

科举  
是我国  
古代通过  
考试选拔人才的  
一项制度

# 中国

ZHONGGUO KEJU CIDIAN

# 科举辞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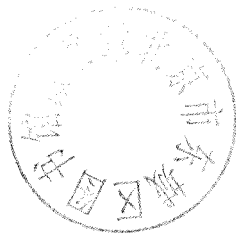
翟国璋 主编

江西教育出版社



# 中国科举辞典

翟国璋 主编



江西教育出版社

顾 问:邱树森

主 编:翟国璋

副 主 编:王亮功

编 委:(以姓氏笔画为序)

王亮功 朱筱新 李桂芝 沈仁国

屈文军 赵民乐 翟国璋

编写人员:(以姓氏笔画为序)

王 波 王亮功 牛小燕 邓子勉

朱筱新 李桂芝 何剑明 沈仁国

张 劲 陈广恩 陈恒志 陈晓敏

陈雪梅 屈文军 赵民乐 徐卫兴

黄 健 翟国璋 薛寒冰

## 序

科举制度是中国古代的一种考试选官制度。它产生于隋,确立于唐,发展于宋,成熟、衰亡于明清。可以说,科举制度伴随着中国封建社会中后期度过了1300年。这1300年中,在儒家思想指导下,依“学而优则仕”的原则,通过科举考试,选用官吏,以达到官僚阶层日益庞大,国家机器日益完善,封建统治日益巩固的目的。要深入了解中国封建社会的统治机制,官僚阶层的形成壮大,乃至教育体制和仕学相长的发展,都要研究科举制度。

吾同窗、清史专家翟国璋教授深知古代选官制度、特别是科举制度对深入了解中国封建社会的重要性,早在十年前即萌生编撰一部中国科举辞典,便时时思索辞典的内容、结构、体例,吾每次赴宁,与国璋兄晤面,必谈及科举辞典,其执着之情令人感动。后来江西教育出版社有意出版这部辞典,国璋兄迅速拟定写作大纲,组织班子,确定分工,开始写作,算来又是四个春秋了。现在奉献给读者的这部超过百万字的《中国科举辞典》是主编翟国璋教授和京、宁、穗三地作者共同努力的结果,作者们认真负责、一丝不苟、精益求精的精神,渗透在辞书的字里行间,这是每一位使用本辞典的读者可以体会到的。我作为最早阅读本辞典的读者,用“竭智尽忠”四个字来概括主编和作者们的写作精神。

《中国科举辞典》虽然是一部工具书,但其中凝结着主编和作者们长期研究的科研成果,包含着不少创见和新见。因此,本辞典的出版对我国科举制研究无疑将起着一定的推动作用。

我国古代的选官制度和科举制度是历史留给我们的一份丰富的遗产。我国历史进入阶级社会后,在选官制度上经历了世官

制、察举制和科举制三个阶段，每个阶段的更替都是时代进步的标志。就科举制而言，它在形成、发展过程中，确立了机会均等、公开选拔、择优录取的原则和严格的考试规定。不能不说有许多可取的地方，在 1300 年漫长的历史长河中，确实有不少通过“科举取士”选拔出来的官员是廉洁奉公、忠于职守、爱国爱民的，依靠科举选拔的官僚显然优于靠荫袭、“根脚”成为官僚的士人。所以这 1300 年中，科举取士一直久盛不衰，即使像辽、夏、金、元、清这样的少数民族上层贵族建立的封建政权，也要采取这样的选官制度。科举制在那个时代所具有的合理性，是我们今天需要总结的宝贵财富。当然科举制度也有其消极的一面。特别是作为封建统治者文化专制主义的工具，在束缚人们思想方面起了阻碍社会前进的作用，今天我们是需要扬弃的。《中国科举辞典》注意到科举制正反两方面的历史作用，做了客观公允的分析，这是值得称道的。

邱树森

2003 年 10 月于广州翠湖山庄

# 前 言

—

科举,是由国家设立科目,用分级统一考试的办法,选拔官吏的制度。这种“开科取士”的办法,始于隋炀帝大业二年(606年)。这在当时,不啻是一个带有划时代意义的变革。此前魏晋南北朝实行“九品中正制”,人为地把士人分为九等,作为政府选任官吏的依据,但前提是要由各郡国有“声望”的“中正”来确定士人的等级,这些中正无不是势家大族,于是,“上品无寒门,下品无势族”的局面出现,事实上使得豪门望族的政治特权合法化。科举制则彻底改变了这种现象,消除了门阀大族把持选官的弊端,显示了封建皇权的上升和世族势力的衰落,庶族地主势力得到提升。从更大的意义上说,封建中央集权制得到进一步巩固和发展。

科举制度经过隋唐时期的萌芽、建立,两宋时期的发展成熟,明清时期的鼎盛到衰落,经历了1300年,随着封建制度退出了历史舞台。因此可以说,科举制度是与封建政体相匹配的选官制度。科举制度从建立到废止,其间经历了许许多多复杂的变化,其中有些我们现在已经清楚了,有些至今还不太清楚。前辈学人商衍鎏、傅璇琮、许树安诸先生对此已有比较深入的研究,近年,国内外关于科举制度的研究成果,科举史通俗作品也不少,毋庸赘言。

我想说的是,科举制度不仅是封建政治制度的重要组成部分,而且,它的兴革与文化变迁也密不可分,科举的废除足以证明。鸦片战争以后,国门敞开,近代思想文化、科学技术进入中国,科举制度无论其内容和形式都渐渐难以与之适应,日益显露出它

阻碍社会发展与进步的弊端。到了戊戌变法期间，康有为等维新派人士，为了宣扬、贯彻他们的政治主张，极力指斥科举制度。康有为多次上书，详析八股取士的危害，说它蔽锢聪明，学非所用，造成人民愚昧，埋没天才。康有为这样描述它的罪状：“乃以三百万可用之精力人才月日，勾心斗角，敝精费神，举而投之枯困搭截文法之中，以言圣经之大义，皆不与之以发明也，徒令其不识不知，无才无用，盲聋老死。是比白起之坑长平赵卒四十万，尚十倍之。其立法之谬异，流弊之奇骇，诚古今所未闻，而外人所尤怪诧者也。”（《请废八股试帖楷法试士改用策论折》，见《康有为奏议》）康有为未免有些夸大其词。他提出废科举分两步走：第一步是废八股，改试策论，造成“务为有用之学，风气大开，真才自奋。”第二步，待到“学校尽开”，再“徐废科举”。这时，中国封建皇权的统治快走到头了，与之相适应的选才用人办法也必然面临末日。从这一点看，康有为的主张算是符合时代大潮的。1898年6月23日，光绪帝下诏，“自下科开始，乡会试及生童岁科各试，向用四书文者，一律改试策论。”7月6日下诏，准张之洞等奏，变通科举章程，乡会试仍为三场，一试历史政治，二试时务，三试四书五经，岁科亦如此。今后一切考试，“均以讲求实学为主，不得凭楷法之优劣为高下。”这算是科举制度有史以来在考试内容方面的最大变革。戊戌变法虽然没有成功，但所幸科举考试的变革并没有回潮，这也是大势所趋。八国联军之役发生后，时局愈加严峻，张之洞、袁世凯等官僚，提出废科举的建议：“欲补救时艰，必自推广学校始，而欲推广学校，必自停科举始。”（《袁世凯等奏请废科举折》）废科举似乎成了救国的第一要务。清政府迫于形势，于1905年9月2日，以光绪帝的名义发出上谕：“着即丙午科（1906）为始，所有乡会试一律停止，各省岁科考试亦即停止。”至此，科举制度“寿终正寝”，退出了历史舞台。从公元606年到1906年，恰好1300年。作为一种相对稳定的国家考试、选拔官吏的制度，实行时间如此之长，为世界所仅见。

## 二

对科举考试的历史作用及其评价,历来有毁有誉。近几年有关科举制度的研究著作、通俗读物充斥书肆,一些戏曲、影视作品也常常涉及到这一制度,人们从中往往见到不少不正确的描述或是这样那样让人诧异的评说。

毁之者说,它“一篇文章定终身”,皓首穷经,戕害生灵。康有为对它的批判最具代表性:科举考试“令诸生荒弃群经,惟读四书,谢绝学问,惟事八股,于是二千年之文学,扫地无用,束阁不读矣。渐乃忘为经义,惟以声调为高歌,岂知圣言,几类俳优之曲本,东涂西抹,自童年而呶唔摹仿,妃青俪白,迄白首而按节吟哦。既而陋而就简,咸闭聪而黜明,试官妄取谬种,辗转以相传,学子循声没字,空疏而登第。虽有经文五义,皆以段篇虚衍,虽有问策五道,皆依题字空对。但八股清通,楷法圆美,即可为巍科之士,翰苑清才,而竟有不知司马迁、范仲淹为何代人,汉祖、唐宗为何朝帝者!”(《康有为奏议》)

誉之者则极力描述科举制度如何完美、伟大,说它是中国古代的“第五大发明”,而与指南针、造纸术、火药、活字印刷术对世界发展的影响与推动,相提并论。这就把物质文明同上层建筑搅在一起。因为有一个叫S·威廉斯的英国人说过:“古代中国政府中文武官吏所由产生的这种著名的考试制度,在任何一个大国中都可算一种无可比拟的制度。这种制度被东亚邻邦所仿效,并可能由阿拉伯人的介绍,于十二三世纪传到西西里王国,然后传入西方,就被西方社会借鉴采用,形成西方的文官考选制。”(见邓嗣禹《中国考试制度》)于是有人便直截了当地说:“近代英国、法国、美国等国家施行的文官制度,也脱胎于中国的科举制度”。其实,最早说这个话的还是康有为,他在一份奏折中说:“任官先试,我莫先焉,美国行之,实师于我。”康有为并非单指科举,两汉的察举也



要“试士”，应包括在内。我们在此不去讨论欧洲的文官制度是否确实师法中国，需要指出的是，把科举考试说成“第五大发明”，实在牵强，再因而沾沾自喜，“我们先前也阔过”，不啻是一种病态心理。

在一本 2000 年出版的有关科举的书中，提出一个问题：“如此好的一项制度，为何后来又将他废除了呢？”作者回答说：“那就是八股文的祸害”。这个结论，不敢苟同。作者其实对科举制度没有深刻了解。仅就八股文来说，历来都说它很坏，如康有为所云。其实，八股文不过是一种写作文体，主要用于考试。于今观之，也是一种文化载体。古人学写八股文，果真百害而无一益吗？恐怕不见得。邓云乡先生在《水流云在丛稿》中，有一篇《“八股文”三问》，是“翻案文章”，说得并不无道理。对八股文一棍子打死，不客观，也不冷静。

科举制度是中国封建社会的一种选官制度，它直接影响到国家政治、教育、文化以及社会生活各个领域。仅就几个方面，提出以下初步认识。

第一，科举是与封建制度相匹配的选官制度。中国封建社会的正统思想、文化精神、道德伦理的支柱是儒家学说，“四书五经”是这个学说的基本载体，因此，广大知识分子学习、考试的主要内容，多取“四书五经”，十分正常。明清更明确以《四书》为出题范围，也理所当然。儒学正宗正是由此被引向极致。考试的指挥棒让读书人跟着转，完全是为封建王朝服务的。从形式上看，封建的中央集权制，要求有国家统一的选拔官吏的考试办法，考什么，如何考，都要明确规定。尽管各朝代时有变化，但“国家统考”这一点，决不含糊。而且，任何考试内容、形式的变化，都要经过中央政府批准。我们可以看到，封建中央集权愈发展，科举制度愈稳定。这就是科举制度长达 1300 年的根本原因。因此，当封建社会行将瓦解的时候，科举制度也只能随之而去了。封建制度、封建国家需要的封建官吏，代表国家和各级政府，主要行使行政权、司法权，检

察系统的官吏行使监督权。因而，他们必须具备相应的施政素质。例如，地方（州、县）首长要审理民、刑事案件，要作出判决，他们要熟悉法律，必须会写判决书，所以，“唐制选士，判居其一”。（明徐师曾《文体明辨》）沿至清，都要考“判”这一文体。官吏要经常向上级和皇帝报告事项，因此要精通“表”（奏章的一种）这种文体，“表”成为科考的一项。有时还要试“策”、“论”，发表对国事或社会现实、历史事件的评议。写诗作赋、一手好字，都不能少。由此可见，封建国家对一位文职官员的基本素质要求并不低，实质上，就是通过科举考试，选拔能够独立治理一个地方或掌管一个部门的中下级官吏。而现代国家对政府官员与公务员的录用，则没有或不必有如此“全面”的要求。总之，作为上层建筑的科举制度，是时代的产物，历史的产物，一定要把它说得一无是处，或是捧得吓人，都不够客观。至于戏曲舞台上，常常把“县官”处理成浑浑噩噩的小丑，那是在做戏，更不具有普遍意义。

第二，科举考试是一种竞争机制，保证这一机制能够长期、有效运行的前提，是公正与公平。先说公正。科举制度甫一建立，就面临着公正的考验。此前，无论两汉的“察举”制，还是魏晋南北朝的“九品中正”制，都不是完全意义上的竞争机制。在察举制中，郡国（地方政府）的举荐起决定作用；而九品中正制实际上把持在少数权贵手上，受惠的是豪门望族，“寒门”是入不了“上品”的，他们也就失去了参与竞争的机会。到了唐朝，科举制全面实行，举荐与考课分离，考试或考核的结果才日渐重要，这时，真正意义上的竞争机制，基本确立。无论是明经科还是进士科，以及其他花色繁多的各科，都立足一个“考”字。这当然很好。问题是：是否所有应试者都能在“公正”的前提下应试呢？不是。隋唐科举从魏晋南北朝的九品中正制发展演变而来，魏晋遗风尚存。唐朝科举重诗赋（天宝以后，进士科连“帖经”都不考了），读书人趋之若鹜。而诗赋的评判没有客观标准，全凭“感觉”。如果得到一位“名流”、一位“大家”的好评，主考官们自然没有话说。于是，找高官，找名流，找“大

家”推荐,就必不可少。这就造成“行卷”之风大行,公正随之丧失。明经、明法、明算……等科“硬碰硬”,不在其内。从宋至清,科举制度走向成熟,中央政府不断颁布法令,规范考试内容和形式,采取愈来愈严格的措施,尽可能确保考试的竞争机制,趋于公正。一方面从制度上下手。例如,主考官的直接委任,试卷的糊名、誊录、弥封、殿试,等等。宋代礼部试(省试),明清的乡试,都由中央政府直接委任主考官,他们对皇帝负责,不敢马虎。糊名、誊录、弥封等办法的实行,杜绝了“走后门”。这些办法,严格实行起来,使科举的公正性基本得到保证。另一方面是加大惩罚力度。在各级考试中,一旦发现考生作弊,或考生与主考官通同(勾结)作弊,则严惩不贷。明清时期揭露的许多科场案,惩罚极重。清顺治十四年(1657)丁酉科江南乡试榜发,舆论大哗,主考官方猷、副主考官钱开宗受贿舞弊,被查处,结果有二十名考官获斩,八名考生籍没家产。像这样的例子很多。“道高一尺,魔高一丈”,任何时候都会有人铤而走险,敢于以身试法,然而一旦被发觉,被揭发,下场会很惨。

第三,在有差别存在的社会,特别是封建社会,要做到绝对公平是不可能的。在科举考试的发展史上,政府制定政策,强化公平竞争机制,尽可能做到相对公平,这是有案可稽的。我们举出几点。

一是各级考试中名额的分配,尽量做到“合理”。中国地域广大,自宋以降,各地区经济、文化、人口等发展状况,差别不小。因此在名额的分配上,应当体现这种差别。如清顺治初,乡试解额,顺天、江南均一百六十名,浙江、江西、湖广、福建皆逾百名,河南、山东、广东、四川、山西、陕西、广西、云南自九十名递减,至贵州十名,为最少。这是按省的大小而言(顺天除外)。但另一方面,乡试诸生中举数,也有比例定额,这是照顾“不发达”地区的一种举措。如清乾隆九年(1744),直隶、江南、浙江、江西、湖广、福建八十取一,山东、河南、山西、广东、陕西、四川六十取一,广西、云南、贵州

五十取一。十二年直隶改六十取一，这是对京师所在地区的照顾，属于特殊情况，所以后来不少外地士人，想方设法弄个“顺天籍”，参加乡试，增加中举机会。

二是对年龄等自然状况不加限制。两汉察举制对被举士人的年龄有严格限制。顺帝阳嘉元年(132)定：孝廉年不满四十不得举。武帝建元元年(前140)，公孙弘年六十，征以“贤良”，为博士，“不合上意”，乃病免归。年轻而风华正茂的，年老而学识精深、阅历丰富的，皆被排斥在外，显然不合情理，也不公平。宋以后，特别是明清时期，年龄不再是个鸿沟，只要有真才实学，哪怕是总角稚子、耄耋老翁，皆得入试。这样的例子不胜枚举。宋代江西饶州神童朱天锡，年十一，通五经，获赐进士出身。清顺天乡试，广东贡生章应举应试，年已百岁，入闱时，大书“百岁观场”四字于灯，而以曾孙为前导。乾隆时，番禺县学生(秀才)王健寒，年九十九应乡试，传为佳话。至于父子、祖孙同科应试，并非鲜见。对于财产状况、婚姻状况，均无特别规定。

自两宋以后，在科举考试中，一般情况下，对出身门第及贫富状况，不再有制度和运作上的限制，也就是说，出身寒门、贫穷的读书人，可以参与科举考试，平等竞争。士庶、贫富界线的模糊，主要是有利于国家在更广泛的层面上选拔有真才实学的官吏，但客观上对贫寒的读书人(有人说是“中小地主”，不敢苟同)的仕途、参政，敞开了大门。明清殿试，要确定甲次、排位，这对会试中式者来说，至为重要。只有在这时，殿试考官、阅卷官有可能“照顾”“缙绅之家”子弟，让他们占便宜。然而，有时皇帝并不欣赏这种做法。史载：清康熙三十九年(1700)，上以缙绅之家多占中额，有妨寒峻进身之路，殿试时，谕读卷诸臣，是科大臣子弟皆置三甲以裁抑之。康熙的做法矫枉过正，有些过分，但却反映了他的“政策导向”。不久，下诏定官、民分卷之法，乡试满、合字号二十卷中一，直省视举额十中一，副榜如之。这是从政策上有利于竞争的公平性。

三是放宽族别与国别。元朝是蒙古贵族建立的政权，实行的

科举制度有明显的民族歧视色彩，所幸元朝仅考了十六科而终。清朝是满洲贵族建立的政权，长达二百六十余年，考了一百多科，清初实行过满、汉分科，康熙二十六年(1687)就明令“一体应试”了。在科考中，清政府并不歧视汉人。满洲士人则努力学习汉族先进文化，卓有成效，登甲者不计其数，也有中状元者。如满洲镶黄旗人崇绮，大学士赛尚阿之子，曾受其父牵连被革，但未影响他的仕途前景，于同治四年(1865)勇夺魁首。其他少数民族，条件具备的也可与试。如苗人与试：康熙四十三年(1704)，湖广学政潘宗洛疏请湖广各府州县，熟苗有通文墨者，准予汉人一体应试，礼部议复，从之。畲人与试：嘉庆八年(1803)，浙江巡抚阮元，会同学使奏明，处州畲客，有能文者得应科举，一体准予考试，从之。相对而言，这无疑有民族平等的色彩，是公平的一个重要领域。至于周边国家的人士入中土应试者，不乏其人。唐朝时著名的日本留学生阿倍仲麻吕(晁衡)，于开元年间至长安学习，后高中进士。明洪武四年(1371)，有高丽国三人与试，其中金涛中三甲第五，归国后位至相国。其后，安南、占城等国，各就本国乡试，许贡赴中土会试，不拘数额选取，清代沿之。做到完全公平，是不可能的，以上也只是相对而言。诚如邓云乡先生所言，明清两代的考试，“是由全国按比例地逐层遴选上来，法律规定各项考试都十分严格，因而人才的遴选、官吏的任命，相对来说，比较公平合理。”(《水流云在丛稿》，315页)

四是人性的色彩。从制度角度看，科举考试中还有一些人情味。例如，明清时期各州县学生赴省参加乡试前，地方官都要设宴欢送，并给予少量的经费支持。唐宋时，国家为新进士及诸科及第者举行盛大的庆贺宴会，唐称曲江宴，宋为琼林宴。有时皇帝和大臣还赐诗，以示恩宠。国家对于那些屡试不第的可怜的读书人，有时也特赐出身，以示安慰。清代有“重宴琼林”，对考中进士满六十年者，经由礼部奏准，得与新科进士，同赴琼林宴，以庆贺曾取中进士而享高寿。那些年迈的前辈们，再赴京师，与年轻新贵同宴琼

林,何等欣慰!在他们一生中,真是难能可贵!清代举人有“重宴鹿鸣”,武举有“重宴鹰扬”,童生入学(成秀才)则有“重游泮水”。这对每个人都是有纪念意义而富于人情味的聚会。既是竞争,必有名落孙山者,这也是残酷的。然而,在相对公平的竞争制度面前,落选者只有无可奈何。封建制度下,士人的出路只是这么狭窄的一条,十年寒窗,孤灯相伴,对多数落第者而言,这是不幸的。惟有长年徜徉在“富贵温柔乡”的贾宝玉们,“鄙薄功名”,不思进取,其实他们是被阻挡在公平竞争的大门之外了。也有像洪秀全这样的知识分子,科举之路走不通,举起了造反大旗。

### 三

本书是一部专科性的学术工具书。我们觉得,已有的此类工具书,从广度和深度上,可能不敷需要。因此,我们试图编一部量大些、面宽些、科学性更可靠的科举工具书。这样的工具书,对从事历史学、文学、教育学、社会学等学科的研究工作,都是不可或缺的。本书在策划之初,就考虑它的特色,几经琢磨,确定总体结构分为两部分,一是正文,二是附录,正文为词条,又分为“科举名词”和“科举人物”;附录主要是“科举大事记”和“进士名录”。

“科举名词”:包括有关科举制度的名词、科目、俗语、相关教育和书籍、科场案件等等。有的是属于某一朝代特有的。而有的像“秀才”、“进士”这些名词,从隋至清始终存在,但又有变化,这些名词要写成“通条”,反映出它的变化,尽可能写得完整一些。至于制科的科目、科场案件之类,只选了一部分,不可能全写。适当选入了隋以前的教育、铨选内容。“科举名词”部分,约 1700 条,若有重要的遗漏,有待以后补充。

“科举人物”:主要包括状元和进士。状元必须有简单事迹者,进士则是有较多事迹者。释文尽量突出其科举经历。此外,也选了少量与科举有关的人物。共约 7000 条。有的朝代如明、清,进士数

量和材料都很多,则适当控制;有的朝代如辽、金、西夏、元相对较少,则尽量多选,但要求慎重,力求准确。像元代进士,历来就是史家研究的重点、难点,我们做了大量的考证工作,比较有把握的才选入。再如关于太平天国的科举考试,虽然有商衍鏊先生的《太平天国科举考试述录》及罗尔纲先生的研究成果,但我们还是持慎重态度,“女状元傅善祥”就没有选入。

“科举大事记”:从隋至清 1300 年的科举考试,从开始到结束,中间不断变化。这一部分,按时间顺序,以系年的方式,用较少的篇幅,概述其兴衰变化历程,以反映中国科举制度的概貌。

“进士名录”:包括唐至元的各科进士。据不完全统计,在整个科举考试的历史上,取中各类、各科的进士,约 10 万人之多。明、清两朝,现存有完整的登科录,今人编有《明清进士题名碑录索引》(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其他各朝,或有而不传,或根本没有,或仅存一科、数科。现在要编一部完整的登科录是非常难的。我们之所以编“进士名录”,是想做一个初始工作,把我们搜集到的、较有把握的各朝、各科进士的名单,初步按朝代、科次排出来,以后可以不断充实。我们深知,这个名单,无论在数量上还是准确性上,都会存在很多问题。我们恳切希望读者、专家给予指教。在工作过程中,我们也感到这是一件十分吃力的事,两宋的进士名录是许多年的研究成果,元代的进士名录更是查阅了所能见到的正史、笔记、方志、碑拓、胶卷,以及类书、著述等等。我们希望有人把这个工作继续做下去。

本书的结构、内容是否妥当,对读者是否有用,请读者给予指教。

#### 四

本书于 1999 年酝酿准备,组织编写,计划两年完成。我当时提出:“编写一部关于科举制度的综合性学术工具书,实为当前文

化建设之需要,为社会各界学习、了解、研究、展示中国传统文化,将带来很大的方便”。这个动议得到江西教育出版社的认同,得到学界同人及好友的支持。所定目标“是一部学术工具书,规模为100万字左右。力求内容丰富翔实,行文简练畅达,使用方便。既能反映科举历史的发展变化,又能展示具体制度全面准确的真貌,其规模与水平都应超过目前国内同类著作”。我们组织了京、宁、穗三地十余位学有专长的教授、副教授、博士组成的写作班子。大家的共识是:绝不能剪剪贴贴、抄抄写写,不能轻信盲从,要以认真、严肃做学问的态度,把承担的任务完成好。动手之后,方知谈何容易!遇到的问题多如牛毛。正史之外,地方志、文集、笔记、类书、碑拓,乃至缩微胶卷等等,涉猎达几千种之多。查阅资料愈多,发现的问题愈多。问题有大有小,我们尽力争取解决。

例如元代进士名录,按《文献通考》的说法,共有16科,1125人。当代著名学者陈高华、萧启庆等,都有了开创性的研究成果。我们在此基础上尝试作进一步努力。元人著作存世很少,天一阁明代方志和明人笔记、碑拓,相对可靠,必须尽可能的仔细查阅、寻找、对比、拣选。清人记述、清代方志,有关材料较多,但可信度较差,所以较少采用。不追求多,把准确、可靠放在第一位。当代名家研究成果,也不盲目采信,在认真考证后,择善而从。

清代进士的材料非常多,但问题也很多。我们发现,不仅《清史稿》、地方志上有不少错误,就连《明清进士题名碑录索引》也有一些误记。这些错误,包括姓名、字号、生卒、籍贯、科次、甲次等方面。《清史稿》所涉及的进士中,舛误不下一百多处。因此,在撰写词条时尽力进行了查对,尽量减少错误。有时为了查实某人,颇费些工夫。例如清代著名学者、桐城派创始人方苞(1668—1749),我们所见到的各种著作、工具书上,无不称其为进士,包括《方苞集·前言》(上海古籍出版社,1983年版),都说他是康熙四十五年(1706)进士。但在《明清进士题名碑录索引》上,查无此人。清制,中会试者称贡士,中殿试者为进士。因此严格说,未与殿试,算不



上名副其实的进士。经考查发现，方苞于康熙二十九年、三十二年、三十五年、三十八年四应乡试，中式成举人。三十九年、四十二年、四十五年三应会试，中式为贡士第四名。可是，他“将应殿试，闻母病归侍”。可见，四十五年并未参加殿试。理学名臣、文渊阁大学士李光地挽留他，劝他参加殿试，无奈方苞思母心切，毅然返里。清代准许因故未与殿试的贡士，在下一科补行殿试。下一科四十八年己丑科，方苞并未进京殿试，因为四十六年冬十月其父卒，制丁忧，距己丑春闹不足三年。再下一科是五十一年壬辰科，但此前五十年十一月，方苞因戴名世（戴四十八年会试第一、殿试一甲第二）《南山集》案牵连，下刑部狱，五十二年才出狱，故无缘此科。此后，他再也未参加过殿试，而“以白衣入直南书房”。至此，真相大白。不过清代对会试中式者也泛称进士。至于有的书上说“方苞中康熙四十八年第四名进士”，更不确切了。

有时候，哪怕是小问题，也不能丝毫马虎，都是对治学态度的考验。例如，关于通用汉字的笔画，有的字在不同的工具书上会有分歧。“鼎”字几画？有 11、12、13、14 画四种写法，从《说文解字》到《现代汉语词典》，查了十几种工具书，权衡再三，选了 12 画，与《辞海》一致。

四易寒暑，艰难、琐屑、量大，是对我们耐心的考验。这才进一步领会了儒家所说“苦其心志，劳其筋骨”，“下学而上达”的深刻含意。

## 五

这部辞典的完成，有赖于集体的努力和各方面的支持。学术顾问、暨南大学中国文化史籍研究所教授、博士生导师邱树森先生，从项目的策划、写作班子的组建、提纲体例的确定，直到出版，都给予具体的指导。2001 年 12 月，他亲自主持在暨南大学召开通稿会，在百忙中为本书写了《序》。衷心地向他表示感谢。

本书编委会由有关专家组成。他们是：主编翟国璋，江苏教育学院历史系教授；副主编王亮功，江苏省社会科学院历史研究所研究员；朱筱新，北京教育学院历史系教授；李桂芝，中央民族大学历史系教授、博士生导师；屈文军，暨南大学中国文化史籍研究所博士；赵民乐，江苏教育学院中文系副教授；沈仁国，江苏教育学院历史系副教授。他们在专门的领域中都有许多研究成果，有各自的教学和科研岗位，有的担任系主任、图书馆长等职务。他们不但承担写作任务，还分工负责组织、审稿工作。其他的撰稿人员，大都是北京、南京、广州三地高校年轻的副教授或博士。认真负责、一丝不苟，是大家共同的特点。

本书由主编构思结构框架，确定体例，拟订写作提纲，再分工编写初稿，然后由主编修订、编写通条，直至定稿。各段分工如下：

隋唐五代：屈文军、张劲、陈广恩；

两宋：朱筱新、赵民乐、邓子勉、翟国璋；

辽金西夏：李桂芝、牛小燕、陈晓敏、陈雪梅、黄健、薛寒冰；

元：沈仁国；

明：王亮功、陈恒志、王波；

清：翟国璋、何剑明。

徐卫兴撰写了部分条目，协助主编定稿。参加本书工作的还有：周志锋、高雅、陈菁菁、郭月、吴玉娴、刘玮、鲍芳、孙海琴等。

感谢江西教育出版社的大力支持，对本书的编写和出版，进行了具体指导。

感谢江苏教育学院给予的很大支持，拨付了专项科研基金，院领导还不断给以关心和指导。感谢院图书馆等部门的帮助。

我深知，作为一部新的学术工具书，本书远远没有达到应有的广度和深度，缺点和错误之处，一定会有不少，恳请广大读者给予指正。以后修订，会更好一些。

翟国璋

2003年3月29日于南京蓝天园

# 总 目

## 凡例

## 词目表

科举名词 .....	(1)
科举人物 .....	(30)

## 正文

科举名词 .....	(1)
科举人物 .....	(191)

## 附录

I 中国科举大事记 .....	(1163)
II 进士名录(唐至元) .....	(1208)
III 明清进士统计表 .....	(1316)
IV 中国历史年代简表 .....	(1323)
V 中国历史年代纪元表(隋至清) .....	(1324)
VI 主要参考文献 .....	(1334)

## 凡 例

一、本辞典收古代科举名词、术语、书院、学案、著作、人物等方面的词目约 9000 条。

二、词目表分“科举名词”及“科举人物”两类。“科举名词类”以笔画为序；“科举人物类”先按朝代排列，同一朝代中再以笔画为序。

三、“笔画为序”指以该词目第一字的笔画多少顺序排列；笔画相同者，按起笔笔形一丨ノ、フ顺序排列；同一单字起首的词目，按该词目字数多少顺序排列；字数相同的，按第二字的笔画数排列。

四、释文中的地名，为当时的历史地名，一般于括号内注今地名，今地名省、市、自治区、县等名称省略。

五、释文中人物生卒年无法考证者，不予括注；生、卒年有一项不确者，用“？”表示；知其大约者，用“？”表示；有稽可查者，均括注生卒年。

六、释文中的历史年代，用旧纪年（帝王纪年或帝王年号）并括注公元，惟省“公元”字样；其后同年号的年代在同一词目释文中出现时，年号和括注均省略。

七、个别词目中有文字脱落，脱落的文字用“□”表示。

八、词目表中科举人物词目带星号者为状元。

九、释文力求吸收最新研究成果，对有争议的问题或一时不能遽下结论者，则用一说为主，数说并存的方法，以供读者参考。

# 词 目 表

## 科 举 名 词

### 一画

一史 .....	(1)	乙科 .....	(1)
一甲 .....	(1)	乙第 .....	(1)
一帖 .....	(1)	乙榜 .....	(1)
一榜 .....	(1)		

### 二画

二甲 .....	(1)	八股制义 .....	(3)
二礼 .....	(2)	八旗义学 .....	(3)
二经科 .....	(2)	八旗官学 .....	(3)
二相庙 .....	(2)	八旗学堂 .....	(4)
十八房 .....	(2)	八旗乡会试 .....	(4)
十七史 .....	(2)	八旗官学生 .....	(4)
丁祭 .....	(2)	八旗教场官学 .....	(4)
七书 .....	(2)	八旗蒙古官学 .....	(4)
七经 .....	(2)	人才 .....	(4)
七十二贤榜 .....	(3)	人闹 .....	(4)
八比文 .....	(3)	入泮 .....	(4)
八行科 .....	(3)	入帘 .....	(4)
八股文 .....	(3)	入学 .....	(4)

人监 .....	(4)	九经科 .....	(5)
入籍 .....	(4)	九品中正 .....	(5)
九经 .....	(5)	九品官人法 .....	(5)

## 三画

三元 .....	(5)	三江师范学堂 .....	(9)
三甲 .....	(6)	三舍考察升补法 .....	(9)
三史 .....	(6)	三舍选察升补法 .....	(9)
三礼 .....	(6)	士子 .....	(9)
三头 .....	(6)	士阶条例 .....	(9)
三考 .....	(6)	土官生 .....	(9)
三场 .....	(6)	土司弟子与试 .....	(9)
三传 .....	(7)	下第 .....	(9)
三学 .....	(7)	下州学 .....	(10)
三经 .....	(7)	下县学 .....	(10)
三选 .....	(7)	下第举人 .....	(10)
三馆 .....	(7)	大义 .....	(10)
三史科 .....	(7)	大比 .....	(10)
三礼举 .....	(7)	大考 .....	(10)
三礼科 .....	(7)	大场 .....	(10)
三传科 .....	(7)	大爷 .....	(10)
三知举 .....	(7)	大收 .....	(10)
三舍法 .....	(8)	大经 .....	(10)
三鼎甲 .....	(8)	大科 .....	(11)
三经正义 .....	(8)	大挑 .....	(11)
三经新义 .....	(8)	大院 .....	(11)
三学选补 .....	(8)	大课 .....	(11)
三院会试 .....	(8)	大题 .....	(11)
三桂王氏 .....	(9)	大魁 .....	(11)
三桂孙氏 .....	(9)	大义式 .....	(11)
三途并用 .....	(9)	大司成 .....	(11)
三舍考选法 .....	(9)	大金榜 .....	(11)

- |                       |      |            |      |
|-----------------------|------|------------|------|
| 大宗师·····              | (11) | 千牛备身·····  | (15) |
| 大雁塔·····              | (11) | 及格·····    | (15) |
| 大汉太学·····             | (12) | 及第·····    | (15) |
| 大都路学·····             | (12) | 广文·····    | (15) |
| 大小使臣试弓马艺业出官法<br>····· | (12) | 广文生·····   | (15) |
| 万寿科·····              | (12) | 广文馆·····   | (15) |
| 万林内教坊·····            | (12) | 广业堂·····   | (15) |
| 万历房寰舞弊案·····          | (12) | 广文馆博士····· | (15) |
| 才识兼茂明于体用科·····        | (13) | 广东同文馆····· | (16) |
| 上考·····               | (13) | 门生·····    | (16) |
| 上贡·····               | (13) | 门客·····    | (16) |
| 上舍·····               | (13) | 门荫·····    | (16) |
| 上斋·····               | (13) | 门下省·····   | (16) |
| 上请·····               | (13) | 门下晚生·····  | (16) |
| 上第·····               | (13) | 义学·····    | (16) |
| 上下经·····              | (14) | 义卷·····    | (16) |
| 上州学·····              | (14) | 小友·····    | (16) |
| 上县学·····              | (14) | 小长·····    | (16) |
| 上舍试·····              | (14) | 小考·····    | (16) |
| 上京学·····              | (14) | 小学·····    | (16) |
| 上截题·····              | (14) | 小试·····    | (17) |
| 上京国子学·····            | (14) | 小经·····    | (17) |
| 上京国子监·····            | (14) | 小录·····    | (17) |
| 上海同文馆·····            | (14) | 小院·····    | (17) |
| 上海广方言馆·····           | (14) | 小題·····    | (17) |
| 口义·····               | (14) | 小传胪·····   | (17) |
| 口问·····               | (14) | 小秀才·····   | (17) |
| 口试·····               | (14) | 小学生·····   | (17) |
| 山长·····               | (14) | 小试官·····   | (17) |
| 山主·····               | (15) | 小金榜·····   | (17) |
| 山西大学堂·····            | (15) | 习艺馆·····   | (18) |
|                       |      | 飞虹桥·····   | (18) |

乡书·····	(18)	乡贡学究·····	(19)
乡贡·····	(18)	乡贡举人·····	(19)
乡闾·····	(18)	乡贡复试·····	(19)
乡学·····	(18)	乡举里选·····	(20)
乡试·····	(18)	乡试房考·····	(20)
乡荐·····	(19)	乡试中额·····	(20)
乡举·····	(19)	女直学·····	(20)
乡榜·····	(19)	女直府学·····	(20)
乡试录·····	(19)	女直进士科·····	(20)
乡贡进士·····	(19)	女直国子学·····	(20)

## 四画

天试·····	(21)	五甲·····	(23)
天文生·····	(21)	五贡·····	(23)
天生仙·····	(21)	五学·····	(24)
天子门生·····	(21)	五经·····	(24)
天文博士·····	(21)	五魁·····	(24)
天圣十科·····	(21)	五京学·····	(24)
元灯·····	(21)	五经科·····	(24)
元作·····	(21)	五经魁·····	(24)
元化格·····	(21)	五世进士·····	(24)
元丰学令·····	(22)	五经大全·····	(24)
元进士考·····	(22)	五经正义·····	(24)
元统元年进士录·····	(22)	五经博士·····	(25)
元和三年李吉甫案·····	(22)	不可·····	(25)
开院·····	(23)	不第·····	(25)
开元礼科·····	(23)	不写策题·····	(25)
开成石经·····	(23)	艺士·····	(25)
开封府学·····	(23)	太学·····	(25)
开宝通礼科·····	(23)	太博·····	(25)
专试·····	(23)	太卜署·····	(25)
专经·····	(23)	太仆寺·····	(25)



太学正·····	(25)	内舍·····	(29)
太学生·····	(25)	内场·····	(29)
太学体·····	(26)	内学·····	(29)
太学试·····	(26)	内帘·····	(29)
太学录·····	(26)	内班·····	(29)
太学附试·····	(27)	内小学·····	(30)
太平天国科举考试纪略·····	(27)	内外班·····	(30)
尤异·····	(27)	内帘官·····	(30)
历·····	(27)	内监试·····	(30)
历程督·····	(27)	内文学馆·····	(30)
历事监生·····	(27)	见烛·····	(30)
互考·····	(27)	牛李党争·····	(30)
少年科第·····	(28)	壬寅学制·····	(30)
日课册·····	(28)	升甲·····	(30)
日试百篇科·····	(28)	升贡·····	(31)
中皿·····	(28)	升补·····	(31)
中式·····	(28)	升舍·····	(31)
中卷·····	(28)	升进之法·····	(31)
中试·····	(28)	升斋等第·····	(31)
中经·····	(28)	长差·····	(31)
中举·····	(28)	长案·····	(31)
中格·····	(28)	长房学官·····	(31)
中第·····	(28)	公车·····	(31)
中程·····	(28)	公选·····	(31)
中魁·····	(28)	公券·····	(31)
中州学·····	(28)	公卷·····	(32)
中县学·····	(28)	公试·····	(32)
中京学·····	(29)	公荐·····	(32)
中式举人·····	(29)	月考·····	(32)
中京国子学·····	(29)	月试·····	(32)
中京国子监·····	(29)	月课·····	(32)
中书学士舍人院·····	(29)	月灯宴·····	(32)

六艺·····	(32)	文明堂·····	(35)
六学·····	(32)	文字不便·····	(35)
六经·····	(33)	文字敬避·····	(35)
六科·····	(33)	文武互试·····	(35)
六斋·····	(33)	文衡总裁·····	(35)
六堂·····	(33)	文武材干科·····	(35)
六等·····	(33)	文学馆学士·····	(35)
六桂堂·····	(33)	方略策·····	(35)
六学二馆·····	(33)	认保·····	(36)
六等黜鹭法·····	(33)	二元·····	(36)
文会·····	(34)	双扇题·····	(36)
文闱·····	(34)	双飞赵家·····	(36)
文庙·····	(34)	孔目·····	(36)
文卷·····	(34)	孔学·····	(36)
文宗·····	(34)	孔庙·····	(36)
文学·····	(34)	书义·····	(36)
文柄·····	(34)	书艺·····	(36)
文星·····	(34)	书吏·····	(36)
文科·····	(34)	书学·····	(36)
文举·····	(34)	书院·····	(37)
文解·····	(34)	书策·····	(37)
文童·····	(34)	书学博士·····	(37)
文魁·····	(35)	书判拔萃科·····	(37)
文衡·····	(35)	比试·····	(37)
文曲星·····	(35)	引试·····	(37)
文昌星·····	(35)		

## 五画

玉堂仙·····	(37)	正途·····	(38)
未第·····	(38)	正经·····	(38)
正历·····	(38)	正榜·····	(38)
正科·····	(38)	正义堂·····	(38)

- |                 |      |           |      |
|-----------------|------|-----------|------|
| 正酋望·····        | (38) | 北皿·····   | (41) |
| 正奏名·····        | (38) | 北闾·····   | (41) |
| 正副考官·····       | (38) | 北试·····   | (41) |
| 正奏名比附特奏名·····   | (38) | 北卷·····   | (41) |
| 节镇学·····        | (38) | 北选·····   | (41) |
| 节镇医学·····       | (38) | 北监·····   | (41) |
| 功生·····         | (39) | 甲次·····   | (41) |
| 功名·····         | (39) | 甲科·····   | (42) |
| 功贡·····         | (39) | 甲第·····   | (42) |
| 古今图书集成·选举典····· | (39) | 甲榜·····   | (42) |
| 本经·····         | (39) | 号军·····   | (42) |
| 丙科·····         | (39) | 号板·····   | (42) |
| 左学·····         | (39) | 号顶·····   | (42) |
| 左榜·····         | (39) | 号舍·····   | (42) |
| 左右翼宗学·····      | (39) | 号房·····   | (42) |
| 右学·····         | (39) | 四元·····   | (42) |
| 右榜·····         | (39) | 四书·····   | (42) |
| 龙门·····         | (39) | 四甲·····   | (42) |
| 龙飞榜·····        | (40) | 四史·····   | (42) |
| 龙虎榜·····        | (40) | 四场·····   | (43) |
| 龙飞恩例·····       | (40) | 四学·····   | (43) |
| 戊戌之选·····       | (40) | 四科·····   | (43) |
| 石鼓书院·····       | (40) | 四等·····   | (43) |
| 世进士·····        | (40) | 四门学·····  | (43) |
| 世解首·····        | (40) | 四书文·····  | (43) |
| 世职官学·····       | (40) | 四书题·····  | (43) |
| 平安历·····        | (40) | 四夷馆·····  | (43) |
| 平判科·····        | (40) | 四译馆·····  | (44) |
| 东试·····         | (40) | 四所官·····  | (44) |
| 东京学·····        | (41) | 四学馆·····  | (44) |
| 北士·····         | (41) | 四桂堂·····  | (44) |
| 北贝·····         | (41) | 四书大全····· | (44) |

四门学博士·····	(44)	汉生制·····	(47)
四书章句集注·····	(44)	训导·····	(47)
史科·····	(44)	议论·····	(48)
田假·····	(44)	议叙·····	(48)
出号·····	(44)	礼闈·····	(48)
出贡·····	(44)	礼部·····	(48)
出身·····	(44)	礼部试·····	(48)
出恭·····	(45)	礼部侍郎·····	(48)
出案·····	(45)	写卷头·····	(48)
出圈·····	(45)	民生·····	(48)
生员·····	(45)	边卷·····	(48)
生徒·····	(45)	召试·····	(48)
生儒·····	(45)	弘文馆·····	(49)
代夫人闈·····	(45)	弘文馆生·····	(49)
白水泊·····	(45)	弘文馆学士·····	(49)
白衣选人·····	(45)	弘文馆大学士·····	(49)
白鹿洞书院·····	(45)	弘文馆直学士·····	(49)
外场·····	(46)	弘文馆详正学士·····	(49)
外舍·····	(46)	司训·····	(49)
外学·····	(46)	司成·····	(49)
外帘·····	(46)	司天台·····	(49)
外班·····	(46)	司天台学生·····	(49)
外监试·····	(47)	圣谕广训·····	(49)
用襟·····	(47)	圣谕十六条·····	(50)
犯讳·····	(47)	发社·····	(50)
丛桂蟾窟·····	(47)	发落·····	(50)
主文·····	(47)	发解·····	(50)
主司·····	(47)	发牌·····	(50)
主考·····	(47)	发号考校·····	(50)
主考宴·····	(47)	对拜·····	(50)
头名·····	(47)	对读·····	(50)
汉学·····	(47)	对策·····	(51)

对读官	(51)	辽金朝科举	(51)
台湾开科	(51)	辽朝上京孔庙	(51)
幼勋生	(51)		

## 六画

刑法试	(52)	亚魁	(54)
老友	(52)	权知贡举	(54)
老师	(52)	西京学	(55)
老秀才	(52)	西京国子学	(55)
考到	(52)	吏部	(55)
考官	(52)	吏部试	(55)
考校	(52)	吏部黄甲榜	(55)
考差	(52)	在庠	(55)
考验	(52)	在京小学	(55)
考职	(53)	地方官学	(55)
考期	(53)	百篇科	(55)
考棚	(53)	百岁观场	(55)
考选法	(53)	有出身人	(55)
考校官	(53)	成均	(55)
考试官	(53)	成均监	(56)
考功郎中	(53)	成都府学	(56)
考试程式	(53)	成均监祭酒	(56)
考选试官	(53)	夹带	(56)
考第之制	(53)	过省	(56)
考察试格	(54)	过夏	(56)
考功员外郎	(54)	过堂	(56)
考选升贡法	(54)	至孝	(56)
考校进士程式	(54)	至正进士题名记	(56)
考校诸科程文官	(54)	至正庚□国子□□试题名记	
场食	(54)		(56)
场屋	(54)	夷生	(56)
亚元	(54)	贞元吕渭舞弊案	(56)

师生·····	(57)	岁升·····	(60)
光学钱·····	(57)	岁考·····	(60)
光学文钞·····	(57)	岁贡·····	(60)
光禄四行·····	(57)	岁试·····	(60)
同门·····	(57)	岁升员·····	(60)
同年·····	(57)	岁升试·····	(60)
同岁·····	(57)	曳白·····	(60)
同知·····	(57)	朱卷·····	(60)
同科·····	(57)	朱子语类·····	(60)
同案·····	(57)	先辈·····	(61)
同三传·····	(57)	年兄·····	(61)
同文馆·····	(57)	年家·····	(61)
同出身·····	(58)	年谊·····	(61)
同考官·····	(58)	年家子·····	(61)
同年会·····	(58)	竹林寺·····	(61)
同年录·····	(58)	廷对·····	(61)
同进士·····	(58)	廷试·····	(61)
同知举·····	(58)	廷策·····	(61)
同学究·····	(58)	传胪·····	(61)
同文馆试·····	(58)	优贡·····	(61)
同知贡举·····	(58)	优试·····	(62)
同举联保·····	(58)	优监·····	(62)
同进士出身·····	(58)	优行生·····	(62)
回避·····	(59)	任子·····	(62)
回回国子学·····	(59)	合式·····	(62)
回回国子监·····	(59)	合格·····	(62)
团司·····	(59)	合题·····	(62)
团案·····	(59)	会元·····	(62)
曲江·····	(59)	会文·····	(62)
曲江会·····	(59)	会试·····	(62)
曲江宴·····	(59)	会魁·····	(63)
曲江大会·····	(59)	会武宴·····	(63)

会试中额	(63)	州学	(65)
会试定期	(63)	江南贡院	(65)
会试搜检	(63)	江南贡院考场规约	(65)
行艺	(63)	关节	(66)
行文	(63)	关试	(66)
行书	(63)	关题	(66)
行取	(64)	衣冠户	(66)
行卷	(64)	决科机要	(66)
行香挂牌	(64)	军谋宏远材任边寄科	(66)
旬试	(64)	论	(66)
旬假	(64)	守选	(66)
杂文	(64)	异途	(66)
杂历	(64)	阴阳学	(66)
杂色	(64)	阴阳灾异	(66)
杂学	(64)	阴阳教授	(67)
杂科	(64)	收掌	(67)
杂流	(64)	防戢之策	(67)
杂出身	(65)	防御州学	(67)
杂修御试贡士敕令格式	(65)	防御州医学	(67)
争状元遭戍	(65)	观政进士	(67)
充贡	(65)	红录	(67)
充场儒士	(65)	红案	(67)

## 七画

进士	(68)	进士出身	(69)
进学	(68)	进士回籍	(69)
进帘	(68)	进士题名记	(70)
进士团	(68)	进士题名碑	(70)
进士科	(68)	进士赐章服仪	(70)
进士馆	(69)	进士赐等甲仪	(70)
进士及第	(69)	孝经	(70)
进士文卷	(69)	孝廉	(70)

- |               |      |              |      |
|---------------|------|--------------|------|
| 孝悌力田·····     | (71) | 医学博士·····    | (75) |
| 孝廉方正·····     | (71) | 还省·····      | (76) |
| 贡士·····       | (71) | 还殿·····      | (76) |
| 贡元·····       | (71) | 折桂·····      | (76) |
| 贡生·····       | (71) | 报子·····      | (76) |
| 贡闈·····       | (71) | 报罗使·····     | (76) |
| 贡举·····       | (71) | 报录人·····     | (76) |
| 贡院·····       | (72) | 拟题·····      | (76) |
| 贡监·····       | (72) | 抑文重字·····    | (76) |
| 贡土庄·····      | (72) | 求知己·····     | (76) |
| 贡举条制·····     | (72) | 时艺·····      | (76) |
| 贡举更法·····     | (72) | 时文·····      | (76) |
| 贡举条法·····     | (73) | 时务策·····     | (76) |
| 贡院故事·····     | (73) | 助教·····      | (76) |
| 贡士院附试·····    | (73) | 呈试·····      | (77) |
| 贡院参详官·····    | (74) | 呈进会试登科录····· | (77) |
| 贡院监门官·····    | (74) | 里学·····      | (77) |
| 贡举程试条理格法····· | (74) | 县学·····      | (77) |
| 芳林十哲·····     | (74) | 别试·····      | (77) |
| 坊价银·····      | (74) | 别院·····      | (77) |
| 极等·····       | (74) | 别头场·····     | (77) |
| 杏榜·····       | (74) | 别头试·····     | (77) |
| 杏园宴·····      | (74) | 别试所·····     | (78) |
| 杏园探花宴·····    | (74) | 别试院·····     | (78) |
| 两榜·····       | (74) | 足登青楼·····    | (78) |
| 两都举·····      | (74) | 私学·····      | (78) |
| 两途并用·····     | (74) | 私试·····      | (78) |
| 两榜出身·····     | (75) | 私塾·····      | (78) |
| 村学·····       | (75) | 私试规矩·····    | (78) |
| 束脩·····       | (75) | 私淑弟子·····    | (78) |
| 医学·····       | (75) | 秀士·····      | (78) |
| 医学生·····      | (75) | 秀才·····      | (78) |



作诗赎贴·····	(79)	宏词科·····	(81)
彻棘·····	(79)	宏博科·····	(82)
身言书判·····	(79)	社学·····	(82)
坐图·····	(79)	补试·····	(82)
坐监·····	(79)	补班·····	(82)
坐红椅子·····	(79)	补廩·····	(82)
免选·····	(79)	初筮·····	(82)
免举·····	(79)	初考官·····	(83)
免省·····	(80)	识洞韬略运筹帷幄科·····	(83)
免解·····	(80)	词科·····	(83)
免发解·····	(80)	词学科·····	(83)
免殿试·····	(80)	词赋进士·····	(83)
应格·····	(80)	词学兼茂科·····	(83)
应举法·····	(80)	词赋经义生·····	(83)
应天府书院·····	(80)	诏·····	(83)
闹场·····	(80)	诏举·····	(83)
闹官·····	(80)	译学馆·····	(83)
闹墨·····	(80)	附生·····	(84)
间岁试·····	(81)	附试·····	(84)
间岁贡士法·····	(81)	附学生·····	(84)
判·····	(81)	附学生员·····	(84)
判语·····	(81)	附贡士院试·····	(84)
状元·····	(81)	陆游科场案·····	(84)
状元·····	(81)	纳贡·····	(84)
状元典乡试·····	(81)	纳贖·····	(84)
冷官·····	(81)	驳放·····	(84)
沉沦草泽科·····	(81)		

## 八画

表·····	(84)	青云梯·····	(85)
青衣·····	(84)	武生·····	(85)
青衫·····	(85)	武学·····	(85)

武选	(86)	取放	(90)
武科	(86)	取解	(90)
武举	(86)	枪手	(91)
武勇	(86)	枪替	(91)
武童	(86)	松郡科场轧毙案	(91)
武三元	(86)	杰士	(91)
武乡试	(87)	画学	(91)
武会试	(87)	奇才异行科	(91)
武童试	(87)	顶名	(91)
武殿试	(88)	拍试	(91)
武生岁考	(88)	拨历	(91)
武闈复试	(88)	拔贡	(92)
武闈磨勘	(88)	拔解	(92)
武学举优	(88)	拔萃	(92)
武学新制	(88)	拔萃科	(92)
武经七书	(89)	拣选	(92)
武举之法	(89)	抽卷问律	(92)
武举三场	(89)	担榜状元	(92)
武举试法	(89)	转桌	(92)
武足安边科	(89)	卧碑文	(92)
武学国子额	(89)	贤士	(93)
武举人官资格	(89)	贤书	(93)
武举绝伦并从军法	(89)	贤良科	(93)
武士弓马及选试去留格	(90)	贤良方正	(93)
英士	(90)	贤良文学	(93)
苗人与试	(90)	贤良方正能直言极谏科	(93)
茂才	(90)	明字	(93)
茂材异等科	(90)	明法	(94)
直讲	(90)	明经	(94)
直言	(90)	明算	(94)
直学	(90)	明伦堂	(94)
直言极谏科	(90)	明远楼	(94)

- |                 |      |               |       |
|-----------------|------|---------------|-------|
| 明法科·····        | (94) | 国子监掌饌·····    | (100) |
| 明经科·····        | (95) | 国子生试贡法·····   | (100) |
| 明俊殿·····        | (95) | 国子监解试雷同官····· | (100) |
| 明通榜·····        | (95) | 典学·····       | (101) |
| 明法新科·····       | (95) | 典试官·····      | (101) |
| 明南闈谣·····       | (95) | 帖书·····       | (101) |
| 明礼闈三改·····      | (95) | 帖由·····       | (101) |
| 明己未年会试案·····    | (95) | 帖经·····       | (101) |
| 明戊寅年会试案·····    | (95) | 帖括·····       | (101) |
| 明甲辰年会试案·····    | (95) | 知举·····       | (101) |
| 明庚戌年会试案·····    | (96) | 知贡举·····      | (101) |
| 明清进士题名碑录索引····· | (96) | 知举官·····      | (101) |
| 国士·····         | (96) | 制义·····       | (102) |
| 国学·····         | (96) | 制艺·····       | (102) |
| 国子生·····        | (96) | 制科·····       | (102) |
| 国子学·····        | (96) | 制举·····       | (102) |
| 国子试·····        | (97) | 制策·····       | (102) |
| 国子监·····        | (97) | 季考·····       | (102) |
| 国子大成·····       | (97) | 侍书·····       | (103) |
| 国子助教·····       | (97) | 侍讲·····       | (103) |
| 国子学正·····       | (98) | 侍读·····       | (103) |
| 国子学录·····       | (98) | 例生·····       | (103) |
| 国子监丞·····       | (98) | 例贡·····       | (103) |
| 国子监试·····       | (98) | 例监·····       | (103) |
| 国子博士·····       | (98) | 例贡生·····      | (103) |
| 国学六馆·····       | (98) | 例监生·····      | (103) |
| 国子监主簿·····      | (98) | 供课·····       | (103) |
| 国子监司业·····      | (98) | 侑生·····       | (103) |
| 国子监补试·····      | (99) | 岳麓书院·····     | (103) |
| 国子监典籍·····      | (99) | 征士·····       | (104) |
| 国子监典籍·····      | (99) | 征召·····       | (104) |
| 国子监祭酒·····      | (99) | 征君·····       | (104) |

- |        |       |         |       |
|--------|-------|---------|-------|
| 征辟     | (104) | 府学      | (107) |
| 舍试     | (104) | 府荐      | (107) |
| 舍菜礼    | (104) | 府州医学    | (107) |
| 金榜     | (104) | 废贡      | (107) |
| 金花帖子   | (104) | 刻石题名    | (107) |
| 金花榜子   | (104) | 闹五魁     | (107) |
| 金榜题名   | (104) | 卷首      | (107) |
| 金朝府州学  | (104) | 单句题     | (107) |
| 采芹     | (104) | 法科      | (107) |
| 受卷官    | (104) | 泮宫      | (108) |
| 受业弟子   | (105) | 宗正      | (108) |
| 朋      | (105) | 宗学      | (108) |
| 朋友     | (105) | 宗庠      | (109) |
| 朋头     | (105) | 宗副      | (109) |
| 备榜     | (105) | 宗子试     | (109) |
| 育才官    | (105) | 宗子试法    | (109) |
| 放试     | (105) | 宗正寺试    | (109) |
| 放排     | (105) | 宗学解试    | (109) |
| 放牌     | (105) | 宗室科举    | (109) |
| 放榜     | (105) | 宗室乡会试   | (109) |
| 放头牌    | (105) | 定名笔     | (110) |
| 放榜唱名   | (105) | 官生      | (110) |
| 京试     | (106) | 官学      | (110) |
| 京县学    | (106) | 官卷      | (110) |
| 京外医学   | (106) | 审官院     | (110) |
| 京都府学   | (106) | 帘师      | (110) |
| 京师大学堂  | (106) | 帘试      | (110) |
| 京师同文馆  | (106) | 帘官      | (110) |
| 京官主省试  | (106) | 帘内官     | (110) |
| 京报连登黄甲 | (106) | 帘外官     | (110) |
| 府元     | (107) | 帘外点检雷同官 | (111) |
| 府试     | (107) | 学长      | (111) |

学正 .....	(111)	诗赋科 .....	(114)
学田 .....	(111)	诗赋论策 .....	(114)
学生 .....	(111)	试考 .....	(114)
学台 .....	(111)	试补 .....	(115)
学司 .....	(111)	试帖 .....	(115)
学师 .....	(111)	试录 .....	(115)
学究 .....	(111)	试律 .....	(115)
学规 .....	(111)	试院 .....	(115)
学官 .....	(112)	试换 .....	(115)
学宫 .....	(112)	试衔 .....	(115)
学录 .....	(112)	试策 .....	(115)
学政 .....	(112)	试帖诗 .....	(115)
学宪 .....	(112)	试学童 .....	(115)
学院 .....	(112)	试馆职 .....	(115)
学校 .....	(112)	试御史 .....	(116)
学监 .....	(112)	试录登科录 .....	(116)
学部 .....	(112)	诚心堂 .....	(116)
学案 .....	(113)	详覆 .....	(116)
学堂 .....	(113)	详定所 .....	(116)
学谕 .....	(113)	详定官 .....	(116)
学博 .....	(113)	详闲吏理达于教化科 .....	(116)
学道 .....	(113)	详明吏理可使从政科 .....	(116)
学老师 .....	(113)	视学 .....	(116)
学究科 .....	(113)	视学典礼 .....	(116)
学事司 .....	(113)	该恩 .....	(117)
学习序班 .....	(113)	房书 .....	(117)
学务大臣 .....	(113)	房师 .....	(117)
学约五则 .....	(113)	房稿 .....	(117)
学究一经 .....	(113)	房考官 .....	(117)
学官考课法 .....	(114)	录本 .....	(117)
治剧 .....	(114)	录科 .....	(117)
诗赋 .....	(114)	录遗 .....	(117)

弥封 .....	(118)	经义生 .....	(119)
弥封官 .....	(118)	经义科 .....	(119)
参详官 .....	(118)	经义进士 .....	(119)
孟学 .....	(118)	经济特科 .....	(119)
降舍 .....	(118)	经义考试院 .....	(120)
经义 .....	(118)	经义治事斋 .....	(120)
经艺 .....	(118)	经明行修科 .....	(120)
经生 .....	(118)	经赋合科之争 .....	(120)
经学 .....	(118)	经学优深可为师法科 .....	(120)
经童 .....	(118)	绍定整肃考纪 .....	(120)
经疑 .....	(119)	终场 .....	(120)
经魁 .....	(119)		

## 九画

春关 .....	(121)	封弥法 .....	(123)
春闱 .....	(121)	封弥院 .....	(123)
春官 .....	(121)	封印卷首官 .....	(123)
春试 .....	(121)	封弥卷首官 .....	(123)
春选 .....	(121)	南士 .....	(123)
春榜 .....	(121)	南元 .....	(123)
春秋科 .....	(121)	南皿 .....	(123)
春夏榜 .....	(121)	南闱 .....	(123)
春秋博士 .....	(121)	南卷 .....	(123)
奏定学堂章程 .....	(121)	南学 .....	(123)
荐举 .....	(121)	南选 .....	(123)
荐卷加批 .....	(122)	南监 .....	(123)
荫生 .....	(122)	南曹 .....	(123)
荫补 .....	(122)	南雍 .....	(124)
荫监 .....	(122)	南北选 .....	(124)
荫监生 .....	(122)	南北案 .....	(124)
封印院 .....	(122)	南北榜 .....	(124)
封弥官 .....	(123)	南京学 .....	(124)

- |         |       |        |       |
|---------|-------|--------|-------|
| 南省试     | (124) | 冒牒之滥   | (126) |
| 南京太学    | (124) | 罚科     | (127) |
| 南宫入选    | (124) | 昭文馆    | (127) |
| 南宫大典    | (124) | 贴出     | (127) |
| 南京国子学   | (124) | 拜榜     | (127) |
| 南京礼部贡院  | (124) | 拜黄甲    | (127) |
| 相公      | (124) | 秋贡     | (127) |
| 相甲      | (125) | 秋闱     | (127) |
| 奎星阁     | (125) | 秋试     | (127) |
| 威士      | (125) | 秋荐     | (127) |
| 咸平定令    | (125) | 秋榜     | (127) |
| 咸安宫官学   | (125) | 秋赋     | (127) |
| 指省      | (125) | 科目     | (127) |
| 点抹      | (125) | 科甲     | (128) |
| 点检官     | (125) | 科考     | (128) |
| 点检试卷官   | (125) | 科场     | (128) |
| 点检雷同官   | (125) | 科名     | (128) |
| 点检进士程文官 | (125) | 科诏     | (128) |
| 竖旗杆     | (125) | 科试     | (128) |
| 削       | (125) | 科举     | (128) |
| 省元      | (126) | 科第     | (129) |
| 省闱      | (126) | 科目选    | (129) |
| 省卷      | (126) | 科场年    | (129) |
| 省试      | (126) | 科场案    | (129) |
| 省魁      | (126) | 科甲出身   | (129) |
| 胄试      | (126) | 科场条例   | (129) |
| 胄举      | (126) | 科举生员   | (129) |
| 胄监      | (126) | 科举制度   | (129) |
| 胄牒      | (126) | 钦定四书文  | (130) |
| 冒牒      | (126) | 钦定学堂章程 | (130) |
| 冒籍      | (126) | 复场     | (130) |
| 冒牒官     | (126) | 复试     | (130) |

- |          |       |          |       |
|----------|-------|----------|-------|
| 复考所      | (130) | 待补生      | (135) |
| 复考官      | (131) | 待补法      | (135) |
| 复考点检试卷官  | (131) | 律义       | (135) |
| 重宴琼林     | (131) | 律学       | (135) |
| 重宴鹿鸣     | (131) | 律科       | (136) |
| 重宴鹰扬     | (131) | 律赋       | (136) |
| 重游泮水     | (131) | 律学博士     | (136) |
| 重订学堂章程   | (131) | 律学祭酒     | (136) |
| 选人       | (131) | 须人       | (136) |
| 选士       | (131) | 叙名       | (136) |
| 选试       | (131) | 饷生       | (136) |
| 选举       | (132) | 牒传       | (136) |
| 选贡       | (132) | 牒唱       | (136) |
| 选贡生      | (132) | 亲供       | (136) |
| 选举制度     | (132) | 亲试       | (136) |
| 选举宗子之法   | (132) | 亲试进士条制   | (136) |
| 修箱       | (132) | 庠生       | (137) |
| 修文馆      | (133) | 庠序       | (137) |
| 修道堂      | (133) | 闻喜宴      | (137) |
| 保任       | (133) | 前进士      | (137) |
| 保举       | (133) | 酋望       | (137) |
| 保结       | (133) | 首艺       | (137) |
| 信士       | (133) | 首选       | (137) |
| 俊士       | (133) | 类试       | (137) |
| 俊秀       | (134) | 类省试      | (137) |
| 俊选       | (134) | 类编历举三场文选 | (137) |
| 皇元大科三场文选 | (134) | 将材武科     | (137) |
| 顺天己卯科场案  | (134) | 总阅       | (137) |
| 顺治丁酉乡试案  | (134) | 总裁       | (138) |
| 顺治江南乡试案  | (134) | 总明观祭酒    | (138) |
| 追廩       | (135) | 举        | (138) |
| 待诏       | (135) | 举人       | (138) |



举子	(138)	洋翰林	(139)
举代	(138)	觉罗学	(139)
举业	(138)	诰	(140)
举主	(138)	宫廷教育	(140)
举状	(138)	神宗罢诸科	(140)
举试	(139)	洞明韬略运筹决胜科	(140)
举首	(139)	郡试	(140)
举削	(139)	郡国学	(140)
举监	(139)	退送	(140)
举数	(139)	院长	(141)
举子业	(139)	院体	(141)
举贤书	(139)	院试	(141)
举送状	(139)	除名	(141)
举送官	(139)	除授	(141)
举奏官	(139)	除籍	(141)
举人之弊	(139)	癸卯学制	(141)
活切头	(139)	绕雷殿	(141)
派保	(139)		

## 十画

班次	(141)	捐应乡会试	(142)
桂榜	(141)	挨贡	(142)
桂林杏苑	(141)	换试	(142)
起送	(141)	较试	(142)
起废	(141)	赏选	(142)
耆民	(142)	监门	(142)
都督府医学	(142)	监生	(142)
校定	(142)	监司	(143)
捐纳	(142)	监补	(143)
捐班	(142)	监学	(143)
捐监	(142)	监试	(143)
捐银入学	(142)	监临	(143)

监牒	(143)	特奏名考取数	(147)
监门官	(143)	射艺	(147)
监临官	(143)	射策	(147)
监试官	(143)	倒拔	(147)
监生历事	(143)	候选	(147)
监生拔历	(143)	颁题	(147)
监检之制	(143)	胶庠	(147)
恩门	(144)	留馆	(148)
恩生	(144)	高科	(148)
恩贡	(144)	高第	(148)
恩例	(144)	高丽人与试	(148)
恩科	(144)	高蹈丘园科	(148)
恩监	(144)	席舍	(148)
恩荫	(144)	座主	(148)
恩榜	(145)	座师	(148)
恩贡生	(145)	座图	(148)
恩荣宴	(145)	唐登科记考	(148)
恩监生	(145)	斋长	(149)
圆案	(145)	斋谕	(149)
圆明园官学	(145)	效士	(149)
笔帖式	(145)	旁经	(149)
秘阁	(145)	阅文	(149)
秘阁试	(145)	悯忠寺	(149)
积分法	(146)	准给衣巾	(149)
积分升堂	(146)	涂注乙	(149)
健锐营学	(146)	浙江停止科举	(149)
造士	(146)	宾兴	(149)
特科	(146)	宾贡	(149)
特荫	(146)	案	(150)
特恩	(146)	案伯	(150)
特奏名	(147)	案试	(150)
特旨召试	(147)	案临	(150)

案首 .....	(150)	难荫 .....	(151)
家状 .....	(150)	能士 .....	(151)
宽贡士三科 .....	(150)	通榜 .....	(151)
诸生 .....	(150)	通籍 .....	(151)
诸科 .....	(150)	通节题 .....	(151)
诸房旁通考校图 .....	(150)	通礼科 .....	(151)
读赎 .....	(150)	通玄学 .....	(151)
读卷官 .....	(150)	通章题 .....	(151)
读卷大臣 .....	(151)	通道学 .....	(151)
请举 .....	(151)	通考之法 .....	(151)
课试 .....	(151)	预选 .....	(152)
剥皮鬼 .....	(151)	陪堂生 .....	(152)

## 十一画

琉球诸生 .....	(152)	副贡生 .....	(154)
教习 .....	(152)	敕头 .....	(154)
教官 .....	(152)	探杏 .....	(154)
教授 .....	(152)	探花 .....	(154)
教谕 .....	(152)	探花使 .....	(154)
教官试 .....	(152)	探花宴 .....	(154)
教官试格 .....	(153)	推垛子 .....	(154)
教授试法 .....	(153)	授官 .....	(154)
著录弟子 .....	(153)	授衣假 .....	(154)
黄甲 .....	(153)	堂长 .....	(155)
黄牒 .....	(153)	堂试 .....	(155)
黄龙府学 .....	(153)	堂选 .....	(155)
黄甲阙名 .....	(153)	堂备卷 .....	(155)
黄黼不可 .....	(153)	常贡 .....	(155)
乾德定制 .....	(154)	常科 .....	(155)
乾隆八旗童生舞弊案 .....	(154)	常选 .....	(155)
副贡 .....	(154)	常举 .....	(155)
副榜 .....	(154)	野翰林 .....	(155)

唱名	(155)	康熙万寿科	(158)
唱第	(155)	康熙江南科场案	(158)
唱名法	(155)	康熙查为仁舞弊案	(158)
晚生	(155)	鹿鸣宴	(158)
圈不见点尖不见直	(156)	鹿鸣之章	(158)
崇文馆	(156)	率心堂	(158)
崇志堂	(156)	颊官	(158)
崇文馆生	(156)	断章	(158)
崇宁学令	(156)	清文义学	(159)
崇文馆学士	(156)	清秘述闻	(159)
崇玄馆学士	(156)	清秘述闻续	(159)
崇玄馆学生	(156)	清秘述闻再续	(159)
崇玄馆大学士	(156)	清己卯顺天乡试案	(159)
崇玄馆直学士	(156)	清戊午湖南乡试案	(159)
铨选	(156)	清癸巳浙江乡试案	(159)
铨闈	(157)	清代科举考试述录	(159)
铨试	(157)	混试	(159)
第	(157)	混榜	(160)
停年格	(157)	混补法	(160)
假人试艺	(157)	添注	(160)
馆主	(157)	淳化改制	(160)
馆选	(157)	寄应	(160)
馆职试	(157)	寄籍	(160)
庶吉士	(157)	绳愆厅	(160)
庶常馆	(158)		

## 十二画

超转	(160)	落榜	(160)
琼林宴	(160)	落籍	(161)
董思恭泄题案	(160)	越幅	(161)
落卷	(160)	喜贴	(161)
落第	(160)	博士	(161)

- |                 |       |              |       |
|-----------------|-------|--------------|-------|
| 博士厅 .....       | (161) | 量试推恩 .....   | (164) |
| 博士三科 .....      | (161) | 量试出官法 .....  | (164) |
| 博士弟子 .....      | (161) | 赋得体 .....    | (164) |
| 博学宏词科 .....     | (161) | 赎帖 .....     | (164) |
| 博学鸿词科 .....     | (161) | 赐烛 .....     | (164) |
| 博通坟典达于教化科 ..... | (162) | 赐第 .....     | (164) |
| 博通坟典明于教化科 ..... | (162) | 赐出身 .....    | (164) |
| 期集 .....        | (162) | 赐同进士出身 ..... | (164) |
| 期集费 .....       | (162) | 鼎元 .....     | (164) |
| 散馆 .....        | (162) | 鼎甲 .....     | (165) |
| 联充同考 .....      | (162) | 景山学官 .....   | (165) |
| 棚规 .....        | (162) | 程文 .....     | (165) |
| 朝元 .....        | (162) | 程墨 .....     | (165) |
| 朝考 .....        | (162) | 程一举 .....    | (165) |
| 棘围 .....        | (162) | 程文雷同 .....   | (165) |
| 堪为师法科 .....     | (162) | 程敏政泄题案 ..... | (165) |
| 雁塔题名 .....      | (162) | 短差 .....     | (165) |
| 提学 .....        | (162) | 锁试 .....     | (165) |
| 提调 .....        | (162) | 锁院 .....     | (165) |
| 提学官 .....       | (163) | 锁宿 .....     | (165) |
| 提学道 .....       | (163) | 锁厅试 .....    | (165) |
| 提学金事 .....      | (163) | 锁厅换试 .....   | (166) |
| 提学副使 .....      | (163) | 等第 .....     | (166) |
| 提学御史 .....      | (163) | 策 .....      | (166) |
| 提督学政 .....      | (163) | 策士 .....     | (166) |
| 提督学院 .....      | (163) | 策名 .....     | (166) |
| 提督学道 .....      | (163) | 策问 .....     | (166) |
| 提举学事司 .....     | (163) | 策论 .....     | (166) |
| 提举学事官 .....     | (163) | 策试 .....     | (166) |
| 搜检 .....        | (163) | 策学 .....     | (167) |
| 搜检怀挟官 .....     | (163) | 策括 .....     | (167) |
| 量试 .....        | (163) | 策冒 .....     | (167) |

策论生 .....	(167)	道举 .....	(169)
策论进士 .....	(167)	湖学 .....	(170)
集正 .....	(168)	温卷 .....	(170)
集愆册 .....	(168)	割卷 .....	(170)
集愆簿 .....	(168)	割裂题 .....	(170)
畚人与试 .....	(168)	寓试 .....	(170)
御试 .....	(168)	谢恩 .....	(170)
御制策问 .....	(168)	谢恩表 .....	(170)
释奠 .....	(168)	谢恩银 .....	(170)
释菜礼 .....	(168)	谢笔钱 .....	(170)
释褐礼 .....	(168)	登科 .....	(170)
释褐试 .....	(168)	登第 .....	(171)
敦宗院 .....	(168)	登龙门 .....	(171)
就傅 .....	(169)	登极恩 .....	(171)
童生 .....	(169)	登贤书 .....	(171)
童试 .....	(169)	登科甲 .....	(171)
童子试 .....	(169)	登科记 .....	(171)
童子郎 .....	(169)	登科录 .....	(171)
童子科 .....	(169)	登闻鼓 .....	(171)
童子举 .....	(169)	登科记考 .....	(171)
童生试 .....	(169)	编排官 .....	(171)
童子三等 .....	(169)	编排试卷官 .....	(171)
道试 .....	(169)		

## 十三画

蒙学 .....	(172)	鼓吹署 .....	(173)
蒙古义学 .....	(172)	填帖 .....	(173)
蒙古字学 .....	(172)	雷同假手之弊 .....	(173)
蒙古国子学 .....	(172)	督学使者 .....	(173)
蒙古翰林院 .....	(172)	嵩阳书院 .....	(173)
蓝榜 .....	(173)	路学 .....	(173)
禁烛 .....	(173)	牒送 .....	(173)

牒官 .....	(174)	满榜 .....	(176)
牒试 .....	(174)	满洲义学 .....	(176)
筒试 .....	(174)	满里子弟 .....	(176)
腹卷 .....	(174)	殿元 .....	(176)
解元 .....	(174)	殿试 .....	(176)
解头 .....	(174)	殿罚 .....	(176)
解试 .....	(174)	殿举 .....	(176)
解首 .....	(174)	殿最 .....	(176)
解额 .....	(174)	殿撰 .....	(176)
解牒 .....	(174)	殿前司 .....	(176)
新民法 .....	(175)	殿罚之式 .....	(176)
新科明法 .....	(175)	殿最之法 .....	(177)
雍正查嗣庭案 .....	(175)	殿试进呈卷 .....	(177)
廉清 .....	(175)	殿试详定所 .....	(177)
阙里 .....	(175)	辟召 .....	(177)
誊录所 .....	(175)	辟除 .....	(177)
誊录官 .....	(175)	辟雍 .....	(177)
誊录院 .....	(175)	辟雍别试 .....	(177)
誊录制 .....	(176)		

## 十四画

嘉祐定式 .....	(178)	熙宁改学制 .....	(179)
嘉靖翟奎案 .....	(178)	熙宁格出官法 .....	(179)
嘉庆湖南乡试案 .....	(178)	醮 .....	(179)
嘉靖山东乡试案 .....	(178)	裴周泄题案 .....	(179)
榜花 .....	(178)	算学 .....	(179)
榜帖 .....	(178)	算学生 .....	(180)
榜首 .....	(178)	算学博士 .....	(180)
榜眼 .....	(179)	算经十书 .....	(180)
截取 .....	(179)	管号官 .....	(180)
截搭题 .....	(179)	魁星 .....	(180)
蔚州榜 .....	(179)	魁星舞 .....	(180)

僧考 .....	(180)	漕试 .....	(181)
旗学 .....	(180)	漕举 .....	(181)
旗扁银 .....	(181)	漕贡进士 .....	(181)
旗汉同场 .....	(181)	察举 .....	(181)

## 十五画

蕃学 .....	(181)	题名登科录 .....	(182)
增生 .....	(181)	稽考簿 .....	(182)
增广生 .....	(182)	颜学 .....	(183)
撤棘 .....	(182)	毅士 .....	(183)
撰号法 .....	(182)	糊名 .....	(183)
墨义 .....	(182)	糊名考校法 .....	(183)
墨卷 .....	(182)	额定进士 .....	(183)
题名 .....	(182)	额定举人 .....	(183)
题名录 .....	(182)	鹤征录 .....	(183)
题石建坊 .....	(182)	畿县学 .....	(184)
题目示出处 .....	(182)		

## 十六画

翰林 .....	(184)	翰林院教习 .....	(185)
翰林院 .....	(184)	翰林直学士院 .....	(185)
翰林学士 .....	(184)	翰林院庶吉士 .....	(185)
翰林待诏 .....	(185)	翰林学士承旨 .....	(185)
翰林待制 .....	(185)	翰林院五经博士 .....	(186)
翰林修撰 .....	(185)	翰林院侍讲学士 .....	(186)
翰林编修 .....	(185)	翰林院侍读学士 .....	(186)
翰林内教坊 .....	(185)	儒士 .....	(186)
翰林国史院 .....	(185)	儒户 .....	(186)
翰林学士院 .....	(185)	儒生 .....	(186)
翰林院史官 .....	(185)	儒官 .....	(186)
翰林院典籍 .....	(185)	儒学 .....	(186)
翰林院学士 .....	(185)	儒童 .....	(186)



儒士观场 .....	(186)	廩银 .....	(187)
儒士科举 .....	(187)	廩膳 .....	(187)
儒学提举 .....	(187)	廩膳生 .....	(187)
儒学提举司 .....	(187)	磨勘 .....	(187)
衡文堂 .....	(187)	磨勘官 .....	(188)
衡鉴堂 .....	(187)	磨勘试卷 .....	(188)
廩生 .....	(187)	激赏 .....	(188)
廩米 .....	(187)	避亲 .....	(188)
廩饩 .....	(187)	避房法 .....	(188)
廩保 .....	(187)	避亲法 .....	(188)

## 十七画以上

擢第 .....	(189)	翻译科 .....	(189)
黜罚科条 .....	(189)	翻译翰林大考 .....	(189)
翼试 .....	(189)	鹰扬宴 .....	(189)
覆讲 .....	(189)	攀桂 .....	(189)
覆背 .....	(189)	鬻举法 .....	(190)
簪花礼 .....	(189)		

# 科 举 人 物

(带\*号者为状元)

## 隋唐五代

### 二画

丁 泽\* ..... (191)      丁公著 ..... (191)

### 三画

于 珣 ..... (191)	弓嗣初* ..... (192)
于 邵 ..... (191)	卫次公 ..... (192)
于 珪* ..... (191)	马 异 ..... (192)
于 琮 ..... (192)	马 植 ..... (192)
于 瓌* ..... (192)	马怀素 ..... (193)
于休烈 ..... (192)	马胤孙 ..... (193)
上官仪 ..... (192)	

### 四画

王 归* ..... (193)	王 闳* ..... (195)
王 朴* ..... (193)	王 涯 ..... (195)
王 贞 ..... (193)	王 维* ..... (195)
王 邱 ..... (193)	王 储* ..... (195)
王 彻* ..... (194)	王 淑* ..... (195)
王 建 ..... (194)	王 溥* ..... (195)
王 勃 ..... (194)	王 缙 ..... (195)
王 珣 ..... (194)	王 端 ..... (196)
王 起 ..... (194)	王 播 ..... (196)
王 翊 ..... (194)	王 璠 ..... (196)
王 铎 ..... (194)	王 翰 ..... (196)

- |           |       |           |       |       |
|-----------|-------|-----------|-------|-------|
| 王 徽 ..... | (196) | 韦 瓘*      | ..... | (200) |
| 王方庆 ..... | (197) | 韦云起 ..... | ..... | (200) |
| 王正卿*      | ..... | 韦正贯 ..... | ..... | (200) |
| 王归璞*      | ..... | 韦安石 ..... | ..... | (200) |
| 王师旦 ..... | (197) | 韦承庆 ..... | ..... | (200) |
| 王志愔 ..... | (197) | 韦超度 ..... | ..... | (200) |
| 王克贞*      | ..... | 韦嗣立 ..... | ..... | (200) |
| 王昌龄 ..... | (197) | 牛 峤 ..... | ..... | (200) |
| 王崇古*      | ..... | 牛 蔚 ..... | ..... | (201) |
| 王源中*      | ..... | 牛锡庶*      | ..... | (201) |
| 元 结 ..... | (197) | 牛僧孺 ..... | ..... | (201) |
| 元 载 ..... | (198) | 尹 极*      | ..... | (201) |
| 元 稹 ..... | (198) | 尹 枢*      | ..... | (201) |
| 元行冲 ..... | (198) | 尹守贞 ..... | ..... | (201) |
| 元德秀 ..... | (198) | 尹思贞 ..... | ..... | (201) |
| 韦 庄 ..... | (198) | 邓 及*      | ..... | (201) |
| 韦 纯 ..... | (198) | 邓 敞 ..... | ..... | (201) |
| 韦 述 ..... | (199) | 邓景山 ..... | ..... | (201) |
| 韦 陟 ..... | (199) | 孔 纬*      | ..... | (202) |
| 韦 湛*      | ..... | 孔 緘*      | ..... | (202) |
| 韦 琮 ..... | (199) | 孔 纁*      | ..... | (202) |
| 韦 温 ..... | (199) | 孔季羽 ..... | ..... | (202) |
| 韦 筹*      | ..... | 孔颖达 ..... | ..... | (202) |
| 韦 澳 ..... | (199) |           |       |       |

## 五画

- |           |       |           |       |       |
|-----------|-------|-----------|-------|-------|
| 平贞眷 ..... | (202) | 卢 深*      | ..... | (203) |
| 卢 迈 ..... | (202) | 卢 储*      | ..... | (203) |
| 卢 华*      | ..... | 卢 詹 ..... | ..... | (203) |
| 卢 庚*      | ..... | 卢 携 ..... | ..... | (203) |
| 卢 郢*      | ..... | 卢 肇*      | ..... | (203) |
| 卢 钧 ..... | (203) | 卢从愿 ..... | ..... | (204) |
| 卢 頊*      | ..... | 卢文焕*      | ..... | (204) |
| 卢 商 ..... | (203) | 卢多逊 ..... | ..... | (204) |

- |            |       |            |       |
|------------|-------|------------|-------|
| 卢怀慎 .....  | (204) | 白居易 .....  | (205) |
| 卢承庆 .....  | (204) | 白敏中* ..... | (206) |
| 卢简辞 .....  | (204) | 令狐峒 .....  | (206) |
| 卢藏用 .....  | (204) | 令狐楚 .....  | (206) |
| 归 系* ..... | (205) | 皮日休 .....  | (206) |
| 归 佺* ..... | (205) | 乐 史* ..... | (206) |
| 归 藹 .....  | (205) | 包 何 .....  | (206) |
| 归 融 .....  | (205) | 包 佶 .....  | (207) |
| 归 黜* ..... | (205) | 包 谊 .....  | (207) |
| 归仁泽* ..... | (205) | 冯 涓 .....  | (207) |
| 归仁绍* ..... | (205) | 冯 宿 .....  | (207) |
| 归崇敬 .....  | (205) | 司空图 .....  | (207) |
| 申世宁 .....  | (205) | 司徒珣 .....  | (207) |
| 白行简 .....  | (205) |            |       |

## 六画

- |            |       |            |       |
|------------|-------|------------|-------|
| 邢 巨 .....  | (207) | 刘 焯 .....  | (209) |
| 权 皋 .....  | (207) | 刘 蒙* ..... | (209) |
| 权德輿 .....  | (207) | 刘 蟠 .....  | (210) |
| 达奚珣 .....  | (208) | 刘太冲 .....  | (210) |
| 吕 涇 .....  | (208) | 刘太真 .....  | (210) |
| 吕 温 .....  | (208) | 刘长卿 .....  | (210) |
| 吕 渭 .....  | (208) | 刘从一 .....  | (210) |
| 吕元膺 .....  | (208) | 刘讷言 .....  | (210) |
| 吕文仲 .....  | (208) | 刘希夷 .....  | (210) |
| 朱庆余 .....  | (208) | 刘思立 .....  | (210) |
| 乔 琳 .....  | (209) | 刘禹锡 .....  | (210) |
| 刘 乃 .....  | (209) | 刘幽求 .....  | (211) |
| 刘 坦* ..... | (209) | 刘崇望 .....  | (211) |
| 刘 单* ..... | (209) | 刘温叟 .....  | (211) |
| 刘 贲 .....  | (209) | 刘熙古 .....  | (211) |
| 刘 载 .....  | (209) | 齐 映* ..... | (211) |
| 刘 晏 .....  | (209) | 羊士愕 .....  | (211) |
| 刘 涛 .....  | (209) | 羊绍素* ..... | (211) |

羊袭吉*	(211)	毕 构	(212)
关 播	(211)	阳 城	(212)
许 且*	(212)	阳 峤	(212)
许仲宣	(212)	孙 逖	(212)
许孟容	(212)	孙 偃*	(213)
许祐孙*	(212)	孙龙光*	(213)
许圜师	(212)	孙伏伽*	(213)
许敬宗	(212)		

## 七画

严 迪*	(213)	杜景俭	(216)
严 郢	(213)	李 父	(216)
严 维	(213)	李 亿*	(217)
严 绶	(213)	李 石	(217)
严 撰	(214)	李 汉	(217)
严挺之	(214)	李 训	(217)
苏 珣	(214)	李 华	(217)
苏 涣	(214)	李 观	(217)
苏 检*	(214)	李 谷	(217)
苏 颋	(214)	李 杰	(217)
苏 瓌	(214)	李 昂*	(218)
苏味道	(214)	李 岩	(218)
苏源明	(215)	李 郃*	(218)
杜 牧	(215)	李 肱	(218)
杜 陟*	(215)	李 绅	(218)
杜 绾*	(215)	李 涛	(218)
杜 暹	(215)	李 珣	(218)
杜元颖	(215)	李 峤	(218)
杜让能	(215)	李 郜*	(219)
杜易简	(216)	李 绛	(219)
杜审言	(216)	李 珪*	(219)
杜荀鹤	(216)	李 馀*	(219)
杜黄裳	(216)	李 益	(219)
杜鸿渐	(216)	李 随*	(219)

- |      |       |      |       |
|------|-------|------|-------|
| 李 珺* | (219) | 杨 收  | (223) |
| 李 揆  | (219) | 杨 护* | (224) |
| 李 程* | (219) | 杨 紘* | (224) |
| 李 搏* | (219) | 杨 凭* | (224) |
| 李 筠* | (219) | 杨 炯  | (224) |
| 李 愚  | (219) | 杨 绾  | (224) |
| 李 群* | (220) | 杨 遂* | (224) |
| 李 蔚  | (220) | 杨 暄  | (224) |
| 李 端  | (220) | 杨 誉* | (224) |
| 李 穆  | (220) | 杨 儂* | (224) |
| 李 翱  | (220) | 杨 凝* | (224) |
| 李 巖* | (220) | 杨 纂  | (224) |
| 李 瀚* | (220) | 杨再思  | (225) |
| 李 躔  | (220) | 杨汝士  | (225) |
| 李 麟  | (221) | 杨昭俭  | (225) |
| 李义府  | (221) | 杨栖梧* | (225) |
| 李义琰  | (221) | 杨虞卿  | (225) |
| 李义琛  | (221) | 杨嗣复  | (225) |
| 李巨卿* | (221) | 杨赞图* | (225) |
| 李从实* | (221) | 杨赞禹* | (225) |
| 李让夷  | (221) | 杨凝式  | (226) |
| 李夷简  | (221) | 杨徽之  | (226) |
| 李怀远  | (222) | 豆卢瑑  | (226) |
| 李尚隐  | (222) | 来 济  | (226) |
| 李固言* | (222) | 员半千  | (226) |
| 李迥秀  | (222) | 员嘉静  | (226) |
| 李宗闵  | (222) | 吴师道* | (227) |
| 李昭德  | (223) | 岑 参  | (227) |
| 李思训  | (223) | 邱 旭* | (227) |
| 李栖筠  | (223) | 狄仁杰  | (227) |
| 李颀行* | (223) | 狄慎思* | (227) |
| 李逢吉  | (223) | 宋 邴* | (227) |
| 李商隐  | (223) | 宋 璟  | (227) |
| 李嘉祐  | (223) | 宋之问  | (227) |

- |             |       |             |       |
|-------------|-------|-------------|-------|
| 宋申锡 .....   | (228) | 张文瓘 .....   | (230) |
| 宋守节 * ..... | (228) | 张正甫 * ..... | (230) |
| 沈亚之 .....   | (228) | 张弘靖 .....   | (231) |
| 沈传师 .....   | (228) | 张延赏 .....   | (231) |
| 沈佺期 .....   | (228) | 张仲方 .....   | (231) |
| 张 允 .....   | (228) | 张仲素 .....   | (231) |
| 张 式 * ..... | (228) | 张柬之 .....   | (231) |
| 张 观 .....   | (228) | 张温琪 * ..... | (231) |
| 张 洎 .....   | (228) | 张楚金 .....   | (231) |
| 张 说 .....   | (229) | 张嘉贞 .....   | (231) |
| 张 砺 .....   | (229) | 陆 亘 .....   | (232) |
| 张 读 .....   | (229) | 陆 贽 .....   | (232) |
| 张 渭 .....   | (229) | 陆 扈 * ..... | (232) |
| 张 铸 .....   | (229) | 陈 叔 * ..... | (232) |
| 张 确 * ..... | (229) | 陈 讽 * ..... | (232) |
| 张 杨 .....   | (229) | 陈 宽 * ..... | (232) |
| 张 澹 .....   | (229) | 陈 遯 * ..... | (232) |
| 张 鹭 .....   | (230) | 陈 鸿 .....   | (233) |
| 张 籍 .....   | (230) | 陈子昂 .....   | (233) |
| 张九龄 .....   | (230) | 陈元敬 .....   | (233) |
| 张又新 * ..... | (230) | 陈少游 .....   | (233) |
| 张文蔚 .....   | (230) | 陈伯玉 * ..... | (233) |

## 八画

- |             |       |             |       |
|-------------|-------|-------------|-------|
| 武元衡 .....   | (233) | 罗立言 .....   | (234) |
| 武平一 .....   | (233) | 和 凝 .....   | (234) |
| 武翊黄 * ..... | (234) | 周 墀 .....   | (234) |
| 苗神客 .....   | (234) | 庞 严 .....   | (235) |
| 苑 论 * ..... | (234) | 郑 言 * ..... | (235) |
| 范 质 .....   | (234) | 郑 肃 .....   | (235) |
| 范崇凯 * ..... | (234) | 郑 珏 .....   | (235) |
| 林 披 .....   | (234) | 郑 畋 .....   | (235) |
| 林 蕴 .....   | (234) | 郑 冠 * ..... | (235) |
| 易 重 * ..... | (234) | 郑 纲 .....   | (235) |

郑 益 *	(235)	郑 贻 矩 *	(236)
郑 确 *	(235)	郑 洪 业 *	(236)
郑 藹 *	(235)	郑 珣 瑜	(236)
郑 灏 *	(235)	郑 惟 忠	(237)
郑 颢 *	(236)	宗 楚 客	(237)
郑 巨 源 *	(236)	郎 士 元	(237)
郑 从 锐	(236)	房 千 里	(237)
郑 全 济 *	(236)	房 玄 龄	(237)
郑 合 敬 *	(236)	孟 郊	(237)
郑 余 庆	(236)	孟 简	(237)
郑 昌 图 *	(236)		

## 九画

封 敖	(238)	柳 公 绰	(240)
封 演	(238)	柳 仲 郢	(240)
封 孟 绅 *	(238)	柳 宗 元	(241)
项 斯	(238)	段 秀 实	(241)
赵 凤	(238)	皇 甫 冉	(241)
赵 岳 *	(238)	皇 甫 曾	(241)
赵 骅	(238)	皇 甫 湜	(241)
赵 莹	(238)	皇 甫 铸	(241)
赵 峻 *	(239)	侯 君 集	(242)
赵 隐	(239)	独 孤 及	(242)
赵 赞	(239)	独 孤 樟 *	(242)
赵 冬 曦	(239)	施 肩 吾	(242)
赵 光 逢	(239)	姜 公 辅	(242)
赵 光 裔	(239)	姜 师 德	(242)
赵 观 文 *	(239)	洪 源 *	(242)
赵 宗 儒	(239)	祝 钦 明	(242)
赵 彦 昭	(239)	姚 合	(242)
郝 处 俊	(240)	姚 系	(242)
柳 浑	(240)	姚 奕	(243)
柳 璟 *	(240)	姚 琇	(243)
柳 公 权 *	(240)	姚 颢	(243)



- |           |       |            |       |
|-----------|-------|------------|-------|
| 姚子彦 ..... | (243) | 姚南仲 .....  | (243) |
| 姚元崇 ..... | (243) | 贺知章 .....  | (243) |
| 姚仲豫 *     | (243) | 贺兰进明 ..... | (243) |

## 十画

- |           |       |           |       |
|-----------|-------|-----------|-------|
| 莫宣卿 *     | (244) | 徐 铉 ..... | (246) |
| 班 肃 *     | (244) | 徐 浩 ..... | (246) |
| 耿 纬 ..... | (244) | 徐 晦 *     | (246) |
| 夏侯孜 ..... | (244) | 殷 鹏 ..... | (246) |
| 格辅元 ..... | (244) | 殷文圭 ..... | (246) |
| 贾 至 *     | (244) | 殷践猷 ..... | (246) |
| 贾 耽 ..... | (244) | 高 郢 ..... | (246) |
| 贾 餗 ..... | (245) | 高 适 ..... | (247) |
| 贾 棱 *     | (245) | 高 锴 ..... | (247) |
| 顾 况 ..... | (245) | 高 璩 ..... | (247) |
| 顾 标 *     | (245) | 高智周 ..... | (247) |
| 顾少连 ..... | (245) | 郭 昞 *     | (247) |
| 钱 起 ..... | (245) | 郭 震 ..... | (247) |
| 钱 徽 ..... | (245) | 郭正一 ..... | (247) |
| 倪 曙 ..... | (245) | 席 豫 ..... | (247) |
| 徐 秀 ..... | (245) | 陶 翰 ..... | (248) |
| 徐 征 *     | (246) | 桑维翰 ..... | (248) |

## 十一画

- |           |       |           |       |
|-----------|-------|-----------|-------|
| 黄仁颖 *     | (248) | 常无名 *     | (249) |
| 萧 仿 ..... | (248) | 崔 邠 ..... | (249) |
| 萧 昕 ..... | (248) | 崔 琦 ..... | (249) |
| 萧 邺 ..... | (248) | 崔 岷 *     | (249) |
| 萧 俛 ..... | (248) | 崔 沆 ..... | (249) |
| 萧 遘 *     | (249) | 崔 沔 ..... | (250) |
| 萧颖士 ..... | (249) | 崔 胤 ..... | (250) |
| 曹 汾 ..... | (249) | 崔 损 ..... | (250) |
| 曹 确 ..... | (249) | 崔 圆 ..... | (250) |
| 常 袞 *     | (249) | 崔 胶 *     | (250) |

- |            |       |            |       |
|------------|-------|------------|-------|
| 崔 悦 .....  | (250) | 崔安潜 .....  | (252) |
| 崔 郾 .....  | (250) | 崔龟从 .....  | (252) |
| 崔 液 .....  | (250) | 崔国辅 .....  | (252) |
| 崔 潆* ..... | (251) | 崔昭纬* ..... | (253) |
| 崔 湜 .....  | (251) | 崔昭矩* ..... | (253) |
| 崔 詹* ..... | (251) | 崔彦昭 .....  | (253) |
| 崔 翎* ..... | (251) | 崔祐甫 .....  | (253) |
| 崔 群 .....  | (251) | 崔致远 .....  | (253) |
| 崔 融 .....  | (251) | 崔慎由 .....  | (253) |
| 崔 颢 .....  | (251) | 康 骈 .....  | (253) |
| 崔 曙* ..... | (251) | 康子元 .....  | (254) |
| 崔 邈* ..... | (251) | 庾承宣 .....  | (254) |
| 崔 濯 .....  | (251) | 寇 湘* ..... | (254) |
| 崔元翰* ..... | (252) | 梁 肃 .....  | (254) |
| 崔日用 .....  | (252) | 梁 嵩* ..... | (254) |
| 崔玄晔 .....  | (252) | 梁周翰 .....  | (254) |
| 崔光表* ..... | (252) | 扈 载* ..... | (254) |
| 崔行功 .....  | (252) | 扈 蒙 .....  | (254) |

## 十二画

- |            |       |           |       |
|------------|-------|-----------|-------|
| 敬 括 .....  | (255) | 韩 愈 ..... | (256) |
| 敬 暉 .....  | (255) | 韩 溥 ..... | (256) |
| 敬 播 .....  | (255) | 韩熙载 ..... | (256) |
| 蒋 涣 .....  | (255) | 程 昇 ..... | (256) |
| 韩 休 .....  | (255) | 程 羽 ..... | (256) |
| 韩 泰 .....  | (255) | 舒 雅 ..... | (256) |
| 韩 翊 .....  | (255) | 舒元舆 ..... | (257) |
| 韩 衮* ..... | (255) | 谢 偃 ..... | (257) |
| 韩 偃 .....  | (255) |           |       |

## 十三画

- |            |       |           |       |
|------------|-------|-----------|-------|
| 虞 咸* ..... | (257) | 鲍 溶 ..... | (257) |
| 简文会* ..... | (257) | 解 琬 ..... | (257) |
| 鲍 防 .....  | (257) | 廉希铎 ..... | (257) |

- |           |       |           |       |
|-----------|-------|-----------|-------|
| 窦 仪 ..... | (257) | 窦叔向 ..... | (258) |
| 窦 牟 ..... | (258) | 窦易直 ..... | (258) |
| 窦 俨 ..... | (258) | 源乾曜 ..... | (258) |
| 窦 偁 ..... | (258) |           |       |

## 十四画

- |           |       |           |       |
|-----------|-------|-----------|-------|
| 裴 休 ..... | (259) | 裴 暉 ..... | (260) |
| 裴 炎 ..... | (259) | 裴延鲁*      | (260) |
| 裴 垍 ..... | (259) | 裴行俭 ..... | (260) |
| 裴 俅*      | (259) | 裴守贞 ..... | (260) |
| 裴 度 ..... | (259) | 裴思谦*      | (260) |
| 裴 说*      | (260) | 裴耀卿 ..... | (261) |
| 裴 格*      | (260) | 鲜于向 ..... | (261) |
| 裴 谓 ..... | (260) |           |       |

## 十五画以上

- |           |       |           |       |
|-----------|-------|-----------|-------|
| 黎 逢*      | (261) | 薛令之 ..... | (262) |
| 颜 标*      | (261) | 薛居正 ..... | (262) |
| 颜元孙 ..... | (261) | 穆 宁 ..... | (263) |
| 颜真卿 ..... | (261) | 戴叔伦 ..... | (263) |
| 薛 迈*      | (262) | 魏 万 ..... | (263) |
| 薛 展*      | (262) | 魏 蕃 ..... | (263) |
| 薛 邕 ..... | (262) | 魏玄同 ..... | (263) |
| 薛 据 ..... | (262) | 魏弘简*      | (264) |
| 薛 播 ..... | (262) | 魏知古 ..... | (264) |
| 薛 稷 ..... | (262) |           |       |

## 宋

## 二 画

- |           |       |           |       |
|-----------|-------|-----------|-------|
| 丁 谓 ..... | (264) | 刁 约 ..... | (264) |
| 丁大全 ..... | (264) |           |       |

## 三 画

- |       |       |     |       |
|-------|-------|-----|-------|
| 卫 泾 * | (265) | 马元方 | (266) |
| 卫肤敏   | (265) | 马天骥 | (266) |
| 马 伸   | (265) | 马光祖 | (266) |
| 马 适 * | (265) | 马仲甫 | (266) |
| 马 涓 * | (265) | 马廷鸾 | (266) |
| 马 默   | (265) | 马和之 | (267) |

## 四 画

- |       |       |       |       |
|-------|-------|-------|-------|
| 王 万   | (267) | 王 爚   | (271) |
| 王 旦   | (267) | 王十朋 * | (271) |
| 王 伦   | (267) | 王之望   | (271) |
| 王 回   | (267) | 王化基   | (271) |
| 王 佐 * | (267) | 王龙泽 * | (272) |
| 王 沔   | (268) | 王世则 * | (272) |
| 王 纶   | (268) | 王尧臣 * | (272) |
| 王 昂 * | (268) | 王刚中   | (272) |
| 王 信   | (268) | 王自中   | (272) |
| 王 洙   | (268) | 王会龙 * | (272) |
| 王 珪   | (268) | 王次翁   | (272) |
| 王 容 * | (269) | 王安中   | (273) |
| 王 竟   | (269) | 王安石   | (273) |
| 王 庶   | (269) | 王安礼   | (273) |
| 王 随   | (269) | 王安国   | (274) |
| 王 觐   | (269) | 王克臣   | (274) |
| 王 雱   | (269) | 王伯大   | (274) |
| 王 曾 * | (270) | 王希吕   | (274) |
| 王 淮   | (270) | 王应麟   | (274) |
| 王 蔺   | (270) | 王居正   | (274) |
| 王 韶   | (270) | 王居安   | (275) |
| 王 整 * | (270) | 王居卿   | (275) |
| 王 襄   | (270) | 王拱辰 * | (275) |
| 王 黼   | (271) | 王俊义   | (275) |

- |      |       |      |       |
|------|-------|------|-------|
| 王俊民* | (275) | 文同   | (279) |
| 王钦若  | (275) | 文天祥* | (279) |
| 王禹偁  | (276) | 文彦博  | (280) |
| 王庭秀  | (276) | 方壬   | (280) |
| 王庭珪  | (276) | 方仪   | (280) |
| 王举元  | (276) | 方回   | (280) |
| 王举正  | (276) | 方岳   | (280) |
| 王益之  | (276) | 方偕   | (280) |
| 王涣之  | (276) | 方翥   | (280) |
| 王嗣宗* | (277) | 方京山* | (280) |
| 元绛   | (277) | 方逢辰* | (280) |
| 韦居安  | (277) | 尹洙   | (281) |
| 木待问* | (277) | 尹源   | (281) |
| 尤袤   | (277) | 尹穉   | (281) |
| 牛冕   | (277) | 邓绾   | (281) |
| 牛大年  | (278) | 邓名世  | (281) |
| 勾涛   | (278) | 邓孝甫  | (281) |
| 勾龙如涛 | (278) | 邓若水  | (282) |
| 毛注   | (278) | 邓洵武  | (282) |
| 毛洵   | (278) | 邓润甫  | (282) |
| 毛渐   | (278) | 邓得遇  | (282) |
| 毛自知* | (279) | 孔文仲  | (282) |
| 仇念   | (279) | 孔平仲  | (283) |
| 卞袞   | (279) | 孔武仲  | (283) |

## 五 画

- |     |       |     |       |
|-----|-------|-----|-------|
| 石介  | (283) | 卢稹  | (284) |
| 石豫  | (283) | 卢之翰 | (285) |
| 石公弼 | (283) | 卢成均 | (285) |
| 石扬休 | (284) | 卢法原 | (285) |
| 石延年 | (284) | 申积中 | (285) |
| 卢秉  | (284) | 叶适  | (285) |
| 卢莘  | (284) | 叶涛  | (285) |
| 卢琰  | (284) | 叶颙  | (285) |

叶衡 .....	(286)	白时中 .....	(289)
叶义问 .....	(286)	皮龙荣 .....	(289)
叶味道 .....	(286)	丘崇 .....	(289)
叶祖洽* .....	(286)	丘砺 .....	(289)
叶梦得 .....	(286)	包拯 .....	(289)
叶康直 .....	(286)	包恢 .....	(290)
叶清臣 .....	(286)	乐史 .....	(290)
叶隆礼 .....	(287)	乐黄目 .....	(290)
田况 .....	(287)	冯京* .....	(290)
田京 .....	(287)	冯拯 .....	(290)
田锡 .....	(287)	冯灏 .....	(290)
史浩 .....	(287)	冯去非 .....	(291)
史通 .....	(287)	司马光 .....	(291)
史良臣 .....	(288)	司马池 .....	(291)
史弥巩 .....	(288)	司马里 .....	(291)
史弥远 .....	(288)	司马康 .....	(291)
史嵩之 .....	(288)	司马梦求 .....	(291)
代渊 .....	(288)	边肃 .....	(292)

## 六 画

邢昺 .....	(292)	吕公弼 .....	(293)
邢恕 .....	(292)	吕公孺 .....	(294)
权邦彦 .....	(292)	吕本中 .....	(294)
吕中 .....	(292)	吕夷简 .....	(294)
吕午 .....	(292)	吕希纯 .....	(294)
吕沆 .....	(292)	吕祖谦 .....	(294)
吕海 .....	(292)	吕夏卿 .....	(294)
吕陶 .....	(293)	吕惠卿 .....	(294)
吕溱* .....	(293)	吕景初 .....	(294)
吕大防 .....	(293)	吕颐浩 .....	(294)
吕大忠 .....	(293)	吕蒙正* .....	(295)
吕大临 .....	(293)	朱京 .....	(295)
吕大钧 .....	(293)	朱服 .....	(295)
吕公著 .....	(293)	朱倬 .....	(295)

- |           |       |           |       |
|-----------|-------|-----------|-------|
| 朱 潆 ..... | (295) | 刘 沆 ..... | (298) |
| 朱 景 ..... | (295) | 刘 述 ..... | (299) |
| 朱 震 ..... | (295) | 刘 攽 ..... | (299) |
| 朱 熠 ..... | (295) | 刘 泾 ..... | (299) |
| 朱 熹 ..... | (295) | 刘 庠 ..... | (299) |
| 朱之才 ..... | (296) | 刘 洸 ..... | (299) |
| 朱长文 ..... | (296) | 刘 珏 ..... | (299) |
| 朱台符 ..... | (296) | 刘 拱 ..... | (299) |
| 朱光庭 ..... | (296) | 刘 曷 ..... | (299) |
| 朱胜非 ..... | (296) | 刘 弇 ..... | (300) |
| 朱敦儒 ..... | (296) | 刘 拯 ..... | (300) |
| 朱嗣孟 ..... | (296) | 刘 摯 ..... | (300) |
| 朱貔孙 ..... | (296) | 刘 焯 ..... | (300) |
| 乔行简 ..... | (296) | 刘 宰 ..... | (300) |
| 乔执中 ..... | (296) | 刘 恕 ..... | (300) |
| 向士璧 ..... | (297) | 刘 著 ..... | (300) |
| 向子韶 ..... | (297) | 刘 逵 ..... | (300) |
| 向敏中 ..... | (297) | 刘 章*      | (300) |
| 仲 简 ..... | (297) | 刘 寅*      | (300) |
| 任 布 ..... | (297) | 刘 随 ..... | (301) |
| 任 谅 ..... | (297) | 刘 综 ..... | (301) |
| 任 颢 ..... | (297) | 刘 敞 ..... | (301) |
| 任中正 ..... | (297) | 刘 辉*      | (301) |
| 任中师 ..... | (297) | 刘 湜 ..... | (301) |
| 任伯雨 ..... | (297) | 刘 渭*      | (301) |
| 任希夷 ..... | (298) | 刘 筠 ..... | (301) |
| 华 岳 ..... | (298) | 刘 颖 ..... | (301) |
| 危 和 ..... | (298) | 刘 察*      | (301) |
| 危 稹 ..... | (298) | 刘 瑾 ..... | (301) |
| 危昭德 ..... | (298) | 刘 颜 ..... | (301) |
| 刘 几 ..... | (298) | 刘 潜 ..... | (302) |
| 刘 平 ..... | (298) | 刘 豫 ..... | (302) |
| 刘 甲 ..... | (298) | 刘 黻 ..... | (302) |
| 刘 汲 ..... | (298) | 刘 彝 ..... | (302) |

- |            |       |            |       |
|------------|-------|------------|-------|
| 刘 夔 .....  | (302) | 宇文绍节 ..... | (305) |
| 刘 燯 .....  | (302) | 宇文虚中 ..... | (305) |
| 刘一止 .....  | (302) | 安 丙 .....  | (306) |
| 刘才邵 .....  | (302) | 安 惇 .....  | (306) |
| 刘元瑜 .....  | (302) | 安 焘 .....  | (306) |
| 刘化源 .....  | (303) | 安守亮* ..... | (306) |
| 刘正夫 .....  | (303) | 安德裕* ..... | (306) |
| 刘仪凤 .....  | (303) | 祁 晔 .....  | (306) |
| 刘汉弼 .....  | (303) | 许 忻 .....  | (306) |
| 刘宁止 .....  | (303) | 许 洞 .....  | (306) |
| 刘师道 .....  | (303) | 许 奕* ..... | (306) |
| 刘光祖 .....  | (303) | 许 将* ..... | (307) |
| 刘安世 .....  | (303) | 许 遵 .....  | (307) |
| 刘克庄 .....  | (303) | 许 翰 .....  | (307) |
| 刘伯正 .....  | (304) | 许 襄 .....  | (307) |
| 刘应龙 .....  | (304) | 许及之 .....  | (307) |
| 刘奉世 .....  | (304) | 许安世* ..... | (307) |
| 刘昌言 .....  | (304) | 许应龙 .....  | (307) |
| 刘清之 .....  | (304) | 许敦仁 .....  | (308) |
| 刘鼎孙 .....  | (304) | 许景衡 .....  | (308) |
| 刘蒙叟* ..... | (304) | 牟子才 .....  | (308) |
| 齐 恢 .....  | (304) | 孙 仅* ..... | (308) |
| 齐 廓 .....  | (304) | 孙 升 .....  | (308) |
| 庄 夏 .....  | (304) | 孙 永 .....  | (308) |
| 米 璞 .....  | (305) | 孙 传 .....  | (308) |
| 江 白 .....  | (305) | 孙 冲 .....  | (308) |
| 江少虞 .....  | (305) | 孙 甫 .....  | (309) |
| 江公望 .....  | (305) | 孙 抃 .....  | (309) |
| 江休复 .....  | (305) | 孙 何* ..... | (309) |
| 汤 汉 .....  | (305) | 孙 沔 .....  | (309) |
| 汤 琇 .....  | (305) | 孙 构 .....  | (309) |
| 汤思退 .....  | (305) | 孙 固 .....  | (309) |
| 宇文之邵 ..... | (305) | 孙 贤 .....  | (309) |
| 宇文昌龄 ..... | (305) | 孙 洙 .....  | (309) |



孙 觉 .....	(309)	孙祖德 .....	(311)
孙 逢 .....	(310)	孙逢吉 .....	(311)
孙 谔 .....	(310)	孙唐卿 .....	(311)
孙 谔 .....	(310)	孙梦观 .....	(311)
孙 觐 .....	(310)	孙道夫 .....	(311)
孙 傅 .....	(310)	毕 渐* .....	(311)
孙 路 .....	(310)	毕士安 .....	(311)
孙 奭 .....	(310)	毕仲衍 .....	(311)
孙 暨* .....	(310)	毕仲游 .....	(311)
孙子秀 .....	(310)	阮 逸 .....	(312)
孙思恭 .....	(311)	阮 骏 .....	(312)
孙昭远 .....	(311)	阮登炳* .....	(312)

## 七 画

苏 绅 .....	(312)	杨 汲 .....	(315)
苏 轼 .....	(312)	杨 时 .....	(315)
苏 颂 .....	(313)	杨 佐 .....	(316)
苏 杲 .....	(313)	杨 紘 .....	(316)
苏 緘 .....	(313)	杨 杰 .....	(316)
苏 辙 .....	(313)	杨 栋 .....	(316)
苏元老 .....	(313)	杨 畏 .....	(316)
苏易简* .....	(314)	杨 畋 .....	(316)
苏舜元 .....	(314)	杨 炳 .....	(316)
苏舜钦 .....	(314)	杨 绘 .....	(316)
苏德祥* .....	(314)	杨 揆 .....	(317)
杜 充 .....	(314)	杨 砺* .....	(317)
杜 紘 .....	(314)	杨 辅 .....	(317)
杜 范 .....	(314)	杨 覃 .....	(317)
杜 衍 .....	(315)	杨 偕 .....	(317)
杜 常 .....	(315)	杨 简 .....	(317)
杜大珪 .....	(315)	杨 真* .....	(317)
杜莘老 .....	(315)	杨 霆 .....	(317)
杨 亿 .....	(315)	杨 愿 .....	(317)
杨 伟 .....	(315)	杨 察 .....	(318)

- |            |       |            |       |
|------------|-------|------------|-------|
| 杨 蟠 .....  | (318) | 李 咨 .....  | (322) |
| 杨大异 .....  | (318) | 李 载 .....  | (322) |
| 杨大雅 .....  | (318) | 李 釜* ..... | (322) |
| 杨万里 .....  | (318) | 李 颀 .....  | (322) |
| 杨文仲 .....  | (318) | 李 浩 .....  | (322) |
| 杨日严 .....  | (318) | 李 祥 .....  | (322) |
| 杨邦乂 .....  | (318) | 李 焘 .....  | (322) |
| 杨仲元 .....  | (318) | 李 常 .....  | (323) |
| 杨宏中 .....  | (318) | 李 琮 .....  | (323) |
| 杨泰之 .....  | (319) | 李 维 .....  | (323) |
| 杨震仲 .....  | (319) | 李 渭 .....  | (323) |
| 李 及 .....  | (319) | 李 韶 .....  | (323) |
| 李 朴 .....  | (319) | 李 諲 .....  | (323) |
| 李 亘 .....  | (319) | 李 璆 .....  | (323) |
| 李 至 .....  | (319) | 李 衡 .....  | (323) |
| 李 光 .....  | (319) | 李 燔 .....  | (323) |
| 李 先 .....  | (320) | 李 壁 .....  | (323) |
| 李 防 .....  | (320) | 李 嘉 .....  | (324) |
| 李 邴 .....  | (320) | 李 繫 .....  | (324) |
| 李 沆 .....  | (320) | 李 籲 .....  | (324) |
| 李 兑 .....  | (320) | 李九龄 .....  | (324) |
| 李 紘 .....  | (320) | 李大同 .....  | (324) |
| 李 纲 .....  | (320) | 李大临 .....  | (324) |
| 李 迪* ..... | (321) | 李之才 .....  | (324) |
| 李 易* ..... | (321) | 李之仪 .....  | (324) |
| 李 周 .....  | (321) | 李之纯 .....  | (324) |
| 李 垂 .....  | (321) | 李之翰 .....  | (324) |
| 李 京 .....  | (321) | 李中师 .....  | (324) |
| 李 定 .....  | (321) | 李公麟 .....  | (324) |
| 李 肃* ..... | (321) | 李心传 .....  | (325) |
| 李 绎 .....  | (321) | 李方子 .....  | (325) |
| 李 度 .....  | (321) | 李东之 .....  | (325) |
| 李 宥 .....  | (322) | 李仕衡 .....  | (325) |
| 李 觉 .....  | (322) | 李邦彦 .....  | (325) |

- |           |       |           |       |
|-----------|-------|-----------|-------|
| 李成大 ..... | (325) | 李道传 ..... | (329) |
| 李师中 ..... | (325) | 李熙靖 ..... | (329) |
| 李行简 ..... | (325) | 李遵勛 ..... | (329) |
| 李寿朋 ..... | (326) | 连 庶 ..... | (329) |
| 李孝基 ..... | (326) | 来之邵 ..... | (329) |
| 李伯玉 ..... | (326) | 吴 充 ..... | (329) |
| 李伯宗 ..... | (326) | 吴 材 ..... | (329) |
| 李若水 ..... | (326) | 吴 坚 ..... | (329) |
| 李若谷 ..... | (326) | 吴 时 ..... | (329) |
| 李若拙 ..... | (326) | 吴 芾 ..... | (330) |
| 李性传 ..... | (326) | 吴 泳 ..... | (330) |
| 李昌龄 ..... | (326) | 吴 育 ..... | (330) |
| 李鸣复 ..... | (326) | 吴 奎 ..... | (330) |
| 李知孝 ..... | (326) | 吴 棫 ..... | (330) |
| 李宗勉 ..... | (327) | 吴 猎 ..... | (330) |
| 李宗潆 ..... | (327) | 吴 渊 ..... | (330) |
| 李弥大 ..... | (327) | 吴 潜*      | (331) |
| 李弥逊 ..... | (327) | 吴中复 ..... | (331) |
| 李建中 ..... | (327) | 吴仁杰 ..... | (331) |
| 李南公 ..... | (327) | 吴处厚 ..... | (331) |
| 李昭纪 ..... | (327) | 吴执中 ..... | (331) |
| 李昭述 ..... | (327) | 吴师礼 ..... | (331) |
| 李俗容 ..... | (327) | 吴安国 ..... | (331) |
| 李庭芝 ..... | (327) | 吴表臣 ..... | (331) |
| 李彦颖 ..... | (328) | 吴昌裔 ..... | (331) |
| 李格非 ..... | (328) | 吴叔告*      | (331) |
| 李虚己 ..... | (328) | 吴居厚 ..... | (331) |
| 李常宁*      | (328) | 吴柔胜 ..... | (332) |
| 李清臣 ..... | (328) | 吴遵路 ..... | (332) |
| 李景阳*      | (328) | 别之杰 ..... | (332) |
| 李舜臣 ..... | (328) | 时 彦*      | (332) |
| 李敦仁 ..... | (328) | 何 异 ..... | (332) |
| 李敦仁 ..... | (329) | 何 时 ..... | (332) |
| 李曾伯 ..... | (329) | 何 涉 ..... | (332) |

- |           |       |           |       |
|-----------|-------|-----------|-------|
| 何 郟 ..... | (332) | 沈 立 ..... | (336) |
| 何 涣*      | (332) | 沈 枢 ..... | (336) |
| 何 常 ..... | (332) | 沈 炎 ..... | (336) |
| 何 铸 ..... | (332) | 沈 起 ..... | (337) |
| 何 桌*      | (333) | 沈 晦*      | (337) |
| 何 澹 ..... | (333) | 沈 铢 ..... | (337) |
| 何 灌 ..... | (333) | 沈 涣 ..... | (337) |
| 何中立 ..... | (333) | 沈 遵 ..... | (337) |
| 何正臣 ..... | (333) | 沈 畸 ..... | (337) |
| 何执中 ..... | (333) | 沈 邈 ..... | (337) |
| 何希之 ..... | (333) | 沈积中 ..... | (337) |
| 何昌言*      | (333) | 宋 白 ..... | (337) |
| 何保之 ..... | (333) | 宋 祁 ..... | (337) |
| 余 中*      | (333) | 宋 沆 ..... | (338) |
| 余 复*      | (334) | 宋 迪 ..... | (338) |
| 余 深 ..... | (334) | 宋 庠*      | (338) |
| 余 靖 ..... | (334) | 宋 瑄 ..... | (338) |
| 余天锡 ..... | (334) | 宋 旅 ..... | (338) |
| 余良肱 ..... | (334) | 宋 准*      | (338) |
| 余端礼 ..... | (334) | 宋 湜 ..... | (338) |
| 邹 浩 ..... | (334) | 宋 慈 ..... | (338) |
| 邹应龙*      | (335) | 宋太初 ..... | (338) |
| 狄 棐 ..... | (335) | 宋敏求 ..... | (339) |
| 应 儼 ..... | (335) | 邵 必 ..... | (339) |
| 应孟明 ..... | (335) | 邵 晔 ..... | (339) |
| 辛 炳 ..... | (335) | 张 亢 ..... | (339) |
| 辛次膺 ..... | (335) | 张 田 ..... | (339) |
| 冷应澂 ..... | (336) | 张 存 ..... | (339) |
| 汪 纲 ..... | (336) | 张 朴 ..... | (339) |
| 汪 澥 ..... | (336) | 张 先 ..... | (339) |
| 汪 藻 ..... | (336) | 张 先 ..... | (339) |
| 汪元量 ..... | (336) | 张 庄 ..... | (340) |
| 汪立信 ..... | (336) | 张 问 ..... | (340) |
| 汪应辰*      | (336) | 张 运 ..... | (340) |

- |            |       |            |       |
|------------|-------|------------|-------|
| 张 近 .....  | (340) | 张大经 .....  | (344) |
| 张 邵 .....  | (340) | 张山翁 .....  | (344) |
| 张 纲 .....  | (340) | 张友直 .....  | (344) |
| 张 述 .....  | (340) | 张巨源 .....  | (344) |
| 张 秉 .....  | (340) | 张去华* ..... | (344) |
| 张 洸 .....  | (341) | 张尧佐 .....  | (344) |
| 张 岩 .....  | (341) | 张尧封 .....  | (344) |
| 张 奎 .....  | (341) | 张汝明 .....  | (345) |
| 张 拱* ..... | (341) | 张师德* ..... | (345) |
| 张 适 .....  | (341) | 张孝纯 .....  | (345) |
| 张 阁 .....  | (341) | 张孝祥* ..... | (345) |
| 张 洞 .....  | (341) | 张克公 .....  | (345) |
| 张 洽 .....  | (341) | 张若谷 .....  | (345) |
| 张 根 .....  | (341) | 张茂直 .....  | (345) |
| 张 浚 .....  | (342) | 张晷之 .....  | (345) |
| 张 焘 .....  | (342) | 张庭坚 .....  | (346) |
| 张 焘 .....  | (342) | 张致远 .....  | (346) |
| 张 恣 .....  | (342) | 张唐卿* ..... | (346) |
| 张 虚 .....  | (342) | 张商英 .....  | (346) |
| 张 逸 .....  | (342) | 张康国 .....  | (346) |
| 张 阐 .....  | (342) | 张渊微* ..... | (346) |
| 张 温 .....  | (342) | 张舜民 .....  | (346) |
| 张 頔 .....  | (342) | 张镇孙* ..... | (346) |
| 张 揆 .....  | (343) | 陈 禾 .....  | (346) |
| 张 傅 .....  | (343) | 陈 充 .....  | (347) |
| 张 觥 .....  | (343) | 陈 轩 .....  | (347) |
| 张 嶠 .....  | (343) | 陈 昉 .....  | (347) |
| 张 锡 .....  | (343) | 陈 规 .....  | (347) |
| 张 戩 .....  | (343) | 陈 卓 .....  | (347) |
| 张 璩 .....  | (343) | 陈 绎 .....  | (347) |
| 张 璪 .....  | (343) | 陈 荐 .....  | (347) |
| 张 璠 .....  | (343) | 陈 咸 .....  | (347) |
| 张 瓌 .....  | (344) | 陈 牵 .....  | (347) |
| 张九成* ..... | (344) | 陈 亮* ..... | (347) |

陈 炤 .....	(348)	陈尧咨 *	.....	(350)
陈 祐 .....	(348)	陈仲微 .....		(350)
陈 垓 .....	(348)	陈自强 .....		(350)
陈 辇 .....	(348)	陈次升 .....		(350)
陈 楠 .....	(348)	陈求道 .....		(350)
陈 渊 .....	(348)	陈良祐 .....		(350)
陈 琰 .....	(348)	陈良翰 .....		(350)
陈 越 .....	(348)	陈若拙 .....		(351)
陈 谦 .....	(348)	陈知微 .....		(351)
陈 骎 .....	(349)	陈宗礼 .....		(351)
陈 橐 .....	(349)	陈诚之 *	.....	(351)
陈 霖 .....	(349)	陈居仁 .....		(351)
陈 襄 .....	(349)	陈贵谊 .....		(351)
陈元桂 .....	(349)	陈舜俞 .....		(351)
陈太素 .....	(349)	陈傅良 .....		(351)
陈公辅 .....	(349)	陆 佃 .....		(352)
陈文龙 *	(349)	陆 诜 .....		(352)
陈世卿 .....	(349)	陆 蕴 .....		(352)
陈尧叟 *	(350)			

## 八 画

范 讽 .....	(352)	范宗尹 .....		(354)
范 坦 .....	(352)	范祖禹 .....		(354)
范 育 .....	(352)	范致虚 .....		(354)
范 拱 .....	(352)	林 旦 .....		(354)
范 钟 .....	(352)	林 希 .....		(354)
范 雍 .....	(353)	林 郁 .....		(354)
范正辞 .....	(353)	林 勋 .....		(354)
范成大 .....	(353)	林 栗 .....		(354)
范师道 .....	(353)	林 略 .....		(355)
范仲淹 .....	(353)	林 虑 .....		(355)
范应铃 .....	(353)	林 概 .....		(355)
范如圭 .....	(353)	林 震 .....		(355)
范纯仁 .....	(354)	林 霆 .....		(355)

- |      |       |      |       |
|------|-------|------|-------|
| 林大中  | (355) | 周执羔  | (358) |
| 林之奇  | (355) | 周尧卿  | (359) |
| 林冲之  | (355) | 周启明  | (359) |
| 林光朝  | (355) | 周孟阳  | (359) |
| 林空斋  | (355) | 周端朝  | (359) |
| 郑 亶  | (355) | 周震炎* | (359) |
| 欧阳发  | (355) | 周麟之  | (359) |
| 欧阳修  | (356) | 鱼周询  | (359) |
| 欧阳珣  | (356) | 京 镗  | (359) |
| 欧阳棐  | (356) | 庞 籍  | (359) |
| 欧阳守道 | (356) | 宗 泽  | (360) |
| 明 镐  | (356) | 宗 度  | (360) |
| 罗 点  | (356) | 单 煦  | (360) |
| 罗 拯  | (356) | 单 愕  | (360) |
| 罗 愿  | (357) | 郑 仪  | (360) |
| 罗从彦  | (357) | 郑 丙  | (360) |
| 罗处约  | (357) | 郑 向  | (360) |
| 罗必元  | (357) | 郑 侠  | (360) |
| 罗汝楫  | (357) | 郑 侨* | (360) |
| 和 巖  | (357) | 郑 起  | (361) |
| 季 陵  | (357) | 郑 戩  | (361) |
| 金 渊  | (357) | 郑 雍  | (361) |
| 金安节  | (357) | 郑 穀  | (361) |
| 周 沆  | (357) | 郑 穆  | (361) |
| 周 坦* | (357) | 郑 獬* | (361) |
| 周 南  | (357) | 郑 驥  | (361) |
| 周 起  | (358) | 郑文宝  | (361) |
| 周 常  | (358) | 郑刚中  | (361) |
| 周 葵  | (358) | 郑伯熊  | (361) |
| 周 颖  | (358) | 郑性之* | (362) |
| 周 湛  | (358) | 郑居中  | (362) |
| 周 渭  | (358) | 郑望之  | (362) |
| 周去非  | (358) | 郑清之  | (362) |
| 周必大  | (358) | 郎 简  | (362) |

## 九 画

- |            |       |            |       |
|------------|-------|------------|-------|
| 赵 及 .....  | (363) | 赵希鎰 .....  | (367) |
| 赵 开 .....  | (363) | 赵君锡 .....  | (368) |
| 赵 方 .....  | (363) | 赵昌言 .....  | (368) |
| 赵 立 .....  | (363) | 赵孟坚 .....  | (368) |
| 赵 扑 .....  | (363) | 赵孟垒 .....  | (368) |
| 赵 俊 .....  | (363) | 赵建夫* ..... | (368) |
| 赵 逵* ..... | (363) | 赵挺之 .....  | (368) |
| 赵 野 .....  | (363) | 赵逢龙 .....  | (369) |
| 赵 离 .....  | (364) | 赵崇宪 .....  | (369) |
| 赵 湘 .....  | (364) | 赵景纬 .....  | (369) |
| 赵 鼎 .....  | (364) | 赵善湘 .....  | (369) |
| 赵 鉴 .....  | (364) | 项安世 .....  | (369) |
| 赵 槩 .....  | (364) | 荣 诤 .....  | (369) |
| 赵 瞻 .....  | (364) | 柳 开 .....  | (370) |
| 赵 稹 .....  | (365) | 柳 永 .....  | (370) |
| 赵万年 .....  | (365) | 柳 约 .....  | (370) |
| 赵与懽 .....  | (365) | 柳 植 .....  | (370) |
| 赵与箠 .....  | (365) | 胡 旦* ..... | (370) |
| 赵子崧 .....  | (365) | 胡 则 .....  | (370) |
| 赵卯发 .....  | (365) | 胡 沂 .....  | (370) |
| 赵必愿 .....  | (366) | 胡 纭 .....  | (371) |
| 赵训之 .....  | (366) | 胡 铨 .....  | (371) |
| 赵师民 .....  | (366) | 胡 寅 .....  | (371) |
| 赵师秀 .....  | (366) | 胡 宿 .....  | (371) |
| 赵师翼 .....  | (366) | 胡 颖 .....  | (371) |
| 赵汝适 .....  | (366) | 胡三省 .....  | (371) |
| 赵汝谈 .....  | (366) | 胡世将 .....  | (372) |
| 赵汝谠 .....  | (367) | 胡交修 .....  | (372) |
| 赵汝愚 .....  | (367) | 胡安国 .....  | (372) |
| 赵安仁 .....  | (367) | 胡克顺 .....  | (372) |
| 赵时赏 .....  | (367) | 胡宗愈 .....  | (372) |
| 赵伯振 .....  | (367) | 胡顺之 .....  | (373) |



- |           |       |            |       |
|-----------|-------|------------|-------|
| 胡晋臣 ..... | (373) | 洪 芹 .....  | (376) |
| 胡唐老 ..... | (373) | 洪 拟 .....  | (376) |
| 胡舜陟 ..... | (373) | 洪 适 .....  | (376) |
| 查 道 ..... | (373) | 洪 皓 .....  | (377) |
| 钟季玉 ..... | (373) | 洪 湛 .....  | (377) |
| 钟离瑾 ..... | (374) | 洪 遵 .....  | (377) |
| 侯 蒙 ..... | (374) | 洪天锡 .....  | (377) |
| 侯叔献 ..... | (374) | 洪兴祖 .....  | (377) |
| 俞 充 ..... | (374) | 洪彦昇 .....  | (377) |
| 俞 棨 ..... | (374) | 洪咨夔 .....  | (378) |
| 俞 灏 ..... | (374) | 祖士衡 .....  | (378) |
| 俞汝尚 ..... | (374) | 祖无择 .....  | (378) |
| 俞献卿 ..... | (374) | 姚 勉* ..... | (378) |
| 饶虎臣 ..... | (375) | 姚 祐 .....  | (378) |
| 施 宿 ..... | (375) | 姚 晔* ..... | (378) |
| 施宜生 ..... | (375) | 姚 铉 .....  | (378) |
| 度 正 ..... | (375) | 姚 涣 .....  | (379) |
| 姜 遵 ..... | (375) | 姚 颖* ..... | (379) |
| 娄 机 ..... | (375) | 姚孝锡 .....  | (379) |
| 娄寅亮 ..... | (376) | 姚希得 .....  | (379) |
| 洪 刍 ..... | (376) | 胥 偃 .....  | (379) |
| 洪 迈 ..... | (376) |            |       |

## 十 画

- |            |       |            |       |
|------------|-------|------------|-------|
| 秦 观 .....  | (379) | 聂冠卿 .....  | (381) |
| 秦 桧 .....  | (380) | 贾 同 .....  | (382) |
| 袁 甫* ..... | (380) | 贾 易 .....  | (382) |
| 袁 抗 .....  | (380) | 贾 黯* ..... | (382) |
| 袁 枢 .....  | (380) | 贾子坤 .....  | (382) |
| 袁 韶 .....  | (380) | 贾伟节 .....  | (382) |
| 袁 夔 .....  | (381) | 贾安宅* ..... | (382) |
| 真德秀 .....  | (381) | 贾纯孝 .....  | (382) |
| 莫 俦* ..... | (381) | 贾昌期 .....  | (383) |
| 耿南仲 .....  | (381) | 贾昌衡 .....  | (383) |

- |             |       |             |       |
|-------------|-------|-------------|-------|
| 贾黄中 .....   | (383) | 徐天麟 .....   | (388) |
| 索 湘 .....   | (383) | 徐元杰 * ..... | (389) |
| 夏侯峤 .....   | (383) | 徐处仁 .....   | (389) |
| 夏侯嘉正 .....  | (384) | 徐休复 .....   | (389) |
| 柴中行 .....   | (384) | 徐自明 .....   | (389) |
| 柴成务 * ..... | (384) | 徐次铎 .....   | (389) |
| 晏 殊 .....   | (384) | 徐应龙 .....   | (389) |
| 晏敦复 .....   | (384) | 徐宗仁 .....   | (389) |
| 晁 迥 .....   | (384) | 徐荣叟 .....   | (390) |
| 晁公武 .....   | (384) | 徐俨夫 * ..... | (390) |
| 晁补之 .....   | (385) | 徐梦莘 .....   | (390) |
| 晁咏之 .....   | (385) | 徐得之 .....   | (390) |
| 晁说之 .....   | (385) | 徐鹿卿 .....   | (390) |
| 钱 卽 .....   | (385) | 徐清叟 .....   | (390) |
| 钱 昆 .....   | (385) | 倪 思 .....   | (391) |
| 钱 易 .....   | (385) | 倪 涛 .....   | (391) |
| 钱 熙 .....   | (385) | 留 正 .....   | (391) |
| 钱 适 .....   | (386) | 留梦炎 * ..... | (391) |
| 钱 藻 .....   | (386) | 高 闳 .....   | (391) |
| 钱公辅 .....   | (386) | 高 覲 .....   | (392) |
| 钱若水 .....   | (386) | 高 赋 .....   | (392) |
| 钱彦远 .....   | (386) | 高 稼 .....   | (392) |
| 钱象先 .....   | (386) | 高文虎 .....   | (392) |
| 钱景谿 .....   | (387) | 高似孙 .....   | (392) |
| 徐 范 .....   | (387) | 高若讷 .....   | (392) |
| 徐 侨 .....   | (387) | 高定子 .....   | (393) |
| 徐 的 .....   | (387) | 高斯得 .....   | (393) |
| 徐 俯 .....   | (387) | 郭 贇 .....   | (393) |
| 徐 勣 .....   | (388) | 郭 稹 .....   | (393) |
| 徐 起 .....   | (388) | 郭忠孝 .....   | (393) |
| 徐 铎 * ..... | (388) | 郭知章 .....   | (394) |
| 徐 谊 .....   | (388) | 郭祥正 .....   | (394) |
| 徐 筠 .....   | (388) | 席 旦 .....   | (394) |
| 徐 兢 .....   | (388) | 唐 介 .....   | (394) |

唐 垌 .....	(394)	唐文若 .....	(395)
唐 庚 .....	(394)	唐仲友 .....	(396)
唐 询 .....	(394)	唐淑问 .....	(396)
唐 肃 .....	(395)	家 愿 .....	(396)
唐 重 .....	(395)	家铉翁 .....	(396)
唐 恪 .....	(395)	凌 策 .....	(396)
唐 震 .....	(395)	凌唐佐 .....	(397)
唐 璘 .....	(395)	陶节夫 .....	(397)

## 十一画

黄 友 .....	(397)	黄祖舜 .....	(400)
黄 中 .....	(397)	黄葆光 .....	(400)
黄 申 .....	(397)	黄畴若 .....	(400)
黄 由* .....	(397)	曹 勋 .....	(400)
黄 朴* .....	(397)	曹 辅 .....	(400)
黄 庠 .....	(397)	曹 琦 .....	(400)
黄 度 .....	(398)	曹 黼 .....	(400)
黄 洽 .....	(398)	曹友闻 .....	(400)
黄 定* .....	(398)	曹叔远 .....	(401)
黄 寔 .....	(398)	曹彦约 .....	(401)
黄 鉴 .....	(398)	曹颖叔 .....	(401)
黄 廉 .....	(398)	萧 注 .....	(401)
黄 裳* .....	(398)	萧 服 .....	(401)
黄 震 .....	(398)	萧 贯 .....	(401)
黄 苗 .....	(398)	萧 振 .....	(401)
黄 履 .....	(398)	萧 常 .....	(401)
黄 黼 .....	(399)	萧 燧 .....	(401)
黄 灏 .....	(399)	萧明哲 .....	(401)
黄公度* .....	(399)	萧国梁* .....	(401)
黄公绍 .....	(399)	萧雷龙 .....	(402)
黄师雍 .....	(399)	梅 询 .....	(402)
黄伯恩 .....	(399)	梅 摯 .....	(402)
黄龟年 .....	(399)	梅执礼 .....	(402)
黄庭坚 .....	(399)	梅尧臣 .....	(402)

龚 夬 .....	(402)	章 惇 .....	(405)
龚 原 .....	(402)	章 综 .....	(405)
龚茂良 .....	(402)	章 颖 .....	(405)
龚鼎臣 .....	(402)	章 频 .....	(405)
盛 度 .....	(402)	章 窠 .....	(405)
盛 陶 .....	(403)	章 鉴 .....	(405)
戚 纶 .....	(403)	章 衡*	(406)
常 同 .....	(403)	章 樵 .....	(406)
常 挺 .....	(403)	章元振 .....	(406)
常 楸 .....	(403)	章如愚 .....	(406)
常安民 .....	(403)	章良能 .....	(406)
崔 立 .....	(403)	章得象 .....	(406)
崔 纵 .....	(404)	商飞卿 .....	(406)
崔 晷 .....	(404)	阎 询 .....	(406)
崔 暉 .....	(404)	寇 准 .....	(406)
崔与之 .....	(404)	寇 瑊 .....	(407)
崔台符 .....	(404)	梁 固*	(407)
崔偃佺 .....	(404)	梁 鼎 .....	(407)
崔颐正 .....	(404)	梁 焘 .....	(407)
崔敦诗 .....	(404)	梁 颢*	(407)
崔遵度 .....	(404)	梁成大 .....	(407)
章 甫 .....	(405)	梁师成 .....	(407)
章 谊 .....	(405)	梁克家*	(408)

## 十二画

彭 乘 .....	(408)	蒋 偕 .....	(409)
彭大雅 .....	(408)	蒋 猷 .....	(409)
彭汝砺*	(408)	蒋 静 .....	(409)
彭汝霖 .....	(408)	蒋之奇 .....	(409)
彭龟年 .....	(408)	蒋重珍*	(409)
彭思永 .....	(409)	葛 邲 .....	(410)
蒋 芾 .....	(409)	葛 洪 .....	(410)
蒋 捷 .....	(409)	葛 官 .....	(410)
蒋 堂 .....	(409)	葛 密 .....	(410)

- |           |       |            |       |
|-----------|-------|------------|-------|
| 葛书思 ..... | (410) | 程元凤 .....  | (414) |
| 葛胜仲 ..... | (410) | 程公许 .....  | (414) |
| 董必 .....  | (410) | 程师孟 .....  | (414) |
| 董俨 .....  | (410) | 嵇颖 .....   | (414) |
| 董槐 .....  | (410) | 焦蹈* .....  | (414) |
| 韩亿 .....  | (411) | 傅求 .....   | (415) |
| 韩川 .....  | (411) | 傅楫 .....   | (415) |
| 韩丕 .....  | (411) | 傅尧俞 .....  | (415) |
| 韩驹 .....  | (411) | 傅行简* ..... | (415) |
| 韩绛 .....  | (411) | 傅伯成 .....  | (415) |
| 韩贄 .....  | (411) | 傅慎微 .....  | (415) |
| 韩琦 .....  | (411) | 舒亶 .....   | (415) |
| 韩琦 .....  | (412) | 舒璘 .....   | (415) |
| 韩缜 .....  | (412) | 鲁宗道 .....  | (415) |
| 韩肖胄 ..... | (412) | 曾几 .....   | (415) |
| 韩国华 ..... | (412) | 曾开 .....   | (416) |
| 韩宗武 ..... | (412) | 曾布 .....   | (416) |
| 韩宗彦 ..... | (412) | 曾巩 .....   | (416) |
| 韩宗彦 ..... | (412) | 曾悟 .....   | (416) |
| 韩彦直 ..... | (412) | 曾肇 .....   | (416) |
| 掌禹锡 ..... | (413) | 曾三复 .....  | (416) |
| 景泰 .....  | (413) | 曾三聘 .....  | (416) |
| 喻樗 .....  | (413) | 曾公亮 .....  | (416) |
| 喻汝砺 ..... | (413) | 曾从龙* ..... | (417) |
| 喻良能 ..... | (413) | 曾致尧 .....  | (417) |
| 程松 .....  | (413) | 温益 .....   | (417) |
| 程迥 .....  | (413) | 温仲舒 .....  | (417) |
| 程秘 .....  | (413) | 游似 .....   | (417) |
| 程振 .....  | (413) | 游酢 .....   | (417) |
| 程宿* ..... | (413) | 游师雄 .....  | (417) |
| 程勘 .....  | (414) | 游仲鸿 .....  | (418) |
| 程颢 .....  | (414) | 富直柔 .....  | (418) |
| 程大昌 ..... | (414) | 谢炎 .....   | (418) |
|           |       | 谢泌 .....   | (418) |

谢 绛 .....	(418)	谢枋得 .....	(419)
谢 谔 .....	(418)	谢深甫 .....	(419)
谢 麟 .....	(418)	谢景初 .....	(419)
谢文瓘 .....	(418)	谢景温 .....	(419)
谢方叔 .....	(418)	强渊明 .....	(419)
谢良佐 .....	(418)		

## 十三画

楚建中 .....	(419)	路 振 .....	(421)
蒲 卣 .....	(419)	路昌衡 .....	(421)
蒲宗孟 .....	(420)	詹 骥* .....	(421)
楼 异 .....	(420)	詹体仁 .....	(421)
楼 钥 .....	(420)	鲍 由 .....	(421)
楼 炤 .....	(420)	鲍 彪 .....	(421)
虞 策 .....	(420)	窦 卞 .....	(422)
虞允文 .....	(420)		

## 十四画

蔡崇礼 .....	(422)	蔡延庆 .....	(424)
蔡 卞 .....	(422)	蔡居厚 .....	(425)
蔡 齐* .....	(422)	臧 丙 .....	(425)
蔡 抗 .....	(422)	管师仁 .....	(425)
蔡 抗 .....	(423)	鲜于侁 .....	(425)
蔡 攸 .....	(423)	廖 刚 .....	(425)
蔡 京 .....	(423)	廖莹中 .....	(425)
蔡 挺 .....	(423)	廖德明 .....	(426)
蔡 确 .....	(423)	谭世勤 .....	(426)
蔡 肇 .....	(424)	熊 本 .....	(426)
蔡 蕤* .....	(424)	熊 克 .....	(426)
蔡 襄 .....	(424)	翟汝文 .....	(426)
蔡幼学 .....	(424)		

## 十五画

- |           |       |           |       |
|-----------|-------|-----------|-------|
| 滕 康 ..... | (426) | 颜太初 ..... | (427) |
| 滕元发 ..... | (427) | 颜师鲁 ..... | (427) |
| 滕茂实 ..... | (427) | 潘 方 ..... | (428) |
| 滕宗谅 ..... | (427) | 潘 牂 ..... | (428) |
| 颜 复 ..... | (427) | 潘 闾 ..... | (428) |

## 十六画

- |           |       |            |       |
|-----------|-------|------------|-------|
| 薛 极 ..... | (428) | 霍端友* ..... | (429) |
| 薛 奎 ..... | (428) | 燕 肃 .....  | (429) |
| 薛 映 ..... | (428) | 燕 度 .....  | (429) |
| 薛 弼 ..... | (429) | 穆 衍 .....  | (429) |
| 薛良显 ..... | (429) | 穆 修 .....  | (429) |
| 薛徽言 ..... | (429) |            |       |

## 十七画

- |           |       |           |       |
|-----------|-------|-----------|-------|
| 戴 栩 ..... | (430) | 魏廷式 ..... | (431) |
| 戴庆炯 ..... | (430) | 魏揆之 ..... | (431) |
| 鞠 詠 ..... | (430) | 蹇 彝 ..... | (431) |
| 魏 杞 ..... | (430) | 蹇周辅 ..... | (431) |
| 魏 玎 ..... | (430) | 蹇维之 ..... | (431) |
| 魏了翁 ..... | (430) |           |       |

## 辽金西夏

## 二画

- |           |       |           |       |
|-----------|-------|-----------|-------|
| 丁 全 ..... | (432) | 丁晔仁 ..... | (432) |
| 丁 勛 ..... | (432) |           |       |

## 三画

- |             |       |           |       |
|-------------|-------|-----------|-------|
| 兀颜讹出虎 ..... | (432) | 马人望 ..... | (433) |
| 大公鼎 .....   | (432) | 马大中 ..... | (433) |
| 广处仁 .....   | (433) | 马天采 ..... | (434) |
| 女奚烈守愚 ..... | (433) | 马百禄 ..... | (434) |
| 卫文仲 .....   | (433) | 马成宜 ..... | (434) |
| 马 讽 .....   | (433) | 马柔德 ..... | (434) |
| 马 俸 .....   | (433) | 马恭回*      | (434) |
| 马 淇 .....   | (433) | 马惠迪 ..... | (434) |
| 马 襄 .....   | (433) |           |       |

## 四画

- |           |       |           |       |
|-----------|-------|-----------|-------|
| 王 扩 ..... | (434) | 王 宾 ..... | (436) |
| 王 权 ..... | (435) | 王 彪 ..... | (436) |
| 王 刚 ..... | (435) | 王 辅 ..... | (436) |
| 王 全 ..... | (435) | 王 寂 ..... | (436) |
| 王 观 ..... | (435) | 王 晦 ..... | (436) |
| 王 贡 ..... | (435) | 王 琇 ..... | (437) |
| 王 启 ..... | (435) | 王 堪 ..... | (437) |
| 王 玠 ..... | (435) | 王 棠*      | (437) |
| 王 枢 ..... | (435) | 王 渥 ..... | (437) |
| 王 枢 ..... | (435) | 王 鞏*      | (437) |
| 王 质 ..... | (435) | 王 鼎*      | (437) |
| 王 泽*      | (435) | 王 寔*      | (437) |
| 王 贲 ..... | (435) | 王 瑀 ..... | (437) |
| 王 革 ..... | (435) | 王 楫 ..... | (437) |
| 王 说 ..... | (435) | 王 磐 ..... | (437) |
| 王 绘 ..... | (435) | 王 鸮*      | (437) |
| 王 珣 ..... | (436) | 王 脩 ..... | (438) |
| 王 珙 ..... | (436) | 王 蔚 ..... | (438) |
| 王 彧 ..... | (436) | 王 震 ..... | (438) |
| 王 础 ..... | (436) | 王 毅 ..... | (438) |
| 王 竞 ..... | (436) | 王 楫 ..... | (438) |



王元节 .....	(438)	王德璋 .....	(440)
王元德 .....	(438)	王遵古 .....	(440)
王中安 .....	(438)	王藏器 .....	(440)
王从龙 .....	(438)	元好问 .....	(440)
王公玉 .....	(438)	巨 构 .....	(440)
王文统 .....	(438)	巨仲嘉 .....	(441)
王世昌 .....	(439)	牛温舒 .....	(441)
王世赏 .....	(439)	毛 评 .....	(441)
王用极 * .....	(439)	毛 询 .....	(441)
王仲元 .....	(439)	毛 矩 .....	(441)
王仲通 .....	(439)	毛 麾 .....	(441)
王汝梅 .....	(439)	毛端卿 .....	(441)
王好问 .....	(439)	乌延锐 .....	(441)
王良臣 .....	(439)	乌古论仲温 .....	(441)
王若虚 .....	(439)	乌古论荣祖 .....	(441)
王尚智 .....	(439)	乌古论德升 .....	(442)
王明道 .....	(439)	乌古孙仲端 .....	(442)
王采苓 .....	(439)	乌林荅乞住 .....	(442)
王彦潜 * .....	(439)	文 充 * .....	(442)
王庭筠 .....	(439)	文 商 .....	(442)
王特起 .....	(440)	尹 莘 .....	(442)
王维翰 .....	(440)	邓 俨 .....	(442)
王熙载 * .....	(440)	孔 固 .....	(442)
王德元 .....	(440)	孔端甫 .....	(443)
王德辅 .....	(440)	孔祖汤 .....	(443)

## 五画

古里甲石伦 .....	(443)	石抹世勣 .....	(444)
左企弓 .....	(443)	卢 元 .....	(444)
左贻庆 .....	(443)	卢 元 .....	(444)
石 玠 .....	(443)	卢 长 .....	(444)
石 琚 * .....	(443)	卢 亚 * .....	(444)
石用中 * .....	(444)	卢 洵 .....	(444)
石抹嵩 .....	(444)	卢 曾 .....	(444)

卢庸 .....	(444)	史公奕 .....	(446)
卢翔 .....	(444)	史克忠* .....	(446)
卢孝俭 .....	(444)	史绍鱼* .....	(446)
卢启臣 .....	(445)	白华 .....	(446)
申万全 .....	(445)	白贲 .....	(446)
申无夷 .....	(445)	瓜乐佳图喇 .....	(446)
田芝 .....	(445)	全周 .....	(446)
田谷 .....	(445)	冯立* .....	(447)
田琢 .....	(445)	冯辰 .....	(447)
田赐 .....	(445)	冯璧 .....	(447)
田确 .....	(445)	冯子翼 .....	(447)
田颢 .....	(445)	冯延登 .....	(447)
田世英 .....	(445)	尼庞古鉴 .....	(447)
田永锡 .....	(445)	尼庞古蒲鲁虎 .....	(447)
田思敬 .....	(445)	边□ .....	(447)
田特秀 .....	(445)	边□ .....	(448)
史元 .....	(445)	边元忠 .....	(448)
史旭 .....	(446)	边元勋 .....	(448)
史学 .....	(446)	边元鼎 .....	(448)
史肃 .....	(446)	边贯道* .....	(448)
史简* .....	(446)	司马朴 .....	(448)
史激 .....	(446)		

## 六画

邢祥* .....	(448)	吕子羽 .....	(449)
邢彭年* .....	(448)	吕忠翰* .....	(449)
邢具瞻 .....	(448)	吕宗礼 .....	(450)
吉状元 .....	(448)	吕德懋* .....	(450)
夹谷衡 .....	(448)	朱盖 .....	(450)
夹谷土刺 .....	(448)	朱澜 .....	(450)
夹谷守中 .....	(449)	朱文伯 .....	(450)
夹谷石里哥 .....	(449)	朱德昌 .....	(450)
师安石 .....	(449)	乔宇 .....	(450)
吕槿 .....	(449)	乔松 .....	(450)

- |             |       |             |       |
|-------------|-------|-------------|-------|
| 乔 晟 .....   | (450) | 刘 辉 .....   | (453) |
| 任 侗 .....   | (450) | 刘 遇 .....   | (453) |
| 任 询 .....   | (450) | 刘 箬 .....   | (453) |
| 任 侗 .....   | (450) | 刘 渭 .....   | (454) |
| 任才珍 .....   | (450) | 刘 微 .....   | (454) |
| 任天宠 .....   | (450) | 刘 霄 * ..... | (454) |
| 任忠杰 .....   | (450) | 刘 瞻 .....   | (454) |
| 任熊祥 .....   | (451) | 刘 瑾 * ..... | (454) |
| 刘 中 .....   | (451) | 刘二宜 * ..... | (454) |
| 刘 玘 .....   | (451) | 刘三峨 .....   | (454) |
| 刘 似 .....   | (451) | 刘元规 .....   | (454) |
| 刘 伸 .....   | (451) | 刘六符 .....   | (454) |
| 刘 汲 .....   | (451) | 刘从益 .....   | (454) |
| 刘 祁 .....   | (451) | 刘从谦 .....   | (455) |
| 刘 迎 .....   | (451) | 刘文龙 * ..... | (455) |
| 刘 拐 * ..... | (452) | 刘四端 .....   | (455) |
| 刘 玮 .....   | (452) | 刘光谦 .....   | (455) |
| 刘 枢 .....   | (452) | 刘仲山 .....   | (455) |
| 刘 昂 .....   | (452) | 刘仲尹 .....   | (455) |
| 刘 肃 .....   | (452) | 刘仲洙 .....   | (455) |
| 刘 俞 .....   | (452) | 刘仲询 .....   | (455) |
| 刘 俨 .....   | (452) | 刘仲海 .....   | (455) |
| 刘 炳 .....   | (452) | 刘仲渊 * ..... | (455) |
| 刘 晋 .....   | (453) | 刘师贞 * ..... | (455) |
| 刘 楨 * ..... | (453) | 刘汝翼 * ..... | (456) |
| 刘 彧 .....   | (453) | 刘时昌 .....   | (456) |
| 刘 晏 .....   | (453) | 刘住儿 .....   | (456) |
| 刘 铎 .....   | (453) | 刘国枢 .....   | (456) |
| 刘 挚 .....   | (453) | 刘茂孙 .....   | (456) |
| 刘 涛 .....   | (453) | 刘昂霄 .....   | (456) |
| 刘 海 * ..... | (453) | 刘秉忠 .....   | (456) |
| 刘 著 .....   | (453) | 刘秉德 .....   | (456) |
| 刘 侃 .....   | (453) | 刘彦宗 .....   | (456) |
| 刘 焕 .....   | (453) | 刘祖谦 .....   | (457) |

- |            |       |              |       |
|------------|-------|--------------|-------|
| 刘敏行 .....  | (457) | 孙 铸 .....    | (458) |
| 刘德基 .....  | (457) | 孙 镇 .....    | (458) |
| 刘震亨 .....  | (457) | 孙九亿 .....    | (458) |
| 刘器博 .....  | (457) | 孙九畴 .....    | (458) |
| 刘徽柔 .....  | (457) | 孙九鼎* .....   | (458) |
| 齐 椿 .....  | (457) | 孙可久 .....    | (458) |
| 齐文乙 .....  | (457) | 孙必福 .....    | (458) |
| 安 滔 .....  | (457) | 孙用康* .....   | (458) |
| 许 古 .....  | (457) | 孙即康 .....    | (458) |
| 许 必* ..... | (457) | 孙德秀 .....    | (459) |
| 许 国 .....  | (457) | 孙德渊 .....    | (459) |
| 许 琇 .....  | (457) | 毕逢吉 .....    | (459) |
| 许安仁 .....  | (457) | 纥石裂德 .....   | (459) |
| 孙 铎 .....  | (458) | 纥石烈鹤寿 .....  | (459) |
| 孙 铉 .....  | (458) | 纥石烈胡失门 ..... | (459) |

## 七画

- |            |       |            |       |
|------------|-------|------------|-------|
| 赤盎晖 .....  | (460) | 李 汾 .....  | (461) |
| 赤盎师直 ..... | (460) | 李 搆 .....  | (461) |
| 赤盎尉忻 ..... | (460) | 李 英 .....  | (461) |
| 杜 佺 .....  | (460) | 李 经 .....  | (462) |
| 杜 防 .....  | (460) | 李 革 .....  | (462) |
| 杜 瑛 .....  | (460) | 李 修 .....  | (462) |
| 杜时升 .....  | (460) | 李 奖 .....  | (462) |
| 李 山 .....  | (460) | 李 昶 .....  | (462) |
| 李 元 .....  | (460) | 李 炯* ..... | (462) |
| 李 节 .....  | (460) | 李 晏 .....  | (462) |
| 李 石* ..... | (460) | 李 球* ..... | (463) |
| 李 巩 .....  | (461) | 李 爽 .....  | (463) |
| 李 芳 .....  | (461) | 李 曼 .....  | (463) |
| 李 夷 .....  | (461) | 李 铤 .....  | (463) |
| 李 贞 .....  | (461) | 李 著 .....  | (463) |
| 李 冶 .....  | (461) | 李 偲 .....  | (463) |
| 李 完 .....  | (461) | 李 愈 .....  | (463) |

- |             |       |               |       |
|-------------|-------|---------------|-------|
| 李 楫 .....   | (463) | 李献卿 .....     | (467) |
| 李 演 * ..... | (463) | 李遵瑛 * .....   | (467) |
| 李 适 .....   | (464) | 杨 朴 .....     | (467) |
| 李 蹊 .....   | (464) | 杨 果 .....     | (467) |
| 李 瞻 .....   | (464) | 杨 佶 * .....   | (467) |
| 李 □ .....   | (464) | 杨 炳 .....     | (467) |
| 李元忠 .....   | (464) | 杨 祯 .....     | (467) |
| 李无党 .....   | (464) | 杨 恕 .....     | (467) |
| 李天吉 .....   | (464) | 杨 绩 .....     | (468) |
| 李天祺 .....   | (464) | 杨 哲 .....     | (468) |
| 李天翼 .....   | (464) | 杨 慥 .....     | (468) |
| 李可封 * ..... | (464) | 杨 勳 .....     | (468) |
| 李世弼 .....   | (465) | 杨 蟠 .....     | (468) |
| 李过庭 .....   | (465) | 杨又玄 * .....   | (468) |
| 李邦义 .....   | (465) | 杨云翼 * .....   | (468) |
| 李师孟 .....   | (465) | 杨邦基 .....     | (468) |
| 李仲略 .....   | (465) | 杨达夫 .....     | (469) |
| 李仲熊 .....   | (465) | 杨伯元 .....     | (469) |
| 李安上 .....   | (465) | 杨伯仁 .....     | (469) |
| 李庆嗣 .....   | (465) | 杨伯通 .....     | (469) |
| 李好复 .....   | (465) | 杨伯渊 .....     | (469) |
| 李君裕 .....   | (465) | 杨伯雄 .....     | (469) |
| 李纯甫 .....   | (465) | 杨居仁 .....     | (469) |
| 李国维 .....   | (466) | 杨思义 .....     | (470) |
| 李宝信 * ..... | (466) | 杨遵勳 .....     | (470) |
| 李俊民 * ..... | (466) | 苏 京 .....     | (470) |
| 李复亨 .....   | (466) | 苏仲文 .....     | (470) |
| 李惟寅 .....   | (466) | 苏保衡 .....     | (470) |
| 李景道 .....   | (466) | 学术论长河 * ..... | (470) |
| 李晞颜 .....   | (466) | 折元礼 .....     | (470) |
| 李献可 .....   | (466) | 吴 昊 .....     | (470) |
| 李献甫 .....   | (466) | 吴 章 .....     | (470) |
| 李献诚 .....   | (466) | 吴 微 .....     | (470) |
| 李献能 * ..... | (467) | 吴希尹 .....     | (470) |

- |              |       |      |       |       |
|--------------|-------|------|-------|-------|
| 时 戢 .....    | (470) | 张 昱* | ..... | (475) |
| 时立爱 .....    | (470) | 张 俭* | ..... | (475) |
| 邹 谷 .....    | (471) | 张 宥* | ..... | (475) |
| 初 锡*         | ..... | 张 浹  | ..... | (475) |
| 沈 侃 .....    | (471) | 张 铉  | ..... | (476) |
| 沈宜中 .....    | (471) | 张 浩  | ..... | (476) |
| 完颜匡 .....    | (471) | 张 埜  | ..... | (476) |
| 完颜寓 .....    | (471) | 张 渐* | ..... | (476) |
| 完颜璋 .....    | (472) | 张 琚  | ..... | (476) |
| 完颜从郁 .....   | (472) | 张 毅  | ..... | (476) |
| 完颜奴申 .....   | (472) | 张 温  | ..... | (476) |
| 完颜仲平 .....   | (472) | 张 翔  | ..... | (476) |
| 完颜仲德 .....   | (472) | 张 倚  | ..... | (476) |
| 完颜伯嘉 .....   | (472) | 张 锡  | ..... | (476) |
| 完颜闰山 .....   | (472) | 张 毅* | ..... | (476) |
| 完颜素兰*        | ..... | 张 夔  | ..... | (477) |
| 完颜珠颢 .....   | (473) | 张 毅  | ..... | (477) |
| 完颜阿里不孙 ..... | (473) | 张 臻* | ..... | (477) |
| 宋 宸 .....    | (473) | 张 履  | ..... | (477) |
| 宋 楫 .....    | (474) | 张 翰  | ..... | (477) |
| 宋九嘉 .....    | (474) | 张 翱  | ..... | (477) |
| 宋子贞 .....    | (474) | 张 楫* | ..... | (477) |
| 宋景萧 .....    | (474) | 张 □  | ..... | (477) |
| 张 元 .....    | (474) | 张人纪  | ..... | (477) |
| 张 介*         | ..... | 张大节  | ..... | (477) |
| 张 本*         | ..... | 张万公  | ..... | (478) |
| 张 价 .....    | (474) | 张天佐  | ..... | (478) |
| 张 亨 .....    | (474) | 张天佑  | ..... | (478) |
| 张 沉 .....    | (474) | 张天纲  | ..... | (478) |
| 张 纬 .....    | (475) | 张元素  | ..... | (478) |
| 张 杰*         | ..... | 张云卿  | ..... | (478) |
| 张 晔 .....    | (475) | 张公著  | ..... | (478) |
| 张 炜 .....    | (475) | 张用行* | ..... | (478) |
| 张 经 .....    | (475) | 张用直  | ..... | (478) |

张邦彦 .....	(478)	张复亨 .....	(481)
张邦宪 .....	(479)	张恭愿 .....	(481)
张仲可 .....	(479)	张特立 .....	(481)
张仲安 .....	(479)	张通古 .....	(481)
张仲举 * .....	(479)	张继祖 * .....	(481)
张行信 .....	(479)	张景仁 .....	(481)
张行简 * .....	(479)	张德直 .....	(481)
张汝为 .....	(479)	陈 崑 .....	(482)
张汝明 .....	(479)	陈 规 .....	(482)
张汝弼 .....	(479)	陈 载 * .....	(482)
张汝霖 .....	(480)	陈 祕 .....	(482)
张汝翼 .....	(480)	陈 赓 .....	(482)
张汝翼 .....	(480)	陈 鼎 * .....	(482)
张安行 .....	(480)	陈 □ .....	(482)
张克恭 * .....	(480)	陈克基 .....	(482)
张孝杰 * .....	(480)	陈信仁 .....	(482)
张伯豪 .....	(480)	陈维良 .....	(482)
张谷英 .....	(480)	陈衡甫 * .....	(482)
张岩叟 .....	(480)	陀满胡土门 .....	(482)
张国纲 .....	(481)	纳坦谋嘉 .....	(483)
张迪祿 .....	(481)	纳兰胡鲁刺 * .....	(483)
张厚之 .....	(481)	纳合蒲刺都 .....	(483)
张俊民 .....	(481)		

## 八画

武 白 .....	(483)	苑 中 .....	(484)
武 都 .....	(483)	范 炜 .....	(484)
耶律俨 .....	(483)	范承吉 .....	(484)
耶律大石 .....	(484)	林正国 .....	(485)
耶律蒲鲁 .....	(484)	抹撚尽忠 .....	(485)
耶律庶箴 .....	(484)	罗 诱 * .....	(485)
耶律楚材 .....	(484)	和速嘉安礼 .....	(485)
苗彦实 .....	(484)	周 昂 .....	(485)
昔宝赤也不干 .....	(484)	周伯祿 .....	(485)

周嗣明 .....	(485)	孟浩 .....	(486)
郑烙 .....	(485)	孟奎 .....	(486)
郑子聃*	(485)	孟鹤 .....	(487)
郑云从*	(486)	孟□ .....	(487)
郑时昌*	(486)	孟□ .....	(487)
宗端修 .....	(486)	孟宗猷*	(487)
庞汉 .....	(486)	孟彦甫 .....	(487)
庞铸 .....	(486)	孟泽民 .....	(487)
房维楨 .....	(486)	孟唐牧 .....	(487)
郎思孝 .....	(486)	孟攀鳞 .....	(487)
孟兴 .....	(486)		

## 九画

郝俟 .....	(487)	赵文昌 .....	(489)
郝天挺 .....	(487)	赵去非 .....	(489)
赵元 .....	(488)	赵守忠 .....	(489)
赵可 .....	(488)	赵安世 .....	(489)
赵宇 .....	(488)	赵安时*	(489)
赵汾 .....	(488)	赵安荣*	(489)
赵纲 .....	(488)	赵孝选 .....	(489)
赵直 .....	(488)	赵伯成 .....	(490)
赵质 .....	(488)	赵承元*	(490)
赵洵 .....	(488)	赵秉文 .....	(490)
赵洞*	(488)	赵思文 .....	(490)
赵绘 .....	(488)	赵庭睦*	(491)
赵格 .....	(488)	赵雄飞 .....	(491)
赵恣 .....	(488)	赵端卿 .....	(491)
赵楠 .....	(488)	胡励 .....	(491)
赵鉴 .....	(489)	胡砺*	(491)
赵鹏 .....	(489)	胡珪 .....	(491)
赵徽 .....	(489)	胡光谦 .....	(491)
赵璧 .....	(489)	胡仲溶 .....	(491)
赵之杰 .....	(489)	胡景崧 .....	(491)
赵子翼 .....	(489)	胡德珪 .....	(491)



郾 权 .....	(491)	段克己 .....	(492)
郾复亨 .....	(491)	室 昉 .....	(492)
南承保*	(492)	冠尊文*	(492)
侯 攀 .....	(492)	胥 鼎 .....	(492)
侯公佐 .....	(492)	胥持国 .....	(493)
段 恒 .....	(492)	姚孝锡 .....	(493)
段 铎 .....	(492)	姚景行 .....	(493)
段成己 .....	(492)	贺扬庭 .....	(493)

## 十画

耿 昌 .....	(493)	高 逸*	(496)
耿端义 .....	(493)	高 铸 .....	(496)
聂天骥 .....	(494)	高 嵩 .....	(496)
贾 炤 .....	(494)	高 瑒 .....	(496)
贾 益 .....	(494)	高 霖 .....	(496)
贾 铉 .....	(494)	高 夔 .....	(497)
贾 铎 .....	(494)	高公振 .....	(497)
贾士勋 .....	(494)	高可约 .....	(497)
贾少冲 .....	(494)	高有邻 .....	(497)
贾邦猷 .....	(494)	高守约 .....	(497)
贾益谦 .....	(494)	高汝砺 .....	(497)
晁 会 .....	(495)	高怀正 .....	(497)
党怀英 .....	(495)	高怀忠 .....	(497)
徒单鎰*	(495)	高昌福 .....	(497)
徒单公理 .....	(495)	高承颜*	(497)
徐 黈 .....	(495)	高庭玉 .....	(497)
徐之方 .....	(496)	高斯诚*	(498)
徐世隆 .....	(496)	高德基 .....	(498)
高 正*	(496)	高德裔 .....	(498)
高 岩 .....	(496)	郭 岐 .....	(498)
高 衍 .....	(496)	郭 俣 .....	(498)
高 宪 .....	(496)	郭子通 .....	(498)
高 举*	(496)	郭元徽 .....	(498)
高 楨 .....	(496)	郭长倩 .....	(498)

郭文振 .....	(498)	郭仲彧 .....	(499)
郭用中 .....	(498)	郭伯英 .....	(499)
郭邦彦 .....	(498)	郭愿诚 .....	(499)
郭仲南 .....	(499)	唐 瑒 .....	(499)

## 十一画

黄 裳 .....	(499)	康文昭 .....	(502)
黄久约 .....	(499)	康秉俭*	(502)
萧 贡 .....	(499)	康晋侯 .....	(502)
萧 廉 .....	(499)	商 衡 .....	(502)
曹 钰 .....	(499)	阎 詠 .....	(502)
曹之谦 .....	(499)	阎 俊 .....	(502)
曹勇义 .....	(499)	阎公贞 .....	(502)
曹望之 .....	(500)	阎时升 .....	(502)
崔 宪 .....	(500)	粘割贞 .....	(502)
崔 禧 .....	(500)	粘葛奴申 .....	(503)
崔秉仁 .....	(500)	梁 扑 .....	(503)
崔建昌 .....	(500)	梁 拣 .....	(503)
常大荣*	(500)	梁 肃 .....	(503)
移刺履 .....	(500)	梁 球 .....	(503)
斜卯爱实 .....	(500)	梁 援*	(503)
麻九畴 .....	(501)	梁 瑾 .....	(503)
麻秉彝 .....	(501)	梁 襄 .....	(503)
康 琚 .....	(501)	梁斗南 .....	(504)
康 斌 .....	(501)	梁仲新 .....	(504)
康 锡 .....	(501)	梁庆先 .....	(504)
康 瑒 .....	(501)	梁庆诒 .....	(504)
康元弼 .....	(501)	梁持胜 .....	(504)
康公弼 .....	(502)		

## 十二画

彭 悦 .....	(504)	董民誉 .....	(504)
董 戮 .....	(504)	董师中 .....	(504)
董文甫 .....	(504)	董师俭 .....	(505)

董积躬 .....	(505)	程 辉 .....	(506)
韩 玉 .....	(505)	程 鼎 .....	(506)
韩 昉* .....	(505)	程 震 .....	(506)
韩 栾 .....	(505)	程 冀 .....	(506)
韩 铎 .....	(505)	程思温 .....	(507)
韩 渤 .....	(505)	程嘉善* .....	(507)
韩 锡 .....	(505)	傅 霖 .....	(507)
韩 贇 .....	(505)	傅辅之 .....	(507)
韩天和 .....	(506)	焦 旭 .....	(507)
韩企先 .....	(506)	奥屯忠孝 .....	(507)
韩汝嘉 .....	(506)	谢 芝 .....	(507)
敬 铉 .....	(506)	温迪罕达 .....	(507)
敬嗣晖 .....	(506)	温迪罕缔达 .....	(507)
程 窠 .....	(506)	温迪罕缴住* .....	(507)

## 十三画

靳师扬 .....	(508)	蒙古纲 .....	(509)
雷 志 .....	(508)	虞仲文 .....	(509)
雷 思 .....	(508)	路 忱 .....	(509)
雷 渊 .....	(508)	路 钧 .....	(509)
雷秀实 .....	(508)	路仲显 .....	(509)
蒲察元衡 .....	(508)	解器之 .....	(510)
蒲察世达 .....	(508)	窦景庸 .....	(510)
蒲察思忠 .....	(508)	褚承亮 .....	(510)
蒲察娄室 .....	(509)	褚席珍 .....	(510)
蒲察郑留 .....	(509)		

## 十四画以上

蔡 珪 .....	(510)	裴满亨 .....	(510)
蔡 璋 .....	(510)	裴满思忠 .....	(511)
蔚 祚 .....	(510)	裴满阿虎带 .....	(511)
綦 戢 .....	(510)	鲜于仲权 .....	(511)
斡勒业德* .....	(510)	鲜于茂昭* .....	(511)
裴玄感 .....	(510)	翟 驹 .....	(511)

翟永固 .....	(511)	魏 □ .....	(512)
潘希孟 .....	(511)	魏上达 .....	(512)
冀禹锡 .....	(511)	魏子平 .....	(512)
穆昌世 .....	(511)	魏元化 .....	(512)
魏 玉 .....	(511)	魏元真 .....	(512)
魏 玠 .....	(511)	魏汝翼 .....	(512)
魏 选 .....	(511)	魏道明 .....	(512)
魏 璠 .....	(512)	魏搏霄 .....	(512)
魏 琦 .....	(512)	魏履元 .....	(512)
魏 璟 .....	(512)	蓬大中 .....	(512)

## 元

### 二画

丁宜孙 .....	(513)	八 刺*	(513)
丁哈八石 .....	(513)	八儿思不花 .....	(513)

### 三画

三 宝 .....	(513)	马世德 .....	(514)
三宝住 .....	(513)	马合木 .....	(515)
三宝柱 .....	(513)	马合末 .....	(515)
干文传 .....	(514)	马合谋 .....	(515)
于 及 .....	(514)	马合谟沙 .....	(515)
于 凯 .....	(514)	马仲达 .....	(515)
大吉心 .....	(514)	马时宪 .....	(515)
万 清 .....	(514)	马彦翬 .....	(515)
兀刺赤 .....	(514)	马祖孝 .....	(515)
义 昌 .....	(514)	马祖常 .....	(515)
也先不花 .....	(514)	马祖善 .....	(515)
也先溥化 .....	(514)	马速忽 .....	(515)
马 翼 .....	(514)	马颜超 .....	(515)
马元德 .....	(514)		

## 四画

- |            |       |            |       |
|------------|-------|------------|-------|
| 木寅 .....   | (516) | 王充耘 .....  | (518) |
| 扎刺里丁 ..... | (516) | 王守诚 .....  | (518) |
| 支渭兴 .....  | (516) | 王克敏 .....  | (519) |
| 元本 .....   | (516) | 王伯大 .....  | (519) |
| 元光祖 .....  | (516) | 王伯恂 .....  | (519) |
| 天祐 .....   | (516) | 王明嗣 .....  | (519) |
| 开均祥 .....  | (516) | 王宗哲*       | (519) |
| 王□ .....   | (516) | 王宗嗣*       | (519) |
| 王弁 .....   | (516) | 王思诚 .....  | (519) |
| 王汇 .....   | (516) | 王晋卿 .....  | (519) |
| 王均 .....   | (516) | 王朝臣 .....  | (519) |
| 王时 .....   | (516) | 王得贞 .....  | (519) |
| 王沂 .....   | (517) | 王遵道 .....  | (519) |
| 王茂 .....   | (517) | 太禧奴 .....  | (519) |
| 王贤 .....   | (517) | 戈毅 .....   | (519) |
| 王相 .....   | (517) | 月鲁不花 ..... | (520) |
| 王勉 .....   | (517) | 毛元庆 .....  | (520) |
| 王钝 .....   | (517) | 牛继志*       | (520) |
| 王显 .....   | (517) | 长吉彦中 ..... | (520) |
| 王理 .....   | (517) | 乌马儿 .....  | (520) |
| 王铨 .....   | (517) | 文允中*       | (520) |
| 王楫 .....   | (517) | 文礼恺 .....  | (520) |
| 王廓 .....   | (518) | 文如玉 .....  | (520) |
| 王彰 .....   | (518) | 方回孙 .....  | (520) |
| 王毅 .....   | (518) | 方均玉 .....  | (520) |
| 王懋 .....   | (518) | 方叔高 .....  | (520) |
| 王瓚 .....   | (518) | 方景章 .....  | (520) |
| 王士元 .....  | (518) | 方道叟 .....  | (521) |
| 王士元 .....  | (518) | 方德至 .....  | (521) |
| 王仁卿 .....  | (518) | 邓顺 .....   | (521) |
| 王文烨*       | (518) | 邓梓 .....   | (521) |
| 王幼学 .....  | (518) | 邓世纶 .....  | (521) |

邓用斌 .....	(521)	尹安之 .....	(522)
孔 旒 .....	(521)	丑 闾 .....	(522)
孔 涛 .....	(521)	丑 闾 .....	(522)
孔克表 .....	(522)	丑 闾 .....	(522)

## 五画

艾云中 .....	(522)	卢明理 .....	(523)
正 宗 .....	(522)	卢智端 .....	(523)
古从善 .....	(522)	申如鲁 .....	(523)
古奉宁 .....	(522)	冉 庸 .....	(523)
龙元同 .....	(522)	史嗣孙 .....	(524)
布景范 .....	(522)	丘 堂 .....	(524)
石 普 .....	(522)	白锁柱 .....	(524)
东阿不花 .....	(523)	冯 勉 .....	(524)
归 旒 .....	(523)	冯三奇 .....	(524)
叶 现 .....	(523)	冯文举 .....	(524)
叶 绩 .....	(523)	冯福可 .....	(524)
叶荆材 .....	(523)	冯翼翁 .....	(524)
卢 旭 .....	(523)	司 庠 .....	(524)
卢 琦 .....	(523)	司 真 .....	(524)
卢希古 .....	(523)		

## 六画

吉雅谟丁 .....	(525)	乔 林 .....	(526)
百嘉纳 .....	(525)	乔世纲 .....	(526)
达 海 .....	(525)	朱 倬 .....	(526)
成 遵 .....	(525)	朱 彬 .....	(527)
迈里古思 .....	(525)	朱 嵘 .....	(527)
迈赫磨德 .....	(525)	朱文霆 .....	(527)
师孛罗 .....	(526)	朱克正 .....	(527)
吕 诚 .....	(526)	朱显文 .....	(527)
吕思诚 .....	(526)	朱梦炎 .....	(527)
曲 出 .....	(526)	仵 躁 .....	(527)
同 同* .....	(526)	任 昂 .....	(527)

- |           |       |            |       |
|-----------|-------|------------|-------|
| 任 环 ..... | (527) | 刘德渊 .....  | (531) |
| 任 登 ..... | (527) | 齐子昌 .....  | (531) |
| 合珊沙 ..... | (527) | 齐天祥 .....  | (531) |
| 朵列图*      | (527) | 亦速歹 .....  | (531) |
| 朵列图 ..... | (528) | 庄 谷 .....  | (531) |
| 危 於 ..... | (528) | 庄文昭 .....  | (531) |
| 刘 让 ..... | (528) | 江文彬 .....  | (531) |
| 刘 汶 ..... | (528) | 江存礼 .....  | (531) |
| 刘 沂 ..... | (528) | 汤 莢 .....  | (531) |
| 刘 性 ..... | (528) | 汤 源 .....  | (531) |
| 刘 杰 ..... | (528) | 宇文公谅 ..... | (531) |
| 刘 泽 ..... | (528) | 安 住 .....  | (532) |
| 刘 闻 ..... | (528) | 安 轴 .....  | (532) |
| 刘 楨 ..... | (529) | 安 辅 .....  | (532) |
| 刘 健 ..... | (529) | 安 震 .....  | (532) |
| 刘 祥 ..... | (529) | 安笃刺 .....  | (532) |
| 刘 桢 ..... | (529) | 安鲁丁 .....  | (532) |
| 刘 基 ..... | (529) | 关 宝 .....  | (532) |
| 刘 铸 ..... | (529) | 关国用 .....  | (532) |
| 刘 简 ..... | (529) | 关德流 .....  | (532) |
| 刘 震 ..... | (529) | 许 寅 .....  | (532) |
| 刘文□ ..... | (529) | 许广大 .....  | (533) |
| 刘文德 ..... | (529) | 许云翰 .....  | (533) |
| 刘汝翼 ..... | (530) | 许有壬 .....  | (533) |
| 刘志行 ..... | (530) | 许有孚 .....  | (533) |
| 刘尚质 ..... | (530) | 许汝霖 .....  | (533) |
| 刘承直 ..... | (530) | 许昌言 .....  | (533) |
| 刘环翁 ..... | (530) | 许晋孙 .....  | (533) |
| 刘秉中 ..... | (530) | 祁君璧 .....  | (533) |
| 刘复亨 ..... | (530) | 寻 适 .....  | (533) |
| 刘思诚 ..... | (530) | 那木罕 .....  | (534) |
| 刘耕孙 ..... | (530) | 观音奴 .....  | (534) |
| 刘彭寿 ..... | (530) | 孙 抑 .....  | (534) |
| 刘朝英 ..... | (531) | 孙 搆 .....  | (534) |

孙士敏 .....	(534)	孙景益 .....	(534)
孙子初 .....	(534)	买 住 .....	(534)
孙贝济 .....	(534)	买 住 .....	(534)
孙以忠 .....	(534)	买 住*	(534)
孙自强 .....	(534)	买 间 .....	(534)
孙具济 .....	(534)		

## 七画

寿 同 .....	(535)	李 让 .....	(537)
寿同海涯 .....	(535)	李 吉 .....	(537)
苏 有 .....	(535)	李 祁 .....	(537)
苏万初 .....	(535)	李 齐*	(538)
杜 翱 .....	(535)	李 毕 .....	(538)
杜彦礼 .....	(535)	李 亨 .....	(538)
杨 舟 .....	(535)	李 运 .....	(538)
杨 观 .....	(535)	李 岳 .....	(538)
杨 拐 .....	(535)	李 质 .....	(538)
杨 载 .....	(535)	李 郁 .....	(538)
杨 惠 .....	(536)	李 洞 .....	(538)
杨 植 .....	(536)	李 济 .....	(538)
杨 迺*	(536)	李 炳 .....	(538)
杨 彝 .....	(536)	李 哲 .....	(538)
杨子春 .....	(536)	李 绣 .....	(538)
杨文郁 .....	(536)	李 殖 .....	(538)
杨升云 .....	(536)	李 裕 .....	(538)
杨宗瑞 .....	(536)	李 谦 .....	(539)
杨俊民 .....	(536)	李 廉 .....	(539)
杨晋孙 .....	(536)	李 粲 .....	(539)
杨维楨 .....	(536)	李 路 .....	(539)
杨景行 .....	(537)	李 俱 .....	(539)
李 罗 .....	(537)	李 翰 .....	(539)
李 罗 .....	(537)	李 睿 .....	(539)
李颜忽都 .....	(537)	李 毅 .....	(539)
李 永 .....	(537)	李 稷 .....	(540)



- |            |       |             |       |
|------------|-------|-------------|-------|
| 李 毅 .....  | (540) | 护都沓儿*       | (543) |
| 李 穉 .....  | (540) | 吴 彤 .....   | (543) |
| 李 懋 .....  | (540) | 吴 裕 .....   | (543) |
| 李 黼*       | (540) | 吴 颢 .....   | (543) |
| 李士良 .....  | (541) | 吴 噉 .....   | (543) |
| 李士瞻 .....  | (541) | 吴从彦 .....   | (544) |
| 李之英 .....  | (541) | 吴师尹 .....   | (544) |
| 李仁复 .....  | (541) | 吴师道 .....   | (544) |
| 李仁益 .....  | (541) | 吴成夫 .....   | (544) |
| 李元奎 .....  | (541) | 吴志可 .....   | (544) |
| 李天佑 .....  | (541) | 吴德新 .....   | (544) |
| 李文辉 .....  | (541) | 别罗沙 .....   | (544) |
| 李则昌 .....  | (541) | 岑士贵 .....   | (544) |
| 李延兴 .....  | (541) | 岑良卿 .....   | (544) |
| 李好文 .....  | (542) | 何 水 .....   | (545) |
| 李克允 .....  | (542) | 何 城 .....   | (545) |
| 李克成 .....  | (542) | 何元同 .....   | (545) |
| 李希白 .....  | (542) | 何贞立 .....   | (545) |
| 李希贤 .....  | (542) | 何克明 .....   | (545) |
| 李国凤 .....  | (542) | 何淑成 .....   | (545) |
| 李拥皋 .....  | (542) | 何槐孙 .....   | (545) |
| 李武毅 .....  | (542) | 伯 颜 .....   | (545) |
| 李易源 .....  | (542) | 伯 颜 .....   | (545) |
| 李贯道 .....  | (542) | 伯 颜 .....   | (545) |
| 李思齐 .....  | (542) | 伯笃鲁丁 .....  | (545) |
| 李政茂 .....  | (542) | 伯颜帖木儿 ..... | (545) |
| 李炳奎 .....  | (542) | 彻 台 .....   | (545) |
| 李敬仁 .....  | (543) | 余 贞 .....   | (545) |
| 李景明 .....  | (543) | 余 观 .....   | (546) |
| 李朝瑞 .....  | (543) | 余 阙 .....   | (546) |
| 李道济 .....  | (543) | 邹 成 .....   | (546) |
| 李虞宾 .....  | (543) | 邹 奕 .....   | (546) |
| 严 瑄 .....  | (543) | 邹大观 .....   | (546) |
| 护都不花 ..... | (543) | 邹惟新 .....   | (546) |

- |            |       |           |       |       |
|------------|-------|-----------|-------|-------|
| 忻 都 .....  | (546) | 张 栋*      | ..... | (550) |
| 忻 都 .....  | (546) | 张 洪 ..... | ..... | (550) |
| 冷和叔 .....  | (546) | 张 楨 ..... | ..... | (550) |
| 沙 班 .....  | (546) | 张 泰 ..... | ..... | (550) |
| 沙可学 .....  | (547) | 张 益*      | ..... | (550) |
| 沙善庆 .....  | (547) | 张 祥 ..... | ..... | (550) |
| 沙善材 .....  | (547) | 张 敏 ..... | ..... | (550) |
| 汪 英 .....  | (547) | 张 琪 ..... | ..... | (550) |
| 汪文璟 .....  | (547) | 张 翔 ..... | ..... | (551) |
| 汪华玉 .....  | (547) | 张 筹 ..... | ..... | (551) |
| 汪汝懋 .....  | (547) | 张 颐 ..... | ..... | (551) |
| 汪泽民 .....  | (547) | 张 灏 ..... | ..... | (551) |
| 完迓也先 ..... | (547) | 张 翱 ..... | ..... | (551) |
| 完迓不花 ..... | (547) | 张 璆 ..... | ..... | (551) |
| 完泽溥化 ..... | (547) | 张一龙 ..... | ..... | (551) |
| 完颜光祖 ..... | (548) | 张士元 ..... | ..... | (551) |
| 宋 口.....   | (548) | 张士坚*      | ..... | (551) |
| 宋 本*       | ..... | 张士完 ..... | ..... | (551) |
| 宋 讷 .....  | (548) | 张从道 ..... | ..... | (551) |
| 宋 峦 .....  | (548) | 张公太 ..... | ..... | (551) |
| 宋 褰 .....  | (548) | 张长吉 ..... | ..... | (551) |
| 宋克笃 .....  | (549) | 张文渊 ..... | ..... | (551) |
| 宋绍昌 .....  | (549) | 张以宁 ..... | ..... | (552) |
| 宋梦鼎 .....  | (549) | 张廷玉 ..... | ..... | (552) |
| 穷闾律 .....  | (549) | 张守正 ..... | ..... | (552) |
| 张 冈 .....  | (549) | 张伯道 ..... | ..... | (552) |
| 张 文 .....  | (549) | 张时髦 ..... | ..... | (552) |
| 张 本 .....  | (549) | 张纯仁 ..... | ..... | (552) |
| 张 兑 .....  | (549) | 张国榦 ..... | ..... | (552) |
| 张 昌 .....  | (549) | 张宗元 ..... | ..... | (552) |
| 张 周 .....  | (550) | 张绍祖 ..... | ..... | (552) |
| 张 泽 .....  | (550) | 张思讷 ..... | ..... | (552) |
| 张 观 .....  | (550) | 张起元 ..... | ..... | (552) |
| 张 复 .....  | (550) | 张起岩*      | ..... | (553) |

张敏行 .....	(553)	陈 毓 .....	(554)
张敏修 .....	(553)	陈 麟 .....	(554)
张渊道 .....	(553)	陈子齐 .....	(555)
张崇智 .....	(553)	陈天锡 .....	(555)
张惟薰 .....	(553)	陈元明 .....	(555)
张德昭 .....	(553)	陈世昌 .....	(555)
张鹤龄 .....	(553)	陈光裕 .....	(555)
陆以道 .....	(553)	陈绎曾 .....	(555)
阿虎歹 .....	(553)	陈肯堂 .....	(555)
阿都刺 .....	(553)	陈彦伦 .....	(555)
阿察赤*	(554)	陈思谦 .....	(555)
阿儿思兰 .....	(554)	陈祖仁*	(555)
阿鲁辉帖木儿*	(554)	陈继贤 .....	(555)
陈 介 .....	(554)	邵公任 .....	(555)
陈 异 .....	(554)	邵宪祖 .....	(555)
陈 奎 .....	(554)	纳 沁 .....	(556)
陈 高 .....	(554)	纳失理 .....	(556)
陈 善 .....	(554)	纳璘不花 .....	(556)
陈 植 .....	(554)		
陈 植 .....	(554)		

## 八画

林 隼 .....	(556)	欧阳朝 .....	(558)
林 温 .....	(556)	虎里翰 .....	(558)
林冈孙 .....	(556)	虎都帖木儿 .....	(558)
林以顺 .....	(556)	尚克和 .....	(558)
林仲节 .....	(556)	呼延自起 .....	(558)
林兴祖 .....	(556)	帖 哥 .....	(558)
林定老 .....	(557)	帖谟补化 .....	(558)
林泉生 .....	(557)	帖木儿溥化 .....	(558)
林彬祖 .....	(557)	帖睦迩补化 .....	(558)
范 济 .....	(557)	明里尊 .....	(558)
欧阳玄 .....	(557)	明安达耳 .....	(558)
欧阳南 .....	(558)	易光祖 .....	(558)

易炎正 .....	(558)	周 泰 .....	(560)
昂 吉 .....	(558)	周 暉 .....	(560)
罗 朋 .....	(559)	周 铿 .....	(560)
罗 涓 .....	(559)	周 璿 .....	(560)
罗 曾 .....	(559)	周仔肩 .....	(560)
罗 谦 .....	(559)	周存霄 .....	(560)
罗允登 .....	(559)	周尚之 .....	(560)
罗如箴 .....	(559)	周尚文 .....	(560)
罗学升 .....	(559)	郑 禧 .....	(561)
国 维 .....	(559)	郑合升 .....	(561)
岳 至 .....	(559)	郑元善 .....	(561)
金 镇 .....	(559)	郑宗礼 .....	(561)
金哈刺 .....	(559)	郑颀中 .....	(561)
单守阳 .....	(559)	定 住 .....	(561)
单元阳 .....	(559)	宝 宝*	(561)
忽都达儿*	(559)	孟 泌 .....	(561)
周 环 .....	(560)	练 鲁 .....	(561)

## 九画

项仲升 .....	(561)	赵 谊 .....	(562)
项棣孙 .....	(561)	赵 琏 .....	(562)
柯本深 .....	(562)	赵 廉 .....	(563)
胡 善 .....	(562)	赵 毅 .....	(563)
胡 鉴 .....	(562)	赵 翱 .....	(563)
胡一中 .....	(562)	赵 麟 .....	(563)
胡巨源 .....	(562)	赵 麟 .....	(563)
胡行简 .....	(562)	赵公谅 .....	(563)
胡志人 .....	(562)	赵文中 .....	(563)
胡季安 .....	(562)	赵正伦 .....	(563)
胡炳南 .....	(562)	赵用晦 .....	(563)
封履孙 .....	(562)	赵由钦 .....	(563)
荣 僧 .....	(562)	赵时敏 .....	(563)
刺马丹 .....	(562)	赵宜中 .....	(563)
郝 聚 .....	(562)	赵宜浩 .....	(563)

赵居仁 .....	(563)	禹倬 .....	(565)
赵承禧 .....	(564)	俞拱 .....	(565)
赵庭芝 .....	(564)	俞焯 .....	(565)
赵期颐 .....	(564)	俞端 .....	(565)
赵笈翁 .....	(564)	俞元膺 .....	(565)
哈刺台 .....	(564)	施霖 .....	(565)
咬住 .....	(564)	彦文 .....	(565)
钜出举台 .....	(564)	彦明 .....	(565)
钟黎猷 .....	(564)	彦智杰 .....	(565)
拜住*	(564)	闾卜花 .....	(565)
笃列图*	(564)	美里吉台 .....	(565)
笃列图 .....	(565)	姜天麟 .....	(565)
笃列图 .....	(565)	祝尧 .....	(566)
倪征*	(565)	祝彬 .....	(566)
段天祐 .....	(565)	祝应美 .....	(566)
段天祥 .....	(565)	费著 .....	(566)
皇甫本 .....	(565)	贺据德 .....	(566)
皇甫玠 .....	(565)		

## 十画

秦惟质 .....	(566)	夏日孜 .....	(568)
秦裕伯 .....	(566)	原捷 .....	(568)
秦不华*	(566)	哲理野台 .....	(568)
桓燮帖木儿 .....	(567)	钱宰 .....	(568)
栢延乌台 .....	(567)	钱用壬 .....	(568)
索元岱 .....	(567)	铁闾 .....	(568)
袁焕 .....	(567)	铁毅 .....	(568)
袁州海牙 .....	(567)	铎护伦 .....	(568)
获独步丁 .....	(567)	倚南海牙 .....	(568)
聂炳 .....	(567)	倪中 .....	(568)
聂洪衷 .....	(567)	徐业 .....	(568)
晋鹏 .....	(567)	徐观 .....	(569)
贾彝 .....	(568)	徐宏 .....	(569)
夏镇 .....	(568)	徐恢 .....	(569)

徐 曷 .....	(569)	郭孝基 .....	(570)
徐 容 .....	(569)	郭性存 .....	(570)
徐一清 .....	(569)	郭德浚 .....	(570)
徐用宏 .....	(569)	高 升 .....	(570)
徐邦宪 .....	(569)	高 明 .....	(570)
徐祖德 .....	(569)	高若凤 .....	(570)
爱理沙 .....	(569)	唐元嘉 .....	(570)
翁复古 .....	(569)	凌 说 .....	(570)
託 本 .....	(569)	凌懋翁 .....	(570)
郭 庸 .....	(569)	海 直 .....	(570)
郭 嘉 .....	(569)	海鲁丁 .....	(570)
郭 铿 .....	(570)	陶 仲 .....	(571)
郭文焕 .....	(570)	陶和一 .....	(571)

## 十一画

教 化 .....	(571)	野 仙 .....	(573)
萧 飒 .....	(571)	野仙脱因 .....	(573)
萧飞凤 .....	(571)	崔 濯 .....	(573)
萧立夫 .....	(571)	崔景嵩 .....	(574)
萧受益 .....	(571)	敏安达尔 .....	(574)
萨都刺 .....	(571)	楔元鲁 .....	(574)
黄 绍 .....	(571)	楔玉立 .....	(574)
黄 昭 .....	(571)	楔列旆 .....	(574)
黄 常 .....	(572)	楔直坚 .....	(574)
黄 潛 .....	(572)	楔哲笃 .....	(574)
黄师郊 .....	(572)	楔朝吾 .....	(574)
黄清老 .....	(572)	楔善著 .....	(574)
黄鸿荐 .....	(572)	楔伯僚逊 .....	(575)
黄雷孙 .....	(572)	脱 欢 .....	(575)
曹敏中 .....	(572)	脱 颖 .....	(575)
埜仙普化 .....	(573)	脱 颖 .....	(575)
龚友福 .....	(573)	脱因普化 .....	(575)
龚善翁 .....	(573)	脱脱木儿 .....	(575)
盛景年 .....	(573)	章 毅 .....	(575)

章 奭 .....	(575)	梁斗南 .....	(576)
康若泰 .....	(575)	梁国标 .....	(576)
盖 苗 .....	(575)	谕都乐 .....	(576)
寇 靖 .....	(576)	屠申駟 .....	(576)
梁 宜 .....	(576)	逯 旺 .....	(576)
梁 举 .....	(576)	逯永贞 .....	(576)
梁日新 .....	(576)	逯鲁曾 .....	(576)

## 十二画

博颜歹 .....	(576)	雅 琥 .....	(579)
博颜达 .....	(576)	锁 铸 .....	(579)
塔 海 .....	(577)	程 徐 .....	(579)
塔不台 .....	(577)	程 益 .....	(579)
塔不台 .....	(577)	程国儒 .....	(579)
韩 准 .....	(577)	程养全 .....	(579)
韩 涣 .....	(577)	程端学 .....	(579)
韩 镛 .....	(577)	答合漠沙 .....	(580)
韩 璵 .....	(577)	答禄守礼 .....	(580)
韩复生 .....	(578)	答禄与权 .....	(580)
彭士奇 .....	(578)	答禄守恭 .....	(580)
彭幼元 .....	(578)	傅 亨 .....	(580)
彭廷坚 .....	(578)	傅 常 .....	(580)
彭宗复 .....	(578)	傅 箕 .....	(580)
彭所存 .....	(578)	傅公让 .....	(580)
葛元哲 .....	(578)	傅应全 .....	(580)
董 珪 .....	(578)	储 磻 .....	(580)
董 彝 .....	(578)	储企苑 .....	(581)
董守中 .....	(578)	粤鲁不花 .....	(581)
董朝宗 .....	(579)	焦 鼎 .....	(581)
蒋允汶 .....	(579)	舒 泰 .....	(581)
辜 中 .....	(579)	鲁 渊 .....	(581)
揭毅夫 .....	(579)	童 梓 .....	(581)
覃怀逯 .....	(579)	曾 仰 .....	(581)
雅 理 .....	(579)	曾 坚 .....	(581)

曾 昞 .....	(581)	普颜不花*	(582)
曾 策 .....	(581)	道 同 .....	(582)
曾 翰 .....	(581)	谢 端 .....	(582)
普 颜 .....	(581)	谢升孙 .....	(582)
普达世理 .....	(582)		

## 十三画

靳 荣 .....	(582)	虞执中 .....	(583)
靳 柱 .....	(582)	暗都刺哈蛮 .....	(583)
靳遂火 .....	(582)	解 观 .....	(583)
蒲 机 .....	(582)	解子元 .....	(584)
蒲 庸 .....	(583)	鲍云龙 .....	(584)
蒲里翰 .....	(583)	廉 方 .....	(584)
楚均昂 .....	(583)	廉 充 .....	(584)
雷 机 .....	(583)	廉忠若 .....	(584)
雷 杭 .....	(583)	廉信若 .....	(584)
雷 挺 .....	(583)	廉惠山海牙 .....	(584)
雷 燧 .....	(583)	溥仲渊 .....	(584)
虞 槃 .....	(583)	褚不华 .....	(584)

## 十四画

赫德尔 .....	(584)	管 祎 .....	(585)
赫德普化*	(584)	察 伋 .....	(585)
幹玉伦徒 .....	(585)	谭 圭 .....	(585)
慕 嵩 .....	(585)	谭景云 .....	(585)
裴梦霆 .....	(585)	熊 燿 .....	(585)

## 十五画

撒 台 .....	(585)	颜 旒 .....	(586)
黎应物 .....	(585)	潘 炎 .....	(586)
黎颜叔 .....	(585)	潘从善 .....	(586)
滕克恭 .....	(586)	潘省中 .....	(586)
滕叔颜 .....	(586)		



## 十六画以上

燕质杰 .....	(586)	鞠志元 .....	(587)
薛澍 .....	(586)	懃渊 .....	(587)
薛大猷 .....	(586)	魏元礼* .....	(587)
薛弥允 .....	(586)	魏俊民 .....	(587)
薛朝吾* .....	(586)	變理翰 .....	(587)
霍希贤* .....	(586)	變理普化 .....	(587)
霍时雨 .....	(586)	瞿文昌 .....	(587)
默理契沙 .....	(587)	囊加歹 .....	(587)
穆鲁丁 .....	(587)	囊加台 .....	(587)
穆古必立 .....	(587)		

## 明

## 二 画

丁显* .....	(588)	丁此吕 .....	(589)
丁铉 .....	(588)	丁汝夔 .....	(589)
丁积 .....	(588)	丁启睿 .....	(589)
丁宾 .....	(588)	丁泰运 .....	(590)
丁璇 .....	(589)	丁乾学 .....	(590)
丁士美* .....	(589)	丁魁楚 .....	(590)
丁大同 .....	(589)	丁懋逊 .....	(590)
丁元荐 .....	(589)		

## 三 画

于谦 .....	(590)	万恭 .....	(591)
于孔兼 .....	(591)	万祥 .....	(592)
于玉立 .....	(591)	万镗 .....	(592)
于慎行 .....	(591)	万潮 .....	(592)
万安 .....	(591)	万爆 .....	(592)
万观 .....	(591)	万士和 .....	(592)

万元吉 .....	(592)	马 森 .....	(594)
万文英 .....	(592)	马 愉*	(594)
万国钦 .....	(593)	马 谨 .....	(595)
万象春 .....	(593)	马士英 .....	(595)
才 宽 .....	(593)	马中锡 .....	(595)
弋 谦 .....	(593)	马从聘 .....	(595)
门克新 .....	(593)	马文升 .....	(595)
马 京 .....	(593)	马自强 .....	(596)
马 昊 .....	(593)	马如蛟 .....	(596)
马 录 .....	(594)	马明衡 .....	(596)
马 卿 .....	(594)	马孟祯 .....	(596)
马 铎*	(594)	马经纶 .....	(596)
马 理 .....	(594)	马思聪 .....	(596)

## 四画

韦商臣 .....	(597)	王 诏 .....	(600)
王 韦 .....	(597)	王 诏 .....	(600)
王 化 .....	(597)	王 轼 .....	(600)
王 文 .....	(597)	王 直 .....	(600)
王 仪 .....	(597)	王 英 .....	(600)
王 汉 .....	(597)	王 昇 .....	(600)
王 朴 .....	(598)	王 国 .....	(600)
王 华*	(598)	王 图 .....	(601)
王 伟 .....	(598)	王 杲 .....	(601)
王 廷 .....	(598)	王 晔 .....	(601)
王 宇 .....	(598)	王 治 .....	(601)
王 问 .....	(598)	王 相 .....	(601)
王 良 .....	(599)	王 相 .....	(601)
王 纪 .....	(599)	王 思 .....	(602)
王 圻 .....	(599)	王 科 .....	(602)
王 抒 .....	(599)	王 鈇 .....	(602)
王 佐 .....	(599)	王 复 .....	(602)
王 汶 .....	(599)	王 宪 .....	(602)
王 炉 .....	(600)	王 竑 .....	(603)

- |           |       |           |       |
|-----------|-------|-----------|-------|
| 王 恺 ..... | (603) | 王 璟 ..... | (608) |
| 王 洽 ..... | (603) | 王 樵 ..... | (608) |
| 王 珣 ..... | (603) | 王 衡 ..... | (608) |
| 王 轼 ..... | (603) | 王 翱 ..... | (608) |
| 王 积 ..... | (603) | 王 徽 ..... | (608) |
| 王 准 ..... | (604) | 王 懋 ..... | (609) |
| 王 涣 ..... | (604) | 王 整 ..... | (609) |
| 王 桢 ..... | (604) | 王 骥 ..... | (609) |
| 王 恕 ..... | (604) | 王 淪 ..... | (609) |
| 王 彬 ..... | (604) | 王一夔*      | (609) |
| 王 教 ..... | (604) | 王九思 ..... | (609) |
| 王 教 ..... | (604) | 王三善 ..... | (609) |
| 王 章 ..... | (604) | 王士性 ..... | (610) |
| 王 寅 ..... | (605) | 王士昌 ..... | (610) |
| 王 渊 ..... | (605) | 王士琦 ..... | (610) |
| 王 越 ..... | (605) | 王士骥 ..... | (610) |
| 王 琼 ..... | (605) | 王之士 ..... | (610) |
| 王 鼎 ..... | (605) | 王之采 ..... | (610) |
| 王 道 ..... | (605) | 王之浩 ..... | (610) |
| 王 谦 ..... | (605) | 王之冢 ..... | (611) |
| 王 弼 ..... | (606) | 王与龄 ..... | (611) |
| 王 瑞 ..... | (606) | 王元正 ..... | (611) |
| 王 鉴 ..... | (606) | 王元翰 ..... | (611) |
| 王 鉴 ..... | (606) | 王化贞 ..... | (611) |
| 王 锡 ..... | (606) | 王心一 ..... | (611) |
| 王 源 ..... | (606) | 王以旂 ..... | (612) |
| 王 溥 ..... | (606) | 王正志 ..... | (612) |
| 王 缜 ..... | (606) | 王世贞 ..... | (612) |
| 王 銮 ..... | (607) | 王世琇 ..... | (612) |
| 王 銮 ..... | (607) | 王世懋 ..... | (612) |
| 王 畿 ..... | (607) | 王用汲 ..... | (612) |
| 王 徽 ..... | (607) | 王在晋 ..... | (613) |
| 王 德 ..... | (607) | 王邦瑞 ..... | (613) |
| 王 遵 ..... | (607) | 王廷相 ..... | (613) |

- |           |       |                        |       |
|-----------|-------|------------------------|-------|
| 王廷瞻 ..... | (613) | 王鸿儒 .....              | (618) |
| 王乔栋 ..... | (613) | 王绩灿 .....              | (618) |
| 王行俭 ..... | (613) | 王景亮 .....              | (618) |
| 王汝训 ..... | (614) | 王鼎爵 .....              | (618) |
| 王汝梅 ..... | (614) | 王道纯 .....              | (619) |
| 王守仁 ..... | (614) | 王就学 .....              | (619) |
| 王如坚 ..... | (614) | 王献臣 .....              | (619) |
| 王孙兰 ..... | (614) | 王瑞栲 .....              | (619) |
| 王志坚 ..... | (614) | 王锡衮 .....              | (619) |
| 王时中 ..... | (614) | 王锡爵 .....              | (619) |
| 王时举 ..... | (615) | 王慎中 .....              | (620) |
| 王时柯 ..... | (615) | 王肇坤 .....              | (620) |
| 王时槐 ..... | (615) | 王德完 .....              | (620) |
| 王佐才 ..... | (615) | 王德明 .....              | (620) |
| 王应豸 ..... | (615) | 王德新 .....              | (620) |
| 王应熊 ..... | (615) | 丰 坊 .....              | (620) |
| 王良臣 ..... | (615) | 丰 熙 .....              | (621) |
| 王纳言 ..... | (615) | 支可大 .....              | (621) |
| 王国训 ..... | (616) | 尤 瑛 .....              | (621) |
| 王国光 ..... | (616) | 车 纯 .....              | (621) |
| 王国祯 ..... | (616) | 车 梁 .....              | (621) |
| 王肯堂 ..... | (616) | 车 霆 .....              | (621) |
| 王征俊 ..... | (616) | 贝秉彝 .....              | (621) |
| 王宗沐 ..... | (616) | 牛 鸾 .....              | (621) |
| 王宗茂 ..... | (616) | 毛 玉 .....              | (622) |
| 王学夔 ..... | (617) | 毛 弘 .....              | (622) |
| 王承裕 ..... | (617) | 毛 吉 .....              | (622) |
| 王绍徽 ..... | (617) | 毛 纪 .....              | (622) |
| 王思任 ..... | (617) | 毛 恺 .....              | (622) |
| 王养正 ..... | (617) | 毛 澄 <sup>*</sup> ..... | (622) |
| 王家彦 ..... | (617) | 毛一鹭 .....              | (623) |
| 王家屏 ..... | (617) | 毛士龙 .....              | (623) |
| 王崇古 ..... | (618) | 毛文炳 .....              | (623) |
| 王惟俭 ..... | (618) | 毛羽健 .....              | (623) |

- |           |       |           |       |
|-----------|-------|-----------|-------|
| 毛伯温 ..... | (623) | 方逢年 ..... | (627) |
| 毛思义 ..... | (623) | 方逢时 ..... | (627) |
| 公 鼎 ..... | (623) | 方献夫 ..... | (627) |
| 公家臣 ..... | (624) | 方震孺 ..... | (627) |
| 文 林 ..... | (624) | 尹 台 ..... | (627) |
| 文 明 ..... | (624) | 尹 伸 ..... | (627) |
| 文 皓 ..... | (624) | 尹 直 ..... | (628) |
| 文 森 ..... | (624) | 尹 昌 ..... | (628) |
| 文安之 ..... | (624) | 尹 旻 ..... | (628) |
| 文震孟*      | (624) | 尹民兴 ..... | (628) |
| 卞 荣 ..... | (625) | 尹昌隆 ..... | (628) |
| 亢思谦 ..... | (625) | 尹嘉宾 ..... | (628) |
| 方 凤 ..... | (625) | 邓 庠 ..... | (628) |
| 方 任 ..... | (625) | 邓 棨 ..... | (629) |
| 方 向 ..... | (625) | 邓以讚 ..... | (629) |
| 方 钝 ..... | (625) | 邓廷瓚 ..... | (629) |
| 方 新 ..... | (625) | 邓显麒 ..... | (629) |
| 方 鹏 ..... | (625) | 邓继曾 ..... | (629) |
| 方 豪 ..... | (625) | 邓藩锡 ..... | (629) |
| 方士亮 ..... | (626) | 孔 镛 ..... | (629) |
| 方从哲 ..... | (626) | 孔友谅 ..... | (629) |
| 方孔炤 ..... | (626) | 孔文英 ..... | (630) |
| 方良永 ..... | (626) | 孔公恂 ..... | (630) |
| 方良节 ..... | (626) | 孔贞运 ..... | (630) |
| 方岳贡 ..... | (626) | 毋德纯 ..... | (630) |

## 五 画

- |           |       |           |       |
|-----------|-------|-----------|-------|
| 左 鼎 ..... | (630) | 石 星 ..... | (631) |
| 左光斗 ..... | (631) | 石 珪 ..... | (632) |
| 左懋第 ..... | (631) | 石三畏 ..... | (632) |
| 龙文光 ..... | (631) | 石天柱 ..... | (632) |
| 石 玉 ..... | (631) | 石充常 ..... | (632) |
| 石 玠 ..... | (631) | 石茂华 ..... | (632) |
| 石 金 ..... | (631) | 艾 洪 ..... | (632) |

- |           |       |           |       |
|-----------|-------|-----------|-------|
| 艾 璞 ..... | (632) | 叶 盛 ..... | (637) |
| 艾毓初 ..... | (632) | 叶 锡 ..... | (637) |
| 甘 雨 ..... | (633) | 叶向高 ..... | (637) |
| 甘为霖 ..... | (633) | 叶廷秀 ..... | (638) |
| 厉汝进 ..... | (633) | 叶应骢 ..... | (638) |
| 东思忠 ..... | (633) | 叶初春 ..... | (638) |
| 田 铎 ..... | (633) | 叶茂才 ..... | (638) |
| 田一僂 ..... | (633) | 叶宪祖 ..... | (638) |
| 田大益 ..... | (633) | 叶绍颢 ..... | (638) |
| 田汝成 ..... | (634) | 叶梦熊 ..... | (639) |
| 田汝籽 ..... | (634) | 归有光 ..... | (639) |
| 田时震 ..... | (634) | 卢 亨 ..... | (639) |
| 田景贤 ..... | (634) | 卢 秩 ..... | (639) |
| 田景暘 ..... | (634) | 卢 祥 ..... | (639) |
| 田景猷 ..... | (634) | 卢 琼 ..... | (639) |
| 史 安 ..... | (634) | 卢 瑀 ..... | (639) |
| 史 学 ..... | (634) | 卢 谦 ..... | (640) |
| 史 际 ..... | (635) | 卢 雍 ..... | (640) |
| 史 道 ..... | (635) | 卢宅仁 ..... | (640) |
| 史可法 ..... | (635) | 卢洪春 ..... | (640) |
| 史永安 ..... | (635) | 卢象升 ..... | (640) |
| 史良佐 ..... | (635) | 丘 弘 ..... | (640) |
| 史孟麟 ..... | (635) | 丘 瑜 ..... | (640) |
| 申 佐 ..... | (636) | 丘 樛 ..... | (641) |
| 申 祐 ..... | (636) | 丘 濬 ..... | (641) |
| 申用懋 ..... | (636) | 丘祖德 ..... | (641) |
| 申时行*      | (636) | 白 圭 ..... | (641) |
| 申佳胤 ..... | (636) | 白 昂 ..... | (641) |
| 叶 钊 ..... | (636) | 白 钺 ..... | (642) |
| 叶 绅 ..... | (636) | 白 瑜 ..... | (642) |
| 叶 经 ..... | (637) | 白 瑜 ..... | (642) |
| 贲 .....   | (637) | 白启堂 ..... | (642) |
| 砥 .....   | (637) | 白思明 ..... | (642) |
| 其 .....   | (637) | 白慧元 ..... | (642) |

丛 兰 .....	(642)	冯 琦 .....	(644)
令狐泌 .....	(642)	冯 裕 .....	(644)
包 节 .....	(643)	冯 颢 .....	(645)
包 孝 .....	(643)	冯子履 .....	(645)
包 泽 .....	(643)	冯元颢 .....	(645)
包见捷 .....	(643)	冯元颢 .....	(645)
乐 護 .....	(643)	冯从吾 .....	(645)
玄 默 .....	(643)	冯师孔 .....	(645)
邝 野 .....	(643)	冯时可 .....	(646)
邝 璠 .....	(644)	冯应京 .....	(646)
邝曰广 .....	(644)	冯梦祯 .....	(646)
宁 泉 .....	(644)	冯惟讷 .....	(646)
冯 涇 .....	(644)	冯惟重 .....	(646)
冯 贵 .....	(644)	冯景隆 .....	(646)
冯 贯 .....	(644)	边 贡 .....	(646)
冯 恩 .....	(644)		

## 六 画

邢 让 .....	(647)	吕 和 .....	(649)
邢 玠 .....	(647)	吕 经 .....	(649)
邢 侗 .....	(647)	吕 柟* .....	(649)
邢 宥 .....	(647)	吕 原 .....	(649)
邢 珣 .....	(647)	吕 高 .....	(650)
邢 宽*	(647)	吕 渊 .....	(650)
邢国玺 .....	(648)	吕 怀 .....	(650)
吉 人 .....	(648)	吕 翀 .....	(650)
过庭训 .....	(648)	吕大器 .....	(650)
成 文 .....	(648)	吕光洵 .....	(650)
成 勇 .....	(648)	吕应祥 .....	(650)
成 敬 .....	(648)	吕调阳 .....	(651)
成 德 .....	(648)	吕维祺 .....	(651)
成基命 .....	(648)	曲 锐 .....	(651)
吕 本 .....	(649)	朱 节 .....	(651)
吕 怀 .....	(649)	朱 纨 .....	(651)

- |             |       |             |       |
|-------------|-------|-------------|-------|
| 朱 英 .....   | (651) | 乔懋敬 .....   | (657) |
| 朱 钦 .....   | (652) | 乔璧星 .....   | (657) |
| 朱 善 * ..... | (652) | 伍 洪 .....   | (657) |
| 朱 瀚 .....   | (652) | 伍 符 .....   | (657) |
| 朱 赓 .....   | (652) | 伍 骥 .....   | (657) |
| 朱 裳 .....   | (652) | 伍文定 .....   | (657) |
| 朱 衡 .....   | (652) | 伍希渊 .....   | (657) |
| 朱 爵 .....   | (653) | 伍余福 .....   | (658) |
| 朱一冯 .....   | (653) | 伍袁萃 .....   | (658) |
| 朱大典 .....   | (653) | 仲 本 .....   | (658) |
| 朱之冯 .....   | (653) | 任 仪 .....   | (658) |
| 朱之蕃 * ..... | (653) | 任 环 .....   | (658) |
| 朱天麟 .....   | (654) | 任 惠 .....   | (658) |
| 朱永祐 .....   | (654) | 任 翰 .....   | (658) |
| 朱廷立 .....   | (654) | 任亨泰 * ..... | (658) |
| 朱廷声 .....   | (654) | 仵 瑜 .....   | (659) |
| 朱廷焕 .....   | (654) | 伦文叙 * ..... | (659) |
| 朱吾弼 .....   | (654) | 伊敏生 .....   | (659) |
| 朱希周 * ..... | (654) | 华 钰 .....   | (659) |
| 朱应登 .....   | (655) | 华 察 .....   | (659) |
| 朱国祚 .....   | (655) | 华允诚 .....   | (659) |
| 朱国禎 .....   | (655) | 向 宝 .....   | (659) |
| 朱钦相 .....   | (655) | 向 信 .....   | (660) |
| 朱继祚 * ..... | (655) | 庄 昶 .....   | (660) |
| 朱鸿谟 .....   | (655) | 庄 典 .....   | (660) |
| 朱维京 .....   | (655) | 庄际昌 * ..... | (660) |
| 朱隆禧 .....   | (656) | 庄鳌献 .....   | (660) |
| 朱敬循 .....   | (656) | 刘 文 .....   | (660) |
| 朱燮元 .....   | (656) | 刘 玉 .....   | (660) |
| 乔 凤 .....   | (656) | 刘 丙 .....   | (661) |
| 乔 宇 .....   | (656) | 刘 永 .....   | (661) |
| 乔 毅 .....   | (656) | 刘 台 .....   | (661) |
| 乔允升 .....   | (656) | 刘 诩 .....   | (661) |
| 乔若雯 .....   | (657) | 刘 吉 .....   | (661) |



- |           |       |           |       |
|-----------|-------|-----------|-------|
| 刘 机 ..... | (661) | 刘 珽 ..... | (666) |
| 刘 宇 ..... | (661) | 刘 珽 ..... | (666) |
| 刘 安 ..... | (662) | 刘 最 ..... | (666) |
| 刘 观 ..... | (662) | 刘 策 ..... | (666) |
| 刘 观 ..... | (662) | 刘 溥 ..... | (667) |
| 刘 佐 ..... | (662) | 刘 禄 ..... | (667) |
| 刘 孜 ..... | (662) | 刘 瑞 ..... | (667) |
| 刘 诏 ..... | (662) | 刘 概 ..... | (667) |
| 刘 纲 ..... | (662) | 刘 骖 ..... | (667) |
| 刘 纲 ..... | (663) | 刘 璋 ..... | (667) |
| 刘 玘 ..... | (663) | 刘 璟 ..... | (667) |
| 刘 杲 ..... | (663) | 刘 麟 ..... | (667) |
| 刘 昌 ..... | (663) | 刘一焜 ..... | (668) |
| 刘 忠 ..... | (663) | 刘一儒 ..... | (668) |
| 刘 钊 ..... | (663) | 刘一爆 ..... | (668) |
| 刘 采 ..... | (663) | 刘大直 ..... | (668) |
| 刘 宪 ..... | (663) | 刘大夏 ..... | (668) |
| 刘 实 ..... | (663) | 刘大漠 ..... | (669) |
| 刘 炜 ..... | (664) | 刘士元 ..... | (669) |
| 刘 泾 ..... | (664) | 刘士斗 ..... | (669) |
| 刘 春 ..... | (664) | 刘之凤 ..... | (669) |
| 刘 昭 ..... | (664) | 刘之纶 ..... | (669) |
| 刘 俨*      | (664) | 刘之勃 ..... | (669) |
| 刘 俊 ..... | (664) | 刘元珍 ..... | (669) |
| 刘 济 ..... | (665) | 刘元震 ..... | (669) |
| 刘 宣 ..... | (665) | 刘元霖 ..... | (670) |
| 刘 逊 ..... | (665) | 刘天和 ..... | (670) |
| 刘 绘 ..... | (665) | 刘曰宁 ..... | (670) |
| 刘 校 ..... | (665) | 刘文焕 ..... | (670) |
| 刘 翊 ..... | (665) | 刘东星 ..... | (670) |
| 刘 铎 ..... | (665) | 刘世龙 ..... | (670) |
| 刘 健 ..... | (666) | 刘世扬 ..... | (670) |
| 刘 球 ..... | (666) | 刘世曾 ..... | (671) |
| 刘 琦 ..... | (666) | 刘永澄 ..... | (671) |

- |            |       |           |       |
|------------|-------|-----------|-------|
| 刘成治 .....  | (671) | 江秉谦 ..... | (676) |
| 刘光济 .....  | (671) | 汤 芬 ..... | (676) |
| 刘光复 .....  | (671) | 汤 沐 ..... | (676) |
| 刘同升* ..... | (671) | 汤 鼎 ..... | (676) |
| 刘廷梅 .....  | (671) | 汤礼敬 ..... | (676) |
| 刘宇亮 .....  | (672) | 汤兆京 ..... | (676) |
| 刘宇烈 .....  | (672) | 汤绍恩 ..... | (677) |
| 刘志选 .....  | (672) | 汤显祖 ..... | (677) |
| 刘伯燮 .....  | (672) | 汤宾尹 ..... | (677) |
| 刘希简 .....  | (672) | 安 馨 ..... | (677) |
| 刘体乾 .....  | (672) | 安希范 ..... | (677) |
| 刘季篾 .....  | (672) | 祁 顺 ..... | (677) |
| 刘应节 .....  | (672) | 祁彪佳 ..... | (677) |
| 刘应秋 .....  | (673) | 许 论 ..... | (678) |
| 刘若宰* ..... | (673) | 许 进 ..... | (678) |
| 刘奋庸 .....  | (673) | 许 谷 ..... | (678) |
| 刘宗周* ..... | (673) | 许 直 ..... | (678) |
| 刘定之 .....  | (673) | 许 国 ..... | (678) |
| 刘起宗 .....  | (674) | 许 诰 ..... | (678) |
| 刘理顺* ..... | (674) | 许 逵 ..... | (678) |
| 刘黄裳 .....  | (674) | 许 彬 ..... | (679) |
| 刘望之 .....  | (674) | 许 讚 ..... | (679) |
| 刘鸿训 .....  | (674) | 许士柔 ..... | (679) |
| 刘绵祚 .....  | (674) | 许天锡 ..... | (679) |
| 刘源清 .....  | (674) | 许仕达 ..... | (679) |
| 齐 泰 .....  | (675) | 许孚远 ..... | (679) |
| 关永杰 .....  | (675) | 许宗鲁 ..... | (680) |
| 羊可立 .....  | (675) | 许相卿 ..... | (680) |
| 米万钟 .....  | (675) | 许誉卿 ..... | (680) |
| 江 铎 .....  | (675) | 毕 亨 ..... | (680) |
| 江 渊 .....  | (675) | 毕 镛 ..... | (680) |
| 江以达 .....  | (675) | 毕自严 ..... | (680) |
| 江东之 .....  | (675) | 毕拱辰 ..... | (681) |
| 江汝璧 .....  | (676) | 毕懋良 ..... | (681) |

毕懋康 .....	(681)	孙 燧 .....	(684)
阮 勤 .....	(681)	孙 懋 .....	(684)
阮 鶚 .....	(681)	孙允中 .....	(684)
阮大铖 .....	(681)	孙丕扬 .....	(684)
阴武卿 .....	(682)	孙必显 .....	(684)
牟 俸 .....	(682)	孙传庭 .....	(684)
孙 升 .....	(682)	孙如法 .....	(685)
孙 凤 .....	(682)	孙如游 .....	(685)
孙 交 .....	(682)	孙应奎 .....	(685)
孙 紘 .....	(682)	孙应奎 .....	(685)
孙 杰 .....	(682)	孙承宗 .....	(685)
孙 玮 .....	(682)	孙居相 .....	(685)
孙 贤* .....	(683)	孙原贞 .....	(686)
孙 钊 .....	(683)	孙振基 .....	(686)
孙 珑 .....	(683)	孙继芳 .....	(686)
孙 玺 .....	(683)	孙继皋* .....	(686)
孙 祥 .....	(683)	孙继鲁 .....	(686)
孙 遇 .....	(683)	孙维城 .....	(686)
孙 铤 .....	(683)	孙慎行 .....	(686)
孙 需 .....	(683)	孙嘉绩 .....	(687)
孙 磐 .....	(684)		

## 七 画

麦而炫 .....	(687)	李 沂 .....	(688)
李 中 .....	(687)	李 汶 .....	(689)
李 介 .....	(687)	李 纲 .....	(689)
李 旦 .....	(687)	李 坤 .....	(689)
李 仪 .....	(687)	李 杰 .....	(689)
李 朴 .....	(688)	李 耘 .....	(689)
李 迂 .....	(688)	李 茂 .....	(689)
李 芳 .....	(688)	李 贤 .....	(689)
李 材 .....	(688)	李 旻* .....	(690)
李 时 .....	(688)	李 昆 .....	(690)
李 佑 .....	(688)	李 秉 .....	(690)

- |            |       |            |       |
|------------|-------|------------|-------|
| 李 侃 .....  | (690) | 李化龙 .....  | (695) |
| 李 实 .....  | (690) | 李文祥 .....  | (695) |
| 李 绍 .....  | (691) | 李东阳 .....  | (696) |
| 李 标 .....  | (691) | 李世祺 .....  | (696) |
| 李 俊 .....  | (691) | 李成名 .....  | (696) |
| 李 宪 .....  | (691) | 李邦华 .....  | (696) |
| 李 逢 .....  | (691) | 李廷机 .....  | (696) |
| 李 宾 .....  | (691) | 李向中 .....  | (696) |
| 李 钺 .....  | (691) | 李充嗣 .....  | (697) |
| 李 禎 .....  | (691) | 李汝华 .....  | (697) |
| 李 彬 .....  | (692) | 李如圭 .....  | (697) |
| 李 敏 .....  | (692) | 李时勉 .....  | (697) |
| 李 清 .....  | (692) | 李希孔 .....  | (697) |
| 李 骐* ..... | (692) | 李应昇 .....  | (698) |
| 李 森 .....  | (692) | 李若星 .....  | (698) |
| 李 植 .....  | (692) | 李昌祺 .....  | (698) |
| 李 棠 .....  | (693) | 李国楷 .....  | (698) |
| 李 遂 .....  | (693) | 李建泰 .....  | (698) |
| 李 裕 .....  | (693) | 李承勋 .....  | (698) |
| 李 颐 .....  | (693) | 李绍贤 .....  | (698) |
| 李 熙 .....  | (693) | 李春芳* ..... | (699) |
| 李 蕃 .....  | (693) | 李昭祥 .....  | (699) |
| 李 默 .....  | (694) | 李待问 .....  | (699) |
| 李 儒 .....  | (694) | 李继贞 .....  | (699) |
| 李 濂 .....  | (694) | 李梦阳 .....  | (699) |
| 李 戴 .....  | (694) | 李梦辰 .....  | (699) |
| 李 瀚 .....  | (694) | 李维桢 .....  | (700) |
| 李三才 .....  | (694) | 李鲁生 .....  | (700) |
| 李开先 .....  | (694) | 李献可 .....  | (700) |
| 李天宠 .....  | (695) | 李腾芳 .....  | (700) |
| 李日华 .....  | (695) | 李翰臣 .....  | (700) |
| 李日宣 .....  | (695) | 李懋桧 .....  | (700) |
| 李长庚 .....  | (695) | 李攀龙 .....  | (700) |
| 李长春 .....  | (695) | 李夔龙 .....  | (701) |

- |            |       |            |       |
|------------|-------|------------|-------|
| 芮 钊 .....  | (701) | 杨文卿 .....  | (706) |
| 苏 民 .....  | (701) | 杨东明 .....  | (706) |
| 苏 祐 .....  | (701) | 杨廷和 .....  | (706) |
| 苏 章 .....  | (701) | 杨廷鉴* ..... | (707) |
| 苏 锡 .....  | (701) | 杨廷麟 .....  | (707) |
| 苏 葵 .....  | (701) | 杨守礼 .....  | (707) |
| 苏志仁 .....  | (701) | 杨守陟 .....  | (707) |
| 杜 忠 .....  | (702) | 杨守陈* ..... | (707) |
| 杜 铭 .....  | (702) | 杨守隅 .....  | (707) |
| 杜 鸾 .....  | (702) | 杨守随 .....  | (708) |
| 杨 宁 .....  | (702) | 杨守敬* ..... | (708) |
| 杨 名 .....  | (702) | 杨守谦 .....  | (708) |
| 杨 言 .....  | (702) | 杨时乔 .....  | (708) |
| 杨 宣 .....  | (702) | 杨茂元 .....  | (708) |
| 杨 荣 .....  | (702) | 杨俊民 .....  | (708) |
| 杨 恂 .....  | (703) | 杨继宗 .....  | (709) |
| 杨 砥 .....  | (703) | 杨继盛 .....  | (709) |
| 杨 涟 .....  | (703) | 杨维聪* ..... | (709) |
| 杨 淮 .....  | (703) | 杨道宾 .....  | (709) |
| 杨 博 .....  | (703) | 杨嗣昌 .....  | (709) |
| 杨 鼎 .....  | (703) | 严 升 .....  | (710) |
| 杨 最 .....  | (704) | 严 讷 .....  | (710) |
| 杨 瑄 .....  | (704) | 严 清 .....  | (710) |
| 杨 靖 .....  | (704) | 严 嵩 .....  | (710) |
| 杨 慎* ..... | (704) | 严从简 .....  | (710) |
| 杨 廉 .....  | (704) | 严时泰 .....  | (710) |
| 杨 溥 .....  | (705) | 严起恒 .....  | (711) |
| 杨 鹤 .....  | (705) | 来 复 .....  | (711) |
| 杨 爵 .....  | (705) | 来宗道 .....  | (711) |
| 杨 瓚 .....  | (705) | 吾 绅 .....  | (711) |
| 杨 巍 .....  | (705) | 贡安甫 .....  | (711) |
| 杨一清 .....  | (705) | 轩 轶 .....  | (711) |
| 杨天民 .....  | (706) | 岑用宾 .....  | (711) |
| 杨文荐 .....  | (706) | 吴 山 .....  | (711) |

- |      |             |     |             |
|------|-------------|-----|-------------|
| 吴山   | ..... (712) | 何忠  | ..... (717) |
| 吴宁   | ..... (712) | 何棠  | ..... (717) |
| 吴兑   | ..... (712) | 何楷  | ..... (717) |
| 吴钺   | ..... (712) | 何璿  | ..... (718) |
| 吴岳   | ..... (712) | 何遵  | ..... (718) |
| 吴俨   | ..... (712) | 何鉴  | ..... (718) |
| 吴炳   | ..... (713) | 何士晋 | ..... (718) |
| 吴炯   | ..... (713) | 何文渊 | ..... (718) |
| 吴原   | ..... (713) | 何乔远 | ..... (719) |
| 吴姓   | ..... (713) | 何乔新 | ..... (719) |
| 吴悌   | ..... (713) | 何如宠 | ..... (719) |
| 吴宽*  | ..... (713) | 何吾驺 | ..... (719) |
| 吴情   | ..... (714) | 何尚贤 | ..... (719) |
| 吴鹏   | ..... (714) | 何宗彦 | ..... (719) |
| 吴一贯  | ..... (714) | 何孟春 | ..... (719) |
| 吴一鹏  | ..... (714) | 何栋如 | ..... (720) |
| 吴之佳  | ..... (714) | 何维柏 | ..... (720) |
| 吴中行  | ..... (714) | 何景明 | ..... (720) |
| 吴仁度  | ..... (714) | 余光  | ..... (720) |
| 吴世忠  | ..... (715) | 余珊  | ..... (720) |
| 吴执御  | ..... (715) | 余祐  | ..... (720) |
| 吴贞毓  | ..... (715) | 余煌* | ..... (721) |
| 吴廷举  | ..... (715) | 余爵  | ..... (721) |
| 吴时来  | ..... (715) | 余子俊 | ..... (721) |
| 吴伯朋  | ..... (715) | 余有丁 | ..... (721) |
| 吴伯宗* | ..... (716) | 余应桂 | ..... (721) |
| 吴国伦  | ..... (716) | 余继登 | ..... (721) |
| 吴宗尧  | ..... (716) | 余懋学 | ..... (721) |
| 吴宗达  | ..... (716) | 余懋衡 | ..... (722) |
| 吴钟峦  | ..... (716) | 邹干  | ..... (722) |
| 吴桂芳  | ..... (716) | 邹智  | ..... (722) |
| 吴淳夫  | ..... (717) | 邹善  | ..... (722) |
| 吴道南  | ..... (717) | 邹元标 | ..... (722) |
| 何迁   | ..... (717) | 邹文盛 | ..... (722) |

- |           |       |            |       |
|-----------|-------|------------|-------|
| 邹守益 ..... | (723) | 宋伯华 .....  | (727) |
| 邹应龙 ..... | (723) | 宋应昌 .....  | (728) |
| 邹维琏 ..... | (723) | 宋端仪 .....  | (728) |
| 辛自修 ..... | (723) | 沃 頵 .....  | (728) |
| 应 典 ..... | (723) | 沈 汉 .....  | (728) |
| 应履华 ..... | (723) | 沈 束 .....  | (728) |
| 闵 珪 ..... | (724) | 沈 坤* ..... | (728) |
| 闵 煦 ..... | (724) | 沈 炼 .....  | (728) |
| 汪 玉 ..... | (724) | 沈 笱 .....  | (729) |
| 汪 伟 ..... | (724) | 沈 潜 .....  | (729) |
| 汪 佃 ..... | (724) | 沈 淮 .....  | (729) |
| 汪 奎 ..... | (724) | 沈 鲤 .....  | (729) |
| 汪 俊 ..... | (724) | 沈一贯 .....  | (729) |
| 汪 铨 ..... | (724) | 沈节甫 .....  | (730) |
| 汪文盛 ..... | (725) | 沈应魁 .....  | (730) |
| 汪文辉 ..... | (725) | 沈良才 .....  | (730) |
| 汪乔年 ..... | (725) | 沈思孝 .....  | (730) |
| 汪应軫 ..... | (725) | 沈徽爝 .....  | (730) |
| 汪应姣 ..... | (725) | 沈懋学* ..... | (730) |
| 汪泗论 ..... | (725) | 张 升* ..... | (730) |
| 汪宗元 ..... | (726) | 张 龙 .....  | (731) |
| 汪宗伊 ..... | (726) | 张 汉 .....  | (731) |
| 汪道昆 ..... | (726) | 张 宁 .....  | (731) |
| 汪舜民 ..... | (726) | 张 羽 .....  | (731) |
| 宋 玫 ..... | (726) | 张 羽 .....  | (731) |
| 宋 明 ..... | (726) | 张 位 .....  | (731) |
| 宋 琮 ..... | (726) | 张 玮 .....  | (731) |
| 宋 琮 ..... | (726) | 张 固 .....  | (732) |
| 宋 焘 ..... | (727) | 张 岳 .....  | (732) |
| 宋 景 ..... | (727) | 张 采 .....  | (732) |
| 宋子环 ..... | (727) | 张 诩 .....  | (732) |
| 宋以方 ..... | (727) | 张 录 .....  | (732) |
| 宋仪望 ..... | (727) | 张 经 .....  | (732) |
| 宋师襄 ..... | (727) | 张 栋 .....  | (732) |

- |            |       |            |       |
|------------|-------|------------|-------|
| 张 钦 .....  | (733) | 张国维 .....  | (738) |
| 张 信* ..... | (733) | 张佳胤 .....  | (738) |
| 张 宪 .....  | (733) | 张学颜 .....  | (738) |
| 张 津 .....  | (733) | 张治道 .....  | (739) |
| 张 悦 .....  | (733) | 张居正 .....  | (739) |
| 张 益 .....  | (733) | 张孟男 .....  | (739) |
| 张 翀 .....  | (733) | 张家玉 .....  | (739) |
| 张 逵 .....  | (734) | 张瑞图 .....  | (739) |
| 张 愠 .....  | (734) | 张敷华 .....  | (740) |
| 张 铨 .....  | (734) | 张鹤鸣 .....  | (740) |
| 张 彩 .....  | (734) | 张懋修* ..... | (740) |
| 张 莹 .....  | (734) | 陆 完 .....  | (740) |
| 张 鹏 .....  | (734) | 陆 昆 .....  | (740) |
| 张 弼 .....  | (734) | 陆 钺 .....  | (741) |
| 张 瑄 .....  | (735) | 陆 俸 .....  | (741) |
| 张 溥 .....  | (735) | 陆 铨 .....  | (741) |
| 张 璠 .....  | (735) | 陆 深 .....  | (741) |
| 张 溱 .....  | (735) | 陆 粲 .....  | (741) |
| 张 隼 .....  | (735) | 陆 震 .....  | (741) |
| 张 瀚 .....  | (736) | 陆大受 .....  | (741) |
| 张 瓚 .....  | (736) | 陆师道 .....  | (742) |
| 张九一 .....  | (736) | 陆光祖 .....  | (742) |
| 张士隆 .....  | (736) | 陆树声 .....  | (742) |
| 张大受 .....  | (736) | 陆树德 .....  | (742) |
| 张元祜 .....  | (736) | 陆梦龙 .....  | (742) |
| 张文明 .....  | (737) | 陈 仁 .....  | (742) |
| 张以诚* ..... | (737) | 陈 文 .....  | (742) |
| 张四维 .....  | (737) | 陈 全 .....  | (743) |
| 张永明 .....  | (737) | 陈 壮 .....  | (743) |
| 张邦奇 .....  | (737) | 陈 寿 .....  | (743) |
| 张至发 .....  | (737) | 陈 束 .....  | (743) |
| 张问达 .....  | (738) | 陈 沂 .....  | (743) |
| 张时彻 .....  | (738) | 陈 金 .....  | (743) |
| 张应治 .....  | (738) | 陈 郊* ..... | (744) |



- |           |       |           |       |
|-----------|-------|-----------|-------|
| 陈 诚 ..... | (744) | 陈士启 ..... | (748) |
| 陈 绍 ..... | (744) | 陈士奇 ..... | (749) |
| 陈 垲 ..... | (744) | 陈万言 ..... | (749) |
| 陈 经 ..... | (744) | 陈与郊 ..... | (749) |
| 陈 复 ..... | (744) | 陈子龙 ..... | (749) |
| 陈 选 ..... | (744) | 陈子壮 ..... | (749) |
| 陈 逅 ..... | (744) | 陈仁锡 ..... | (749) |
| 陈 俊 ..... | (745) | 陈以勤 ..... | (750) |
| 陈 音 ..... | (745) | 陈龙正 ..... | (750) |
| 陈 省 ..... | (745) | 陈幼学 ..... | (750) |
| 陈 祚 ..... | (745) | 陈有年 ..... | (750) |
| 陈 琳 ..... | (745) | 陈邦瞻 ..... | (750) |
| 陈 琛 ..... | (745) | 陈吾德 ..... | (750) |
| 陈 鼎 ..... | (745) | 陈伯友 ..... | (750) |
| 陈 智 ..... | (745) | 陈良谟 ..... | (751) |
| 陈 循*      | (746) | 陈纯德 ..... | (751) |
| 陈 策 ..... | (746) | 陈其赤 ..... | (751) |
| 陈 鉴 ..... | (746) | 陈奇瑜 ..... | (751) |
| 陈 善 ..... | (746) | 陈尚象 ..... | (751) |
| 陈 鉴 ..... | (746) | 陈性善 ..... | (751) |
| 陈 瑛 ..... | (746) | 陈函辉 ..... | (751) |
| 陈 霁 ..... | (746) | 陈洪谟 ..... | (751) |
| 陈 演 ..... | (746) | 陈泰来 ..... | (752) |
| 陈 察 ..... | (747) | 陈继元 ..... | (752) |
| 陈 瑾*      | (747) | 陈敬宗 ..... | (752) |
| 陈 鎰 ..... | (747) | 陈象明 ..... | (752) |
| 陈 璲 ..... | (747) | 陈道亨 ..... | (752) |
| 陈 镛 ..... | (747) | 陈道基 ..... | (752) |
| 陈 瓚 ..... | (747) | 陈登云 ..... | (752) |
| 陈九川 ..... | (748) | 陈嘉谟 ..... | (753) |
| 陈九畴 ..... | (748) | 邵 宝 ..... | (753) |
| 陈于廷 ..... | (748) | 邵 晖 ..... | (753) |
| 陈于陞 ..... | (748) | 邵梦麟 ..... | (753) |
| 陈于泰*      | (748) | 邵捷春 ..... | (753) |

## 八 画

- |           |       |            |       |
|-----------|-------|------------|-------|
| 范 钦 ..... | (753) | 林希元 .....  | (758) |
| 范 辂 ..... | (754) | 林庭机 .....  | (759) |
| 范 涑 ..... | (754) | 郁 采 .....  | (759) |
| 范 衷 ..... | (754) | 欧阳铎 .....  | (759) |
| 范 璵 ..... | (754) | 欧阳德 .....  | (759) |
| 范文若 ..... | (754) | 欧阳一敬 ..... | (759) |
| 范允临 ..... | (754) | 欧阳东风 ..... | (759) |
| 范应期*      | (754) | 欧阳必进 ..... | (759) |
| 范复粹 ..... | (755) | 武尚耕 .....  | (760) |
| 范景文 ..... | (755) | 卓 敬 .....  | (760) |
| 苗 衷 ..... | (755) | 尚 缙 .....  | (760) |
| 茅 坤 ..... | (755) | 尚 褫 .....  | (760) |
| 茅 璜*      | (755) | 易舒浩 .....  | (760) |
| 茅国缙 ..... | (756) | 畅 亨 .....  | (760) |
| 茅瑞徵 ..... | (756) | 罗 伦*       | (760) |
| 林 环 ..... | (756) | 罗 玘 .....  | (760) |
| 林 钡 ..... | (756) | 罗 侨 .....  | (761) |
| 林 俊 ..... | (756) | 罗 通 .....  | (761) |
| 林 逵 ..... | (756) | 罗 循 .....  | (761) |
| 林 炆 ..... | (757) | 罗 璟 .....  | (761) |
| 林 誌 ..... | (757) | 罗万化*       | (761) |
| 林 润 ..... | (757) | 罗汝芳 .....  | (761) |
| 林 鹗 ..... | (757) | 罗汝敬 .....  | (762) |
| 林 霄 ..... | (757) | 罗亨信 .....  | (762) |
| 林 聪 ..... | (757) | 罗应昌 .....  | (762) |
| 林 震*      | (757) | 罗钦顺 .....  | (762) |
| 林 爓 ..... | (758) | 罗洪先*       | (762) |
| 林 瀚 ..... | (758) | 国 盛 .....  | (763) |
| 林大钦*      | (758) | 季 本 .....  | (763) |
| 林文俊 ..... | (758) | 季道统 .....  | (763) |
| 林公黼 ..... | (758) | 牧 相 .....  | (763) |
| 林兰友 ..... | (758) | 岳 正 .....  | (763) |

- |             |       |           |       |
|-------------|-------|-----------|-------|
| 岳 璿 .....   | (763) | 郑 辰 ..... | (769) |
| 岳骏声 .....   | (763) | 郑 时 ..... | (769) |
| 金 文 .....   | (763) | 郑 岳 ..... | (769) |
| 金 声 .....   | (764) | 郑 洛 ..... | (769) |
| 金 绅 .....   | (764) | 郑 晓 ..... | (769) |
| 金 堡 .....   | (764) | 郑 珞 ..... | (769) |
| 金 濂 .....   | (764) | 郑 敬 ..... | (770) |
| 金幼孜 .....   | (764) | 郑 赐 ..... | (770) |
| 金献民 .....   | (765) | 郑 岫 ..... | (770) |
| 鱼 侃 .....   | (765) | 郑一鹏 ..... | (770) |
| 周 广 .....   | (765) | 郑三俊 ..... | (770) |
| 周 忱 .....   | (765) | 郑以伟 ..... | (770) |
| 周 述 .....   | (765) | 郑世威 ..... | (770) |
| 周 金 .....   | (765) | 郑延鹄 ..... | (771) |
| 周 经 .....   | (765) | 郑汝璧 ..... | (771) |
| 周 旋 * ..... | (766) | 郑宗仁 ..... | (771) |
| 周 旋 .....   | (766) | 郑洛书 ..... | (771) |
| 周 瑛 .....   | (766) | 郑继之 ..... | (771) |
| 周子义 .....   | (766) | 郑崇俭 ..... | (771) |
| 周凤翔 .....   | (766) | 郑善夫 ..... | (771) |
| 周弘祖 .....   | (766) | 单 宇 ..... | (772) |
| 周延儒 * ..... | (766) | 冼 光 ..... | (772) |
| 周汝登 .....   | (767) | 宗 臣 ..... | (772) |
| 周应宾 .....   | (767) | 官 廉 ..... | (772) |
| 周宗建 .....   | (767) | 官应震 ..... | (772) |
| 周思兼 .....   | (767) | 屈 伸 ..... | (772) |
| 周复俊 .....   | (767) | 屈 直 ..... | (772) |
| 周顺昌 .....   | (767) | 孟 阳 ..... | (772) |
| 周洪谟 .....   | (767) | 孟 玘 ..... | (772) |
| 周起元 .....   | (768) | 孟 洋 ..... | (772) |
| 周朝瑞 .....   | (768) | 孟 秋 ..... | (773) |
| 周嘉谟 .....   | (768) | 孟 淮 ..... | (773) |
| 庞 泮 .....   | (768) | 孟一脉 ..... | (773) |
| 庞尚鹏 .....   | (768) | 孟化鲤 ..... | (773) |

孟绍虞 ..... (773)      练子宁 ..... (773)

### 九 画

项 忠 ..... (774)	胡 献 ..... (779)
赵 永 ..... (774)	胡 瓚 ..... (779)
赵 锦 ..... (774)	胡 瓚 ..... (779)
赵 鉴 ..... (774)	胡世宁 ..... (779)
赵 鹤 ..... (774)	胡汝霖 ..... (779)
赵士锦 ..... (774)	胡克俭 ..... (779)
赵文华 ..... (774)	胡宗宪 ..... (780)
赵世卿 ..... (775)	胡拱辰 ..... (780)
赵用贤 ..... (775)	胡纘宗 ..... (780)
赵贞吉 ..... (775)	柯 潜* ..... (780)
赵廷瑞 ..... (775)	柯维骐 ..... (780)
赵汝濂 ..... (775)	柳 华 ..... (781)
赵志皋 ..... (776)	冒 政 ..... (781)
赵秉忠* ..... (776)	冒 鸾 ..... (781)
赵南星 ..... (776)	钟 同 ..... (781)
赵炳然 ..... (776)	钟 惺 ..... (781)
郝 杰 ..... (776)	钟化民 ..... (781)
郝 敬 ..... (777)	郜光先 ..... (781)
南 轩 ..... (777)	段 正 ..... (782)
南大吉 ..... (777)	段 坚 ..... (782)
南企仲 ..... (777)	侯 璉 ..... (782)
南居益 ..... (777)	侯峒曾 ..... (782)
查 铎 ..... (777)	皇甫汭 ..... (782)
查秉彝 ..... (777)	皇甫录 ..... (782)
胡 广* ..... (777)	皇甫濬 ..... (782)
胡 直 ..... (778)	皇甫濂 ..... (782)
胡 松 ..... (778)	俞 谏 ..... (783)
胡 松 ..... (778)	俞 鉴 ..... (783)
胡 铎 ..... (778)	俞大猷 ..... (783)
胡 浚 ..... (778)	饶 伸 ..... (783)
胡 富 ..... (779)	施 槃* ..... (783)

施凤来 .....	(784)	祝 瀚 .....	(786)
施邦曜 .....	(784)	祝万龄 .....	(786)
闻 渊 .....	(784)	费 广 .....	(786)
闻人詮 .....	(784)	费 宏* .....	(786)
姜 宝 .....	(784)	费 霖 .....	(786)
姜 洪 .....	(784)	费 闾 .....	(787)
姜 绶 .....	(784)	贺 钦 .....	(787)
姜曰广 .....	(784)	贺元忠 .....	(787)
姜廷颐 .....	(785)	贺逢圣 .....	(787)
娄 良 .....	(785)	姚 涑* .....	(787)
娄志德 .....	(785)	姚 绶 .....	(787)
洪 远 .....	(785)	姚 模 .....	(787)
洪 垣 .....	(785)	姚 夔 .....	(788)
洪 钟 .....	(785)	姚文灏 .....	(788)
洪文衡 .....	(785)	姚希孟 .....	(788)
洪朝选 .....	(786)	骆文盛 .....	(788)
祝 詠 .....	(786)	骆问礼 .....	(788)

## 十 画

秦 纮 .....	(788)	袁宗皋 .....	(791)
秦 金 .....	(789)	袁宗儒 .....	(791)
秦 逵 .....	(789)	袁洪愈 .....	(791)
秦 耀 .....	(789)	袁崇煊 .....	(791)
秦民悦 .....	(789)	都 穆 .....	(791)
秦鸣夏 .....	(789)	聂 贤 .....	(792)
秦鸣雷* .....	(789)	聂 铉 .....	(792)
袁 炜 .....	(790)	聂 豹 .....	(792)
袁 黄 .....	(790)	莫如忠 .....	(792)
袁 衮 .....	(790)	耿 裕 .....	(792)
袁中道 .....	(790)	耿九畴 .....	(792)
袁化中 .....	(790)	耿如杞 .....	(792)
袁应泰 .....	(790)	耿定向 .....	(793)
袁宏道 .....	(790)	贾 铨 .....	(793)
袁宗道 .....	(791)	贾三近 .....	(793)

- |            |       |            |       |
|------------|-------|------------|-------|
| 贾应春 .....  | (793) | 钱 泮 .....  | (798) |
| 贾待问 .....  | (793) | 钱 溥 .....  | (798) |
| 桂 萼 .....  | (793) | 钱 福* ..... | (798) |
| 夏 言 .....  | (794) | 钱 薇 .....  | (799) |
| 夏 垧 .....  | (794) | 钱 鎔 .....  | (799) |
| 夏 寅 .....  | (794) | 钱一本 .....  | (799) |
| 夏 遂 .....  | (794) | 钱士升* ..... | (799) |
| 夏从寿 .....  | (794) | 钱士晋 .....  | (799) |
| 夏允彝 .....  | (794) | 钱习礼 .....  | (800) |
| 夏邦谟 .....  | (795) | 钱龙锡 .....  | (800) |
| 夏时正 .....  | (795) | 钱隶乐 .....  | (800) |
| 夏良胜 .....  | (795) | 钱象坤 .....  | (800) |
| 夏尚朴 .....  | (795) | 钱谦益 .....  | (800) |
| 夏崇文 .....  | (795) | 钱德洪 .....  | (800) |
| 顾 佐 .....  | (795) | 徐 旭 .....  | (801) |
| 顾 佐 .....  | (795) | 徐 阶 .....  | (801) |
| 顾 珀 .....  | (795) | 徐 紘 .....  | (801) |
| 顾 清 .....  | (796) | 徐 英 .....  | (801) |
| 顾 璘 .....  | (796) | 徐 咸 .....  | (801) |
| 顾大章 .....  | (796) | 徐 容 .....  | (801) |
| 顾大典 .....  | (796) | 徐 爱 .....  | (801) |
| 顾允成 .....  | (796) | 徐 璉 .....  | (801) |
| 顾可久 .....  | (796) | 徐 琦 .....  | (802) |
| 顾可学 .....  | (796) | 徐 溥 .....  | (802) |
| 顾尔行 .....  | (797) | 徐 穆 .....  | (802) |
| 顾应祥 .....  | (797) | 徐之鸾 .....  | (802) |
| 顾秉谦 .....  | (797) | 徐中行 .....  | (802) |
| 顾宪成 .....  | (797) | 徐文溥 .....  | (802) |
| 顾起元 .....  | (797) | 徐石麒 .....  | (803) |
| 顾养谦 .....  | (797) | 徐有贞 .....  | (803) |
| 顾鼎臣* ..... | (798) | 徐贞明 .....  | (803) |
| 顾锡畴 .....  | (798) | 徐光启 .....  | (803) |
| 柴 升 .....  | (798) | 徐如珂 .....  | (803) |
| 柴 奇 .....  | (798) | 徐学谟 .....  | (804) |

- |             |       |             |       |
|-------------|-------|-------------|-------|
| 徐学聚 .....   | (804) | 高 举 .....   | (809) |
| 徐待聘 .....   | (804) | 高 铨 .....   | (809) |
| 徐养正 .....   | (804) | 高 第 .....   | (809) |
| 徐禎卿 .....   | (804) | 高 鹤 .....   | (809) |
| 倪 岳 .....   | (804) | 高 毅 .....   | (809) |
| 倪 敬 .....   | (804) | 高友机 .....   | (809) |
| 倪 谦 .....   | (805) | 高斗枢 .....   | (810) |
| 倪元璐 .....   | (805) | 高弘图 .....   | (810) |
| 倪文焕 .....   | (805) | 高名衡 .....   | (810) |
| 殷 迈 .....   | (805) | 高叔嗣 .....   | (810) |
| 殷 谦 .....   | (805) | 高贲亨 .....   | (810) |
| 殷士儋 .....   | (805) | 高攀龙 .....   | (810) |
| 殷云霄 .....   | (805) | 唐 龙 .....   | (811) |
| 殷正茂 .....   | (805) | 唐 枢 .....   | (811) |
| 奚世亮 .....   | (806) | 唐 胄 .....   | (811) |
| 翁大立 .....   | (806) | 唐 勋 .....   | (811) |
| 翁万达 .....   | (806) | 唐 皋 * ..... | (811) |
| 翁正春 * ..... | (806) | 唐 锦 .....   | (811) |
| 郭 朴 .....   | (806) | 唐文献 * ..... | (811) |
| 郭 忠 .....   | (807) | 唐汝楫 * ..... | (812) |
| 郭 资 .....   | (807) | 唐顺之 .....   | (812) |
| 郭子章 .....   | (807) | 唐鹤征 .....   | (812) |
| 郭正域 .....   | (807) | 席 书 .....   | (812) |
| 郭东山 .....   | (807) | 凌 相 .....   | (813) |
| 郭弘化 .....   | (807) | 凌 儒 .....   | (813) |
| 郭应聘 .....   | (807) | 凌云翼 .....   | (813) |
| 郭宗皋 .....   | (807) | 凌迪知 .....   | (813) |
| 郭谏臣 .....   | (808) | 涂 禎 .....   | (813) |
| 郭维经 .....   | (808) | 浦 铉 .....   | (813) |
| 高 仪 .....   | (808) | 诸大绶 * ..... | (813) |
| 高 岱 .....   | (808) | 诸寿贤 .....   | (813) |
| 高 明 .....   | (808) | 谈 恺 .....   | (814) |
| 高 金 .....   | (808) | 陶 琰 .....   | (814) |
| 高 拱 .....   | (809) | 陶 谐 .....   | (814) |

陶大临 ..... (814)      桑 乔 ..... (814)  
 陶望龄 ..... (814)

## 十一画

曹 元 ..... (815)	黄立极 ..... (819)
曹 凤 ..... (815)	黄光升 ..... (820)
曹 鼐* ..... (815)	黄仲昭 ..... (820)
曹于汴 ..... (815)	黄汝亨 ..... (820)
曹邦辅 ..... (815)	黄汝良 ..... (820)
曹时中 ..... (816)	黄克缵 ..... (820)
曹时聘 ..... (816)	黄宗昌 ..... (820)
曹学佺 ..... (816)	黄宗载 ..... (820)
曹学程 ..... (816)	黄洪宪 ..... (821)
萨 琦 ..... (816)	黄淳耀 ..... (821)
萧 仪 ..... (816)	黄景昉 ..... (821)
萧 彦 ..... (816)	黄尊素 ..... (821)
萧 铤 ..... (817)	黄道周 ..... (821)
萧大亨 ..... (817)	堵胤锡 ..... (822)
萧时中* ..... (817)	聊 让 ..... (822)
萧良有 ..... (817)	梅之焕 ..... (822)
萧鸣凤 ..... (817)	梅守德 ..... (822)
萧崇业 ..... (817)	戚 贤 ..... (822)
黄 观* ..... (817)	盛 仪 ..... (822)
黄 佐 ..... (818)	盛 颢 ..... (822)
黄 芳 ..... (818)	盛以弘 ..... (823)
黄 宝 ..... (818)	盛应期 ..... (823)
黄 淮 ..... (818)	龚 弘 ..... (823)
黄 諫 ..... (818)	龚 辉 ..... (823)
黄 辉 ..... (818)	龚 谦 ..... (823)
黄 瓚 ..... (819)	龚大有 ..... (823)
黄士俊* ..... (819)	龚用卿* ..... (823)
黄子澄 ..... (819)	龚济民 ..... (824)
黄凤翔 ..... (819)	崔 恭 ..... (824)
黄正色 ..... (819)	崔 桐 ..... (824)



崔 铤 .....	(824)	商 辂 .....	(826)
崔呈秀 .....	(824)	商大节 .....	(827)
崔景荣 .....	(824)	阎 睿 .....	(827)
常 伦 .....	(825)	阎鸣泰 .....	(827)
符 观 .....	(825)	梁 材 .....	(827)
康 海* .....	(825)	梁 格 .....	(827)
麻 僖 .....	(825)	梁 储 .....	(827)
鹿善继 .....	(825)	梁 璟 .....	(828)
章 纶 .....	(825)	梁有誉 .....	(828)
章 拯 .....	(826)	梁廷栋 .....	(828)
章 律 .....	(826)	梁梦龙 .....	(828)
章 敞 .....	(826)	寇天叙 .....	(828)
章 袞 .....	(826)	屠 侨 .....	(828)
章 懋 .....	(826)	屠 隆 .....	(828)
章甫端 .....	(826)	屠 楷 .....	(829)

## 十二画

董 玘 .....	(829)	葛 浩 .....	(831)
董 越 .....	(829)	葛 嵩 .....	(831)
董 璘 .....	(829)	葛守礼 .....	(832)
董汉儒 .....	(829)	葛寅亮 .....	(832)
董传策 .....	(829)	彭 华 .....	(832)
董其昌 .....	(830)	彭 时* .....	(832)
蒋 升 .....	(830)	彭 纲 .....	(832)
蒋 信 .....	(830)	彭 泽 .....	(832)
蒋 谊 .....	(830)	彭 璜 .....	(833)
蒋 冕 .....	(830)	彭 教* .....	(833)
蒋 淦 .....	(830)	彭 韶 .....	(833)
蒋 瑶 .....	(830)	韩 文 .....	(833)
蒋 骥 .....	(831)	韩 炆 .....	(833)
蒋山卿 .....	(831)	韩 重 .....	(834)
蒋云汉 .....	(831)	韩 浚 .....	(834)
蒋以忠 .....	(831)	韩 敬* .....	(834)
蒋德璟 .....	(831)	韩 雍 .....	(834)

- |            |       |            |       |
|------------|-------|------------|-------|
| 韩 福 .....  | (834) | 舒 清 .....  | (839) |
| 韩世能 .....  | (834) | 鲁 铎 .....  | (839) |
| 韩邦问 .....  | (834) | 鲁 穆 .....  | (839) |
| 韩邦奇 .....  | (835) | 童 轩 .....  | (839) |
| 韩邦宪 .....  | (835) | 童承叙 .....  | (840) |
| 韩邦靖 .....  | (835) | 曾 彦* ..... | (840) |
| 韩克忠* ..... | (835) | 曾 铎 .....  | (840) |
| 韩应龙* ..... | (835) | 曾 榮* ..... | (840) |
| 揭重熙 .....  | (836) | 曾 櫻 .....  | (840) |
| 喻 均 .....  | (836) | 曾同亨 .....  | (841) |
| 喻 时 .....  | (836) | 曾鹤龄* ..... | (841) |
| 景 旸 .....  | (836) | 温 纯 .....  | (841) |
| 程 宗 .....  | (836) | 温 璜 .....  | (841) |
| 程 信 .....  | (836) | 温仁和 .....  | (841) |
| 程 泰 .....  | (836) | 温体仁 .....  | (841) |
| 程文德 .....  | (836) | 游 明 .....  | (841) |
| 程正葵 .....  | (837) | 湛若水 .....  | (842) |
| 程国祥 .....  | (837) | 谢 升 .....  | (842) |
| 程敏政 .....  | (837) | 谢 迁* ..... | (842) |
| 傅 冠 .....  | (837) | 谢 杰 .....  | (842) |
| 傅 珪 .....  | (837) | 谢 铎 .....  | (842) |
| 傅 瀚 .....  | (837) | 谢 绶 .....  | (843) |
| 傅好礼 .....  | (837) | 谢 绶 .....  | (843) |
| 傅希攀 .....  | (838) | 谢 蕡 .....  | (843) |
| 傅宗龙 .....  | (838) | 谢 瑜 .....  | (843) |
| 傅朝佑 .....  | (838) | 谢士元 .....  | (843) |
| 储 巘 .....  | (838) | 谢汝仪 .....  | (843) |
| 焦 芳 .....  | (838) | 谢肇淛 .....  | (843) |
| 焦 竑* ..... | (838) | 强 珍 .....  | (843) |
| 舒 芬* ..... | (839) |            |       |

## 十三画

- |           |       |           |       |
|-----------|-------|-----------|-------|
| 鄢懋卿 ..... | (844) | 雷 复 ..... | (844) |
| 蓝 田 ..... | (844) | 靳 贵 ..... | (844) |
| 雷 礼 ..... | (844) | 靳学颜 ..... | (844) |

路迎 .....	(845)	解缙 .....	(846)
路振飞 .....	(845)	解学龙 .....	(846)
詹荣 .....	(845)	鲍象贤 .....	(846)
詹瀚 .....	(845)	雍泰 .....	(846)
詹尔选 .....	(845)	满朝荐 .....	(846)
詹仰庇 .....	(845)	寔明 .....	(846)

## 十四画

蔡清 .....	(847)	端廷赦 .....	(849)
蔡天祐 .....	(847)	谭纶 .....	(849)
蔡汝贤 .....	(847)	谭大初 .....	(849)
蔡汝楠 .....	(847)	谭希思 .....	(849)
蔡国用 .....	(847)	谭昌言 .....	(850)
蔡国珍 .....	(847)	臧凤 .....	(850)
蔡复一 .....	(848)	翟唐 .....	(850)
蔡逢时 .....	(848)	翟鹏 .....	(850)
蔡毅中 .....	(848)	翟瑄 .....	(850)
裴应章 .....	(848)	翟奎 .....	(850)
裴绍宗 .....	(848)	翟溥福 .....	(850)
虞臣 .....	(848)	熊浹 .....	(851)
管志道 .....	(848)	熊文灿 .....	(851)
雒昂 .....	(848)	熊廷弼 .....	(851)
廖庄 .....	(849)	熊汝霖 .....	(851)
廖纪 .....	(849)	熊明遇 .....	(851)
廖道南 .....	(849)	缪昌期 .....	(852)

## 十五画

樊莹 .....	(852)	颜鲸 .....	(853)
樊深 .....	(852)	颜继祖 .....	(853)
樊一蘅 .....	(852)	颜颐寿 .....	(853)
樊维城 .....	(852)	潘荣 .....	(854)
黎恬 .....	(853)	潘镗 .....	(854)
黎贯 .....	(853)	潘士藻 .....	(854)
黎淳*	(853)	潘季驯 .....	(854)
颜木 .....	(853)		

## 十六画

- |           |       |           |       |
|-----------|-------|-----------|-------|
| 薛 甲 ..... | (854) | 薛应旂 ..... | (855) |
| 薛 远 ..... | (855) | 薛国观 ..... | (856) |
| 薛 侃 ..... | (855) | 薛敷教 ..... | (856) |
| 薛 瑄 ..... | (855) | 穆文熙 ..... | (856) |
| 薛 蕙 ..... | (855) | 穆孔暉 ..... | (856) |
| 薛三才 ..... | (855) |           |       |

## 十七画以上

- |           |       |           |       |
|-----------|-------|-----------|-------|
| 戴 珊 ..... | (856) | 魏广微 ..... | (858) |
| 戴 冠 ..... | (856) | 魏云中 ..... | (858) |
| 戴 铎 ..... | (857) | 魏允贞 ..... | (858) |
| 戴 缙 ..... | (857) | 魏良辅 ..... | (858) |
| 戴 鲸 ..... | (857) | 魏时亮 ..... | (858) |
| 戴德彝 ..... | (857) | 魏良弼 ..... | (859) |
| 魏 元 ..... | (857) | 魏学曾 ..... | (859) |
| 魏 校 ..... | (857) | 魏藻德*      | (859) |
| 魏 源 ..... | (857) | 蹇 义 ..... | (859) |
| 魏 裳 ..... | (858) | 瞿式耜 ..... | (860) |
| 魏大中 ..... | (858) | 瞿景淳 ..... | (860) |

## 清

## 二 画

- |           |       |           |       |
|-----------|-------|-----------|-------|
| 丁 杰 ..... | (860) | 丁其誉 ..... | (861) |
| 丁 斌 ..... | (860) | 丁宝楨 ..... | (861) |
| 丁 澎 ..... | (861) | 丁绍周 ..... | (862) |
| 丁立钧 ..... | (861) | 丁思孔 ..... | (862) |
| 丁立幹 ..... | (861) | 丁振铎 ..... | (862) |
| 丁守存 ..... | (861) | 丁嘉葆 ..... | (862) |
| 丁寿昌 ..... | (861) | 刁承祖 ..... | (862) |

## 三 画

- |             |       |             |       |
|-------------|-------|-------------|-------|
| 三 宝 .....   | (863) | 马 全 .....   | (866) |
| 于 辰 .....   | (863) | 马 沅 .....   | (866) |
| 于 振 * ..... | (863) | 马 祐 .....   | (866) |
| 于式枚 .....   | (863) | 马 洪 .....   | (866) |
| 于朋举 .....   | (863) | 马 骝 .....   | (866) |
| 于栋如 .....   | (863) | 马 瑾 .....   | (866) |
| 于荫霖 .....   | (864) | 马见伯 .....   | (867) |
| 于敏中 * ..... | (864) | 马丕瑶 .....   | (867) |
| 于嗣昌 .....   | (864) | 马世俊 * ..... | (867) |
| 于蔚华 .....   | (864) | 马会伯 .....   | (867) |
| 于醇儒 .....   | (864) | 马廷燮 .....   | (867) |
| 万 彦 .....   | (864) | 马宏琦 .....   | (867) |
| 万 经 .....   | (864) | 马国翰 .....   | (867) |
| 万丹诏 .....   | (865) | 马鸣銮 .....   | (868) |
| 万立钧 .....   | (865) | 马受曾 .....   | (868) |
| 万贡珍 .....   | (865) | 马宗琯 .....   | (868) |
| 万承凤 .....   | (865) | 马学易 .....   | (868) |
| 万锦雯 .....   | (865) | 马维翰 .....   | (868) |
| 广 厚 .....   | (865) | 马觐伯 .....   | (868) |
| 卫绍芳 .....   | (865) | 马瑞辰 .....   | (868) |
| 卫荣光 .....   | (865) | 马新貽 .....   | (868) |
| 卫既齐 .....   | (865) | 马福祿 .....   | (869) |
| 卫晞骏 .....   | (866) | 马嘉楨 .....   | (869) |
| 习 嵩 .....   | (866) |             |       |

## 四 画

- |           |       |             |       |
|-----------|-------|-------------|-------|
| 韦佩金 ..... | (869) | 王 沆 .....   | (870) |
| 韦逢甲 ..... | (869) | 王 杰 * ..... | (870) |
| 开 泰 ..... | (869) | 王 莘 .....   | (870) |
| 云茂琦 ..... | (869) | 王 拯 .....   | (870) |
| 王 师 ..... | (869) | 王 笃 .....   | (870) |
| 王 苏 ..... | (870) | 王 恪 .....   | (870) |
| 王 孚 ..... | (870) | 王 昶 .....   | (871) |

- |           |       |            |       |
|-----------|-------|------------|-------|
| 王 桂 ..... | (871) | 王友亮 .....  | (875) |
| 王 峻 ..... | (871) | 王友瑞 .....  | (875) |
| 王 宽 ..... | (871) | 王太岳 .....  | (875) |
| 王 恕 ..... | (871) | 王仁堪* ..... | (876) |
| 王 揆 ..... | (871) | 王文治 .....  | (876) |
| 王 检 ..... | (872) | 王文韶 .....  | (876) |
| 王 揆 ..... | (872) | 王以銜* ..... | (877) |
| 王 鼎 ..... | (872) | 王引之 .....  | (877) |
| 王 鹭 ..... | (872) | 王允晋 .....  | (877) |
| 王 瑞 ..... | (872) | 王世琛* ..... | (877) |
| 王 照 ..... | (872) | 王东槐 .....  | (878) |
| 王 锜 ..... | (872) | 王令树 .....  | (878) |
| 王 綽 ..... | (872) | 王兰生 .....  | (878) |
| 王 熙 ..... | (873) | 王兰谷 .....  | (878) |
| 王 澍 ..... | (873) | 王发桂 .....  | (878) |
| 王 霖 ..... | (873) | 王发祥 .....  | (878) |
| 王 藻 ..... | (873) | 王式丹* ..... | (878) |
| 王 馨 ..... | (873) | 王光燮 .....  | (879) |
| 王一元 ..... | (873) | 王先谦 .....  | (879) |
| 王九龄 ..... | (873) | 王会汾 .....  | (879) |
| 王又曾 ..... | (874) | 王兆辰 .....  | (879) |
| 王士云 ..... | (874) | 王廷相 .....  | (879) |
| 王士任 ..... | (874) | 王庆云 .....  | (879) |
| 王士祐 ..... | (874) | 王安国 .....  | (880) |
| 王士禎 ..... | (874) | 王汝璧 .....  | (880) |
| 王士禄 ..... | (874) | 王寿同 .....  | (880) |
| 王士俊 ..... | (874) | 王寿彭* ..... | (880) |
| 王士棻 ..... | (874) | 王芥园 .....  | (880) |
| 王广心 ..... | (875) | 王时宪 .....  | (881) |
| 王之瑚 ..... | (875) | 王应奎 .....  | (881) |
| 王元启 ..... | (875) | 王际华 .....  | (881) |
| 王天鉴 ..... | (875) | 王茂荫 .....  | (881) |
| 王无党 ..... | (875) | 王鸣盛 .....  | (881) |
| 王云锦 ..... | (875) | 王凯泰 .....  | (881) |

- |            |       |           |       |
|------------|-------|-----------|-------|
| 王国栋 .....  | (881) | 王溯维 ..... | (886) |
| 王念孙 .....  | (882) | 王嘉会 ..... | (886) |
| 王命岳 .....  | (882) | 王箴輿 ..... | (886) |
| 王宗诚 .....  | (882) | 王懋竑 ..... | (886) |
| 王泽宏 .....  | (882) | 王遵宸 ..... | (886) |
| 王绍兰 .....  | (882) | 王懿荣 ..... | (886) |
| 王柏心 .....  | (882) | 王懿修 ..... | (887) |
| 王树枬 .....  | (882) | 王懿德 ..... | (887) |
| 王昭被 .....  | (882) | 尤 珍 ..... | (887) |
| 王修植 .....  | (883) | 车万育 ..... | (887) |
| 王奕清 .....  | (883) | 车敏来 ..... | (887) |
| 王奕鸿 .....  | (883) | 车鼎晋 ..... | (887) |
| 王家栋 .....  | (883) | 牛 鉴 ..... | (887) |
| 王家楨 .....  | (883) | 牛运震 ..... | (887) |
| 王炳燮 .....  | (883) | 牛树梅 ..... | (888) |
| 王祖武 .....  | (883) | 长 麟 ..... | (888) |
| 王祖询 .....  | (883) | 长 麟 ..... | (888) |
| 王祖畬 .....  | (883) | 毛 詠 ..... | (888) |
| 王项龄 .....  | (884) | 毛之玉 ..... | (888) |
| 王原祁 .....  | (884) | 毛天麒 ..... | (888) |
| 王恩注 .....  | (884) | 毛旭熙 ..... | (888) |
| 王颂蔚 .....  | (884) | 毛际可 ..... | (888) |
| 王铁珊 .....  | (884) | 毛梦兰 ..... | (889) |
| 王清穆 .....  | (884) | 毛鸿宾 ..... | (889) |
| 王鸿绪 .....  | (884) | 毛鼎亨 ..... | (889) |
| 王绳曾 .....  | (885) | 介锡周 ..... | (889) |
| 王敬铭* ..... | (885) | 文 庆 ..... | (889) |
| 王喆生 .....  | (885) | 文 格 ..... | (889) |
| 王朝俊 .....  | (885) | 文 祥 ..... | (889) |
| 王曾翼 .....  | (885) | 文 彬 ..... | (889) |
| 王紫绶 .....  | (885) | 文 瑞 ..... | (890) |
| 王缉植 .....  | (885) | 文 颖 ..... | (890) |
| 王嵩高 .....  | (886) | 文 蔚 ..... | (890) |
| 王锡九 .....  | (886) | 文廷式 ..... | (890) |

方苞 .....	(890)	尹继善 .....	(893)
方昂 .....	(891)	邓旭 .....	(893)
方浩 .....	(891)	邓尔恒 .....	(893)
方世俊 .....	(891)	邓廷桢 .....	(893)
方式济 .....	(891)	邓承修 .....	(893)
方汝谦 .....	(891)	邓钟岳* .....	(894)
方春熙 .....	(891)	邓钟麟 .....	(894)
方维甸 .....	(891)	邓梦琴 .....	(894)
方象瑛 .....	(891)	孔广森 .....	(894)
方殿元 .....	(891)	孔昭乾 .....	(894)
方懋祿 .....	(891)	孔昭慈 .....	(894)
卞士云 .....	(892)	孔继涵 .....	(895)
尹会一 .....	(892)	孔继鏊 .....	(895)
尹壮图 .....	(892)	孔毓文 .....	(895)
尹明庭 .....	(892)	孔毓仪 .....	(895)
尹耕云 .....	(892)	孔毓玘 .....	(895)

## 五 画

玉保 .....	(895)	卢士登 .....	(898)
玉麟 .....	(895)	卢文昭 .....	(898)
左辅 .....	(896)	卢荫溥 .....	(898)
石玮 .....	(896)	帅远焯 .....	(899)
石云倬 .....	(896)	帅承瀛 .....	(899)
石文燧 .....	(896)	帅承瀚 .....	(899)
石承藻 .....	(896)	归鸿 .....	(899)
石家绍 .....	(896)	归允肃* .....	(899)
石清吉 .....	(896)	史泓 .....	(900)
石韞玉* .....	(896)	史泰 .....	(900)
厉恩官 .....	(897)	史普 .....	(900)
龙汝言* .....	(897)	史随 .....	(900)
龙启瑞* .....	(897)	史增 .....	(900)
甘熙 .....	(898)	史燧 .....	(900)
甘汝来 .....	(898)	史大立 .....	(900)
卢坤 .....	(898)	史大成* .....	(900)



- |           |       |           |       |
|-----------|-------|-----------|-------|
| 史允琦 ..... | (900) | 冉覲祖 ..... | (905) |
| 史丙荣 ..... | (900) | 白 凤 ..... | (905) |
| 史申义 ..... | (901) | 白 桓 ..... | (905) |
| 史纪夏 ..... | (901) | 白 镛 ..... | (905) |
| 史颺廷 ..... | (901) | 白云上 ..... | (905) |
| 史陆輿 ..... | (901) | 白彦良 ..... | (906) |
| 史秉直 ..... | (901) | 丘逢甲 ..... | (906) |
| 史貽直 ..... | (901) | 包 敏 ..... | (906) |
| 史致光*      | (901) | 冯 培 ..... | (906) |
| 史致俨 ..... | (902) | 冯 培 ..... | (906) |
| 史致澔 ..... | (902) | 冯 煦 ..... | (906) |
| 史逸裘 ..... | (902) | 冯 甦 ..... | (906) |
| 史梦琦 ..... | (902) | 冯 溥 ..... | (907) |
| 史震林 ..... | (902) | 冯元锡 ..... | (907) |
| 史鹤龄 ..... | (903) | 冯云鹑 ..... | (907) |
| 叶 鉴 ..... | (903) | 冯成修 ..... | (907) |
| 叶 燮 ..... | (903) | 冯达道 ..... | (907) |
| 叶长扬 ..... | (903) | 冯廷樾 ..... | (907) |
| 叶方藹 ..... | (903) | 冯汝骅 ..... | (907) |
| 叶有挺 ..... | (903) | 冯志沂 ..... | (907) |
| 叶名琛 ..... | (903) | 冯芳緝 ..... | (907) |
| 叶守矩 ..... | (903) | 冯祖悦 ..... | (908) |
| 叶声扬 ..... | (904) | 冯桂芬 ..... | (908) |
| 叶昌炽 ..... | (904) | 冯皋强 ..... | (908) |
| 叶映榴 ..... | (904) | 冯培元 ..... | (908) |
| 叶覲仪 ..... | (904) | 冯敏昌 ..... | (908) |
| 叶德辉 ..... | (904) | 冯登府 ..... | (908) |
| 田 雯 ..... | (904) | 冯誉骥 ..... | (908) |
| 田从典 ..... | (904) | 冯德馨 ..... | (909) |
| 田六善 ..... | (905) | 边宝泉 ..... | (909) |
| 田弟怡 ..... | (905) |           |       |

## 六 画

- |           |       |           |       |
|-----------|-------|-----------|-------|
| 吉士瑛 ..... | (909) | 吉钟颖 ..... | (909) |
|-----------|-------|-----------|-------|

- |           |       |           |       |
|-----------|-------|-----------|-------|
| 吉梦熊 ..... | (909) | 朱之英 ..... | (915) |
| 邢澍 .....  | (909) | 朱之锡 ..... | (915) |
| 成性 .....  | (909) | 朱之弼 ..... | (915) |
| 成康保 ..... | (910) | 朱之翰 ..... | (915) |
| 百龄 .....  | (910) | 朱元裕 ..... | (915) |
| 匡源 .....  | (910) | 朱天保 ..... | (915) |
| 达椿 .....  | (910) | 朱凤标 ..... | (916) |
| 托浑布 ..... | (910) | 朱凤森 ..... | (916) |
| 过松龄 ..... | (910) | 朱方增 ..... | (916) |
| 吕官*       | (911) | 朱为弼 ..... | (916) |
| 吕子班 ..... | (911) | 朱以增 ..... | (916) |
| 吕贤基 ..... | (911) | 朱仕琇 ..... | (916) |
| 吕佺孙 ..... | (911) | 朱而锜 ..... | (917) |
| 师佐 .....  | (911) | 朱廷铨 ..... | (917) |
| 年羹尧 ..... | (911) | 朱衣点 ..... | (917) |
| 廷杰 .....  | (912) | 朱次琦 ..... | (917) |
| 延茂 .....  | (912) | 朱克简 ..... | (917) |
| 延煦 .....  | (912) | 朱启勋 ..... | (917) |
| 乔莱 .....  | (912) | 朱昌颐*      | (917) |
| 乔松年 ..... | (912) | 朱宗洛 ..... | (918) |
| 朱枏 .....  | (912) | 朱厚基 ..... | (918) |
| 朱珩 .....  | (913) | 朱彦华 ..... | (918) |
| 朱宸 .....  | (913) | 朱祖谋 ..... | (918) |
| 朱珪 .....  | (913) | 朱桂楨 ..... | (918) |
| 朱轼 .....  | (913) | 朱家宝 ..... | (918) |
| 朱鸿 .....  | (913) | 朱靖甸 ..... | (919) |
| 朱琦 .....  | (914) | 朱彝尊 ..... | (919) |
| 朱瑛 .....  | (914) | 朱麟祺 ..... | (919) |
| 朱筠 .....  | (914) | 仲永檀 ..... | (919) |
| 朱裴 .....  | (914) | 仲振履 ..... | (919) |
| 朱嶙 .....  | (914) | 仲鹤庆 ..... | (919) |
| 朱濡 .....  | (914) | 任坪 .....  | (920) |
| 朱一新 ..... | (914) | 任举 .....  | (920) |
| 朱士彦 ..... | (915) | 任泰 .....  | (920) |

- |           |       |            |       |
|-----------|-------|------------|-------|
| 任 瑛 ..... | (920) | 庄令輿 .....  | (925) |
| 任大椿 ..... | (920) | 庄有恭* ..... | (925) |
| 任兰枝 ..... | (920) | 庄存与 .....  | (925) |
| 任弘嘉 ..... | (920) | 庄罔生 .....  | (925) |
| 任芝发 ..... | (921) | 庄亨阳 .....  | (926) |
| 任克溥 ..... | (921) | 庄纶渭 .....  | (926) |
| 任启运 ..... | (921) | 庄述祖 .....  | (926) |
| 任陈晋 ..... | (921) | 庄受祺 .....  | (926) |
| 任重光 ..... | (921) | 庄经畬 .....  | (926) |
| 任端书 ..... | (921) | 庄诰男 .....  | (926) |
| 伊 闢 ..... | (921) | 庄培因* ..... | (926) |
| 伊克坦 ..... | (921) | 庄清度 .....  | (927) |
| 伊里布 ..... | (921) | 庄朝生 .....  | (927) |
| 伊秉绶 ..... | (922) | 刘 伊 .....  | (927) |
| 伊桑阿 ..... | (922) | 刘 纶 .....  | (927) |
| 伊朝栋 ..... | (922) | 刘 绎* ..... | (927) |
| 伍长华 ..... | (922) | 刘 复 .....  | (927) |
| 华 浚 ..... | (922) | 刘 顺 .....  | (927) |
| 华亦祥 ..... | (923) | 刘 紘 .....  | (927) |
| 华恒泰 ..... | (923) | 刘 琨 .....  | (927) |
| 华翊亨 ..... | (923) | 刘 滋 .....  | (927) |
| 华章志 ..... | (923) | 刘 荣 .....  | (928) |
| 华榕端 ..... | (923) | 刘 榑 .....  | (928) |
| 华端翼 ..... | (923) | 刘 墉 .....  | (928) |
| 全 庆 ..... | (923) | 刘大成 .....  | (928) |
| 全 顺 ..... | (923) | 刘大绅 .....  | (929) |
| 全祖望 ..... | (923) | 刘子壮* ..... | (929) |
| 会 章 ..... | (924) | 刘文蔚 .....  | (929) |
| 齐召南 ..... | (924) | 刘文麟 .....  | (929) |
| 齐彦槐 ..... | (924) | 刘以贵 .....  | (929) |
| 齐耀琳 ..... | (924) | 刘汉卿 .....  | (929) |
| 庄 柱 ..... | (924) | 刘台斗 .....  | (929) |
| 庄 摺 ..... | (925) | 刘权之 .....  | (929) |
| 庄 楷 ..... | (925) | 刘成忠 .....  | (930) |

- |            |       |            |       |
|------------|-------|------------|-------|
| 刘邦鼎 .....  | (930) | 刘嗣綰 .....  | (935) |
| 刘光第 .....  | (930) | 刘源灏 .....  | (935) |
| 刘师恕 .....  | (930) | 刘福姚* ..... | (935) |
| 刘廷枚 .....  | (930) | 刘熙载 .....  | (935) |
| 刘印全 .....  | (930) | 刘繇训 .....  | (936) |
| 刘企塚 .....  | (931) | 刘履旋 .....  | (936) |
| 刘体仁 .....  | (931) | 刘鑲之 .....  | (936) |
| 刘体奎 .....  | (931) | 安维峻 .....  | (936) |
| 刘体舒 .....  | (931) | 江 标 .....  | (936) |
| 刘希向 .....  | (931) | 江 皋 .....  | (936) |
| 刘宏绪 .....  | (931) | 江绍禧 .....  | (936) |
| 刘青藜 .....  | (931) | 江春霖 .....  | (937) |
| 刘国黻 .....  | (931) | 江殷道 .....  | (937) |
| 刘秉琳 .....  | (931) | 江德量 .....  | (937) |
| 刘秉璋 .....  | (931) | 汤 斌 .....  | (937) |
| 刘郇膏 .....  | (932) | 汤大绅 .....  | (937) |
| 刘育杰 .....  | (932) | 汤大辂 .....  | (937) |
| 刘於义 .....  | (932) | 汤化龙 .....  | (937) |
| 刘宝楠 .....  | (932) | 汤右曾 .....  | (938) |
| 刘荫枢 .....  | (932) | 汤传榘 .....  | (938) |
| 刘春霖* ..... | (933) | 汤寿潜 .....  | (938) |
| 刘思敬 .....  | (933) | 汤金钊 .....  | (939) |
| 刘星炜 .....  | (933) | 汤家相 .....  | (939) |
| 刘钦邻 .....  | (933) | 汤调鼎 .....  | (939) |
| 刘彦矩 .....  | (933) | 汤登泗 .....  | (939) |
| 刘统勋 .....  | (933) | 祁 埏 .....  | (939) |
| 刘恩溥 .....  | (934) | 祁文瀚 .....  | (939) |
| 刘逢祿 .....  | (934) | 祁世长 .....  | (939) |
| 刘跃云 .....  | (934) | 祁宿藻 .....  | (939) |
| 刘维烈 .....  | (934) | 祁韵士 .....  | (940) |
| 刘焕章 .....  | (934) | 祁甯藻 .....  | (940) |
| 刘梦金 .....  | (935) | 许 谷 .....  | (940) |
| 刘鸿儒 .....  | (935) | 许 瑶 .....  | (940) |
| 刘朝讲 .....  | (935) | 许乃钊 .....  | (940) |

- |            |       |           |       |
|------------|-------|-----------|-------|
| 许乃济 .....  | (940) | 孙自成 ..... | (945) |
| 许乃普 .....  | (941) | 孙兆鳌 ..... | (945) |
| 许三礼 .....  | (941) | 孙如仪*      | (945) |
| 许大铤 .....  | (941) | 孙寿祺 ..... | (946) |
| 许之渐 .....  | (941) | 孙志祖 ..... | (946) |
| 许应騃 .....  | (941) | 孙诒经 ..... | (946) |
| 许庚身 .....  | (941) | 孙宗彝 ..... | (946) |
| 许宗彦 .....  | (942) | 孙岳颀 ..... | (947) |
| 许宗衡 .....  | (942) | 孙承恩*      | (947) |
| 许承宣 .....  | (942) | 孙星衍 ..... | (947) |
| 许振祎 .....  | (942) | 孙原湘 ..... | (947) |
| 许景澄 .....  | (942) | 孙倪城 ..... | (947) |
| 许彭寿 .....  | (943) | 孙恩铭 ..... | (947) |
| 许肇起 .....  | (943) | 孙家鼎*      | (947) |
| 许嗣隆 .....  | (943) | 孙梦逵 ..... | (948) |
| 许熙宇 .....  | (943) | 孙鼎臣 ..... | (948) |
| 许纘曾 .....  | (943) | 孙登标 ..... | (948) |
| 讷尔经额 ..... | (943) | 孙葆田 ..... | (948) |
| 纪 昀 .....  | (943) | 孙瑞珍 ..... | (948) |
| 孙 义 .....  | (944) | 孙毓汶 ..... | (948) |
| 孙 奏 .....  | (944) | 孙毓漑*      | (949) |
| 孙 继 .....  | (944) | 孙嘉淦 ..... | (949) |
| 孙 超 .....  | (944) | 阮 元 ..... | (949) |
| 孙 鲁 .....  | (944) | 阮玉堂 ..... | (949) |
| 孙 楫 .....  | (944) | 阮芝生 ..... | (950) |
| 孙 蕙 .....  | (944) | 阮应商 ..... | (950) |
| 孙大儒 .....  | (945) | 阮学浩 ..... | (950) |
| 孙允恭 .....  | (945) | 那彦成 ..... | (950) |
| 孙玉庭 .....  | (945) | 那清安 ..... | (950) |
| 孙尔准 .....  | (945) | 毕 沅*      | (950) |
| 孙在丰 .....  | (945) | 毕道远 ..... | (951) |
| 孙自式 .....  | (945) | 毕振姬 ..... | (951) |

## 七 画

- |            |       |           |       |
|------------|-------|-----------|-------|
| 寿 富 .....  | (951) | 杨 炜 ..... | (956) |
| 志 和 .....  | (951) | 杨 浚 ..... | (956) |
| 志 锐 .....  | (951) | 杨 鼎 ..... | (956) |
| 严 沆 .....  | (952) | 杨 潜 ..... | (956) |
| 严 复 .....  | (952) | 杨 椿 ..... | (956) |
| 严 福 .....  | (952) | 杨 煊 ..... | (956) |
| 严元燮 .....  | (952) | 杨 演 ..... | (956) |
| 严有禧 .....  | (952) | 杨 蕃 ..... | (956) |
| 严我斯* ..... | (952) | 杨 護 ..... | (956) |
| 严保庸 .....  | (953) | 杨三知 ..... | (957) |
| 严虞惇 .....  | (953) | 杨士元 ..... | (957) |
| 花沙纳 .....  | (953) | 杨士骧 ..... | (957) |
| 劳乃宣 .....  | (953) | 杨大琛 ..... | (957) |
| 劳之辨 .....  | (954) | 杨大鯤 ..... | (957) |
| 劳崇光 .....  | (954) | 杨才瑰 ..... | (957) |
| 苏弘遇 .....  | (954) | 杨开沅 ..... | (957) |
| 苏廷魁 .....  | (954) | 杨开鼎 ..... | (957) |
| 苏应珂 .....  | (954) | 杨文定 ..... | (958) |
| 苏祖荫 .....  | (954) | 杨以增 ..... | (958) |
| 芮复传 .....  | (954) | 杨名时 ..... | (958) |
| 杜 诏 .....  | (955) | 杨兆鲁 ..... | (958) |
| 杜 堦 .....  | (955) | 杨庆麟 ..... | (958) |
| 杜 翰 .....  | (955) | 杨汝谷 ..... | (959) |
| 杜 臻 .....  | (955) | 杨志远 ..... | (959) |
| 杜光先 .....  | (955) | 杨述曾 ..... | (959) |
| 杜受田 .....  | (955) | 杨承湛 ..... | (959) |
| 杜绍祁 .....  | (955) | 杨荣绪 ..... | (959) |
| 杜瑞联 .....  | (955) | 杨重雅 ..... | (959) |
| 杨 仑 .....  | (956) | 杨复吉 ..... | (959) |
| 杨 伦 .....  | (956) | 杨素蕴 ..... | (959) |
| 杨 艮 .....  | (956) | 杨调元 ..... | (960) |
| 杨 抡 .....  | (956) | 杨梦符 ..... | (960) |

- |           |       |           |       |
|-----------|-------|-----------|-------|
| 杨绳武 ..... | (960) | 李文藻 ..... | (965) |
| 杨崇伊 ..... | (960) | 李可汧 ..... | (965) |
| 杨清轮 ..... | (960) | 李世珍 ..... | (965) |
| 杨深秀 ..... | (960) | 李用清 ..... | (965) |
| 杨超曾 ..... | (960) | 李成功 ..... | (965) |
| 杨景曾 ..... | (961) | 李光地 ..... | (965) |
| 杨锡绂 ..... | (961) | 李因培 ..... | (965) |
| 杨雍建 ..... | (961) | 李仲昭 ..... | (966) |
| 杨增新 ..... | (961) | 李兆洛 ..... | (966) |
| 杨赞勋 ..... | (961) | 李廷箫 ..... | (966) |
| 李英 .....  | (961) | 李庆翱 ..... | (966) |
| 李绂 .....  | (961) | 李来泰 ..... | (966) |
| 李柟 .....  | (962) | 李希圣 ..... | (966) |
| 李封 .....  | (962) | 李念慈 ..... | (966) |
| 李菡 .....  | (962) | 李岳瑞 ..... | (967) |
| 李铠 .....  | (962) | 李治运 ..... | (967) |
| 李炯 .....  | (962) | 李宗昉 ..... | (967) |
| 李惇 .....  | (962) | 李宗羲 ..... | (967) |
| 李集 .....  | (962) | 李宗瀚 ..... | (967) |
| 李渭 .....  | (962) | 李孟群 ..... | (967) |
| 李湖 .....  | (963) | 李承霖*      | (968) |
| 李潢 .....  | (963) | 李星沅 ..... | (968) |
| 李德 .....  | (963) | 李奕畴 ..... | (968) |
| 李徽 .....  | (963) | 李振祐 ..... | (968) |
| 李蟠*       | (963) | 李振钧*      | (968) |
| 李霸 .....  | (963) | 李家驹 ..... | (969) |
| 李之芳 ..... | (964) | 李调元 ..... | (969) |
| 李天馥 ..... | (964) | 李盛铎 ..... | (969) |
| 李友棠 ..... | (964) | 李盛唐 ..... | (969) |
| 李仁元 ..... | (964) | 李鸿章 ..... | (969) |
| 李长庚 ..... | (964) | 李鸿宾 ..... | (970) |
| 李文田 ..... | (964) | 李鸿藻 ..... | (970) |
| 李文耕 ..... | (964) | 李联琇 ..... | (970) |
| 李文敏 ..... | (965) | 李朝仪 ..... | (971) |

- |           |       |           |       |
|-----------|-------|-----------|-------|
| 李敬跻 ..... | (971) | 吴存义 ..... | (977) |
| 李棠阶 ..... | (971) | 吴邦庆 ..... | (977) |
| 李庚芸 ..... | (971) | 吴兆泰 ..... | (977) |
| 李象鹄 ..... | (971) | 吴廷琛*      | (977) |
| 李瑞清 ..... | (971) | 吴汝纶 ..... | (978) |
| 李慎修 ..... | (972) | 吴观礼 ..... | (978) |
| 李福泰 ..... | (972) | 吴孝铭 ..... | (978) |
| 李殿图 ..... | (972) | 吴其濬*      | (978) |
| 李毓昌 ..... | (972) | 吴钟骏*      | (979) |
| 李漱芳 ..... | (972) | 吴信中*      | (979) |
| 李慈铭 ..... | (972) | 吴振械 ..... | (979) |
| 李嘉瑞 ..... | (973) | 吴泰来 ..... | (979) |
| 李端棻 ..... | (973) | 吴焕彩 ..... | (980) |
| 李鹤年 ..... | (973) | 吴锡龄*      | (980) |
| 李稷勋 ..... | (973) | 吴锡麒 ..... | (980) |
| 李黼平 ..... | (973) | 吴嗣爵 ..... | (980) |
| 励廷仪 ..... | (974) | 吴嘉宾 ..... | (980) |
| 励守谦 ..... | (974) | 吴嘉善 ..... | (980) |
| 励宗万 ..... | (974) | 阜保 .....  | (980) |
| 吴坛 .....  | (974) | 何焯 .....  | (980) |
| 吴钊 .....  | (974) | 何璟 .....  | (981) |
| 吴俊 .....  | (974) | 何如璋 ..... | (981) |
| 吴鸿*       | (974) | 何国宗 ..... | (981) |
| 吴璵 .....  | (975) | 何金寿 ..... | (981) |
| 吴鲁*       | (975) | 何绍基 ..... | (981) |
| 吴璥 .....  | (975) | 何秋涛 ..... | (982) |
| 吴鼐 .....  | (975) | 何桂珍 ..... | (982) |
| 吴翮 .....  | (975) | 何桂清 ..... | (982) |
| 吴士功 ..... | (976) | 何梦瑶 ..... | (982) |
| 吴大澂 ..... | (976) | 何道深 ..... | (982) |
| 吴元炳 ..... | (976) | 余甸 .....  | (982) |
| 吴文镛 ..... | (976) | 余集 .....  | (982) |
| 吴正治 ..... | (976) | 余缙 .....  | (983) |
| 吴可读 ..... | (977) | 余国柱 ..... | (983) |



- |            |       |            |       |
|------------|-------|------------|-------|
| 余保纯 .....  | (983) | 汪康年 .....  | (989) |
| 余诚格 .....  | (983) | 汪辉祖 .....  | (989) |
| 余联沅 .....  | (983) | 汪懋麟 .....  | (989) |
| 狄尚炯 .....  | (983) | 沈 荃 .....  | (989) |
| 邹一桂 .....  | (984) | 沈 初 .....  | (989) |
| 邹图云 .....  | (984) | 沈 枏 .....  | (989) |
| 邹忠倚* ..... | (984) | 沈 淑 .....  | (990) |
| 邹鸣鹤 .....  | (984) | 沈云沛 .....  | (990) |
| 邹炳泰 .....  | (984) | 沈业富 .....  | (990) |
| 邹振岳 .....  | (984) | 沈自南 .....  | (990) |
| 辛从益 .....  | (985) | 沈兆霖 .....  | (990) |
| 闵鹗元 .....  | (985) | 沈近思 .....  | (990) |
| 谷际岐 .....  | (985) | 沈廷文* ..... | (991) |
| 冷鼎亨 .....  | (985) | 沈秉成 .....  | (991) |
| 宋 晋 .....  | (985) | 沈宗敬 .....  | (991) |
| 宋 爰 .....  | (985) | 沈宗湘 .....  | (991) |
| 宋 琬 .....  | (985) | 沈钧儒 .....  | (991) |
| 宋 湘 .....  | (986) | 沈恺曾 .....  | (991) |
| 宋文运 .....  | (986) | 沈衍庆 .....  | (991) |
| 宋书升 .....  | (986) | 沈家本 .....  | (992) |
| 宋必达 .....  | (986) | 沈桂芬 .....  | (992) |
| 宋延清 .....  | (986) | 沈起元 .....  | (992) |
| 宋伯鲁 .....  | (986) | 沈葆楨 .....  | (992) |
| 宋育仁 .....  | (986) | 沈维铎 .....  | (993) |
| 宋春华 .....  | (986) | 沈曾植 .....  | (993) |
| 宋德宜 .....  | (987) | 沈镛经 .....  | (993) |
| 汪 绎* ..... | (987) | 沈德潜 .....  | (993) |
| 汪凤藻 .....  | (987) | 启 秀 .....  | (994) |
| 汪由敦 .....  | (987) | 良 卿 .....  | (994) |
| 汪廷珍 .....  | (988) | 初彭龄 .....  | (994) |
| 汪如洋* ..... | (988) | 邵 基 .....  | (994) |
| 汪应铨* ..... | (988) | 邵大业 .....  | (994) |
| 汪鸣相* ..... | (988) | 邵齐焘 .....  | (995) |
| 汪鸣銮 .....  | (988) | 邵远平 .....  | (995) |

- |             |        |             |        |
|-------------|--------|-------------|--------|
| 邵晋涵 .....   | (995)  | 张予介 .....   | (1001) |
| 邵嗣尧 .....   | (995)  | 张书勋 * ..... | (1001) |
| 邵嗣宗 .....   | (995)  | 张玉书 .....   | (1001) |
| 灵 桂 .....   | (995)  | 张玉裁 .....   | (1002) |
| 张 井 .....   | (996)  | 张玉履 .....   | (1002) |
| 张 沐 .....   | (996)  | 张仕可 .....   | (1002) |
| 张 芾 .....   | (996)  | 张必新 .....   | (1002) |
| 张 英 .....   | (996)  | 张百熙 .....   | (1002) |
| 张 洵 .....   | (997)  | 张百龄 .....   | (1003) |
| 张 曾 .....   | (997)  | 张师诚 .....   | (1003) |
| 张 煦 .....   | (997)  | 张贞生 .....   | (1003) |
| 张 照 .....   | (997)  | 张华奎 .....   | (1003) |
| 张 缙 .....   | (997)  | 张廷玉 .....   | (1003) |
| 张 楷 .....   | (997)  | 张廷枢 .....   | (1003) |
| 张 蔭 .....   | (997)  | 张廷瑑 .....   | (1004) |
| 张 澍 .....   | (997)  | 张廷璐 .....   | (1004) |
| 张 穆 .....   | (998)  | 张兆栋 .....   | (1004) |
| 张 睿 * ..... | (998)  | 张问陶 .....   | (1004) |
| 张 鳞 .....   | (998)  | 张孝时 .....   | (1004) |
| 张 灏 .....   | (999)  | 张作楠 .....   | (1004) |
| 张人骏 .....   | (999)  | 张伯行 .....   | (1004) |
| 张九征 .....   | (999)  | 张洋中 .....   | (1005) |
| 张大受 .....   | (999)  | 张亨嘉 .....   | (1005) |
| 张大恒 .....   | (999)  | 张若淮 .....   | (1005) |
| 张之万 * ..... | (999)  | 张若澄 .....   | (1005) |
| 张之洞 .....   | (1000) | 张若霭 .....   | (1005) |
| 张元臣 .....   | (1000) | 张英麟 .....   | (1005) |
| 张元济 .....   | (1000) | 张松龄 .....   | (1005) |
| 张云藻 .....   | (1000) | 张明谦 .....   | (1005) |
| 张日昃 .....   | (1000) | 张国宪 .....   | (1006) |
| 张仁黼 .....   | (1001) | 张凯嵩 .....   | (1006) |
| 张介福 .....   | (1001) | 张秉亮 .....   | (1006) |
| 张凤翼 .....   | (1001) | 张秉锐 .....   | (1006) |
| 张允钦 .....   | (1001) | 张佩纶 .....   | (1006) |

- |           |        |           |       |        |
|-----------|--------|-----------|-------|--------|
| 张孟球 ..... | (1006) | 陈 沆 *     | ..... | (1010) |
| 张奎光 ..... | (1006) | 陈 卓 ..... | ..... | (1011) |
| 张建勋 *     | .....  | 陈 法 ..... | ..... | (1011) |
| 张家骧 ..... | (1007) | 陈 倬 ..... | ..... | (1011) |
| 张泰开 ..... | (1007) | 陈 倓 *     | ..... | (1011) |
| 张泰交 ..... | (1007) | 陈 预 ..... | ..... | (1011) |
| 张祥河 ..... | (1007) | 陈 冕 *     | ..... | (1011) |
| 张符骧 ..... | (1007) | 陈 彩 ..... | ..... | (1012) |
| 张颀云 ..... | (1007) | 陈 鸿 ..... | ..... | (1012) |
| 张惠言 ..... | (1007) | 陈 谟 ..... | ..... | (1012) |
| 张遇隆 ..... | (1008) | 陈 瑄 ..... | ..... | (1012) |
| 张景崧 ..... | (1008) | 陈 锜 ..... | ..... | (1012) |
| 张象翀 ..... | (1008) | 陈 瑛 ..... | ..... | (1012) |
| 张敦仁 ..... | (1008) | 陈 銮 ..... | ..... | (1012) |
| 张敦均 ..... | (1008) | 陈 璋 ..... | ..... | (1013) |
| 张曾敷 ..... | (1008) | 陈 璧 ..... | ..... | (1013) |
| 张善继 ..... | (1008) | 陈 鹤 ..... | ..... | (1013) |
| 张维寅 ..... | (1008) | 陈 彝 ..... | ..... | (1013) |
| 张维屏 ..... | (1008) | 陈三立 ..... | ..... | (1013) |
| 张甄陶 ..... | (1009) | 陈士桢 ..... | ..... | (1013) |
| 张锡庚 ..... | (1009) | 陈万策 ..... | ..... | (1013) |
| 张锡嵘 ..... | (1009) | 陈大文 ..... | ..... | (1013) |
| 张锦芳 ..... | (1009) | 陈大受 ..... | ..... | (1013) |
| 张鹏翀 ..... | (1009) | 陈大复 ..... | ..... | (1014) |
| 张鹏程 ..... | (1009) | 陈之骥 ..... | ..... | (1014) |
| 张鹏翮 ..... | (1009) | 陈元龙 ..... | ..... | (1014) |
| 张镜淳 ..... | (1010) | 陈元度 ..... | ..... | (1014) |
| 张澧中 ..... | (1010) | 陈介祺 ..... | ..... | (1014) |
| 张德凤 ..... | (1010) | 陈以恂 ..... | ..... | (1014) |
| 张懋勋 ..... | (1010) | 陈书曾 ..... | ..... | (1015) |
| 陈 云 ..... | (1010) | 陈玉友 ..... | ..... | (1015) |
| 陈 仪 ..... | (1010) | 陈世仁 ..... | ..... | (1015) |
| 陈 立 ..... | (1010) | 陈世倌 ..... | ..... | (1015) |
| 陈 棻 ..... | (1010) | 陈用光 ..... | ..... | (1015) |

- |             |        |             |        |
|-------------|--------|-------------|--------|
| 陈兰彬 .....   | (1015) | 陈维垣 .....   | (1021) |
| 陈师庆 .....   | (1015) | 陈维屏 .....   | (1021) |
| 陈兆仑 .....   | (1016) | 陈源充 .....   | (1021) |
| 陈廷硕 .....   | (1016) | 陈鹏年 .....   | (1021) |
| 陈廷敬 .....   | (1016) | 陈嘉树 .....   | (1021) |
| 陈庆门 .....   | (1016) | 陈嘉猷 .....   | (1021) |
| 陈庆镛 .....   | (1016) | 陈通声 .....   | (1021) |
| 陈汝咸 .....   | (1016) | 陈德华 * ..... | (1022) |
| 陈汝梅 .....   | (1017) | 陈德荣 .....   | (1022) |
| 陈观光 .....   | (1017) | 陈夔龙 .....   | (1022) |
| 陈志纪 .....   | (1017) | 陆 师 .....   | (1022) |
| 陈寿祺 .....   | (1017) | 陆 钧 .....   | (1022) |
| 陈克让 .....   | (1017) | 陆 棻 .....   | (1023) |
| 陈步瀛 .....   | (1017) | 陆 毅 .....   | (1023) |
| 陈时夏 .....   | (1017) | 陆广霖 .....   | (1023) |
| 陈启泰 .....   | (1018) | 陆元鼎 .....   | (1023) |
| 陈宏谋 .....   | (1018) | 陆尔熙 .....   | (1023) |
| 陈初哲 * ..... | (1018) | 陆光熙 .....   | (1023) |
| 陈陆虬 .....   | (1018) | 陆希湜 .....   | (1023) |
| 陈若霖 .....   | (1019) | 陆应谷 .....   | (1023) |
| 陈昌齐 .....   | (1019) | 陆肯堂 * ..... | (1024) |
| 陈忠靖 .....   | (1019) | 陆陇其 .....   | (1024) |
| 陈宗元 .....   | (1019) | 陆宝忠 .....   | (1024) |
| 陈宝俭 .....   | (1019) | 陆奎勋 .....   | (1024) |
| 陈宝琛 .....   | (1019) | 陆钟琦 .....   | (1024) |
| 陈官俊 .....   | (1019) | 陆建瀛 .....   | (1025) |
| 陈学海 .....   | (1020) | 陆费墀 .....   | (1025) |
| 陈厚耀 .....   | (1020) | 陆润庠 * ..... | (1025) |
| 陈钟麟 .....   | (1020) | 陆桂森 .....   | (1025) |
| 陈庭学 .....   | (1020) | 陆振芬 .....   | (1025) |
| 陈亮畴 .....   | (1020) | 陆赐书 .....   | (1025) |
| 陈悦旦 .....   | (1020) | 陆锡熊 .....   | (1025) |
| 陈继昌 .....   | (1020) | 陆增祥 * ..... | (1026) |
| 陈梦说 .....   | (1021) | 纳兰性德 .....  | (1026) |

## 八 画

- |           |        |           |       |        |
|-----------|--------|-----------|-------|--------|
| 英 和 ..... | (1026) | 图尔宸*      | ..... | (1032) |
| 范 鳌 ..... | (1027) | 季 芷 ..... | ..... | (1032) |
| 范长发 ..... | (1027) | 季 愈 ..... | ..... | (1032) |
| 范允锵 ..... | (1027) | 季开生 ..... | ..... | (1032) |
| 范来宗 ..... | (1027) | 季邦楨 ..... | ..... | (1032) |
| 范承谟 ..... | (1027) | 季芝昌 ..... | ..... | (1032) |
| 范家相 ..... | (1027) | 季芳馨 ..... | ..... | (1033) |
| 武 亿 ..... | (1027) | 季念诒 ..... | ..... | (1033) |
| 林 启 ..... | (1028) | 季振宜 ..... | ..... | (1033) |
| 林 佶 ..... | (1028) | 季麒光 ..... | ..... | (1033) |
| 林天龄 ..... | (1028) | 和 瑛 ..... | ..... | (1033) |
| 林召棠*      | .....  | 侍 朝 ..... | ..... | (1033) |
| 林光照 ..... | (1028) | 岳钟淑 ..... | ..... | (1033) |
| 林则徐 ..... | (1028) | 金 牲*      | ..... | (1034) |
| 林绍年 ..... | (1029) | 金 榜*      | ..... | (1034) |
| 林起龙 ..... | (1029) | 金 樟 ..... | ..... | (1034) |
| 林鸿年*      | .....  | 金 澈 ..... | ..... | (1034) |
| 林培厚 ..... | (1030) | 金士松 ..... | ..... | (1034) |
| 松 淮 ..... | (1030) | 金云门 ..... | ..... | (1034) |
| 青 麐 ..... | (1030) | 金光悌 ..... | ..... | (1035) |
| 郁士超 ..... | (1030) | 金怀玉 ..... | ..... | (1035) |
| 郁之章 ..... | (1030) | 金应麟 ..... | ..... | (1035) |
| 卓 耘 ..... | (1030) | 金宝树 ..... | ..... | (1035) |
| 卓秉恬 ..... | (1030) | 金居敬 ..... | ..... | (1035) |
| 明 谊 ..... | (1031) | 金相玉 ..... | ..... | (1035) |
| 易 棠 ..... | (1031) | 金德瑛*      | ..... | (1035) |
| 易长华 ..... | (1031) | 周 士 ..... | ..... | (1036) |
| 易长楨 ..... | (1031) | 周 春 ..... | ..... | (1036) |
| 罗大猷 ..... | (1031) | 周 珽 ..... | ..... | (1036) |
| 罗长禔 ..... | (1031) | 周 楨 ..... | ..... | (1036) |
| 罗秉伦 ..... | (1032) | 周 钺 ..... | ..... | (1036) |
| 罗绕典 ..... | (1032) | 周 渔 ..... | ..... | (1036) |
| 罗遵殿 ..... | (1032) | 周 球 ..... | ..... | (1036) |

周 淳 .....	(1036)	周德润 .....	(1040)
周 照 .....	(1036)	庞钟璐 .....	(1040)
周 煌 .....	(1036)	庞鸿书 .....	(1041)
周 霁* .....	(1037)	性 德 .....	(1041)
周人龙 .....	(1037)	单懋谦 .....	(1041)
周日藻 .....	(1037)	郑 杲 .....	(1041)
周开麒 .....	(1037)	郑 燮 .....	(1041)
周龙甲 .....	(1037)	郑大进 .....	(1041)
周永年 .....	(1037)	郑大德 .....	(1041)
周廷燮 .....	(1038)	郑文明 .....	(1041)
周仲球 .....	(1038)	郑方坤 .....	(1042)
周兆基 .....	(1038)	郑为光 .....	(1042)
周庆曾 .....	(1038)	郑敦允 .....	(1042)
周兴岱 .....	(1038)	郑敦谨 .....	(1042)
周寿昌 .....	(1038)	宝 丰 .....	(1042)
周系英 .....	(1038)	宝 廷 .....	(1042)
周际岐 .....	(1039)	宝 兴 .....	(1042)
周陈俶 .....	(1039)	宝 鋈 .....	(1043)
周范莲 .....	(1039)	宗 书 .....	(1043)
周金绅 .....	(1039)	官献瑶 .....	(1043)
周季琬 .....	(1039)	法 海 .....	(1043)
周学健 .....	(1039)	法式善 .....	(1043)
周起渭 .....	(1039)	法伟堂 .....	(1043)
周恒祺 .....	(1039)	孟超然 .....	(1043)
周祖培 .....	(1039)	屈成霖 .....	(1043)
周家楣 .....	(1040)	绍 祺 .....	(1044)
周恩绶 .....	(1040)		

## 九 画

项名达 .....	(1044)	茹敦和 .....	(1044)
荆 柯 .....	(1044)	郝 浴 .....	(1045)
荆元实 .....	(1044)	郝 璠 .....	(1045)
荆汝翼 .....	(1044)	郝维纳 .....	(1045)
茹 菜* .....	(1044)	郝懿行 .....	(1045)

- |      |              |      |              |
|------|--------------|------|--------------|
| 荣庆   | ..... (1045) | 胡长龄* | ..... (1050) |
| 荣浚   | ..... (1045) | 胡本渊  | ..... (1051) |
| 荫桓   | ..... (1046) | 胡任舆* | ..... (1051) |
| 赵介   | ..... (1046) | 胡应魁  | ..... (1051) |
| 赵光   | ..... (1046) | 胡林翼  | ..... (1051) |
| 赵楫   | ..... (1046) | 胡秉虔  | ..... (1051) |
| 赵霖   | ..... (1046) | 胡宗绪  | ..... (1052) |
| 赵翼   | ..... (1046) | 胡顺忠  | ..... (1052) |
| 赵士麟  | ..... (1047) | 胡承珙  | ..... (1052) |
| 赵元模  | ..... (1047) | 胡彦昇  | ..... (1052) |
| 赵仁基  | ..... (1047) | 胡家玉  | ..... (1052) |
| 赵文楷* | ..... (1047) | 胡高望  | ..... (1053) |
| 赵文麟  | ..... (1047) | 胡培翬  | ..... (1053) |
| 赵以炯* | ..... (1047) | 胡聘之  | ..... (1053) |
| 赵申乔  | ..... (1048) | 胡燏芬  | ..... (1053) |
| 赵申季  | ..... (1048) | 柏 葭  | ..... (1053) |
| 赵尔巽  | ..... (1048) | 柯劭忞  | ..... (1054) |
| 赵永孝  | ..... (1048) | 柯劭愨  | ..... (1054) |
| 赵执信  | ..... (1048) | 柯逢时  | ..... (1054) |
| 赵廷珪  | ..... (1048) | 柳 堂  | ..... (1054) |
| 赵应翰  | ..... (1048) | 柳 葵  | ..... (1054) |
| 赵青藜  | ..... (1049) | 奎 润  | ..... (1054) |
| 赵国麟  | ..... (1049) | 查 昇  | ..... (1054) |
| 赵受璋  | ..... (1049) | 查慎行  | ..... (1055) |
| 赵振祚  | ..... (1049) | 查嗣庭  | ..... (1055) |
| 赵舒翹  | ..... (1049) | 查嗣璫  | ..... (1055) |
| 赵慎珍  | ..... (1049) | 贻 穀  | ..... (1055) |
| 赵锡仁  | ..... (1050) | 贵 恒  | ..... (1055) |
| 赵熊诏* | ..... (1050) | 贵 徵  | ..... (1055) |
| 赵攀龙  | ..... (1050) | 钦 珽  | ..... (1056) |
| 胡 允  | ..... (1050) | 钟 麟  | ..... (1056) |
| 胡 定  | ..... (1050) | 钟世耀  | ..... (1056) |
| 胡 亶  | ..... (1050) | 钟骏声* | ..... (1056) |
| 胡元博  | ..... (1050) | 钟维岳  | ..... (1056) |

- |      |        |      |        |
|------|--------|------|--------|
| 钮福保* | (1056) | 洪亮吉  | (1060) |
| 保麟   | (1056) | 觉罗桂芳 | (1061) |
| 侯杲   | (1057) | 祖之望  | (1061) |
| 侯云登  | (1057) | 费达   | (1061) |
| 侯学诗  | (1057) | 费淳   | (1061) |
| 侯嗣达  | (1057) | 费开绶  | (1061) |
| 俞铎   | (1057) | 费延釐  | (1062) |
| 俞梅   | (1057) | 费洪学  | (1062) |
| 俞焜   | (1057) | 费庚吉  | (1062) |
| 俞樾   | (1057) | 贺宽   | (1062) |
| 俞鸿庆  | (1058) | 贺涛   | (1062) |
| 俞德渊  | (1058) | 贺王昌  | (1062) |
| 施淇   | (1058) | 贺长龄  | (1062) |
| 施大晁  | (1058) | 贺寿慈  | (1063) |
| 施何牧  | (1058) | 贺崇禧  | (1063) |
| 施昭庭  | (1058) | 姚莹   | (1063) |
| 施维翰  | (1058) | 姚鼐   | (1063) |
| 恽世临  | (1058) | 姚文田* | (1063) |
| 恽光宸  | (1059) | 姚文燮  | (1064) |
| 宫雍   | (1059) | 姚元之  | (1064) |
| 宫焕文  | (1059) | 姚左桓  | (1064) |
| 姜晟   | (1059) | 姚柬之  | (1064) |
| 姜任脩  | (1059) | 姚学埭  | (1064) |
| 姜朝勋  | (1059) | 姚锡华  | (1065) |
| 姜朝俊  | (1059) | 姚缔虞  | (1065) |
| 姜宸英  | (1059) | 姚淳焘  | (1065) |
| 洪钧*  | (1059) | 骆成驥* | (1065) |
| 洪莹*  | (1060) | 骆秉章  | (1065) |
| 洪桐   | (1060) |      |        |

## 十 画

- |     |        |      |        |
|-----|--------|------|--------|
| 聂政新 | (1066) | 秦 贇  | (1066) |
| 秦 弑 | (1066) | 秦大士* | (1066) |
| 秦 煥 | (1066) | 秦大成* | (1067) |



- |           |        |           |        |
|-----------|--------|-----------|--------|
| 秦松龄 ..... | (1067) | 夏同善 ..... | (1071) |
| 秦承业 ..... | (1067) | 夏同穌*      | (1072) |
| 秦承恩 ..... | (1067) | 夏廷芝 ..... | (1072) |
| 秦勇均 ..... | (1067) | 夏曾佑 ..... | (1072) |
| 秦恩复 ..... | (1067) | 夏慎枢 ..... | (1072) |
| 秦淳熙 ..... | (1068) | 桂 馥 ..... | (1072) |
| 秦绳曾 ..... | (1068) | 桂超万 ..... | (1072) |
| 秦朝釭 ..... | (1068) | 顾 仔 ..... | (1073) |
| 秦道然 ..... | (1068) | 顾 岱 ..... | (1073) |
| 秦靖然 ..... | (1068) | 顾 泚 ..... | (1073) |
| 秦蕙田 ..... | (1068) | 顾 贄 ..... | (1073) |
| 耿 介 ..... | (1068) | 顾 莼 ..... | (1073) |
| 袁 枚 ..... | (1068) | 顾 钰 ..... | (1073) |
| 袁 泌 ..... | (1069) | 顾 皋*      | (1073) |
| 袁 钤 ..... | (1069) | 顾 镇 ..... | (1074) |
| 袁 昶 ..... | (1069) | 顾 煜 ..... | (1074) |
| 袁 善 ..... | (1069) | 顾 鏞 ..... | (1074) |
| 袁甲三 ..... | (1069) | 顾开陆 ..... | (1074) |
| 袁州佐 ..... | (1069) | 顾元熙 ..... | (1074) |
| 袁希祖 ..... | (1069) | 顾文彬 ..... | (1074) |
| 袁秉义 ..... | (1070) | 顾予咸 ..... | (1074) |
| 袁宝璜 ..... | (1070) | 顾光旭 ..... | (1074) |
| 袁保恒 ..... | (1070) | 顾图河 ..... | (1075) |
| 袁绩懋 ..... | (1070) | 顾宗泰 ..... | (1075) |
| 袁锡夔 ..... | (1070) | 顾承烈 ..... | (1075) |
| 袁懋功 ..... | (1070) | 顾栋高 ..... | (1075) |
| 载 龄 ..... | (1070) | 顾厚焜 ..... | (1075) |
| 莫 晋 ..... | (1071) | 顾敦敏 ..... | (1075) |
| 莫大勋 ..... | (1071) | 顾楷仁 ..... | (1075) |
| 夏 沅 ..... | (1071) | 顾嗣立 ..... | (1075) |
| 夏 霖 ..... | (1071) | 顾德懋 ..... | (1075) |
| 夏之芳 ..... | (1071) | 贾 栋 ..... | (1076) |
| 夏之蓉 ..... | (1071) | 贾 楨 ..... | (1076) |
| 夏子龄 ..... | (1071) | 贾 霖 ..... | (1076) |

- |           |        |           |       |        |
|-----------|--------|-----------|-------|--------|
| 贾允升 ..... | (1076) | 钱维城*      | ..... | (1081) |
| 贾允谐 ..... | (1076) | 钱朝鼎 ..... |       | (1081) |
| 贾其音 ..... | (1076) | 倪文尉 ..... |       | (1082) |
| 贾国维 ..... | (1076) | 倭 仁 ..... |       | (1082) |
| 贾亮采 ..... | (1076) | 徐 本 ..... |       | (1082) |
| 贾洪韶 ..... | (1076) | 徐 松 ..... |       | (1082) |
| 晏端书 ..... | (1077) | 徐 依 ..... |       | (1082) |
| 晏斯盛 ..... | (1077) | 徐 栋 ..... |       | (1083) |
| 恩 桂 ..... | (1077) | 徐 荣 ..... |       | (1083) |
| 恩 寿 ..... | (1077) | 徐 邨*      | ..... | (1083) |
| 铁 保 ..... | (1077) | 徐 炯 ..... |       | (1083) |
| 钱 林 ..... | (1077) | 徐 烜 ..... |       | (1083) |
| 钱 度 ..... | (1078) | 徐 桐 ..... |       | (1083) |
| 钱 载 ..... | (1078) | 徐 焕 ..... |       | (1084) |
| 钱 策 ..... | (1078) | 徐 越 ..... |       | (1084) |
| 钱 荣*      | .....  | 徐 惺 ..... |       | (1084) |
| 钱 塘 ..... | (1078) | 徐 颀 ..... |       | (1084) |
| 钱 樾 ..... | (1078) | 徐 潮 ..... |       | (1084) |
| 钱 澧 ..... | (1079) | 徐 鼐 ..... |       | (1084) |
| 钱二白 ..... | (1079) | 徐士林 ..... |       | (1085) |
| 钱三锡 ..... | (1079) | 徐大榕 ..... |       | (1085) |
| 钱大昕 ..... | (1079) | 徐广缙 ..... |       | (1085) |
| 钱大章 ..... | (1080) | 徐元文*      | ..... | (1085) |
| 钱士铤 ..... | (1080) | 徐元珙 ..... |       | (1085) |
| 钱万选 ..... | (1080) | 徐元梦 ..... |       | (1085) |
| 钱中谐 ..... | (1080) | 徐云瑞 ..... |       | (1086) |
| 钱本诚 ..... | (1080) | 徐仁铸 ..... |       | (1086) |
| 钱仪吉 ..... | (1080) | 徐仁镜 ..... |       | (1086) |
| 钱名世 ..... | (1080) | 徐玉丰 ..... |       | (1086) |
| 钱延宅 ..... | (1080) | 徐世昌 ..... |       | (1086) |
| 钱汝诚 ..... | (1080) | 徐可先 ..... |       | (1087) |
| 钱陈群 ..... | (1080) | 徐用锡 ..... |       | (1087) |
| 钱宝琛 ..... | (1081) | 徐永宣 ..... |       | (1087) |
| 钱振伦 ..... | (1081) | 徐台英 ..... |       | (1087) |

- |            |        |            |        |
|------------|--------|------------|--------|
| 徐有壬 .....  | (1087) | 翁心存 .....  | (1092) |
| 徐延旭 .....  | (1087) | 翁同书 .....  | (1093) |
| 徐会澧 .....  | (1087) | 翁同龢* ..... | (1093) |
| 徐旭龄 .....  | (1087) | 翁叔元 .....  | (1093) |
| 徐孝常 .....  | (1088) | 翁景瀚 .....  | (1093) |
| 徐步蟾 .....  | (1088) | 翁曾源* ..... | (1094) |
| 徐青照 .....  | (1088) | 留保 .....   | (1094) |
| 徐玮文 .....  | (1088) | 高玠 .....   | (1094) |
| 徐昂发 .....  | (1088) | 高怡 .....   | (1094) |
| 徐秉义 .....  | (1088) | 高鹗 .....   | (1094) |
| 徐宗幹 .....  | (1088) | 高人龙 .....  | (1094) |
| 徐法绩 .....  | (1088) | 高心夔 .....  | (1094) |
| 徐鸣皋 .....  | (1089) | 高世定 .....  | (1094) |
| 徐树铭 .....  | (1089) | 高层云 .....  | (1094) |
| 徐树屏 .....  | (1089) | 高其倬 .....  | (1095) |
| 徐树庸 .....  | (1089) | 高凌云 .....  | (1095) |
| 徐起岩 .....  | (1089) | 高鸿飞 .....  | (1095) |
| 徐家杰 .....  | (1089) | 高遐昌 .....  | (1095) |
| 徐继畲 .....  | (1089) | 高崇基 .....  | (1095) |
| 徐致祥 .....  | (1090) | 高翔麟 .....  | (1095) |
| 徐致靖 .....  | (1090) | 郭础 .....   | (1095) |
| 徐陶璋* ..... | (1090) | 郭琇 .....   | (1095) |
| 徐培深 .....  | (1090) | 郭淳 .....   | (1096) |
| 徐乾学 .....  | (1090) | 郭士璟 .....  | (1096) |
| 徐寅亮 .....  | (1091) | 郭凤冈 .....  | (1096) |
| 徐葆光 .....  | (1091) | 郭沛霖 .....  | (1096) |
| 徐麋扬 .....  | (1091) | 郭柏荫 .....  | (1096) |
| 徐嗜凤 .....  | (1091) | 郭嵩焘 .....  | (1096) |
| 徐嗣曾 .....  | (1091) | 唐鉴 .....   | (1097) |
| 奚又灏 .....  | (1091) | 唐濂 .....   | (1097) |
| 奚禄诒 .....  | (1091) | 唐仁埴 .....  | (1097) |
| 殷兆镛 .....  | (1092) | 唐执玉 .....  | (1097) |
| 翁长庸 .....  | (1092) | 唐先甲 .....  | (1097) |
| 翁方纲 .....  | (1092) | 唐仲冕 .....  | (1097) |

唐孙华 .....	(1097)	陶 模 .....	(1099)
唐绍祖 .....	(1097)	陶 澍 .....	(1099)
唐继祖 .....	(1097)	陶 樾 .....	(1100)
唐惇培 .....	(1097)	陶 彝 .....	(1100)
唐景崇 .....	(1098)	陶元淳 .....	(1100)
唐景崧 .....	(1098)	陶文潞 .....	(1100)
唐嘉德 .....	(1098)	陶方琦 .....	(1100)
凌廷堪 .....	(1098)	陶正中 .....	(1100)
凌鹗远 .....	(1098)	陶正靖 .....	(1100)
浦 霖 .....	(1098)	陶廷杰 .....	(1100)
浦起龙 .....	(1099)	陶汝霖 .....	(1100)
涂官俊 .....	(1099)	陶恩培 .....	(1101)
诸 锦 .....	(1099)	桑春荣 .....	(1101)

## 十一画

梦 麟 .....	(1101)	黄 升 .....	(1104)
戚学标 .....	(1101)	黄 永 .....	(1104)
勒尔谨 .....	(1101)	黄 机 .....	(1104)
曹 禾 .....	(1101)	黄 轩*	(1105)
曹 仪 .....	(1102)	黄 钺 .....	(1105)
曹 森 .....	(1102)	黄 洙 .....	(1105)
曹一士 .....	(1102)	黄 琮 .....	(1105)
曹友夏 .....	(1102)	黄 越 .....	(1105)
曹仁虎 .....	(1102)	黄 镛 .....	(1105)
曹文埴 .....	(1102)	黄 熙 .....	(1105)
曹本荣 .....	(1102)	黄之晋 .....	(1105)
曹贞吉 .....	(1102)	黄与坚 .....	(1105)
曹延懿 .....	(1102)	黄贞麟 .....	(1106)
曹振鏞 .....	(1103)	黄廷范 .....	(1106)
曹鸿勋*	(1103)	黄如瑾 .....	(1106)
曹懋坚 .....	(1104)	黄体芳 .....	(1106)
曹锡宝 .....	(1104)	黄叔琳 .....	(1106)
梅曾亮 .....	(1104)	黄秉铨 .....	(1106)
梅穀成 .....	(1104)	黄宗汉 .....	(1106)

- |           |        |            |        |
|-----------|--------|------------|--------|
| 黄绍第 ..... | (1106) | 盛宏邃 .....  | (1111) |
| 黄绍箕 ..... | (1107) | 盛惇崇 .....  | (1111) |
| 黄承吉 ..... | (1107) | 鄂 山 .....  | (1111) |
| 黄思永*      | (1107) | 鄂尔奇 .....  | (1112) |
| 黄宣泰 ..... | (1107) | 鄂乐舜 .....  | (1112) |
| 黄施锷 ..... | (1107) | 鄂容安 .....  | (1112) |
| 黄家声 ..... | (1108) | 鄂木顺额 ..... | (1112) |
| 黄赞汤 ..... | (1108) | 崇 寿 .....  | (1112) |
| 黄辅辰 ..... | (1108) | 崇 实 .....  | (1112) |
| 黄辅相 ..... | (1108) | 崇 绮*       | (1113) |
| 黄惇熙 ..... | (1108) | 崔 纪 .....  | (1113) |
| 黄彭年 ..... | (1108) | 崔 绂 .....  | (1113) |
| 黄登贤 ..... | (1108) | 崔 肇 .....  | (1114) |
| 黄爵滋 ..... | (1109) | 崔 焘 .....  | (1114) |
| 萨 廉 ..... | (1109) | 崔龙见 .....  | (1114) |
| 萨木哈 ..... | (1109) | 崔抡奇 .....  | (1114) |
| 萨彬图 ..... | (1109) | 崔景仪 .....  | (1114) |
| 萧 震 ..... | (1109) | 常 纪 .....  | (1114) |
| 萧世本 ..... | (1109) | 常大淳 .....  | (1114) |
| 萧锦忠*      | (1109) | 常若柱 .....  | (1114) |
| 龚 冕 ..... | (1110) | 笄重光 .....  | (1114) |
| 龚 镗 ..... | (1110) | 铭 安 .....  | (1115) |
| 龚元鼎 ..... | (1110) | 商 盘 .....  | (1115) |
| 龚在升 ..... | (1110) | 章 沅 .....  | (1115) |
| 龚自珍 ..... | (1110) | 章 杞 .....  | (1115) |
| 龚孙枝 ..... | (1110) | 章 煦 .....  | (1115) |
| 龚宝莲 ..... | (1110) | 章 璠*       | (1115) |
| 龚丽正 ..... | (1111) | 章洪钧 .....  | (1116) |
| 龚景瀚 ..... | (1111) | 章学诚 .....  | (1116) |
| 戚 藩 ..... | (1111) | 康有为 .....  | (1116) |
| 戚学标 ..... | (1111) | 康绍镛 .....  | (1116) |
| 戚骏言 ..... | (1111) | 康基田 .....  | (1117) |
| 盛 治 ..... | (1111) | 康基渊 .....  | (1117) |
| 盛 昱 ..... | (1111) | 麻勒吉*       | (1117) |

鹿传霖 .....	(1117)	梁章钜 .....	(1119)
阎 洞 .....	(1118)	梁佩兰 .....	(1119)
阎尧熙 .....	(1118)	梁诗正 .....	(1120)
阎循观 .....	(1118)	梁鼎芬 .....	(1120)
阎循琦 .....	(1118)	梁耀枢* .....	(1120)
阎敬铭 .....	(1118)	屠 倬 .....	(1120)
清安泰 .....	(1118)	屠仁守 .....	(1120)
梁 钦 .....	(1118)	隆 文 .....	(1121)
梁士诒 .....	(1118)	绵 宜 .....	(1121)
梁同书 .....	(1119)	巢震林 .....	(1121)
梁国治* .....	(1119)		

## 十二画

韩 海 .....	(1121)	蒋龙光 .....	(1124)
韩 莛* .....	(1121)	蒋立镛* .....	(1124)
韩 豫 .....	(1122)	蒋永修 .....	(1124)
韩元朗 .....	(1122)	蒋兆奎 .....	(1124)
韩孝基 .....	(1122)	蒋廷锡 .....	(1125)
韩绍徽 .....	(1122)	蒋攸钰 .....	(1125)
韩梦周 .....	(1122)	蒋良骐 .....	(1125)
韩弼元 .....	(1122)	蒋陈锡 .....	(1125)
韩鼎晋 .....	(1122)	蒋和宁 .....	(1125)
惠 润 .....	(1122)	蒋宗海 .....	(1125)
惠士奇 .....	(1122)	蒋恭棐 .....	(1126)
惠周惕 .....	(1123)	蒋泰塔 .....	(1126)
联 元 .....	(1123)	蒋锡震 .....	(1126)
蒋 洞 .....	(1123)	蒋熊昌 .....	(1126)
蒋 伊 .....	(1123)	蒋德竣 .....	(1126)
蒋 林 .....	(1123)	蒋德馨 .....	(1126)
蒋 寅 .....	(1123)	董 訥 .....	(1126)
蒋 溥 .....	(1123)	董 浩 .....	(1126)
蒋大镛 .....	(1124)	董 闾 .....	(1127)
蒋元益 .....	(1124)	董三策 .....	(1127)
蒋文庆 .....	(1124)	董邦达 .....	(1127)

董佩笈 .....	(1127)	程祖润 .....	(1132)
董思駟 .....	(1127)	程晋芳 .....	(1132)
董教增 .....	(1127)	程恩泽 .....	(1132)
董基诚 .....	(1127)	程盛修 .....	(1133)
葛匡世 .....	(1127)	程景伊 .....	(1133)
葛宝华 .....	(1128)	程裔采 .....	(1133)
葛祖亮 .....	(1128)	程懋采 .....	(1133)
彭 浚 * .....	(1128)	程赞宁 .....	(1133)
彭元瑞 .....	(1128)	储 抡 .....	(1133)
彭廷训 .....	(1129)	储 振 .....	(1133)
彭孙适 .....	(1129)	储方庆 .....	(1133)
彭希政 .....	(1129)	储在文 .....	(1134)
彭希洛 .....	(1129)	储善庆 .....	(1134)
彭希濂 .....	(1129)	储麟趾 .....	(1134)
彭启丰 * .....	(1129)	傅以渐 * .....	(1134)
彭定求 * .....	(1129)	傅遇年 .....	(1134)
彭绍升 .....	(1130)	傅维鳞 .....	(1134)
彭家屏 .....	(1130)	傅增湘 .....	(1134)
彭蕴章 .....	(1130)	焦以厚 .....	(1134)
景 福 .....	(1130)	焦祈年 .....	(1135)
景 廉 .....	(1130)	舒兴阿 .....	(1135)
嵇 璜 .....	(1131)	鲁 铨 .....	(1135)
嵇永福 .....	(1131)	鲁九臬 .....	(1135)
嵇曾筠 .....	(1131)	董 华 .....	(1135)
程 沅 .....	(1131)	闾普通武 .....	(1135)
程 邑 .....	(1131)	富 俊 .....	(1135)
程 葆 .....	(1131)	曾 燠 .....	(1136)
程天旋 .....	(1131)	曾国藩 .....	(1136)
程寿龄 .....	(1131)	曾望颜 .....	(1136)
程际盛 .....	(1132)	曾璧光 .....	(1136)
程际韶 .....	(1132)	游百川 .....	(1136)
程昌期 .....	(1132)	温肇江 .....	(1137)
程庭桂 .....	(1132)	裕 谦 .....	(1137)
程祖洛 .....	(1132)	裕 德 .....	(1137)

谢 惇 .....	(1137)	谢启昆 .....	(1138)
谢 聘 .....	(1137)	谢济世 .....	(1138)
谢 塘 .....	(1137)	谢振定 .....	(1138)
谢王鹭 .....	(1137)	谢溶生 .....	(1138)
谢元阳 .....	(1137)	强克捷 .....	(1138)

## 十三画

蒯光典 .....	(1139)	锡 良 .....	(1141)
蒲 忭 .....	(1139)	锡 祉 .....	(1141)
蒲殿俊 .....	(1139)	锡 珍 .....	(1141)
瑞 常 .....	(1139)	锡 缜 .....	(1141)
雷 铤 .....	(1139)	鲍之钟 .....	(1142)
雷学淇 .....	(1140)	鲍桂星 .....	(1142)
裘曰修 .....	(1140)	詹汝谐 .....	(1142)
靳 让 .....	(1140)	窦光鼎 .....	(1142)
虞鸣球 .....	(1140)	窦克勤 .....	(1142)
嵩 申 .....	(1140)	塞楞额 .....	(1142)
嵩 寿 .....	(1140)	满 保 .....	(1143)
陆朝栋 .....	(1140)	福 济 .....	(1143)
路 衡 .....	(1141)	福 敏 .....	(1143)
路 遴 .....	(1141)	福 锟 .....	(1143)
路仍起 .....	(1141)	褚廷樟 .....	(1143)
魁 龄 .....	(1141)		

## 十四画

慕天颜 .....	(1144)	蔡世远 .....	(1145)
蔡 珽 .....	(1144)	蔡世佑 .....	(1145)
蔡 培 .....	(1144)	蔡世松 .....	(1146)
蔡 琳 .....	(1144)	蔡启傅*	(1146)
蔡 新 .....	(1144)	蔡宗茂 .....	(1146)
蔡 澍 .....	(1144)	蔡祖庚 .....	(1146)
蔡元培 .....	(1145)	蔡维钰 .....	(1146)
蔡升元*	(1145)	熙 元 .....	(1146)
蔡以台*	(1145)	裴 鉴 .....	(1146)



裴之仙 .....	(1146)	谭敬昭 .....	(1149)
裴天锡 .....	(1146)	熊 枚 .....	(1149)
裴直方 .....	(1147)	熊一潇 .....	(1149)
毓 禄 .....	(1147)	熊开楚 .....	(1150)
管干贞 .....	(1147)	熊传粟 .....	(1150)
管世铭 .....	(1147)	熊希龄 .....	(1150)
管通群 .....	(1147)	熊恩绂 .....	(1150)
端木杰 .....	(1147)	熊赐履 .....	(1150)
端木垣 .....	(1147)	缪 彤* .....	(1150)
端木煜 .....	(1147)	缪 沅 .....	(1151)
端木国瑚 .....	(1147)	缪 洸 .....	(1151)
廖寿丰 .....	(1147)	缪曰芑 .....	(1151)
廖寿恒 .....	(1148)	缪曰藻 .....	(1151)
廖宗元 .....	(1148)	缪廷槐 .....	(1151)
谭延闿 .....	(1148)	缪荃孙 .....	(1151)
谭廷襄 .....	(1148)	缪锦宣 .....	(1151)
谭宗浚 .....	(1149)	缪继让 .....	(1151)
谭钟麟 .....	(1149)	缪慧远 .....	(1151)
谭钧培 .....	(1149)	翟 灏 .....	(1151)
谭继洵 .....	(1149)	翟登峨 .....	(1151)

## 十五画

樊增祥 .....	(1152)	潘 绎 .....	(1153)
黎东昂 .....	(1152)	潘 淳 .....	(1154)
黎世序 .....	(1152)	潘允敏 .....	(1154)
黎培敬 .....	(1152)	潘世恩* .....	(1154)
德 保 .....	(1152)	潘世璜 .....	(1154)
德 麟 .....	(1153)	潘思榘 .....	(1154)
德格勒 .....	(1153)	潘奕隼 .....	(1155)
颜于鎬 .....	(1153)	潘奕藻 .....	(1155)
颜光敏 .....	(1153)	潘祖荫 .....	(1155)
颜伯焘 .....	(1153)	潘家钰 .....	(1155)
额勒和布 .....	(1153)	潘采鼎 .....	(1155)
潘 果 .....	(1153)	潘曾莹 .....	(1155)

- 潘遵祁 ..... (1155)      鹤 年 ..... (1156)  
 潘瀛选 ..... (1156)

## 十六画

- 薛 淇 ..... (1156)      薛志亮 ..... (1157)  
 薛 湘 ..... (1156)      薛凝度 ..... (1157)  
 薛允升 ..... (1156)      薄 海 ..... (1157)  
 薛玉堂 ..... (1156)      薄彭龄 ..... (1157)  
 薛田玉 ..... (1156)      穆彰阿 ..... (1157)

## 十七画

- 戴 玘 ..... (1157)      戴联奎 ..... (1160)  
 戴 亨 ..... (1157)      戴敦元 ..... (1160)  
 戴 熙 ..... (1158)      戴鸿慈 ..... (1160)  
 戴 恒 ..... (1158)      戴锡钧 ..... (1160)  
 戴 震 ..... (1158)      戴衢亨\* ..... (1160)  
 戴 瀚 ..... (1158)      魏 源 ..... (1161)  
 戴三锡 ..... (1158)      魏 襄 ..... (1161)  
 戴兰芬\* ..... (1158)      魏曰祁 ..... (1161)  
 戴有祺\* ..... (1159)      魏廷珍 ..... (1161)  
 戴名世 ..... (1159)      魏晋锡 ..... (1161)  
 戴均元 ..... (1159)      魏骏猷 ..... (1161)  
 戴祖启 ..... (1159)      魏裔介 ..... (1162)  
 戴思讷 ..... (1159)      魏象枢 ..... (1162)

# 科 举 名 词

## 一画

**一史** 唐科举考试史科之一。长庆三年(823),穆宗准谏议大夫殷侗奏,设三史科同时设此科。一史指《史记》。问大义一百条,策三道。义通七十、策通二道以上为及第。又为铨选科目选科目之一。

**一甲** 科举制度中最高一级考试殿试第一等。宋太平兴国八年(983)始分甲次,一甲仅取数名。金朝科举以成绩高下分为甲、乙、丙三等,每等若干人,名列第一等者称为第一甲。元、明以来,额定三名,赐进士及第名衔。第一名称状元,授翰林院修撰,从六品;第二名称榜眼、第三名称探花,俱授翰林院编修,正七品。

**一帖** 科举考试时,一条试题称一帖。

**一榜** 即“乙榜”。

**乙科** 科举考试科目名。汉朝课士分甲、乙、丙三科。唐、宋时进士分甲、乙二科。明、清时通称进士为甲科,举人为乙科。

**乙第** 科举考试等第名。乙等称乙第。唐朝进士科试时务策五道,帖一大经。经、策全通为甲第;策通四,帖过四以上为乙第。又明法科,试律七、条令三,全通为甲第,通八为乙第。

**乙榜** 科举考试中考中举人之别称。又称一榜。榜为考试后揭晓录取名次之公告,乙榜即乡试中考取举人之公告。乙与甲相对而言,故举人称乙榜、一榜,考中进士则称甲榜或两榜。参见“甲榜”、“两榜”。

## 二画

**二甲** 科举制度中最高一级考试殿试第二等。宋太平兴国八年

(983)始分甲，二甲为一甲后若干名之总称。乾道二年(1166)赐进士及第，授从事郎。元、明以来，改赐进士出身名衔，第一名称传胪。考选庶吉士者，均授翰林官，余则授给事中、御史、主事、中书等，或授府推官、知州、知县等地方官，俱正七品。

**二礼** 贡举考试及学校教材名。宋制，为《周礼》、《礼记》二书合称。绍兴二十二年(1152)，高宗因文士习二经者颇少，较习他经者十无一二，恐其学渐废，遂命诸州县广招通晓二礼者，让其讲说经义，以为学校示范。又令考官对习二礼之士优加诱进。二十七年，贡举复行兼经科。如有试二礼者，其文义优异，许移占诸经分数。

**二经科** 唐科举考试明经科之一。二经，指大、小经各一部或中经二部。见“明经”条。

**二相庙** 二相，指孔子学生子游、子夏，二人官运较好，被后世儒生奉为神明，称之为相，并立庙祭祀。宋朝科考时，求圣贤神灵保佑之风盛行，应礼部试者，考前均去二相庙焚香跪拜，祈求保佑。

**十八房** 科举考试同考官之统称。为加强对科举考试之监管，分散权力，防止知贡举官独断，唐后期除设主考外，又设副主考及同考官。明清时期按考试内容分房阅卷，故同考官亦称房官、房考官。明正德六年(1511)，房考官增至十七人，以翰林官十一人，科部官各三人充任。

分《诗经》房五，《易经》、《书经》房各四，《春秋》、《礼记》房各二。嘉靖十四年(1535)，增《书经》房一，共为十八房。其后复增《诗经》、《易经》房各一，共为二十房。清沿之。但仍号称十八房。参见“同考官”。

**十七史** 贡举考试内容名。宋英宗时，经辑佚、补缺，将此前史家所撰十七部正史刊刻成书。即《史记》、《汉书》、《后汉书》、《三国志》、《晋书》、《宋书》、《南齐书》、《梁书》、《陈书》、《魏书》、《北齐书》、《周书》、《南史》、《北史》、《隋书》、《唐书》、《五代史》。绍兴二年(1132)，诏举贤良方正能直言极谏科。凡应诏者先将己所著策、论五十篇缴进，由两省侍从参考之，分为三等。人次优以上者，再召赴秘阁，试论六首。所出论题，即含十七史。金科府试仍用。

**丁祭** 古代纪日用干支，逢丁之日称“丁日”。每年春秋两次祭祀孔子之日期例在丁日，因称“丁祭”。

**七书** 贡举武举考试及武学教材名。即《孙子》、《吴子》、《六韬》、《司马法》、《黄石公三略》、《尉缭子》、《李卫公问对》七部兵书的统称。宋熙宁五年(1072)，始置武学，遂以此作为教材及考试内容。此后常有增减。南宋建炎三年(1129)，定七书为武举别场附试必考。参见“武举”、“武学”。

**七经** 七部儒家经典之合称。①汉朝以《论语》、《孝经》、《诗》、《书》、

《礼》、《易》、《春秋》为七经。②宋朝以《尚书》、《毛诗》、《周礼》、《仪礼》、《礼记》、《公羊传》、《论语》为七经。③清朝以《易》、《书》、《诗》、《春秋》、《周礼》、《仪礼》、《礼记》为七经。

**七十二贤榜** 即金初真定进士榜。太宗天会五年(1127)八月,以河北、河东郡县职员多缺,下诏开贡举取士以安新民。以辽降官、侍中刘宵为考官,拘真定境内进士试于安国寺,策题为“宋上皇无道,少帝失信”。除宋进士褚承亮拒绝应试外,其余七十二人皆放第,第一名许必授郎官。

**八比文** 八股文之别称。因八股文之主要部分“提比”、“中比”、“后比”、“束比”四段,均两比相对,共为八比,故亦称“八比文”。参见“八股文”。

**八行科** 贡举科目名。八行,即孝、悌、睦、姻、任、恤、忠、和。宋崇宁五年(1106)始置。凡士人具备“八行”者,由乡上报于县。县审查无伪后,报其名于州瀛州。州排定其等第:以孝、悌、忠、和为上等,睦、姻为中等,任、恤为下等。若“八行”全备者,即可奏贡入太学,且免试补为上舍,经司成以下官再审核无误者,奏名授美官;不能“八行”全备者,则按其“行”多寡,分别入为州学三舍生。南宋不置。

**八股文** 明清科举考试规定之应试文体。又称八比文、四书文、制艺、制义、时艺、时文、帖括、举业等。主要用于乡、会试第一场考试。试

题主要摘自四书。所论初以朱熹《四书集注》等为准,永乐后改以《四书五经大全》为准。其体例源于宋之经义文,魏天应《论学绳尺》已有破题、接题、小讲、大讲、入题诸式。明初开科考试,敷演传注,或骈或散,并无定规,成化后始演为定式。每篇由破题、承题、起讲、领题(入手)、起股(提比)、中股(中比)、后股(后比)、束股(束比)等部分组成。破题用二句,点破题目要旨;承题用三、四句,申明其义;起讲乃概述,为议论之始;领题为起讲后入手之处。起股至束股四段方为正式议论,而中股则为全篇重心。该四段中,每段均有两股排比对偶之文字,共计八股,故称“八股文”或“八比文”。各部分间必须用规定之连接词,如“今夫”、“尝思”、“苟其然”等。字数亦有严格限制,清顺治初每篇限500字,乾隆间改为700字,违者不录。八股文重章法,为融骈、散文、词赋于一体之新文体。然用于考试,从形式到内容,对人思想束缚极大,贻害匪浅。

**八股制义** 见“制义”。

**八旗义学** 即“满洲义学”,见“旗学”。

**八旗官学** 清朝旗学之一种。专为亲贵以外的八旗子弟而设。隶国子监。创立于顺治元年(1644)。初每旗各设一学,次年改两旗合设一所。初由佐领选送,后在全旗内统一挑选。雍正五年(1727)定额一百名,满洲学生六十名,蒙古、汉人学

生各二十名。派满、蒙古、汉教习，教授满、蒙古、汉文字、经书及骑射。乾隆初定肄业年限为十年。学习三年后经考试，按成绩分归满文班、汉文班深造。修业期满，经考核分别选用。光绪初，每校置满、汉科甲官一人为学官，考核学生课业及教学质量。清末改为八旗学堂，由管学大臣管辖。

**八旗学堂** 原名八旗官学，清光绪二十八年(1902)改为学堂，由管学大臣掌管。参见“八旗官学”。

**八旗乡会试** 清朝科举考试制度之一。始于顺治八年(1651)。是年满洲、蒙古、汉军生员均可参加顺天府(治今北京市)乡试，分二榜发榜，满洲、蒙古为一榜，汉军、汉人为一榜。满、蒙生员乡试时考满文或蒙文一篇，会试时考二篇；汉军考《书》艺二篇、《经》艺一篇，不通《经》者，增《书》艺一篇；二、三场试策、论各一篇。后八旗乡会试时举时停。康熙二十六年(1687)取消分榜制，但旗人参加考试前须先试马步射，合格方可应试。其名额，顺治八年为满洲五十名、蒙古二十名、汉军五十名。乾隆九年(1744)定为满、蒙共取二十七名，汉军取十二名。

**八旗官学生** 在八旗官学肄业之学生。参见“八旗官学”。

**八旗教场官学** 清旗学之一种，参见“旗学”。

**八旗蒙古官学** 清旗学之一种，参见“旗学”。

**人才** 明朝荐举科目之一。洪武六年(1373)停科举，始行荐举。人才，意指德才兼备之人。选中后，即量才授官。十七年复行科举后废。

**入闱** 古代科举考试制度之一。宋淳化三年(992)规定，知贡举官员一经任命，立即入住贡院，与外界隔离(包括亲属在内)，防止走漏消息和私通关节，谓之入闱。入闱时间一般一月左右，直至放榜后，方解除隔离。此法袭至清末废科举时。

**入泮** 周朝诸侯所立学校前例有半圆形水池，名泮水，后因称学校为泮宫。其形制历代相沿。明清府、州、县学新生员入学，亦别称入泮。参见“入学”。

**入帘** 清制，凡各省出任乡试、会试同考官之知州、知县，必须暂时离开其本职，不得与外界交往直至发榜，称入帘，又称进帘或调帘。

**入学** 经童生试录取入府、州、县学读书，又称进学、入泮、游泮、游庠、采芹等。明清科举制度，童生经考试录取为府、州、县学生员(秀才)，谓之入学，并有一定仪式，即穿戴雀顶蓝袍去官府大堂赴宴簪花，并到文庙拜谒孔子，再去学宫明伦堂拜见学官。入学后即归地方儒学各级教官管教，并按期参加考试。

**入监** 明清时期被国子监录取入监读书，称入监。犹如考入府、州、县学读书称入学或进学。

**入籍** 明清科举规定。非本地籍贯士子应科举考试，必须符合一定

条件,如经过皇帝恩准、在本地住满多少代、捐助一定的银两等才能以本地籍贯参加科举考试,称入籍。

**九经** 九部儒家经典之合称,内涵不一。唐“明经”科中以《三礼》(《周礼》、《仪礼》、《礼记》)、《三传》(《左传》、《公羊传》、《穀梁传》)、《易》、《诗》、《书》称“九经”;宋以《易》、《书》、《诗》、《左传》、《礼记》、《周礼》、《孝经》、《论语》、《孟子》为“九经”;明赦敬《九经解》以《易》、《书》、《诗》、《春秋》、《礼记》、《仪礼》、《周礼》、《论语》、《孟子》为“九经”;清纳兰成德《通志堂经解》以《易》、《书》、《诗》、《春秋》、《三礼》、《孝经》、《论语》、《孟子》、《四书》为“九经”。

**九经科** 贡举科目名。属诸科。五代明经科之一,始于后唐。应试者须帖经一百二十条,试墨义六十条。宋承五代后周制,以《周易》、《尚书》、《毛诗》、《礼记》、《周礼》、《仪礼》、《春秋》、《春秋公羊传》、《春秋穀梁传》九经设科。应试者须先经地方解试,合格后由诸州、军、转运司按额将试卷、解牒一并于秋季报送礼部。应举者于冬季赴礼部集

中,春季科考。试帖书一百二十帖,对墨义六十条。及第者,于尚书省列名张榜。太平兴国三年(977),以“九经”殿试及第者同甲、乙第进士,皆授将作监丞、大理评事,通判诸州。熙宁四年(1071)废。

**九品中正** 魏晋南北朝官吏选拔制度。东汉末,曹操执政,提倡唯才是举。延康元年(220),曹丕用吏部尚书陈群议,诸郡推选有声望者充中正官,掌品评本郡人才高低,分上上、上中、上下、中上、中中、中下、下上、下中,下下九等,谓之九品。举送朝廷作为选官依据,又称“九品官人法”,仍保持曹操用人“不计门第”原则。曹芳时,司马懿当政,大族势力膨胀,又置州中正,或称大中正,以势族豪门充任,定品原则遂重“家世”而轻才德,一改初立九品中正制以破除汉末察举由名士清议操纵之本意。西晋后渐变成为豪门势族控制政权之工具,至有“上品无寒门,下品无势族”之说。南北朝晚期门阀势力渐衰。隋文帝时废此制,始行科举。

**九品官人法** 即“九品中正”。

## 三画

**三元** 解元、会元、状元,即乡试、会试、殿试第一名之合称。如在科举考试中连获解元、会元、状元则称

“连中三元”。连中三元者极为稀罕。明亦以殿试之前三名,即状元、榜眼、探花,合称三元。

**三甲** 科举制度中最高一级考试殿试第三等。宋太平兴国八年(983)始分甲,为二甲后之若干名。乾道二年(1166),赐进士出身。元、明以来,改赐同进士出身,第一名亦称传胪。三甲考选庶吉士者,授翰林官,余则授给事中、御史、主事、中书等,或授府、州、县等地方官。

**三史** 魏晋南北朝时称《史记》、《汉书》、《东观汉记》为“三史”。唐科举考试史科之一。长庆三年(823),穆宗准谏议大夫殷侗奏设。三史为《史记》和两《汉书》。每史问大义一百条,策三道。义通七十,策通二道以上为及第。五代沿设。又为铨选科目选科目之一。宋承唐制。初,试对“三史”墨义三百条。淳化三年(992),改对墨义十五场。合格及第者,于尚书省列名张榜。熙宁四年(1071)废。金朝定为考试科目。海陵王正隆元年(1156),命科举三年一辟,于五经、三史正文内出题。

**三礼** 科举考试科目之一,三礼为《仪礼》、《周礼》、《礼记》三书之合称。

**三头** 又称“三元”。唐科举,称州县解送居首者为“解头”,礼部试登科居首者为“状头”,制举博学宏词科居首者为“敕头”,合称“三头”。

**三考** 科举时代称乡试、会试、廷试三级考试为三考。

**三场** 科举考试中乡试、会试(省试)之考试场次与内容。唐进士科

考四场,依次为诗赋、论、策、帖经。宋神宗时罢诗赋、帖经,仍试四场,即大经、兼经、论、策。后进士科分经义、诗赋两科,南宋初改为三场取士,首场试诗赋、经义,二场试论,三场试策。明初场试《四书》义三道,每道限二百字以上;《经》义四道,每道限百字以上。第二场试论一道,限三百字以上;诏诰表内科各一道,判语五条。第三场试经史时务策五道,每道限三百字以上,如无力作完,做三道亦可。考试虽分三场,但考官和考生多重视第一场,称“首艺”。清沿明制,顺治三年(1646)定首场试《四书》三道,《五经》四道,考生可自选一经;二场试《孝经》论一道,诏、诰、表各一道,判语五条;三场同于明。康熙二年(1663)对科举考试进行改革,乡试共分二场,第一场试策五道;第二场试《四书》论一篇,经论一篇,表一道,判五条。康熙七年复旧制,试三场,删去诏、诰。乾隆二十一年(1756)又改革科考,第一场试《四书》义三道;第二场试经义四道;第三场试策五道,删去论、表、判。乾隆二十四年,在第二场加试五言八韵唐律一首。乾隆四十七年将唐律改在第一场,性理论一道改在第二场。光绪二十七年(1901)定乡试首场考中国政治史事论五篇,二场考各国政治易学策五道,三场考《四书》义二篇,《五经》义一篇。

**三传** 唐科举考试明经科之一。



长庆三年(823),穆宗准谏议大夫殷侗奏设。三传为《春秋》三传,即《左传》、《公羊传》和《穀梁传》。所试内容为《左传》问大义五十条,《公羊传》、《穀梁传》各问大义三十条,每传皆试策三道。义通七成以上,策通二道以上为及第。五代沿设。又为铨选科目之一。

**三学** 唐朝国子学、太学、四门学合称“三学”。隶属国子监,均以讲习儒家经典为主,是当时最高学府。宋熙宁四年(1071),始行太学生三舍法,太学分外舍、内舍、上舍等三舍,亦称“三学”。参见“三舍法”。

**三经** 唐科举明经科之一。三经指大、中、小经各一部。宋王安石撰《毛诗义》、《尚书义》、《周官新义》,合称《三经义》,又称《三经新义》。参见“明经”条。

**三选** 春秋时齐国之取士方法。由管仲制定。即任用官吏须经三次选拔。《国语·齐语》:“升以为上卿之赞,谓之三选。”韦昭注:“三选,乡长所进,官长所选,公所誉相。”

**三馆** ①汉朝宰相公孙弘开钦贤、翘材、接士三馆,以招致人才。②唐宋时以史馆、昭文馆、集贤院为三馆,掌修史、藏书、校书。宋元丰改制,罢三馆,职事并归秘书省。③宋另有广文、太学、律学亦称三馆,为中央教育机构。

**三史科** 贡举科目名。属诸科。简称史科。详见“三史”。

**三礼举** 唐明经科之一。每礼问

大义三十条、策三道。大义每经通二十五,策通二道以上为及第。五代沿设。又为铨选科目选科目之一。见“三礼科”。

**三礼科** 唐宋科举考试科目之一。属明经科。唐贞元五年(789)时始设。三礼为《仪礼》、《礼记》、《周礼》。试帖经、墨义、策问等。五代、宋朝沿袭。景德二年(1005)规定,所试墨义九十条中,每十条须问经注六条、疏义四条,通六条以上者为合格。大中祥符四年(1011),改以通五条以上者为合格。熙宁间废。

**三传科** 唐宋科举考试科目之一。属明经科。唐穆宗时始设。三传为《左氏传》、《公羊传》、《穀梁传》。《左氏传》问大义五十条,《公羊传》、《穀梁传》各问三十条。三传均试策三道。宋朝沿袭。景德二年(1005)规定以《春秋》三传为内容,每十条答义,须问经注六条,疏义四条,以通六条者为合格。大中祥符四年(1011),改以通五条者为合格。熙宁间废。

**三知举** 贡举考官名。宋制,凡省试,举敕差知贡举一员,同知贡举二员,合称三知举。宁宗时,外戚韩侂胄专权。为钤制士人,又于三知举外,另差同知一员,以谏官充任,专掌场屋考试事宜,不复干预考校。绍定元年(1228),复旧制,置三知举,内差一员台谏官充任。

**三舍法** 学校制度名。宋为三舍

考选法或三舍选察升补法的简称。亦曾取代地方科举解试和礼部试取士。庆历时，先于太学中置内舍，定生员额二百名。熙宁初，又增额百人。未几，神宗下诏，定生员九百名。四年（1071），始订太学生三舍法：分太学生为上舍、内舍、外舍三等。新人太学者为外舍生，初不限额，后定额七百名。经月考、岁考后，择学业、品行皆优者，升入内舍。内舍生定额二百名。亦须经月考、岁考，学行优秀者方可升入上舍。上舍生定额一百名，分习一经，各随所从讲官受学，优等者上报中书。上舍生经月、岁考核，学行优异者可免解试及礼部试，直接授官。元丰二年（1079），又订三舍法一百四十条。定外舍生二千名，内舍生三百名，上舍生一百名。另有补试、私试、公试、舍试及升舍之法。外舍生须经每月一私试，每年一公试，学业、品行第一、二等者，升补内舍生。内舍生经隔年一舍试，学行为优、平二等者，升补上舍生。上舍生内亦分三等，学官不参与考校，而以其所书学业、品行优劣为参考，决定迁升。元符二年（1099），令诸州学校依太学考选、升补之法行三舍法。州学每年许补上舍生一人，内舍生二人。其所补上舍生附太学外舍，经考校合格者补太学内舍生，三次考校不合格者，则遣返原籍。内舍生免试为外舍生。三年，太学改为每年四季试补外舍生，由学官命题

自考，加试论一场。崇宁三年（1104），罢州郡解试及省试，令学校依三舍法考选，升贡太学。州学生每三年充贡太学，至太学则须经附试。依优劣分三等：入上等补上舍，入中等补下等上舍，入下等补内舍，余则居外舍。宣和三年（1121），罢州县学三舍法，唯太学仍行。

**三鼎甲** 科举考试廷试一甲三名之总称。即状元、榜眼、探花。因鼎有三足，一甲共三人，似鼎足而立。状元又居三鼎甲之首，故又称鼎元。

**三经正义** 即三经新义。

**三经新义** 学校教材名。宋熙宁间，同中书门下平章事王安石推行变法，为培养变法人才，遂改革科举，整顿学校，于太学行三舍法。且训释《书》、《诗》、《周礼》，重新解释，阐发新义，删减旧注，以供学官传授生员。八年（1075），神宗正式颁令，以此为太学及其他学校教材。此举颇遭非议，安石罢官后被禁。

**三学选补** 宋通过三舍升补选拔人才的制度。神宗熙宁、元丰间与科举考试同时并行。徽宗崇宁三年（1104）罢解试、礼部试，选官只有三舍升补一途。宣和三年（1121）复科举，三学选补法仅行于太学。

**三院会试** 清制，由督学、总督、巡抚会同对院试录取之优行生、拔贡生举行的一种考试。按定额列入正取者，谓之“优贡生”、“拔贡生”，可不经乡试，直接参加会试。

**三桂王氏** 太原王寿与弟王向、

王琪同登金熙宗皇统九年(1149)进士第,乡里荣之,号其家为三桂王氏。

**三桂孙氏** 金朝绛州孙镇与弟铉、奇同登金章宗承安二年(1197)进士第,乡里荣之,号其家为三桂孙氏。

**三途并用** 明清官吏选拔制度之一。即进士为一途,举人、贡生为一途,吏员等为一途,三条选拔途径同时使用。重要官职如京官六部主事、中书、行人、评事、博士,外官如知州、推官、知县等由进士出身者选用;次要官职如外官推官、知县、学官等于举人、贡生中选用;杂职如外府、外卫、盐运司首领官、中外杂职、人流未入流官由吏员、承差等选用。此其大概,其中有参差互异,后有因革。

**三舍考选法** 见“三舍法”。

**三江师范学堂** 近代最早创办的师范学校之一。清光绪二十八年(1902),两江总督张之洞奏设于南京鸡笼山下。杨锡侯任总监,聘日本人菊池扶二郎为总教习,松原俊造等为分科教习。选派中国举、贡、廪、增出身之教习五十人,分授修身、历史、地理、文学、算学、教育、理化、农学、博物、手工、图画、体操各科。设本科,三年毕业;速成科,两年毕业;最速成科,一年毕业。学生定额为江苏两属(江宁、苏州)各二百五十名,安徽、江西各二百名,共九百名。并设附属小学堂一所。三

十一年,更名为两江师范学堂。辛亥革命时期停办,民国四年(1915),于原址设南京高等师范学校。

**三舍考察升补法** 见“三舍法”。

**三舍选察升补法** 见“三舍法”。

**士子** 贡举应试者名。宋朝为应贡举试读书人的泛称。犹“学子”,旧时读书人通称,亦称应试之读书人。

**士阶条例** 即《钦定士阶条例》。太平天国文书,由洪仁玕等修订。清咸丰十一年(太平天国十一年,1861)刊行。内载太平天国科举制度,诸如考选规程、试场条例及品级、章服等。

**土官生** 明朝诸生之一。明朝在边疆地区设置土官制度,以当地部落酋长为官员贯彻教令,并选拔其子弟入国子监读书,这种学生称土官生。土官生多来自云南、四川一带。

**土司弟子与试** 清康熙间,应两广总督于成龙疏请,准地方土司子弟中有读书能文者,注人民籍,一体考试。

**下第** 科举时代会试不中式称下第,又称落第、未第、不第等。元下第举人亦可赐官。延祐二年(1315),赐会试下第举人年七十以上者为从七品流官,致仕;年六十以上者任府学教授,余则授山长、学正等。泰定元年(1324),赐下第举人,蒙古、色目人年三十以上并两举不第者以教授,以下任学正、山长;汉

人、南人年五十以上并两举不第者以教授，以下任学正、山长，不愿仕者令备国子员。至正三年（1343），以终场下第举人充学正、山长，国子生会试不中者同。明清下第举人或授小京职，或授府佐及州县官，或授教职，或入国子监读书。乾隆后又行大挑之法，选用下第举人。参见“大挑”。

**下州学** 唐于下州所设地方官学。设经学博士一人，助教一人，学生四十人。并开医学，设博士一人，学生十一人。

**下县学** 唐在下县设置的地方官学。设博士一人，助教一人，学生二十人。

**下第举人** 举人参加会试不中式者称下第举人。参见“下第”。

**大义** 学校及贡举考试名。即为试对儒家等经典要义、要旨的诠释。宋庆历三年（1043），范仲淹任参知政事，力主兴办学校。仁宗乃诏各州县立学。且生员皆须在学三百日，方许于秋季赴试。凡试三场：初试策，次试论，再试诗赋。而罢试帖经、墨义。若生员通晓经术，愿对大义者，则试十道。熙宁间，行教育选举之法，使学者专意经术，遂罢诗赋及帖经、墨义。令士各专习《周易》、《诗经》、《尚书》、《周礼》、《礼记》一经，兼习《论语》、《孟子》。每试四场：初试大经；次试兼经，大义凡十道，后改试《论语》、《孟子》义各三道；再试论一首；终试策三道。又颁

行大义式，试义者须通晓经术，有文采方为中格。及立新科明法，亦试律令、《刑统》及大义、断案。

**大比** 隋唐以后对科举考试之泛称。明清时期多指乡试，其典出自《周礼·地官·乡大夫》：“三年则大比，考其德行道艺而兴贤者能者。”乡试也是三年一试，故借称大比。参见“乡试”。

**大考** 清制，凡翰林出身之官员，詹事府少詹事以下，翰林院侍读学士以下，每十年左右，临时宣布集中考试，不得回避请假，谓之大考。乾隆后规定，考试结果分四等：一等超擢，往往由七品超升四品；二等酌量升阶或遇缺提奏；三等降级录用或罚俸；四等降调、休致。不入等者罢斥。有时亦作乡试之别称。

**大场** 乡试试场之俗称，有时亦作乡试之代称。

**大爷** 清代举人、贡生，并称之。

**大收** 清制，大比之年，录遗试毕，对未及参加录遗试者，再举行一场考试，谓之“大收”，即广罗遗才之意。凡经“录遗”、“大收”两试列为正取者，即可与科试已录取生员、贡生一起应乡试。参见“录遗”。

**大经** 唐宋国子监教学及科举考试，依经书文字多少，分大、中、小三经。唐一般以《礼记》、《左传》为大经。学习三年，在科举考试明经科中居重要位置。宋元祐四年（1089），置经义、诗赋两科，凡专经进士，须习两大经，不得专习两中

经,但许大经兼中经。参见“经义科”、“中经”、“小经”。

**大科** 即制科。唐朝科举除常科外,由皇帝临时决定举行特别考试,称制举。其科目由皇帝亲自决定,故称制科。宋朝称制科为大科,以示尊崇,与唐人视之为杂色有别。参见“制科”。

**大挑** 清朝对举人任用方法之一。乾隆后定制。六年一次,于会试后举行。凡三科以上会试不中及因故未参加会试之举人,挑选其中一等者任知县或借补州府官,二等者充教职。办法是遇大挑之年,取具同乡京官之印结,呈请礼部造册,注明年龄,咨送吏部,由大臣从中挑选。其原则是人文并选,身言兼试。先察形体容貌,再考应接对答。相传有“同田贯日气甲由申”八字诀,合于前四字者为体貌合格。(所谓“同”者,即指长方形面容;“田”者则指方形面容;“贯”者指身材高大;“日”者指体形匀称)。以言语详明,通晓时务吏治者为优。目的是拓宽举人出身者之出路,充分利用人才。数额则根据各省举人数目,按比例而定。

**大院** 宋礼部贡院别称。

**大课** 清朝国子监学习制度。每月十五日,国子监祭酒、司业对学生轮换考四书文一篇、诗一首,称大课。

**大题** 明清科举考试题型之一。即在《四书》等经书中任取一句、一

节、一章或数章为八股文的题目。语句、文义基本保持完整。其形式有连章题、全章题、数节题、单句题、扇题(扇为章节中的排句)等。乡、会试多出大题。参见“小题”、“截搭题”。

**大魁** 科举时代殿试第一名,即状元之别称。

**大义式** 贡举考试制度名。宋熙宁初颁行。凡试经义者,必须通晓经文,且有文采才为中格,而非粗解经文章句。

**大司成** 学官名。周置,又称司成。掌教育诸侯、卿大夫之子弟。《礼记·文王世子》:“大司成论说在东序。”郑玄注:“司成,即大司成,司徒之属师氏也。”唐龙朔二年(662)改国子祭酒为大司成,咸亨初复称国子祭酒。宋崇宁三年(1104)设,掌管辟雍(太学外学),训导学生。四年,改辟雍大司成为太学大司成,总管国子监及内外学校,可专奏朝廷,位各部侍郎之上,宣和间废。明清时为国子监祭酒之别称。

**大金榜** 科举考试殿试后揭晓名次之榜。清科举考试殿试后由中书四人填写中式考生名次,榜用黄纸裱成,分大小二种。大金榜由内阁学士在乾清门盖“皇帝之宝”印后于传臚日张挂。参见“金榜”、“小金榜”。

**大宗师** 即“学政”。

**大雁塔** 又称慈恩寺塔。位于今陕西西安市慈恩寺内。佛教有菩萨

化身成雁，舍身布施的故事，因以名塔。唐贞观二十二年(648)，太子李治(高宗)为追念亡母文德皇后而建寺。玄奘曾居此译经。永徽三年(652)，为藏经请建塔，并亲自设计、督造。唐、五代数次修整，后唐长兴年间修缮后遗存至今。唐进士及第有雁塔题名盛会。后亦作考中进士之代称。

**大汉太学** 学校名。为西夏最高汉学学府。人庆二年(1145)，始建于兴庆府(今宁夏银川)。招生员专习汉文儒学经典。置教授传授。且立孔庙，行释奠礼。学成者，量才授官。

**大都路学** 学校名。蒙古灭金后，于燕京设宣圣庙。太宗六年(1234)设官属，招贵胄子弟入学。至元十三年改为大都路学。二十四年隶大兴府，号称京学。定生员百人，官给廪膳。

**大小使臣试弓马艺业出官法** 贡举武举考试名。宋元丰元年(1078)始定。依所试成绩高下分三等：第一等，步射弓力一石，箭十发三中；马射弓力七斗，马上武艺五种；《孙子兵法》、《吴起兵法》义十道，通晓七道；时务边防策五道，皆文理优长；律令义十道，通晓七道。所试五项皆合格者，免短使、减一任监当(主管茶、盐、酒税场务与冶铸事务官名)；三项合格者免短使、升半年名次；两项合格者升半年名次，一项合格者升一季名次。第二等，步射

弓力八斗，箭十发二中；马射弓力六斗，马上武艺三种；《孙子兵法》、《吴起兵法》义十道，通晓五道；策三道，文理俱可；律令义十道，通晓五道。所试五项皆合格者，免短使、升半年名次；三项合格者升半年名次；两项合格者升一季名次；一项合格者予出官。第三等，步射弓力六斗，箭十发一中；马射弓力五斗，马上武艺两种；《孙子兵法》、《吴起兵法》义十道，通晓三道；策三道，文理尚可；律令义十道，通晓三道；试计算钱谷文书五道，合格三道。所试五项合格者，升半年名次；三项合格者升一季名次；两项合格者予出官。若步射并发两箭，马射并发三箭者，皆为合格。四年，罢试律义。七年，只试《孙子兵法》、《吴起兵法》大义一场。第一等以通晓四道为合格，第二等以三道为合格，第三等以二道为合格。元祐四年(1089)，令武举解试、省试增试策一道。

**万寿科** 古代科举特设科目之一。始于清康熙五十一年(1712)。时皇帝六十大寿，开科取士，以示庆祝。后以此为例，皇帝登基要开登极恩科，大寿要开万寿恩科。参见“恩科”。

**武林内教坊** 见“内文学馆”。

**万历房襄舞弊案** 明万历间，房襄任江南提学御史，强横暴戾，公开收贿。命其二子与亲家蔡某招揽士人，考童生者收粮二百斤，秀才收一百斤。事泄，襄命二子将参与其事

者严刑拷打，使之揽过。吴地士人纷纷揭发，事白于天下，寰被惩处。

**才识兼茂明于体用科** 贡举科目名。属制科。宋景德二年(1005)始置。真宗令中书门下于内外京、朝、幕府、州县官及百姓中，试察其才，具名状上奏，由皇帝亲自策试。熙宁七年(1074)罢。元祐二年(1086)，复置。凡廷试前一年，举奏者须将应举者所书策、论五十首奏上。次年，试论六首，御试策一道。绍圣初，再废。参见“制科”。

**上考** 古代官吏考绩之最好等级，称上考。如唐制，流内官有四善二十七最，即分上、中、下三等；流外官以行、能、功、过为四等，亦有上、中、下、下下之分。

**上贡** 高丽国科举制度名。宋时高丽科举考试分三等，王城进士称上贡，郡邑进士称乡贡，外国进士称宾贡。

**上舍** 学校建制名。宋熙宁四年(1071)，始定太学生三舍法。分太学为上、内、下(外)舍三等，最高等称上舍，定额一百名。上舍生依学业、品行优劣，亦分上、中、下三等。上等者可直接授官，中等者可免礼部试，下等者则免解试。绍圣初，又定上舍上等生直接授官者，每岁不过二人；中等生免礼部试者，每举至多五人；下等生免解试者，至多二十人，且计入所在原籍各州报送升补太学名额。元符二年(1099)，诸州学校亦行三舍法，均设上舍。每岁

州学可贡上舍生一名入京师，暂补太学外舍。经月、岁考试合格，即升补内舍。若经三次考试均不合格，未能升舍者，则遣还原籍州学。崇宁元年(1102)，改州学为三年一贡，升补太学。至太学后须附试，依成绩分三等；入上等者升补上舍，中等者补上舍下等，下等者补内舍，不入等者则居外舍。三年，徽宗令于汴梁(今河南开封)城南门外营建外学，以为太学外舍。上舍生遂增至二百人。初入太学者均居外学，经试补入上舍、中舍，始得入居太学。宣和三年(1121)，罢州县学三舍法，内舍遂废。唯太学上舍仍存。靖康二年(1127)，北宋亡，太学暨上舍废。南宋绍兴十三年(1143)，于临安府(今浙江杭州)重建太学，定生员额七百人，内有上舍生三十人。每岁春、秋两季考试，后改为三年一试，生员亦增。二十七年定制：每年春季放补，如遇省试之年，则移至孟夏。参见“太学”。

**上斋** 斋，一般指学舍、书房。上斋就是正式在监读书的意思。

**上请** 贡举考试规定之一。唐宋时期在考场中，应试举人如对试题出处或题有疑难，可由解元或直接去帘前请求考官解答，谓之“上请”。宋真宗时，始将试题出处等印发，并禁止上请。未几，即恢复。

**上第** 汉代取士考试或对官吏政绩考核优秀者，称上第。《后汉书·献帝纪》：“试儒生四十余人，上第赐

侍郎中，次为太子舍人，下第者罢之。”

**上下经** 即《道德经》之上篇《道经》与下篇《德经》。唐尊崇道教，高宗上元二年(675)令贡士科考加试《道德经》。仪凤三年(678)，与《孝经》同列上经，入仕必读。天宝元年(742)，以《道经》为上经，《德经》为下经，各级各类学校崇玄学必学必考，但为了不把《道德经》与六经相混，其他各学停习《道德经》。

**上州学** 唐设于上州的地方官学。设经学博士一人(德宗时改称文学博士)，助教二人，学生六十人；并设有医学，设医学博士一人，助教一人，学生五十人。

**上县学** 唐设于上县的地方官学。置博士一人，助教一人，学生四十人。见“县学”。

**上舍试** 学校制度名。宋置，亦称舍试。见“舍试”。

**上京学** 辽朝设于上京(今内蒙古赤峰林东)的教育机构。上京又有国子监，设祭酒、司业、监丞、主簿；国子学，设博士、助教。职官仅见任于圣宗时的博士武白。疑此即设于上京的国子学。

**上截题** 清朝科举考试试题名目之一。经数百年以经义试士，已出尽《四书》中可出之题。为避免抄袭成文，遂想出许多不合理之题目，定出各种名称。有把上文截去，仅出末一句者，谓之上截题。参见“截搭题”。

**上京国子学** 见“上京学”。

**上京国子监** 辽所设全国性教育行政管理机构，太祖时始置，其制度参考唐宋成法略有不同。主要负责对辽各级各类学校的管理监督。

**上海同文馆** 即“上海广方言馆”。

**上海广方言馆** 又称上海同文馆、广方言馆。清同治二年(1863)，江苏巡抚李鸿章奏准设立于上海的外国语学校。招收十四岁以下文童，学额四十名。初仅设英文馆，除学习英文外，尚分习经史、算学、词章等。学制为三年，期满可参加科举考试或选充通商、督抚、海关等衙门译员。才华出众者，由通商、督抚奏保，送京考选，授以官职。后增设法文、德文、算学、天文等馆。八年，移入江南制造局。光绪二十四年(1898)，改名江南制造局附设工艺学堂。

**口义** 科举考试方法之一。即口试，由主考官以经书为据，当面向考生提问，考生按经书文注回答。较帖经稍难，优点是灵活，缺点是“复视无凭”，无据可查，优劣取舍全由主考官主观评定。

**口问** 即“口义”。

**口试** 唐科举考试方法之一。明经科考试中，应试举人须回答所问经大义十条，以答对六条以上者为通过。后或改为墨义。参见“口义”。

**山长** 又称山主，古代书院之主



持人。初为私人讲学授徒者。如五代蒋维东讲学于衡山，受业者呼之为山长。宋大中祥符五年(1012)，始置于岳麓书院，为一院之长。后各书院亦置。南宋后，多以州学教授兼任。景定中，改由吏部选派，遂为朝廷命官。元沿置，讲学之外并总领院务，从学录、教谕或下第举人、国子监积分生员会试不第者中选充。中原州县受礼部付身，各过山长受行省及宣慰司札付。历一考并经集贤院考校合格，升充散府或上中州教授。明亦有此称。清乾隆间改称院长，清末复称山长，多由硕学之士充任，一般为该书院主讲。

**山主** 即山长。参见“山长”。

**山西大学堂** 晚清时，英国以中国某教案之赔款所建，规模宏壮，为西北地区之钜观。分中、西二斋，由传教士李提摩太董其事。中斋重国学，西斋重科学、实验。至辛亥革命，山西之留日学生三百人，多肄业于西斋。

**千牛备身** 宋初荫补出身的一种，由兵部掌管。

**及格** 即“合格”。

**及第** 科举考中之称。汉代设科射策，有科第、高第之称，以表示考试等第。隋唐科举考试，秀才、明经、进士等科，列榜亦有甲乙次第。因其考试达到一定之等第，故名。明清时只殿试一甲一、二、三名赐进士及第，二、三甲则称进士出身、同进士出身，不称及第。又，亦以“第”

简称考试中式，以不第、未第、落第称未取中。

**广文** 古代学官之别称。参见“学官”。

**广文生** 唐朝广文馆所招学生之名称。始于天宝九年(750)。专招乡贡落选士子，经名儒教习后，再应来年进士或明经科考试。广文生曾一度迁国子监就读，享受廪膳待遇，参加国子监各项活动。宋沿置。绍圣元年(1094)罢。参见“广文馆”。

**广文馆** 唐朝国子监所属七种官学之一。始置于天宝九年(750)。专为培训乡贡落选士子，以应来年进士或明经科考试。设博士四人、助教二人，品秩同太学。掌领以报考进士为专业的国子学生，名额六十人。安史之乱后，学校益废。代宗时，定生员为十人。其课业试举及规章制度等，与国子监类似。宋沿置，招收四方游士来京应考者及落第举人，入馆听讲。至元祐七年(1092)，生徒达二千四百人。凡补入广文馆者，可报名就试国子监。绍圣元年(1094)罢。参见“广文生”。

**广业堂** 明清国子监六堂之一。参见“正义堂”、“六堂”。

**广文馆博士** 学官名。唐天宝九年(750)置广文馆，培养乡贡落选士人。额设博士二人(《旧唐书》作一人，《新唐书》、《唐会要》、《册府元龟》作四人)，正六品上。掌领广文生业进士者。另置助教一人。至德

后废。

**广东同文馆** 又称广方言馆、广州同文馆。清同治三年(1864),广州将军瑞麟、两广总督毛鸿宾奏准设立于广州的外国语学校。招收十四至二十岁学生二十名,其中八旗子弟十六名、汉人子弟四名。初仅设英文馆,学制三年。除学习英文、汉文外,兼习满语。毕业后可参加科举乡试,或选充将军、督抚等衙门译员。才学优异者,送京考试,授以官职。光绪五年(1879),增设德文馆、法文馆,学生各十名。

**门生** 科举考试及第者对主考官之自称。本意为老师门下的学生。唐朝举子及第后,例须拜谒主考官,尊称为座主、座师,而自称门生。因此渐成一种特殊关系。后世亦盛行此风,屡禁不止。宋太祖亲自殿试,意在不许称门生于私门。清朝规定及第者谒主考、房考官所投拜帖只许书姓名,称受业,不准称门生。参见“座主”。

**门客** 贡举应举者名。宋制,凡受招于现任官员门下者,称门客,遇科考年,许牒试。参见“牒试”。

**门荫** 古代除科举外,借先人官品、地位等条件以荫得官,称门荫。

**门下省** 唐政府机构之一,除校理典籍、刊正错误等工作外,也进行教学。招学生三十人,其教学、管理与国子监基本相同。

**门下晚生** 科举时代考试中式者对座主之座主、座主之父或父之座

主之自称。中式者对上述诸位均须行师生礼,尊称为太老师,自称门下晚生,即门生之门生。每遇乡、会试后,主考官率一榜中式者,各持门下晚生名帖谒拜其座主,俗称“传衣钵”。参见“座主”、“门生”。

**义学** 明清基层学校之一种,又称义塾。由官府、宗族或私人集资设立的蒙学,免费教授贫寒子弟。清朝规定入官府蒙学年龄上限为二十岁。

**义卷** 科举试卷名。即对墨义之卷。宋贡举设进士及九经、五经、开元礼、三史、三礼、三传、学究、明经等诸科,均须通晓儒家经典,试对墨义。诸科所习儒家经典不同,科考所对墨义数量亦不等。

**小友** 明清时期有科名者对童生之称呼。而对儒学生员则称朋友。参见“童生”。

**小长** 宋学官名。州、县小学学长,原称学长,崇宁五年(1106)改此称。

**小考** 清朝童生试之俗称。又称小试,意即初试。此为举途之始。参见“童生试”。

**小学** 中国古代的学校。据史籍记载:虞夏时已设小学。“有虞氏始设上庠为大学,下庠为小学。”“夏后氏设东序为大学,西序为小学。”殷商小学称左学。西周小学设于宫廷中,专以教育贵族子弟,入学年龄多为八岁左右。此后历代相沿,名称不一,官学如四门学、内小学等;私

学如书馆、学馆、蒙馆、私塾、义塾等。如宋朝小学有在京小学、州县小学之分。哲宗时，初置在京小学。崇宁元年(1102)，州县亦置小学。立学规，设教谕训导。收十岁以下儿童入学。县小学生经选考合格，升入州学。州学生每三年一贡太学。

**小试** 又称小考、童生试。明清童生应生员(秀才)考试的俗称。包括县试、府试、院试三阶段。未考取者可再考，无年龄限制。参见“童生试”。

**小经** 唐、宋国子监教学与科举考试，按经书文字多少，分大、中、小三经。唐以《易》、《尚书》、《春秋公羊传》、《穀梁传》为小经。宋徽宗时又以《庄子》、《列子》为小经。参见“中经”、“大经”。

**小录** ①科举廷试及第程序名。宋雍熙二年(985)，始行廷试进士唱名及第。端拱二年(989)，改以放榜唱名。进士三甲者谢恩后，赴国子学拜谒先师先圣，再至政事堂告名。待闻喜宴罢，返乡赴任期至，须书写本人名氏、籍贯，以及家族三代名氏，谓之小录。交官署备存。②明清科举乡、会试后，主考官挑选取中式卷中之佳作，刊印成用于进呈之文集。又称试录、程文，俗称“闹墨”。

**小院** 即“别试院”。

**小题** 明清科举考试八股文题型之一，又称截搭题。即任意截取儒

家经书中数字作为八股文试题，而不顾原文语句、文意。按不同截取方法，又分截上题、截下题、截上下题、承上题、冒下题等。参见“大题”、“截搭题”。

**小传胪** 科举考试殿试后，宣读皇帝诏书及登科进士名次，称传胪。清朝规定，四月二十一日殿试，二十五日传胪。殿试后由阅卷大臣进呈甲第名次，并于传胪前一日，即二十四日将预选的前十名进士引领进宫，按名引见，由皇帝过目后钦定状元等名次，称“小传胪”。

**小秀才** 对由历事监生选充御前讲经者之美称。明洪武元年(1368)令品官子弟及民间俊秀通文义者，充国子监学生，并派往政府各部门先习吏事，谓之历事监生。挑选其中文思敏捷，特别优秀者到文华殿、武英殿为皇帝讲解经书，称之为“小秀才”。

**小学生** 金国子监生员中有宗室、外戚、功臣及三品以上官员之兄弟子孙年十五以下者百人，谓之小学生。

**小试官** 宋朝对房考官之别称。参见“房考官”。

**小金榜** 殿试后进呈皇帝之进士名录。清制，殿试后由阅卷官选取前十名试卷进呈皇帝，并进行小传胪，由皇帝钦定状元、榜眼、探花、传胪等甲第名次。再由中书四人书写所有进士名榜。榜用黄纸裱成，俗称金榜，有大小二种，大金榜张挂公

布,小金榜则由奏事处进呈皇帝御览。

**习艺馆** 官署名。原名内文学馆,选宫人中有儒学素养者一人为学士,教习宫人。武则天改其名为习艺馆。因置于宫中,故又称翰林内教坊。

**飞虹桥** 江南贡院有一小溪,将贡院一分为二,上架石梁,名飞虹桥。考场官员依工作性质,分住桥南、桥北,称内帘、外帘,绝禁往来。明相杨士奇有言:帘分内外,一毫关节不通风。

**乡书** 即贤书。周制,三年大比一次,由乡老、乡大夫等地方官遴选本乡贤能之人,上书推荐给天子。后世因称乡试考中举人为领乡书、中乡书。参见“贤书”。

**乡贡** 唐参加科举考试考生之一种。凡不属于国子监及诸学馆的士人,皆可怀牒自列于州县,经地方乡、县、州、府长官或主簿、尉主考,合格者可参加尚书省的省试。一般乡贡人士于每年十月二十五日集于户部,再转至尚书省,翌年正月齐会于主司。又用以指州(郡)县将合格士人贡之于朝的取士方法。隋科举,应试者全出乡贡。唐除乡贡士人外,另有生徒。天宝十二载(753),因乡贡益盛、国子学渐衰,一度罢乡贡之制。十四载复。后世亦称乡试中式送赴会试者为乡贡。另,宋朝又称乡试为乡贡。高丽国选士,取自王城者称上贡,取自郡邑

者亦称乡贡。

**乡闈** 即乡试。“闈”为试院与考试之别称,由各直、省举行之考试,因称“乡闈”。参见“乡试”。

**乡学** 传说为西周乡遂所设学校,相对“国学”而言。《礼记·学记》:“古之教者,家有塾,党有庠,术有序,国有学。”郑玄注:“术当为遂,声之误也。”《文献通考·学校》:“夏曰校,殷曰序,周曰庠,皆乡学也。”后世因称地方所设学校为乡学。唐五百户为乡,每乡皆置学。亦泛指地方乡村所办学校,以区别于城市中官办国学。乡学学子学业修成后可怀牒向州县求举,经考试合格,作为乡贡参加省试。宋初,地方学校甚少,且不许州县官署自行办学。直至大中祥符二年(1009)二月,许曲阜(今属山东)于先圣庙立学,为地方州县立学之始。庆历四年(1044),仁宗诏诸路州军监各立置学,凡生徒达200人以上,许更置县学。至此,宋代乡学渐备。

**乡试** 科举考试中的初、中级考试,又称乡贡、乡举、大比。宋时由各地州、府举行,由判官任进士科考官,录事参军任诸科考官。中式者分甲、乙等第。辽、金时为州一级的初级考试,中者称乡荐。金初于各县举行,以县令为考官,第一名称乡元,亦称解元。海陵王(1149—1160)时改为由州举行,一般为三取一,考试时间为三月。章宗明昌元年(1190)免乡试,府试以五人取一。

元以后每三年一次,于省城(包括京城)贡院举行。一般定于子、午、卯、酉年秋八月,故又称秋试、秋闱;其名榜又称桂榜、乙榜。这称为正科。每逢朝廷有庆典可加考一次,称恩科。中式者称举人,第一名称解元。考试场次、内容均同会试。元乡试时,蒙古人、色目人与汉人、南人分别进行,分列两榜。前者考两场,较易;后者考三场,较难。每次乡试共取三百人(各省或路、宣慰司所占名额多寡不同),蒙古人、色目人、汉人、南人各占四分之一。明、清乡试考三场,凡经科考、录科、录遗合格者均可应试。每场前后共三日,以四书、五经为题,考试八股文、策论、试帖诗等。取中名额视各省贡赋及人才情况而定,大省可百人,小省二、三十人。正副主考官均由朝廷选派。乡试中举后即可赴京城参加次年二月由礼部主持之会试。如会试落第亦可经拣选、大挑而取得官职。故乡试中式即已具备入仕资格。参见“三场”。

**乡荐** 唐朝应进士试,例由州县地方官推荐,因称乡荐。后世举人参加会试,亦称“领乡荐”。

**乡举** 古代取士之法,指乡里荐举。《汉书·杜周传》李贤注:“乡举者,博问乡里而举之也。”宋朝又称乡试为乡举。明清时乡试中式亦称乡举,或称“举于乡”。

**乡榜** 乡试举行后所公布的取中者名单。有时也指举人。

**乡试录** 乡试之文件汇编。始于唐,明清因之。清制,每科乡试后,各该地方官除编写题名录呈进皇帝外,另选刻试录上报。内容包括考场有关职官衔名、三场考题及中式名额、次第、籍贯等;并选附考试文卷数篇,注明考生姓名、同考官“阅荐”、主考官“批语”。前有正副主考官所作序文。

**乡贡进士** 贡举礼部试应举者名。宋为诸州解试合格,按额解送礼部,参加省试的举人之称。元时,对乡试中式,并贡于礼部参加会试者的泛称。有时也作会试落第举人的雅称。参见“贡士”。

**乡贡学究** 贡举礼部试应举者名。宋为诸州解试合格,按额解送礼部,参加省试的举人之称。参见“贡士”。

**乡贡举人** 唐朝由州县选送赴京参加省试(尚书省)的举人。后世亦称乡试取中后参加会试(礼部试)的举人。参见“乡贡”。

**乡贡复试** 贡举考试制度名。宋咸淳九年(1273)始置。此前州郡乡贡未有复试,然冒滥之弊,惟在乡贡。度宗遂命漕臣及帅守于解试揭晓前,遣官专充复试。于一日内命题考校。若解试应试者甚多,可斟酌分数日考校。但能行文不缪,说理优通,又非假手作弊即可录取。若才识疏浅,文理不通,则予驳放。如将来经省试有文理不通者,则罪及原乡贡复试漕守之臣及考校官。

**乡举里选** 古代取士之法。据记载始于西周。由大司徒与乡大夫主持,或经乡里考试选拔,或就乡里考察推举。要求德艺兼备,合格者荐于天子。

**乡试房考** 清乡试房考向例选州县中科甲出身者,只许入闱一次。雍正元年(1723)规定,考官以鉴拔为主,不论曾否入闱,临时时监临试以时艺一篇,其文理优长者,为内帘房考,荒疏者,俱外场执事。

**乡试中额** 清乡试录取者名额。清代乡试时被正榜录取者统称为举人。各省所取举人名额不一,顺治初年规定,顺天、江南中式皆一百六十余名,浙江、江西、湖广、福建皆逾百名,河南、山东、广东、四川、山西、陕西、广西、云南在九十名以下不等,贵州最少为四十名。以后各朝,迭有增减。乡试的“正榜”之外,还有“副榜”,各省亦有定额,初为顺天二十名,江南十二名,江西十一名,浙江、福建、湖广各十名,山东、河南各九名,山西、陕西、四川、广东各八名,广西六名。康熙初年一度停止,旋又恢复。增云南五名,贵州四名。以后,各直省每取正榜举人五名,即取副榜一名。

**女直学** 即女真学,元人修《金史》,避太祖铁木真讳,改“女真”为“女直”。金代以女真文字教授女真子弟的学校,始建于世宗大定十三年(1173)。后也曾招收个别汉族学

童。详见“女直国子学”、“女直府学”。

**女直府学** 金代府州所设以女真文字教授生徒的学校。大定十三年(1173)设于中都、上京、胡里改、恤品、合懒、蒲与、婆速、咸平、秦州、临潢、北京、冀州、开州、西京、东京、盖州、隆州、东平、益都、河南、陕西等二十二处,以新进士为教授,以女真、汉人进士为长贰官提控管理。生员由每谋克取二人,宗室每二十户内无愿学者,则取有物力家子弟年十三以上、二十以下者充。生员每三日作策论一道,三月一试。学制与汉学生同。大定四年(1164)设译经所,以女真大小字译经书,作为女真生员授课内容。参见“女直学”。

**女直进士科** 即策论进士,金朝科举名目之一。设于金世宗大定十一年(1171),初试“策”,用女真大字,后增“论”或“诗”,用女真小字。金朝女真名士、名宦多由此科出身。参见“策论进士”、“女直学”。

**女直国子学** 金代国子监所设以女真文字教授生徒的学校。大定十三年(1173)始建,收策论生、小学生各百人,以当年中选的新进士为教授。大定四年(1164)设译经所,以女真大小字译经书,作为女真国子生授课内容。参见“策论进士”、“女直府学”。

## 四画

**天试** 太平天国科举考试名目之一。清咸丰元年(1851),洪秀全在广西永安(今蒙山县)开科取士。定都天京(今江苏南京)后正式举行县试、省试、京试三级考试,并分文武二途,一年一试。其中京试有四:于天王生日(十二月)、后改于幼天王生日(十月)举行者称天试;于东王生日(八月)、北王生日(六月)、翼王生日(二月)举行者,分别称东试、北试、翼试。考试内容亦为八股文、诗、策论等,取题于《天命诏旨书》、《新旧约》等天国典籍。分三甲取士,一甲三人亦称状元、榜眼、探花;二甲称翰林;三甲称进士。后洪仁玕改革科举考试制度,颁发《士阶条例》,定三年一试。文科二甲改称国士,三甲改称达士;武科二甲称威士,三甲称壮士。后因天京失陷未行。

**天文生** 唐代在司天台从事天文气象学习者,由天文博士教习之,员额五十或六十不等。主要学习历代天文典籍,并参加观测和记录工作。学优或年长者可补天文观生。

**天生仙** 翰林之别称。进士考试中一甲三人皆授翰林官,其职位清闲,优游自如,俗称天生仙,又称玉堂仙。参见“玉堂仙”。

**天子门生** 宋太祖始行殿试,及第者称天子门生。门生,本为科举考试及第者对主考官之自称,因殿试由皇帝亲自主考,故有此称。

**天文博士** 唐司天台所设教职,常设二人,正八品下,主要教授历代天文气象典籍、观测知识。武则天长安四年(704)改称“灵台郎”。其职为“掌观天文之变而占候之”。并依据历代天文占候之书,教授指导天文生,组织一定规模的观测。

**天圣十科** 贡举制科名。宋天圣年间,仁宗欲广召天下之才。七年(1029),复置制举六科,即贤良方正能直言极谏科、博通坟典明于教化科、才识兼茂明于体用科、详达吏理可使从政科、识洞韬略运筹帷幄科、军谋宏远材任边寄科。又增置书判拔萃科、高蹈丘园科、沉沦草泽科、茂材异等科。合称天圣十科。

**元灯** 明清时八股文家认为,科考应试者能否考中高第,可由其文章预决。如其文章具有足以承前启后之规范,即可中高第。此规范即谓之元灯。

**元作** 乡、会试考列第一名即解元、会元的文卷。

**元化格** 金进士胡砺所授程文。胡砺为天会十年(1132)白水榜状

元，曾任定州观察判官。定州学校为河北之冠，士子聚居者常以百数，砺督教不倦，经其指授者悉为场屋上游。

**元丰学令** 学校制度名。宋元丰二年(1079)颁行。定太学置八十斋，每斋各五楹，容纳三十人。内分外舍生二千人，内舍生三百人，上舍生百人。外舍生每月一私试，每年一公试，凡公试入第一、第二等者，升补内舍生。内舍生隔年一次舍试，考试同贡举法，亦须弥封、誊录。凡舍试入优、平二等，且品行亦优者，升补上舍生。上舍亦分上、中、下三等。凡内舍生学业、品行皆优者，补上舍上等，可取旨授官；若学业、品行一优一平者，补上舍中等，须等待殿试，合格方能授官；若学业、品行俱平或一优一否，则补上舍下等，且须等待参加省试。又定太学学正增至五人，学录增至十人。学录参以太学生充任。岁赐缗钱达二万五千，另取郡县田租、屋税、息钱之类，增加学费。

**元进士考** 清学者钱大昕摘录元进士名次的稿本。原藏于北京图书馆，今收入《嘉定钱大昕全集》第五册中。《全集》刊载的稿本分九部分：一、元顺帝罢科举以前七科会试中选者名单。二、元顺帝罢科举以前八科乡试中选者名单。三、抄录的《元统元年进士录》。四、钱大昕据《元统元年进士录》整理而成的“元统元年会试”。五、据《苏州府

志》明洪武刊本抄录的元平江路乡试、廷试中选者名录。六、元代十六科进士名录。七、元代历科乡试中选者名录。八、《江西通志·选举志》所载元代江西行省历科乡试、廷试中选者名录。九、据多种文献抄录的“贴录”，是作者用于进一步查考的资料。前五部分是钱氏所作的资料辑录。六、七部分是钱氏的初步研究成果，共收元代十六科进士492人，乡试中选者(从延祐甲寅至正乙巳科)一百三十二人。对研究元代进士、乡贡进士群体极有价值。但它们并不是钱氏最终认可的名单，是一部未完成的作品。

**元统元年进士录** 书名。编者不详。一卷。分蒙古、色目及汉人、南人两部分，各五十人，均书其籍贯、氏族、别字、生年月日以及三代姓名，颇为详赡。后附策问二道、对策十余篇。元登科录传世者凡两科，此其一，是研究元代科举制度的重要资料。其中余阙、月鲁不花、李齐、聂炳、塔不歹、明安达尔、丑间、成遵、张桢、宇文公谅等人，皆见于《元史》。钱大昕《元史氏族表》常取材于此。有元统元年刻本。南陵徐乃昌辑印《宋元科举三录》即据此本影刻。今人萧启庆有《元统元年进士录校注》。

**元和三年李吉甫案** 唐元和三年(808)，宪宗开贤良方正、直言极谏科，进士牛僧孺、皇甫湜、李宗闵应试，对策中抨击当权者失误。考官



吏部侍郎杨於陵、吏部员外郎韦贯之出身庶族，遂取牛僧孺等三人上第。权相李吉甫诬告阅卷官翰林学士裴垍、王涯作弊，使二人落取，僧孺等三人未得任用。翰林学士、左拾遗白居易愤愤不平，劾吉甫，使贬降淮南。自此，以李吉甫为代表之豪门士族官员与牛僧孺为首之庶族仕人结怨，“牛李党争”达四十年。

**开院** 见“锁院”。

**开元礼科** 唐科举考试科目之一。贞元二年(786)，为奖劝士人习《大唐开元礼》而设。问大义一百条，策三道。全通者超资予官。义通七十，策通二道者为及第。五代沿设。又为铨选科目选科目之一。宋沿置，开宝六年(973)，更名开宝通礼科。应试者须先经地方解试，合格者于秋季报送礼部。应举者于冬季赴礼部集中，春季科考。试《开元通礼》，对墨义三百条。合格及第者，于尚书省列名张榜。熙宁四年(1071)废。元祐六年(1091)，复置。凡遇本科礼部试，则增置知举官为四人；另置点检官二十人，分属四知举，协力通考。绍圣元年(1094)，再废。

**开成石经** 唐刻于太学讲论堂两廊石碑上的儒家经典，供学生和世人学习。始刻于文宗太和七年(833)，完成于开成二年(837)。主要有《周易》、《尚书》、《毛诗》、《三礼》、《三传》、《孝经》、《论语》、《尔雅》等十二经。大大推动唐及后世

儒学的发展和科举明经考试的举行。

**开封府学** 学校名。宋崇宁元年(1102)，始置于开封(今属河南)。立贡士额五十名。北宋亡，开封府学亦废。

**开宝通礼科** 即“开元礼科”。

**专试** 贡举考试制度名。宋太宗时始置。凡特旨召试，多特遣官专掌考校。应试者赴中书学士舍入院，试诗、赋、论、颂、策、制诏，或三篇，或一篇，中格则授予馆职，故称。景德后，唯将命为知制造者，置专试。

**专经** 古代读书者在《诗》、《书》、《礼》、《易》、《春秋》五经中，自行选定一经，作为本人专门研习，一般称“专经”。按规定凡应乡、会试者必须在卷面上注明所习专经。

**五甲** 贡举等级名。宋代为礼部试、殿试合格举人所分等级。太平兴国二年(977)，于礼部奏名举人复试后，依成绩高下，始分三等。淳化三年(992)，殿试进士，改分五等：第一至第三等，赐及第；第四、五等，赐出身。天圣五年(1027)，改“等”为“甲”。其后，凡礼部正奏名，按“甲”分级；特奏名则按“等”分级。元复定为三甲，后废。

**五贡** 清国子监中五种贡生、即岁贡、拔贡、恩贡、优贡、副贡之总称。因五贡入监读书前均须经多次考试选拔，故亦被视为正途出身。在监肄业期满，经考试合格，可应乡

试,亦可授以州、县官。如屡应乡试不中,年届八十者,可赐以举人。

**五学** 学校名。西周设于都城的大学,包括东、西、南、北四学与太学。《周礼正义》:“周大学之名,见于此经者唯成均。见于《礼记》者则又有辟雍、上庠、东序、瞽宗,与成均为五学,皆大学也。”又引郑锜说:“周五学,中曰辟雍,环之以水。水南为成均,水北为上庠,水东为东序,水西为瞽宗。”

**五经** 五部儒家经典之总称。始称于汉武帝时。包括《诗》、《书》、《礼》、《易》、《春秋》。其中保存中国古代历史资料极为丰富。科举考试中,或有作考试内容者。唐为明经科之一。金朝为考试科目,海陵王时定,在五经、三史中命题。

**五魁** 五经魁之简称。明清科举乡试中式之前五名。明朝科举乡试曾分五经(《诗》、《书》、《礼》、《易》、《春秋》)试士,每经第一名称经魁,五名经魁即被列为此科乡试之一至五名,因称五经魁,简称经魁或五魁。后仍沿称乡试之前五名为五经魁。

**五京学** 辽朝中央设立的高级学校。清宁元年(1055)始置。包括上京国子学、东京国子学、中京国子学、南京国子学、西京国子学。每学设博士、助教各二人,讲授经疏。

**五经科** 贡举科目名。属诸科。如宋以《周易》、《尚书》、《毛诗》、《礼记》、《春秋》五经设科。应试者须先

经地方解试,于秋季报送礼部。应举者于冬季赴礼部集中,春季科考。试帖书八十帖,对墨义五十条。礼部试合格及第者,于尚书省张榜列名。熙宁四年(1071)废。参见“五经”。

**五经魁** 明清乡试中式之前五名。明朝科举乡试曾以五经分别科考,每经第一名称经魁,五位经魁即被列为该科乡试之前五名,因称五经魁、五魁。第六名称亚魁,其后均称文魁。参见“五魁”。

**五世进士** 明福建兴化府(辖今福建莆田、仙游)柯姓一家,五世相联成进士。柯英,中弘治十二年(1499)己未科;英子维熊,中正德十二年(1517)丁丑科;维熊中嘉靖二年(1523)癸未科;维熊子本,中嘉靖二十九(1550)庚戌科;维熊孙茂竹,中万历十一年(1583)癸未科;茂竹子昶,中万历三十二年(1604)甲辰科。史所罕见。

**五经大全** 明永乐年间颁布的官定举业读本之一。胡广等奉命编定,一百五十四卷。《周易大全》用宋程颐、朱熹注,宋董楷、元胡一桂、胡炳文、董真卿疏。《书传大全》用宋蔡沈注、元陈栎、陈师凯疏。《诗经大全》用宋朱熹注、元刘瑾疏。《礼记大全》用元陈澧注、杂采诸家为疏。《春秋》用宋胡安国注、元汪克宽疏。指导思想是宣扬程朱理学。

**五经正义** 唐朝所颁儒学经书,

是官学统一教材和科举考试标准答案。由孔颖达等奉唐太宗命编定，一百八十卷，兼容并蓄南、北学于一体，集前代儒学之大成。《易》用王弼注，《书》用孔安国传。《毛诗》用毛公传、郑玄笺。《礼记》用郑玄注。《左传》用杜预注。

**五经博士** 学官名。汉武帝时始置。专掌经学传授。后多与太学博士互称。南朝于太学博士外另设五经博士。唐于国子监置五经（《周易》、《尚书》、《毛诗》、《礼记》、《左氏春秋》）博士各二人，正五品上，专以经典授业。明于洪武十四年（1381）始设，正八品。后以此职专授孔孟等先贤后裔，可世袭。清因之。参见“太学博士”。

**不可** 明、清时呼状元为不可，取难以企及之意。

**不第** 科举考试不中称不第，即不中式之意。又称下第、未第、落第、落榜等。参见“及第”。

**不写策题** 举人对策，按例皆先写策题，然题多至一、二十句至数十句，应试者甚以为苦。宋庆历初贾文元奏罢，自此，对策均不写题。

**艺士** 太平天国科举考试乡试中有武科（即乡武学）一场，名列第一名者称艺士。

**太学** 古代学校名。“太”意为极大、至高。西周已有此名。《大戴记·保傅》：“帝入太学，承师问道”。汉元朔五年（前124）置太学，设五经博士，有弟子五十人。东汉时规模

甚大，曾有太学生三万人。自魏晋迄明清，或设太学，或设国子学（国子监），或兼而设之。虽名称不一，制度亦有异同，但皆为教习儒学经典的最高学府。学校设祭酒、司业、博士、助教等教授、管理学生，学生以《易经》、《尚书》、《毛诗》、《左传》、《礼记》等五经为专业，经考试合格可参加科举考试。宋王安石变法时，行三舍法，太学遂分为外、内、上三舍，初入学为外舍，经考核，学业、品行皆合格者逐级递升内舍、上舍。学行优异之上舍生可直接授官。以王安石所撰《三经新义》为教材。

**太博** 宋太学博士的简称。见“博士”。

**太卜署** 唐政府机构之一，置令、丞掌卜筮之法。并置卜筮博士二人，助教二人，教授卜筮生四十五人，其考教选举之法与司天台基本相同。

**太仆寺** 唐政府机构之一。掌厩牧犂舆之事。并设兽医博士四人，生徒百名。其考教选举之法大致与医学同。

**太学正** 宋学官和职事名。庆历四年（1044）置。由命官充任者称命官学正，选派上、内舍生充任者称职事学正。职掌是执行太学校规、考校学生。参见“学正”。

**太学生** 学校生员名。汉元朔五年（前124）诏立太学，选太学生五十人学习五经内容，又称博士弟子。其办法为外由郡国察举，内由太常

选择。西汉不以贵族子弟为限，顺帝时增明经考试下第者及公卿子弟。东汉时增至三万余人。三国魏复立太学，召欲学者入学，明帝时太学生过千人。但多为避役而来，不思学业。西晋武帝曾令大臣子弟入学，太学生达七千人。东晋南朝太学不振，太学生时有时无。北方十六国前赵选百姓子弟入学受教，后赵石勒选将佐子弟入学，其学业优异者擢为官。北魏初令王公以下至卿士子息入太学，太学生与国子生合达三千人。北齐时太学生定额为二百人。唐朝凡文武百官三品以上子孙及郡县公子孙可入太学就读，研读儒家经典。宋太学生为八品以下官员子弟及平民子弟之优异者，神宗时行三舍法，遂有外舍生、内舍生、上舍生三级之分，依次递升，除少数为任官者外，均为布衣，但享有免丁役、雇人代服差役以及赎罪等特权。金世宗大定六年(1166)置太学，初有太学生一百六十人，后规定招生四百人，包括五品以上官兄弟子孙一百五十人，府荐及终场举人二百五十人。元、明、清由国子监代之。

**太学体** 宋仁宗嘉祐年间，国子监生刘几作文特喜用怪僻词语，行文故弄玄虚，文人纷纷仿效，成为时尚，时称“太学体”。欧阳修、韩绛等同知贡举，倡导古文运动，一再重申录取以平易自然，讲求实用为标准。凡遇险怪奇涩、空洞浮华之试卷，一

律批黜不取。

**太学试** 学校考试制度名。三国时为五经课试之法，始至太学者称门人，学习二年策试通一经者称弟子，未通者遣回，此后每隔二、三年试一经，共五经，通过二经后根据通经多少，授不同官职，未通者再试。唐太学试与国子学大致相同。宋初，置太学，试法宽简。熙宁四年(1071)，太学立三舍法。外、内、上舍生各习一经，从本经讲官受学，每月一考，试其学业。优等者呈报中书省。元丰二年(1079)，神宗颁行学令：定外舍生每月一私试，每岁一公试；内舍生隔年一舍试，试卷须封弥、誊录；上舍生试则学官不得干预，另择官考校。元符元年(1098)，凡太学生习《二礼》者，所试优取，可占全额之半。余额再取试他经者。崇宁五年(1106)，改太学生每年春季公试，考察试格分上、中、下三等。另于每季仲月设私试，并试三场。绍兴十三年(1143)，南宋复置太学。凡外、内舍有月校。凡升上舍者，皆赴宫中廷对。淳熙中，又命太学生暇日习射，以弓力大小分等次，参照公、私试，另记等第。光宗初年，令太学公试附省场别院。

**太学录** 宋学官和职事名。庆历四年(1044)置。专派学生任职。神宗后，改为由命官充任者称命官学录，选派上、内舍学生充任者称职事学录。职掌是协助太学正执行太学校规，考校学生。参见“学录”。

**太学附试** 学校制度名。宋熙宁四年(1071),太学始行三舍法。依资历分太学生为上、内、外舍三等。州学生员经考选合格者,由诸州按定额报送太学。州学生始入太学,须交验所隶州公据,再试补外舍。崇宁元年(1102),改定州学生每三年一贡太学。至太学则附试,且另立名目。考试依成绩优劣分上、中、下三等。入上等者,补太学上舍;入中等者补太学下等上舍;入下等者补太学内舍。不入等者,则居外舍。

**太平天国科举考试纪略** 书名。商衍鏊撰。商衍鏊(1874—1963),清科举考试末科(光绪三十年甲辰恩科,1904)探花,曾任翰林院编修,留学日本,以书法名于世。所著《太平天国科举考试纪略》,开创对太平天国考试制度的系统研究,材料翔实,立论严谨,为学者称道。中华书局1961年出版。另有《清代科举考试述录》。

**尤异** 汉朝察举科目名。由朝廷从现任官吏中察选治绩特别优秀者,使之充任更高级职位。尤异科之举主限于刺史,被举者之身份限于郡守县令。其性质类似考课,且为常科、岁举。

**历** 贡举凭证名。宋宝祐三年(1255),始颁行。凡发解士人初请举者,先从所司给帖赴尚书省。再另给一历,上书发解之年及应举者姓名、年龄、籍贯,保官姓名,由举人执此赴礼部。礼部又于历上批书赴

省之年,且长贰官须印署。赴国子监试者亦同。若将来举人免解试、省试,于殿试前批书亦如之。如无历则不收试。待中第后出官日,赴吏部缴纳,凭历换给命官印纸。应免解试、免省试举人,亦从原发解处照此办理给历。如省试、殿试中选,须将原历交御史台考察,以历为凭证,注阙授官。

**历程督** 贡举考校官名。宋端平元年(1234),应侍御史李鸣复等所请,始于试院随房专设。凡贡举试毕,点检官即书所供卷数,由本官逐日押历考校。以防开院日近,试卷沓至,知举仓促不及,以致遗才。

**历事监生** 历事即实习之意。明洪武元年(1368)为解决国家对人才之急需,特于国子监中挑选一批成绩优秀之年轻学生,分拨去中央各部门学习政事,称历事监生。五年,成为定制。历事时间自三个月至一年不等。建文时对历事监生进行考核,分上、中、下三等。上等授官,中、下等继续历事一年。监生历事以入监先后为序,称拨历。又因历事部门与时间不同,有正历、杂历、长、短差等名目。正统三年(1438),废历事制。清初复行监生历事制,监生学习期满,分拨历事,三月考勤,满一年廷试录用。康熙初废。参见“监生历事”。

**互考** 科举制度规定之一。起源于唐之选官制度,当时有文吏要求武选,武官要求文选之现象,到宋时

演变成科举考试中之互考。即武举人要求换试文资，而太学诸生如久试不中第则要求从武举，互考中多有中式者。

**少年科第** 少年登科者，史不乏人，然可称最者，宋大中祥符八年(1015)，连江黄鰲，以六岁应童子举赐出身；又九年福清蔡伯侏，以四岁应童子举赐出身。

**日课册** 清朝国子监学习制度之一。学生每日需要临摹名帖数百字，称为日课册，按期交助教检查。

**日试百篇科** 即“百篇科”。

**中皿** 清科举考试中北闈乡试朱卷编号之一。指云、贵、川、桂之贡、监生及其朱卷。参见“南皿”、“北贝”。

**中式** 指科举考试合格被取中。“式”原意为式样、规格或标准。中式即指合格或符合标准。后以科举考试合格被录取称中式。

**中卷** 明仁宗洪熙元年(1425)，定科举会试分南北卷中式之例，以百名为率，南卷取十之六，北卷取十之四，后复南北各退五卷为中卷。四川、广西、云南、贵州及南直隶之庐州、凤阳、安庆三府，徐、滁、和三州为中卷。

**中式** 学校考试名。宋太学上舍试合格称中式，亦称中格。崇宁五年(1106)，徽宗改定太学上舍生考察试格，分上、中、下三等。每次上舍试毕，知举及学官以中式之等，参验生员籍簿所载学业、品行，评定等

级高下：以两上为上，一上一中及两中为中，一上一下及一中一下、两下为下。

**中经** 唐、宋国子监教学与科举考试，按经书文字多少，分大、中、小三经。唐以《礼记》、《春秋左氏传》为大经，《诗》、《周礼》、《仪礼》为中经，《易》、《尚书》、《春秋公羊传》、《春秋穀梁传》为小经。宋以《诗》、《礼记》、《周礼》、《左氏春秋》为大经，《书》、《易》、《公羊传》、《穀梁传》、《仪礼》为中经。参见“大经”、“小经”。

**中举** 指乡试中式，即考中举人之意。

**中格** 即“中式”。

**中第** 指科举考试合格。明清时泛指考中进士为中第。详见“及第”。

**中程** 贡举考试名。宋贡举试，凡应举者所试符合程式、规格，即从此称。绍圣初，改置宏词科。试章表、露布、檄书，用骈俪体；颂、箴铭、诫谕、序记，用古体或骈俪体。中程者则上报三省复试。

**中魁** 科举考试中高第之意。参见“魁星”。

**中州学** 唐于中州所设地方官学。规模略逊于上州学，设经学博士一人，助教一人，学生五十人；并设医学，设博士一人，助教一人，学生十二人。

**中县学** 唐于中县所设地方官学。设经学博士一人，助教一人，学

生二十五人。

**中京学** 辽朝设于中京(今内蒙古赤峰宁城)的教育机构,设博士、助教等教授生徒。

**中式举人** 即举人。举人通过会试称贡士,亦称中式举人,再经殿试赐进士及第、进士出身、同进士出身,方可称进士。如会试不中则称下第举人,如因故未应会试、殿试者,则仍称中式举人。

**中京国子学** 见“中京学”。

**中京国子监** 辽最高教育机构之一。建于道宗清宁六年(1060),其制度与上京国子监基本相同。

**中书学士舍人院** 官署名。宋置。凡宋帝特旨召试,应试者皆赴本院,所试诗、赋、论、颂、策、制诏,或三篇,或一篇。由特遣官职掌专试。

**内舍** 学校建制名。宋庆历四年(1044),始置太学外舍,定生员额二百人。熙宁初,再增百人。四年(1071),始订太学生三舍法,分太学为上舍、内舍、外舍三等。定内舍生员额二百人,由外舍生七百人中考选。内舍生升补上舍生仅百人。元丰二年(1079),又定内舍生三百人。经隔年一舍试,亦仅百人升补上舍生。元符二年(1099),诸州学校亦行三舍法,均设内舍。考选、升补,悉如太学。每岁州学可贡内舍生二人,免试升补为太学外舍生。崇宁元年(1102),改州学为三年一贡,升补太学。至太学后须附试,依成绩

分为三等:人上等者补太学上舍,人中等者补太学下等上舍,人下等者补太学内舍,未入等者则居外舍。三年,于汴梁(今河南开封)建外学,以为太学外舍。内舍生遂增至六百人。初入太学者均居外学,经试补入上舍、内舍,始得入居太学。宣和三年(1121),罢州县学三舍法,内舍遂废。唯太学内舍仍存。靖康二年(1127),北宋亡,太学暨内舍废。南宋绍兴十三年(1143),于临安府(今浙江杭州)重建太学,定员额七百人,内有内舍生百人。每岁春、秋两季考试,一年一升补。后改为三年一试,生员亦增。参见“太学”。

**内场** 明清武科考试分内场和外场,对策论等文字之考试称内场。参见“武童试”、“武乡试”。

**内学** 学校名。西夏人庆五年(1148)始置。选国内名儒主持。

**内帘** 明清科举考试中乡试、会试时批阅试卷之场所及考官名称。贡院内有至公堂,堂后有门曰内龙门供出入,乡、会试时以帘隔之,帘外称外帘,帘内称内帘。内帘为主考或总裁及同考官、内提调、内监试、内收掌等内帘官保管、批阅试卷及居住之处,考试前三日,内帘官入帘后,监临官立即封门。封门后内、外帘官不得出入,公事于门前交接,直至放榜始解禁。参见“外帘”。

**内班** 清朝国子监制度之一。清朝将国子监六堂肄业之学生分为内外二班,内班主要为家远需住监舍

之学生。初时内班共 150 名，每堂各 25 名。乾隆初，内班各堂改为 30 名。嘉庆初，又规定八旗及大名、宛平二县肄业学生因距家近，不住舍，因此不许补入内班。参见“内外班”。

**内小学** 学校名。宋置，为宗学学校。南宋淳祐二年（1242），建于临安（今浙江杭州）。置教授二员，选收皇族宗室子弟就学。

**内外班** 清朝国子监按是否住宿监舍而分内外班。住宿监内者称内班；不住宿监舍，按时人监听课者称外班。各有定额。皆月给膳食费用，外班低于内班。清初，内班共有监生一百五十人，每堂二十五人，外班一百二十人，每堂二十人。乾隆时内班每堂增五名，内外班共三百人。后裁外班监生一百二十人，拨内班二十四人为外班生。外班补内班须经过考试，谓之“考到”，列一、二等者再试，谓之“考验”。贡生考列一、二等，监生考列一等者，方可补入内班。内班生如依亲处馆，满、蒙、汉军之恩监生习翻译或骑射，不能全月在学者，改外班。旷大课一次，无故离监三次以上者，按例罚改外班。

**内帘官** 明清乡、会试时在考场内担任主考、同考、内提调、内监试、内收掌等官员之统称。负责试卷评阅、审定、监收等工作。参见“内帘”。

**内监试** 见“监试”。

**内文学馆** 见“习艺馆”。

**见烛** 贡举考试制度名。宋进士殿试至黄昏时分许赐烛，然因殿深易暗，太阳偏西即已点烛。凡赐烛，正奏名降一甲，第五甲降充本甲末名；特奏名降一等，第五等与摄助教。若试于省闱及国子监、两浙转运司，皆禁烛。其他州、府、司，则不禁烛，考试常达旦方止。淳熙十一年（1184），令进士殿试不许见烛，且最后交卷者降黜。

**牛李党争** 唐穆宗至宣宗年间以牛僧孺和李德裕为首的朋党之争。宪宗元和三年（808），牛僧孺、李宗闵科举对策时因讥宰相李吉甫（李德裕之父）而久不得升迁，双方结怨。自穆宗时起，李德裕和牛僧孺、李宗闵等相继为相，双方各分朋党，形成水火不容两派，互相倾轧近四十年。一党所为，另一党必斥之，故在具体问题上，各有是非。任官方面，牛党重科举取士，李党主张以门荫入仕。参见“元和三年李吉甫案”。

**壬寅学制** 即“钦定学堂章程”。因该章程颁布于清光绪二十八年（1902），按干支纪年为壬寅年，故名。参见“钦定学堂章程”。

**升甲** 宋贡举考试规定之一。举人殿试合格，按成绩分为五甲，分别赐进士及第，进士出身，同进士出身。其中部分举人享有特殊优待，可递升一甲或二甲。礼部特奏名举人分等录取，有时也享有“升等”优



待。

**升贡** 贡举制度名。为宋州学、太学取士之法。崇宁三年(1104),罢诸州解试及礼部试,取士悉由学校升贡。州学取士由县学上舍生中选拔,京师太学取士则由州学上舍生中选拔,称升贡。宣和三年(1121),罢州县学三舍法,升贡遂废。

**升补** 学校制度名。宋制,为各级学校生员升学制度。凡县学生经岁升试合格,升入州学。州学生堂试累次中格,或附太学上舍试合格,补入太学。太学外、内舍生经公试或上舍试合格,则可升入上一等舍。皆称升补。

**升舍** 学校制度名。宋熙宁四年(1071),太学始行三舍法。太学生经考核,艺业皆中格者,可自外舍升补内舍,内舍升补上舍,称升舍。元符二年(1099)后,州县学行三舍法,亦行此制。

**升进之法** 学校考试制度名。宋大观元年(1107)始订。徽宗诏愿兼《二经》之外他经者,大抵以试本经决定去舍。凡兼经所中等第,特为升贡。每年于公试院附试,另立名号。每十五人取一人,分上、中、下三等,另榜公示。待唱名日,再甄别奏报,遂予升甲,皆优于专经者。

**升斋等第** 元国子学贡试法之一。元国子学分斋教学,各斋的教授内容与学习程度都不同。下两斋最低,中两斋居中,上两斋最高。国

子生入学,各依所学程度入相应斋学习,如每季考试合格且又未犯教规者,可依次递升入高一等斋学习。

**长差** 明国子监生历事,除有正历、杂历之分,又有清黄、写诰、续黄、清军、天财库等各种办事,初定历事期为三年,谓之长差。后改一年上选。参见“监生历事”。

**长案** 明清童生试考中秀才之名单均按名次排为一列,称长案。与团案相对而言。

**长房官学** 清内务府所设学校,专教太监读书识字。康熙三十五年(1696)始置。因设于中南海万善殿长房而得名。初仅十三人,乾隆中期后无定额。初设满洲教习二人、汉、蒙教习各一人,分授满、汉、蒙文。后裁汉教习,由内务府笔帖式教习汉文。

**公车** 犹官车。汉始以公家车马接送进京应举之人,后历代相沿,举人人京应会试,均可乘用官车。因称举人应会试为赴公车。有时“公车”又适作进京参加会试的举人之代称,如“公车上书”。

**公选** 明朝武官候补法。万历十五年(1587),命提、镇、科道会同兵部将候补武官按年资、技艺等分三等进行甄别、录用,称公选。

**公券** 为解决赴京应试举子沿途食宿及交通工具之困难,宋开宝二年(969),太祖下令,发给边远州县应试举人沿途食宿和乘坐交通工具之凭证—公券。自启程赴京到还

乡，费用概由官府支付。云南、贵州、四川等交通不便地区，则由官府提供驿马。此后即成定例。

**公卷** 贡举试卷名。宋初，承唐制，由礼部向贡士先颁卷纸，故名。然应试贡士多假他人文字，或雇人代书。景德中，曾限举人于试纸前亲书家状。如公卷与试卷字体不同，并驳放。若假他人文字，辨查属实，即斥去，永不得赴举。及行封弥、誊录法，遂罢公卷。

**公试** 学校考试制度名。宋承唐制，凡朝廷降敕差官赴学校主考，称公试。元丰二年（1079），定太学外舍生每年一公试，于二三月间举行。试两日三场：第一日试诗、赋、经义五道；第二日两场，各试论、策一道。差外官主考，另遣一至两员学官参与考试。外舍生公试入第一、第二等者，升补内舍生。崇宁五年（1106），解试、礼部试罢后，始定每岁正月，州学公试上舍生及岁升员。上舍生取十分之六为中格，再依等第高下，参考其品行，于中格者中取六分之四升补太学外舍。岁升员公试中选，许补外舍生。又每岁春季，太学、辟雍悉用公试，同院混取。入上等者易官服，入中等者许参加殿试，入下等者补内舍生。南宋绍兴十三年（1143），定太学外舍生公试入等，即升内舍。光宗即位初，令公试附省场别院。另，宋代武学、律学、医学等亦有公试，试法与太学相近。

**公荐** 唐朝初兴科举，主考官除考量应试者成绩外，尚须参考各方面（包括社会贤达、名流权贵、知己好友等）举荐意见，以决定取舍，时称公荐。宋初，太祖以此举易徇私舞弊，令禁之。参见“通榜”。

**月考** 即“私试”。

**月试** 即“私试”。

**月课** 清朝学校考核制度之一。因每月进行一次，故名。国子监之月课由司业主持，考试内容为四书五经文及诏、诰、表、策论、判等；府、州、县学之月课由教官主持，除四书文外兼试策论，其试卷送学政查核。地方儒学生员如无故不应月课三次者予以戒饬，全年不应月课者则除名。嘉庆后，各地儒学月课之制渐废。

**月灯宴** 唐朝新科进士登科庆贺活动之一。清明节前后，新进士在长安月灯阁举行马球比赛，赛后齐登千佛阁赴宴，以示庆贺。是日，权贵名流、平民百姓齐集球场观看，热闹非凡。

**六艺** ①古代学校之教育内容，即礼、乐、射、御（驭）、书、数。②即“六经”。《史记·滑稽列传》：孔子曰：“六艺于治一也，《礼》以节人，《乐》以发和，《书》以道事，《诗》以达意，《易》以神化，《春秋》以道义。”参见“六经”。

**六学** 唐朝中央一级之官学。即国子监下属之国子学、太学、四门学、律学、书学、算学。参见“六学二

馆”。

**六经** 为六部儒家经典著作：《诗经》、《尚书》、《周礼》、《周易》、《春秋》、《乐经》之统称。宋淳熙八年（1181），定童子科试诵六经。金朝指《易》、《书》、《诗》、《春秋左氏传》、《礼记》、《周礼》。参见“童子科”。

**六科** 唐科举考试科目进士、秀才、明经、明法、明字、明算六举之合称。

**六斋** 元朝国子监之教学组织及讲学授业之课堂。共六处，东西相对，称六斋。每两斋为一组，共三组，分别讲授不同内容和程度之课业。下两斋，左名游艺，右名依仁，凡诵书讲说，习小学者在此受业，为低级班；中两斋，左称据德，右称志通，主要讲授《四书》、诗词格律，为中级班；上两斋，左曰时习，右曰日新，讲授《春秋》等经义并研习程文等，为高级班。国子生入学，按各自程度分入相应之斋学习，每季考试其所习课业，按规定考试合格，即可升斋。高级班生员且入斋三年以上者，可充贡举。延祐二年（1315），额定四十名。至明清时六斋演变为六堂。

**六堂** 明清国子监的教学组织及监生学习场所。其中率性堂为高级班，修道、诚心堂为中级班，正义、崇志、广业堂为初级班。每堂设助教一人，学正一人，负责训导管理。学生入学时未通经者入低级班。一年半以后经考试合格升中级班。中级

班学习一年考试合格升高级班，高级班积满八分给予出身，或直接授官，或历事，或参加科考。六堂学生平时假馆散处，在释奠、堂期、季考、月课时要暂时齐集。

**六等** 又称“极等”。地方儒学生员岁考成绩最低劣之等次，要受开除处分。

**六桂堂** 堂名。明朝大兴（今北京）吕氏家族，吕子羽昆弟登进士第者凡六人，故以“六桂”为其堂名，时人荣之。

**六学二馆** 唐朝中央一级之官学。国子监下设国子学、太学、四门学、广文馆、律学、书学、算学，共七学，因广文馆未几即废，故称“六学”。另设弘文馆、崇文馆分隶门下省与东宫，故称六学二馆。贞观年间，学生多达八千余人。

**六等黜黜法** 明清地方儒学对诸生之考核方法。明朝各省提学官任期三年，二次考试辖区内之诸生。第一次考试称岁考，按诸生成绩分为六等，一等可以候补廪膳生。二等候补增生，一、二等均给赏。三等照常。四等挞责。五等之诸生身份降低一档，如廪膳生和增生降为一等，附生降为青衣。六等黜革。第二次考试称科考，也分六等黜黜。但在实践中只分三等，一、二等可以参加乡试，其名额以应录举人之一比三十确定。清仍明制，一等者增生、附生、青衣、发社者俱补廪生，无廪生则补增生；二者者，增生补廪

生,其他生补增生;三等者,原停廪或降等者均可复原(廪降增者不许复);四等以下均予扑责停饩、除名直至降为民之处分。道光以后岁考实际上只有四等。

**文会** 明清时期地方儒学生员(秀才)为准备参加乡试,自动组织起来研习、讨论八股文的一种集会。文会中所写文章称“会文”。

**文闱** 科举考试中文科乡试、会试之别称。相对武闱而言。参见“乡试”、“会试”。

**文庙** 即孔庙,又称夫子庙。唐开元二十七年(739)封孔子为文宣王,因称孔庙为文宣王庙。宋景祐元年于南京文庙旧址建夫子庙。元大德年间在北京建孔庙。明以后多称文庙,相对于“武庙”(关公、岳飞庙)而言。旧时县以上治所多有,并于每年春秋二季举行丁祭。参见“丁祭”。

**文卷** 科举试卷名。宋贡举置进士科,试诗、赋、论各一首,策五道,试卷称文卷。另须试帖《论语》十帖,对《春秋》或《礼记》墨义十条,试卷称义卷、帖由。元祐四年(1089),又分进士科为经义、诗赋两科。凡诗赋进士,于初试经义后,还须试诗赋及律诗各一首,论一首,子、史、时务策二道,亦称文卷。

**文宗** 本意为广受景仰之文人,如一代文宗、海内文宗等。明清时用为对各省学政之尊称,有时亦泛称考官为文宗。

**文学** ①察举科目名。汉文帝时始设。武帝后,常由皇帝下诏,由各郡国守相推荐通经学之士人,供朝廷选用。②学官名。汉朝于州郡及王国置文学,或称文学掾、文学史,为后世教官之由来。魏晋以后于王国置一人,以为侍从。唐于州县置博士,德宗时,改博士为文学,专以五经教授诸生。因无职事,衣冠之士多不屑充任,常以寒门鄙儒为之。元和六年(811)废中、下州文学。宋以后废此称。又宋为文学参军之简称。③学科名。宋朝为教育贵族子弟之学科。参见“文学参军”。

**文柄** 科举时期以文章取士的取舍权柄。“执文柄”,即执掌以文取士之权柄。参见“文衡”、“主考官”。

**文星** 即文昌星。

**文科** 也称文举。即以选拔文官为主要目的之科举考试,相对武科而言。专以经学、诗文考试取士。清康熙时曾诏令不拘成例,通融文武两科,即文举人可试武场,武举人亦可试文场,中式者注入新册。但未付诸实施。参见“武科”。有时也用以称文科乡试中式之举人。

**文举** 即文科。

**文解** 贡举考试名。宋时为文科解试之简称。

**文童** 科举文科考试中童生之别称,相对于武童而言。唐、宋始分科举考试为文、武两途。以选拔文官为目的之科举考试,即为文科,或称文举,应童生试者即称文童。府、

州、县学所授皆儒家经典，均称儒学。故文童又称儒童。

**文魁** 明清科举乡试中式者第六名称亚魁，其后者均称文魁。参见“五经魁”。

**文衡** 科举时期以文章试士的权衡取舍。“掌文衡”，即掌握以文取士的权衡取舍之权，意指主考官。参见“文柄”。

**文曲星** 即文昌星。

**文昌星** 即文曲星，天宫紫微垣之星官。汉时称其主宰文运科名。晋代四川梓潼县官员张恶子，为国战死，该地立庙祀之。唐时，玄宗、僖宗避乱于蜀，常得“梓潼帝显灵保佑”，遂不断加封，成文昌帝君。元延祐三年(1316)，被封为“辅元开化文昌司禄宏仁帝君”，成科举者膜拜之神。

**文明堂** 清代乡试，河南省于贡院内帘门内所设，为考官校阅试卷及各官办公之所。

**文字不便** 科举考试时，如考题中有与父、祖父名字相同之字，即不能答卷，名之曰：“文字不便”。应试者尚须托病请假回避。

**文字敬避** 见“避讳”。

**文武互试** 清康熙五十二年(1713)，上谕大学士等：文武考试虽曰两途，俱系选拔人才，拘于成例，不得通融应试，则不能各展所长。嗣后文童生生员举人内有情愿就武场考试者，武童生生员举人内有情愿改就文场考试者，应各听之，惟一

次不中者即著停止。明年，准文武生员互乡试一次，文武举人互会试一次。乾隆元年(1736)，准监生入武场。六年，福建武生某以怀挟文字，预藏试院，竟以五经中元。事发，科罪，因停互试及文监生入武场例。

**文衡总裁** 学官名。太平天国后期设置。洪仁玕曾任此职。掌天朝考试事务，主持天试并考选襄办天试之磨勘官与阅文官等。有正、副、又副之分，其下设总阁、磨勘、阅文等官员。

**文武材干科** 贡举制科名。宋开宝八年(975)，始置。令诸州官员察访民间，凡年龄自二十至五十岁，有可举荐者皆送京师。次年，于礼部试其业，无一人可取，遂罢。

**文学馆学士** 唐初太宗李世民为秦王时，在王府西侧所设之学馆中招纳的鸿儒贤达。包括杜如晦、房玄龄、虞世南、陆德明、孔颖达、于志宁、刘孝孙等十八人。当时唐太宗命画家阎立本图其状，具题其爵里，命褚亮为文赞，号曰十八学士，写真图藏之书府，用彰礼贤之重也。诸学士食五品珍膳，分为三番，更直宿阁下，每日引见，讨论文典。给予很高的优待和殊荣。

**方略策** 唐代科举考试所试策问的一种。举子在考完帖经、墨义后，能否及第主要看策论的优劣。当时主要是秀才科和某些制举项目试方略策。

**认保** 明清县试，报考童生须与同考者五人联保画押，还须请本县一名廪生担保，开具保结，称认保。作保内容有：身家清白、不得冒籍、不得枪替、不得匿丧。

**双元** 乡试第一名称解元，会试（礼部试）第一名称会元，两试均名列第一，则称“双元”。又殿试第一名称状元，故会试、殿试皆名列第一，有时亦称“双元”。

**双扇题** 清朝科举考试试题名目之一。因数百年以经义试士，已出尽《四书》中可出之题。为避免抄袭成文、遂想出许多不合理之题目，定出各种名称。有出两句并立者，如“君子上达，小人下达”，即谓之双扇题。此外尚有三扇、四扇、五扇题等。

**双飞赵家** 金朝永平（今河北完县）人赵思文与弟去非同登金章宗明昌五年（1194）进士第，乡里荣之，号“双飞赵家”。

**孔目** 原指档案目录，后即以之作管理文书之吏名。明清翰林院设置，专掌文移。明初为正八品，洪武十四年（1381）改为未入流，定额一人。清沿明制，改为满、汉各一人，满官为从九品，汉官为未入流。

**孔学** 学校名称。由国家设立资助之孔子宗族学校，成立于洪武七年（1374），其教授和生员禄、廩米由兖州府（今山东兖州）供给，学生可以直接参加科举考试。清仍明制，继续设立孔学。

**孔庙** 即文庙。

**书义** 明清科举考试中以《四书》文句命题，令考生以宋朱熹《四书集注》为准而阐述其义理之应试文，称书义、或称书艺、四书文。其体例源自宋之经义文，本无定式。明成化后定为排偶文体，即八股文，遂成定制，直至清末废科举。参见“八股文”。

**书艺** 即“书义”。

**书吏** 官吏名。宋大中祥符八年（1015），始置誊录院。内置书吏，掌将封弥试卷誊抄成录本，交考官、复考官定等。

**书学** 古代研习书法艺术之专门学校。隋初始置，隶国子寺。唐贞观二年（628）沿置，隶国子监。设博士二人，助教一人。学生三十人，为八品以下官员子弟及庶人之书法爱好者。研习内容及年限为：《石经三体》三年，《说文》二年，《字林》一年。日写一幅，兼习时务策及《国语》、《三苍》、《尔雅》。宋设于崇宁三年（1104），隶翰林院书艺局。习篆、隶、草三体；读《说文》、《字说》、《尔雅》等五书。规定篆体以古文、大小篆为法；隶体以王羲之、王献之、欧阳询、虞世南、颜真卿、柳公权真行为法；草书以章草、张芝九体为法。考校分上、中、下三等；字体方园肥瘦适中，锋藏画劲，气清韵古，老而不俗为上；方而有园笔，园而有方意，瘦而不枯，肥而不浊，各得一体者为中；方而不能园，肥而不能瘦，

仿古人笔画而不得其意者为下。大观四年(1110),并入翰林艺书局。宣和六年(1124),设提举措置所,生徒限五百名,士流、杂流分二斋教习。

**书院** 学术和教育机构。始于唐开元六年(718)设立之丽正修书院,十三年改名集贤殿书院,为国家修书、校书和藏书之所。贞元后,有些书院始行讲学授徒。宋时最盛,除白鹿洞等四大书院外,尚有茅山书院等。创办者或为私人,或为官府,多设于山林名胜之地,以山长主持,多有名家讲学其间。采用独立钻研,互相讨论,集众讲解相结合教学方法,以研习儒家经典为主,间亦议论时政。允许不同学派共同讲学,有一定的学术自由。元时各路、府、州均设书院,共约五百余所。官府通过山长任用、学田拨付等措施,加强控制,使之渐失活力。明朝书院数量甚多。清初不予提倡,雍正间方于各省城普设书院,其后各地官府和私人竞相举办,多时达千所,但多已成准备科举考试之场所。清末废科举,书院亦改为学校。

**书策** 唐科举应试者挟藏书策入试的作弊行为。有司为防书策,严苛搜索,甚至令士人露顶跣足入场。场内罗棘遮截,严防传递,故科场又称棘闱、棘院。

**书学博士** 唐代书学学官。唐太宗贞观二年(628)设,二人,从九品下,有助教辅助其教学。教授《石经》、《说文》、《字林》等书法文字理论,并教习各种书法。

**书判拔萃科** 贡举制科名。唐始置,宋沿之。宋太祖建隆三年(962)始命选人试判三道,以律为题,合格者分五等,特予放选授官或超资授官。宋天圣七年(1029),重定试法。许候补、候选之幕职州县官应举。应举者先向长官呈送艺、业状,由长官审较后,再试于秘阁。中格者由皇帝亲自策试,量才授衔。

**比试** 贡举考试名。又称较试。宋制,武贡举应试,第一场考经义、弓马,称比试。参见“武举”。

**引试** 贡举考试名。宋贡举殿试由皇帝临殿亲试,称引试。参见“殿试”。

## 五画

**玉堂仙** 又称天生仙,明清时对翰林官之雅称。汉时待诏于玉堂殿,唐时待诏于翰林院,宋以后遂以

玉堂为翰林院之别称。且民间惯以玉堂为神仙所居之处,翰林官职位清闲,悠游自在,令人羡慕,因有

此称。参见“天生仙”。

**未第** 科举考试未及第称未第。即考试不中之意。又称下第、落第、不第、落榜等。

**正历** 明朝国子监监生历事名目之一。凡派去吏、户、礼部、大理寺、通政、行人司、五军都督府之历事监生，称正历。历事期为三个月。期满考核，合格者报吏部选用，不合格者继续历事。

**正科** 辽圣宗时，以词赋、法律二科取士，词赋为正科。金朝词赋、经义皆为正科。

**正途** 科举时代官吏出身有正途与异途之分。进士、举人出身者称之科甲，与恩贡、岁贡、拔贡、副贡、优贡、荫生出身而入仕者，称为正途，因其均经各种考选。不经考试选拔而援例以捐纳取得监生资格之例监、例贡生及经保举之议叙得官者，则谓之异途或杂途出身。

**正经** 唐朝国子学、太学、四门学分儒家经典为正经与旁经两大类。正经共九种三类：《礼记》、《左传》为大经，各习三年；《诗经》、《周礼》、《仪礼》为中经，各习二年；《易》、《尚书》、《公羊传》、《穀梁传》为小经，各习一年半。旁经二种：《孝经》、《论语》，共习一年。又旧时通称儒家经典为“正经”，一般指“十三经”。

**正榜** 明清科举考试制度之一。明朝永乐年间在会试录取进士时分正副榜，即正式取中者为正榜，备取者为副榜。嘉靖年间在乡试录取举

人时始分正副二榜。清仍明制，在乡、会试时仍分二榜取士。康熙以后规定正、副榜比例为五比一。乡试副榜称副贡，可入国子监读书，下科仍可应乡试。会试副榜不参加廷试，可由吏部授官或参加下科会试。

**正义堂** 明清国子监六堂之一。与广业堂、崇志堂同属低级班。凡入学通《四书》未通经者入堂肄业。一年半以上，经考试，文理畅通者，升中级班（修道、诚心二堂）肄业。参见“六堂”。

**正酋望** 官名。唐时南诏国考试官之名称。

**正奏名** 贡举制度名。宋制，凡遇殿试，礼部贡院依常制，合格奏名举人，称正奏名。参见“特奏名”。

**正副考官** 明清科考，若翰林、给事中同为考试官，是翰林为正，给事中为副；吏部与五部同为考试官，则吏部为正，五部为副。偶然也有不依此例者。

**正奏名比附特奏名** 贡举制度名。宋制，为贡举试正奏名者参照特奏名取士、赐第标准。淳熙五年（1178），阶、成、西和、凤诸州应贡举试正奏名者，依本制，特升一甲。参见“正奏名”、“特奏名”。

**节镇学** 金于节镇所设的学校，由节度使兼管。大定间共有三十九处，生员六百十五人，其教学与管理与金朝国子学、府学大致相同。

**节镇医学** 金于节镇所设医学学校，生员额十六人。每年考试，三年



后由太医署组织考试,根据成绩水平授予相应的医官职务。

**功生** 明朝国子监生员名目之一。为荫生之一种,即凭借前辈功勋而进入国子监肄业之生员,称功生。参见“荫生”。

**功名** 科举时代对科第之别称。

**功贡** 因从军有功而取得国子监肄业资格的生员称之。

**古今图书集成·选举典** 清康熙钦定编成,共一万卷,六千一百零九部,凡三十二典,以铜活字印制。其中选举典包括学校与科举,自隋唐至清初之科举考试制度,分类编就,颇具史料价值。乾隆三十八年(1773),易以木字重印,赐名聚珍版。

**本经** 贡举考试名。宋为儒家经典《周易》、《诗经》、《尚书》、《周礼》、《礼记》、《春秋左传》的统称。元祐四年(1089),始于进士科置诗赋、经义两科,凡诗赋进士须于本经中自选一经研习。初试即为本经义二道。

**丙科** 汉朝考试科目名。平帝时,曾每年录取丙科四十名补文学掌故。

**左学** 殷商之大学。参见“右学”。

**左榜** 元朝科举考试中式榜名之一。当时实行民族歧视政策,科举分两榜考试录取。元人习俗上以右为上,左为下,因称蒙古人、色目人一榜为右榜,汉人、南人一榜为左

榜。参见“右榜”。

**左右翼宗学** 清为宗室子弟设于京师之学堂。隶宗人府,雍正二年(1724)置。左、右翼各设满、汉宗学各一。左翼位于金鱼胡同,右翼位于帘子胡同,招收王公、将军及闲散宗室十八岁以下子弟,学习满、汉文兼骑射。学生人数初为六、七十人,后各增为百人。入学年龄亦改为十至三十岁。学制五年,经考试合格,可赐进士或进士及第,授以宗人府、翰林院官职。光绪三十四年(1908),改为八旗高等学堂及左、右翼高等小学、初级小学堂。

**右学** 殷商之大学。《礼记·王制》:“殷人养国老于右学,养庶老于左学。”郑玄注:右学为大学,在王城西郊;左学为小学,在城内王宫之东。清毛奇龄云:右学、左学、东序、西序同为一学,均在城内太学之中,仅有榭东、榭西之分,榭东为左学、东序,榭西为右学、西序。

**右榜** 元朝科举考试中式榜名之一。当时实行民族歧视政策,科举考试分两榜录取,蒙古人与色目人为一榜,称右榜;汉人和南人为一榜,称左榜,每科有两名状元。右榜少考一场,难度较低,授官较高。蒙古人中状元授从六品官,第二名及二甲进士授正七品,第三甲授正八品。色目人较蒙古人低半级,汉人、南人又较色目人低半级。

**龙门** 贡院中第三道门称“龙门”,喻意考生过此门即可如龙一般

飞黄腾达。参见“贡院”。

**龙飞榜** 宋贡举考试后颁布的一种榜名。皇帝即位称龙飞，即位后第一次殿试礼部奏名举人，所公布中式者的名次榜，称“龙飞榜”。凡中此榜者，可受优厚待遇，称“龙飞恩例”或“龙飞特恩”。

**龙虎榜** 唐贞元八年(792)，欧阳詹、韩愈、李观、李绛、崔群、王涯、冯宿、庾承宣等应试进士科，同榜及第，皆俊杰之士，时称龙虎榜。金卫绍王崇庆二年(1212)，科举取士得人，有康锡、雷渊、宋九嘉、冀禹锡等名士数十人。时人比之如唐朝龙虎榜。后以此称一时名士同登榜。

**龙飞恩例** 见“龙飞榜”。

**戊戌之选** 元太宗窝阔台举行的一次选用儒士的带有科举性质的考试。太宗十年(1238)戊戌，元太宗从中书令耶律楚材之请，诏命断事官术忽解、山西东路课税所长官刘中随郡考试，儒人被俘为奴者亦令就试。考试以论、经义、词赋分为三科，作三日程，专治一科，能兼者听，但又不失文义为中选。中选者复其赋役，令与各处长官同署公事。是选得东平杨英等凡四千三百人，皆一时名士。免为奴者四分之一。因遭非议，事复中止。

**石鼓书院** 书院名。位今湖南衡阳石鼓山。唐元和间始建。宋至道三年(997)，李士真即故址重建。景祐二年(1035)，集贤校理刘沆知衡州，请仁宗赐“石鼓书院”额。后州

学兴，书院荒废。南宋淳熙十二年(1185)，潘時因旧址重建，榜以故额。其后宋若水再扩建，置田二千二百多亩，岁收米二百余斛。且聘名士戴溪为山长，广招学生。

**世进士** 明朝福建兴化府柯英一家，连续五世皆中进士，林元美一家连续四世考取进士，当地称之为“世进士”。

**世解首** 明朝福州长乐县林赐与其子林侨都中解元。又有兴化县黄寿生与孙黄乾亨，乾亨子如金，三世解元，当时人称世解首。

**世职官学** 又名八旗世职幼官学。清专门为未及岁之世爵设立的学校。乾隆十七年(1752)于八旗两翼各设官学二所。设有专门教习，教满语、骑射诸课。

**平安历** 科举考试中，应试者进入考场，即不得与外界联系，如遇家有急事，只能由考官转相传递，结果常有讹误。宋仁宗皇祐间始行记事板，将家中急事，书于板上，经考官审查批准后，派人向考生传达。由于人人能见，无法作弊，故称“平安历”。此法为后世沿用。

**平判科** 贡举制科名。宋景德二年(1005)后，罢制科，唯于吏部设本科，以待特旨召试之应举者。先试于中书学士舍人院，或特遣官专试，所试为诗、赋、论、颂、策、制诰，或三篇，或一篇。中格者授馆职。天圣七年(1029)，罢。

**东试** 太平天国京试名目之一。

即于东王杨秀清生日举行之考试。定都天京(1853)后始行。试期为每岁八月十日(天历)。试题、录取人数、称呼、官阶等,均同天试。惟在中式者称呼前加“东试”字样。天京事变(1856)后,因东王被杀而停开。参见“天试”。

**东京学** 辽朝设于东京(今辽宁辽阳)的教育机构,设博士、助教等教授生徒。

**北士** 明清科举会试实行分地区、按比例录取的办法,凡北方包括顺天府及山东、山西、河南、陕西等省份之士子,通称为北士。参见“南士”。

**北贝** 清科举时期顺天府乡试,各省士子均可应试,闈中分编字号,直隶省生员之朱卷编“贝”字号,因称北贝。“贝”是“员”字之省写。而以满、蒙人编“满”字号,汉军编“合”字号。南、北贡监生均编“皿”字号。“皿”为“监”字之省写。监生中,又分奉天、直隶、山东、山西、河南、陕西之贡监生为北皿;江南、江西、浙江、福建、湖广、广东之贡、监生为南皿;云南、贵州、四川、广西之贡监生为中皿。参见“南皿”。

**北皿** 清朝科考顺天乡试朱卷,闈中分编字号。除满、蒙人、汉军、直隶生员外,南北贡、监生均编“皿”字号。“皿”为监字之省写。北方奉天、直隶、山东、山西、河南、陕西之贡、监生称北皿。参见“南皿”、“北贝”。

**北闈** “闈”为试院、考房别称。明朝礼部会试考房,称礼闈。洪熙元年(1425),南士、北士分房取中,各有定额,谓之南闈、北闈。宣德、正统间,又分南、北、中闈。又北京顺天府乡试贡院、南京应天府乡试贡院,分称北闈、南闈。故北闈、南闈又分指顺天府、应天府乡试。清代顺天,江南乡试亦沿称北闈、南闈。

**北试** ①明清时,北京顺天府乡试贡院称北闈,故应顺天府乡试则称北试。②太平天国京试名目之一。即于北王韦昌辉生日举行之京试。1853年定都天京(今江苏南京)后始行。试期为每岁六月,一年一试。试题、录取人数、称呼、官阶均同天试。惟在中式者称呼前加“北试”字样。1856年天京事变韦被赐死后,停开。参见“天试”“北闈”。

**北卷** 明清科举会试实行分地区、按比例录取的办法,北方包括顺天府及山东、河南、陕西、山西等省考生之试卷,称北卷。参见“南卷”。

**北选** 金初选拔仕人的方法之一。用以选拔来自辽朝的仕人。详见“南北选”。

**北监** 明朝国子监有南北二监。明成祖迁都北京后,于永乐元年(1403)建京师国子监,简称北监,与南京国子监相对而言。参见“南监”。

**甲次** 宋朝举人应试,若干人编为一甲,每甲又按一定次序排列,称

为“甲次”。

**甲科** ①汉朝考试科目名。课士分甲、乙、丙三科。《汉书·儒林传》：“平帝时……岁课甲科四十人为郎中，乙科二十人为中书舍人，丙科二十人补文学掌故。”②唐朝科举明经有甲、乙、丙、丁四科。唐、宋进士分甲、乙二科。③明清通称进士为甲科，举人为乙科。

**甲第** 科举等第名，即第一等。《新唐书·选举志》：“凡进士试时务策五道，帖一大经。经策全通为甲第；策通四、帖过四以上，为乙第。”参见“乙第”。

**甲榜** 科举考试中考中进士之别称，又称两榜。榜为考试后揭晓录取名次之公告，甲榜即会试中考取进士之公告。以举人、进士各为一榜，合而言之称两榜。参见“两榜”。

**号军** 明清科举考试制度之一。每届科举考试之期，为防考生作弊，在每个号舍前派一名军人监督，故称此。

**号板** 置于贡院号房中的两块板，一块搁于墙间作写字桌，另一块搁于墙间作坐凳。夜晚将写字板与坐板平铺以作睡眠之用。

**号顶** 一种布幔。科考时应试者携入贡院号房，钉于房顶，以挡灰土。

**号舍** 见“号房”。

**号房** 又称号舍、考棚。乡、会试期间考生应试与食宿之房间。号房分列于贡院内龙门与明远楼东西两

侧。明清时期应天府、顺天府及大省各有号房万余间，小省数千间，每间不足二平方米，低矮狭窄，人居一间。其外墙高八尺，号门高六尺、宽三尺、深四尺，无门，南向。以数十上百间自北向南排列，列与列之间形成巷道，依次以《千字文》编号，书其号于巷口。巷口置栅，考生进入号房，即行封闭，并有号军看守。凡答卷、饮食、坐卧均在其中。三场考毕，前后九日，始行放出。又，明清国子监生之宿舍亦称号房。

**四元** 科举俗称。唐朝崔元翰为京兆解元、礼部状元、宏词敕元、制科三等敕元，称四元。又，金朝孟宗献为解元、府元、省元、状元，亦称四元。

**四书** 《大学》、《中庸》、《论语》、《孟子》四部儒家经典之合称。宋朝将《孟子》升经，又以《礼记》中之《大学》、《中庸》二篇与《论语》、《孟子》相配合。淳熙间，朱熹撰《四书章句集注》，始有“四书”之名。自后，成为历代封建政府科举取士之初级读本。

**四甲** 科举制度中最高一级考试殿试第四等。宋太平兴国八年（983），进士始分三甲。景德四年（1007），《亲试进士条例》分进士为五等。四等为同出身。乾道二年（1166），改等称甲，四甲为进士出身。元复改为三甲后废。

**四史** 《史记》、《汉书》、《后汉书》、《三国志》四部史籍之总称。

**四场** 科举考试中乡试、会试(省试)之考试场次与内容。参见“三场”。

**四学** 古代学校名。西周大学中之东、西、南、北四学。又,南朝宋元嘉中,文帝召雷次宗立儒学,何尚之立玄学;太子又以何承天立史学,谢元立文学,亦称四学。参见“五学”。

**四科** ①本为儒家评论人物之分类。《论语·先进》:“德行:颜渊、闵子骞、冉伯牛、仲弓。言语:宰我、子贡。政事:冉有、季路。文学:子游、子夏。后世遂有四科之称。”西汉武帝元符六年(前117),以四科举士:一为德行高妙,志节清白;二为学通行修,经中博士;三为明达法令,足以决疑;四为刚毅多略,遭事不惑。元帝时定为质朴、敦厚、逊让、节俭。②宋绍兴二十七年(1157),高宗诏进士科复行兼经,同绍兴十三年之制。所试第一场,大小经义各减一道,如习二经文义优长,许占有其余诸经分数。时号为四科。

**四等** 秀才岁考中成绩分六等,四等属劣等,但只受扑责,可免开除。又,宋景德四年(1007),《亲试进士条例》分进士为五等,四等为同进士出身。元改三甲取士后废。

**四门学** 古代学校名。北魏始建四门小学,初设于京师四门,故名。隋则隶于国子监。设博士、助教各五人,学生三百六十人。仁寿初罢。唐复置,仍隶国子监。设博士、助教各三人,直讲四人。武德初,定学生

名额一百六十人,后增为一千三百人,其中五百人为文武官子弟,八百人为庶人子弟。学习课业与国子学、太学同。毕业后可升入太学,亦可经国子监考试合格,送往礼部参加科举考试。宋庆历三年(1043)亦置,收八品以下官员及平民子弟。每年补试一次,选派学官锁宿命题,且封弥试卷审校,取其文理皆通者奏名朝廷,而后给监牒。补试不合格者,仍许留校学习,次年再试。若三次补试仍不合格,即取消学习资格。庆历四年(1044),建太学,遂废。

**四书文** 即书义,又为明清八股文之别称。因科举考试试题多出自四书,所论亦须以朱熹《四书章句集注》为准,故有此称。参见“八股文”。

**四书题** 明试初场,例出四书义三道。正统元年(1436)会试,出《大学》、《论语》、《中庸》,不及《孟子》。十年会试,出《大学》、《中庸》、《孟子》,不及《论语》。成化元年(1465),顺天府乡试,出《论语》二道,《孟子》一道,不及《大学》、《中庸》。其后定《大学》、《中庸》量出一道,《论语》、《孟子》各一道,遂为例,清沿之。

**四夷馆** 明朝国家翻译和翻译教育机构。初隶翰林院,后隶太常寺少卿。永乐五年(1407)始设。内分鞑鞴(蒙古)、女直(女真)、西番(西藏)、西天(印度)、回回、百夷(傣

族)、高昌(维吾尔)、缅甸八馆,后又增八百(掸族)、暹罗二馆。置译字生、通事,通译语言文字。选国子监生及官民子弟学习翻译,委官教习,由学士考核。明初甚重译字生,与考者,与乡、会试额科甲一体出身。后止为杂流。清初改为四译馆。

**四译馆** 清顺治元年(1644),由明四夷馆改置。隶翰林院,以太常寺汉人少卿一人提督馆事,后省去蒙古、女真二馆,余西番(西藏)、西天(印度)、回回、百夷(傣族)、高昌(维吾尔)、缅甸、八百(掸族)、暹罗八馆。乾隆十三年(1748)省四译馆入礼部,更名为会同四译馆,合并八馆为西域、百夷二馆。光绪二十九年(1903)废。参见“四夷馆”。

**四所官** 明清科举考试中受卷所、弥封所、誊录所、对读所四所官员之统称。

**四学馆** 南朝宋文帝元嘉十五年(438)设于建康(今江苏南京),类似单科大学。一为儒学馆,由雷次宗主持,授业讲学,有生徒百余人;一为史学馆,由何承天主持,专研历史;一为文学馆,由谢元主持,专研词章歌赋;一为玄学馆,由何尚之主持,专研佛老之学。四学馆各按专业招收门徒,从事研习,在学制史上有重要意义,开唐朝设置律学、书学、算学专门学校之先例。

**四桂堂** 堂名,属李献能家。金朝李氏兄弟四人先后登第,故其堂以是为名。

**四书大全** 明官定举业读本之一。胡广等奉敕撰,成书于明永乐十三年(1415),三十六卷。乃为四书作通疏、集疏之作。书成后颇为科举制书,于明朝士大夫学习根底影响颇大。

**四门学博士** 唐四门学所设学官名,置三员,正七品上,在助教、直讲等辅助下分经教授儒家经典,学生入学须行束脩之礼。

**四书章句集注** 简称《四书集注》。南宋朱熹编注。包括《大学章句》、《中庸章句》各一卷,《论语集注》十卷,《孟子集注》七卷。“四书”之名自此始。注释中多阐发理学观点。明清时提倡理学,定为标准注本。

**史科** 唐朝科举考试科目之一。有一史、三史之分。一史指《史记》,三史指《史记》、《汉书》、《后汉书》。应试者每史要问大义百条、策三道。义通七、策通二以上者为及第。

**田假** 唐学校的一种假期,于每年五月放假十五天,供返籍省亲或作农务。住二百里以外者,另给路程假,逾期不归者将受处分。

**出号** 参见“圆案”。

**出贡** 科举时代府、州、县学生员(秀才),一经选为贡生,就不再受地方儒学管教,谓之“出贡”。参见“贡生”。

**出身** 旧指入仕之最初资历。科举时代官吏出身有正途、异途之分。唐朝省试合格,即赐出身。宋朝殿

试曾分进士为五等，一、二等为及第；三等为出身；四、五等为同出身。明清规定一甲赐进士及第，二甲赐进士出身，三甲赐同进士出身。举人、监生等亦为出身。一经考得出身，终身不能改变。出身是入仕的最初资历，并直接影响仕途。

**出恭** 明朝国子监学规之一。每堂(约二十五至三十名)发给书有“出恭入敬”四字之木牌一枚，监生有内急时必须领此牌。以此防止监生擅离讲堂。考试时，考场亦备此牌，以防考生擅自离座。后因称大便为“出恭”。

**出案** 清制，科考县试考四场或五场，第一场为正场，考完后第三日即发录取榜文，揭晓名次，称出案，被录取者再考第二场。

**出圈** 参见“圆案”。

**生员** 唐朝国学及州、县学均规定学生员额，故称生员，一如官吏有规定员额而称官员。后世如元之国子学、蒙古国子学、回回国子学及路、府、州学之学生，均称生员，并由官府供给廩膳。至明清国子监学生则称监生，而以生员专称府、州、县学等地方儒学之学生，故又统称为诸生。凡经各级考试合格取入府、州、县学者，均称生员，俗称秀才。生员又有廩膳生、增广生、附学生之分。须接受地方儒学各级教官以及学政之教诲、管束及考核。考选合格可升入国子监就读或参加乡试。

**生徒** 唐参加科举考试的考生之

一种，即国子监所辖六种官学及广文馆、崇文馆、弘文馆等学馆及地方州、县学生。凡学业有成，由学馆上贡后，经考试，合格者便可参加尚书省的省试。一般生徒于每年十月送尚书省，翌年正月齐会于主司。

**生儒** 旧时泛指儒学生员及一般读书人。

**代夫入闈** 清乾隆六年(1741)，扬州王张氏代其夫入闈，为夫弟告讐，夫被斥，张氏亦遭戍。此事本拟正法，恩旨减死。

**白水泊** 金天会十年(1132)，科举考试场所，军帅完颜宗翰主持。试前，宗翰密戒考官，不取中原人，故出题只试词赋不试经义。又集士子于马场，辱骂训斥。榜出，中原人只有胡砺一人以冒用燕人韩昉籍，得及第。故有人作赋讽刺：“草地就试，举场不公；此榜既出于外，南人不与其中。”史称“白水榜”。

**白衣选人** 宋试街与斋郎的别称。因其皆白衣，故名。

**白鹿洞书院** 书院名。南唐升元年间，始置于江南西路庐山五老峰下，称庐山国学。宋初，仍沿此名。太平兴国二年(977)，学生众多。应知江州周述之请，太宗诏赐国子监本《九经》。咸平五年(1002)，改称书院。皇祐五年(1053)，孙奭即故址建学馆十间。后渐衰。南宋淳熙六年(1179)，知南康军朱熹访求遗址，重建书院。新订学规，亲自授课。且奏请孝宗赐“白鹿洞书院”敕额及

监本《九经》。后陆续添置学田。聘陆九渊等讲学，学生日众。

**外场** 明清武科考试分内场和外场，对弓、刀、石、箭的考试称外场。参见“内场”。

**外舍** 学校建制名。宋熙宁四年(1071)，始定太学生三舍法，分太学为上舍、内舍、外舍三等。始入学为外舍，初不限员，后定额七百人。经考核，学业、品行皆优者，升补内舍生。元丰二年(1079)，又定外舍生二千人。经每月一私试，每岁一公试，凡公试入第一、二等者，升补内舍生。元符二年(1099)，诸州学校亦行三舍法，均设外舍。考选、升补，悉如太学。每岁州学可贡上舍生一人，内舍生二人升补太学。其上舍生先附太学外舍，经考试合格升补内舍生。三试不中，则遣还原籍州学。其内舍生免试，升补太学外舍生。崇宁元年(1102)，改州学为三年一贡，升补太学。州学生员至太学后须经附试，若成绩未入三等者，居太学外舍。三年，徽宗令于汴梁(今河南开封)城南门外建外学，是为辟雍，又移太学外舍至外学。生员遂增至三千人。初入太学者均居外学。其敕、令、格、式，悉用太学现制。由国子祭酒总治太学事，外舍官属设司业、丞各一人。外舍生经试补入上舍、内舍，始得自外学入居太学。五年，令县学生在学已有三月，未受上二等罚者，许次年试补州学外舍，谓之岁升。州学每

岁正月公试上舍生，每十人取六人为中格。又按六人名次自上而下参考其籍簿所载行艺表现，取四人升补太学外舍生。凡人外舍后，生员若试三经不与升补，试两经不入等，又犯上三等罚者，则削太学籍，退送原籍州学参加每岁升补考试。如内舍生已降外舍，而又一试未中格，或两次犯上四等罚者，亦同外舍法退送。宣和三年(1121)，罢州县学三舍法，外舍遂废。唯太学外舍仍存。靖康二年(1127)，北宋亡，太学暨外学遂废。南宋绍兴十三年(1143)，于临安府(今浙江杭州)重建太学，外舍生五百七十人。每岁春、秋两季考试，一年一升补，后改为三年一试，生员亦增。参见“太学”。

**外学** 学校建制名。宋崇宁三年(1104)，徽宗命将作少监李诚于汴梁(今河南开封)城南门外择地营建外学，是为辟雍。置四讲堂、百斋，每斋五楹，可容三十生员。遂移太学外舍生出居外学，州学贡士初入太学亦居于此，故为太学外舍。参见“太学”、“外舍”。

**外帘** 明清科举考试乡试、会试时主管考场事务之官员及场所名称。贡院至公堂内帘门以外称外帘。监临，外提调、外监试、外收掌等在此办公，并称外帘官。由地方官员和监察御史充任。参见“内帘”。

**外班** 清朝国子监规定之一。将在国子监六堂学习之学生分为内外



二班,内班主要为家远需住宿的学生,外班为家近不需住宿的学生。外班学生名额为一百二十名,每堂二十名。乾隆间裁外班生一百二十人,另拨内班生二十四名为外班生。外班补内班须经过考试。参见“内外班”。

**外监试** 见“监试”。

**用襪** 明清科考中,誊录官与考生勾结作弊之法。即:任意选择二字,约定于卷中某行使用,并指定上文第几格必须用某字,下面第几格用某字,如同衣服襪纽扣相扣,于入场前交考生,为“送襪”。誊录官于考后寻出该卷,书写工整,便于阅卷官批阅,可不为“草誊”所误。

**犯讳** 指考生试卷上的一种错误名目。如试卷行文中使用当今皇帝以及先帝、孔子等名字相同的字眼,则不予批阅,甚至治罪。

**丛桂蟾窟** 金朝浑源(今属山西)刘氏家族美称。自太宗天会元年(1123)词赋状元刘撝以来,子刘渭、刘汲、刘浚,孙刘佖、刘似、刘俨与曾孙刘从益八人先后及第。刘俨求赵秉文为书“八桂堂”,秉文称:“君家岂止八桂而已耶?”乃为书“丛桂蟾窟”四字。

**主文** 贡举考官名。宋置,为贡举试院文科考官别称。绍定四年(1231),定主文必兼经、赋,乃可充其职。四川类省试,于大院别院亦置主文一员,由朝廷差选。

**主司** 科举考试主考官之泛称。

《新唐书·选举志》:“举人既及第,缀行通名,诣主司第谢。”宋为知贡举官之俗称。

**主考** 明清科举考试中主持各省(包括京城)乡试之官员。其主要职责是总阅各房考官所送之试卷,分别去取,核定名次,并将取中之举人及其试卷奏报皇帝。明初各省主考除两京简派翰林官外,余则以教官充任,万历后各省始改用京官,多以侍郎、翰林、詹事、科道及部属官中之翰林、进士出身者出任。明额定每省二人,清初各省均为一正一副,乾隆间顺天乡试增副主考一人,道光后多为一正三副。清制,主考官出任前须经考选,且有诸多禁忌、回避事项。

**主考宴** 明有主考宴,顺天主考赐宴本府,会试主考赐宴礼部。

**头名** 明清时特指童试第一名。民间对各级考试的第一名,常冠以“头名”,如“头名举人”、“头名进士”等。

**汉学** 学校名。西夏为传授汉儒之学,教习诗书而设,其地位低于蕃学。崇宗赵乾顺贞观元年(1101)改称国学。置教授为学官,招收弟子员三百,由官府供给食宿。

**汉生制** 金朝海陵王时期国子监的一种教学体制,仿隋、唐、宋、辽的国子监教学体制并略加修改。

**训导** 学官名。明初置,为府、州、县、都、司、卫等儒学副长官,协助主管课业品行。明初不具衣冠,

不入流。洪武十五年(1382)准衣官服,后定位于杂职之上。清沿置,府、州、县学各设一员。清末罢科举,遂废。

**议论** 即“杂文”。

**议叙** 清制,于考核官吏之后,对成绩优良者给以议叙,以示奖励。议叙之法有二,一加级,二纪录。又由保举而任用之官亦称议叙。

**礼闈** 即会试、礼部试。“闈”为试院与考试之别称。会试由礼部主持,因又称礼闈。参见“礼部试”、“会试”。

**礼部** 官署名。隋唐五代为尚书省六部之一,掌礼乐、学校、宗教、民族及外交等政务。开元二十四年(736)以后,兼掌贡举,渐成为本部最重要职掌,礼部侍郎是法定的知贡举官。宋承唐制,隶尚书省。凡学校、贡举之政令,悉出本部。元、明、清仍设。

**礼部试** 又称礼闈,即省试、会试。唐初省试由尚书省吏部之考功郎中主持,后改由考功员外郎主持。开元二十四年(736),员外郎与考生发生冲突,朝廷以郎官位低资浅,难理科事,遂改由礼部侍郎知贡举。此后,中央一级科考均由礼部主持,历代相沿,故名。

**礼部侍郎** 官名。隋唐尚书省礼部次官。唐制,凡一员,正四品下。掌天下礼仪、祭祀、宴享及学校之政。开元二十四年(736)后兼掌贡举,渐见崇重。中唐以后,各部长官

尚书多为外官兼职,礼部事务实由侍郎主之。宋以后沿置,清末废。

**写卷头** 科举考试规定之一,又称卷首。即填写试卷封面。应试者于开考前数日,先领取空白试卷,填写本人姓名、年龄、籍贯及祖宗三代履历于封面后,交回贡院审核并加印记,开考时再正式领卷应试。目的是防止冒代作弊。

**民生** 明国子监例监生之别称,又称俊秀。因监生有缺额,或因国家有事,国用不足,令庶民捐资纳粟后,特准其子弟入监读书,谓之民生。始于景泰元年(1450)。民生属异途出身,仅得授州县佐贰及府首领官等。又明清国子监庶民出身之监生,亦谓之民生,相对于官生而言,恩、拔、岁、例贡中均有。

**边卷** 明朝武科举规定之一。明初录取进士不分地区,洪熙元年(1425),文闈实行按南北比例录取制度,武闈亦参照文闈分边方、腹里进行录取,边方考生之试卷,称边卷。其录取比例是边六腹四。

**召试** 科举考试名目之一,即由皇帝诏召举行之考试。宋制,文科进士出身已任官职而献文应试,合格者授秘书省官;武科召试合格者则授中书舍人;宗室应召试合格,则赐进士出身或迁官。召试内容为诗赋或策、论。清朝皇帝康熙、乾隆、嘉庆多次出巡,每于巡幸之地举行召试。应试之进士、举人、贡监、生员等,先由本学、本地方申报学政,

并会同督抚考选。召试考赋、论、诗各一篇，题目钦命，大臣监试。取列一等之进士、举人授补内阁中书缺；贡监、生员特赐举人，授内阁中书学习行走，并仍准应会试。取列二等者受奖赏或充各馆誊录。

**弘文馆** 唐学馆名，隶门下省，初名修文馆，一度改名昭文馆。掌校理图书、教授生徒、参议朝廷礼仪制度等事。多以朝廷高官兼领馆务，称学士、直学士等。另置讲经博士、详正学士、校书郎等官。收学生三十人，皆为皇亲贵戚或高官子弟。课试、举选同国子学。

**弘文馆生** 唐弘文馆所招学生，始于贞观元年(627)，主要是五品以上京官子弟，学习书法，兼治经史文学等业。开元七年(719)规定只收皇族外戚、高级官员以及功臣之子弟。凡学生就学须参加经业考试，学成后可依国子监例参加贡举。

**弘文馆学士** 唐弘文馆学官名。始设于高祖武德九年(626)，精选当时贤良文学之士如虞世南等以本官兼任。职讲论之义，商量政事。中宗景龙二年(708)置学士八人，主要负责讲论儒家经典及文史政要，并负责学生考试和人才的选送。

**弘文馆大学士** 唐弘文馆学官名。始设于中宗景龙二年(708)，位在弘文馆学士之上。

**弘文馆直学士** 唐弘文馆学官名。位弘文馆学士之下，始设于中宗景龙二年(708)，负责教授生徒，

整理图籍。

**弘文馆详正学士** 唐弘文馆学官名。始设于高宗仪凤年间，职整理图书典籍，位在直学士之下。

**司训** 县学教官“教谕”之别称。

**司成** 古代教育贵族子弟(国子)之官员，又称大司成。唐高宗时曾改国子监为司成馆，祭酒为大司成。寻复旧称。后世为国子监祭酒之别称。

**司天台** 唐掌管观察天文、研究历法、算术的机构。设台监、主簿管理台务，置天文博士二人，教授天文观生九十人，天文生五十人；历博士一人，教授历学生五十五人。学生主要学习历代天文、历法及算术典籍以及观测之法，学成后可授官。

**司天台学生** 金朝科举制下专习卜筮、推步诸知识的学生。女真二十六人，汉人五十人，由官、民家年十五以上、三十岁以下试补。又三年一次，选草泽人试补。其试，以《宣明历》试推步，以《婚书》、《地理新书》试合婚、安葬；《易》试筮法、六壬课、三命五星之术。

**圣谕广训** 清朝控制生员思想言之皇帝训文。初颁行于康熙年间，称“圣谕十六条”。到雍正时又重新申谕，改此称。其主要内容是：一、敦孝弟以重人伦；二、笃宗族以昭雍睦；三、和乡党以息争讼；四、重农粟以足衣食；五、尚节俭以惜财用；六、隆学校以端士习；七、黜异端以崇正学；八、讲法律以儆顽愚；九、

明礼让以厚风俗；十、务本业以定民志；十一、训子弟以禁非为；十二、息诬告以全良善；十三、戒窝逃以免株连；十四、完钱粮以省榷科；十五、联保甲以弥盗贼；十六、解仇忿以重生命。均以提倡生员之忠孝节义为主，每届岁科考试时生员必须默写一道，每逢节令，地方官员必须对军民人等宣讲一次，以示重视。

**圣谕十六条** 清朝控制学校生员之皇帝训文，参见“圣谕广训”。

**发社** 科举时代地方儒学对生员的处罚措施之一。秀才一般在府、州、县学读书，童生在乡设之社学读书。清朝规定，若秀才因故受罚，如岁考成绩名列五等则发落去社学读书，但仍保留其生员资格。其地位低于青衣。如岁试名列三等，则可复为附生。道光后，岁试改分四等，遂无发社之罚。

**发落** 明清地方儒学于岁、科试后宣布考试等次及相应之赏罚，称发落。科试分三等。岁试分六等，先发落名列六等者，按资历自发社、充吏至黜为民不等。再依次发落五等、四等。三等以上者除有升廪等奖励外，一、二等赏绢纱、绒花、纸、笔、墨，并由鼓乐引导从中门出；三等前十名赏绒花、纸、笔由东角门出。四等以下除按规定处罚外，概由西角门出。在发落时如无故缺席者一律革去顶戴。

**发解** 考中举人之别称。唐朝应试进士考者由地方考选送赴朝廷，

称之为解、解送。宋承唐制，于诸州、府、军乡试及诸转运司漕试后，按朝廷所颁名额，依成绩高下，取优等合格者发给解牒，以为凭据。由发解官发遣解送至京师，参加礼部会试。崇宁三年（1104），废。宣和三年（1121），复行。后世因称乡试为解试，而以乡试第一名称解元。

**发牌** 清朝科举考试规定之一。应乡、会试之考生在考试结束后，必须将卷面上记明本人姓名之浮签揭下并记明座位号，将试卷交给受卷官以换取出门牌。门官收牌放人，故称。

**发号考校** 贡举考试制度名。宋端平元年（1234），始定。凡临安府学现行食职事生员二百二十四员，不与转运司试混同考校，悉别项发号考校，不限经义、诗赋，取放一名。

**对拜** 科举考试中的一种仪式。唐、宋试进士时，厅前设香桌，知贡举等官照规定仪式而拜，举人答拜。然后下帘、颁题，进行考试。

**对读** 科举考试中之试卷校对制度。宋以后为防止科场弊窦，实行试卷誊录批阅办法。乡、会试试卷弥封、誊录后送对读所，由对读生以应试者之墨卷校对誊录后之朱卷，以杜绝讹误草率，并经对读官复核无误后，再由对读生、对读官分别于墨、朱二卷上签名钤记，以示负责。朱卷送考官批阅，墨卷送收掌所封存。对读生多由优秀生员临时充任，由对读官主其事。

**对策** 考试方法之一。又称答策、策对。汉朝应荐举之士，对答皇帝或主考所提有关政事或经义等方面的设问，因问题书于简策，故称对策，或称策问。依据对策优劣定高下等第，分别授官。后世多沿用。试策亦为科举考试之重要方法和内容，明清均用于殿试。对策又简称策。并形成一种文体。参见“策”。

**对读官** 礼部贡院官名。宋置，多选差现任京朝官、选人及粗通文理的大小使臣充任。负责监督对读吏人或对读生核对应试人试卷原本与誊录副本，订正脱误后，将已校正的誊录副本送交点检试卷官评阅、定等。明清科举考试中对读所之主要官员。在乡、会试中负责监督对读生校读墨卷和朱卷之工作。清顺天府乡试中由进士、举人、五贡中选派。其他省份在本省府、州、县佐贰官中选用。雍正二年(1732)改为在邻省进士、举人中抽签委用。雍正十三年又从本省进士、举人出身之现任同知、通判中调用。参见“对读”。

**台湾开科** 清康熙二十六年(1687)，福建提督张云翼疏请台湾乡试。礼部复准：将台湾一府三县生员，照甘肃、宁夏之例，另编字号，试于闽场，额外取中举人一名。是科五十一名苏峨，凤山县附学生，习易经。

**幼勋生** 明国子监监生名目之

一。这种学生出身于庶人家庭，但俊秀通文义，因此被选人国子监读书。

**辽金朝科举** 辽太宗会同(938—946)年间首行科举于燕，取汉士治理燕云之地。景宗保宁八年(976)，复南京礼部贡院，为科举考试场所。圣宗时大体每年举行一次科举考试，兴宗后大抵三年一次。科目只为汉、渤海士子所设，严禁契丹人应试。又医、卜、屠贩、奴隶、商贾及不孝父母和犯罪者不得应试。科目有经义、词赋、法律等。程序有乡、省、殿三级。金朝天会(1123—1137)年间始行科举，取汉士治汉地。初由军帅掌握，命汉官主持。熙宗(1135—1148)时，始将取士权收归朝廷。科目仍辽、宋之旧，有经义、词赋、律科、明经、经童等。皇统间(1141—1148)，又行武举。海陵王(1149—1160)时罢诸科，只以词赋取士。世宗(1161—1189)时增设女直进士科。章宗即位，复海陵王所废诸科。考试程序有乡、府、省、殿四级。仍禁倡优之家、伶人、罪犯、奴婢、叛逆者亲属应试，但犯轻罪不至徒刑者可取保赴试。明昌元年(1190)，言事者称举人四试而乡试形同虚设，诏免乡试，遂为府、会、殿三试。

**辽朝上京孔庙** 辽朝于太祖神册三年(918)建于上京国子监旁，表示朝廷对孔子的尊崇，这是北方草原地区第一座孔庙。

## 六画

**刑法试** 选官考试名。宋置，为选举官员考试之一。凡京朝官、幕职州县官等愿试刑法者，由知制诰，刑部、大理寺主判官及各路监司奏荐。及试，选差大理少卿或刑部郎官一员主考。试断案、刑名、《刑统》大义等，各若干道。中式，第一等者授审刑院或大理寺、刑部法官。

**老友** 明朝士大夫对儒学生员通称朋友，又称老友。称童生为小友，不管年龄大小。如童生进了学，即使十几岁，也称老友。若是进不了学，即使八十岁，仍称小友。

**老师** 明清时进士对座主之尊称。参见“座主”。

**老秀才** 明朝初年朱元璋设立国子学，选择各地有为青年和官僚子弟入学读书，并分派其中年少举人及贡生等先去六部诸司学习吏事，谓之历事监生。又挑选其中尤为英敏者入文华殿、武英殿讲说经史，称之为小秀才。对部分才学特别优秀、聪敏俊伟者，则予以继续深造，使之博极群书，钻研道德经济等治国学问，以培养经世之才，以备重用，则谓之老秀才。

**考到** 清朝国子监监生有内外班之分，内班待遇高于外班，外班补内班须经两次考试，第一次补班考试，

称“考到”。参见“补班”。

**考官** 即“考校官”。

**考校** 学校及贡举制度名。宋孝宗始创太学遇皇帝广布恩泽时无免解法。凡在朝廷地位显尊，职掌重要之官员，许牒期亲子弟作待补国子生，别号考校。如太学生遇有期亲充任地位显尊，职掌重要之官，变更为国子生，则不预校定、升补及差职事，唯须赴公、私试。若赴科举则混试。宋理宗时，金为蒙古军所灭，南宋复得为金所据唐、邓二州之地。为优遇失地新附士子，乃命应举者仍类试于襄阳，亦别号考校。

**考差** 指清朝对派往各省主持乡试之正副考官的考选和差遣。清初由保举直接派往各省。雍正三年（1725），因部分考官学艺荒废，不能衡文，规定对应差委的翰林和部院官员均在太和殿进行考试，合格者方可差遣。其后保举与考试并行。乾隆三十六年（1771），废保举而专考试。

**考验** 清朝国子监监生有内外班之分，内班待遇高于外班，外班补内班须经两次考试。第二次考试，称“考验”。监生考列一等，贡生考列一、二等者，方准补入内班肄业。参见“补班”。

**考职** 清制，国子监之恩、拔、岁贡生在拨历各部院后可参加廷试，考中上上者用为府通判，上者用为知县。此法为国子监祭酒固尔嘉浑在清顺治十五年（1658）提出，但未实行。

**考期** 即考试日期。宋朝州试取中之考生于冬季集中京城尚书省礼部，次年春季应礼部试。明清乡试、会试考期分别定在秋、春两季。乡试以八月初九日为初场，十二日为第二场，十五日为第三场。先一日（初八、十一、十四日）唱名，领取试卷入场，后一日（初十、十三、十六日）交卷出场。会试考期在三月，场次与日期，均同乡试。三场考试共须九日。

**考棚** 明清院试考场，一般设在学政驻扎衙门，称考棚或贡院。清制：上设公堂，堂外甬道东西两侧设考案，以《千字文》横列编号，每额悬粉牌一面，大书某字号，悬灯于上。考案前后左右相距两尺，案脚用长竹编结，以防移动，案上贴纸，上写某字几号。

**考选法** 宋置，为宗学考试制度名。崇宁元年（1102），始于南京应天府、西京河南府置敦宗院，遂依熙宁格出官法，订立考选法。凡宗室子弟可入内就学。学成须分近、远亲，各参加锁厅试或国子监试。考试时，须有长贰官或监司二人在场，合格者即可具名奏报授官。宣和二年（1119），罢。

**考校官** 贡举考试官名。亦称考试官，简称考官。宋朝贡举礼部试、殿试时，须选差现任官员充任编排官、封弥卷首官、点检试卷官、对读官、复考官、监考官等，统称考校官。

**考试官** 即“考校官”。

**考功郎中** 官名。唐、五代为尚书省吏部考功司长官，置一员，从五品上。掌京官考课事务。唐初兼掌贡举，贞观时移属考功员外郎。后世沿置。

**考试程式** 元朝关于科考次数、内容、规格等细节的规定。皇庆二年（1313）规定：蒙古、色目人考两场。第一场经问五条，从《四书》中出题，第二场试时务策一道。汉人、南人考三场，第一场试明经经疑问，《四书》内出题；经义一道。第二场于古赋诏诰章表内科一道。第三场策一道，经史时务内出题。并规定了发榜形式、授官品级等内容。

**考选试官** 清顺治五年（1648），定考选各直省典试官之例；雍正三年（1725），上亲试文艺，定用由进士出身之人。

**考第之制** 贡举殿试进士评定等级标准。宋景德四年（1007）始定。殿试进士评定分五等：学识优长、词理精绝为第一等；才思通畅，文理周密为第二等；文理俱通为第三等；文理中平为第四等；文理疏浅为第五等。等第评定后，须临轩唱第。第一、第二等赐及第，第三等赐出身，第四、第五等赐同出身。

**考察试格** 学校考试制度名。宋太学置。崇宁三年(1104),罢科举,取士皆由学校升贡。旧制,太学试只分优、平二等。五年,令太学生试上舍合格者,皆参用察考,按高下等次升补。乃订本试格,悉分上、中、下三等。外舍生以本州升贡等第定等,太学内舍生以考校定等。凡上舍生试毕,知举及学官以所试之等第,参验学籍表现,通定升绌高下:两项皆为上者为上等,一上一中及两中者为中等,一上一下及一中一下、两下者为下等。若名次等第相同,则以考试之等压考察之等。

**考功员外郎** 官名。隋、唐、五代均置,为尚书省吏部考功司次官。置一员,从六品上,掌外官考课事务。贞观时兼掌贡举。开元二十四年(736),考功员外郎李昂为举人诋诃,以员外郎望轻,移贡举于礼部,由礼部侍郎主之。

**考选升贡法** 武学考试制度名。宋崇宁年间,诸州亦置武学,乃仿儒学制而定。凡武艺绝伦、文理优异者,依文士上舍上等法,许岁贡授官;成绩中等者,仍须在校学习,以待殿试。凡试出官使臣,须赴殿前司呈试。凡诸州武学生试补,不得与文士同一场考试,另试马射。以马射三上垛,所持弓力九斗者为五分,八斗者为四分,七斗者为三分。若弓力分为九斗、八斗、七斗者,则视所射再上垛及一上垛为差,分别定等第分数。凡马射一中帖,当两

上垛;一中的当两中帖。

**考校进士程式** 贡举考试制度。宋景德四年(1007)定。凡土人不回原籍而窃居他州以应举者,严格考校。每逢秋季应举时,县令佐须严察其行止,为其担保,呈报于州。州长贰官再复审、核实,然后上报本道使者类试。若已担保而有违法行为,则州县担保官皆以罪论处;若被保举人省试试卷文理纰缪,原地方考官受罚。诸州如解试额多,而中选者少,则不必凑足额。

**考校诸科程文官** 贡举考试官名。宋置,属礼部贡院。掌礼部试毕,分科目考校诸科举人试卷,评定分数,初定等级。且检查试卷中有无杂犯事项。景德四年(1007),始置。天禧三年(1019),改称点检试卷官。

**场食** 科举考试应考期间在考场号房内食用之物。因三场考试,前后九天,故须备足食品。

**场屋** 贡举考试场所名。亦称科场,为乡试、省试考校士子场所之统称。

**亚元** 乡试发榜后报录人对乡试第一名以下众举人之恭维称呼。因乡试第一名称解元,亚于解元者则美其名为亚元。

**亚魁** 明清乡试取中正榜者为举人,其第六名称亚魁,自第七名以后皆称文魁。

**权知贡举** 贡举礼部试官。宋置,为礼部贡举考试临时选差。参



见“知举官”。

**西京学** 辽朝设于西京(今山西大同)的教育机构,设博士、助教等教授生徒。

**西京国子学** 见“西京学”。

**吏部** 官署名。隋唐五代为尚书省六部之一,掌天下文职官员铨选、勋封、考课之政。唐前期兼主持科举,开元二十四年(736),始以此事移属礼部。宋承唐制,隶尚书省。掌文武官吏选试、拟注、资任、迁叙、荫补、考课之政令。景德中,应真宗特旨召试,遂设宏词、拔萃、平判等科,以待选人。元、明、清仍置。

**吏部试** 唐朝科举考试中最后一次考试。又称“释褐试”。按规定省试登第仅取得出身,须经吏部复试合格方可授官。考试内容包括身、言、书、判四方面。书,指书法,要求楷书工整优美;判指判案之文词,要求文理通顺,具有文采;书、判合格后再察其身与言。身指体貌,要求五官端正,身材丰伟;言指言词,要求口齿清楚,条理分明。其中以书、判为主,而判尤为重要,以此考察应试者处理政事之实际能力。参见“释褐试”。

**吏部黄甲榜** 又称“黄甲阙榜”。宋吏部宣布新及第者的姓名、甲次、名次、差遣所颁布的文榜。

**在庠** 意即在学,引申为在学之生员,即秀才之代称。明清时用于秀才之别称。

**在京小学** 学校名。宋哲宗时,

于京城汴梁(今河南开封)始建。内分两斋,各以“就傅”、“初筮”为名。招收十岁以下童子入学就读。政和四年(1114),在京小学生徒近千人,内分十斋。且依太学行三舍法。八岁至十二岁童子可依成绩,各补入外舍、内舍、上舍。每季一试,合格者逐舍升补。南宋时,复于临安建小学。绍兴十二年(1142),收小学一斋附于太学。

**地方官学** 古代官办地方儒学的统称。主要有府州县学、书院、社学、义学、土司学等,规制较为严密。

**百篇科** 贡举科目名。唐宋以诗赋取士,有吴士孙发,作诗百篇,举是科。宋太平兴国五年(980),士子赵昌国自称一日作诗百篇,遂以此科求应。太宗出杂题二十道,令各赋诗五篇,每篇八句。日已晚,仅作成数十首,皆无可取之处。太宗以此科久废,特赐其及第,以劝诱来者。后亦无应此科者。

**百岁观场** 清顺德人黄章,年近四旬,寄籍新宁,为博士弟子。六十余岁始优补廪。八十三岁贡名太学。康熙三十八年(1699)己卯科,入闈秋试,年九十九,大书“百岁观场”四字于灯,令其曾孙前入场。

**有出身人** 见“出身”。

**成均** 西周所设之大学。或谓五帝时已有。《周礼·春官》:“大司乐掌成均之法,以治建国之学政。”清孙诒让《周礼正义》亦称,成均为周大学之名。《礼记·文王世子》郑注

引董仲舒曰：“五帝名大学为成均。”唐武则天执政时国子监改称成均监。后世亦有称国子监为成均。

**成均监** 唐武则天垂拱元年(685)国子监改名成均监。中宗神龙元年(705),复称国子监。参见“成均”、“国子监”。

**成都府学** 唐代在成都地区所设地方官学。相传为汉蜀郡太守文翁所建,唐高宗永徽元年(651)重修。肃宗至德二年(757)改称成都府学。校内有孔子庙堂碑以及石刻儒学九经。

**成均监祭酒** 唐对国子监祭酒的别称。参见“国子监祭酒”。

**夹带** 科举考试中作弊方法之一。即将与考试有关之文书或答案等私藏于衣物之中,带入考场,以备考试时抄袭。

**过省** 宋称举人礼部试合格为过省。

**过夏** 唐代科举,春日放榜后,落第举子不返家,逗留京师长安,为下次考试作准备。

**过堂** 亦称“谒宰相”。唐朝进士揭榜后重要活动之一。在尚书省都堂举行。清晨,由座主带领,新进士齐集都堂,状元代表新进士向宰相致感谢词。宋以后禁行。

**至孝** 选举科目名。十六国后赵石勒(319—333)曾令群臣及州郡每岁各举最孝敬长辈者一人,并授以官职。

**至正进士题名记** 现存两种元代

进士题名录之一。又称《元至正十一年会试题名记》,元国子祭酒王思诚撰。包括两部分:一为记述会试与御试经过及试官名单的记文。另一部分是御试合格进士的题名,存七十三人,脱落十人。萧启庆有《元至正十一年进士题名记校补》,增补六人。沈仁国另增补二人。该题名记录于王昶《金石萃编未刻稿》中。

**至正庚子国子监试题名记** 元国子祭酒张景撰。载于罗振玉《金石萃编未刻稿》。录正榜国子生蒙古六人、色目六人、汉人六人,凡十八人。副榜国子生蒙古四人、色目四人、汉人十一人,凡十九人。元国子生初由乡贡登第,至元六年(1340),始定国子监积分生员三年一次,依科举例入会试,中者取十八名。由乡贡登第者与由国子生登第者分列。此记当作《至正庚子国子生会试题名记》,试于至正二十年正月。正榜十八名乃从国子生中固定录取数。元代由会试入廷试者不黜落。故此记正榜十八名当是国子进士。

**夷生** 明朝国子监监生名目之一。即日本、琉球、暹罗等国入国子监读书之官生。永乐、宣德间,人数甚多。成化、正德间,尚有来者。往往厚加赏赐,并供养其随从。

**贞元吕渭舞弊案** 唐贞元十一年(795),礼部侍郎吕渭知贡举,为依附权臣裴延龄,录其子裴操为上第。三年后,将延龄请托信遗失,事遂

泄，被贬潭州。

**师生** 唐、五代科举最重座主、门生之礼，明代尤甚。万历中，门户既成，一为师生，终身以之。明嘉靖八年(1529)会试，张璠、霍韬任主考，戒诸生不得修弟子礼。清沿明之旧，顺治十五年(1658)戊戌科，给事中胡悉宁建言，不分经房，不称师生。至康熙十八年(1679)，始复分房旧例，而师生之禁仍旧。

**光学钱** 唐末战乱国库空虚，为修葺学校向百官征收之资金，谓之“光学钱”。五代沿之。后梁开平三年(909)，因修文庙无款，令现任官官俸钱每贯缴十五文。遂成定例。并规定初补国子监生须交束脩钱二千，及第后交光学钱一千；隶名国子监之各地举人及第后，亦须交纳光学钱，并由国子监出具光学文钞为凭，去吏部参选。

**光学文钞** 五代时国子监出具之所收光学钱凭证。科举考试省试及第之国子监生及隶名举人，须交纳光学钱，并凭国子监出具之光学文钞去吏部应试入仕。

**光禄四行** 汉朝考核、选拔官吏标准之一。时有名为“质朴、敦厚、逊让、有行”之岁举科目，令光禄勋每岁以此考核郎官及从官定其等第高下，加以擢用，谓之光禄四行，又称科第。参见“科第”。

**同门** 科举时代指同出一师门下之学生。

**同年** 科举时代指同科考中之

人。汉以同举孝廉为同年，唐以同举进士为同年，明清乡、会试同榜中式之举人、进士及同榜之优贡、拔贡生等均称同年。

**同岁** 汉、魏荐举中，同年被荐举者之互称。

**同知** 贡举考官名。为同知贡举之简称。宋置，凡省试，奉敕差遣二员。宁宗时，韩侂胄专权，为铃制士人，于三知举外，另差同知一员，以谏官为之，专职试事，不复干预考校。嘉泰间，更名监试。绍定元年(1228)，复旧制，置三知举，内差一员台谏官。参见“三知举”。

**同科** 科举时代乡、会试同榜中式之举人、进士称同科。

**同案** 明清时同一年进学之秀才称同案。案即张榜公布之录取名单。

**同三传** 金朝前期取士科目。太宗天会元年(1123)开始设科举，袭宋制，共设词赋、经义、同进士、同三传、同学究五科。

**同文馆** 清朝后期新式学校之一。又称“京师同文馆”。为培养译员之外国语学校。同治元年(1862)设于北京，隶总理各国事务衙门。开设英、法、俄、德、日语及天文、算学馆。开始只收十四岁以下八旗子弟，后又放宽招二十五岁以下之满、汉学员，学习天文、算学不限年龄。学制初为三年，后改翻译为五年，其他为八年。教习多为外国人，美国传教士丁韪良掌校务近三十年。该

馆附设有印刷所，译印外交、历史、语文、经济、科技、法律等书籍。光绪二十七年(1902)并入京师大学堂。

**同出身** 宋朝凡进士科之举人，殿试后名列第四甲、第五甲(或第三、四、五甲)，即赐同进士出身。他如诸科举人及太学上舍生合格者，亦赐该科及上舍同出身。明清举人殿试后名列三甲者，赐同进士出身。

**同考官** 即房考官，简称房官。明清时期乡试、会试中协同主考官或总裁批阅试卷之考官。始设于唐后期。其职是批阅本房试卷，择优向主考或总裁推荐。若所荐试卷与主考意见不一，可力陈己见，参与商讨。与应试者能否取中，关系甚大，故考生取中后亦上门拜谢，尊称为房师。按规定一般乡试同考官为四人、会试为八人，嘉靖间会试同考官增至十八人，号称“十八房”。参见“房考官”、“十八房”。

**同年会** 始于唐。科举考试同榜登科者称“同年”，同年之聚会则称“同年会”。

**同年录** 科举考试同榜中式之名录。始于宋之《绍兴同年小录》，每于乡试、会试揭晓后刊刻。清朝同年录有两种。一为某科乡试同年录、会试同年全录，以名次为序，详载姓名、年龄、籍贯，试卷所在房号、各考官姓名、职衔等。一为某科同年齿录，以年龄长幼为序，详载姓名、别号、生辰、籍贯、中式名次，以

及父母三代、兄弟、妻子等。

**同进士** 金朝取士科目。太宗天会元年(1123)始设科举，共设词赋、经义等科。海陵王天德三年(1151)，罢去经义等科，止以词赋取人。章宗明昌间，恢复经义科。

**同知举** 即“同知贡举”。

**同学究** 金朝前期取士科目。太宗天会元年(1123)始设。详见“同三传”。

**同文馆试** 贡举考试名。南宋绍兴十四年(1144)，始设。凡居住于临安(今浙江杭州)，而原籍远在千里之外之举人，许附试于国子监，须另立号考校。考试场屋即设于礼部同文馆，故称。

**同知贡举** 贡举礼部试官。简称同知举。宋置，为礼部贡举考试临时选差。参见“知举官”。

**同举联保** 贡举制度名。宋理宗时，贡举乡试、国子监补试、礼部试皆有复试，然审查、考校不严，致有滥名充贡者。宝祐二年(1254)，始命今后遇贡举，同年应举之士子相互担保，始予放行。如有假手试艺、诡名充贡等不应举者，则同保连坐。

**同进士出身** 科举时代殿试中式者之身份等次。宋太平兴国九年(984)殿试进士始分三甲，名列第三甲者，赐同进士出身。景德四年(1007)，《亲试进士条例》分进士为五等，四、五等为同进士出身。乾道二年(1166)改等称甲，第五甲为同进士出身。辽、金为进士之二甲者。

后复分三甲取士。元左右两榜三甲赐同进士出身，初授正八品官，至正二十六年(1366)改授正七品。明清沿之。

**回避** 古代科举考试中为防止考场内官员舞弊而规定的一种避亲制度。始于唐之别头试，历代相沿，清尤为严，凡乡、会试主考、同考官之子弟不许入试场。雍正时令帘官子弟应回避者，另试于内阁，或另编字号、另派大臣命题阅卷。乾隆间仍命照前回避，不准应试，并推及监临、监试、提调、受卷、弥封、誊录、对读、收掌等与考官员。回避范围包括本族五服以内，及亲姑、姐妹之夫与子、母、妻之亲兄弟子侄等。大臣子弟应复试、殿试、朝考者，其父兄不得充任阅卷官。

**回回国子学** 见“回回国子监”。

**回回国子监** 元学校名。教授亦思替非(波斯)文字。世祖至元二十六年(1289)八月，始置回回国子学，以翰林院益福的哈鲁丁为学士，凡公卿大夫富民子弟，皆依汉人入学之制。寻罢。仁宗延祐元年(1314)四月，复置回回国子监。泰定帝泰定二年(1325)正月，以入学者众，定学官及生员五十余人，官给廩膳，为百司庶府培养波斯文译史。

**团司** 唐时进士宴集，称主其事者。长安游手之民，自相纠集为团，专司其事。

**团案** 科举考试发榜形式之一。清朝童生试考秀才，前三场发榜不

用姓名，而用应试者编号，墨笔大写，排成一圆圈，以免有先后次序之别；圆圈中用红笔大书一“中”字，以示吉祥喜庆，故称团案。最后一场发榜方直书姓名，按先后次序横排，谓之“长案”。

**曲江** 又名曲江池，位于唐都长安城东南隅，以其水流屈曲得名，汉唐为游乐胜境。唐进士及第者亦常宴会于池中曲江亭，称曲江会。

**曲江会** 唐礼部放榜后，及第进士于曲江池中杏园举行的游宴，又称杏园宴。其日行市罗列，城内半空，及第进士逢花即饮，公卿亦多于是日择选佳婿。因曲江会在关试之后，又称关宴。会后各有所之，亦称离会。武宗时，一度禁会。大中元年(847)复之。参见“曲江大会”。

**曲江宴** 始于唐。后世各朝，亦有此宴，然名称不一。参见“曲江会”、“曲江大会”。

**曲江大会** 唐朝新科进士及第后在曲江举行的游园庆贺活动。曲江位于古长安城东南郊，为一风景秀丽的人工湖，蜿蜒曲折，因称曲江池。傍水有紫云楼、芙蓉苑、杏园、慈恩寺等名胜。初由新科进士自费在此举行庆贺酒宴，后由皇帝赐钱宴请新科进士，并有教坊演出乐舞，湖中泛舟等活动，充满喜庆欢乐气氛。长安人亦倾城而出，来此游玩，皇帝则驾临池旁之紫云楼，登临观赏。车水马龙，热闹非凡。会后尚有许多欢庆宴会，如杏园宴、樱桃

宴、月灯宴等。

**岁升** 学校生员升学名。宋庆历四年(1044),诸州、县皆设学校。元符二年(1099),诸州县学始行三舍法。崇宁三年(1104),罢贡举解试、礼部试,取士悉由学校升贡。五年,颁定学令:凡县学生在校学习已及三月,未犯上二等罚者,许次年试补州学外舍,是名岁升。试补州学外舍者,则称岁升员。每年正月,州学以公试考校岁生员。

**岁考** 又称岁试。明清各省提学官依次至所属府、州、县学,对生员(秀才)进行的督察与甄别升等考试。以六等分优劣。明制,成绩列一、二等者方可应科试并有赏,三等如常,四等杖责,五等递降一等,六等开除。清制,一、二、三等奖赏,四等以下者罚。凡在学生员均须应试,缺考者补,清初规定三缺后改五缺即开除。考试内容为平时所习之四书文、经文、策论、诗等。参见“六等黜陟法”。

**岁贡** 又称岁贡生。明清国子监监生名目之一。即地方儒学每年按规定送入国子监读书之学生。岁贡之初始,必考学行端庄、文理优长者充贡,其后则按年资升贡,故俗称挨贡。明初令各学岁贡一人,后定制府学岁贡二人,州学三年二人,县学岁一人。孔、颜、孟三氏学,京、卫、都司、土司学亦有按年充贡之法。清仍明制,为五贡之一。顺治二年(1645)定,府学年一人,州学三年二

及,县学二年一人。贡生到京后,须经廷试,滥充者发回。一省发回五人则该省学政罚俸。康熙间,罢廷试,由各省学政考核,不愿入监读书者,报吏部补授府、州、县学教谕。

**岁试** 即岁考。

**岁升员** 学校升学生员名。宋崇宁三年(1104),罢贡举解试、礼部试,取士悉由学校升贡。五年,定县学生在学已及三月,又未犯上二等罚,许次年试补州学外舍,遂有此名。凡岁升中选者,即补州学外舍生。参见“岁升”。

**岁升试** 学校考试名。宋庆历四年(1044),各州县悉建学校。崇宁五年(1104),定令:凡县学生合格者,于每年正月赴州学公试。中选者,补州学外舍生。参见“岁升”。

**曳白** 明清殿试卷,例十三页(幅),清末有八页者。士子有其中误空一页,率意补之,谓曳白。

**朱卷** 科举考试试卷名目之一。即由专人以朱笔誊录之考生试卷。为防止考官在批阅试卷中识别字迹,徇私舞弊,宋朝始行试卷誊录制度,后世沿之。考生原卷(墨卷)弥封后由誊录生以朱笔誊写一份,编号与墨卷相同,此誊本即称朱卷。经对读所校核无误后,方可送房考官批阅。又,乡、会试取中后,将本人应试之文刻印赠人,亦称朱卷。

**朱子语类** 又名《朱子语录》。南宋黎靖德汇编,一百四十卷。是朱熹与门人问答之语录。共分二十六

门。全面记载朱熹的思想学说,反映朱熹“有理有气,以理为本,理在气先”的哲学体系、人性论,涉及哲学、政治、史学、自然科学等各门学科,是研究朱熹思想的重要资料。

**先辈** 唐朝应科举考试者相互推敬之称。明清科场称先考中进士、先授官者为先辈,不论年龄长幼。

**年兄** 科举时期同榜登科者称为同年,互相尊称为年兄。有时主试人对所取中之门生亦尊称为“年兄”。

**年家** 科举时期同榜登科者称为同年,其家庭间互称为年家。互称同年之父为年翁、年伯,祖父为年太伯,自称年侄、年再侄。互称同年之子为年家子、年子。与父同年登科者,亦称年伯。

**年谊** 科举时期同年登科者互称为年家,其交谊称为“年谊”。

**年家子** 科举时期同年登科者称为同年,互称同年之子为年家子或年子。

**竹林寺** 辽道宗清宁八年(1062),楚国大长公主舍私第创建之寺庙,奉敕以竹林为额,寺中有一塔无影。金熙宗(1135—1148)时为驸马宫。明景帝景泰(1449—1457)中重建,改名法林寺。入清寺废,塔亦无存,故址在今北京市宣武区白云观西。金太宗天会六年(1128),同中书门下平章事、行枢密院事刘彦宗主持燕京地区科举,以竹林寺为考试院,南、北同院,异场引试。

二月十七日引试北人诗赋一场,二十八日引试南人三场,三月二十七日开院,北选四百人取六人,南选六千人取一百七十一人。

**廷对** 贡举考试名。宋贡举殿试之别称。因所试多为策、论,令应试者对答,故称。

**廷试** 即殿试,又称御试。科举考试中由皇帝在朝廷亲自对应试者进行的考试。一般指会试后的殿试,由皇帝亲自命题。目的是决定会试中式者的等第与名次。参见“殿试”。

**廷策** 贡举考试名。为殿试考试内容之一。宋制,凡文科、武科贡举殿试,或试时务策、边备策、兵机策等,故名。

**传胪** 科举考试殿试后皇帝宣布登第进士名次的典礼。古代以上传语告下称胪,即唱名之意。亦称胪传、胪唱。始于宋,传胪之日,新科进士齐聚集英殿前,由皇帝或由传胪官唱名,传胪转向传唱,进士依次出列,称为传胪。明清则于太和殿前举行,由皇帝亲临,文武百官按品序排列观礼。唱名后,由鸿胪寺官引前三名进士跪拜。典礼结束后,于东长安门外张挂金榜三日。又,明殿试二甲、三甲第一名均俗称传胪。清则为二甲第一名之专称。

**优贡** 清国子监贡生之一种,又称优贡生,为五贡之一。近似拔贡,唯举贡次数多于拔贡。每三年各省学政会同督、抚从所属府、州、县学

优行生中考选一次，大省五、六名，小省一、二名，保送入京，经朝考合格，入国子监读书，不直接授官。雍正间规定，由廩膳生、增广生升监者方准作优贡，而由附生、武生升监者，只准作优监生。同治间规定，优贡生经廷试合格，一等者可任知县，二、三等者可授教职。参见“贡生”。

**优试** 宋朝廷近臣和判流内铨官每年于尚书省考试诸司吏人，出律题三道，合格者须再口诵所答内容，中者即补正名。如自述劳绩，又有官员为之陈请者，则可特免口诵，称“优试”。

**优监** 清国子监生名目之一。优监原即优贡，雍正间以其在原府、州、县学中之资格区分为二：由廩生、增生选送入监者称优贡；由附生及武生资格被选送入监者称优监生。参见“优贡”。

**优行生** 清制，各府、厅、州、县学廩生中文学超群、品行纯正，可应优贡考试者，称优行生。优行生经两场考试，分正取、备取两等，正取者于次年赴省城受院试。录取后再经三院会试，正取者，即为优贡生。

**任子** 汉朝取士制度之一。即以官职、地位、功勋等原因而保任后代为官之制度，由秦之保举制演变而成。西汉时，二千石以上官吏任职一定年限，可保举子弟一人为郎官。后世诸庇荫制度亦其延续。

**合式** 学校考察名。即符合规定的程式。宋熙宁四年（1071），太学

始行三舍法。凡太学生升舍，须试其学业，亦须考察其品行。符合学规、章程者，即为合式。元符二年（1099），各类及地方州学亦行三舍法，悉以生员品行合式与否为考察及升学、升舍之参考。

**合格** 贡举及学校考试名。亦称应格、及格。宋时，凡士子应各级贡举试，生员于学校考校，所试符合一定的标准，即为合格。

**合题** 元试经义，于《春秋》有合题，多至五、六事。明略少，有四事者，试四书亦有合题。至清乡会试，《春秋》有单题、有合题，唯一题仅两事。乾隆初，始去合题。

**会元** 明清科举考试中会试第一名。每三年由礼部举行一次全国举人之会考，称会试。因称会试第一名为会元，亦称会魁。会试中式者称贡士，故又称会元为贡元。经殿试考定甲第名次，始正式取得进士名衔。每科殿试后刻立进士题名碑，均以会元姓名居其首，其后方按甲次列名。

**会文** 明清时期秀才们在文会中所写的文章。参见“文会”。

**会试** 科举时代在京城举行的考试，由礼部主持，又称礼闈。各省乡试中式者均可参加。每三年一次，于乡试次年之春季举行。辽朝试于南京礼部贡院，分词赋、经义两科。金时考试时间为府试第二年正月。故又称春闈。宋之省试，已有会试之称。元时蒙古、色目人与汉人、南



人分别考试,前者考两场,后者考三场。明清正科会试一般逢丑、辰、未、戌年举行,若逢乡试有恩科,则亦于次年举行恩科会试,场次、内容、方法均同乡试。明实行分地区、按比例录取,有南、北、中卷之分。清有满、汉卷之分。元会试中额约百名,明清增至二、三百名。会试中式者称贡士,第一名称会元。会试中式方准参加殿试。

**会魁** 明清科举考试会试第一名之别称。意即会试之魁首。参见“会元”。

**会武宴** 清朝武科殿试后,为新进士举行之庆贺宴会。地点设于兵部,由钦派内大臣一人主持,护军统领一人管宴,新科进士,读卷、执事等监考诸官及兵部大臣与宴。并赐武状元盔甲、腰刀、靴袜等装束,赐武进士银两。

**会试中额** 清会试录取者名额。清代会试,每科中式无定额,顺治三年(1646)、九年(1652)俱四百名。以后历科的中额,或百余名,或二三百名不等。最多的是在雍正八年(1730)庚戌科,取四百零六名。最少的是乾隆五十四年(1789)己酉科,取九十六名。会试的录取方法前后也有过变化。顺治九年壬辰科分南、北、中卷进行录取,南卷包括浙江、江西、福建、湖广、广东五省,江宁、苏、松、常、镇、淮、扬、徽、宁、池、太十一府,以及广德州,取中二百三十三名。北卷包括山东、山西、

河南、陕西四省,顺天、永定、保定、河间、真定、顺德、广平、大名八府,延庆、保安二州,以及奉天、辽东、大宁、万全诸处,取中一百五十三名。中卷包括四川、广西、云南、贵州四省,安庆、庐州、凤阳三府,及滁、徐、和三州,取中十四名。以后诸科,各卷包括的地区,互有分合。康熙五十一年(1712)规定,因各省取中人数多少不均,废止南、北、官、民等字号,改为按省进行录取。以各省应试人数的多寡,临时由皇帝钦定在本科的中额,大约是每二十名取中一名。乾隆年间特别恩准,台湾士子来京会试者,每十人取中一名。故每省中式者,多者二三十名,少者十余名乃至数名。会试在正榜之外,一度还取副榜。会试副榜中式者不参加廷试,由吏部授官。康熙初年停止此法。

**会试定期** 明朝定都南京时,因地处江南,会试于每年二月举行。迁都北京后,定为每年三月举行。称会试定期。

**会试搜检** 见“搜检”。

**行艺** 宋学校对学生品德学业的要求。行指道德行为,艺指经术学问。太学斋长每月登记学生行艺,每季选优秀者报学谕加以考试。外舍生、内舍生升舍和上舍生出舍,亦需参考平日行艺。

**行文** 见“行卷”。

**行书** 科举时代编刻发卖的八股文选集。由举人文章选刻而成的称

“行书”。又称行卷。

**行取** 明制，州、县官三年考满，政绩优良者，经地方高级官员保举，由吏部行文调取至京师，经考选后补授科道或部属官，或由皇帝召见，均称行取，实际为外官内擢制度之一。清乾隆十六年(1751)始废。

**行卷** 唐科举考试中一种习尚。应举者在考试前将所作诗文写成卷轴，投献礼部主考官或朝中公卿名士，求向主司推荐，以利于及第，谓之行卷。卷轴每幅为墨边十六行，一行不过十一字，字须端正。投献时须身穿白麻布衣。临考前夕，尚须再送一次，谓之温卷。又，明清时编刻发卖的乡试中式八股文选集，称行文，亦称行卷。

**行香挂牌** 旧时科举规定之一。明清各省学政到任后要去文庙(孔子庙)敬香，并挂牌公告童试的时间、地点、条规，并宣布受理百姓对不法生员的指控。

**旬试** 唐学校的一种考试。每十日一次，在旬假前一日举行。通常以帖经、问义等形式考本旬所学内容。不合格者要受处罚。

**旬假** 唐学校的一种假期，又称“旬休”或“沐假”。每十日一次，假前，学生必须参加旬试。

**杂文** 科举考试方法与文体之一。即除经史之外的考试文体，一般是指诗赋。唐初科考重策问，高宗时始加试杂文二篇，即一诗一赋，置于首场；考生须先通文律，才可续

考论、策、帖经等场。一说唐时杂文是指箴、铭等各色文体，而不包括诗、赋在内。

**杂历** 明朝国子监监生历事有正历、杂历之分，凡分派去户、礼、兵、刑、工部、都察院、大理寺、通政司从事写本及随御史出巡之历事监生，谓之杂历。历事期为一年，期满上选。

**杂色** 唐科举制中一种俗称。士人重进士科，将之看作仕途正途，制举不被看重。有张瑰兄弟，八人中七人进士出身，一人制举出身。聚会之际，不要制举出身者同列，称之为杂色。

**杂学** 指科举考试内容以外之各种学问。

**杂科** 辽圣宗(983—1029)时，以词赋、法律取士，词赋为正科，法律为杂科。熙宗(1135—1141)时，词赋、经义外，增加策试、律科、经童，以词赋、经义为正科，其余为杂科。

**杂流** 旧指未入流之杂职或未经正常科举考试而入仕者为杂流，授较低或次要之职，且升迁有限制，与正途相对而言。如宋之由军班、进纳、勤王、捕盗、奉使人仕者，包括吏人、作匠、医人等均称杂流。杂流人迁官至武功大夫止，补官限至训导郎，职至监当和将领、副将等。明之吏员、承差、知印、译字、通事等均为杂流。清之援例入仕者，如例监生、例贡生，或经保举议叙而得官者，因未经考试选拔，则视为非正途之异

途出身，亦称为杂流。

**杂出身** 宋称凡非经应举登第、荫补、吏人年劳出职而得以补官者，为杂出身。

**杂修御试贡士敕令格式** 贡举制度名。宋政和四年(1114)，由礼部所制。凡涉及贡举各科殿试事宜，分敕、令、格、式等文体，遂成定制。

**争状元遭戍** 明永乐四年(1406)，福建莆田林环进士第一。同邑庶吉士陈实，自负其才，疏取状元不公。上诏问，对曰，臣百问百答。遂命学士解缙撰百问策一道。缙拟以“圣门七十二贤，贤贤何德？云台二十八将，将将何功？”为问。及记里鼓论。上临轩命林环、陈实对试。实对，环亦条答详悉。结果，实以廷争违旨，永戍边卫，累及旁支，嘉靖间始开免。

**充贡** 贡举应举名。宋贡举试，凡应举者亦称充贡。

**充场儒士** 明朝科举制度中一种破格参加考试的儒士。又称儒士科举。即在乡试之年，准许一、二品学优异、三场兼通之儒童与儒学诸生同场参加乡试。中式即为举人，不中式者仍须参加由提学官主持之岁试。岁试合格方可入地方儒学读书。参见“儒士科举”。

**州学** 学校名。为州一级官学。随时改名为郡学。唐诸州皆立学校。上州学生六十人，中州五十人，下州四十人。每年十一月，诸州送合格毕业生员往尚书省参加科举考

试。宋仁宗时赐兖州学田，始有州学。庆历四年(1044)，令诸州、县皆建学校，置教授二人为学官，讲授儒学。神宗重经学，州学生员每月、季、年均有关试，据其学业、才能分等第高下以差次升第。元符二年(1099)，令诸州学行三舍法，升补悉如太学。崇宁三年，罢贡举解试、礼部试，取士悉由学校升贡，州学遂极盛。宣和三年(1121)，罢州学三舍法，复科举取士。西夏大庆四年(1143)，始于各州置学校。辽、金时节镇、防御、刺史诸州设州学。辽设教授。金设提举学校学官主持。元、明、清沿置。

**江南贡院** 位于江苏南京夫子庙，为中国最大、迄今保存最完好之科举考场。始建于南宋乾道四年(1168)，供县、府考试用。明朱元璋定都南京后，集乡、会试于此。清康熙江南省分为苏、皖二省，惟乡试仍沿明制，在此举行，占地约三十万平方米，考生号舍达二万余间。现为江南贡院历史陈列馆，所藏贡院碑刻为江苏省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江南贡院考场规约** 清道光十二年(1832)，林则徐出任江苏巡抚，上命担任本年壬辰科江南乡试监临官。认真清理考场弊端，遂上《请定乡试同考官校阅章程并预防士子剽袭诸弊折》，尽数内、外帘存在问题。后又监临甲午(1831)、乙未(1835)两科，亲订《考场规约》凡十二条，严防诸弊，并警告“倘有不自爱惜，或

误听奸徒簧惑，作奸犯科者，一经败露，立置刑章。”江南乡试，秩序为之一变。

**关节** 科举考试中的一种徇私舞弊行为。即科举士人私下向考官或显贵行贿、说情，以求援引或拔取。

**关试** ①又称春关。唐礼部试进士、明经，及第后送至吏部，由吏部再试，谓之关试。及格后方可授官。一般在春季举行。②贡举考试方法之一。宋承五代后唐旧制，凡举人殿试登科者，按例缴纳敕牒所用之朱、胶、绫、纸成本费，再由礼部贡院关送吏部南曹试判三道，称“关试”。

**关题** 宋贡举考试出题方法之一。又称“合题”。即考官拟经义题时，自六经中摘取大旨相近但上下不相连贯之几节经文，合为一题，称“关题”。嘉定十五年(1222)规定，准许出关题，但不得断章。

**衣冠户** 唐实行科举制后出现的一种特殊阶层。唐朝规定：名登科第，即免征徭。后又明确规定，凡进士科出身者，称“衣冠户”，免除各类差科色役。

**决科机要** 宋朝建阳书肆(书店)编写的应考纲要。每年按考试科目，分门别类，从历年中式试卷中选择佳篇警句编次成书，供考生取用，美其名曰“决科机要”。其后果是造成一些应试者不愿认真读书，只背《决科机要》以应付考试。官府虽屡加禁止，然收效甚微。

**军谋宏远材任边寄科** 贡举制科

名。宋景德二年(1005)始置。由中书门下试察其才，具名状上奏，由皇帝亲自策试。仁宗时，以本科待京、朝官之被举及应选者。熙宁七年(1074)后罢。

**论** 贡举考试内容名。为文体之一，属议论文。宋贡举进士科及特旨召试制科，皆试论。多为政论。元丰七年(1084)，试馆职亦试论。淳熙十一年(1184)，又定进士礼部试，命题杂出诸史，以试史论及策为重。

**守选** 又称“守常选”。宋铨选制的一项规定。选人任满，例须待下一次到吏部注授差遣，即殿试列入第五甲人，亦不应立即授官，而命守选。神宗时，废守选法，进士、选人守选者，皆须考试刑法，通者放选注官。

**异途** 清朝官吏由议叙、捐纳、杂流、官学生、俊秀等出身者称异途。异途经保举(旗人可免)，亦同正途出身，但不得考选科道官。异途出身汉人非经保举、汉军非经考试，不得任京官及正印官。

**阴阳学** 明地方专门学校之一。设立于洪武十七年(1384)，专门培养术数人才。府阴阳学教官称正术，州阴阳学教官称典术，县阴阳学教官称训术。附设于地方儒学内，设官不给禄。

**阴阳灾异** 汉朝特举科目名。元帝初元三年(前46)始设。由郡同推举通晓阴阳灾异之士人供朝廷任

用。多在社会危机或天地灾变发生时下诏进行,以图求助于迷信,摆脱困境。

**阴阳教授** 学官名。元至元二十八年(1291)始设于路学,延祐初,增设于府、州学,置一人,由通晓阴阳术数者充任,教授阴阳学学生并管理所在地的阴阳户。

**收掌** 明清科举考试乡、会试帘官之一。分内、外二员,外收掌主要负责核对、分开朱墨卷,保存墨卷。内收掌负责分发、保管朱卷。清顺天府(今北京)乡试由进士、举人、五贡中选派。其他省份在本省府、州、县佐贰官中选用。雍正十年(1732)改在邻省进士、举人中抽签委用。雍正十三年又从本省进士出身之现任同知、通判中选用,名额数人。

**防吧之策** 贡举考试防范作弊之策。宋理宗朝时,贡举试作弊愈盛。礼部命题草率简略;或执偏见臆说,自相矛盾;或试策所用故事讹谬。故士子颇感眩惑,有才之士多落第。且考官徇私舞弊,不学之流,往往中第。时举人科考有传义、换卷、易号、卷子外流、誊录失查五弊。宝庆二年(1226),左谏议大夫朱端常奏《防枕之策》:凡试院监大门、中门官,差遣正直不阿之人。入试之日,一切不许传递。士人暮夜纳卷,令封弥官亲自封锁卷柜,士人亲笔书写投入柜中。待举人悉出试院,然后启封,分类抄号,即送誊录所。次日晨,于御史台检验各场应举士人

名数。凡试卷撰号,上一字许同,下二字各异,以防讹易之弊。择书手充誊录人,不许代名顶替,须先具姓名字样,报礼部贡院,再复写查验。令临安府严捕传义之人。若考官徇私舞弊,许台谏官风闻弹奏,从重处置。官府出钱,悬赏告发及捉拿怀挟、传题、传稿、顶替代名人试之人。理宗悉从之,令精择考官,一改旧习。

**防御州学** 金于防御州所设学校。始置于金世宗大定年间,共二十一所,学生二百三十五人。设州教授,以五举终场或进士年五十以上者为之,管理教学与教务。

**防御州医学** 金防御州所设医学,有学生十人。每月进行考试,以成绩优劣定其赏罚。三年后毕业,由防御州请知名医药学者或太医进行考试,根据成绩补相应的医官。

**观政进士** 观政即见习政事之意。明初凡新取中之进士,在正式授官前须分拨去部院见习政事,统称观政进士。分拨去翰林院、承敕监等部门观政者,称庶吉士;分拨去六部、都察院、通政司、大理寺等部门观政者,仍称进士。观政期满,方正式授官。

**红录** 即题名录、登科录。因用红纸印刷,故称。参见“题名录”。

**红案** 清制,各省学政依次至所属各地举行院试后,揭晓名次的榜式。因用红笔批写日期、勾勒榜文加盖印信,故称红案。

## 七画

**进士** 一般指科举考试进士科之中式者。进士之称，始见于《礼记·王制》，本意为进贡于天子之士人。至隋大业中乃以进士为取士科目。唐因之，与明经科并列为最主要科目，开元后尤为尊崇。唐进士为经乡试后解送中央的考生通称，即乡贡士人。应试者称举进士，省试合格即称进士，但须经吏部试后方可授官。宋凡应试进士科者，均称进士，已登科者自称前进士。熙宁四年(1071)罢贡举诸科，进士科独盛，有国学、监贡、漕贡、乡贡待省、免解、待补、武举进士等名目，礼部试毕，再经殿试合格，依成绩高下，分五甲或五等各授进士及第、进士出身、同进士出身后，方为登科。辽朝初，为礼部会试及第者，行殿试后，为殿试合格者。金以经义、词赋、策论三科中式者为进士，各赐及第、出身、同出身有差。策论进士专为选拔女直学子所设，以女直大、小字应试，合格者可直赴殿试。元分左右两榜，蒙古、色目人为右榜，汉人、南人为左榜，各按三甲取士，一甲赐进士及第，二甲赐进士出身，三甲赐同进士出身，按例南人不得列左榜第一名。明清均以举人经会试合格者为贡士，经殿试按三甲赐出身者为

进士。太平天国天试中之三甲无定额，取中者均称进士。唐宋以后以进士为正途，为人仕资格之首选。参见“进士科”。

**进学** 即“入学”、“入泮”。

**进帘** 即“入帘”。

**进士团** 唐朝长安本地的一帮地痞无赖组成团伙，并美其名曰“进士团”，操纵把持每年的曲江大会以谋利。新进士无可奈何，只得如数出资，听其摆布。参见“曲江大会”。

**进士科** 贡举科目名。始置于隋大业二年(606)，唐因之，为士人竞试最主要的科目，此科仕途最优，一经考中，被视为登龙门。缙绅虽位极人臣，不由进士者，终不为美。但考取甚难，大抵每年应试者千人以上，录取者仅二三十人。此科初仅试策，后乃帖经兼试杂文，开元以后并增诗赋。唐后期规定诗赋为第一场，论为第二场，策为第三场。五代时仍是最主要科目。宋初承唐制，试诗、赋、论各一首，策五道，帖《论语》十帖，对《春秋》或《礼记》墨义十条。乾德六年(968)，太祖于殿中召见新科进士，别试诗赋，殿试遂为常制。太宗时屡罢屡置，且进士始分为三等，寻改五等。真宗时制定《考校进士程式》与《亲试进士条例》以

规范考试制度。天圣五年(1027),改“等”为“甲”。英宗时诏礼部三年一贡举,神宗时考试内容有所变更。辽初以词赋、经义二科取士。圣宗时一度以词赋为正科,法律为杂科。金兼采唐、辽、宋而增损之。太宗天会年间,实行南北选,只设词赋、经义二科,熙宗时,增加策试、律科、经童为杂科。皇统年间,开创武举,科举遂分为文、武两途。世宗大定十一年(1161),创女直进士科,以待女真士人。十三年首次开科。章宗时增设制举宏词科。明昌元年(1190),更定科举法,试词赋、经义,策选中选者为进士,律、经童中选者为举人。

**进士馆** 清末为帮助新进士掌握应用科学而设的培训机构。始创于光绪三十年(1904),附设于京师大学堂,分内外二班。内班以翰林、中书为主,住馆肄业;外班以部属官员为主,到馆听课。课目有史学、地理、教育、法学、理财、交涉、兵政、农政、工政、商政、格致。每人须选习农、工、商、兵之一至二科。西文、东文、算学、体操则为随意科。学制三年,按毕业考试成绩分别录用。后为独立建制,三十三年改名京师政法学堂。

**进士及第** 及第即科举考中之意,因列榜有等第,故名。进士及第本为考中进士之意,后成名列优等进士之专称。又称甲科。宋太平兴国八年(983),始按殿试成绩分进士

为三甲,成绩最优者数名为一甲,赐进士及第名衔。景德四年(1007),改三甲为五等,一、二等均赐进士及第。乾道二年(1166),又改等为甲。辽朝科举进士,以成绩高下分为甲、乙二科,名列第一甲者为进士及第。金朝分为甲、乙、丙三科,又称第一、二、三甲。金章宗时,以德行才能非进士科所能尽,有草泽隐逸才行兼备者,令谋克及司县举荐,或几经廷试而未中选者,可由皇帝特旨授予进士及第名衔。元以后均为三甲取士,一甲三名赐进士及第,第一名称状元,第二名称榜眼,第三名称探花。其恩荣及授官均优于其他进士。

**进士文卷** 即“文卷”。

**进士出身** 科举考试殿试成绩次于进士及第者之名衔。宋太平兴国八年(983)殿试始分甲取士,二甲若干名赐进士出身。景德四年(1007),改三甲为五等,名列三等者赐进士出身。乾道二年(1166),改等为甲,名列三、四甲者均赐进士出身。辽、金科举分甲、乙、丙三科或三甲取士,名列乙科或二甲者赐进士出身。金章宗时,有草泽隐逸德行才能兼备者,由地方举荐,或廷试屡不中式者,可由皇帝特赐此名衔。元以后均改为三甲取士,名列二甲者若干名,均赐进士出身。其授官低于进士及第者而高于同进士出身者。参见“进士及第”。

**进士回籍** 明初,新进士皆留京

侍左右，后放归回籍。嘉靖五年（1526）丙戌科应禎等九十余名进士，自以铨次尚远，乞仍旧制放归，凡数疏，终不允。

**进士题名记** 唐大中十年（856），祠部员外郎赵璘，采访诸家日记，撰成十三卷，宜付翰林，自今放榜后，并写及第人姓名，及所试诗赋题目，进入内，仍仰所司，逐年编次。此为进士题名记之始。

**进士题名碑** 科举时代镌刻每科进士姓名甲次之碑石。始于唐之雁塔题名。元始立碑于国子监。明清均立碑于国子监戟门外。明朝八十八科、清朝一百一十二科之题名碑大多保存完好，现为重要的历史文物资料。

**进士赐章服仪** 辽朝皇帝赐进士服装的仪式。皇帝御殿，臣僚引进士人。西向立（契丹以东向为尊，皇帝东向。），进士再拜。揖，就丹墀位，面殿鞠躬。阁门使称“有敕”，再拜，鞠躬。舍人宣敕：“各依等甲赐卿敕牒一道，兼赐章服，想宜知悉。”揖，再拜。跪受敕，再拜。退至章服所，更衣。复至丹墀位，鞠躬。谢恩，舞蹈，五拜。至殿东廷内序立，声喏，坐。赐宴，簪花。宣阁使一员、阁门三人或二人劝饮终日。

**进士赐等甲赐仪** 明清科举赐等甲之仪式。帝御殿，臣僚就位，问起居。读卷官请旨后，于左方依等甲唱姓名序立，阁门交收敕牒。阁使奏引至丹墀，依等甲序立。阁使称

“有敕”，再拜，鞠躬。舍人宣敕：“各依等甲赐卿敕牒一道，想宜知悉”，揖拜。各跪左膝受敕牒，鞠躬，皆再拜。各祗候，分引左右相向侍立，候奏事毕，引两阶上殿，就位，齐声喏，赐坐。酒三行，起，声喏如初。退揖出。礼毕，牌印郎群行酒，阁使欢饮。

**孝经** ①“十三经”之一，孔门后学所作，儒家经典之一，提倡行孝、尽忠，行封建孝道。共十八章，不足一千八百字。被定为贡举考试内容及学校教材。宋童子举有此试，淳熙八年（1181），分童子试为三等，凡能全诵本经及《论语》、《孟子》者，列上等。清顺治十六年（1659），广颁于天下学宫，命考官于乡试、会试两场，间出为题。雍正仍之。因其内容过简，乾隆间罢。②西夏天授礼法延祚二年（1039），始建蕃学，以选拔优异生员入仕为官。其生员在校所习，亦有用西夏文译成的本书。

**孝廉** ①汉朝察举科目之一。孝，即孝子；廉，即廉洁之士。文帝时即分别有举“孝者”与察“廉吏”之名目。武帝元光元年（前134）令郡国岁举孝、廉各一人，后合称孝廉。被举者多为郡国属吏或博学儒生，多任郎官，卓异者可升任尚书、侍御史等职；在地方则多任令、长、丞等官，亦可升任刺史、太守。至东汉则以郡国人口定举荐名额。因每年举行，故得人甚多，两汉共举孝廉七万余人。历代相沿，州举秀才，郡举孝



廉。至隋唐只有秀才之科，而无孝廉之举。明代为荐举科目之一，中选者被礼送京师，量才授官。<sup>②</sup>明清时对举人之别称。

**孝悌力田** 汉朝选举科目之一。始于汉惠帝时。举敬爱兄长与勤于耕作之人，或免其徭役，或赐以钱帛，以示奖励。初，并非为选充官吏而设，而是以劝农与倡导教化为目的。文帝时，成为定员，与“三老”同为郡县中掌教化之乡官。宋开宝八年(975)，曾为贡举制科，令诸州察访民间有可举荐者礼送京师。次年，经礼部考试，无一人可取，遂罢。明朝为荐举科目之一。洪武六年(1373)始行。被举者皆礼送京师，破格使用，授以官职。建文、永乐间，荐举起家犹有内授翰林，外授藩司者。自后科举日重，荐举日轻。

**孝廉方正** 清制科名目之一。合汉孝廉与贤良方正二科而成。始于康熙六十一年(1722)。自雍正后，新皇登基，例行此举。由各直省府州县地方官保举孝廉方正之士，即授予六品顶戴，用为知县，年五十五岁以上者用为知州。乾隆元年(1736)，将由地方官保举改为由地方士绅里党公举，州县官公评、大吏审核，仅给六品官服荣身。才识优异者须送吏部验看，候旨擢用。不久，又行考试制度。清中叶后，荐举泛滥，此科渐成形式，授官亦微。

**贡士** 西周地方向中央最高统治者荐举人才的制度。后亦以此称所

荐举之人。《礼记·射义》：“诸侯岁献，贡士于天子。”汉亦称举孝廉为贡士。《后汉书·左雄传》：“今之孝廉，古之贡士。”唐以后称由地方送赴省试者为贡士或乡贡。宋制，凡州府、转运司解、漕试合格，及太学上舍生试中格，按解额送礼部参加省试的举人，称乡贡进士、乡贡学究或漕贡进士、监贡进士等名目，统称贡士。崇宁三年(1104)，罢诸州解试、漕试及礼部试，取士悉由学校升贡，每三年一殿试。凡由地方学校升贡，入京师太学或直赴殿试之士子，亦称贡士。明清则称会试中式而应殿试者为贡士，殿试合格，定甲次赐出身，方称进士。

**贡元** 明清科举考试会试第一名之别称，即会元。因会试取中者虽亦可惯称为进士，但未经殿试决定甲第名次，例称贡士，故名。

**贡生** 科举制度中，地方儒学生员(秀才)经考选升入京师国子监读书者称贡生，意即向皇帝贡献人才。明清两朝贡生因选送途径不同而有多种名目。明有四贡，即岁贡、选贡、恩贡与纳贡。清有五贡，即恩贡、拔贡、副贡、岁贡、优贡，外加例贡。生员自选为贡生之日起，即不受地方儒学管束，谓之出贡。参见“五贡”、“监生”。

**贡闈** 即贡院。

**贡举** 西周选士，有诸侯贡士及乡举里选。汉朝察举制度合贡与举为一体，既经乡里举选，又须郡国选

送,实为贡举之始。后世泛称向君主荐举人才为贡举,科举时代亦称科举为贡举。称会试主持者为知贡举,称科考场所为贡院、贡闱。

**贡院** 古代贡举(科举)考试机构及试场。宋制,礼部贡院掌各路、州、军所解送进士及诸科举人名册及家状、保状、试卷,并审核其籍贯、年龄、举数等,平时由一朝官任主判官,遇科考年,则另派一知举官主持礼部试。试毕,将合格举人名状奏报朝廷,并负责殿试筹备事宜。贡院内设有封弥院、誊录院、对读所、编排厅、别试厅、过落司等机构。崇宁后,礼部及各州均陆续建造贡院。后世多沿其制。明清时,贡院多建于省城及京师东南。一般规制为大门,上悬“贡院”墨字匾;二门上悬“龙门”金字匾,再进为高数层之明远楼,开考时可居高临下,监视考生及役吏行动。其后为至公堂,为外帘官办公及居住之所,堂后有门通入,即为内帘。龙门与明远楼之两侧为东西文场,以千字文为序广建号房,供考生应试及住宿,大省上万间,小省亦有数千间。贡院四周外墙遍覆荆棘,故贡院又称棘院。

**贡监** 科举制度监生名目之一。明朝府、州、县学生员(秀才),经考试选拔,作为贡生送国子监读书者,称贡监。因选送途径不同,又有岁贡、选贡、恩贡、纳贡之分。清朝因之,并有恩贡、拔贡、岁贡、副贡、优贡、例贡等名目,但有贡生之制无贡

监之名。参见“贡生”。

**贡士庄** 南宋时,一些地区设立贡士庄,招佃耕作,收取实物或货币地租,以补助贡士之经费。

**贡举条制** 贡举制度名。宋大中祥符五年(1012),真宗命礼部取宋初以来,所颁贡举诏令经久可行者,编为条制。定诸科试三场内有十“不”、进士科所试词理纰缪者,各有一人以上,监试、考试官以违制失论,幕职官、州县官得代日殿一选,京朝官降监场务,曾任监当官则赴边远地任职;若有三人,监试、考试官亦以违制失论,幕职官、州县官则黜降官职,京朝官赴边远地任监当;若有五人,则监试以下皆停现任官职;举送长贰官,如诸科试五十人以上有一人十“不”,既罚铜且免殿选监当官。进士科试如有一人词理纰缪亦如之。后又诏:试锁厅者,须先经州长吏校试,合格者方许取解。至礼部试若不及格,则停其官,而考试及举送官,皆从重论罪。

**贡举更法** 宋神宗革贡举之弊,更行新法。熙宁初,神宗崇尚经学,深悯贡举之弊。且以西北人才多不在选,遂议更法。参知政事王安石请废罢明经、诸科,兴建学校。中书门下亦倡使学者专意经术,以教育选举之法施行天下。于是改法,罢诗赋、帖经、墨义,士各专习《周易》、《诗经》、《尚书》、《周礼》、《礼记》一经,兼习《论语》、《孟子》。每试四场:初试大经,次试兼经,大义十道,

后改《论语》、《孟子》义各三道；三试论一首；四试策三道，若礼部试则增二道。中书省撰《大义式》颁行：试义者须通晓经文、经义，且有文采者方中格，而非如明经科试墨义，只须粗解章句。又取原诸科解额十分之三，增补进士额。凡京东、京西、陕西、河北、河东五路之试进士者，及府、监、他路之舍诸科而为进士者，可以所增之额赴试。又立新科明法，以待诸科不能改习进士者。既而，幕职州县官、在职官员推荐子弟为官，亦须试律令始出官。又诏进士自第三人以下试法。后令进士悉试法。熙宁三年（1070），神宗亲试进士，始专试策，定策文限以千字。罢进士谢恩银，仍赐钱三千，为期集费。凡诸州举送、发解、考试、监试官，有亲戚及门客应举，毋试于本州，报其名于转运司，与锁厅者同试，每七人特立一名额。

**贡举条法** 贡举制度名。全称诸州贡举条法。宋乾德元年（963），因诸州荐举士人数额益多，而定本条法及殿罚之式：进士考试，若“文理纒纒”者殿五举；诸科初场试有十“不”者殿五举，第二、三场试有十“不”者殿三举，第一至第三场试有九“不”者均殿一举。殿举之数，须用朱笔写于试卷，送中书门下。

**贡院故事** 贡举制度名。为贡举礼部试制度及程序。宋端拱元年（988），知贡举李白等制定。试前三日，尚书省出榜告示，且借御史台驱

使官一人监门。又于都堂帘外置摆书案，陈设银香炉。考试之日，士人入尚书省，遂唱名发放试纸。试纸须有长官印鉴。及试中格，抄录进士之文上奏皇帝，诸科只上报合格者姓名。待皇帝命下，知举官先书写及第者姓名分别通报。翌日，再放榜唱名。进士及诸科及第者谢恩后，赴国学拜谒先圣先师。进士经堂阁时自报姓名。闻喜宴分两日举行：宴进士，请尚书省左右丞、六部侍郎和左右散骑常侍、给事中、中书舍人、左右谏议大夫等中书、门下省五品以上官员参加；宴诸科及第者，请省郎及起居郎、起居舍人、左右司谏、左右正言等中书、门下省六品以下官员参加。其后，及第者须登录姓名、籍贯、三代亲属名氏等，谓之小录。还须凑集钱财支付游宴之资，谓之酺。皆由专司负责。待皇帝有正式敕令，则须关报吏部南曹、尚书省、御史台，而后贡院书写春关散给及第之人。凡登科之人，依例交纳朱胶、绫纸之费。再赴吏部南曹试判三道，谓之关试。

**贡士院附试** 贡举考试制度名。亦称附贡士院试。宋大观四年（1110），改宏词科为词学兼茂科。不置专试场屋，令举人每年附贡士院试。试章表、露布、檄书，取士不过五人。政和中，贡士院附试取士增至五人，且不试檄书，增试制诰，须假借历代史事拟稿。中格则授馆职。宣和间，罢附试，改随进士试于

礼部。参见“附试”。

**贡院参详官** 贡举考试官名。宋置，属礼部贡院。掌礼部试后，复查点检试卷官所定试卷等第。熙宁九年(1076)，始置四员，选差学官、秘书省官充任，内有一人须由监察御史选差。嘉泰年间，改称监试。绍定元年(1228)，复原称。

**贡院监门官** 贡举考试官名。简称监门。宋置，为贡院属官。掌引导应试者入试场，对字号入座。且搜检应试者有无挟带书籍等违禁物品。雍熙二年(985)始置于礼部贡院，选差在任官员监门。景德四年(1007)，改以监察御史监门。其后，于礼部试及各类解试中，多差有出身官员充任。

**贡举程试条理格法** 金朝科举法令制度名。定于海陵王贞元元年(1153)。

**芳林十哲** 指唐懿宗咸通年间靠巴结宦官而取得功名的十个朋头。芳林是唐朝皇宫中通往内宫之门名。时人以此讽刺其趋利弃义。“十哲”中之秦韬玉多次应试不中，就因结识宦官田令孜，未经考试，即被赐予进士。参见“朋头”。

**坊价银** 参见“旗扁银”。

**极等** 又称“六等”。生员岁考中成绩最低劣之等次。凡名列极等者即予除名。参见“六等黜陟法”。

**杏榜** 科举考试中会试揭晓榜之别称。明清会试例于春三月举行，放榜之时正值杏花怒放之际，故有

此称。

**杏园宴** 即“曲江宴”、“杏园探花宴”。

**杏园探花宴** 唐朝曲江大会活动之一。是日，新科进士与座主、朝臣相聚于曲江池西之杏园，选两名最年轻之进士充探花使，骑马跑遍长安名园，采摘名花。如有其他人先采得牡丹、芍药，则此二位探花使将受罚。此乃曲江大会之高潮，新进士尽情欢乐，开怀畅饮，最为精彩。“昔日醞醞不足夸，今朝放荡思无涯。春风得意马蹄急，一日看尽长安花。”这是著名诗人孟郊当年参加杏园探花宴时留下的真实写照。参见“曲江大会”。

**两榜** 科举考试举人榜与进士榜之合称。唐朝进士科考试按录取等第，分为甲乙两科，时人亦谓之两榜。后世称经乡试与会试，由举人而考中进士为两榜，即举人与进士各为一榜，合为两榜。参见“甲榜”、“乙榜”。

**两都举** 唐于长安、洛阳两都城分别进行的科举考试。广德二年(764)，礼部侍郎贾至以大乱之后，岁方艰难，建言举人赴省者，长安、洛阳分别试之，主考官礼部侍郎亦以两都为名。大历十二年(777)，停东都举，此后不置。

**两途并用** 明朝职官选拔制度之一。即科举与荐举两种选拔官员的方式同时使用。明初荐举曾一度超过科举，建文、永乐间，荐举起家犹

有内授翰林、外授藩司者。其后科举日重，荐举益衰，渐成形式。

**两榜出身** 科举时代称由举人而考中进士，即兼具举人、进士身份而入仕者称为“两榜出身”。

**村学** 亦称村塾，古代私学的一种。是最基础最普及的儿童启蒙学校。主要学习《千字文》、《百家姓》、《蒙求》等启蒙读物。通常每村只设一个教学场所，一位塾师，主要采用个别教育方法。

**束脩** 亦作束修。脩，干肉。十条干肉为束脩。本为古代诸侯相见馈赠之礼物。后学子初见教师时，必先奉赠礼品，以示敬意，亦称“束脩”。孔子时代早已实行。唐朝学校仍行“束脩”之礼，并由朝廷明白规定，但礼物轻重，随学校性质而定。国子学、太学学生，每人送绢三匹；四门学学生送绢二匹，律学、书学学生送绢一匹；地方州县学生亦送一匹。学生除赠绢外，尚须送酒肉，数量不定。学生所送束脩分为五份，博士得其三，助教得其二。教师受赠时尚有一定礼节。致送束脩原本与教师薪俸无关，仅表示尊师并以此增加师生感情，后演变为致送教师酬金（学费）之意。

**医学** 古代培养医药人才之学校。始置于南朝宋元嘉二十年（443），寻废。北魏设医学博士以教弟子，后亦废。隋复置。唐因之，隶太医署，分医、针、按摩、咒禁四门。医又分体疗（内科）、疮肿（外科）等

五科。各州及京县、都督府亦置。宋承唐制，设太医局，初隶太常寺，分科招收生员。崇宁二年（1103）始置医学，隶国子监，分方脉、针、疡三科招收生员，计上舍生四十名、内舍生六十名、外舍生二百名，分斋教习，依太学行三舍升补法。考试分三场，成绩列高等者，授尚药局医师以下职，余则各按等第充任本学博士、学正、学录及外州医学教授。大观间，并入太医院，改称太医学。政和五年（1110）州县亦置医学。宣和间罢京师医学。南宋复置。绍熙二年（1191），收生员二百五十人，设八斋舍，置教授四员。其考校为省试三场，试墨义、大义，以第一场定去留。元于各路地方建医学，除招收一般生员外，并规定医户必须有一子弟入医学学习。明之太医院，分十三科：大方脉、小方脉、妇人、疮疡、针灸、眼、口齿、接骨、伤寒、咽喉、金镞、按摩、祝由。凡医学子弟，择师而学。三年、五年一试、再试、三试，不合格即黜陟。府医学教官称正科，州医学称典科，县医学称训科。附设于地方儒学内，招徒授业，设官不给禄。清太医院有教习厅，专司教习，考补太医院医生。各府、州、县均置医学，同于明。

**医学生** 古代医学学校的学生，见“医学”。

**医学博士** 唐医学学官名。包括医博士、针博士、按摩博士、咒禁博士等。各负责专门医学知识技能的

教授。地方医学亦置。

**还省** 宋贡举考试规定之一。乡试取中举人后，因故未能参加礼部试(省试)者，准下科补行。称“还省”。

**还殿** 宋贡举考试规定之一。举人礼部试取中后，因故未能参加殿试者，准下科补行殿试。称“还殿”。

**折桂** 又称攀桂。科举乡试例在秋八月举行，正是桂花飘香之时，因此考中举人即雅称“折桂”。

**报子** 报录人之俗称。参见“报录人”。

**报罗使** 旧时进士放榜后最先去世者之俗称。意谓向阎罗王报告本科考试情况。

**报录人** 旧时有社会闲散者专门将科举考中或升官晋爵之消息，写成喜报送给当事人及其家属，表示祝贺，从而获得赏钱，并以此谋生者。

**拟题** 即拟定科举考试考题。一般乡、会试考题多由主考官拟定，有时也有皇帝亲自出题。题目取自《四书》、《五经》，有大题、小题、截搭题、连章题等类别。清沿明制，特重拟题。每科开考，四书题三道、五经题五道，四书五经均用规定注本、传本；策问题五道。顺天乡试与会试四书题以及试帖诗题均由皇帝钦定。乡试三场试题由主考官拟定。康熙二十九年(1690)，因《孝经》试题过少，令于乡试中将《性理》、《太极图说》等一并命题。乾隆五十二

年(1788)定制，自戊申科乡试始，依次从《诗》、《书》、《礼》、《易》、《春秋》中出题，五年一循环。

**抑文重字** 清代科考，有抑文重字之风，逐末忘本。所选状元，必选书法之优者。顺治中，上喜欧阳询书，而九年(1651)壬辰科状元邹中倚、十五年戊戌科状元孙承恩，皆法欧书。康熙喜二王书，十八年(1679)己未科状元归允肃、二十一年壬戌科状元蔡升元、三十九年庚辰科状元汪绎，皆法黄庭经、乐毅论。

**求知己** 即行卷之雅称。参见“行卷”。

**时艺** 即八股文，又称时文、制艺。是明清科举考试规定之文章格式，遂成当时流行之文体，故称“时艺”。参见“八股文”。

**时文** 即八股文，又称时艺、制艺。因为是明清科举考试规定之文章格式，遂成当时流行之文体，故称“时文”。参见“八股文”。

**时务策** 唐科举进士、明经等科目考试内容之一。一般由主试官按当代重大时政问题出题，或者按题陈述政见，发表对时政的主张。因考试内容紧密结合社会实际，习惯上称为时务策。明清时为乡、会试第三场考试内容之一，试时务策五道。

**助教** 学官名。宋置于诸州，无职掌，多为特恩除授士人，或用以安置有过失官员，亦作为纳粟授官之

职位，秩从九品。

**呈试** 宋选官法之一。凡大小使臣、校尉，每半年赴殿前司或马军司，考试弓马及七书义。中选者，再赴兵部右选厅铨量读法，注授武职差遣。

**呈进会试登科录** 清制，会试榜发，呈进登科录，一式三份，其中皇太后、皇后各一份。乾隆二十八年（1763）上谕：此系沿袭具文，非事关典礼者可比，宫闈于一切政务，均不与闻，一式三份，徒费抄写，以后自应停止。著为令。

**里学** 学校名。唐百户为一里，开元二十六年（738）规定每里置一学。学生学业修成后可怀牒向州县求举，经考试合格，作为乡贡参加省试。

**县学** 学校名。隋文帝时曾废，炀帝时复。唐每县皆置，学生名额京县五十人，上县四十人，中县、中下县各三十五人，下县二十人。毕业生员经州试合格，送尚书省参加科举考试。开元七年（719），玄宗令从州县学中选拔若干生员入四门学为俊士。授业内容略同于国子监，主要是《五经》、六艺，但程度较低，并按国子监办法管理。后世各朝均沿设。宋仁宗庆历四年（1044），遍设学校于州县，讲授儒学。后规定学额，大县五十人，中县四十人，小县三十人。官府拨给学田作固定经费，供给生员膳食。置教授掌课试之事。西夏大庆四年（1143），于各

州始设学校。元以后县学教官称教谕，明清例以举人充任，别设训导佐之，多以岁贡充任。教学内容同国子监。每月由教官举行月考，另有提学官进行岁考及科考。学规甚严，除考核学业外，尚有稽考簿考核并记录生员品行。在学十年，如学业无成或犯有大过则罚充吏，并追学费。

**县试** 明清时考选生员（秀才）前的预备性考试。考期多在二月，由本县知县主考。应试者先向县礼房报名，填写姓名、年龄、籍贯、三代履历，并由同考五人互保及本县廩生出具保结，证明其出身清白，非优倡皂隶之家，无居父母之丧，方可应试。约考四至五场，内容为八股文、试帖诗、经论、律赋等。第一名称案首。县试合格者方可参加府试。

**别试** 即“别头试”。

**别院** 即“别试院”。

**别头场** 即“别试所”。

**别头试** 唐宋科举考试规定之一。即考官亲属必须另设考场，由他官主持考试，以防徇私舞弊。唐开元二十四年（736），科考移归礼部，由礼部侍郎主持。为避嫌，考官亲故应试一律另场考试，由吏部考功员外郎主试，吏部侍郎复核，谓之别头试。屡经反复，后成定制。宋朝扩大别头试范围，除殿试外，凡礼部试、乡试、路试、漕试，其发解官、主考官、地方长官子弟、亲故，乃至门客均行别头试。清朝亦曾实行类

似规定,直至最后规定考官亲属一律回避,不得应试。参见“回避”。

**别试所** 又称别试院、别头场、别院、小院。宋贡举考试机构之一。为举行各级别头试之场所。北宋礼部试之别试所,常设于国子监或太常寺。南宋后期则于大理寺西侧专建别试院。参见“别头试”。

**别试院** 即别试所、别头场、别院、小院。

**足登青楼** 青楼,古代妓院之代称。唐新科进士金榜题名后,纵情欢乐,纷纷至长安平康里纵酒狎妓,流连风月,甚至放任奢靡。宋沿此俗,徐通诗:“平康过尽无人间,留得官花醒后看。”

**私学** 历代私人设立之学校,相对于官学而言。西周以前,学在官府。春秋时孔子首开私人讲学之风。战国私学盛行。汉以后成为中国古代学校体系之重要组成部分。

**私试** ①唐科举应试者于试前群居作诗赋以模拟考试的行为。②学校考试名。又称月试、月考。宋制,凡本学长官自行命题考校,朝廷不选差考官,称私试。元丰二年(1079),定太学外舍生每月一私试,再经每年一公试,合格者升补内舍生。凡私试,每季三场:第一月试经义,第二月试论,第三月试策。若遇公试则免考。由国子监长官命题,选差本学官充考校、封弥、誉录等职。试法同贡举考试。试毕三日,司业入学揭榜。崇宁五年

(1106),定太学私试于每季第二月举行,连试三场。试论加试律义。另,国子监所属武学、医学、律学等,亦有私试,试法与太学私试相近。崇宁后,州县学亦行私试。

**私塾** 旧时私人设立的学校,为“私学”之一种。有塾师自设之学馆,亦有村塾、家塾、义塾等。每一私塾一般只有一个塾师,一、二至一、二十名学生。采用个别教学方法,教材及学习年限不定。见“村学”。

**私试规矩** 元国子学贡试法内容之一。凡汉国子生升至上两斋,蒙古、色目国子生升至中两斋后,共坐斋两年以上并未犯过者,许令充私试。私试按月举行,成绩上等得一分,中等得半分,每年积分在八分以上者,升充高等生员。共坐斋三年以上,可充贡举。私试由博士、助教主持,形式依科举之式。

**私淑弟子** 读书人对因道德学问受自己崇敬,并引为学习楷模,但未能身受其教者,则自称“私淑弟子”。

**秀士** 意即优秀之士。《礼记·王制》:“命乡论秀士,升之司徒,曰选士。”郑玄注:“秀士,乡大夫所考,有德行道艺者。”明清时作为秀才之别称。太平天国文科县试,中式者原称文秀才,后改称秀士。

**秀才** ①汉朝察举科目之一。别称茂才,本意为优秀人才。武帝元封四年(前107)始设,东汉避光武帝刘秀名讳,改称茂才。三国魏后复



名秀才。南北朝最重此科。明初曾行荐举之法，举秀才以充知府等官。

②科举科目之一。隋始设，唐初沿之。初与进士、明经并列为岁举常科，及第者称秀才，可授官。考试内容为方略策五道，以文理优劣分为上上、上中、上下、中上四等，要求高于明经和进士科。贞观中，凡被推荐应试而没有取中者，处分其州长，该科遂至无人敢应试而趋于废绝。终唐一代，中者亦仅十余人。唐以后不复设置。太平天国县试有文、武科，中式者称文、武秀才，授以官职。后改称秀士、英士。

③唐废秀才科后，秀才仅作一般读书人之泛称。宋朝为士子与应举者之统称。明清专用以称府、州、县学生员，民间惯称相公。参见“茂才”。

**作诗赎帖** 唐朝科举考试规定之一。又称赎帖、读帖。唐进士科考试重诗赋，故应试者多不愿死背经书。但进士科考试首场即试帖经，成为考生之一大难题，遂于天宝初年实行通融办法，除改首场为末场外，并允许以作诗替代帖经，从而使一些不愿读经书者免除了死背硬记之苦。

**彻棘** 见“撒棘”。

**身言书判** 唐吏部试内容之一。凡礼部试及第者可参加吏部铨选。主要以身、言、书、判四条标准取人。身要求体貌丰伟，言要求言辞辨正，书要求书法道美，判要求文理优长。四项皆可，则先以德行为取，次为才

智，可以任官。

**坐图** 贡举考试图表名。宋解试、漕试及礼部试，皆于试前排定试院内座序，将应试者姓名标于试案上。再按顺序将座序及应试者姓名绘制成图表。试前一日，于试院外榜示。及试日，应试者依图所示就位。景德四年（1007），始定亲试进士条制，凡殿试策士，于殿两房挂幔帐，列几席，标士子姓名于几上。试前一日，亦于宫外张榜坐图。

**坐监** 古代国子监监生在监读书之期限。又称坐堂，为监生升、留级及肄业的条件之一。明制，国子监修道、诚心二堂（中级班）监生除考课合格外，必须坐堂七百日以上，方有资格升率性堂（高级班）读书。清国子监监生坐监期限，初因监生名目不同而各异，恩贡、难荫等为六个月，岁贡八个月，拔贡生中之廩膳生为十四个月，增附生为十六个月，例监生时间最长，为三十六个月。雍正五年定制，监生坐堂年限，一律改为三年。

**坐红椅子** 清代科考县试四场或五场考毕终场，将全部被录取之考生姓名，依次次横向排列书写，在最后一名之下用朱笔画一钩，以示截止。故对最后一名戏称“坐红椅子”。

**免试** 宋铨选制的一种规定。指选人不经守选，直接赴吏部注授差遣。参见“守选”。

**免举** 贡举制度名。宋制，凡举

人获准不经解试、礼部试者，统称免举。参见“免解”、“免省”。

**免省** 贡举制度名。为免省试之简称。宋制，凡举人或太学生获准不经礼部试，直赴殿试，即免省试，故称。元丰二年（1079），定太学上舍生成绩中等者，即可免礼部试。绍兴三十二年（1162），许宗室子弟已获两次以上文解者，亦可直赴殿试。宝祐三年（1255），始定免省举人须自发解处领历，凭举数为证，赴殿试。

**免解** 贡举制度名。为免解试之简称。宋制，举人获准不经解试，直赴礼部应试，即免解试。举人或乡试数举以上，或遇宋帝特恩，均可免解。或免一举，或终身免解。

**免发解** 贡举制度名。为免发遣解送之简称。宋制，凡举人经解试后，获准无须取得解牒，即许不占本州、府、军名额，直赴礼部应试。参见“发解”。

**免殿试** 宋贡举考试的一项规定。殿试举人如遇皇帝即位后第一次开科，或遇国丧，特准免赴殿试，直接赴殿唱名，释褐授官，称“免殿试”。南宋初规定，边远地区赴殿试不及者，亦免殿试，即赐同进士出身。

**应格** 即“合格”。

**应举法** 贡举考试制度名。宋建炎中，兵战不已。太学既罢，诸生解散。行在职事等官员随行亲属及门客，受道路阻隔，不能赴乡试。绍兴

元年（1131），右文殿修撰侯延庆请立此法。以待行在官员子弟、门客无法返籍应乡试者，且请以国子监进士为名。高宗遂立此法，令转运司附试。又令京畿、京西、京东、河北、陕西、淮南各路士人转徙至东南诸路者，于所居州军附试，别号取放。

**应天府书院** 书院名。亦称睢阳书院。宋大中祥符二年（1009），北宋应天府（今河南商丘，故名睢阳）富民曹诚捐资，于原五代末儒士戚同文隐居讲学旧址处建学舍一百五十间，聚书一千五百余卷。广招学生，讲习颇盛。应天府奏其事，真宗诏赐“应天府书院”额。命戚同文之孙奉礼郎戚舜宾主院事，以本府幕职官提举，且订学规。景祐二年（1035），改书院为府学，给学田十顷。庆历三年（1043），再改为南京国子监。

**闹场** 即贡院，乡、会试之考场。

**闹官** 古代科举乡试、会试中监督、管理考场之考官统称。因考场称闹，考试期间，全体考官须按规定居于闹中，不得与外界接触，故名。一般多指主考官、同考官以外之与考官。参见“内帘”、“外帘”。

**闹墨** 科举时代每科乡、会试后，由礼部刊刻之中式者佳作选编。因试院称闹，考生答卷用墨，故名。又称试录、程文，用以进呈。亦常由民间私坊刊行，多由名家圈点评析，专供应试者揣摩练习之用。清康熙九

年(1670)曾严禁坊间私刻,后禁弛不一。三十二年规定:“刊刻闱墨,务照原卷,若考官不照原卷发刻者,交部议处。”参见“程文”。

**间岁试** 即“舍试”。

**间岁贡士法** 贡举制度名。又称间岁贡举、间岁之法。宋嘉祐二年(1057)始定,改贡举四五年一试,为隔年一试。进士、诸科解额数为此前贡举解额之半。英宗即位后,改以三岁一贡举。

**判** 裁决讼狱的文书。科举考试内容之一;如清代乡试,依《科场条例》,第二场考试应考“判”五道。

**判语** 明清科举考试内容之一。简称判。明制,乡、会试均考三场,第二场考试中有判五道。要求应试者根据考题对司法中之疑难案例,按法律条文作出判语。因其非科举考试重要内容,故不受考官及考生重视,应试者只要熟记户律或吏律中之五条,即可在考试中互换,从而达到考试要求。清乾隆二十一年(1756)在乡试中废。

**状元** 又称“状头”。科举考试第一名称元,乡试第一为解元,会试第一为会元,殿试一甲第一为状元。其名始于唐,时举人应礼部试者均需投状,士人及第后须有奏状报于朝,故称第一名为状头或状元。宋开宝八年(975)重定礼部试合格举人名次,始以殿试一甲第一名为状元,但亦时有统称二、三名为状元者。辽朝与金前期,以词赋、经义二

科取士,因有二状元。金章宗承安四年(1199)以其不合法度,令二科皆试时务策,择其优者为状元。明清时专称殿试一甲第一名为状元。中状元者号为“大魁天下”,为科名中最高荣誉。又因其为殿试一甲第一名,故别称殿元。明清时因其例授翰林院修撰,又称殿撰。

**状头** 即状元。其名始于唐。因举人赴京应礼部试者均须投状,故称考中头名者为状头。参见“状元”。

**状元典乡试** 明制,状元及第者,止充会试同考官,不出典各布政司乡试。自清康熙己酉科(1669),己亥(顺治十六年,1659)状元徐元文,以侍读典陕西乡试;甲辰(1664)状元严我斯,以修撰典山东乡试,始变常例,后沿之为例。

**冷官** 宋朝对教官的别称。

**沉沦草泽科** 贡举制科名。宋天圣七年(1029),始置。专用于平民之被举者。应举者须先向官府呈送艺、业状,由长官审较后,再赴秘阁参试。中格者,由皇帝亲自策试,量才授衔。熙宁七年(1074)罢。

**宏词科** 贡举制科名。宋景德二年(1005)后,始设于吏部。应举者先试于中书学士舍人院,或特遣官专试。所试为诗、赋、论、颂、策、制诰,或三篇,或一篇。中格则授予馆职。熙宁七年(1074)罢。绍圣元年(1094),复置。每年许进士及第者赴礼部请试,凡在任官员须有新官

替代,方可请试。以春试太学上舍生附试。试章表、露布、檄书,须用骈俪体;颂、箴铭、诫谕、序记,须用古体或骈俪体;惟诏诰、赦敕不限。凡试为二日四题。应试者虽多,取士不过五人,还须经三省复试后,分上、中二等,赐第有别。若词艺颇优者,可上奏授官。大观四年(1110),改为词学兼茂科。每年附贡士院试,取士不过三人。政和年间,取士增至五人。且不试檄书,增试制造,以历代史事为题。中格即授馆职。不许宰执亲属请试。宣和三年(1121),定三年一试,且随进士试于礼部。南宋高宗复置,更名博学宏词科。试十二题,分三场。嘉熙三年(1239),降等立科。只试文辞,不重记问,命题分两场。且去“宏博”二字,只称“词学科”。淳祐初,罢本科。景定二年(1261),复置,同嘉熙之制。金制举科目之一,章宗明昌元年(1190)行之,试诏、诰、章、表、露布、檄书,用四六体;箴、谕、颂、箴、铭、序、记,用散文或四六。於每举赐第后进士及在官六品以下无公私罪者,由外官荐举,试策官出题,通试四题,分二等迁擢。参见“博学宏词科”、“词学兼茂科”、“词学科”。

**宏博科** 即“博学宏词科”。

**社学** 元、明、清的地方基层学校。元至元二十三年(1286),颁令各路五十家编为一社,每社建一学校,择一通晓经书者为教师,农闲时令子弟入学,读《孝经》、《小学》、《大

学》、《论语》、《孟子》。明沿其制,令各府、州、县皆置社学,教育十五岁以下之儿童,其内容尚包括《御制十诰》、本朝律令及冠、婚、丧、祭等礼仪。清亦于每乡置社学一所,择“文义通晓、行谊 敦厚”者充教师,并“免其差徭,量给廩饩”。年十二以上之近乡子弟均可入学读书。清中叶后,社学渐成办“团练”及“御盗贼”之机构。但鸦片战争爆发后,广东人民曾用以作为反抗外国侵略之组织。

**补试** 宋朝太学招生考试名。庆历四年(1044),规定每年一试,考论一首。神宗后改一年四试,考经义。南宋改每年春季一试。孝宗时规定礼部试后,由朝廷差官锁院,各地举人皆可赴试,合格者补外舍,称“混补”。州、县学每年春、秋补试两次。白身人考试经义合格,可注学籍。

**补班** 清朝国子监监生有内外班之分,内班待遇高于外班,外班补内班须经考试。第一次补班考试,称“考到”。名列一、二等者,再参加第二次考试,称之为“考验”。贡生考列一、二等,监生考列一等者,方准补入内班肄业。参见“内外班”。

**补廩** 即候补廩生之意。初次考入府、州、县学之生员,不能立即享受廩饩,称为附生或补廩生员。须经岁试,成绩列为高等,方可获得廩生或增生资格。参见“廩膳生”。

**初筮** 学校学斋名。宋哲宗时,初置在京小学,内建“就傅”、“初筮”

两斋。招收十岁以下童子入学就读。政和四年(1114),在京小学扩建,又分十斋。

**初考官** 宋置。掌贡举考试试卷初审定等之事。省试、殿试中常设,为临时委任。应试举人试卷,经封弥、点数、誊录后,送交初审官用朱笔品阅考检,并拟定等第,再密封送交复考所。

**识洞韬略运筹帷幄科** 见“洞明韬略运筹决胜科”。

**词科** 贡举制科名。宋置,为宏词科、词学兼茂科、博学宏词科、词学科四科的通称。

**词学科** 贡举制科名。宋嘉熙三年(1239),承南宋初所置博学宏词科,降等立科。三年一试,只试文辞,不重记问,命题减为两场。遂去“宏、博”二字只称词学。引试须有出身人赴礼部投状,呈献所撰文章,同教官试。每年须附铨闈引试,只评合格,不分等级,且不限名额。中选者由中书门下奏请,授教授。已系教官资序及京官不愿就教授者,京官减磨勘,选人循一资。淳祐初,罢。景定二年(1261),复置。

**词赋进士** 金代取士科目。太宗天会元年(1123)十一月初行,二年二月、八月,熙宗天眷元年(1138)再行。海陵王正隆五年(1160),始定三年一辟。试赋、诗、策论各一道。

**词学兼茂科** 贡举制科名。宋大观四年(1110),以宏词科格法不详,改称词学兼茂。每岁附贡士院试。

试章表、诫諭、露布、诏诰、箴铭、赦敕、檄书、赋颂等十种文体。取士不过三人。政和年间增至五人,且不试檄书,增试制、诰,借历代史事为题。中格则授馆职。唯宰相执政官员亲属不得应试。宣和三年(1121),定三年一试,随进士试于礼部。

**词赋经义生** 金国子监所招学生名称之一。共数百人。主要学习《易》、《书》、《左传》、《诗》、《礼》、《周礼》、《论语》、《孟子》、《孝经》以及诸史和《老子》、《荀子》、《杨子》等书。并规定:凡学生会课,三日作策论一道,三日作赋或诗各一篇,每季考试一次。管理上效仿“三舍法”,学生学成后可通过科举入仕。

**诏** 诏书,指帝王的命令或文告。科举考试内容之一。如清代乡试,依《科场条例》,第二场考试应考“诏”(或诰、表)一道。

**诏举** 贡举制度名。宋制,为皇帝下诏,设科取士。参见“制科”。

**译学馆** 清末培养外语翻译人才之机构。其前身为始设于同治元年(1862)之京师同文馆。光绪二十七年(1902)并入京师大学堂。后独立建置,名译学馆。设英、法、德、俄、日五国语文专科,学生各习一科,但均须习普通及专门学。普通科目为人伦道德、中国文学、历史、地理、算学、博物、物理、化学、图画及体操。专门科目有交涉、理财、教育等。学制五年。至1911年停办,共招生五

届,约七百人。参见“同文馆”。

**附生** 附学生员、附学生之简称。明清地方儒学生员名目之一。明正統十二年(1447),采纳凤阳知府杨瓚建议,为广收人才,于廩生、增生员额之外,又增取生员,使附于诸生之末,参加府、州、县学肄业。附生入学可不经招生考试,社学学生亦可直接升补。附生可经岁、科两试,依成绩高下递补增生或廩生。清沿其制,并规定凡童生初入学,皆为附生。参见“生员”、“廩生”。

**附试** 贡举考试制度名。宋制,凡举人应试贡举,因故而未设专试场屋,许附其他贡院或专设场屋应试,称附试。如远离原籍之举人,京城官员之随侍亲属及门客等,可于各路转运司或国子监等处附试。又,宏词科及词学兼茂科举人,曾分别以春试为太学上舍生附试、贡士院附试;刑法科举人亦曾于铨试院附试。

**附学生** 即“附生”,全称为附学生员。

**附学生员** 即“附生”、“附学生”。

**附贡士院试** 即“贡士院附试”。

**陆游科场案** 南宋绍兴二十三年

(1153),陆游礼部试第一,权臣秦桧之孙秦垞取第二,桧遽怒于主考陈子茂。殿试时陆游仍名列前茅,桧借口其主张抗金而将其名勾除,使之无缘及第。

**纳贡** 明国子监贡生之一种。即准许生员捐纳钱粮而入国子监读书者,谓之纳贡。由普通身份捐纳入监者,称例监或民生。纳贡虽优于例监,而其实相同。性质同于清之例贡。参见“例贡”、“例监”。

**纳贖** 秦、汉入仕制度之一,又称贖选。即以捐纳金钱财物而获得官爵。秦始皇时百姓称纳粟千石,可拜爵一级。西汉亦提倡入粟拜爵、入谷补官。武帝时益盛。多为国家遭遇灾害、国用不足时期的权宜之计。因官以财得,又难以升迁,故为人所轻。东汉桓、灵帝时,更明码标价,公开卖官,纳贖补官之腐败莫甚于此。后世各朝亦有纳贖入仕之制。

**驳放** 贡举考试制度名。即贡举应试落第。宋制,凡贡举科考,若查实雷同假手之弊,或冒牒、冒名充贡,或乡贡复试,才识疏浅,文理不通者,均予驳放。

## 八画

**表** 奏章。科举考试内容之一。如清代乡试,依《科场条例》,第二场

考试应考“表”(或诏、诰)一道。

**青衣** 清地方儒学生员名目及奖

惩制度之一。青衣本为古代地位低下者之服饰，儒学生员（秀才）之服饰为蓝袍。如岁试成绩名列五等，附学生则降为青衣，即由穿蓝袍改穿青衫，降低其身份，以示惩戒。考列三等，青衣可复为附生，考列二等，青衣可补增生，无增生缺额时，则复为附生。其地位低于廩、增、附生，而高于发社。清道光废。

**青衫** 清道光始，新举人朝见，著青衫，不著襕衫，谓其异于岁贡生，及其下第，送国子监，仍著襕衫。

**青云梯** 现存元代科举程文中的一种。编者不详。有卷上、卷中、卷下三部分。卷上有赋三十一题，录赋三十六篇，绝大部分作者是元登第进士，基本上按登第先后排列。卷中录赋十九题三十九篇，其中多数作者是元统元年（1333）以后的进士。卷下有赋二十三题三十六篇，其中有一部分是元至正间进士作品。该书为研究元代科举的重要资料。

**武生** 古代武学及附设于地方儒学中之武学生员。相对于儒生而言，又称武秀才、武庠生。宋庆历三年（1043）始置武学，旋废。神宗时复置，生员以百名为额，由京官保荐，弓马合格即准入学。三年后考试，按等第授官。徽宗时置州、县武学，招收生员。明两京武学，培养有功都指挥使及精于骑射之幼官。都司卫所武学招收武官子弟。崇祯中，由提学官于府、州、县学招收武

生，待遇同儒生。教学《小学》、《论语》、《武经七书》等。有明一代，罢复无常，不受重视。清顺治初，京卫武学由兵部分春秋二季招考，各取五十名。康熙间改由顺天府学政考选，额定百名。直、省武学由学政三年一考，额定府学二十名、大州县十五名、中州县十二名、小州县七、八名。取中之武童生入武学为生员，无武学者附入儒学，由教官管束。所学为骑射及《武经七书》、《百将传》、《孝经》、《四书》等。学习期满。岁试列一、二等者，可应武乡试。参见“武童试”、“武学”。

**武学** 古代培养军事人才的学校。宋庆历三年（1043），始置，数月后即废。熙宁五年（1072）复置，生员以百人为额。设判学、同判等学官，选文武官中知兵法者为教授。未参班之使臣及门荫者、平民须经京官保荐，试人才、弓马合格，即可入学，习诸家兵法。教授以历代用兵成败、前世忠义事迹训导生员。愿试阵队者，可酌给兵士。三年后考试，按成绩等第授官；未及格者，逾年再试。元丰间，改设博士、教谕，生员依三舍法试补。崇宁间，诸州亦置武学。且仿儒学立考选升贡法。州武学亦行三舍法，外舍生称武选士，内舍生称武俊士。宣和二年（1120），罢诸州武学。南宋绍兴十六年（1146），重建武学，设受成、贵谋、辅文、中古、经远、阅礼六斋，学制及考选法如北宋制。庆元五年

(1199), 诸州学亦设武士斋舍, 选官教习。明洪武初, 置诸卫武学, 附设于卫儒学内, 专教导年轻军官及应袭职之武官子弟。正统间复置南、北京卫武学, 分设十斋。崇祯间, 令府、州均设武学, 置教授、训导各一人, 生员由提学官于都司卫所中选送, 学习《论语》、《孟子》、《武经七书》、《百将传》及武艺等。如学习十年学无所成, 则追廩还官, 送营操练。清武学附设儒学内, 由儒学教官授业, 除操习骑射外, 还学习《武经七书》、《百将传》及《孝经》、《四书》等。

**武选** 即“武举”。

**武科** 相对于文科而言。又称右选、武选。专为选拔军事人才而设之科举考试科目。始于唐武后长安二年(702), 令州县以下习艺者, 每岁如明经、进士之法, 选送兵部, 试步射、马射、枪法、负重及身材、言语等, 及第者即授官。宋有武举、武选, 元丰初, 定三年一试, 先试兵书、墨义、对策, 再试武艺。殿试考骑射、策问, 依成绩高下授官。其后屡有因革。明初立武学、用武举, 成化十四年(1478)设武科乡、会试, 均同文科, 但罢复不一。清沿明制, 初场试马、步箭、弓、刀、石, 称外场; 内场试武经。外场合格方准试内场。科名同文科, 唯冠以武字。殿试一甲第一名授参将, 二名授游击, 余则授署守备等。

**武举** 科举考试科目之一。又称

右科、武科、武选, 专为选拔武官而设。始设于武则天长安二年(702), 应举者称武举人。唐时由兵部员外郎主持考试, 内容有长垛、马射、步射、平射、筒射, 又有马枪、翘关、负重、身材之选, 中第者授官。地方州县每年依照举明经、进士之法, 对州选合格者行乡饮酒礼, 送兵部参加考试。贞元十四年(798)停科, 元和三年(808)复。唐末至五代长期废置。宋承唐制, 于天圣七年(1029)始置武举, 以策定去留, 弓马定高下。凡不能答策者, 改答兵书墨义。熙宁八年(1075), 令武举与文举进士同时锁试于贡院, 命题出自孙吴兵法, 择优者授官。乾道五年(1169), 武举殿试始依文科给黄牒, 榜首赐武举及第, 其余均赐武举出身。金初行于熙宗皇统时, 章宗泰和时始成定制。有上、中、下三等。内容有射帖弓、远射、射鹿弓、刺板、孙吴兵法等。明清有因革。光绪二十七年(1901)废。

**武勇** 选举科目。十六国后赵石勒时令群僚及州郡岁各举一人。

**武童** 武童生之简称。相对于文童而言。科举时代凡无功名之习武士子, 应武童试者, 不论年龄大小, 均称武童或武童生。

**武三元** 明末王玉壑, 仁和(今浙江杭州)人, 崇祯十二年(1639)己卯科中武解元, 至清顺治九年(1652)中武会试会元, 殿试状元。官福建都督僉事, 擢陕西都督同知, 调天津



总兵。致仕，年九十卒。

**武乡试** 武科省一级考试。明始自吴元年(1367)，随后时停时行。弘治六年(1493)定为六年举行一次，十七年改为三年一试，嘉靖年间规定，各省乡试由巡按御史于十月考试，两京由兵部考试。考试内容主要为弓、刀、策论等。清制同文科，三年一试，子、卯、午、酉年为正科，逢庆典为恩科。由顺天府和各省布政使考试，凡武生岁试名列一、二等者及绿营兵丁均可应试。中式者为武举人。其试分内、外场，顺天府外场考官由内大臣、大学士、都统四人担任，外省由提督、总兵各一人担任。内场考官，顺天府由翰林官二人担任，其他省以总督、巡抚为监临官、主考官，由四位科甲出身之同知、知县任同考官。武乡试分三场，头二场考马射、步射、弓、刀、石等，称外场考试。第三场考策二篇、论一篇。顺天乡试由内场考官出题，外省由巡抚出题。出题范围为《孙子》、《吴子》等兵书。录取以外场成绩为主，其名额清初以文乡试之二分之一为准，康熙间定顺天一百零八名，汉军四十名，奉天、锦州二府各三名，江南六十二名，江西五十七名，福建、浙江各五十四名，湖广五十名，河南四十七名，山东四十六名，广东四十三名，四川、云南各四十二名，山西四十名，广西三十名，陕西、甘肃、贵州各二十名。其后，陕甘两省因健壮者多，均增至五十

名。

**武会试** 古代武科之高级考试。明洪武二十年(1387)，定六年一试，其后不行。弘治十七年(1504)定三年一试，由兵部主持，对考中的武进士出榜赐宴。正德十四年(1519)，定武会试考三场。初场试马上箭，以三十步为准，二场试步下箭，以八十步为准；以上称外场考试。三场试策一道，称内场考试。嘉靖二十年(1541)仿文科南北卷例，在武会试中实行边、腹卷制，其比例为边六腹四。万历中定会试之额，取中进士以百名为率。清沿明制，三年举行一次，时间为丑、辰、未、戌，考期为九月。也分内外场，外场考马步箭、弓、刀、石，内场考策论，后改为默写武经一段。各省武举人及现任绿营兵千总、把总，门、卫、所千总等，凡年未满六十，通晓文义者，均可应试。其中式名额，清初在二百名之内，其后临时酌定。武会试后要举行磨勘和复试。中式者称武进士。

**武童试** 科举时代考选武学生员之考试。又称武童生试。清制，三年一试，先行县试、府试，初不限名额，乾隆八年(1743)，定府试准以一比二十之例送学政考选。考试分三场，头场骑射，全脱靶者不得续试；二场试步射，五中一或全脱靶者不得续试。骑、步射合格者再试弓、刀、石。以上二场统称外场。三场试策、论，后改默写《武经七书》之某

些段落，称内场。外场考试必有一非本省籍之副将、参将或游击为同考。取中者入武学，无武学者附入儒学，统称为武生。顺治时无定额。康熙间定同文童例，府学二十名、大州县十五名、中州县十二名、小州县七、八名。其待遇及举途与儒生同。参见“武生”、“武经七书”。

**武殿试** 武科最高级考试。宋天圣八年(1030)，仁宗亲试武举十二人，试策、弓马，以策为去留，以弓马为高下。熙宁五年(1072)，定武举试法。乾道五年(1169)，武殿试始依文科给黄牒，榜首赐武举及第，其余并赐武举出身。明始于崇祯四年(1631)，第一名称武状元。清仍明制，内容包括马、射、弓、刀、石和试策。以成绩为标准分三甲。一甲第一名武状元，授参将；二名武榜眼，授游击，三名武探花，授都司。二甲均授守备，三甲均授署守备。其后武进士授职屡有变更。

**武生岁考** 清制，武生岁考同文科生员，三年一试。无故缺考者，黜退。因故欠考者可补试，但欠考三次者亦黜退。岁考时不能骑射但文艺优长者可参加文生岁试。名列一、二等者可应乡试。乾隆五年(1740)规定，入武学三十年或年满七十者，给予衣冠，后改为年满六十者给予衣冠。

**武闈复试** 古代武科考试制度之一。始于清嘉庆六年(1801)武会试。即每科会试后再行复试，如两

试成绩相符，方准应殿试。否则罚停一科，三次不符者除名。此法于道光十五年(1835)行于顺天武乡试。咸丰六年(1856)推及各省。

**武闈磨勘** 武科考试制度之一。清乾隆四十年(1775)始行于武会试，嘉庆六年(1801)推及武乡试。其方法是武会试后另派官员复勘应试武举人成绩。各省武乡试则将中式武生成绩注于《乡试题名录》内，交兵部复勘，顺天府则另派官员复勘。如有虚假，考官及考生均予严惩。

**武学举优** 清制，各省学政三年任满时，可于辖区内选择优等武生，出具考语，题名送部。由礼部试文，兵部试骑射，合格则具奏请旨，获准即可升入国子监为监生。

**武学新制** 古代武学制度之一。宋置。绍兴二十六年(1156)颁行。凡武学生须习“七书”兵法、步骑射。生员总额一百人，分上、内、外三舍。学校置博士一员，以文臣有出身或武举高选人充任；学谕一员，以武举补官人充任。凡人补外舍，则聚集五人以上附私试。先持一石弓试步射，中格者参照文举例，试“七书”义一道。不合格者不得试程文。凡内舍生私试，程文三次优等，弓马骑射二次为次优，且公试入等者，具名奏报补官。上舍生试，三人取一人。在学满三年者，与发解武举同试。以十人为率，入上等人，中等二人，下等七人。凡内舍生补上舍生，

则以上舍试合格入等，且参考其行艺。两者均为上者为上等，一上一中、两中或一上一下者为中等，一中一下、两下或一上一否为下等，又未犯第三等罚、品行端正者，具名奏报补官。

**武经七书** 又称《武学七书》、《七书》。古代兵家的七部经典之作，为武学生员必读之书。宋神宗元丰间颁布以《孙子》、《吴子》、《姜太公六韬》、《司马法》、《黄石公三略》、《尉缭子》、《李卫公问对》为《武经七书》。后世因之。

**武举之法** 古代武科贡举制度之一。南宋乾道五年(1169)颁行。令四川安抚司、提点刑狱司、转运使司、知州军监及寄居侍从以上，各举武士一员；兴元府(治今陕西汉中)、利州(治今四川广元)、夔州(治今四川阆中)、金州(治今陕西安康)、洋州(治今陕西洋县)、阶州(治今甘肃武都东)、成州(治今甘肃成县)、凤州(治今陕西凤县东北)、西和州(治今甘肃西和)各举武士三员，选拔其最优者送四川安抚司，解试参照省试，并与文科举人相同。

**武举三场** 贡举考试名。宋武举取士须试三场：比试、发解、省试，故称。所试，皆以策义考定等第。编书字号，交封弥所。再参照武艺排定高下，拆号放榜。

**武举试法** 武科贡举制度之一。宋熙宁初，枢密院始定武举试法，凡武举不能答策者，许改试兵书墨义。

及王安石行新法，改定试法：凡武举，先于秘阁试义、策，再于殿前司试武艺，殿试则于殿庭试骑射及策。策、武艺俱优者授右班殿直；武艺次优者授三班奉职；再次优者授借职；末等优者授三班差使，且减磨勘一年。若策入平等而武艺优者授奉职；次优者授借职；再次优者授三班差使；亦减磨勘一年；武艺末等者授三班差使。

**武足安边科** 武科制举科目之一。宋景德二年(1005)设。令中书门下试察应试者之才能，合格则具名状上奏，由皇帝亲自策试，以选拔备边武将。天圣七年(1029)罢。

**武学国子额** 学校生员额名。为武学特收补生员名额。淳熙五年(1269)始定。专用于收补武臣亲属。亦许文臣亲属愿附补者占此额。

**武举入官资格** 贡举制度名。宋绍兴二十九年(1159)修立。凡武举人可依府、监解试年数，免解。

**武举绝伦并从军法** 武科贡举制度之一。宋淳熙七年(1180)始立。凡愿从军者，武举殿试第一名授同正将，第二、第三名授同副将，第五名以上、省试第一名同授准备将，第六名以下授准备差遣。从军以后，立军功及人才出众者，许特旨擢用。又定从军以七年为限。九年，因武举从军之人不屑军旅，孝宗诏令自今职事勤恪者，从主帅保奏升迁；懈惰者按劾。

**武士弓马及选试去留格** 武学考试制度之一。宋置。绍兴十六年(1146),重建武学,由兵部订立。凡初补入武学者,须持一石之弓试步射。若公、私试步骑射皆不中的者,即不许再试兵法、兵书义等程文。步骑射等第,依弓力大小,自一石五斗以下至九斗,分五等。试射时,由考官指定或生员自选。二十六年废,改定新制。参见“武学新制”。

**英士** 太平天国武科县试,中式者原称武秀才,后改称英士。

**苗人与试** 清康熙四十三年(1704),应湖广学政潘宗洛疏请,湖广各府州县熟苗有通文艺者,准与汉人一体应试。

**茂才** 汉朝察举科目之一。原名秀才,意即优秀人才。武帝元封四年(前107)始设。东汉时为避光武帝刘秀名讳,改称茂才。西汉时为特举,东汉改为岁举。由州刺史于吏民中察举,对象为太学生与吏民,尤以官吏与孝廉为多,授官高于孝廉。后世沿用为秀才之别称。参见“秀才”。

**茂材异等科** 贡举制科名。宋天圣七年(1029),始置。专用于平民之被举者。应举者须先向官府呈送艺、业状,由长官审较后,再赴秘阁参试。中格者,由皇帝亲自策试,量才授衔。熙宁七年(1074)罢。

**直讲** 学官名。唐置于四门学,掌佐博士、助教,讲授经义。宋太平兴国三年(979)于诸王府置侍讲,以

常参官充,政和七年(1117)改直讲,从七品;又为国子监学官,掌讲授经义、考校学生,以德行道艺训导之,皇佑四年(1052)定置八人,选年四十以上,通明经义、行为端正者充,熙宁四年(1071)增为十人,元丰三年(1080)改名太学博士。大中祥符八年(1015)设资善堂直讲,以儒臣充。

**直言** 选举科目。十六国后赵石勒时令群僚及州郡岁各举一人。

**直学** 学官名。元设于路、府、州、书院,掌钱谷、庙学祭祀及修造等。由本处教授于在学生员内选拔并经文资正官面试合格,从本路出给付身委充。任满并经考试合格,升学录或教谕。

**直言极谏科** 即“贤良方正能直言极谏科”。

**取放** 贡举考试名。宋绍兴元年(1131),高宗复诏诸道类试,择宪司、漕司或帅守中文学之人总掌其事,精选考官。四川宣抚处置使张浚始以便宜令川、陕两地举人,赴已置司州应试。行在职事等官随行亲属及门客,则于运司附试。京畿、京东、京西、河北、陕西、淮南等地士人转徙至东南者,令于所隶州军附试,别号取放。九年,以陕西举人久居北境,理应优待,乃令礼部另号取放。

**取解** 贡举制度名。为取解牒之简称。宋制,凡举人经本州、府、军乡试或转运司漕试后,优等合格者

须持解牒，至礼部应试，故称。参见“解试”、“发解”。

**枪手** 即枪替手。科举时代之冒名顶替，代人应考者。参见“枪替”。

**枪替** 科举时代代人应考谓之枪替。代考者谓之枪替手，简称枪手。多系才识之士，或为金钱、或为私情、或为义气等而充当枪手。自有科举，即有枪替。相传唐始行科举，已是“入试非正身，十有三四”。宋中业后科场纪律趋严，枪替较困难，且一旦发现，处罚甚重。

**松郡科场轧毙案** 明天启四年(1624)，松江府科试，华邑文童多达三千余人，县令郭如闾不提前开门，依次放进，以至挤轧不堪，门一开，考生一拥而入，酿成许多考生被挤死的惨案。

**杰士** 太平天国考试名目之一。规定每逢荣(卯)、酉两年，即每隔六年之五月二十五日，集合全省乡、县、郡试新旧科取中之信士、秀士、贤士、俊士举行考试。由中央派至各省之提学主考，试两文、一策、一诗。视各郡应试人数，五十取一，称杰士。相当清制拔贡，并可参加天试。

**画学** 学校名。宋崇宁三年(1104)始置。生员以绘佛道教、人物、山水、鸟兽、花木、屋木为业，兼习《说文》、《尔雅》、《方言》、《释名》等著作。习《说文》则令其书篆字，著音训。其余诸书则皆设问答，由生员解答，以观察其能否通晓画意。

生员分士流、杂流两类，分斋居处。士流生兼习一大经或一小经，杂流生则诵小经或读律。考试以不仿前人，而所绘物之情态形色自然逼真，笔韵高雅、简洁者为上等。画学生三舍试补、升降、推恩授官，与太学略同，唯杂流生授官，自三班借职以下三等。大观四年(1110)，并入翰林图画局。宣和年间，画学兴盛，徽宗亲自命题，考画取士。北宋末，废。

**奇才异行科** 贡举制科名。宋开宝八年(975)，始置。由诸州官员察访民间，凡年龄自二十至五十岁，有可举荐者皆送京师。九年，于礼部试其业，无一人可取，遂罢。

**顶名** 科举考试中，凡请人顶冒考生之名赴试代考者，称顶名。

**拍试** 宋武官考试方法之一。武官奏补人铨试弓马并抽考律文，称“拍试”，拍试合格，可赴解试。

**拨历** 明清国子监制度之一。即监生拨历。始于洪武五年(1372)。凡国子监生学习至一定年限，符合要求后，要分拨至中央各部、院、科、司历事(实习吏事)，时称拨历。历事合格后方可授官，早历事即可早入仕。监生拨历，初以入监年月为先后，但有以丁忧、省亲而居乡七、八年者，一入监即可拨历，甚不合理。后改以在监实际学习时间为准。天顺前有在监十余年方得拨历者，故在监滞留者多。后频减拨历年限，以至每年拣选，择优拨历，有

入监不足一年即获拨历，竟至出现拨历人数超过在监人数之怪现象。清初沿其制，康熙间废。

**拔贡** 又称拔贡生。清国子监贡生名目之一。为五贡之一种，与明之选贡类似。顺治元年（1644）始行。初定六年，乾隆间改为十二年一次，由各省学政于地方儒学中考试品学兼优者，贡入国子监为监生，称为拔贡。额定顺天府学六名，各省府学二名，州、县学一名。八旗生员则为满洲、蒙古每旗二人，汉军每旗一人。主要从科试一、二等生员中选拔。乾隆间又实行拔贡朝考制，名列一等等者可任京官，名列二等等者可任知县，名列三等等者任教职或入国子监肄业。不合格者遣回，谓之废贡。参见“选贡”、“贡生”。

**拔解** 唐科举考试中，非学馆举子，不经州县考试直接送礼部应试者。拔解亦须先请托权贵，投献所作诗文。五代后梁开平元年（907），下令废绝。

**拔萃** 唐五代吏部选试科目。礼部试及第者由吏部试官，中格者可授官职。除以身、言、书、判为标准外，还有宏辞、拔萃等名目。规定试判三条，谓之拔萃。中者即授官。

**拔萃科** 贡举制科名。宋景德二年（1005）后，罢制科，唯于吏部设本科。以待特旨召试之应举人。先试于中书学士舍人院，或特遣官专试。所试为诗、赋、论、颂、策、制造；或三篇，或一篇。中格者授馆职。天圣

七年（1029），改置书判拔萃科。

**拣选** 清代凡举人会试不中者可授官，一科不中者可充州学正，县教谕等教职，三科不中者可铨补知县，是谓拣选。另督抚如需增加职舍，可于候选人员中拣选，经吏部奏请，由特派大臣拣选后录用。

**抽卷问律** 贡举考试方法名。宋制，为贡举明法科考试方法。凡明法科应举者须试律令，考试时，应试者从考官处抽取试卷，按卷上所书题目回答。

**担榜状元** 科举时代对末名进士之戏称。因其与头名状元分列金榜之首末，形似担榜，故有此称。

**转桌** 古代科举殿试后的阅卷方式之一。清制，殿试后将应试者之试卷分列于桌上，各读卷官依次按桌轮转看阅试卷，再进行评阅标识，谓之转桌。

**卧碑文** 科举时代最高统治者为各级学校制定的校规（禁例）。明洪武十五年（1382），太祖恐生员日久玩生，颁禁例八条于全国各级学校，并刻勒“卧碑”置于明伦堂之左。令师生务必遵循，违者以违制论处。其内容为：一，府、州、县生员，有大事干己者，许父母兄弟陈诉，非大事毋亲至公门。二，生员父母欲行非为，必再三恳告，不陷父母于危亡。三，一切军民利病，工农商贾皆可言之，惟生员不可建言。四，生员才学优赡，年及三十愿出仕者，提调正官奏闻考试录用。五，生员听师讲说，

毋恃己长,妄行辩难,或置之不问。六,师长当竭诚训导愚蒙,毋致懈惰。七,提调正官务常加考校,敦厚勤勉者进之,懈怠顽作者斥之。八,在野贤人有练达治体敷陈王道者,许所在有司给引赴京陈奏,不许在家实封入递。清仍明制,但禁例更严。明确要求学生上报国恩,下立人品,不许立盟结社,不许妄行刊刻文字等。严格控制学生思想言行。后因称科举时代曾入学者为“卧碑中人”。

**贤士** 太平天国于1861年(清咸丰十一年)规定,郡文学试前二名称贤士。参见“郡试”。

**贤书** 本意是举荐贤能之名单。西周实行宾兴制度,“乡老及乡大夫群吏献贤能之书于王。”简称贤书。后世因称乡试中式为“登贤书”或“举贤书”。

**贤良科** 即“贤良方正能直言极谏科”。

**贤良方正** 即“贤良方正能直言极谏科”。

**贤良文学** 又称文学。见“文学”。

**贤良方正能直言极谏科** 所谓贤良方正,指才干出众、品行端方的人。汉察举特科中的主要科目,文帝二年(前178)始设。后世亦常有此科,宋为贡举制科名。简称贤良方正科,亦称直言极谏科。乾德二年(964)始置,为制举诸科第一科。应举者不限资历、官民,且许民间士

子投状自荐。试于中书学士舍人院,或特遣官专试。试对策三千言,词理俱优者即中选,授馆职。咸平四年(1001),真宗命学士、两省、御史台五品以上官员,尚书省诸司四品以上官员,各举贤良方正一人。景德后罢。天圣七年(1029),复置。庆历六年(1046),改随礼部贡举。熙宁七年(1074),罢制举,本科亦废。元祐二年(1087),复置。凡廷试前一年,举奏官须将所举者之策、论五十首先奏上。合格者次年再试论六首,殿试策一道。中选者授官同旧制。绍圣初,又罢制科,本科再废。南宋绍兴二年(1132),复置。令尚书、两省谏议大夫以上,御史中丞、学士、待制各举一人。凡应举者,先呈送所著策、论五十篇,由两省侍从审评,分为三等。次优以上者,召赴秘阁,试论六首,凡四通以上为合格。又分五等,人四等以上者,由皇帝亲自策试。此后,制举虽行,未有应者。乾道七年(1171),孝宗诏令制科以六论,五通为合格。且命官、糊名考校、誊录与贡举礼部试同。十一年,改三年一试,为有合格召试者即具名奏报应试。

**明字** 唐科举考试科目之一。属常科。意谓通晓文字学,应试者多为国子监下属之书学学生及民间工文字书法之士。主要考文字知识。先口试,后试《说文解字》、《字林》等墨义二十条,能通十八条以上者为及第。通训诂兼会杂体为通,皆通

者及第。

**明法** 举士科目之一。意谓通晓法令，又称律学。初为汉朝察举科目。唐立为科举科目之一，属常科。应试举人同于进士、明经二科。试“律”七条，“令”三条。全通者为甲第，通八者为乙第。五代或停或复。宋设于雍熙二年（985），为诸科之一。兼习三小经，考试分六场，对律令四十条，兼小经墨义。景德二年（1005），定以每十条试题中，须有问疏义六条、经注四条，能通六条者为合格。熙宁四年（1071）罢诸科，改明法科为新科明法。金称律科，于律令内命题，大定二十年（1182）定，会试三场，每场十五题，共通三十六题以上，文理优、拟断当、用字切者，为中选。二十九年规定，律科考试合格后，加试《论语》、《孟子》内小义一道，以使律科举人知教化之源。

**明经** 举士科目之一。意谓通晓经学。初为汉朝察举科目，武帝独尊儒术，极重经学，特设此科。隋立为科举考试科目。唐因其制，与进士科并重。有五经、三经、二经、学究一经之分。应试者为乡贡举人（称乡贡士，额定上郡三人，中郡二人，下郡一人）及学馆（包括国子监六学、弘文馆、崇文馆及郡县学）生徒。考试内容为帖经、墨义、口试经问大义、答策。每年十月汇集京师，明年一月应礼部试，二月放榜。分上上、上中、上下、中上四等及第。取中名额约为应试人数十之一、二。

贞元十八年（802）规定，每年取士不得过百名。礼部中式后尚须经吏部试合格，方可授官。此科专重熟读背诵儒家经典，较进士科为易，中式者以年轻人为多，时有“五十少进士，三十老明经”之说。且授职较低，多为地方基层官员，故为士人所轻。宋嘉祐三年（1058）沿置。熙宁四年（1071）废。明清时为贡生之别称。

**明算** 唐朝科举考试科目之一。意谓通晓算学。属常科。应试者多为国子监下属之算学校学生及民间研习算学者。主要考试官定《算学十经》。共分二类：一为试《九章》三条、《海岛》、《孙子》、《五曹》、《张丘健》、《夏侯阳》、《周髀》、《五经算术》各一条，十通六者为及第；另试《记遗》、《三等数》等，帖读十得九者为及第。一为试《缀术》七条、《缉古》三条，十通六者为及第。及第者可授官。五代废置不定。

**明伦堂** 古代学宫内讲习及举行典礼之厅堂。明清国子监、府、州、县学及各书院均建有此堂，悬挂孔子画像并置卧碑文，学官在此讲经授业、宣讲皇帝训诫士子诏谕等。参见“卧碑文”。

**明远楼** 建于贡院考场（号房）与主考官公堂之间的高楼，供考官、监巡官监视考试之用。

**明法科** 贡举科目名。原为汉察举特科之一。唐、五代属常科，主要考当朝法令及格式律例等知识，考



生须试律八条、令三条，全通者为甲第，通八为乙第。宋承唐制，雍熙二年(985)始置。试对律令四十条；兼习三小经，试对墨义五十条。景德二年(1005)，定以每十条试题中，须有问疏义六条，经注四条，凡能通六条者为合格。熙宁四年(1071)，罢诸科。改明法科为新科明法。

**明经科** 贡举科目名。原为汉察举特科之一。唐为科举考试重要项目，属诸科。宋承唐制，嘉祐三年(1058)始置。凡明两经或三经、五经者，各试大义十条；两经者能通八条，三经者能通六条，五经者能通五条为合格；兼试《论语》、《孝经》、时务策三条。殿试则试大义、贴大经或中经、小经。出身与进士科等同。熙宁四年(1071)罢。参见“明经”。

**明俊殿** 金中都(今北京)宫殿，试进士之所。

**明通榜** 科举考试名目之一。清雍正五年(1727)始行。即于会试落榜卷内挑选若干文理明通者，于正榜外，另出一榜，谓之明通榜。名列明通榜者，经引见后，可以教谕补用。乾隆五十五年(1790)废。

**明法新科** 即“新科明法”。

**明南闱谣** 明崇祯十五年(1642)，应天乡试榜，取宦室七十余人。有谣谓：不要古文、不要时文，只要松文；不用孔子、不用孟子，但用公子。越二年明亡。

**明礼闱三改** 明永乐元年(1403)，以靖难渡江，会试改八月；

天顺七年(1463)，贡院灾，会试改八月，明年廷试；崇祯十六年(1643)，以边患，改八月会试，九月廷试。

**明己未年会试案** 明朝著名科举作弊案之一。弘治十二年(己未年，1499)举行乡试，南直隶解元唐寅与其好友徐经北上参加会试。徐经用重金买通副主考程敏政获得试题，告知唐，唐又将试题泄漏他人。考试时有人发现试题确如唐所说，便向朝廷告发。结果程敏政入狱，徐、唐等人被终身剥夺举人身份。

**明戊寅年会试案** 明朝著名科举案之一。洪武三十年(戊寅年，1397)会试，湖南人刘三吾、江西人白信蹈分任正副主考，所取进士五十二人全为南方人，引起北方考生不满。朱元璋在多次要求调整不果的情况下，命翰林院侍讲张信复查，张信坚持原考试结果。朱元璋为此大怒，将白信蹈、张信等二十多名考官全部处死，刘三吾流放。并于六月一日重新考试，录取六十一个北方人为进士，并定山东人韩克忠为状元。时谓“春夏榜”，又称“南北榜”。参见“南北榜”。

**明甲辰年会试案** 明朝著名科举作弊案之一。嘉靖二十三年(甲辰年，1544)会试，张潮、江汝璧被任为正副主考。三场刚考完，张潮突发急病而亡，由江主持考试。是科，宰相翟銮之二子翟汝孝、翟汝俭均中进士。金榜公布后有人上奏弹劾，嘉靖帝派人调查，銮上疏自辩。由

于严嵩从中挑唆，世宗大怒，勒銮父子及房考彭凤等削籍为民，江汝璧等人杖六十，革职永不再用。

**明庚戌年会试案** 明朝著名科举案之一。明万历三十八年(庚戌年，1610)会试，状元为韩敬，韩的老师、国子监祭酒汤宾尹为此科会试同考官，在他的帮助下韩敬方中进士、状元。金榜公布后引起朝廷部分官僚的不满，直至三年后方查出汤宾尹等考官作弊的证据。但因牵涉的官员太多，此案拖了七年后不了了之。

**明清进士题名碑录索引** 上、中、下三册，朱保炯、谢沛霖编，上海古籍出版社1979年新一版，繁体字本。包括明代从洪武四年(1371)至崇祯十六年(1643)，清代从顺治三年(1646)至光绪三十年(1904)，五百多年进士考试201科，取中进士共51646人。第一部分“明清进士题名碑录索引”，按四角号码排序法排列，含姓名、籍贯、朝代年号、年代、甲次；第二部分“历科进士题名录”，按年代先后，依科次、甲次、名次，列出全部进士名单。每科之后均附简单考证。

**国士** 见“天试”。

**国学** 学校名。①亦称汉学。为西夏所置，用汉文教习之校。永安三年(1100)设。西夏初，置蕃学，士子皆以此学入仕。而汉学日颓，矜鲜廉耻。应御史中丞薛元礼所请，崇宗命于蕃学外特建国学，以生员三百名为额。置教授传授汉文经

典。另设养贤务，供其廩食。大庆四年(1143)，始命各州、县亦置。人庆二年(1145)，建大汉太学。仁宗亲行释奠礼。参见“蕃学”。②宋国子监，亦称国学。

**国子生** 学校生员名。西晋时立国子学，所招生徒称国子生，后沿用此称呼。两晋南北朝时，国子生以习五经为主，亦有专攻一经者。学习期满经考试合格可入仕。唐朝规定国子生须是三品以上官及功臣子弟，教授官定儒家经典。宋初建国子监，招收七品以上京、朝官子弟入学，分习“五经”，称监生或国子生。庆历四年(1044)，建太学，隶国子监。太学生及武学生等亦统称监生。而以其亲属在朝任官，经补试合格升补太学者，仍称国子生。武学亦曾设国子生额，以待武臣子弟。金国子生为皇室外戚、功臣及三品以上官子孙。十五岁以上者为词赋、经义生，定额一百人。十五岁以下者为小学生，亦百人。元国子生选自蒙汉七品以上朝官子孙及近侍子弟，另招收一部分平民子弟为陪堂生伴读，国子生中蒙古、色目、汉人各占一定比例，学习四书五经，学成后通过贡举可以入仕。明、清称监生，由各地选生员之品学皆优者送入就学。举人会试不第者，亦得入监。

**国子学** 古代最高学府。西晋武帝咸宁四年(278)始设，置祭酒、博士各一人，助教十五人以教生徒，惠

帝元康三年(293)规定官至五品以上子弟许入国子学。北齐孝昭帝建元元年(560)改称国子寺。隋唐与太学同为最高学府,隶国子监。隋初置博士、助教各五人。仁寿初罢。炀帝时复置,置博士、助教各一人,学生无常员。唐置博士、助教各五人,直讲四人。招收三品以上及国公子孙、从二品以上官员之曾孙三百人入学。以《易经》、《尚书》、《毛诗》、《左传》、《礼记》等五经为专业,每经六十人,并规定各经学习年限。每年生徒中有学通两经、请求做官者,经国子监考试合格后送尚书省参加科举考试。宋太宗端拱二年(989)设国子学,淳化五年(994)改国子监,学生为七品以上京官子弟。金朝仿唐、宋教育制度建立的贵族子弟学校,隶于国子监。始建于海陵王天德三年(1151)。收宗室、外戚皇后大功以上亲、诸功臣及三品以上官兄弟子孙年十五以上者,不及十五入小学。词赋、经义生百人,小学生百人。设祭酒、司业各一员,掌学校;丞二员;国子博士、助教各二员,教授四员。教授、助教为专职教学人员。又设国子校勘,掌校勘文字;又设国子书写等。元至正年间创立国子学和蒙古国子学,分隶属国子监和蒙古国子监,后又置回回国子学。参见“经义生”、“小学生”。

**国子试** 即“国子监试”。

**国子监** 官署名,古代最高学府

和教育管理机构。西晋武帝咸宁四年(278)始置。北齐改称国子寺。隋文帝时以国子寺辖国子、太学、四门学、书学、算学,炀帝大业三年(607)改称国子监,始为教育管理机构。唐武德初称国子学,隶太常寺,贞观二年(628)复称国子监。辖国子、太学、广文馆、四门、律、书、算七学。宋代凡是学校皆隶国子监。元设国子监和蒙古国子监。明清国子监兼具最高学府与教育管理机构的性质。明国子监分南北二监,一在南京称南京国子监,一在北京称京师国子监。清国子监沿明制,设率性、修道、诚心、正义、崇志、广业六堂。光绪三十二年(1906)设学部,废国子监。

**国子大成** 唐国子监选举人才的一种方法。初置二十人,取礼部试及第而聪明者。开元二十年(732)减十人,如通四经业成,吏部试登第者加一阶放选。不第则继续习业,三年一试,三试无成者免从常调。

**国子助教** 国子学中辅助教学的官员。西晋时始置,员十五人。晋、南北朝均沿置,分掌诸经,协助博士讲经,参与礼制的讨论。辽朝道宗清宁元年(1055)亦置,讲《五经》传疏。元设国子学助教二人,蒙古国子学助教二人,佐博士以经学等教授诸生,执行学规。国子学助教同掌学事,但专管一斋生徒。教学过程中亦亲自讲授句读、音训。明清时国子助教掌六堂之训诲。明朝定

为从八品，洪武十五年（1382）定额十六人，后改为十五人。北京、中都秩同额不同。清朝额设满十六人、蒙八人、汉六人。

**国子学正** 国子监教学人员。元中央国子学、蒙古国子学皆置，佐博士等以经学等教授诸生，并掌执行学规。例由生徒出任。明清时国子学正与国子助教同掌六堂之训诲。明初定为正九品，洪武十五年（1382）定额三人，二十四年定额十人。清定额汉四人。

**国子学录** 国子监教学人员。元中央国子学、蒙古国子学皆置，协助博士教学，并掌执行学规。明清时与国子助教同掌六堂之训诲。明初定为从九品，洪武十五年（1382）定额三人，二十四年定额七人。清额汉二人。

**国子监丞** 学官名。隋始置，唐时设一人，从六品下，为国子监祭酒助手，其职为处理国子监日常事务，考核学生成绩。宋自太宗时始设，一员，秩正八品，选派京朝官或选人担任，掌钱谷出纳之事。辽金亦设。元置一人，正六品，专领监务。明朝监丞为专门纠察师生的职官，掌管绳愆厅的工作。洪武十五年（1382）始置，正八品。清朝监丞的职责是颁规制、稽勤惰，记录学生过失，考察记录教习功过，管理释奠、释菜典礼。

**国子监试** 贡举考试名。宋置，为贡举解试之一。两宋时，国子监

亦曾为最高学府，招收学生，专设试法考校。绍兴七年（1137），命行在官员及宗子应举，皆赴国子监应试。十三年，凡寄居行在，距原籍千里以上者应贡举解试，亦许附试于国子监。

**国子博士** 学官名。西晋始设，一员，以品行端正、通经明礼者充任，职讲经授义，训导生徒，亦参与制定修改礼法。东晋、南北朝除北周外，均沿置不废。唐置二人，为五品上。教习儒学经典，负责考试，管理和举送优秀学生考进士或任官。元于至正八年（1271）始立，通管学事，负责分教各斋生徒，讲授经旨、正音训；考试时负责出题、判卷。考校儒人著述、教官所业文字。明时职责是分经讲授，负责考课。吴元年（1363）定国子官制，博士正七品。洪武十五年（1382）置国子监，定博士三人，从八品，二十四年（1391）定“五经博士”五人，从八品。清设满、汉各一人，在助教、学正、学录协助下，行教诲之责。

**国学六馆** 即国子监六学，见“国子监”。

**国子监主簿** 学官名。唐置，为国子监祭酒助手，从七品下，职为掌印，勾检监事。宋设于仁宗景祐二年（1035），初由现任学官中的京朝官兼任，后专设一员，专管帐簿、勾考钱谷收支事务。秩从八品。

**国子监司业** 学官名。隋始置，员一人。唐五代为国子监祭酒之副

职，武后时增至二人，从四品下。高宗龙朔二年(662)改名少司成，咸亨中复原称，光宅元年(684)改称成均司业，中宗神龙元年(705)复旧。与祭酒共同职掌邦国儒学训导之政令。宋于神宗元丰三年(1080)始设，一员，正六品，掌国子监及各学的教法、政令。孝宗隆兴年间撤，乾道七年(1171)复。元设司业二人，正五品，掌国子学教令。明司业为祭酒之副职，职掌与祭酒同，吴元年(1363)定正五品。洪武十五年(1382)改正六品。宣德九年(1434)罢，弘治十五年(1502)复设。清设三人，满、蒙、汉各一人，协助祭酒掌中央官学训导之政。光绪三十一年(1905)立学部，撤国子监，始废司业。

**国子监补试** 贡举及学校考试名。简称监补。宋开宝八年(975)，国子监广增校舍，始令补监生之缺。景德间，许文武升朝官嫡亲附国子监取解。而原籍偏远，久寓京师者，若其文艺颇佳，有本乡，命官保任，经监官审验无误，亦许附国子监充贡。庆历间，国子监遇科诏颁下，许品官子弟试艺，给牒充广文、太学、律学三馆学生。哲宗时，凡试国子监者，先补中广文馆生，再投牒求试。元祐七年(1092)，遇贡举年试补馆生，中者持牒赴国子监验试，十人取一人。元符元年(1098)，许命官补国子生，以四十人为额。崇宁三年(1104)，州县皆置学校，且以三舍升

贡，遂罢国子监补试。绍兴初，复于行在置国子监。孝宗时，许在朝权势官员牒亲属子弟待补，别号考校。若太学生遇有亲属任权臣，更为国子生，须赴公、私试，遇科举则混试。光宗初，令国子监公试附尚书省科场别院。庆元、嘉定中，命行在职事官亲属、厘务官子孙试补国子生。嘉定十四年(1221)，定补试百人取三人。理宗复改百人取六人。

**国子监典籍** 明清国子监职官。主掌印章、监务、章奏文书和金钱出纳等。明额设一人，清设满、汉各一人。

**国子监典籍** 明清国子监职官。主掌图书。明额设一人，清设汉一人。

**国子监祭酒** 学官名。为国子监长官。西晋时始置，员一人。东晋南北朝沿置。主管国子学事务，负责生徒策试，参与讨论、制定国家礼制。唐曾名“大司成”、“成均监祭酒”，从三品。掌管国子六学，制订官学管理的规章制度，与司业专掌邦国儒学训导之政令。五代沿唐制。宋神宗元丰三年(1080)改称总管。元国子监祭酒从三品，掌国子学教令。明朝时为国子监中最高教育行政长官和教官，吴元年(1363)始置，正四品，洪武十五年(1382)改从四品。初聘有学行的名师硕儒担任，后由翰林院官迁转。掌国子诸生训导之政令，皇帝遣大臣祭祀先师，祭酒总其礼仪，皇帝幸学，执经

坐讲。新进士释褐，坐而受拜。清祭酒掌中央官学，光绪三十一年（1905）设学部，改国子监祭酒为学部尚书。

**国子监掌饩** 明国子监职员。主管国子监掌饩厅。洪武十五年（1382）定员一人，二十四年定员二人。官秩未入流。

**国子生试贡法** 元代培养和选拔国子生的一整套制度。元成宗大德八年（1304）始定国子生：蒙古、色目、汉人生员，三岁各贡一人，十年更为三年各贡二人。仁宗至大四年（1311），复定国子学试贡法，贡者系蒙古，授官六品，色目正七品，汉人从七品。试蒙古生之法从宽，色目生稍加密，汉人生则全科场之制。延祐二年（1315），更定国子学试贡法：一曰升斋等第。在游艺、依仁斋诵《书》，讲说小学；在据德、志道斋讲说四书，课肄诗律；在时习、日新斋讲说《易》、《书》、《诗》、《春秋》，每季考其所习经书、课业及不违规矩者以次递升。二曰私试规矩。诸生坐斋二周岁以上，未尝过犯者，许令充试。实坐斋三周岁以上，许充贡举。私人私试：孟月试经疑一道，仲月试经义一道，季月试策问、表章、诏诰各一道。蒙古、色目人：孟、仲月各试明经一道，季月试策问一道。辞理俱优者为上等，准一分。理优辞平者为中等，准半分。每岁终，通计其年积分，至八分以上者，升充高等。三曰黜罚科条：应试积分生员。

有不事课业及一切违戾规矩者，初犯罚一分，再犯罚二分，三犯除名，从学正、学录纠举。学正、学录知而不纠举者，议罚。汉人生员三年不能通一经及不肯勤学者，勒令出学，蒙古色目生别议。泰定帝泰定四年（1327），定岁贡生员业成者六人。文宗天历二年（1329），命贡生与天下士同试于礼部，策于殿廷。顺帝至元六年（1340），命国子监积分生员三年一次，依科举例入会试，中者定额取一十八名，其中蒙古六名，从六品出身；色目六名，正七品出身；汉人、南人共六名，从七品出身。至正八年（1348），定三年应贡会试者一百二十人，除例取一十八人外，今后再取副榜二十人，其中蒙古、色目各四名，前二名充习钥，后二名充侍卫、舍人；汉人取十二名，前三名充学正、司乐，次四名充学录、典籍、管勾，下五名充舍人；不愿者听。又诏：国子生会试不中者，同终场下第举人，例授山长、学正。

**国子监解试雷同官** 学官名。宋国子监解试时，临时差官充任。掌稽查试卷有无抄袭、假手试艺等程文雷同之处。绍兴七年（1137），命行在官员及宗子应举等，皆于行在赴国子监试，令差考官。十三年，凡寄居行在距原籍千里以上者，亦许附试于国子监。理宗时，贡举试作弊益盛。绍定元年（1228），有贡举试举人程文雷同，或一字不差。遂令监试会同考官取卷参验互考，稍

涉雷同，即予黜落。四年，命国子监严加稽查，遂置本官。咸淳九年(1273)，以大院、别院参详官、点检试卷官兼考雷同，又以监试兼专一详定雷同试卷，遂罢本官。

**典学** 学官名。唐置。为国子监下属国子学、太学、四门学、律学、书学、算学诸学属员，掌抄录课业之事。

**典试官** 清乡试考官名。顺治二年(1645)由巡按御史提请。五年改令内院、吏部、礼部公同考选，八年始分省派员拟定。

**帖书** 即“帖经”。

**帖由** 贡举考试试卷名。宋制，礼部贡举所设进士科及诸科之九经、五经等科，所试均有帖经。其试卷称帖由。

**帖经** 唐科举考试方法之一。明经科主要以帖经取士，进士科亦有帖经。方法是掩盖所试经书前后部分，仅露中间一行，再用纸帖其中数字(通常为三字)，应考者填上被帖之字，以填出被帖之字数多少为通过标准。因应试人增多，主考官遂立意刁难，或帖孤章绝句，或帖类似易混难句，甚至上抵其注，下只余一二字，称为倒拔。应试者为便于熟记，往往总括经文，编成歌诀，谓之帖括。开元十四年(728)，规定帖平文。天宝十一载(752)，又规定每帖前后各露一行，且不许帖断绝疑似之言。进士科举子一度可撰诗文或赋一篇代替帖经，称贖帖。宋礼部

贡举所设进士及九经、五经等诸科，礼部试均有帖经：进士帖《论语》十帖，九经帖书一百二十帖，五经帖书八十帖。宝元中，曾一度罢试帖经。熙宁四年(1071)，再罢。

**帖括** 为应付科举考试中帖经考试而概括之诀窍。唐以帖经试士，因应试者多，为别其高下，考官设法增加其难度，常不顾文意，于年头日尾、孤经绝句、断截疑似之处帖题。考生为应付考试，便总括经文，编成歌诀数十篇，以便熟读，谓之帖括，即总括帖经窍门之意。自此考生无心诵读经史，但求熟记帖括，以应付考试。后世因称科举应试文章如八股文，亦为帖括，因其须依经而作。明末有所谓帖括派，即专门研习科举应试文之诀窍。

**知举** 贡举考官名。为知贡举、同知贡举之简称。

**知贡举** 唐主持省试之官名。唐初，以吏部考功郎中或考功员外郎主持进士考试。开元二十四年(736)，因考官与考生发生冲突，玄宗以考功员外郎位低权轻，改由礼部侍郎充任，其间多以他官领之，多用中书舍人及诸司四品清资官，且多为进士出身。宋为权知贡举、同知贡举官之统称。清会试官员，由皇帝选派一、二品大员充任，一满一汉。参见“知举官”。

**知举官** 贡举礼部试官名。亦称知贡举，简称知举，俗称主司。宋制，凡礼部贡举考试，朝廷则于侍从

近臣、两省(中书省、门下省)、台谏官中,选差权知贡举一员、同知贡举二至三员(内一员须自台谏官中选差),主持本届考试,考定举人成绩高下及名次,统称知举官。

**制义** 科举时期应试所作文章,其文体有所规定。明清两代,一般指八股文,应试文章须代古人立言,阐发经书义理,故有此称。参见“八股文”。

**制艺** 八股文之别称。因文体格式要求非常严格、复杂而繁琐,故又称“制艺”。参见“八股文”。

**制科** 亦称制举,由皇帝亲诏临时举行的科举考试。源于两汉。唐时名目繁多,据《唐会要》所载,多达七十余科,其中举行之数较多、取人亦较多者(每次约一二十人),有贤良方正能直言极谏科、才识兼茂明于体用科、博通坟典达于教化科等。以试策取人,白身人、得第者、现任官均可应试。试日皇帝亲临,试卷糊名,文策高第者授美官,其次予出身。天宝十三载(754)后加试诗赋。两宋时罢时置,主要有经学优深可为师法、孝弟力田、奇力异行、文武才干,武足安边、洞明韬略运筹决胜、军谋宏远材任边寄、详明吏理可使从政、书判拔萃等科,南宋时制举多试策论,及第者待遇极优,故士人多以此为荣,称之为大科。金章宗明昌元年(1190)始行,试无常期,内外文武六品以下职事官无公私过者,从内外五品以上官荐于所属,诏

度试之。草泽之士,德行为乡里所服者,则从府州荐。凡试,则先投所业策论三十道于学士院,视其词理优者,委官以群经子史内出题,一日试论三道,如可,则廷试策一道,取其无不通者,优等迁扶之。明清或置。

**制举** 见“制科”。

**制策** 科举时期,皇帝亲自殿试,以策问试士,谓之“制策”。制策题目,清初用时务策一道,题长约二三百字,所询仅一二事。乾隆间改由读卷大臣密议八条中圈出四条为题。策文亦渐成定规。起首书“臣对”、“臣闻”后,即作策冒八或十四行,并须有颂圣双抬两行,单抬一行。如“钦惟皇帝陛下”,“钦惟”须书写到底,“皇帝陛下”另行双抬。至逐条分对处,第一条用“伏读制策有曰”,“伏读”二字书写到底,“制策”二字另行双抬。其后三条,均用“制策又以”数字起首,末用“臣未学新进,罔识忌讳,干冒宸严,不胜战栗陨越之至,臣谨对”数语。此系固定文式,不可变易。策文若不足七开半(约二千字左右),即视为违例。且制策特重书法,必用“院体”,偶有字点笔画小误,即指为疵病。参见“策问”。

**季考** 学校考试名。清制,凡新中秀才进入府、州、县学学习以后,均须每季参加考试一次。其内容有《四书》文、策论,并由教官讲解《大清律》中关于钱谷、刑名的条文若干



条,其试卷送学政查核。无故不参加季考者将受到惩罚。但嘉庆以后季考规定逐渐松弛。另,国子监和宗学每季考试也称此。

**侍书** 明朝翰林院中的教学人员。专掌六书供御。洪武十四年(1381)置,十八年定制为二人,正九品。清废。

**侍讲** 官名。明朝翰林院属官,位侍读之次,品级、员额、职掌同于侍读。清沿设,满、汉分别二至四人。

**侍读** 官名。明朝翰林院属官,位列本院属官之首,设二人,正六品。掌讲经读史。清沿设,满、汉分别二至四人。

**例生** 又称饷生。清朝生员名目之一。康熙时因筹饷需要,特准以捐纳钱谷而取得府、州、县学生员资格,谓之例生或饷生。未几即废。

**例贡** 清朝科举规定之一。凡由廩生、增生、附生通过报捐方式取得贡生资格者称此。因为没有经过考选,所以不算正途。

**例监** 明清科举规定之一。凡没有诸生资格而需要入监者必须通过纳捐来取得,故称此。凡通过纳捐来做官者必须先取得此资格。

**例贡生** 清监生名目之一。凡由廩生、增生、附生通过报捐方式取得贡生资格的称例贡生。因为没有经过考选,所以不算正途,称杂流。

**例监生** 明清监生名目之一,亦称俊秀。凡没有诸生资格而需要入

监者必须通过纳捐来取得监生资格,称例监生。凡通过纳捐来做官的必须先取得例监资格。例监生主要以庶民子弟为主,他们在交纳一定的钱粮后即可入监读书,享受监生的部分待遇。例监生始于景泰元年(1450),其后时行时罢。在朝廷选授官职时,京职只能担任光禄寺、上林苑之类的散职,地方只能担任州、县佐贰及府首领官,云、贵、广西等边地可任军卫有司首领及卫学、王府教授,史称“终身为异途”。清仍明制,允许通过捐纳取得监生资格,可以不必在监学习,是取得做官资格的一种途径。

**供课** 宋学校平时布置给学生的功课,亦称功课。每旬一课,上旬课赋、义,中旬课论,下旬课策,各给课簿,以供考查。若学生供课不足,要受处分。太学与地方官学均行此法。

**佾生** 又称佾舞生、乐舞生。古代孔庙中祭祀时担任乐舞之人员,多由学政于童试落榜之童生中选充。文舞生执羽旄舞蹈,武舞生执干戚舞蹈。清朝各府、州、县学额设佾生三十六名,另有四名候补。

**岳麓书院** 书院名。亦称岳麓山书院。宋开宝九年(976),知潭州朱洞始建于岳麓山抱黄洞(位今湖南长沙)下。置讲堂五间、斋舍五十二间,以待四方学者。咸平二年(999),知潭州李允扩建院舍。四年,请真宗赐国子监本诸经释文义

疏及《史记》、《玉篇》等。有学生六十余人。大中祥符五年(1012),山长周式再扩建院舍。八年,真宗召见周式,拜国子主簿,使归教授。且依旧名赐敕额。庆历间州学兴建,书院荒废。南宋乾道元年(1165),知潭州刘珙依旧规复建,以张栻主教学。绍熙五年(1194),朱熹知潭州后,再修复书院。又置田五十顷,学生多至于千人,且亲自讲授。德祐二年(1276),毁于兵火。明清屡加修整,仍为讲学之所。

**征士** 即“征君”。

**征召** 即“征辟”。

**征君** 古代称曾经朝廷征聘而辞不就职之士人。又称“征士”。参见“征辟”。

**征辟** 秦、汉时选官制度之一。“征”、“辟”,均为“召”之意。一般以皇帝名义特征或聘召品学兼优或德高望重之士人,直接委以政事,或备顾问。在汉朝为最尊荣之仕途,具有礼聘性质。被征者可应征,亦可辞而不就。屡征不就者,称征士或征君。征辟非经常之举。后世各朝亦有施行者。明朝之荐举和清初“博学鸿词”考试,亦类似征辟。

**舍试** 学校考试名。亦称间岁试。宋制,为太学内舍生之升舍考试。元丰二年(1079),定太学内舍生隔年一试,试法同贡举考试,亦须封弥、誊录。凡所试为优、平二者者,升补太学上舍生。其中,学艺、品行及所试之业俱优者,升补上舍

上等,取旨授官;一优一平者,升补上舍中等,可参加殿试;一优一否者,升补上舍下等,须参加礼部试。

**舍菜礼** 即“释菜礼”。

**金榜** 原指金字或金漆制作的匾额,较为华贵,后专指科举考试殿试后揭晓之榜。如金榜题名。

**金花帖子** 又称“泥金帖子”,即榜贴。宋承唐制,知举用黄花笺,约长五寸、宽二寸半,书中式人姓名,花押于下,外套大贴,复书姓名于贴面,称“榜贴”。唱名放榜制实行后,此法遂废。

**金花榜子** 宋朝的一种榜贴,仿唐金花帖子式样,以木制成,高一尺半、宽六寸,绿地、金花缘边。解试揭榜,考官书合格人姓名、乡贯、三代姓名于其上,由报榜人向合格者报捷,作为中式的通知。

**金榜题名** 金榜,原指金字或金漆制作之匾额,后专指科举考试殿试揭晓之榜。金榜题名意即考中进士。

**金朝府州学** 金朝在地方办的官学。始设于世宗大定十六年(1176),共十处,生员千人。后增至八十四处,生员一千八百人。各设博士一人掌管,考试管理与太学相同。

**采芹** 明清新秀才进入府、州、县学学习的别称。因《诗·鲁颂·泂水》有“思乐泂水,薄采其芹”句,所以入学又称采芹。见“入学”。

**受卷官** 明清乡试内帘官之一。

考试时,负责收取每场试卷之后,在每份卷面之上押印本人衔名之戳记,以每十卷为一封,汇集后送交弥封所。清顺天府乡试由进士、举人、五贡中选派。其他省在本省府、州、县佐贰官中选用。雍正十年(1732)改为由邻省进士、举人中抽签委用。雍正十三年又从本省进士、举人出身之现任同知、通判中调用。

**受业弟子** 直接受教的学生。学生对教师,自称受业弟子,或称受业。

**朋** 原为唐代戏剧表演之一种。在科考中,各地乡贡举人组织集团,称为朋,进行场外活动,拉拢权贵宦官,以影响知贡举官之录取。中唐后渐成风气,各地考生结为帮派,由朋头打通关节,投靠豪门。科场风气为之败坏。

**朋友** 《周礼·地官·大司徒》:“五曰联朋友。”郑玄注:“同师曰朋,同志曰友。”明朝有科名者对儒学生员的称呼。《儒林外史》第二回:“原来明朝士大夫称儒学生员叫做朋友,称童生是小友。”

**朋头** 唐朝始兴科举,考卷不糊名,行通榜公荐。乡贡举人为提高知名度,除四处奔走,拜谒行卷外,又交朋结友,拉帮结派,形成“朋”,或称“棚”,并推选有声誉、能与权贵拉关系者为朋头。其作用是打通关节,争取权贵垂青,为本“朋”乡贡举人造舆论,对考官施加影响,捞取好处。其结果是科场风气大坏。

**备榜** 明清科举考试制度名。在乡、会试中除正榜外另取若干名作为备取的称备榜,又称副榜。见“正榜”、“副榜”。

**育才官** 官名。太平天国于天京设育才书院,延师教育官民子弟,称育才官,亦称育婴官。有正副,多为太平天国进士出身者。亦常分遣至地方施教。

**放试** 贡举考试名。宋置,为贡举考试程序。各级贡举试前数日,考官先入贡院,即锁院。于院内拟题、备试纸,排定举人座次,绘图张榜。待考试日,引导举人人院应试。故称。

**放排** 即“放牌”。

**放牌** 明清科举规定之一。乡试出场时,完卷的考生必须在至公堂将试卷交受卷官,由受卷官发一签,集有三十人时开放龙门一次,集有千人时开放贡院大门一次,验签放出,放出后再关上大门称放牌。放牌分午前、午后、黄昏三次,戌时清场。第三场提前在十五日放牌。

**放榜** 即发榜。科举考试后公布中式者之名次。清朝乡试于八月底至九月初放榜。会试于四月十五日前放榜。放榜多定于寅、辰日,因寅属虎,辰属龙,喻龙虎榜之意。

**放头牌** 清代院试,考生于寅时进场开考,当日下午申时,大门击云鼓,堂上击云板,第一次打开大门,将首批交卷考生放出。

**放榜唱名** 贡举制度名。宋制,

凡贡举礼部试毕，于尚书省张榜公示登科进士之名，且唱名。端拱元年(988)始行。参见“贡院故事”、“唱名”。

**京试** 太平天国前期的考试制度，分县试、省试、京试三级。京试相当于殿试，不久改称天试。

**京县学** 唐在京县所设地方官学。一般设在首都及陪都所在县，以教授儒学为主。设经学博士一人，助教一人，学生五十人。见“县学”。

**京外医学** 金朝在京城以外地区所设医学学校。主要学习医学十科内容。定生员额大兴府三十人，余京府二十人，散府节镇十六人，防御州十人。学官每月进行考试，根据成绩优劣定赏罚。三年后参加由太医官主持的考试，成绩优良者可补医官。

**京都府学** 唐于京都各府所设地方官学，置经学博士一人，助教二人，学生八十人；并置医学，置博士一人，助教一人，学生二十人。

**京师大学堂** 近代最早创办的国立大学。清光绪二十四年(1898)创立，为戊戌变法“新政”措施之一。办学目的是“广育人才，讲求时务”。办学方针是“中学为体，西学为用，中西合用，观其会通。”孙家鼐任管理大学堂事务大臣。原拟设道学、政学、农学、工学、商学等十科。但在守旧派统治下，实际仅办诗、书、易、礼四堂及春秋两堂，每堂学生十

余人，性质仍同旧式书院。两年后停办。二十八年复校，设预备科(政科、艺科)及速成科(仕学馆、师范馆)。次年，增设进士馆、译学馆及医学实业馆。宣统二年(1910)，设有经、法、文、格致、农、工、商七科，招生400人。民国元年(1912)，更名为北京大学。

**京师同文馆** 简称同文馆。清末最早设立的外国语学校。同治元年(1862)，由恭亲王奕訢等奏准设立于北京。初设英文馆，学额十名，专招十三、十四岁以下八旗子弟。次年，增设法文馆、俄文馆，学额各十名，仍限为八旗子弟。五年，又增天文、算学馆，招收满、汉举人、五贡生及正途出身五品以下满、汉官员。聘美国人丁韪良为总教习。十年，增设德文馆。光绪二十三年(1897)，开设日文馆。学制分为：学习外文及其他专业课程者为八年，不学外文，直接通过译本而学习各专业课程者为五年。另设有印刷所，刊印科技、经济、语言文学、历史、外文、法律等译著。二十八年并入京师大学堂。

**京官主省试** 明制，省试正、副主考俱教职，由监临御史所聘，藩司提调，臬司监临，弥封、誊录、受卷官，皆有司，例得阅卷墨卷，有所识拔，帘内莫敢违。万历十三年(1585)，命遣京官主试各省，帘内始肃。

**京报连登黄甲** 明清时期报录人在乡试中式喜报上写的恭维话，意

即其后的会试、殿试即将连连告捷。黄甲指大、小金榜。

**府元** 金朝称府试榜首为府元。据洪皓《松漠纪闻》，金人科举，先于诸州分县赴试，号为乡试。次年春分路类试，谓府试。凡二人取一，榜首曰府元。参见“府试”。

**府试** 金朝科举第二级考试，于乡试后举行，榜首称府元。章宗明昌元年(1190)罢乡试后，则为第一级。限四人取一，考试时间为八月，于群经内出题。又明清选取生员的预备性考试之一。由知府主持，府试合格方可参加院试，府试第一名称案首。其报名手续和考试场次略同于县试。

**府学** 学校名，唐代在府级行政区内所设的学校，属地方官学。其教学与管理办法参照国子监有关条令。五代时亦置，其制沿唐。宋崇宁五年(1106)，始于开封建府学。设贡士额共五十名。金世宗大定十六年(1176)置，设提举学校学官主持，凡十七处，各设教授一员，养士千人。章宗大定二十九年(1189)议，增至二十四处。初收尝与廷试及宗室皇家祖免以上亲，并得解举人。州学建立后，则收五品以上官、曾任随朝六品官之兄弟子孙；余官子孙经府荐者，同境内举人试补三之一；孔子后人年十三以上者；经府荐及终场免试者不得超过二十名。元、明、清均置。

**府荐** 金朝选拔生员的方式之

一。在太学中，除官员子弟外，又有经州、府推荐入学的才学优异者。经府荐者，入学时可免试。

**府州医学** 唐于府、州设置的地方医学，始置于太宗贞观三年(629)，设医学博士教授医学生。玄宗开元元年(713)改称医学博士，并授助教，修习历代医典。其教考、任用、管理与太医署基本相同。

**废贡** 清制，凡各省学政考选之拔贡生，再经殿试，不合格者予以罢归，谓废贡。参见“拔贡”、“选贡”。

**刻石题名** 元御试结束后为新进士举行的一种活动。于国子监为新进士立碑刻名，按名次先后依次列名，名下刻写籍贯。

**闹五魁** 清代乡试，取中者俱书于副榜、正榜，先写第六名及其以后者，再倒写第五至第一名，此为“五经魁”，边唱名边写，写毕已至午夜，点燃巨花红烛，分置于五经魁之房官案前，吏役执事则争相抢夺红烛，以求利市。

**卷首** 见“写卷头”。

**单句题** 清朝科举考试试题名目之一。因数百年经义试士，已出尽《四书》中可出之题。为避免抄袭成文，遂想出许多不合理之试题，定出各种名称。凡出每章节中一句者，谓之单句题。

**法科** 贡举科目名。宋建炎三年(1129)，复明法新科。绍兴元年(1131)，复刑法科。十五年，罢明法科。二十五年，四川类省试始附试

刑法。淳熙八年(1181),令习大法者兼习经义。遂定每举试断案三场,每场只试一道,每道含刑名十件。第四场试大经义一道,小经义二道;第五场,试《刑统》律义五道。试毕,以经义定去留,以律义定高下。后,本科试经义时罢时复。嘉定二年(1209),以试法设科,断案只试三场,无益于明宪章,习法令,遂改试断案五场,律令一场,乃以法科为称。六年,复试经义一场。以断案定去留,经义定高下。八年,罢四川类省试刑法科。初,凡试法科者,皆挟所备经义及《刑统》大义入试场。淳祐三年(1243),理宗令刑部严防舞弊。遇试则选大理丞等有声望者。凡试中格者,则仿省试、中书复试之法,试断疑案,以观其断狱及文笔,始予差除。所立等第,以文法俱通者为上,直接授评事;文法粗通者为次,授检法;文法不通者,驳回不取。咸淳元年(1265),严格选试之法,凡引试刑法官,命题如绍兴程式,以曾经试法人为考官。八年,以试法科者少,特令考试命题务在简约、严谨,毋用长语。有过失而愿试者,参照现行条法,除私罪应服徒刑,或犯死罪、查没赃物者,余犯轻罪者,皆放行收试。其格法,凡试法科者,八分以上即在取放之例。咸淳末,有仅及二分以上者,亦特取一名,授提刑司检法官,以劝诱士人应试。

泮官 即“颊官”。

宗正 官名。始置于秦,后历代沿置。汉时为九卿之一,职掌皇族事务,亦为宗学之最高长官。平帝元始四年(4)更名宗伯,多由皇族任之。魏晋时为皇族事务管理机构长官,东晋哀帝时省并太常。唐朝称宗正卿,从三品。宋初称判寺事,元丰改制后,称知大宗正事。又宋置有南外宗正司,西外宗正司,选皇族之贤者为知宗。元置大宗正府,设断事官(扎鲁忽赤),管理诸王、驸马投下蒙古、色目人所犯一切公事。明朝改称宗人府,长官为宗人令一人,左、右宗正各一人,左、右宗人各一人,皆正一品。清朝置宗令一员,以亲王或郡王为之,掌皇族事务,并设左右宗人各一员,左右宗正各一员,分理宗人府左右二司。

宗学 古代专为皇族子弟设置的学校。汉平帝时置宗师,教育宗室子孙。北魏孝文帝太和九年(485)置皇宗学,选忠信博闻之儒生为博士,以教育皇族子孙。唐高宗时,于秘书省设小学,教育宗室及功臣子弟。宋初宗学废置无常,初由诸王宫设小学,其子孙八至十四岁皆入学。神宗熙宁十年(1077)定《宗子试法》,哲宗元祐元年(1086)命宗室建小学。徽宗崇宁元年(1102),诸王宫皆设大、小二学,宗室十岁以上入小学,二十岁以上入大学。高宗绍兴十四年(1144)重建宗学于临安。明朝规定十岁以上宗室子孙入宗学,习《皇明祖训》、《孝顺事实》等

书,兼习四书五经。清八旗各设宗学。雍正二年(1724)定宗学制度,招收宗室十八岁以下子弟,教习满、汉文及骑射。清末改为学堂,归管学大臣管辖。

**宗庠** 学校名。宋置,为宗学别称。见“宗学”。

**宗副** 官名。明朝为皇族子弟设宗学,选宗正一人负责其事,并设宗副一人帮助管理。参见“宗正”。

**宗子试** 科举时代为皇族子弟特设的考试。宋仁宗时始置。金朝亦行之。明朝别开宗科。清初课试于宗学,取其优者为进士,不需经乡试等考试。后令宗室子弟一体应乡试、会试。然只考八股文一篇、诗一首,一日而毕。先期揭晓,别为一榜,取中额亦有一定。授官只任以京职。

**宗子试法** 宗室子弟选官考试制度名。又名熙宁格、量试出官之法。宋置,为皇族宗室子弟考试专设。宋初,宗学废置无常。诸王则于其宫中置小学,收八岁至十四岁子孙就学,然宗子学成授官,皆为皇帝推恩特授,非经官府考试。熙宁十年(1077),始立宗子试法。凡属宗室子弟已受命者,须附锁厅试;远亲子弟则须赴国子监试。礼部将宗子试卷另行考校,以十人取五人。应举者数额虽多,取额不过五十人。合格者赴廷试,亦不与进士同考。若年龄四十岁以上,曾累试不中者,则具名奏报、授官。如宗子任官于外

地,不愿附各路锁厅试,许谒告国子监,参加监试。崇宁初,依本法又立考选法。宣和二年(1119),罢。

**宗正寺试** 唐考试名称之一,亦称“宗室监举”。中宗时曾令宗室业成堪贡者,宗正寺试送监举如常法。

**宗学解试** 学校考试名。宋嘉定九年(1216),以宫学并归宗学。十四年,命前隶宫学皇室近属,皆附宗学公试、私试。中选者予正补宗学生。凡近属子孙年十五岁以下者,许试小学生。且订本试法:凡宗学解试,皆依太学例录取。每举须附国子监发解司,另命题考校。

**宗室科举** 明朝指以宗室身份参加科举考试或专为宗室举办之科举考试。明中叶前,宗室设有参加科举考试资格。万历十三年(1595),郑世子朱载堉上疏请求给予宗室穿儒服参加科举考试资格,根据考试情况给予相应官职。万历皇帝下诏允许奉国中尉以下宗室入试,辅国将军以上因爵尊不许入试。后万历皇帝采用礼部建议,同意辅国将军以上宗室也可入试,但是试中后不得在京做朝官。当时虽然制定了宗试制度,但并没有实行。天启、崇祯年间专为宗室子弟开设宗科。

**宗室乡会试** 清朝特定科考规定之一。清初,宗室子弟不参加乡、会试。康熙三十六年(1697),始准应试,编号取中,旋又停止。乾隆间曾偶一为之。嘉庆六年(1801),正式允许宗室子弟应试,著为令。其办

法是，凡应试者，按宗人府奏准之例，交稽查宗学汉大臣核实考试，其文理通顺者，由宗人府汇送兵部，考试马步箭，合格者，由礼部送顺天府乡试。俟三场考完，将实际人数奏请钦定取中之数。宗室子弟应试时，在试场内专门拨号设坐，试卷注明宗字号。九年，又定宗室乡、会试改在常规乡、会试三场考完后，单独举行。当日点名进场，当日完卷，试一文一诗。乡试约八九人中一名，会试约取三四名。殿试及朝考，与汉人士子一体应试。

**定名笔** 唐朝有些投机商人，揣摩应试举人心理，制作所谓“定名笔”，高价出售给考生，声称使用此笔，就有中式希望。应试者为图吉利，往往慷慨解囊。参见“谢笔钱”。

**官生** 明清诸生之一，国子监生中之品官子弟，相对民生而言。亦称荫生。另，土司子弟和外国留学生亦称官生。参见“荫生”。

**官学** 古代各级官府所办学校。西周之国学、乡学，汉朝之太学、州郡学，唐宋以后之太学，国子学（国子监）、府州县学，元以后之社学，明之都司、卫学，清之宗学、觉罗学、咸安官学、景山官学、八旗官学、健锐营学、圆明园官学等均属官学。

**官卷** 清朝科举考试有官卷、民卷之分。高官子弟试卷另行编号，称官卷。清初官民子弟试卷一体编号，后因高官多串通营私，其子弟中式独多，影响平民子弟入仕，遂定高

官子弟应试者为官生，其试卷另编官字号，并按一定比例录取。参见“官生”。

**审官院** 宋淳化四年（993）置。设知审官院二人，由御史知杂以上充任。职掌考校京朝官殿最，定其官爵品级，分拟内外任使。熙宁三年（1070）改称审官东院，与流内铨专门负责文选。

**帘师** 明清中式之举人、进士对本科同考官之尊称。参见“内帘”。

**帘试** 贡举及学校考试名。宋置，为考选官员及学生入学考试方式之一。应试者于场屋帘前置案作答，以防假人代试作伪。端拱元年（988），始定贡院故事。凡试进士，于都堂帘外置案应试。政和七年（1117），定初考试补入县学者，须帘试核实真伪。各州县学生试补太学合格者，亦须赴太学复试。由国子博士、学正、学录各一员，垂帘考校。其试卷不糊名、誊录。绍熙元年（1190），荫补子弟铨试合格者，再赴吏部帘前复试。

**帘官** 官名。即内、外帘官之统称，见“内帘官”、“外帘官”。

**帘内官** 见“帘外官”。

**帘外官** 贡举考试官名。为帘外点检雷同官的简称。宋制，凡礼部试须于都堂门口挂帘，于帘外置案为试场，遂有帘内官、帘外官之分。帘外官掌考场事务，审查试卷有无抄袭雷同之弊；帘内官掌审核试卷。初，帘内官遇亲属子弟应试，须避



亲。淳熙四年(1177),令帘外官亦行避亲法。度宗时,罢帘外官,以考详官、点检试卷官、监试兼管详定雷同试卷。

**帘外点检雷同官** 即“帘外官”。

**学长** 学校职事名。宋置于小学及县学。选学生充任,掌传授课业,纠察校纪,聚会时按学生年龄、身份排列次序。崇宁五年(1106),改小学学长为小长。参见“小长”。

**学正** 学官名。宋始置。分设于国子监、太学、律学等学校,位次博士、教授,高于学录,职责是考校训导,执行校规。宋凡以朝廷命官充任者,称命官学正。元除设于国子学、蒙古国子学外,路、下州儒学诸路蒙古字学、书院等亦设,任满一考合格,升府或上、中州教授。明隶国子监博士厅,与学录共掌六堂训导。清沿置。明清亦设于州学,为长官,讲说经义文字,教诲生员,主持考试。

**学田** 官田的一种。即旧时属于学校之田地,以所得地租作祭祀、教师薪俸及补助学生之用。南唐时已有。宋神宗时推行于各路。元各地儒学、书院、蒙古字学、医学也有学田。数量不等,少则一二百亩,多则数千亩,乃至数万亩。由学校经营出租。沿袭前代的旧学田和官府拨赐的学田免输官赋,捐献和购置的田土则须输赋。明沿置。洪武十五年(1382),规定凡府、州、县有田租入官者,全部拨归所属学校用作基

金。其基金共分三等:府学定一千石;州学定八百石;县学定六百石;应天府学定一千六百石,每学设会计专员负责收支。这种学田制度使学校有了固定收入,可以厚养诸生和教官。为学田所养之诸生称为廩膳生,供给之份粮称廩米。清、民国亦有置。1949年后废。

**学生** 隋国子监之国子,太学、四门、书学、算学均置学生,人数不等。唐时律学由大理寺改隶国子监,共为六学。“国子学”地位最高,学生名额共三百人。其次为“太学”,学生名额五百人。又次为“四门学”,学生共一千三百人。再次为“律学”、“书学”、“算学”。“律学”学生五十人,“书学”、“算学”学生各三十人。入学资格,各有不同规定。地方府、州、县亦置,学生名额不一。明清科甲出身之官员则以之自称,表示谦逊。

**学台** 清提督学政之别称。

**学司** 即“提举学事司”。

**学师** 对儒学教官之尊称。

**学究** 科举考试科目之一。唐明经科下分五经、三经、二经、学究一经等名目。应学究一经试者,即称为学究。宋为礼部贡举十科之一。主要试墨义,只须熟记经文即可应试,为一般有才学者所轻。学究曾作士子之美称,后渐成浅薄迂腐读书人之代号。

**学规** 古代学校的学生规则。现存最早学规是宋仁宗至和元年

(1054)京兆府小学规,详定教授讲授和学生学习进程,对违反学规者处罚,规定五等之罚。另外书院也有学规,着重讲明教育宗旨和治学方法。

**学官** 古代主管学政的官员和官学教师的统称。如西汉始置的五经博士、博士祭酒;西晋始置的国子祭酒、博士、助教;宋以后的提学、学政、教授、学正等。明、清对各级学校规定:府学称教授,州府称学正,县学称教谕,副职均称训导。学官又称教官,尊称学老师,别称广文。

**学官** 旧指各府、州、县之孔庙,儒学教官之衙署设此,故名。又泛指府、州、县学及其学舍。

**学录** 学官名,宋始置。设于国子监、太学及律学等学校,位次学正。掌协佐学正训导生员,专职执行学规。凡以朝廷命官充任者,称命官学录,列入学官;凡选差学生充任者为学校职事。元代于京师蒙古国子学、路儒学中设此职,次于教授、学正。从任满并经考试合格的直学中选充。延祐初行科举后,例以备榜举人充任。又以国子学积分生充任。泰定三年(1326),更积分为贡举,集贤院及宪台官可于上斋举年三十以上、学行堪范者充任。至正八年(1348),在国子学积分生员中取副榜二十人,其中十二名汉人生员的第四至第七名可充任。任于中原州县的受礼部付身,任于各省及宣慰司者,受行省及宣慰司礼

付。任满,经考试合格,升学正或山长。路医学亦设此职。

**学政** 提督学政之简称。

**学宪** 明提学及清学政之别称。

**学院** 清朝学政之别称。又称督学,俗称大宗师。清初沿明制,各省设督学道,并规定由翰林、科道官充任者为学院,由部属官员充任者为学道。雍正四年(1726),各省督学俱改为学院,称提督某省学政。参见“学道”。

**学校** 古代一般称“学”,为培养人才的教育机构。清末兴办近代教育,改称学堂。辛亥革命后始称学校。明清学校由两大部分组成,一是中央教育系统,以国子监为主,明朝设立北京和南京国子监,称南北监。清朝设立国子监。因兼办大学,所以明清国子监又称太学。国子监由国家设立专职官员进行管理,称祭酒、博士、司业等。学生分六堂上课。另外,属于中央学校的还有宗学、天文学、翻译学、旗学等。地方学校主要由府、州、县儒学,都司卫所儒学,土司儒学,阴阳学、医学、武学以及乡镇一级的社学等学校所组成。

**学监** 学官名,又称监学。清末中等以上学堂所设,职责是稽查学生出入、考察其学习勤惰及一切起居行事。

**学部** 清末中央教育行政机关。因各省陆续兴办学堂,光绪二十七年(1901)设管学大臣,管理大学堂

事。二十九年改称学务大臣，三十二年始设学部，并将旧有国子监并入。设尚书、侍郎、左右丞、参议、郎中、员外郎等职官，内分五司十二科，另设视学官、咨议官及编译图书局、京师督学局、学制调查局等。宣统三年(1911)改尚书、侍郎为学务大臣、副大臣。辛亥革命后改设教育部。

**学案** ①指生徒学册。②阐述学派内容、师门传授的著作，如《宋元学案》、《明儒学案》等。

**学堂** 旧时之学校。西汉景帝末年，蜀郡守文翁提倡教化，于成都建学宫以教育下县子弟，称文翁学堂。学堂之名始此。清末兴办教育，各级各类学校统称为学堂。辛亥革命后改称学校。

**学谕** 学官名。宋太学属官。掌以经传教授诸生，主持每季终考校生员。庆历年间始置。熙宁四年(1071)，始选上舍生充任，每经设两员。崇宁元年(1102)，太学外舍亦设。后，武学、宗学、算学、书画学及州、县学亦置本官。

**学博** 清朝对州县学官之别称。

**学道** 明提学道及清提督学道之别称。清初规定，由翰林、科道官充督学者为学院，由部属官充督学者为学道。雍正四年(1726)，各省督学俱改为学院，称提督某省学政。参见“学院”。

**学老师** 见“学官”。

**学究科** 贡举科目名。唐明经科

下有学究一经的名目，以考试一经为主。宋承唐制，属诸科。凡贡举则于秋季举行解试，冬季集中于礼部，春季再行礼部试。试对墨义：《毛诗》五十条，《论语》十条，《尔雅》、《孝经》共十条，《周易》、《尚书》各二十五条。合格及第者，于尚书省列名放榜。开宝七年(974)，令《毛诗》、《尚书》、《周易》三经学究并为一科。雍熙二年(985)，复分为三科。景德二年(1005)，定试《尚书》、《周易》学究，每十条答义，须问疏义六条，经注四条，以通晓六条者为合格。熙宁间废。

**学事司** 即“提举学事司”。

**学习序班** 清鸿胪寺设，员八人，从直隶、山东、山西、河南儒学生内考取。随序班实习其专业。

**学务大臣** 清末中央教育行政长官。光绪二十九年(1903)设。负责整顿各省学堂，编订学制、考察学规、审定教材、综核教育经费等。下设专门、普通、实业、审订、游学、会计六处。三十二年成立学部，废学务大臣，以尚书为长官。宣统三年(1911)复改尚书为学务大臣。辛亥革命后废。参见“学部”。

**学约五则** 清汪廷珍撰。廷珍尝直上斋充总师傅，及皖、赣、浙学政，故撰此以训士。五则：辨涂、端本、敬业、裁伪、自立。时在嘉庆间，俟道光立，特降手敕，称廷珍于师道、臣道之义二者兼备。

**学究一经** 简称“学究”。唐科举

考试明经科之一，以考试一经为主。又为铨选科目选科目之一。参见“明经”。

**学官考课法** 明朝考核学官之方法。对提学官考其岁贡廷试进士数，低于五人要受处罚。对府、州、县官也以中式举人之多少作为考核根据。其标准是，在九年任内，府中举人九人、州二人（一说六人）、县三人。教官同时要经考核通经才予升迁。如达不到中式举人标准，又不通经，则黜降。

**治剧** 汉特举科目名。郡、县以治理难易有治剧、治平之分。治剧为难治之意。被举者多任郡守、县令。

**诗赋** 即试诗与试赋之合称，为科举考试内容与文体之一。唐初考试以试策之主，高宗开耀元年（681）因明经多抄义条，进士惟诵旧策，均无实才，乃下诏加试杂文二篇，通文律者然后试策，所谓杂文即一诗一赋。诗多要求紧扣题意，一如试贴，故又称试贴诗。试赋之格律有定式，要求典雅富艳，不可随意放逸，因称律赋。宋时为科举考试内容之一。宋初，凡进士科，须试诗、赋各一首。熙宁初，罢试诗赋，改试经义。元祐四年（1089），专置诗赋科。

**诗赋科** 贡举科目名。属诸科。宋熙宁四年（1071），罢诸科，亦废试诗赋及贴经、墨义，专以经义取士。元祐四年（1089），哲宗应尚书省之请，始分立诗赋、经义两科。凡诗赋

进士，于《周易》、《诗经》、《尚书》、《周礼》、《礼记》、《春秋左传》中，选习一经。凡试四场：初试本经义二道，《论语》、《孟子》义各一道；次试赋及律诗各一首；再试论一道；末试子、史、时务策二道。以四场所试通定高下，以诗赋定取舍。其名次高下，则以策、论为参考。取士与经义科各占解额之半。后因本科复设，士多相习，专经者十无二三，乃定本科取士占解额三分之二。北宋亡，本科乃废。建炎二年（1128），复置。凡试，第一场诗赋各一首，第二场论一道，第三场策三道。殿试亦试策三道。绍兴十三年（1143），改与经义科同试三场：初试本经、《论语》、《孟子》义各一道；次试诗、赋各一首；再试子史论一道，时务策一道。其后，本科与经义科时分时合。二十七年，高宗诏令本科复行兼经。三十一年，复置。参见“经赋合科之争”、“诗赋”。

**诗赋论策** 科举考试内容之一。宋以诗、赋、论、策考试举人和学生。天圣前，进士科考诗、赋、论，制科考时务策。宝元间，通考诗、赋、策、论。熙宁三年（1070）殿试，专以策取士。四年，省试、解试罢诗、赋、帖经、墨义，以经义、论、策取士。元祐四年（1089）分进士科为经义、诗赋二科，除诗赋进士考诗、赋外，皆考经义、策、论。南宋时，只有诗赋进士考诗、赋、论、策，殿试则皆考策。

**试考** 学校考试名。宋崇宁元年

(1102),立考选法。凡官员所荫任子不在原籍州郡,则于寓居之地入学。于学校内别斋居处,别号试考。

**试补** 学校考试制度名。宋制,凡国子监生、太学生、武学生等初入学者,须经考试,合格者入补为学生,故称。

**试帖** 科举考试方法之一。即帖经。以帖经试士,需裁纸帖盖所试经书文字,故谓之试帖。参见“帖经”。

**试录** 即闹墨、程文。

**试律** 科举考试内容之一。见“试帖诗”。

**试院** 举行乡、会试之考场,即贡院。

**试换** “锁厅换试”之别称。

**试衔** 亦称试秩。分六等,作为州县官幕职的加官。又可作为一种出身,候选人官。宋初,以恩泽授试衔,然不得赴选。太平兴国二年(977)规定试衔七选赴集始得参选。试衔皆白衣,又称白衣选人。元丰改制后,改试衔为假版官,政和六年(1116)改通仕郎、登仕郎、将仕郎三阶,但皆未入流。

**试策** 科举考试中,主考官以策问试士,谓之试策。参见“策问”。

**试帖诗** 科举考试内容之一,又称试律。其特点是按题做诗,始于唐,诗题由考官不拘出处随意出题,考生也可提问,称为上请。宋中后期规定必须在经史和古人诗句中出题,并禁止考生上请。清朝命题范

围为经、史、子、集和古人诗句。考生做诗时须明了诗题出处,才不会走题。唐朝试律以六韵为主,少用四韵、八韵。清朝童试用五言六韵,乡、会试用五言八韵,岁考、科考、复试、朝考用五言八韵,限用官韵一韵,并注于题旁。其结构和作法同于八股文,首联称破题,次联称承题,三联称起股,四五联称中股,六七联称后股,结联称束股。所谓“作八韵试律者必以八股之法行之。”其内容禁忌甚多,香温柔腻、不庄不吉的文字均不得写出,否则斥革。颂扬文字必须抬格写。

**试学童** 汉朝选士方法之一。始于秦。汉初规定,学童年满十七岁始应试,背诵书九千字以上,并试书法八体(大篆、小篆、刻符、虫书、摹印、署书、殳书、隶书),合格者可为吏。再经察举等途径升迁。东汉许慎所编《说文解字》,收字九千余,相传即为试学童之依据。一说学童之试,年龄为十二至十六岁,以能“博通经典”者为合格。

**试馆职** 贡举考试制度名。宋代史馆、昭文馆、集贤院及秘阁的直馆、直院、直阁、修撰、检讨、校勘、校理,及元丰五年(1082)后,秘书省著作郎、校书郎等,均统称馆职。太宗后,凡特旨召试,则于中书学士舍人院,或遣官专试。所试诗、赋、论、颂、策、制诰或三篇,或一篇,中格即授予馆职。治平三年(1066),英宗命宰执各举馆职五人。凡二十人,

皆令召试。罢试诗赋,重策、论。绍圣初,许进士及第者赴礼部请试。试章表、露布、檄书用骈俪体,颂、箴、铭、诫谕、序记用古体或骈俪体,唯诏诰、赦敕不命题。凡试二日四题,中程者上报三省复试。分上、中两等,词艺卓越者,奏报朝廷授官。大观四年(1110),试馆职岁附贡士院试,取士不过三人。政和中,增至五人。不试檄书,增试制诰,借历代史事拟题考校。中格则授馆职。绍兴元年(1131),复置。凡预召者,于学士院试时务策一道,高宗亲览。然其时校书郎不试。

**试御史** 明朝历事监生之一种。明宣宗时令历事在都察院各道再历政三月,然后选授官职,称试御史。

**试录登科录** 清雍正二年(1724),敕令于乡会试揭晓后刊刻进呈,试录并载三场中式文,择其优者每题一篇。

**诚心堂** 明清国子监六堂之一。参见“六堂”、“修道堂”。

**详覆** 又称复试。唐五代科举考试中为防止作弊疏通而进行的复审。开元间规定,礼部试结束后须将有关材料送中书门下详覆,最后由主管的宰相过目。一般在放榜之前进行,如复审不中,主考官要受处分。

**详定所** 贡举考试机构之一。宋置,掌贡举殿试中详审举人试卷。凡殿试毕,试卷先经初考官、复考官审评、定等,再密封送详定所详审。

若初考官、复考官所定等第一致,则不得变动;如相异,则择其一而从,但不得自行立等。嘉祐后,始许于等第相异时,另评定等第。所内设详定官掌管详审之事。

**详定官** 贡举考试官。掌详审殿试举人试卷。宋置。自内、外制知制诰、六部尚书、台谏官、学官中选差。凡殿试举人,试卷由初考官先审评、定等;封弥后,再交复考官复评。其后由详定官对照初考官、复考官所定等第,如相同则不得变动,相异则择一而从。

**详闲吏理达于教化科** 贡举制科名。宋乾德二年(964)始置。凡应举者不限资历、官民,且许民间士子投状自荐。于中书学士舍人院考校,或特遣官专试。试对策三千言,词理俱优者即中选,授馆职。景德二年(1005)后,不置。

**详明吏理可使从政科** 贡举制科名。宋天圣七年(1029)始置。专用于京、朝官之被举及应举者。熙宁七年(1074),罢。

**视学** 清末视察教育之行政官员。光绪三十二年(1906)学部奏定各省提学使司额设六人,承提学使之命,巡视所属府、厅、州、县学务。各级劝学所亦各设视学一人,巡察所属市镇乡村学堂。国民政府时期改为督学。

**视学典礼** 清朝皇帝定期到太学视察的礼仪。该仪式隆重壮观,先祭奠孔子,并行讲学礼。顺治九年

(1652)首次视学,先期行取衍圣公、五经博士率孔氏及先贤各氏后裔赴京观礼,皇帝祭奠孔子之后,诣彝伦堂御讲幄。国子祭酒讲四书,司业讲经。越日,赐衍圣公冠服,国子监官赏赉有差。自此历朝奉为常典,率行不废,乾隆时在彝伦堂南营建辟雍,作典礼之用。

**该恩** 金朝科举名目之一。章宗明昌(1190—1195)初,五举终场人直赴御试,不中者别作恩榜,赐同进士出身。会元御试不中者令榜未安插,府元被黜者许来举直赴部。宣宗贞祐三年(1216),终场人年五十以上者便行该恩。

**房书** 又称“房稿”。科举时代,编印发卖之进士中式八股文选集。所印举人文章选集则称“行书”或“行卷”。

**房师** 科举时期乡试、会试中式者对批阅并推荐其试卷之房考官的尊称。因分房阅卷,应试者能否取中,与房考官初选关系重大。故中式后对其亦甚感激,除尊称为房师外,尚须登门拜谒,自认门生。参见“房考官”、“座主”。

**房稿** 明清进士中式文章之合集,又称房书,十八房刻。房稿约起于明朝弘治年间(1488—1505),盛行于万历年间(1573—1619)。由于进士试卷是揣摩主考官出卷范围和录取标准主要范本,因此为当时考生所重视。

**房考官** 明清参与科举考试之官

吏,又称十八房、房官、帘官、房师、同考官。在会试中,由二员总裁官主考,考试官十八人分房分经评阅考生试卷,加评语后推荐给主考。有明一代,十八房仅为概称,其房数时多时少,少时八房,多时二十房。房考官俱为乡、会试时临时聘任,参用翰林、教官。清仍明制,在科举考试中继续设房考官。顺天府(今北京)此官由皇帝指定朝廷中科甲出身之中下级官吏担任,外省由主考聘任科甲出身之中下级官吏或举人出身之教官担任。雍正七年(1729)规定所聘用之官籍贯必须离考试地点三百里。雍正十三年又命由本省属员中聘用进士、举人出身之官员担任。

**录本** 贡举考试试卷名。为应试人所答试卷之副本。宋制,贡举试卷须经誊录院誊抄成副本,方送考官、复考官审评、定等。参见“誊录院”。

**录科** 清朝科举制度。在科考中缺考或名列三等(三等指大省前十名后,中小省前五名后)之考生以及其他未经科考之在籍监、荫、官、贡生为取得乡试资格,可参加由学政举行之录科考试。其时间一般在乡试之年七月下旬,其内容同于科试。通过录科考试,取得参加乡试资格。

**录遗** 清朝考试制度。在科考中缺考或在大省前十名后、中小省前五名后名列三等之考生以及未通过录科之考生为取得乡试资格,可以

参加由学政主持之录遗考试，其考试内容同于科试。只要通过考试就取得参加乡试之资格。

**弥封** 科举考试制度。始于宋。考生在做完试卷后，由专人糊封卷首，以防作弊。

**弥封官** 官名。宋称封弥官，元改弥封官。会试中专司弥封卷首的官员，宋时工作场所称封印院，明清称弥封所。试卷糊封后送誊录官誊录。清顺天府（今北京）乡试由进士、举人、五贡中选派。其他省在本省府、州、县佐贰官中选用。雍正十年（1732）改为由邻省进士、举人中抽签委用。雍正十三年又从本省进士、举人出身之现任同知、通判中选用。

**参详官** 官名。宋贡举考试官。凡省试，各科皆置。多差卿监、郎官充任，掌协知贡举、同知贡举，监理试事，审查违规、作弊士子。

**孟学** 学校名称。由国家设立资助之孟子宗族学校，成立于洪武七年（1374），其教授和生员之禄、廩米由兖州府供给，学生可以直接参加科举考试。

**降舍** 学校制度名。宋制，为学校降级制度。熙宁四年（1071），太学始行三舍法。元符二年（1099）后，州府县学亦行三舍法。凡上舍、内舍生公试不及格，私试不入等，或曾受罚者，则降一等舍，分入内舍、外舍，称降舍。外舍生则削夺学籍，退送原籍。

**经义** 科举考试内容与文体之一。即以儒家经书中文句命题，令应试者作文阐述其义理。始于唐。与诗赋并重。宋王安石改革科举考试，专以经义取士。哲宗时，复与诗赋同为进士二科。明清科举亦以经义试士，文体本无定式。明成化后定为排偶文体，即八股文，遂成定制，直至清末废科举。

**经艺** 明清科举考试应试文中，以《五经》命题者，称经艺，又称经义。以《四书》命题者，称书艺，又称书义。参见“经义”。

**经生** 唐宋时对应试明经科士子之通称。欧阳修有“焚香礼进士，彻幕待经生”之句。明清时又称贡生为明经、经生。

**经学** 训解或阐述儒学经典之学说，是中国封建主义，尤其是西汉以后历代封建统治之理论基础与行为规范。在某种意义上具有国家宗教属性，支配着思想文化等诸多领域。自汉武帝“罢黜百家，独尊儒术”后，即成为文化教育之基本教材和科举取士之依据，进一步确立其正统地位，直至五四运动始告结束。其盛衰、分合、争辩，多与当时之政治统治相关联。对中国封建制度之巩固、发展和延续有重要作用，对哲学、史学、文学、艺术亦有极大影响。经学著作是中国封建社会史研究之重要资料。

**经童** 又称童子科、神童科，取士科目之一，旨在选拔才学优异童子



而教养之。金太宗天会八年(1130),取七岁童子东平刘天骥。然无定制。熙宗即位之年(天会十三年,1135),正式列入取士科目,额百二十二人。海陵王天德(1149—1152)间废。章宗大定二十九年(1189)复置。其制凡士庶子年十三以下,能诵二大经、三小经,又诵《论语》诸子五千字以上,府试十五题通十三以上,会试每场十五题,三场共通四十一以上,为中选。成绩相同,幼者优先,年同者,以诵大经多者为先。

**经疑** 元明科举考试内容。元朝专对汉人、南人(长江以南之中国人)举行之科举考试,出题范围为《四书》和朱熹《章句集注》,限三百字以内。其主要目的是“设为疑事以问之,以观其学识”。明初科举也使用此试,洪武三年(1370)京师和各省乡试,初场均用《四书》疑。洪武十七年以后废止。

**经魁** 明朝科举有分五经取士,每经各取一名为首,称经魁。乡试中每科必于五经中各取一名,列为前五名,称五经魁或五魁。清沿之。

**经义生** 金代入国子监习经义的生员。取宗室及外戚、功臣及三品以上官之兄弟子孙年十五以上者,初与习词赋者共百人。

**经义科** 贡举科目名。属诸科。宋熙宁四年(1071),罢诸科,而以经义取士。令士各专习《周易》、《诗经》、《尚书》、《周礼》、《礼记》一经,

兼习《论语》、《孟子》。每试四场:初试大经;次试兼经、大义凡十道,后改试《论语》、《孟子》义各三道;再试论一首;终试策三道,若礼部试再增二道。中书省又撰大义式颁行,凡试义者须通晓经文,且有文采方为中格。元祐四年(1089),始设本科。凡专经进士须习两经,以《诗》、《礼记》、《周礼》、《左氏春秋》为大经,《尚书》、《周易》、《公羊传》、《鄮梁传》、《仪礼》为中经。专习《左氏春秋》者,须兼习《仪礼》或《周易》,专习《礼记》、《诗经》者,皆须兼习《尚书》。且许专习两大经,不许偏习两中经。凡试,初试本经义三道,《论语》义一道;次试本经义三道,《孟子》义一道;再试论一首;末试子、史、时务策二道。以四场所试通定高下,以经义定取舍。北宋亡,乃废。南宋建炎二年(1128),复置。所试,第一场本经义三道,《论语》、《孟子》义各一道;第二场论一道;第三场策三道。殿试亦试策。绍兴十三年(1143),改与诗赋科同试三场:首试本经、《论语》、《孟子》义各一道;次试诗、赋各一首;再试子史论一道,时务策一道。其后,本科与诗赋科时有离合。三十一年,复专设本科。参见“经赋合科之争”。

**经义进士** 金代取士科目。试所治经义、策论各一道,海陵王天德三年(1151)罢去,世宗大定二十八年(1188)恢复。

**经济特科** 制科一种。清朝光绪

二十九年(1903),比照博学鸿词科例开经济特科,在保和殿举行考试,参考者一百八十六人。考试共分两场,第一场通过后才能参加第二场。取一等袁家穀等九人,二等冯善征等十八人,均授予较低官职。

**经义考试院** 金朝科举考试机构之一。府试,经义进士及经童举人一千人设经义试官四员,五百人以上三员,一百人以上二员。另辖经童试官一员。会试,初设六员,后减为三员;御试,设官五员。

**经义治事斋** 清雍正时,孙嘉淦主国子监事,条奏大学事宜,令诸生于时艺外,各明一经,治一事,仿宋胡瑗立经义治事斋例,俾为有用之学。部议从之。

**经明行修科** 贡举科目名。宋元祐元年(1086)始置,命升朝文官各举一人应试。试法同进士科。及第后授官优于进士。四年,改定为未经特诏,不许奏举。绍圣中废。

**经赋合科之争** 贡举事件名。宋熙宁四年(1071),神宗笃意经学,深悯贡举之弊,乃罢诸科,专以经义取士。元祐四年(1089),哲宗复更改先朝之政,许尚书省之请,始分立经义、诗赋两科。取士皆试四场,并以四场通定高下。专经者以经义定取舍,诗赋者以诗赋定去留。自复置诗赋科,士多相习,而专经者十无二三。绍圣初,罢进士试诗赋,专习经义。北宋亡,两科皆废。建炎二年(1128),复以经义、诗赋两科取士。

绍兴十三年(1143),因国子司业高闾言:取士当先经术,乃定经义、诗赋两科同试三场:初试本经、《论语》、《孟子》义各一道;次试诗、赋各一首;再试子、史论一道、时务策一道。然自经义、诗赋分科取士,士习诗赋者日盛,高宗以为士不读经,不出数年,经学将废,二十七年,诏复行兼经,如十三年之制,唯第一场大小经义各减一道。若诠释《周礼》、《礼记》文义优长,许挪用诸经分数。两科合试,习经义者苦于赋体雕刻,习诗赋者难于经旨繁缚,士遂专守经义传注,多有投机取巧者。三十一年,复分立经义、诗赋两科。士自此始有定向,而得专所习。

**经学优深可为师法科** 贡举制科名。宋乾德二年(964)始置。凡应举者不限资历、官民,且许民间士子投状自荐。试于中书学士舍人院,或特遣官专试。试对策三千言,词理俱优者即中选,授馆职。景德二年(1005)后,不置。

**绍定整肃考纪** 贡举事件名。宋绍定元年(1228),有言贡举试举人试卷程文雷同,或一字不差。理宗遂命礼部戒飭,于上报尚书省及第者名单前三日,监试会聚考官,将及第者试卷参验互考。稍涉雷同,即予黜落。若其后又觉察出题文雷同之弊,则考官、监试一并黜退。

**终场** 贡举考试名。贡举所设各科,多分数场考试,最后一场称终场。

## 九画

**春关** 贡举登科凭证名。宋制，凡礼部试在籍且入选，谓之春关。由礼部贡院书写，散给登科进士，以为凭证。

**春闱** “闱”是试院别称。春闱即春试。唐科考多在正月举行，二月放榜，宋礼部试、明清会试均于春季举行，故称。参见“礼部试”、“会试”。

**春官** 官署名。《周礼》六官，称宗伯为春官，掌典礼。唐武则天曾改礼部为春官，后世遂为礼部别称。

**春试** 贡举考试名。宋制，礼部试于春季取士，故称春试。又为礼部试之别称。

**春选** 即“春闱”。

**春榜** 春试(唐宋礼部试、明清会试放榜)公布中式者名姓，谓之春榜。

**春秋科** 贡举科目名。宋元祐元年(1086)始置。试《春秋》一经经义。绍圣四年(1097)罢。后几经废置。靖康元年(1126)复置，次年又废。

**春夏榜** 明科举制度，见“南北榜”。

**春秋博士** 学校教官名。宋元祐元年(1086)始置于太学。专授《春

秋》一经。绍圣四年(1097)罢。旋又复置。崇宁中，再罢。

**奏定学堂章程** 又名“癸卯学制”、“重订学堂章程”。光绪二十九年十一月(1904)清政府颁定关于学制系统之文件。包括《学部纲要》、《蒙养院章程及家庭教育法》、《初等小学堂章程》、《高等小学堂章程》、《中学堂章程》、《高等学堂章程》、《大学堂章程》(附《通儒院章程》)、《初级师范学堂章程》、《优级师范学堂章程》、《初等农工商实业学堂章程》(附《实业补习普通学堂章程》及《艺徒学堂章程》)、《中等农工商实业学堂章程》、《高等农工商实业学堂章程》、《实业教育讲习所章程》、《译学馆章程》、《进士馆章程》、《任用教员章程》及各学堂管理、考试、奖励章程等。学制为小学九年、中学五年、高等学堂及大学六至七年，通儒院五年。是我国近代第一个正式实行的学制，施行至清朝灭亡。

**荐举** 明朝用人制度。朱元璋攻下金陵(今江苏南京)后，于元至正二十四年(1364)下诏实行，要求州、县官每年举荐贤才及武勇谋略、通晓天文书律者授予官职，加以重用。明洪武二年(1370)，又令天下实行，

以德行为本,文艺次之,所举人才分聪明正直、贤良方正、孝悌力田、儒士、孝廉、秀才、人才、耆民等类。建文、永乐年间,仍然盛行,其后衰弱。

**荐卷加批** 清制,顺天乡试及会试同考荐卷,向不许夹有批语。道光二年(1822)上谕,令以后考官荐卷加批,乃从御史王松年所请。

**荫生** 国子监生员名目之一。科举时代因前辈官品、功绩而入国子监肄业之监生总称。明朝凡凭借前辈官阶品级入监者称官生,由皇帝特准入监者称恩生,因长辈功勋入监者称功生。清朝凡遇国家庆典特准,及因前辈现任高官援例入监者,称恩荫;以前辈因公殉职而入监者,称难荫;前代元老子孙由皇帝特准入监者,称特荫。荫生入监,名为读书,实为取得入仕之资格。荫生制度是汉朝任子制度之延续,历朝均有,名目不一。参见“荫监”、“恩荫”。

**荫补** 官制名。亦称任子、世赏。宋制,凡中、高级官员和皇族外戚可择其子孙、亲属、门客补官。其名目有每逢皇帝诞辰的圣节荫补;每三年逢郊祀的大礼荫补;臣属退仕时的致仕荫补;臣僚死时的遗表荫补。

**荫监** 明朝国子监生员名目之一。即凭借先辈余荫,不经考试而获得国子监生员资格者。明朝凡三品以上官员及勋爵、外戚子弟,准入国子监读书。清朝文职四品以上京官、三品以上外官,武职二品以上,

均可荫一子入监肄业。参见“荫生”。

**荫监生** 明清监生之一种。明初沿袭前代任子之制,文官一品至七品均可荫一子袭爵禄。其后逐渐加以限制,规定在京三品以上文官,满任考核优异,方可请求荫子,或授予职位,或送监读书。这种通过家族庇荫而取得监生资格的称为官生。清朝顺治二年(1645)规定,满汉在京文官四品、在外三品以上,武官二品以上可送一子入监读书。护军统领、副都统、阿恩哈尼哈番、侍郎、学士以上之子为荫生,以下为荫监。康熙五十二年(1713)规定,宗室亦可给荫入监。顺治三年(1646)规定对因公病故或立有军功而死难的职官子弟也给予入监资格,并予以一定的补助,称难荫。

**封印院** 贡举考试机构之一。掌管试卷封弥。又称封弥院。宋淳化三年(992),始行糊名考校法。咸平三年(1000),始置封印院。凡礼部试举人交纳试卷后,须点数登记,且密封或裁去写有举人姓名、籍贯的卷首,另写一字号代之。其后转送誊录所,待誊录校勘毕,则将誉本送交知举官考校,评定等级。再密封所定等第,又发送复考所,由复考官重评定等。封印院还须审定两次等级之异同。若不同,则再考校定等;仍不同,则取一折衷等级定等。之后,拆开或取卷首,与字号相合。遂将及第者姓名、等级同试卷一并上

奏。此后,各级考试均糊名考校,亦设封印院。

**封弥官** 见“封印卷首官”。

**封弥法** 即“糊名考校法”。

**封弥院** 即“封印院”。

**封印卷首官** 贡院官名。又称封弥卷首官。宋属礼部贡院。主管密封举人于试卷卷首书写的姓名、籍贯。咸平二年(999),设同考试及封印卷首官,以礼部试考官兼封印卷首。景德四年(1007),始专置本官。天禧三年(1019)后,或称封弥官,或称封弥卷首官。治平四年(1067)后,只称封弥卷首官。参见“糊名考校法”。

**封弥卷首官** 即“封印卷首官”。

**南士** 明清科举会试实行分地区,按比例录取的办法,凡南方(包括江西、浙江、福建、湖广、广东等省份及南直隶之部分州府)应试之士子,通称为南士。

**南元** 清朝科举考试顺天府乡试,无论何省人士均可应试,但第一名例属直隶籍人。第二名则必属南方各省籍人士,故称南元。顺天乡试第二名,即南方省籍士子之第一名。

**南皿** 清科举考试中北闈乡试朱卷,以满蒙人编“满”字号,汉军编“合”字号,直隶生员编“贝”字号,南北贡、监生均编“皿”字号。“皿”为监字之省写。南皿即指南方诸省贡、监生及其朱卷,但云、贵、川、桂之贡、监生及朱卷,称中皿。参见

“北贝”。

**南闈** 明朝科举考试,称顺天府乡试为北闈,应天府乡试为南闈。清仍其旧,称江南省乡试为南闈。详见“北闈”。

**南卷** 明朝科举规定之一。见“南北榜”。

**南学** 清朝国子监学舍之一。乾隆二年(1737),因原国子监校舍修建不时,资金不足,无法供学生宿用,遂由政府拨给国子监南之官房供助教等和学生住宿使用,每年给银六千两作为课桌饭食衣服等费用。其匾额为“钦赐学舍”。因在国子监署南,故称此。

**南选** 金初选拔士人的方法之一。用以选拔来自宋境的士人。详见“南北选”。

**南监** 明朝南京国子监之简称。与北京国子监相对而言。朱元璋初定金陵(1365),改应天府学为国子学。洪武十五年(1382),重建学舍于鸡笼山下,改学为监,称京师国子监。明成祖迁都北京,永乐元年(1403),建京师国子监于北京,改原建于南京之国子监为南京国子监。参见“北监”。

**南曹** 官署名。唐高宗总章二年(669)始置。属吏部,主管选院,由员外郎充任。因位曹选街之南,故名。宋沿制,设判南曹事一员,由朝官充任,属吏部。掌考验选人殿最,写成文状送吏部流内铨,以及关试、勾黄、给历等事。熙宁五年(1072),

并入流内铨。明朝为南京国子监之别称。

**南雍** 明朝南京国子监之别称。源自西周之“辟雍”。

**南北选** 金朝选拔仕人的方法之一。金初急需得汉士以抚辑新附汉地，遂开科取士。自辽、宋入金士子所学不尽相同，遂各因其素所习之业应试。来自辽者，应北选；来自宋者，应南选。北人试以词赋，南人试以经义、词赋、策论。

**南北案** 明洪武三十年(1397)春闹，取进士五十二人，状元陈郊，均南方考生。榜出，北方举人大闹，痛骂考官，朝内外议论纷纷。太祖逼考官刘三吾、白蹈信及翰林院侍讲张信更改，不从，逮三人入狱，并牵连亲属数百人，严刑逼供，白、张等二十余人被处死，刘流放边地，陈郊及探花刘士鄂亦被杀。再下令翰林院重审落卷，选六十一人，均北方士子。太祖亲试，点山东人韩克忠为状元，称夏榜。

**南北榜** 明清科举制度，又称春夏榜。明初录取进士不分南北，洪武三十年(1397)，考官刘三吾取进士五十二人全为南方人。朱元璋认为他所取偏颇，于六月复行廷试，所取全为北人。洪熙元年(1425)确定南北比例为六比四，从此卷分南北。宣德、正统年间又分中卷，即以一百名为基数，南取五十五名，北取三十五名，中取十名。成化二十二年(1486)，各减南北两名增于中。弘

治二年(1498)复从旧制，以后为定例。南北中地区大致划分是：南为应天、苏州、松江等府、浙江、江西、福建、湖广、广东。北为顺天、山东、山西、河南、陕西。中为四川、广西、云南、贵州、凤阳和庐州二府及滁、徐、和三州。清仍明制，顺治九年(1652)会试也将卷分南、北、中。顺治十二年将中卷并入南卷，此后屡分屡合。康熙十一年(1712)废南北卷，分省取士，大约每省二十人取中一人，台湾省十人取中一人。

**南京学** 即南京(今北京)太学。

**南省试** 宋朝礼部试之别称。

**南京太学** 辽朝设于南京(今北京)的教育机构，太宗时置。设博士、助教等教授生徒。

**南宫入选** 省试(会试)中式。参见“南宫大典”。

**南宫大典** 科举时代国家一级考试之别称。南宫本为南方星宿名，汉朝为尚书省之雅称，唐宋以后又用以比拟礼部。因举人群集于礼部会试，故称南宫大典。

**南京国子学** 辽“五京学”之一，道宗清宁元年(1055)设立，置博士、助教各一员，教授儒家经典，其管理、教学与其他各学同。

**南京礼部贡院** 辽科举考试场所。始设于景宗保宁八年(976)。当时辽朝开始注重文教之事，尊崇儒学，恢复科举，以缓和儒士与朝廷的矛盾。

**相公** 古代称宰相为相公。顾炎

武《日知录》卷二十四：“前代拜相者必封公，故称之曰相公。”明清时民间对秀才及一般读书人和富家子弟的尊称。

**相甲** 宋殿试中式者分五甲，第五甲登第者后多显贵，称“相甲”。

**奎星阁** “奎星”俗称魁星，原为中国古代天文学中二十八宿之一，是神话中之神。有“奎主文章”之说，为士人所崇祀。后世遂建奎星阁以示崇敬，并供士子礼拜。一般县以上治所均建有此阁。

**威士** 见“天试”。

**咸平定令** 贡举考试制度名。宋咸平三年（1000）始定。凡贡举试卷，经封印院糊名后，送知举官评定高下，再经封弥后送复考所，由复考官复审、定等第高下。凡不合格者，须至复试时方落第。至景德四年（1007），又定亲试进士条制，本令遂废。参见“复考所”。

**咸安官学** 清朝旗学之一种，始立于雍正十年（1729），隶内务府。选内三旗及外八旗学生入学，习满文、汉文、骑射、翻译等。学成后充中书、笔帖式等职。雍正十二年（1734）设蒙古学房于其中，选八旗蒙古子弟入学，习蒙文，学成充笔帖式。

**指省** 清捐纳名目之一。凡取得官员资格后尚未补授实缺者，在吏部候选时，如欲赴某省候补，须再交纳一笔费用，称指省。

**点抹** 宋考校试卷的一种方法。

小错加点，大错勾抹。并规定试卷不得涂抹。诗错三或五字为一“点”，三点为一“抹”，降级一等，超过三抹，则不合格。庆历四年（1044）定“抹式”十二条、“点式”四条。

**点检官** 宋礼部贡院点检试卷官、点检雷同官之统称。

**点检试卷官** 贡举考试官名。宋置，属礼部贡院。掌礼部试毕，分科目考校举人试卷，评定分数，初定等级。待知举官复审定等后，再检查试卷中有无杂犯事项。景德四年（1007），设点检进士程文官和考校诸科程文官。天禧三年（1019），始称本官名。选馆职、学官充任。后各级考试均置。

**点检雷同官** 贡举考试官名。宋置，属礼部贡院。掌礼部试毕，检查举人试卷中有无抄袭、雷同之作。凡试卷雷同，即予黜落。理宗时置。后多以贡院参详官兼考校试卷，遂罢本官。

**点检进士程文官** 贡举考试官名。宋景德四年（1007）始置。属礼部贡院。掌礼部试毕，考校进士科举人试卷，评定分数，初定等级。且检查试卷中有无杂犯事项。天禧三年（1019），改称点检试卷官。

**竖旗杆** 明清科举考试俗规。明朝贡生、举人、进士有权在家门前、宗祠前竖立旗杆以示荣耀。

**削荐** 荐举名目。又称举状。宋制，中、高级官员每年在定额内向朝

廷呈一挙状，推荐一名选人改京官或任职。削可于各官署间挪移调剂。选人改官须五名举主的举状，即为五削，若任职时有劳绩，可减一削。

**省元** 宋时尚书省省试之第一名。即后世会试(礼部试)之会元。

**省闈** 即“省试”。

**省卷** 亦称公卷。唐科举考试前，士人须将平时所撰诗文写成卷轴，投送尚书省礼部，以作参考。五代沿制。后周显德二年(955)，窦仪奏请省卷纳五卷以上，诗、赋、论各一卷，余为杂文等，但不得有神道碑之类。

**省试** 贡举考试名。唐开元前由尚书省吏部，后由尚书省礼部主持的考试，亦称礼部试、省闈。宋承唐制，地方州府士人经解试合格后，赴京师参加由尚书省礼部主持的考试，称省试或礼部试。宋制，进士科、诸科省试，皆于秋季由诸州、转运司及太学按额将解试合格举人的文卷或义卷、帖由，与解牒一并呈报礼部，冬季赴礼部集中，春季考试。凡合格及第者，于尚书省列名榜示。第一名称省元，亦曾称榜首。省试及第者方可参加殿试。金称会试，元、明、清之乡试，分省举行，故称。

**省魁** 唐宋科举考试省试第一名，即省元。相当于明清会试之会元、会魁。宋时中省魁者，殿试时有升甲恩例。

**胄试** 即“牒试”。

**青举** 即“牒试”。

**青监** 宋国子监的别称。

**青牒** 贡举凭证名。亦称胄子牒。宋制，凡官员子弟、亲属、门客须持牒，赴本治所外考场应试，故称。参见“牒试”。

**冒牒** 贡举作弊名。贡举考试，遇须避亲别试者，皆牒送别头场应试。若假托亲戚、宗族、门客，或牒官借牒送公然受价以鬻，皆属冒牒。参见“冒牒之滥”。

**冒籍** 明清时。外地人假冒本地籍贯应科举考试，称冒籍。

**冒牒官** 官名。为宋贡举试时，违犯牒试法之官员。参见“牒试”、“牒官”。

**冒牒之滥** 贡举作弊事件名。宋制，凡满里子弟、避亲、门客三等人应贡举试，皆须牒试。绍兴六年(1136)，诏令应牒试者，须由所在地方官委保，诡冒者连坐。乾道四年(1168)，裁定牒试法：凡文武臣所委派之主管官员，除其直系子孙外，余皆罢牒试；其行在职事官，除监察御史以上，余并不许牒试。嘉熙元年(1237)，复罢诸牒试，改行寓试，且许赴国子监混试。然因应试士子颇多，理宗乃命除礼部及临安两所试院外，另于绍兴、安吉各置一试院。朝廷差官主持考校，同日引试，以分各族士子就近应试。是年，蒙古军已据京西诸州军，士子多徙居江陵、鄂州，遂命京湖制置司于江陵另置贡院，以取京西七郡士子，别差官混



试。且依原十二郡取士名额混取，以示优遇。遂多有冒求国子生者，冒牒之风日盛。理宗乃命一姓结为一保，当官书押，方许投纳试卷。由国子监收试，且应试人须亲赴监。凡冒牒中选者，限主保官、举人一月内自首，举人驳放，主保官免罪；超限期不自首者，主保官降官罢任，举人驳放。二年，又令牒官各从本职长官具朝典状保明，先期取本官知委状。另立赏格，许人检举陈首。冒牒之官，按劾降秩；受牒之人，驳放殿举；保官亦连坐。并专令御史台觉察，都省督查。淳祐九年（1249），又以有免解假冒入试者，令由举人原籍保明给据，先申报礼部，各州张榜示众，犯者许告捉，治罪。然虽有此举，仍士风日薄，滥名充贡依旧。宝祐三年（1255），始令发解士人初请举者，从所司给贴赴省，另给一历，上书发解之年及举人姓名、年龄、籍贯、保官姓名。举人执赴礼部，再书赴省之年，且长贰官印署。赴国子监试者亦同。如将来免解、免省试，到殿试前批书亦如此。如无历则不收试，以革冒牒之滥。参见“牒试”、“历”。

**罚科** 明清科考处罚规定之一。参见“殿举”。

**昭文馆** 弘文馆之别称。唐中宗神龙元年（705）为避太子李弘讳，改为昭文馆。

**贴出** 清朝科举规定，当考生在缮写试卷时如遇下列情形就要被取

消考试资格：试卷题字错落，真草不分，越幅（中间留空白），曳白（白卷），涂抹污染太甚以及首场七艺起讫虚字相同，二场丧失年号，三场策题讹写，在行文中不避庙讳、御名、至圣（孔子）讳者，将本卷截角、注明缘由，用蓝榜公布于贡院外墙，下面的考试资格则被取消。

**拜榜** 清朝会试后，放榜前须将中式榜放在案上，考官身穿朝服向榜行拜礼。

**拜黄甲** 贡举殿试仪式名。宋制，礼部正奏名举人殿试合格者分为五甲，均为黄纸书写名榜，称为黄甲。待唱后，新及第者须行拜黄甲、叙同年之仪。

**秋贡** 即“秋试”。

**秋闱** “闱”是试院别称。秋闱即秋试。宋贡举考试中解试之别称，又称秋赋。因考期三年一次，于秋季举行，故名。明清科举乡试，例于子、卯、午、酉年秋八月举行，亦称秋闱。

**秋试** 见“秋闱”。

**秋荐** 即“秋试”。

**秋榜** 明清乡试例于秋季举行，所放之榜，谓之秋榜。也称“桂榜”。

**秋赋** 又称秋试、秋闱。宋贡举考试之一。国子监，太学及各路、府、州等每三年一次于秋八月举行解试，因考期定在秋季，故名。参见“解试”、“秋闱”。

**科目** 科举名称。隋唐以来分科考试选拔官吏，唐分常科、制科，常

科有秀才、明经、进士、俊士、明法、明字、明算、一史、三史、开元礼、道举、童子、三经、二经等。制科名目多临时设置，无定数，一说八十六科。宋设进士及九经、五经、三史、三礼、三传、学究、开元礼、明经、明法等诸科，贤良方正能直言极谏、经学优深可为师法、详闲吏理达于教化等制科，另有武举、童子举等名目。神宗始罢诸科，改分经义、诗赋取士。明清只设进士一科，但仍沿用其名。

**科甲** 科举别称。汉朝设科射策，岁试博士弟子，分甲、乙、丙、丁四科，中式者分别授官。唐朝科举考试，进士科亦以所试时务策与帖经多少分为甲、乙科，以示等第。宋以后，取中进士，又按优劣分一、二、三甲。后世因称科举为科甲。

**科考** 明清对诸生的考核方法。这是由学政主持，秀才取得乡试资格之考试。其内容清初为《四书》文二篇，经文一篇。雍正元年（1732）加经文一篇。雍正六年为《四书》文、经文、策各一篇。乾隆二十三年（1758），改为《四书》文、策各一篇，增试五言六韵诗一首。学政通过考试将诸生定为六等，一、二等及三等名列前茅者有资格参加乡试，其名额以应录举人之三十取一确定。见“六等黜陟法”。

**科场** 即贡院、试院，科举考试之场所。也称场屋。

**科名** 经科举考试所取得之各级

名次。指经乡试、会试等各级考试而中式之举人、进士等。因称参加科举考试为求科名。

**科诏** 贡举诏书名。宋制，为皇帝专为设科召举而颁之诏令。凡新帝即位即降科诏，及大比之年二月一日亦降本诏。宝庆初，因四川锁院改为二月二十一日，遂将降诏日推前至正月十五日。

**科试** ①贡举考试名。宋制，凡贡举诸科目解试、礼部试，均考校取士，故称。②清代科举考试之一。又称科考。每科乡试前，各省学政巡回所属各州县举行之考试。目的是考选优等生员以参加乡试。一般生员不参加科试者，不得应乡试。

**科举** 中国封建时期考试官吏之制度。因设立科目考试以举士而得名。汉始行考试取士，但多系临时举措，未成定制。隋废九品中正制，文帝设志行修谨、清平干济二科，炀帝始置进士科。唐置进士、明经、秀才等科达五十余种，分科取士，故有科举之名。考试有常科与制科两类。常科定期举行，制科乃皇帝临时诏令设置之科目。其后特重进士科，宋以后其他科目名存实亡，进士科成为唯一科目。宋始正式建立殿试制度。辽代科举，专为汉人而设。金则为女真与汉人分科举行。元朝仁宗延祐年间始行，蒙古、色目人为一榜，汉人，南人为一榜。唐宋科举考试以诗赋为主，宋以后重经义。自元始，试题取自《四书》，以朱熹之

集注为标准答案。明清增加《五经》，又规定文章格式为八股文。科举正式考试(常科)宋朝为府试、礼部试(又称省试)、殿试三级;辽朝为乡试、府试、省试、殿试;金朝分乡、府、会、御试(即殿试)四级;元、明、清则为乡、会、殿试(又称廷试,元亦称御试)三级。光绪百日维新期间曾废止八股。戊戌政变后仍复八股取士之制。明末,张献忠所建农民起义政权——大西国曾行科举。太平天国定都天京后亦开科取士。初有县、省、天试三级,后期正式定为乡、县、郡、省、天试五级。且东、北、冀王于其生辰日亦开科考试。试士仍用八股试帖体,试题则取自《旧遗诏圣书》、《新遗诏圣书》、《天命诏旨书》等。应试者不论门第出身,各级考试录取较易。

**科第** 汉朝考核、选拔官吏制度之一。因其定科别,评等第,故名。汉时有名为“质朴、敦厚、逊让、有行”之岁举科目,又称“光禄四行”。光禄勋每岁以此考核郎及从官,定其等第,加以擢用,即谓之科第。隋唐以后,因分科考试取士,且中式者有次第等级,故又作科举考试之称。科考中式即称及第、登第、擢第、登科第等。

**科目选** 唐铨选官吏的一种非常方式。不定期由吏部主持,科目有开元礼、学究一经、三礼、三传、一史、三史、明法等,与科举考试科目名同。应试者须有出身或前资官,

不限选数,考试合格即予拔擢升迁。

**科场年** 贡举名。即有贡举进士、诸科、制科、武举等考试之年。

**科场案** 科举考试因作弊等引发之案件。明清时期科举考试弊案丛生,案件迭出,一经揭露,则予严惩。

**科甲出身** 汉唐举士有甲乙等科。汉平帝时岁课博士弟子,分甲、乙、丙、丁四科,中式者分别授官。唐制,进士有甲乙科,以所试时务策与帖经多少为别,而实际仅有乙科。宋以后,又将中式进士分为一、二、三甲。后世因称科举为科甲。明清特指由举人及进士入仕者为科甲出身。

**科场条例** 书名。清桂麟等纂。六十卷。清朝科举考试规章制度之汇编。嘉庆二十一年(1816)纂修,道光十二年(1832)重修。对乡试、会试、考官、执事官员、试题、试艺、阅卷、中额、广额、回避、关防、禁令、冒籍、坐号、外帘所官、收掌所官、违试、供具、揭晓、筵宴、闹墨、解卷、复试、磨勘、殿试、朝考等项规制,均有记载。有道光十四年刊本。

**科举生员** 明朝生员经岁试,成绩列一、二等者,称科举生员。

**科举制度** 隋以后历代封建政府设立科目考选官吏的制度,因分科考试以举士而得名。隋文帝废九品中正制,于开皇十八年(598)设志行修谨、清平干济二科举士。炀帝大业二年(606)设进士科。唐沿隋制,有秀才、明经、进士、明书、明法、明

算等常科，又设一史、三史、开元礼、童子、道举等科。并频开制科。诸科中以进士科最为重要。武则天时亲行殿试，长安二年(702)又增设武举。明清科举专设进士一科。考试方法，唐至宋初有帖经、口义、墨义、策问、诗赋等。宋以后以经义为主，取题于五经。元规定经义考试取题于四书，以朱熹《四书章句集注》为准。明清则以四书、五经之文句为题。永乐后，以《四书五经大全》为科考唯一教本。成化后，规定科考文体为八股文。清光绪三十一年(1905)，废科举制度，推行学校教育。

**钦定四书文** 书名。清朝官定八股文范本。四书文即八股文。时士子为应科考之需，竞习八股文，致使时文选本泛滥，鱼龙混杂。士子急功近利，往往剽窃陈词滥调，以侥幸功名。乾隆元年(1736)，令方苞等编选诸大家时文以成此书，共四十一卷，计明文四集，清文一集，颁行全国，作为士子仿习范本。

**钦定学堂章程** 又称“壬寅学制”。清光绪二十八年(1902)颁布，是清末第一个系统规定学制体系之文件，由管学大臣张百熙拟定。包括《蒙学堂章程》、《小学堂章程》、《中学堂章程》、《高等学堂章程》、《大学堂考选入学章程》及《京师大学堂章程》。规定学习年限小学六年(寻常小学堂和高等小学堂各三年)、中学堂四年、高等学堂三年、大

学堂三年。另蒙学堂四年，大学院不定年限。入学年龄为五岁。因不够完备，未予实施。次年颁行《奏定学堂章程》。参阅“奏定学堂章程”。

**复场** 贡举考试场所名。宋置，为各级贡举复试考场之简称。参见“复试”。

**复试** ①贡举考试名。宋置，专为复查贡举考试而设。乾德三年(965)，始命礼部呈报在任官员子弟应举及第者姓名，另行复试。次年，命中书复试不合格举人，取文理优长者赐第。其后，因礼部试毕，落第举人诉知举官不公，太祖乃召终场落第举人，亲临殿廷复试诗赋。后定制，凡宰执、大臣子弟礼部试合格者，须赴省复试；制科举人呈进论策卷，审校合格后，须送中书省复试；童子科试，亦须于都堂，由宰执复试。另，乡试及国子监补试亦有复试。②清代乡会试以后对中式者再举行一次考试称复试。始于顺治十五年(1658)，当时因传顺天府、江南二处乡试作弊，顺治帝便对此二处取中之举人进行复试。此后时举时停，范围时大时小。嘉庆四年(1799)规定内容为一文一诗。道光二十三年(1843)又命所有中式举人在会试前到京都复试。不参加者给予暂停或永停会试处罚。会试以后也要举行，其条例同于乡试。

**复考所** 贡举考试机构名。宋置，掌贡举考试复审试卷及定等次事宜。凡省试、殿试时，设置。选派

官员充任复考官、复考点检试卷官。应试举人试卷经封弥、誊录后，先交初考官用朱笔考校、定等，再密封送复考所，由复考官和复考点检试卷官复审，用墨笔另定等第后，转送详定所，再详审。

**复考官** 贡举考试官名。宋置，于贡举殿试时选官充任。掌复审经初考官官校、定等的试卷，用墨笔另定等第。参见“复考所”、“详定所”。

**复考点检试卷官** 贡举考试官名。宋置，于贡举殿试时选官充任。掌复审经初考官官校、定等之试卷中，有无杂犯事项。参见“复考所”。

**重宴琼林** 又名重赴琼林宴。为清朝科举制度中对考中进士满六十周年者之庆贺仪式。凡中式进士满周甲之期，再逢是科会试，经礼部奏准，可与新科进士同赴琼林宴，并以同年相称，谓之重宴琼林。并受赐匾额、御诗，赏衔晋职。以庆贺其曾考中进士而享高寿。

**重宴鹿鸣** 又名重赴鹿鸣宴。为清朝科举制度中对考中举人满六十周年者之庆贺仪式。凡举人中式满周甲之期，又逢是科乡试，可应邀与新科举人同赴鹿鸣宴，并以同年相称，以庆贺其曾考中举人而又享高寿。

**重宴鹰扬** 又名重赴鹰扬宴。清朝科举制度中对考中武举人满六十周年者之庆贺仪式。凡武举人中式满周甲之期，又逢是科武乡试，可应邀与新科武举人同赴鹰扬宴，并受

赏花红表里，加赐武衔，以贺其曾中武举而又享高寿。

**重游泮水** 清朝科举制度中对入学满六十周年者之庆贺仪式。童生考入府、州、县学称入学、入泮或游泮。凡入学满六十周年时，须再行入学典礼，一如初入泮之新科童生，以庆贺其曾考中生员（秀才）而又享高寿。

**重订学堂章程** 亦称奏定学堂章程，由张百熙、荣禄、张之洞拟定，光绪二十九年（1904）颁布。因此年为癸卯年，故又称“癸卯学制”。共包括《学务纲要》、《各学堂管理通则》、《各学堂奖励章程》等十七件，涵盖了幼儿、中等、高等和实业教育各部分。体现了洋务派“中学为体，西学为用”的思想，对以后学制影响较大。

**选人** 量材授官（即铨选）候选人。唐选人包括前资官和有出身人。前资官为以前充任过某种职事官，因考满或其他原因停官而待选者。有出身人除科举及第者外，尚有门荫出身者、勋官出身者、伎术出身者、流外出身者等。

**选士** 西周时期俊选过程之一。即令乡里以德行艺能为标准，考察士之优秀者，报送司徒，谓之选士。参见“俊选”。

**选试** 亦称省试、铨选、释褐试。唐朝科举考试取中进士后，即取得出身与人仕资格，但尚须经吏部选试合格，方得授官。选试包括相貌、

言辞、书法、文理四方面考察，合格者即授官。不合格者称前进士，经权贵保举，可充地方长官幕僚。

**选举** ①贡举制度名。宋时，泛指礼部贡举考试及学校取士。②明清人才的培养、选拔制度。其主要办法有四种：一是实行学校制，通过考试选拔学生，进行教育；二是科目，即通过科举考试从学校学生中选取具有做官资格的预备官员；三是荐举，即通过各级官员的荐举，直接从社会上吸纳人才；四是铨选，即对具备做官资格的人才进行考察和监督，按绩、按才予以使用。这四途为明清用人制度的主要途径，其中以科目为最盛。另外还有捐纳等杂途。

**选贡** 明代国子监贡监生之一种。弘治中始行，即于常贡之外，不分廩膳、增广生员，通行考选以充贡入学之贡生。每三、五年一选。清代拔贡、优贡即由此而来。

**选贡生** 明清诸生一种，清朝又称优贡生。明弘治年间（1488—1505），因岁贡生人数少、素质差，举监生又不愿入监读书，南京国子监祭酒章懋上疏建议行选贡之法。即不问生员身份资历，只要通过考试，年富力强者均可入监读书。其素质较高，在国子监考试中常居上等，在拨历诸司时也很强干。清朝此种生员同样不受府、州、县学廩、增、附生资格限定，每三至五年由各省学政考选一次，其方法是在岁科考试中

选拔文行兼优学生贡入太学。名额为府学二人，州县学各一人。可与拔贡生一体廷试录用。

**选举制度** 我国古代按一定标准选拔官吏的制度。始于西周，有两途：升学选士，宾兴与诸侯贡士。春秋战国时，以军功授官爵。同时养士之风盛行，士人多由招聘、他荐和自荐受任。秦代选士有荐举、“显耕战”、“出于客”，由吏入仕诸途。汉代选举途径众多，形式大备。其中察举常科有孝廉、茂才，特科有贤良方正、贤良文学等。察举之外，有辟除、征召、任子、纳货等。三国时魏立九品中正制度。至隋则开始实行科举制，分科取士，我国古代选士进入以科举为主的阶段，直至1905年废止。

**选举宗子之法** 贡举制度名。为宗室子弟出官前之考试制度。宋熙宁十年（1077），始定宗子试法。凡以保义郎至秉义郎出官者，经锁厅试则授京官秩，在末科者则升甲。崇宁初，立考选法，对宗子量试出官。宣和二年（1120），罢量试出官法。绍兴十五年（1145），复熙宁旧制。孝宗即位，又行量试推恩。乾道五年（1169），凡宗子经锁厅试登第者，只依原资序改授。十二年，定宗子无官应举，照锁厅试例，七人取二人；省试则三举所取人数依取应例。参见“宗子试法”、“量试出官法”、“量试推恩”。

**修箱** 科举考试作弊方法之一。

专为不学无术纨绔子弟制作的一种挟带。即用他人文章或本人旧作冒充新写之科场文，抄成极小的本子，售与应试者，携入考场，时称为“修箱”。

**修文馆** 弘文馆之别称。始置于唐高祖武德四年(621)，隶门下省，九年(626)改称弘文馆。中宗神龙二年(706)复称修文馆，睿宗景云二年(711)改昭文馆。玄宗开元七年(719)又称弘文馆。参见“弘文馆”。

**修道堂** 明清国子监六堂之一。与诚心堂同属中级班。修业一年，经过考试，经史兼通、文理俱优者，升率心堂(高级班)肄业。参见“六堂”。

**保任** 贡举制度名。即为户籍不在本地的举人担保，宋景德四年(1007)，始定考校进士程式。凡士人不回原籍而居于他州的应选者，须由所在县之长贰官严格审查其行止。若无违法行为，须为其担保，上报于州。如担保后又发现有违法行为，则担任人受处罚。

**保举** 古代选官方法之一。战国时期秦国始行。保举又称作“任”。保举者，“举其显，复保其微；举其始，复保其终。”举主须对被举者今后行为负责，所举非人，举与被举同罪，此乃春秋战国时期之荐举与商鞅变法后之法治相结合之产物，对后世察举与科举均有一定影响。后世间亦采用。明洪武十七年(1384)曾令全国朝覲官荐举廉能属吏，以

补吏部铨选之不足。永乐元年(1403)令京官文职七品以上、外官知县以上，各举所知一人，量才擢用。若此后被举者有不法行为，举主连坐。洪熙初再申保举之令，京官五品以上及台谏官、外官布政、按察二司正佐及府、州、县正官，各举所知。弘治后罢。

**保结** 明清科举制度，又称廩保。参加科举考试者必须由已取得科举资格者为其担保没有冒籍、匿丧等情况以及身份清白，否则不能参加科举考试。

**信士** 太平天国乡文学试第一名称信士。1861年(清咸丰十一年)规定，乡试为乡、县、郡、省、京五级考试中之最低级考试，设文武两科，每年二月由乡官军帅主试。试题取自《新约全书》、《旧约全书》、《天命诏旨书》及其他太平天国经籍，文体为八股试帖体。乡文学试一文一诗，第一名一人称信士；乡武学试马、步箭技及弓、刀、石技，第一名一人称艺士，均职同伍长，免差役。余则评定甲乙等次，连同信士、艺士姓名，一并报送县监军。原定1864年实施，后因败亡，未及全部实行。

**俊士** ①周朝称优秀而入太学肄业之子弟为俊士。隋唐国子寺四门学的部分生徒亦有此称，授业同国子生员。②太平天国于1861年(清咸丰十一年)规定，提学主持之郡文科考试中，每十名取一名，称俊士。参见“郡试”。

**俊秀** 明清诸生一种，即例监生之别称。见“例监生”。

**俊选** 西周时期逐级挑选俊秀士人入学、选官，称俊选。即令乡里以德行艺能考察优秀之士，报送司徒，谓之选士。司徒再择其优秀者升入国学读书，谓之造士。应选者可免徭役。再由大乐正选造士之优者上报天子，升送司马，谓之进士。由司马核定，授予官爵。其特点是将教育与选举相结合，对后世人才选拔制度有一定影响。

**皇元大科三场文选** 现存元代科举程文的一种。是江浙、江西、湖广三地至正元年(1341)乡试和至正二年会试程文的选本。全书分十二卷，内分《〈易〉义》、《〈书〉义》、《〈诗〉义》、《〈礼记〉义》、《〈春秋〉义》、《〈易〉疑》、《〈书〉疑》、《〈诗〉疑》、《〈礼记〉疑》、《〈春秋〉疑》、《〈四书〉疑》、《诏诰》、《表》、《古赋》、《策》。每篇程文均有作者姓名、籍贯、所中名次，有的还注明年龄。所录三行省至正元年乡试中选者四十三人，至正二年会试中选者十八人。该书有至正甲申(四年，1344)刊本，藏于日本东京内阁文库。

**顺天己卯科场案** 清康熙三十八年(1699)己卯科顺天乡试，榜发，京城遍贴“老姜全无辣味，小李大有甜头。”讽刺主考官士姜宸英、主考前科状元李蟠。旋又出一长篇揭帖，揭露李、姜利欲熏心，收受巨贿。涉及行贿重臣权贵巨贾熊一蒲、年遐

龄、刘师恕、胡承模、吴琯等多人，贿金多达几千至上万两。科场黑幕暴露于光天化日之下，京畿震动。李、姜被逮下狱。康熙亲自出题复试，以平众议，并下令官员子弟单独编号按比例录取，以示公允。

**顺治丁酉乡试案** 清顺治十四年丁酉科(1657)乡试，顺天、江南、河南、山东、山西等地均发生作弊案。顺天府乡试同考官李振邨与秀才张汉互相勾结，暗中向考生收取贿赂，出卖举人名额。后因二人分赃不均互相攻击而败露。同考官张朴我也收受贿赂。案情暴露后，皇帝将李振邨、张朴我等七人给予处斩、籍没家产、妻子流放的处分，并对顺天乡试取中的二百名举人进行复试，革去其中的八人。后仅将所有犯人重责四十大板，给予流放。同年江南乡试主考方猷、副主考钱开宗在考试过程中收取八名秀才的贿赂，引起江南士人骚乱。查实后，将八名考生重责四十大板，籍没家产，家人流放。考官二十人全部斩首。次月又进行复试，对复试不中的举人也给予流放的处分。河南乡试主考官黄沁等人在报送入选者试卷中作弊、山东六位同考官在批卷时作弊、山西二位同考官在批卷时没署官衔，也先后遭到弹劾，受到处分。

**顺治江南乡试案** 清顺治十四年丁酉科(1657)，江南乡试榜发，舆论大哗，斥主考方猷、副主考钱开宗舞弊，有人编《万(方)金(钱)记传奇》



讽之。上严令查办，二十名考官获斩，八名考生籍没家产。明年，江南复试。

**追廩** 明朝对诸生惩罚方法之一。明朝对国子监、府、州、县学及武学规定名额内生员均给予一定之廩米补助。但这些生员如果违反学规，久学不第、学问差劣等，则要追还廩米，给予充吏、罚为民、送回军营操练等处罚，称为追廩。

**待诏** 明清翰林院官员。负责表疏批答、文章应对、缮写校勘等事。洪武十四年(1381)设，十八年定制为六人，从九品，不常设。

**待补生** 学校生员名。南宋置，为候补太学生、国子生及武学生的统称或简称。绍兴十三年(1143)，复建太学。因入学之士颇多，乃定太学生额外考中之士，准许待阙。如太学生有出阙者，即可填补，然尚无此称。乾道二年(1166)，许在朝清要官牒送期亲子弟作待补国子生，别号“考校”。淳熙四年(1177)，令诸州、路、军以解试终场人数为准，落第者每百人取六人，赴太学待补，始有此称。嘉定十四年(1221)，改定每百人取三人待补太学生。理宗时，复每百人取六人之制。绍定二年(1229)，令州县结保，比照待补生字迹，以防鬻贴伪冒之弊。无误者方可注册待补。凡赴补试者，须持在籍州所出公据，许补试一次。参见“待补法”。

**待补法** 学校招补新生制度名。

南宋时定，为太学等学校招收待补生之法。淳熙四年(1177)，以太学入学之士颇多，始行此法：令诸州、路、军以解试终场人数为准，未及第者每百人取六人，赴太学为待补生。后凡科举年，各州、路、军皆以此比例(嘉定间，曾改为每百人取三人)，将所试文理优长者，报州备案。待太学补试，即出公据，可赴补试。曾经省试落第者，许召保就补；当年省试落第者，持原发解公据赴补。绍定二年(1229)，为防补试鬻帖伪冒之弊，始令州县结保，比照字迹，无误者才可注册待补。

**律义** 贡举及学校考试内容名。宋贡举诸科设明法及新科明法等科，试律令、《刑统》等大义。太平兴国八年(983)，进士、诸科亦始试律义十道，进士科免帖经。九年，进士复试帖经，唯诸科仍试律义。熙宁初，令进士及第第三人以下试律义。既而，又令进士悉试。元祐四年(1089)，罢进士试律义。宋律学生亦试律义。

**律学** 学校名。为专习法律的学校。隋隶大理寺，有博士八人。唐隶国子监，置博士三人，助教一人。招收文武官吏八品以下及庶人子弟五十人为生徒。以律学为专业，兼学格式法例。生徒毕业后，通过国子监考试，合格者送往礼部参加科举考试。宋初，置律学博士，掌教习法律。熙宁六年(1073)，始于国子监设律学，置教授四员。习断案者，

则试案一道，习律令者，则试大义五道，所试中格，由官府按等第给食。其后又置学正一员，又以教授一员兼管本校规矩。后令在学命官，如公试律义、断案俱优者，参照吏部试法授官。元祐三年(1088)，官府不再给食律学生。

**律科** 辽金时期取士科目之一。辽朝又称“法律科”，为杂科。金朝属诸科，于律令内出题考试。其制始见于海陵王正隆元年(1156)。世宗大定二十二年(1182)定制，会试每场十五题，三场共通三十六条以上，文理优、拟断当、用字切者，为中选。章宗明昌二十九(1189)议定，为使律科举人知教化之源，应通考经义，遂定从《论语》、《孟子》内试小义一道。府、会试另作一日引试，命经义试官出题，与本科通考。

**律赋** 唐宋科举考试中式赋之特定体裁。与常赋不同，要求对偶工整，于音律、押韵有严格规定。多以八韵为常，以四平仄为定式。内容要求典雅富艳，不似常赋之放逸。

**律学博士** 官名。见“律学”。

**律学祭酒** 官名。十六国后赵石勒曾置，掌教授律学。

**须入** 宋制，选人初改京官，须先任知县或县令。庆历二年(1042)，定除殿试前三名及礼部试第一名外，皆须任县令。五年，又命大理评事已改官并未曾任县令者，须任亲民官一次，称须入。

**叙名** 贡举制度名。为殿试及第

名次。宋熙宁初，罢诸科，始置新科明法，试律令、《刑统》大义、断案，以待原诸科举人不能改习进士科者。凡殿试中格者，叙名在及第进士之上。

**饷生** 清康熙十七年(1678)，以四方多事，令童生每名纳银四两，得入院试；秀才每名纳银一百二十两，称饷生。旋经御史奏止。又称例生。

**牖传** 即“唱名”。

**牖唱** 即“唱名”。

**亲供** 清朝科举规定，凡被录取之生员必须填写履历表，称亲供。其主要内容为姓名、年龄、籍贯、三代履历以及本人身材、面貌并由当地教官负责审查、盖印送学政备案。

**亲试** 宋朝科举殿试之别称。

**亲试进士条制** 贡举考试制度名。宋景德四年(1007)定。凡殿试策士，则于殿两庑置帐幕，陈设几席，于其上标明应试者姓名。殿试前一日，先于官门外张榜，标明次序。次日晨，应试者拜阙下后即就席。试毕，由内臣收卷，交编排官，将卷首所书应试者籍贯、姓名等一并除去，另书字号替代。再交封弥官誊写校勘，盖御书院印后，由考官审批、定等毕，亦封弥送复考官再审批、定等。其后由编排官审阅考官、复考官定等同异。若同则可，不同则重评定等。如仍不同，即择相近者定等。定等毕，再将已去除的应试者籍贯及姓名等，与所定等次，同

试卷一并奏报皇帝。其考第之制分五等。后临轩唱第：上二等曰及第，三等曰出身，四等、五等曰同出身。参见“殿试”。

**庠生** 生员之别称。庠，古代地方学校之名，后世又称府学为郡庠，县学为邑庠。故又通称府、州、县学生员为庠生。参见“生员”。

**庠序** 中国古代之乡学。后世泛指学校或教育事业。

**闻喜宴** 朝廷特赐贡举新及第举人宴会名。宋承唐制，太宗于太平兴国二年(977)，在开宝寺赐新及第进士和诸科举人等五百余人闻喜宴。九年(984)，移赐宴于琼林苑。宴罢，新及第者于贡院题名刻石。端拱元年(988)，定闻喜宴分为两日：一日宴进士，二日宴诸科举人。南宋绍兴十五年(1145)，改于礼部贡院赐闻喜宴。

**前进士** 唐朝对进士科考试中中式者之称呼。唐制，考中进士即取得出身及入仕资格，但尚须经吏部选试合格，方可授官。故称取得进士出身而未能过选试者为前进士。

**首望** 唐南诏试官之名称。

**首艺** 古代科举考试中乡试、会试须考三场，通常考官、考生多重视首场，称之“首艺”。参见“三场”。

**首选** 为宋贡举殿试第一名之别称。绍兴二年(1132)，殿试，高宗以士子张九成所对，无所畏避，遂擢首选。

**类试** 即“类省试”。

**类省试** 贡举考试名。简称类试。宋制。因战乱路阻或路遥难行等原因，举人难赴京城参加省试，由各路提刑司选官于本司所在州府，按省试之制召集举人考试。故称类省试。合格者可直接参加殿试。建炎元年(1127)，始行类试，以十四人取一。绍兴五年(1135)，四川亦行类试。

**类编历举三场文选** 现存元代科举程文中的一种。刘贞编于至正元年(1341)，供应科举考试者学习之用。由元代福建建宁路务本书堂、勤德堂两家书铺联合出版。本书按考试科目分十集，每集按前八科的先后分为八卷：甲集“经疑”八卷，乙集“《易》义”八卷，丙集“《书》义”八卷，己集“《春秋》义”八卷，庚集“古赋”八卷，辛集“诏诰章表”三卷，壬集“对策”八卷，癸集“御试策”五卷。甲集前面是“圣朝科举进士格式”，即元朝有关科举的各项法令，十集共收各类程文四百六十五篇，作者二百五十八人，是研究元代科举制度的重要资料。现藏于日本东京静嘉堂文库。

**将材武科** 明朝选举制度，其目的在于选拔军队中的将领。将材武科议于万历末年而未行。其考试内容分为三场：第一场试技勇；第二场试营阵等；第三场试兵法、天文、地理知识。

**总阅** 太平天国后期设置。为科举考试中襄理天试之考官，有正、副

各一人。参见“天试”。

**总裁** 清朝科举考试主持会试之考官。初以阁部大臣四至六、七人充任，后递减为二、三人或四、五人。咸丰后定为四人，一正三副，分别以正、大、光、明四字为次序，以翰林及进士出身之大学士及一、二品官充任，遂成定制。其职责是负责命题、总阅试卷，权衡取舍，审定名次等。

**总明观祭酒** 官名。南朝宋泰始六年(470)以国学废，初置总明观，分玄、儒、文、史四科教授生徒，置祭酒一人。下属各科学士、正令史、书令史、干、门史、典观吏等。入齐，掌治五礼。永明三年(485)国学复建，遂废。

**举** 贡举名。①宋代荐举、奏举的简称。②宋代，凡举人赴乡试或省试一次，作为一举。举人应试，皆须登记举数。若乡试积有一定举数，可免试，直赴礼部试；若礼部试积有一定举数，亦可享受特奏名之优待。

**举人** 科举名称。举人指举到之人，隋唐以来各地必须贡上一定数量人才入京参加科举考试，称举人。如在进士考试中不中式，下次考试时必须再次经过地方推举，当时称“登科则除官，不复谓之举人。下第则须再举”。府试合格后赴会试之士人，亦称。金朝则用以称律、经童所取之士。明清时期，通过乡试者则称此，如没有通过会试，其身份终身不变，成为一种出身资格。久考

不中者亦可以做官，但只能做中下州县官和教官。如举人出身者到中央做大臣，必定会受到朝中大臣激烈攻击，如升至封疆大吏亦只能督、抚云贵、广西两省，而不能在内地做官。

**举子** 贡举应试者名。亦称举人。宋时，为应贡举考试的各种士子之俗称。举人登科即可授官。但无出身，可免丁役。

**举代** 唐代荐举人才的一种方法。肃宗上元二年(761)规定，除授五品以上官员，可以举一人自代。德宗建中元年(780)敕常参官及刺史于授官三天内，可举一人自代。

**举业** 明清科举考试内容。提督学政在主持岁、科二次考试时必须试之文体。其内容为《四书》文一道，二百字；经义一道，三百字。这是一种摹仿八股制义之文章。

**举主** 被举荐者对举荐者之尊称。如同科举考试取中者对主考官之称座主。科举实行前，选士多用荐举，故有举主之称，并于被举者名册中标明举主姓名官衔，举主须对被举者以后之行为负责，赏罚同受，荣辱与共，因此亦结成私谊。

**举状** 贡举凭证名。亦称举送状。宋制，凡士人应贡举解试、礼部试，须由几名举主保任，且为应举人撰荐举书，是为举状。所撰内容包括被举者姓名、年龄、籍贯、举数、现任官职、三代，及举主姓名、官职等。士人应试，须持本状为凭据交

验。

**举试** 即考选举人的考试，如唐朝府、州试，明清时期的乡试。

**举首** 即“解元”。

**举削** 见“举状”。

**举监** 明清国子监生之一种。明永乐年间(1403—1425)，令翰林院从会试副榜之举人中选取优秀者入国子监学习，给予教谕俸禄，等待下科会试。后来规定中副榜的举人年二十五以上者授予教谕之职，二十五岁以下者或回家乡读书，或入国子监肄业。不久又取消年龄限制，愿入监者均可。嘉靖年间(1522—1565)，因南北国子监均无人，朝廷命令下第举人尽入国子监读书，但不少举人不愿。清光绪十一年(1885)，因国子监监规日弛，学业不振，复行举监制度，允许各省举人入监肄业。

**举数** 宋时，举人参加乡试或省试一次，称为一举。举人应试，须注明应举次数。宋制，凡乡试数举以上，可免解，直赴省试。省试数举以上，可受特奏名优待。举人若违犯条法或所试成绩低劣，亦扣除数举。

**举子业** 简称举业。指科举应试之诗文。

**举贤书** 乡试中式之别称。参见“贤书”。

**举送状** 即“举状”。

**举送官** 见“举主”。

**举奏官** 见“举主”。

**举人之弊** 宋理宗时，贡举试奸

弊愈盛。宝庆二年(1226)，左谏议大夫朱端常奏防戢之策，出官钱，立赏格，许告捉怀挟、传题、传稿、代名人入试之人，稍有好转。

**活切头** 清朝科举考试作弊方法之一。即将甲卷割裂移为乙卷，因此又称剥皮鬼、割卷。

**派保** 清制，科考府试，除一名廪生为五名童生认保外，还另由官府指派一名廪生为考生作保，称派保。

**洋翰林** 清末对游学归国又考取翰林官职者之俗称。光绪三十年(1904)后，由考官会同学部考试学成归国之东西洋留学生，赐以举人、进士出身。再经廷试，优秀者授予翰林院编修、检讨等官职，时人称之为洋翰林。此后，每年开考以为常。宣统元年(1909)所授进士中，詹天佑为工科进士，严复为文科进士。此外，尚有农科、商科、法科、医科等科名。

**觉罗学** 觉罗，满语，清室皇族中旁支子孙之称呼。觉罗学，清朝学校制度，属于宗学之一种。清初设立宗学专供宗族子弟入学读书。后宗族子弟日渐增多，宗学不敷容纳，便于雍正七年(1729)创立觉罗学，令各旗各立一衙门，旁设立十学，专供觉罗氏子弟读书。入学年龄、学习课程均与宗学同。每学由一位王公充当总管，另选二位觉罗中老练正派之人充当副管。觉罗学初设在京师，乾隆二年(1737)，在盛京将宗室和觉罗学合设为“盛京宗室觉罗

官学”。

**诰** 帝王给臣下的命令，或训诫勉励的文告。科举考试内容之一。如清代乡试，依《科场条例》，第二场考试应考“诰”（或诏、表）一道。

**宫廷教育** 金朝为教授宫女而设，其教官称为“宫教”，教授时，师生不能见面，中以青纱屏障相隔。

**神宗罢诸科** 贡举事件名。宋神宗笃意经学，且以西北人才多不在选，遂议更法。参知政事王安石以古之取士皆本于学校，请兴建学校，废罢明经、诸科。议者多称变法可行。神宗乃改法，罢诗赋、帖经、墨义，诸科遂废。凡贡举，举人各专习《周易》、《诗经》、《尚书》、《周礼》、《礼记》一经，兼习《论语》、《孟子》。每试四场：初场试大经；次场试兼经大义十道，后改《论语》、《孟子》义各三道；三场试论一首；四场试策三道，礼部试再增二道。且立新科明法，试律令、《刑统》大义、断案，以待诸科不能改从进士科者。

**洞明韬略运筹决胜科** 宋制科之一。见“识洞韬略运筹帷幄科”。

**郡试** ① 又称院试、道试。明清科举取得生员（秀才）资格之考试。由各省学政（提学使）主持在府城或直隶州城举行。凡经县试、府试合格之童生均可应试，合格者即为生员。② 太平天国考试之一。1861年（清咸丰十一年）颁布《钦定士阶条例》，定乡、县、郡、省、京五级考试。郡试由郡总制主持，每年四月

四日（天历，下同）考郡文学，试一诗一文，七、十两日复试，第一、第二名均称贤士；四月十四日考郡武学，试技艺，内容同乡、县试，十七、二十两日复试，第一、第二名称能士，均职同卒长。余则评定甲乙，与贤士，能士姓名一并报送提学。提学另于每年五月五日考文科，每十名取一，称俊士，相当于清制廪生；五月十五日考武科，亦每十名取一，称毅士，均职同旅帅。郡试无实施之确切记载。参见“院试”、“乡试”、“县试”。

**郡国学** 古代按行政区划设立之地方学校。始于西汉景帝时。蜀郡守文翁派遣张叔等十余人留学京师太学，学成回蜀后委以教职，修建学宫，招选属县子弟入学受业，免其差役。学业优等者授以官职。顿时蜀郡教化大盛，成为天下模范郡。汉武帝时诏令天下郡国皆设学校官，但地方学校尚不普遍。平帝元始三年（3）始确立地方学校制度，规定郡国称“学”，县、道、邑或侯国称校，每一学或一校各置经师一人为教师。乡所设学校称庠，聚所设者称序，每一庠或一序各置孝经师一人。从此地方学校渐趋普及。后世各朝均按行政区划设立地方学校。

**退送** 学校制度名。宋制，为太学退学制度。崇宁五年（1106）定。凡州学贡士入太学外舍后，三经试未能升补，两经试不入等，且犯上三等罚者，则削夺学籍，发回原籍，再参加每年的升试。称退送。已升补

内舍又降舍，且又一试不中格，或两次犯上四等罚者，亦退送。

**院长** 即山长、山主。清乾隆间改称书院山长为院长。参见“山长”。

**院体** 清朝科举考试殿试时的一种应试字体。规定字必正体，文必到行，破体贴书，悬为厉禁，故自成一体。

**院试** 又称道试。明清时期由各省学政主持之考试。因学政称提督学院，故称院试；又称提学道，故又称道试。童生经府试合格后须应院试，报名手续同县试、府试，考场禁律更严。清朝考正复两场，正场考二文一诗，复场考一文一诗，并默写《圣谕广训》。揭晓名为出案，录取者即为生员，入府、州、县学受教育与考校，称入学。又，各府、州、县学

报送之优行生、拔贡生亦须经过院试，录取后再经“三院会试”合格，方可取得“优贡生”、“拔贡生”资格。参见“三院会试”。

**除名** 元代国子学对屡犯学规学生的最严厉处罚，近似开除学籍。

**除授** 金朝科举取士中进士第一名授丞、簿、军防判，第二任县令，谓之除授。

**除籍** 又称削籍、落籍，见“落籍”。

**癸卯学制** 即“奏定学堂章程”。因该章程颁行于清光绪二十九年癸卯年，故名。参见“奏定学堂章程”。

**绕雷殿** 科举名称，又称驴传。会试揭榜之日，由宰相拆卷读名，每拆读一名，阶下众人齐声呼名，呼声大至绕殿。

## 十画

**班次** 见“甲次”。

**桂榜** 明清乡试定于秋天举行，放榜时正是桂花开放季节，所以乡试中榜称桂榜。

**桂林杏苑** 喻意乡试、会试。乡试例于八月举行，正值桂花飘香，考中者称为攀桂、折桂；会试例于三月举行，正值杏花怒放，考中者称探杏。

**起送** 清初送中式举人入京会试

称起送。举人中式后由自己申请，官府审查合格后，由顺天府和各省布政使司发给咨文、路费送礼部报到。云南、贵州、新疆举人还要发给火牌，由沿途供给驿马，所以举人又称公车。起送时限为乡试年九至十一月，投文年限为次年三月初四日前，过期概不收纳。

**起废** 明朝对因坐事犯过而罢免的官吏重新起用，称为起废。

**耆民** 明荐举科目之一。洪武六年(1373)始行。年高阅深、品行端洁之士,中选后,即破格授官。如鲍恂、余詮、全思诚等年已九十余,即授为文华殿大学士或副都御史。

**都督府医学** 唐于各都督府设置的地方医学专门学校。置博士一人、助教一人,学生员额大、中都督府十五人,下都督府十二人。其管理方法略与太医署同。

**校定** 宋代学校的一种考试制度。太学规定凡外舍生在学满三季,分数入等,则称校定,但名额有限制。神宗时,外舍生三十校一,内舍生十人校一。宁宗时,外舍生改为二十校一。外舍生当年校定,称外校,如次年公试列一、二等,可升内舍;内舍生校定则称内校,分优、平二等。上舍生校定亦分优、平二等。如内舍优校生赴上舍试又获优者,可直接授官,如为平则可免省试直接殿试,如两次皆为平可免解直赴省试。

**捐纳** 清朝做官的一种途径。清朝因救荒、河工、军务的需要,允许通过捐纳银两取得做官资格。捐纳官须在京各部院学习三年,在外省试用一年,然后方可被任命为文武职小京官和地方官,但不得派至吏部、礼部。

**捐班** 清代选拔官吏,由科举出身者算正途,由捐纳出身者称捐班。

**捐监** 明清国子监生员名目之一。即以捐纳资财而取得监生资格

者。始于明景帝时,时边境不宁,国库空虚,准生员纳粟入监读书。后无生员身份者亦可由捐纳而成为监生,谓之例监。

**捐银入学** 清康熙十六年丁巳(1677)岁试,始裁定进额,如苏州府学本二十名,改作五名,余俱纳银一百两,准作生员附后。十七年戊午,有旨令各直省童生,每名捐银一百两,准予入泮。自此至二十一年壬戌岁试,凡行四次。至二十年辛酉科试正额复旧,而捐纳仍行。二十二年癸亥科捐例概行停止。

**捐应乡会试** 清初规定,捐纳候选之贡监举人不得与乡会试,乾隆元年(1736),始准一体应试。

**挨贡** 即岁贡。不经考试,每岁依次推出,故有此称。参见“岁贡生”。

**换试** 即“锁厅换试”之简称。

**较试** 即“比试”。

**赏选** 即“纳赏”。

**监门** 即“贡院监门官”。

**监生** 学校生员名。宋国子监所属国子学、太学、武学、律学等在校习业的生员,统称监生。明清则为国子监生员之通称。明有举监、贡监、荫监、例监之别,清则分为恩监、荫监、优监、例监。从身份上明又分为官生和民生。官生主要指品官子弟、土官子弟和外国留学生等入监学习者。另外,还有老秀才、小秀才、历事监生等名目。监生享有免除征徭、领取国家廩饩、取得官吏资



格之权利。

**监司** 官署名。为宋诸路转运司、提举常平司等官署之总称。掌监察官吏之职。元符二年(1099)，州学始行三舍法。诸路监司选官一员，提举学校。

**监补** 即“国子监补试”。

**监学** 即“学监”。

**监试** 贡举考试官名。又称监试官。宋置，为礼部贡院属官。嘉泰年间，改贡院参详官名为监试。绍定元年(1228)，又复原称。又，明会试中之监考官，会试时临时派任，由京官中选出，内、外帘各一人。清朝顺天府由满汉御史二人担任，各省由按察使担任，副监试由道员选派，雍正七年(1729)专以道员担任。雍正十年，又命按察使参与办理。乾隆元年(1736)增设内帘监试一员，由道员、知府担任。被称为“董理重臣”。参见“贡院参详官”。

**监临** 官名。明清乡试中之监考官。明朝主要由本省地方长官担任，负责委派监督除主考、同考官之外全体办事人员和考试事务，不参与评阅考卷。清初，顺天府由皇帝分别选派满汉二大臣担任。满监临在二三品官员中选用，汉监临由顺天府尹担任。外省一人由巡按御史担任。康熙二年(1663)，四川、甘肃、福建乡试由总督担任，其他省由巡抚担任，也可由巡抚奏请以学政、布政使代办。监临被称为“董理重员”。

**监牒** 宋代学生的身份证明，又称监帖、绫牒。用素白绫做成，两端装轴，成卷轴形。凡投考国子学、太学、武学的士人，一经补试合格，便发给监牒。上有监牒字号、学生姓名、籍贯、三代名字与职业、所治课目等，并加盖国子监印。

**监门官** 官名。在科举考试中负责管理试院大门，以防内外作弊。

**监临官** 见“监临”。

**监试官** 即“监试”。

**监生历事** 明清国子监生之实习制度。始于洪武五年(1372)。国子监生学习至一定年限分拨去政府各部门实习。因实习部门或内容不同，又分正历和杂历。正历实习三个月，杂历一年。期满考核，分上、中、下三等。上等由吏部授官，中、下等继续实习。期满再考，上等者依上等授官；中等者不拘品级，量才任用；下等者回监读书。清初沿之，国子监生学习期满，派往政府各部门实习，三月考勤，一年后经廷试合格者授官。康熙初废。

**监生拔历** 即“拔历”。

**监检之制** 金代科举监考之制。大兴府差武卫军，余府于附近猛安内差摘，平阳府差顺德军。凡会试，每四举人差一人，又以一官弹压。御试策论进士则差弓弩手及随局承应人，汉进士则差亲军，人各一名，皆用不识学者。又以护卫十人，亲军百人长、五十人长各一人巡护。搜检时则解发袒衣，索及耳鼻。章

宗大定二十九年(1189),以此法殊乖待士之礼,改为使之沐浴,官为备衣更之。后复初制。泰和元年(1201),再行大定二十九年之制。

**恩门** 座主之别称,即恩师之意。唐宋科举进士中式后,例须去主考官私宅拜谢,称主考官为恩门或座主,又称师门、恩府,自认为门生。参见“座主”。

**恩生** 因特殊恩典,不限官品,可荫一子入国子监读书者,谓之恩生。始于明建文元年(1399)吴云死节云南,录其子为国子生。正德十六年(1521)后陆续规定凡文武官死于忠谏、守土官死节、东宫侍从官讲读年久、辅导有功等,均可送一子入监读书。清八旗官学生考取国子监生者,亦称恩监生。参见“恩监”。

**恩贡** 明清国子监贡生名目之一。凡遇皇帝登基、寿辰,或其他皇室庆典之年,颁布“恩诏”,以本年岁贡生员作为恩贡,并以下届岁贡提前充本年岁贡。清朝又特准孔孟两姓后裔入监,皇帝出巡亦特准一些生员入监读书,均称作恩贡。参见“贡生”、“五贡”。

**恩例** 金朝科举取士途径之一。章宗明昌元年(1190)始行。会试中选五次赴廷试被黜者,不再黜落,只据文之高下而定其次第,由皇帝赐予功名。承安年间,有四举终场授功名者。又,省元直就御试,不中者许缀榜末。解元但免府试,四举终场依五举恩例。所试文卷唯犯御名

庙讳、不成文理则黜之,余并以文之优劣为次。一日试三题,五举者只试赋诗。宣宗时,代逃户纳赋、入粟、积劳效皆可授功名,有司甚至鬻恩例举人。

**恩科** 科举名称,又称特奏名、恩例。起于宋开宝三年(970),对于乡贡士屡次礼部试、廷试不合格者,礼部别立名册上奏,准许附试,考试后均能得中,其年老体弱者由皇帝立即授予官职。宋朝其科录取较多,咸平三年(1000)达九百余人,因此当时士人有专等此科因循不学者。又,明清二朝在每三年举行一次乡、会试外,遇有国家庆典,皇帝登基或寿辰,加开一次科举考试,也称恩科。如恩科与正科考试年份相重,则合并举行,并按两科名额录取。

**恩监** 明清朝国子监生员名目之一。由皇帝特准给予监生资格者,称恩监生。清国子监属下有八旗官学、算学等,生员以八旗子弟为主,每三年钦派大臣主考一次,凡以八旗汉文官学生、算学肄业生等考入国子监读书者,亦称恩监生。参见“监生”、“荫生”。

**恩荫** 国子监荫生名目之一。清朝文职京官四品以上,外官三品以上,武官二品以上,可荫一子入国子监读书。另有遇皇室庆典,皇帝特准品级较低之官员子孙入监肄业,均称恩荫。顺治时定制,先荫嫡长子孙,次荫嫡次子孙。嫡庶均无,可荫弟或兄弟之子。参见“荫生”。

**恩榜** 金朝以恩例及第者之榜。参见“恩例”。

**恩贡生** 明清国子监生一种。当国家有庆典和皇帝登基时，加贡一次称为恩贡，以本年应入贡生员充之，再另选岁贡生员。

**恩荣宴** 清朝科举考试发榜后，为庆贺新科进士登第，传胪后三日，由礼部主办的宴会。皇帝派亲王大臣陪宴，参与考试事务之官员全部参加。因宋朝在太平兴国八年（983）于琼林苑赐宴新进士，所以又称琼林宴。清前期较隆重，后期简陋。

**恩监生** 明清国子监生的一种。明朝由皇帝直接下旨不问官员品级准许送子弟入监读书者，称恩监生。其制始于建文元年（1399），正德十六年（1521）以后陆续规定凡死于忠谏者、守土死节者、东宫侍从官有功劳者均可荫一子入监读书。清朝乾隆二年（1737）规定八旗官学生考取国子监者亦称恩监生。另外，乾隆五十一年（1786）规定陪祀孔庙的圣贤后裔中的武生、俊秀等可入监读书，亦称之。

**圆案** 科考县试榜名。其书写法为：将取中者姓名或编号，书写成圆形。取在五十名之内为第一圈，圈分内外两层，外层三十名，内层二十名。也有将五十名写成一大圈者，不分内外。圆案中以朱笔写一“中”字。录取第一名居外层正中，并提高一格，其余名次则由左依次排列。

故被录取者又称“出圈”或“出号”。

**圆明园官学** 清代旗学之一种，始设于雍正六年（1728）。正黄、镶黄、正白、镶白四旗共立一学，设教习二人；正红、镶红二旗共立一学，设教习一人；正蓝、镶蓝二旗及内务府护军营，各立一学，各设教习一人。咸丰九年（1859），定每旗各立一学，设教习一人。选护军营子弟入学，以学习满文为主。

**笔帖式** 官名。清代设置。在各部寺设笔帖式一职，掌理翻译满、汉章奏文书，以满、蒙和汉军旗人担任。笔帖式为满语儒士之意。一说为汉语博士的音译。

**秘阁** 官署名。宋置，为收藏图籍、字画之所，亦为贡举制科、武举试之所。端拱元年（988），始建于崇文院中堂。遂自史馆、昭文馆、集贤院择万余卷真本书籍及古画、名人墨迹，收藏其中。仁宗初，置高蹈丘园、沉沦草泽、茂材异等诸制科，以待布衣之被举者。其法先上艺业于官署，经考校合格后，再试于本阁，中格者再由宋帝亲策之。熙宁间，修定武举试法。凡武举，先试兵书义、时务边备策于本阁，再于殿前司试武艺。绍兴二年（1132），高宗诏举贤良方正能直言极谏。凡应诏者，先呈交所著策、论五十篇，经两省侍从考校，分为三等。次优以上者，召赴本阁，试论六首。

**秘阁试** 贡举考试名。宋置，为武举考校之一。因试于秘阁内，故

称。熙宁间，王安石行新法，遂修定武举试法。凡武举进士，先于秘阁中式兵书义及时务、边备等策。八年(1075)，神宗诏武举与文举进士，同时锁试于贡院，亦试义、策，以防进士被黜而改习者，乃罢秘阁试。参见“秘阁”、“武举试法”。

**积分法** 明清国子监考试方法。该方法以季为一个考核周期，每月考试高等学堂(率性堂)之学生。明朝每季第一月试本经义，第二月试论及内科、诏、诰、表，第三月试经、史、策一道、判语两条。每月考试文理俱优者给予一分，理优文劣者给半分，余不给分。在一年内积满八分者，则给以出身，派充官职。不及格者仍需在监内学习。清朝月考由司业主持，季考由祭酒主持。月考分一、二两等，一等给一分，二等给半分。在二等考生中如有“五经兼贯，全史精熟，或善摩钟王诸帖”者，作文不及格时也可获得一分。每年必须积满八分才能及格。但清朝对及格学生人数有严格限制，每年不过十人。及格监生由国子监咨送吏部历事，历满考职后按成绩授官。如积分不足仍愿留监学习者，听其自便。

**积分升堂** 明国子监教学制度之一。国子监学生分六堂学习。初入学，仅通《四书》未通经者入正义、崇志、广业三堂(低级班)受业；一年半后文理兼通者升修道、诚心二堂(中级班)受业；再过一年半经史兼通、

文理俱优者升率性堂(高级班)深造，并实行积分法。积分及格者给予出身，送吏部历事合格后，授以官职，不合格者继续坐监学习。具体积分办法是：每季第一月试本经义一道，第二月试论一道、诏、表、诰、内科一道，第三月试经史策一道、判语二条。每次考试，文理俱优者积一分；理优文劣者积半分；文理纍纍者不给分。一年之内积八分即为及格。见“积分法”。

**健锐营学** 清代旗学之一。始设于乾隆年间，选健锐营八旗幼丁入学，置教习人员。习满文、满语及骑射。学成补笔帖式。

**造士** 西周时期俊选过程之一。即令乡里以德行艺能为标准，考察士之优秀者，报送司徒。司徒再择其优者送入国学深造。谓之“造士”。参见“俊选”。

**特科** 汉朝选举中特定之科目。由皇帝因时因事诏定，举无定制。汉朝特科名目繁多，形式不一，主要有贤良方正、贤良文学等。特科类同于后世之制科。制科也可称特科，如清朝之经济特科。

**特荫** 清国子监荫生名目之一。前代元老子孙，不经考试，由皇帝特准入国子监读书者，称特荫。参见“荫生”。

**特恩** 金朝皇帝特命赐予及第。无定制，由皇帝临时决定。以功名赐予有功官员子孙；有才学、有声望，为大臣举荐者；受皇帝恩宠、重

用，官居高位而无科第出身者；品德高尚、孝行闻于乡里者；出色完成外交使命者；入粟习科第出身者。对位居显要者赐第又常特赐某科某甲，以为资历。金朝以特恩赐第见于记载者约近六十人。

**特奏名** 贡举制度名。宋制，凡举人年高而屡黜于礼部试，或殿试落第者，再遇殿试时，许由礼部贡院另立名册奏上，参加附试，称特奏名。凡礼部贡院合格奏名举人，则称正奏名。开宝三年(970)，诏礼部查阅应试十五次以上落第举人，许具名奏报，皆赐本科出身。太平兴国二年(977)，太宗殿试毕，又阅贡籍，凡应试十次以上至十五次落第进士科及诸科举人，皆赐出身。试九经科不中格而年高者，特赐同三传出身。景德二年(1005)，又将特奏名进士科举人经殿试合格者，分赐本科及第、出身、同出身；诸科特奏名举人赐同学究出身，授试衔官。也称恩科、恩例。

**特旨召试** 即“制科”。

**特奏名考取数** 宋元祐初，贡举试特奏名者已及四百五十人，又许例外递减一举，再增数百人，冗滥之极。哲宗遂诏定特奏名进士入四等以上、诸科入三等以上者，依应试者全额之半取之，且为定制。

**射艺** 贡举考试名。宋淳熙二年(1175)，孝宗欲令文士能射御，始置于殿试。凡进士御试中第后，于唱第后第二日，着襴衫，执笏入殿，易

戎服。各给六箭，弓不限斗力。凡三箭中帖为上等，正奏名第一人转一官，授通判，余者循一资；二箭中帖为中等，减二年磨勘；一箭中帖及一箭上垛为下等，一任回不依次注官；上四甲能全中者取旨；第五甲射入上等者，注黄甲，余者仅升名次。特奏名五等人射艺合格，授文学参军；不中者亦赐帛。绍熙初，亦行殿试射艺，然不合格罢赐帛。

**射策** 汉朝考试方法之一，又称设科射策。射即投射。方法是主试者书试题于简策，反置，令应试者随意抽取而解答。试题有大小难易，故分甲乙二科，谓之设科。按所答优劣以评定其水平，并作为授官或除名之依据。又为文体名，即提出有关经义或政事等问题，书于简策，征求对答，谓之“策问”。针对问题而陈述政事者，曰“对策”；因其意图而阐发议论者，曰“射策”。始于汉，后世科举考试亦多采用。

**倒拔** 见“帖经”。

**候选** 清制，京官郎中以下，外官道员以下，凡初由考试或捐纳出身，以及原官因故开缺，依例起复者，均赴吏部听候选用，称为候选，选定后赴指定处所候补实缺。

**颁题** 科举考试时分发试题称颁题。考生进入考场检查完毕后，向考官行礼，然后颁题。

**胶庠** 西周之大学。《礼记·王制》：“周人养国老于东胶，养庶老于虞庠。”郑玄注：“东胶亦大学。在国

中王宫之东。”后世为官学之别称。“名列胶庠”，意即“入学”、“入泮”。

**留馆** 清翰林院庶吉士学习期满，经考试合格者，留任为翰林院正式官员，称为留馆。庶吉士于庶常馆肄业，经散馆考试，名列优等者留馆。原为二甲进士出身者授编修；原为三甲同进士出身者授检讨。因翰林官相当于唐宋之馆职，庶吉士又肄业于庶常馆，因称留任为留馆。参见“庶常馆”、“散馆”。

**高科** 宋进士科别称。

**高第** 贡举及第名。宋贡举殿试进士、诸科、制科，成绩入优等者，皆称高第。

**高丽人与试** 明洪武四年(1371)，有高丽国三人与会试，其中金涛中三甲第五，授山东丘县丞，归为其国相。其后，安南、占城等国，各就本国乡试，许贡赴京师会试，不拘额数选取。清亦有之。

**高蹈丘园科** 贡举制科名。宋天圣七年(1029)，始置，专用于平民之被举者。应举者须先向官府呈送艺、业状，由长官审较后，再试于秘阁。中格者，由皇帝亲自策试，量才授衔。熙宁七年(1074)罢。

**席舍** 明朝科举考试场所，即号房，见“贡院”。

**座主** 又称座师。科举时代进士、举人对其主考官或总裁的尊称。始于唐，宋、明、清沿之。唐朝考中进士，即须去主考官宅邸拜谒，称其为座主，自认为门生，以示感恩之

意。及其本人任主考、同考官为座主时，亦须率所取中进士，拜谒己之座主、房师，以示同出一门。中唐后，此风益盛，座主、门生及同年多结为朋党。会昌三年(843)，敕停谢恩之礼。五代后唐长兴元年(930)，中书门下奏，不得呼主考官为座主，举子亦不得自称门生。惟积习已深，难以禁绝。宋称先生，明又称座师。

**座师** 又称座主，见“座主”。

**座图** 又称“混榜”、“座位榜”、“座次榜”。宋贡举考试时在考场前颁布的一种图榜。于崇政殿两廊设置座位，逐一标出举人姓名，又榜示座次，使不同科目间隔而坐，省试前一天揭榜颁布。考试时依图而座，不得改易。

**唐登科记考** 书名。亦称《登科记考》，清徐松撰，三十卷。以《文献通考》所载《唐登科记总目》为据，辑录唐武德二年(618)至五代后周显德六年(959)进士、明经、明法、明算、史科、道举、开元礼、童子等科科举资料，并加考订。前二十六卷按年编次，载列有关诏令文书、沿革大事、及第人数和及第者姓名、族系、年龄，与科举相关轶闻琐事、试题答卷等。卷二十七附录得第而不可详考者。末三卷自正史、方志、类书、总集、笔记小说、碑志石刻中别录科举制度、掌故、议论、诗文等。书成于道光十八年(1838)。今有1984年中华书局点校本，附岑仲勉《登科

记考订补》。

**斋长** 明朝国子监学生之统领。明朝在国子监学生中挑选学问好、作风正派之人担任每堂斋长，其职责是督促诸生勤做功课，纠正衣冠、步履和饮食，使之符合封建礼仪要求。

**斋谕** 官名。宋学校职事。与斋长共同表率本斋学生，纠正违犯斋规者。各类学校均分斋教学，每斋三十人，设斋谕一人。

**效士** 南宋规定，凡陈边事利便、实有可取的进士，来自河北、京东的“行在”士人，均收充“效士”，每月支钱十贯、米一石，先由枢密院置籍统辖。后分隶“行在所”、行宫、枢密院等。效士可赴类试所应试，成绩优良者由学士院召试，成绩平平者亦可免文解，直赴省试。

**旁经** 唐朝国子学、太学、四门学分经典为正经、旁经两类。《孝经》、《论语》为旁经。参见“正经”。

**阅文** 太平天国襄理天试之试务官。每于举行天试之年，先于九月考选阅文官十名。又每逢子、荣（卯）、午、酉年考选提考、提学官时，亦由磨勘官与其共同佐理考选试务。

**悯忠寺** 唐太宗贞观十九年（645）建，为征高丽阵亡将士荐福，寺内有高阁和东西二塔。明英宗正统七年（1442）重修。清雍正十一年（1733）又重修，十二年赐额法源。宋真宗死，辽君臣曾于寺内置灵牌，

建道场；宋钦宗为金军俘虏，曾住于此。金世宗大定十三年（1173）八月，初试女真进士，以此为考试院。进士入院之夜，东塔有声如音乐，西达于宫。考试官侍御史完颜蒲涅等称：“文路始开而有此，得贤之祥也。”取徒单猛等二十七人。寺在今北京市宣武区教子胡同，仍名法源。

**准给衣巾** 明清科举制度。久考不中之老童生至一定年龄经学政允许可以穿戴秀才服饰，称准给衣巾。

**涂注乙** 宋时，进士书试卷末“涂注乙共计若干字”。涂为涂改，注为添注，乙为倒转其字。后沿之，至清，有涂注，而无乙。

**浙江停止科举** 雍正四年（1726）因浙江查嗣庭、汪景祺谤讪，又从查嗣庭家中搜出科场怀挟细字，遂令浙江乡会试俱行停止。浙江贡监生由顺天乡试者亦一体停止。惟生员岁考仍旧举行。雍正七年（1729）始复。

**宾兴** 西周选士方法之一。宾即待以宾客之礼，兴即举。大司徒、乡大夫以德、行、艺三事教民，三年大比，举其贤与能者，于乡学行饮酒之礼，以示尊敬。再献贤能书于王，造册候选人仕。后世地方官设宴礼宾本地应举之士，即依古代乡饮酒礼，亦称宾兴。并称此日为“宾兴日”。

**宾贡** 贡举名目之一。唐始置。宋沿唐制，周邻各族及外国士人向开封府投牒申请，经朝廷批准，可参加科举考试。又，意同宾兴，古代地

方向朝廷贡士时，设酒宴以待应举之人。

**案** 犹榜。明清时各省学政依次至所属各地举行院试后，张榜公布之录取名单。

**案伯** “案”为院试后张榜公布之录取名单，同榜被录取为秀才者，互称同案。对同案者之父则尊称为案伯。

**案试** 即“案临”。

**案临** 清制，各省学政于三年任期内，巡回至所属各地举行院试，谓之案临，又称案试。案即考试及张榜公布之录取名单。院试由学政亲临主试，故称案临。

**案首** 科举时期县试最后一场，发榜形式是直书姓名，按先后次序横排，谓之“长案”。考中第一名者列名于长案之首，故称“案首”。参见“团案”。

**家状** 贡举文书名。宋制，凡贡举试，举人须亲书姓名、年龄、籍贯、三代、户主、举数、场第及现任或曾任官职，粘于试卷前，遂为卷首。试前，先投纳贡院。礼部试时，由礼部官于家状与程文相连处加盖本部墨印。试毕，考试官以本状与程文字迹相对照。以稽查有无假人试艺之弊。

**宽贡士三科** 明制：会试贡士三黜，禁入试。弘治二年（1489），贡士林润以会试三黜，依制不得再试，请于明年特许一科，允。三年，弛贡士三科不试之禁。

**诸生** 汉朝太学之学生，或称博士弟子，简称太学生，又称诸生。明清时指已入学之生员，即秀才。古代又泛指诸多学生。

**诸科** 贡举科目名。唐科举考试中进士、明经科之外各科的总称。初唐时，非定期举行。开元二十一年（733）至天宝元年（742），每年与进士科同时举行。大历以后，隔年举行。贞元以后至唐末，又几与进士科每年同时进行。宋初，礼部贡举设九经、五经、开元礼、三史、三礼、三传、学究、明经、明法等科，统称诸科，位次进士科。应试者皆秋季取解，冬集礼部，春季考试。凡经礼部试、殿试合格者，即各获本科及第、出身、同出身等名号。熙宁间，罢诸科，命诸科举人改应进士科。又另立新科明法，以待诸科之不能业进士者。元祐初，始复部分诸科。且定特奏名考取数，诸科入三等以上者，不得超过应试者总额之半。四年（1089），新置经明行修科。六年，复置通礼科。绍圣四年（1097），罢春秋科。南宋诸科多不设，仅以进士取士。

**诸房旁通考校图** 宋礼部贡院考官分工考校试卷时所使用的一种示意图。试卷进入贡院分发各房考官考校，绘制分发各房情况示意图。

**读赎** 即“赎帖”。

**读卷官** 官名。明清殿试时，由翰林和文学修养较深之朝官担任，负责阅读考生之论策，初定名次，供



皇帝圈定。

**读卷大臣** 清朝殿试主考官名称，类同乡试主考、会试总裁。因殿试由皇帝亲临，故考官不能称主考、总裁；且殿试由皇帝策问，故主考官不能称阅卷而只称读卷。读卷大臣多由大学士或进士出身之重臣充任。

**请举** 亦称“请解”。宋举人参加解试，要向州府或转运司、国子监、太学等投递家状，申请应举，称请举。请举获准，方可参加解试。

**课试** 贡举考试名。即考查、考核。宋淳熙十一年（1184），令尚书省凡课试命题，杂出诸史，无所拘忌；考核时，稍以论、策为重。

**剥皮鬼** 即“割卷”。

**难荫** 清国子监荫生名目之一。清顺治三年（1646）定，凡父、祖因公殉职，不论品级爵秩，援例可荫一子入国子监读书，谓之难荫生。参见“荫生”。

**能士** 太平天国于1861年（清咸丰十一年）规定，郡武学试前二名称能士。参见“郡试”。

**通榜** 唐初兴科举，主考官除考量应试者成绩外，主要参考各方举荐意见。事先根据名流权贵或好友推荐意见而确定之初步录取人选，即谓之通榜。考官可接受贤达推荐（时称公荐），亦可派人访问调查。阅卷时重点品评一部分试卷，决定取舍。此法利弊参半。

**通籍** 即初入仕途之意。籍本为

二尺长之竹片，上书姓名、年龄、身份等，挂于宫门旁，以备出入时核查。通籍，意即官衙中已有其名籍。

**通节题** 清朝科举考试试题名目之一。因以经义试士达数百年，已出尽《四书》中可出之题。为避免抄袭成文，遂想出许多不合理之试题，定出各种名称。凡出全节者，即谓之通节题。

**通礼科** 贡举科目名。宋开宝中，改乡贡开元礼科为通礼科，属诸科。至熙宁年间罢。元祐六年（1091）复置。参见“开元礼科”。

**通玄学** 学校名。唐开元二十九年（741）置，设博士、助教等官。长安、洛阳两京学校招学生各百人，诸州学生无常员。习《老子》、《庄子》、《文子》、《列子》；每年随贡举人例送尚书省，参加科举考试。

**通章题** 清朝科举考试试题名目之一。因数百年来以经义试士，已出尽《四书》中可出之题。为避免抄袭成文，就想出许多不合理之试题，定出各种名称。凡以全章为题者，即谓通章题。

**通道学** 唐代对地方崇玄学的另一种称呼，始于唐玄宗天宝二年（743）。原崇玄学博士改称学士，掌管教授道教典籍。

**通考之法** 贡举考试评审制度名。宋开禧元年（1205），宁宗诏令礼部考试评判，以试策、论、诗赋三场俱优者为上等，二场优者为二等，一场优者为三等，三场俱劣者为下

等。编定等第后，再由知举官审定高下。以此制永为通考之法。

**预选** 即参与应举、考试。宋庆元二年(1196)，平章军国事韩侂胄承袭秦桧余论，指责道学为伪学。是年贡举，凡应举者语涉道学，皆不预选。

**陪堂生** 元朝中央官学中的伴读学生，乃平民中的俊秀子弟，经随朝官三品以上保举，入学读书。至元二十四年(1287)定额二十人。延祐二年(1315)增二十人。至大二年(1309)定蒙古国子学陪堂生四十人。

## 十一画

**琉球诸生** 清乾隆中，琉球遣其子弟来京师，肄业于国子监，凡四人，四年一更，随贡使返。

**教习** 明清翰林院教官名。掌教导、培养庶吉士之责，多以学士、侍郎等官兼任。清于翰林院设庶常馆，专事培养庶吉士，以侍读学士、侍讲学士分教，俗称小教习。官学中亦设教习。清末兴办学堂，官学教师亦通称教习。

**教官** 又称学官。古代主管学政之官员和官学教师之统称。如汉朝始置之五经博士、博士祭酒，西晋设置之国子祭酒、博士、助教；隋唐以后之国子监祭酒、司业、监丞；宋以后之提学、学政、教授、学正等。明清对各级学校教师规定有不同名称，府学称教授，州学称学正，县学称教谕，副职均称训导。参见“学官”。

**教授** 学官名。宋庆历间于诸路州、军、监各置学校，始设教授，以经

术行义训导学生，主持考试，执行校规，不兼他职。又宗学、律学、武学、小学等亦设。太医局九科亦各置一员，选翰林医官等充任。西夏为汉学学官，各州蕃学亦置。金国子学、府、州学，女真府、州学均设。元朝诸路、散府及上中州学均设教授一员；京师国子学、太史院、司天监等亦设。明于府学、都司儒学、卫儒学、卫武学设置。清仅设于府学，有训导佐之，并听于学政。又设四氏学教授，以教孔、孟、颜、曾四姓子弟，从孔子后裔中选用。

**教谕** 学官名。宋朝于小学、武学、医学及各州学中始置此职。州学凡无教授，则以教谕主其事。明清为县学学官。掌文庙祭祀、教诲、考核和管束生员，额一人，秩正八品。

**教官试** 选拔学校教官之考试。宋熙宁八年(1075)，始定以考试选拔州学教授。元丰七年(1084)，改

定以考上等者为博士，中、下等者为学正、学录。元符元年（1095），定每年一试。绍兴十二年（1142）后，凡进士出身者试经义、诗赋两场，中选即为教授。

**教官试格** 贡举考试制度名。宋绍圣初，由中书、门下、尚书三省始定。凡中制科及进士甲第，礼部正、特奏名前三人，府监广文馆第一人，随太学上舍生得第者，皆不待试，直接授教官。余者召试两经大义各一道，合格则授教官。

**教授试法** 贡举考试制度名。亦称教官试法。宋置，为选拔学校教官之考试制度。属制科。宋初，内外学官多为朝廷特选。后或令国子监择曾学艺优者为学官。熙宁八年（1075），始置本法。令舍人院召试，应召者试大义五道。元丰七年（1084），令诸州若无教官，则长吏选在任官上报其名。交监学审其优者，使其兼任教官。元祐年间，罢试法。旋因议荐学官者益众，乃诏须命举方许奏举。绍圣初，三省立教官试格：凡中制科及进士甲第、礼部奏名前三人、府监广文馆第一人、从太学上舍合格者，皆不待试；余者须召试，试两经大义各一道，合格则授教官。元符中，增试三经。政和二年（1112），改召试十人始取一人。其后，或用元丰试法，或令中书省选注，变革无常。高宗初年，复教官试法。绍兴中，罢试，由朝廷选差。未几，又复置。凡有出身者许应召。

先持所撰经义、诗、赋各三首赴礼部，再于省闈分两场试。十五年，定以《六经》中取二经，各出两题，不拘义式，以行文流畅、完备为合格。嘉泰元年（1201），四川制置司遇类省试年，亦仿礼部附试教官。

**著录弟子** 将自己的姓名登录在私人讲学之经师门下，承认师生关系，但不一定直接受教的学生。汉朝盛行此风。《后汉书·儒林传·蔡玄》：“门徒常千人，其著录者万六千人。”

**黄甲** 贡举殿试榜名。宋制，凡礼部正奏名举人，经殿试合格者分为五甲，皆以黄纸书写名榜，故称。明清科举考试殿试等第分三甲，揭晓榜用黄纸书写，故称之，又称“金榜”。

**黄牒** 授官凭证名。为任命状之一。宋制，凡贡举殿试及第进士，依名次高下授官，由中书省颁给黄牒。乾道五年（1169），武举廷试，及第者亦给黄牒，榜首者赐武举及第，余者并赐武举出身。

**黄龙府学** 学校名。辽属南面大蕃府官黄龙府，掌黄龙府境内教授经疏事。设有博士、助教两职。

**黄甲闕名** 科举制度名。又称黄甲榜。宋制，殿试后，由吏部开具新中式进士姓名、甲次与所注授差遣，张榜公布。

**曹鼐不可** 明朝科举典故。明宣宗时曹鼐在江西泰和县任典史，面对女色不为所动，大书“曹鼐不可”

四字。宣德八年(1433)参加殿试时文思不畅,突然飘来一张纸,上大书“曹鼐不可”。“不可”为状元代名词,取状元难以企及之意。曹鼐见纸后文思泉涌,一挥而就,成为本科状元。

**乾德定制** 贡举事件名。宋初,承唐制,明经所试不过帖书、墨义,以考其记诵而已,故轻本科。而所试“不通”者,惩罚特重。乾德元年(963),太祖以旧制九经科试一举不中即止,非启迪仕进之路,令自今依诸科制,许再试。

**乾隆八旗童生舞弊案** 清乾隆二十三年(1758),顺天八旗童生考试,在考场放信鸽传递,学政庄存与制止,众童生哄闹,御史汤世昌上报,帝命大臣查究,竟草草了事。帝亲自复试,并将为首者正法,惩处多人。

**副贡** 即副贡生。为清朝五贡之一。规定乡试每录取正榜五名,则取副榜一名。取中副榜者不算举人,但可不经考试,直接进入国子监读书,称为副贡生。参见“五贡”、“副榜”。

**副榜** 明清科举考试制度。乡、会试中正式录取的名单称正榜,此外又取若干名作为备取称副榜,所以副榜又称备榜。参见“正榜”。

**副贡生** 清朝诸生一种。明朝嘉靖年间,乡试录取正卷外另取若干名作为备取,称副榜。清朝规定凡在乡试中取得副榜资格的生员准增

附为贡生,称副贡生。经礼部复试,成绩优良者可派官,次者入国子监读书。

**敕头** 即状元,金朝进士上甲第一名的又一称谓。

**探杏** 科举会试例于三月举行,正值杏花怒放之时,因之考中进士雅称为“探杏”。有时也指会试或参加会试之意。

**探花** 科举殿试第一甲第三名通称探花,明清常授职翰林院编修。

**探花使** 亦称探花郎。唐进士科放榜后,及第者宴于杏园,选少年英俊者二人作为探花使,与同年及第进士遍游名园,折取名花。若他人先得,此二人受罚,故杏园宴亦称探花宴。

**探花宴** 唐代新科进士参加曲江大会后,齐集曲江池西之杏园欢宴,选进士中两名年纪最轻者为探花使,骑马跑遍长安名园,采来名花(牡丹、芍药)以助兴。孟郊《登科第》诗:“春风得意马蹄疾,一日看尽长安花”。参见“杏园探花宴”。

**推垛子** 宋朝武官的一种考试,每三年一次,由皇帝亲阅将校武艺,作为依次升迁的程序和仪式,称作推垛子。

**授官** 金制,章宗明昌(1190—1195)间,以及第者多,第一甲取五六人,状元授一十一官,第二、第三人授九官,余皆授三官。

**授衣假** 唐代学校的一种假期。于每年九月放假十五天,供学生置

备过冬衣服，并准许学生返乡省亲。

**堂长** 学官名。宋代分书院堂长和州学堂长两种。书院堂长多差补进士或贡士充任。为职事人，由官府给牒。州学堂长为学生首领，位在学录下，亦由官府给牒。

**堂试** 宋州学每季在讲堂举行的考试。每次考三场。堂试三次合格且未犯三等以上罚者，可由学官保举，赴太学补试。

**堂选** 选举制度名。宋由中书选拔任命官吏，称堂选。

**堂备卷** 清代乡试，录中之外，留有后备中榜遗额，由主考官选定，在其卷内批语下写“备”或“堂备”字样，称堂备卷，若写榜时发现有问题而误取之卷时，作临时补充之用。

**常贡** 即唐之“常科”、“乡贡”。由州、县贡入礼部考选。唐初乡贡不限于学校生员，各地士子均可应试。应常贡则全凭学力。唐文宗太和七年(833)规定，凡公卿士族子弟，不先入国学习业，不得应明经、进士科考试。宋初常贡有进士、九经、五经、开元礼、三史、三礼、三传、学究明经及明法九科。其中以明经、进士为最普通，得人最多则为进士科。考选时均为秋季取解，冬集礼部，春季考试，及第者列名发榜于尚书省。

**常科** 选举及科举中经常开设、多定期举行之科目。汉朝察举主要常科为孝廉、茂才，每岁举行。唐朝科举常科为秀才、明经、进士、明法、

明字、明算等，其中明经、进士两科，每岁开科取士，余则无定期。宋之常科，初为岁举，后改二年一行。宋中期起，仿古三年大比之法，定三年一举。后历代相沿成定制。

**常选** 即“常科”。

**常举** 即“常科”。

**野翰林** 清康熙、乾隆间为拉拢知识分子，缓和民族对立情绪，曾开设“博学宏词”科。及第者待遇甚高，有些可直接充翰林官，引起士人妒忌和轻视，称之“野翰林”。意即非由进士正途所得之翰林官。

**唱名** 贡举制度名。亦称唱第、传胪、胪传、传唱。宋置，为贡举殿试后，宣布及第名之仪式。雍熙二年(985)，太宗于崇政殿亲试礼部奏名举人，殿试毕，连续两日由知贡举官宣唤合格者姓名，并按甲次面赐本科及第、出身或同出身，遂成定制。凡贡举殿试毕，放榜时，由知贡举官宣唤及第者姓名，军头司立于殿阶下，依次传唱。金自熙宗天眷二年(1139)，析津(今北京)放第，于广阳门西一僧寺门上唱名，迁都后，命于中都宣阳门上唱名，此后形成定例。西夏亦行此法。

**唱第** 即“唱名”。

**唱名法** 科举制度名。见“唱名”。

**晚生** 清之翰林院重前辈，凡隔七科，或官至掌坊庶子，其初入院之庶吉士，均自称晚生，终生不改，至入阁后亦然。

**圈不见点 尖不见直** 清朝殿试审阅试卷之方法。殿试读卷标识有○、△、∨、|、×五种符号，读作圈、尖、点、直、叉，作为不同等级代表。各读卷官为防止标识悬差过大，一般第一人看过后如用圈，第二阅者则不用点；如用尖则不用直，以此类推。故称圈不见点，尖不见直。

**崇文馆** 唐学馆名，初名崇贤馆。三国魏始置，唐贞观十三年(639)沿设，隶东宫。掌经籍图书、教授生徒等。有学士、直学士、校书郎等官，多以宰相等朝廷高官兼领馆事。学生多则二十人，少则十五人。出身、课试、举选同弘文馆。

**崇志堂** 明清国子监六堂之一。参见“正义堂”、“六堂”。

**崇文馆生** 唐崇文馆所招的学生。始于高宗显庆元年(656)，主要是皇族外戚以及高级官员子弟，额二十人。主要学习经史。

**崇宁学令** 学校制度名。宋崇宁五年(1106)颁行。凡其学生在校满三月，未犯上二等罚者，许次年试补州学外舍，称为岁贡。每年正月州学公试上舍及岁贡员，中选者得补州学外舍生，并可于三年内再经公试递升内舍、上舍。凡州学上舍生升舍，于秋季入辟雍。每年春、秋，太学、辟雍生悉公试，同院混取，上等推恩授官；中等遇殿试许入试；下等补内舍生。太学内、外舍于每季仲月私试。内舍十人取五，外舍十

人取六，分上、中、下三等，供上舍考定参用。凡有官人不入学而愿试贡士者，可随州学内、外舍附贡士公试，然须另考，七人取一。取中者与辟雍贡士通考，上等赐上舍出身，中等许殿试，下等补内舍。外官同居之亲属及其亲姊妹女儿之夫，皆为随行亲，免试入所任邻州府学。有官人愿学于本州者，亦免试，升补悉如诸生法，混试同考，然升舍不占诸生名额，七人取一。

**崇文馆学士** 唐崇文馆教师、学者名称，职掌教授生徒，掌管经籍图书。始置于高宗显庆元年(656)。

**崇玄馆学士** 唐代对崇玄馆博士的另一称谓。始置于唐玄宗开元二年(743)。

**崇玄馆学生** 唐代在崇玄馆学习的生徒。始设于玄宗开元二十九年(741)。主要学习《老子》、《庄子》、《列子》、《文子》、《庚桑子》等五经。学成后可随贡举人例送至省，以明经例参加科考。

**崇玄馆大学士** 唐代崇玄馆所设官员的称谓。始设于唐玄宗开元二年(743)。置二员，由宰相充当，以示朝廷尊崇道教。

**崇玄馆直学士** 唐代崇玄馆助教的别称，是崇玄馆学士的助手，主要掌管教学和整理道教典籍。

**铨选** ①唐以后之官吏任用制度。即量才授官。因举士权在礼部，任官权属吏部。凡经科举考试或其他途径取得出身或入仕资格

者，均须在吏部注册，或经选试，或不经选试，等待授官，谓之铨选。<sup>②</sup>明朝对官吏的监察、考核和升迁制度。文官铨选由吏部，被铨选的人包括进士、举贡、吏员，又称三途并用。武官铨选由兵部，武选司掌除授，职方司掌军政，其铨选范围包括五府、留守司、各都司、卫所及三宣六慰等。

**铨闹** 贡举考试场所名。宋置，为吏部选举官员之试所。参见“铨试”。

**铨试** 宋为选举官吏之考试。凡选人及宗室子弟参注文职差遣，皆须赴吏部流内铨应试，或赴吏部长官厅前应试。合格者，方可差注。故称。景祐元年（1034），罢制科。唯吏部仍设宏词、拔萃、平判等科如旧制。许选人应试，中榜者亦叙拜同年，编题名录。

**第** 宋初，进士第称第不称甲。进士之分甲，始于太平兴国八年（983）王世则榜。

**停年格** 以年资为依据的选官制度。北魏时功勋、羽林、武人皆可以年资选官，然官少人多。吏部尚书崔亮创停年格。不问贤愚才否，以停解时日长短为断，年月长久者先擢。后人评价“贤愚同贯，泾渭无别”，必然失才。停年法在后世科举中亦有表现。

**假人试艺** 贡举考试作弊名。即借他人代笔应试。宋制，现任官员锁厅试与避亲举人同试，遂有此弊。

绍熙元年（1190），光宗始令分场应试，以革假人试艺者。又，宋置帘试，以防初入县学、升补太学者，请人代笔。参见“帘试”。

**馆主** 唐弘文馆主持馆务的学官。主要职掌生徒的招收，组织讲论文史经义、书法政论等。睿宗景云元年（710）令给事中一人权知馆事。开元二年（714）置学士一人专判馆事。

**馆选** 明清考选制度之一。始于洪武乙丑科（1385），定制于弘治四年（1491）。即新科进士再经考试，选拔为翰林院庶吉士，称为“馆选”。明制，新科进士誉录平日所作论、策、诗、赋、序、记等文字十五篇以上，呈礼部，转送翰林院考订，审定其报考资格，再经礼部及内阁大学士考试选定后，录取为庶吉士。然时断时续，未成定制。清朝每科进士均举行朝考，选拔庶吉士。馆选方法是参照会试后之复试、殿试、朝考三项成绩，即复试一等、殿试二甲、朝考一等，总等级分为四，方为合格。为使馆选遍及各省，对文化不发达省份之进士，总等级分为六、七者亦可入选，以示照顾。参见“散馆”。

**馆职试** 贡举考试名。宋置，专为选取馆职而召试。详见“试馆职”。

**庶吉士** 明洪武十八年（1385），朱元璋将取中的进士择优派往翰林院、承敕监等衙门观政，称此名。永

乐二年(1404),选进士中文学书法优秀者入翰林院深造,称翰林院庶吉士,三年后考试授官。弘治四年(1491),此资格要通过考试取得。至清,则进士选入翰林院者称之,惟不称授职。

**庶常馆** 清朝翰林院下属机构。雍正十三年(1735)始设。选新科进士中文学、书法优长者入馆学习,分习满、汉书(书籍),以尚书、侍郎、内阁学士任教习,以编修、检讨各一人提调庶务。三年考试,分别去留。参见“庶吉士”、“散馆”。

**康熙万寿科** 清朝科举恩科名目之一。康熙五十一年(1712),清帝六十大寿,特开科考试,为其祝寿,谓之恩科,又称万寿科。开清朝恩科之先例。雍正登基,援例开登极恩科。其后继者竞相效尤,大寿、登基均开恩科,乃至皇太后大寿亦开恩科。

**康熙江南科场案** 清康熙五十一年(1712),壬辰科江南乡试,左必蕃、赵晋任正副主考,赵与同考官方名、王日俞等收盐商子程光奎、吴泌等重贿徇私。榜发,落第士子千人拥入府学抗议,大书对联“左丘明两眼无珠,赵子龙一身是胆”。又将“贡院”大匾改成“卖完”二字。经两年反复审讯,最后由康熙亲自断案,副主考赵晋、同考官方名、王日俞处斩,程光奎、吴泌绞刑,主考左必蕃革职。两江总督噶礼亦因涉案营私舞弊,革职送刑部处理,江苏巡抚张

伯行秉公执法,一身正气,继续留任,日后升赏。

**康熙查为仁舞弊案** 清康熙五十一年(1712)壬辰科会试,顺天乡试解元查为仁同人传递被获,帝命复试,并亲至畅春园主持,结果原已取中者有五人被刷。自此,会试后、殿试前之复试,成定例。

**鹿鸣宴** 古代地方长官为庆贺新科举人中式而举行之宴会。始于唐。乡举考试毕,州县长官以乡饮酒礼宴请属僚及新贡举子,陈俎豆、备管弦、牲用少牢,歌《诗·小雅·鹿鸣》,故名。明清沿之,于乡试放榜次日,宴请新科举人及内外帘官等,歌鹿鸣之章,作魁星舞。并行新举人谒见考官礼。

**鹿鸣之章** 即《诗·小雅·鹿鸣》。唐朝每逢乡举考试毕,地方长官为庆贺新科举子中式举行宴会,席间歌鹿鸣之诗,又称鹿鸣之章。参见“鹿鸣宴”。

**率心堂** 明清国子监六堂之一。属高级班,凡年积满八分即可直接授官,或历事,或应科举会试。参见“六堂”、“积分法”。

**频官** 频同泮。西周诸侯所设之大学。《礼记·王制》:“大学在郊,天子曰辟雍,诸侯曰频官。”后世为府、州、县等地方学校之别称。

**断章** 宋贡举考试出题方法之一。考官出经义题时,自六经中摘取上下不相连贯而文意割裂之语句,合为一题,称“断章”。宁宗嘉泰



元年(1201)后,屡令禁止。

**清文文学** 清朝旗学之一种,见“旗学”。

**清秘述闻** 书名。清法式善著,共十六卷。为记述清朝科举考试制度之专著。内分会考官、同考官、学政三大类。在乡、会试考官类中,详细记载了顺治二年(1645)至嘉庆四年(1799)历科考官、试题和省试、会试、殿试第一名的姓氏、籍贯与出身;在学政类中记载了各省学政一职的演变及学政官的姓氏、字号、籍贯、出身、任职时间等。为研究清朝科举制度和有关人物的重要史料。是书与《续闻》、《再续》合为《清秘述闻三种》,共三册,北京中华书局1982年出版,为《清代史料笔记丛刊》之一种。书后附有姓名索引、字号索引。

**清秘述闻续** 书名。清王家相等著。是记载清嘉庆四年(1799)以后科举考试情况之专著。参见“清秘述闻”。

**清秘述闻再续** 书名。清徐沅等撰。是记述清嘉庆初年以后科举考试情况之著作。参见“清秘述闻”。

**清己卯顺天乡试案** 清康熙三十八年(即农历己卯年,1699)顺天府(今北京)乡试,李蟠为主考,姜宸英为副主考。发榜后中式者多为权贵子弟,一时舆论大哗,认为贿赂公行,嘲为“老姜全无辣味,小李大有甜头”。康熙一面将李、姜二人下狱,一面举行复试,命其子等人监

考。考试结果基本合格。因姜在狱中病故,遂将李蟠戍边。经此案后,康熙在下科顺天府乡试中将官员子弟另编官字号考卷并按一定比例录取,以减少矛盾。

**清戊午湖南乡试案** 清朝嘉庆三年(即农历戊午年,1798)湖南乡试,科场弥封官樊顺成为了达到帮助傅晋贤中举的目的,将同人试场的岳麓书院高才生彭峨的卷子偷割给傅,以致傅中是科解元。事为岳麓书院山长罗典告发。樊顺成被处斩,傅晋贤被处绞,湖南巡抚姜晟等考官受到处分。彭峨复名。

**清癸巳浙江乡试案** 清朝著名科举作弊案。光绪十九年(即农历癸巳年,1893),清廷命殷如璋、周锡恩主持浙江乡试。浙江绍兴人周福清派人送一万两银票通关节,其信投送时,苏州知府正拜访殷、周二。殷、周无奈将信交由苏州知府处理。结果周福清被判刑八年,其家也因此衰败。

**清代科举考试述录** 商衍鎏著,三联书店1958年出版,二十三万字。该书对清代童生、举人、进士及武科、翻译科之考试,均详加叙述,旁及八股文等考试内容 & 科场案件、轶闻,并附照片三十八帧。为了解清代考试制度,足资参阅。

**混试** 学校考试方法名。南宋置,为太学生转国子生考试法。孝宗时,凡太学生如有期亲任在朝清要官,而转为国子生者,须经公、私

试。遇科举年，则与应举者同试，故称。

**混榜** 见“座图”。

**混补法** 学校考试方法名。宋置，为太学招补新生考试法。凡各地士人有担保者，经在籍州出公据，无论有无学籍，均可赴太学，参加入学考试。试本经大义一场，合格者即补外舍生。淳熙四年（1177），改行待补法。庆元、嘉定间，复行此法。后废。

**添注** 明朝对赋闲家居官吏的重新征召起用，称添注。

**淳化改制** 贡举改制名。宋淳化三年（992），诸道州府贡士达一万七千余人。有举人击登闻鼓，诉考校不公。知贡举苏易简受诏赴贡院，行糊名考校，遂为定例。另并学究《尚书》、《周易》为一科，更定本经日试义十道；《尚书》、《周易》义各五

道，仍杂问疏义六道，经注四道。明法科改试六场为七场：第一、第二场试律，第三场试律，第四、五场试小经，第六场试令，第七场试律，且于试律日杂问疏义六道、经注四道。凡三礼、三传、通礼诸科，每十道义内分经注六道、疏义四道，以通晓六道为合格。

**寄应** 宋朝举人不在原籍，而在其他州府参加乡试取解，称之。

**寄籍** 凡寄居在本籍以外者，称寄籍。报经户部存案后，可报捐应考。迁徙六十年以上者，可不必报部，直接报捐应考。

**绳愆厅** 明清国子监监丞管理、纠察师生之办公场所，监丞在此按《集愆簿》纪录惩罚、训诫犯有过失之诸生。凡违反监规三次者予以决责，四次者发遣安置。其处罚有痛决、充军、充吏、禁闭、杀头等。

## 十二画

**超转** 又称“越转”。宋制：凡有军功的武官或进士及第、出身的文官，经磨勘，特准一次超越数阶升转。

**琼林宴** 恩荣宴之别称，见“恩荣宴”。

**董思恭泄题案** 唐高宗龙朔年间，董思恭以宫廷秘书右史知贡举，向考生泄“策问”题。事发，以受贿

罪当死，唯念其告发过阴谋叛乱，幸免一死。

**落卷** 科举考试中落选或阅卷时被淘汰之试卷。

**落第** 科举考试不中式称“落第”。又称不第、下第、未第、落榜等。参见“及第”。

**落榜** 科举考试不中，即落第之意。又称下第、不第、未第。参见

“及第”。

**落籍** 又称削籍、除籍。即开除学籍。宋学校对学生的一种处罚。如太学生屡试不中者，逾假不归，违反道德及禁令者，均予落籍之罚。

**越幅** 隔一幅，俗称跨页。科举考试书卷时，误隔一幅，不相连接，谓之越幅。科考试卷如有越幅，须受处罚。若又犯其他科条，则被黜落。

**喜帖** 辽朝省试进士，贡院发给及第者的凭证，制以二寸纸书写及第者姓名。

**博士** 古代教官名。本为官名，始于战国。秦及汉初，博士掌通古今，或议政事，或备咨询。具有顾问官性质。汉武帝设五经博士，置博士弟子，自此始成教官。后世各朝皆设经学博士，或称国子博士、太学博士、四门学博士、广文博士、蒙古国子学博士等。专科学校及其他专业亦有设置，魏始置律博士，北魏始置医学博士，隋唐始置书学、算学、兽医、占卜、漏刻、按摩等博士。宋增设武学、画学等博士。辽朝为设于国子学、府州、县学的职名，道宗清宁元年(1055)设。该年下诏设学养士，颁《五经》传疏。又历代太常寺亦有太常博士之设，掌检讨礼仪。

**博士厅** 明国子监下属教育机构。有五经博士五人，从八品，助教十五人、学正十人、学录七人。博士掌分经讲授并定期考课，助教、学正、学录分掌率性、修道等六堂之教

导训海。

**博士三科** 汉代对博士的考试科目。始于汉成帝时。高等为尚书，次等为刺史，再次等补诸侯太傅。东汉时分甲乙二科。

**博士弟子** 汉代博士所教授的学生。西汉时以博士为学官，由太常选拔优秀青年，就博士受业，此外各郡亦得选送。至一定年限，经过考核，一般可在郡国任文学职务，优异者可授朝廷及地方之官。后代又称国子监学生为博士弟子。

**博学宏词科** 贡举制科名。简称词科，亦称词学科。宋高宗承北宋制，复置宏词科，更名博学宏词科。凡遇科场年，除官员应举外，公卿子弟之俊杰者亦得应试。先呈所撰文三卷，由学士院考评，选拔其优异者召试。凡试共十二题，自制造、诏表、露布、檄、箴铭、记赞、颂序内杂出六题。分为三场，每场所试文体一古一今。召试分为三等，上等转一官，选人改秩，无出身人赐进士及第，并免召试，授馆职；中等减三年磨勘，由中书门下奏请授官，无出身人赐进士出身；下等减二年磨勘，无出身人赐同进士出身，并许召试馆职。嘉熙三年(1239)，降等立科，去“宏、博”二字，只称词学科，三年一试。清乾隆中以音近高宗名而改称“博学鸿词科”，后时有兴废。取中者分一、二等，分别授官。

**博学鸿词科** 即“博学宏词科”，或简称“博鸿”。

**博通坟典达于教化科** 贡举制科目。宋景德二年(1005),始置。凡应举者,先由中书门下试察其才,具名状上奏。再经皇帝亲自策试。仁宗时,更名为博通坟典明于教化科,以待京朝官之被举及应选者。熙宁七年(1074)后罢。

**博通坟典明于教化科** 见“博通坟典达于教化科”。

**期集** 见“期集费”。

**期集费** 贡举费用名。为宋代新及第举人期集宴饮的费用。宋制,凡新及第举人唱名、授官后,择日聚集,由状元等主持。后数日,同赴朝谢恩,赴闻喜宴,于礼部贡院立题名石刻。宋初,本费用由新及第举人按甲次高下,自行筹集。熙宁三年(1070),由朝廷赐新及第进士三千贯,诸科七百贯。九年,罢。元祐三年(1088)后,定赐一千七百贯为期集费。

**散馆** 明清时,庶吉士进入翰林院学习三年后,经考试,优者留为翰林院编修、检讨,次者任给事中、御史,谓之散馆。

**联充同考** 清朝王昶,从乾隆二十四年(1759)至二十八年(1763),连续五年点充同考官,时称“联充同考”。

**棚规** 明清时各省提督学政定期至所属州县主持院试,州县要赠送规费。因贡院俗称考棚,故所赠规费即称棚规。

**朝元** 清朝朝考第一名。见“朝

考”。

**朝考** 清朝科举考试制度。传胪后,新进士要在保和殿参加由皇帝亲自命题之朝考,内容为论、疏、诗各一道,一、二、三等由阅卷大臣拟定进呈,前十名由皇帝亲定。一等第一名称朝元。

**棘围** 明清贡院别称。因贡院四周围墙遍覆荆棘,所以称此,见“贡院”。

**堪为师法科** 即“经学优深可为师法科”。

**雁塔题名** 唐进士取中后的一种表彰仪式。武则天时,新科进士于曲江宴之后,集于慈恩寺,推请同科进士中工于书法者,将一榜进士姓名书于大雁塔上,谓之“雁塔题名”。后世进士发榜后,亦多例行此举,然多是刻碑立石,谓之进士题名碑,亦以此代称取中进士。

**提学** 学官名。宋崇宁二年(1103)于各路设提举学事司,掌所属州县学校与教育行政,但不管考试。金设提举学校官,元称儒学提举。明初设儒学提举司,正统元年(1436)始设提督学校官,又称提学道,两京以御史充任,十三布政司以按察副使或金事兼。掌一省学政,主持岁试、科试。清初改称提督某省学政,简称提学或学政。光绪三十一年(1905)改为提学使。辛亥革命后废。

**提调** 官名。明为科举考试的兼职官,会试以京官、乡试以布政使充

任,负责处理考场外的组织安排等事务。清顺天府乡试由顺天府尹担任,其他省由布政使担任。副提调在道员中选派。他们被称为“董理重臣”。

**提学官** 即“提举学事官”。

**提学道** 官名,亦称提督学政。明初由巡按御史、布按两司及府、州、县官考试生员。正统元年(1436)开始设立提学道,为分巡道之一,专司生员录取考试工作。南北两直隶用御史担任,其他省参用副使、僉事,其边远地区酌委他官。其职专督学校,不理刑名,所受词讼转给其他部门处理;其他部门也不许干涉提学事宜,因此明朝地方学政直辖朝廷。如本省岁贡廷试进士低于三名,降一级;低于五名将被提问。

**提学僉事** 明各省专管教育行政的官员。由按察僉事充任者,称提学僉事。

**提学副使** 明各省专管教育行政的官员,由按察副使充任者,称提学副使。见“提学道”。

**提学御史** 明朝南、北直隶专管教育行政的官员,始设于正统元年(1436)。例由御史充任,故名。

**提督学政** 官名,亦称提学道,见“提学道”。

**提督学院** 提督学政之别称。清初规定,各省学政由翰林、科道官充任者为学院,即提督学院。参见“学道”、“学政”。

**提督学道** 提督学政之别称。清初规定,各省学政由侍郎等部属官充任者为学道,即提督学道。参见“学道”、“学政”。

**提举学事司** 宋朝地方路一级教育管理机构。简称学事司或学司。崇宁二年(1103)置,主官为提举学事官。掌一路所属州县学政,每年巡察所属学官、生徒,考核其优劣、勤惰,进行奖惩。宣和三年(1121)罢。后复置。

**提举学事官** 官名。简称提学官。宋置,为提举学事司总领。掌一路所辖州、县学政。每年须巡察所部学官、生徒,考核其优劣、勤惰,予以奖惩。崇宁二年(1103),始设。宣和三年(1121)废。后复置。

**搜检** 科举考试中,为防止考生作弊,在考生进入考场前,由搜检怀挟官对考生全身进行搜查,解发袒衣,连耳鼻都不放过。这种制度起源于唐朝,盛行于宋金元明清。这种人格侮辱使考生非常反感,有人甚至为此放弃考试。因此,其间也有一些较为改进之做法,如金大定二十九年(1189)令考生入考场时先洗浴,然后由政府换以新衣,这样既可防止夹带,又可礼待考生。

**搜检怀挟官** 官名。负责搜查监督考生,以防挟带作弊。

**量试** 贡举考试名。宋制,凡宗室子弟年龄二十五岁以上,出官前须经考试,量才授官,故名。熙宁十年(1077),始立宗子试法。令宗子

依是否袒免亲属，分别附锁厅试及试于国子监。崇宁初，宗子以经义、律义试于礼部，分二等附进士榜，授三班奉职，文优者奏裁。宣和二年（1120），诏罢量试出官之法。绍兴五年（1135），初复礼部量试。十五年，命诸路宗子愿赴行在试者，皆于国子监试。孝宗登极，始行量试推恩。宗子依所习之业，于礼部仅试一场，分试经义二道，诗、赋各一首，论一首。合格者，第一名授承节郎，余者并授承信郎。隆兴元年（1163），诏量试不中，年龄四十以上者，补承信郎，延期三年出官，余者并于后举再试。嘉定四年（1211），诏宗子锁厅应举。礼部试第一名，殿试唱名授官日，于应得恩例外，更迁一秩。端平元年（1234），命宗子锁厅应举解试。参见“宗子试法”、“量试推恩”。

**量试推恩** 贡举考试制度名。为宋宗室子弟量试，遇新帝即位所行恩惠之制。绍兴三十二年（1162），孝宗登极，即行此制。凡宗室子弟不论服属远近，人数多寡，其年龄二十五岁以上，曾获文解两次者，并直赴殿试，略通文墨者，悉度一场：习经者，试本经义二道；习赋者，试诗、赋各一首；习论者，试论一首。合格者，第一名授承节郎，余者并授承信郎。曾经礼部试落第者，免量试，推恩。寓居四川之宗子，则附试于安抚制置司。参见“量试”。

**量试出官法** 即“宗子试法”。

**赋得** 即“试帖诗”。

**贖帖** 唐朝科举考试规定之一。又称读帖、作诗贖帖。指在进士科考试中允许以写诗替代帖经的考试方法。始于天宝初达奚珣、李岩知贡举期间，主要针对应试举人中有文名而不屑死读经书者而定之通融办法。参见“作诗贖帖”。

**賜烛** 贡举考试制度名。宋制，殿试进士至黄昏时分许賜烛。然凡賜烛，正奏名降一甲，第五甲降为本甲末名；特奏名降一等，第五等与摄助教。淳熙十一年（1184），废賜烛。参见“见烛”。

**賜第** 贡举制度名。为皇帝賜予应举士子科第。宋制，賜第有賜进士及本科及第、出身、同出身等名目。

**賜出身** 宋以来科举中，朝廷授予殿试合格者及相当者之名衔。凡举人殿试合格，即賜本科及第、出身或同出身。未经常考，如奏对称旨，或试法而经律皆优、或材武高超、或年幼能文，亦可特賜进士及第或出身。非科举人仕者亦因献文别试合格或将授重任可特敕賜进士及第、賜御前进士及第等。明清两朝殿试合格者分三甲，一甲三名賜进士及第；二甲賜进士出身；三甲賜同进士出身。

**賜同进士出身** 见“賜出身”。

**鼎元** 即状元，又称殿元。殿试一甲三名，如鼎之三足，故称鼎甲。第一名居鼎甲之首，因称鼎元。

**鼎甲** 明清科举考试殿试中状元、榜眼、探花之合称。一甲三人，如鼎之三足，故称之为鼎甲。

**景山官学** 清旗学的一种。始设于康熙二十五年(1686)，隶内务府。选镶黄、正黄、正白三旗幼童入学，初定额三百六十名。嘉庆间改为镶黄、正黄各一百二十四名，正白旗一百四十名，回童四名。设满、汉教习及稽察官。习满、汉文。学成充笔帖式、库使、库守。

**程文** 又名程墨。科举考试之范文。宋以后称科考中式者应试文中之佳作为程文，并编辑刊印，以作后来者应试之程式。明朝刊刻之“试录”，亦称程文。参见“试录”。

**程墨** 即“程文”。

**程一举** 辽朝析津程家之雅号。程冀与子六人先后登辽朝进士第，士族钦羨，遂以此名其家。

**程文雷同** 贡举考试作弊名。宋绍定元年(1228)，贡举试多有举人试卷文字雷同，或一字不差。其因：一则考官受贿，或授暗记，或予全篇，分传誊写；二则老儒撰文卖于场屋，一人传十，十人传百，考官不加稽查。参见“绍定整肃考纪”。

**程敏政泄题案** 明弘治中，程敏政为会试副考官，受贿泄题于江南士子徐经，经再告知好友乡试第一唐伯虎。事发，敏政下狱，经与伯虎均夺举人，削为民。

**短差** 明国子监生历事，除有正历、杂历、长差之分外，又有分拨去

六科、司礼监、尚宝司、承运库等部门历事者，因历事期较短，谓之短差。后亦改一年上选。

**锁试** 即“锁厅试”。

**锁院** 贡举考试制度名。宋代为防止贡举考试中考官作弊而设。凡各级贡举考试，试前数日，考官须同入贡院，锁闭院门，于院内拟题，收领试纸，排定座位图。直至试毕，定出应试者等第后，才开院，考官方可出院。若礼部试，则自锁院至开院，限期一月。如因故事未毕，可再延十天。

**锁宿** 贡举及学校考试制度名。宋代为防止各类考试中考官舞弊而设。淳化三年(992)，行礼部试，翰林学士承旨苏易简充权知贡举，主持考试。遂将自己锁宿于尚书省，以回避亲友请托。大中祥符四年(1011)，始定礼部试、解试考官均须选差官员，伴入贡院锁宿。其后，凡试补太学生及四门学生、复考举人试卷等，学官或考官亦须赴指定处锁宿。

**锁厅试** 科举制度名。简称锁试。凡在任官员参加贡举考试，须锁其官厅而赴试，故名。宋初，凡命官应举，其长官先呈报名籍，得旨后才解送。凡就试，唯试词赋者许持《切韵》、《玉篇》。如有挟书为奸，或交头接耳者，发觉即罢黜。宋初，赴举官考试合格，迁官但不赐科第，不合格者即停职。淳化三年(992)，合格者始赐进士及第。大中祥符五年

(1012),命试锁厅者,州长吏先校试合格,方能取解;至礼部,试不及格,停其官,而考试及举送者,皆从重治罪。天禧二年(1018),命各地长官考试艺业,及格者得取解赴礼部试。天圣四年(1026),又定锁厅试不合格者免于责罚。

**锁厅换试** 选官考试名。简称换试,亦称试换。为官员转换资格考试。北宋时,凡武臣更换文官资格,许从官三人举荐,即可。绍兴间,始设。令敦武郎以下许召保官二人,以经义、诗赋求试,经锁厅试合格,可换文资。其后,太学诸生久不中第者,多先去从武举,随后又锁厅应进士第。且若以秉义郎或忠翊郎求试,皆换在京官秩,推恩一等。武士遂多舍弃弓矢,更习诗文、经义,褒衣大袖,专作举子。绍熙元年(1190),诏罢。

**等第** 唐科举考试中一种选优送试之制。始于开元、天宝之际。京兆府于举子中择优赴礼部考试,将举子分殊、平、次三等,以十人为首,谓之等第。后请托盛行,尽取朋党势家,为时人所讥,废置不定。

**策** 汉代试士,书问题于策,令应举者作答,称“策问”。应举者因所问旨意,陈述对政事、经义之见解,称“对策”。策问、对策、策试,又均简称“策”,后形成一种文体。试策亦是科举考试重要方法与内容。参见“对策”。

**策士** 贡举考试名。即贡举试,

以策问为题,令应举士子作答,故称。宋贡举殿试,多试策,或时务,或边备等策,故亦为殿试之别称。西夏人庆四年(1147),仁宗始以策试举人,亦以此为称。

**策名** 贡举制度名。即授官出仕。宋初,凡贡举及第,即命以官。淳化末,停贡举五年。真宗即位,复试。咸平三年(1000),复殿试,应试者近二百人。凡赐出身者免试,遂策名之士尤众。虽学业不及格,亦赐同出身。乃诏令凡赐同出身者皆须候补、候选幕职州县官,逐级升迁,以示与赐出身者有别。

**策问** 选举和科举考试方法之一。提出有关经义或政事等问题,书于简策,征求对答,谓之策问。应试者针对问题,陈述所见,谓之“对策”或“策对”。始于汉,后世科举考试亦多采用。见“策”。

**策论** 文体和科举考试方法之一。策即对策,论即议论。要求应试者对所问经义或政事发表议论,陈述应对之策。意在考试应试者经世与解决实际问题之水平。始于北宋,后世科考时或重诗赋、八股,或重策论,是科举与教育指导思想不同之反映。

**策试** 科举考试中以策问形式考试应试者,谓之“策试”。《汉书·徐防传》:“特重章句师法”。隋唐考试秀才、明经、进士等科均有策试,制举更以对策为主。主试者提出经史、时政和教化等问题,发策以问,



应试者按题陈述己见。宋召试殿试，皆试对策。天圣八年(1030)仁宗亲试武举，亦以策定去留。熙宁三年(1070)，神宗亲试进士，始专以策。进士殿试，策限千字。金海陵王天德三年(1151)罢。世宗大定(1161—1189)时恢复，二十年规定，府、会两试不试策，已中策后，则试以制策，试学士院官。

**策学** 为研究应付策试而编选之短文汇编。隋朝始行科举后，为应投机取巧之需，策学即应运而生。唐朝亦多有搜求历科考试中式者之对策文，熟读强记以应付策试者。

**策括** 为应付策试而编纂之问答大纲。即搜求经史、政事之策试题目，分类编纂，概要解答，即谓之策括。应试者熟记策括之文，考试时稍加变动，加以套用即可。策括之行，常使不学无术之徒鱼目混珠。

**策冒** 清朝科举考试，除重八股文外，尚有制策，其对策起首一段，谓之“策冒”。初本无定式，后积习相沿，渐成定规。策冒一般为八行或十四行，并须有歌颂皇帝双抬两行、单抬一行。

**策论生** 金女真国子监学生名称之一。始设于大定十三年(1173)，定额百人。主要学习儒家经典、时务策等。其督课法与国子监词赋经义生同，然侧重于策论。

**策论进士** 金选拔女真士人之科，也称女直进士科。世宗大定四年(1164)，颁行女真大小字所译经

书，拟兴女真字学校，诸路猛安谋克选送子弟三千人学习女真文字。九年，选优异者百人至京师，命温迪罕缔达教以古书，作诗、策。后复试，得三十余人。十一年，议行策选之制。十三年，于京师悯忠寺首开女真策论进士选。每场试策一道，以女真字为程文，五百字以上成，免乡试、府试，只赴会试、御试。考试官为完颜蒲涅，题为“贤生于世，世资于贤……今欲尽得天下之贤而用之，又俾贤者各尽其能，以何道而臻此乎？”取徒单镒等二十七人。十六年，命皇家两从以上亲及宰相子直赴御试。皇家袒免以上亲及执政官之子，直赴会试。二十年，以徒单镒教授中外，其学大振。遂定制以策、诗试三场，策用女真大字，诗用小字，程试之期皆依汉进士例而无乡试。二十八年，于策、诗外加论一道。章宗即位，许诸人(一般女真人)试策论进士，以诗、策合格为中选，以论定名次。明昌元年(1190)定，猛安谋克试策论进士者依诸人例，不得直赴御试；第五品散阶，直赴会试；官、职俱至五品，直赴御试。承安二年(1197)，敕策论进士限丁之数，家只一丁者不许应试，多丁者许丁数之半。三年定制，四十五岁以下应试者，须试射合格。府试地点先后为中都、上京、咸平、东平、北京、西京、益都。开科首场得二十七人，宣宗兴定五年(1221)得二十八人，其余各次大抵为三人取一。五

举终场四十五岁以上，四举终场五十以上者授恩科。

**集正** 宋学官名，掌登记学生名册，纠正供课不登者。太学、小学均设二员。另斋亦设一员，掌管一月收支经费、借还官书等事。

**集愆册** 亦称集愆簿。清国子监记录学生违反学规言行的簿册，治诸不帅教者，由监丞掌管。

**集愆簿** 明代科举制度，又称稽考簿。为考核诸生品德而建立之一种记录簿。所记录内容共分三种，一为德行，一为经义，一为治事。其中德行主要为忠孝、不“犯上作乱”。如果三种皆优则列为上等；德行优而经艺、治事差列为二等；经艺、治事优而德行差列为三等。其簿是学官考核诸生重要依据。如果诸生考核连续居于三等，则要给予相应处罚直至褫夺诸生资格。

**畬人与试** 清嘉庆八年(1803)，浙江巡抚阮元会同学使奏明，处州畬客，有能文者得应科举，一体准予考试，从之。道光六年(1826)，其散居温州者，亦援例禀学使求考，惟在金华者无闻。

**御试** 即殿试，廷试。参见“殿试”。

**御制策问** 明洪武十八年(1385)乙丑会试，太祖亲制策问，中有“有能者或面从志异，有德者或无所建明，中材下士，寡廉鲜耻”，黄子澄获第一，殿试为第三，丁显第一。

**释奠** 古代学校典礼之一。即陈

设酒食祭奠先圣先师。各级学校，每季必行此典礼。

**释菜礼** 又称舍采、舍菜礼。古代士子、学官以苹蘩之属祭祀先圣先师之一种典礼。《礼记·月令》：“[仲春之月]：命乐正习舞释菜。”《周礼·春官·大胥》：“春，入学，舍菜合舞。”释菜不用牲牢币帛，属轻礼。历代相沿，自士子入学至高中进士，均有此礼。明洪武十七年(1384)，令每月朔望，祭酒以下行释菜礼，郡县长官以下诣学行香。

**释褐礼** 科举时代新进士入朝谢恩后，尚须祭拜孔子，并拜见国子监祭酒、司业，谓之释褐礼，意即拜师礼。清朝惯例，祭酒、司业受拜后，要敬状元、榜眼、探花酒一杯，并为之簪花，以示祝贺。

**释褐试** 释褐，即脱去平民服装，喻意做官。唐制，考中进士或明经者，即取得出身与入仕资格，但尚须经吏部选试合格，方得授官。故选试又称释褐试。考取标准有四：一为“身”，取其“体貌丰伟”；二为“言”，取其“言词辨正”；三为“书”，取其“楷法遒美”；四为“判”，取其“文理优长”。宋以后，凡经会试、殿试取中，即可授官，故有时亦称释褐试。参见“吏部试”。

**敦宗院** 官署及学校名。宋崇宁元年(1102)，始于南京应天府置南外宗正司，于西京河南府置西外宗正司，各辖一所敦宗院。院内筑有房舍，供宗室远亲子弟留居两京者

居住，给钱米及婚丧嫁娶等费用。且置学立司，设大、小学教授，负责教习。

**就傅** 学校学斋名。宋哲宗时，初置在京小学，内建“就傅”、“初筮”两斋。招收十岁以下童子入学就读。政和四年(1114)，在京小学扩建，又分十斋。

**童生** 又称儒童、文童。明清科举制度，凡应童生试者，不论年龄大小，均称童生。

**童试** 见“童生试”。

**童子试** 唐宋制科考试之一。宋贡举设童子科，凡十五岁以下童子皆可应试。然须通晓经文，能作诗赋。经中书省复试后，由皇帝亲试，合格者可赐出身、授官，或免解试。南宋建炎中，童子试或诵经、史、子、集，或诵御制诗文，或诵兵书、习步射。其后，童子试或诵“六经”、《论语》、《孟子》、墨义；或作诗赋。参见“童子科”。

**童子郎** 东汉时，因天资出众，而年未达十八岁之读书人，亦可破格选送太学为太学生，谓之童子郎。

**童子科** 科举考试科目之一。又称童子举。唐朝规定凡十岁以下通一经，并背诵《孝经》或《论语》每卷各十条者，可给予官职；通七者给予进士出身。大历三年(768)敕童子举人，同明经举人例考试。五代后周时停。宋制，凡十五岁以下能通经作诗赋者，应试合格后给予出身和官职。景德二年(1005)，真宗始

以童子召试诗赋，分赐进士出身、同学究出身。其后，或罢或复。

**童子举** 科举考试制科考试之一。即童子科。汉朝即有童子之选。唐朝规定十岁以下能通一经及《孝经》、《论语》，每卷诵文十道，全通者授官，通七者予出身。宋朝规定年十五以下，能通经作诗赋者，地方举送中央，经皇帝亲试，可量才授官。均不常举行。西夏亦置。天盛三年(1151)，以翰道冲为蕃、汉教授。其八岁时，即以《尚书》中童子举。

**童生试** 明清时期童生获取生员(秀才)资格的入学考试，为科举最初级考试，简称童试，又称小试、小考。包括县试、府(或直隶州、厅)试、院试三个阶段。院试合格后，即成为所在府、州、县学之生员，统称秀才。三年内考试两次。丑、辰、未、戌年为岁考，寅、巳、申、亥年为科考。参见“小试”。

**童子三等** 贡举考试等第名。宋淳熙八年(1181)，童子科试，始分三等；凡能全诵六经、《孝经》、《论语》、《孟子》，及能文六经义三道，《论语》、《孟子》义各一道，或赋一首，诗一首者，为上等，与推恩；除诵书外，能通一经者，为中等，免文解两次；只能诵六经、《论语》、《孟子》者，为下等，免文解一次。

**道试** 即院试。

**道举** 唐朝科举考试科目之一。唐重道学，有崇玄馆与道学校，并以

道学举士，称道举。考试内容为《老子》、《庄子》、《文子》、《列子》等道家经典，考试形式同明经科。开元间设，不常开考，未几废。

**湖学** 学校名。为北宋学者胡瑗于景祐中创设。因其讲学于湖州，故名。胡瑗治学有方，科目、条理清晰、完备，且教人有方，又以身作则。严师生之礼，师生互敬。及仁宗兴太学，乃遣官下湖州，取其法以教太学。参见科举人物“胡瑗”。

**温卷** 唐朝乡贡举人为求得社会名流、权贵显达垂青与推荐，除投送行卷外，遇有婚丧喜庆，必去祝贺或吊唁，无事也得常去拜望，以笼络感情，加深印象，时谓之“温卷”。“朝扣富儿门，暮随肥马尘”，是杜甫刻画行卷者乞求名流垂青窘态的生动诗句。参见“行卷”、“公荐”。

**割卷** 科举考试作弊方法之一。又称“活切头”、“剥皮鬼”。即割换考生卷面，用私雕假印加验，移甲卷为乙卷，由弥封、阅卷等考官受重金而为之。明清时均有发现。一经查实，即处以重刑。清嘉庆三年（1798），湖南乡试发生割卷案，弥封官樊顺成被处斩，行贿考生傅晋贤被处绞刑，其他考官亦被处罚。

**割裂题** 明清科举考试题型名。明清时期因长期在《四书》中出题，其中可作为题目的整句已经出完，考官便在《四书》中取几个词作题目，因毫无关联，便称之为割裂题。

**寓试** 贡举考试名。宋嘉熙元年

（1237），罢诸牒试。凡郎官以上资序之监司、知州与通判之门客及姑娘同宗子弟，与寓居士人不便回乡就试者，皆混试于各路转运司。试前，须各持所寓居州县发给公据，直赴转运司纳卷。还须于家状中写明原籍，然不问其来自何地。所试同乡试法，故定其试名为寓试。

**谢恩** 唐朝进士揭榜后重要活动之一。又称拜座主。新科进士由状元带领，前往知贡举官私宅感谢座主举拔之恩。集体施礼后，逐个自报家门，出生年月，并按长幼顺序谢恩。

**谢恩表** 宋朝改新进士拜座主、谒宰相为人朝谢恩。先以皇帝名义颁赏。清朝除赏银外，并赏赐朝廷官服一套。新进士换上官服后，由状元带领入朝，并进献谢恩表。谢恩表须由上一科状元代写，以示尊敬前辈之意。

**谢恩银** 贡举殿试制度名。宋制，进士殿试入官，需呈献银百两，以示谢恩，故名。熙宁三年（1070），罢。

**谢笔钱** 唐朝有些投机商人在出售所谓“定名笔”时，记下应试举人姓名、住址，待进士榜揭晓，如购笔者名列其中，即登门讨取“谢笔钱”，意思是“定名笔”给应试者带来好运。参见“定名笔”。

**登科** 又称“登第”。指科举时代考中进士。王仁裕《开元天宝遗事·泥金帖子》：“新进士才及第，以泥

金书帖子，附家书中，用报登科之喜”。隋唐科试放榜又分甲乙等科，故称。又特指进士科及第。宋制，凡登科后须缴纳考试所用米胶、绫纸钱，而后赴吏部南曹关试。参见“关试”。

**登第** 又称登科、及第。指科举时代考中进士。参见“登科”。

**登龙门** 唐进士登科之俗称。进士科仕途最优，大者登台阁，小者任郡县，最为士人所重，故有此俗称，喻其难而荣耀。李白《与韩荆州书》：“一登龙门，则声誉十倍。”后世亦称会试中式为登龙门。

**登极恩** 贡举制度名。为皇帝登极，特赐授及第进士之制。宋隆兴元年（1163），孝宗即位。乾道二年（1166），殿试，始推此制。第一名，改原授承事郎为宣义郎；第二名，原授文林郎，亦同第一名恩例；第三名，改原授文林郎为承事郎。又第一甲赐进士及第并文林郎，第二甲赐进士及第并从事郎，第三、第四甲赐进士出身，第五甲赐同进士出身。特奏名第一名赐进士出身，第二、第三名赐同进士出身。

**登贤书** 乡试中式之别称。参见“贤书”。

**登科甲** 即登科。

**登科记** ①唐科举及第者名册。初为私家好事者记每岁登科举士人姓名。大中十年（856），礼部侍郎郑顥进诸家《科目记》十三卷，宣宗命付翰林。自此每年科举放榜后，及

第者姓名、所试答题等皆付有司编次。唐《登科记》有多种，皆佚。清徐松撰《登科记考》三十卷，系辑录而成。②书名，金朝李世弼著，已佚。今仅存《登科记序》一篇，概述金朝科举制度及其实行大略。与《金史·选举制》皆为研究金朝科举制度的重要参考资料。

**登科录** 又称题名录。科举考试中式者之名录及相关资料。始于唐，称登科记，载进士及诸科中式者之姓名。宋始称登科录，详载乡试、会试中式人数、姓名、籍贯等。明以后称题名录。清又分两种：一为进呈皇帝的，须登录中式者姓名、年岁、籍贯，三场试题等；一为分送各衙门的，则详载中式者姓名、名次、三场试题及考官姓名、籍贯等，以备查阅。另有民间私刻，沿街叫卖的，多用红纸刻印，一般称“红录”。

**登闻鼓** 宋代设于京城宫门，常有科举落第者击鼓申诉。开宝六年（973）落第举人徐士廉击鼓告宰相李昉知贡举不公，太祖亲召下第者三百六十人复试，取一百九十五人。端拱元年（998），又有落第者击鼓，太宗令复试，各科共取七百人。

**登科记考** 即“唐登科记考”。

**编排官** 即“编排试卷官”。

**编排试卷官** 贡举考试官名。简称编排官，俗称管号官。宋置，为礼部贡院属官。以翰林学士、六部员外郎等充任。掌礼部试毕，封弥举人试卷卷首，编排试卷字号及合格

举人名次。殿试唱名时，于御座前依名次对号拆封试卷，交中书侍郎。

宋初，本官并兼详定官，天禧三年（1019），始不令兼职。

## 十三画

**蒙学** 古代对儿童进行启蒙教育的学校。以识字为主。唐时主要学习《仓颉篇》、《急就篇》、《蒙求》等，后渐以《百家姓》、《三字经》等启蒙读物为主。学到一定程度后，逐渐学习儒家经典以及书法、诗文等，为科举考试作准备。蒙学多属私人性质。

**蒙古义学** 清朝旗学之一种，见“旗学”。

**蒙古字学** 元学校名。教习蒙古文字。世祖至元六年（1269）二月颁行八思巴创制的蒙古字。七月，置诸路蒙古字学。十二月定制颁行。七年，设诸路蒙古字学教授。八年，诏天下兴办蒙古字学。生徒名额：诸路府官子弟，上路二人，下路二人，府一人，州一人。余为民间子弟，上路三十人，下路二十五人。大德五年（1301）定散府二十人，上、中州十五人，下州十人。回回、畏兀、河西人愿入学者，不在额设之数。愿充生徒者可免一身差役。以蒙古字译写《通鉴节要》颁行各路，俾肄习之。大德五年（1301）规定：生员之高等者经翰林院考试合格，可充任学官、译史。

**蒙古国子学** ①学校名。元世祖至元八年（1271）置。隶蒙古集贤院。置官五人。后以从驾上都，教习事繁，增学正、学录各二人。至元三十一年（1294），增助教一人，典给一人。后定置博士、助教、教授、学正、学录各二人。教授随朝蒙汉官员及怯薛歹子弟。以蒙古文译写《通鉴节要》，俾教习之，兼习算学。生员名额初无定数，成宗大德七年（1303）定蒙古生员为八十人。武宗至大二年（1309），定伴读四十人。仁宗延祐二年（1315），设生员一百人，其中蒙古五十名，色目二十名，汉人三十名。而百官子弟就学者常不下二三百人，旋减庶民子弟一百一十四人。定见供廩饩生员一百五十人，其中蒙古七十名，色目二十名，汉人六十名。生员经出题试问，观其所对，量授官职。②官署名。元管理蒙古国子学的机构。至元十五年（1278）置，设监丞一人。至元二十九年（1292）准汉人国学例，置祭酒、司业、监丞各一人。

**蒙古翰林院** 官署名。元世祖至元八年（1271），于翰林国史院置蒙古新字学士。十二年，别立蒙古翰

林院，秩从二品。成宗大德五年（1311），改正二品。仁宗皇庆元年（1312），升从一品。置承旨七员长之。所设官属与翰林国史院基本相同。掌译写一切文字，颁降玺书，执写蒙古文字诏松文书等事，并辖蒙古国子监。

**蓝榜** 明清乡试共试三场，考生文卷如不合程式，或有损坏，即被取消次一场考试资格。宣布此种处分之名单，用蓝笔书写，称蓝榜，或称蓝单。

**禁烛** 贡举考试制度名。宋制，进士殿试至黄昏时分许赐烛。而因殿堂幽深易暗，常太阳偏西即需点烛。淳熙十一年（1184），罢赐烛，凡进士殿试不许见烛。又试于省闱及国子监、两浙转运司，皆禁烛。其他州府、司试，则不禁烛。参见“见烛”。

**鼓吹署** 唐太常寺所属专门教育机构，初教雅俗之乐，后专学礼乐。教员与学生员额不定。

**填帖** 即“帖经”。

**雷同假手之弊** 贡举考试作弊名。宋度宗即位初，遇贡举年，州郡试院试士子，多秉烛达旦，或至次日晨，仍未出院。试卷程文遂多有雷同、假手之作。遂改间日试为连试三日。时诸州郡乡贡士子多而取放名额少。乃自咸淳九年（1273）始，视终场人多寡，每二百人取放一名。且增参详官二员，点检试卷官六员。又以考详官、点检试卷官兼考雷同，

监试兼专一详定雷同试卷，不预考校。复命漕臣及帅守于解试揭晓前，再行复试。点差有出身副贰官或幕官专职，于一日内命题考校。解试士子多者，可斟酌分日考校。凡能行文不缪、说理优通，查非假手即取，非才不通者予驳放。若中选者于省复试中，被查非才不通，则罪及原籍乡复试漕守之臣及考校官。

**督学使者** 提督学政之别称，简称学政。清雍正后派驻各省掌管文化教育之行政官员，每省一人，定期至所属府、州考试童生及生员。以翰林、科道及京堂等官出身于进士者充任。任期三年，不问本人原来官阶大小，均按钦差官待遇，与督抚平行。光绪三十二年（1906）改提学使。辛亥革命后废。

**嵩阳书院** 书院名。位今河南登封太室山（即嵩山）下。五代后周时始建。宋至道二年（996），太宗赐“太室书院”敕额及国子监本《九经》。景祐二年（1035），重修。诏改赐“嵩阳书院”额。宝元元年（1038），赐田十顷。庆历间，兴州学，书院遂废。

**路学** 元地方官学名。始置于中统二年（1261），至元十九年（1282）令云南诸路皆建学。二十八年令江南诸路皆立小学。设教授、学录、学正各一人，教授儒家经典。路学肄业的生徒经地方官推荐，省部考核，可任教官或吏属。

**牒送** 见“牒试”。

**牒官** 贡举官名。为宋贡举试须避亲之官员。宋制，凡在任官员亲属及门客等应举，须避亲、牒试。嘉熙初，罢诸牒试，复置国子牒试。舞弊之风盛行。二年（1238），乃令牒官自今各从本职长官，具朝典状担保，且先取本官知委状质押。又立赏格，许人告发。凡冒牒之官，按劾削秩；受牒之人，驳放殿举，保官亦连坐。参见“牒试”。

**牒试** 贡举考试名。亦称胄试、胄举、别试、牒试法。宋制，凡官员子弟、亲属、门客不得于其任职地应贡举试，须牒送别处贡院考试，故称。真宗即位后，始遣官别试国子监、开封府所贡举子中，与举送官为亲戚者。景德二年（1005），始命文、武升朝官嫡亲移送国子学附试。后渐成制度。凡地方诸州长官之门客，本治所内的同宗或异姓亲属，考官之远近亲属及联姻之家，离乡二千里的随侍同宗亲属等，皆牒送本路转运司应漕试；本路帅司、监司长官的门客、亲属，则送邻路转运司应试；朝廷宰相、执政、侍从、在朝文武官员之子弟、亲属等，则牒送国子监附试。南宋绍兴六年（1136），高宗诏令牒试应避亲者，由本司长官及州、县长官委保，有伪冒舞弊者须连坐。七年，始命国子监牒试委派词赋、经义考官。乾道四年（1168），裁定牒试法：凡正员以外的文武官员除直系子孙外，临安职事官除监察御史以上官员外，其余子弟无须牒

试。绍定四年（1231），罢诸路转运司牒试，嘉熙元年（1237），罢诸牒试。

**简试** 唐国子监举行的一种考试。国子监学生在申送省试之前，先举行一次淘汰考试，称简试。一般一千人取二百至三百人。

**腹卷** 见“边卷”。

**解元** 亦称解头、举首。唐州县试第一名。诸州县送举子赴京应礼部试称解，州县试称解试，故名。宋贡举各类解试第一名之代称。宋制，凡礼部试前，举人人官拜谒皇帝，各路转运司试、州试及国子监试第一名，另立一班，位居最前。后世乡试第一名也称解元。

**解头** 即解元。

**解试** 唐州县试。经州县考试合格者，送往京师应礼部试称“发解”，故称解试。宋朝凡州试（乡试）、转运司试（漕试）、学馆试（太学试），均称解试。因之州府试又称解试。由地方行政主持，第一名称解头、解首或解元。明清乡试亦称解试。

**解首** 即解元，又称解头。参见“解试”、“发解”。

**解额** 贡举选送合格举人名。宋制，诸州、军、府乡试及转运司漕试毕，由朝廷下颁赴京城参加礼部会试名额。诸州、府、军及转运司依举人成绩高下，按名额发遣解送合格举人赴京城礼部，故称。

**解牒** 贡举凭证名。为解试合格的文书。宋制，凡举人参加礼部试，



须经解试合格，由州、转运司、太学按额将应举者文卷，或义卷、帖由，随解牒呈送礼部。

**新民学** 北宋后期在新归附的周边少数民族所在州县城寨招收学生就学，称“新民学”。设教授讲授《孝经》、《论语》、《孟子》，按熟练程度和通晓义理情况分三等推赏。徽宗时曾一度实行三舍法。

**新科明法** 贡举科目名。属诸科。宋熙宁四年(1071)，罢诸科，废明法科，另立本科。专为诸科举人不能改进士科者应试。试律令、《刑统》大义、断案。崇宁初，罢。南宋建炎二年(1128)，复置。绍兴十六年(1146)，又罢。

**雍正查嗣庭案** 清雍正四年(1726)，礼部侍郎查嗣庭主江西乡试。嗣庭浙江海宁人，与兄嗣琛、慎行均翰林出身，春风得意，又是康熙重臣隆科多亲信。所拟试题一出《论语》：“君子不以言举人，不以言废人。”一出《孟子》：“山径之溪间，介然用之而成路。为间不用，茅塞之矣，今茅塞子之心矣。”被视为“心怀怨望，讥讽时事”。雍正欲除隆科多，遂命逮嗣庭下狱，交三法司定罪伏诛。所传题有“维民所止”，乃附会之说。浙省举人被禁参加下科会试。

**廉清** 荐举科目。十六国后赵石勒曾令臣僚及州郡岁各举一人。

**阙里** 地名。相传为春秋时孔子授徒之所，在洙、泗之间(今山东曲阜

阜城内阙里街，因有两石阙，故名)。东汉后则用以称孔子故里。金兵入山东，兵士欲发孔子墓。军将粘罕问孔子何人，通事高庆裔答称“古之大圣人”。粘罕曰“大圣人墓安可伐？”遂杀欲发墓者，阙里得全。

**誊录所** 誊录官工作场所。见“誊录官”。

**誊录官** 官名。明清乡、会试中负责监督誊录人将弥封官糊卷首后送来之墨卷抄成朱卷。工作场所称誊录所。始置于宋。清顺天府(今北京)乡试在进士、举人、五贡中选派。其他省在本省府、州、县佐贰官中选用。雍正十年(1732)改为由邻省进士、举人中抽签委用。雍正十三年又从本省进士、举人出身之现任同知、通判中选用。

**誊录院** 贡举考试官署名。亦称誊录所。宋置，掌贡举考试试卷誊抄。宋景德四年(1007)，定《亲试进士条制》。殿试毕，令封弥官誊写校勘进士试卷，再送考官、复考官定等。八年，始置誊录院。凡礼部试举人试卷，经封弥院点数核实、密封卷首后，发送本院。由誊录官派书手将试卷抄录成副本。另置二名宦官监督。其后再将副本送知举官考核、定等。后各级贡举考试均设誊录所，多以书吏充誊录。且由誊录官现场监督，书吏将试人所写墨卷，另用朱笔誊录副本。誊录朱卷须经对读官核校后，再送点检试卷官或阅卷官评阅、定等。

**誊录制** 金朝防范科举考试舞弊之制。金朝仿北宋，为防止考生与主考官通关节，作弊，不使阅卷官员认出考生笔迹，由专人重新誊录试卷。

**满榜** 清初科考榜名之一。清顺治初实行满汉分榜。九年(1652)满榜状元麻勒吉(汉名马中驥)，十二年满榜状元图尔宸。两榜后废止。并规定满人参加科考不得列鼎甲，目的是防止满人重文轻武，与汉人争科名。

**满洲义学** 清朝旗学之一种，见“旗学”。

**满里子弟** 贡举应举者名。宋制，凡现任官员之随侍，其原籍距现任职地二千里地以外者，称满里子弟，遇科考年许牒试。参见“牒试”。

**殿元** 即状元，又称鼎元。殿试第一名之意。

**殿试** 亦称殿前试、廷试、御试。由皇帝于宫中亲自主持，为进士科及诸科最高一级考试。始于唐武则天授元年(690)。宋承唐置，内容为诗赋、策论。太平兴国九年(983)，进士殿试始分三甲。后又分五等考第之制，上二等曰及第，三等曰出身，四、五等曰同出身。第一名称榜首，第二、三名皆称榜眼，且第一、二、三名亦均可称状元。高宗时分五等：进士及第、进士出身、同进士出身、同学究出身、同出身。明、清时试策问一道。殿试中式榜称金榜，分大小二种。前十名名次由皇

帝亲自选定。其考生根据成绩分三甲。第一甲三名，赐“进士及第”。第一名称状元，授翰林修撰；第二名称榜眼，授翰林编修；第三名称探花，亦授翰林编修。第二甲若干名，均授“进士出身”，第一名称传胪。第三甲若干名，赐“同进士出身”。

**殿罚** 即“殿举”。

**殿举** 五代科举考试制中一种惩罚措施。凡科举考试中成绩劣等或违犯条例者，禁止应试其后若干举，称为殿举。始于后唐长兴四年(933)，规定怀挟书策者殿两举(停考二年)。后周显德二年(955)，规定应进士科未及第者，以文艺优劣定为五等，第五等殿五举，第四等殿三举，其余三等许次年再考。明清时改称罚科。

**殿最** 贡举考试成绩名。宋贡举殿试所定人上等者为最，人下等者为殿。参见“殿最之法”。

**殿撰** 状元别称之一。明清进士一甲第一名，例授翰林院修撰。因称状元为殿撰。又，宋代翰林院有集贤殿修撰，掌修国史，简称殿撰。

**殿前司** 官署名。宋置，为殿前都指挥使司之简称，亦称殿司。掌殿前诸班直及步骑诸指挥之名籍，并与马、步司分掌禁军。熙宁间，同中书门下平章事王安石行新法，乃修定武举试法。凡武举进士，先于秘阁试兵书义、时务边备等策，再于本司试武艺。参见“武举试法”。

**殿罚之式** 贡举制度名。宋乾德

元年(963),始定。凡试进士,若“文理纒纒”者殿五举。试诸科,若初场试有十“不”者,殿五举;第二、第三场试有十“不”者,殿三举;第一至第三场试有九“不”者,并殿一举。殿举之数,须用朱笔写于试卷上,报送中书门下。

**殿最之法** 贡举考试成绩评定方法名。宋孝宗欲令文士能射御,武臣知诗书,命群臣讨论本法。淳熙二年(1175)始行。殿试唱筹后第二日,引文士一百三十九人射艺。翌日,又引文士第五甲及特奏名一百五十二人射艺。其日,进士皆着襦衫、持笏入殿请安,易戎装。各给箭六支,弓不限斗力。射者多命中。凡三箭以上中的为上等,正奏名第一人转一官,授通判;余者循一资;二箭中的为中等,减二年磨勘;一箭中的及一箭上垛为下等,一任回不依次注官;上四甲能全中的者取旨,第五甲射入上等等者,注黄甲,余者升名次而已。特奏名五等人射艺合格者,授文学参军;不中者,亦赐帛。

**殿试进呈卷** 明清殿试卷,例以前十本进呈,然也有例外。清乾隆二十五年(1760)殿试,以十本外尚有佳卷,特旨许以十二本进呈。其后,也有以八卷进呈者。

**殿试详定所** 宋贡举考试殿试时负责详审试卷的机构。选官任详定官。举人试卷经初考官、复考官定等后,密封送详定官详审,初考、复考官定等一致,则不得改动,两考相

异,则择一而从。嘉祐间始不用初、复考官所定而另定。绍兴五年(1135)复旧,只有初、复考官所定等第不妥时,详定官经禀奏方能重定等第。

**辟召** 汉征辟制度,以推荐而征召入仕称辟召。

**辟除** 汉代征举授予官职称辟除。

**辟雍** ①学校名。西周所设大学。宋时,隶属太学。崇宁元年(1102),徽宗令将作少监李诫于汴京(今河南开封)城南营建辟雍:置四讲堂、百斋,每斋五间,容生员三十名,共可容三千员。是为太学外学。各州府学生员升补太学,皆先入外学。原太学外舍生亦转入其中,实为太学外舍。每岁经考核,外舍生合格者方升补内舍,进入太学。内由国子祭酒总管学事,另置司业、丞各一员,博士十员,学正、学录各五员,由太学上舍生充任学谕十员,直学二人。其敕、令、格、式悉采用太学现制。三年,又置辟雍大司成一员。宣和三年(1121),罢辟雍。生员悉归太学为外舍生。②清朝国子监内临时讲学之所,也称辟雍。建于清乾隆四十九年(1784),前檐由乾隆皇帝以满汉文御书“辟雍”二字。次年乾隆皇帝亲临辟雍讲学,参加听讲的高级官吏和观礼诸生共有三千零八十八人。

**辟雍别试** 学校考试名。宋崇宁五年(1106)始设。凡开封府属县学

校生员，在校已及三月，未犯上二等罚者，许次年附辟雍别试。中选者入辟雍充外舍生。若在外舍三年

内，三次公试未中选，两次补内舍不及格，且曾犯三等以上罚者，即除籍罢归其县。

## 十四画

**嘉祐定式** 贡举制度名。宋仁宗即位初，贡举为四五年一试，士子多受抑而不得进。嘉祐二年(1057)，改贡举为间岁一试。高第之人骤增，遂欲稍裁抑。乃诏约贡数之数，以精其选，不至滥官，著为定式：制科试入第三等者，与进士科第一等者，同授大理评事、签书两使幕职官；代还，擢升通判；再任满，试馆职。制科试入第四等者，与进士科入第二、第三等者，同授两使幕职官；代还，改授次等京官。制科试入第五等者，与进士科入第四、第五等者，同授试衔知县；代还，迁两使幕职官。锁厅试官员亦遵行此令。若有高才、品行卓著，且施政有方、功状优异者，则予异恩，破格擢升。英宗即位后，以间岁贡士法不便，乃诏礼部三年一贡举。参见“间岁贡士法”。

**嘉靖翟案** 即“明甲辰年会试案”。

**嘉庆湖南乡试案** 清嘉庆三年(1798)戊午科乡试，承办科场书吏樊顺城，商令应试诸生傅晋贤，出银勾串役吏多人，通同舞弊，私雕假印

押，得内帘取中之彭崑试卷，割换为傅晋贤，取中榜首。先是彭崑于出闱后，即录首艺，呈之岳麓书院山长罗慎斋，亲加点评，许以必元。至是刊布元墨，罗见之大惊，遂以所评崑之原稿示于监临，即日具奏，审出割换情节，将傅晋贤置之重典，而赏还彭崑举人。

**嘉靖山东乡试案** 明嘉靖二十二年(1543)，世宗阅山东试卷，见“防边御虏策”句，疑攻己防边犯不力，令查之。又得“作聪明乱旧章”句，有攻击朝廷之嫌。遂将当事者逮入狱，考官押至京，杖责八十，监临御史叶经被打致死。又下令全面审查各省试题及试卷。

**榜花** 唐朝宣宗大中后，礼部取士放榜，每年均录姓氏稀奇者二三名，称“色目人”，又称“榜花”。唐时“色目”一词，意指各色名目。

**榜帖** 见“金花帖子”。

**榜首** 贡举及第名。宋绍兴八年(1148)，因徽宗死于金朝，罢殿试，乃以省试第一名为榜首，补两使职官。高宗特命为左承事郎，遂成定制。后称科举考试取中第一名者。

**榜眼** 科举名词。宋时一甲第二、三名均称榜眼，意指榜中之双眼。明清时为第一甲第二名之通称。

**截取** 清朝举人任用办法之一。即截满一定期限加以取用。清制，凡举人考中后满三科（三年一科），由本省督抚发给公文赴吏部候选，谓之截取。又，以食俸年限、科分、名次为资格之官员，由吏部核定其截止期限予以选用，亦称截取。

**截搭题** 明清科举考试题型之一，又称小题。清朝时因《四书》可作题目的整句已经出完，考官便在考试中将《四书》前句的末句与后句的前句相联在一起，称截搭题。其方式有长搭、短搭、有情搭、无情搭、隔章搭之分。

**蔚州榜** 金初于蔚州行科举考试及第者之榜。金太宗天会七年（1129），试举人于蔚州，原属辽境内举人试以词赋，两河原宋境内举人试以经义。忻州进士孙九鼎为经义魁首。

**熙宁改学制** 宋熙宁初，神宗尤重儒学。自京师至州、县，皆建学校。每年、季、月各有考试，据其学业、才能，分高下次第升舍。其最优者为上舍。太学上舍生免发解及礼部试而特赐等第。遂专以学校取士。初增太学生额至三百人，随即又诏定名额九百人。四年（1071），于锡庆院及朝集院西庑建四座讲堂。除主判官外，增置直讲十员，令

中书省遴选，或主判官举奏。直讲二人共讲一经。太学生员分为三等：始入学者为外舍生，初不限额，后定额七百人；外舍生升入内舍生，定额二百人；内舍生升入上舍生，定额百人。生员各习一经，从本经讲官受学。每月考试其学业，优等者上报中书省。太学所置学正、学录及学谕等学官，选上舍生充任，每经各二员。凡学业、品行卓越者，主判、直讲再推荐至中书省，上奏授官。且命诸州置学官，皆给田十顷，用于养士。又初置小学教授。八年，向诸学学官颁行王安石所撰《尚书》、《诗经》、《周礼》三书释义，是名《三经新义》，作为教材，供生员学习。

**熙宁格出官法** 即“宗子试法”。

**酺** 贡举费用名。宋制，凡进士及诸科礼部试及第者，须游街赴国学拜谒先圣先师。贡院又置闻喜宴，分别宴请登科进士、诸科选人。其后，凡登科之人须凑集钱财，支付游宴费用，谓之酺。

**裴周泄题案** 唐大中九年（855），吏部侍郎裴谄、郎中周敬复，主试博学宏词，因泄题被发，谄降职，敬复罚俸两月。

**算学** 古代培养数学人才之专门学校。隋初始置，隶国子寺。设算学博士一人，助教二人，学生八人。唐设于贞观二年（628），隶国子监。设博士二人，助教一人，学生三十人。学习内容及年限：《孙子》、《五

曹》为一年,《九章》、《海岛》为三年,《周髀》、《夏侯阳》各一年,《周髀》、《五经学》为一年,《缀术》为四年,《缉古》为三年,兼习《记遗》及《三等数》。宋设于崇宁三年(1104),隶太史局,学生二百二十人,分命官及庶人两种。专业课类似唐。元、明未置。清康熙五十二年(1713)始设算学馆。乾隆四年(1739)隶国子监,学生六十人,有满、蒙、汉人。所用教材为《御制数理精蕴》,五年学习期满考试合格后,八旗学生用为本旗天文生,汉学生用为博士,贡监生童用为天文生。清末隶钦天监,称钦天监天文算学。

**算学生** 唐算学所收学生。规定必须是八品以下官员子弟及庶人善算者,年龄在十四至十九岁之间,学习《算学十经》,年限为七至九年,学成后通过明算科考试者,可入仕。

**算学博士** 学官名。唐算学所置学官,员二人,从九品下。教授学生十二人,授以《算学十经》以及实用计算方法。其督课试举同国子博士。

**算经十书** 唐国子监算学官定教材,亦称算学十经。包括《周髀算经》、《九章算术》、《海岛算经》、《五曹算经》、《孙子算经》、《夏侯阳算经》、《张丘建算经》、《五经算术》、《缉古算经》、《缀术》等。并由李淳风等校注,成为当时的权威教材,对后世数学发展影响很大。

**管号官** 即“编排试卷官”。

**魁星** 原名奎星,为二十八宿之奎宿,又说为北斗七星中之第一颗星,或说为北斗七星之前四颗斗星。古人认为奎星主管文章,并尊为神,为之建阁塑像。魁又表示第一,科举中高第,因称中魁。古代学校供奉魁星,学子按时祭祀,祈求文运通畅。

**魁星舞** 科举时代“鹿鸣宴”上表演的一种舞蹈。“魁星”是奎星之俗称,乃古神话中之神,主宰文章兴衰和文人命运,为士人所崇祀。参见“鹿鸣宴”、“奎星阁”。

**僧考** 明代,南京五大寺僧,每季考校于礼部,命题,即法华、楞严等经,其文则仿举子制义。文义优者,选充僧录等官。

**旗学** 清朝学校制度,为旗人官学校总称。八旗官学始设于顺治元年(1644),专教亲贵以外之八旗子弟,每二旗设一学,共有四学。每学设伴读十人,教习学生。学生由各佐领下选取二人,二十名习汉书,其余习满书。其学原属国子监管辖,学生每日须赴国子监监考课一次。春秋二季每五日演习骑射一次,训练较严。康熙三十年(1691),在盛京左右各设八旗官学二所,选取各旗俊秀幼童教习满汉二书,兼习骑射。康熙二十五年,设立景山官学,选取八旗子弟入学学习。后又因此官学学生学习不精,特设咸安宫官学。雍正元年(1723),设八旗教场官学、八旗蒙古官学、八旗学堂等。雍正

七年加设满洲、蒙古、清文义学，其性质、课程与宗学大致相同。

**旗扁银** 科举时代官府赏赐中式者之银两。清代考中举人，可得赏银二十两，以作制匾、立旗杆之用；文武进士又有坊价银，以作建立牌坊之用。另赐予缎匹等。

**旗汉同场** 清初，满人、汉人科考分别进行。康熙六年（1667），命满洲、蒙古、汉军准赴考试，与汉人同场，其生童于乡试前一年八月内考试。

**漕试** 贡举考试名。亦称漕举。为地方转运司举行的贡举初级考试。宋景祐中，令各路转运司类试在任官员亲属。后成定制：由转运司分类召集本路在任官所牒送随侍子弟及五服内亲属，和寓居本路士人、有官文武举人等，进行考试。合格者，按额解送礼部，参加礼部试。

**漕举** 即“漕试”。

**漕贡进士** 贡举礼部试应举者名。宋为诸路转运使司漕试合格，按额解送礼部，参加省试的举人之称。参见“贡士”。

**察举** 汉朝官吏选拔任用制度。萌发于高祖晚年，形成于文帝时期，武帝时确立。即由丞相、列侯、公卿、郡守、国相等按举荐科目要求推举人才，经过考核，视对策高下，授以官职。察举科目有孝廉、茂才等常科和贤良方正、贤良文学、明经、明法等特科。察举对象主要为官府属吏及地方学校之学生（称诸生、门生）。对被举者，朝廷间亦举行一定的考试，是为科举制度之萌始。所举科目，以道德品行行为重，或有考试，亦不受重视。察举之目的在于搜罗人才，扩大统治基础。为汉朝重要入仕途径之一。

## 十五画

**蕃学** 学校名。为西夏所置，用西夏文教习。党项羌拓跋部自唐末占据夏州后，尚无科举取士之法。天授礼法延祚二年（1039），西夏立国后，元昊欲以党项礼俗、蕃书（西夏文字）抗衡宋廷，特命建蕃学。择党项、汉人官员子弟中俊秀者入学教习。译汉文《孝经》、《尔雅》、《四言杂字》为蕃语，著成蕃书，以供教

材之用。蕃学生学业有成后，遂命题试问。依其所对精通、所书端正与否，量授官职。既而，又令诸州各建蕃学，设教授训导之。

**增生** 明清生员之一种，又称增广生、增广生员。明朝初年定府、州、县学生员额，给以廩米，称廩生。不久即命增加生员名额，京城府学为六十人，外府为四十人，以次减十

人。此种生员无廩米，也不能充岁贡。天顺六年(1462)，命以其补廩生缺额。

**增广生** 即增生。

**撤棘** 又作“彻棘”。科举时代为表示关防严密起见，考试时，于试院围墙上遍插棘枝，至放榜后始撤去，故称考试结束为撤棘。《旧五代史·和凝传》：“贡院旧例，放榜之日，设棘于门及闭院门，以防下第不逞者。凝令彻棘启门，是日寂无喧者，所收多才名之士，时议以为得人”。《清会典·礼部·贡举》：“顺治二年定闈中阅卷，须立程限，计自分卷以至撤棘，约可半月，以八日完前场，以七日完后场。”

**撰号法** 贡举考试制度名。宋理宗时，贡举试奸弊愈滋。宝庆二年(1226)，左谏议大夫朱端常奏防戢之策，始定本法。凡贡举试，试卷皆须编写字号，以供封弥、誊录。其法：上一字许同，下二字各异，以杜绝讹易之弊。

**墨义** 科举考试方法之一。为唐宋经义考试中的一种文字问答。其形式是由主考书面提出简单的经义问题，而由应试者依经、注以笔应答。答题只须熟记原文，不必阐发。明经科须问大义十条，开元礼科须问大义百条，三传科须问《左传》大义五十条、《公羊》、《穀梁》三十条，史科须问大义百条。仅秀才、进士两科不问大义。墨义有据可查，能使取舍更趋公平，可补口义之失，但

不及口义灵活。唐朝对口义、墨义孰优孰劣认识不一。故时用口义，时用墨义。参见“口义”。

**墨卷** 科举试卷名称。参加科举乡会试之考生在答卷时用墨笔，称墨卷。答完卷后，将墨卷交由专门誊录人员用红笔抄成朱卷后送给考试官评阅，称朱卷，以防考试作弊。

**题名** 唐进士及第者一种祝贺行为。始于神龙年间。新及第进士杏园宴后，集于长安慈恩寺大雁塔下题名，同年中推一善书者题之。他日有为将相者，则改以朱色。

**题名录** 又称登科录。科举考试乡、会试发榜后编印散布的登科人名录。有官刻亦有报子私刻沿街叫卖，因用红纸印刷，又俗称红录。

**题石建坊** 明洪武二十一年(1388)廷试，上亲擢襄阳任亨泰第一，官修撰。复命题名于石，建坊于门，此为进士建坊之始。

**题目示出处** 宋制试士，示以题目出处。大中祥符元年(1008)，试礼部进士，内出清明象天赋等题，仍录题解，摹印以示之。至景祐元年(1034)，始诏御药院，御试日，进士题目，具经史所出，摹印给之。按清乡、会、殿试，皆印刷题目纸，颁给士子。

**题名登科录** 又称题名录、登科录等见“题名录”。

**稽考簿** 明朝地方官学考察生员品行之记录簿。稽考内容分德行、经艺及治事三种。凡三种兼优者，



列入上等簿；长于德行而短于经艺或高于治事者，列入二等簿；若经艺与治事兼长而德行有缺失者，则列入三等簿。所谓德行，即孝亲敬长、忠君报国。

**颜学** 学校名称。由国家设立资助之颜回宗族学校，成立于洪武七年(1374)，其教授和生员之禄、廩米由兖州府供给，学生可以直接参加科举考试。

**毅士** 太平天国于1861年(清咸丰十一年)规定，由提学典试之郡武科考试，每十名取一名，称毅士。参见“郡试”。

**糊名** 科举考试中防止舞弊方法之一。即弥封。唐武后时始行。凡考生试卷皆糊没姓名，令考官只可依据试卷批阅定等第，无法徇私舞弊。宋朝成为定制，糊名后又另编字号，并另行誊录，始送考官评阅，为后世沿用。糊名之法，多有非议，褒贬不一。故时行时废。

**糊名考校法** 贡举及学校、选官考试制度名。亦称封弥法。宋淳化三年(992)，始行于礼部试，遂成定制。凡礼部试毕，贡院考官须将举人于试卷卷首书写的姓名、籍贯等粘糊密封。且殿试亦行糊名考校。凡试卷皆裁去卷首，另注字号。经誊写校勘，盖印后，交考官考校定等。而后再密封所定等级，送复考官重新考校定等。如两次考校等不同，则须再次考校。若仍不相同，取一较接近的等级为准。其后又取所

裁去之卷首与字号相合，连同试卷上奏。此后各级考试试毕，均须糊名，誊录，考校定等。

**额定进士** 明清科举规定。明朝会试所取名额初无一定，少至三十二人，洪武八年(1385)和永乐四年(1406)多至四百七十二人。此后多寡不一。成化三十一年(1475)定为三百名。清仍明制，顺治三年(1646)取四百名，其后多寡不一。如雍正八年(1730)会试，取四百零六名，为清朝取士最多一年。乾隆五十四年(1789)会试，仅取九十六名，是最少一次。

**额定举人** 明清科举规定。明朝乡试所取举人初时无一定数额。洪熙元年(1425)规定，南京国子监并南直隶为八十人，北京国子监并北直隶为五十人，其他省从五十名至十名不等。明正统元年(1436)规定，南北直隶各百名，江西六十五名，其他省各递减五名。其后又不断增加，南北直隶增至一百三十名，其他省均在百名之内。清朝乡试定额，初年规定顺天、江南为一百六十余名，浙江、江西、福建、湖广逾百名，河南等省九十名，贵州最少四十名。其后迭有增减。另外，还按一定比例取备榜，清康熙规定为五比一。

**鹤征录** 书名。清李富孙、李遇孙合编。嘉庆二年(1797)成，八卷。专记康熙十八年(1679)博学鸿词科征士一百八十六人之生平，并按录

取等第及未中式分卷，人各一传。嘉庆十二年，李富孙又辑《鹤征后录》十二卷，专记乾隆初博学鸿词科征士二百六十七人之事迹。两书合刊，有漾葭老屋印本。

**畿县学** 学校名。唐设于畿县的地方官学。地位、规模与上县学相当。置经学博士一人，助教一人，招生员四十人。

## 十六画

**翰林** 明清翰林院官员及庶吉士之俗称。明清科举殿试后，状元专授翰林院修撰，榜眼、探花授翰林院编修。其余二、三甲部分进士可经考选，取为翰林院庶吉士，称为“点翰林”。再深造三年，经考试散馆后补授要职。明清翰林院为储才之地，入翰林院者常可授高官。时有“非进士不入翰林，非翰林不入内阁”之说。参见“庶吉士”、“翰林院”。

**翰林院** 官署名。唐制，凡天子乘輿所在，必于附近置翰林院，聚卜、医、技术之流与名儒有学之士，备侍从筵宴，谏诤顾问。宋朝为内侍省官署，掌天文、书艺、图画、医官四局，专供内廷之用。置勾当官一员，以内侍省押班都知充任。辽朝翰林院为起草文诰的机构，北面官掌文翰者称林牙、南面官沿宋制。元朝称翰林国史院。明清时为国家之高级顾问和文秘部门。最早建置于吴元年（1363），洪武十八年（1385）定学士一人，正五品；侍读侍

讲学士各二人，从五品；侍读侍讲各二人，正六品；修撰二人，正六品；编修四人，正七品；检讨四人，从七品；五经博士九人，正八品。其后略有变动，清承明制，继续沿置。

**翰林学士** 官名。唐玄宗时置翰林学士院，设翰林学士，分中书舍人制诏之权，专掌重要诏书。安史之乱后军国多事，深谋密诏，皆出翰林学士之手，有“内相”之称。翰林学士纯系差遣之职，不计官阶品秩，定员六人。宋金全称翰林学士院学士，正三品。掌起草制、诰、诏、令之事，宋前期常充外职，并不实掌其事，元丰改制后，不再外出。辽亦设翰林学士。元至元六年（1269）置二人，二十一年（1289）增二人，秩正二品。明设学士一人，正五品，为翰林院之长，掌制诰、史册、文翰之事，备皇帝顾问。凡经筵日讲、纂修实录、玉牒、史志诸书，编纂章奏，皆奉敕而统承之，并参与大政大典、诸臣会议。清翰林院置掌院学士，满、汉各一人，从大学士、尚书、侍郎中请旨

特简。

**翰林待诏** 官名，唐玄宗时设，掌四方表疏批答，应和文章，后改称翰林学士。

**翰林待制** 官名。元翰林国史院属官。元置五人，蒙古翰林院置四人。秩正五品。

**翰林修撰** 官名。金为翰林学士院属官。元翰林国史院属官。置三人，蒙古翰林院置二人。秩从六品。明、清由新科进士中补授、钦点。见“翰林院”。

**翰林编修** 官名。元时为翰林国史院属官。置十人，秩正八品。明与翰林院修撰、编修称史官。掌修国史，凡大政、诏敕皆记之，以备实录。经筵时充展卷官，乡试充考试官，会试充同考官，殿试充收卷官。清朝由新科进士中补授、钦点，非人品端正、学问纯粹者不能任。督察典籍、待诏、笔帖式等官办理院务。

**翰林内教坊** 见“习艺馆”。

**翰林国史院** 元官署名。掌拟写诏令、纂修国史及备咨询。世祖中统元年(1260)，置翰林学士承旨一职，未立官署。中统二年(1261)七月，初置之。至元元年(1264)，立翰林学士院。四年，改立翰林兼国史院。二十年，与集贤院合而为一，称翰林国史集贤院。二十二年，集贤院分立，复旧称。置承旨、学士、侍读学士、侍讲学士、直学士等官。属下有修撰、应奉翰林文字、编修、都事、检阅等官。元帝夏季巡幸上都，

翰林兼国史院官员扈从，置上都分院。

**翰林学士院** 宋金起草制、诏、诰、令的机构。宋设翰林学士承旨、翰林学士、直学士院、翰林权直、学士院权直等。金天德三年(1151)置翰林学士院，长官为翰林学士承旨，下设翰林学士、侍讲、侍读学士、翰林直学士、待制、修撰及应奉翰林文字等职。元至元六年(1264)始置，秩正三品。四年，改称翰林国史院。

**翰林院史官** 官名。明清翰林院史官，主国史修撰。设修撰二人，正六品；编修四人，正七品；检讨四人，从七品。一般以庶吉士为之。

**翰林院典籍** 官名。明翰林院属官，位在五经博士之次，设二人，从八品。掌管本院及内府书籍。

**翰林院学士** 官名。明翰林院长官，洪武十四年(1381)定为正五品，掌制诰修史、安排经筵、备皇帝顾问。明朝非进士不选此职。清沿之。

**翰林院教习** 官名。为教导新中进士选为庶吉士者，明从翰林院和詹事府选官高资深的翰林和詹事为翰林教习，负责庶吉士的教育工作。清沿之。

**翰林直学士院** 官名。宋金翰林学士院属官。凡以他官入翰林院而未授学士之名者称直学士院。

**翰林院庶吉士** 见“庶吉士”。

**翰林学士承旨** 官名。唐宪宗时以诸学士之资高望重者点为承旨学

士，直隶天子，参谋密议。侵分外朝宰相之权，跻身军国决策者之列。宋、金翰林学士院、辽翰林院设学士承旨一人为长官。宋为正三品，不常置，以久任学士者充任。金设一人，正三品，贞祐二年(1215)，改从二品。元于中统元年(1260)始置。至元六年(1269)置三人，武宗至大元年(1308)置九人。仁宗延祐五年(1318)增八人。蒙古翰林院定七人，秩从一品。明洪武二年(1369)沿置，正三品，十四年废。

**翰林院五经博士** 官名。置于明洪武十四年(1381)，正八品。其后此官专授中进士之孔孟后裔。

**翰林院侍讲学士** 官名。宋为正三品，掌为皇帝读书史、讲经义，备顾问应对。真宗咸平二年(999)置，元丰改制后废，但以为兼官，由侍从以上者兼之。金亦设，正三品。元中统初始置。至元六年(1269)置二人。二十三年增一人。蒙古翰林院置二人，秩从二品，位侍读学士下。明设二人，正五品，职掌与学士同。清亦设，满、汉分置二至四人，汉员可充经筵讲官，进读经书等，听取皇帝御论。

**翰林院侍读学士** 官名。宋为正三品。真宗咸平二年(999)始设，元丰改制时废，但改为兼官。元祐七年(1092)重设，元符元年(1098)再罢。职为皇帝讲经释史，顾问应对。金亦设，从三品。元至元六年(1269)置二人，十六年增一人，蒙古

翰林院置二人，秩从二品。明清沿设，职位与侍讲学士大致相同，或略高。

**儒士** 明代荐举科目名。洪武六年(1373)始行。所举系德行优良之普通读书人。如被选中，礼送京师，不拘一格，量才授官。如该科王本、杜穀等即授为四辅官兼太子宾客。未几废。又清朝泛指在京衙门供职之吏人。旧时亦指崇信孔子学说之人，并泛指一般读书人。

**儒户** 元户口名目之一。始置于太宗九年(1237)。北方经考试确定，南方由地方统一奏报。儒户须有一人入学就读，朔望日诣学拜庙，议经论史，参与地方学校的兴建及学田的购置。并可参加科举考试，享有免差、免役权。

**儒生** 旧指通经之士。《论衡·超奇》：“能说一经者为儒生。”后泛指一般读书人。

**儒官** 旧时对学官之别称。参见“学官”。

**儒学** 学校名。明洪武二年(1369)，命府、州、县、都司、卫所各设儒学。都司、卫所儒学又分都司、行都司、宣慰司、安抚司、诸土司等儒学。府设教授，州设教谕，县设学正等教官，府、州、县学均设训导辅助教学。

**儒童** 又称童生、文童。明清科举制度，凡应考生员(秀才)考试者，不分年龄大小均称儒童。

**儒士观场** 明代儒童未入学者，

自度文已优通,报名于督学道考试,拔其尤者,准应乡试,谓之儒士观场。万历年间犹行之。

**儒士科举** 明朝科举考试中一种破格办法,又称充场儒士。明初因人才匮乏,只要具备一定学问没有秀才资格也可参加乡试,通过乡试者即可取得举人资格,没有通过者仍须继续考取秀才。这种不需要秀才资格之考试办法不久被废除。见“儒士观场”。

**儒学提举** 官名。元迄明初皆置,掌行省内学校、祭祀、教养、钱粮及考校呈进著述文字等事。参见“儒学提举司”。

**儒学提举司** 官署名。元行省及各道管理儒学的机构。至元二十一年(1284)始置于各行省。二十三年,江南各道已置之。二十四年,江淮等处十一道皆置。二十六年置于高丽。皇庆二年(1313)增置于辽阳行省。各司有提举一名,从五品,副提举一名,正七品。大德元年(1297),诏各省止存儒学提举司一,余悉罢之。明初仍设于各省,专管一省之学政,旋撤。

**衡文堂** 清代乡试,四川省于贡院内帘门内所设,为考官校阅试卷及各官办公之所。

**衡鉴堂** 清代乡试,江南、湖南、福建、贵州等省于贡院内帘门内所设,为考官校阅试卷及各官办公之所。

**廩生** 即廩膳生。

**廩米** 明清府、州、县学补助廩膳生的粮米称廩米。其制起源于唐代,原指由国家发给之粮食。明清两朝此米来自学校所拥有之学田。其后廩米也有折银发给,称廩银。

**廩饩** 府、州、县学廩生所享受的经济补贴,又称廩膳、廩米,一般为每人每月谷六斗。

**廩保** 明清科举制度。见“保结”。

**廩银** 明清府、州、县学将补助廩膳生之廩米折银发给,称廩银。见“廩米”。

**廩膳** 旧时官府发给官办学校在学生员的膳食补贴,又称廩饩。

**廩膳生** 明清诸生之一。童生考中秀才后,进入府、州、县学学习,由府、州、县学提供一定粮米补助并可免本人徭役征捐。是府、州、县学正式学员。取得这种资格之秀才称廩膳生,亦称廩生。明初生员有定额,凡入学皆食廩,其后须在岁、科两试中取得高资格者才能食廩。其食廩年深者可充岁贡。清仍明制,继续选取生员,免其丁粮,给以廩膳。

**磨勘** 清乡、会试以后对考卷之复查。清朝规定,在乡试以后即将中式举人试卷限日送至朝廷。由朝廷派官对试卷进行检查,如有抄袭、文体不正、不避名讳、不遵传注等情形,则分别予以斥革、停止会试一至三科的处分。其主考、同考等官也要受到罚俸、停职和革职处分。同治年间(1862—1874)规定被罚停

科举人可以输银免罚。会试卷也由皇帝选派大臣按乡试条例进行磨勘。

**磨勘官** 清代乡、会试后对试卷进行复查之官员。磨勘官由礼部在乡试揭榜前请旨派出。清初在礼部和礼科中选任。康熙四十年(1701)以后在九卿翰詹科道中选任。乾隆元年(1736)改令在都察院科道五品以上科甲出身之官员和翰、詹中赞以上官员中选任。乾隆二十五年,增编修、检讨,定额四十名。同治十三年(1874)增为六十名。清初其官在磨勘试卷时不署名,乾隆十一年命磨勘官在试卷上署名,以分清责任。

**磨勘试卷** 清科举考试中复查试卷的制度。清初定例,各省乡试揭晓后,依程限解试卷至礼部磨勘。其内容为:先察考官,如有出题错误,予以罚俸处分。次阅试卷,倘有文理悖谬、字体不正、朱墨不符,对非所问者,黜革除名。有不遵传注、不避圣讳、以行草誊录、四书文过七十字者,罚停一科至三科不等。如一省斥革三名以上,主考官革职查办。如罚停科之卷数多,考官罚俸、降级或革职处分。磨勘官初以礼部及礼科主之。康熙间,始钦派大臣专

司其事。后解额渐广,试卷日多,令九卿同勘。

**激赏** 明代称乡、会试之副榜。明嘉靖五年(1526),准会试各房阅卷,凡文字合式,除正卷外,将备卷每房少则五、七卷,多则十余卷,批详次序,一并付礼部,依次填入副榜,不拘额数。清初会试亦沿之,后废。顺治五年(1648),诏下廩生中副榜者,贡至吏部谒选,最优者以推官用,次知县,次州佐;增广附学中副榜者,入国子监读书,满一年送吏部考用,如廩生例。康熙间尝废之,至十一年壬子科(1672),国子祭酒复请举行。

**避亲** 贡举应举者名。宋制,凡贡举试官之远、近亲属及有联姻关系者,遇科考年,许牒试。参见“避亲法”、“牒试”。

**避房法** 学校考试制度名。宋绍定五年(1232),以武学、宗学补试,皆于大院排定日期,依序引试。有亲属应试,考校官须回避,不得入内。

**避亲法** 贡举考试制度名。宋制,凡贡举考试,如遇有亲属及姻家子弟应举,考试官须回避,至别试所另考,或牒试。

## 十七画以上

**擢第** 即登第。指科举考试中式。

**黜罚科条** 元国子学对违犯教规生员之处罚规定。内容是：应私试积分之生员，若不事课业，违反学规，初犯罚一分，再犯罚二分，三犯除名。应已补高等生员，初犯重试一年，再犯除名。应在学生员，一年坐斋不满半年者，除名。汉人应在学生员三年不通一经者，勒令出学。

**翼试** 太平天国于翼王石达开生日举行之考试。试期为每年二月初一日（天历）。咸丰四年（1854）始行于天京。录取元甲三人，称状元、榜眼、探花，封职同指挥；二甲无定额，称翰林，封职同将军；三甲无定额，称进士，封职同总制。考中者在其称呼前加“翼试”二字。考题出自《天命诏旨书》、《新旧约》等，应试文仍用八股试帖体。应试者不论门第出身。咸丰七年石达开出走后废。

**覆讲** 清国子监及各类学校教学环节之一，即生徒听讲后回复讲述。

**覆背** 清朝国子监及各学校的教学方法。其主要内容是要求学生背诵所学文章。

**簪花礼** 古代科举考试后的一种

庆祝活动。凡中进士者由皇帝赐金花两朵，由金箔做成，插于帽子两边，谓之“簪花”，以示荣耀。按规定一甲三名游街与进士赴闻喜宴时，必须簪花。清朝规定，一甲三人由国子监祭酒、司业为之簪花。

**翻译科** 清朝考试制度。仅准许八旗和宗室子弟应考，有满洲翻译和蒙古翻译二种。满洲翻译是以满文译汉文或作满文论一篇，蒙古翻译是以蒙文译满文。其考试程序、举行时间基本同于科举考试，也有童、乡、会试之分，进士一二等者亦可授翰林官。

**翻译翰林大考** 清代翰林皆习满文，以备翻译编纂之用。康熙时定选例，庶吉士年四十五岁以下者，皆习满文。雍正十一年（1733）定制，嗣后凡庶吉士，虽经授职，于数年之后，仍需考试满文，从优录用，遗忘错误者加以处分。此为翻译翰林大考之始。

**鹰扬宴** 清朝为武科乡试新举人举行之庆贺宴会。一般于武科乡试放榜次日举行，有考官及新科武举人等参加。“鹰扬”即雄鹰展翅翱翔，喻威武之意。

**攀桂** 又称折桂。科举乡试例在

八月举行,正当桂花飘香之时,考中举人即雅称“攀桂”。有时也指乡试或参加乡试之意。

**鬻举法** 贡举制度名。即贿买或假冒、顶替贡举科第、应举之罪。宋淳祐九年(1249),孝宗以士子有免

解入试者,或父、兄亡而窃代其名,或同族亡故而填其籍,遂令士子应举,由所在原籍官府保明给据,将其姓名先申报礼部,各州张榜以示众,犯者许告捉,依本法治罪。



# 科 举 人 物

## 隋唐五代

### 二画

丁 泽 唐大历十年(775)状元，同榜有王建。《全唐文》收其《日观赋》。

丁公著(769—832) 字平子，苏州(治今江苏苏州)人。唐贞元五年

(789)登明经科，又登六年开元礼科。授集贤校书郎。秩未终，归侍乡里，以孝悌知名。因李吉甫荐，授右补阙。迁集贤直学士等职。

### 三画

于 玠 字匡德，一作正德。京兆高陵(今陕西高陵)人，徙河南(今河南洛阳)，于珪之弟。唐大中七年(853)进士。授校书郎。咸通五年(846)三月，为吏部员外郎受命试吏部平判选人。十三年(872)五月，由湖南观察使贬为袁州刺史。

于 邵 字相门，一作德门，京兆万年(今陕西西安)人。唐天宝十四

年(755)进士。授崇文馆校书郎。累迁谏议大夫。建中二年(781)，以礼部侍郎知贡举。善写制造典册，当时诏令，多出其手。贞元初，为太子宾客，与宰相陆贽不合，出为杭州刺史。后贬衢州别驾，徙江州。卒年八十一。

于 珪 京兆高陵(今陕西高陵)人，徙河南(今河南洛阳)。唐大中三

年(849)状元。出身望族,先祖于志宁为开国功臣,父敖,进士,赠礼部尚书。兄弟四人皆登科入仕。仕途不显。善属文,入史馆,与修《续会要》四十卷。

**于琮(?—881)** 京兆高陵(今陕西高陵)人,徙河南(今河南洛阳),于珪弟。唐大中二年(858)进士。三月,为秘书省校书郎。寻尚广德公主,拜驸马都尉。累践台阁,出为藩府。乾符中同平章事。黄巢起义军入京,僖宗出奔,病不能从。黄巢欲以之为相,不从,被杀。公主自缢死。

**于瓌** 京兆高陵(今陕西高陵)人,徙河南(今河南洛阳)。于珪弟。唐大中七年(853)状元。官校书郎。咸通五年(864)后历兵部、吏部员外郎。十年,任湖南观察使,坐事贬袁州刺史。善诗,《全唐诗》存其作二首。

**于休烈(692—772)** 河南(今河南洛阳)人。其高祖志宁,贞观中任左仆射,为十八学士之一。唐开元年进士,又应制策登科。授秘书省正字。累迁右补阙、起居郎、集贤殿学士,转比部员外郎、郎中。杨国忠辅政,受排挤,出为中都郡太守。肃宗立,擢拜给事中。迁太常少卿,知礼仪事,兼修国史。转工部侍郎。代宗即位,拜右散骑常侍。累官至工部尚书。

**上官仪(608?—664)** 字游韶,陕西陕县(今属河南)人。唐贞观初进

士。有文采,善属文,尤精《三论》,兼涉猎经史。太宗时召授弘文馆直学士,累迁秘书郎。参与修撰《晋书》,转起居郎。高宗时官至西台侍郎、同东西台三品。因主张废后而得罪于武则天,于麟德元年(664)被许敬宗诬陷为与废太子(梁王)李忠谋反,遂下狱而死,家口籍没。以词彩自达,工于五七言诗,多应酬、奉和之作,其词绮错婉媚,时人多有仿效,称之为“上官体”。又归纳六朝以来诗歌中对仗方法,有“六对”、“八对”之说,于律诗之形成,颇有影响。

**弓嗣初** 唐咸亨四年(673)或五年状元(据《登科记考》)。尝官雍州司功。善诗,《全唐诗》存其作。

**卫次公(753?—818?)** 字从周,河东(治今山西永济西南)人。唐大历十三年(778)进士。历监察御史、殿中侍御史。贞元八年(792),征为左补阙,寻兼翰林学士。元和三年(808),拜权知中书舍人,知是年贡举。后历兵部侍郎、尚书左丞、淮南节度使等职。

**马异** 睦州(治今浙江建德东北)人。唐兴元元年(784)进士。工诗,词调怪涩,属元和时代韩愈、卢仝等险怪一派。仕迹不详。《全唐诗》存诗四首。

**马植(?—857)** 字存之,扶风(治今陕西凤翔)人。唐元和十四年(819)进士,又中太和二年(828)制举贤良方正、能直言极谏科。释褐寿州团练副使。历安南都护、黔中观

察使、大理卿等职。宣宗即位，擢刑部、户部侍郎，领诸道盐铁转运使。大中二年(848)，同平章事，迁中书侍郎，兼礼部尚书。四年，贬常州刺史。后转忠武、宣武节度使。

**马怀素(659—718)** 字惟白，一字贞规，润州丹徒(今江苏镇江)人。寓居江都，少时师事李善。家贫无灯烛，昼采薪苏，夜燃读书。遂博览经史，遍诵《诗》、《礼》、《雅》、《骚》，善属文。举孝廉，登制举文学优赡科，拜郿尉，四迁左台监察御史。任考功员外郎，知神龙三年(707)贡举。时贵戚纵恣，请托公行，他无所阿顺，典举平允，遂擢拜中书舍人。玄宗时

迁秘书监，兼昭文馆学士。虽居吏职，仍笃学，手不释卷，为人谦恭谨慎，曾召集学者续编王俭《今书七志》。

**马胤孙(?—953)** 字庆先。棣州商河(今属山东)人。后唐天成二年(927)进士。从潞王李从珂为河中观察支使，又从至凤翔为观察判官。潞王即位(即后唐末帝)，任翰林学士、礼部侍郎，以礼部侍郎知清泰三年(936)贡举。官至中书侍郎、同中书门下平章事。后唐亡，罢归田里，寻以太子宾客分司洛阳。后周广顺中卒。

## 四画

**王归** 简州(今四川简阳)人。后蜀广政(938—965)中状元。仕迹不详。

**王朴(915—959)** 字文仁，东平(今辽宁开原)人。后汉乾祐三年(950)状元。后周世宗时，自右拾遗、开封府推官，擢比部郎中。献《平边策》，迁左散骑常侍、端明殿学士。拜东京留守，充枢密使。参与规划设计开封城。明历算，与司天监共撰《显德钦天历》。晓音律，考证雅乐，定七声立新法。

**王贞** 字孝逸，梁郡陈留(治今河南开封东南陈留城)人。善属文

词，诸子百家，无不毕览。不治产业，每以讽读为娱。隋开皇初，汴州刺史樊叔略引为主簿，后举秀才，授县尉。齐王镇江都，上《江都赋》，得王赏赍甚厚。以疾还乡里，终于家。

**王邱(?—743)** 唐开元二年(714)以考功员外郎知贡举。其时考功举人，请托大行，取士颇滥，每年至数百人。邱核其实材，量才取士，登科者仅满百人。时议以为自武则天以后凡数十年，无如邱者，其后席豫、严挺之为其次。三迁紫微舍人，以知制诰之勤，加朝散大夫，再转吏部侍郎。典选累年，皆称平允，擢用

山阴尉孙逖、桃林尉张镜微、湖城尉张晋明、进士王冷然，皆称为一时之秀。虽历要职，但因守清俭，未尝受人馈遗，第宅舆马，亦很敝陋，为时人所称。

**王 彻** 大名莘（今山东莘县）人。后唐同光三年（925）状元。官至左拾遗。

**王 建** 字仲初，颍川（治今河南许昌）人。出身寒微，早年从军塞上。唐大历十年（775）进士，东都榜第二。历昭应县丞、太府寺丞、秘书郎等职。太和中，仕终陕州司马。工乐府歌行，与张籍齐名，世称“张王”。代表作有《田家行》、《羽林行》等，又作《宫词》百首。有《王司马集》。

**王 勃**（648—675）字子安，绛州龙门（今山西河津）人。隋末大儒王通之孙。六岁解属文，构思无滞，词情英迈。十四岁登制举幽素科，授朝散郎。李贤为沛王时，引为王府修撰。但恃才傲物，为同僚所嫉。因犯死罪遇赦，其父受连累，被贬交趾。后渡海省父，溺水受惊而死，年仅二十八岁。少时即才华出众，与杨炯、卢照邻、骆宾王以文词齐名，海内称为“王杨卢骆”，即所谓“初唐四杰”。所作骈文，音律谐和，对仗精切，句式齐整。《滕王阁序》脍炙人口，为其代表作品。明人辑有《王子安集》。

**王 珣** 字伯玉，唐载初元年（689）进士及第。与兄王珣、弟王璿以文学称，时号“三王”。初任蓝田尉，以拔萃升长安尉，后因触犯武则

天被贬为亳州司法参军。神龙初，为河南丞，武三思矫制贬为临州令。宋璟辅政，召授侍御史、许州长史。玄宗时官至工部侍郎。

**王 起**（760—847）字举之，扬州（治今江苏扬州）人，祖籍太原（治今山西太原西南），王播之弟。唐贞元十四年（798）进士，又中十九年制举博学宏词科和元和三年（808）制举贤良方正、能直言极谏科。元和三年制举登科者中，牛僧孺、李宗闵、贾 餗和他相次拜相，为唐科举史上佳话。元和中，以比部郎中知制诰。穆宗立，拜中书舍人。寻迁礼部侍郎，知长庆二年（822）、三年贡举，奏请所取进士杂文选送宰相阅视，然后发榜，被议为避是非，失贡职。文宗时，为户部尚书判度支，历河中、山南东道节度使，人为翰林侍讲学士。武宗即位，充山陵卤簿使。再知会昌三年（843）和四年贡举。后以使相出镇山南西道，卒于任。凡四典贡职，时称公正。有文集一百二十卷，已佚。

**王 翊**（？—802）字宏愬，太原晋阳（今山西太原西南）人。少治兵家，天定中授翊尉、羽林军宿卫。唐上元元年（760）中制举才兼文武科。历刺史、经略使等职，多次平定地方叛乱。入拜京兆尹，迁大理卿，徙东都留守。

**王 铎**（？—884）字昭范，太原人。唐会昌元年（841）进士。懿宗咸通四年（863）十一月，以中书舍人权

知贡举，后官至礼部尚书、同平章事。僖宗初，由宣武军节度使再入为相。乾符四年(877)，黄巢起义军攻陷江陵，转下广州，他自请为荆南节度使，充诸道行营都统以镇压起义军，屯兵潭州。义军北上破潭州，唐军全军覆没，弃江陵奔襄阳。义军破长安，随僖宗入蜀。中和二年(882)，任义成军节度使，再充诸道行营都统，帅众出川。义军败出关中后，为宦官田令孜排挤，出为沧景节度使。经魏州，为魏博节度使乐彦桢之子伏击杀死。

**王 闳** 唐天宝元年(724)状元，八年又中拔萃科第一。

**王 涯(?—835)** 字广津，太原(治今山西太原西南)人。唐贞元八年(792)进士，又中十八年制举博学宏词科。召为翰林学士、知制诰，迁起居舍人。元和十一年(816)，加中书侍郎、同平章事，以循默不称职罢相。后历梓州刺史、剑南东川节度使、山南西道节度使、太常卿、吏部尚书、盐铁转运使等职。太和七年(833)，以盐铁转运使同平章事，合度支、盐铁为一使兼领之，又兼江南榷茶使。九年，甘露之变时为宦官仇士良擒杀，年七十余。任职期间，赋敛苛急，积家财巨万，临刑时民怨恨詬骂，投瓦砾击之。

**王 维(701—760)** 字摩诘，河东(治今山西永济西)人，祖籍太原祁县。唐开元十九年(731)进士第状元。张九龄执政时，擢右拾遗。后改

任监察御史、河西节度判官。天宝末，为给事中。安禄山入长安，曾受伪职。乱平后，降为太子中允。乾元中，转尚书右丞，世称王右丞。晚年，得宋之问蓝田辋川别墅，遂隐居，以弹琴赋诗、绘画、诵佛为事。以诗名盛于开元、天宝间，尤长于五言诗。早期写过一些边塞诗，但一生中以描写幽栖生活和山水田园诗为多，也最有成就。又兼通音乐，善绘画，宋苏轼称赞他“诗中有画，画中有诗”。明董其昌推为南宋山水画之祖。他与弟缙都奉佛，晚年长期素食。诗集名《辋川集》，著有《王右丞集》。画存世有《雪溪图》、《写济南伏生像》，相传乃其画迹，恐非真迹。

**王 储** 唐大历十四年(779)进士第状元。

**王 淑** 唐大历六年(771)进士第状元。

**王 溥(922—982)** 字齐物，并州祁(今山西祁县)人。后汉乾祐元年(948)状元。授官秘书郎。后周时官左谏议大夫，充枢密院直学士，迁中书舍人，翰林学士，累官中书侍郎、同中书门平章事。入宋，进位司空。太平兴国初，封祁国公。撰《唐会要》一百卷、《五代会要》三十卷，开创会要史体。

**王 缙(700—781)** 字夏卿，河东(治今山西永济西)人，王维之弟。唐开元七年(719)登制举文词雅丽科。少好学，与兄俱有名。累授侍御史等职。安史之乱时，为太原少尹，

与李光弼同守太原，以功加宪部侍郎。历任黄门侍郎、同中书门下平章事、河南副元帅。因曲意追随元载，载获罪被杀，亦被贬为括州刺史。后为太子宾客，留司东都。素奉佛，晚节尤谨。

**王端** 太原(今山西太原西南)人。唐开元二十一年(733)进士。有名天宝间，与柳芳、陆据、殷寅友善。陆据曾称赞“端之庄，芳之辩，寅之介，可以名世”。终工部员外郎。

**王播**(759—830) 字明扬，扬州(治今江苏扬州)人，祖籍太原(治今山西太原西南)。唐贞元十年(794)进士，又中同年制举贤良方正、能直言极谏科。历三院御史、工部郎中、诸道盐铁转运使等职。精吏治，善断弄狱。长庆元年(821)，拜相。结权幸，无众望，出为淮南节度使，仍掌盐铁。聚敛无度，进奉甚巨。太和元年(827)，入朝再拜相。卒于任。

**王璠**(?—835) 字鲁玉。唐元和五年(810)进士，又中某年制举博学宏词科。历监察御史、职方郎中知制诰、御史中丞、河南尹等职。太和四年(830)，得宰相宋申锡知遇，引为京兆尹，密与议除宦官王守澄，他反泄于宦官。迁尚书左丞、判太常卿事，出为浙西观察使。李训秉政，累荐之，召还，由是倾心附结。历户部尚书、判度支、河东节度使。甘露之变时被杀。

**王翰** 即王瀚，字子羽，并州晋

阳(今山西太原西南古城营)人。唐景云二年(711)进士。任侠使酒，恃才不羁。甚为张嘉贞、张说所重。历官秘书正字、通事舍人、驾部员外郎等职。后出为汝州长史，改仙州别驾，再贬道州司马，卒于任。《全唐诗》收其诗一卷，其中《凉州词》广为传诵。

**王徽**(?—890) 字昭文，京兆杜陵(今陕西西安东南)人。唐大中十一年(857)进士，时年逾四十。释褐秘书省校书郎。屡为使府参佐，召拜右拾遗，历荆南节度判官。乾符初，迁司封郎中、长安县令。又为翰林学士，改职方郎中、知制诰。正拜中书舍人。迁户部侍郎、学士承旨。改兵部侍郎、尚书左丞，学士承旨如故。广明元年(880)十二月，改户部侍郎、同平章事。黄巢起义军入京，出逃路上被俘，押回长安，后又逃到河中，遣人奉表入蜀。僖宗嘉之，诏授光禄大夫。守兵部尚书，以本官充东面宣慰催阵使。与行营都监杨复光谋，赦沙陀三部落，令赴难。代北军至，收复京师，以功加尚书左仆射。京师书复之后，为大明宫留守、京畿安抚制置修奉园陵等使。进位检校司空、御史大夫，权知京兆事。不避权豪，激怒权臣，屡贬至集州刺史。沙陀逼京师，僖宗幸宝鸡，召拜吏部尚书。朱玫之乱后，僖宗还至凤翔，召拜御史大夫。还朝后，授太子少师。昭宗时，改授吏部尚书。进位检校司空，守尚书右仆射。大顺元年

(890)十二月卒。

**王方庆(?-662)** 雍州咸阳(今属陕西)人。唐贞观中为中书舍人,后任并州长史,由凤阁侍郎擢考功员外郎,知咸亨五年(674)贡举。

**王正卿** 唐开元十七年(729)状元。

**王归璞** 简州(今四川简阳)人。后唐同光四年(926)状元。少聪慧,善属文。登科后不知所终。

**王师旦** 唐人。贞观二十年至二十三年(646-649)任考功员外郎,知贡举。二十年,参加科举考试的张昌龄与王公治并有俊才,声振京邑,但均为他所黜。太宗以此事召问,他以张昌龄等华而少实,体性轻薄,文辞浮靡,必不居令器,若录取,将会使其他考生效仿,乱朝廷风雅作答。

**王志愔(?-721)** 博州聊城(今山东聊城东北)人。唐初擢进士第。累除左台御史,加朝散大夫,迁驾部郎中。景云元年(710),累转左御史中丞,寻迁大理少卿。开元九年(721),玄宗幸东都,令充京师留守。京兆人权梁山谋反,兵入宫城,慙悸而死。

**王克贞** 字守节,庐陵(今江西吉安)人。南唐保大十年(952)状元。官至观政院副使。入宋,历知汉、滑、襄、梓州,有政声。尝修《太平广记总类》。

**王昌龄(698-756?)** 字少伯,京兆长安(今陕西西安)人,一说太原人。唐开元十五年(727)进士。授校

书郎。又登制举博学宏词科,调汜水县尉。后远贬岭南,北归后任江宁县丞,天宝中又为龙标县尉,故有王江宁、王龙标之称。因安史之乱还乡,经亳州,被刺史闾丘晓杀害。与王之涣、高适、岑参、王维、李白等友善。其诗擅七绝,多写当时边塞军旅生活,气势雄浑,格调高昂。《从军行》七首、《出塞》二首都很有名。其他送别、抒情等诗锤琢精炼,亦很完美。原有集,已散佚,明人辑有《王昌龄集》。

**王崇古** 南唐后主甲子科(964,宋乾德二年)状元。

**王源中(?-838)** 字正蒙。唐元和二年(807)进士第状元,后又登制举博学宏词科。累迁左补阙,以直谏知名。后历户部侍郎、山南西道节度使、刑部侍郎、礼部尚书等职。嗜酒,尝因之误帝召。官终太平节度使。卒于任,赠尚书右仆射。

**元结(719-772)** 字次山,号漫郎、漫叟、聱叟,曾避难入猗玕洞,因号猗玕子。汝州鲁山(今河南鲁山)人,一作武昌人。唐天宝十三年(754)进士。乾元二年(759),以右金吾兵曹参军为山南西道节度参谋,募兵击史思明叛军。又参山南东道节度。代宗时,授著作郎,后任道州刺史。晚年遭权臣嫉妒,辞官归隐。文学创作上主张发挥“救世劝俗”的作用,反对浮艳文风。所作诗风格古朴,关心现实和人民生活疾苦。又编辑当时七诗人诗集,名《篋中集》。明

人辑有《元次山文集》。

**元 载(?—777)** 字公辅,凤翔岐山(今属山西)人。少嗜学,好属文,性敏惠,博览子史,尤学道书,然家贫。开元二十九年(741),登制举明四子科,任邠州新平尉。肃宗时,官户部侍郎、度支使并诸道转运使,管理国家财政。后拜同中书门下平章事,度支转运使如故。代宗即位,宦官鱼朝恩掌握禁军,飞扬跋扈。遂与代宗密计,于大历五年(770)诛杀之。对河西、陇右形势较了解,曾使马璘屯泾州,郭子仪屯邠州,改善对吐蕃的防御。但自恃文才武略,志气骄溢,终以权势过重被杀。籍其家产,不可胜计。

**元 稹(779—831)** 字微之,别字威明,河南(治今河南洛阳)人,北魏拓拔(元)氏后裔,生于万年(今属陕西)。唐贞元九年(793)登明经科,又中十九年制举拔萃科和元和元年(806)制举才识兼茂、明于体用科。历校书郎、左拾遗、监察御史、通州司马、祠部郎中等。长庆元年(821),转中书舍人、翰林学士。与宦官交结,排斥裴度。次年,拜同平章事。旋因李逢吉诬告,罢相,出为同州刺史。转越州刺史、浙江观察使,后暴卒于武昌节度使任。善诗,与白居易友善,共倡新乐府运动,世称“元白”。所作传奇《莺莺传》,为后世《西厢记》所取材。有《元氏长庆集》。

**元行冲(653—729)** 字行冲,名澹,以字显。河南洛阳(今河南洛阳)

人。唐初进士及第。累迁通事舍人,狄仁杰器之。景云中,授太常少卿。所撰《魏典》三十卷,事详文简,为学者所称。开元初,为弘文馆学士,玄宗自注《孝经》,诏其作疏,立于学宫。

**元德秀(696—754)** 字紫芝,河南(治今属河南洛阳)人。世居太原,后移鲁山。唐开元二十一年(733)进士。少孤贫,侍母至孝。后任南和尉、龙武录事参军、鲁山令。后隐居陆浑山,世称元鲁山,又称文行先生。著有《季子听乐论》、《塞土赋》等。

**韦 庄(863—910)** 字端己,京兆杜陵(今陕西西安东南)人。唐乾宁元年(894)进士。曾任校书郎、左补阙等职。后入蜀为王建幕府掌书记。王建称帝,官吏部侍郎兼平章事。早年所写《秦妇吟》,是以黄巢起义军入长安为内容之长诗,诗中暴露了统治集团的残暴腐朽,但也对起义军多所诋毁。又善作词,与温庭筠合称“温韦”,是花间派代表作家之一。其词多反映上层社会之游乐生活与离情别绪。有《浣花集》。

**韦 纯(760—821)** 字贯之,因避宪宗讳,以字行。京兆(治今陕西西安)人。唐建中四年(783)进士,又中贞元元年(785)制举贤良方正、能直言极谏科。历校书郎、长安丞、史、礼二部员外郎等职。元和三年(808),为贤良考策官,署牛僧孺、皇甫湜、李宗闵为上第,为宰相李吉甫所诉,贬巴州刺史。后征为中书舍



人，改礼部侍郎，知八年和九年贡举，选士抑浮华，趋竞者稍息。九年，为尚书右丞、同平章事。十一年，受倖臣诬构，罢为吏部侍郎。再贬湖南观察使。穆宗即位，擢河南尹。旋以工部尚书召，未行而卒。有文集三十卷，已佚。

**韦述(?—757)** 京兆万年(今陕西西安)人。唐景龙二年(708)进士。开元中，由秘书监马怀素引荐，参与秘阁图书校录。后历任集贤院直学士、知史官事。天宝中，官至工部侍郎。先后在皇家书府四十年，居史官二十年，勤于著述。继修令狐德棻、吴兢未成之《唐史》。定体例、补阙遗，成书一百十三卷，今《旧唐书》之前部多延其旧文。安史之乱后流放入蜀，不食而死。另著有《唐职仪》、《高宗实录》、《御史台记》等，均佚。唯所著《两京新记》五卷，尚留有第三卷残文。

**韦陟** 字殷卿，京兆万年(今陕西西安)人，世为关中著姓。天宝元年(742)，为礼部侍郎，好引拔后辈，尤鉴于文。以往考试，贡生多不尽其才，他先责旧文，仍令举自通所工诗笔，先试一日，知其所长，然后依常式考核，片善无遗，美声盈路。后为吏部侍郎，常病选人冒名接脚，阙员既少，取士良难，正调者被挤，伪集者冒进。于是严格考试制度，每岁皆赎得数百员阙，以待淹滞，时称“使陟知铨衡一二年，则无人可选矣”。

**韦谏** 京兆万年(今陕西西安)

人。唐元和十四年(819)进士第状元。历官祠部员外郎。大中三年(848)，为义武节度使，五年迁武昌，六年代李景让节镇郢州。

**韦琮** 字礼玉。唐进士。大中元年(847)，为中书侍郎，同平章事。次年，兼礼部尚书。因无所作为，罢为太子宾客，分司东都。

**韦温(788—845)** 字弘育，京兆(治今陕西西安)人。唐贞元十四年(798)，应两经及第，时年十一。文宗时，为右补阙，以率同列辩宋申锡之诬而知名。后历侍御史、礼部员外郎、吏部考功员外郎、知制诰、尚书右丞。会昌元年(841)，出为陕虢观察使。擢吏部侍郎。因与李德裕不合，出为宣歙观察使。卒于任。

**韦筹** 唐太和二年(828)状元。曾任左拾遗。开成三年(838)八月，进书史解表共五通。善文，《全唐文》存其作二篇。

**韦澳** 字子斐，韦贯之之子，京兆(治今陕西西安)人。唐太和六年(832)进士，又以宏词登科。曾任藩府从事，后入朝为考功员外郎、史馆修撰。不久又以本官知制诰，寻召充翰林学士，累迁户部、兵部侍郎、学士承旨，得宣宗宠遇。出为京兆尹，在任不避权豪。大中十二年(858)，任检校工部尚书，兼孟州刺史，充河阳三城节度等使。懿宗即位，迁检校户部尚书，兼青州刺史、平卢节度观察处置等使。入为户部侍郎，转吏部。由于为执政所恶，出为邠州刺

史、郃宁节度使。后又罢镇，以秘书监分司东都。上表求致仕，宰相疑其怨望，拜河南尹。上章累辞，许之。后授户部侍郎，以疾不拜而卒。

**韦 瓘(789—?)** 京兆万年(今陕西西安)人，一说为桂林人。唐元和四年(809)进士第状元。尝任左拾遗。后历右补阙、史馆修撰、司勋郎中、中书舍人。与李德裕相善，李罢相，瓘贬康州，移明州。会昌末，任楚州刺史。官至太子宾客，分司东都。善诗，《全唐诗》存其作一首。

**韦云起** 雍州万年(今陕西西安)人。隋开皇中明经及第。授符玺直长。所奏皆言他人所不敢言者。寻以讨平突厥功拜尚书侍御史。唐高祖时进开府仪同三司。后因参太子党羽而被杀。

**韦正贯** 字公理，京兆万年(今陕西西安)人。唐长庆元年(821)中制举贤良方正、能直言极谏科。授太子校书。宝历元年(825)，又以华原县尉再中制举详闲吏理、达于教化科。迁万年主簿。考京兆进士，颇得一时才俊。

**韦安石(651—714)** 雍州万年(今陕西西安)人，登唐某年明经科。历并、德、郑州刺史等职。久视元年(700)，拜鸾台侍郎、同凤阁鸾台平章事，朝臣赞为“真宰相”。后历任侍中、中书令，进爵郇国公。以事罢谪，愤懑卒。

**韦承庆** 字延休，郑州阳武(今河南原阳)人，韦思谦子。唐初进士。累

迁凤阁舍人。在朝屡进说言，转天官侍郎，兼修国史。凡三掌天官选事，铨授平允。长安中拜凤阁侍郎、同凤阁鸾台平章事。神龙初，坐张昌宗事，配流岭表。以秘书员外少监召，兼修国史，预修《则天实录》。赐爵扶阳县子。

**韦超度(?—895)** 字正纪，京兆(治今陕西西安)人。唐咸通八年(867)进士。乾符中，累迁尚书郎、知制诰，正拜中书舍人。从僖宗幸蜀，拜户部侍郎。中和元年(881)，权知礼部贡举。二年，以本官同平章事，兼吏部尚书。昭宗即位，命讨蜀乱，还，以检校司空充东都留守。召还，为右仆射。景福二年(893)冬，知政事。乾宁二年(895)五月，三镇入京，被杀。

**韦嗣立** 字延构，郑州阳武(今河南原阳)人，韦承庆异母弟。唐初进士。少友悌，遇母笞承庆，辄解衣求代。世比之晋王览。任双流令，政称最。代承庆为凤阁舍人。长安中，拜凤阁侍郎、同凤阁鸾台平章事。景龙中，拜兵部尚书、同中书门下三品。韦后败，出为许州刺史，再徙为陈州刺史。卒年六十六。

**牛 峤** 字延峰，一字松卿，陇西(今甘肃陇西)人，自称牛僧孺之后。唐乾符五年(878)进士。历拾遗、补阙、校书郎。后为西川节度使王建判官。仕前蜀至给事中。善作词，为花间派作家之一。其词以描写女子生活为能事，间或有慨叹国家兴亡、描

写边塞风光之作。

**牛蔚** 字大章，牛僧孺之子。十五岁应两经举。唐太和九年(835)进士。三府辟署为从事，入朝为监察御史。大中初，为右补阙，屡陈章疏，指斥时病。寻改司门员外郎，出为金州刺史，入拜礼、吏二部郎中。为权臣所忌，左迁国子博士，分司东都。权臣罢免后，复为吏部郎中，兼史馆修撰，迁左谏议大夫。咸通中，为给事中，又迁户部侍郎。历工、礼、刑三部尚书。咸通末，任检校兵部尚书、兴元尹、山南西道节度使。因得罪宦官，召回京师。黄巢起义军入关中，乃自京师奔遁，避地山南，拜章请老，以尚书左仆射致仕。

**牛锡庶** 唐人。累举不第，后登贞元三年(787)进士第状元。仕迹不详。

**牛僧孺(780—848)** 字思黯，安定鹑觚(今甘肃灵台)人，居于长安。唐贞元二十一年(805)进士，又中元和三年(808)制举贤良方正、能直言极谏科。初因指斥时政，触怒宰相李吉甫而不叙用。穆宗初，以库部郎中知制诰。徙御史中丞，擢户部侍郎。长庆三年(823)，以本官同平章事，迁中书侍郎。敬宗立，出为鄂州刺史、武昌节度使。太和四年(830)，以同年李宗闵荐，人为兵部尚书、同平章事。为牛李党争中牛党之首领。六年，出为扬州大都督府长史、淮南节度副大使。开成初，为东都留守，与白居易等交往吟咏。后出为山南东

道节度使。武宗立，李德裕秉政，累贬循州长史。宣宗立，还朝，为太子少师，病卒。著小说《玄怪录》十卷，另《全唐文》存文二十一篇，《全唐诗》存诗四首。

**尹极** 阆州(治今四川阆中)人，尹枢弟。唐元和八年(813)进士第状元。

**尹枢** 阆州(治今四川阆中)人。唐贞元七年(791)进士第状元，时年已七十余。

**尹守贞** 天水冀(今甘肃天水)人。唐垂拱四年(688)明经科及第。博学好古，能诵古史百家之言。文章草隶之则，原原本本，不舍昼夜。长安初，授四门助教。

**尹思贞(640—716)** 京兆长安(今陕西西安)人。二十岁以明经及第。补隆州参军。累转明堂令，三迁殿中少监、检校洛州刺史。神龙初，为大理卿。睿宗即位，迁户部尚书，转工部尚书。仕高宗至玄宗，前后为十三州刺史，皆以清简为政。

**邓及** 南唐后主间(961—975)状元。

**邓敞** 唐大中二年(848)进士。为封敖门生。他先娶李氏，并生二女，后为登第，又应承娶牛僧孺之女。登第后，牛氏过门，李氏最终只能强忍。此即《琵琶记》传奇的由来。官至秘书少监，分司东都。愷吝尤甚。

**邓景山** 曹州(治今山东曹县)人。唐开元十五年(727)登制举高才

沉沦，草泽自举科。以文史见称。累迁监察御史，至德初，擢青齐节度使，徙淮南。以讨刘展功，拜尚书左丞，又出为太原尹。为政简肃，纲纪严整。但对部属过于严厉，部将黄抱节因众怒作乱，遂遇害。

**孔 纬**(?—895) 字化文，曲阜(今属山东)人，孔子后裔。唐大中十三年(859)状元。释褐秘书省校书郎。累辟藩镇，迁监察御史，转礼部员外郎。再迁翰林学士、考功郎中、知制诰。乾符中，出为御史中丞，历户部、兵部、吏部侍郎，主持诠选期间，严格按令选官。黄巢起义爆发后，从僖宗奔蜀，光启元年(885)从驾还京。不久，又护驾逃至梁州，因功拜相，历兵部侍郎、中书侍郎、门下侍郎、同中书门下平章事。从驾还京后进位吏部尚书、左仆射等官，领诸道盐铁转运使，并赐铁券，恕十死罪。僖宗死后，充山陵使。昭宗时进位司空、司徒等，封鲁国公。大顺元年(890)，因主讨太原败而贬为外州刺史。乾宁二年(895)征入朝，恢复

官爵，再度拜相。同年九月卒，赠太尉。

**孔 纘** 曲阜(今属山东)人，孔子后裔，孔纬、孔纁之弟。唐乾符三年(876)状元。

**孔 纁** 曲阜(今属山东)人，孔子后裔，孔纬之弟。唐咸通十四年(873)状元。

**孔季诩** 字季和，唐永昌元年(689)登制举贤良方正科。初任校书郎。陈子昂称其神清韵远，可比卫玠。终左补阙。

**孔颖达**(574—648) 字冲远，冀州衡水(今属河北)人。隋大业初，举明经高第，后补太学助教。少时曾从大儒刘焯问学。入唐，历任国子博士、给事中、太子右庶子、国子司业、国子祭酒等。长于《左传》、《郑氏尚书》、《王氏易》、《毛诗》、《礼记》，兼善历算。曾与魏征等撰《隋书》。奉诏与颜师古等撰《五经正义》，科举取士，以此作为标准。其经学思想兼取南北之学，主张“疏不破注”。

## 五画

**平贞脊** 字密，一字闲从，燕国蓟(今天津蓟县)人。唐高宗时。登制举藏器下僚科。始以司成馆进士补卢州慎县尉，转冀州大都督府典沃县尉，换晋州洪洞主簿。后徙雍州新丰

县尉。

**卢 迈**(739—798) 字子玄，河南(治今河南洛阳)人，一作范阳(今北京西南)人。两经及第，历太子正字、蓝田尉。以书判拔萃，授河南主

簿，充集贤校理。迁右补阙、侍御史、刑部、吏部员外郎。再迁谏议大夫，累上表言时政得失。转给事中，擢尚书右丞。贞元九年(793)，以尚书右丞同平章事，进中书侍郎。守文奉法，无所表现。以太子宾客致仕。

**卢华** 后唐长兴三年(932)状元。四年任刑部员外郎。《全唐文》录其作一。

**卢庚** 唐天宝十五年(756)状元。同榜有皇甫冉。

**卢郢(?—979)** 金陵(今江苏南京)人。南唐后主丙寅(宋乾德四年,966)状元。历后主近侍,入宋后知全州。

**卢钧** 字子和,范阳(今北京西南)人。唐元和四年(809)进士。累佐藩镇。太和五年(831),迁左补阙,以辩宋申锡之诬知名。九年,拜给事中,驳奏无私。开成元年(836),出为华州刺史,寻迁岭南节度使。后历山南东道节度使、吏部尚书、河东节度使、东都留守等,政声均著。懿宗初,以太保致仕。卒年八十七。

**卢頊** 唐贞元五年(789)进士第状元。曾任泽州刺史。

**卢商(789—859)** 字为臣,范阳(今北京西南)人。唐元和四年(809)进士。太和年间起,历京兆少尹、苏州刺史、浙西观察使、京兆尹、户部侍郎等职,政绩甚佳。宣宗即位,以兵部侍郎判度支,同平章事。大中元年(847),罢相,出为武昌军节度使。

**卢深(?—870)** 唐大中二年(848)状元。咸通七年(866)三月,以起居郎人为翰林承旨学士,七月加兵部员外郎。八年正月加知制诰,十一月加户部郎中。九年十月拜中书舍人。十年十一月迁户部侍郎,十二月卒于官,赠户部尚书。

**卢储** 唐元和十五年(820)进士第状元。李翱婿。工诗,《全唐诗》存其作二首。

**卢詹** 字楚良,京兆长安(今陕西西安)人。唐天祐中,为河中从事。后唐庄宗即位,擢为员外郎、知制诰,迁中书舍人,知天成三年(928)贡举,拜礼部侍郎。历御史中丞、兵部侍郎、尚书左丞、工部尚书。后晋天福初,拜礼部尚书,分司洛下。开运初,卒于洛阳。

**卢携(?—880)** 字子升,范阳(今北京西南)人。唐大中九年(855)进士。授集贤校理。僖宗初,官翰林学士。不久以户部侍郎同平章事。推荐宋威、齐克让等为招讨使以镇压王仙芝起义军,处处失利。黄巢入广州后,请求作广州节度使,坚持不允。后又荐高骈为统帅,高骈却拥众自保,抗拒中央。他内则依靠宦官田令孜,专权自恣。黄巢破潼关,被免相,饮药自杀。

**卢肇** 字子发,一作子浚。袁州宜春(今江西宜春)人。唐会昌三年(843)状元。幼时家贫,苦读力学,得宰相李德裕赏拔。官至吉州刺史、集贤院直学士。有奇才,诗、文、赋、书、

小学皆通。著《海潮赋》，历时二十三年。有诗文集《文标集》及《大统赋》二卷。

**卢从愿(?—737)** 字子龚，相州临漳(今河北临漳西南)人。唐万岁通天二年(697)登制举绝伦科。先世家范阳，为著姓。举明经，又应制举。历官右拾遗、中书舍人。睿宗时任吏部侍郎，在职六年，以平允闻。开元四年(716)，出为豫州刺史。为政严简，奏课为天下之最。入为工部侍郎，历中书侍郎、工部尚书、刑部尚书，连年充校京外官考使。因与宇文融有隙，融密奏他广占良田，被玄宗视为“多田翁”，故不得为宰相。二十年(732)，宣抚河北，开仓救荒。后以吏部尚书致仕。卒年七十余。

**卢文焕** 唐光化二年(899)状元。性嗜酒，喜交游，虽入仕，位甚微。

**卢多逊(934—985)** 怀州河内(今河南沁阳)人。后周显德元年(954)进士。解褐秘书郎、集贤校理。迁左拾遗、集贤殿修撰。宋建隆三年(962)加知制诰。乾德三年(965)，加兵部郎中。开宝二年(969)，从征太原，知太原行府事。六年，为翰林学士，出使南唐。参与修《五代史》，迁中书舍人、参知政事。太平兴国元年(976)，拜中书侍郎、平章事。四年，从平北汉，加兵部尚书。因长期与赵普不和，及普为相，益不自安。七年，秦王廷美得罪，他因与之相交甚深，被削夺官爵，徙崖州，卒于流所。

**卢怀慎(?—716)** 滑州灵昌(今

河南滑县西南)人。唐初举进士。历监察御史、吏部员外郎。景龙中，迁右御史台中丞，上疏以陈时政得失。累迁黄门侍郎，赐爵渔阳伯。先天二年(713)，与侍中魏知古于东都分掌选事，寻征还同中书门下三品。开元三年(715)，迁黄门监。与姚崇对掌枢密，遇事皆推让，时人称之为“伴食宰相”。

**卢承庆** 字子余，幽州范阳(今北京西南)人。唐贞观初，太宗奇其明辨，擢为考功员外郎，知贡举。博学有才干，少袭父爵。贞观初，累迁民部侍郎，于历代户口多有了解。后拜尚书左丞。显庆四年(659)，任度支尚书，仍同中书门下三品。

**卢简辞** 字子策，范阳(今北京西南)人，后徙家于河中蒲州(今山西永济西)，著名诗人卢纶之子。唐元和六年(811)进士。其弟简能、弘正、简求后俱登进士第。长庆末，入朝为监察御史。转侍御史，历考功郎中、兵部侍郎、襄州刺史、山南东道节度使等职。

**卢藏用** 字子潜，幽州范阳(今北京西南)人。唐初举进士选，不调，乃著《芳草赋》以见意。少以辞学著称，与陈子昂、赵贞固善。长安中，征拜左拾遗。神龙中，累转起居舍人。兼知制诰，迁中书舍人。景龙中，为吏部侍郎。又迁黄门侍郎，兼昭文馆学士，转工部侍郎、尚书右丞。卒年五十余。有集二十卷。工篆隶，好琴棋。然赵越诡佞，专事权贵，奢靡淫纵，

以此获讯于世。

**归系** 吴郡(今江苏苏州)人,归仁绍之子,归佺之弟。唐天祐二年(905)状元。

**归佺** 吴郡(今江苏苏州)人,归仁绍之子。唐光化四年(901)状元。

**归藹(857—932)** 字文彦,吴郡(今江苏苏州)人。唐景福二年(893)进士。遍历三署。天祐元年(904)七月,坐百官傲朱全忠,以侍御史责授登州司户。后唐同光(923—925)初,为尚书右丞,迁刑、户二部侍郎,以太子宾客致仕。

**归融(?—853)** 字章之,吴郡(今江苏苏州)人。唐元和中进士及第。历官左拾遗。文宗时为翰林学士,进户部侍郎。开成初,拜御史中丞、湖南观察使,有政声,迁京兆尹。李固言为相,恶之,徙秘书监。固言罢,擢知兵部侍郎,出为山南西道节度使,徙东川。还,历兵部尚书,累封晋陵郡公。以疾辞,遂以太子太傅分司东都。卒赠尚书左仆射。子仁晦、仁翰、仁宪、仁绍、仁泽皆登进士第,并至达官。

**归黯** 吴郡(今江苏苏州)人。归仁泽之子。唐景福元年(892)状元。旋故去。

**归仁泽** 吴郡(今江苏苏州)人,归仁绍之弟。唐咸通十五年(874)状元。以礼部侍郎知中和元年(881)贡举。官至观察使。

**归仁绍** 吴郡(今江苏苏州)人。

唐咸通十年(869)状元。与司空图同榜,历官侍御史、礼部侍郎、祠部郎中、度支郎中。

**归崇敬(720—799)** 字正礼,吴郡(治今江苏苏州)人。唐天宝十年(751),登制举博通坟典科、才可宰百里科。授左拾遗,改秘书郎。历同州、润州长史。迁主客员外郎。又兼史馆修撰,改膳部郎中。大历初,授仓部郎中,兼御史中丞,充吊祭、册立新罗使,还,授国子司业。兼集贤学士。后坐事贬为饶州司马。建中初,又拜国子司业。寻为翰林学士,迁左散骑常侍。累官特进、检校户部尚书,迁工部尚书,并依前翰林学士,充皇太子侍读。改兵部尚书致仕。

**申世宁** 唐武德五年(622)科举考试始,以员外郎知贡举,是为唐第一任贡举官。

**白行简(776—826)** 字知退,一字退之。下邳(今陕西渭南东北)人,白居易之弟。唐元和二年(807)进士。初为校书郎,后为剑南东川节度使卢坦辟为掌书记。元和中,从白居易居江州。十五年,授左拾遗。累迁司门员外郎、主客郎中。工辞赋,有集二十卷,已佚。《全唐文》存文二十篇,《全唐诗》存诗七首。另存传奇《李娃传》等。

**白居易(772—846)** 字乐天,下邳(今陕西渭南东北)人,祖籍太原(今山西太原西南),生于新郑(今属河南)。唐贞元十六年(800)进士,考前

曾受名流顾况赏识。又中十九年制举拔萃科，授校书郎；再中元和元年（806）制举才识兼茂、明于体用科，授盩厔县尉。后充翰林学士，拜左拾遗。十年，因请辑捕刺杀宰相武元衡之凶手，得罪权贵，贬江州司马，移忠州刺史，穆宗即位，官至中书舍人。因忠谏不纳，请外任杭州刺史。转苏州刺史。文宗立，以秘书监召，迁刑部侍郎。旋以太子宾客分司洛阳。会昌二年（842），以刑部尚书致仕。晚年隐居香山，自号香山居士。主张“文章合为时而著，歌诗合为事而作”，与李绅、张籍、元稹共倡新乐府运动。诗今存近三千首，数量之多为唐诗人之冠。早年多讽喻诗，晚年多闲适之作。语言通俗浅白，接近口语，相传老妪能解。与元稹、刘禹锡友善，多所唱和，时人并称“元白”、“刘白”。有《白氏长庆集》。

**白敏中**（？—863）字用晦，下邳（今陕西渭南东北）人，白居易从弟。唐长庆二年（822）状元。会昌初，为殿中侍御史。转户部员外郎，授翰林学士，迁中书舍人、学士承旨。宣宗立，以兵部侍郎进同平章事。大中五年（851），出为邠宁节度使。转西川节度使、荆南节度使。懿宗即位，为门下侍郎、同平章事。咸能二年（861），出为凤翔节度使。以太傅致仕。

**令狐峘** 京兆华原（今陕西耀县）人。令狐德棻五世孙。唐天宝十五年（756）进士。建中元年（780），以礼部

侍郎知贡举。博学善辩，为杨绾赏识。绾为吏部侍郎，引入史馆，拜右拾遗，迁起居舍人。修《玄宗实录》一百卷、《代宗实录》四十卷。后迁衡州刺史。顺宗即位，征为秘书少监，未上任而卒。

**令狐楚**（766—837）字壳士，京兆华原（今陕西耀县）人。先世为敦煌大族。唐贞元七年（791）进士。初为太原府从事，长于笺奏，受德宗赏识。历官太常博士、礼部员外郎、中书舍人等。元和十四年（819），擢中书侍郎、同平章事。后贬外任，先后历衡州刺史、宣武军节度使、河东节度使、盐铁转运使、山南西道节度使等。任使职期间，多有政绩。卒前嘱咐请谥，勿请高官作碑铭。长于诗赋，自号白云孺子。有《漆奁集》一百三十卷，已佚。《全唐文》存文一百四十二篇，《全唐诗》存诗一卷。又有所辑《唐御览诗》一卷。

**皮日休**（834？—883？）字袭美，一字逸少，襄阳（今湖北襄阳）人。唐咸通八年（867）进士。曾任著作郎、太常博士等职。后参加黄巢起义军，任大齐政权翰林学士。此后去向，众说纷纭。为唐末文学家，有自编《皮子文藪》传世。河

**乐史**（930—1007）字子正，抚州宜黄（今属江西）人。南唐后主间（961—975）状元。任秘书郎。入宋历平原主簿、著作郎、知州、员外郎等。著述颇丰。

**包何**字幼嗣，润州延陵（今江



苏丹阳)人。唐天宝七年(748)进士。与弟包佶俱以诗名,时称“二包”。大历中,为起居舍人。

**包 佶** 字幼正,润州延陵(今江苏丹阳)人。唐天宝六年(747)进士。贞元二年(786),以国子祭酒同知贡举。与韩洄、卢贞、李衡皆出刘宴门下。贞元时,掌天下财赋。

**包 谊** 唐贞元四年(788)进士。传其因试前唐突知贡举刘太真,未能入榜,至出榜,宰相欲去其中一名,太真遂将其补上。

**冯 涓** 字信之,先世婺州东阳(今浙江东阳)人。唐大中四年(850)进士。榜中文誉最高,当年曾代表朝廷为新罗国盖的新楼作记。辟京兆府参军。昭宗时官祠部郎中,擢眉州刺史。王建分藩西川,表之为节度判官。前蜀时,历官至御史大夫。

**冯 宿**(767-?) 字拱之,婺州东阳(今浙江东阳)人。唐贞元八年(792)进士。又应制举博学宏词科。未中,而其文广泛流传。

**司空图**(837-908) 字表圣,河中虞乡(今山西永济西)人。唐咸通十年(869)进士。初为商州、宣歙观察使王凝幕僚,入朝为殿中侍御史,历礼部员外郎、礼部郎中、中书舍人、知制诰等职。后归隐中条山王官谷,自号知非子、耐辱居士。闻朱温代唐,绝食而死。为唐末诗人、诗论家,著《诗品》,为文学理论名著。另存《司空表圣文集》、《司空表圣诗集》。

**司徒诩** 字德普,清河郡(今河北清河西)人。后汉时任礼部侍郎,以礼部侍郎连知后汉乾祐二年(949)、三年、后周广顺元年贡举。后周广顺元年改刑部侍郎。

## 六画

**邢 巨** 扬州(今属江苏)人。唐太极元年(712)登制举手笔俊拔,超越流辈科。神龙中为监察御史。以文辞俊秀,名扬于上京。

**权 皋** 字士繇,丹徒(今江苏镇江)人,祖居略阳。唐天宝七年(748)进士。授临清尉。曾在安禄山幕府,安史乱前逃离。后玄宗拜为监察御史。浙西节度使颜真卿表奏为行军司马,召拜起居舍人,辞不就。又召

以著作郎,仍不就,欲洁身乱世以全志。

**权德舆**(759—818) 字载之,秦州略阳(今甘肃秦安东北)人。初辟使府。唐德宗闻其才,召为太常博士。改左补阙,劾奏裴延龄奸邪。迁起居舍人,知制诰,进中书舍人,历礼、户、兵、吏部侍郎。知贞元十八年(802)、十九年和二十一年贡举,所选士后多位公卿、宰相,为唐科举史

上盛事。元和五年(810),拜礼部尚书、同平章事,为唐名相之一。及李吉甫、李绛为政,罢相,留守东都。后出为山南西道节度使。有《权文公集》五十卷。

**达奚珣** 唐天宝二年至五年(743—746)以礼部侍郎知贡法。主考期间,权贵杨国忠之子杨暄举明经,不中。杨国忠不满,他慑于杨国忠权势,致杨暄高第。

**吕 谨** 蒲州河东(今山西永济蒲州镇)人。唐天宝元年(742)进士。调宁陵尉。哥舒翰节度河西,表为度支判官,勤总吏职。知诸将能否,善用人。肃宗时任御史中丞、同中书门下平章事、知门下省,累封须昌县伯。上元中,拜荆州长史,澧、郎、峡、忠等五州节度使。为治不急细务,决大事,刚果不挠,威惠两行,以善治著称于时。

**吕 温** 字和叔,一字化光,河中(治今山西永济西南)人,吕渭之子。唐贞元十四年(798)进士,又中十五年制举博学宏词科。历左拾遗、侍御史等职。尝出使吐蕃,进户部员外郎。后因事外贬,历筠州、道州刺史,徙衡州。

**吕 渭** (735—800) 字君载,河中(治今山西永济西南)人。唐进士。历舒州刺史、吏部员外郎、驾部郎中、中书舍人等职。贞元中为礼部侍郎,知贞元十一年(795)至十三年贡举。初,中书省有柳树,建中末枯死,兴元元年(784)车驾还京后,其树再

荣,人谓之“瑞柳”。贞元十三年试进士时,他以《瑞柳》为赋题,德宗闻而恶之。使中书重试以策,十余人已得复黜。是年又受请托取户部侍郎、判度支裴延龄子操,为众非议。旋因他故,出为潭州刺史、湖南观察使。

**吕元膺** (749—820) 字景夫,郓州东平(今属山东)人。唐建中元年(780)中制举贤良方正、能直言极谏科。授同州安邑尉。后历蕲州刺史、给事中、尚书左丞、东都留守、河中节度使、太子宾客等职。留守东都期间,淄青李师道谋乱,他募山民平之,又以山民为兵护洛阳宫殿,称为“山民子弟”。

**吕文仲** 字子藏,歙州新安(今安徽休宁)人。南唐进士。调补临川尉。入宋,授太常寺太祝,改著作佐郎。太宗时为左正言,加左谏议大夫。真宗时官至刑部侍郎,充集贤院学士,未几卒。

**朱庆余** 名可久,以字行。闽中人,一作越州(治今浙江绍兴)人。唐宝历二年(826)进士。初,受知于张籍,籍索其诗篇推赞之。科考之际,他作《闺意》一篇献籍,曰:“洞房昨夜停红烛,待晓堂前拜舅姑。妆罢低声问夫婿,画眉深浅入时无?”籍酬之曰:“越女新妆出镜心,自知明艳更沉吟。齐纨未是人间贵,一曲菱歌敌万金。”此为唐科举史上著名趣事。尝官秘书省校书郎。工诗,长于五律,内容多为士子送别,闺情游赏。有《朱庆余诗集》一卷传世。

**乔琳** 太原(今山西太原西南)人。唐天宝二年(743)进士。少孤苦志学,然性诞荡无礼检。郭子仪引荐为朔方军掌书记,累拜同中书门下平章事,以工部尚书罢。

**刘乃** 字永夷,洛州广平(今河北永年东南旧永年)人。一作河南伊阙(今河南伊川西南)人。唐天宝中进士。大历十二年(777),召拜司门员外郎,官至兵部侍郎。年六十而卒。

**刘坦** 后周显德五年(958)状元。该榜所取进士试诗赋时文词多纰缪,遂复试,其以诗赋稍优而成为状元。

**刘单**(?—767?) 凤翔岐山(今陕西岐山)人。唐天宝二年(743)状元。历官奉先尉、司勋郎中、礼部郎中等,与元载交厚。

**刘贲** 字去华,昌平(今北京昌平西南)人。唐宝历二年(826)进士。太和二年(828)应制举贤良方正、能直言极谏科,策文被誉为胜过西汉晁错。因宦官当途,未中,众多士子为之不平,其文则甚为流传。令狐楚、牛僧孺辟为从事,待如师友。位终使府御史。

**刘载**(913—983) 字德舆,涿州范阳(今北京西南)人。后唐清泰中举进士。后晋初,释褐校书郎,迁著作佐郎。后汉初,为殿中侍御史。后周时累迁给事中。宋太祖建隆中知贡举。太宗太平兴国初,复为给事中,以工部侍郎致仕。

**刘晏**(715—780) 字士安,曹州南华(今山东东明东北)人。唐开元九年(721)举神童,授秘书省正字。天宝时任夏县、温县令。肃宗时任户部侍郎、判度支。宝应二年(763),迁吏部尚书、同平章事,领度支盐铁转运租庸使,坐与宦官程元振交通,罢相。寻授御史大夫,领东都、河南、江淮、山南等道转运租庸盐铁使如故。善于理财,自比贾谊、桑弘羊。疏浚汴水,采用分段转运方法,岁运江淮粮食数十万石,以解决关中食粮。又整顿盐税,行平准法,制定法令,理财达二十年。大历时,军国之用,多其规划。德宗即位,被杨炎构陷而死。

**刘涛** 字德润,徐州彭城(今江苏徐州)人。后唐天成中举进士。释褐为凤翔掌书记,拜右拾遗。后晋时累迁工部郎中,后汉初为中书舍人,后周为太常少卿、右谏议大夫。入宋,太祖召赴阙,以老病求退,授秘书监致仕,卒年七十二。

**刘焯**(544—610) 字士元,信都(今河北冀县)昌亭人。隋文帝时举秀才,射策甲科。与著作郎王劼同修国史,兼参议律历。炀帝即位,迁太常博士。后除名为民,优游乡里,专以教授著述为务。长于历法,为隋唐历法发展奠定了基础。所著《皇极历》颇受重视,收入《隋书·律历志》,得以流传。

**刘蒙** 唐大中十四年(860)状元。

**刘 蠡(919—991)** 字士龙,滨州渤海(今山东滨县)人。后汉乾祐(949)二年举进士。释褐益都主簿。宋太祖乾德时召拜监察御史,太宗时改驾部员外郎,迁左谏议大夫。

**刘太冲** 宣州(今属安徽)人。唐天宝十二年(753)进士。博洽工诗。安史乱起,颜真卿守平原,他为之出谋划策,抵拒安禄山。

**刘太真** 字仲适,宣州(今属安徽)人,祖籍彭城。唐天宝十三年(754)进士。少有名,善属文,曾师事诗人萧颖士。累迁刑部侍郎。德宗贞元四年(788)、五年,以礼部侍郎知贡举。由于多录取权幸子弟,贬信州刺史。

**刘长卿(709—780?)** 字文房,河间(今属河北)人。唐开元二十一年(733)进士。曾任长洲县尉、监察御史等职,因被诬陷而贬官,移睦州司马。后任随州刺史,故有“刘随州”之称。长于五言诗,自负为“五言长城”,内容多写个人失意苦闷、羁旅愁怀及闲适心情。有《刘随州集》。

**刘从一** 唐进士。又登大历中制举宏词科。授秘书省校书郎,迁监察御史。德宗居奉天,任为宰相,从幸梁州。德宗遇之甚厚,然无才能,不能有所匡辅,仅容身远罪而已。官终户部尚书。卒年四十四。

**刘讷言** 唐乾封元年(666)登制举幽素科。任都水监主簿,以《汉书》授沛王李贤。李贤为皇太子,迁太子洗马,兼侍读。曾撰《俳谐集》十五

卷以进太子。太子废,高宗见怒,除名为民,后坐事配流振州而死。

**刘希夷(651—679?)** 字延之,一作庭芝,汝州(治今河南临汝)人。唐上元二年(675)进士。善弹琵琶,放荡不羁,终生落魄。诗以歌行见长,内容多写闺情,词调哀苦,为时所重。其《代悲白头吟》诗中有“年年岁岁花相似,岁岁年年人不同”名句,相传其舅宋之问欲据为己有,遭拒绝,竟派人用土囊将他压死,死时不及三十岁。

**刘思立** 唐调露二年(680)任考功员外郎,知开耀元年(681)、二年贡举。于永隆二年(681)建言:明经多抄义条,进士唯诵旧策,皆亡实才,而有司以人数充第。又奏进士加杂文,明经填帖,故为进士者皆谓当代之文,而不通经史,明经者但记帖括。

**刘禹锡(772—842)** 字梦得,洛阳(今属河南)人,一说彭城(今江苏徐州)人,自言系出中山(今河北定州)。唐贞元九年(793)进士,又中某年制举博学宏词科。官太子校书。从淮南节度使杜佑幕,入为监察御史。贞元末,参与永贞革新,失败后贬为朗州司马。后被召还京,以赋《戏赠看花诸君子》诗触犯权贵,再贬播州。因裴度说情,改授连州,迁夔州、和州、苏州、同州刺史。晚年任检校礼部尚书兼太子宾客,世称刘宾客。与柳宗元同年中进士,交谊甚厚,思想议论亦多合,人称“刘柳”。诗与白

居易齐名,并称“刘白”。有《刘梦得文集》三十卷,外集十卷。

**刘幽求(655—715)** 冀州武强(今河北武强西南)人。唐圣历三年(700)登制举经邦科。授朝邑尉。曾劝桓彦范等杀武三思,以绝后患。景云元年(710),佐临淄王(玄宗)杀韦后,号令诏敕一出其手,以功授中书舍人,参知机务。次年任侍中。先天元年(712),授尚书右仆射、同中书门下三品。开元初,授尚书左丞相、太子少保。后累次贬斥,忧愤而死。

**刘崇望(838—899)** 字希徙,河南(治今河南洛阳)人。唐咸通十五年(874)进士。累辟幕府参佐。人为长安尉,直弘文馆,迁监察御史、右补阙、起居郎、弘文馆学士,转司勋、吏部员外郎。光启元年(885),朱玫之乱,僖宗在山南,命之为谏议大夫,谕旨河中节度使王重荣效用。使还,召入翰林充学士,累迁户部侍郎、承旨,转兵部。昭宗即位,拜中书侍郎、同平章事,累兼兵部、吏部尚书。大顺初,为门下侍郎、监修国史、判度支。二年(891),以在京平叛功,加左仆射。在军阀混战中,屡受牵连,或沉或浮,光化二年(899)卒。

**刘温叟** 唐末五代人,后周显德二年(955)以礼部侍郎知贡举,得进士十六人。有谮于帝者,帝怒,黜十二人,并左迁其为太子詹事。但实际上未尝受馈。后数年,其被黜者相继登第。

**刘熙古(903—976)** 字义淳,宋

州宁陵(今河南宁陵)人。后唐长兴三年(932)进士。后唐清泰中,为蕃镇从事。后为三司户部出使巡官,领永兴、渭桥、华州诸仓制置发运。仕后汉为卢氏令。后周广顺中,改亳州防御推官,历澶州支使。秦、凤平,为秦州观察判官,后为宋州节度判官。宋初,召为左谏议大夫,知青州。乾德初,迁刑部侍郎、知凤翔府,未几,移秦州。转兵部侍郎,徙知成都府。六年(968),拜端明殿学士。开宝五年(972),诏以本官参知政事。岁余,拜户部尚书致仕。九年,卒。

**齐映(748—795)** 瀛州高阳(今河北高阳东)人。唐大历四年(769)进士第状元,又应制举博学宏词科。累授监察御史。建中时为凤翔行军司马。建中四年(783),朱泚为乱,他逃奔奉天,德宗嘉之,拜给事中,进中书舍人。贞元二年(786),以本官同平章事。时吐蕃入寇,德宗欲逃避,被其谏止。三年,罢为夔州刺史。复迁江西观察使。卒于任。

**羊士谔** 唐贞元元年(785)进士。顺宗时,累官至宣歙巡官,为王叔文所恶,贬汀州宁化尉。元和初,擢为监察御史,掌制诰。后以诬论宰执,出为资州刺史。工诗,重用典故。

**羊绍素** 唐乾宁五年(898)状元。尝作《画狗马难为功赋》,吴子华改题《画狗马难于画鬼神赋》。

**羊袭吉** 唐天宝五年(746)状元。

**关播** 字务元,卫州汲(今河南卫辉)人。唐天宝十五年(756)进士。

累官吏部侍郎。德宗时，卢杞荐为宰相，但政事一决于杞。后以太子少师致仕。

**许且** 唐开耀二年(682)年状元。与陈子昂、刘知几同榜。

**许仲宣(930—990)** 字希粲，青州(今属山东)人。后汉乾祐中举进士，时年十八。入后周，仕至淄州团练判官。入宋，于太宗端拱中迁给事中。

**许孟容(743—818)** 字公范，京兆长安(今陕西西安)人。唐大历十一年(776)进士，又登某年明经科。贞元四年(788)，被徐州节度使张建封辟为从事。迁濠州刺史。德宗知其能，召为礼部员外郎。累迁给事中，以敢于驳论著名。十九年，大旱，上疏评论时政，以讽喻太切，为德宗所不喜，改太常少卿。元和初，迁刑部侍郎。四年(809)，授京兆尹。七年，改兵部侍郎。俄以本官权知礼部贡举。后历吏部侍郎、东郡留守等职，皆有名。

**许祐孙** 唐中和五年(885)状元。仕迹不详。

**许圜师(?—679)** 安陆(今湖北安陆)人。唐初进士。有器干，博涉艺文。显庆二年(657)，累迁黄门侍郎、同中书门下三品，兼修国史。龙朔中，为左相，为政宽厚。以子因猎射杀人贬官。上元中，再迁户部尚书。

**许敬宗(592—672)** 字延族，杭州新城(今浙江富阳西南)人。隋大业

中举秀才。唐初太宗召为秦王府十八学士之一。贞观中，历著作郎、中书舍人、给事中，监修国史。寻检校中书侍郎，专掌诰令。高宗时为礼部尚书，助立武昭仪为皇后。显庆二年(657)，拜郎中。次年，进中书令，进爵高阳郡公。曾监修《武德实录》、《晋书》、《东殿新书》、《姓氏录》等，爱憎由己，虚美隐恶。咸亨初致仕。有集八十卷，已佚。

**毕构(?—716)** 字隆择，河南偃师(今河南偃师东)人。唐初进士。六岁能为文。神龙初，累迁中书舍人。景云初，召拜左御史大夫，转陕州刺史，加银青光禄大夫，封魏县男。寻拜户部尚书，转吏部尚书，并遥领益州大都督府长史。玄宗即位，累拜河南尹，迁户部尚书。

**阳城** 字亢宗，定州北平(今河北完县)人。唐进士。家贫不能得书，乃求为集贤写书吏，窃官书读之，昼夜不出房，经六年，乃无所不通。迁谏议大夫，但无多政绩。因反对裴延龄任相，改为国子司业，迁道州刺史，治民如治家。

**阳峤** 河南洛阳(今河南洛阳)人。唐仪凤中应八科皆中，授将陵尉，累迁右台侍御史。景龙末，转国子司业。睿宗即位，拜尚书右丞。又历魏州刺史，充兖州都督、荆州长史，为本道按察使，任官清白。终国子祭酒。谨饬好学，有儒者之风。又勤于政理，喜诱劝后生。

**孙邀(696?—761?)** 河南巩

(今河南巩县东北)人。祖籍博州武水(今山东聊城西南),后迁潞州涉县(今属河北)。唐开元二年(714)进士第状元。又登制举哲人奇士、隐沦屠钓,手笔俊拔二科,皆中。幼而有文,属思警敏,援笔成篇,故年未弱冠而三擅甲科。十年举贤良方正。官考功员外郎,选贡士十二年,精核进士,虽权贵不能逼。所奖擢者二十七人,数年间宏词等科入甲第者一十六人,授校书郎者九人。其余皆名著当世,官居显要,故言第者必称孙公。后官中书舍人、典制诰,判刑部侍郎,终太子少詹事。有《孙逊集》、《唐孙集贤诗集》。

孙 僵 字龙光,武邑(今属河北)人。唐乾符五年(878)状元。以户部

侍郎同中书门下平章事,迁门下,为凤翔四面行营都统。后兼礼部尚书、行营节度诸军都统招讨处置等使。后贬为衡州司马,卒于任。为人宽厚,性豁达。

孙龙光 唐咸通四年(863)状元。

孙伏伽(?—658) 贝州武城(今河北清河东北)人。隋大业中举秀才,自大理寺吏累补万年县法曹。唐武德五年(622)始贡举,进士第状元。曾上书议论时政,深得李渊赞赏。太宗即位,赐爵乐安县男,起为刑部郎中,累迁大理少卿、民部侍郎。贞观十四年(640),拜大理卿,后出为陕州刺史。永徽五年(654)致仕。

## 七画

严 迪 唐开元十四年(726)状元。天宝间,又登书判拔萃科。《全唐文》存其作《对张侯下网判》。

严 郢 字叔敖,华州华阴(今属陕西)人。唐进士及第,补太常协律郎,守东都太庙。代宗初,任监察御史。大历末,进拜京兆尹,号称职。与宰相杨炎有隙,被罢为大理卿。卢杞引荐为御史大夫,合谋逐杨炎于崖州。但卢杞内忌其才,终出为费州刺史,郁郁而终。

严 维 字正文,越州(治今浙江绍兴)人。初慕严子陵高风,隐居桐

庐。唐至德二年(757)进士,时年已四十余。历诸暨尉、秘书郎、余姚令等职。仕终右补阙。

严 绶(746—822) 蜀人,祖籍华州华阴(今属陕西)。唐大历八年(773)进士。贞元中,为宣歙团练副使、留后。十六年(800),被命为河东行军司马。次年,为节度使。在镇九年,政事多决于监军。元和四年(809),入为右仆射。因屈膝下拜于宦官,为御史所劾。六年,出镇荆南。九年,授山南东道节度使。加淮西招抚使,总诸道兵诗吴元济,经年无

功,召居闲职而卒。

**严撰** 字善思,以字行,同州朝邑(今陕西大荔)人。少以学识知名,尤善天文历数及卜相之术,褚遂良等奇其能。登制举消声幽藪科。武则天时为监察御史,兼右拾遗、内供奉。数上表陈时政得失,多被采纳。为来俊臣等诬陷,谪交趾,五年得还。后配流静州,遇赦还。

**严挺之(673?—742?)** 名浚,以字行,华州华阴(今属陕西)人。唐神龙元年(708)登制举贤才科。少好学,举进士。开元中,任考功员外郎,知贡举凡三年(十四至十六年),典选举甚平允,登科者顿减二分之一。迁给事中,因忤宰相李元纁,出为外官,后起为刑部侍郎。张九龄为相,用为尚书左丞。以忤李林甫,又被出为外官,郁郁而终。

**苏珣(635—715)** 雍州蓝田(今陕西蓝田)人。举明经。垂拱(685—688)初,拜右台监察御史。因不附武后意,出为河西监军。后为右司郎中,劾黜酷吏王弘义。寻迁给事中,累授左肃政台御史大夫。中宗景龙元年(707),太子李重俊起兵失败,事连相王李旦(睿宗),他密为辨析得免。迁户部尚书。寻授太子宾客、检校詹事,以年老致仕。

**苏涣** 唐广德二年(764)进士。初为无赖,往来剽盗,善用白弩,巴賚商人苦之,称曰“白跖”。后自知非,折节从学,遂成名。累迁侍御史。御史中丞崔瓘辟为从事,瓘遇害,继

走交、广,显本质。居无何,伏诛。

**苏检** 字圣用,吴郡(今江苏苏州)人。唐乾宁元年(894)状元。官洋州刺史、中书舍人。天复二年(902),拜工部侍郎、同中书门下平章事。后被崔允等所害,流环州,赐死。

**苏颋(670—727)** 字廷硕,京兆武功(今陕西武功西北)人。唐武则天时进士。苏瓌之子,袭父爵许国公。少有俊才,一览行言。官至中书侍郎。开元四年(716),迁紫微侍郎、同紫微黄门平章事,与侍中宋璟同时为相。善为文,一时朝廷文诰多出其手,与张说(封燕国公)并称“燕许大手笔”。性俭俭,所得俸禄,尽推与诸弟,或散之亲族,家无余资。后人辑有《苏廷硕集》。

**苏瓌(639—710)** 字昌容,京兆武功(今陕西武功西北)人。唐高宗朝进士。博通经史,尤善属词。十八岁,进士高第。神龙初,入为尚书右丞,以明习法律,多识台阁故事,特命删定律令格式。后迁户部尚书,寻加侍中,封淮阳县子,充西京留守。迁吏部尚书,进封淮阳县侯。景龙三年(709),转尚书右仆射、同中书门下三品,进封许国公,与唐休璟并加监修国史,谥曰文贞。

**苏味道(646?—705?)** 赵州栾城(今河北栾城西)人。唐初进士。少与乡人李峤俱以文辞知名,时人谓之苏、李。累转咸阳尉。圣历初,迁凤阁侍郎、同凤阁鸾台三品。善敷奏,多识台阁故事,然而前后居相位数



载，竟不能有所发明。处事模棱两可，时人由是号为“苏模棱”。有文集传世。

**苏源明** 初录名预，字弱夫，京兆武功（今陕西武功西北）人。唐天宝进士，更试集贤院。累迁太子谕德，出为东平太守，后为国子司业。以秘书少监卒。雅善杜甫、郑虔，其最称者元结、梁肃。

**杜牧**（803—852）字牧之，京兆万年（今陕西西安）人。德宗时宰相杜佑之孙。唐太和二年（828）进士，其《阿房宫赋》使考官崔郾大奇之。因前几名已内定，得第五。又中当年制举贤良方正科。历官监察御史，黄、池、睦诸州刺史，终中书舍人。为唐著名文学家。也是著名诗人，人称“小杜”，以别于杜甫。有《樊川文集》传世。

**杜陟** 祖籍襄阳（在今湖北）。唐太和五年（831）状元。曾任水部员外郎，又任度支郎中、杭州刺史等。

**杜绾** 京兆万年（今陕西西安）人。唐开元十二年（724）状元。二十三年又登王霸科。官至京兆府司录参军。子杜黄裳。

**杜暹**（？—740）濮州濮阳（今河南濮阳西南）人。初举明经，补婺州参军。历大理评事、监察御史。开元十二年（724），以黄门侍郎兼安西副大都护。平于阗，抚边疆，深得各族拥戴。十四年，入为同中书门下平章事。十七年，罢为荆州长史。历魏州刺史、太原尹、户部尚书、礼部尚

书。卒年六十余。

**杜元颖**（769—832）京兆（治今陕西西安）人。贞观名相杜如晦后裔。唐贞元十六年（800）进士，又中元和元年（806）制举博学宏词科。数从使府职。十一年再中制举茂才异等科。授左拾遗、右补阙。入为翰林学士，受宪宗赏识。穆宗即位，拜中书舍人，寻同平章事。长庆三年（823），节度西川。不晓军事，专务蓄积以取宠。太和三年（829），南诏攻抵成都外郭，他退保牙城，致使南诏大掠玉帛、子女、工巧之具而去。贬循州司马，卒于任。

**杜让能**（841—893）字郡懿，京兆（治今陕西西安）人，宰相杜审权之子。唐咸通十四年（873）进士。释褐咸阳尉。后杜审权以一子出身，奏之为监察御史。后为兴元节度判官，入为右补阙，历侍御史、起居郎、礼部、兵部员外郎。以本官判度支。黄巢入京，赴行在，拜礼部郎中、史馆修撰。寻以本官知制诰，正拜中书舍人。召充翰林学士，累迁户部侍郎。从驾还京，加礼部尚书，转兵部尚书、学士承旨。沙陀逼京师，僖宗出奔，单骑赴行在。朱玫兵又至，从僖宗窜宝鸡。僖宗幸梁、汉，加金紫光禄大夫，改兵部侍郎，同平章事。京师平，拜特进、中书侍郎，兼兵部尚书、集贤殿大学士。昭宗时，加开府仪同三司、尚书左仆射，赐铁券。平秦宗权，加司空、门下侍郎、监修国史。进位司徒、弘文馆大学士、诸道

盐铁转运等使。景福二年(893)秋,助昭宗讨李茂贞失败,贬为雷州司户,寻赐死。

**杜易简** 襄州襄阳(今湖北襄樊)人。九岁能属文,及长,博学有高名。登进士第,累转殿中侍御史。咸亨中,为考功员外郎。知咸亨四年(673)贡举。

**杜审言(645?—708?)** 字必简,襄州襄阳(今湖北襄樊)人,一作京兆(今陕西西安)人。杜甫之祖父。唐总章三年(670)进士及第,为隰城尉。少有才气,与李峤、崔融、苏味道为文章四友,世号“崔、李、苏、杜”,自称“吾文章当得屈、宋作衙官”。恃才倨傲,甚为时辈所嫉。善写五言诗,工书翰。累迁洛阳丞,坐事贬吉州司户参军,又坐与张易之兄弟交往而配流岭外。后授国子监主簿,加修文馆直学士。有文集十卷。

**杜荀鹤(846—907)** 字彦之,自号九华山人,池州石埭(今安徽石台东北)人。唐大顺二年(891)进士。朱温篡唐称帝,被任为翰林学士,五日卒。为唐末诗人。其诗多讽刺时世,揭露统治阶级残暴,描述人民惨痛境遇。有《唐风集》。

**杜黄裳(738—800)** 字遵素,京兆万年(今陕西西安)人。唐宝应二年(763)进士,又中某年制举博学宏词科。初,郭子仪辟为朔方从事,子仪入朝,主留后事务。贞元七年(791),以礼部侍郎知贡举。宪宗为皇太子时,擢门下侍郎、同平章事。

元和元年(806)西川节度使刘辟叛乱,力请讨伐,并奏罢宦官监军,以高崇文主军务,亲自经营,终平乱事。劝宪宗矫德宗姑息藩镇之失,整肃法度,裁抵藩镇,多被采纳,启中兴之功。二年,出任河中、晋绛节度使,封郾国公。

**杜鸿渐(709—769)** 字之巽,濮州濮阳(今河南濮阳西南)人。唐开元二十二年(734)进士。官朔方军判官。肃宗授以兵部郎中、知中书舍人事,后为河西节度使。收复两京后,调荆南。人为尚书右丞、太常卿,充礼仪使。代宗时任宰相,与同僚元载、王缙均以好佛闻名,一时成为风气。

**杜景俭** 又误作杜景佺,原名元方,冀州武邑(今属河北)人。登唐明经科。累除司刑丞,治狱平恕。延载元年(694),拜凤阁侍郎、同平章事,被武则天称为“真宰相”。俄被外贬。神功元年(697),又为凤阁侍郎、同平章事。旋罢为秋官尚书。出为并州刺史。

**李义(657—716)** 字尚真,赵州房子(今河北临城)人。唐永隆二年(681)进士及第。景龙中,累迁中书舍人。景云元年(710),任吏部侍郎,与宋璟等同负责选用官吏之责;用人平允,拒绝请托,时人誉为“李下无蹊径”。后改任黄门侍郎,对制敕不便者常加驳正。开元初任刑部尚书。与兄尚一、尚贞俱以文章见称,弟兄同为一集,名《李氏花萼集》,已

伏。

**李 亿** 字子安，唐大中十二年(858)状元。咸通中为补阙。纳才女鱼玄机为妾，后为妻所不容，咸通中通鱼出家。

**李 石**(784—845) 字中玉，唐宗室。元和十三年(818)进士。初佐幕府。文宗立，使领盐铁、度支。太和九年(838)甘露之变后，以户部侍郎同平章事，加中书侍郎。开成三年(838)，权宦仇士良遣人刺之，几死。出为荆南节度使。武宗时，授河东节度观察使。会昌四年(844)，军乱被逐。后留守东都，卒于任。

**李 汉** 字南纪，唐宗室，韩愈之婿。元和七年(812)进士。累辟使府，为左拾遗。敬宗初，以谏言忤旨，出为兴元从事。文宗立，召为屯田员外郎、史馆修撰，预修《宪宗实录》，为李德裕所憎。李宗闵用事，引为知制诰。转御史中丞、吏部侍郎。太和九年(835)，坐李宗闵党，贬汾州司马。迁绛州长史。宣宗时，召为宗正少卿。

**李 训**(?—835) 始名仲言，字子训，后名训，字子垂，陇西成纪(今甘肃秦安西北)人，李逢吉之侄。唐长庆三年(823)进士。太和八年(834)，授翰林侍讲学士。次年进翰林学士，迁礼部侍郎、同平章事。建议诛宦官，收复吐蕃所占河湟地区，平河朔藩镇，为文宗所信任。排斥李宗闵、李德裕。与金吾将军韩约等谋，谎言左金吾仗院内石榴树上天

降甘露，诱宦官仇士良观之，欲尽杀之，事败，为禁军所杀。

**李 华**(715?—774?) 字遐叔，赵郡赞皇(今属河北)人。唐开元二十三年(735)进士，天宝二年(743)登制举博学宏词科。天宝中，任监察御史，因弹劾杨国忠亲属，迁右补阙。安史之乱中任伪职，乱平贬杭州司户参军。因自恨不能完节，遂屏居江南，不复做官。所作诗文华丽，与萧颖士齐名，号“萧李”。为韩、柳以前古文名家。晚年家居奉佛，士大夫常持金帛登门，请撰家传、墓碑。原有《前集》、《中集》，已佚，后人辑有《李遐叔文集》。

**李 观**(766—794) 字元宾，赵州赞皇(今属河北)人。唐贞元八年(792)进士，又中同年制举博学宏词科。为太子校书郎。文与韩愈齐名，今有辑本《李元宾文集》。

**李 谷**(903—960) 字惟珍，颍州汝阴(今安徽阜阳)人。后唐天成五年(930)进士。后晋、后汉时历任磁州刺史、判开封府、工部侍郎等职。后周时，官至中书侍郎、平章事、判三司事。长期主持国家财政。在相位时，废除五代以来禁民使用牛皮之令，令人民每田十顷出牛革一领，其余由人民自用。又主持废止营田务，以营田归佃户为永业。世宗时又曾帅众攻南唐寿州。宋初病卒。

**李 杰**(?—718) 本名务光，相州滏阳(今河北磁县)人。举明经，累迁天官员外郎，明敏有吏才。开元

初，为河南尹，修复黄河、汴水之间的梁公堰以利漕运。迁御史大夫。坐事出为衢州刺史、扬州长史。后又免官，寻卒。

**李昂** 唐人。唐开元二年(714)状元，二十四年(736)，任考功员外郎，为举人所诋诃，玄宗以员外郎望轻，遂移贡举于礼部，以侍郎主之。此为礼部选士之开始。

**李岩** 唐人。天宝六年至八年(747—749)以礼部侍郎知贡举。和前任礼部侍郎达奚珣知贡举期间，进士科举人中有文名高但由于帖经不过而考试不合格者，可“赎帖”即撰写诗文或赋来代替帖经通过考试。

**李郃** 字子元，一说字中玄，延唐(今湖南宁远)人。唐太和元年(827)状元。又登贤良方正直言极谏科。授河南府参军，后为贺州刺史。能文，一《全唐诗外编》存其五首。有《骰子选格》三卷。

**李肱** 唐宗室，开成二年(837)状元。曾任岳州、齐州刺史。喜诗画，与李商隐相善，《全唐诗》录其《霓裳羽衣曲诗》等。

**李绅**(?—846) 字公垂。润州无锡(今属江苏)人，祖籍亳州(治今安徽亳州)，本山东著姓。唐元和元年(806)进士。穆宗时，召为右拾遗，充翰林学士、中书舍人。与李德裕、元稹友善，并称“三俊”。李逢吉用事，先贬江西观察使，穆宗留授户部侍郎。再于敬宗时贬为端州司马。太

和七年(833)，李德裕为相，任浙东观察使。会昌二年(842)，以兵部侍郎同平章事，封赵郡公，累迁中书、门下侍郎。四年，以足疾求罢，出为淮南节度使。善文，长于诗歌，多为时人传诵。《全唐文》存文十四篇，《全唐诗》存诗四卷。

**李涛**(898—961) 字信臣，京兆万年(今陕西西安)人。后唐天成初举进士甲科。自晋州从事拜监察御史。后晋天福初改考功员外郎，后汉时为翰林学士。入周，历户部尚书，宋初拜兵部尚书。

**李珣**(?—853) 字待价，赵郡赞皇(今属河北)人。早孤，居淮南。唐元和七年(812)进士。初举明经，李绛谓之当擢进士科，遂应举。又中书判拔萃科。太和五年(831)，入翰林充学士。七年拜中书舍人，出为江州刺史。开成二年(837)，入为户部侍郎，判本司事。三年以本官同平章事，与李固言、杨嗣复相善，排挤郑覃、陈夷行和李德裕。武宗即位，出为桂州刺史，历河阳节度使等职。

**李峤**(642?—711?) 字巨山，赵州赞皇(今属河北)人。唐初擢进士第，始调安定尉，举制策甲科。累转监察御史。忤武后旨，出为润州司马。后召为凤阁舍人，文册号令，多其为之。圣历初，与姚崇同迁同凤阁鸾台平章事，俄转鸾台侍郎，依旧平章事，兼修国史。神龙三年(707)，以特进同中书门下三品。卒庐州别驾。富才思，初与王勃、杨炯友善，中与

崔融、苏味道齐名，晚为文章宿老，学者多取法。有文集五十卷。

**李 郢** 唐大中五年(851)状元。

**李 绛(764—830)** 字深之，赵州赞皇(今属河北)人。唐贞元八年(792)进士，又中九年制举博学宏词科。初历渭南尉、监察御史。元和二年(807)，为翰林学士，俄知制诰，迁中书舍人。为宦官吐突承璀所嫉，六年，罢学士，迁户部侍郎。宪宗出承璀，擢其为中书侍郎、同平章事。与同列李吉甫政见不同，时有争论。前后论谏，宪宗多所采纳。九年，以足疾罢相，授礼部尚书。后出为华州刺史、河中观察使。穆宗立，改御史大夫。太和二年(828)，出为山南西道节度使。四年，以兵变被杀。有《李相国论事集》六卷。

**李 珪** 唐太和六年(832)状元。

**李 餘** 成都人，唐太和七年(833)状元。与贾岛等友善。工乐府诗，《全唐诗》存其诗二首。

**李 益(748?—827?)** 字君虞，陇西姑臧(今甘肃武威)人。唐大历四年(769)进士，又中六年制举讽谏主人科和建中四年(783)制举拔萃科。初为郑县尉，久未升迁，北游河朔，幽州节度使刘济辟为从事，进为营田副使。宪宗闻其名，召为秘书少监、集贤殿学士，后除侍御史。以礼部尚书致仕。为大历十才子之一。善歌诗，与李贺齐名。尤长七绝边塞诗，多抑扬激烈悲离之作。其诗音律和美，传说每成一篇，乐工争相贖

求。有《李益集》二卷。

**李 随** 唐贞元十四年(798)进士第状元。

**李 琚** 顿丘(今河南清丰西南)人。唐开元二十二年(734)进士第状元。又登当年制举博学宏词科，中第一。

**李 揆** 字端卿，陇西成纪(今甘肃秦安西北)人。唐开元二十九年(741)进士。少聪敏好学，善属文。乾元二年(759)，以礼部侍郎知贡举。拜中书侍郎同平章事。因担心吕諲复相，于是遣使至諲任所构抉过失，被諲密告朝廷。代宗怒，贬其为袁州刺史。德宗时，官终尚书左仆射。美风仪，善奏对，处事明当，但好名利。

**李 程(766—842)** 字表臣，唐宗室。贞元十二年(796)进士第状元，又中同年制举博学宏词科。自蓝田尉迁监察御史。二十年，人为翰林学士。富文才，善断狱，以滑稽善辩知名。元和十一年(816)，拜中书舍人。十二年知礼部贡举。后任礼、吏部侍郎等职。敬宗立，拜相。谏勿建新殿，加中书侍郎，封彭原郡公。出为河东节度使，后历河中、宣武、山南东道节度使。武宗时授东都留守。

**李 搏** 疑作李抟。唐大历五年(770)进士第状元。

**李 筠** 唐咸通十二年(871)状元。

**李 愚(?—935)** 字子晦，初名晏平，渤海无棣(今河北盐山东南)人。唐天祐三年(906)进士，又登同

年制举宏词科。后唐天成二年(927)四月,自翰林承旨、守中书舍人为礼部侍郎,后转兵部侍郎。长兴元年(930)二月,罢为太常卿。以太常卿知贡举。二年,为中书侍郎、同平章事,转门下侍郎,监修国史。

**李群(807—?)** 合肥(今属安徽)人。唐天庆四年(824)进士第状元。初有文名,为宰相李宗闵所知。入仕后官奉先县丞。大和五年(831)迁拾遗,擢户部员外郎。

**李蔚(?—877)** 字茂休,陇西(今甘肃陇西)人。唐开成五年(840)进士。释褐襄阳从事。会昌末调选,又以书判拔萃,拜监察御史,转殿中监。大中七年(853),以员外郎知台杂,寻知制诰,转郎中,正拜中书舍人。以中书舍人知咸通六年(865)贡举。拜礼部侍郎,转尚书右丞。曾谏懿宗佞佛。后拜京兆尹、太常卿。寻以本官同平章事,加中书侍郎。罢相,出为襄州刺史、山南东道节度使。后入为吏部尚书,加检校尚书右仆射、汴州刺史、宣武军节度观察等使。十四年,转扬州大都督府长史、淮南节度副大使知节度事。乾符四年(877),复为吏部尚书,寻迁检校司空、东都留守、东畿汝都防御使。六年八月,以河东军乱,为太原尹、北都留守、河东节度观察使。十月到镇,暴病卒。

**李端** 字正己,赵州(治今河北赵县)人。唐大历五年(770)进士。官秘书省校书郎、杭州司马等。大历十

才子之一。尝游驸马郭暖门下,赋诗冠其客座。又曾隐居衡山,自号衡岳幽人。卒于兴元元年(784)以后。有《李端集》四卷。

**李穆(928—984)** 字孟雍,开封府阳武(今属河南)人。后周世宗显得初进士。幼能属文,有至行,从酸枣王易学《易》及《庄》、《老》书,尽其义。迁右拾遗。宋初以殿中侍御史选为泽州通判,太祖开宝时拜左拾遗知制诰,太宗时拜参知政事,谥文恭。

**李翱(772—841)** 字习之,陇西成纪(今甘肃秦安西北)人,一说赵郡(治今河北赵县)人。唐贞元十四年(798)进士。历校书郎、国子博士、史馆修撰、谏议大夫、中书舍人、山南东道节度使等职。师从韩愈,文章见称当时。发展孟子性善说,以《中庸》为根据反对佛教,但又袭取“见性成佛”观点。其说对后代理学家有影响。有《李文公集》。

**李巖** 唐开元十五年(727)进士第状元,同榜有王昌龄等。尝任右武卫录事参军等职。擅诗,为一时之名士,《全唐诗》存其作六首。

**李瀚** 唐龙纪元年(889)状元。

**李驥** 字昭回,唐宗室,后避武宗讳改名回,字昭度。长庆元年(821)进士,又中同年制举贤良方正、能直言极谏科。为宰相李德裕赏识,累迁中书舍人。武宗即位,历工部、户部侍郎。会昌三年(843),以御史中丞奉使宣谕河朔。五年,以本官

兼兵部侍郎、同平章事，累加中书、门下侍郎。武宗死，出为剑南西川节度使。大中二年(848)，李德裕贬官，坐与亲善，改湖南观察使。再贬抚州刺史。

**李麟(694—759)** 唐太宗之从孙，以父李浚任补职，累授京兆府户曹。开元二十二年(734)，举宗室异能，转殿中侍御史，历户部、考功、吏部三员外郎。天宝元年(742)，迁郎中，寻改谏议大夫。七年，迁兵部侍郎，宰臣奏以本官权知礼部贡举。好学能文，尝编纂《皇朝已来制集》五十卷，行于时。

**李义府(614—666)** 瀛州饶阳(今属河北)人。迁居永泰。唐太宗朝进士。高宗时任中书舍人。永徽二年(651)，兼修国史，加弘文馆学士。六年，拜中书侍郎。与许敬宗赞同立武则天为皇后。显庆二年(657)，任中书令，后改右相。任职期间，依仗武则天权势，卖官鬻狱，中伤善良。多引腹心，广树朋党，倾动朝野。待人表面温和，暗中却进行陷害中伤，时人称之为“李猫”、“人猫”。有文集三十卷，传于世。又著《宦游记》二十卷，亡佚。后因罪流放，忧愤而死。

**李义琰(?—688)** 魏州昌乐(治今河南南乐西北)人。唐武德五年(622)进士。累补太原尉。上元中(675)，迁中书侍郎，又授太子右庶子、同中书门下三品。博学多识，高宗每有顾问，所言皆切直。高宗曾下

诏，欲使武后摄国事，他与中书令郝处俊据理力争，以为不可，事遂寝。武则天时起为怀州刺史，因自以为失意于则天，恐招致灾祸，固辞不拜。

**李义琛** 魏州昌乐(治今河南南乐西北)人。唐武德五年(622)进士。李义琰从祖弟，历监察御史。贞观(627—649)中，文成公主贡金，在岐州遇盗，他受命前往查处，数日获贼，因加官七阶。与义琰曾奉命出使高丽，累迁刑部侍郎。永淳初(682)，为雍州长史，因忤旨，出为梁州都督，转岐州刺史，称为良吏，卒于官。

**李巨卿** 唐天宝十年(751)状元，同榜有钱起。

**李从实** 唐宗室，开成五年(840)状元。官至咸阳县尉，史馆修撰。

**李让夷(?—847?)** 字达心，陇西(治今甘肃陇西东南)人。唐元和十四年(819)进士。历右拾遗、翰林学士、谏议大夫、中书舍人等职。武宗立，受李德裕赏识，历工、户二部侍郎。会昌二年(842)，以尚书右丞拜中书侍郎、同平章事。宣宗即位，罢为淮南节度使。以疾还，卒于道。

**李夷简(756—822)** 字易之，唐宗室。贞元二年(786)进士，又中某年制举拔萃科。历蓝田尉、监察御史、户部侍郎判度支、山南东道节度使、剑南西川节度使等职，政绩颇佳。元和十三年(818)，召为御史大夫。进门下侍郎、同平章事。淄青节

度使李师道叛乱，自谓才不及裴度，求外迁为淮南节度使。穆宗即位，以检校左仆射兼少子太师，分司东都。及卒，家乏产资，遗嘱薄葬，勿作佛事及立神道碑。

**李怀远(?—706)** 字广德。邢州柏仁(今河北隆尧西南)人。擢四科及第。历迁司礼少卿、同州刺史，以清简称。武周大足元年(701)，以鸾台侍郎同平章事。神龙(705)初，除左散骑常侍、兵部尚书、同中书门下三品。

**李尚隐(666—740)** 赵郡(治今河北赵县)人，后徙京兆万年(今陕西西安)。唐光宅二年(685)明经科及第。景龙中，官左台监察御史。后迁御史中丞、兵部侍郎、河南尹。开元十三年(725)，因疏于监察部属被贬为桂州都督。后转京兆尹，历蒲、华州刺史，人为大理卿，代王锷为御史大夫。二十四年，拜户部尚书、东都留守。性刚直坦率，直言无讳，处事明断、干练，时称“良吏”。三入御史府，辄绳恶吏。终太子宾客，卒谥贞。

**李固言(782—860)** 字仲枢，赵郡(治今河北赵县)人。唐元和七年(812)进士第状元。太和四年(830)，任给事中。七年，转尚书右丞。八年，出为华州刺史，惩奸吏，抑豪强，不谋私。旋改吏部侍郎，优用寒素，杜绝奸滥。以门下侍郎同平章事。李训为相，出为山南西道节度使。训诛，复入相。与郑覃不和，出为剑南西川

节度使，转河中节度使。宣宗时，官太子太傅，分司东都。卒年七十八岁，赠太尉。

**李迥秀(655—704)** 字茂之，唐咸亨四年(673)进士及第，又登制举英才杰出科，官拜相州参军，累转考功员外郎。证圣元年(695)、天册万岁二年(696)知贡举。武后爱其材，迁凤阁舍人。长安初，历天官、夏官二侍郎，同凤阁鸾台平章事。雅有文才，饮酒斗余，广接宾朋，当时称为风流之士。然颇托附权贵，倾心事张氏兄弟，为说正之士所讥。坐赃出为庐州刺史。景龙中，累转鸿胪卿、修文馆学士，又持节为朔方道行军大总管，还拜兵部尚书。中宗即位，召授将作少监，年五十卒。

**李宗闵(?—846)** 字损之，唐宗室。贞元二十一年(805)进士，又中元和三年(808)制举贤良方正、能直言极谏科，均与牛僧孺同年。初因指斥时政，触怒宰相李吉甫而不叙用。后历监察御史、礼部员外郎、驾部郎中兼知制诰等职。穆宗立，为中书舍人。李德裕告以私托干扰贡举，贬剑州刺史。后再为中书舍人。长庆四年(824)，权知礼部侍郎知贡举。太和三年(829)，以吏部侍郎同平章事。力阻李德裕为相，引牛僧孺同知政事，二人唱和，尽逐李党。七年，德裕入相，被罢为山南西道节度使。后复入相，值李训、郑注擅权，被贬湖州刺史。武宗立，德裕秉政，流封州。宣宗立，任命为郴州司马，未离封州而



卒。

**李昭德(?—697)** 京兆长安(今陕西西安)人。登唐明经科。累官御史中丞。如意元年(692),拜凤阁侍郎、同平章事,寻检校内史。曾密奏罢武承嗣相权。武后好祥瑞,谄谀者多获进用,他叱取媚者,后被诬下狱,被杀。

**李思训(651—716)** 字建见,陇西狄道(治今甘肃临洮)人。十四岁,补崇文生,举经明行修甲科。后以武后多杀宗室,弃官。中宗复位,擢宗正卿,历益州长史。开元初,为左羽林大将军,进封彭国公,寻转右武卫大将军。画史上称“大李将军”。善画山水树石,为后代画金碧青绿山水者所取法,世称“李将军山水”。现存《江帆楼阁图》传为他的作品。

**李栖霞(719—776)** 登第前名卓,字贞一,赵郡(治今河北赵县)人,李吉甫之父。唐天宝七年(748)进士。安史之乱时,任安西节度府判官,发兵七千应肃宗,擢殿中侍御史。任工部侍郎时,奏请毁除权贵在郑、白二渠上游所设水碓百所。后为元载所忌,出为常州刺史。修水利,建学校,以治绩进银青光禄大夫。大历七年(722),自浙西观察使入为御史大夫。以元载专横,忧愤而死。

**李颀行** 唐元和五年(810)进士第状元。官至监察御史。《全唐文》存其作一篇。

**李逢吉(758—835)** 字虚舟,陇西(治今甘肃陇西东南)人。唐贞元

十年(794)进士。德宗召为左拾遗。元和时,累迁中书舍人。十一年(816),知贡举。同年拜门下侍郎、同平章事。嫉裴度,反对讨淮西,罢为剑南东川节度使。穆宗立,移镇山南东道。密结权幸,人为兵部尚书。以阴谋罢裴度、元稹,代为相。排斥李绅、韩愈,把持朝政。敬宗时,力阻裴度入相,不果,以使相出镇山南东道。后移镇宣武。以司徒致仕。

**李商隐(812—858)** 字义山,号玉谿生。怀州河内(今河南沁阳)人。唐开成二年(837)进士。幼能为文,得到当时镇守河阳的令狐楚的赏识,后令狐楚镇天平、汴州,从之为巡官。进士及第后,授秘书省校书郎,调弘农尉。晚年又数度出任节度使判官。在牛李党争中受排挤冷遇,困顿失意。在晚唐诗坛上占重要地位,有《李义山诗集》。

**李嘉祐** 字从一,赵州(治今河北赵县)人,一说袁州(今江西宜春)人。唐天宝七年(748)进士。授秘书正字。坐事贬鄱阳令,调江阴,入为中台郎。大历中为袁州刺史,世称“李袁州”。与严维、刘长卿、冷朝阳等人友善。所作诗婉丽,有齐梁风。江邻几《嘉祐杂志》把他列入“大历十才子”之内。有《李嘉祐集》。

**杨收(816—869)** 字藏之,同州冯翊(今陕西大荔)人,自言隋越国公杨素之后。唐会昌元年(841)进士。幼年时其家寄居涇阳,甚贫。七岁丧父,其母长孙夫人知书,亲自教

授。十三岁略通诸经义，善于文咏，吴人呼为神童。登第后，历任藩府参佐、太常博士等。后用为翰林学士，以库部郎中知制诰，正拜中书舍人，转兵部侍郎、学士承旨。又加中书侍郎、同平章事，累迁门下侍郎、刑部尚书。以交趾未复，于洪州置镇南军，进位尚书右仆射、弘文馆大学士。咸通八年(867)十月，罢知政事，检校工部尚书，出为宣歙观察使。九年八月，再贬为端州司马，寻尽削官封，长流驩州。寻赐死。

**杨护** 唐天宝六年(747)状元。官至水部郎中。

**杨紘** 唐天宝十三年(754)状元，同榜有元结等。

**杨凭** 字虚受，一字嗣仁，虢州弘农(今河南灵宝)人。唐大历九年(774)进士第状元。其弟杨凌、杨凝相继中十一年和十三年进士，皆以文章知名，时号“三杨”。历起居舍人、太常少卿、湖南江西观察使、左散骑常侍、京兆尹等职。

**杨炯** (650—693?) 弘农华阴(今属陕西)人。幼聪敏博学，善属文。十二岁举神童，拜校书郎、崇文馆学士。武则天时，献《孟兰盆赋》，词甚雅丽。为政残酷，为人恃才傲物，对朝中虚伪作风极加嘲讽，为时所忌。与王勃、卢照邻、骆宾王以文词齐名，海内称为“王杨卢骆”，号为“四杰”。但自称“愧上卢前，耻居王后”。诗以五律风长。有文集三十卷，明人辑为《盈川集》。

**杨綰** (?—777) 字公权，华州华阴(今属陕西)人。博通经史，尤工文词。唐玄宗朝进士。补太子正字。天宝十三年(754)，登制举博通坟典、洞晓玄经、词藻宏丽、军谋出众等科。擢右拾遗。安史乱起，至灵武，肃宗授为起居舍人，迁中书舍人，历礼部、吏部侍郎。曾建议举孝廉而废进士科，典选以公平称。元载任宰相时，任之为国子祭酒，后代宗任为太常卿。大历十二年(777)，元载被杀后，升任宰相。旋病死。

**杨遂** 南唐后主壬申(宋开宝五年,972)状元。

**杨暄** 蒲州永乐(今山西芮城西南永东东北)人，杨国忠之子。唐天宝二年(743)明经科及第。应试时，礼部侍郎达奚珣主考，他本不及格，将黜落，因其父之权势予以通过。

**杨誉** 唐天宝七年(748)状元。历官慈州、汾州刺史。《全唐文》存其《纸鸢赋》。

**杨儼** 唐天宝十二年(753)状元。

**杨凝** 字懋公，杨凭之弟，虢州弘农(今河南灵宝)人。唐大历十三年(778)进士第状元。尝任兵部郎中。

**杨纂** 字续卿，华州华阴(今属陕西)人。隋大业进士。贞观中累官吏部侍郎，后任尚书左丞，所在皆有声绩。前后典选十余年，铨叙人伦，称为允当。然而抑文雅，进酷吏，观

时任数，颇为时论所讥。官终户部尚书。

**杨再思(?—709)** 郑州原武(今河南原阳西南)人。少举明经，授玄武尉。武周延载(694)初，守鸾台侍郎、同凤阁鸾台平章事。证圣(695)初，转凤阁侍郎，依前同平章事，兼太子右庶子，寻迁内史。长安四年(704)，以本官检校京兆府长史，又迁检校扬州大都督府长史。唐中宗复位(705)，拜户部尚书，兼中书令，转侍中。景龙三年(709)，迁尚书右仆射。

**杨汝士** 字慕巢，虢州弘农(今河南灵宝)人。唐元和四年(809)进士，又中某年制举博学宏词科。历佐使府。长庆元年(821)，为右补阙，旋贬开江令。累迁职方郎中、知制诰。太和间，受李宗闵、牛僧孺知遇，为中书舍人。阿附权势，上干执政，下扰有司，为士人求官求科第，无不得所欲。开成元年(836)，由兵部侍郎出为剑南东川节度使。仕终刑部尚书。

**杨昭俭(902—977)** 字仲宝，长安(今陕西西安)人。少敏俊，后唐长兴中登进士第，释褐成德军节度推官。宋太祖开宝六年(973)以工部尚书致仕，太宗即位，加礼部尚书，卒年七十六。

**杨栖梧** 唐广德二年(764)进士第状元。

**杨虞卿(?—835)** 字师皋，虢州弘农(今河南灵宝)人，杨汝士之弟。唐元和五年(809)进士。累迁监察御

史。长庆四年(824)，任吏部员外郎。太和二年(828)，因属吏犯赃免职。后李宗闵、牛僧孺辅政，引为左司郎中，累迁给事中。为牛李党争中牛党重要成员。依附权要，待选者奔走其门，常得其愿。七年，李德裕知政事，出为常州刺史。八年，宗闵入相，召为工部侍郎，迁京兆尹。九年，贬虔州司户，卒。

**杨嗣复(783—848)** 字继之，虢州弘农(今河南灵宝)人。唐贞元二十一年(805)进士，又中某年制举博学宏词科。与同年牛僧孺、李宗闵情义相得。穆宗立，为中书舍人。长庆四年(824)，因僧孺荐，权知礼部侍郎。知宝历元年(825)和二年贡举，所选贡士多直达官。文宗即位，为户部侍郎。太和七年(833)，宗闵罢相，出为剑南东川节度使。九年，宗闵复入相，徙西川。开成二年(837)，再为户部侍郎，领诸道盐铁转运使。三年，以本官同平章事，进门下侍郎，为文宗所倚重。武宗立，李德裕秉政，出为湖南观察使，再贬潮州刺史。宣宗即位，召为吏部尚书，卒于途。

**杨赞图** 字光祐，虢州弘农(今河南灵宝)人，杨赞禹之弟。唐乾宁四年(897)状元。官至弘文馆直学士、司封员外郎、知制诰。天祐四年(907)，与其兄南下福建依附琅琊王王审知，为客座。

**杨赞禹** 字昭谟，虢州弘农(今河南灵宝)人。唐大顺元年(890)状元。

历长安县尉、直弘文馆、左拾遗，累迁左司郎中、集贤院学士。

**杨凝式(873—954)** 字景度，华阴(今属陕西)人。唐天祐二年(905)进士。解褐授度支巡官，再迁秘书郎，直史馆。后梁开平中，为殿中侍御史、礼部员外郎、三川守，入为集贤殿直学士，改考功员外郎。后唐同光初，授比部郎中、知制诰。改给事中，史馆修撰，判馆事。明宗即位，拜中书舍人。长兴中，历右常侍、工、户二部侍郎，改秘书监。清泰初，迁兵部侍郎。后晋天福初，改太子宾客，寻以礼部尚书致仕。开运中，除太子少保，分司于洛。后汉乾祐中，历少傅、少师。后周广顺中，以右仆射致仕。显德元年(954)，改左仆射，又改太子太保。冬，卒于洛阳。其人屡犯心疾，仕途不顺，但长于诗歌，当时颇有才名。

**杨徽之(921—1000)** 字仲猷，建州浦城(今属福建)人。幼刻苦为学，后周显德二年(955)举进士。刘温叟知贡部，中甲科，同时登第者十六人，周世宗命覆试，惟徽之与李覃等四人中选。释褐校书郎，集贤校理。宋真宗时，累官秘书监。

**豆卢瑑(?—881)** 字希真，河东(今山西永济西)人。唐大中十三年(859)进士。咸通末，累迁兵部员外郎，转户部郎中知制诰，召充翰林学士，正拜中书舍人。乾符中，累迁户部侍郎、学士承旨。六年(879)，拜平章事。黄巢起义军入京，从驾不及，

被杀。

**来济(610—662)** 扬州江都(今江苏扬州)人。唐初进士。幼笃志好学，有文词，善谈论，尤晓时务。贞观中，除考功员外郎。永徽二年(651)，拜中书侍郎，兼弘文馆学士，监修国史。六年，迁中书令、检校吏部尚书。高宗欲立武氏为后，他力谏不可。武则天当权后，坐褚遂良事被贬为庭州刺史。后与突厥作战，以身殉职。有文集三十卷行于世。曾与令狐德棻等撰《晋书》。

**员半千(621—714)** 字荣期，本名余庆，晋州临汾(今属山西)人，一说齐州全节(今山东历城东北)人。唐永隆元年(680)岳牧举及第。少师事学士王义方，义方十分赏识他，说他是“五百年一贤”，因改名半千。上元初，应八科举，皆中，授武陟尉。乘县令赴州，开仓发粮，救济灾民。证圣元年(695)，任弘文馆直学士，后因忤旨贬为水部郎中。中宗时，为濠州刺史。睿宗即位，拜太子右谕德，兼崇文馆学士，加银青光禄大夫，累封平原郡公。前后事五君，有清白节。年老以山水自娱。为官清正爱民，深得人心，卒后埋葬时，吏民哭于野。

**员嘉静** 华阴(今属陕西)人。开元九年(721)代考功员外郎李纳知贡举，十年。他与中书舍人苗延嗣、吕太一及殿中侍御史崔训，皆为张嘉贞所引，位列清要，常在嘉贞门下共议朝政，故时人称之为“令公(张

嘉贞)四俊,苗、吕、崔、员”。

**吴师道** 或作道师、道古,祖籍郟(今河北临漳)。唐武后二年(垂拱元年,685)状元。历官司勋员外郎、户部郎中、吏部侍郎等。善文,《文苑英华》存其对策五道。

**岑参(715—770)** 荆州江陵(今属湖北)人,祖居南阳棘阳。唐天宝三年(744)进士。八年,在安西四镇节度使高仙芝幕府掌书记。十三年,在北庭都护伊西节度使封常清处任判官,前后居边塞六年。肃宗时,受杜甫等推荐,任右补阙。大历初任嘉州刺史,故世称“岑嘉州”。卒于成都。长于七言歌行,多写边塞风光,想象丰富,气势磅礴,为盛唐边塞诗派的杰出代表。陆游誉为“太白、子美之后一人而已”。与高适齐名,并称“高岑”。有《岑嘉州集》。

**邱旭** 字孟阳,宣城(今属安徽)人。本农家子,弱冠始读书。进金陵,凡九举,而曳白者六七,自励弥笃,不为耻,由是学益进。南唐后主时试《德厚载物赋》,擢第一人。南唐亡,归宋。吕蒙正荐授令录,迁京秩,卒于衡州。

**狄仁杰(630—700)** 字怀英,并州太原(今山西太原西南)人。唐高宗时登明经科。仪凤中为大理丞,以断案平恕知名。历侍御史、度支郎中,以强谏著称。垂拱二年(686),为宁州刺史,抚和戎夏,郡人勒碑纪德。天授二年(691),以地官侍郎同平章事,旋被贬。神功元年(697),入

为鸾台侍郎,复同平章事。任相时政绩甚著。睿宗时,追封梁国公。有集十卷,已佚。《全唐文》存文九篇,《全唐诗》存诗一首。

**狄慎思** 唐会昌六年(846)状元。官至补阙或拾遗。

**宋邠** 唐太和四年(830)状元。曾任右拾遗。

**宋璟(663—737)** 邢州南和(今属河北)人。唐调露二年(680)进士。少耿介有大节,博学,工于文翰。武则天时,官迁左御史台中丞、凤阁舍人,以为官刚正不阿闻名。中宗嘉其正直,擢吏部侍郎、黄门侍郎。睿宗立,以吏部尚书同中书门下三品。革除前弊,选用人才。因反对太平公主干政被贬。开元四年(716),继姚崇为相,次年任侍中,累封广平郡公。主张限制女宠,疏远佞臣,精简刑法,减轻苛政,以崇尚法治为世所称。与姚崇同为开元时名相,崇善应变以成务,璟善守文以持正,故唐贤相,前称房杜,后称姚宋。

**宋之问(?—712)** 字延清,一字少连,汾州(治今山西汾阳)人,一说虢州弘农(今河南灵宝)人。唐上元二年(675)进士。弱冠知名,尤善五言诗,当时无能出其右者。官授洛州参军,累转尚方监丞、左奉宸内供奉。景龙二年(709),转考功员外郎,知贡举。引拔后进,多知名者。睿宗即位,以趋附张易之、武三思,流放钦州,先天中赐死。其诗与沈佺期齐名,并称“沈宋”。然二人均是宫廷侍

臣,作品大多为点缀升平应时之作,形式上讲究声律,对仗精密,对律诗形成有一定的影响。明人辑有《宋之问集》。

**宋申锡(?—833)** 字庆臣,唐进士。宝历二年(826),为礼部员外郎,充翰林侍讲学士。文宗即位,任户部郎中、知制诰。太和二年(828),为中书舍人。寻为尚书右丞,加同平章事。文宗召谋去宦官王守澄,五年,事泄,为王守澄诬告,贬为开州司马,坐流死者数百人,卒。三年后昭雪。

**宋守节** 唐总章三年(670)状元,与杜审言同科。

**沈亚之(781—832)** 字下贤,吴兴(今浙江湖州)人。唐元和十年(815)进士,又中长庆元年(821)制举贤良方正、能直言极谏科。历藩镇幕府。长庆中,补栝阳令。仕终郢州掾。以文辞知名,有《沈下贤文集》十二卷。另有传奇《异梦录》、《秦梦记》、《湘中怨词》等存世。

**沈传师(769—827)** 字子言,苏州(今属江苏)人。唐贞元二十一年(805)进士,又中元和元年(806)制举才识兼茂、明于体用科。授太子校书郎。后转左拾遗、史馆修撰,知制诰。入为翰林学士,与修《宪宗实录》。累迁湖南、河南观察使。仕终吏部侍郎。工书,有楷法,行书亦入妙品,宋蔡京辈皆学之。有正书《罗池庙碑》拓本传世。

**沈佺期(?—715)** 字云卿,相州

内黄(今河南内黄西)人。唐上元二年(675)进士。以考功员外郎知长安二年(702)贡举。后迁给事中,坐赃配流岭表。神龙中,授起居郎,加修文馆直学士。后历中书舍人、太子詹事。善属文,尤长七言诗,文辞靡丽,律体精密,与宋之问齐名,时人称为“沈宋”。明人辑有《沈佺期集》。

**张允** 唐末五代人。后晋天福五年(940)由右散骑常侍迁礼部侍郎,连知六、七、八年贡举。八年五月改御史中丞。

**张式** 南阳(今属河南)人。张正甫之兄。唐大历七年(772)进士第状元。与弟正甫及子元夫、杰夫、徽夫相继中进士,为唐科举史上佳话。仕迹不详。

**张观** 字仲宾,常州毗陵(今江苏常州)人。南唐进士。入宋为彭原主簿,太宗太平兴国初移兴元府掾,复举进士不第,调鸡泽主簿。再求试,特授忠武掌书记。召拜监察御史,充桂阳监使,献所业文,赐进士及第。召为度支判官等,出知道州,移广南西路转运使,卒于桂州,年五十三。广览汉史,雅好论事,辞理切直,有古人风。

**张洎(934—997)** 字偕仁,旧字师黯,滁州全椒(今属安徽)人。南唐进士。元宗时,为李煜记室。李煜即位后,历礼部员外郎、知制诰,迁中书舍人,参预机密,恩宠第一。入宋,拜太子中允,判刑部。太宗时,直舍人院,考试诸州进士。使高丽,还,

改户部员外郎。知相州，部内不治，太宗不问，令以本官知译经院，迁兵部员外郎、礼、户二部郎中。雍熙二年(985)，同知贡举。历太仆少卿、同知京朝官考课、右谏议大夫、判大理寺、史馆修撰、判集贤院事、翰林学士、同修国史、判史馆等职。博涉经史，多知典故。官至给事中、参知政事。其人风仪洒落，文采清丽，但好攻人短，善迎合。

**张说(667—731)** 字道济，一字说之，河南洛阳(今属河南)人。唐垂拱四年(688)明经科及第。武则天时应诏对策，得乙第，授太子校书。因得罪张易之被流放钦州。长安元年(701)曾知贡举。中宗即位，召拜兵部员外郎，累转工部侍郎、兵部侍郎、弘文馆学士。睿宗时任宰相，劝睿宗以太子李隆基监国。开元初为中书令，封燕国公。十一年(723)，兼中书令，又为修书使，知丽正书院事。善文辞，朝廷文件多出其手，与许国公苏颋并称“许燕大手笔”。十四年(726)，为李林甫等奏弹罢相。著作有《张燕公集》。

**张砺** 字梦臣，磁州滏阳(今河北磁县)人。后唐同光二年(924)进士。寻拜左拾遗，直史馆。会郭崇韬伐蜀，掌军书。后唐天成初，授翰林学士，历礼部、兵部员外郎、知制诰充职。后唐清泰中，为尚书比部郎中、知制诰，依前充学士。石敬瑭起兵太原，自请行出讨。败于团柏谷，陷于契丹。在契丹累官至吏部尚书。

契丹入汴，授仆射、平章事、集贤殿大学士，随军回至镇州。辽太宗卒，契丹将萧翰自汴北还。过镇州，报怨锁之。是夜以疾卒。

**张读(834—?)** 字圣用，一说字圣明，深州陆泽(今河北深县)人。唐大中六年(852)进士。僖宗时历官中书舍人、礼部侍郎、尚书左丞等。著有传奇《宣室志》十卷，多记神鬼灵异、狐仙山精之类故事。

**张谓** 字正言，河内(今河南沁阳)人。唐天宝二年(743)进士。大历六年至九年(771—774)，以礼部侍郎知贡举。

**张铸(892—963)** 字司化，河南洛阳人。性清介，不事生产。五代后梁贞明三年(917)举进士。补福昌尉、集贤校理。仕后唐，历起居郎、金部郎中等。宋初加检校刑部尚书，太祖建隆四年(963)卒。

**张确** 南唐后主末年(975)状元。

**张昉(814—877)** 字公表，河间(今属河北)人。唐会昌四年(844)进士。释褐寿州防御判官。累辟太原掌书记。大中年间，为司勋员外郎、判度支，寻为翰林学士，转郎中、知制诰，拜中书舍人、礼部侍郎、学士承旨。咸通末，贬封州司马。后又入朝，为太子宾客，迁吏部侍郎、京兆尹。乾符三年(876)，出为华州刺史。其年冬，检校吏部尚书、郢州刺史、天平军节度观察等使。四年，卒于镇。

**张澹(919—974)** 字成文，其

先南阳(今属河南)人,徙家河南。幼而好学,有才藻。后晋升运初登进士第。宰相桑维翰器之,妻以女。释褐校书郎、直昭文馆。宋太祖建隆二年(961),加祠部郎中,曾与秘书郎张去华、祠部员外郎知制诰卢多逊、殿中侍御史师颂并试,核定优劣,太祖令并试于讲武殿,澹所对不应策问,责授左司员外郎。官至权点检三司事,不逾旬,疽发背卒。

**张 璠(660?—740?)** 字文成,自号浮休子,深州陆泽(今河北深县)人。唐上元二年(675)进士。聪警绝伦,书无不览。又登制举下笔成章及才高位下、词标文苑等科。官拜长安尉,迁鸿胪丞。时人誉其文辞“犹青铜钱,万选万中”,故有“青钱学士”之称。但为人佻荡无检,性浮躁,为端士所恶。开元中,召为司门员外郎。下笔敏速,著述尤多,言颇诙谐。新罗、日本使者尤重其文,常以重金求购,传奇《游仙窟》在日本流传至今。另有《朝野金载》及判牍《龙筋凤髓判》。

**张 籍(768?—830?)** 字文昌,吴郡(治今江苏苏州)人,寓居和州乌江(今安徽和县)。唐贞元十五年(799)进士。累任太常寺太祝、秘书郎、水部员外郎、国子司业等。善诗,世称“张水部”或“张司业”。与王建齐名,并称“张王乐府”,亦受白居易称赞。有《张司业集》。

**张九龄(678—740)** 字子寿,一名博物,韶州曲江(今广东曲江西

北)人。唐长安二年(702)进士。自左拾遗迁右补阙。开元二十一年(733),起复为中书侍郎、同中书门下平章事。次年迁中书令,上言废循资格,复置十道采访使。在开元宰臣中,与韩休同以尚直见称。后为李林甫所陷,罢相。其《感遇诗》十二首,即贬谪后所作。有《曲江集》。

**张又新** 字孔昭,深州(今属河北)人。本为京兆解头,唐元和九年(814)进士第状元,又中十二年制举博学宏词科,列第一,时号“张三头”。长庆中,依附李逢吉。宝历三年(827),随逢吉出为山南东道节度副使。李训用事,召为尚书郎。训败,复贬而卒。善诗文,性淫冶,嗜茶,有《煎茶水记》,《全唐诗》录其作十七首。

**张文蔚** 唐乾符二年(875)进士。累佐使府。龙纪初,入朝为尚书郎。乾宁中,以祠部郎中知制诰,正拜中书舍人。与崔胤相善,胤擅朝政,用为翰林学士、户部侍郎,转兵部。从昭宗迁洛。以礼部侍郎知哀帝天祐二年(905)贡举。拜中书侍郎、同中书门下平章事。

**张文瓘(606—678)** 字稚圭,魏州昌乐(今河南南乐)人,原籍贝州武城(今河北武城西)。唐贞观初年登明经科。历水部员外郎、东西台舍人、东台侍郎、大理卿等职。力谏高宗息兵,勿攻新罗。一家父子五人皆官至三品,时称“万石张家”。

**张正甫(752—834)** 字践方,南



阳(今属河南)人。唐贞元二年(786)进士第状元。累转监察御史。历户部郎中、河南尹、同州刺史、检校兵部尚书、太子詹事等职。以吏部尚书致仕。

**张弘靖(760—824)** 字元理,唐蒲州猗氏(今山西临猗)人。以门荫入仕。元和四年(809),以户部侍郎知贡举。九年,为刑部尚书、同平章事,寻加中书侍郎。其祖、父和他先后为相,时号“三相张家”。十一年,出为河东节度使。后历宣武、卢龙节度使。长庆元年(821),因兵变贬太子宾客。仕终太子少师。

**张延赏(727—787)** 本名宝符,玄宗赐今名。唐蒲州猗氏(今山西临猗)人。大历二年(767),官河南尹。知四年、五年和六年东都贡举。贞元初,擢中书侍郎、同平章事。排挤名臣李晟,又大举裁减州县官员,内外怨之。寻卒。

**张仲方(766—837)** 字靖之,韶州始兴(今广东始兴西)人。开元名相张九龄从孙。唐贞元十二年(796)进士,又中同年制举博学宏词科。历监察御史、金州刺史、度支郎中等。以忤宪宗意,贬遂州司马。迁河东少尹、郑州刺史。敬宗立,宰相李程以同年进士召为右谏议大夫。时诏淮南破巨费造竞渡船,苦谏乃减之。后历福建观察使、京兆尹、华州刺史。终秘书监。有集三十卷,已佚。

**张仲素** 字绘之,邓州南阳(今属河南)人。唐贞元十四年(798)进士。

始任武康军从事。二十年,迁司勋员外郎,除翰林学士。时宪宗求卢纶诗文,敕其編集进之。后拜中书舍人。善属文,亦精乐府。

**张柬之(625—706)** 字孟将,襄州襄阳(今湖北襄樊)人。唐永昌元年(689)登制举贤良方正科。少补太学生,涉猎经史,尤好《三礼》。后进士擢第。初任青城丞。永昌元年,以策试千余人中独得第一,擢拜监察御史。圣历初,迁凤阁舍人。长安中,受狄仁杰推荐,召为司刑少卿,迁秋官侍郎、凤阁侍郎。策划诛杀张易之兄弟。神龙元年(705),与桓彦范、敬晖等乘武则天病重之机发动政变,迎中宗复位,以功拜天官尚书,迁中书令,监修国史,封汉阳郡王。为武三思所构,贬授新州司马,愤恚而卒。为人刚直不阿,然邃于学。

**张温琪** 唐大中四年(850)状元。

**张楚金** 并州(治今山西阳曲南)人。唐贞观初进士。唐初,与兄张越石一同参加乡贡进士,州司将罢越石而荐楚金,楚金以“以顺则越石长,以才则楚金不如”为由固辞请退,并州都督李勣为之感叹,于是兄弟二人俱荐擢第。高宗时累迁刑部侍郎。武则天临朝,任吏部侍郎、秋官尚书,赐爵南阳侯。后为酷吏周兴所陷害,流放岭表,卒于徙所。著有《翰苑》三十卷、《绅诫》三卷,并传于时。

**张嘉贞(666—729)** 蒲州猗氏(今山西临猗)人。唐光宅二年(685)

明经科及第。初任平乡尉，坐事免归乡里。由河东采访使张循宪之荐，得武则天赏识，擢拜监察御史。累官中书舍人、秦州都督、并州长史。开元初，为天兵军大使。八年(720)，升中书侍郎、同中书门下平章事，迁中书令。为政严肃，甚为人吏所畏。办事长于决断，但性强躁自用，颇为时论所讥。因与张说不和，出为幽州刺史，再贬台州刺史，后任工部尚书、定州刺史，知北平军事，封河东侯。

**陆 亶(764—805)** 字景山，吴郡(治今江苏苏州)人。唐元和三年(808)进士，又中同年制举博通坟典、达于教化科。授万年县丞。拜太常博士，使礼仪不专于胥吏。出为邓州刺史。历刺交、蔡、虢、苏四郡，迁越州刺史，移宣歙观察使等职，所至均称理。

**陆 贄(754—805)** 字敬舆，苏州嘉兴(今浙江嘉兴南)人。唐大历八年(773)进士。曾任县尉，迁监察御史。德宗即位，召为翰林学士。建中四年(783)，朱泚乱起，随德宗逃难奉天，时诏令多出其手，日凡数百。代德宗所拟《罪己诏》，传武夫悍将读后皆感泣。乱平后数年内，仍受德宗信任，时号“内相”。贞元七年(791)，罢翰林学士，改授兵部侍郎。八年，权知贡举，得人后多煊赫。同年，为中书侍郎、同平章事。十年，因指斥德宗宠臣裴延龄罪恶，激怒德宗，被贬为太子宾客。十一年，遭裴延龄诬，再贬忠州别驾。顺宗即位，

下诏召回，诏书未至已卒。后人编有《翰苑集》(亦称《陆宣公文集》)二十二卷，收其为朝廷起草的诏诰文书八十三篇和任相前后所上奏疏四十四篇。

**陆 扈(846—905)** 字祥文，初名允迪，本吴郡(治今江苏苏州)人，后迁于陕州(今河南三门峡西)。唐光启三年(887)状元，时从僖宗于兴元。同年九月，为盐铁巡官，次年为直史馆校书郎。昭宗龙纪元年(889)冬，授蓝田尉，直弘文馆，迁左拾遗，兼集贤学士。后改监察御史。大顺二年(891)，召充翰林学士，改屯田员外郎。景福间，累官户部侍郎、同平章事、加中书侍郎、集贤殿大学士、判户部事。后因谏事被贬为硤州刺史。四年(895)，复授工部尚书，转兵部。五年，再拜中书侍郎、同平章事。天复四年(904)，从昭宗迁洛阳。八月，朱温杀昭宗。次年五月，被贬为濮州司户，于滑州白马驿被害。

**陈 权** 唐贞元十六年(800)进士第状元。

**陈 讽** 唐贞元十年(794)进士第状元，又中同年制举博学宏词科。曾任司勋郎中。善诗文，尤长于赋。《全唐文》存赋三篇，《全唐诗》存其诗一首。

**陈 宽** 唐太和八年(834)状元。大中年间任阳翟令。工文，《全唐文》存其《颖亭记》等。

**陈 邈** 泉州(今属福建)人。后梁贞明四年(918)状元。

**陈 鸿** 字大亮。唐贞元二十一年(805)进士。历太常博士、虞部员外郎、主客郎中等职。以七年之功,修《大统记》三十卷。与白居易友善,尝作《长恨歌传》,与白诗《长恨歌》同一题材,但艺术性不及。

**陈子昂**(661—702) 字伯玉,梓州射洪(今四川射洪西北)人。少时任侠, 旋折节问学。唐开耀二年(682)进士, 应试前于京师散发诗文, 一日名响全城。因上《大周受命颂》, 得武则天赏识。历麟台正字、右拾遗等职。屡次上书, 指陈时政, 不避权贵。为政主张措刑、官人、知贤、去疑、招谏、劝赏、息兵、安宗子。万岁通天元年(696), 从武攸宜北征契丹, 因献策不合, 被武攸宜降职。名作《登幽州台歌》即作于此时。圣历元年(698)辞官回乡, 武三思指示县令段简罗织罪名诬陷之, 遂下狱, 忧愤死。貌柔野, 少威仪, 然轻财好施, 笃朋友。文词宏丽, 甚为当时所重。

论诗主张应有“兴寄”、“风骨”, 作品沉郁苍劲, 为唐诗革新之先驱。后人辑有《陈伯玉文集》, 存诗一百二十余首、文百余篇。

**陈元敬**(625—699) 梓州射洪(今四川射洪西北)人。陈子昂之父。弱冠豪侠, 曾遇岁饥, 散粟万斛以賑济邻里。二十二岁, 以明经擢第, 拜文林郎。武则天摄政后, 不愿做官, 隐居山林而终。

**陈少游** 博州博平(今山东在平西北)人。唐元和七年(812)进士。太和三年(829), 为起居郎、史馆修撰, 预修《宪宗实录》。后以吏部郎中为翰林学士、太子侍读, 迁工部侍郎。开成二年(837), 以本官同平章事。与郑覃友善, 排斥杨嗣复。四年, 罢相, 出为华州刺史。会昌元年(841), 李德裕秉政, 复为相。次年, 罢。三年, 为河中节度使。

**陈伯玉** 唐武后垂拱三年(687)状元。

## 八画

**武元衡**(758—815) 字伯苍, 河南缙氏(今河南偃师南)人, 曾祖为武则天族弟。唐建中四年(738)进士。累为华原令、比部员外郎、御史中丞。元和二年(807), 拜门下侍郎、同平章事, 受宪宗信赖。后出为剑南西川节度使, 封临淮郡公。八年, 还

朝, 再执相权, 主持讨伐淮西吴元济, 被淄青李师道遣人暗杀。工诗, 多谱于乐章, 有文集十卷, 今存三卷, 另有《临淮诗集》二卷。

**武平一** 名甄, 以字行。博学, 通《春秋》, 工文辞。武后时, 畏祸隐居嵩山。中宗复位, 召为起居舍人。景

龙二年(708),兼修文馆直学士,迁考功员外郎,知景龙四年贡举。玄宗立,贬苏州参军,徙金坛令。开元末卒。

**武翊黄** 字坤舆,河南缙氏(今河南偃师南)人。武元衡之子。唐元和元年(806)进士第状元,又中某年制举博学宏词科。以“府送为解头、及第为状头、宏词为教头”被时人称为“武三头”。

**苗神客** 沧州东光(今属河北)人。唐乾封元年(666)登制举幽素科,官至著作郎。与元万顷、范履冰、周思茂、胡楚宾等人撰《列女传》、《臣轨》、《百僚新城》、《乐书》等,凡千余卷。

**苑论** 字言扬,马邑(今山西朔县东北)人。唐贞元九年(793)进士第状元。

**范质(911—964)** 字文素,大名宗城(今河北清河西南)人。后唐长兴四年(933)进士。历仕后唐、后晋、后汉,官至中书舍人、户部侍郎。后周广顺初,任左仆射兼门下侍郎、平章事。陈桥兵变后,任北宋宰相,废宰相相见天子议事时坐论之礼,议事以札子进呈。

**范崇凯** 内江(今属四川)人。唐开元四年(716)进士第状元。善属文,玄宗命作《华萼楼赋》,入奏为天下第一。与弟元凯齐名,时号“梧桐双凤”。

**林披(734?—?)** 一作丕,字茂则,一作茂彦,莆田(今属福建)

人。唐天宝十二年(753)进士。十五岁时,即手书六经百家子史千余卷。登科后授临汀郡曹掾,李栖筠荐授太子詹事,终睦州刺史。其子九人俱官刺史,时号“九牧林家”。

**林蕴** 字复梦,一作梦复。泉州莆田(今属福建)人。世通经。唐贞元四年(788)登明经科。西川节度使韦皋辟为推官。元和六年(806),以直谏议刘辟之反而名重京师。累迁礼部员外郎,复出为邵州刺史。后坐事,杖流儋州而卒。工书法,曾从卢肇学拨镫法,宪宗时作《拨镫序》,影响书学。有《林邵州遗集》一卷。

**易重** 字鼎臣,上高(今属江西)人。唐会昌五年(845)进士科第二,当年,翰林重考,首名黜落,遂升为状元。官至大理评事。擅诗工文,佳作甚多,名重一时,多佚,《全唐诗》仅存一首。

**罗立言(?—835)** 宣州(今属安徽)人。唐贞元二十一年(805)进士。初佐幕府。宝历元年(825),迁盐铁河阴院官。太和中,为司农少卿。厚赂权臣郑注,李训亦重之,用为京兆少尹、知府事。甘露之变时被杀。

**和凝(898—955)** 字成绩,郓州须昌(今山东东平)人。后梁贞明三年(917)进士。历仕五代。后晋高祖天福五年(940)官至中书侍郎、同中书门下平章事。重视科举,引纳后进。平生喜作短歌艳曲。后周显德中官太子太傅,病卒。

**周墀(793—851)** 字德升,汝

南(今河南汝南西)人。唐长庆二年(822)进士。历监察御史、集贤殿学士、中书舍人、江西观察使等职。大中元年(847),以兵部侍郎判度支。次年,进同平章事,兼修国史。三年,罢为剑南东川节度使。

**庞严** 字子肃,寿春(今安徽寿县)人。唐元和十年(815)进士,又中长庆元年(821)制举贤良方正、能直言极谏科,冠制科之首,拜翰林学士。迁驾部郎中、知制诰、江州刺史等职。太和二年(828),与贾谿等为制举试官,以裴休为甲等制科之首。是年,刘蕡亦应制举,不中,人咸以为屈。迁太常少卿,权知京兆尹。

**郑言** 唐会昌四年(844)状元。供职于浙西观察使郑朗幕府,再迁左拾遗。大中年间,郑朗拜相,随之移为太常博士。唐大中七年(853)十月,为修撰官,修成《续会要》四十卷。历工部、户部侍郎。善文,有《平刻录》一卷。

**郑肃** 字义敬,荥阳(今属河南)人。儒学世家。唐元和三年(808)进士。太和六年(832),擢太常少卿。因长于经学,特选为太子李永讲经,授太子宾客。太子死,出为河中节度使。武宗立,迁户部、兵部尚书,充山南东道节度使。会昌五年(845),以本官同平章事,加中书、门下侍郎,监修国史。宣宗即位,复出为河中节度使,因疾改太子太保。

**郑珏**(882—?) 唐光化三年(900)进士。入梁为补阙、起居郎,

召入翰林,累迁礼部侍郎充职,屡知贡举。官至中书侍郎、同平章事。

**郑畋**(824—882) 字台文,荥阳(今属河南)人。唐会昌二年(842)进士,时年十九岁。会昌六年,书判登科,出任汴宋节度推官。历任中书舍人、兵部侍郎、吏部侍郎、同平章事等职。黄巢起义军占领长安,时任凤翔节度使。僖宗奔蜀,过凤翔,往谒,奉命留守关中,抗御黄巢,败黄巢部将尚让。未几,充京西诸道行营都统,传檄诸镇,合力围攻长安。致使黄巢军不得过京西。不久进位检校司空,因病解职,死于成都。

**郑冠** 唐长庆三年(823)进士第状元,又中太和二年(828)制举军谋弘远、堪任将帅科。尝官户部郎中。

**郑绶**(752—829) 字文明,荥阳(今属河南)人。唐大历年间进士,又登制举博学宏词科。少有奇志,好学,善属文。累迁中书舍人。宪宗即位,拜中书侍郎、同中书门下平章事,迁门下侍郎。居相位四年而罢。后自河中节度使入为检校尚书、左仆射。太和中以太子太傅致仕而卒。以儒术进,守道寡欲,以笃实称。善名理学,世以耆德推之。

**郑益** 唐上元二年(675)状元,与宋之问同科。

**郑确** 唐太和九年(835)状元。

**郑藹** 唐广明元年(880)状元。

**郑澥** 一作郑解。字蕴山,唐元和十一年(816)进士第状元。历山南

东道掌书记、开州刺史，官终金部郎中。有《凉国公平蔡录》一卷。

**郑颢**(?—859) 郑州荥阳(今属河南)人。郑絪之孙。唐会昌二年(842)状元。娶宣宗女万寿公主，为历史上极少有的状元驸马。授弘文馆校书，历任近侍供奉之官。以礼部侍郎知大中十年(856)贡举。迁检校礼部尚书，知大中十三年贡举。并编撰成自武德以来《诸家科目记》十三卷。终河南尹。善选人才，处事公允。《全唐诗》存其作一首。

**郑巨源** 唐贞元十三年(797)进士第状元。

**郑从铤** 字正求，郑余庆之孙。唐会昌二年(842)进士。释褐秘书省校书郎，历拾遗、补阙、尚书郎、知制诰。寻迁中书舍人，知咸通三年(862)贡举，拜礼部，转刑部，改吏部侍郎。后为检校刑部尚书、太原尹、北都留守、河东节度观察等使。又改检校兵部尚书、汴州刺史、宣武军节度观察等使。改广州刺史、岭南节度使。僖宗时，回朝为刑部尚书，寻以本官同平章事。乾符中，沙陀李国昌犯边，以检校司空、同平章事、太原尹、北都留守、河东节度，兼行营招讨等使镇太原。黄巢起义军入长安，奉僖宗诏派兵入援关中。沙陀李克用也声称入援，两人于太原城阵前面言。中和二年(882)十一月，李克用南下，临太原城叙别，他遗之名马、器币而诀。三年，李克用以功授河东节度使，代之镇太原。遂回朝，

复辅政，历司空、司徒，正拜侍中。光启末，以疾还第卒。

**郑全济** 唐贞元元年(785)进士第状元。

**郑合敬** 郑州荥泽(今河南郑州西北)人。唐乾符二年(875)状元。终谏议大夫。

**郑余庆**(746—820) 字居业，郑州荥阳(今属河南)人，三世显宦。唐大历十二年(777)进士。德宗时，选为翰林学士。迁工部侍郎，知吏部选事。贞元十四年(798)，拜中书侍郎、同平章事。后坐事贬郴州司马。宪宗立，再拜相。以刚正梗直知名。后罢为太子宾客。迁国子祭酒、吏部尚书。元和九年(814)，授山南西道、凤翔节度使。十三年，拜尚书左仆射。次年，兼太子少师，封荥阳郡公，兼判国子祭酒事。寻卒。有文集五十卷，已佚。

**郑昌图** 字光业。唐咸通十三年(872)状元。广明元年(880)，以兵部尚书守潞州。中和元年(881)，知昭义军留后事。四年四月，以兵部侍郎、判度支，拜同平章事。光启中，迁中书侍郎、平章事。五月，以中书侍郎、刑部尚书、平章事判户部事。十二月，被王重荣逮捕入狱。次年三月，被斩于岐山县。

**郑贻矩** 唐光启四年(888)状元。

**郑洪业** 唐咸通八年(867)状元，同科有皮日休。《全唐诗》存其诗一首。

**郑珣瑜**(738—805) 字元伯，郑

州荥泽(今河南郑州西北)人。唐大历六年(771)中制举讽谏主人科。授大理评事。累迁侍御史,刑部员外郎。贞元时,官吏部侍郎,改河南尹。十九年(803),进门下侍郎、同平章事,曾诘责京兆尹李实刺下进奉。顺宗立,王叔文秉政,称病不朝。寻卒。

**郑惟忠(?—722)** 宋州宋城(今河南商丘东南)人。仪凤(676—678)进士。天授(690—691)中,应制举。历水部员外郎、凤阁舍人。中宗时,擢黄门侍郎。进大理卿,转御史大夫。开元初,为礼部尚书、太子宾客。

**宗楚客** 蒲州河东(今山西永济蒲州镇)人。武则天从父姊之子。唐初进士。累迁夏官侍郎、同凤阁鸾台平章事。神龙初,为太仆卿。武三思用事,引为兵部尚书、同中书门下三品,迁中书令。依附韦氏,又别有异图,与侍中纪处讷共为朋党,故时人呼为“宗、纪”。韦氏败,他与晋卿等皆伏诛。

**郎士元** 字君胄,中山(今河北定州)人。唐天宝十五年(756)进士。宝应初选京畿县官,诏试中书,补渭南尉,历右拾遗,出为郢州刺史。工诗,与钱起齐名,时语“前有沈宋,后有钱郎”。有文集。

**房千里** 字鹄举,河南(治今河南洛阳)人。唐太和元年(827)进士。历任国子博士、高州刺史。有《投荒杂录》一卷及传奇《杨娼传》一卷等传世。《全唐诗》存诗一首。

**房玄龄(579—648)** 字乔,齐州临淄(今山东临淄东北)人。隋开皇十六年(596)进士。幼聪敏,博览经史,工草隶,善属文。中举后授羽骑尉。唐兵入关中,归李世民,任秦王府记室。协助李世民谋筹统一,取得帝位。贞观元年(627),任中书令。后任尚书左仆射,监修国史,封梁国公。治家甚严,恐诸子骄侈,乃集古今家诫,书为屏风,令各取一具。居相位十五年,与杜如晦等同为唐太宗的得力助手,世称“房谋杜断”。曾奉诏与长孙无忌等修订法律,是以宽简为特色的《贞观律》的主要制订者。又受诏重撰《晋书》。

**孟郊(751—814)** 字东野,湖州武康(今浙江德清西)人。少隐居嵩山。唐贞元十二年(796)年近五十始登进士第。作诗《登第后》曰:“昔日龌龊不足夸,今朝放荡思无涯。春风得意马蹄疾,一日看遍长安花。”曾任溧阳尉、河南水陆转运判官、兴元军参谋等职。酷爱吟诗,吏事多废,一生穷困潦倒,时称“寒酸孟夫子”。诗风朴质自然,感情深挚,多寒苦之音,受韩愈赏识。与贾岛齐名,后人称“郊寒岛瘦”之称。有《孟东野诗集》。

**孟简(?—824)** 字几道,德州平昌(今山东商河西北)人。唐某年进士,又中某年制举博学宏词科。元和四年(809),任谏议大夫。六年,出为常州刺史。十二年,入为户部侍郎,加御史中丞。后因故历次被贬,

历山南东道节度使、太子宾客、吉州司马、睦州刺史、常州刺史等。工诗，

《全唐诗》存诗七首。

## 九画

**封敖** 字硕夫。唐元和十年(815)进士。太和中,为右拾遗。会昌初,为翰林学士,拜中书舍人。宣宗即位,迁礼部侍郎。大中二年(848),知贡举。后历吏部侍郎、山南西道节度使、太常卿、淄青节度使等职。入为户部尚书。

**封演** 德州蓆县(今河北景县南)人。唐天宝十五年(756)进士。代宗时任邢州刺史。德宗时官至朝散大夫、检校吏部郎中,兼御史中丞。著有《封氏闻见记》,记载各种典章制度、风俗习惯、古迹、传说及当时士大夫轶事,语必征实,足资考证,具有一定的史料价值。

**封孟绅** 唐贞元十五年(799)进士第状元。仕终太常卿。

**项斯** 字子迁,台州宁海(今属浙江)人。唐会昌四年(844)进士。死于丹徒县尉任所。未登第时,国子祭酒杨敬之《赠项斯》一诗云:“几度见君诗总好,及观标格过于诗。平生不解藏人善,到处逢人说项斯。”次年遂登第。后世谓称扬人善及说情为“说项”,源于此。为唐朝诗人,《全唐诗》录其诗一卷,凡九十八首。

**赵凤**(?—935) 幽州(治今北

京西南)人。后唐庄宗时,拜凤阁舍人、翰林学士。明宗天成二年(927)以兵部侍郎知贡举。后拜门下侍郎、同平章事。后被诬,罢为安国军节度使。后唐末帝时,召为太子太保。

**赵岳** 唐天宝三年(744)状元,同榜有岑参等。

**赵骅** 字云卿,邓州(今属河南)人,祖籍天水。唐开元二十三年(735)进士。少嗜学,操履清鲠。建中初,累官秘书少监。敦交友行义,与殷寅、颜真卿、柳方、陆据、萧颖士、李华、邵轸友善,时称“殷颜柳陆,李萧邵赵”,谓能全其交。泾源兵反,窜入山谷,病死。

**赵莹** 字玄辉,华阴(今属陕西)人。后梁龙德二年(922)进士。解褐为康延孝从事。后唐明宗时,石敬瑭署为掌书记,历诸镇皆从之。累使阙下,官至御史大夫。又为并州节度判官。石敬瑭建后晋,为翰林学士承旨、金紫光禄大夫、户部侍郎、知太原府事,寻迁门下侍郎、同平章事、监修国史。使契丹还,加光禄大夫兼吏部尚书,判户部。监修国史日,署能者居职,纂补《唐实录》及修正史二百卷行于时。后晋出帝即位,拜守



中书令。开运元年(944),出为晋昌军节度使。未几移镇华州,又入为开封尹。开运末,复相位,加弘文馆大学士。契丹灭后晋,从出帝北徙。辽世宗即位,授太子太保。后周广顺初,卒于幽州,时年六十七。

**赵峻** 字仪山,奉天(今陕西乾县)人。唐咸通九年(868)状元。

**赵隐** 字大隐,京兆奉天(今陕西乾县)人。唐大中三年(849)进士。累迁郡守、尚书郎、给事中、河南尹、历户、兵二侍郎,领盐铁转运等使。咸通末,以本官同平章事,加中书侍郎,兼礼部尚书。乾符中罢相,检校兵部尚书、润州刺史、浙西观察等使。入为太常卿,转吏部尚书,累加尚书左仆射。广明中卒。

**赵赞** 唐人。建中初,为中书舍人。二年(781),奏请明经科口问大义部分,改为墨试;进士试以箴、论、表、赞代诗赋;进士、明经均试策三道。从之。知三年贡举。

**赵冬曦** 定州鼓城(今河北晋州)人。唐神龙二年(706)进士。性放达,不屑世事。历左拾遗。曾上书请定律令格式,刊定科条,直书其事,为时所称。官终国子监祭酒。

**赵光逢** 字延吉,京兆奉天(今陕西乾县)人,赵隐之子。唐乾符五年(878)进士。释褐凤翔推官,踰月,辟度支巡官。入朝为监察御史。僖宗还京,授太常博士,历礼部、司勋、吏部三员外郎,集贤殿学士,转礼部郎中。景福(892—893)中,以祠部郎

中知制诰,寻召充翰林学士,正拜中书舍人、户部侍郎、学士承旨。改兵部侍郎、尚书左丞,学士如故。乾宁三年(896),从昭宗幸华州,拜御史中丞,改礼部侍郎。朝廷中公卿与宦官争权,遂退居洛阳六、七年。昭宗迁洛,起为吏部侍郎,复为左丞,历太常卿。后梁时,累官至宰辅。

**赵光裔** 字焕业,祖籍京兆奉天(今陕西乾县),侨居洛阳。唐光启三年(887)进士。昭宗时官至弘文馆学士、膳部郎中、知制诰。朱温篡唐,被命出使岭南,为刘隐挽留。刘葵称帝,官门下侍郎、同平章事。为相二十余年,南汉府库充实,边境无恐,时称“贤相”。

**赵观文** 桂州(今广西桂林)人。唐乾宁二年(895)状元。初,榜发,名列第八。落第举子指责考官崔凝营私舞弊。昭宗命重试,陆扈主之,帝亲阅卷,遂定其为第一。授侍讲学士,不善迎合,辞归。

**赵宗儒(746—832)** 字秉文,唐进士。初授弘文馆校书郎,充翰林学士。贞元六年(790),任考功员外郎,定百吏考绩,黜陟公当,无所畏避。十二年,与谏议大夫崔损同为同中书门下平章事。十四年,罢相,为右庶子。元和初,迁检校吏部尚书。太和中,授司空致仕。以文学进,前后三任方镇,八领选部。然略于仪矩,以治事琐碎失名。

**赵彦昭** 字矣然,甘州张掖(今属甘肃)人。少豪迈,风骨秀爽。及进士

第，调为南部尉。与郭元振、薛稷、萧至忠等人友善。景龙中，累迁中书侍郎、同中书门下平章事。后改刑部尚书、封耿国公，实封百户。姚崇执政期间，恶其为人，贬江州别驾而卒。曾知神龙二年(706)贡举。

**郝处俊(607—681)** 安州安陆(治今山西永济西)人。唐开元二十九年(741)进士。官直史馆。肃宗时，与韦述续编吴兢所编《国史》凡百三十篇，叙天宝后期之事，弃取不伦，为史官所轻。上元中，坐事徙黔中。时高力士亦贬巫州，因从力士质开元、天宝及禁中事，仿编年法，写成《唐历》四十篇，颇有异闻。但不立褒贬义例，为诸儒所讥。官终集贤殿学士。

**柳浑** 字元舆，一字夷旷，初名载，唐天宝元年(742)进士。贞元中同平章事。时浑瑊欲与吐蕃会盟，他以为不可，当以兵制，后吐蕃果劫盟。宰相张延赏嫉妒其守正，故受排挤罢相。

**柳璟(?—846)** 字德辉，蒲州河东(今山西永济县西)人。唐宝历元年(825)进士第状元，又中同年制举博学宏词科。开成初，充翰林学士，迁中书舍人。五年(840)，改礼部侍郎，知会昌元年(841)和二年贡举，坐其子招贿，贬信州司马。卒于郴州刺史任。

**柳公权(778—865)** 字诚悬，京兆华原(今陕西耀县)人。唐元和三年(808)进士第状元，又中同年制举

博学宏词科。释褐秘书省校书郎，穆宗、敬宗、文宗三朝均侍书禁中。文宗时，累迁中书舍人。后转工部侍郎、集贤院判院事、工部尚书等职。懿宗初，以太子少师致仕。善书法，尤工正楷。初学王羲之，又得力于欧阳询、颜真卿笔法。书体道健，结构劲挺，自成一家，号称“柳体”，与颜真卿并称“颜柳”。时公卿贵宦家碑不得其笔者，人以为子孙不孝。传外邦人贡，亦多别备货贝以购其书。存世书碑有《玄秘塔》、《金刚经》、《神策军》等，书迹有《送梨贴题跋》、《兰亭诗帖》等。

**柳公绰(768—832)** 字起之，京兆华原(今陕西耀县)人。唐贞元元年(785)中制举贤良方正、能直言极谏科。四年，复应制举，再中贤良方正、能直言极谏科。历渭南尉、吏部员外郎、吏部郎中、御史中丞、鄂岳观察使等职。讨淮西吴元济乱，有功。人为给事中、盐铁转运使、御史大夫等职。长庆元年(821)，奏请减敕使随从人数，为宦官所恶，改吏部侍郎，出镇山南东道。后移镇河东，善待和市回鹘军官、沙陀酋长。卒于兵部尚书任。

**柳仲郢(?—864)** 字渝蒙，京兆华原(今陕西耀县)人，柳公绰之子。唐元和十三年(818)进士。释褐秘书省校书郎。曾入鄂州节度使牛僧孺幕府。后历吏部郎中、京兆尹、郑州刺史、剑南东川节度使、兵部侍郎领盐铁转运使、东都留守等，皆有政

声。卒于天平军节度使任。有文集二十卷，已佚。

**柳宗元(773—819)** 字子厚，河东解县(今山西运城西南)人，世称柳河东。唐贞元九年(793)进士，又中十二年(796)制举博学宏词科。历校书郎、蓝田尉、监察御史等职。贞元末，任礼部员外郎。参与永贞革新，失败后被贬邵州刺史、永州司马，移任柳州刺史，卒于任上。在柳州颇著政绩，又称柳柳州。唐宋八大家之一，与韩愈共倡古文运动，世称“韩柳”。诗作高旷深隽。思想上反对天命论，主张儒佛融合。认为郡县制取代封建制是势所必然。有《河东先生集》。

**段秀实(719—783)** 字成公，陇州汧阳(今陕西千阳西北)人。举明经。沈厚能断。从军安西，历事马灵督、高仙芝、封常清。后改绥德府折冲都尉。肃宗立，从李嗣业、白孝德征战，积功为都虞侯、泾州刺史。大历十二年(777)，任北庭、四镇行营兼泾原、郑颖节度使，军政修理，恩信服人，吐蕃不敢来攻。建中(780—783)初，因反对筑原州城，宰相杨炎削其兵权，召为司农卿。朱泚之乱，他仍用司农印追还欲袭击德宗的叛军，又于叛军会中夺笏唾骂朱泚，痛击之，遂遇害。

**皇甫冉(716?—769?)** 字茂政，安定(今属甘肃)人，一说润州丹阳(今江苏丹阳)人，皇甫曾之兄。唐天宝十五年(756)进士。少有才，十岁

能属文，张九龄呼为小友。官授无锡尉，大历初入河南节度使王缙幕府，后为左金吾卫兵曹参军、右补阙。善诗，《巫山峡》一首尤为人推崇。明人辑有《皇甫冉集》。

**皇甫曾(?—785)** 字孝常，安定(今属甘肃)人，一说润州丹阳(今江苏丹阳)人，皇甫冉之弟。唐天宝十二年(753)进士，“大历十才子”之一。官殿中侍御史，坐事徙舒州司马、阳翟令，与刺史独孤及常相唱和。诗与其兄齐名，《全唐诗》存其诗一卷。

**皇甫湜(777?—835?)** 字持正，睦州新安(今浙江淳安西北)人。唐元和元年(806)进士，又中三年制举贤良方正、能直言极谏科。初任陆浑尉，官至工部郎中。从韩愈学古文，思想亦倾同于愈。裴度留守东都时，辟为判官，被度称为不羁之才。宋人辑有《皇甫持正文集》六卷。

**皇甫铸(?—821)** 泾州临泾(今甘肃镇原)人。唐贞元七年(791)进士，又中十年制举贤良方正、能直言极谏科。三迁司农卿、判度支，迁户部侍郎。善治钱谷，长于聚敛，得宪宗赏识。元和十三年(818)，贿通权宦吐突承璀，进门下侍郎、同平章事，舆论哗然。宰相裴度、崔群谏阻，宪宗不纳。既为相，与李逢吉等合谋，罢裴度，黜崔群。以库存陈朽物资供边军，又引自称能制长生药之方士以取悦宪宗。穆宗即位，贬崖州司户参军，卒于贬所。

**侯君集(?—643)** 幽州三水(今陕西旬邑北)人。隋时登进士第。曾入秦王李世民幕府,累从征伐,迁至左虞候、车骑将军。太宗即位后,历任右卫大将军、兵部尚书等职。贞观九年(635),从李靖讨吐谷浑。十三年末,任交河道行军大总管。次年,平高昌。后与太子李承乾谋反,被杀。

**独孤及(725—777)** 字至之,洛阳(今河南洛阳)人。唐天宝十三年(754)登制举洞箫玄经科,补华阴尉。代宗时为左拾遗,转太常博士,历濠、舒、常州刺史,故世称独孤常州。善属文,长于议论,与李华、萧颖士等齐名。提倡古文,反对骈丽,为韩、柳古文运动之先驱。有《毗陵集》。

**独孤樟** 唐元和十三年(818)进士第状元。

**施肩吾** 字希圣,睦州(治今浙江建德东北)人。唐元和十五年(820)进士。及第后即归入道门,终身不仕。

**姜公辅(?—805)** 爱州日南(今越南清化东北)人。唐进士,又中建中元年(780)制举贤良方正、能直言极谏科。以制策异等入为翰林学士,后兼京兆尹、户曹参军。四年,朱泚为乱,从德宗逃难奉天。拜谏议大夫、同平章事。因谏德宗不宜厚葬唐安公主罢为左庶子,再贬泉州别驾。顺宗立,迁吉州刺史,未就而卒。

**娄师德(630—699)** 字宗仁,郑州原武(今河南原阳西)人。唐太宗朝

进士。上元初,补监察御史。时吐蕃犯塞,乃自请从军西讨,频有战功,迁殿中侍御史,兼河源军司马,并知营田事。后官拜夏官侍郎、判尚书事,同凤阁鸾台平章事。圣历二年(699),突厥入寇,转检校并州长史、天兵军大总管。卒后赠凉州都督,谥曰贞。颇有学涉,器量宽厚。

**洪源** 唐宝应二年(763)进士第状元。

**祝钦明** 字文思,雍州始平(今陕西兴平东南)人。唐天授二年(691)登制举英才杰出、业奥六经科。少通《五经》,兼涉诸史百家之说。长安元年(710),累迁太子率更令,兼崇文馆学士。中宗即位,擢国子祭酒、同中书门下三品,进礼部尚书。迎合韦后意,歪曲经义,建议皇后助祭天地。又于禁中宴会,自称能“八风舞”,作诸丑态。睿宗立,贬为饶州刺史,后复人为学士。

**姚合(779?—846?)** 陕州峡石(今河南陕县东南)人。唐元和十一年(816)进士。历武功主簿、监察御史、荆、杭二州刺史、刑、户二部郎中、谏议大夫等职。仕终秘书少监。工诗,与贾岛齐名,并称“姚贾”。诗家名其诗为武功体,为宋江湖派所师法。有《姚少监诗集》十卷。选编王维、钱起等二十一人诗成《极玄集》,为唐诗选编重要之作。

**姚系** 河中(治今山西永济西南)人。唐贞元元年(785)进士。有诗名,工古调。好游名山,终身不言禄,

多与林栖谷隐之士酬酢之作。

**姚奕** 陕州硤石(今河南陕县东南)人。姚崇少子,少而修谨。唐开元二十四年(736)移贡举于礼部。二十五、二十六年,以礼部侍郎知贡举。请进士帖《左传》、《礼记》,通五及第。后出为永阳太守。

**姚珣(632—705)** 字令璋,雍州万年(今陕西西安)人。著名史学家姚思廉之孙。唐永徽年间登明经科。调露中,任中书舍人。武后临朝,坐事外贬。后入朝为天官侍郎。如意元年(692),迁文昌左丞、同平章事。后又坐事左迁益州长史,严惩贪暴,有过举。召拜地官、天官二部尚书。长安中致仕。

**姚顼(866—940)** 字百真,京兆长安(今陕西西安)人,司空图女婿。唐天复四年(904)进士。后梁贞明中,历校书郎、登封令、右补阙、礼部员外郎;召入翰林,累迁至中书舍人。后唐灭梁,以例贬复州司马,岁余起复,授左散骑常侍,历兵部、吏部侍郎、尚书左丞。后唐末帝时,拜中书侍郎、平章事。后晋时,罢相,为刑部尚书,俄迁户部尚书。天福五年(940)冬卒。

**姚子彦** 字伯英,河东(治今山西永济西)人,祖籍冯翊莲勺。唐开元二十六年(738)登制举文词雅丽科。二十九年,登制举明四子科。上元元年(760),二年知贡举。官终秘书监。力行博学,错综六艺,以作词赋。

**姚元崇(650—721)** 字元之,陕

州硤石(今河南陕县东南)人。唐仪凤二年(677)登制举下笔成章科。武则天时突厥叱利元崇构逆,武后不欲元崇与之同名,乃改为元之,遂以字行。玄宗时为避“开元”年号,又改名崇。少倜傥,尚气节,稍长好学。武则天奇其才,超迁夏官侍郎、同凤阁鸾台平章事。因反对太平公主干政,被贬。睿宗即位,召拜兵部尚书、同中书门下三品,寻迁中书令。玄宗即位,召入讨论政事,建议禁止宦官、贵戚干预朝政,禁绝营建佛寺道观,奖励群臣劝谏等十事。任职期间,淘汰僧尼,强令归农。开元间山东蝗灾,他力排众议,下令捕埋,减轻灾情。为政以通达见称,与宋璟同为开元时名相,史称“姚宋”,但纵子受纳馈遗,为时所讥。

**姚仲豫** 唐神龙二年(706)状元。

**姚南仲** 华州下邽(今陕西渭南北下邽镇)人。唐乾元二年(759)登制举文经邦国等四科。累进右补阙。德宗时拜义成节度使,授尚书右仆射。贞元中卒。

**贺知章(659—744)** 字季真,越州永兴(今浙江萧山)人。唐证圣元年(695)进士。历任礼部侍郎、集贤院学士、太子宾客,秘书监等官。天宝初还乡隐居。性放达纵诞,自号“四明狂客”。好饮酒,工书法,与李白、张旭等人友善,时称“醉中八仙”。诗存二十多首,多祭神乐章及应制诗。

**贺兰进明** 唐开元十六年(728)进士。天宝中,历任北海太守、御史大

夫、彭城太守、河南节度使等职。安史乱时，他驻军临淮，尹子奇兵围睢阳，张巡遣南霁云至临淮告急，他嫉

妒张巡声威功绩出于己上，不肯救，睢阳遂陷。

## 十画

**莫宣卿 (834—868)** 字仲节，号片玉，广东封州(今广东封开)人。唐大中五年(851)，年十七廷试第一，钦点状元。任翰林院修撰，赐内阁中书学士。思母心切，求外任，迁台州别驾。逝后敕封正奏状元。此为一说，另说此科状元为李郢。

**班肃** 唐贞元十七年(801)进士第状元，此前中过明经科。历官坊州刺史、司封员外郎、祠部员外郎、仓部郎中等。喜交友，重情义，为人称道。《全唐文》存其作一篇。

**耿纬** 一作伟，河东(治今山西永济西南)人。唐宝历二年(826)进士。历盩厔尉、大理司直、左拾遗等职。“大历十才子”之一，曾充括图书使至江淮，览山水形胜。卒于贞元三年(787)以后。有辑本诗集《耿伟集》。

**夏侯孜 (?—869?)** 字好学，亳州谯县(今安徽亳州)人。唐宝历二年(826)进士。历婺州刺史、谏议大夫、给事中、户部侍郎等职。大中十二年(858)，以兵部侍郎充诸道盐铁转运使、同平章事。咸通八年(867)，出为成都尹、剑南西川节度使。十年，以太子少保分司东都。

**格辅元** 汴州浚仪(今河南开封)人。弱冠，举明经。历迁御史大夫、地官尚书、同凤阁鸾台平章事。反对武则天立武承嗣为太子，因来俊臣诬陷为谋反罪而被杀。

**贾至** 字幼邻，河南洛阳(今属河南)人。唐开元二十三年(735)进士第状元。擢单父尉。天宝十年(751)又应明经擢第。永泰元年(765)、二年以尚书右丞知贡举。安史乱时，从玄宗至蜀，掌知制诰，历官中书舍人。至德中，将军王去荣坐事当诛，肃宗不忍杀，他力谏，认为坏法当诛。代宗时，为礼部、兵部侍郎，转京兆尹。

**贾耽 (730—805)** 字敦诗，沧州南皮(今属河北)人。唐天宝十年(751)明经科及第。累进汾州刺史，有治绩。大历十四年(779)，任山南西道节度使。建中三年(782)，调东道。后召入朝。贞元二年(786)，任滑州刺史、义成军节度使。九年，人为宰相，居相位十三年。又任鸿胪卿，掌各族往来朝贡事宜。顺宗时致仕。好地理学，常向边疆少数民族使臣及出使各国使臣询问各地山川风土，搜集各方资料，用裴秀制图法，撰成《海

内华夷图》、《古今郡国县道四夷述》、《陇右山南图》、《贞元十道录》、《皇华四达记》及《吐蕃黄河录》等。其中所载中外交通路线大略，今见《新唐书·地理志》。《海内华夷图》虽早亡佚，但伪齐阜昌七年(1137)缩成《华夷图》和《禹迹图》刻于石上，现存西安碑林。

**贾 谏(?—835)** 字子美，河南(治今河南洛阳)人。唐贞元十九年(803)进士，又中元和三年(808)制举贤良方正、能直言极谏科。累迁考功员外郎。文宗时，擢中书舍人、礼部侍郎。太和五年至七年(831—833)三典贡举，得士七十五人，多名卿宰相。九年，为中书侍郎、同平章事，加集贤殿学士，监修国史。性褊狭自大，又畏避权宦。是年，发生甘露之变，他自投神策军，被宦官族诛。

**贾 棱** 长乐(今河北冀县)人。唐贞元八年(792)进士第状元，韩愈同科。官至大理评事。擅诗文，《全唐诗》、《全唐文》收其作各一。

**顾 况(727?—?)** 字逋翁，唐开元十五，祖籍润州丹阳(今属江苏)，迁居苏州海盐(今属浙江)。唐至德二年(757)进士。初为镇海军节度使韩滉判官，征为秘书郎、著作郎。性诙谐，工画山水，因诗作《海鸥咏》嘲消权贵，被贬饶州司户参军。晚年隐居茅山，自号华阳山人，又称悲翁。有诗文集本《华阳集》三卷，附其子顾非熊诗一卷。

**顾 标** 唐大中元年(847)状元。

**顾少连** 字夷仲，苏州(治今江苏苏州)人。唐大历五年(770)进士。建中四年(783)，朱泚为乱，德宗逃奔奉天(今陕西乾县)，他徒步诣谒，授水部员外郎、翰林学士，迁中书舍人。贞元九年(793)和十年，以户部侍郎权知贡举。十四年，以尚书左丞知贡举。后历京兆尹、吏部尚书、东都留守等职。

**钱 起(710?—780?)** 字仲文，吴兴(今浙江湖州)人。唐天宝十年(751)进士。初为秘书省校书郎、蓝田县尉，后任考功郎中、翰林学士等职。“大历十才子”之一。《湘灵鼓瑟诗》、《豹舄赋》较有名。有《钱考功集》。

**钱 徽(755—829)** 字蔚章，湖州吴兴(今浙江湖州)人。唐贞元元年(785)进士，又中同年制举贤良方正、能直言极谏科。累从藩镇幕府。元和中，入为翰林学士，拜中书舍人。十一年，以财力不济，请罢淮西之征，触怒宪宗，出为虢州刺史。穆宗立，入拜礼部侍郎。长庆元年(821)，知贡举，被劾徇私，贬江州刺史。转华州刺史。文宗立，征拜尚书左丞。以吏部尚书致仕。

**倪 曙** 字孟曦，侯官(今福建福州)人。唐中和五年(885)进士。后仕刘隐为工部侍郎、平章事。

**徐 秀** 东海郟(今山东郟城北)人。唐长安二年(702)进士。十五岁时为崇文生，应举。考功员外郎沈佺期再试《东堂壁画赋》，他援翰立成，佺

期异之，遂擢高第。

**徐征** 唐开元二十一年(733)状元。曾官少监。

**徐铉** 字鼎臣，会稽(今浙江绍兴)人。起家吴校书郎。南唐元宗时，为祠部郎中、知制诰，上言贡举初设，不宜遽罢，元宗用其言，即令再行贡举。后主时，除礼部侍郎，通署中书省事，历尚书右丞、兵部侍郎、翰林学士、御史大夫、吏部尚书。宋师围金陵，后主遣之赴宋求缓兵，未果。南唐亡，归宋为太子率更令，历左散骑常侍。后贬靖难军行军司马。

**徐浩** (703—782) 字季海，号四明山人，越州(治今浙江绍兴)人。唐开元五年(717)明经科及第。肃宗时为中书舍人，四方诏令，多出其手。代宗时历任岭南节度使、吏部侍郎，封会稽郡公。受父徐峤之传授，精于楷法，圆劲厚重，自成一家。存世墨迹有《朱巨川告身》，碑刻有《不空和尚碑》《大智禅师碑》等。

**徐晦** (?—838) 字大章。唐贞元十八年(802)进士第状元，又中元和三年(808)制举贤良方正、能直言极谏科。授栎阳尉。历殿中侍御史、晋州刺史、中书舍人、兵部侍郎等职。太和五年(831)，为太子宾客，分司东都。以礼部尚书致仕。

**殷鹏** 字大举，大名(今河北大名东北)人。后唐长兴三年(932)进士。宋王李从厚镇邺都，辟为从事。即位后，命为右拾遗，历左补阙、考功员

外郎，充史馆修撰，迁刑部郎中。后晋天福中，擢拜中书舍人。后为枢密院学士。契丹入汴后，寻以病卒。

**殷文圭** 字表儒，小字桂郎，池州青阳(今属安徽)人，居九华。唐乾宁五年(898)进士。苦学，所用墨池底为之穴。乾宁中，携梁王表荐及第，寻为吏部侍郎裴枢定宣谕判官。至大梁，以身事叩梁王，王乃上表荐之。但他同时又托请朝中公卿，被人告发。既擢第，由汴宋驰归。梁王朱全忠大怒，遣吏捕之不及。自是朱全忠屡言措大率皆负心，每以之为辞。白马之祸，盖自此也。后事杨行密，终左千牛卫将军。

**殷戢猷** 字伯起，陈郡长平(今河南西华)人。唐开元五年(717)登制举文儒异等科。博学善记，尤精《史记》、《汉书》、百家氏族之说，通历数医方。与贺知章、陆象先、韦述最善。知章号之为“五总龟”，意为龟千年五聚，问无不知。应制及第后授秘书省学士，兼丽正殿学士。以叔父丧，哀恸呕血而死。

**高郢** (741—812) 字公楚，卫州(今河南卫辉)人，祖籍渤海蓟县(今河北景县)。唐宝应二年(763)进士，又中大历二年(767)制举茂才异行科。授华阴尉。先后充郭子仪、李怀光幕僚。兴元元年(784)，怀光叛，不从。次年，怀光败死，入为刑部郎中、中书舍人，进礼部侍郎。贞元十五至十七年(799—801)，连知贡举，拒绝请托，排除浮华，一变朋党援引



之风。十九年(803),擢中书侍郎、同平章事。顺宗立,王叔文当权,罢相。元和初,召为太常卿,改兵部尚书。以尚书右仆射致仕。为官谨慎廉洁,素守节俭,生平不置产业。曾掌制诰,有人劝其自为文集,答以诏书之言不可留私家。

**高适(702—765)** 字达夫,一字促武,渤海蓆县(今河北景县)人。唐天宝八年(749)登制举有道科。出身贫寒,潦倒失意,曾漫游梁、宋。初仕封丘县尉,不久投河西节度使哥舒翰任掌书记。安史之乱中,随哥舒翰守潼关,后西投玄宗。官至淮南、西川节度使,终散骑常侍,封渤海县侯。工诗,多写边塞风光及兵士生活,故称“边塞诗”,《燕歌行》为其代表作。与岑参齐名,并称“高岑”。有《高常侍集》。

**高锴** 字弱金。唐元和九年(814)进士,又中某年制举博学宏词科。累迁吏部员外郎。太和七年(833),迁中书舍人。开成元年(836),权知礼部贡举。改礼部侍郎,再知二年和三年贡举。凡掌贡部三年,每岁登第者四十人,选擢虽多,颇得实才。转吏部侍郎,出为鄂州刺史,迁御史大夫、鄂岳观察使。

**高璩** 字莹之,渤海(今属山东)人。唐大中三年(849)进士。大中朝,由内外制历丞郎,判度支。咸通中,守中书侍郎、平章事。

**高智周(602—683)** 常州晋陵(今江苏常州)人。唐初进士。少好学。拜

寿州刺史,治理政事,崇尚文雅。仪凤初迁黄门侍郎、同中书门下三品,兼修国史。后转御史大夫。受高宗赏识,拜右散骑常侍,致仕归家。

**郭峻** 后唐天成三年(928)状元。

**郭震(656—713)** 离元振,以字显,魏州贵乡(今河北大名西北)人。唐咸亨四年(673)进士及第。授通泉尉。武则天时任奉命出使吐蕃。大足元年(701),迁凉州都督、陇右诸军州大使。在凉州五年,建城守边,广置屯田,治理有方,令行禁止,牛羊被野,路不拾遗,促进了河西走廊的生产繁荣、社会稳定。神龙中,迁左骁卫将军,兼检校安西大都护。先天元年(712),为朔方军大总管,筑丰安、定远城。玄宗讲武骊山,因军容不整,流放新州。后起为饶州司马,病逝途中。有文集二十卷。

**郭正一(?—689)** 定州鼓城(今河北晋州)人。唐贞观中进士。累转中书舍人、弘文馆学士。与魏玄同、郭待举并同中书门下平章事。宰相以平章事为名,自此始。曾参与朝廷抗击吐蕃的议论。后为酷吏所陷,流配岭南而死,文集多遗失。

**席豫(680—748)** 字建侯,襄阳(今属湖北)人,后徙家河南。唐大足元年(701)进士。开元中,累官至考功员外郎、知贡举。前后典选六年,得士颇多,为时所称。后任中书舍人、郑州刺史、吏部侍郎、礼部尚书等职。

**陶翰** 润州(今江苏镇江)人。唐开元十八年(730)进士,又登制举博学宏词科。官礼部员外郎。诗文皆为时人所称,尤以《冰壶赋》知名。原有集,已佚。《全唐诗》辑录其诗一卷,《全唐文》存其文二十篇。

**桑维翰(899—947)** 字国侨,洛阳(今属河南)人。后唐同光三年(925)进士。之前屡试不第,有人劝其放弃,乃持铁砚示人曰:“铁砚穿,

乃改业。”并著《日出扶桑赋》以见志。石敬瑭引为掌书记。后唐清泰三年(936),石敬瑭自太原叛唐,他奉命赴契丹求援,割燕云十六州。石敬瑭即位,累迁中书侍郎、同中书门下平章事,兼枢密使,又出任相州等地节度使。坚持向契丹臣服。后晋出帝即位,进封魏国公,渐被疏远。后晋开运三年(946)十二月,契丹军南下灭晋,被杜重威部将张彦泽所杀。

## 十一画

**黄仁颖** 泉州(今属福建)人。后唐天成二年(927)状元。

**萧仿** 字思道,唐太和元年(827)进士。大中间,历谏议大夫、给事中。咸通初,迁左散骑常侍。知咸通四年贡举,迁礼部侍郎,转户部。又以检校工部尚书出为滑州刺史、义成军节度等使。以治河绩,加刑部尚书,人为兵部尚书、判度支,转吏部,复迁兵部,加同平章事。累迁中书、门下侍郎,兼户、兵部尚书。又迁左右仆射,改司空、弘文馆大学士。后以上疏论懿宗佞佛,出为广州刺史、岭南节度使。在任公正清廉,为世称道。

**萧昕** 字中明,河南(治今河南洛阳)人。唐开元十九年(731)登制举博学宏词科。累迁礼部侍郎,知宝应二年(763)、广德二年(764)贡举。贞元

三年(787),复以礼部尚书知贡举。大历中,持节出使回纥,有折冲之功,回纥厚礼待之,遣使约和。后迁太子少傅,封晋陵郡公,以太子少师致仕。

**萧邺(?—874?)** 字启之,南朝梁宗室后裔。唐进士。大中时,官中书舍人,迁户部侍郎。十一年(857),以兵部侍郎判度支,同平章事。懿宗即位,罢为荆南节度使。后迁山南西道观察使,历户、吏二部尚书。仕终河东节度使。

**萧侁(?—842)** 字思谦,南朝梁宗室后裔。唐贞元七年(791)进士,又中元和元年(806)制举才识兼茂、明于体用科。历右拾遗、右补阙、翰林学士、知制诰。坐事贬太仆少卿。元和十三年,由同年登第之皇甫镈、令狐楚推荐,以御史中丞进袭徐

国公。穆宗即位，为中书侍郎、同平章事，与宰相段文昌主“销兵”之策，致使唐中央复失河朔。文宗即位，许守尚书左仆射致仕。

**萧 遵** 唐永泰元年(765) 进士第状元。

**萧颖士 (771—768)** 字茂挺，兰陵(今山东苍山兰陵镇)人，梁武帝十世孙。唐开元二十三年(735)进士。富词学，少有名，恃才自傲。天宝初，任秘书正字。旋因故被劾免，客居濮阳，名士多从受业，称萧夫子。入为集贤校理，以忤李林甫，调广陵参军事，后任河南府参军事。安史乱起，走山南，官终扬州功曹参军。致力于写作古文，与李华齐名。原有集，已散佚，后人辑有《萧茂挺文集》。

**曹 汾** 字子晋，曹确之弟，河南(治今河南洛阳)人。唐开成四年(839)进士。累官尚书郎、知制诰，正拜中书舍人。出为河南尹，迁检校工部尚书、许州刺史、忠武军节度观察等使。入为户部侍郎，判度支。

**曹 确** 字刚中，河南(治今河南洛阳)人。唐开成二年(837)进士。历聘藩府。入朝为侍御史，以工部员外郎知制诰，转郎中，入内署为学士，正拜中书舍人，权知河南尹事。入为兵部侍郎。咸通五年(864)，以本官同平章事，加中书侍郎、监修国史。累加右仆射，判度支事。九年罢相，授检校司徒、平章事、润州刺史、镇海军节度观察等使。以出师抗庞勋起义军功，加太子太师。

**常 袞(729—783)** 京兆(治今陕西西安)人。唐天宝十四年(755)进士第状元。大历十年至十二年(775—777)，以礼部侍郎知贡举。代宗时，与杨炎同为中书舍人，时称“常杨”。曾上书反对宦官鱼朝恩兼领国子监事。元载获罪后，任门下侍郎、同中书门下平章事，弘文、崇文馆大学士，与杨绾同执政。后贬为河南少尹，再贬潮州刺史。建中初，任福建观察使，病死任所。

**常无名 (688—744)** 河内温(今河南温县)人。唐景云三年(712)状元。后又中手笔俊拔、超越流辈科，开元十年(722)又中文藻宏丽科。十四年任鄆县尉，官至礼部员外郎。有文名，《全唐文》存其一文。

**崔 邠 (754—815)** 字处仁，清河武城(今河北清河东北)人。唐进士，又中贞元元年(785)制举贤良方正、能直言极谏科。授渭南尉。迁拾遗、补阙，历中书舍人、礼部侍郎，知元和元年(806)和二年贡举。转吏部侍郎、太常卿等职。

**崔 琦** 字琅士。唐长庆元年(821)进士，又中太和二年(828)制举贤良方正、能直言极谏科。开成末，累迁至礼部员外郎。会昌初，以考功郎中知制诰，拜中书舍人。大中五年(851)，迁礼部侍郎。六年，知贡举。后历兵部侍郎等职。

**崔 岷** 字公升，祖籍清河(今属河北)人。唐会昌元年(841)状元。

**崔 沆** 字内融，崔鉉之子。唐大

中十二年(858)进士。官至员外郎、知制诰，拜中书舍人。坐事贬循州司户。乾符初，复拜舍人，寻迁礼部侍郎，元年(874)、二年两典贡举。乾符末，以户部侍郎同中书门下平章事，改中书侍郎。黄巢进京时，死于乱中。

**崔 沔 (673—739)** 字若冲，一字善冲，京兆长安(今陕西西安)人，一作博陵安平(今河北安平)人。唐万岁通天元年(696)进士，举贤良方正高第。特荐为左补阙，以清直历秘书监、太子宾客。事亲至孝，博学有文词。深明礼经，详定宗庙筮豆之数及六亲服法，多所建议。性俭约，禄廩遂散宗族，不治居宅。曾作《陋室铭》以见志。

**崔 胤 (854—904)** 字垂休，一字昌遐，崔慎由之子，清河武城(今山东武城西北)人。唐乾符二年(875)进士。大顺中历兵部、吏部侍郎，以本官同平章事。初附宰臣崔昭韦，后交结朱全忠为外援，把持朝政。屡次罢相，朱全忠又屡次迫昭宗复其相位。后引朱全忠入关中，尽诛宦官，进侍中。又欲自募兵众，发展私人势力，为朱全忠所忌，被杀。

**崔 损** 字至无，博陵(今属河北)人。唐开元十八年(730)进士。累官右谏议大夫。贞元中，由裴延龄荐，拜同中书门下平章事，进门下侍郎。在相位八年，政绩平平。因为人柔厚，故受德宗宠遇。

**崔 圆 (705—768)** 字有裕，清

河武城(今山东武城西北)人。唐开元二十三年(735)登制举智谋将帅科。少孤贫，志尚闳博，好读兵书，有经济宇宙之心。杨国忠引荐为左司马，知留后。安史乱起，即整治馆宇，积储用具。玄宗入蜀，任为宰相，旋奉命与韦见素等往见肃宗。乾元元年(758)罢相，为东都留守。次年兵乱，逃往襄阳。后历任怀、汾二州刺史、淮南节度使、检校尚书左仆射。

**崔 胶** 字寿卿，清河(今属河北)人，彦昭子。唐景福二年(893)状元。

**崔 棣** 字子文，博陵安平(今属河北)人。后梁贞明三年(917)进士。为开封尹王瓚从事。后唐明宗朝，为监察御史，累迁都官郎中、翰林学士。后晋天福初，以户部侍郎为学士承旨，命权知天福二年(937)贡举。后罢学士，拜尚书左丞，迁太常卿，再改太子宾客，分司西京。

**崔 郾 (768—836)** 字广略，贝州武城(今山东武城西北)人。唐贞元十二年(796)进士第状元。累迁吏部员外郎，以考核铨选持平知名。元和十五年(820)，为谏议大夫，后迁给事中。敬宗立，选为翰林侍讲学士，转中书舍人，进礼部侍郎。太和元年(827)和二年，知贡举，所擢名士为辅相名卿者十数人。四年，出为陕虢观察使、浙西观察使等，政绩均佳。

**崔 液 (? —713?)** 字润甫，定州安喜(今河北定州)人。唐状元。崔湜弟。历监察御史、吏部员外郎，受封安平县男，先天二年(713)，其兄

崔湜获罪赐死，因怕受株连，逃亡郢州，改名换姓。后遇赦返京，卒于途。素喜文学，尤擅五言诗，其友裴显卿辑《崔液集》十卷，今佚。现存诗十二首。

**崔 谓** 唐乾宁三年(896)状元。

**崔 湜** (683—?) 字澄澜，定州安喜(今河北定州)人。少以文词知名，唐圣历二年(699)进士及第，为左补阙。长安四年(704)知贡举。因依附武三思，由考功员外郎骤迁检校吏部侍郎、同中书门下平章事。景龙时，依附昭容上官婉儿、韦后及安乐公主，任中书侍郎、同中书门下平章事等职。后又依附太平公主，进中书令。太平公主因谋变被杀，他也随之被赐死。

**崔 詹** 唐天祐四年(907)状元。

**崔 翎** 博陵(今河北定县)人。唐大中十年(856)状元。后辟诸侯府。父崔元受及兄弟皆举进士。

**崔 群** (722—832) 字敦诗，贝州武城(今山东武城西北)人。世为山东著姓。唐贞元八年(792)进士，又中十年制举贤良方正、能直言极谏科。宪宗立，召为翰林学士。历中书舍人，以正言直谏闻于时。元和九年(814)，拜礼部侍郎，同年知贡举。十二年，拜中书侍郎、同平章事，为政宽平。度支使皇甫镈阴结权幸以求相位，数为其阻。后镈为相，出为湖南观察使。历御史大夫、武宁军节度使、吏部尚书等职。

**崔 融** 字安成，齐州全节(今山

东历城东北)人。唐上元三年(676)登制举词赋文律科，应八科举擢第。累补宫门丞，兼崇文馆直学士，擢授著作佐郎，寻转右史。圣历二年(699)，除著作郎。次年，因冒犯张昌宗被贬婺州长史，后召为春官郎中，知制诰。长安二年(702)，再迁凤阁舍人，又贬袁州刺史，寻召拜国子司业。参与修撰《则天实录》。为文华婉典丽，朝廷大手笔皆出其手。所撰《则天哀册文》最高丽，思苦神竭而死，时年五十四。有文集六十卷。

**崔 颢** (?—754) 汴州(今河南开封)人。唐开元十一年(723)进士。曾游宦于河东定襄及代州一带。天宝中，官太仆寺丞、司勋员外郎。生平足迹甚广，曾漫游江南各地。工诗，早年生活放荡，诗作多写闺情，格调浮艳。后赴边塞，诗风大变。所作边塞诗慷慨豪迈，雄浑奔放。开元、天宝间与王维齐名。其七律《黄鹤楼》为李白所钦佩，被后人誉为唐人七律第一。《全唐诗》仅录四十二首。明人辑有《崔颢集》。

**崔 曙** 定州(今属河北)人。唐开元二十六年(738)进士第状元。少孤贫，刻苦攻读，与薛蕙友善。曾试《明堂火珠诗》，有“夜来双月合，曙后一星孤”一句，因以出名。其诗多凄凉之词。《全唐诗》录存其诗十五首。

**崔 邈** 后梁开平二年(908)状元。

**崔 濯** 唐乾符二年(875)进士。当时榜中，崔濯为考官崔沆所知，人

称“沆瀣一气”。

**崔元翰 (729—795)** 名鹏,以字行,博陵(治今河北安平)人。唐建中二年(781)进士第状元,又中某年制举博学宏词科和某年制举贤良方正、直言极谏科,三举皆列甲等。曾被唐宗室李勉辟为从事,又尝为太原掌书记。人为太常博士、礼部员外郎。贞元五年(789),窦参为相,用为知制诰。善文,有文集三十卷,大多已佚。

**崔日用 (673—722)** 滑州灵昌(今河南滑县西南)人。唐证圣元年(695)进士。中宗时,依附权臣宗楚客、武三思等,升兵部侍郎兼修文馆学士。韦后毒死中宗,临朝称制,他恐祸及己身,乃投奔临淄王李隆基,助之发动政变,杀韦后,以功授黄门侍郎,封齐国公。玄宗时,太平公主谋变,又力劝玄宗杀之。后任吏部尚书,死于并州大都督长史任。

**崔玄晁** 博陵安平(今河北安平)人。唐龙朔二年(662)明经科及第。少有学行,深为叔父秘书监崔行功所器重。官天官郎中,迁凤阁舍人。长安元年(701),超拜天官侍郎,介然不受私谒,转文昌左丞。历任鸾台侍郎、凤阁侍郎。寻以预诛张易之功,擢拜中书令,封博陵郡公。其后累被贬,授白州司马,在道病卒。少时颇属诗赋,晚年以为非己所长,乃不复构思,唯笃志经籍,述作为事。所撰《行己要范》十卷、《友义传》十卷、《义士传》十五卷、训注《文馆辞林

策》十二卷,并行于世。

**崔光表** 清河(今属河北)人。后唐同光二年(924)状元。官至右补阙、直史馆。

**崔行功 (?—760)** 恒州井陘(今河北井陘西北)人。少好学,唐高宗时以明经及第,累转吏部郎中。以善敷奏,尝兼通事舍人、内供奉。坐事贬为游安令,又征为司文郎中,主朝廷典策。当时朝廷大手笔,多出其手。专知御集,迁兰台侍郎。咸亨中,改为秘书少监。前后预撰《晋书》及《文思博要》等。有六十卷文集。

**崔安潜** 字进之,崔慎由之弟,清河武城(今山东武城西北)人。唐大中三年(849)进士。咸通(860—873)中历许州刺史、忠武军节度观察等使。乾符中,御王仙芝有功,迁成都尹、剑南西川节度等使。黄巢起义军入长安,僖宗幸蜀。为诸道行营副都统,收复两京,以功累加至检校侍中。龙纪初,命镇青州,为州将所拒,还京,累加太子太傅。

**崔龟从 (?—853?)** 字玄告,清河(今属河北)人。唐元和十二年(817)进士,又中长庆元年(821)制举贤良方正、能直言极谏科。历右拾遗、太常博士、中书舍人、华州刺史、户部侍郎等职。大中四年(850),为中书侍郎、同平章事,兼吏部尚书。次年罢相,为汴州刺史、宣武军节度观察等使。长于礼学,精历代沿革,曾作《续唐历》三十卷,已佚。

**崔国辅** 山阴(今浙江绍兴)人,一

作吴郡(治今江苏苏州)人。唐开元十四年(726)进士,二十三年登制举牧宰科。授许昌令,擢集贤殿直学士、礼部员外郎。天宝间贬竟陵司马。其诗大抵篇幅短小,多拟南朝乐府。原有集,已佚。《全唐诗》辑存其诗一卷。

**崔昭纬** (860?—896) 字蕴曜,清河(今河北清河,一作山东历亭)人。唐中和三年(883)状元。时在西川应举。昭宗时历任中书舍人、翰林学士、户部侍郎,大顺二年(891)正月同平章事。内结中人,外连藩镇。曾诱召三镇兵将诛杀宰辅内臣。后罢相,授右仆射,又贬梧州司马。乾宁三年(896),赐其自尽。行至荆南,为中使斩杀。

**崔昭矩** 字表谋,昭纬弟,清河(今属河北)人。唐大顺二年(891)状元。性凶狠,盛气凌人。官至给事中。

**崔彦昭** 字思文,清河(今属河北)人。唐大中三年(849)进士。释褐诸侯府。咸通初,累迁兵部员外郎,转郎中、知制诰,拜中书舍人,再迁户部侍郎,判本司事。十年,检校礼部尚书、孟州刺史、河阳怀宁节度使。十二年正月,加检校刑部尚书、太原尹、北都留守、河东节度管内观察等使。三年之间,恩威并施,处理好与沙陀诸部的关系,北门大治。僖宗即位,加检校吏部尚书。十五年三月,以长于治财赋,召为吏部侍郎,充诸道盐铁转运使。乾符初,以本官同平章事,判度支。累迁门下侍郎,兼刑

部尚书,充太清宫使、弘文馆大学士。三加兼官,领度支如故。进阶特进,累兼尚书右仆射。罢相,历方镇,以太子太保分司卒。

**崔祐甫** 字贻孙。唐进士。性刚直,遇事不回。历寿安尉。自起居舍人累迁中书舍人。转中书侍郎,修国史,仍平章事。卒年六十。有文集三十卷。

**崔致远** (857—?) 新罗人,字孤云。咸通九年(868)入唐留学。十五年考中进士。历侍御史、内供奉等。光启元年(885)归国,历任兵部侍郎、大山郡太守等职。晚年避居伽山海印寺。有文集三十卷,已佚。今存《桂苑笔耕集》二十卷,《全唐诗》存诗一首。

**崔慎由** 字敬止,清河武城(今山东武城西北)人。唐太和元年(827)进士,又登二年贤良方正制科。初为藩镇僚属。大中初,入朝为右拾遗、员外郎、知制诰,充翰林学士、户部侍郎,后为工部尚书。十年(856),加同平章事,兼集贤殿大学士,转监修国史、礼部尚书。十二年,以检校礼部尚书,出任梓州刺史、剑南东川节度等使。咸通初,改为华州刺史、镇国军节度等使,迁河中尹、节度使。再入为吏部尚书,以疾请老,拜太子太保,分司东都。

**康骅** 池州秋浦(今安徽贵池)人。唐乾符四年(877)进士。曾任崇文馆校书郎。昭宗时,为宁国节度使田颢幕客,荐授中书舍人。后归乡里,

隐居以终。乾宁二年(895),成《剧谈录》一书,三卷,四十余条。内容大抵采天宝以来遗文遗事、道听途说,多神异鬼怪及武侠之事,间亦有可与史事参据者。

**康子元** 会稽(今浙江绍兴)人。唐开元五年(717)登科举文史兼优科。历献陵令,累擢秘书少监、宗正少卿。

**庾承宣** 唐贞元八年(792)进士,又中十年制举博学宏词科。曾任考功员外郎。元和十三年(818)和十四年,以中书舍人知贡举。

**寇湘** 华州下邽(今陕西渭南东北)人,寇准之父。后晋开运二年(945)状元。辟为魏王府记室参军。善诗文,负盛名。

**梁肃** (753—793) 字宽中,一字敬之,安定(今甘肃泾川北)人,世居陆浑(今河南嵩县东北)。唐建中元年(780),中制举文词清丽科。授太子校书郎,转右拾遗。淮南节度使杜佑辟为掌书记。召为监察御史。转右补阙、翰林学士、太子侍读。善散文,文笔古朴,为韩愈所师法,《全唐文》存文六卷。

**梁嵩** 南汉白龙五年(925)状元。授翰林学士。乞养母归,途中溺亡。

**梁周翰** (929—1009) 字元褒,郑州管城(今河南郑州)人。后周广顺二年(952)进士。授开封府户曹参军。宋初,为秘书郎、直史馆。乾德中,上《五凤楼赋》,一改五代以来文体卑弱之风,开宋代古文运动先声。历通判绵、眉二州、司农寺丞、太子中允。太平兴国中,知苏州,召为右补阙,兼史馆修撰,迁起居舍人。淳化五年(994),兼起居郎。至道中,迁工部侍郎。真宗时历官翰林学士、工部侍郎。

**扈载** (922—957) 字仲熙,幽州安次(今属河北)人。后周广顺二年(952)状元。擅长赋颂碑赞。拜校书郎,直史馆,再为监察御史。其描写相国寺庭竹的《碧鲜赋》得到周世宗赏识,拜水部员外郎、知制诰。不久迁为翰林学士、知制诰。居翰林学士院,岁中,病卒。其文名重一时。

**扈蒙** (914 或 915—986) 字日用,幽州安次(今属河北)人。后晋天福间进士。后周时为知制诰。入宋,由中书舍人迁翰林学士。后充史馆修撰。开宝中,奉诏与李穆等同修《五代史》,详定《古今本草》。太宗即位,召拜中书舍人。旋复翰林学士。与李昉同修《太祖实录》。以工部尚书致仕。



## 十二画

**敬括** 字叔弓，河东（治今山西永济西）人。唐开元二十五年（737）进士。少以文词出名。累官殿中侍御史，因忤杨国忠，出为果州刺史。后任兵部侍郎、同州刺史，入拜御史大夫。志尚简淡，隐然持重，在职不名，不以私害公，为士所称。

**敬晖**（？—706）绛州太平（今山西襄汾西南）人。弱冠举明经。武周圣历初（698），累除卫州刺史，再迁夏官侍郎，出为秦州刺史。大足元年（701），迁洛州长史。长安三年（703），拜中台右丞。神龙元年（705），转右羽林将军，以诛张易之、张昌宗功，擢拜侍中。唐中宗复位后，被武三思构陷，贬黜为崖州司马，在崖州被杀。

**敬播**（？—663）蒲州河东（今山西永济蒲州镇）人。唐贞观初进士。有良史之才，房玄龄称之为“陈寿之流”。曾辅助颜师古、孔颖达修《隋书》，迁著作郎，兼修国史。与给事中许敬宗撰《西域图》、《高祖实录》、《太宗实录》等，以功迁太子司议郎。与令狐德棻等修撰《晋书》。因颜师古所注《汉书》繁冗，故撮其机要撰成四十卷，传于世。自著有《隋略》二十卷，已佚。后坐事出为越州都督府长史，卒于安州。

**蒋涣** 唐进士。大历七年（772），以检校礼部尚书充东都留守。知八、九、十年东都贡举。

**韩休**（672—739）京兆长安（今陕西西安）人。唐太极元年（712）登制举文可经邦科。累授桃林丞。开元时任黄门侍郎、同中书门下平章事。为相后，对时政得失，言之未尝不尽，后以工部尚书罢。

**韩泰** 字安平，雍州三原（今属陕西）人。唐贞元十一年（795）进士。累迁至户部郎中，善断事。王叔文用事，受倚重，任神策行营节度行军司马。永贞革新失败后，贬虔州司马。历漳州、郴州刺史。终湖州刺史。

**韩翃** 字君平，南阳（今属河南）人。唐天宝十三年（754）进士，“大历十才子”之一。曾为侯希逸、李勉幕僚。以驾部郎中知制诰。德宗时，入为中书舍人。《寒食》诗较有名。许尧佐传奇小说《柳氏传》，即以他和柳氏恋爱故事为题材，其诗集中尚有《章台柳》诗。原有集，已佚。明人辑有《韩君平集》。

**韩袞** 昌黎（今辽宁义县）人。唐咸通七年（866）状元。

**韩偓**（844—923）字致尧，自号玉山樵人，京兆万年（今陕西西安）人。唐龙纪元年（889）进士。历任翰林

学士、兵部侍郎等职。因不阿附朱温，受排挤贬官。后携家人闯，依王审知而终。为唐末诗人，所著《香奁集》，多描写闺中艳情及妇女服饰体态，有“香奁体”之称。

**韩愈 (768—824)** 字退之，怀州修武南阳(今河南修武东北)人，一说河南河阳(今孟县东南)人。因韩氏郡望昌黎，故世称“韩昌黎”、四举于礼部，终于唐贞元八年(792)进士及第。三选于吏部，卒无成。先后受辟于汴州、徐州节度使。十八年，任四门博士，迁监察御史。上书谏官市之弊，并请天旱免租，被贬阳山令。后迁国子博士、中书舍人。元和十二年(817)，以行军司马随裴度平淮西，升刑部侍郎。十四年，上书谏迎佛骨，贬潮州刺史，迁袁州刺史。穆宗即位，召为国子祭酒。转兵部、吏部侍郎、京兆尹兼御史大夫。卒谥文，人称韩文公。文学上反对六朝骈体，倡导古文运动，主张文以载道，为唐宋八大家之首。诗亦自成一家。思想上反佛老，力崇儒学，以继承尧、舜、周公、孔子、孟子道统自许。政治上反对藩镇割据。有《昌黎先生集》。

**韩溥** 京兆长安(今陕西西安)人。少俊敏，善属文。后周显德初举进士。历官使府。宋太祖开宝三年(970)召为监察御史，转司门郎中。太宗淳化初以病请辞归。

**韩熙载 (902—970)** 字叔言，润州北海(今山东潍坊)人。后唐同光四年(926)进士。因其父李光嗣被后唐

明宗杀死，遂逃奔江南。李昪即位，授秘书郎。李璟即位，迁虞部员外郎、史馆修撰，累迁中书舍人。李煜即位，官至中书侍郎、光政殿学士承旨。善为文，士人、道释求铭志记者不绝。累获赏赐，由是蓄妓妾、开门馆以招揽宾客。

**程异 (?—819)** 字师举，京兆长安(今陕西西安)人。明经及第，登《开元礼》科。授郑县尉，精于吏职。贞元末，王叔文荐授监察御史、盐铁转运、扬子留后。永贞元年(805)，叔文败，贬郴州司马。元和初，以盐铁使李巽荐，复为扬子留后，累迁淮南等五道两税使，悉革江淮征敛之弊，税不加而供给充足，授盐铁转运使兼御史大夫。元和十三年(818)，拜工部侍郎、同平章事。次年，请出为西北巡边使，议未决而卒。

**程羽 (913—984)** 字冲远，深州陆泽(今河北深县)人。少好学，能属文。后晋天福中擢进士第。授阳谷主簿。宋太祖开宝中，擢著作郎。太宗即位，拜给事中、知开封府。太平兴国五年(980)典试贡士、御试，得人居多，仕至兵部侍郎。

**舒雅** 字子正，宣城(今属安徽)人。南唐元宗保大(943—957)时，进金陵，与吏部侍郎韩熙载成为忘年交。后韩熙载知贡举，撰之高第。会后主命中书舍人徐铉试雅等五人，不就试。入宋为将作监丞，已而充秘阁校理。出知舒州，任满，掌灵仙观。卒年七十余。

**舒元舆** (?—835) 婺州东阳(今属浙江)人,一说江州(治今江西九江)人。唐元和八年(813)进士。出身寒微,省试时上书批评苛待举子。初佐裴度兴元幕府。文宗时,迁监察御史。太和五年(831),上书自荐,被李宗闵斥为浮躁,改著作郎,分司东都。遂依附李训、郑注。李训用事,召为尚书郎。九年,迁御史中丞,兼判

刑部侍郎。甘露之变时被杀。

**谢偃** (?—643?) 卫州(今河南卫辉)人,本姓直勒氏,其祖仕北齐,改姓谢氏。唐贞观初,应诏对策及第,历高陵主簿,引为弘文馆直学士,拜魏王府功曹。善作赋,能得规讽之意。时李百药工于五言诗,故有“李诗谢赋”之称。终湘潭令。有文集十卷。

## 十三画

**虞咸** 唐开元十六年(728)状元。后又登出判拔萃科第一。《全唐文》存其作一。

**简文会** 南海(今属广东)人。南汉乾亨四年(920)状元。官至尚书右丞。上疏触怒中宗,贬禛州刺史,以清廉名。

**鲍防** (722—790) 字子慎,河南洛阳(今河南洛阳)人,一说襄阳(今属湖北)人。唐天宝十二年(753)进士。幼孤贫,笃志好学,善属文。代宗时官太原尹兼节度使,人乐其治,诏图形别殿。德宗时进礼部侍郎,知兴元元年(784)、贞元元年(785)、二年贡举,善识人才。后任京兆尹,因忤宰相窦参,被迫致仕。工诗,多讥切时弊。

**鲍溶** 字德源,唐元和四年(809)进士。终身薄宦。工诗,尤善古诗乐府,与韩愈、孟郊等友善。有集

五卷,已佚。

**解琬** (638?—718) 魏州元城(今河北大名东)人。唐乾封元年(666)登制举幽素科,拜新政尉。圣历初,迁侍御史,充使安抚乌质勒及十姓部落,治理有方,以功擢拜御史中丞,兼北庭都护、持节西域安抚使。景龙中,迁右台御史大夫,兼持节朔方行军大总管。前后守边二十余载,务农习战,边境安之。开元五年(717),出为同州刺史,次年卒。

**廉希铎** (645—715) 字南金,唐会稽(今浙江绍兴)人。十四岁,明经登第,补右内率府胄曹。登制举词藻宏丽甲科,拜秘书省校书郎,转左金吾卫录事参军。应博通文史举高第,授太府寺主簿,转丞。又应明于政理举,拜洛州河清令。

**窦仪** (914—966) 字可象,蓟州渔阳(今天津蓟县)人。后晋天福三

年(938)进士。为景延广从事,历诸镇。后汉初,召为右补阙、礼部员外郎。后周广顺初,改仓部员外郎、知制诰。未几,召为翰林学士。历驾部郎中、给事中,并充职。以礼部侍郎知显德三年(956)贡举。淮南平,判河南府兼知西京留守事。恭帝即位,迁兵部侍郎。宋初,迁工部尚书,罢学士,兼判大理寺,奉诏重定《刑统》三十卷。再入翰林为学士。乾德二年(964),加礼部尚书。四年秋,诏次年贡举,是冬卒。

**窦牟 (749—822)** 字贻周,京兆(治今陕西西安)人。初,学闻于江东,名闻于京师。唐贞元二年(786)进士。时舅给事中袁高专重名,甄拔甚多,他未尝干谒。以文中举后,则曰“非我之才,维吾舅之私”。历尚书虞部郎中、洛阳令、泽州刺史、国子司业等职。

**窦俨 (928—969)** 字望之,蓟州渔阳(今天津蓟县)人,窦仪弟。后晋天福六年(941)进士。辟滑州从事。授著作郎、集贤校理,出为天平军掌书记,拜左拾遗。后汉时为史馆修撰。后周广顺初,迁右补阙,改主客员外郎、知制诰。俄加金部郎中,拜中书舍人。显德元年(954),加集贤殿学士,判院事。六年己未科以中书舍人知贡举。拜翰林学士,判太常寺。宋乾德四年(966)冬,转礼部侍郎,代其兄窦仪知乾德五年贡举。

**窦偁 (925—982)** 字日章,蓟州渔阳(今天津蓟县)人,窦仪之弟。

后汉乾祐二年(949)进士。后周广顺初,补单州军事判官,迁秘书郎,出为绛州防御判官。宋初,历武宁军掌书记、西京留守判官、天雄归德军节度判官。开宝六年(973),拜右补阙,知宋州。后为开封府判官。太宗时,出为彰义军节度判官。太平兴国五年(980),太宗幸大名府,召至行在,拜比部郎中。归,以为枢密直学士。六年,迁左谏议大夫。七年,参知政事。是秋卒。

**窦叔向** 字遗直,扶风平陵(今陕西咸阳市西北)人。唐永泰二年(766)进士。少与常袞同学,及袞拜相,引为左拾遗、内供奉。袞贬,亦出为溧水令。卒,赠工部尚书。有诗文集《叔向集》七卷,今多不存。

**窦易直 (?—833)** 又名祕,字宗玄,京兆(治今陕西西安)人。唐贞元二年(786)进士。历吏部郎中、御史中丞、给事中、京兆尹、浙西观察使等职。长庆四年(824),为门下侍郎,进同平章事。太和二年(828),罢相,出为山南东道节度使,转凤翔节度使,后以疾还京卒。

**源乾曜 (?—731)** 相州临漳(今河北临漳西南)人。唐初进士。景云中,累迁谏议大夫。开元四年(716),擢拜黄门侍郎、同紫微黄门平章事,旋罢。玄宗行幸东都,为京兆尹,京师留守。政存宽简,不严而理。八年,复为黄门侍郎、同中书门下三品,寻加银青光禄大夫,迁侍中。为相十年,与张嘉贞、张说、李元纘、杜暹一

起秉政。

## 十四画

**裴休** 字公美，孟州济源(今属河南)人。唐长庆二年(822)进士，又中太和二年(828)制举贤良方正、能直言极谏科。大中初，累迁至户、礼部侍郎。四年(850)，知贡举。充诸道盐铁转运使，兼御史大夫。六年，以本官同平章事。十年，罢为宣武军节度使。后历昭义、凤翔等节度使。咸通初，入为吏、户两部尚书，太子少师。政绩卓佳。善文，精通佛学，长于书法。《全唐文》存文九篇，《全唐诗》存诗二首。

**裴炎**(?—684) 字子隆，绛州闻喜(今山西闻喜东北)人。登年明经科。历监察御史、起居舍人、兵部侍郎。调露二年(680)，以黄门侍郎同中书门下三品。次年，拜侍中。弘道元年(683)，迁中书令，徙政事堂于中书省。与武后废中宗，立睿宗。武后临朝，有请立武氏七庙及追王父祖，以为不可，并以西汉吕后事讽谏，触怒武后。会徐敬业起兵反对武后，被诬为谋反，诛。

**裴埴**(?—811) 字弘中，绛州闻喜(今山西闻喜东北)人，武则天垂拱年间宰相裴居道后裔。弱冠中进士，又中贞元十年(794)制举贤良方正、能直言极谏科。历监察御史、殿

中侍御史、考功员外郎。宪宗即位，召为考功郎中、知制诰兼充翰林学士。元和二年(807)，受李吉甫托，选拔才俊，笔录名贤三十余人，所举韦贯之、裴度、李夷简等后皆入相。三年四月，牛僧孺等对策批评时政，受牵连，罢学士，为户部侍郎。仍受宪宗信任，同年九月为中书侍郎、同平章事，加集贤院大学士，监修国史。在相位时，奖励谏官言时政得失，谏罢宦官吐突承璀兵柄。又奏准留州送使物，一切依省估折收税务，由是减轻江淮之民负担。

**裴侗** 一作求、球，字冠仪，孟州济源(今属河南)人，裴休之弟。唐宝历二年(826)进士第状元。官至谏议大夫。

**裴度**(765—839) 字中立，河东闻喜(今山西闻喜东北)人。唐贞元五年(789)进士，又中八年制举博学宏词科和十年制举贤良方正、能直言极谏科。补校书郎，擢监察御史。元和六年(811)，以司封员外郎知制诰。后任中书舍人，进御史中丞。十年，淮西吴元济反，奏攻取之策。宪宗任为中书侍郎、同平章事，力主消灭淮西藩镇。十二年，自请率师讨吴元济，擒之，河北藩镇王承宗畏而归

朝。以功封晋国公。次年，又平李师道。宦官五坊使贪暴虐民，力陈其罪除之。十四年，被构陷，出为河东节度使，再充东都留守。长庆二年(822)，入京为平章事。旋罢，出为山南西道节度使。宝历二年(826)，入朝。文宗即位，再度为相。太和四年(830)，遭忌，罢为山南东道节度使、襄州刺史。历事四朝，数度为相，抵制权臣，挫折强藩，名震华夷，与郭子仪齐名。晚年居洛阳，建绿野堂，与白居易等吟宴其间。

**裴说** 桂州(今广西桂林)人。唐天祐三年(906)状元。遭逢世乱，官宦不达，常游于江湖。曾任补阙，终礼部员外郎。有诗名，与僧贯休有诗词往来，又选南康进士谢澹诗篇行于世。工书，以行草名于世。

**裴格** 绛州闻喜(今山西闻喜东北)人。唐光化三年(900)状元。世代为官，父寅，官至御史大夫；弟枢，拜门下侍郎平章事。

**裴谔**(719—793) 字士明，洛阳(今属河南)人。少举明经，补河南府参军。积官至京兆仓曹。安史之乱时，曾被史思明捕得，伪授御史中丞，其间暗中全活被俘宗室数百人。乱平，除太子中允，迁考功郎中。代宗时为河东道租庸盐铁等使。出为虔州刺史，历饶、庐、亳三州刺史。入为右金吾将军。德宗时，坐事贬阆州司马。后累官至太子宾客、兵部侍郎、河南尹、东都副留守。

**裴晞**(856—940) 字司东，河

东(治今山西永济西)人。唐光化三年(900)进士。释褐校书郎，历谏职。后梁时，迁翰林学士、中书舍人。后唐时擢礼部侍郎，同光二年(924)、三年、四年，三知贡举，称得士。改太子宾客，旋授兵部尚书，以老致仕。后晋天福初，起为工部尚书，复告老，以右仆射致仕。

**裴延鲁** 字东礼，河内济源(今属河南)人。唐咸通二年(861)状元。官至浙江观察使。

**裴行俭**(619—682) 字守约，绛州闻喜(今山西闻喜东北)人。唐贞观年间登明经科。麟德二年(665)，任安西都护，西域诸国多慕而归附。总章二年(669)，为吏部侍郎，改革铨选制度。典选十余年，有知人之鉴。调露元年(679)，西突厥攻安西，以安抚大食使名义，将兵送波斯王子归国，俘西突厥十姓可汗阿史那都支，擢礼部尚书。又将兵平东突厥阿史德温傅等。

**裴守贞**(?—703?) 又名守真，绛州稷山(今山西稷山南)人。唐高宗朝进士。应八科皆中，授太常博士，时谓才称其官。天授中为司府丞，因忤武则天，被贬为汴州司马，转成州刺史。善礼仪之学，为政不务威刑，为百姓所爱戴。转宁州刺史，成州人送出境者数千人。

**裴思谦** 字自牧，绛州闻喜(今山西闻喜东北)人。唐开成三年(838)状元。依附大宦官仇士良，开成元年、三年前两次胁迫知贡举高锴授予

其状元，终得逞。初任左散骑常侍兼大理卿。乾符三年(876)六月，以凉王傅分司为卫尉卿。《全唐诗》存其诗一首。

**裴耀卿 (681—743)** 字焕之，绛州稷山(今山西稷山南)人。唐垂拱四年(688)明经科及第。少聪敏，数岁解属文，中童子举。弱冠，拜秘书正字，补相王府典签。睿宗时任国子主簿。开元五年(717)知贡举，苏颋撰有《授裴耀卿检校考功员外郎制》。后任长安令，长安旧有配户和市之法，百姓苦之，他革除奸僦之弊。历任济、宣、

冀州刺史，皆有善政，入为户部侍郎，迁京兆尹。开元二十一年(733)任宰相。次年，充江淮、河南转运使，采用分段运粮方法，使运输效率提高。在职期间，运粮七百万石，省脚钱三十万贯，奏请用为和市、和籴等钱。二十四年(736)，罢相。

**鲜于向 (694—755)** 字仲通，渔阳(今天津蓟县)人，以字行。唐开元二十年(732)进士。年二十余，尚未知书，太常切责之。遂隐于县南离堆山中，屏弃人事，发愤读书，至以针钩其险，使不得睡。后终举进士。

## 十五画

**黎逢** 唐大历十二年(777)进士第状元，又中建中元年(780)制举经学优深科。曾任监察御史。素有文名，诗赋俱佳，尤以赋见长。《全唐诗》存其诗二首，《全唐文》存其赋九篇。

**颜标 (?—878)** 唐大中八年(854)状元。历饶州刺史。乾符五年(878)二月，王仙芝被杀后，其将王重隐陷饶州，死之。

**颜元孙 (?—714)** 字聿修，京兆万年(今陕西西安)人。唐光宅二年(685)进士。十岁试《石榴赋》，立就。历官长安尉、太子舍人、亳州刺史等职。著有《干禄字书》一卷。

**颜真卿 (709—785)** 字清臣，小

名羨门子，别号应方，京兆长安(今陕西西安)人，一说琅邪临沂(今属山东)人。唐开元二十二年(734)进士。又擢制科，累迁为殿中侍御史，被杨国忠排挤，出为平原太守。他觉察安禄山将反，乃增修城池，集训壮丁，屯粮积谷，并日与宾客泛舟饮酒，以麻痹安禄山。安禄山叛后，河朔尽陷，独平原坚守未下。又联络从兄颜杲卿起兵抵抗，附近十七郡响应，被推为盟主，合兵三十万。潼关失陷后，形势孤立，于是弃郡西走，往凤翔谒见肃宗。累官吏部尚书、太子太师，封鲁郡公，世称颜鲁公。德宗时，遭宰臣卢杞衔恨，遣往晓谕淮西叛镇李希烈，遂为李希烈缢死。书法初学褚

遂良，后学张旭，端庄雄伟，气势开张。行书遒劲郁勃，书法为之一变，世称“颜体”。传世碑刻有《多宝塔碑》、《麻姑仙坛记》、《李元靖碑》、

《颜勤礼碑》、《颜家庙碑》等为著，行书有《争坐位贴》。书迹有《自书告身》及《祭侄文稿》等。后人辑有《颜鲁公集》。

## 十六画

**薛 迈** 唐咸通三年(862)状元。辟为摄观察巡官，历司勋员外郎。乾符二年(875)，迁兵部郎中。

**薛 展** 唐建中四年(783)进士第状元。

**薛 邕** 唐开元四年(716)进士。至德二年(757)以礼部员外郎知贡举，擢进士二十一人。大历二年、五年以礼部侍郎知贡举。其中二年放八十人，五年放九十一人。曾任吏部侍郎、左丞。代宗时，因违格而停知选事，并贬歙州刺史。

**薛 据** 荆州(今湖北江陵)人，一说宝鼎(今山西万荣西南)人。唐开元十九年(731)进士，又登天宝六年(747)制举风雅古调科。官至尚书水部郎中而卒。骨鲠有气魄。能诗，与王维、杜甫最善。

**薛 播** 河中宝鼎(今山西万荣西南)人。唐天宝十一年(752)进士。早孤，受教于伯母林氏，兄弟七人皆中第。累迁殿中侍御史，终礼部侍郎。性温敏，善与人交，李栖筠、常袞、崔祐甫等都引擢之。

**薛 稷** (649—713) 字嗣通，蒲

州汾阴(今山西万荣西)人。唐长寿三年(694)登制举临难不顾、殉节宁邦科。官至太子少保、礼部尚书，人称薛少保。先天二年(713)，因参与太平公主废立事，赐死狱中。善书法，初工隶书，后于外祖魏征家见虞世南、褚遂良书迹，精勤临仿，遂以工书名世。与欧阳询、虞世南、褚遂良并称唐初四大书法家。兼画人物、佛像、鸟兽、树石，画鹤尤为生动，时称一绝。碑刻有《升仙太子碑》、《信行禅师碑》。

**薛令之** 字珍君，长溪(今福建福州北)人。唐神龙二年(706)进士。开元初为左补阙，兼太子侍读。谢病归。一生清廉，有气节。卒后，肃宗嘉其廉，名其乡曰廉村，水曰廉溪。

**薛居正** (912—981) 字子平，开封浚仪(今河南开封)人。后唐清泰二年(935)进士。历仕后晋、后汉，后周时任刑部侍郎。宋初，任户部侍郎，后加兵部侍郎、吏部侍郎。乾德初，任参知政事。开宝六年(973)，监修《五代史》，次年完成。同年任门下侍郎、平章事。太平兴国初，加左仆射、



昭文馆大学士。

**穆宁 (716—794)** 怀州河内(今河南沁阳)人。少以明经调授盐山尉。安史之乱,倡义起兵。上元二年(761),累官至殿中侍御史,佐盐铁转运使。宝应(762)初,转侍御史,为河南转运租庸盐铁等副使。明年,迁户部员外郎。未几,加兼御史中丞,为河南、江南转运使。广德(763—764)初,加库部郎中。后坐事贬虔州司

马,重贬昭州平集尉。大历四年(769),起授监察御史,领转运留后事于淄青。间一年,改检校司封郎中兼侍御史,领转运留后事于江西。明年,拜检校秘书少监,兼和州刺史。后被诬,贬为泉州司户。平冤后召除右谕德。后拜秘书少监。兴元(784)初,改右庶子。贞元六年(790),拜秘书监致仕。

## 十七画

**戴叔伦 (732—789)** 字幼公,一作次公,又作项公,金坛(今属江苏)人。唐进士。代宗时,刘晏主盐铁,表为湖南转运使。后入曹王李皋幕府,留领府事。试守抚州刺史,迁容管经略使,治声颇著,德宗尝赋《中和节诗》以赐之。有《述稿》十卷,已佚。

**魏万** 唐上元元年(760)进士。后名炎,又名颢。居王屋山,因号王屋山人。喜文好古,浪迹不仕。曾自嵩走数千里入吴,寻访李白,不遇。于是下江东,寻访名山。后在广陵与李白相遇,李白作诗赠之,并尽出其诗命他辑之,遂成《李翰林集》。

**魏蕃 (793—858)** 字申之,钜鹿人(今河北巨鹿),魏征五代孙。唐太和七年(833)进士。辟为同州防御判官,秘书省校书郎。入为右拾遗,迁右补阙。开成三年(838),转起居舍

人。四年,拜谏议大夫,仍兼起居舍人,判弘文馆事。武宗即位,贬为信州长史。宣宗即位,量移郢州刺史、寻换商州。大中二年(848),人为给事中,迁御史中丞,兼户部侍郎,判本司事。寻以本官同平章事,判使如故。又兼礼部尚书、监修国史。修成《文宗实录》四十卷。转门下侍郎,兼户部尚书。十年,以本官平章事、成都尹、剑南西川节度副大使知节度事。十一年,还京,拜吏部尚书。改检校右仆射,守太子少保。

**魏玄同 (617—689)** 字和初,定州鼓城(今河北晋州)人。唐初进士。累转司列大夫,坐事流岭外。赦还,以荐迁吏部侍郎。永淳初进平章政事,封钜鹿男。上疏论选举之弊端,未被采纳。后任检校纳言。被酷吏周兴诬陷,赐死。与裴炎结交,能保终

始，时人呼“耐久朋”。

**魏弘简**(757—804) 巨鹿(在今河北)人。唐建中元年(780)状元，人仕后，于贞元元年(785)又登贤良方正、直言极谏两科。官户部侍郎等。

**魏知古**(647—715) 深州陆泽(今河北深县西南)人。唐乾封元年

(666)进士。授著作郎，兼修国史。历迁凤阁舍人、卫尉少卿。神龙初，擢拜吏部侍郎。首先告发睿宗妹太平公主联结宰臣窦怀贞等密谋造反事，以功授黄门侍郎，知吏部尚书事，赴东都掌管吏铨选，以知人善用见称。有文集七卷。

## 宋

### 二画

**丁谓**(966—1037) 字谓之，改字公言，苏州长洲(今江苏苏州)人。宋淳化三年(992)登进士甲科，任转运使，迁工部员外郎。景德年间，权三司使。大中祥符初，与王钦若迎合帝意，大搞封禅，大造寺观。天禧三年(1019)为参知政事。次年排挤寇准出相，升任同中书门下平章事，封晋国公。仁宗即位，勾结太监雷见恭，排斥异己，独揽朝政。后劣迹败露，贬崖州、雷州等地。

**丁大全**(?—1263) 字子万，镇江(今江苏镇江)人。南宋嘉熙二年(1238)进士。以媚事太监卢允升、董宋臣，由萧山尉升至侍御史兼侍

读。后逼迫宰相董槐去职，始任参知政事。宝祐六年(1258)拜右丞相兼枢密使。开庆元年(1259)以作恶太多，群起攻之，削官。后屡移至新州，又逐至海岛，被押送将官推入水中溺死。

**刁约**(?—1082?) 字景纯，丹徒(今江苏镇江)人。宋天圣间进士，为诸王教授。庆历初，同知太常礼院，改集贤校理。四年(1044)任海州通判，历开封府推官、提点京西刑狱。嘉祐初，假太常少卿直史馆，为两浙转运使，先后知越、扬、宣三州。熙宁初，判太常寺。与范仲淹、王安石诸大家相友善，为时人所重。

## 三画

**卫 泾** (1159—1226) 字清叔，号后乐居士、西园居士，平江昆山（今江苏昆山）人。南宋淳熙十一年（1184）甲辰科状元。历官秘书省正字。光宗立，疏言奸佞误国，贬为淮东、浙东二路提举。庆元初，召为尚书右选郎官，以起居舍人权工部尚书。尝使金，还授直焕章阁，沿海置制使，旋被贬罢。开禧元年（1205）召还，授中书舍人兼直学士院。三年，参与谋诛韩侂胄，事成，晋参知政事。后为丞相史弥远所忌，罢知潭州。九年，起知扬州，拜资政殿学士，致仕归。历事三朝，倾心国事，不畏权贵。与朱熹善，曾刊其遗著。有《后乐集》。

**卫肤敏** (1081—1129) 字商彦，秀州华亭（今上海松江）人。宋宣和元年（1119）进士。后任秘书省校书郎，以假给事中出使金国，至燕山而返。明年再出使，金兵已南下，被羁，半年后始归。历官吏部员外郎、起居舍人、中书舍人，力持正义。建炎三年（1129）春，召赴行在平江府，请高宗移驻江宁，并陈守江之策，旋卒。

**马 伸** (?—1128) 字时中，东平（今属山东）人。宋绍圣四年（1097）进士。任成都郫县丞，被荐于朝。崇宁时，任西京法曹，从程颐

学。靖康初，擢监察御史。汴京陷于金兵，张邦昌僭立，首具书请速迎奉康王赵构，邦昌被迫迎还康王。高宗立，擢殿中侍御史，抚谕荆湖、广南，奉诏缢杀张邦昌于长沙。后奏论黄潜善、汪伯彦不法误国十七事，为黄、汪所陷，建炎二年（1128）贬监濮州酒税，卒于道。

**马 适** 字志达，九江湖口（今江西湖口）人。宋建隆三年（962）壬戌科状元。未及授官，母病逝，返里治丧，因悲痛而亡。

**马 涓** 字巨济，四川保宁（今属四川）人。宋元祐六年（1091）辛未科状元。授签书雄武军节度判官。后以忤蔡京被贬，崇宁二年（1103），列为元祐党人，罢不叙用。

**马 默** 字处厚，单州成武（今属山东）人。尝从石介学。宋进士，授须城知县。张方平荐为监察御史，直言无忌，主张以实绩进退官吏。治平四年（1067），以论欧阳修事，通判怀州，再知登州，更定《配岛法》二十条，自是沙门岛囚犯多全活者。徙曹州，人为三司盐铁判官，论新法不便，出知济、兖二州。后历提举三司帐司、提点京东刑狱、广西转运使、司农少卿、卫尉卿，权工部侍郎，转户部。复知徐州，改河北都转运使。绍圣四年（1097）坐附司马光落

职致仕。

**马元方** 字景山，濮州鄆城（今山东鄆城）人，应图子。宋淳化三年（922）进士。初为韦城县主簿，历知县、御史台推勘官、殿中丞等。户部使陈恕奏为判官。奏言：方春民贫，请预贷库钱，至夏秋，令以绢输官。行之，公私果便，因下其法于诸路。知徐州，再知浑州，量括牧地数千顷。迁至京东转运使，坐事降知宿州，徙滑州，为京西转运使，知应天府，累迁太常少卿。擢右谏议大夫、权三司使公事，众论不以为允，真宗为之辩。岁余，以烦苛罢。进给事中，权知开封府，以枢密直学士知并州。官至兵部侍郎。

**马天骥** 字德夫，衢州（今属浙江）人。南宋绍定二年（1229）进士。历官秘书省正字、校书郎。轮对，假司马光五规之名，条上时弊，词旨切直，迁考功郎官。迁秘书监、直秘阁、知吉州，累迁权兵部侍郎，授沿海制置使，后知广州兼广东经略安抚使。宝祐四年（1256）迁礼部侍郎，兼直学士院，兼侍读、国子祭酒，拜端明殿学士、同签书枢密院事，封信安郡侯。五年，以殿中侍御史朱熠等论罢，依旧职提举洞霄宫。景定中，知衢州，又论罢，起知福州。升大学士，改知平江府，又改知庆元府兼沿海制置使，提举洞霄宫。再夺职。咸淳三年（1267）追夺执政恩数，送信州居住。四年，放令自便，后卒于家。

**马光祖** 字华父，婺州金华（今浙江金华）人。南宋宝庆二年（1227）进士，调新喻主簿，从真德秀学。历淮西总领兼权江东转运使，拜户部尚书兼知临安府、浙西安抚使。加宝章阁直学士、沿江制置使、江东安抚使、知建康府。至官，犒军民，减租税，兴学校，辟贤才，皆极一时之选。改知江陵府，建康民思之不已，命再知建康。致书贾似道言公田法不便，乞免行于江东。进大学士兼淮西总领。迁知临安、浙西安抚使。景定二年（1261），进同知枢密院事。寻知福州、建康。咸淳三年（1267）拜参知政事，五年拜知枢密院事兼参知政事。寻罢，致仕。

**马仲甫** 字子山，庐江（今属安徽）人，太子少保亮子。宋进士，知登封县，凿险道为坦途，人便其行。通判赵州，知台州，为度支判官。后徙淮南使臣。真、扬诸州地狭粮少，官籩之多，而农无所售。遂请移籩以纾其患，两益于民，从之。又请凿洪泽渠六十里，以便漕者。拜天章阁待制，知瀛州、秦州。熙宁初，守毫、许、扬三州，纠察在京刑狱，知通进、银台司，复知扬州，提举崇禧观。

**马廷鸾**（1223？—1289）字翔仲，饶州乐平（今江西乐平）人。南宋淳祐七年（1247）进士，调池州教授，迁太学录，为丁大全排斥。开庆元年（1259）宰相吴潜召为校书郎。理宗时官至礼部侍郎兼侍读。咸淳三年（1267），领纂《武经总要》，任参

知政事兼同知枢密院事，进右丞相兼枢密使。八年为贾似道猜忌，乞罢政。恭帝即位，屡召不至。著《碧梧玩芳集》等。

马和之 临安钱塘(今浙江杭州)

人。南宋绍兴进士，官至工部侍郎。善画，自成一家。其山水人物，笔法飘逸。高宗尝书《毛诗》三百篇，令其每篇一图，绘至五十余幅而卒。

## 四画

王 万 婺州(今浙江金华)人。南宋嘉定间进士。蒙古进攻南宋时，任镇江府通判，论抗战形势，力主“振厉奋发，兴感人心”。条陈边事，遍告诸臣。官至监察御史。

王 旦(957—1017) 字子明，大名莘县(今山东莘县)人。宋太平兴国五年(980)进士。淳化二年(991)任右正言、知制诰。真宗即位，任中书舍人。“澶渊之盟”后，寇准罢相，真宗命其为相，达十二年。办事遵“祖宗成法”，果断有谋略。对辽、西夏主和。对真宗之“天书”、封禅事，则不表异议。

王 伦(1084—1144) 字正道，莘县(今山东莘县)人。南宋绍兴九年(1139)赐同进士出身。原出身无赖，靖康二年(1127)汴京失守，都人喧呼，自荐能弹压，得兵部侍郎职。建炎元年(1127)，充赴金使，被拘，与洪皓等密遣商人陈忠，至黄龙府向徽、钦二帝报高宗即位事。绍兴二年(1132)南归临安。七年，充迎奉梓宫(徽宗灵柩)使二次入金，见

金大臣挞懒，要求废伪齐。八年，第三次使金，金使随之南下，许归梓宫及河南地。九年签枢密院事，又为东京留守兼开封尹，赴金践约，金兀术杀挞懒等，废所议，被拘，十四年被杀。

王 回(1048—1100) 字景深，兴化仙游(今福建仙游)人，宋熙宁进士，调松滋令。当地有用人祭鬼之俗，严加捕禁，其俗遂革。历知鹿邑，入为宗正寺簿。与右正言邹浩相知，并预议其谏阻哲宗册立刘后事，及浩得罪罢出，又为之治装敛资，因之逮下诏狱，削籍。徽宗立，召擢监察御史，旋卒。

王 佐(1126—1191) 字宣子，号静斋，越州山阴(今浙江绍兴)人。南宋绍兴十八年(1148)状元。授承事郎，迁至秘书省授书郎。时秦桧专权，桧子熿提举秘书省，未尝与交一语。桧死熿斥，起为吏部员外郎，领右司部。尝随丞相汤恩与谋军事，恩去职，亦被罢。后历知建康府，坐事被贬。淳熙六年(1179)，王

十朋等荐，知潭州，因镇压陈峒起义，超拜显谟阁待制，历工、户部尚书，万寿、上清两宫提举，卒于任。

王 沔(950—992) 字楚望，齐州(今山东济南)人，宋太平兴国初进士，授大理评事。太宗征北汉时，授著作郎、直史馆，出为京西转运副使，知怀州。历同知贡举、枢密直学士，同签书枢密院事。雍熙元年(984)，迁枢密副使。端拱元年(988)，改户部侍郎、参知政事。淳化初，宰相赵普出守洛阳，吕蒙正主宽简，政事多由沔参决，与执政张齐贤、陈恕不合。二年，罢职。三年，同知京朝官考课。甫受命，暴卒。

王 纶(?—1161) 字德言，建康(今江苏南京)人。宋绍兴进士，授平江府昆山县主簿。历镇江府、婺州、临安府教授，权国子正，整顿太学有绩，迁诸王宫大小学教授兼权兵部郎官。绍兴二十四年(1154)，御史中丞魏师逊荐为监察御史，忤秦桧意，罢去。改知兴国军。桧死，起为起居舍人，崇政殿说书、兼权礼部侍郎。二十六年，为中书舍人，起草诏命，进讲《春秋左氏传》，迁工部侍郎，兼直学士院。二十八年，除同知枢密院事。二十九年，以称谢使至金，还朝言金国“恭顺和好”，而金已谋犯江。除资政殿大学士知福州。明年，知建康府兼行宫留守。

王 昂(1090—?) 字叔兴，江都(今江苏扬州)人。宋政和八年

(1118)戊戌科状元。以文学著于时。官秘书省校书郎，历起居舍人，秘书少监，以徽猷阁待制知台州，提举太平观，以病卒。

王 信(1137—1194) 字诚之，处州丽水(今浙江丽水)人。宋绍兴三十年(1160)进士，授建康府学教授。进所著《唐太宗论赞》及《负薪论》，孝宗称之，授太学博士。历权考功郎官，左司员外郎。上收逃卒、选忠顺、严训练预备三说。迁太常少卿兼权中书舍人。假礼部尚书使金，归言金人必衰。因论奏不避权贵，人多嫉之，力求去职。起知湖州，擢集英殿修撰。知绍兴府、浙东安抚使。加焕章阁待制，徙知鄂州、池州。所至有政声。疏绍兴蕪荊湖，置启斗门，筑坝，民获其利，更湖名为“王公湖”。有《是斋集》。

王 洙(997—1057) 字原叔，应天宋城(今河南商丘)人。宋天圣甲科进士。累官史馆修撰，知制诰、翰林学士，博学多智，图纬、方伎、阴阳、五行、算数、音律、训诂、篆隶之学，无所不通，曾与修《崇宗总目》、《国朝会要》、《三朝经武圣略》、《乡兵制度》等，并参与制定仁宗朝明堂礼仪、雅乐制度等。

王 珪(1019—1085) 字禹玉，先世成都华阳(今四川成都)人，徙舒(今安徽潜山)。宋庆历甲科进士，通判扬州，召直集贤院，进为翰林学士，兼侍读学士。英宗时，兼端明殿学士。神宗即位，迁学士承旨。

熙宁三年(1070)拜参知政事。九年,进同中书门下平章事、集贤殿大学士。元丰五年(1082),拜尚书左仆射兼门下侍郎,深忌司马光为御史大夫。八年,卒于任。自参知政事至宰相,凡十六年,无所建树。善文章,其文宏侈瑰丽,自成一派,朝廷大典策,多出其手,有《华阳集》。

**王容** 字南强,湖南湘阴(今湖南长沙)人。南宋淳熙十四年(1187)丁未科状元。历官校书郎等,以中书舍人兼同修国史,实录院撰修、检讨官。庆元中,任江西提举,后直焕章阁,擢至礼部侍郎,卒于任。

**王竟**(?—1164) 字无竞,安阳(今属河南)人。南宋进士。仕金至礼部尚书,兼翰林学士承旨。善作大字,广长或可丈余,京都宫殿题榜皆出其手笔。赵秉文誉之为“古今第一手”。

**王庶**(?—1143) 字子尚,号当叟,庆阳(今甘肃庆阳)人。宋崇宁五年(1106)进士,知泾州保定县。种师道荐为怀德军通判。宣和七年(1125),为陕西运判兼制置解盐事。高宗即位,除直龙图阁、鄜延经略使兼知延安府。以战功升龙图阁待制,节制陕西西路军马。时泾原统制曲端不听节制,金人乘机陷延安,端归罪于他,夺其节制使印,并欲杀之。富平之役后,张浚用为参议官。绍兴五年(1135),起复知兴元府。利夔路制置使,升徽猷阁直学士。

未几,浚劾其轻率倾险,落职。六年,除湖北安抚使、知鄂州,复显谟阁待制,知荆南府、湖北经略安抚使,又复直学士。七年,迁兵部尚书,拜枢密副使。措置江淮边防,力抵和议,乞诛金使。时秦桧为相,七次上疏免官,乃以资政殿学士知潭州。被劾,罢归。十三年,贬道州安置,卒于贬所。

**王随**(973—1039) 字子正,河南府(今河南洛阳)人。宋咸平甲科进士。累擢知制诰,以不善制词,出知应天府。又以临事太宽,改知扬州、杭州、通州等地,曾于江宁、淮南任内,出官粟库钱救灾。仁宗明道二年(1033),拜参知政事,景祐二年(1035)知枢密院事,未几拜相。在位一年,无所建白,又屡与同列争吵,为谏官韩琦劾罢。

**王觐** 字明叟,泰州如皋(今江苏如皋)人。宋进士。历仕州府,坐事罢。后起为太仆丞,徙太常。哲宗立,擢右正言,进司谏,累上数十章,劾罢新党蔡确、章惇、韩缜等。又极言青苗法之害,而建议恢复常平法,并采纳免役法中有助于差役之数十事。拜侍御史、右谏议大夫,以论尚书右丞胡宗愈,出知润州。入拜刑、户二部侍郎。绍圣初,出知成都,疏浚城中河渠,号“王公渠”。徽宗即位,迁御史中丞,改翰林学士,出知润州,徙海州。因弹劾章惇,除名,安置临江军。

**王霁**(1044—1076) 字元泽,

抚州临川人(今江西抚州)。宋治平进士。著《老子训传》、《佛书义解》数万言。王安石执政,升太子中允、崇政殿说书,与吕惠卿修撰《三经新义》,升天章阁待制兼侍读,熙宁九年(1067)迁龙图阁直学士,以病未就,未几病死。著作多佚,仅存《南华真经新传》。

王曾(978—1038)字孝先,青州益都(今山东益都)人。宋咸平五年(1002)壬寅科状元。累迁吏部侍郎,两任参知政事。真宗建玉清昭应宫,他陈五害以规谏。仁宗即位,刘太后听政,拜为宰相,正色敢言,朝廷倚以为重。后因裁抑太后姻亲,为太后所不悦,出知青州。景祐元年(1034)召为枢密使。二年,复相,进封沂国公。后因与吕夷简不睦,二人同时罢出。有《王文正公笔录》。

王淮(1126—1189)字季海,婺州金华(今浙江金华)人。南宋绍兴十五年(1145)进士,为台州临海尉,进监察御史,劾宰相汤思退等。旋升翰林学士、知制诰。淳熙二年(1175),任同知枢密院事、参知政事。时宰相虚位,与李彥颖同行相事。八年,拜右丞相兼枢密使。十五年,罢相。因与朱熹不和,曾与吏部尚书郑丙等攻击道学。

王藺(?—1201)字谦仲,无为军庐江(今安徽庐江)人。南宋乾道五年(1169)进士,为信州上饶簿、鄂州教授。迁枢密院编修官。孝宗

召对,称其敢言,除宗正丞,迁起居舍人。屡上疏言时病,孝宗称为“磊磊落落,惟卿一人”。除礼部侍郎兼吏部。淳熙十六年(1189),自礼部尚书进参知政事。光宗即位,迁知枢密院事兼参政,拜枢密使。宁宗即位,因同列所忌,改帅湖南。论罢归里。

王韶(1030—1081)字子纯,江州德安(今江西德安)人。宋嘉祐进士。熙宁元年(1068),上《平戎策》三篇,认为欲取西夏,先复河、湟,使西夏背腹受敌。神宗、王安石采其方略,命他为秦凤路沿边安抚使。五年,败吐蕃,降二万,在武胜建镇洮军,更名熙州。次年,取河、洮、岷、宕等数州,史称“熙河之役”。以功升枢密副使。后落职洪州、鄂州。

王整(970—?)字子齐,咸阳魏州人。宋天禧三年(1019)己未科状元。历任太子舍人、监兖州酒务、殿中丞。尝以六宅使出使辽国,贺萧太后寿辰。归,提点河北刑狱。

王襄初名宁,更名宓,邓州南阳(今河南南阳)人。宋进士。崇宁二年(1103),擢库部员外郎,改光禄少卿,察访陕西。后历知州府。大观三年(1109),奉使高丽,还对称旨,赐名襄。政和元年(1111),拜同知枢密院事,坐荐引近侍,罢知亳州。宣和六年(1124),起河南尹。出为西道都总管。金兵围汴京,应召入授,故意迂道迟留。高宗立,降



永州安置。

王 黼(1079—1126) 初名甫,字将明,开封祥符(今河南开封市)人。宋崇宁进士。宰相何执中荐为左司谏。蔡京为相,升为御史中丞、翰林学士承旨。宣和元年(1119),以中书侍郎加特进、少宰,跃居相位。次年,独居相位,罢方田均输等法,置应奉局,乘机大肆搜括民间珍异之物,占为己有。方腊起义爆发,他为粉饰太平,不报。又主张联金灭辽,搜括天下钱六千二百万缗作军费。四年,命童贯攻辽,大败。金兵占领燕京等城,他又以“燕京代租钱”贖买空城而归。钦宗即位,金兵攻开封,他东逃,被贬。为崇信军节度副使,行至雍丘被杀。

王 爚(?—1275) 字仲潜,一字伯晦,绍兴新昌(今浙江绍兴)人。南宋嘉定十三年(1220)进士,知常熟县。开庆间,知平江府、淮浙发运使。咸淳元年(1265),拜签书枢密院事。寻拜同知枢密院事兼权参知政事。二年,拜参知政事。三年知枢密院事兼参知政事。十年,拜左丞相兼枢密使。德祐元年(1275),元军逼近临安,屡辞,不许。进平章军国重事。因与陈宜中不合,罢退。寻卒。

王十朋(1112—1171) 字龟龄,号梅溪,温州乐清(今浙江乐清)人。南宋绍兴二十七年(1157)丁丑科状元。授绍兴府签判,除著作郎。孝宗即位,知严州,除侍御史,上疏论

史浩八大罪,使浩出知绍兴府。张浚北伐失利,主和者乘机攻击,上疏劝孝宗勿为群议动摇。后出知饶、夔、湖、泉等州,以龙图阁学士致仕,命下而卒。他每以诸葛亮、颜真卿、寇准、韩琦、唐介自勉。为学以孔孟为正宗,以韩愈、欧阳修、司马光为师。有《梅溪集》。

王之望(?—1170) 字瞻叔,号汉滨,襄阳谷城(今湖北谷城)人,寓居台州。南宋绍兴八年(1138)进士,教授处州,人为太学录,迁博士,累迁太府少卿,总领四川财赋,升太府卿。孝宗即位,除户部侍郎,充川、陕宣谕使。金人攻德顺,之望命吴玠弃城走,损失惨重。被劾,除集英殿修撰。未几,权户部侍郎、江淮都督府参赞军事。汤思退召还,擢右谏议大夫,依附思退,力主和议。拜参知政事,兼同知枢密院事。被劾,罢为端明殿学士、提举江州太平兴国宫。乾道元年(1165),起知福州、福建路安抚使,加资政殿大学士,移知温州,寻复罢。有《汉滨集》。

王化基(944—1010) 字永图,真定(今河北正定)人。宋太平兴国二年(977)进士,授大理评事,通判常州。迁知岚州,改淮南节度判官,人为著作郎,迁左拾遗,抗疏自荐,召试,授知制诰,权御史中丞。献《澄清略》,言时事有五:复尚书省、慎公举、惩贪吏、省冗官、择远官。淳化中,拜中丞,旋知京朝官考课,迁工

部侍郎。至道三年(997),超拜参知政事。咸平四年(1001),以工部尚书罢知扬州,移知河南府,进礼部尚书。

**王龙泽** 字潜渊,又字及翁,义乌(今属浙江)人。南宋咸淳十年(1274)甲戌科状元,为宋朝最后一名状元。授承事郎、签书昭庆军节度判官厅公事。德祐二年(1276),元军临临安,宋亡,元世祖命为监察御史。擅隶书。

**王世则** 桂林永福(今属广西)人,一说长沙人。宋太平兴国八年(983)癸未科状元。是科,太宗御试诸进士,以“六合一家”为赋题。世则赋中有“勾画乾坤,作我之龙楼凤阁;开穷日月,为君之玉户金关”之语,上大喜,擢为第一。后以右正言出使交州,还朝,将交州山川形势及所见奏报。直史馆,参与请立元禧为储嗣,忤太宗,贬知蒙州。至道二年(996),为永州太守。真宗立,复原职。

**王尧臣**(1003—1058) 字伯庸,应天府虞城(今河南虞城)人。宋天圣五年(1027)丁卯科状元。累迁知审官院。宋夏战事起,对边防部署、将帅任用等,多所建白。还,为权三司使,罢夔州盐井税课。与三司更议茶法。拜枢密副使。会侬智高反,请析广西宜、容、邕三州为路,令经略、安抚使居桂州以统制。居枢密三年,深得仁宗信任,官至参知政事。有《崇文总目》。

**王刚中**(1103—1165) 字时亨,饶州乐平(今江西乐平)人。南宋绍兴十五年(1145)进士第二人,任推官,迁著作佐郎,兼普安郡王(即孝宗)王府教授,迁中书舍人。以龙图阁待制知成都府、制置四川,至则协调诸帅各部。金兵侵大散关,单骑夜驰二百里,促吴玠起兵,金兵败走。在蜀修水利、复府县,有政声。孝宗即位,以足疾请祠。金兵犯淮,召入,陈战守之策,除礼部尚书、直学士院兼给事中,签书枢密院事进同知院事。反对和议。以读书著文为乐,有《易说》、《春秋通义》、《东溪集》等。

**王自中**(1134—1199) 字道甫(一作道夫),号厚轩,温州平阳(今属浙江)人。南宋淳熙进士,授怀宁县主簿,迁知分水。以王蔺荐,召对,帝壮其言,改籍田令。自中少负奇气,由是忤世,寻以谏疏罢。通判郢州、知光化军、信州,还朝,主管冲佑观,卒。

**王会龙**(1192—?) 字君遇,台州临海(今浙江临海)人。南宋宝庆二年(1226)丙戌科状元。宝庆元年礼部省试中,获第一。是年理宗守丧,未与策试,令以省试名次代之。会龙遂得魁。绍定二年(1229)任秘书省正字,历校书郎、著作郎、工部部中等,终太府卿。

**王次翁**(1079—1149) 字庆曾,齐州历城(今山东济南)人。宋崇宁进士,授恩州司理参军,历婺州教

授,出知道州、处州。秦桧为相,召为吏部员外郎,迁中书舍人,除工部侍郎兼侍讲,改御史中丞。秉承秦桧旨意,屡劾赵鼎。除参知政事,与桧谋削岳飞、张俊、韩世忠兵柄。绍兴十二年(1142),以奉迎扈从礼仪使迎高宗生母韦太后南归,韦太后借金使钱以犒赏从者,至境,金使索还,他以未得桧令,坚不肯偿,相持境上三日。太后归,泣诉于帝,帝怒欲诛之。桧极力营救,后以资政殿学士奉祠。桧擅权十九年,他始终追随不二,故落职后桧馈赠不绝。

**王安中**(1076—1134) 字履道,号初寮,中山曲阳(今河北曲阳)人。宋元符进士。初任瀛州司理参军,大名县主簿。政和间,累擢御史中丞。数劾权臣蔡京欺君僭上,祸害国民之罪,进翰林学士,迁承旨。宣和五年(1123),任燕山府路宣抚使,知燕山府。辽降将郭药师为同知府事,骄恣专横,不听约束,遂自请罢去,任大名府尹兼北京留守。靖康元年(1126),以不能督察郭药师被劾,贬象州安置。善文章,尤擅四六,颇得徽宗赞赏。有《初寮集》。

**王安石**(1021—1086) 字介甫,号半山。抚州临川(今江西抚州)人。宋庆历二年(1042)进士,任签书淮南判官、知鄞县,历舒州通判、常州知府、江东刑狱提点。嘉祐三年(1058)入为度支判官,向仁宗上万言书,要求“改易更革”。任直集贤院、知制诰。神宗即位,命知江宁

府,旋召为翰林学士兼侍讲。熙宁二年(1069),拜参知政事,力主“变风俗,立法度”,神宗以为然。于是实行变法,设制置三司条例司,以吕惠卿任其事。三年,拜同中书门下平章事。先后推行农田水利、青苗、均输、保甲、免役、市易、保马、方田等法;用王韶发动熙河之役,取得对西夏作战胜利;又改革科举,整顿学校,训释《诗》、《书》、《周礼》为《三经新义》。遭到司马光、文彦博、吕海、吕公著、二程等守旧派反对,他以“天变不足畏,祖宗不足法,人言不足恤”的“三不足”思想进行反驳。由于守旧派在曹太后、高太后支持下反对强烈,神宗动摇,七年四月,乃罢相,出知江宁府。八年二月,复相;九年十月,再次罢相,退居江宁半山园,封舒国公。元丰二年(1079),复拜尚书左仆射、观文殿大学士,改封荆国公。诗文以揭露时弊、反映社会矛盾者为多;散文主张适用,反对虚言无实,以雄健峭拔著称,为“唐宋八大家”之一;诗歌遒劲清新,词风豪气纵横。有《王临川集》、《临川集拾遗》、《王文公文集》、《三经新义》、《残卷》、《字说》等。

**王安礼**(1035—1096) 字和甫,抚州临川(今江西抚州)人,安石弟。宋嘉祐进士。入河东唐介幕,因荐入朝,神宗召对,迁直集贤院,出知润州、湖州,召为开封府判官,时苏轼因讥讽朝政得罪下狱,力救之。后进知制诰,上疏反对变法。以翰

林学士知开封府，以执法严明闻京师。元丰四年(1081)任尚书左丞，神宗欲再用李宪攻西夏，以为不可。后被劾，出知江宁府。元祐中，加资政殿学士，历扬、青、蔡三州。绍圣二年，知太原府，卒于任。有《王魏公集》。

**王安国**(1028—1074) 字平甫，抚州临川(今江西抚州)人，安石幼弟。宋熙宁元年(1068)进士。除西京国子教授。官满至京，时安石当权，受召见，反对新法，上不悦，止授崇文院校书。后屡以新法不便力谏安石，攻击曾布、吕惠卿等。及安石罢相，惠卿夺其官，放归故里。既而复官，命下，病卒。有《王校理集》。

**王克臣**(1014—1089) 字子难，洛阳(今属河南)人。宋景祐元年(1034)进士。熙宁中迁盐铁副使，以荐郑侠坐夺官。后复为户部副使，以集贤殿修撰知郢州，河决曹村，克臣急役人筑堤，堤成水至，不没者仅尺余。徙知瀛州、单州，进工部侍郎。元祐四年卒。

**王伯大**(?—1253) 字幼学，号留耕，福州人。南宋嘉定七年(1214)进士。历官国子正、知临江军。岁饥，赈荒有法，迁国子监丞、知信阳军。累迁直宝谟阁、枢密副都承旨兼左司郎中，进对言天下大势及边事，曲尽事情。淳祐七年(1247)拜端明殿学士、签书枢密院事兼权参知政事，八年拜参知政事。立朝直谅，以监察御史陈垓论罢，以

资政殿学士知建宁府。

**王希吕** 字仲行(一作仲衡)，宿州人，迁居嘉兴(今浙江嘉兴)，南宋乾道五年(1212)进士。时孝宗奖用西北士，六年，召试，授秘书省正字，迁右正言。劾张说，责远小监当，后知庐州。淳祐二年(1242)除吏部员外郎，历起居郎、中书舍人、给事中、兵部尚书、吏部尚书，除端明殿学士、出知绍兴府，寻以言落职。希吕居官廉，由绍兴归，至无屋可居，上闻之，赐钱造第。

**王应麟**(1223—1296) 字伯厚，号深宁居士，一号厚斋，庆元(今浙江宁波)人。南宋淳祐元年(1241)进士。迁太常寺主簿，因屡言边事，被丁大全罢。及大全败，起通判台州，迁秘书少监兼侍讲，为贾似道所恶，遂出知徽州。及似道败，始转礼部尚书兼给事中，又与留梦炎不合，辞官归。精经史地理，擅考证，著作极多，有《深宁集》(已佚)、《玉堂类稿》、《掖垣类稿》及《汉艺文志考证》、《通鉴地理通释》。其《困学闻记》，串古今，精考订，为后世推崇。编类书《玉海》，引用至今。

**王居正**(1087—1151) 字刚中，扬州(今江苏扬州)人。南宋进士。除太常博士，迁礼部员外郎。编前世听纳谏事为《集谏》十五卷，上疏论省费。本与秦桧相善，桧为相，见其言行不一，疾其诡，言于高宗，桧使之出知婺州。召为太常少卿，迁起居舍人兼权中书舍人、史馆修撰。

除兵部侍郎，出知饶州、吉州，被劾罢官，居里三十三年，起知温州，以桧专国，目疾请辞。杜门不言时事，桧仍夺其职。桧死，复原职。反对王安石新学，以为不合于道，著《辨学》驳之，有《书辨学》、《诗辨学》、《周礼辨学》、《辨学外集》等。

**王居安** 字资道，始名居敬，字简卿，台州黄岩（今属浙江）人。南宋淳熙十四年（1187）进士，授徽州推官。人为太学博士，改司农丞、秘书丞，迁著作郎兼国史实录院检讨编修官，擢右司谏，首论当诛韩侂胄以谢天下。迁起居郎兼崇政殿说书。坐事被劾夺职。起为权工部侍郎，以集英殿撰修知隆兴府。在任曾镇压郴州瑶民李元砺起义。移襄阳，以言者罢。闲居十一年，嘉定十五年（1222）起用，知温州。理宗即位，改知福州，升龙图阁直学士。汀州盐民起义，主招降，与同事者议不合，辞归。有《方岩集》。

**王居卿** 字寿明，登州蓬莱（今属山东）人。宋仁宗年间中进士。神宗时为京东转运使。青州河贯城中，泛滥为病。居卿于城立飞梁，下建门，以时闭启，州人便之。徙河北路，河决曹村，居卿立软横二埽遏水，朝廷赏其功。拜户部副使、提举市易，擢天章阁待制，河北都转运使。知秦州、太原府。

**王拱辰**（1012—1085）字祝贶，开封咸平（今河南通许）人。原名拱寿，宋天圣八年（1030）庚午科状元，

上赐名拱辰。通判怀州，入直集贤院，累迁至翰林学士、御史中丞。杜衍、范仲淹行新政，借劾杜婿苏舜钦会宾客于进奏院，以攻杜、范。后出为知州，还，为学士承旨兼侍读。至和三年（1056）以三司使出使契丹，归，以劾知永兴军等地，官至户部尚书。神宗时，与王安石有隙，出知应天府。熙宁八年（1075）人为中太一宫使。复出任外官，对训练保甲颇有异辞。

**王俊义** 字尧夫，一字尧明，如皋（今属江苏）人。宋进士。少有直节，游学京师，童贯欲聘之，拒不答。林灵素设讲席，徽宗将临幸推恩，有司以俊义应诏，复辞不出。宣和元年（1119）以太学上舍第一擢第。蔡京召见，拒不往。拜国子博士，累迁右司员外郎，又为王黼所恶，以直秘阁知岳州，寻卒。

**王俊民**（1035—？）字康侯，莱州掖县（今属山东）人。宋嘉祐六年（1061）辛丑科状元。是科御试前，京中即传俊民为状元。御试时，王安石、杨乐道同为详定官，意见不一，禀英宗，诏从王安石之请，定俊民第一。授应天府发解官。得狂疾，未几卒。

**王钦若**（962—1025）字定国，临江军新喻（今江西新余）人。宋淳化甲科进士。历任参知政事。景德元年（1004）契丹南犯，朝野震惊，密请迁都金陵，为寇准所阻。后出镇大名。因与寇准不合，乞去职，主修

《册府元龟》。二年，指责“澶渊之盟”为“城下之盟”，使寇准罢相。大中祥符间，上称梦神人赐“天书”，为迎合上意，伪造“天书”，遂封禅泰山。天禧元年(1017)为相，三年，出判杭州。仁宗即位后复相。为人奸邪险伪，与丁谓、林特、陈彭年、刘承珪，并称“五鬼”。

**王禹偁**(954—1001) 字元之，济州巨野(今属山东)人。宋太平兴国八年(983)进士。端拱元年(988)上《御戎十策》，献防辽方案。真宗即位，上疏言五事，提出加强边防、减少冗兵冗吏、汰僧尼、严选吏等主张。咸平初，与修《太祖实录》，以直书史事降知黄州，作《三黜赋》。性刚直，敢言事，奖后进。有诗名，早学白居易，后重杜甫，文宗韩、柳，首倡“文以传道而明心”。著《五代史阙文》、《小畜集》等。

**王庭秀** 字颖彦(一作彦颖)，慈溪(今属浙江)人。宋政和二年(1112)进士。侍御史李光荐为御史台检法官，宣和、靖康时进言皆发于忠义。高宗初，为监察御史，论黄潜善卖官，迁殿中侍御史。又力争降封高宗事，迁吏部郎中、改左司郎中。迁检正中书门下省诸房公事，与宰相议不合，直秘阁、主管崇道观而归。

**王庭珪**(1080—1172) 字民瞻，号庐溪(一作泸溪)，吉州安福(今属江西)人。宋政和八年(1118)进士。绍兴中胡铨劾秦桧而谪，庭珪独以

诗送行，坐谤流夜郎。桧死，许自便。孝宗召对，除直敷文阁。

**王举元** 字懿臣，真定(今河北正定)人。宋景祐二年(1035)以上文章赐同进士出身，知潮州。时堤决盗起，举元治堤平盗。徙淮南、河东。夏人争屈野地，举元引数骑设幕与之议，示以诚心，夏人感服。官至给事中。

**王举正** 字伯中，真定(今属河北)人。宋仁宗时第进士，知伊阙县，历馆阁校勘、集贤校理、实录院检讨、国史编修官、度支员外郎、直集贤院、知制诰、翰林学士、右谏议大夫、参知政事，仁宗以其恬于进取，故不次而用。李徽之劾其妻悍不能制，欧阳修论其懦默不任事，遂以资政殿学士、礼部侍郎知许州。徙应天府，迁尚书左丞，拜御史中丞。廷诤张尧佐一日四使，唐介坐言事，力辩之。狄青任枢密使，力争不能夺，请解言职，乃除观文殿学士、礼部尚书、知河南府。人兼翰林侍读学士，以太子少傅致仕，卒赠太子太保，谥安简。

**王益之** 字行甫，婺州金华(今属浙江)人。南宋淳熙十四年(1187)进士，仕至大理司直。熟知两汉典故，著《汉官总理》(已佚，有辑本)、《西汉年纪》、《职源撮要》等书。

**王涣之**(1060—1124) 字彦舟，常山人，居丹徒(今属江苏)。宋元丰二年(1079)进士，以未冠待补武胜军节度推官。历杭州教授、知颖

上县、太学博士、吏部员外郎、左司员外郎、起居舍人、中书舍人。崇宁初，进给事中、吏部侍郎，以宝文阁待制知广州，入党籍落职。张商英为相，复给事中、吏部侍郎，商英去，复出守。性淡泊，恬于仕进，每言：仕宦常以不遇处之，则无事矣。

**王嗣宗** (944—1021) 字希阮，汾州(今山西汾阳)人。宋开宝八年(975)乙亥科状元。补秦州司寇参军，以直言被诬下狱，后获释。太宗征河东，上陈方略，召授大理寺丞，通判睦州、河州。因事忤太宗，系狱，遇大赦复原职。以秘书丞通判澶州，沿河植树万株，以固堤防。后历任开司开拆推官、左司谏、驾部员外郎，知兴元府，京西转运使，江浙荆湖发运使等，有政声。咸平四年(1001)以右谏议大夫充三司户部使，改盐铁使，疏言节约之法，行之有效。出知并州。拜御史中丞，因常诋毁他人，出为耀州观察使，知永兴军，徙犊、镇二州。召为枢密副使，与枢密使寇准不和，疏辞，命为检校太傅、大同节度使，相继知许州、河南府、陕州。寇准为相，恶之。致仕归。著《中陵子》。

**元 绛** (1008—1083) 字厚之。其先为危姓，临川(今属江西)人。曾祖迁杭州，易姓为元。绛生而敏悟，五岁能诗。宋天圣二年(1024)举进士，迁试误用韵，赐同学究出身。天圣八年再举登第，调江宁推官、摄上元令。置土豪王豹子于法，

范仲淹表其材，知永新县。徙知海门县、台州，出库钱复流民业，入为度支判官。迁广东转运使，建砦缮城，平依智高有功，迁工部郎中。历两浙、河北转运使、盐铁副使、知福州、广州、越州、荆南、开封府，拜三司使、参知政事。以子耆宁事罢知亳州、改颍州、青州，以太子少保致仕。绛工文藻，为时所推许。卒，谥章简。

**韦居安** 吴兴(今属浙江)人。南宋咸淳四年(1268)进士。摄教历阳。宋亡，受谢太后诏降元。有《梅涧诗话》传世，多论南宋人诗。

**木待问** 字蕴之，浙江永嘉(今浙江温州)人。南宋隆兴元年(1163)癸未科状元。少时尝师从郑伯熊。历官太子詹事、焕章阁待制、礼部尚书，至侍从。为人自私刻薄，孝宗鄙之。长于诗。

**尤 袤** (1124 或 1127—1194) 字延之，号遂初居士，无锡(今属江苏)人。南宋绍兴十八年(1148)进士。历兴化令，秘书丞兼国史院编修、著作郎。累迁至礼部尚书兼侍读。在朝敢言，守法不阿。工诗，与范成大、杨万里、陆游并称“南宋四大家”。富藏书，其《遂初堂书目》为最早之版本目录著作之一。其著作后人辑为《梁溪遗稿》。

**牛 冕** 字君仪，徐州彭城(今属江苏)人。宋太平兴国三年(978)进士，授将作监丞、通判郴州。加左赞善大夫、太常丞、知滁州，以勤政闻，

转监察御史。端拱初，召试文章，迁左正言，直史馆，出知润州、改福建转运使，加左司谏。废归化金坑，土人便之。进兵部员外郎、知潭州，拜侍御史知杂事。真宗即位，迁工部郎中。迁右谏议大夫、知益州，坐戍卒啸乱削籍流儋州。遇赦，历鄂、海二州别驾、淮南节度副使、知涟水军、祠部员外郎。

**牛大年** 字隆叟，扬州（今属江苏）人。南宋庆元二年（1196）进士，历官将作监主簿。入对，言人主要致念天命人心之所系，人心久靡，宜振起之。迁军器监主簿，历大宗正丞、四川提举茶马、工部郎官。又入对，请惩贪官。迁侍左郎中，加直宝章阁，历秘书少监、宗正少卿、秘书监、起居舍人、起居郎兼崇政殿说书。以宝章阁待制提举太平兴国宫，卒。大年清操廉洁，为时人推重。

**勾涛**（1083—1141）字景山，成都新繁（今属四川）人。宋崇宁二年（1103）进士，调嘉州法掾。建炎初通判黔州。范仲荐，召见，论五事，除兵部郎中，迁右司郎官、起居舍人、权中书舍人。进屯田说。绍兴八年（1138）除史馆修撰，参与重修《哲宗实录》、复修《徽宗实录》，除给事中。为官正直，秦桧尝谕意共政，涛以书谢却。卒，赠左太中大夫。

**勾龙如渊**（1093—1154）字行父，永康军导江（今属四川）人，宋政

和八年（1118）进士。仕州县几二十年，绍兴六年（1136）张浚荐试馆职。除秘书省校书郎、著作佐郎、起居舍人。八年，兼给事中、同知贡举，除中书舍人兼侍读。秦桧主和，台谏多谏之，如渊为桧谋择人为台谏，桧喜，擢如渊御史中丞。劾赵鼎、王庶、吕本中，议定受金国诏书礼，后因与施庭坚争而罢，奉祠。

**毛注**字圣可，衢州西安（今属浙江）人。宋元丰五年（1082）进士。知南陵、高苑、富阳三县，皆以治称，召对，为主客员外郎、殿中侍御史。上疏论蔡京、叶梦得，论者相继，梦得逐、京致仕。再疏蔡京罪，京出居钱塘。又采急务，疏论省边事、足财用、收士心、禁技巧，多切时务。迁左谏议大夫。言者论注与张商英交，提举洞霄宫，未几卒。

**毛洵**（1003—1034）字子仁，吉州吉水（今属江西）人。宋天圣二年（1024）进士，又中拔萃科，试秘书省校书郎，历知宣城县。性至孝，亲丧，荷土为坟，庐墓二十一月，哀毁成疾，卒，郡以孝闻。

**毛渐**字正仲，衢州江山（今属浙江）人。宋治平四年（1067）进士，知宁乡县。熙宁中经理五溪，条上察访使，建新化、安化二县，得著作佐郎、知安化县。历司农丞、提举京西南路常平司、知高邮军、广东转运判官；转荆湖北路、提点江西刑狱、江东、两浙转运副使。会有水患，起长安堰、御清水浦入海，开无锡莲蓉



河、武进庙堂港、常熟疏泾、梅里入江，又开昆山七耳诸浦导吴江，开大盈诸浦入海，自是水不为患。加集贤校理、吏部右司郎中，以秘阁校理为陕西转运使，摄渭、秦、熙三州，复摄帅泾原，夏人犯边，遣将破没烟砦。进直龙图阁、知渭州，命下而卒。赐龙图阁待制。

**毛自知** 衢州西安（今属浙江衢县）人。南宋开禧元年（1205）乙丑科状元。殿试卷有“出兵抗金，定中原”，与宰相韩侂胄意相合，遂荐为第一。授承事郎，签书镇东军节度判官。侂胄北伐军败，为史弥远所劾，自知被牵连，降用。

**仇愈** 字泰然，益都（今属四川）人。宋大观三年（1109）进士，授饶州司法。历知邓城、武陟。南宋初知建昌军，迁考功员外郎、沿海制置使。坐徐文觉乱，削官主管太平观。复知庐州，金兵来，募庐、寿兵数百、乡兵二千与金兵战，以忠义撼牛皋，击溃刘麟兵。改浙东宣抚使、知明州，进直学士、湖南安抚使，加宝文阁学士、陕西都转运使。秦桧主和，以为葇异己，落职，以少府少监分司西京、全州居住。复起知河南府、明州、平江府，以言罢，提举太平观。卒，赠左通议大夫。

**卞袞**（960—1004）字垂象，成都（今属四川）人。宋太平兴国八年（983）进士。咸平初迁监察御史，为淮南转运副使，以干职闻，迁殿中侍御史、判三司开拆司，再迁淮南转运

使。六年，转刑部员外郎、盐铁副使，景德初卒。袞有吏干，累掌财赋，清心治局，号为称职，然颇伤残酷，掎克严峻，有“大虫”之号。

**文同**（1018—1079）字与可，号笑笑先生，梓州永泰（今四川盐亭东）人，苏轼表兄。宋皇祐进士，历任太常博士、集贤校理，知陵、洋二州。元丰初，出知湖州，卒于赴任途中。工诗，崇尚自然，擅画竹，颇有影响，有《墨竹画》存世。著《丹渊集》。

**文天祥**（1236—1283）字宋瑞，一字履善，号文山，吉州庐陵（今江西吉安）人。南宋宝祐四年（1256）丙辰科状元。任宁海军节度判官。开庆初元军南下，上书请斩主迁都之宋臣，不报。因讥讽贾似道，以权直学士院致仕。咸淳十年（1274）知赣州，次年尽以家财捐军资，发勤王兵万人入卫，至临安，被遣知平江府。元兵陷常州，不胜，退余杭。又知临安府。南宋降，以右丞相兼枢密使往元营谈判，被拘，押至镇江，脱逃至温州，与陆秀夫等拥立赵王于福州，拜右相，与左相陈宜中主张不合，率军在闽、粤一带抗元。后被元军击退，祥兴元年（1278）被俘。次年，拒诱降，书《过零丁洋》诗以明心迹。被遣至大都，囚三年，威逼利诱而不屈，编《指南录》，作《正气歌》。至元十九年十二月（1283）从容就义。诗文风格豪放，慷慨激昂。有《文山先生全集》。

**文彦博** (1006—1097) 字宽夫，汾州介休(今属山西)人。宋天圣进士。累迁殿中侍御史。因处理西夏防务有政绩，擢枢密副使、参知政事。庆历七年(1047)镇压王则起义，明年任宰相。后出判河南等地。熙宁间王安石变法，竭力反对。居洛阳，与富弼、司马光等，置酒赋诗相乐，共同反对变法。元祐初司马光为相，荐同居相位，废除新法。后辞退。绍圣元年(1094)章惇为相，降其职。有《潞公集》。

**方 壬** (1147—1196) 字若水，莆田(今属福建)人。南宋淳熙十四年(1187)进士，授长泰主簿。时朱熹知漳州，辟壬为主学，条上讲学课试等十事，悉有益于学。

**方 仪** 莆田(今属福建)人。宋咸平三年(1000)进士。伏阙上书乞建兴化军学，真宗感其诚，赐地建学，仪尽出资助成之，由是莆田学风大盛。历大理封丞、迁著作佐郎。

**方 回** (1227—1307) 字万里，一字鹳翁，号虚谷，又号紫阳山人，歙县(今属安徽)人。南宋景定三年(1262)进士。曾提领池阳茶盐，媚贾似道，及似道败，又先劾之。累官知严州，元兵至，举城降元，被任为建德路总管，以此为时人不齿。著有《桐江集》、《桐江续集》、《续古今考》等。

**方 岳** (1199—1262) 字巨山，号秋崖，歙县(今属安徽)人。南宋绍定五年(1232)进士。历南康军及

滁州教授、太学正、宗学博士，淳祐中为赵葵参议官，移知南康军，忤贾似道，徙知袁州，忤丁大全，罢归。为官刚正，诗受杨万里、范成大影响，语出天然，与刘克庄齐名。工文、能词。著有《秋崖集》等。

**方 偕** (992—1055) 字齐古，莆田(今属福建)人。宋大中祥符四年(1011)进士，授温州军事推官。时岁饥，奏吕夷简募民隶军就食，活人众多。累迁知建安县，罢茶农社日鼓噪旧俗。历知福清、资阳县，庞籍荐为御史里行，再迁侍御史。历开封府判官、江南安抚使、盐铁判官、度支副使，擢天章阁待制、知杭州。治杭州有能声，迁刑部郎中，以太常少卿分司西京，迁光禄卿。

**方 翥** 字次云，莆田(今属福建)人。六岁而孤，读书甚勤，过目成诵。南宋绍兴八年(1138)进士，授闽清县尉，未满一年即辞官归。从兄方略筑万卷楼，藏书千二百笥，翥不仕十八年，尽读其书。有司奏闻，授秘书省正字。

**方京山** 字子高，号砚庵，绍兴府(今浙江绍兴)人，一说慈溪人。南宋景定三年(1262)壬戌科状元。历官签书建康军节度判官厅公事任秘书省正字，兼沂靖惠文府教授，以正字兼庄王府教授，迁秘书郎等，病卒。为官谨慎，正直清廉。

**方逢辰** (1221—1291) 初名梦魁，字君锡，严州淳安(今浙江淳安)人。南宋淳祐十年(1250)庚戌科状

元。少年志于学。及长，学识渊博，工诗文，尤崇程朱理学。殿试夺魁后赐名逢辰。历官承事郎、秘书省正字、校书郎等。因上疏指斥时政，忤上意，遂告病归。后召入，拜著作佐郎，未赴即被劾罢。度宗立，历任司封郎官兼国史修撰、实录院检讨等，累迁至兵部侍郎。咸淳七年（1271），擢吏部尚书，迁礼部，辞未就，聚徒讲学。宋亡，元朝邀其出山仕宦，坚辞。著《蛟峰文集》、《尚书释传》、《学庸注释》等。

**尹洙**（1001或1002—1047）字师鲁，河南府（治今河南洛阳）人。宋天圣进士。历任河南府户曹参军，知光泽县、伊阳县，有政声。荐为馆阁校勘，因反对范仲淹以朋党论罪，出监唐州酒税。西北久安，为文论述燕地及西北形势，言当前军政之弊，武备不可弛。西夏攻宋，被陕西主帅授为判官，屡陈西北用兵之事，上悦奖之。后坐事贬信州军节度副使。博学，与欧阳修倡古文。有《河南先生集》。

**尹源**（996—1045）字子渊，改字子渐，河南（今河南洛阳）人。宋天圣八年（1030）进士，授奉礼郎。少博学强记，以文学知名，不矜饰，有所发即过人。尝作《唐说》、《叙兵》上之，范仲淹、韩琦荐其才，召试学士院。源素不喜赋，请以论易之，有司第其文下等，除知怀州，卒。有《子渐集》。

**尹穉** 字少稷，兖州（今属山

东）人，南宋绍兴三十二年（1162）赐进士出身。与陆游同为枢密院编修官。隆兴元年（1163）除监察御史、右正言。二年，任殿中侍御史，迁谏议大夫。宋军败于符离，力主和议。劾张浚跋扈，牵连主战者凡二十人。朝野斥和议之失，被劾罢去。

**邓绾**（1028—1086）字文约，成都双流（今四川双流）人。宋进士。熙宁三年（1070）任宁州通判，上疏陈时政数十事，支持王安石变法。安石荐于上，除集贤校理、同知谏院，迁侍御史知杂事、判司农寺，协助推行新法，附吕惠卿。安石复相，知陈州、潮州，旋迁翰林学士，仍为中丞。后被安石贬为地方官。元丰末，进龙图阁直学士，知邓州。元祐初徙滁州。

**邓名世** 字亚元，抚州临川（今江西抚州）人。南宋进士。博学通经，尤长于《春秋》。时禁议《春秋》及诸史，名世独嗜之。试于有司，屡以援引见黜，乃杜门研习经史。绍兴四年（1134）以尚书赵汝愚荐，布衣召见，进所著《春秋四谱》、《古今姓氏书辨证》，并以治人务实说谏，高宗嘉纳，赐同进士出身，授史馆校勘兼敕令所删定官。历校书郎、著作佐郎。十一年以忤秦桧为言者论罢。著有《春秋论说》、《春秋类史》、《左氏韵语》、《国朝宰相年表》、《古今姓氏书辨证》等。

**邓孝甫** 一作考甫，字成之，抚州临川（今江西抚州）人。宋嘉祐三年

(1057)第进士。历陈留尉，知永明、上饶县，迁奉议郎、提点开封府界河渠，坐事去官。元符末召求直言，时孝甫年八十余，上书言新法乱天下，极论权臣误国，为蔡京所忌，谓其诋讪宗庙，削籍羁筠州。崇宁去党碑，释逐臣，五十三人中唯孝甫与范柔中、封觉民不释，遂卒于筠州。著有《太平策要》、《卜世大宝龟》、《伊周素蕴》、《义命杂著》等。

邓若水 字平仲，隆州井研（今属四川）人。南宋嘉定十三年（1220）第进士，时史弥远当国，若水对策极论其奸，请罢之而命贤相，考官置为末甲。策语流传，都人争诵之。理宗即位，应诏上封事，复论史弥远，制置司不敢附驿，却还之。嘉熙间，召为太学博士，当对，草奏数千言，略论当发弥远棺，并请禘位近属。时相乔行简大骇，奏出若水通判宁国府。到官数月复以言罢，遂隐居太湖洞庭山。后以贾似道辟为参军，以兵筑山砦守之，砦破，举家遇害。

邓洵武（1055—1119）字子常，成都双流（今属四川）人。宋熙宁中进士，授汝阳主簿。绍圣中哲宗召对，议论右袒蔡卞，迁起居舍人。徽宗初，改秘书少监，力荐蔡京为相，进中书舍人、给事中兼侍讲，迁吏部侍郎、刑部尚书。崇宁三年（1104）迁尚书右丞、左丞、中书侍郎。坐张怀素事出知随州，旋进观文殿大学士、知大名府。政和六年（1116）由

保大军节度使人知枢密院事，仿陕西弓箭手制募置刀弩手，镇抚“五溪蛮”，迁特进、少保，封莘国公。卒赠太傅、谥文简。

邓润甫（1027—1094）字温伯，曾因避讳以字为名，别字圣求，建昌（今江西永修）人。宋皇祐间进士，授上饶尉。熙宁中为编修中书条例、检正中书户房事，迁集贤校理、直舍人院，改知谏院、知制诰，擢御史中丞、翰林学士。因与蔡确有间，落职知抚州，改杭州、成都，复入为翰林学士。有文名，一时制作，独倚之。哲宗立，一夕草制二十二。进承旨。以梁焘论出知亳州，寻复为承旨。哲宗亲政，首陈绍述之论，拜尚书左丞。卒赠开府仪同三司，谥安惠。

邓得遇 字达夫，邛州（今属四川）人。南宋淳祐十年（1250）进士，授宁远主簿。历知南昌县、通判隆兴府、知昭州，迁广西提点刑狱、知静江府。元兵破静江，得遇南拜，投南流江卒。

孔文仲（1037—1088）字经父，临江新喻（今属江西）人。少刻苦向学，人称博洽。宋嘉祐六年（1061）举进士。南省考官吕夏卿称其文词赡丽、策论深博，登第，调余杭尉。熙宁三年（1070）以范镇荐应制科，对策力言王安石理财、训兵之法为非是，宋敏求考其为三等，安石怒，启神宗御批罢归故官。元祐初，召为秘书省校书郎，进礼部员外郎、起

居舍人、左谏议大夫，上书论青苗、免役首困天下，改中书舍人。元祐三年(1088)同知贡举，寒疾作，归家而卒。

**孔平仲** 字义甫，临江新喻(今属江西)人。宋治平二年(1065)进士。以吕公著荐，为秘书丞、集贤校理。兄文仲卒，诏以江东转运判官护丧事，提点江浙铸钱。绍圣中言者诋其元祐附会当路，削校理，知衡州，又以不行常平法徙韶州，责惠州别驾，安置英州。徽宗初，复朝散大夫、户部、金部郎中，出提举永兴路刑狱，帅郾、延、环庆。党论再起，

罢，主管景灵宫，卒。著有《续世说》等。

**孔武仲** 字常父，临江新喻(今属江西)人，宋嘉祐八年(1063)进士甲科，授谷城主簿。元祐初，历秘书省正字、校书、集贤校理、著作郎、国子司业。论科举之弊，诋王氏学，请复诗赋、罢大义、御试复用三题，进起居郎，侍讲迩英殿，迁起居舍人、中书舍人、直学士院，擢给事中、礼部侍郎。以宝文阁待制知洪州、宣州，坐元祐党夺职，居池州，卒。著有《诗书论语说》等。

## 五画

**石介** (1005—1045) 字守道，号徂徕先生，兖州奉符(今山东泰安)人。宋天圣进士。历郓州、南京推官等。丁忧，躬耕里中，教授《易》经。入为国子监直讲，从学者众。庆历中，杜衍等荐为太子中允，直集贤院，作《庆历圣德诗》，支持新政，指斥夏竦。旋通判濮州，未赴卒。遇事敢为，反对佛老、宦官。有《徂徕集》。

**石豫** 宁陵(今属河南)人。宋进士。安惇荐为监察御史。论边事谓中国与四夷，相交为君臣，相与为宾客。徽宗以其言无伦理，且辱国，出为淮南转运判官，又降亳州通判。

崇宁元年(1102)，召拜殿中侍御史，迁中丞。请削去景灵宫绘像臣僚。官至工部侍郎，进户部，兼侍读，以调度不继，徙刑部。

**石公弼** 字国佐，原名公辅，越州新昌(今属浙江)人。宋元祐六年(1091)进士。历任州县地方官、宗正寺主簿，擢至侍御史。善治狱，请纳谏，尝论东南地区军政之弊。后历任太常少卿、起居郎兼定王、嘉王记室。大观二年(1108)拜御史中丞，上疏劾蔡京，历数其罪。上章数十，京始罢。至刘逵主政，又论其废绍述良法，而用元祐学术。进兵部尚书兼侍读，谏花石纲。以枢密直

学士知扬州，改述古殿直学士，知襄州。蔡京再辅政，罗致其罪，于政和四年(1114)，责为秀州团练副使，台州安置。逾年，遇赦归。

**石扬休** 字昌言，眉州(今四川眉山)人，其先江都人。宋进士。初授同州观察推官，累迁尚书祠部员外郎，历三司度支、盐铁判官，坐在开封府尝失盗，出知宿州。顷召人为度支判官，修起居注。迁至工部郎中，未及谢，卒。性喜闲放，玩图书，吟咏自适。及卒，发棺中所得上封事十余章，有请增谏官以广言路，置五经博士使学者专其业，出御史按察诸道以防壅蔽，复齿胄之礼以强宗室，择守令，重农业，禁奢侈，皆有补于时者。

**石延年**(994—1041) 字曼卿，先世幽州(今北京)人，后迁宋城。其为人跌宕任气节，读书通大略，为文劲健，工诗而善书。宋真宗时累举进士，不中，帝录三举进士，以为三班奉职，耻不就，后从之。以右班殿直改太常寺太祝，知金乡县，有治名。擢至光禄、大理寺丞，上书章献太后，请还政天子。坐事落职通判海州。久之，为秘阁校理，迁太子中允，同判登闻鼓院。尝上言，备二边。元昊反，命往河东籍乡兵，得十数万。又请募人使鞬斯罗及回鹘举兵攻元昊，喜剧饮。

**卢秉** 字仲甫，湖州德清(今浙江德清)人，莘子。未冠，有隽誉。宋进士甲科，调吉州推官、青州掌书

记、知开封府仓曹参军。任州县二十年，人无知者。王安石得其壁间诗，方置条例司，预选中。奉使淮、浙治盐法，与薛向究索利病，出本钱业鬻海之民，戒不得私鬻。还奏，遂为定制。检正吏房公事，提点两浙、淮东刑狱，专提举盐事，进制置发运副使。后加集贤殿修撰、知渭州。助大军西讨有功，升宝文阁待制，迁龙图阁直学士。西夏入寇，犯定西，秉治兵瓦亭，击溃之。守边久，以父年老乞归，移知湖州。道中，诏还渭。元祐中，知荆南。刘安世论其盐法虐民，降待制、提举洞霄宫。

**卢莘** 字仲辛，湖州德清(今浙江德清)人。宋进士，登第时年十六。庆历中，知龚州，再知婺、泉二州，提点广东刑狱、福建、湖南转运使，复请外任，知宣州，以光禄卿致仕。

**卢琰**(955—1013) 字锡圭，淄州淄川(治今山东淄川)人。宋太平兴国八年(983)进士，初任历城主簿，迁至太常丞、通判并州，加太常博士。真宗咸平二年(999)，选为开封府判官，迁工部员外郎，为河北转运使。时北鄙未宁，调发军储，粮道不绝。以使劳，优拜吏部员外郎、判三司三勾院。大中祥符二年(1009)以本官兼侍御史知杂事，数月，授三司度支副使。擢拜右谏议大夫、知永兴府事。五年，再为河北转运使。勤于吏职，六年病卒。

**卢稹**(962—988) 字叔微，杭

州(今属浙江)人。七岁能诗,十二学属文。宋端拱初,游京师,宿儒徐铉延于朝,遂登进士第,调补真定束鹿主簿。至,值契丹军围城,未及赴官。尝著《五帝皇极志》、《孺子问》、《翼圣书》等数十篇。

**卢之瀚**(946—1002) 字维周,祁州(今河北无极)人。宋太平兴国四年(979)举进士,不得解,诣登闻自陈,诏听附京兆府解试。明年登第,解褐大理评事,知临安县,三迁殿中丞,通判洺州。会契丹人寇,募丁壮,固城堡,敌不能攻。屡擢至工部员外郎,建议导滹河合于淮,达许州,以便漕运,以劳加户部员外郎,迁吏部。后坐违旨,贬许州司马。真宗初,复吏部员外郎,充转运使,召拜礼部郎中。咸平三年(1000),授广南西路转运使,改太常少卿,知归广州事。五年徙知永州,未行卒。

**卢成均** 容州普宁(今广西容县)人。宋进士。真宗时任宜州判官。景德四年(1007),陈进杀知州,发动兵变,拥成均为帅,号“南平王”。旋与广南安抚使曹利用战于象州武仙,兵败降。

**卢法原**(?—1135) 字立之,湖州德清(今浙江德清)人。以父荫官,擢至太府少卿,赐同上舍出身。宋徽宗时,晋吏部尚书,后知成都。绍兴中,任端明殿学士、川陕宣抚副使。金人攻关辅,严为备御,屡败金兵。素与吴玠不和,后被玠劾,忧恨卒。

**申积中** 成都(今属四川)人。宋进士,登第时年十九。徽宗政和六年(1116),以奉义郎通判德顺军。翰林学士许光凝尝守成都,荐诸朝,召赴京师,擢提举永兴军学事,道卒。

**叶适**(1150—1223) 字正刚,温州永嘉(今属浙江)人,人称水心先生。南宋淳熙五年(1178)进士第二人,授平江节度推官,召为太学正。宁宗时,累迁知泉州,除权兵部侍郎。韩侂胄当政时,主规复故疆,但反对冒险。后权工部侍郎,改知建康府兼沿江制置使,屡败金兵。及韩侂胄兵败,被夺职奉祠凡十三年。为永嘉学派之集大成者,主功利之学,发展工商;反对朱熹理学,孔子之外百家,均予批判。认定《十翼》孔子所作,指责“无极”、“太极”说。有《习学记言序目》、《水心先生文集》。

**叶涛** 字致远,处州龙泉(今属浙江)人。宋进士乙科。为国子直讲,坐事免官,即往从王安石于金陵,学为文词。哲宗立,上章自理,得太学正,迁博士。绍圣初,为秘书省正字,编修《神宗史》,进校书郎。擢中书舍人。司马光、吕公著等追贬责官,皆为制词,文极丑诋。安焘降学士,涛封还命书,蔡京劾为党,罢知光州。再黜。曾布引为给事中,居数月而病,以龙图阁待制提举崇禧观。

**叶颙**(1100—1167) 字子昂。

兴化军仙游(今福建仙游)人。南宋绍兴元年(1131)进士。任南海县主簿,历知贵溪、上虞,有政声。再知处州、常州,召为尚书郎,擢吏部尚书。乾道元年(1165)授端明殿学士,拜参知政事兼同知枢密院事,被诬罢职。未几复官,进尚书左仆射兼枢密使,荐王十朋等。后辞归。

**叶衡** 字梦锡,婺州(今浙江金华)人。南宋绍兴十八年(1148)进士。历任知府、户部侍郎等职,擢至户部尚书。乾道元年(1165),迁签书枢密院事,拜参知政事兼知枢密院事。二年,授左仆射、同平章事兼枢密使,三年罢相,授安德军节度副使。

**叶义问**(1098—1170) 字审言,严州寿昌(今浙江建德南)人。南宋建炎初进士,历官临安府司理参军、江宁知县、江州通判等,因忤秦桧,罢去。桧死,擢殿中侍御史,劾罢知枢密院事汤鹏举,迁侍御史,吏部侍郎,拜同知枢密院事。尝奉使金国,还奏宜屯驻沿海要害以备。金兵南侵,奉命督师,以不习军旅,屡失措,罢滴饶州。

**叶味道** 初名贺孙,以字行,更字知道,温州(今浙江温州)人。少喜古学,师事朱熹。礼部试第一。南宋嘉定十三年(1220)登进士第,调鄂州教授。理宗命主管三省架阁文字。迁宗学谕,再授太学博士,兼崇政殿说书。尝进言议事,人谓其见微虑远。迁秘书著作佐郎而卒。著

《四书说》、《大学讲义》等。

**叶祖洽**(?—1117) 字敦礼,福建邵武人。宋熙宁三年(1070)庚午科状元。授签书奉国军判官,擢至校书郎。元祐初,历职方、兵部员外郎,加集贤校理,进礼部郎中。坐诽谤朝廷,被劾,提点淮西刑狱。绍圣中人为左司郎中,历起居郎等。性刚愎,喜谀附。后出知济、洪、定州,徽宗斥其狂妄,降集贤殿修撰,后知洪、亳州。

**叶梦得**(1077—1148) 字少蕴,号石林居士,苏州吴县(今属江苏)人。宋绍圣四年(1097)进士。历任议礼武选编修官、翰林学士。绍兴初,任江东安抚大使兼知建康府,筹江防,遏金兵。以崇信军节度使致仕。善诗词,词风近苏轼。有《建康集》、《石林词》、《石林诗话》、《避暑录话》等。

**叶康直** 字景温,建州(今福建建瓯)人。宋进士。知光化县,凡政务皆利民。曾布行新法,以为司农属。后徙陕西,进提点刑狱、转运副使。五路兵征西,领泾原粮道,因谗获罪,王安礼力救,得归故官。元祐初,加直龙图阁,知秦州。夏人侵甘谷,戒诸将设伏以待,歼其二酋,自是不敢犯境。进宝文阁待制、陕西都运使。以疾请知亳州,通浚积淤,民获田数十万亩。召为兵部侍郎。

**叶清臣**(1000—1049) 字道卿,长洲(今江苏苏州)人。宋天圣二年(1024)进士第二。历任苏州观察判



官、太平州通判、知秀州、宣州等。迁两浙转运副使，请疏盘龙汇、沪渎港入于海，民获其利。任知制诰，数言西北用兵失策。后为宰相吕夷简等排挤，出知江宁府等处。徙知永兴军，浚三白渠，溉田逾六千顷。皇祐元年（1049）帝垂询备边之策，力荐富弼、范仲淹、韩琦。河北乏兵食，自汴漕米七十余万以佐之。有《春秋纂类》。

**叶隆礼** 字士则，号渔林，秀州嘉兴（今属浙江）人，一说台州（今浙江临海）人。南宋淳祐进士。历国子监簿、两浙转运判官、军器少监兼知临安府、绍兴府。编辽国史实为《契丹国志》二十七卷，失当错乱之处甚多，或疑后人伪撰者。

**田况**（1005—1063）字元均，开封（今属河南）人。宋天圣间举进士甲科。累迁知制诰，授陕西宣抚副使，尝陈治边十四事。改知成德军，镇压保州云翼军叛乱。徙知秦、渭、益三州，有治绩。召为御史中丞、权三司使，比较《景德会计录》，著《皇祐会计录》以献。至和元年（1054）擢枢密副使。嘉祐中，拜枢密使。有《儒林公议》。

**田京**（992—1058）字简之，亳州鹿邑（今河南鹿邑）人。宋天圣进士。授蜀州司法参军，累迁大理寺评判官。西夏攻宋，以知兵法，擢通判镇戍军，旋为陕西经略安抚判官。后改通判庐州，再历提点河北路刑狱事。庆历七年（1047），王则据恩

州起事，坐失察，降监郢州税，御言其忘家为国，不宜左迁，乃改兖州通判。后擢天章阁待制、陕西都转运使，改兵部郎中，知沧州，拜右谏议大夫。卒于官。通兵战、历算。著《天人流术》、《通儒子》等。

**田锡**（940—1003）字表圣，嘉州洪雅（今属四川）人。宋太平兴国三年（978）举进士高等。历路州判官，改左拾遗，直史馆，任谏官。勇于谏诤，屡言时政得失。端拱二年（989）出知陈州。真宗时，出使秦、陇，力陈西北苦于灵、夏之役，生民困苦之状。咸平三年（1000）应举贤良方正，上《御览》、《御屏风》，论治乱兴亡之鉴。官终右谏议大夫、史馆修撰。有《咸平集》。

**史浩**（1106—1194）字直翁，明州鄞县（今浙江宁波）人。南宋绍兴十四年（1144）进士。历任太学生、国子博士等职。三十二年建王立为皇太子，除起居郎兼太子右庶子。孝宗时，历官中书舍人、翰林学士、知制诰、参知政事。隆兴元年（1163），拜尚书右仆射、同中书门下平章事兼枢密使，首言赵鼎、李光之无罪、岳飞之冤当白。旋因反对张浚北伐，为御史王十朋所劾，罢知绍兴府。淳熙五年（1178），复为右丞相，寻以议事忤旨，罢去。十年致仕。

**史通**（1053?—1109?）字子深，眉州青神（今属四川）人。宋元祐三年（1088）进士，少有文名，年十

七，以贡举不中，遂杜门著书。著有《易著》、《乾坤别解》、《礼记义》、《书义》、《诗义》、《论语解》、《孟子解》、《律吕气数》等。至元祐三年始登第，除达州通川尉，改资州盘石令。所著不传。

**史良臣**（1100—1168）字舜卿，洛阳（今属河南）人。宋宣和六年（1125）进士。历成安主簿。入金，安抚同辟监北京内东仓，迁冀州南宮令、涇州观察判官、顺德州节度掌书记、京兆涇阳令、河南新安令、沧州节度判官。历清丰、濮阳、大名令。世宗时，为南乐等二县令，潞州观察判官，卒于官。

**史弥巩**字南叔，明州鄞县（今浙江宁波）人，弥远从弟。南宋嘉定十年（1217）进士。少好学，绍熙四年（1193）入太学，升上舍。时弥远柄国，寄理不获试，淹抑十载。知溧水县，首严庠序之教。端平初，入监都进奏院。嘉熙中，出提点江东刑狱，岁大旱，饶、信、南康三郡大侵，赈灾得法，全活者凡一百十四人。召为司封郎中，以兄子嵩之入相，引嫌丐祠，遂以直华文阁知婺州。丐祠，提举崇禧观，里居绝口不道时事，年八十卒。

**史弥远**（1164—1233）字同叔，明州鄞县（今浙江宁波）人。南宋淳熙十四年（1187）进士。史浩子。累迁至礼部侍郎兼同修国史、实录院同修撰。开禧三年（1207），韩侂胄攻金失败，参与密谋诛韩求和。韩

死，升礼部尚书、同知枢密院事。嘉定元年（1208），拜右相兼枢密使，为赵汝愚、朱熹等恢复名誉。宝庆元年（1225）宁宗死，以废济王赵箯、拥立赵昀功，进封魏国公。绍定六年（1233）升左丞相兼枢密使。长期擅用事，打击异己，培植党羽，使吏治更趋腐败。

**史嵩之**（？—1257）字子由，庆元鄞县（今浙江宁波）人。南宋嘉定十三年（1220）进士。绍定时，官至京湖制置使兼知襄阳府、刑部侍郎。端平元年（1234），金亡，南宋拟出师收复河南，上书反对，遂去职。未几，又任淮西制置使兼沿江制置副使。嘉熙元年（1237）进为京湖安抚制置使、沿江制置副使。蒙古南下，以解庐州、黄州围，拜参政。三年，任右丞相兼枢密使。淳祐四年（1244），大学生黄恺伯等数百人上书反对他复为右相，其侄史璟卿亦以书指责，后被罢职，闲居十三年卒。

**代渊**（985—1057）字蕴之。晚号虚一子，本代州（今山西代县）人，唐末避地导江（今四川灌县）。宋天圣二年（1024）举进士甲科。尝受学于李昉、张达，登第时年已四十，授清水主簿，以“禄不及亲”，还家授徒，坐席常满。终以太子中允致仕。著《周易旨要》、《老佛杂说》数十篇。田况上其书，自太常丞改祠部员外郎。晚年日菜食，巾褐山水间。

**白时中**(?—1127) 字蒙亨,寿州寿春(今安徽寿县)人。北宋进士,累官吏部侍郎。坐事降秩,知鄂州。未几,复召用。政和六年(1116),拜尚书右丞、中书门下侍郎。宣和六年(1124),除太宰兼门下侍郎。进《政和瑞应记》及《赞》。时燕山告急,他恬不为虑。钦宗即位,李纲举其守卫京师,拒不任职。于是以纲为右丞,充守御使。寻罢为观文殿学士、中太一宫使,后为御史所劾,落职。

**皮龙荣** 字起霖,一字季远,潭州醴陵(今属湖南)人。南宋淳祐四年(1244)进士。历官主管吏部架阁文字,宗学谕,授诸王宫大小学教授兼资善堂直讲,迁秘书郎,升著作郎,知嘉兴府。擢至吏部员外郎兼直讲。入对,言忠王之学,愿陛下身教之于内。帝嘉纳。屡擢至刑部侍郎。景定元年(1260)拜端明殿学士,权参知政事兼太子宾客,明年拜参知政事,封寿沙郡公。四年,以资政殿大学士提举洞霄宫。以右正言曹孝庆论罢。咸淳元年(1265),以旧职奉祠。时贾似道当国,不阿附,屡遭摈弃。终被诬劾,徙衡州居住,未至而歿。精于《春秋》学,有文集三十卷。

**丘崇**(1135—1208) 字子卿,江阴军(今江苏江阴)人。南宋隆兴元年(1163)进士,为建康府推官。迁太常博士,曾任平江等地地方官。光宗即位,进户部侍郎,擢焕章阁直

学士、四川安抚制置使兼知成都府,反对吴氏世掌四川兵权。进焕章阁直学士。宁宗时,韩侂胄议北伐,他反对轻举。进敷文阁学士,改知建康府。开禧二年(1206),升宝文阁学士、刑部尚书、江淮宣抚使。时宋兵克泗州等地,旋大溃。任签书枢密院,督江淮军马,遣人赴军营讲和,金人指侂胄为元凶,且多所要索。又遣书许还淮北流民及是年岁币。侂胄大怒,被罢职。侂胄被诛,以资政殿学士知建康府,官至同知枢密院事。

**丘斫** 字师说,海州驹山(今属江苏连云港)人。宋政和进士。尝任知县。人为国子监丞。屡擢至知州,除福建提举兼提刑,改转运判官,知建州十年,有惠政。秦桧欲与之联姻,遂求官官以避,屏居常熟,至卒。著《易说》、《超然类稿》等。

**包拯**(999—1062) 字希仁,庐州合肥(今安徽合肥)人。宋天圣五年(1027)进士。初因父母衰老,朝廷授官,坚辞不就,及双亲亡,方出任地方官。清廉、明断,颇有政绩。旋升监察御史,主张练兵选将,加强边防,反对岁赂契丹。后历任三司户部副使、天章阁待制、知谏院、龙图阁直学士,又知江宁、开封等府。在朝时,数论斥权幸大臣,上书仁宗明听纳、辨朋党等,在地方则执法严峻,平冤狱,抑豪强,故贵戚宦官无不惮惧,民间称之为“包待制”,京内传曰:“关节不到,有阎罗包到。”后

官至枢密副使。有《包孝肃奏议》。事迹在民间流传，小说、戏曲多取为题材，是封建社会中最著名的清官。

**包恢** 字宏父，建昌（今江西永修西北）人。少承家学，南宋嘉定十三年（1220）举进士。历知台州、建宁，广东转运判官，大理少卿，浙西提点刑狱等。时海寇为乱，集诸军讨平之。进直龙图阁，权发运，升秘阁监修，知隆兴府兼江西转运。景定初，拜大理卿、枢密都承旨兼侍讲，权礼部侍郎，寻为中书舍人，又权刑部，进华文阁直学士、知平江府兼发运。度宗时，召为刑部尚书，进端明殿学士，以资政殿学士致仕。历仕所至，破豪猾，去奸吏，治盘狱，课盆盐，理银欠，政声赫然。

**乐史**（930—1007）字子正。抚州宜黄（今属江西）人。宋太平兴国中，以平原主簿举进士，授节度掌书记，五年（980）赐进士及第。历任三馆编修、直史馆、知州等。勤著述，以《太平寰宇记》名于世，为研究历史地理之要籍。

**乐黄目**（972 或 963—1027）字公礼，抚州宜黄（今属江西）人，乐史次子。宋淳化三年（992）进士。补伊阙尉。历直史馆、知浚仪县。尝上书，请真宗效唐初之制，慎州县长吏之选。数迁至右谏议大夫、权知开封府。大中祥符中，使契丹。坐事出知荆南、潭州，复入知审官院。后出知亳州卒。博学，著述甚多，有《学海搜奇录》、《圣朝郡县志》等，均

佚。

**冯京**（1021—1094）字当世，鄂州江夏（今湖北武汉）人。宋皇祐元年（1049）己丑科状元。宰相富弼之婿。仁宗时曾拜龙图阁学士知扬州，为翰林学士知开封府，又出安抚陕西，知太原府。神宗时，擢枢密副使，进参知政事，因反对王安石变法，出知亳州、成都府。神宗复召入朝，以观文殿学士知河阳。哲宗立，司马光等力荐为枢密使，以老为辞，乃任为太一官使兼侍讲，改宣徽南院使，拜太子少师，有文集，已佚。

**冯拯**（958—1023）字道济，孟州河阳（今河南孟县）人。宋太平兴国进士。补大理评事，通判峡州，稍迁三司度支判官。淳化中，因请立许王元禧为太子，被贬岭外。真宗即位，进比部员外郎，迁枢密直学士。咸平四年（1001），擢同知枢密院事，协同三司裁冗事，并废冗员。景德中，拜参知政事。后以疾罢知河南府。天禧四年（1020），拜同平章事。天圣初罢相。论事多迎合帝意，曾以私忿劾寇准。

**冯澥**（？—1140）字长源，普州安岳（今四川安岳）人。宋元丰进士。靖康元年（1126），为左谏议大夫。金人围汴京，要求割让三镇，康王赵构为使，他以知枢密院事充副使，旋改尚书左丞。汴京破，以报谢副使赴金营三日归。诏暂权门下侍郎。再随钦宗诣金营。因与张邦昌有旧，邦昌取之归，命为总领迎驾仪

物使。建炎初，除资政殿学士、知潼川府。因受过伪楚命，被劾夺职。未几复官。绍兴三年(1133)，以资政殿学士致仕。

**冯去非** 字可迁，南康军都昌(今属江西)人。南宋淳祐元年(1241)进士。尝官淮东转运司干办。宝祐四年(1256)，召为宗学谕，时丁大全为左谏议大夫，三学诸生群起攻之，诏立石三学，示禁戒，去非独不肯书名于碑。诸生下狱，善为调护。未几，大全拜参知政事，遂以言罢。

**司马光**(1019—1086) 字君实，陕州夏县(今山西夏县)人。宋宝元初登进士甲科。仁宗时，初任地方官，后入京，历天章阁待制兼知谏院。英宗时，进龙图阁直学士，献《通志》八卷，命设局续修。神宗初，任翰林兼侍读学士。《通志》赐名《资治通鉴》，受命续编。王安石行新法，他以“祖宗之法不可变”为由，竭力反对，并与王安石、吕惠卿等展开激烈辩论。神宗命为枢密副使，他辞归洛阳，居十五年，撰《资治通鉴》。虽在野，却操纵守旧派，成为首领，故人称“真宰相”、“司马相公”。哲宗元祐初，尝言：“四患(指青苗、免役、将官等法及西夏边事)未除，吾死不瞑目矣”。旋进尚书左仆射兼门下侍郎，在高太后支持下，起用刘摯、范纯仁、范祖禹、吕大防等人，排斥变法派，废青苗等法，恢复旧制，是为“元祐更化”。所著《资治通鉴》凡二百九十四卷，上起周威

烈王二十三年(前403)，下迄后周世宗显德六年(959)，取材除十七史外，尚有野史、文集等二百余种，全书年经事纬，史实系统而完备，确可为历代封建统治者取得鉴戒。诗文有《司马文公集》。

**司马池**(980—1041) 字和中，陕州夏县(今山西夏县)人。宋进士，历任州县长吏，擢利州路转运使，知凤翔府。曾召知谏院，辞不受，以不慕荣利为仁宗称道。累迁户部度支，盐铁副使，擢天章阁待制，知河中府等职。不事搜括媚上，被转运使江钧劾为不知江南习俗，降知虢州。徙知晋州卒。

**司马里** 字昭远，陕州夏县(今属山西)人。司马池从子。宋进士。授威胜军判官，改大理寺丞，通判鄆州。临事正色力争，不少假借，性廉静质直，所至有惠政。每罢官，至京师，未尝有所谒视。后知乾州，为太常少卿而卒。

**司马康**(1050—1090) 字公休，陕州夏县(今属山西)人，司马光子。宋熙宁进士。任富平县主簿。五年(1072)，监西京粮院，随父居洛阳。光修《资治通鉴》，奏为检阅文字。元丰八年(1085)擢秘书省正字，明年任校书郎。后为著作郎兼侍讲，任修《神宗实录》检讨官，迁左司谏。提举西山崇福宫，以疾卒。

**司马梦求**(?—1275) 叙州(今四川宜宾)人，司马光之后。南宋景定三年(1262)进士。咸淳末，调江

陵沙市监镇，德祐元年(1275)，元兵至，都统程文亮败降，梦求自经死。

**边肃**字安国，应天楚丘(今山东曹县)人。宋进士。累迁太常博士，超荐尚书度支员外郎。太宗以三司钩取无法，至道初，置行帐司，以会财用之数，命主之。帐成，迁工

部郎中。真宗幸大名府，命经度行在粮草。后知邢州，会契丹人侵入，督丁壮守城，退契丹军。擢枢密直学士，徙宣州。后出知天雄军，徙真定府，累迁给事中。坐事贬岳州团练副使。终知泰州。

## 六画

**邢昺**(932—1010)字叔明，曹州济阴(今山东定陶)人。宋太平兴国初举五经，廷试日召升殿讲师、比二卦，又问以群经发题，太宗嘉其精博，擢九经及第。授大理评事，召为国子监丞，专讲学之任，迁尚书博士，转国子博士。真宗即位改司勋郎中，又改国子祭酒，官终礼部尚书。

**邢恕**字和叔，郑州阳武(今河南原阳)人。宋进士。博贯经籍，能文章，喜功名，论古今成败事，有战国纵横习气，尝从程颢学。补永安主簿，得崇文院校书，哲宗元祐时累官御史中丞，卒年七十。

**权邦彦**(1080—1133)字朝美，河间(今属河北)人。宋崇宁四年(1105)登太学上舍第。调沧州教授，入为太学博士，除国子司业，为学官十余年。高宗建炎年间除宝文阁直学士兼知江州。绍兴初，历兵部尚书兼侍读，除端明殿学士、签书

枢密院事。

**吕中**字时可，泉州晋江(今属福建)人。南宋淳祐七年(1247)进士。迁国子监丞，兼崇政殿说书，累官至秘书郎。著《演易十图》、《论语议义》等。

**吕午**(1179—1255)字伯可，歙县(今属安徽)人。南宋嘉定四年(1211)进士。授乌程主簿，调当涂县丞，迁太府寺簿，拜监察御史，官至中奉大夫。

**吕沆**(1205—1285)字权朝，歙县(今属安徽)人。以恩补将仕郎，南宋端平三年(1236)铨试第一。授黄岩县主簿，监西京中岳庙，通判婺州，恭帝德祐初召赴行在，不复出。

**吕海**(1014—1071)字献可，幽州安次(今河北安次)人。宋进士。性纯厚，家居力学，不妄与人交。由屯田员外郎为殿中侍御史。英宗即位，改起居舍人。神宗时，累

官至谏议大夫。

**吕陶** (1027—1103) 字元钧，号净德，成都(今属四川)人。宋皇祐进士。调铜梁令。神宗熙宁三年(1070)应制科，为蜀州通判，知彭州。哲宗登位，除殿中侍御史，累官中书舍人。徽宗时复集贤修撰，知梓州。入元祐党籍。

**吕溱** 字济叔，江苏扬州人。宋宝元元年(1038)戊寅科状元。历亳州通判、直集贤院、同修起居注，出知蕲、楚、舒三州，复修起居注。屡迁至翰林学士，疏劾宰相陈执中奸邪，遂罢之。旋以待读学士知徐州，徙成德军，坐简于政事劾贬，知和州，分司南京。神宗立，复集贤院学士，加龙图阁直学士，知开封府，善辩论，有政声。改枢密直学士，提举醴泉观，病卒于任。

**吕大防** (1027—1097) 字微仲，蓝田(今属陕西)人。宋皇祐初进士。调冯翊主簿，永寿令。神宗立，通判淄州，知泗州，召直舍人院，元丰初知永兴军。哲宗元祐初封汲郡公，拜尚书左仆射，兼门下侍郎。入元祐党籍。

**吕大忠** 字进伯，或作晋伯，蓝田(今属陕西)人。大防兄，宋皇祐初进士。为华阴尉、晋城令。神宗元丰中为河北转运判官，提点淮西刑狱。哲宗时知渭州、秦州，坐事降知同州，以宝文阁待制致仕。

**吕大临** (1040—1092) 字与叔，人称芸阁先生，蓝田(今属陕西)人。

宋进士。学于程颐等，与谢良佐、游酢、杨时号程门四先生。通六经，尤深于《礼》。以荫入仕。哲宗元祐中为太学博士，迁秘书正字。

**吕大钧** (1031—1082) 字和叔，人称京兆先生，蓝田(今属陕西)人。大防弟，宋嘉祐二年(1057)中乙科。尝学于张载。调泰州右司理参军，改光禄寺丞。神宗时曾家居讲道数年，起为诸王宫教授，不赴。卒于延州官舍。

**吕公著** (1018—1089) 字晦叔，寿州(今安徽凤台)人。宋进士。幼嗜学，至忘寝食。恩补奉礼郎。登第后，通判颍州。仁宗时除崇文院检讨、同判太常寺。英宗亲政，加龙图阁直学士。神宗立，召为翰林学士，知开封府，累除资政殿学士、定州安抚使。哲宗元祐时拜尚书右仆射，兼中书侍郎。时科举罢词赋，专用王安石经义，且杂以释氏之说，凡士子自一语上，非新义不得用，学者至不诵正经，唯窃安石之书以干进，精熟者可登第，故科举益弊，公著始令禁主司不得出题老、庄书，举子不得以申、韩、佛书为学，经义参用古今诸儒之说，不得专取王氏。官终拜司空、同平章军国事。

**吕公弼** (998—1073) 字宝臣，寿州(今安徽凤台)人。宋进士。以父荫补官，赐进士出身。累迁直史馆、河北转运使。仁宗时加龙图阁直学士、知瀛州。英宗即位，为权三司使，拜枢密副使。神宗立，进枢密

使，以疾求解，为西太一官使。

**吕公孺** 字稚卿，寿州（今安徽凤台）人。宋进士。任奉礼郎，赐进士出身，判吏部南曹。仁宗时提点福建、河北路刑狱，改陕西转运使。神宗时知渭州。哲宗元祐初加龙图阁直学士，擢户部尚书，以病提举醴泉观。卒年七十。

**吕本中**（1084—1145）字居仁，人称东莱先生，寿州（今安徽凤台）人。宋进士。幼而敏悟，以曾祖公著遗表恩授承务郎。哲宗元符中，辟大名府帅司干官，徽宗宣和中除枢密院编修官，钦宗靖康改元，迁职方员外郎。高宗绍兴六年（1136）召赴行在，特赐进士出身，擢起居舍人，兼权中书舍人，累迁兼权直学士院。

**吕夷简**（979—1044）字坦夫，寿州（今安徽凤台）人。宋进士及第。补绛州军事推官。真宗大中祥符中，试材识兼茂明于体用科，或言六科所以求阙政，今封禅告成，何阙政之求，罢之。通判通州，迁太常博士。仁宗即位，进右谏议大夫，拜同中书门下平章事，请老，以太尉致仕。

**吕希纯** 字子进，寿州（今安徽凤台）人。宋进士。为太常博士，历宗正、太常、秘书丞。哲宗时拜中书舍人、同修国史。徽宗时知颍州，入元祐党籍。卒年六十。

**吕祖谦**（1137—1181）字伯恭，人称东莱先生，婺州（今属浙江）人。

南宋隆兴元年（1163）进士。其学本之家庭，有中原文献之传，与汪应辰、胡宪游，又与张栻、朱熹为友，人称东南三贤，讲索益精。初以荫补入官，复中博学宏词科，调南外宗教。丁内艰，居明招山，四方之士争趋之。除太学博士，召试馆职。尝读陆九渊文，喜之，而未识其人，考试礼部，得一卷，曰：“此必江西小陆之文也。”揭示，果为九渊，人服其精鉴。官至著作郎兼国史院编修官。

**吕夏卿** 字缙叔，泉州晋江（今福建泉州）人。宋庆历二年（1042）进士。调高安主簿、为江宁尉，进直秘阁，同知礼院。英宗时历史馆检讨、同修起居注、知制诰，出知颍州。

**吕惠卿**（1032—1111）字吉甫，泉州晋江（今福建泉州）人。宋嘉祐二年（1057）进士。为真州推官。神宗熙宁初，因与王安石论经义意多合，遂擢太子中允、集贤校理等，为翰林学士，安石力荐之，为参知政事。历仕仁、神、哲、徽四朝，终观文殿学士，为醴泉观使，致仕，卒，赠开府仪同三司。

**吕景初** 字冲之，开封酸枣（今河南延津）人。宋进士。以父荫试秘书省校书郎，举进士后，历汝州推官，改著作佐郎。累擢天章阁待制、知谏院。以病，未入谢而卒。

**吕颐浩**（1071—1139）字元直，其先乐陵（今山东乐陵）人，徙齐州（今山东济南）。宋绍圣元年（1094）中进士第。为密州司户参军，入为



太府少卿。徽宗时进徽猷阁直学士，任河北都转运使。高宗即位，除知扬州，拜同签书枢密院事，官至左仆射，同中书门下平章事。

**吕蒙正**(946—1011) 字圣功，洛阳(今属河南)人。宋太平兴国二年(977)丁丑科状元。授将作监丞，通判升州。太宗征太原，授著作郎，直史馆。雍熙间，任中书侍郎兼吏部尚书、平章事。八年(983)拜参知政事。淳化四年(993)，二度入相。真宗立，罢李昉，进左仆射，为三度入相。咸平六年(1003)封莱国公，授太子太师。景德二年(1005)辞官归。为人宽厚，深孚众望。为官持正敢言，清正廉明。对辽关系，主张“远人请和，弭兵省财”。知人善任，所荐富弼、吕夷简，均成名相。

**朱京** 字世昌，南丰(今属江西)人。宋进士。博学淹贯，教授亳州、应天府，人为太学录，神宗时擢监察御史。哲宗元符初迁国子司业，不拜。徽宗初立，复命之，逾月而卒。

**朱服** 字行中，湖州乌程(今浙江吴兴)人。宋熙宁六年(1073)进士。历国子直讲、秘阁校理。哲宗绍圣时召为中书舍人，拜礼部侍郎。徽宗时官至知兴国军，卒。

**朱倬**(1086—1163) 字汉章，闽县(今属福建)人。宋宣和元年(1124)进士。世学《易》，入太学。中进士后，调宜兴簿。高宗时历知惠州，除右正言，知贡举，迁参知政

事，拜尚书右仆射。孝宗时，以资政殿学士致仕。

**朱谔** 初名绂，字圣与，秀州华亭(今上海松江)人。宋元祐六年(1087)进士第二。调忠正军推官。徽宗崇宁初擢侍御史，迁给事中，以同党籍人姓名，改今名。大观元年(1107)拜右丞，居三月卒，年四十。

**朱景** 字伯晦，河南偃师(今属河南)人。宋进士。调荣泽簿，累迁知汝州、寿州，迁光禄卿。神宗熙宁初病革，卒年七十一。

**朱震**(1072—1138) 字子发，人称汉上先生，荆门军(今湖北荆门)人。宋政和进士。仕州县，以廉称。高宗时召对称旨，擢为祠部员外郎，迁翰林学士，知礼部贡举，以疾卒。精于《易学》，著《汉上易传》、《周易卦图》、《周易丛说》等。

**朱熠** 温州平阳(今浙江温州)人。南宋端平二年(1235)武举第一。迁阁门舍人，历知沅、横、雷三州，人为度支郎官，累至知枢密院事兼参知政事。度宗咸淳中还乡，不久卒。

**朱熹**(1130—1200) 字元晦，一字仲晦，号晦庵等，徽州婺源(今属江西)人。南宋绍兴十八年(1148)进士。幼颖悟，年十八贡于乡。主泉州同安簿。孝宗时除秘书郎，知南康军。间诣郡学，引进士子与之讲论，访白鹿洞书院遗址，奏复其旧，为《学规》使守之。光宗末，除宝文阁待制知江陵府。熹历仕高、

孝、光、宁四朝，著述颇丰。卒谥文，赠太师。

**朱之才** 字师美，洛西三乡（今河南洛阳）人。宋崇宁间进士。入齐为谏官。因直言被黜为泗水令。寻退闲家居。齐废，入金朝。

**朱长文**（1039—1098）字伯原，号乐圃，苏州吴县（今属江苏）人。宋嘉祐四年（1059）进士乙科。以病足不仕，筑室乐圃坊，著书阅古，士大夫过者，以不到乐圃为耻，名动京师。哲宗元祐中，召为太学博士，迁秘书省正字。

**朱台符** 字拱正，眉州眉山（今属四川）人。宋淳化三年（992）进士甲科，少聪颖，十岁能属辞，及长，善词赋。时太宗廷试贡士，多擢敏速者，台符与同辈课试，以尺晷成一赋。释褐将作监丞。真宗咸平初知贡举，擢太常博士，后出知洪州，卒于舟次，年四十二。

**朱光庭**（1037—1094）字公掞，河南偃师（今属河南）人。宋嘉祐二年（1057）进士。调万年主簿。神宗时签书河阳判官。师事程颐。哲宗元祐元年（1086），劾苏轼拟策题文字不识大体，遂起洛蜀党争。累拜右谏议大夫，给事中，加集贤院学士。

**朱胜非**（1082—1144）字藏一，蔡州（今河南汝南）人。宋崇宁二年（1103）上舍登第。钦宗靖康元年（1126）权知应天府。高宗建炎改元，试中书舍人兼权直学士院，除尚

书右丞，累迁尚书右仆射。

**朱敦儒**（1081—1159）字希真，号岩壑。河南洛阳（今属河南）人。宋进士。志行高洁，虽为布衣，而有朝野之望。高宗即位，诏举草泽才德之士，预选者命中书策试，授以官，人荐之有文武之才，召之，不就。绍兴二年（1132），宣谕使明黼言敦儒深达治体，有经世才，诏以为右迪功郎，五年，至临安，命对便殿，论议明畅，上悦，赐进士出身，为秘书省正字，官至鸿胪少卿。

**朱嗣孟** 字道鸣，饶州乐平（今江西德兴）人。宋宣和进士。为广德司户兼司理，叛卒戚方破镇江，犯广德，太守命嗣孟前去招安，为陈逆顺祸福，方以迁己而杀之。

**朱貔孙** 字兴甫，浮梁（今江西景德镇）人。南宋淳祐四年（1244）进士，授临江军学教授，迁大理少卿，兼国史院编修官、实录院检讨官。度宗即位，擢右谏议大夫，迁吏部尚书，升敷文阁学士，卒于袁州郡治。

**乔行简**（1156—1241）字寿朋，婺州东阳（今属浙江）人。南宋绍熙四年（1193）进士。师事吕祖谦。登第后知通州，召试馆职，为秘书郎，权工部侍郎。理宗即位，升兼侍读，拜端明殿学士、同签书枢密院事，拜平章军国重事，封肃国公。

**乔执中**（1033—1095）字希圣，高邮（今属江苏）人。宋进士。初入太学，补《五经》讲书，五年不谒告。擢进士，调须城主簿。神宗时，提举

湖南常平，召为司农丞。哲宗元祐初为吏部郎中，迁起居舍人，官终以宝文阁待制知郢州。

**向士璧** 字君玉，常州（今属江苏）人。南宋绍定五年（1232）进士。通判平江府，知高邮、安庆、黄州等，迁太府少卿、大理卿，直龙图阁，知潭州，元兵围城，力战退之，进兵部侍郎兼转运使。贾似道入相，疾其功，诬杀之。

**向子韶**（1079—1128）字和卿，开封（今属河南）人。年十五入太学，宋元符三年（1100）进士。特恩改承事郎，累官至京东转运副使。高宗建炎二年（1128）知淮宁府，金人来犯，城陷被执，不屈而死。

**向敏中**（949—1020）字常之，开封（今属河南）人。宋太平兴国五年（980）进士。刻苦自立，有大志，不屑贫窆。解褐将作监丞，通判吉州，入为户部判官、知制诰。真宗即位，进户部侍郎，咸平初，拜兵部侍郎、参知政事，官终左仆射。

**仲简**字畏之，扬州江都（今属江苏）人。宋进士。以贫，佣书杨亿门下，亿教以诗赋，遂举进士。通判郑州，改秘书省著作佐郎，累迁尚书都官员外郎，直史馆。仁宗时，出为河东转运使，官至知洪州。

**任布**字应之，河南（今河南洛阳）人。宋进士。力学，家贫，从人借书以读。进士及第后，补安肃军判官。真宗时改大理寺丞，知安阳县，累迁给事中，为龙图阁直学士，

以太子少保致仕。

**任谅**字子谅，眉山（今属四川）人，徙汝阳（今河南汝南）。宋绍圣四年（1097）进士。力学自奋，年十四，即冠乡书。中进士后，调河南户曹。徽宗时历官京西、河北、京东，改转运判官，累官龙图阁直学士，知京兆府。

**任颢**（990—1067）字诚之，青州寿光（今属山东）人。宋进士。得同学究出身，至卫尉丞，上其文，乃赐第，擢盐铁判官。仁宗时知凤翔府，积官户部侍郎。

**任中正**字庆之，曹州济阴（今山东定陶）人。宋进士。为池州推官，迁秘书省著作佐郎。太宗时召为秘书丞。真宗大中祥符中拜尚书工部侍郎，进兵部侍郎，参知政事。

**任中师**字祖圣，曹州济阴（今山东定陶）人。宋大中祥符二年（1009）进士，试秘书省校书郎，知平陆县，累迁著作佐郎，以太子少傅致仕，进少师。

**任伯雨**（1047—1119）字德翁，眉州眉山（今四川眉山）人。宋进士。知雍丘，以治盗闻名，擢左正言。连上八章，劾罢宰相章惇，继劾蔡卞六大罪。建中靖国初，反对调和元祐、绍圣两党，说君子、小人不可并进。又上书皇太后，请公布蔡京罪状并召还陈遘。任谏官半年，上一百零八疏。大臣畏其多言，迁权给事中，抗论愈力。将劾曾布，事泄，调度支员外郎，旋知虢州。复为

蔡卞构陷，削籍徙昌化。通经术，文力雄健。有《春秋绎圣新传》等。

任希夷 字伯起，号斯庵，其先眉州眉山（今属四川）人，徙家邵武。南宋淳熙三年（1176）进士。少刻意问学，为文精苦。中进士后调建宁府浦城簿，从朱熹学，笃信力行。宁宗开禧初，主太常寺簿，官至签书枢密院事兼权参知政事。

华岳 字子西，号翠微，贵池（今属安徽）人。南宋嘉定武科第一。宁宗开禧初上书。请诛韩侂胄，侂胄大怒，下大理寺，贬建宁。侂胄诛，放还。为殿前司官属，又谋去丞相史弥远，事觉，下临安狱，杖死。

危和（1166—1229）字应祥，号蟾塘，又号闲静居士，临川（今江西抚州）人。南宋开禧元年（1205）进士，为上元主簿，知德兴，有惠政。著有《蟾塘文集》。

危稹 字逢吉，号巽斋。临川（今江西抚州）人。南宋淳熙十四年（1187）举进士。原名科，登第后孝宗为改今名。调南康军教授，人为武学谕，改太学录，迁秘书郎、著作佐郎。忤宰相，出知潮、漳二州。卒年七十四。

危昭德 字子恭，邵武（今属福建）人。南宋宝祐元年（1253）进士。为史馆检阅校勘，迁秘书郎，为起居舍人兼国史编修，实录检讨，官至侍御史。

刘几（1008—1088）字伯寿，

河南洛阳（今属河南）人。宋进士。生而豪俊，长折节读书。释褐通判饶州，知宁州。仁宗时迁西上阁门使。神宗时请老，为秘书监致仕，官至通议大夫。

刘平 字士衡，开封祥符（今河南开封）人。宋进士。刚直任侠，善弓马，读书强记。补无錫尉，擢大理评事，知泸州。仁宗即位，迁侍御史，知定州，累官邕州观察使。

刘甲（1142—1214）字师文，龙游（今浙江衢县）人。南宋淳熙二年（1175）进士。累官至度支郎中，使金，还除司农少卿，终权四川制置司事。

刘汲（？—1128）字直夫，宋眉州丹棱（今属四川省）人。宋绍圣四年（1097）进士。为合州司理、武信军推官。高宗建炎时，加直龙图阁、知邓州兼京西路安抚使，金人攻城，殉难。

刘沆（995—1060）字冲之，吉州永新（今江西永新）人。宋天圣八年（1030）举进士第二，为大理评事。通判舒州，善决大狱；出知衡州，严治豪强伪券夺田。累擢右正言，知制诰。奉使契丹，因醉骂馆伴，出知潭州。后兼安抚使，镇压湖南瑶人起事。因杀裨将，坐降鄂州、洪州。皇祐三年（1051），进参知政事。至和元年（1054），拜同中书门下平章事，建请杜绝近臣保荐等弊，以改革吏治。嘉祐初，遭中丞张昞等劾，罢相，出知应天府，徙陈州。

刘述 字孝叔，或作叔孝，湖州归安（今浙江吴兴）人。宋景祐元年（1034）进士。为御史台主簿，知温、耀、真三州。神宗立，授吏部郎中，以提举崇禧观卒，年七十二。

刘旼（1023—1089）字贡父，或字赣父，号公非，临江新喻（今江西新余）人。宋庆历六年（1046）与兄敞同登进士第。仕州县二十年，始为国子监直讲。神宗熙宁中，同知太常礼院，方更学校贡举法，旼言：“本朝选士之制，行之百年，累代将相名卿，皆由此出，而以为未尝得人，不亦诬哉。原因旧贯，毋轻议改法。夫士修于家，足以成德，亦何待于学官程课督趣哉。”考试开封举人，与同院王介争置，被劾罢。因言王安石变法不便，斥出外任，哲宗时召拜中书舍人。精于史学，曾与司马光修《资治通鉴》，负责汉史部分。有《东汉刊误》、《彭城集》和《公非先生集》等。

刘涇 字巨济，一字济震，号前溪，简州阳安（今四川简阳）人。宋熙宁六年（1073）进士。王安石荐其才，召除经义所检讨，为太学博士，除国子监丞。哲宗元符末上书，召对，除职方郎中。

刘庠（1023—1086）字希道，彭城（今江苏徐州）人。宋嘉祐二年（1057）进士。为高密广平院教授。英宗求直言，除监察御史里行。神宗立，为右司谏。哲宗元祐初加枢密直学士、知渭州。

刘诜 字应伯，福州福清（今属福建）人。宋元丰间中进士第。历莆田主簿、知庐江县。徽宗崇宁中为大理丞，大晟府典乐。历宗正、鸿臚、卫尉、太常四少卿。

刘珪（1078—1132）字希范，湖州长兴（今属浙江）人。宋崇宁五年（1106）登进士第。宣和中，擢监察御史。高宗建炎初迁太常少卿，召为中书舍人，累官为端明殿学士，卒于梧州。

刘拱（1122—1178）字共夫，建宁崇武（今福建崇武）人。南宋绍兴十二年（1142）进士。历诸王宫大小学教授，迁礼部郎官。因忤秦桧，被逐。桧死，召为大宗正丞，迁吏部员外郎。兼权秘书少监、权中书舍人。旋除中书舍人，直学士院。出知泉州，改衢州。以知潭州，湖南安抚使镇压郴州李金起义。乾道三年（1167），自翰林学士、知制诰兼侍读除同知枢密院事。四年，兼参知政事。因论事激切，执政仅一月，即出为隆兴知府、江西安抚使。改资政殿学士、知荆南府、湖北安抚使。起复同知枢密院事、荆襄安抚使。镇压茶民起义。淳熙二年（1175），移知建康府、江东南安抚使。进观文殿学士，病危，遗奏称道陈俊卿忠良。手书别张璠、朱熹，以未能为国报仇雪耻为恨。

刘曷 字子蒙，开封东明（今属河南）人。初名炳，赐今名。宋元符三年（1100）进士甲科。起家太学博

士，迁秘书省正字、校书郎。为翰林学士，加宣和殿学士，知河南府。

刘 夔 (1048—1102) 字伟明，吉州安福(今属江西)人。宋元丰二年(1079)进士，继中博学宏词科，为太学博士。哲宗元符中除秘书省正字。徽宗立，改著作佐郎、实录院检讨官，以疾卒于官。

刘 拯 字彦修，宣州南陵(今属安徽)人。宋进士。知常熟县。神宗元丰中为监察御史，哲宗时累至给事中。徽宗时迁户部尚书，改吏部尚书，以枢密直学士知同州。

刘 鞏 (1030—1097) 字莘老，永静东光(今河北东光)人。宋嘉祐甲科进士。任冀州南宮令，有政绩，与李冲、黄莘并称“河朔三令”。王安石擢为监察御史里行。竭力反对新法，贬黜衡州。哲宗即位，高太后召为吏部郎中，擢侍御史，屡劾蔡确、章惇。元祐元年(1086)，升中书侍郎、门下侍郎。六年，拜尚书右仆射，与吕大防同时执政，废弃新法。七年，被弹劾罢相，知青州。绍圣年间，屡被贬，死于新州。有《忠肃集》。

刘 焯 (968—1029) 字耀卿，河南洛阳(今属河南)人。宋咸平元年(998)进士及第。积官秘书省著作郎，为右正言，累迁刑部郎中，龙图阁直学士，知河南府，徙知河中府。

刘 宰 (1166—1239) 字平国，号漫塘病叟，金坛(今属江苏)人。南宋绍熙元年(1190)进士。既冠，

入乡校，卓然不苟于去就取舍。登第后调江宁尉。理宗时，迁太常丞，知宁国府，进直显谟阁，均辞。著有《漫塘文集》。

刘 恕 (1032—1078) 字道原，筠州高安(今属江西)人。宋进士。历官巨鹿主簿、和川令，累迁至秘书丞。博览群书，尤擅史学。司马光编《资治通鉴》，召为局僚，遇史事纷杂难治者，悉为考证解决。著《通鉴外纪》、《五代十国纪年》(已佚)。

刘 著 字鹏南，晚号玉照老人，舒州皖城人。宋宣和间进士。归金，历任州县官，年六十始入翰林，充修撰。出守武遂，终忻州刺史。

刘 逵 字公路，一字公达，随州随县(今属湖北)人。宋进士。调越州观察判官，入为太学、太常博士，国子司业。徽宗崇宁中，累迁中书侍郎。卒赠光禄大夫。

刘 章 (1097—1177) 字文孺，衢州龙游(今属浙江)人。南宋绍兴十五年(1145)乙丑科状元。授浙东军签判，入为秘书省正字，迁秘书省兼普安、恩平两王府教授。不附秦桧，被逐至筠州。桧死，召还，任司封员外郎，历秘书省少监、起居郎。尝使金，还，权工部、吏部侍郎，旋被劾，贬崇道观提举，朝中惜之。后起复，知信州。孝宗立，知漳州，屡擢至礼部侍郎。淳熙中，以资政殿学士致仕。为官清介，生活简朴，时人称道。

刘 寅 宋开宝四年(971)辛未

科状元。

**刘随**(971—1035) 字仲豫,开封考城(今河南兰考)人。宋景德进士。为永康军判官,减轻力役,禁止额索。通判益州,以清廉闻。迁右司谏,为三司户部判官,劾奏江淮发运使钟离瑾载奇花怪石纳禁中,贿权贵,累疏论丁谓奸邪。因请太后归政仁宗,出知济州。后改三司盐铁副使,尝奉使契丹,出知信州、宜州、应天府。

**刘综**(955—1015) 字居正,河中虞乡(今属山西)人。宋雍熙二年(985)进士。太祖嘉其敏辩,欲授三班之职,自陈素习词业,愿应科举。释褐为邛州军事推官,迁大理评事。真宗大中祥符四年(1011),馆伴契丹使,因作《大雪歌》以献,即授同知贡举,官至左谏议大夫。

**刘敞**(1019—1068) 字原父,号公是,临安新喻(今江西新余)人。宋庆历中登进士第二。历官蔡州通判,直集贤院,判尚书考功,权度支判官,徙三司使。曾奉使契丹,知扬州、鄂州、永兴军。拜翰林院侍读学士,侍英宗讲读,改集贤院学士,判南京御史台。学识渊博,尤长于《春秋》之学。著《春秋权衡》、《春秋传》。与弟刘放、子刘奉世合著《汉书标注》。

**刘辉**(1030—1065) 字之道,初名几,江西铅山人。宋嘉祐四年(1059)己亥科状元。任大理评事,签书建业军判官。为侍奉祖母,诏

令移任金陵。祖母病逝后,聚徒讲学,旋病逝。有文才,其殿试卷《尧舜之性赋》,受欧阳修青睐,擢第一。著《东归集》。

**刘湜** 字子正,徐州彭城(今江苏徐州)人。宋进士。为澶州观察推官,改秘书省著作佐郎,迁太常博士,知耀州。累官至龙图阁直学士知庆州,改知密州,以病卒。

**刘渭** 字志清,婺州金华(今浙江金华)人。南宋嘉定十三年(1220)庚辰科状元。历官承事郎、签书建康军节度判官等。

**刘筠**(971—1031) 字子仪,大名(今属河北)人。宋咸平进士。与修《图经》、《册府元龟》,官至翰林学士。仁宗时,拜御史中丞,擢翰林学士承旨兼龙图阁直学士。历知颍州、庐州。工诗,与杨亿齐名,时称“杨刘”,唱和集为《西昆酬唱集》,称“西昆体”。

**刘颖**(1136—1213) 字公实,衢州西安(今属浙江)人。南宋绍兴二十七年(1157)进士,调溧阳主簿,除江西运判。光宗时除户部郎中、淮东总领。宁宗嘉定时除刑部侍郎,以宝谟阁学士致仕。

**刘察**(924—?) 宋乾德三年(965)乙丑科状元。

**刘瑾** 字元忠,吉州永新(今属江西)人。宋进士。为馆阁校勘,迁集贤校理,召修起居注,拜天章阁待制。历知福州、秦州、成德军。

**刘颜** 字子望,彭城(今江苏徐

州)人。宋进士。少孤好古,学不专章句,师事高弁。登第后任秘书省校书郎、知龙兴县。久之,授徐州文学,居乡里,教授数百人,后官任城主簿。

刘潜字仲方,曹州定陶(今山东济宁)人。宋进士。少卓逸,有大志,好为古文。为淄州军事推官,知蓬莱县。闻母暴疾,亟归,母死,一恸遂绝。

刘豫(1073—1143)字彦游,或作彦由,景州阜城(今属河北)人。宋元符中登进士第。徽宗时召拜殿中侍御史,判国子监,除河北提刑。金人南侵,被立为皇帝,国号大齐,都大名府,后迁都汴,在位凡八年。

刘黻字声伯,或作升伯,号蒙川,又号质翁,乐清(今属浙江)人。南宋景定三年(1262)登进士第。早有令闻,读书雁荡山中僧寺,理宗淳祐十年(1250)试入太学,时年三十四,声名颇著。历刑部侍郎、吏部尚书,兼中书舍人、侍读。

刘彝(1015—1091)字执中,福州闽县(今属福建)人。宋庆历六年(1046)登进士第,为邵武尉,调高邮簿。神宗时为两浙转运判官,知虔州。哲宗元祐初,复以都水丞召还,病卒于道。

刘夔(981?—1063)字道元,建州崇安(今福建崇安)人。宋大中祥符进士。历判官、转运使、知州等职,有廉名。后迁工部侍郎,知福州、建州。著《晋书指掌》、《武夷山

记》等,均佚。

刘焯(1144—1216)字晦伯,建阳(今属福建)人。南宋乾道八年(1172)进士。历官山阴主簿。帝禁道学,从朱熹讲道读书于武夷山,筑云庄山房,人称云庄先生。后历任德庆知府、提举广东常平,迁国子司业,权刑部侍郎兼国子祭酒,升同修国史等,累擢至权工部尚书。尝请以朱熹四书之说以备劝讲,刊行《四书集注》。建言使两淮及沿边之民,联以什伍,教以击刺,无事则耕稼,有急则相救援。有《云庄集》。

刘一止(1078—1160)字行简,号苕溪,湖州归安(今浙江吴兴)人。宋宣和三年(1121)进士。七岁能属文,试太学,有司欲举八行,不就。登第后为越州教授。高宗绍兴初,召试馆职,除秘书省校书郎。考两浙类试,以科举方变,欲得通时务者,同僚均患无其人,一止出一卷,曰:“此人宜为的首选。”启号,乃张九成,众人皆服。后因忤秦桧罢去,桧死,召进直学士致仕。

刘才邵(1086—1158)字美中,号巽溪,一作杉溪,吉州庐陵(今江西吉安)人。宋大观二年(1108)以上舍释褐,为赣、汝二州教授。宣和二年(1120)中宏词科,钦宗靖康元年(1126)迁校书郎。高宗即位,以亲老归侍,居闲十年,后召为秘书丞,官至权吏部尚书。

刘元瑜字君玉,河南(今河南洛阳)人。宋进士。补舞阳县主簿,改



秘书省著作佐郎，历京西、河东转运使，以左谏议大夫知青州卒。

**刘化源** 耀州（今陕西耀县）人。宋绍圣元年（1094）进士。建炎初，金兵陷关陕，化源时知陇州，不肯降，城陷被执，驱入河北，鬻蔬果，隐民间十年，终不屈辱。

**刘正夫**（1062—1117）字德初，衢州西安（今浙江衢县）人。宋元丰八年（1085）进士。历任左司谏、给事中、礼部侍郎。曾欲党附权臣蔡京，因与京之政敌刘逵友善，为京所恶，出知河南。大观三年（1109），召为工部尚书，拜右丞，进中书侍郎。政和六年（1116）擢拜少宰。仅半年，以老疾辞，封康国公致仕。

**刘仪凤**（1110—1175）字韶美，一作绍美，普州（今四川安岳）人。南宋绍兴二年（1132）登进士第，抱负倜傥，不事生产，恬于仕进。擢第十年始赴调，为蓬溪尉，改国子监丞。孝宗乾道元年（1165）迁兵部侍郎兼侍讲，言者论其录四库书本以传私室，遂斥归蜀。

**刘汉弼**字正甫，上虞（今属浙江）人。南宋嘉定九年（1216）进士。两岁而孤，母抚育而教之。登第后授吉州教授，召试馆职，改秘书省正字，以户部侍郎致仕。

**刘宁止**字无虞，湖州归安（今浙江吴兴）人。宋宣和年间登进士甲科，除太学录，校书郎。高宗建炎初，为两浙转运判官，累迁吏部侍郎，以显谟阁直学士提举太平观卒。

**刘师道**（961—1014）字损之，一字宗圣，开封东明（今属河南）人。宋雍熙二年（985）与弟几道同举进士，礼部奏名，将廷试，近制悉糊名较等，陈尧咨为考官，教几道于卷中密为识号，几道即擢第，事泄，诏落其籍，永不预举，师道固求辨理，诏御史府推治之，坐论奏诬罔，责为忠武军行军司马，后以郊恩，起为工部郎中。累官至加枢密直学士，换左司郎中，暴病卒。

**刘光祖**（1142—1222）字德修，号后溪。简州阳安（今四川简阳）人。南宋乾道进士。历任剑南东川节度推官，军器少监兼权侍左郎官。宁宗即位，除御史，改司农少卿，迁起居郎。时韩侂胄擅权，兴伪学之禁，光祖撰《涪州学记》，反对“以道为伪”，被谪徙房州。后起知眉州，进直宝谟阁。及侂胄被诛，改知潼川府，升显谟阁直学士，提举玉隆万寿宫。有《后溪集》。

**刘安世**（1048—1125）字器之，大名（今河北大名）人。宋熙宁进士。师从司马光，随之反对王安石变法。光入相，荐为秘书省正字；光死，擢右正言。后迁起居舍人兼左司谏，进左谏议大夫，改宝文阁待制、枢密都承旨。为章惇所忌，被黜，徙梅州。蔡京为相，被谪至峡州羁管。后复为承议郎，病卒。有《尽言集》。

**刘克庄**（1187—1269）初名灼，字潜夫，号后村。莆田（今属福建）

人。南宋淳祐初赐同进士出身。宁宗嘉定二年(1209)郊恩补将仕郎,易今名。师事真德秀,学益进。理宗嘉熙元年(1237)知袁州。除秘书少监,因劾权相史嵩之,贬知漳州。景定初贾似道为相,迁工部尚书兼侍讲,累官龙图阁学士。

**刘伯正** 字直卿,饶州余干(今属江西)人。南宋开禧元年(1205)举进士,调太平主簿,通判枣阳军。理宗时拜参知政事,卒赠正奉大夫。

**刘应龙** 字汉臣,瑞州高安(今属江西)人。南宋嘉熙二年(1238)进士,授零陵主簿,饶州录事参军,迁秘书监兼国史编修、实录检讨,累官兵部尚书,后力辞归隐。

**刘奉世**(1041—1113) 字仲冯,临江新喻(今江西新余)人。宋进士。天资简重,有法度。神宗朝进直史馆,国史院编修官。哲宗元祐初为起居郎,拜枢密直学士。徽宗时官至端明殿学士。

**刘昌言**(942—999) 字禹谟,泉州南安(今属福建)人。少笃学,文词靡丽,宋太平兴国五年(980)举进士人格,太宗初惜科第,止授归德军掌书记。八年,复举得第,迁保信、武信二镇判官。真宗即位,拜工部侍郎。

**刘清之**(1134—1190) 字子澄,世称静春先生,临江军(今江西清江西)人,徙居庐陵(今江西吉安)。靖之弟。南宋绍兴二十七年(1157)进士。历官主簿、县丞,通判鄂州、衡

州,筑舍讲学。后知袁州。有志于义理之学,与吕祖谦、张栻皆神交,为汪应辰、李焘所敬重。著《曾子内外杂篇》、《训蒙新书外书》、《农书》及文集,皆佚,仅存《戒子通录》。

**刘鼎孙** 字伯镇,江陵(今属湖北)人。宋进士。累官翰林学士。恭宗德祐末从二王至暨山,元军攻破暨山,鼎孙驱家属并辘重沉海,不死被执,榜掠体无完肤,一夕得脱,蹈海死。

**刘蒙叟** 字道民,宋州宁陵(今河南宁陵东)人,熙古子。宋乾德五年(967)丁卯科状元。历任庐、滁、濠、汝知州,监察御史,屯田郎中等。真宗即位,尝上书劝真宗“学俭戒奢,谦逊谨慎,轻徭薄赋,勤理政事”。迁都官,直史馆。应诏献《宋都赋》,改职方郎中。景德中,以太常少卿致仕。善文,著《五运甲子编年历》,今佚。

**齐恢** 字熙业,蒲阴(今河北安国)人。宋进士。通判陈州,入为户部判官。神宗时以直昭文馆,拜天章阁待制,出知相州,召知审官西院,纠察在京刑狱。卒年六十六。

**齐廓** 字公蟪,越州会稽(今浙江绍兴)人。宋进士。自梧州推官累迁太常博士,知通州,提点荆湖南路刑狱,积官光禄卿,直秘阁,改秘书监。

**庄夏**(?—1217) 字子礼,号藻斋,泉州永春(今属福建)人。南宋淳熙八年(1181)进士,知兴国县。

召为太学博士，迁国子博士，官至兵部侍郎、焕章阁待制。乞祠归。

**米璞** 耀州(今陕西耀县)人。宋政和二年(1112)进士。高宗建炎初通判原州，绍兴中赠官。

**江白** 建昌南城(今属江西)人。宋景德二年(1005)进士。父丧，白自鄞尉罢还，负土营葬，庐于墓侧，藜羹芒屨，昼夜号泣，将终制犹然。

**江少虞** 字虞仲，衢州常山(今属浙江)人。宋政和进士，为天台学官。历任建、饶、吉三州太守。著有《皇朝事实类苑》。

**江公望** 字民表，睦州(今浙江建德)人。宋进士。徽宗建中靖国元年(1101)由太常博士拜左司谏，出知淮阳军，未几，召为左司员外郎，以直龙图阁知寿州。蔡京当权，编管南安军，遇赦还家。

**江休复**(1005—1060) 字邻几，开封陈留(今属河南)人。宋进士。少强学博览，为文淳雅，尤善诗，喜琴奕。为桂阳监、蓝山尉，骑驴之官，每据鞍读书，至迷失道。举书判拔萃，改大理寺丞，迁殿中丞，累迁尚书刑部郎中。

**汤汉** 字伯纪，号东涧，饶州安仁(今江西余江)人。南宋淳祐四年(1244)进士。早年知名当时，江东提刑赵汝腾荐于朝，诏免解差，充象山书院堂长。赴礼部别院试，正奏名，登第，授上饶县主簿。召试馆职，迁秘书省校书郎，以端明殿学士

致仕。卒年七十一。

**汤鏐** 字君宝，或作君保，浏阳(今属湖南)人。南宋淳熙十四年(1187)进士，调德安府学教授，迁国子博士。历礼部、驾部二郎官，出知常州，入为大理少卿，进直徽猷阁。

**汤思退**(?—1164) 字进之，处州青田(今属浙江)人。南宋绍兴十五年(1145)，以右从政郎授建州政和县令。试博学宏词科，除秘书省正字，擢除端明殿学士。因附秦桧为参知政事，拜右仆射，寻罢。

**宇文之邵**(1029—1082) 字公南，学者称止止先生，汉州绵竹(今属四川)人。宋进士。为文州曲水令，以太子中允致仕，时年未四十，退居十五年而卒。

**宇文昌龄** 字伯修，成都双流(今属四川)人。宋进士甲科，调荣州推官，迁大理丞，神宗时拜监察御史。徽宗立，召为刑部侍郎，历知青、杭、越三州，卒年六十五。

**宇文绍节**(?—1213) 字挺臣，号顾斋，成都广都(今四川成都)人。宋进士。祖虚中、父师援皆因使北死，无子，孝宗愍之，命其族子绍节嗣后，补官仕州县。累迁宝谟阁待制知庐州，终签书枢密院事。

**宇文虚中**(1079—1146) 字叔通，成都华阳(今四川成都)人。宋大观三年(1109)进士。为起居舍人、国史编修官、同知贡举，迁中书舍人。高宗南渡，使金被留，金人号为国师。被诬谋反，虚中及老幼百

口同日被焚死。

**安丙**(?—1221) 字子文,广安军(今四川广安)人。南宋淳熙进士。历任大足县主簿,通判隆庆府,知大安军,皆有政绩。开禧二年(1206),屡为四川宣抚使程松言,吴曦必误国。明年正月,曦果叛,受金诏称蜀王,命之为丞相长史、权行都省事,遂与杨巨源、李好义等密谋诛曦。事成,加端明殿学士、知兴州、安抚使兼四川宣抚副使。旋杀巨源,为忠义之士所不满。“嘉定和议”成,晋大学士、四川制置大使兼知兴元府。七年,知潭州、湖南安抚使。授崇信军节度使。十二年,红巾军兴,起为四川宣抚使,杀其首领张福,以功晋少保。有《蟪然集》,今佚。

**安惇**(1042—1104) 字处厚,广安军(今四川广安)人。宋上舍及第。调成都府教授,擢监察御史。哲宗绍圣初,召为国子司业。徽宗时拜工部、兵部侍郎,崇宁初,同知枢密院。

**安燾** 字厚卿,开封(今属河南)人,宋进士。调蔡州观察推官,为秘阁校理。神宗时历官荆湖北路转运判官、提点荆狱兼提举常平等事,修起居注,兼直学士院。哲宗朝进知院事,出知郑州,又知河南府,入拜门下侍郎。徽宗时累迁通议大夫,卒年七十五。

**安守亮** 河南(今河南洛阳)人,德裕子。宋开宝五年(972)壬申科

状元。与其父大魁仅隔三年两科,世称“父子状元”。

**安德裕**(939—1002) 字益之,一字师皋,河南(今河南洛阳)人。宋开宝二年(969)己巳科状元。历官归州军事推官、大理寺丞、著作郎、秘书丞等。知广济军,著《军记》、《图经》,太宗褒之,改太常博士。雍熙初,入直史馆,淳化四年(993),任壬辰科主考官。至道元年(995),进献《九弦琴五弦阮颂》。后历金部郎中、知睦州、判太府寺。有文集存世。

**祁晔** 字坦之,莱州胶水(今山东平度)人。宋淳化三年(992)进士。历度支员外郎,直集贤院。真宗天禧中出知潍州。

**许忻** 字子礼,拱州襄邑(今河南睢县)人。宋宣和三年(1121)进士。高宗时为吏部员外郎,累官至荆湖南路转运判官,谪居抚州,起知邵阳。

**许洞** 字洞天,一字渊夫,苏州吴县(今属江苏)人。宋咸平三年(1000)进士。性疏隽,幼时习弓矢击刺之技,及长,折节励学,精《左氏传》。释褐雄武军推官,召试中书,改乌江县主簿卒。著有《虎铃经》、《春秋释幽》、《演玄》。

**许奕**(1170—1219) 字成子,简州(今四川简阳)人。南宋庆元五年(1199)进士第一。授签书剑南东川节度判官。累迁起居舍人,致书韩侂胄,谓时事不足以北伐。以起

居舍人宣抚四川。使金归，奏：“和不可恃，宜葺纪纲，练将卒，使屈信进退之权，复归于我。”权礼部侍郎兼侍讲，迁吏部侍郎兼权给事中，论驳权贵十六事。历知泸州、遂宁府、潼川府。进显谟阁学士致仕。著有《毛诗说》、《论语尚书周礼讲义》等，已佚。

**许将**（1037—1111）字冲元，福州闽县（今福建福州）人。宋嘉祐八年（1063）癸卯科状元。签书昭庆军判官，通判明州。神宗召对，除集贤校理、同知礼院，编修中书条理。擢右正言。熙宁四年（1071），判吏部流内铨，七年，特命不试而除知制诰。恪尽职守，兴利除弊。使辽，不卑不亢，折其侵并代州之谋。元丰初，进翰林学士，权知开封府。被谄，黜知蕲州，明年，以龙图阁待制起知秦州，改扬州、鄂州，有政绩。元丰六年（1083），为兵部侍郎时上疏，论军事对策。元祐四年（1088），拜尚书右丞，次年罢知定州。绍圣间入为吏部尚书、尚书左丞、中书侍郎。反对将司马光、吕公著斫棺暴尸，又谏勿戮大臣。崇宁初，进门下侍郎，累官金紫光禄大夫。知兵，又主议复河、湟，有功。著《许文定集》。

**许遵**字仲涂，泗州（今江苏盱眙）人。宋进士。又中明法，擢大理寺详断官，知长兴县。神宗熙宁间，出知寿州，累官至中散大夫，卒年八十一。

**许翰**（？—1133）字崧老，拱州襄邑（今河南睢县）人。宋元祐三年（1088）进士。宣和七年（1125）召为给事中，因言事坐罢。靖康元年（1126）起复，擢御史中丞，疏陈决胜之策，建议起用名将种师道，邀击金兵。擢中大夫、同知枢密院。因论不合，以病去。高宗即位，以李纲荐拜尚书右丞兼权门下侍郎。极论不可罢宗泽、李纲，反对治陈东罪，高宗不纳，遂罢职。绍兴元年（1131），复资政殿学士。有《襄陵集》等。

**许驥**（943—999）字允升，蓟州（今河北蓟县）人。宋进士。家世以财雄于边郡，其父名唐，尝经商于汴、洛间，见进士缀行而出，窃叹曰：“生子当令如此”，不复行商，卜居睢阳。驥风骨秀异，父以为可遂其志，令驥拜同郡戚同文为师。驥十三能属文，善词赋，太宗太平兴国初，诣贡部，和吕蒙正齐名。太宗尹京，颇知其名，及廷试，擢甲科，释褐将作监丞，通判益州，官至知单州卒。

**许及之**（？—1209）字深甫，温州永嘉（今浙江温州）人。南宋隆兴元年（1163）举进士，知袁州分宜县。嘉定二年（1209）拜参知政事，是年卒。

**许安世**（1040—1084）字少张，开封襄邑（今河南睢县）人。宋治平四年（1067）丁未科状元。工诗文，为欧阳修、王珪等所重。累官至尚书都官员外郎。

**许应龙**（1168—1248）字恭甫，

福州闽县(今属福建)人。南宋嘉定元年(1208)举进士。五岁通经旨,入太学。调汀州教授,迁太学博士、国子博士等,累官至端明殿学士、签书枢密院事。

**许敦仁** 兴化(今属福建)人。宋元丰八年(1085)进士。徽宗崇宁初为校书郎,蔡京以同里旧交,倚为腹心,迁右正言,官至兵部侍郎。

**许景衡**(1072—1128) 字少伊,温州瑞安(今浙江瑞安)人。宋元祐九年(1094)进士。宣和六年(1124)为殿中侍御史,因言遴选忠贤,以补政府之阙,忤权相王黼。又论童贯贪侈不可用。复奏免江浙茶盐比较之法,极论和买、和籴、盐法之害。旋为王黼斥逐。建炎元年(1127),召为御史中丞,力为宗泽辩诬,擢尚书右丞,颇得高宗任用。二年,因定都事宜不合,为权相黄潜善等逐罢。有《横塘集》。

**牟子才** 字存叟,一字节叟,号存斋,井研(今属四川)人。南宋嘉定十六年(1223)进士,对策诋丞相史弥远。调洪雅县尉,擢史馆检阅。理宗时通判吉州,迁太常博士。度宗即位,授翰林学士、知制诰,力辞不拜,以资政殿学士致仕。

**孙 仅**(969—1047) 字邻几,蔡州汝阳(今河南汝南)人,孙何弟。宋咸平元年(998)戊戌科状元。历任舒州团练推官、光禄寺丞,直集贤院。后拜右子中允,开封府推官。宋辽和议时出使辽国。迁右正言,

同知审官院,改知永兴军府。大中祥符元年(1008),知审刑院,拜右谏议大夫,集贤院学士,权知开封府,改左谏议大夫。出为河中知府。归复领审刑院,进给事中。病卒于任上。为政宽厚,不逐名利。于儒学研究有造诣。有文集行世。

**孙 升** 字君孚,高邮(今属江苏)人。宋治平二年(1065)进士,签书泰州判官。哲宗立,为监察御史,累官至集贤院学士,卒年六十二。著有《孙公谈圃》、《春秋传》。

**孙 永**(1019—1086) 字曼叔,赵州平棘(今河北赵县)人,徙长社(今河南许昌)。宋庆历六年(1046)擢进士第。十岁而孤,以荫为将作监主簿,肄业西学,郡试常第一。登第后调襄城尉宜城令,哲宗时除资政殿学士兼侍读,未拜而卒。

**孙 传**(1078—1128) 字伯野,一字圣求,海州(今江苏连云港)人。宋元符三年(1100)进士。徽宗政和三年(1113)中词学兼茂科,为秘书省正字、校书郎。钦宗时,官至太傅。

**孙 冲** 字升伯,赵州平棘(今河北赵县)人。宋进士,授将作监丞,历晋、绛、保三州通判。河决棣州,知天雄军寇准等请徙州治河。他上书言不便,遂知棣州。自秋至春,河四决,均及时堵塞。迁殿中侍御史,徙知襄州,著《河书》以献。累迁刑部郎中,历湖北、河东转运使,以干练著称。仕终给事中。有《五代

纪》、《遗事传》，今佚。

孙甫(998—1057)字之翰，许州阳翟(今河南禹县)人。宋天圣进士。历任华州推官、大理寺丞、知绛州等职。徙知永昌县、兼益州交子事务，坚持以币钱代铁钱，以利市易。并上《三圣政范》，规谏仁宗。西夏乞盟，上书言一利四害，反对宋、夏议和。官至河北都转运使。有《唐史记》，现存《唐史论断》三卷。

孙抃(996—1064)字梦得，眉州眉山(今四川眉山)人。宋天圣中进士甲科。历任大理评事、通判绛州、开封府推官、知制诰、尚书吏部郎中。皇祐中，以右谏议大夫权御史中丞。屡劾宦官及执政大臣，喜荐人才，不争权位。再迁礼部侍郎、参知政事。英宗即位，任户部侍郎。以太子少傅致仕。

孙何(961—1004)字汉公，蔡州汝阳(今河南汝阳)人。宋淳化三年(992)壬辰科状元。幼有文才，好古文，及长，与丁渭齐名。科举连中三元，为宋朝第一。通判陕州，召直史馆，累擢至左司谏。真宗立，献选将等五策。历权户部判官、京东转运副使、两湖转运使、判太常礼院，迁知制诰，掌三班院。屡上疏言时政得失，请将三司所辖还户部，复六部所司各职。又请裁冗员，加俸禄，治腐败，强将帅。著《驳史通》，有文集行世。

孙洙(996—1066)字元规，越州会稽(今浙江绍兴)人。宋天禧进

士。仁宗时，历任秘书丞，知处州、楚州、陕西转运使，所在有政绩。曾上书反对宰相吕夷简留任。又历任陕西、河东转运使，三知庆州，熟悉边事，有治军才能。皇祐中，岭南依智高反，为湖南、江西路安抚使，加广南东、西路安抚使，退敌有功，迁给事中、知杭州，召为枢密副使。后因纵淫不法被黜。英宗即位，经参知政事欧阳修推荐，知河中府。徙知延州，卒于道。

孙构字绍先，博平(今属山东)人。宋进士。为广济军判官，迁度支判官，拜右谏议大夫知桂州，官至太中大夫。

孙固(1016—1090)字和父，郑州管城(今河南郑州)人。宋进士。幼有立志，九岁读《论语》，徂徕石介以公辅期之。登第后调磁州司户参军。神宗时为侍读，拜观文殿学士知河阳。哲宗时拜门下侍郎，累官右光禄大夫。

孙贤(1043—1101)字传师，觉弟，高邮(今属江苏)人。宋治平中举进士，知尉氏县。神宗时为司农主簿，累官至宝文阁待制。

孙洙(1031—1079)字巨源，广陵(今江苏扬州)人。宋进士。包拯、欧阳修、吴奎举应制科，洙进策五十篇，指陈政体，明白切当，再迁集贤校理，知太常礼院。神宗元丰初累官翰林学士。

孙觉(1028—1090)字莘老，高邮(今属江苏)人。宋皇祐元年

(1049)登进士第。甫冠,从胡瑗受学。登第后调合肥主簿。神宗即位,直集贤院。哲宗即位,兼侍讲,累官御史中丞,入元祐党籍。著《春秋经社要义》、《春秋经解》、《春秋学纂》等。

**孙 逢** 眉山(今属四川)人。宋大观四年(1110)进士,累官太学博士。张邦昌僭立,坚卧不起,后发疾而卒。

**孙 谔**(?—1100) 字元忠,睢阳(今河南商丘)人。宋熙宁六年(1073)进士。少挺特不群,为张方平器重。调哲信主簿,选为国子直讲。哲宗元祐初,起为太常博士。徽宗时召为右司谏,入元祐党籍。

**孙 谔**(1051—1109) 字正臣,邵武(今属福建)人。宋熙宁中登进士第,授池州司法参军。累迁秘书省正字,官终知润州。

**孙 覿**(1081—1169) 字仲益,号鸿庆居士,常州晋陵(今江苏常州)人。宋大观三年(1109)进士,政和四年(1114)举词学兼茂科,历国子司业、侍御史、翰林学士。高宗建炎年间为户部尚书、知温州,改知平江,绍兴初知临安府。工诗文,有《鸿庆居士集》。

**孙 傅**(1078—1128) 字伯野,一字圣求,海州(今江苏连云港)人。宋元符进士,为秘书省正字、监察御史、礼部员外郎,迁秘书少监,至中书舍人。靖康元年(1126)召为给事中,进兵部尚书,拜尚书右丞,改

同知枢密院。金兵围汴京,他荐士兵郭京守城。京自称能施六甲法,用七千七百七十七人,择日出兵三百,可直抵阴山。他深信不疑。及京启宣化门出战,大败,继而潜逃,金兵遂陷汴京。二年正月,钦宗被俘,命傅辅太子留守,未几被金人召去,明年死于金。

**孙 路** 字正甫,开封(今属河南)人。宋进士。神宗元丰中为司农丞。哲宗元祐初为吏部员外郎。徽宗朝历知太原、河南、永兴军、河中府。

**孙 奭**(962—1033) 字宗古,博州博平(今山东茌平西)人,徙居郓城须城(今山东东平)。宋端拱二年(989)九经及第。为莒县主簿,累迁工部郎中,擢龙图阁待制。大中祥符初,真宗迎“天书”时,不阿附取悦,直言谏阻。又谏阻祀汾阴。仁宗即位,召为翰林侍讲学士,知审官院,判国子监,修《真宗实录》。三迁兵部侍郎、龙图阁学士。以太子少傅致仕。著有《经典微言》、《五经节解》等,与邢昺、杜镐等校定诸经义疏若干。

**孙 暨** 河南汝州(今河南汝阳)人。宋咸平二年(999)己亥科状元。曾官光禄寺丞,直集贤院。吕蒙正招为婿。

**孙子秀**(1212—1266) 字元实,越州余姚(今属浙江)人。南宋绍定五年(1232)进士,调吴县主簿。度宗即位,进太常少卿兼右司,知临安



府，官终知婺州卒。

**孙思恭** 字彦先，登州（今山东蓬莱）人。宋进士。即丧父，不复仕宦二十年。后任宛丘令、转运使，为侍讲，直集贤院，以疾移知单州，管干南京留司御史台。

**孙昭远**（1071—1128） 初名大年，后改今名，字显叔，眉州眉山（今属四川）人。宋元祐间进士，调长沙尉。钦宗靖康元年（1126）召为水部员外郎。高宗建炎时集义兵抗金遇害，谥忠愍。

**孙祖德** 字延仲，潍州北海（今山东潍县）人。宋进士。调濠州推官，校勘馆阁书籍，官终吏部侍郎，致仕。

**孙逢吉**（1135—1199） 字从之，号静阅先生，吉州龙泉（今江西遂川）人。南宋隆兴元年（1163）进士，授郴州司户。光宗绍熙元年（1190）迁秘书郎，改国子司业，官至知太平州。

**孙唐卿** 字希元，青州（今属山东）人。宋景祐时登进士，通判陕西。丁父忧，毁瘠呕血而卒。

**孙梦观**（1200—1257） 字守叔，号雪窗，庆元府慈溪（今属浙江）人。南宋宝庆二年（1226）进士，调桂阳军教授，累官至集英殿修撰知建宁府。

**孙道夫**（1095—1160） 字太冲，眉州丹棱（今属四川）人。南宋进士。年十八贡辟雍，时禁元祐学，坐收苏氏文除籍。再贡入优等，张浚

荐于高宗，召对，赐同进士出身，除秘书正字，官终知绵州。

**毕渐** 荆州潜江（今属湖北）人。宋元祐九年（1094）甲戌科状元。是科对策，考官荐主元祐之政者居上，礼部侍郎杨畏复考，悉下之，而以主熙丰者置前，渐遂为第一。授签书山南东道节度判官，历太常寺少卿、膳部员外郎，出知荆南府事。工诗文，性刚介。

**毕士安**（938—1005） 本名士元，字舜举，改字仁叟，代州云中（今山西大同）人。宋乾德四年（966）进士。初任地方官及冀王府记室参军。淳化二年（991），召为翰林学士。咸平初，拜礼部侍郎。景德元年（1004），进吏部侍郎、参知政事，荐寇准，两人同拜平章事，士安兼监修国史。是年九月，辽将挾览统军南下，与准力主真宗亲征，反对迁都金陵及成都。真宗至澶渊，宋军射杀挾览，宋辽双方达成和议，士安竭力赞成，并主张选良将以加强边防，通互市，除铁禁，招流亡，广储蓄，二年，病卒。

**毕仲衍** 字夷仲，代州云中（今山西大同）人。宋进士。以荫为阳翟主簿，中第后调沈丘令，官至起居郎。

**毕仲游**（1047—1121） 字公叔，代州云中（今山西大同）人。宋进士。与兄仲衍同登进士第，调寿丘柘城主簿。哲宗元祐时召试学士院，一同策问者有黄庭坚、张耒、晁补之等九人，苏轼异之，擢第一，加

集贤校理。徽宗时人为吏部郎中，入元祐党籍。著有《西台集》。

**阮逸** 字天隐，建阳（今属福建）人。宋天圣五年（1027）进士。景祐初知杭州，皇祐中典乐事，迁屯田员外郎。

**阮骏** 字千里，兴化军仙游（今属福建）人。宋绍圣元年（1094）进士，为河南府少尹。金兵犯京师，率部拥护神御殿，抱神御，骂声不绝

口，遇害，特赠朝议大夫。

**阮登炳** 字显之，号菊存居士，平江（今湖南平江）人，一说吴县（今江苏苏州）人。南宋咸淳元年（1265）乙丑科状元，授绍兴府签判，历秘书省正字、秘书郎等。德祐元年（1275），元军围临安，翌年二月，恭帝率诸朝臣降元，三月登炳以病请归。年八十二卒于吴县。

## 七画

**苏绅** 字仪甫，泉州晋江（今福建晋江）人。宋天禧进士。历任州府推官、三司盐铁判官等职。仁宗时，上疏言边防偏重西北，忽略南方之弊，并陈便宜八事，主张择守宰、明教化、去兼并、禁游末、宽徭役、崇节俭、蠲浮费、省冗吏，得仁宗嘉奖。进史馆修撰，擢知制诰。旋以荐举不当，被劾，出知扬州。徙河中而卒。

**苏軾**（1037—1101）字子瞻，一字仲和，号东坡居士，眉州眉山（今四川眉山）人。宋嘉祐二年（1057）进士乙科。调福昌主簿，除签书凤翔府判官。治平间，入判登闻鼓院，得直史馆。熙宁间，判官告院，上书反对王安石变法，安石命权开封府推官，又在试进士策中讥讽朝政，下御史狱，王安礼救之，遂通

判杭州，徙徐州、湖州。元丰间，因以诗谤朝政，贬为黄州团练副使，筑室于东坡。后居常州。哲宗立，召为礼部郎中，迁起居舍人、中书舍人。司马光尽废新法，他主张渐改，反对遽罢免役而行差役。不久除翰林学士兼侍读。后以龙图阁学士出知杭州，曾筑苏公堤于西湖。元祐六年（1091），召为翰林承旨。未几，出知颖州、扬州。八年，移知定州。绍圣初，因于论掌内外制时所作诰命讥斥先朝，知英州，贬惠州、琼州。徽宗立，徙永州，后卒于常州。学识渊博，散文主张“文理自然，姿态横生”，“反对太学体”，与欧阳修一起参加诗文革新运动，为“唐宋八大家”之一；其诗清新雄放，善用夸张比喻，独具风格；其词豪气四溢，开豪放一派，尤以《念奴娇·赤壁怀

古》为代表。书法长于行、楷，与蔡襄、黄庭坚、米芾并称“宋四家”，存有《赤壁赋》等；善绘竹，喜作枯木怪石，存有《竹石图》等。诗文有《东坡七集》、《东坡易传》、《东坡乐府》等。

**苏頌**（1020—1101）字子容，泉州同安（今福建泉州西北）人。宋进士。历知江宁县、南京留守推官，召试馆阁校勘，迁集贤校理。神宗时，命为淮南转运使，召修起居注，擢知制造。后落职，出知婺州、亳州、应天府、杭州。又召修两朝正史，转右谏议大夫，出使契丹。元丰间，权知开封府，知河阳、沧州。元祐间，拜刑部尚书，迁吏部兼侍读，翰林学士承旨，擢尚书左丞，行枢密院事。元祐七年（1092），拜右仆射兼中书侍郎。为相期间，务在奉行故事，使百官守法遵职，对边事亦极慎重，力求太平无事。八年，告老居京口。哲宗绍圣年间，著《新仪象法要》，总结水车、简车、凸轮等机械原理，设计自动化天文台“水运仪象台”，为世界上第一座天文钟。另有《苏魏公集》。

**苏洵**字公佐，磁州滏阳（今河北磁县）人。宋进士。调兖州观察推官，受知于大理详断官，累官至侍御史知杂事，判刑部。出使契丹，还及半道，闻英宗崩，契丹置宴仍用乐，谓送者云：“两朝兄弟国家，君臣之义，吾与君等一也，此而可忍，孰不可忍”。因此为之撤乐。官终知审刑院。长于刑名，屡为法官，累受

褒奖。

**苏辙**（？—1075）字宜甫，泉州晋江（今属福建）人。宋宝元元年（1038）进士，调广州南海主簿，累迁秘书丞，知英州。神宗熙宁四年（1071）以皇城使知邕州，八年，交趾兵围邕州，固守四十二日，粮尽水绝，城破，全家自焚而死，谥忠勇。

**苏辙**（1039—1112）字子由，一字同叔，号颖滨遗老，眉山（今四川眉山）人。轼弟。宋嘉祐二年（1057）进士。授商州军事推官。神宗用王安石为相，他反对变法，出为陈州教授、齐州掌书记，谪监筠州盐酒税。哲宗立，召为右司谏。司马光废新法，建议缓行，不听。后迁起居郎、中书舍人。元祐六年（1091）拜尚书右丞，进门下侍郎。绍圣初，落职知汝州，又贬至雷州、循州，徙永州、岳州。后筑室于许州，终日默坐。其散文简洁秀丽，与父洵、兄轼合称“三苏”，同为“唐宋八大家”。有《栟城集》、《春秋集解》、《诗集传》。

**苏元老**字子廷，一作在廷，号九峰。眉山（今属四川）人。辙孙，或云为辙族孙。宋崇宁五年（1106）举进士。幼孤力学，长于《春秋》，善属文，得到苏轼、苏辙、黄庭坚赞誉。登第后调广都簿，历官至太常少卿。外和内劲，不妄与人交，言者论其为苏轼从孙，且为元祐邪说，其学术议论，颇仿轼、辙，不宜在中朝，于是罢官，提点明道宫。未几卒，年四十

七,有诗文行于时。

**苏易简(958—997)** 字太简,梓州铜山(今四川三台西南)人。宋太平兴国五年(980)庚辰科状元。授昇州通判。八年(983),知制造。雍熙三年(986),充翰林学士。淳化二年(991),同知宋朝官考课,迁中书舍人,充翰林学士承旨。历礼仪使、审官院、审刑院、掌吏部选。四年,迁参知政事。至道元年(995),出知邓、陈二州。又以文章知名当世,著有《文房四谱》、《续翰林志》等。

**苏舜元(1006—1054)** 字才翁,舜钦兄。绵州盐泉(今四川绵阳)人。宋天圣七年(1029)赐进士出身。外祖王旦奏授同学究出身,调兴平主簿,移新昌尉。以上所著文章,召试学士院。历官殿中丞、太常博士、京西转运使、三司度支判官等。为人精悍任气节,为诗豪健,尤善草书。著有《奏御集》十卷、《塞垣近事》二卷、《奏议》三卷、《文集》十卷。

**苏舜钦(1008—1049)** 字子美,自号沧浪翁。绵州盐泉(今四川绵阳)人,易简之孙。宋景祐元年(1034)进士。慷慨有大志,状貌怪伟。仁宗天圣中,学者为文多病偶对,独舜钦与穆修好为古文、歌诗,一时豪俊多从之游。历官大理评事、集贤校理、监进奏院等。以岳父杜衍与范仲淹主新政,为人倾陷,遭劾除名。寓居苏州,作沧浪亭,读书吟诗其中,以寄其愤懑。诗体豪放,往往惊人。善草书,每酣酒落笔,人

争传之。后复官为湖州长史,不久卒。有《苏学士文集》存。

**苏德祥** 青州(在今山东)人。宋建隆四年(963)癸亥科状元。后汉宰相苏禹珪子。官至右补阙,内供奉。工诗文。

**杜充(?—1140?)** 字公美,相州(今河南安阳)人。宋绍圣进士。靖康初,知沧州,时金人南侵,恐流亡燕人为敌内应,尽杀之。建炎二年(1128),宗泽死,代为东京留守,两河忠义军皆引去。三年,拜尚书右仆射、同平章事。旋为江淮宣抚使驻建康,而他日事谋杀,无制敌之方。金人渡江陷建康,逃奔真州,叛降金。绍兴七年(1137),金命为燕京三司使。九年,为行台右丞相。

**杜纭(1037—1098)** 字君章,濮州鄄城(今山东濮县)人。宋进士。为永年令。神宗时为大理详断官,检详枢密刑房,擢刑部侍郎,累迁江淮发运使,终知应天府。

**杜范(1182—1245)** 字成之,号立斋,台州黄岩(今浙江黄岩)人。南宋嘉定元年(1208)进士,调金坛尉。端平元年(1234),授军器监丞,改秘书郎,拜监察御史。迁秘书监兼崇政殿说书。蒙古军徇江陵,乞屯兵蕲、黄以加强江防。拜殿中侍御史。嘉熙二年(1238),知宁国府,镇压两淮饥民暴动,杀其首张世显。四年,迁权吏部侍郎兼侍讲,批评朝政“命令朝更而夕变,纪纲荡废而不存”。拜吏部侍郎兼中书舍人,兼权

兵部尚书、改礼部尚书兼中书舍人。淳祐四年(1244),迁同知枢密院事。五年,拜右丞相。上政事利弊十二事。未几病卒。有《清献集》。

**杜衍**(978—1057) 字世昌,越州山阴(今浙江绍兴)人。宋大中祥符中进士甲科。历仕州郡,屡辨冤狱,召为三司户部副使。河北乏军费,选为都转运使,迁工部郎中,不增赋于民而国用充裕。历御史中丞,建议整顿常平法,以抑豪商,利民生。庆历三年(1043),任枢密使。四年,拜宰相。支持范仲淹、富弼推行“庆历新政”。新政失败,出知兖州。七年,致仕。

**杜常** 字正甫,卫州(今河南汲县)人。昭宪皇后族孙。宋进士。折节学问,尝跨驴读书,驴嗜草失道,不之觉,触木而堕,额为之伤。调河阳司法参军,累迁河东转运使,户、工、刑、吏部侍郎。徽宗崇宁中,至工部尚书,卒年七十九。

**杜大珪** 眉州(今四川眉山)人。宋乡贡进士。编有《名臣碑传琬琰集》,所载为北宋初至南宋初人物碑铭、行状、史传等,其中多据宋人所编《国史》、实录等,颇具文献价值。

**杜莘老**(1107—1164) 字起莘,眉州青神(今四川青神)人。南宋绍兴十年(1140)赐同进士出身。授梁山军教授。历敕令删定官、太常寺主簿,升博士。迁秘书丞,擢监察御史,迁殿中侍御史、知遂宁府。熟知礼仪,南渡后典帙散失,遂以古义裁

定,敢于直言。论江淮守备,颇为切直;对贪赃枉法者,先后上章劾去。声振一时,都人称骨鲠敢言者必曰“杜殿院”。

**杨亿**(974—1020) 字大年,建州浦城(今福建浦城)人。宋淳化进士。真宗时参与修《太宗实录》、《册府元龟》等。历任翰林学士、工部侍郎等职。与刘筠、钱惟演等相善,其唱和之诗合辑为《西昆酬唱集》,称“西昆体”。有《括苍》、《武夷》、《颖明》等文集,现仅存《武夷新集》。

**杨伟**(984—1058) 字子奇,建州浦城(今属福建)人。杨亿弟,幼学于亿。宋天禧元年(1017)献颂,召试学士院,赐进士及第。以试秘书省校书郎知衢州龙游县,历官蕲州录事参军,国子直讲、大理寺丞、太常博士、集贤校理、翰林学士、中书舍人等,卒赠尚书礼部侍郎。

**杨汲** 字潜古,泉州晋江(今属福建)人。宋嘉祐二年(1057)举进士。调赵州司法参军,主管开封府界常平,权都水丞。神宗时提点淮西刑狱,提举西路常平,为大理卿,迁刑部、户部侍郎。哲宗元祐初,以宝文阁待制知庐州,绍圣中为户部侍郎。

**杨时**(1053—1135) 字中立,南剑将乐(今福建将乐)人。学者称龟山先生。宋熙宁九年(1076)进士。杜门不仕凡十年,后历知浏阳、余杭、萧山三县。徽宗时应召,官至徽猷阁待制;高宗时,官至龙图阁直

学士。就学于二程，与游酢、吕大临、谢良佐并称“程门四大弟子”。其哲学观点继承二程学说，主张“致知必先于格物，物格而后知至”，故程颢在其南归时曰：“吾道南矣！”东南学者奉为“程氏正宗”。有《二程粹言》、《龟山先生语录》、《龟山集》。

**杨佐** 字公仪，宣州（今属安徽）人，宋进士，为陵州推官，累迁至河阴发运判官，干当河渠司。仁宗皇祐中，以盐铁判官同判都水监，出江、淮发运使，召为盐铁副使，拜天章阁待制。英宗时，出使契丹，卒于道，年六十一。

**杨紘** 字望之，建州浦城（今属福建）人。宋进士。杨亿从子，嗣为后。以亿文献，赐进士出身。通判越州，知筠州，提点江东刑狱，除转运，按察使，官至太常少卿，卒。纒性严，虽家居，儿女不敢妄言笑。聚书数万卷，手抄事实，名《窥豹篇》。

**杨杰** 字次公，号无为子，无为（今属安徽）人，宋嘉祐四年（1059）举进士。神宗元丰中，官太常者数任，一时礼乐之事，均参与讨论。哲宗元祐中为礼部员外郎，出知润州，除两浙提点刑狱，卒年七十。著有《乐记》五卷，《文集》二十余卷。

**杨栋** 字元极，号平舟，眉州青城（今属四川）人。南宋绍定二年（1226）进士第二名。授签书剑南西川节度判官厅公事。入为太学正，召试秘书省正字。度宗立，迁工部侍郎，拜参知政事，为上蔡书院山

主。

**杨畏**（1044—1112）字子安，洛阳（今属河南）人。宋进士。幼孤好学，事母孝，不事科举，党友交劝之，擢进士第，调成纪主簿，不赴官。刻志经术，以所著谒王安石、吕惠卿，为郢州教授，自是尊安石之学，除西京国子监教授。哲宗元祐初请祠归洛阳，后为侍御史，廷试进士，李清臣发策有绍述意，考官荐主元祐者居上，畏复考，悉黜之，擢毕渐为第一。落职知虢州，终宝文阁待制，入元祐党籍。

**杨敞**（1007—1062）字乐道，沂州新泰（今山东新泰）人。宋进士。庆历三年（1043）擢提点湖南刑狱，荆湖南路兵马钤辖，镇压湖南瑶人唐和起事。调广南东西路体量安抚、经制盗贼，镇压依智高起事，因征剿失利，降知鄂州、枋州。后复官起居舍人，任河东转运使、三司户部副使等，仕终龙图阁直学士、知谏院。

**杨炳** 字若晦，号蟠溪居士，晋江（今属福建）人。南宋淳熙二年（1175）进士，少力学，精于《左氏春秋》。累官至宝谟阁直学士，卒年八十一。著有《易说》、《礼记解》等。

**杨绘**（1027—1088）字元素，号无为子，绵竹（今属四川）人。宋皇祐五年（1053）进士。少而奇警，读书五行俱下，名闻西州。通判荆南。神宗立，召修起居注、知制诰，擢翰林学士。哲宗元祐初，以天章

阁待制知杭州。

**杨 揆** 字纯父，抚州临川（今属江西）人。宋进士。少能词赋，早年入杜杲、孟拱幕。后治进士业，遂登第，调麻城尉，为潭州节度推官，卒赠架阁。

**杨 砺**（930—999）初名砺，字汝砺，京兆粟（今陕西户县）人。宋建隆元年（960）庚申科状元，为宋首位状元。高中后，以养母为由，不仕。开宝九年（976）召试学士院，授陇州防御推官。后入京，历任光禄寺卿、秘书丞、屯田员外郎，知鄂州，政声著于朝野。端拱元年（988）充记室参军。淳化六年（995）任度支郎中，真宗立（998），拜给事中，判吏部铨，召为翰林学士。知贡举，拜工部侍郎、枢密副使，旋病卒。有文集二十卷。

**杨 辅** 字嗣勋，遂宁（今属四川）人。南宋乾道二年（1166）进士甲科。召试馆职，除秘书省正字，迁校书郎，以龙图阁学士知建康府兼江淮制置使，卒于官。

**杨 覃**（958—1011）原名蟬，字申锡，钱塘（今浙江杭州）人。宋太平兴国八年（983）进士。少献书于钱俶，从俶归宋，为禹城尉。登第后授徐州观察推官，迁太常博士。真宗咸平初，迁屯田郎中，同知贡举，官至右谏议大夫。

**杨 偕**（980—1049）字次公，坊州中部（今陕西黄陵）人。宋大中祥符进士，历任坊州军事推官、汉州军

事判官等职。屡上书论时政得失，又进所著文论，刚直敢言。对仁宗及刘太后之过失，亦直言不讳。历三司度支副使，河北转运使，河东都转运使等，数论宋夏兵事，并创兵车阵法，曾颁行于各路。庆历八年（1048），以工部侍郎致仕。

**杨 简**（1141—1226）字敬仲，慈溪（今浙江慈溪东南）人。学者称为慈湖先生。南宋乾道五年（1169）进士。调富阳主簿，后召为国子博士，因反对排斥宰相赵汝愚，去官。嘉定元年（1208）累迁至著作佐郎兼兵部郎官。后出知温州。理宗即位，进宝谟阁直学士。从陆九渊学，认为：“天地我之天地，变化我之变化，非他物也”（《己易》）。有《慈湖遗书》、《杨氏易传》、《先圣大训》、《五诂解》等。

**杨 寅**（1014—1044）字审贤，庐州合肥（今属安徽）人。宋庆历二年（1042）壬午科状元。少有文才，乡试拔头名，赴京，国子监、礼部试皆第一，殿试仁宗钦擢魁首，为连中三元，历将作监丞、颍州通判。奔母丧，旋病逝。

**杨 震** 字震仲，醴陵（今属湖南）人。宋进士。少有志节，以世泽奏补将仕郎，铨试第一，授修职郎。恭宗德祐初，起复奉议郎、湖南安抚司参议，与安抚使李芾协力战守，城破赴水死。

**杨 愿**（1101—1152）字原仲，吴郡（今江苏苏州）人。南宋绍兴二

年(1132)进士。徽宗宣和末补太学录,高宗即位,授修职郎,改枢密院编修官,登第后迁计议官,以资政殿学士知建康卒。

**杨察**(1011—1056)字隐甫,合肥(今属安徽)人。宋景祐元年(1034)举进士甲科。除将作监丞,迁秘书省著作郎、直集贤院,累迁户部侍郎兼三学士。

**杨蟠**字公济,章安(今浙江杭州)人。宋庆历六年(1046)进士,为密、和二州推官,通判杭州,后知寿州卒。

**杨大异**字同伯,号愚斋,醴陵(今属湖南)人。南宋嘉定十三年(1220)进士。从胡宏受《春秋》大义。登第后授衡阳主簿。理宗时进直秘阁、提点广东刑狱兼庾事,累官大中大夫,卒年八十二。

**杨大雅**(964—1032)字子正,钱塘(今浙江杭州)人。宋端拱二年(989)进士。素好学,日诵数万言,虽饮食不释卷。历新息、鄢陵县主簿。真宗咸平中,交趾献犀,因奏赋召试,迁太常博士。久之,又上书自荐,献所为文,复召试,直集贤院。后考试国子监生,坐失荐,迭降监陈州酒。官至知亳州。

**杨万里**(1127—1206)字廷秀,号诚斋,吉州吉水(今江西吉水)人。南宋绍兴进士。先后在漳州、常州、广东任地方官,又由宰相王淮擢为左司郎中,因屡次上疏论政,常被排斥任外职。宁宗时,官至宝谟阁学

士。因不满韩侂胄擅权,怏怏而死。诗与尤袤、范成大、陆游并称“南宋四家”。初学“江西诗派”,后吸取民歌精华,选用口语俗句入诗,构思精巧,自成“杨诚斋体”。有《诚斋集》。

**杨文仲**字时发,号见山,眉州彭山(今属四川)人。南宋宝祐元年(1253)登进士。七岁而孤,母胡氏守节自誓,教养诸子,文仲既冠,以《春秋》贡。理宗淳祐七年(1247),以胄试第一人入太学,九年,又以公试第一升内舍。时言路颇壅,因冬季雷震,首率同舍叩阁极言时事,有“天本不怒,人激之使怒;人本无言,雷激之使言”。一时争传诵之,升上舍,为西廊学录。登第后调复州学教授,迁太学正,升博士,官终知泉州,卒时宋已亡。

**杨日严**字垂训,河南(今河南洛阳)人。宋进士。历秘书省校书郎、知安丘县,累迁太常少卿,以龙图阁学士知澶州,同知审官院。

**杨邦乂**(1086—1129)字堙稷,一作希稷,吉州吉水(今属江西)人。宋政和五年(1115)以舍选登进士第。博通古今。历婺源尉,改知溧阳县。高宗建炎三年(1129)金兵至,守将投降,不屈遇害,年四十四,谥忠襄。

**杨仲元**字舜明,管城(今河南郑县)人。宋进士。调宛丘主簿,知沁水县,历知光、虔、虢三州,官光禄卿,改中散大夫。卒年七十五。

**杨宏中**字充甫,福州侯官(今属



福建)人。弱冠补国子生,南宋宁宗嘉泰三年(1203)幸学,持旨放参。开禧元年(1205),登进士第。教授南剑州,迁太学正,以亲老请祠,差知武冈军,未受卒。

**杨泰之**(1169—1230)字叔正,号克斋,眉州青神(今属四川)人。南宋进士。少刻志于学,卧不设榻几十年。宁宗庆元元年(1195)类试,调泸州尉,再调绵州学教授。理宗即位,入对,为工部郎中,以主管千秋鸿禧观。

**杨震仲**字革父,成都府(今属四川)人。南宋淳熙二年(1175)进士。早负气节,有志当世。登第后知阆州新井县,辟兴元府通判,权大安军。吴曦叛,招之不赴,饮药死。

**李及**字幼几,郑州(今河南郑州)人。宋进士。以寇准荐擢大理寺丞、知兴化军。通判曹州时,因斩杀奸刁不法州民赵谏而知名,擢知陇州。后历知凤翔等州府。知泰州时,以处事果决为部属惊服。官至御史中丞,为官以清介、简严著称。卒年七十。

**李朴**(1064—1128)字先之,号章贡,兴国(今属江西)人。宋绍兴元年(1094)进士,调临江军司法参军,移西京国子监教授。徽宗时,言者论朴为元祐学术,不当师儒,罢为肇庆府四会令,钦宗即位,除著作郎。高宗即位除秘书监,赴召,未至而卒。著有《章贡集》。

**李亘**字可大,兖州乾封(今山

东泰安)人。宋大观二年(1108)进士。少好学,有知虑。登第后擢尚书郎。高宗建炎末,金人犯淮南,亘不及避,伪齐刘豫使守大名,密陈豫可取状告于朝,事泄坐死。

**李至**(947—1001)字言几,真定(今河北正定)人。宋太平兴国进士。授将作监丞,通判鄂州,擢著作郎、直史馆。八年(983),为翰林学士,拜参知政事。雍熙元年(984),加给事中。三年,以目疾辞职,改礼部侍郎,进吏部,兼秘书监。五年,兼判国子监,与李沆总领校讎,刊刻七经疏。至道元年(995),兼太子宾客。真宗即位,拜工部尚书、参知政事。咸平元年(998),再以目疾辞职,改授武信军节度使。后徙知河南府。善诗文,常与李昉作诗唱和,今存《二李唱和集》。

**李光**(1078—1159)字泰发,越州上虞(今浙江上虞)人。宋崇宁五年(1106)进士。宣和末,累迁太常博士,司封员外郎,与刘安世、李纲相知。靖康元年(1126),擢右司谏,奏称天下财用多人蔡京、王黼等私室,请依旧制,选吏考核,使利源归一。又反对割地求和。高宗即位,历知江州、宣州,缮城池,聚兵粮,建“精拣军”,严加守备。绍兴元年(1131),擢吏部尚书,力主守江淮以保江浙。八年,宋金议和成,拜参知政事,极言金不可信,和不可持,面斥秦桧怀奸误国。连章乞去,出知绍兴府。十一年,责受建宁军节

度副使，藤州安置，再移琼州及昌化军。十五年后复官，任便居住。卒于江州。有《庄简集》。

**李先** 字渊宗，许州临颖（今属河南）人。宋进士。为虔州观察推官，知信州南安军，积官至秘书监致仕。卒年八十三。

**李防** 字智周，大名内黄（今河南内黄）人。宋进士。太宗、真宗时，历州、军通判，知州，转运使及三司户部判官、盐铁判官。有经济才，所至留意国计民生。曾建议均定田税，召人随时耕种逃户田地，保证田赋收入，并以逃户多寡，定地方官赏罚。又请设折中仓，鼓励商人输粮京师，而偿以江、浙、荆湖物产，废除盐禁，听商民经营。多被采纳。

**李昉**（1085—1146）字汉志，号云龕，济州任城（今山东济宁）人。宋崇宁五年（1106）进士。历中书舍人，除给事中，迁翰林学士。钦宗即位，除徽猷阁待制、知越州。高宗时，召为兵部侍郎兼直学士院，建炎三年（1129），明受之变时，曾以大义责苗、刘。拜尚书右丞、改参知政事。又命为资政殿学士、权知行台三省枢密院事。因与吕颐浩论不合，乞罢。未几，又起知平江府。明年，升资政殿学士。绍兴五年（1135），上战阵、守备、措画、绥怀各五事。不报。闲居十七年，卒于泉州。有《草堂集》。

**李沆**（947—1004）字太初，洺州肥乡（今河北肥乡）人。宋太平兴

国进士，为翰林学士。淳化三年（992），任给事中、参知政事。真宗即位，任中书侍郎，后加门下侍郎、尚书右仆射。在任期间，曾奏止真宗封刘氏为贵妃；迁灵州民以使李继迁得一无空。曾预言“边患即息，恐人主（即真宗）渐生侈心耳”。死后，真宗果然大搞封禅，大营宫观，起用佞臣王钦若、丁谓等。王旦叹曰：“李文靖（即李沆）真圣人也。”故时人谓之“圣相”。

**李兑** 字子西，许州临颖（今属河南）人。宋进士。由屯田员外郎为殿中侍御史，历守名郡，为政简严，老益精明。英宗时拜集贤院学士，积官尚书右丞，转工部尚书致仕。

**李紘** 字仲纲，应天楚丘（今属河南）人。宋大中祥符元年（1008）进士，试秘书省校书郎，知歙县。历梓州、陕西、河北路转运使，迁侍御史，官至龙图阁直学士知秦州卒。

**李纲**（1083—1140）字伯纪，祖籍邵武（今福建邵武），居无锡（今江苏无锡）。宋政和二年（1112）进士，官至监察御史。宣和七年（1125），为太常少卿。靖康元年（1126），金兵第一次围开封，力主坚守，反对迁都，以尚书左丞、亲征行营使负责战备，激励士兵，奋勇杀敌。敌退，钦宗以康王赵构、张邦昌为质，愿割地赔款求和，纲率兵袭敌营不胜，罢职；太学生陈东等恳求，遂复职，并升枢密院事。因主战，

被贬远方。二年，金兵再围开封，他领兵勤王，但都城已失。赵构即位，出任右相，整顿军队，部署战备，荐张所招抚河北，傅亮治兵河朔，命宗泽渡河。惜为相仅七十天，即被劾落职。绍兴二年(1132)，任湖广宣抚使兼知潭州。后多次上书论攻战守备方略，均未被采纳。有《梁溪集》等多种。

**李迪**(971—1047) 字复古，濮州鄆城(今山东鄆城北)人。宋景德二年(1005)乙巳科状元，授将作监丞，历通判、知州军、都转运使，入为翰林学士，屡受真宗召对，以熟知陕西粮储军情而得赏识。天禧中，拜给事中、参知政事，寻继寇准为相，因与丁谓不协，出知郢州。仁宗亲政后，复相。因与吕夷简相讦，以庇护姻党事罢出。历知密、徐、兖三州，后以太子太傅致仕。

**李易**(?—1142) 字顺之，江都(今江苏扬州)人。南宋建炎二年(1128)戊申科状元，授左宣义郎，签书江阴军判官。后历太常博士、工部员外郎、太常寺少卿、中书舍人、值秘书阁，出知扬州，擢至敷文阁待制。好学多闻，清素自立。与吕溱、王昂并称“扬州三魁”。

**李周** 字纯之，冯翊(今属陕西)人。宋进士，调长安尉，改知云安县。神宗时提点京西刑狱。哲宗立，召为职方郎中，官至集贤殿修撰。卒年八十。

**李垂**(965—1033) 字舜工，博

州聊城(今山东聊城)人。宋咸平进士，上《兵制》、《将制》书，累迁著作郎，馆阁校理。累修起居注。曾上《导河形胜书》三卷，欲复九河故道，为时论所重。因不附权臣丁谓而罢知亳州，又迁颖、晋、绛三州。明道中，复召入朝，因不愿趋炎附势，出知均州。

**李京** 字伯升，赵州(今属河北)人。宋进士。历平定军判官、冀州推官。仁宗时授右正言，直集贤院，同管勾国子监，累官至太常博士、监鄂州税。

**李定**(1027—1086) 字资深，扬州(今属江苏)人。宋进士。少受学于王安石。登第后为定远尉，秀州判官，拜太子中允，监察御史。神宗元丰初召拜宝文阁待制，同知谏院，为御史中丞。哲宗时谪居滁州。

**李肃** 开封府(今属河南)人。宋乾德四年(966)丙寅科状元。少聪慧。十岁能诗文。历官濮州、博州从事，迁保静军节度推官。嗜酒，年三十三，与亲友会饮而卒。著《大宋乐章》。

**李绛** 字纵之，京兆万年(今属陕西)人。宋进士。幼谨愿自修，以父荫补太庙斋郎，改太常寺太祝。中第后，除将作监丞，累迁尚书屯田员外郎，知华州，官至右谏议大夫卒。

**李度** 河南洛阳(今属河南)人。后周显德中举进士，工于诗，有“醉轻浮世事，老重故乡人”之句，时

翰林学士申文炳知贡举，枢密使王朴移书录其句以荐之，文炳即擢度为第三人，释褐永宁县主簿，累迁殿中丞。宋太宗召对，擢为虞部员外郎、直史馆。

**李宥** 字仲严，青州营丘（今属山东）人。宋大中祥符五年（1012）举进士。幼孤，长读书属文，不杂交游。调火山军判官，入馆校勘书籍，迁集贤校理，后以太子宾客判留司御史台卒，年六十二。

**李觉** 字仲明，本京兆长安（今陕西西安）人，曾祖徙家青州益都（今属山东）。宋太平兴国五年（980）举九经，起家将作监丞，通判建州。端拱元年（988）令学官讲说，觉为首领。太宗幸国子监，召令对御讲《周易》之泰卦，上甚悦，俄而献时务策，上颇嘉奖，以本官直史馆。

**李咨**（982—1036）字仲询，一作字仲谋，新喻（今江西新余）人。宋景德二年（1005）举进士，上顾左右曰：“是能安其亲者。”擢第三人。除大理评事，为翰林学士。仁宗即位，拜右谏议大夫，卒赠右仆射，谥宪成。

**李载** 字伯熙，黎阳（今属河南）人。宋进士。少苦学，盛暑读书，置足于水，虽得疾，不舍去。登第，调冀州推官，知齐州，六为知州，均以宽厚称。以光禄卿提举仙源观卒，年七十四。

**李釜** 字元量，大名（今属河北）人。宋元符三年（1100）庚辰科

状元。家学渊博，省试夺魁，时徽宗服丧，未亲试进士，诏令以省试第一者为状元。历官河中通判，出知真州，以忤蔡京外甥，被免。起复为中书舍人，以待制知筠州。诗文俱佳，《宋诗纪事》录其作。

**李颀** 字粹老。宋进士。得官弃去，遍游湖湘，晚年喜吴中山水，隐居于临安大涤洞天，善画。

**李浩**（1116—1176）字德远，一字直夫，号橘园，抚州临川（今江西抚州）人。南宋绍兴十二年（1142）擢进士第，时秦熈挟宰相秦桧之子以魁多士，同年皆见之，或拉浩行，毅然不往。调饶州司户参军，孝宗朝累迁吏部侍郎。

**李祥**（1128—1201）字元德，常州无锡（今江苏无锡）人。南宋隆兴元年（1163）进士，为钱塘县主簿。迁太学博士、国子博士等，又迁国子司业、国子祭酒等，以龙图阁致仕。

**李焘**（1115—1184）字仁甫，号巽岩，眉州丹棱（今四川丹棱）人。南宋绍兴八年（1138）进士。在华阳、雅州、双流、荣州任职。乾道三年（1167），任兵部员外郎兼礼部郎中。后历任秘书少监、秘阁修撰、权实录院同修撰、礼部侍郎，出知常德府、遂宁府，以敷文阁学士致仕。以四十年之力，于淳熙十年（1183）完成《续资治通鉴长编》九百八十卷，记北宋一代史事甚详，保存大量史料。原书已佚，今本五百二十卷，乃清乾隆时《四库全书》馆臣自《永乐

大典》中辑出。

**李常** (1027—1090) 字公择，南康建昌(今江西永修)人。宋皇祐元年(1049)登进士第。少读书庐山白石僧舍，中举后，留所抄书九千卷于僧舍，名曰李氏山房。调江州判官。神宗初为秘阁校理，迁礼部侍郎。哲宗立，进户部尚书，官终知邓州，徙成都，行次陕西，暴卒。著有文集、奏议六十卷，又有《诗传》、《元祐会计录》。

**李琼** 字献甫，江宁(今江苏南京)人。宋庆历间登进士第，调宁国军推官，擢利州路江东转运判官。哲宗元祐初黜知吉州，历知杭州、永兴军、瀛州。卒年七十五。

**李维** 字仲方，洺州肥乡(今属河北)人。宋雍熙二年(985)举进士第，为保信军节度推官。真宗初献圣德诗，召试中书，擢直集贤院，累迁中书舍人。仁宗初迁为尚书左丞兼侍读学士，官至知陈州。

**李渭** (979—1041) 字师望，河阳人。宋嘉祐二年(1057)进士，为临颖县主簿，累官至太常博士，终右监门卫将军、白波兵马都监。

**李韶** 字元善，号竹湖，吴县(今属江苏)人。南宋嘉定四年(1211)进士，调南雄州教授，迁太学正，改太学博士。理宗绍定时提举福建市舶，入为国子监丞，官至侍读。卒年七十五。

**李惠** 字智甫，郑州(今属河南)人。宋进士。哲宗绍圣间知章

丘县，为河东转运判官，除秘阁校理。徽宗时贬散官安置，历数郡。

**李璆** (?—1151) 字西美，汴(今河南开封)人。宋政和二年(1112)进士，调陈州教授。入为国子博士，出知房州。高宗绍兴时累官四川安抚制置使。著有《清溪集》。

**李衡** (1100—1178) 字彦平，号乐庵，江都(今江苏扬州)人。南宋绍兴二年(1132)进士。幼善博诵，为文提笔立就。授吴江主簿，知溧阳县。孝宗隆兴时召入为监察御史，官至侍御史，以老固辞致仕。后定居昆山，结茅别墅，聚书过万卷。

**李燔** 字敬子，号宏斋，南康建昌(今属江西)人。南宋绍熙元年(1190)进士，授岳州教授，未任。往建阳从朱熹学，后官通判潭州。

**李璧** (1159—1222) 字季章，号雁湖居士，又号石林，眉州丹棱(今四川丹棱)人。南宋进士。宁宗即位，徙著作佐郎兼刑部郎、权礼部侍郎兼直学士院。开禧元年(1205)，使金，时忠义军朱裕袭涟水，金人愤甚，壁乞杀裕。归，主张勿轻易出兵。奏请追秦桧王爵，以鼓舞士气。进权礼部尚书。二年，除参知政事。兵败后劝侂胄贬苏师旦，侂胄贬丘霁，力争。史弥远谋诛侂胄，他预先知之。御史劾其反复，谪居抚州。生平嗜学如饥渴，博学多才，尤精于典章制度。有《雁湖集》、《涓尘录》等，今存《中兴战功

录》、《王荆公诗注》。

**李 嘉** 开封(今属河南)人。宋宣和进士。高宗建炎中知彭阳县,为金人俘获,欲官之,不可,绍兴中卒。

**李 夔**(1117—1177) 字清叔,一字元昭,自号桃溪先生,崇庆晋原(今四川崇庆)人。南宋绍兴十八年(1148)进士,为隆州判官,知兴元府,累官至太府少卿。著书十八种,有《桃溪集》。

**李 籛** 字端伯,人称缙山先生,洛阳(今属河南)人。宋进士。哲宗元祐中为秘书省校书郎,卒。程颐谓其才器可以大受,及其亡,祭之以文,称之。

**李九龄** 洛阳(今属河南)人。宋乾德二年(964)进士第三人,尝与修《五代史》。

**李大同** 字从仲,婺州东阳(今属安徽)人。南宋嘉定十六年(1223)进士。历任秘书丞兼崇政殿说书,拜右正言兼侍讲,以宝谟阁直学士知平江府、提举江州太平兴国宫,卒于家。

**李大临**(1010—1086) 字才元,成都华阳(今四川成都)人。宋宝元元年(1038)进士,为绛州推官,国子监直讲,又为秘阁校理。考试举人,误收失声韵者,责监滁州税。神宗时进知制诰,官至集贤殿修撰,与宋敏求、苏颂称为熙宁三舍人。

**李之才**(?—1045) 字挺之,青社人。宋天圣八年(1030)同进士出

身。从穆修受《易》,调孟州司法参军,改大理寺丞,转殿中丞,庆历五年暴卒于怀州官舍。

**李之仪** 字端叔,号姑溪居士,沧州无棣(今山东无棣)人。宋元丰间进士。从苏轼于定州幕府,历枢密院编修官,通判原州。哲宗元符诏勒停。徽宗时编管太平州,居姑熟,终朝请大夫。卒年八十余,著有《姑溪居士集》。

**李之纯** 字端伯,沧州无棣(今山东无棣)人。宋进士。神宗熙宁中为度支判官,江西转运副使。哲宗元祐初加直龙图阁知沧州,以疾改工部尚书,绍圣中出知单州。卒年七十五。

**李之翰** 字周卿,济南(今属山东)人。宋宣和间进士。入金,守宁州。陷于田璆党狱,除名。迁上京,遇赦复官,官终同知东平府事。

**李中师**(1015—1075) 字君锡,开封(今属河南)人。宋景祐元年(1034)举进士,为集贤校理,擢度支判官,累官至给事中。

**李公麟**(1049—1106) 字伯时,号龙眠居士,庐州舒城(今安徽舒城)人。宋熙宁进士,历南康、长垣尉,泗州录事参军,官至朝议郎。初以画马得名,后从事佛道教画和人物故事画,注重写生,画技博取前人之长,承继顾恺之、吴道子等人笔法。存世作品有《五马图》、《临韦偃牧放图》等。长于考古,对夏、商以来铜器和印玺颇有研究。

**李心传** (1167—1244) 字微之，一字伯微，号秀岩，隆州井研（今属四川）人。南宋理宗宝庆三年（1226）进士。宁宗庆元元年（1195）荐于乡，既下第，绝意应举，闭户著书。因魏了翁等前后二十三人之荐，为史馆校勘，赐进士出身，迁著作佐郎，为工部侍郎，后奉祠居湖州。著《学易编》、《诵诗训》、《春秋考》、《礼辨》、《读史考》、《道命录》等。

**李方子** 字公晦，号果斋，邵武（今福建邵武）人。南宋嘉定进士，调泉州观察推官，时真德秀知泉州，遂以师友礼之。除国子录，因不附史弥远，以真德秀党被劾。受学于朱熹，归则讲学于乡里，学者毕集。为学恪守朱熹学说，致知力行。著有《朱子年谱》、《禹贡解》、《传学精语》。

**李东之** (996—1073) 字公明，濮州（今山东濮县）人。宋进士。通晓国朝典故文献，召试，赐进士出身，为馆阁校勘。仁宗时拜天章阁待制，加龙图阁直学士。英宗即位，荐为侍读，以太子太保致仕。

**李仕衡** (959—1032) 字天均，秦州成纪（今甘肃天水）人。宋太平兴国进士。真宗朝，先后司财赋二十年。历任转运使、三司使等，善理财计，为真宗信赖。任河北转运使时，为解决诸军用帛，于春季预给民户钱，至夏输帛，民获利而官用足。其法曾推行于各地。仁宗即位，改同

知观察使，知陈州，筑大堤以障水患，后因其婿曹利用论罪受株连，贬官，分司西京。

**李邦彦** (?—1130) 字士美，怀州（今河南沁阳）人。宋大观二年（1108）上舍及第。喜从进士游，河东举人入京者，必道怀州访之，有所营置，且复资给其行，由是邦彦声誉著闻。入补太学生，登第后授秘书省校书郎，试符宝郎，累官吏部员外郎，拜尚书右丞。钦宗初特进太宰门下侍郎。高宗初以主和误国，责谪浚州安置。

**李成大** 字实夫，又字宏夫，南康军建昌（今江西永修）人。南宋宝祐四年（1256）进士。恭帝德祐初知金坛县，元兵至，力战不胜，被俘，不屈遇害。

**李师中** (1013—1078) 字诚之，楚丘（今山东曹县东南）人。宋进士，初知洛川县，有政绩。累迁提点广西刑狱，浚灵渠，通舟漕。署转运使、经略使，招降依智高子宗旦，边民感服，皆称“桂州李大夫”而不名。还知济、兖二州。旋知凤翔府。熙宁初，因西夏入犯，移知秦州。调整兵力部署，使善战者居中，常以此取胜。后因反对王韶开熙、河，削职知舒州等地。复上书请召用司马光、苏轼等，又言时政得失，并自荐其才，为吕惠卿所劾，贬和州团练副使。有《珠溪诗集》。

**李行简** 字易从，同州冯翊（今属陕西）人。宋进士。刻志于学，读六

经每至夜分，寒暑不易，又聚木叶学书，笔法遒劲。中第，为陇州司理参军，彭州军事推官。真宗时迁侍御史，乾兴初为给事中，出知虢州卒。

**李寿朋** 字廷老，丰县（今属江苏）人。宋庆历初与弟复圭同试学士院，赐进士出身，判吏部南曹，出知汝州，累官至户部盐铁副使，奉祠天一宫，得暴疾卒。

**李孝基** 字伯始，幽州（今属河北）人。宋进士。仁宗时任馆阁，通判闾州、舒州，知随州，累官光禄卿。

**李伯玉** 字纯甫，号斛峰，初名诚，以犯理宗潜讳，改今名，饶州余干（今属江西）人。南宋端平二年（1235）进士第二，授观察推官，太学正兼庄文府教授，太学博士。度宗即位，兼侍讲，累官礼部尚书。尝请罢童子科，以为非所以成人才、厚风俗。著有《斛峰集》。

**李伯宗** 字会之，河阳（今河南孟县）人。宋进士。知内丘、咸阳、太康县，通判相州。徽宗时迁刑部侍郎。卒赠光禄大夫。

**李若水**（1093—1127）字清卿，原名若冰，洺州曲周（今属河北）人。宋靖康初上舍登第，调元城尉，平阳府司录试学官第一，济南教授，除太学博士，官至吏部侍郎。随钦宗至金营，大骂金帅，不屈而死。有《忠愍集》。

**李若谷** 字子渊，徐州丰县（今属江苏）人。宋进士。少孤游学，依姻家赵况于洛下。登第后补长社县

尉。真宗朝，累官户部判官，出为京东转动使。仁宗时拜参知政事，以太子少傅致仕。卒年八十。

**李若拙**（944—1001）字藏用，京兆万年（今属陕西）人。宋进士。初以荫补太庙斋郎，复举拔萃，授大名府户曹参军。举进士，王祐典贡举，擢上第，授密州防御推官，登贤良方正直言极谏科。太祖时改著作佐郎，太宗太平兴国二年（977）知乾州，直宗咸平初同知贡举，官至知升、贝二州。

**李性传**（？—1255）字成之，号凤山，隆州井研（今属四川）人。南宋宁宗嘉定四年（1211）举进士，历勦办行在诸军审计事，迁武学博士，为太学博士，兼侍讲。理宗淳祐时兼权参知政事，以观文殿学士致仕。

**李昌龄**（937—1008）字天锡，宋州楚丘（今属河南）人。宋太平兴国三年（978）举进士，为大理评事，通判合州，至道二年（996）擢参知政事。真宗即位，加户部侍郎，官终秘书监。

**李鸣复** 字成叔，号复山，泸州（今属四川）人。南宋嘉定二年（1209）进士。历官权发遣金州，兼勦办安抚司公事制置使。理宗端平三年（1236）拜参知政事，官至监察御史，卒于嘉兴。

**李知孝** 字孝章，上虞（今属浙江）人。南宋嘉定四年（1211）进士。尝为右丞相府主管文字，拜监察御史，升侍御史。理宗绍定元年



(1228)迁右司谏,累官兵部尚书。

**李宗勉**(?—1241) 字强父,富阳(今属浙江)人。南宋开禧元年(1205)进士。历黄州教授、浙西茶监司、江西转运司掾官,迁国子博士。理宗端平间拜左丞相,嘉熙年间进参知政事。

**李宗谔**(965—1013) 字武昌,深州饶阳(今属河北)人。宋端拱二年(989)进士。七岁能属文,耻以父任得官,独由乡举。授校书郎,迁秘书郎、集贤校理。真宗即位,拜起居舍人,召为翰林学士等,以疾卒。

**李弥大**(1080—1140) 字似矩,苏州吴县(今江苏苏州)人。宋崇宁三年(1104)进士,除校书郎,迁监察御史,试中书舍人。高宗建炎初知淮宁府,迁户部尚书,兼侍读,为工部尚书,未几罢去。

**李弥逊**(1090—1153) 字似之,号筠溪,苏州吴县(今江苏苏州)人。宋大观三年(1109)以上舍登第,调单州司户,再调阳谷簿,累官起居郎。钦宗靖康元年(1126)召为卫尉少卿,出知瑞州。高宗朝累官至徽猷阁直学士知瑞州,改知漳州。著有《筠溪集》。

**李建中**(945—1013) 字得中,洛阳(今属河南)人。宋太平兴国八年(983)进士甲科。幼好学,年十四丁外艰,侍母居洛阳,聚学以自给,携文游京师。释褐大理评事,知岳州,迁著作佐郎,转太常博士,累官太府寺。善书札,尤工行书,尝掌西京御

史台,人称李西台。

**李南公** 字楚老,郑州(今属河南)人。宋进士。调浦江令。神宗熙宁中提举京西常平,提点陕西、河北刑狱,拜户部、吏部侍郎,累迁龙图阁直学士。卒年八十三。

**李昭丑** 字成季,自号乐静先生,济南(今属山东)人。宋进士。少与晁补之齐名,为苏轼所知。擢第,为秘书省正字、校书郎,累官提点永兴京西东路行狱,坐元符党夺官。徽宗即位,召为右司员外郎,迁太常少卿。入元祐党籍。钦宗靖康初以起居舍人召,已卒。

**李昭述**(?—1059) 字仲祖,深州饶阳(今属河北)人。宋进士。以父荫为秘书省校书郎,召试学士院,赐进士出身,为刑部详覆官,累迁秘书丞,官至尚书右丞。

**李俗容** 字仪父,济阴(今属山东)人。宋咸平五年(1002)举进士甲科,除大理评事,知三原县,累擢监察御史。为殿试进士考官,真宗问题义,对称旨,诏试中书,擢左司谏直史馆,仁宗时累官龙图阁学士,至户部侍郎卒。有《冠凤集》十二卷。

**李庭芝**(1219—1276) 字祥甫,随州(今湖北随县)人。南宋淳祐初登进士第。宝祐末,贾似道用为制置司参议,不久知濠州,在两淮一带加强战备。开庆元年(1259),驻扬州,主管两淮制置司事,注意恢复盐业,招抚流亡,加固城防。咸淳五年

(1269),以京湖制置大使督师援襄阳,由于范文虎牵制,襄阳失守,被贬官。未几,元军围扬州,起为两淮制置使。十年底,遣兵勤王。德祐元年(1275)春,宋军大溃于芜湖,沿江诸城不战而降;庭芝独守扬州,屡杀招降者,遂加参知政事。十月,元军破临安,围扬州。次年,谢太后等两次令降,均坚拒之。其后,又屡杀招降者。后扬州食尽,方与姜才突围,拟由海道至福州,与益王会师,行至泰州,被俘,至扬州被杀。

**李彦颖**(1120—1200)字秀叔,湖州德清(今浙江德清)人。南宋绍兴十八年(1148)进士,主余杭簿,调富阳丞,人为御史台主簿。因反对和议,为主和者阴排之。以吏部郎中兼皇子恭王府直讲,恭王立为皇太子,尹临安,兼判官、中书舍人。淳熙元年(1174),自吏部尚书除端阳殿学士兼签书枢密院事。二年,除参知政事。五年,罢职,以贤政殿学士知绍兴府。后知婺州,复知绍兴府,所至有惠政。绍熙元年(1190)致仕,家居十载卒。

**李格非**字文叔,济南章丘(今山东章丘)人。宋熙宁进士,为郓州教授,入补太学录,转博士。绍圣时,通判广信军,召为校书郎,迁著作郎、礼部员外郎、提点京东刑狱。以党籍罢。卒年六十一。工于词章,文章受知于苏轼。妻王拱辰之孙女,亦善文。有《洛阳名园记》。

**李虚己**字公受,建安(今福建建

瓯)人。宋太平兴国进士,历沈丘县尉、知城固县,提举淮南茶坊等职。知遂州时,因治绩卓著,受太宗手书褒奖。累迁兵部郎中,判大理寺,真宗称其儒雅循谨,迁右谏议大夫。后出知池州,分司南京。年六十九卒。善诗,尤精于格律。有《雅正集》,已佚。

**李常宁**(1037—1088)字安邦,开封廩延(今河南延津)人。宋元祐三年(1088)戊辰科状元。其于嘉祐中举进士,廷试屡不第,戊辰对策于庭,其词高古,遂为魁首。授宣义郎,签书镇海军节度判官,旋病卒于任。

**李清臣**(1032—1102)字邦直,安阳(今属河南)人。宋皇祐五年(1053)进士。七岁知读书,日数千言,经目辄诵。登第后,调邢州司户参军、和川令。神宗时召为两朝国史编修官,为翰林学士。哲宗时为资政殿学士知河阳,徙河南永兴,召为给事中。徽宗立,为门下侍郎。

**李景阳**宋乾德二年(964)甲子科状元。

**李舜臣**字子思,号隆山,隆州井研(今属四川)人。南宋乾道二年(1166)进士。四岁知读书,八岁能属文,少长通古今,推迹兴废,洞见根本,有志于天下。高宗绍兴末,应召上书言时政。登科后调安仁县主簿,教授成都府,迁宗正寺主簿。著《群经义》、《书小传》等。

**李敦仁**虔州虔化(今江西宁都)

人。宋进士。北宋末曾以讨伐杨勛为名，聚众起兵，受招安，为承节郎。

**李敦仁** 字商杰，成都府郫县（今属四川）人。南宋绍兴十八年（1148）中进士，时年四十。

**李曾伯** 字长孺，覃怀（今属河南）人。后居嘉兴（今属浙江）。南宋宝祐间赐同进士出身。历官通判濠州，迁太府卿，进权兵部尚书，知静江府、广西经略安抚使等。著有《可斋杂稿》。

**李道传**（1170—1217）字贯之，一字仲贯，隆州井研（今四川井研）人。南宋庆元二年（1196）进士，任蓬州教授。开禧用兵，吴曦叛宋，弃官归。嘉定初，召为太常博士，兼权考功郎官，迁著作郎。因不满朝内贿赂风气，出知真州，改提举江东路常平茶盐公事，在宣州行朱熹社仓法，所至皆有政声。知果州，行至九江卒。初读二程书，及至东南，尽得朱熹遗书读之。著有《江东十考》。

**李熙靖**（1075—1127）字子安，一字安常，常州晋陵（今江苏常州）人。宋进士。又中词学兼茂，选为辟雍，录太学正，升博士，拜中书舍人，出知拱州。钦宗靖康之难，金人立张邦昌，使熙靖直学士院，辞拒，忧愤废食而卒。

**李遵勳**（988—1038）字公武，潞州上党（今山西长治）人。宋进士。初名勳，真宗改今名。好为文词，大中祥符年间召对便殿，尚万寿长公主，官至知许州。

**连庶** 字居锡，一字君锡，安州应山（今属湖北）人。宋进士。调商水尉、寿春令。以母老乞监陈州税，累迁职方员外郎。

**来之邵** 字祖德，开封咸平（今河南通许）人。宋进士。由潞州司理参军为刑部详断官。神宗元丰中改大理评事，为监察御史。哲宗即位，为太府丞，官至直龙图阁出知蔡州。

**吴充**（1021—1080）字冲卿，建州浦城（今福建浦城）人。宋宝元元年（1038）进士及第。仁宗时，任国子监直讲，除集贤校理、判吏部南曹，改知太常礼院，出为地方官。英宗时，权盐铁副使。神宗熙宁元年（1068），知制诰、同知谏院。三年，拜枢密副使。八年，进枢密使。其子虽为王安石婿，却反对变法。及安石去相，充代为同中书门下平章事，欲起用司马光、吕公著、韩维、苏颂等守旧派，因司马光以罢青苗等新法为条件，故未用。元丰三年（1080）以疾辞相。

**吴材** 字圣取，处州龙泉（今属浙江）人。宋进士。历青溪主簿、知江都县，入为太学博士，为右正言，迁左司谏。徽宗时累迁给事中，吏部、工部侍郎。

**吴坚** 字彦恺，台州天台（今属浙江）人。南宋淳祐四年（1244）进士，为昆山簿、太学博士，除秘书郎。恭帝德祐年间拜左丞相。

**吴时** 字伸道，邳州（今四川邛崃）人。宋进士。初举进士，得学究

出身，再试，中甲科，知华州郑县。徽宗时提举永兴军路学事，召为工部员外郎，迁太仆少卿，官至徽猷阁待制兼侍读。卒年七十六。

吴 芾(1104—1183) 字明可，自号湖山居士，台州仙居(今属浙江)人。南宋绍兴二年(1132)进士，迁秘书省正字，知处州，除监察御史。孝宗时知婺州，权刑部郎中，除吏部侍郎，知隆兴府，以龙图阁直学士致仕。

吴 泳 字叔永，号鹤林，潼川(今四川三台)人。南宋嘉定二年(1209)进士。历官军器少监，行校书郎，升著作郎，迁秘书少监，兼直学士院，进宝章阁学士，终知泉州。

吴 育(1004—1058) 字春卿，建安(今福建建安)人。宋天圣进士，景祐元年(1034)举贤良方正。历知临安、诸暨等县，擢著作郎，直集贤院，通判苏州。迁太常礼院，奏定《太常新礼庆历祀仪》，累迁礼部郎中。庆历五年(1045)，拜右谏议大夫、枢密副使、参知政事。出知蔡州，行伍保法。又以资政殿学士知河南。性明果，所至作教条，简疏易行而不可犯。

吴 奎(1010—1067) 字长文，潍州北海(今山东潍坊)人。宋天圣五年(1027)进士。博闻强记，忠直好谏。累迁同知谏院，与包拯、唐介等为同僚。唐介论罢宰相文彦博，奎被指为介党，出知密州。后召知制诰、同修起居注，奉使契丹。至和

间，拜翰林学士，权知开封府，以办事敏捷，裁抑豪猾著称，后任枢密副使。神宗立，拜参知政事，反对任用王安石。及韩琦罢相，出知青州。

吴 棫 字硕道，建宁府瓯宁(今福建建瓯)人。宋熙宁六年(1073)进士。徽宗崇宁中为开封府推官，知开封府，迁户、工部侍郎，除兵部侍郎，进龙图阁直学士知成都。

吴 猎(1143—1213) 字德夫，号畏斋，潭州醴陵(今属湖南)人。南宋进士。为平南簿，知无锡县。宁宗即位，迁校书郎，除监察御史，累官至四川安抚制置使兼知成都府。

吴 渊(1190—1257) 字道父，宣城(今安徽宣城)人。南宋嘉定七年(1214)进士，调建德县主簿。历枢密院编修官、秘书丞兼刑部郎官、知平江府、提点浙西刑狱。曾镇压衢、严二州人民反抗。迁枢密副都承旨。以国力不足，反对用兵中原，为丞相郑清之罢。出知江州、知镇江兼总领。进权工部侍郎，移工部、户部，再知镇江兼总领。移知太平州兼江东转运使，改知隆兴府、江西安抚使兼转运使，再改知镇江府，所至赈济饥民。后曾在湖南镇压苗民起义。迁兵部尚书、知平江府，又赈济饥民。后曾知福州、江陵等地，宝祐五年(1257)，以功拜参知政事，寻卒。所至能兴利除弊，然为政严酷，常籍没豪横，时人有“蜈蚣”之称。有《退庵集》，已佚。

**吴潜** (1196—1262) 字毅夫，号履斋，宣州宁国(今属安徽宁国)人。南宋嘉定十年(1217)丁丑科状元。绍定时，官至太府卿兼权沿江制置、知建康府、江东安抚留守。对蒙古主张和、守、战三者结合。后历任知庆元府兼沿海制置使、权兵部尚书、浙西制置使、翰林学士、知制诰兼侍读等职。淳祐七年(1247)拜同知枢密院事兼参知政事。十一年，人为参知政事，拜右丞相兼枢密使，次年罢相。开庆元年(1259)，拜左丞相兼枢密使。上书乞罢丁大全等，不报；又反对立度宗为皇太子，被劾落职，黜徙循州卒。能诗词，明人辑有《履斋遗集》。

**吴中复** (1011—1098) 字仲庶，兴国永兴(今湖北阳新)人。宋宝元(1038)进士。知峨眉县，通判潭州，迁殿中侍御史，进龙图阁直学士、知江宁府，终知荆南府。

**吴仁杰** 字斗南，或字南英，号蠪隐居士，洛阳(今属河南)人，寓居昆山(今属江苏)。南宋淳熙进士。博洽经史，讲学于朱熹之门。历罗田令、国子学录。

**吴处厚** 字伯固，邵武(今属福建)人。宋皇祐五年(1053)进士。为将作丞，终知卫州。著《青箱杂记》。

**吴执中** 字子权，建州松溪(今福建建安)人。宋嘉祐中登进士第。历官州县，徙河东、淮南、江东转运使判官。徽宗大观初擢兵部侍郎，

累迁礼部尚书，除枢密直学士、知越州。

**吴师礼** 字安仲，杭州钱塘(今浙江杭州)人。宋太学上舍赐第，调泾县主簿，知天长县。召太学博士、秘书省正字。徽宗初为开封府推官，以直秘阁知宿州卒。

**吴安国** 字镇卿，处州(今浙江丽水)人。宋太学进士。徽宗宣和初太学博士，累迁考功郎官。以太常少卿使金，金人掳盟，拘留胁迫，不屈。钦宗靖康初遣还，知袁州卒。

**吴表臣** 字正仲，号湛然，永嘉(今浙江温州)人。宋大观三年(1109)登进士第，擢通州司理，累官监察御史，迁右正言。高宗时以病请补外，以直秘阁知信州。召为秘书少监，官至敷文阁待制，进直学士。卒年六十七。

**吴昌裔** (1183—1240) 字季永，一字季允，中江(今属四川)人。南宋嘉定七年(1214)举进士。早孤，与兄泳不逐时好，得程颐、张载、朱熹诸书，辄研绎不倦。登第后调闽中尉，知华阳县。理宗端平初入为军器监簿，以宝章阁待制致仕。

**吴叔告** (1193—1265) 字君谋，莆田(今属福建)人。南宋端平二年(1235)乙未科状元。授秘书郎，上疏言政，切中时弊。出知抚州，有政声，改严州，入为刑部侍郎。景定中，累迁大理少卿。好学，性寡合，乞致仕归。

**吴居厚** (1037—1113) 初名居

实，字敦老，洪州（今江西南昌）人。宋嘉祐八年（1063）进士。神宗熙宁初为武安节度推官，召拜户部侍郎、尚书。徽宗崇宁初，为开封府尹，拜尚书右丞，进中书门下侍郎，迁知枢密院。

吴柔胜（1154—1224）字胜之，宣州（今安徽宣城）人。南宋淳熙八年（1181）登进士第。幼不妄言笑，长游郡泮，人皆惮其方严。尝官都昌簿，迁国子正、太常博士，除秘阁修撰。

吴遵路（？—1043）字安道，镇江（今属江苏）人。宋大中祥符五年（1012）进士。累官至殿中丞，为秘阁校理，迁工部郎中，进兵部郎中、权知开封府，终龙图阁直学士知永兴军。

别之杰 字宋才，郢州（今湖北钟祥）人。南宋嘉定二年（1209）进士。历官差充京西安抚司参议官。迁太府寺主簿。理宗淳祐初，授同知枢密院事兼权参知政事，又拜参知政事。

时彦 字邦美，开封（今属河南）人。宋元丰二年（1079）己未科状元。授签书颍州判官，入为秘书正字，累官至集贤校理。绍圣中，迁左司员外郎。使辽，失职被罢。旋起复集贤校理，提点河东刑狱。又以昔日使辽时纳辽国赏赐被劾罢。徽宗立，召为吏部员外郎，屡擢至吏部侍郎，迁户部，为开封府尹，有治绩。晋工部尚书，迁吏部，卒于任。

工诗词。

何异 字同叔，号月湖，抚州崇仁（今属江西）人。南宋绍兴二十四年（1154）进士，调石城主簿，知萍乡县。孝宗时迁国子监主簿，擢监察御史。宁宗嘉定初召为刑部侍郎，以宝章阁学士致仕。卒年八十一。

何时 字了翁，自号白坚道人，抚州乐安（今属江西）人。南宋宝祐四年（1256）进士，调庐陵尉、临江军司理参军，知兴国县。文天祥起兵，辟署帅府机宜，兵败，削发为僧，窜迹岭南，卖卜自给。

何涉 字济川，南充（今属四川）人。宋进士。刻苦读书，泛览博古，上自六经、诸子百家，旁及山经地志、医卜之术，无所不学，一过目不复再读，且终身不忘。历官洛交主簿，迁著作佐郎，累至尚书司封员外郎。

何郯 字圣从，成都人。宋景祐元年（1034）进士，由太常博士为监察御史。以母老求归，加直龙图阁知汉州，神宗时以尚书右丞致仕。卒年六十九。

何涣 字仲浩，金华永康（今浙江永康）人。宋宣和三年（1121）辛丑科状元。

何常 字德固，京兆（今陕西长安）人。宋进士。为开封府兵曹。哲宗绍圣初通判原州，累官直龙图阁，加集贤殿修撰，终右文殿修撰。卒年七十三。

何铸（1088—1152）字伯寿，

杭州余杭(今浙江杭州西)人。宋政和五年(1115)进士。绍兴中,历监察御史、殿中侍御史、右谏议大夫、御史中丞。曾秉承秦桧风旨,弹劾赵鼎、李光等。及桧陷害岳飞,系大理狱,命他审问,见飞背刺“尽忠报国”四字,谋反查无实据,乃察其冤,劝桧勿无故杀一大将。桧改命万俟卨审讯。以端明殿学士、签书枢密院事出使金国返,桧使万俟卨铸与岳飞有私,滴徽州。后再奉命使金。除资政殿学士,知徽州。居数月,奉祠卒。

**何 棨**(1089—1127) 字文缜,仙井(今四川仁寿)人。宋政和五年(1115)乙未科状元。累迁御史中丞,连章论劾王黼奸邪专横,出知泰州。钦宗立,召进尚书右丞、中书侍郎,反对割地议和,并请建四道总管,使统兵入援。金兵迫汴京,拜尚书右仆射兼中书侍郎,奏请以康王为天下兵马大元帅。汴京破,随徽、钦二帝陷金营,悲愤绝食死。

**何 灏** 字自然,处州龙泉(今属浙江)人。南宋乾道二年(1164)进士,累官至国子司业,迁祭酒,除兵部侍郎。宁宗即位,为中丞,除同知枢密院事,参知政事,迁知枢密院。

**何 灌**(1065—1126) 字仲源,开封祥符(今河南开封)人。宋武选登第。为河东从事,知宁化军。徽宗时提点河东刑狱,迁同州观察使。钦宗靖康时金兵南下寇京师,与战,被创,死于阵。

**何中立**(1004—1057) 字公南,许州长社(今河南许昌)人。宋景祐元年(1034)进士。授大理评事,迁殿中丞,召试学士院,累迁刑部郎中、进枢密院直学士、知许州,徙杭州。中风卒。

**何正臣** 字君表,一作字君美,临江新淦(今属江西)人。宋进士。九岁举童子,赐出身,真宗咸平中复中进士第。神宗元丰中为御史里行,加直集贤院。后历刑部侍郎、知宣州,卒。

**何执中**(1044—1117) 字伯通,处州龙泉(今浙江龙泉)人。宋熙宁进士,在台、毫、海盐等地任职。崇宁四年(1105),任尚书右丞。大观元年(1107),进中书门下侍郎。三年,加尚书左仆射,与蔡京并相,凡事皆追随蔡京,能迎合帝意,粉饰太平,故受徽宗宠信。

**何希之** 字周佐,一字自修,号存心,乐安(今江西乐安)人。南宋咸淳进士,任零陵教授。元入后遁迹以终。有《鸡肋集》。

**何昌言** 江西临江(今江西樟树清江)人。宋绍圣四年(1097)丁丑科状元。累官工部侍郎。

**何保之** 梓州通泉(今属四川)人。宋进士。有至行,母卒,负土成坟,庐其侧。真宗大中祥符中降诏旌恤。

**余 中** 字行老,常州宜兴(今属江苏)人。宋熙宁六年(1073)癸丑科状元。上疏乞罢琼林宴,以厚风

俗，上嘉许之。授大理评事，充国子监修撰、经义局检讨。明年，王安石罢相，出知江宁府，奏请余中随行。哲宗立，起为秘书省正字，迁著作佐郎。绍圣中，使辽，还奏请修葺河朔城池，未果。后以谏行新法忤旨，出知湖州，移杭州，致仕归。

**余复**（1152—？）字子叔，福建宁德（今福建福州）人。南宋绍熙元年（1190）庚戌科状元，为光宗亲擢并赐诗。授著作佐郎，历校书郎、实录院检讨等。因厌倦官场，退隐还乡。精研儒学，著《礼经类说》、《左氏纂类》等。

**余深** 福州（今福建福州）人。宋元丰进士。崇宁元年（1102），为太常博士，著作郎。累官御史中丞兼侍读，因曲事蔡京，骤至执政。大观三年（1109），拜中书侍郎，四年，转门下侍郎。政和七年（1117），拜少宰。宣和元年（1119），为太宰。因言福建取花果扰民状，徽宗不悦，出知福州。蔡京弄权，多得其力。以言官交章论劾，遂乞致仕。建炎二年（1128），降中大夫，临江军居住，寻赦还乡里。

**余靖**（1000—1064）原名希古，字安道，韶州曲江（今广东韶关）人。宋天圣进士。累迁集贤校理，因上疏为范仲淹罢官申辩，被贬。庆历中召为右正言。奉使契丹还，进修起居注，擢知制诰。再使契丹，因以契丹语为诗被劾，出知吉州，复为人中伤，遂弃官归里。皇祐四年

（1052），起知桂州、经制广南西路，助狄青攻灭侬智高，加集贤院学士，徙知潭州、青州。仕终工部尚书、知广州。有《武溪集》。

**余天锡** 字纯父，一作淳父，号畏斋，庆元府昌国（今浙江定海）人。南宋嘉定十六年（1223）进士，历监慈利县税，授起居舍人，试户部侍郎。理宗嘉熙初拜端明殿学士，同签书枢密院事，寻拜参知政事兼同知枢密院事，以观文殿学士致仕。

**余良肱** 字康臣，洪州分宁（今江西修水）人。宋天圣四年（1026）进士。调荆南司理参军，改大理寺丞，为三司使判官，迁光禄卿知宣州。请老，提举洪州玉隆观。

**余端礼**（1125—1201）字处恭，衢州龙游（今浙江衢县东）人。南宋绍兴进士，知乌程县。人对，认为恢复应“伺其机而图之”。除监察御史，迁大理少卿，转太常少卿，进吏部侍郎，奉祠。光宗即位，授集英殿修撰，知赣州，还为吏部侍郎、权刑部尚书兼侍讲，以焕章阁直学士知建康府、召拜吏部尚书，擢同知枢密院事。绍熙五年（1194），孝宗卒，光宗称疾不朝，与赵汝愚请太皇太后吴氏垂帘，策立宁宗即位。进知枢密院事兼参知政事。庆元元年（1195），汝愚去右相位，代之，明年，进左丞相。时韩侂胄擅权，称疾求退，以观文殿大学士判潭州。

**邹浩**（1060—1111）字志完，自号道乡居士，常州晋陵（今江苏常



州)人。宋元丰进士,历扬州、颖昌府教授,太常博士,为来之邵劾罢,哲宗亲擢为右正言。以谏立贤妃刘氏为后,削职。徽宗立,复官,旋迁左司谏,疏请“恤公议”、“慎独断”。进中书舍人,预修《神宗国史》,迁兵、吏二部侍郎。出知江宁府、杭州、越州。复以谏立刘后事为蔡京构陷,贬昭州。崇宁五年(1106),归故里。有《论语解义》、《孟子解义》、《道乡集》。

**邹应龙**(1172—1244) 字景初,泰宁(今属福建)人。南宋庆元二年(1196)丙辰科状元。少力学,年二十四夺魁,历起居舍人、以直龙图阁权知赣州、江西提点刑狱、中书舍人等。尝使金,还,除太子詹事兼中书舍人。后历权礼部侍郎、权工部尚书兼修国史,擢刑部尚书,以敷文阁学士提举万寿宫,坐事劾罢。嘉熙元年(1237)任端明殿学士,签书枢密院事,进资政殿学士,知庆元府兼沿海制置使。以年老致仕。

**狄 棐**(977—1043) 字辅之,潭州长沙(今属湖南)人。宋咸平三年(1000)举进士甲科,以大理评事知分宜县,通判益州,累迁太常少卿知广州,终知扬州,未行卒。

**应 僖** 字之道,号葺芷。庆元府昌国(今属浙江)人。南宋嘉定十六年(1223)试南省第一,遂举进士。为临江军教授,迁太学博士、秘书郎、兼翰林权直等。理宗时,又迁起

居舍人、权兵部侍郎等。一夕,帝召草麻,夜四鼓,五制皆就,帝奇其才。累官至翰林学士兼中书舍人、参知政事等,封临海郡侯。恭帝德祐元年(1275)诏致仕,卒,赠魏国公。

**应孟明** 字仲实,婺州永康(今浙江金华)人。南宋隆兴元年(1163)进士。少入太学,登科后试中教官,调临安府教授,继为浙东安抚司干官、乐平县丞等。光宗即位,历职浙西提点刑狱、吏部员外郎等。宁宗时,拜太府卿兼吏部侍郎,庆元初卒。其以儒学奋身,为人正直,韩侂胄诱以谏官使诬赵汝愚,不应,士论以此重之。

**辛 炳** 字如晦,福建侯官(今属福建)人。宋元符三年(1100)进士,累官至监察御史兼权殿中侍御史。高宗即位,除左司员外郎,辞,除御史中丞。以疾请外,除显谟阁直学士、知漳州,未赴而卒。

**辛次膺**(1092—1170) 字起季,莱州(治今山东掖县)人。宋政和二年(1112)进士,为单父丞。南渡后,知浦城。时范汝为农民军已焚该城,至则辑吏民,县城得安。汝为败,除审计司。召对,奏:“用人贵于务实,施令在于必行。”迁吏部郎,擢右正言。王伦使金,提醒识别金人之诈。屡劾秦桧党不法及屈膝金人,为桧所诬,罢职十六年。桧死,起知婺州,召擢权给事中。孝宗即位,除御史中丞,又劾汤思退等人。隆兴元年(1163),同知枢密院事。

拜参知政事，因不愿与思退同列，力辞。善属文，尤工于诗。

**冷应激** 字公定，号觉斋，隆兴分宁（今江西修水）人。南宋宝庆元年（1225）进士，调庐陵主簿，为静江府司录参军，知万载县。召为都官郎官，累迁马步军都总管等。

**汪纲** 字仲举，号恕斋，黟县（今属安徽）人。南宋淳熙十四年（1187）中铨试，调镇江府司户参军，知金坛县，又知高邮军，提举淮东常平，擢户部员外郎。理宗立，加集英殿修撰，官至户部侍郎。

**汪灏** 字仲容，宣州旌德（今安徽芜湖）人。宋元丰八年（1085）进士。少从胡瑗学《易》，又学于王安石，著《三经义传》，首传其说。神宗熙宁太学成，分录学政。调鼎州司理参军，人为太学正，累迁国子祭酒，擢中书舍人，出知婺州等。卒赠宣奉大夫。

**汪藻**（1079—1154）字彦章，饶州德兴（今属江西）人。宋崇宁二年（1103）中进士第。幼颖异，入太学。调婺州观察推官，迁著作佐郎。钦宗即位，召为屯田员外郎。高宗践祚，召试中书舍人，拜翰林学士，官至显谟阁学士知宣州。

**汪元量** 字大有，自号水云子，钱塘（今浙江杭州）人。南宋咸淳年间进士。以善琴出入宫掖，宋亡，从三宫北去，留燕甚久。元祖闻其名，召人鼓琴。一再乞为黄冠，归钱塘，来往于匡庐、彭蠡间，不测其行踪。

**汪立信**（1200—1274）字诚甫，一作成父，号紫源，安丰（今属安徽）人。南宋淳祐初补承信郎，七年（1247）登进士第。后授乌江主簿，通判建康府，官至招讨使。

**汪应辰**（1119—1176）字圣锡，本名译，信州玉山（今属江西）人。南宋绍兴五年（1135）状元，年仅十八。授镇东军签判，召为秘书省正字。因上疏忤怒秦桧，出通判建州，遂请祠，继通判袁州、静江、广州，流落十七年。桧死，始还朝，任吏部郎官，数迁权吏部尚书、户部侍郎兼侍讲。正直敢言，多革时弊，得罪权贵，以端明殿学士知平江府，仍屡遭弹劾，遂称病致仕。不喜为文，然每有所作皆过人。在翰苑二年，所撰制诰，温雅典实，人称“玉山先生”。著《文定集》。

**沈立** 字立之，历阳（今安徽和县）人。宋天圣间进士，签书益州判官，迁两浙转运使，召为户部判官。累迁右谏议大夫，出知越州、杭州，提举崇禧观。卒年七十二。

**沈枢** 字持孝，或字持要，吴兴（今属浙江）人。南宋绍兴十五年（1145）进士。累迁太子詹事、光禄卿，进宝文阁待制。卒年八十二。

**沈炎** 字若晦，嘉兴（今属浙江）人。南宋宝庆二年（1226）进士，调嵊县主簿，为湖南安抚司干办公事，知金华县。累迁监察御史、右正言、侍御史，拜同知枢密院事，兼权参知政事。

**沈起**(?—1088) 字兴宗,明州鄞(今浙江宁波)人。宋进士。调滁州判官,知海门县。神宗熙宁中拜天章阁待制、知桂州。以处置交趾不当贬郢州团练使,官终知秀州而卒。

**沈晦**(1084—1149) 字元用,杭州钱塘(今浙江杭州)人。宋宣和六年(1124)状元。历校书郎、著作佐郎。金兵陷汴京,与肃王被质于金国,还,任给事中。高宗立,除集英殿修撰、知信州,累迁知建康府,坐事劾罢。绍兴四年(1134),起知镇江府,两浙西路安抚使,请于镇江等五郡多建一军,联合守御。后为广西经略兼知静江府,结诸少数民族,以安边境。进徽猷阁直学士,知衢、潭二州,提举兴国宫。卒于任。

**沈铢** 字子平,真州扬子(今江苏仪征)人。宋熙宁六年(1073)举进士第。父季长为王安石妹婿,铢少从安石学,登第后为国子直讲。哲宗绍圣初,起为太学博士,秘书省正字,以龙图阁待制知宣州卒。

**沈焕**(1139—1191) 字叔晦,定海(今浙江镇海)人。南宗乾道五年(1169)举进士,授余姚尉、扬州教授。召为太学录,会充殿试考官、唱名日序立庭下。帝伟其仪观,遣内侍问姓名,官终通判舒州。

**沈遵**(1028—1067) 字文通,钱塘(今浙江杭州)人。宋进士。以荫为郊社斋郎,仁宗皇祐元年(1049)举进士,廷唱第一,大臣谓已

官者不得先多士,乃以为第二。通判江宁府,除集贤校理,迁龙图阁直学士,拜翰林学士。

**沈晦** 字德侔,湖州德清(今属浙江)人。宋进士。徽宗崇宁中为尚书议礼局编修官,擢监察御史,进殿中侍御史。因忤蔡京,贬监信州酒税,未几卒。

**沈邈** 字子山,信州弋阳(今属江西)人。宋进士。起家补大理评事,知侯官县,通判广州,累迁都官员外郎、侍御史,官至刑部郎中、知延州。

**沈积中** 常州(今属江苏)人。宋赐进士出身。为辟雍正、户部员外郎,至秘阁修撰、河北转运使。召拜户部侍郎,进尚书,知河间、真定府。

**宋白**(936—1012) 字太素,大名(今河北大名东北)人。宋建隆二年(961)进士,授著作佐郎。太宗即位,擢左拾遗,屡进中书舍人。太平兴国八年(983),迁翰林学士。雍熙中,与李昉主编《文苑英华》。后历翰林学士承旨、户部侍郎、兼秘书监。真宗即位,改吏部侍郎。拜刑部尚书,以兵部尚书致仕。家有藏书数万卷,书画多奇古者。

**宋祁**(998—1061) 字子京,安陆(今湖北安陆人),后迁开封雍丘(今河南杞县)。宋天圣进士。宝元中,为翰林学士。天历初,以龙图阁学士参与修《新唐书》。书成,迁左丞,进工部尚书,又拜翰林学士承旨。能文善议论,诗词工丽,描写生

动,有《宋景文集》、《笔记》、《益部方物略记》。

**宋 沆** 京兆长安(今陕西西安)人。宋太平兴国五年(980)进士。刚率,喜谈兵。历左正言、京西转运使、度支判官。真宗时为环庆路都监,官至京西提点刑狱。

**宋 迪** 字复古,洛阳(今属河南)人。宋进士。擢为司封郎,历度支员外郎。善画寒林松石,山水师李成,尤善平山远水。

**宋 庠**(996—1066) 初名郊,字伯庠,改字公序,安州安陆(今属湖北)人。后徙雍丘(今河南杞县)。宋天圣二年(1024)甲子科状元。历三司户部判官、同修起居注、知制诰、知审刑院、权判吏部铨内流、翰林学士。宝元中,为右谏议大夫,参知政事,遇事是非分明,与宰相吕夷简不和,被排挤,又因弹劾范仲淹,被贬知扬州。后复入参政,改枢密使。皇祐元年(1049)拜相,以无所建树,又因家法不严,纵子弟过错,遭包拯劾罢,出知河南府。旋加使相,充枢密使,历判府州,以镇静为治。有文名,校定《国语》,撰《补音》,辑《纪年通谱》,另有《宋元宪集》等。

**宋 瑄**(933—993) 字宝臣,华州渭南(今属陕西)人。宋乾德中进士及第,拔萃登科,释褐青城主簿。好写书,秩满,载数千卷以归。擢著作佐郎。太宗即位,改右赞善大夫,累迁西川转运使,知陕州。

**宋 旅** 字庭实,莆田(今属福建)人。宋大观三年(1109)进士,累官奉议郎、知剡县。方腊起事犯越,旅率民抵抗,终以不敌而死。

**宋 准**(938—989) 字子平,开封雍丘(今河南杞县)人。宋开宝六年(973)癸酉科状元。该科考官翰林学士李昉擢准第一,贡士徐士廉告昉徇私,太祖遂召准于殿上复试,见其英俊聪敏,复钦定第一。自此,于省试后再加殿试,乃成制度,元、明、清沿之不改。八年,应诏修定诸道图经,旋受命使契丹。明年出任南平知州,加著作郎。太平兴国四年(979)迁著作郎,通判梓州。八年,主持贡举,出为河北转运使。后迁金部郎中。病卒。

**宋 湜**(950—1000) 字持正,京兆长安(今陕西西安)人。宋太平兴国五年(980)进士。幼警悟,早孤,与兄泌励志笃学,事母以孝闻。释褐将作监丞,拜著作郎、直史馆,累迁为翰林学士,加兵部郎中。真宗即位,拜中书舍人,改给事中,充枢密副使。

**宋 慈**(1186—1249) 字惠父,建宁建阳(今属福建)人。南宋嘉定十年(1217)举进士。少师事吴雄,及长,从真德秀游。调信丰簿,历广东、江西、湖南提刑,终知广州,卒于任。

**宋太初**(946—1007) 字永初,泽州晋城(今属山西)人。宋太平兴国三年(978)举进士,释褐大理评事,

通判戎州，累迁兵部员外郎。真宗即位，拜右谏议大夫、知江宁府，历杭、庐、汝、光四州。

**宋敏求**(1019—1079) 字次道，赵州平棘(今河北赵县)人。宋宝元二年(1039)赐进士出身，为馆阁校勘，加集贤校理。英宗治平中召为知制诰、判太常寺。神宗时除史馆修撰，集贤院学士，加龙图阁直学士，卒赠礼部侍郎。

**邵必**字不疑，丹阳(今属江苏)人。宋宝元元年(1038)进士。为上元主簿。国子监立石经，必善篆隶，召充直讲。出知常州，知高邮军。入修起居注、知制诰，以龙图阁直学士知成都，卒于道，年六十四。

**邵晔**(952—1014) 字日华，桂阳(今广东连县)人。宋太平兴国八年(983)擢进士第，释褐授邵阳主簿，改大理评事。真宗景德中，假光禄卿出使交趾，还，改兵部员外郎，终官右谏议大夫知广州。

**张亢**(994—1056) 字公寿，临濮(今山东鄄城)人。宋天禧三年(1019)进士。少豪迈，有奇节。为广平军判官、应天府推官，改大理寺丞，金书西京判官事，通判镇戎军，官终徐州总管，卒。亢好施轻财，驭军严明，人乐为之用。

**张田**字公载，澶渊(今河北濮阳)人。宋进士。欧阳修荐其才，为广信军通判，摄度支判官，蠲享太庙。出知蕲州，改知湖州，徙庐州，治有善迹，移桂州。神宗熙宁初直

龙图阁知广州，卒，年五十四。田为人伉直，好嫚骂，气凌其下，然临政以清，苏轼曾赞以侔古廉吏。

**张存**(984—1071) 字诚之，冀州(今属河北)人。宋景德二年(1005)举进士，为安肃军判官。天禧中诏铨司以身言书判取士，得二人，存为其一，改著作佐郎，知太名府，为侍御史。仁宗时历京东、陕西、河北转运使，户部度支副使，康定元年(1040)迁龙图阁直学士知延州，嘉祐二年(1057)以吏部侍郎致仕，凡十五年。英宗即位，迁礼部尚书。存性孝友，收恤宗属，家居矜庄，子孙非正衣冠不见，与宾友燕接，垂足危坐，终日未尝倾倚。

**张朴**字见素，饶州德兴(今属江西)人。宋大观中举进士，历任耀、淄、宿州教授。太学录，升博士，改礼部员外郎，迁光禄太常少卿，擢侍御史，后改秘书少监。蔡攸引为道史检讨官，召试中书舍人。

**张先**(992—1039) 字子野，开封(今属河南)人。宋天圣二年(1024)进士及第，授汉阳军司理参军，调河南法曹参军，改著作佐郎知阆中县，拜秘书丞，知亳州鹿邑县。

**张先**(990—1078) 字子野，湖州乌程(今浙江吴兴)人。宋天圣八年(1030)进士，初为宿州掾，历官吴江令、嘉禾判官、通判永兴军，官至都官郎中，英宗治平初致仕。晚年闲游于湖、杭之间，与欧阳修、苏轼等交游。工于词，有“张三影”之称。

著《安陆集》百卷。

**张庄** 应天府(今河南商丘)人。宋元丰三年(1080)举进士。历官提举司讲议司检讨官、提举荆湖、夔州等路香盐事,改提举荆湖北路常平,进龙图阁直学士、广南西路转运副使,授集贤修撰,知桂州等。徽宗宣和六年(1124)坐缮治东平城不加功、辄复摧圮,降两官提举嵩山崇福宫,卒,赠宣奉大夫。

**张问**(1013—1087) 字昌言,襄阳(今湖北襄樊)人。宋进士。仁宗康定三年(1041)举茂才异等科,通判大名府。提点河北刑狱,徙江东、淮南转运使,加直集贤院户部判官。神宗时为度支副使,拜集贤殿修撰、河东转运使等,熙宁未知沧州。自新法行,问独不阿时好,以语切直惊人。哲宗元祐初为秘书监、给事中,累官正议大夫。

**张运**(1097—1171) 字南仲,信州贵溪(今属江西)人。宋宣和三年(1121)以太学生登进士第,赐同上舍出身,调桂阳监、监山县丞,迁潭州县尉。高宗绍兴五年(1135)通判鼎州,知达州,授集贤殿修撰,出知太平州。孝宗时,以敷文阁待制提举江州太平兴国宫,乾道七年(1171)以疾卒,赠少师、左光禄大夫。

**张近** 字几仲,开封(今河南开封)人。宋进士。累迁大理正。哲宗时提举河北东路常平、西路刑狱,刑部员外郎、大理少卿,以集贤殿修

撰知瀛州,累加显谟阁待制直学士,徙知太原府。以疾提举洞霄宫,卒,年六十五。

**张邵**(1096—1156) 字才彦,和州乌江(今属安徽)人。宋宣和三年(1121)上舍登第。高宗建炎元年(1127)为衢州司刑曹事,三年,金人南侵,诏求可至金营者,邵慨然请行,使金不屈,拘于金之燕山僧寺。绍兴十三年(1143)和议成,邵归,升秘阁修撰,十九年,以敷文阁待制提举江州太平兴国宫,知池州,再奉祠,卒。有文集十卷。

**张纲**(1083—1166) 字彦正,或作彦政,号华阳老人,润州丹阳(今江苏丹阳)人。宋政和四年(1114)试内舍第一,次年举进士。释褐,徽宗知纲五中首选,特除太学正,迁博士,除校书郎,出为两浙提刑。宋室南渡,初官给事中,以秦桧用事,致仕居家二十年,桧死,召为吏部侍郎兼侍读,权吏部尚书,除参知政事,后以告老致仕。卒谥文定,一谥章简。著《张氏书解》三十卷、《六经辨疑》五卷、《确论》十卷、《华阳集》四十卷、《闻见录》五卷。

**张述** 字绍明,遂州小溪(今四川遂宁)人。宋进士。调咸阳县主簿,改大理寺丞,迁太常博士。仁宗未有嗣,皇祐、至和年间,前后七次上疏论之,最后语尤激。历官延州通判、知泗州,皆有政绩,官至尚书职方员外郎。

**张秉** 字孟节,歙州新安(今安

徽歙县)人。宋进士。仪状丰丽,属词敏速,善书翰,太宗喜之,擢甲科,释褐为将作监丞,通判宣州,迁监察御史。太宗景德初知河阳、又知滑州,官至枢密直学士。

张 诜 字枢言,建州浦城(今福建建安)人。宋进士。通判越州,历官陕西转运副使、直龙图阁知泰州,迁天章阁待制知熙州。神宗元丰初加龙图阁直学士知成都府,累官至正议大夫,卒年七十二。

张 岩 字肖翁,号阅静老人。大梁(今河南开封)人,徙家扬州,又迁至湖州(今浙江吴兴)。南宋乾道五年(1169)举进士。历官监察御史,阿附时相韩侂胄,进殿中侍御史,累迁给事中,除参知政事,以言者罢职,为资政殿学士知平江府。宁宗开禧二年(1205)迁知枢密院事,侂胄诛,以银青光禄大夫致仕。著《阅静老人文集》。

张 奎(988—1052) 字仲野,临濮(今山东鄄城)人。宋大中祥符五年(1012)举进士。历并州、秀州推官,监衢州酒,改大理寺丞,迁太常博士,召为殿中侍御史,以龙图阁直学士知澶、青、徐、扬等州,官至枢密直学士知郓州。

张 拱 宋开宝三年(970)庚午科状元。

张 适 宋太平兴国五年(980)进士。任藩郡,有治绩,以廉敏著称。为水部员外郎、知郟州,改京东转运副使,加直集贤院,徙西川转运

使,官至知淮阳军。

张 阁(1068—1113) 字台卿,河阳(今属河南)人。宋进士。徽宗崇宁初由卫尉主簿迁祠部员外郎,徙吏部,迁宗正少卿、起居舍人,为翰林学士,知杭州,拜兵部尚书兼侍读,上有意重用,未几卒。

张 洞(1019—1067) 字仲通,开封祥符(今河南开封)人。宋进士。为人长大,眉目如画,自幼开悟,卓犖不群,诵书日数千言,为文甚敏,未冠哗然有声。以布衣求上方略,召试舍人院,擢试将作监主簿,不久举进士第,调涟水军判官。参知政事吴育等荐其文学,宜为馆职,召试学士院,充秘阁校理,英宗时官至工部郎中。

张 洽(1161—1237) 字元德,号主一,临江清江(今属江西)人。南宋嘉定元年(1208)中进士第。少颖异,从朱熹学、自六经传注而下皆究其指归,诸史百家、山经地志、释道之说,无所不读。登第后授松滋尉,通判池州,以病请祠,主管建昌仙都观。后为白鹿书院院长,选好学者之士,日与讲说。卒,除直宝章阁。著《春秋集注》、《春秋传左氏蒙求》、《续通鉴长编事略》、《历代郡县地理沿革表》等。

张 根(1061—1120) 字知常,号吴园,饶州德兴(今属江西)人。宋元丰五年(1028)第进士,调临江司理参军、遂昌令。历任杭州通判、江西提举常平、淮南转运使等,以朝

散大夫终于家。

**张浚** (1097—1164) 字德远, 人称紫岩先生, 汉州绵竹(今属四川)人。宋政和八年(1118)中进士第。四岁而孤, 行直视端, 无狂言, 识者知为大器, 入太学。钦宗靖康初为太常簿。高宗即位, 驰赴南京, 除枢密院编修官, 后历任要职, 秦桧力主和议, 贬徙永州。孝宗即位, 任枢密使, 都督江淮军马, 封魏国公, 不久卒, 谥忠献。著《易解》及《杂说》十卷、《书》、《诗》、《礼》、《春秋》、《中庸》亦各有解, 有《文集》十卷、《奏议》二十卷。

**张焘** (1013—1082) 字景元, 奎子, 临濮(今山东鄄城)人。宋进士。通判单州, 知沂、潍二州, 提点河北、河东、陕西、京西刑狱, 为盐铁判官、淮南转运使等。英宗治平中加龙图阁直学士, 知成都。神宗熙宁中判太常寺, 知邓、许二州。官至通议大夫。卒。

**张焘** (1091—1165) 字子公, 饶州德兴(今属江西)人。宋宣和八年(1126)进士第三人, 尝为辟雍录、秘书省正字。高宗建炎初通判湖州, 历任集英殿修撰、兵部侍郎、宝文阁学士知成都府兼本路安抚使, 端明殿学士、吏部尚书等。孝宗隆兴元年(1163)迁参知政事, 以老病不拜。

**张慝** (1065—1128) 字诚伯, 河间乐寿(今河北献县)人。宋元祐六年(1091)登进士第。累迁龙图阁

学士、计度都转运使。高宗勤王, 权大名尹兼北京留守、马步军都总管。建炎元年(1127)为户部尚书, 除同知枢密院事, 官至中书侍郎。

**张虞** 字子宓, 号寿张, 慈溪(今属浙江)人。南宋庆元二年(1196)进士。故事, 潜邸进士升名, 蠶不以自陈, 授州教授, 为浙东帅属, 迁太常博士, 又迁国子博士。理宗端平初召为国子司业兼侍讲, 升国子祭酒, 官至兼权工部侍郎。卒年八十。著《月令解》。

**张逸** (?—1040) 字大隐, 郑州荜阳(今属河南)人。宋进士。试秘书省校书郎, 知襄州邓城县, 有能名。真宗时授澶州观察推官, 知青神县, 兴学校, 教生徒, 后邑人陈希亮、杨异相继登科, 逸改其居曰桂枝里。累迁尚书兵部郎中、知开封府, 又以枢密直学士知益州, 卒于任。

**张闾** (1091—1164) 字大猷, 永嘉(今浙江温州)人。宋宣和六年(1124)登进士第。幼力学, 博涉经史, 善属文, 未冠, 由舍选贡京师。登第后调严州兵曹掾。高宗绍兴年间召试馆职, 除秘书省正字, 迁校书郎, 又迁秘书郎兼国史院检讨。孝宗隆兴元年(1163)拜工部侍郎, 明年引疾归。

**张温** 字元佐, 上党(今属山西)人。南宋进士, 官至屯田员外郎。

**张颀** 字仲举, 鼎州桃源(今属湖南)人。宋皇祐元年(1049)登进



士第，调江陵推官，知益阳县，累迁开封府判官。提点江西刑狱，为广东转运使。神宗时进直龙图阁知桂州。哲宗即位，知凤翔、广州，召为户部侍郎，后徙知荆南，至都门暴卒。

**张揆** 字贯之，历城（今山东济南）人。宋进士。历北海尉，改大理寺丞，以疾解官。十年不出户，后经荐，召为国子监直讲。仁宗时擢天章阁待制兼侍读，累官至知齐州。性刚狷少容，闕于世务，然好读书，老而不倦。著《太玄集解》。

**张傅** 字岩卿，亳州（今属安徽）人。宋进士。迁秘书省著作佐郎，知奉符县，提点江西刑狱，累迁工部郎中，以工部侍郎致仕。

**张鶯** 字柔直，福州（今属福建）人。宋政和五年（1115）举进士。为小官，不与世诡随。蔡京为相，延为子弟师。后以直龙图阁知处州，官至秘阁修撰。

**张嶠**（1096—1148）字巨山，襄阳（今湖北襄樊）人。宋宣和三年（1121）上舍选中第，调唐州方城尉，改房州司刑曹。高宗绍兴五年（1135），召试除秘书省正字，迁校书郎兼史馆校勘，再迁著作郎，官至敷文阁待制。工诗文，著《紫微集》。

**张锡**（982—1049）字颉之，汉阳（今属湖北）人。宋大中祥符元年（1008）登进士甲科，试秘书省校书郎，知南昌县，累官为右司郎中。以龙图阁直学士知滑州，迁右谏议大

夫，进翰林侍读学士，判太常寺国子监卒。淳重清约，读书老而弥笃，初举广文馆进士，考官任随以为第一，及随死无子，锡屡赙其家。

**张戡**（1030—1076）字天祺，凤翔珣县（今陕西眉县）人，载弟。宋进士。调闾乡主簿，知金堂县。神宗熙宁初为监察御史里行，累章论王安石乱法，出知公安县，徙司竹监，卒于任。

**张墨**（？—1105）字子厚，常州武进（今江苏常州）人。宋进士甲科。以双亲无人供养，不仕。闭户读书四十年，手校数万卷，无一字舛误，穷经著书，至夜分不寐，有名当时。神宗元丰中，近臣荐其高行。哲宗元祐时，大臣复荐，为颍州教授，辞不就，群臣又荐，诏拜秘书省校书郎，竟不出。为当时名流所慕，以不造门为耻。

**张璪**（？—1093）初名璪，字邃明，滁州全椒（今属安徽）人。宋嘉祐三年（1058）进士。早孤，鞠于兄耀，未冠登第，历凤翔法曹，缙云令。神宗元丰初，判国子监，建议增设博士弟子员，月书季考，岁校以行艺，次升，略仿周官乡比之法，立斋舍八十二，学官之盛，近代莫比。后拜参知政事，改中书侍郎，官至大学士知扬州以卒。

**张礪**字渭老，一字敬父，号松山，福州（今属福建）人。南宋嘉定四年（1211）进士，历任主管文字差、主管尚书吏部架阁、太常博士、国子

祭酒等。理宗宝祐三年(1255)权刑部尚书兼侍读,五年拜参知政事,封长乐郡公,卒赠少师。

**张璪**(1004—1073)字唐公,全椒(今属安徽)人。宋天圣二年(1024)举进士,以妇父王钦若嫌,召试学士院,赐第。除秘阁校理,判吏部南曹,为开封府推官,迁两浙转运使,加直史馆知颖州、扬州,拜淮南转运使。英宗时进左谏议大夫、翰林侍读学士,出知应天府。遇事辄言,触忤势要,屡黜不悔。

**张九成**(1092—1159)字子韶,号横浦居士、无垢居士,杭州钱塘(今浙江杭州)人。南宋绍兴二年(1132)壬子科状元。少游京师,从杨时学。历官著作郎,礼部、刑部侍郎等,恪尽职守,善治狱。赵鼎罢相,反对宋金和议,为秦桧所忌恶,诬为赵鼎一党,贬谪南安达十四年。桧死,起知温州,卒于任。精研经学,多有训解。著《孟子传》、《横浦集》等。

**张大经**(1114—1198)字彦文,建昌南城(今属江西)人。南宋绍兴十五年(1145)中进士第,为龙泉宰,有善政,出知仪真。孝宗时除监察御史,迁大理少卿,守殿中侍御史,以徽猷阁学士知建宁府。宁宗即位,进正义大夫。

**张山翁**字君寿,一字君达,普州(今属四川)人。南宋景定三年(1262)进士。恭帝德祐元年(1275)为荆湖宣抚司干官。后居黄鹤山,

聚徒教授而终。有《南纪》、《缙林藏》、《云山相锄》等集。

**张友直**(1002—1060)字清卿,晚年更字益之,士逊子,光化(今属湖北)人。宋明道中赐进士出身。初以荫补太庙斋郎,士逊为请馆阁校勘,仁宗不许,令馆阁读书,编三馆书籍,迁秘阁校理同知礼院。登科后知襄州,累迁工部郎中,知越州,官至户部尚书。有文集十卷。

**张巨源**襄阳(今湖北襄樊)人。素习法律,宋太平兴国五年(980)赐明法及第。

**张去华**(938—1006)字信臣,开封襄邑(今河南睢县)人。宋建隆二年(961)辛酉科状元。授秘书郎、直史馆,擢右补阙。陈取桂州及平南汉方略。累迁知凤翔府。太宗时,从征北汉,监随驾左藏库,历京东、江南转运使。雍熙三年(986)知陕州。进《大政要录》,受褒奖。调任开封府判官,坐事贬安州司马。真宗时,历知杭州、苏州,以工部侍郎致仕。曾献《元元论》,主张以养民务农为急务,真宗奖之。

**张尧佐**(987—1058)字希元,河南永安(今河南巩县)人。宋进士。历宪州、筠州推官,改大理寺丞,知汜水县,迁殿中丞,权知开封府,迁给事中、端明殿学士,卒赠太师。

**张尧封**温成皇后父,尧佐弟,河南永安(今河南巩县)人。宋进士。孝谨好学,为石州推官卒。以次女(即温成皇后)累赠至中书令、清河

郡王，谥景思。

**张汝明** 字祖舜，一字舜文，或字晦叔，世为庐陵（今江西吉安）人。徙居真州（今江苏仪征）。宋进士。少嗜学，刻意属文，下笔辄千百言，入太学，有声一时。登第后，历卫真、江阴、宜黄、华阴四县主簿，杭州司理参军。徽宗大观中，召实学制局，预考贡士，去取皆有题品。晚知岳州，卒于官，年五十四。著《易索书》、《张子卮言》、《大究经》。

**张师德** 字尚贤，开封襄邑（今河南睢县）人。宋大中祥符四年（1011）辛亥科状元，去华子。历官将作监丞、耀州通判，擢至判三司都理欠凭由司，尝疏请赦免因贫苦无力还债之人，获准。天禧初判司农寺，晋右正言，知制诰，出知颍州，迁刑部员外郎，判大理寺，为群牧使。后历知邓、汝州，拜左谏议大夫，罢知制诰。卒于任。有文集传世。

**张孝纯** 徐州（今江苏徐州）人。宋元祐中登进士第。工诗，有才略。徽宗宣和五年（1123）为河西安抚使，兼知太原府。金人入侵，坚守不降，城陷被俘，后仕伪齐为尚书右丞相。高宗绍兴八年（1138）请归致仕，回徐州卒。

**张孝祥**（1132—1170）字安国，号于湖居士。和州乌江（今安徽和县东北）人。南宋绍兴二十四年（1154）甲戌科状元。主抗金，反对议和，上疏请为岳飞昭雪，为秦桧所忌。其父张祁遂被诬谋反入狱，桧

死，获释。历官礼部员外郎、起居舍人、权中书舍人。任建康留守，以赞助张浚北伐，被劾落职。起复，任荆南知府，为荆湖北路安抚使，兴办水利，筑寸金堤，置万盈仓，以储漕粮，政声播于朝野。乾道五年（1169），病退居芜湖，明年，中暑死。擅文，工词，学苏轼，为南宋豪放派名家，所作洋溢爱国激情。著《于湖集》、《于湖词》。

**张克公** 字介仲，颍昌阳翟（今河南禹县）人。光Ⅳ型电子出版系统人。宋进士。徽宗大观中为监察御史，迁殿中侍御史，官至吏部尚书，居吏部六年卒，赠资政殿学士。

**张若谷** 字德繇，南剑沙县（今属福建）人。宋进士及第。为巴州军事推官，调全州军事推官。真宗朝改大理寺丞，知濠阳县。累官至尚书左丞致仕。

**张茂直**（927—1001）字林宗，兖州瑕邱（今山东滋阳）人。宋开宝二年（969）进士。励志于学，州将器其为人，首荐之，且给钱五万，助其应试。释褐海州推官，进司农寺丞，通判泰州。太宗端拱元年（988）召对，改度支员外郎。真宗即位，以秘书少监出知颍州。

**张昞之**（985—1062）字景山，自号知幸老人，广陵（今江苏扬州）人。寓居常州武进（今江苏常州）。宋大中祥符八年（1015）进士。补乐清尉，润州观察推官，校勘馆阁书籍，迁集贤校理。历官至知湖州、扬州，以光

禄卿致仕卒。著《知幸诗集》。

**张庭坚** 字才叔，广安军（今四川广安）人。宋元祐时进士高第，调成都观察推官，为太学《春秋》博士。徽宗时召对，除著作佐郎，擢右正言。蔡京当政，欲引为己用，庭坚不肯往，京大恨，列其名于元祐党籍，徙鼎州、象州，久之，官复原职，卒年五十七。

**张致远**（1090—1147）字子猷，南剑州沙县（今属福建）人。宋宣和三年（1121）中进士第，擢为枢密院计议官，除两浙转运判官，改广东转运判官。高宗绍兴四年（1134）以监察御史召，除殿中侍御史，官至显谟阁待制致仕。

**张唐卿**（1010—1037）字希元，山东青州（今属山东）人。宋景祐元年（1034）甲戌科状元。十七岁时，以诗文谒韩琦，得其推重。夺魁后，通判陕州，处事干练，决断如流。父病故，悲痛而亡，韩琦铭其墓。

**张商英**（1043—1122）字天觉，号无尽居士，蜀州新津（今属四川）人。宋治平二年（1065）进士，调达州通川县主簿。以章惇荐，擢监察御史。哲宗亲政，召为右正言左司谏。徽宗崇宁初为吏部、刑部侍郎，翰林学士，大观中为尚书右仆射。著《无尽居士集》、《宗禅辨》等。

**张康国**（1056—1109）字宾老，扬州（今江苏扬州）人。宋元丰二年（1079）进士，知雍丘县。哲宗绍圣中提举两浙常平，徙福建转运判官。

徽宗崇宁元年（1102）为吏部左司员外郎，次年为中书舍人，迁翰林学士，终吏部尚书。

**张渊微** 字孟博，或字益博，建昌军新城（今江西黎川）人，一说盱江（今江西广昌）人。南宋淳祐七年（1247）丁未科状元。历秘书省正字、校书郎、著作佐郎、司府郎官兼史馆校勘，兼景献府教授、资善堂直讲。宝祐中，擢至侍郎，致仕归。殿试后，尝上疏主张节用，请罢琼林宴，获准。

**张舜民** 字芸叟，自号浮休居士，又号矜斋，邠州（今陕西彬县）人。宋治平二年（1065）进士，为襄乐令。徽宗立，擢右谏议大夫，以龙图阁待制知定州。坐元祐党籍，谪楚州团练副使、商州安置。官至集贤殿修撰卒。著《画墁录》、《画墁集》等。

**张镇孙**（？—1277）字鼎卿，号粤溪，南海（今属广东）人。南宋咸淳七年（1271）辛未科状元。历秘书省正字、校书郎、婺州通判。德祐元年（1275）元军进逼临安，弃官回乡，被劾免。端宗立，任龙图阁待制、广东制置使，奉诏与都统凌震招兵买马，以图恢复。景炎二年（1277），率军收复广州，但不久又被元军攻占，被俘就义。工诗文，著《见面亭集》。

**陈禾** 字秀实，明州鄞县（今浙江宁波）人。宋元符三年（1100）进士，累迁辟雍博士。时方以传注记问为学，禾始崇尚义理，黜抑浮华，入对称旨，擢监察御史、殿中侍御

史，官至知舒州，命下而卒，赠中大夫。著《易传》、《春秋传》、《论语解》、《孟子解》等。

**陈充**（944—1013）字若虚，自号中庸子，又号冲斋，益州成都（今属四川）人。宋雍熙进士。家素豪盛，少以声酒自娱，不乐仕宦，邑人敦迫赴举，至京师，有名场屋，天府、礼部奏名，皆为进士之冠，廷试擢甲科，释褐孟州观察推官。会寇准荐其文学，召试，授殿中丞，出知明州，入为太常博士。真宗大中祥符六年（1013）以足疾不任朝谒，出权西京留守御史台，不久卒。有集二十卷。

**陈轩**字元舆，建州建阳（今属福建）人。宋嘉祐八年（1063）进士第二，授平江军节度推官。哲宗元祐中为礼部郎中，迁中书舍人，累官至加龙图直学士知成都府，改知杭州、福州。卒年八十四。

**陈旸**字晋之，福州（今属福建）人。宋绍圣年间中制科，授顺昌军节度推官。徽宗时得太学博士、秘书省正字，以显谟阁待制提举醴泉观，卒年六十八。著《乐书》二十卷。

**陈规**（1072—1141）字元则，密州安丘（今属山东）人。宋进士。中明法科。钦宗靖康末为安陆令。高宗建炎元年（1127）除直龙图阁知德安府，官至枢密直学士，著《德安守成录》。

**陈卓**字立道，宋兴化军（今福建仙游）人。南宋绍熙元年（1190）

进士。知江州，移知宁国府，为签书枢密院事，未几丐祠归里，闲居十六年卒，年八十六。

**陈绎**字和叔，洛阳（今属河南）人。宋庆历初中进士第。为馆阁校勘、集贤校理，刊定《前汉书》。神宗立，为陕西转运副使，入直舍人院，拜翰林学士，元丰初知广州。卒年六十八。有文集三十卷。

**陈荐**字彦升，邢州沙河（今属河北）人。宋进士。为华阳尉。韩琦辅政，荐为秘阁校理，判流内铨。太常寺议学校贡举法，请会三年贡士数，均之诸路，计口察孝廉如汉制。官至资政殿大学士，卒年六十九。

**陈咸**字逢儒，仁寿（今属四川）人。南宋淳熙二年（1175）进士，调内江县尉，改知果州南充县。宁宗开禧元年（1205）四川宣抚使程松奇其才，辟为主管机宜文字。官至司农少卿。

**陈肇**字肇芳，或作肇方，一字伟节，饶州安仁（今属江西）人。父诗川，以武功补沔阳令。南宋咸淳元年（1265）父子同举进士，调滁州司户参军。恭帝德祐元年（1275）授南安军教授，不就还家。谢枋得起兵，入其幕。后起兵抗元败，入积烟山中自刎死。有《鹤心集》。

**陈亮**（1143—1194）字同甫，人称龙川先生，婺州永康（今属浙江）人。南宋绍熙四年（1193）癸丑科状元。少聪颖，才气超迈，喜谈兵

事。年十八，即奔走四方，抗金救国。乾道五年（1169），上《中兴五论》，不报。淳熙五年（1178），连上三疏，极论时事，反对议和，力主抗金，孝宗震动，但遭人嫉恨，两人狱。十五年再上疏，请太子监军，驻节建康，以示锐意恢复。绍熙二年（1191）又被诬下狱，得孝宗及辛弃疾等营救。四年科考夺魁，年五十一，授签书建康府判官，未赴而卒。倡经世济民之学，斥理学之空谈，与朱熹善，常论辩。所作政论气势非凡，词作激越豪放。著《龙川集》、《陈亮集》行世。

**陈 炤**（？—1275）字光伯，号肖梅，常州无锡（今江苏无锡）人。南宋咸淳元年（1265）进士，为丹徒县尉，改知胸山县，丁母忧归。元兵攻常州，被知州姚岢辟为通判，城破战死，赠直宝章阁。

**陈 祐**字纯益，仙井（今四川仁寿）人。宋进士。哲宗元符末以吏部员外郎拜右正言，后编管归州。

**陈 垓**（1197—1241）字和仲，号习庵，庆元府鄞（今浙江宁波）人。南宋嘉定十年（1217）登进士第。幼聪敏，受同郡楼钥赏识，长受《周官》于刘著，顷刻数千百言立就，试江东转运司第一，试礼部复为第一。登第后调黄州教授。以俗学不足学，师事杨简，攻苦食淡，昼夜不怠。累官太常博士，官至知温州。

**陈 辇**（1179—1261）字子华，号抑斋，福州侯官（今属福建）人。

南宋开禧元年（1208）进士。从叶适学，历任将作监丞、权工部郎中、右文殿修撰等，累拜参知政事，以提举祐神观致仕，卒赠少师。

**陈 楠**（1091—1154）字季壬，号无相居士，温州平阳（今属浙江）人。以上舍贡辟雍，宋政和二年（1112）廷对第三，授文林郎，冀州兵曹参军，累迁尚书虞部员外郎。高宗绍兴三年（1133）召为金部员外郎、升郎中，官至知广州、充广南东路经略安抚使，未至而卒。有文集十六卷。

**陈 渊**（？—1145）初名渐，字知默，又字几叟，世称默堂先生，南剑州沙县（今属福建）人。南宋绍兴七年（1137）诏侍从举直言极谏之士，胡安国以渊应召对，改官，赐进士出身。除监察御史，迁右正言，为秦桧所恶，去位，主管台州崇道观。

**陈 琰**字伯玉，澶州临河（今属河北）人。宋进士及第。历溧阳乐城县主簿，迁大理寺丞，监真定府，官至尚书工部郎中卒。

**陈 越**（973—1012）字损之，开封尉氏（今属河南）人。宋进士。少好学，尤精历代史，善属文，辞气俊拔。真宗咸平中诏举贤良，刑部侍郎郭鹗荐之，策入第四等，释褐将作监丞，通判舒州，徙知端州，官至右正言。

**陈 谦**（1144—1216）字益之，号易庵，温州永嘉（今浙江温州）人。南宋乾道八年（1172）进士。授福州

户曹、主管刑工部架阁文字，迁国子录，官至江西、湖北副宣抚使。著《易庵集》、《永宁编》、《雁山诗记》等。

**陈 驥** (1128—1203) 字叔进，或作叔晋，台州临海（今属浙江）人。南宋绍兴二十四年（1154）试春官第一，秦桧当国，以秦垧居其上。累官迁将作少监，守秘书少监兼太子谕德，出知赣州，易秀州。光宗绍熙元年（1190）同知贡举，兼侍讲，四年进参知政事。宁宗即位，知枢密院事兼参知政事。卒赠少傅，谥文简。著《南宋馆阁录》、《中兴馆阁书目》等。

**陈 橐** (1090—1155) 字德应，绍兴余姚（今属浙江）人。入太学，有声望，宋政和中登上舍第，教授宁州。高宗绍兴二年（1132）除监察御史，秦桧主和，橐以为不可，遭排斥，改知广州。

**陈 霖** 字傅容，泉州（今属福建）人。南宋嘉定十三年（1220）进士，为瑞金尉。盗起江闽，霖迎敌力战，盗系之而去，不屈遇害。

**陈 襄** (1017—1080) 字述古，人称古灵先生，福州侯官（今属福建）人。宋庆历二年（1024）举进士。少孤，能自立，出游乡校，时学者沉溺于雕琢之文，与陈烈、周希孟等倡知天尽性之说，人笑其迂阔，而守之不为变。人卒从而化。登第后调浦城主簿。神宗时为侍御史，论青苗法不便，请贬斥王安石、吕惠卿以谢

天下，安石忌之，出知陈州等。著《易讲义》、《中庸讲义》、《古灵集》等。

**陈元桂** 抚州（今属江西）人。南宋淳祐四年（1244）进士，累官知临江军。开庆元年（1259）元兵至，被害。

**陈太素** 字仲华，河南缙氏（今河南偃师）人。宋宝元元年（1038）进士。尝为大理评断官，又判大理事，任刑法二十余年，朝廷有大狱，疑，必召与议。终尚书兵部郎中。

**陈公辅** (1077—1142) 字国佐，台州临海（今属浙江）人。宋政和三年（1113）上舍及第，调平江府教授，累迁应天府少尹，除秘书郎。高宗朝历礼部侍郎，以徽猷阁待制提举太平观，卒。有《文集》二十卷、《奏议》十二卷行世。

**陈文龙** (?—1276) 初名子龙，字君贲。南宋咸淳四年（1268）戊辰科状元。历官镇东军节度判官等。屡擢监察御史。以正直敢言，忤怒权臣贾似道。襄阳被元军攻占，上疏斥似道用人不当，遭贬，后被起用为左司谏，迁侍御史、参知政事。议和中，乞归里。景炎元年（1276），益王称帝福州，文龙再任参知政事。后被元军抓获，绝食死。

**陈世卿** (953—1016) 字光远，南剑沙县（今属福建）人。宋雍熙二年（985）进士，释褐衡州推官，再调东川节度推官。真宗大中祥符年间改度支员外郎，出为荆湖北路转运使。

官至秘书少监。

**陈尧叟**(961—1017) 字唐夫, 阆州阆中(今属四川)人。宋端拱二年(989)己丑科状元。授光禄寺丞、直史馆。迁广西转运使, 有惠政。淳化四年(993)使交州, 不辱使命。咸平四年(1001), 累迁至同知枢密院事。时文牒冗滞, 请于朝, 省文帐二十一万余道, 裁冗员七十五。景德初, 辽军南下, 主迁都, 为寇准等指斥。知枢密院事兼群牧制置使, 留意马政, 多立条约, 公私称便。著《监牧议》。大中祥符元年(1008), 真宗封禅泰山, 奉诏撰《朝覲坛碑》, 进工部尚书, 再撰《封禅圣制颂》。五年, 加检校太尉、同平章事, 充枢密使。九年, 以疾辞, 拜右仆射知河阳。博闻强记, 才智过人。著《请盟录》。

**陈尧咨** 字嘉谟, 阆州阆中(今属四川)人。尧叟弟。宋咸平三年(1000)庚子科状元。授将作监丞, 直史馆, 擢右正言, 知制诰。奉诏任殿试考官, 受请托, 拔刘几道, 贬单州团练副使。旋复, 知光州, 复右正言, 知制诰, 出知荆南。改起居舍人, 同判吏部流内铨, 破格提拔寒士, 得嘉奖。升右谏议大夫, 集贤院学士, 以龙图阁学士, 尚书工部郎中, 知永兴军。地多盐碱, 引龙首渠水入城, 惠于民。徙知河南府, 因用刑酷烈, 不循法度, 被劾削职, 徙邓州。起复, 升至龙图阁直学士。数迁至翰林学士, 迁知天雄军。卒于

任。工书, 擅隶, 射技超群。

**陈仲微**(1212—1283) 字致广, 号遂初, 瑞州高安(今属江西)人。南宋嘉熙二年(1238)进士, 调莆田尉。恭帝德祐元年(1275)迁秘书监, 寻拜右正言、左司谏、侍御史等。益王即位海上, 拜吏部尚书、给事中, 蟹山兵败, 走安南, 越四年卒。

**陈自强** 字勉之, 福州闽县(今属福建)人。南宋淳熙五年(1178)进士。宁宗庆元二年(1196)入都待铨, 尝为韩侂胄童子师, 因此除太学录, 迁博士, 官至右丞相, 不恤国事, 罢官, 贬窜岭南, 死于广州。

**陈次升**(1044—1119) 字当时, 兴化仙游(今属福建)人。宋熙宁六年(1073)进士。尝入太学, 时学官始得王安石《字说》, 招诸生训之, 次升言王安石之说为秦学, 遭屏斥。历知安丘县, 为监察御史。徽宗崇宁初以宝文阁待制出知颍昌府, 入元祐党籍。著《说论集》。

**陈求道** 字得之, 鄂州咸宁(今属湖北)人。宋进士。钦宗靖康间判都水监。高宗建炎末, 值乱兵起, 寓浦圻僧寺, 被贼兵杀死。

**陈良祐** 字天与, 婺州金华(今属浙江)人。年十九预乡荐, 入太学, 南宋绍兴二十四年(1154)擢进士第。调兴国军司户, 召除太学录。孝宗淳熙四年(1177)知徽州, 除敷文阁待制知建宁府。

**陈良翰**(1108—1172) 字邦彦, 台州临海(今属浙江)人。南宋绍兴



五年(1135)中进士第。早孤,事母孝,为文恢博有气。登第后知温州瑞安县。孝宗朝累官至侍讲,未几,以疾告老,除敷文阁直学士提举太平宫。

**陈若拙(955—1018)** 字敏之,幽州卢龙(今属河北)人。宋太平兴国五年(980)中进士甲科。幼嗜学,父令持书诣晋邸,太宗嘉其对详雅,将授以军职,若拙恳辞。释褐将作监丞、通判鄂州。真宗时,累官至给事中、知澧州。多诞妄,寡学术,当时以第二人及第者为榜眼,若拙素无文,故时人目为瞎榜。

**陈知微(969—1018)** 字希颜,高邮(今属江苏)人。宋咸平五年(1002)中进士甲科,释褐将作监丞、通判歙州,迁太常博士,官至玉清昭应宫判官。卒年五十。

**陈宗礼(?—1271)** 字立之,建昌军南昌(今属江西)人。南宋淳祐四年(1268)举进士。调邵武军判官,人为国子正,迁太学博士,国子监丞,转秘书省正字、著作佐郎。度宗即位,拜殿中侍御史,累官至兼权参知政事。著《寄怀斐稿》、《曲辕散木集》、《经史管见》等。

**陈诚之** 字自明,一说景明,闽县(今福建闽侯)人。南宋绍兴十二年(1142)壬戌科状元。授左承郎,签书镇东军节度判官,历秘书省正字、校书郎、秘书郎。十五年,任祠部员外郎,再以礼部侍郎出知泉州。旋召为翰林学士,累官至同知枢密院

事,端明殿学士。主议和,适秦桧意。

**陈居仁(1129—1197)** 字安行,又称菊坡先生,兴化军(今福建莆田)人。南宋绍兴二十一年(1151)举进士。幼孤,以荫授铅山尉。登第后迁将作监丞,转国子丞,进秘书丞,官至华文阁直学士,提举太平兴国宫。

**陈贵谊(1183—1234)** 字正甫,福州福清(今属福建)人。南宋庆元五年(1199)进士,授瑞州观察推官,中博学宏词科,授江南东路安抚司机宜文字,改武学谕国子录,迁太学博士。理宗绍定六年(1233)进参知政事,卒赠少保、资政殿大学士。

**陈舜俞(?—1076)** 字令举,号白牛居士,湖州乌程(今浙江吴兴)人。宋庆历六年(1046)进士,又举制科第一。博学强记,神宗熙宁三年(1070)以屯田员外郎知山阴县,官至监南康军盐酒税。

**陈傅良(1137—1203)** 字君举,号止斋,温州瑞安(今属浙江)人。南宋乾道八年(1172)登进士甲科。初患科举程文之弊,思出其说,为文章自成一家,人争传诵,从者云合,由是文擅当世。后师事郑伯熊、薛季宣,传永嘉之学。入太学,与张栻、吕祖谦友善切磋,自是四方受业者愈众。登第后教授泰州,改太学录。光宗即位,迁提举常平茶盐转运判官,除吏部员外郎,兼权中书舍人。宁宗朝官终宝谟阁待制。著

《诗解诂》、《周礼说》、《春秋后传》、《左氏章旨》、《止斋文集》等。

· 陆 佃 (1042—1102) 字农师，号陶山，越州山阴(今浙江绍兴)人。宋进士。居贫苦学，夜无灯，映月光读书，曾受经于王安石，神宗熙宁三年(1070)应举入京，适安石当权，问以新政，佃言新法于民不便处，安石惊疑。后礼部奏名，为举人首选，方廷试赋，遽发策题，士皆愕然，佃从容条对，擢甲科。授蔡州推官，召补国子监直讲。安石以佃不附己，专付之经术，不复咨以政事。哲宗朝

改龙图阁待制、知颖州。徽宗即位，召为礼部侍郎，拜尚书右丞，名入元祐党籍。著《埤雅》、《礼象》、《春秋后传》、《陶山集》等。

陆 诜 (1012—1070) 字介夫，余杭(今属浙江)人。宋景祐年间进士，签书北京判官。神宗时徙知秦凤，以龙图阁学士知成都。

陆 蘊 字敦信，福州侯官(今属福建)人。宋绍圣四年(1097)进士，为太学《春秋》博士。徽宗崇宁中提举河北两浙学事，进国子祭酒、中书舍人，官至集英殿修撰。

## 八画

范 讽 字补之，齐州(今山东济南)人。宋进士。以荫补将作监主簿，献《东封赋》，迁太常寺奉礼郎，又献所为文，召试入等，出知平阴县。登第，迁大理评事，通判淄州。仁宗时以龙图阁直学士权三司使，终给事中。

范 坦 字伯履，河南(今河南洛阳)人。宋进士。以父任为开封府推官、金部员外郎、大理少卿。押伴夏国使，应对合旨，赐进士第，权起居舍人。徽宗时迁殿中监、知开封府，终徽猷阁待制。卒年六十二。

范 育 字巽之，柘州三水(今陕西柘邑)人。宋进士。为泾阳令。以养亲谒归，从张载学，神宗时有荐

之者，召见，授崇文校书、监察御史里行。哲宗元祐初召为太常少卿，为给事中、户部侍郎。

范 拱 (1096—1169) 字清叔，济南(今属山东)人。南宋进士。仕齐，权尚书左丞。齐税重，上疏论其弊。齐废，为金朝梁王完颜宗弼官属，又请减税，从之，民得苏息。喜推荐士人。熙宗皇统三年(1114)，以疾致仕。世宗大定七年(1167)，除太常卿。参与议礼，议论确然不可移夺。九年致仕。

范 钟 (?—1249) 字仲和，婺州兰溪(今属浙江)人。南宋嘉定二年(1209)举进士。历官武学博士，知徽州，召为刑部郎官，迁吏部郎中

兼说书，又迁国子司业。理宗嘉熙中拜端明殿学士、签书枢密院事，拜左丞相。

**范雍**(979—1046) 字伯纯，河南(今河南洛阳)人。宋进士。为洛阳县主簿，累官殿中丞知端州，迁太常博士，终礼部尚书。卒赠太子太师。

**范正辞**(936—1010) 字直道，齐州(今山东济南)人。宋进士。治《春秋公羊》、《谷梁》。登第，调补安阳主簿。太祖开宝中判入等，迁国子监丞、知戎州，改著作佐郎。太宗太平兴国中迁国子博士。真宗即位，迁膳部郎中，以年老求监兖州商税。

**范成大**(1126—1193) 字致能，号石湖居士，吴县(今江苏苏州)人。南宋绍兴二十四年(1154)进士，任著作佐郎、吏部郎官，知处州，以起居郎假资政殿大学士出使金国，不辱使命，全节而归。除中书舍人。后知静江府兼广西西道安抚使、四川制置使，拜参知政事。后被劾出知明州，驻金陵，进资政殿学士，加大学士。晚年退居石湖。擅诗，风格继唐人，所作田园诗影响深远。有《石湖居士诗集》、《石湖词》、《桂海虞衡志》、《吴船录》、《揽辔录》等。

**范师道**(1005—1063) 字贯之，苏州长洲(今江苏苏州)人。宋进士及第。为抚州判官，知广德县，累迁都官员外郎，为御史。以四年贡进士苦淹久，请易为三年。仁宗时迁

兵部员外郎兼侍御史，以直龙图阁知明州。

**范仲淹**(989—1052) 字希文，苏州吴县(今江苏苏州)人。宋大中祥符进士。尝任西溪盐官，后因抨击宰相吕夷简多用私人，谪知饶州，与尹洙、欧阳修等并指为“朋党”。康定元年(1040)，以龙图阁直学士经略陕西，防御西夏，注意联合羌人。庆历三年(1043)任参知政事，联合富弼等实行“庆历新政”，提出明黜陟、抑侥幸、精贡举、择长官、均公田、厚桑农、修武备、推恩信、重命令、减徭役等十议。不久被罢，出任陕西四路宣抚使。为散文大家，其文多述其政治主张，有“先天下之忧而忧，后天下之乐而乐”名句。工诗，其风豪放，以反映边地风光和征战劳苦见长。有《范文正公集》。

**范应铃** 字僮叟，丰城(今属江西)人。南宋开禧元年(1205)举进士。厉志于学。调永新尉，知崇仁县，通判抚州，擢大理少卿。

**范如圭**(1102—1160) 字伯达，建州建阳(今福建建阳)人。南宋建炎进士。历任左从事郎、校书郎兼史馆校勘。反对和议，斥责秦桧忘仇辱国，必遗臭万世。其后杜门十余年，起通判邵州、荆南府。桧死，上书仿古助法，改进屯田法。以直秘阁提举江西常平茶盐，移利州路提点刑狱。辑至和、嘉祐间名臣奏章三十六篇为书以献。知泉州，去官后居邵武。

**范纯仁**（1027—1101）字尧夫，苏州吴县（今江苏苏州）人，仲淹子。宋皇祐元年（1049）进士。历官殿中侍御史、京西提点刑狱、兵部员外郎、起居舍人、同知谏院等。因反对王安石变法，出知河中府，迁成都路转运使，仍拒行新法。后加直龙图阁，知庆州，黜知信阳军，移齐州等地。哲宗元祐初，司马光废新法，建言稳健，不从。晋礼部尚书、同知枢密院事。三年（1088）拜尚书右仆射兼中书侍郎，力主对变法派处理从宽。哲宗亲政，辞相去河南府，旋贬至永州。徽宗继位，召任观文殿大学士、中太一宫使。未几以疾归许州，卒。有《范忠宣公全集》。

**范宗尹**（1100—1136）字觉民，襄阳邓城（今湖北襄樊）人。宋宣和三年（1121）上舍登第。少笃学，工文辞。累迁侍御史、右谏议大夫。高宗时为中书舍人，迁御史中丞、拜参知政事，终知温州。退居天台，卒年三十七。

**范祖禹**（1041—1098）字淳甫，一字梦得，成都华阳（今四川成都）人。宋嘉祐进士甲科，从司马光修《资治通鉴》达十五年，书成，荐为秘书省正字，官至礼部侍郎。哲宗亲政，上书反对“绍述”新法，力言章惇不可为相，不从。以龙图阁学士知陕州，连贬武安军节度副使、昭州别驾，安置永州、贺州等地。病卒。著《唐鉴》、《帝学》、《仁皇政典》等。

**范致虚**（？—1129）字谦叔，建

州建阳（今福建建阳）人。宋元祐进士，为太常博士。历任左正言、中书舍人、兵部侍郎，出知州郡十五年。以附张商英，贬通州。政和七年（1117）复官，进刑部尚书，后知大名府，反对用兵契丹。靖康元年（1126），金兵围太原时，宣抚陕西，攻复潼关。旋用僧人赵宗印为将，被击溃于邓州。高宗即位，徙知邓州。次年邓州失守，降安远军节度副使、英州安置。建炎三年（1129）起知鼎州，卒于途。

**林旦**福州（今属福建）人。宋嘉祐二年（1057）进士。神宗熙宁中，由著作佐郎主管淮南常平，擢太子中允、监察御史里行。哲宗元祐初，拜殿中侍御史，终河东转运使。

**林希**（1035？—1101？）字子中，福州（今属福建）人。宋进士。历泾县主簿、馆阁校勘、集贤校理。神宗朝，同知太常礼院。哲宗元祐初历秘书少监，进中书舍人。徽宗时徙知舒州，未几卒，年六十七。

**林郁**字袞休，兴化军莆田（今属福建）人。宋宣和三年（1121）进士。历福建茶司干官，官建州，兵乱遇害。

**林勛**贺州（今广西贺县）人。宋政和五年（1115）进士，为广州教授。高宗建炎中，为桂州节度掌书记。

**林栗**字黄中，福州福清（今属福建）人。南宋绍兴十二年（1142）进士，调崇仁尉，教授南安军。孝宗

即位，迁屯田员外郎，官至知泉州，改明州，奉祠以卒。

**林略**(?—1243) 字孔英，号浩斋，温州永嘉(今浙江温州)人。南宋庆元五年(1199)举进士。历饶州大宁监教授，迁武学博士、国子监丞，拜殿中侍御史、升侍御史。理宗嘉熙三年(1239)以端明殿学士同签书枢密院事，终资政殿学士。

**林虚** 字德祖，号大云翁，福州福清(今属福建)人。宋元丰中式太学第一，绍圣四年(1097)进士。教授常州、扬州，官至开封左司录。请老归隐大云坊。卒年六十六。

**林概** 字端父，福州福清(今属福建)人。宋进士。以秘书省校书郎知长兴县，官至太常博士、集贤校理。

**林震** 字时蠹，兴化军莆田(今属福建)人。宋崇宁元年(1102)进士，仕至秘书少监，以不附二蔡，有名崇宁、大观间。

**林霆** 字时隐，兴化军莆田(今属福建)人。宋政和五年(1115)进士。敕令所删定官，诋绍兴和议，即挂冠出都门，权臣大恚怒，亦废放以死。

**林大中**(1131—1208) 字和叔，婺州永康(今属浙江)人。初入太学，南宋绍兴三十年(1160)进士，知抚州金溪县。光宗受禅，除监察御史。宁宗即位，召试中书舍人，迁给事中，除端明殿学士，终太子宾客。

**林之奇**(1112—1176) 字少颖，

自称拙斋，福州侯官(今福建福州)人。南宋绍兴二十一年(1151)进士，调莆田簿，为秘书省正字，转校书郎。以疾外乞，由宗正丞提举闽舶参帅，遂以祠禄家居。

**林冲之** 字和叔，兴化军莆田(今属福建)人。宋元符三年(1100)进士。历御史台检法官、大宗正丞，出守临江、南康。钦宗靖康初召为主客郎中，使金被拘，不屈而卒，年七十二。

**林光朝**(1114—1178) 字谦之，号艾轩。兴化军莆田(今属福建)人。南宋隆兴元年(1163)以进士及第。南渡后，以伊洛之学倡东南者，自光朝始。调袁州司户参军，召试馆职，为秘书省正字，兼国史编修，进国子司业，兼太子侍读，拜国子祭酒，以集英殿修撰出知婺州。

**林空斋**(?—1276) 永福(今福建永康)人。南宋进士。历知县，解官家居，王立、张世杰围泉州，乃率乡人举义兵，被执，不屈而死。

**邾 璠**(1038—1103) 字正夫，太仓(今江苏太仓)人。宋嘉祐进士。熙宁初，上书请治理苏州水田，提出“辨地形高下之殊”、“求古人蓄泄之迹”等“六得”，又提出“治田利害大概”七条。五年(1072)任司农寺丞，提举兴修两浙水利。旋去职，后复任江东转运判官、知温州。曾在太仓大泗蟹开辟圩岸、沟浚、场圃，大获农利。著《吴门水利书》。

**欧阳发**(1040—1085) 字伯和，

庐陵(今江西吉安)人,修长子。宋进士。少好学,师事安定胡瑗。以父恩补将作监主簿,赐进士出身,累迁殿中丞。

**欧阳修**(1007—1072) 字永叔,号醉翁,晚号六一居士,吉州永丰(今江西永丰)人。宋天圣八年(1030)进士,任馆阁校勘。庆历初,范仲淹被贬时,与尹洙等不服,贬为夷陵令,因被指为“朋党”,乃作《朋党论》驳斥。三年(1043)任知谏院,上书请起用范仲淹、富弼、韩琦等。后为人所忌,出知地方十一年。嘉祐中,加龙图阁学士、知开封府。《新唐书》成,拜礼部侍郎兼翰林侍读学士。后历枢密副使、参知政事。神宗时出知亳州、青州,反对王安石青苗法。熙宁四年(1071)去职,明年卒。尝从尹洙学,倡古文,主张文章应“明道”、“致用”,批评“西昆体”,成为诗文革新运动领袖。于史学又著《新五代史》,金石遗文为《集古录》。有《欧阳文忠文集》、《六一词》等。

**欧阳洵** 字全美,吉州庐陵(今江西吉安)人。宋崇宁五年(1106)进士,调忠州学教授,南安军司录,知盐官县。金人入侵,奉使割深州,以忠义激励州人,金人怒,执送燕焚死之。

**欧阳棐**(1047—1113) 字叔弼,庐陵(今江西吉安)人,修次子。宋进士乙科。广览强记,能文辞。以荫为秘书省正字。调陈州判官,以

亲老不仕。哲宗元符末历吏部、右司二郎中,以直秘阁知蔡州,坐党籍,废十余年。

**欧阳守道**(1209—?) 字公权,又字迁父,号巽斋。吉州(今江西吉安)人。南宋淳祐元年(1241)举进士。少孤贫无师,自力于学,里人聘为子弟师。廷对,言国事成败在宰相,人才消长在台谏。唱名,除俨夫为第一,俨夫握守道曰:“吾愧出君上矣,君文未尝不在我上也。”授零都主簿。应江万里之聘,至白鹭洲书院为诸生讲说,后为岳麓书院副山长。历任秘书省正字,迁校书郎、终著作郎。

**明 镐**(989—1048) 字化基,密州安丘(今山东安丘)人,宋大中祥符进士,尝任京东、益州等地转运使。元昊兵起、任陕西转运使,以修城堡、训靖边军著名。以枢密直学士、左谏议大夫知成德军,人知开封府。庆历中,王则起事于贝州,受命与文彦博率军镇压,俘王则,后以功升为参知政事。

**罗 点**(1150—1194) 字春伯,号此庵。抚州崇仁(今属江西)人。南宋淳熙三年(1176)登进士第,授定江节度推官,累迁校书郎兼国史院编修官。光宗时试兵部尚书。宁宗嗣位,拜端明殿学士、签书枢密院事。

**罗 拯** 字道济,祥符(今河南开封)人。宋进士。历官知荣州、秀州等。神宗时加天章阁待制,居职七

年，徙知永兴军及青、颖、秦三州。卒年六十五。

**罗愿**（1136—1184）字端良，号存斋。徽州歙县（今属安徽）人。南宋乾道二年（1166）进士。博学好古，法秦汉为词章，高雅精炼，朱熹特重之。知鄂州，有治绩。

**罗从彦**（1072—1135）字仲素，人称豫章先生。南剑州剑浦（今福建南平）人。南宋建炎四年（1130）特科，授博罗县主簿，秩满，绝意仕进。曾从学杨时，又问学于程颐，人称“南剑三先生”。

**罗处约**（960—992）字思纯，益州华阳（今四川成都）人。宋太平兴国八年（983）进士，知吴县，召直史馆，为荆湖路安抚。

**罗必元**（1175—1265）字亨父，号北谷，隆兴进贤（今属江西）人。南宋嘉定十年（1217）进士。调咸宁尉抚州司法参军、崇仁丞，为福州观察推官。度宗即位，以直宝章阁兼宗学博士致仕。

**罗汝楫**（1089—1158）字彦济，徽州歙县（今属安徽）人。宋政和二年（1112）登进士第，监登闻鼓院，除大理丞、刑部员外郎，迁殿中侍御史，为吏部尚书。

**和嶷**（951—995）字显仁，凝子，开封浚仪（今属河南）人。宋太平兴国八年（983）擢进士第。幼有才思。释褐霍丘主簿，拜大理评事，迁右正言。太宗亲试进士，嶷预考校，作歌以献，上对宰相称赏之。至

道元年（995）判吏部铨，暴卒。

**季陵**（1081—1135）字延仲，龙泉（今属浙江）人。宋政和二年（1112）登上舍第，三迁太学博士，为比部员外郎。高宗建炎二年（1129）守尚书右司员外郎、太常少卿，终右文殿修撰，以徽猷阁待制帅广。

**金渊**字渊叔，临安府（今浙江杭州）人。南宋嘉定七年（1215）进士。历官太学博士，迁著作佐郎、秘书丞，拜右正言、国子司业兼国史编修、国子祭酒。理宗淳祐四年（1245）知贡举，拜端明殿学士、同签书枢密院事。

**金安节**（1095—1171）字彦亨，歙州休宁（今属安徽）人。宋宣和六年（1125）由太学擢进士第。博洽经史，尤精于《易》。调洪州新建县主簿，高宗绍兴初除司农丞，孝宗时以敷文阁学士致仕。

**周沆**（999—1067）字子真，青州益都（今属山东）人，宋天圣进士，除胶水县主簿。历开封府推官、广西安抚使、河北都转运使。英宗时进枢密直学士，知成德军，以户部侍郎致仕。

**周坦**字平父，一字平仲，永嘉（今属浙江）人。南宋嘉熙二年（1238）戊戌科状元。授镇东军节度判官，历校书郎，著作郎，吉安知州。淳祐五年（1245），迁工部郎官。

**周南**（1159—1213）字南仲，号山房。平江（今江苏吴县）人。南宋绍熙元年（1190）进士。年十六游

学吴下，视时人业科举，心陋之，从叶适讲学。登科后为池州教授。宁宗开禧初召试馆职，对策诋权要，言者劾罢之，卒于家。

**周起** 字万卿，淄州邹平（今属山东）人。宋进士。授将作监丞，通判齐州，擢枢密直学士权知开封府。真宗时改勾当三班院兼判登闻检院，拜给事中、同知枢密院事。

**周常** 字仲修，建州（今福建建瓯）人。宋进士。神宗时补国子直讲、太常博士。哲宗元符初为崇政殿说书，迁著作佐郎。徽宗立，召为国子祭酒，进中书舍人、礼部侍郎。卒年六十七。

**周葵**（1098—1174）字立义，号惟心居士，常州宜兴（今江苏宜兴）人，宋宣和六年（1124）进士，任徽州推官。南渡后，历监察御史、殿中侍御史，在任两月，上章三十，指责宰相不当凡二十条。张浚议北伐，上章言不当，罢为司农少卿，召除太常少卿，再除殿中侍御史。因不肯附和秦桧，被劾落职。桧死，知绍兴府，历权礼部侍郎、兼国子祭酒、兼权给事中。知太平州，修圩堤凡百二十里。孝宗时，除兵部侍郎兼侍讲，改权户部侍郎。隆庆中，任参知政事、权知枢密院事。虞允文、陈康伯为相，议不合，求退。加大学士致仕。著《圣传诗》，有文集。

**周颖** 字伯坚，江山（今属浙江）人。宋进士。从胡瑗学。神宗熙宁初以节行材识荐召，赐进士第，

授校书郎，为乐清宰。

**周湛** 字文渊，邓州穰（今河南邓县）人。宋进士甲科。为开州推官，改秘书省著作佐郎。仁宗时为江淮制置发运使，除度支副使，拜右谏议大夫，终知相州。

**周渭**（923—999）字得臣，昭州恭城（今属广西）人。宋进士。幼孤力学，工诗。太祖建隆初至京城，为薛居正所礼，上书言时务，召试，赐同进士出身，释褐白马主簿，擢右赞善大夫，终彰信军节度副使。

**周去非** 字直夫，永嘉（今浙江温州）人。南宋隆兴进士。历官桂林通判，归后，据范成大《桂海虞衡志》及耳闻目见，以答客问形式，著《岭外代答》，包括地理、风土、边帅等二十门，为地理学名著。

**周必大**（1126—1204）字子充，一字弘道，自号平园老叟，吉州庐陵（今江西吉安）人。南宋绍兴二十年（1150）进士，历任徽州户曹、建康府教授、国史院编修官、监察院御史、起居郎、礼部尚书兼翰林学士、参知政事、枢密使等，创诸军点试法、以整饬军众。淳熙十四年（1187）拜右丞相，明年任左丞相。曾荐朱熹入朝。因劾出判潭州。庆元以后，韩侂胄立伪学党禁时，与赵汝愚被指为罪首。于文学多有造诣，著作达八十一一种，后人汇为《周益国文忠公全集》。

**周执羔**（1091—1170）字表卿，信州弋阳（今属江西）人。南宋宣和



五年(1135)举进士,廷试,擢为第二,授湖州司士曹事,除太学博士。高宗绍兴时召为将作监丞,擢礼部侍郎。请赐新进士闻喜宴于礼部,从之,军兴,废此礼,至是,乃复。同知贡举,旧例,进士试礼部,下历十八年得免举,又四试礼部下始特奏名推恩,秦桧以科第私其子,士论喧嘩,为减三年以悦众,桧言祖宗法不可乱,忤桧,御史劾罢之。孝宗时拜尚书,升侍读。

**周尧卿**(995—1045) 字子俞,道州永明(今属湖南)人。宋天圣二年(1024)举进士。警悟强记,以学行知名。历连、衡二州司理参军,通判饶州,积官至太常博士。

**周启明** 字昭回,其先金陵(今江苏南京)人,占籍处州(今属浙江),宋进士,四举进士皆第一。真宗景德中举贤良方正科,报罢。归教子弟百余人,不复有仕进之意。仁宗即位,除试助教,迁秘书省秘书郎,改太常丞。

**周孟阳** 字春卿,其先成都(今属四川)人,徙海陵(今江苏泰州)。宋进士。为潭王宫教授、诸王记室。宋英宗时知太常礼院,迁集贤殿修撰。神宗初立,拜天章阁待制。卒年六十九。

**周端朝**(1172—1234) 字子静,或作子靖,号西麓,永嘉(今浙江温州)人。为太学生,南宋嘉定三年(1210)试礼部第一,终刑部侍郎兼侍讲。

**周震炎** 字名光,太平当涂(今属安徽)人。南宋开庆元年(1259)乙未科状元。震炎相貌英俊,为考官丁大全看中,拟作驸马人选,以媚理宗。遂私告试题,使其得中魁首。理宗见其年近三十,不悦,事遂废。后大全被罢,牵连震炎,夺其状元,降为末名,死于贬官途中。

**周麟之**(1118—1164) 字茂振,泰州海陵(今江苏泰州)人。南宋绍兴十五年(1145)进士,为武进尉。应博学宏词科合格,除左修职郎。历兵部侍郎兼给事中,终同知枢密院事。

**鱼周询** 字裕之,开封雍丘(今属河南)人。宋进士。早孤好学。官大理评事,迁太常博士。仁宗庆历时出知永兴军,改知成德军,未行卒。

**京镗**(1138—1200) 字仲远,豫章(今江西南昌)人。南宋绍兴二十七年(1157)进士。荐入朝,孝宗垂问政事,认为今日民贫兵骄,士气颓靡,恢复只可徐图。擢为监察御史,累迁右司郎官。高宗死,以报谢使赴金,谢金人来吊。至汴,金人强其听乐,拒之。归,权工部侍郎,旋为四川安抚制置使兼知成都府,召为刑部尚书。庆元二年(1196),知枢密院事除右丞相,六年拜左丞相。韩侂胄权倾天下,惟韩是从。有《松坡集》,今存《松坡居士词》。

**庞籍**(988—1063) 字醇之,单州成武(今山东成武)人。宋大中祥

符进士。景祐三年(1036)官至侍御史,进天章阁待制。西夏元昊反,任陕州安抚使,又以龙图阁直学士知延州。用名将狄青,修筑塞堡,募民耕种。宋夏和议,任枢密使、参知政事,皇祐三年(1051)为宰相,五年罢,知郢州、青州等。

**宗泽**(1060—1128)字汝霖,婺州义乌(今浙江义乌)人,宋元祐六年(1091)进士。靖康元年(1126)知滋州兼河北义兵都总管,大败金军。康王开大元帥府,率军会师大名,力主援开封,为汪伯彦等所阻。翌年驻开德、卫南,大败金军。南宋高宗即位,以龙图阁学士知襄阳、青州。李纲为相,命知开封,提拔岳飞任统制,招集王喜、王策、赵世隆等屡败金兵,威名日著。后忧愤成疾卒,死时连呼三次“过河”。有《宗忠简公集》。

**宗度** 蔡州上蔡(今属河南)人。宋进士。官侍御史,历京西转运使,预修《太祖实录》。

**单煦** 字孟阳,平原(今属山东)人。宋进士。知洛阳县、昌州,为御史台推直官,累官光禄卿。卒年七十七。

**单锷**(1031—1110)字季隐,宜兴(今属江苏)人。宋嘉祐四年(1026)进士。少学于胡瑗,博学,有志经济,不就官,独留心于吴中水利。著《吴中水利书》,苏轼尝为状进于朝。

**郑仅**(1047—1113)字彦能,

徐州彭城(今江苏徐州)人。宋进士。为大名府司户参军,知福昌县。人为户部员外郎,进集贤殿修撰、显谟阁待制,拜户部侍郎,改吏部侍郎,知秦州。

**郑丙**(1121—1194)字少融,福州长乐(今属福建)人。南宋绍兴十五年(1146)进士。积官至吏部尚书、浙东提举,官终端明殿学士。

**郑向**字公明,开封陈留(今属河南)人。宋进士。为大理评事,通判蔡州,迁兵部郎中,以龙图阁直学士知杭州。

**郑侠**(1041—1119)字介夫,号一拂居士,福州福清(今福建福清)人。宋治平进士,官光州司马参军。初与王安石善,及安石变法,则竭力反对。熙宁中,天旱,作《流民图》献神宗,以动摇变法。帝阅后,遂罢安石相位。吕惠卿执政时,又上疏劾之,作《正直君子邪曲小人事业图迹》讽之,被黜英州。元祐时得归,为泉州教授。元符时再被谪。有《西塘集》。

**郑侨**字惠叔,号回溪,福建莆田人。南宋乾道五年(1169)己丑科状元。授签书镇南军节度判官。奉命使金,不辱使命。绍熙中,知福州,除赋重之弊。五年(1194),赵汝愚、韩侂胄拥立宁宗,侨以参知政事进知枢密院事。四次上疏为朱熹辩诬,忤怒侂胄,贬知福州。终以观文殿学士致仕。擅书,工行、草,著《书衡》。

郑起字孟隆，籍贯不详。宋进士。少游京洛间，佻薄无检操，曾削发为僧，后还俗。举进士，调尉氏主簿。太祖时为河西令，不欲往，乃炙烙其足，成疾而卒。

郑黻(992—1053)字天休，苏州吴县(今属江苏)人。宋进士，擢甲科，早孤力学，登第后授太常寺奉礼郎、签书宁国军节度判官事。以右正言知制诰判国子监，选明经生，讲解经义，官至奉国军节度使。

郑雍(1031—1098)字公肃，襄邑(今河南睢县)人。宋进士甲科。调兖州推官。神宗时改嘉王、岐王府记室参军，进中书舍人。哲宗朝以资政殿学士知陈州，徙北京留守，入元祐党籍。

郑致刚(1080—1129)字致刚，建州(今福建建瓯)人。宋政和八年(1118)进士，授安陆府教授、权信阳尉，召为御史台。高宗即位，擢监察御史，升谏议大夫。官至端明殿学士，同签书枢密院事。

郑穆(1018—1092)字因中，福州侯官(今属福建)人。宋进士，四冠乡书，遂登第。为寿安主簿，召为国子监直讲，除编校集贤院书籍，岁满，为馆阁校勘，积官太常博士。神宗元丰初出知越州，加朝散大夫。哲宗元祐初召拜国子祭酒。

郑毅夫(1022—1072)字毅夫，一夫，安州安陆(今属湖北)人。宋皇祐五年(1053)癸巳科状元。历陈州通判、直集贤院、知制诰。纠察在

京刑狱，疏请从俭营治仁宗陵寝。又疏广开言路，荐选贤良。出知荆南，治平中，应诏上疏，请去虚言、崇实干。还判三班院。神宗初，拜翰林学士，权知开封府，因不以新法按狱，为王安石嫉恨。熙宁初，出知杭州，徙青州。时方行青苗法，又以不忍使民无罪而陷法网，引疾提举鸿庆宫。病卒。为官清正，词作甚佳，有《郾溪集》。

郑驥字潜翁，信州玉山(今属江西)人。宋元符三年(1020)登进士第，知溧阳县，擢京兆府等路提举常平。高宗初，以直秘阁知同州，兼沿海安抚使。金兵犯同州，城陷，赴井死。

郑文宝(953—1013)字仲贤，汀州宁化(今福建宁元)人。宋太平兴国八年(983)进士。官陕西转运副使、转运使等，长驻西北，晓达边情，习其语言。主张禁贸易以困党项李继迁，营田积粟、修筑城堡以加强边防。尝参预兵计，多次被贬。工诗善篆书，有《南唐近事》、《谈苑》、《江表志》等。

郑刚中(1088—1154)字亨仲，号北山。婺州金华(今属浙江)人。宋进士甲科。累官至监察御史，迁殿中侍御史，除礼部侍郎。因忤秦桧，罢青阳军居住，再责濠州团练副使、复州安置，再徙封州。

郑伯熊(1127?—1181)字景望，永嘉(今浙江温州)人。南宋绍兴十五年(1145)进士。历著作佐

郎、国子司业、宗正少卿，以直龙图阁知宁国府。

**郑性之**（1172—1254）初名自成，字信之、行之，号毅斋，福州（今属福建）人。南宋嘉定元年（1208）戊辰科状元。尝师从朱熹。授平江军节度判官。端平元年（1234）擢吏部侍郎，疏请理宗广开言路，整肃朝政。迁左谏议大夫，屡陈治国之策，敢言直谏。官至枢密院事兼参知政事，以观文殿学士致仕。有《端平奏议》、《编年备要》行事。

**郑居中**（1059—1123）字达夫，开封（今河南开封）人。宋进士。历官给事中、翰林学士、同知枢密院事。大观初，支持蔡京复相而未获报酬，遂与京不合。政和六年（1116）用为相，以分蔡京权重和元年（1118）罢相，宣和二年（1120）权领知枢密院事，明年领院事，反对蔡京、童贯联合灭辽之计。五年病卒。著《政和五礼新仪》。

**郑望之**（1078—1161）字颐道。彭城（今江苏徐州）人。宋崇宁五年（1106）进士。历任枢密院编修官，开封府仪、工、户曹。驾部员外郎兼

金部。靖康元年（1126）金人攻汴京，假尚书工部侍郎、军前计议使使金，又随李铎再使。言敌势强大，力主和议。金兵退，被罢职。建炎初，李纲责之。纲罢，召为户部侍郎，转吏部。后因论航海忤旨，被免。绍兴二年（1132）复官，七年擢至徽猷阁直学士致仕。

**郑清之**（1176—1251）字德源，庆元鄞县（今浙江宁波）人。初名燮，字文叔。南宋嘉定十年（1217）进士。官国子学录。十七年参与废济王。理宗时累迁至参知政事兼同知枢密院事。绍定六年（1233）升为右丞相兼枢密使，理宗亲政，起用被斥大臣真德秀、崔与之等。端平二年（1235）进左丞相兼枢密使，翌年罢相。淳祐七年（1247）复为右相。有《安晚堂诗集》。

**郎简**（975—1063）字叔廉，自号武林居士。杭州临安（今浙江杭州）人。宋进士。幼孤贫，借书录之，多至成诵。及第，补试秘书省校书郎。真宗时改秘书省著作佐郎、知分宜县，累迁尚书度支员外郎，以尚书工部侍郎致任，迁刑部。

## 九画

**赵及**字希之，其先为幽州良乡（今属北京）人，后徙居偃师（今属河南）。宋进士。累迁尚书屯田员

外郎，被举为殿中侍御史，权宗正丞。迁侍御史，屡劾不法。又迁兵部员外郎、京东转运按察使，劾莱州

知州张周物贪暴。擢兼侍御史知杂事，数论时政，权判吏部流内铨。奏请有员缺即榜告，吏部榜缺由此始。后历任知州、天章阁待制、右谏议大夫等职。出知徐州，以疾卒。

**赵开**（1066—1141）字应祥，普州安居（今四川遂宁西南）人。宋元符三年（1100）进士。游历七年，知天下利病，善理财。宣和中，除成都路转运判官，奏罢新增上供认额纲布十万匹，减绵州下户支移利州水脚钱，及蒲江所增盐额。指陈榷茶、买马五害。帝从其言，即擢开都大提举川、陕茶马事，使推行之。再总领四川财赋，变法酒法、盐法。后与四川宣抚副使吴玠、四川安抚制置大使席益有隙，由李迨代其职。绍兴七年（1137）复右文殿撰修、都大主管川陕茶马，累疏因病请归，从之。

**赵方**（？—1221）字彦直，潭州衡山（今湖南衡山）人。南宋淳熙八年（1181）进士。累官至直焕章阁兼权江陵府，进秘阁修撰、知江陵府、主管湖北安抚司事兼权荆湖制置司事。权工部侍郎、京湖制置使兼知襄阳府。败金人于枣阳，七次上疏力陈不可和。又败金驸马于淮西。进太中大夫、权刑部尚书、京湖制置大使。病免，贻书宰相，论疆场大计。尝从张栻学，以儒生帅边十载，以战为守，民兵一体，致京西一境独全。

**赵立**（？—1278）字修德，重

庆（今重庆）人。南宋进士。以上书忤权臣贾似道被谪，德祐初，起为太社令、湖北提刑。受命赴蜀，促诸将入卫，至重庆，城已被围，无以复命，还至涪，沉水死。

**赵抃**（1008—1084）字阅道，号知非子，衢州西安（今浙江衢州）人。宋景祐进士。官至殿中侍御史，弹劾不避权贵，人称“铁面御史”。后知睦州、虔州、成都。神宗初为参知政事。反对王安石变法。改知杭州、青州、成都、越州。有《赵青猷集》。

**赵俊**（？—1133？）字德进，南京宋城（今河南商丘）人。宋绍圣四年（1097）进士。官至朝奉郎，后隐居杜门，虽乡里不妄交。建炎末，刘豫召为虞部员外郎，辞疾不受，家书文字，亦不用伪齐年号。

**赵遼**（1117—1157）字庄叔，资州（今四川资阳）人。南宋绍兴二十一年（1151）辛未科状元。历官左承郎、签书剑南东川、校书郎。不附秦桧。桧死，迁著作佐郎兼权礼部员外郎，次年，同知贡举，尽公参阅，革除旧弊。迁普安郡王府教授，晋中书舍人，此距登第仅六年。为官刚正，擅诗文，文近苏轼，时人所重。著《栖云集》。

**赵野**（1084—1127）开封（今属河南）人。宋政和二年（1112）进士。累迁至刑部尚书、翰林学士。时蔡京、王黼植党相倾轧，而处之自如。宣和七年（1125）进尚书左丞。

靖康初，出为北道都总管，应召入援京师，故留迁道迟留。高宗即位，降邵州安置。建炎初，复知密州，弃城而逃，为军校追杀。

**赵 离**（1027—1091）字公才，邛州依政（今四川新津西南）人。宋进士。为汾州司法参军。郭逵宣抚陕西，辟掌机宜文字，多所建言。除集贤校理，迁提点陕西刑狱，改知延州，遣将士击败夏人四万之众。括闲田，募骑兵，招抚蕃部，使占田充兵。以战不利，降知桂州。元丰中宋军攻夏，为河东转运使，坐兵食不继，黜知淮阳军。寻复知庆州，屡败夏人，再帅延安，数战皆有功。

**赵 湘**字巨源，华州（今陕西华县）人。宋进士甲科。历彰武、永兴、昭武三军节度推官，累擢至太常博士，上《补政忠言》十篇，召判宗正寺，赐白金二百两。再擢至殿中侍御史，权判三司勾院。上书请封禅，东封泰山，为东京留守推官，礼成，迁侍御史。纠察刑狱，改尚书刑部员外郎兼侍御史知杂事，于人事、礼制多有建言。后历盐铁副使等职，出任知府、知州，进右谏议大夫，知河南府，为集贤院学士，以疾徙虢州。

**赵 鼎**（1085—1147）字元镇，解州闻喜（今山西闻喜）人。宋崇宁五年（1106）进士。累迁至翰林学士，钦宗即位，除徽猷阁待制、知越州。高宗时，召为兵部侍郎兼直学士院。建炎三年（1129），明受之变

时，曾以大义责苗、刘。拜尚书右丞，改参加政事。又命为资政殿学士、权知行台三省枢密院事。因与吕颐浩论不合，乞罢。未几，又起知平江府。明年，升资政殿学士。绍兴五年（1135），上战阵、守备、措画、绥怀各五事。不报。后闲居十七年。有《草堂集》。

**赵 鉴**字择善，济南章丘（今属山东）人。南宋建炎二年（1128）进士，调卢州司理参军。后仕齐，历官历城丞，直秘阁，有政声。齐废，除知城阳军，改山东东路转运副使，摄行台左司郎中。金海陵王天德三年（1149），起为济州刺史，移涿州。世宗大定元年（1161），知海宁军。再迁镇西军节度使，改河北西路转运使，致仕。

**赵 槩**（996—1083）字叔平，应天虞城（今河南虞城）人。宋天圣进士。尝出知洪州，修江堤二百丈以防汛。知青州，坐失举浍池令张浩，贬官六年。召修起居注，累迁知制诰、翰林学士。奉使契丹，即席赋诗，受契丹主敬重。嘉祐间，擢枢密副使、参知政事。熙宁初，出知徐州。自右丞转吏部尚书，以太子少师致仕。秉性宽厚，为时人称道。曾辑古今谏争事为《谏林》。

**赵 瞻**（1019—1090）字大观，凤翔虢麟（今陕西周至）人。宋庆历进士。调孟州司户参军，历知州县。有政声。著《西山别录》，熙宁间朝廷经理西南，取为参考。治平初除

侍御史，出为汾州通判。神宗立，徙知商州，提点陕西刑狱。熙宁三年（1070），入为开封府推官，言青苗法不便。以不附王安石，出为陕西转运副使，改永兴军路转运使，徙知同、陕二州。哲宗立，召为太常少卿，迁户部侍郎，元祐三年（1088）擢枢密直学士、签书枢密院事，次年进同知院事。

**赵 穰** 字表微，宣城（今属安徽）人。宋进士。初历平定军判官、台州推官，屡擢至殿中丞、知通州。李浚荐为监察御史，再擢迁尚书兵部员外郎、益州路转运使，奉命屡上封章，迁工部郎中。召为侍御史知杂事、同判吏部流内铨，纠察在京刑狱，尝劾开封知府慎从吉之子受贿事，使坐免。改三司盐铁副使，擢右谏议大夫、集贤院学士、知益州。后改枢密直学士、知并州，迁刑部侍郎。天圣八年（1030）擢枢密副使，迁吏部侍郎。时权出太后，厚结家婢，以谋升迁。后至知河中府，迁礼部尚书，拜太子少傅致仕。

**赵万年** 字方叔，福州长溪（今福建霞浦）人。南宋庆元进士，任襄阳制置司干办官。开禧二年（1206），金兵围襄阳，助知府守城，至九十余日，围始解。著《襄阳守城录》及《裨幄集》。

**赵与權** 字悦道，宋宗室。南宋嘉定七年（1214）进士。任会稽尉，又中明法科，摄浦城令。知安吉州，有善政。累迁户部侍郎兼权兵部尚

书、户、吏部尚书。在朝多所建言，主张整肃纲纪，裁节浮冗，士大夫清白守法；其论边防战事，多行之。知临安府兼浙西安抚使，尽力民事，筑钱塘江堤。移知温州，创水寨，修贡院。改提领户部财用兼侍读、兼修国史、实录院修撰。有奏议、诗文集。

**赵与箴**（？—1260）字德渊，宋太祖十世孙，居湖州（今属浙江）。南宋嘉定十三年（1220）进士。历官差主管官告院，迁将作监主簿。屡擢兵、户部侍郎，户、吏部尚书，兼知临安府。与执政恩泽，加资政殿大学士。后历知建康、扬州、镇江、平江等府。致仕归。其所至急于财利，人目为聚敛之臣。

**赵子崧**（？—1132）字伯山，号鉴堂居士，宋燕王德昭五世孙。崇宁进士。累官至宗正少卿，除徽猷阁直学士，知淮宁府。汴京失守，起兵勤王，道阻未得进。遂请康王进兵南京，康王命为大元帅府参议官、东南道总都督，统东南勤王之兵。康王即位，除延康殿学士、知镇江府。后坐事降职，谪居南雄川。有《朝野遗事》。

**赵卯发**（？—1276）字汉卿，昌州（今四川大足）人。南宋淳祐十年（1250）以上舍登第。授遂宁府司户、潼川签判、宣城宰，素以节行称。咸淳七年（1271）为彭泽令，十年，权通判宣州。德祐元年（1275），元兵渡江，摄州事，缮壁聚粮，为守御计。

池州被围，与妻自缢死。

**赵必愿** 字立夫，饶州余干（今江西余干西北）人。南宋嘉定七年（1214）进士，授崇安知县，剖判如流，吏不能困。修学政，立催科法，革胥吏鬻盐之弊。发社仓，救饥民。推行义役，上下为之便。后知全、处、台等六州，所至救荒便民，多有治绩。宋军在汴京、洛阳战败，建言合江淮之兵，救江陵之急，节财用，抚流民，善择将帅，皆切时要。累迁权户部尚书，忤丞相史嵩之，劾罢，奉祠去。淳祐五年（1245），起知福建安抚使，卒于任。

**赵训之**（？—1129）字海道，宋宗室。宋政和二年（1112）进士。授东平仪曹，知吴县，忤权臣朱勔，移疾去。居扬州时，金人犯汴京，率大姓募士勤王。建炎三年（1129）知吉州永丰，孟太后避地虔州，叛军犯永丰，与县尉率兵抗敌，因寡不敌众，兵败死难。

**赵师民** 字周翰，青州临淄（今山东淄博东北）人。宋进士。领诸城主簿，学问精博，为孙奭、夏竦所推重。累迁至太平军节度推官。年五十来京师，为近臣张观等荐，任国子监直讲，兼润、冀二王宫教授，擢至宗正丞。宝元初，上书陈十五事，皆关国家大政。献《劝讲箴》。后迁天章阁待讲、同知贡举，进待制、同判宗正寺。后擢龙图阁直学士、知耀州，终刑部郎中。

**赵师秀** 字紫芝，号灵秀，温州永

嘉（今浙江温州）人。南宋绍熙进士。历任州县官，终高安推官。工诗，与徐照、翁卷、徐玠合称“永嘉四灵”。多闲逸写景之作。辑有唐人诗《众妙集》，著《清苑斋集》。

**赵师霖**（1148—1217）字从善，宋宗室。南宋淳熙进士。历司农簿、金部郎，尝奏请于左右曹、度支、仓部等财政税务机构设立总计，以绝奸弊。知吉州，炼铜铸钱二十万贯。光宗时，知秀州、迁淮南运判。时铁钱不行，遂发度牒、出仓粟，以收铁钱；又请造交子，行于江南诸州。宁宗时，附韩侂胄，擢工部尚书，知临安府。反对侂胄伐金之议而被劾罢。曾四知临安，以干练称于时。

**赵汝适** 宋宗室，寓居四明（今浙江宁波）。南宋进士。历任卿、监、郎官等。官至朝散大夫、提举福建路市舶司。宝庆元年（1225），以提举市舶司之见闻，及亲访海外诸国事迹，著《诸蕃志》，可补正史之不足。

**赵汝谈**（？—1237）字履常，余杭（今浙江杭州西）人。宋宗室。南宋淳熙十一年（1184）进士。授汀州教授。曾参与拥立宁宗，丞相赵汝愚欲任以要职，辞不就。庆元党禁起，其弟汝说上疏请留赵汝愚，斩韩侂胄，兄弟二人均罹党祸斥去。后召试馆职，授秘书省正字。嘉定中，金国内乱，遂献料敌、备边策。金亡，官师乘机收复河南，力言不可轻



战。官至刑部尚书。著《介轩诗集》。

**赵汝说** 字蹈中，余杭（今浙江杭州西）人，宋宗室。南宋嘉定元年（1208）进士。少有才，与兄汝谈齐名，世称“二赵”。以荫补承务郎，历泉州市舶务、利州大军仓属，以荐监行在右藏西库。庆元间，韩侂胄当权，谋逐丞相赵汝愚，汝说兄弟昌言非是，且上言讼汝愚冤，被斥，坐废十年。登第后，迁将作监簿、大理司农丞，与丞相史弥远不合，请外任，改湖南提举常平，易江西，寻提点刑狱。再徙湖南，迁知温州。

**赵汝愚**（1140—1196）字子直，饶州余干（今江西余干西北）人，宗室。南宋乾道进士。历官著作郎、知州、江西转运判官，吏部秘书少监兼给事中。光宗时任知枢密院事，宁宗时拜右相，引朱熹入朝。抑韩侂胄，韩结党劾之，以“同姓居相位，将不利于社稷”，罢其相，出知福州，又以“谋为不轨”罪贬永州，死于途。至韩被杀，追封沂国公。有《国朝诸臣奏议》。

**赵安仁**（958—1018）字乐道，洛阳（今属河南）人。宋雍熙二年（985）进士。历大理评事、光禄寺丞，召试以著作郎直集贤院。真宗即位，拜右正言，预重修《太祖实录》。上出师大名，上疏献策。咸平三年（1000）同知贡举，旋迁知制诰，知审刑院。景德初，任工部员外郎，充翰林学士。澶渊之盟，受命撰答书，敏于应对，称得体。集会盟以来

事宜，并采古事，作《戴斗怀柔录》三卷以献。景德三年（1006），以右谏议大夫参知政事，修国史。八年，知贡举。三典春闱，择士平允。寻知兼宗正卿。国史成，迁右丞。天禧二年（1018），改御史中丞。请给御宝印历，书三院御史弹劾事。旋暴疾卒。有文集五十卷。

**赵时赏**（？—1278）字宗白，和州（今安徽和县）人，徙太平州（今安徽当涂），宋宗室。南宋咸淳元年（1265）进士。累官知宣州旌德。德祐元年（1275），元军入境，率军民抵御有功，升直宝章阁、军器大监。明年，临安陷，随益王、广王入闽，益王即位，擢知邵武军，未几，以弃城罪论罢。文天祥开都督府于南剑，奏辟参议军事、江西招讨副使。受命率兵赴赣州，复宁都，战多胜，有策谋。及空坑之役，兵败走吴溪，为追兵所执，不屈死。

**赵伯振**（？—1127）宋宗室，太祖八世孙。宣和六年（1124）进士。靖康末，任郑州司录，抗敌有功，迁直阁、通判州事。建炎元年（1127），金兵犯郑州，守臣董庠弃城逃跑，越八日城陷，伯振率兵巷战，中流矢坠马，遂遇害。

**赵希馆** 原名希喆，宋宗室。南宋庆元二年（1196）举进士。宁宗改赐名希馆。尝从陈傅良、徐谊学。授汀州司户、升州推官，治疑狱，决滞讼，摄下邑，弥乱卒。调主管夔州路转运司帐司，疏大宁盐井利病，上

诸朝，民便之。召对，言民力困于贪吏等，又论四蜀铨科举之弊，上嘉纳之。擢大理寺丞，迁大宗正丞，权工部郎官。迁吉州刺史、提举佑神观，历成州团练使、和州防御使。理宗即位，进潭州观察使，安德军承宣使，论祠祭不蠲，禁卫不肃。升节度，封信安郡公，寻卒。

**赵君锡** 字无愧，洛阳（今属河南）人。宋进士，任武强知县，从韩琦于大名幕府，文彦博荐为检详吏房文字，徙知大宗正丞，加秘阁校理，改宗正丞。元祐初，迁司勋右司郎中、太常少卿，擢给事中，疏论蔡确、章袞有罪不宜复职，请罢修河司，以省费用。苏轼出知杭州，又上疏请留。进刑部侍郎、枢密都承旨，拜御史中丞，即上疏劝哲宗亲讲学、广谘问。后以吏部侍郎、天章阁待制知郑、陈、澶三州及河南府，徙应天。绍圣中，被贬为少府少监，分司南京。

**赵昌言**（955—1009）字仲谟，一字幼模，汾州孝义（今山西孝义）人。宋太平兴国三年（978）进士。历任监丞、通判、右拾遗、转运副使、知州等，入为知制诰，预修《文苑英华》。雍熙二年（985）知天雄军，诏拜御史中丞。四年为枢密副使，迁工部侍郎，明年被贬。淳化中，复知天雄军，以治河有功，拜给事中、参知政事。统兵镇压王小波、李顺起义，至凤州被留。后历任户部侍郎知凤翔、兵部侍郎知陕州，移知永兴军。

咸平三年（1000）兼御史中丞，知审院官，加工部尚书。复被贬。景德初，拜刑部侍郎，判尚书都省。历知河阳、天雄军府、镇江等地。曾识拔李沆、王旦、王禹偁等。

**赵孟坚**（1199—？）字子固，号彝斋居士，海盐（今浙江海盐）人。宋太祖十一世孙，家境清寒。南宋保庆进士，尝任知县，擢至朝散大夫、严州守。擅诗文书法，工画花卉。有《彝斋文编》。

**赵孟垒** 合州（今重庆合川）人。南宋开庆元年（1259）进士。授金华尉。德祐二年（1276）临安被金兵攻陷，与从子由鉴怀太皇太后帛书诣益王，擢宗正寺簿，监军。后领兵复明州，战败被俘，不屈死。

**赵建夫** 字嗣勋，两浙东路温州（今属浙江）人。南宋嘉定四年（1211）辛未科状元。历秘书省正字、校书郎、著作佐郎、嘉兴知府、都官郎官兼国史院编修等，擢至工部尚书。

**赵挺之**（1040—1107）字正夫，密州诸城（今山东诸城）人。宋进士，任登、棣二州教授，通判德州，迁监察御史，曾劾苏轼以诗诽谤先帝。后历徐、楚州通判，除中书舍人、给事中，使辽。徽宗时任礼部侍郎，拜御史中丞。崇宁元年（1102），自吏部尚书拜尚书右丞，进左丞、中书门下侍郎。四年拜尚书右仆射。为相期间与蔡京争权，屡疏其奸恶，遂罢京。未几，京复相，被排斥。

**赵逢龙** 字应甫，庆元府鄞县（今浙江宁波）人，南宋嘉定十六年（1223）进士。授国子正、太学博士，历知兴国等州，提举广东、湖南、福建常平，为官清廉，政务宽恕，究心荒政，以羨余为平余本。迁将作监，拜宗正少卿兼侍讲。凡道德性命之蕴，礼乐刑政之事，缕缕为上开陈。疏奏甚众，稿悉焚弃。年八十八卒于家。

**赵崇宪**（1160—1219）字履常，饶州余干（今江西余干西北）人，汝愚长子。南宋淳熙八年（1181）进士，以取应对策第一。越三年，擢进士甲科。累擢至江西转运司干办公事，因父被贬死，闭门不出，数年后父复故官，崇宪起知南昌县，再知江州，永蠲私籴，修陂塘以利灌溉。进提举江西常平兼权隆兴府事，复其父所创养济院，以利四方旅人。官至直秘阁。

**赵景纬** 字德父，号星诸。临安於潜（今浙江临安西）人。南宋淳祐进士。官至史馆校阅、主管崇道观。景定元年（1260）授秘书郎，迁著作郎，主管佑神观兼史馆校勘。史成，进直秘阁，主管崇禧观。后知台州，约束官吏扰民，轻刑抑强，浚河修路，节浮费，建社仓。累擢至集英殿修撰、中书舍人、显文阁待制。

**赵善湘**（？—1242）宋宗室，濮安懿王五世孙，随父从高宗渡江，居明州（今浙江宁波）。南宋庆元二年（1196）进士，历知金坛、余姚。嘉定

中，知常、湖、和三州，迁知大宗正丞兼权户部郎官。十三年（1220），进直宝文阁，后进直龙图阁、拜大理少卿、知镇江府。宝庆二年（1226），进集英殿修撰，拜大理寺卿兼权刑部侍郎，进宝章阁待制等。绍定元年（1228），以创江防军等，获功进龙图阁待制。三年进焕章阁直学士，四年进封侯，再进兵部尚书。淳熙二年（1238），授沿海制置使兼知庆元府，提举洞霄宫。著《洪范统论》、《春秋三传通义》等多种。

**项安世**（？—1208）字平父，江陵（今属湖北）人。南宋淳熙二年（1175）进士。光宗时官至校书郎。宁宗即位，应诏言事，主张节省养兵及宫掖之费，以厚国力。庆元中兴党禁，上书请留朱熹，不报，旋为言者劾去。开禧用兵，起复，知鄂州，迁户部员外郎、湖广总领。金兵围德安，径遣兵散围。代吴猎权京湖宣抚使，升太府卿。旋以私忿斩吴猎幕僚王度，坐免。有《周易玩辞》、《项氏家说》、《平安悔稿》。

**荣 诤** 字仲思，济州任城（今山东济宁）人。宋进士，官至盐铁判官，迁广东转运使，开青阳峡，作棧道七十间，抵清远，趋广州，便利交通。入为开封府判官，历知澶州，改京东转运使。莱阳产银砂，民有私采者，事露，安抚使欲论以劫盗，论山泽之利，人得有之，贷免甚众。后以集贤殿修撰知洪州，以疾徙舒州，未至而卒。

柳开(947—1000)字仲涂,原名肖愈,字绍元(绍先),自号东郊野夫,又号补亡先生,大名(今河北大名)人。宋开宝六年(973)进士。历任右赞善大夫、殿中丞、监察御史、殿中侍御史,知贝、全等数州。擅文学,主张以作文宣扬孔孟之道以教民。有《河东先生集》。

柳永原名三变,字耆卿,又称柳七,崇安(今属福建)人。宋景祐进士。尝官屯田员外郎。精音律,工词,所作多长调,对后世颇有影响。有《乐章集》。

柳约(?—1145)字元礼,秀州华亭(今浙江嘉兴)人。宋大观三年(1109)进士。历任霸州教授、监察御史、兼权殿中侍御史、尚书工部员外郎、太常少卿。高宗时,以直龙图阁知严州,兼浙西兵马都监。金兵南下陷诸郡,独守孤城。擢权户部侍郎,使高丽。人忌之,被诬罢职七年,复秘阁修撰,知蔡州。深于经学。

柳植字子春,真州(今江苏仪征)人。宋举进士甲科,为大理评事、通判滁州。历知州等职,擢至尚书工部员外郎、郎中。后历翰林学士、侍读学士、知邓州,迁给事中,移颍州。坐事降右谏议大夫、知黄州,再历寿、亳、蔡、扬四州,分司京西,遂致仕。累迁吏部侍郎,卒。居官畏慎,家无长物,时称其廉。

胡旦字周父,滨州渤海(今山东惠民东)人。宋太平兴国三年

(978)戊寅科状元。授将作监丞,通判昇州。迁左拾遗、直史馆,出为淮南东路转运副使、知海州。河决于韩,献《河平颂》,有“逆逊、奸普”等攻讦卢多逊、赵普之语,贬为殿中丞。又上《平燕议》,主张“齐心平敌,恢拓旧境”。以尚书户部员外郎知制诰,迁司封员外郎。贬徙絳州,起复工部员外郎、直集贤院,迁本曹郎中、知制诰、史馆修撰。因与中官王继恩相善,继恩败,削籍流浚州。咸平初,为保信军节度副使。已而失明,以秘书省少监致仕。博学能文辞,失明后,犹令人诵经史。著作颇丰,有《汉春秋》、《五代史略》、《将帅要略》、《演圣通论》、《唐乘》、《家传》等。

胡则(963—1039)字子正,婺州永康(今浙江永康)人。宋端拱进士。累官至江淮制置发运使、三司度支副使。坐党丁谓,出为京西、广西路转运使。乾兴初,又降知信、福、杭三州,再徙河北都转运使。以给事中权三司使时,曾通京东西、陕西盐法,士民称便。以兵部侍郎致仕。

胡沂(1107—1174)字周伯,绍兴余姚(今属浙江)人。幼颖异,六岁诵《五经》,不忘一字。南宋绍兴五年(1135)进士甲科。任州县官二十余年,至二十八年始召为秘书正字,擢至吏部员外郎。孝宗立,除国子司业、邓王府直讲,寻擢殿中侍御史。建言沿边屯田,供流民耕种。

乾道元年(1165),召为宗正少卿兼庆王府赞读,寻兼侍讲,进中书舍人、给事中,进对,建言宜慎发命令。又建言修改《七司法》。后累迁至礼部尚书兼领詹事,又改侍读。虞允文当国,建策复中原,沂数梗其议,遂以龙图阁直学士提举兴国宫。

**胡紘** 字应期。处州遂昌(今属浙江)人。南宋淳熙进士。绍熙五年(1194),以京镗荐,监都进奏院,迁司农寺主簿、秘书郎。韩侂胄用事,逐朱熹、赵汝愚,擢为监察御史。劾汝愚,诋道学为伪学,而以汝愚为首。宁宗时,徙太常少卿,再次击道学,迁起居舍人,自是学禁益急。后进起居郎,工、礼、吏部侍郎。坐同知贡举、考宏词不当,罢,卒于家。

**胡铨**(1102—1180) 字邦衡,号澹庵,庐陵(今江西吉安)人。南宋建炎二年(1128)进士。金人南下赣州时,募乡丁助官军御敌。绍兴中,任枢密院编修官,秦桧主和,上疏主斩秦桧、使臣王伦、参政孙近等,被秦谪至广东。孝宗即位,起知饶州,召为吏部郎官。隆兴元年(1163),迁秘书少监兼侍讲、国史院编修官,曾上疏“愿绝口勿言‘和’字”。二年,权兵部侍郎。金兵攻淮,领兵击退之。乾道中,以资政殿学士致仕。有《澹庵集》。

**胡寅**(1098—1156) 字明仲,人称致堂先生,建宁崇安(今福建崇安)人。宋宣和中进士甲科。胡安

国侄。尝任秘书省校书郎,从杨时学。金人陷开封,弃官归。建炎三年(1129),张浚荐为驾部郎官,擢起居郎。上书陈抗金之计,为宰相吕颐浩所恶,除直龙图阁,主管江州太平观。绍兴中召为起居郎,迁中书舍人,上书反对遣使入金。后任知州、侍郎,兼侍讲兼直学士院。秦桧当政,以讥讪朝政落职。桧死,复官。著《读史管见》、《论语详说》,文集《斐然集》。

**胡宿**(996—1067) 字武平,常州晋陵(今江苏常州)人。宋天圣进士。累迁知湖州,继前任大兴学校,其后湖学之盛冠东南。兴水利,筑石塘百里,号胡公塘。历两浙转运使,召修起居注、知制诰等。嘉祐六年(1061)拜枢密副使,主守成,不妄动兵戈,以休养生息。治平三年(1066)以老辞,出知杭州,明年以太子少师致仕,有《文恭集》。

**胡颖** 字叔献,潭州湘潭(今属湖南)人。少中童子科。南宋绍定五年(1232),登进士第,即授京秩。历知平江府兼浙西提点刑狱,移湖南提举常平。性不喜邪佞,尤恶言神异,所至毁淫祠数千,以正风俗。以枢密都承旨为广东经略安抚使,会潮州僧寺以大蛇惑众,遂杀之,毁其寺,并罪僧。移节广西,寻迁京湖总领财赋。咸淳间卒。为人正直刚果,博学强记,吐辞成文,书判下笔千言,援据经史,对偶皆精。

**胡三省**(1230—1302) 字身之,

一字景参，号梅涧，台州宁海（今属浙江）人。南宋宝祐进士。尝入贾似道军，言不获用而归。官终朝奉郎。奉父命刊正伪托之海陵本《资治通鉴音义》，依陆德明《经典释义》例，为广注九十七卷，著论十篇。景炎初，流亡中失原稿，后再以他本重注，并加考异，多为之注。至元二十二年（1285）完成音注《资治通鉴》，又作《释文辨误》十二卷。

**胡世将**（1085—1142）字承公，常州晋陵（今江苏常州）人。宋崇宁五年（1103）进士。累擢至礼、刑部侍郎，出知江州，兼江西安抚制置使。平定建昌兵变。召为给事中兼侍讲，直学士院，迁兵部侍郎。寻以枢密直学士出为四川安抚制置使，兼知成都府。绍兴九年（1139），以宝文阁直学士宣抚川、陕。分兵屯熙、秦诸道。明年，金人来犯，退之。诏除端明殿学士。十一年，复陇、华、虢诸州。因疾，以资政殿学士致仕。有《胡忠献集》，佚。

**胡交修**（1078—1142）字已益，常州晋陵（今江苏常州）人。宋崇宁二年（1103）进士。政和中，试词学兼茂科，知贡举，得第一。充编类国朝会要所检阅文字。历起居舍人、知湖州等。建炎初，擢至给事中、直学士院兼侍讲。入对，论天下大事，请修政事，选将帅，搜补卒乘以张国势，抚绥疲羸以固国本。绍兴六年（1136），召为给事中、刑部侍郎、翰林学士、知制诰兼侍读，久之，迁刑

部尚书。治狱公正。擢至端明殿学士、知合州。为官简重寡言，进止有度，为文不事雕琢，坦然明白，在词苑号为称职。

**胡安国**（1074—1138）字康侯，建宁崇安（今福建崇安）人。宋绍兴四年（1097）进士。除荆南教授，提举湖南学事。因荐遗逸王绘、邓璋，为党人范纯仁之客，蔡京恶之，除名。后复官。宣和间，任提举江东路学事、尚书员外郎、起居郎。钦宗召对，除中书舍人，为耿南仲所忌，出知通州。高宗召为给事中，进《时政论》二十一篇，因论故相陈胜非，落职。绍兴中，进宝文阁直学士。平生精研《春秋》，著《春秋传》、《资治通鉴举要补遗》及文集等。

**胡克顺** 洪州奉新（今江西奉新）人。宋端拱二年（989）进士，官至都官员外郎、三司户部判官。任用之，从任用庄、用舟皆举进士。

**胡宗愈**（1029—1094）字完夫，常州晋陵（今江苏常州）人，胡宿从子。宋嘉祐间举进士甲科。授光禄丞。神宗时任集贤校理，后兼史馆检讨，同知谏院，反对王安石用李定为御史，坐黜，出通判真州。历提点河东刑狱、开封府推官，吏部右司郎中。元祐初，进起居郎、中书舍人、给事中、御史中丞。哲宗尝问朋党之弊，进《君子无党论》。拜尚书右丞，谏官刘安世等合攻之，罢资政殿学士，出知陈州、成都府，蜀人安其政。召为礼部尚书，迁吏部。

**胡顺之** 字孝先，原州临泾（今甘肃镇原）人。宋进士，试秘书省校书郎，知休宁。为青州从事，大麻土瑶阴结贵侍，匿兵械，服用拟尚方，陵夷州县，持檄发其奸，土瑶论死，其子弟悉流放。改著作郎，知常熟，迁秘书丞，分司南京。仁宗立，迁太常博士，又迁尚书屯田员外郎。其后数论朝廷事，范仲淹爱其才，然挟术尚权，喜纵横捭阖。以目失明废。

**胡晋臣**（？—1191？）字子远，蜀州（今四川崇庆）人。南宋绍兴二十七年（1157）进士。累官至著作郎兼右曹郎官。以亲年高求外补，知汉州，除潼川路提点刑狱，改度支郎，累迁侍御史。光宗时，任工部侍郎，除给事中。绍熙元年（1190），拜端明殿学士，签书枢密院事。旋除参知政事兼同知枢密院事。明年，除知枢密院事。与丞相留正同心辅政。未几卒于任。

**胡唐老**（？—1129？）字俊明，常州晋陵（今江苏常州）人。宋崇宁间，与弟世将同登进士第。靖康元年（1126），擢殿中侍御史。金人再犯京师，请拜康王赵构为大元帅，召天下兵入援，又请命范致虚为宣抚使，节制诸路以进，不听。汴京破，金人于城中搜刮金银，以民间多匿金银，被杖几死。建炎三年（1129），知衢州，以守城有功，擢秘书阁修撰，进徽猷阁待制，充两浙宣抚司参谋官，知镇江府兼浙西安抚使。建康失守，溃卒趣镇江，胁其率部犯临

安，不从，遇害。

**胡舜陟**（1083—1143）字汝明，贵州绩溪（今属安徽）人。宋大观三年（1109）进士。历州县官，为监察御史。靖康中，迁侍御史，以边患始自赵良嗣，请杀之以快天下，从之。高宗时，以曾受张邦昌伪命，降知庐州，平流寇。擢徽猷阁待制，充淮西制置使，修城他，治战具，人心始定。改知建康府，历任沿江都制置使、广西经略使，被转运副使吕源所诬，死狱中。

**查道**（955—1018）字湛然，歙州休宁（今属安徽）人。宋端拱进士。历兴元观察推官，寇准荐其才，授著作佐郎，淳化中通判遂州。为官公正廉明，迁秘书丞，旋知果州。咸平中，知宁州，举贤良方正，拜左正言，直史馆，出为京西转运副使。六年（1003）召入，拜工部员外郎、充度支副使、赐金紫。大中祥符元年（1008），归直史馆，迁刑部员外郎，预修《册府元龟》，三年，进秩兵部，为龙图阁待制。奉使契丹，以久次，进右司郎中。天禧元年（1017），以耳聩难于对问，求外任，知魏州，卒于任。

**钟季玉**（？—1275）饶州乐平（今属江西）人。南宋淳祐七年（1247）进士。知万载，李庭芝荐迁审计院，改宗正寺簿，又迁枢密院编修，出知建昌军，适岁旱，请减和籴三分之一。后迁江西转运判官，召还，任秘书丞，改都大提点坑冶。元

军渡江，徙居建阳，元兵至，不屈死。

**钟离瑾** 字公瑜，庐州合肥（今属安徽）人。宋进士，为简州推官，以殿中丞通判益州。擢开封府推官，出提点两浙刑狱。衢、润二州饥，请发米二万斛赈给。后徙淮南转运副使，历京西、河东、河北转运使，改江、淮制置发运使。殿直王乙，请自扬州召伯埭东至瓜州，浚河二十里，以废二埭。诏谨规度，以工大不可就，止置闸召伯埭旁，人以为利。累迁尚书刑部郎中，为三司户部副使，除龙图阁待制、权知开封府，未逾月，病卒。

**侯蒙**（1054—1121）字元功，密州高密人，宋元丰进士。历官知县、监察御史、殿中侍御史、御史中丞，累迁尚书左丞、中书侍郎，加资政殿学士。宣和二年（1120）宋江起义，上疏主“赦江，使讨方腊”，上命知东平府，招降宋江，未赴卒。

**侯叔献**（1023—1076）字景仁，抚州宜黄（今属江西）人。宋庆历进士。任开封府雍丘县尉，累官两浙常平使。熙宁中，建言畿内之地引汴水灌溉，遂除权都水监丞，专司提举沿汴淤田事。不数年，淤田四十万顷，擢判都水监。治水利颇得力。八年（1075）奉命督修淮南运河，明年，卒于扬州。

**俞充**（1033—1081）字公达，明州鄞（今浙江宁波南）人。宋进士。熙宁中，任都水丞，提举沿汴淤田，为上腴者八万顷。擢至成

都路转运使，镇压茂州羌民起事。河决曹村，往救，还，陈河防十余事。加集贤殿修撰、提举市易，岁登课百四十万，拒赐钱。擢天章阁待制，知庆州，善治军。屡倡请西征，诏令掾属入议，未及行，暴卒。

**俞橐**字悉若，江宁（今江苏南京）人。宋崇宁四年（1105），以上舍生赐进士第，签书镇南军判官，未赴，为辟雍博士、秘书省正字、吏部员外郎，起居舍人兼定、嘉二王记室，擢中书舍人。居三月，进给事中、殿中侍御史。后出知襄州，还，拜给事中。蔡京再相，拜御史中丞，陈士风六弊，又发户部尚书刘炳为举子时阴事，戾蔡京意，改翰林学士，迁兵部尚书，以枢密直学士知开封府。终述古殿直学士、知江宁府。

**俞灏**（1146—1231）字商卿，湖州乌程（今浙江吴兴）人。南宋绍兴进士。历任知县，知安丰军、常德府。反对韩侂胄用兵。后历提举湖北常平盐茶、太中大夫。致仕归，筑室杭州西湖，自号青松居士。有《青松居士集》。

**俞汝尚**字退翁，湖州乌程（今浙江吴兴）人。宋进士。淡于势利，及第后，涉历州县，无少营进取之心。熙宁初，签书剑南西川判官，与蜀守赵盭相善。王安石当国，欲置之御史，力辞。从赵盭于青州，遂以屯田郎中致仕。苏轼等皆赋诗文叹美之。

**俞献卿**字谏臣，歙（今安徽歙



县)人。宋进士。补安丰县尉,调昭州军事推官,改大理寺丞,历知慎、仁和二县。累擢至殿中侍御史,为三司盐铁判官。帝纳其建言,为罢诸宫观兵卫,又命官除无名之费以巨万计。淮、浙盐利不登,受命往治,更立新法,岁增盐课甚众。历陕西、福建转运使,还判三司盐铁勾院,累迁尚书刑部郎中,直史馆、知荆南,再历户部、度支、盐铁副使,以右谏议大夫、集贤院直学士知杭州。暴风,江湖溢决堤,发卒凿西山,作堤数十里,民以为便。还,勾当三班院,知通进、银台司,后知应天府,以刑部侍郎致仕。

**饶虎臣** 字宗召,宁国(今安徽宣城)人。南宋嘉定七年(1214)进士。历官将作监主簿,差知徽州,迁秘书郎。屡擢至司农卿、直龙图阁、福建转运判官,浙东提点刑狱,再擢至礼部侍郎。宝祐六年(1258)兼同修国史、实录院同修撰,暂通摄吏部尚书,拜端明殿学士、同签书枢密院事。开庆元年(1259)同知枢密院事兼权参知政事。景定元年(1260)拜参知政事,被劾罢,四年叙复原官,提举太平兴国宫。

**施宿** 字武子,湖州长兴(今属浙江)人。南宋绍熙进士。知余姚,因海堤失修,募民耕垦,筑仓储粟以备修堤,共修堤四万二千尺。累擢至绍兴府通判。有《嘉泰会稽志》。

**施宣生**(?—1160?) 字明望,原名逵,邵武军(今福建邵武)人。宋

政和四年(1114)登上舍第。任颍州教授。靖康中走避江南,后从范汝为起义,事败,被编管湖南,逃降伪齐,易名任大总管府议事官。齐废,在金任官,至翰林侍讲学士。正隆四年(1159),为贺宋正旦使,以隐语透露金人谋划南下,归金后为副使告发,烹死。

**度正** 字周卿,合州(今重庆合川)人。南宋绍熙元年(1190)进士。官国子监丞,迁军器少监,进太常少卿,适太庙灾,为二说以献,其一用朱熹议,二参以熹之议。迁权礼部侍郎兼侍右郎官,兼同修国史、实录院同修撰。再迁礼部侍郎。有《性善堂文集》。

**姜遵** 字从式,淄州长山(今山东邹平东)人。宋进士。擢至开封府右军巡判官,善辨疑狱。迁太常博士,王曾荐为监察御史,殿中侍御史,开封府判官。后迁知邢州。仁宗即位,徙滑州,为京西转运使。未几,以刑部郎中兼侍御史知杂事。建言三司、开封府日接宾客,废事,有诏禁止。历三司副使,再迁右谏议大夫、知永兴军。奏罢咸阳富民元氏岁贡梨。召拜枢密副使,迁给事中,卒。长于吏事,为治尚严猛,所诛残者甚众。

**娄机** 字彦发,嘉兴(今属浙江)人。南宋乾道二年(1166)进士。初授盐官尉,擢任於潜县丞,轻赋税,正版籍,简狱讼,兴学校。屡迁至宗正寺主簿,为太常博士、秘书

郎,请续编《中兴馆阁书目》,又请宽恤淮、浙被旱州县。时皇太子始就外传,遴选学官,命兼资善堂小学教授。日陈正言正道,又以累朝事亲、修身、治国、爱民四事,手书以献,太子视为座右铭。迁右曹郎官、秘书省著作郎,改兼驾部。会都城大火,应诏缕析政事。太子得其所著《广干禄字》,尤喜,命戴溪跋之。擢监察御史,多所建言,如论京官必两任,郡守轻滥太甚等。迁右正言兼侍讲,论广蓄人才等。进太常少卿兼中书舍人,韩侂胄伏诛,召为吏部侍郎兼太子左庶子,著《历代帝王总要》上之。迁礼部侍郎兼给事中,擢同知枢密院事兼太子宾客,进参知政事。惜名器,守法度,进退人物,直言可否,不市私恩,不避嫌怨。嘉定二年(1209)祀明堂,为礼仪使,数上章告老,不许。提举洞霄洞以归,遂卒。另著有《班马字类》。

**娄寅亮** 字陟明,永嘉(今浙江温州)人。宋政和二年(1112)进士,任上虞丞。建炎四年(1130)疏请择太祖裔孙以备储嗣。枢密富直柔荐之。召赴行在,复上疏论储嗣之计。擢监察御史。时秦桧为相,恶之,讽言者论其匿父丧不举,鞠无实,犹坐为族父冒占官户罢职,坐废。

**洪 龟** 字驹父,洪州南昌(今属江西)人。宋绍圣进士。崇宁间,监汀州酒税,入党籍。靖康中,为谏议大夫。汴京失守,坐为金人括财,流沙门岛卒。工诗,有《老圃集》、《香

谱》等。

**洪 迈**(1123—1202) 字景庐,号容斋,鄱阳(今江西波阳)人,洪皓子。南宋绍兴十五年(1145)进士。官吏部郎兼礼部郎,尝出使金国,后出知泉州、吉州。乾道二年(1166)后,历官起居舍人、起居郎、中书舍人兼侍读、直学士院,其间悉心研读历史。后出知赣州等地。淳熙十二年(1185)再入史馆,明年拜翰林学士,成《四朝史》。晋龙图阁学士、端明殿学士。其学重经史,考阅典故。著《容斋随笔》、《夷坚志》、《野处类稿》、《万首唐人绝句》等。

**洪 芹** 字叔鲁,鄱阳(今江西波阳)人。南宋进士。历太学博士、将作少监、进兼翰林权直、秘书少监。开庆初升直学士院,旋权礼部侍郎、中书舍人。丁大全罢相,奏请丁放逐。咸淳初,知宁国府。

**洪 拟**(1071—1145) 字季成,一字逸叟,本姓弘,避南唐讳改,镇江丹阳(今属江苏)人。宋绍圣进士。历官国子博士、监察御史、殿中侍御史,不附王黼、蔡京。高宗时,擢至吏部尚书,出知温州,旋召为礼部尚书,迁吏部。南渡后,以旧法及所降指挥详定成书,上之。绍兴三年(1133),天旱地震,应诏直言,罢。起复知温州。著《净智先生集》,今佚。

**洪 适**(1117—1184) 字景伯,号盘洲。饶州鄱阳(今江西波阳)人,洪皓长子。南宋绍兴十二年

(1142),中博学宏词科。次年,父自金归,忤秦桧,谪官,随之亦罢。桧死,历知荆门军、徽州、提举江东路常平盐茶。孝宗时,累官至同中书门下平章事,兼枢密使,仅三月罢去。好金石,证史传,著《隶释》、《隶续》、《盘洲集》等。

**洪皓**(1088—1155) 字光弼,饶州鄱阳(今江西波阳)人。宋政和五年(1115)进士。曾任泗州知州,兼淮南、京东等路抚谕使,出使金国,粘罕迫任伪齐官,不从,被流放冷山,艰苦备尝。时徽、钦二帝在五国城,屡密遣人致书,以通消息;又遣人南下,告之金国虚实。金帝闻其名,命为翰林学士、中京副留守等职,固辞不就。建炎十三年(1139)赦归。在金国凡十五年。任徽猷阁直学士,与秦桧不合,屡被贬。学识渊博,著《帝王通要》、《松漠纪闻》等。有《鄱阳集》。

**洪湛**(963—1003) 字惟清,异州上元(今江苏南京)人。宋雍熙二年(985)进士。累官比部员外郎,同修起居注。有才干,尝五使西北按视边防要务。咸平三年(1000)与王钦若同知贡举,后因钦若受举子贿事发,牵连削籍,流儋州。著《韶年集》,另有文集。

**洪遵**(1120—1174) 字景严,饶州鄱阳(今江西波阳)人,洪皓次子。宋绍兴十二年(1142)中博学宏词科,赐进士出身,擢秘书省正字。南宋词科中选即入馆,自此始。父

自金还,为秦桧所贬,遵亦外放为通判。桧死,复入为正字,累进至翰林学士。三十一年知平江府。孝宗即位,除翰林学士承旨,迁同知枢密院事。乾道六年(1170)知太平州,有治绩。喜藏历代钱币,通晓本朝翰苑故实。有《泉志》、《翰苑群书》。

**洪天锡**(?—1272) 字君畴,号阳岩,泉州晋江(今福建晋江)人。南宋宝庆二年(1226)进士。尝任监察御史,疏言“天下之患三:宦官也,外戚也,小人也。”劾董宋臣、厉文翁等,不报,贬任外官。度宗即位,数召皆辞,改福建安抚使,晋华文阁直学士。有《经筵讲义》、《阳岩文集》等,均佚。

**洪兴祖**(1090—1155) 字庆善,镇江丹阳(今江苏丹阳)人。宋政和八年登上舍第。历任宣教郎、秘书省正字、太常博士,上疏论国家再造之法。绍兴四年(1134)苏、湖地震,上疏言朝廷纪纲之失,为时宰所恶,罢职。起知广德军,修水利、建学舍,擢提点江东刑狱,知真州,招流民复业,垦荒七万余亩。迁知饶州,因不愿阿附秦桧,为程瑀《论语解》作序时,语涉怨望,被劾,编管昭州。博学,研性命之理。著《老庄本旨》、《周易通义》、《系辞要旨》等,今存《楚辞补注》。

**洪彦昇** 字仲达,饶州乐平(今江西乐平)人。宋元丰进士。历任郴州判官、签书镇东军节度使、提举常平、监察御史,迁殿中侍御史。尝疏

论蔡京误国：“假绍述之名，一切更张，败坏先朝法度，朋奸误国，公私因弊。”又累疏抨郭天信以谈命进用，交结窜斥；因请禁士大夫毋语命术，毋习释教。迁给事中，出知滁州，寻加右文殿修撰，进徽猷阁待制，知吉州，久之，知潭州，未行。

**洪咨夔**（1176—1236）字舜俞，号平斋，临安于潜（今浙江临安西）人。南宋嘉定二年（1209）进士。历任主簿、教授，入淮东崔与之幕，抗御金兵。后历任成都府通判，知龙州，请免民徭役。入京任秘书郎，升至监察御史。疏陈“权归人主，政出中书”为治乱之原。劾罢枢密使薛极。再历殿中侍御史、中书舍人、吏部侍郎兼给事中，进刑部尚书，拜翰林学士、知制诰。著《春秋说》、《平斋文集》。

**祖士衡**字平叔，蔡州上蔡（今属河南）人。南宋进士甲科。少孤，博学有文，为李宗谔、杨亿所重。授大理评事，累擢至右正言、户部判官，未几，提举在京诸司库务，迁起居舍人、注释御集检阅官，遂知制诰，为史馆修撰，纠察在京刑狱，同知通进、银台司。天圣初，以附丁谓，落职知吉州，复降监江州税。年三十九，卒于官。

**祖无择**字择之，上蔡（今属河南）人。宋景祐进士高第。历任知州、提点刑狱、转运使，入直集贤院。时封孔子后为文宣公，疏言不妥，改为衍圣公。出知袁州，首建学官，置生

徒，郡国弦诵之风，由此始盛。同修起居注，知制诰，加龙图阁直学士、权知开封府，进学士，知郑、杭二州。神宗立，知通进、银台司，后坐事谪忠正军节度使。寻复光禄卿、秘书监、集贤院学士，主管西京御史台，移知信阳军，卒。著《龙学文集》。

**姚勉**（1216—1263）字成一，一字述之，新昌（今属浙江）人。南宋宝祐元年（1253）癸丑科状元。授平江府推官，迁校书郎兼中书舍人。时丁大全专权，逐太学生。上疏论救。忤怒大全，被迫辞官。及吴潜为相，召为校书郎，疏斥贾似道误国，被免官。擅诗文，与黄梦炎、胡仲云、刘元高并称“锦江四俊”。著《雪坡文集》。

**姚祐**字伯受，湖州长兴（今属浙江）人。宋元丰末进士。授右正言，历陈绍述之说，迁左司谏。建议置辅郡以拱大畿，进殿中监。六尚局官制成，凡所以享上率属、察举稽违、殿最勤惰之法，皆由其裁定。后历知江宁府、郑州、秦州。请调熙河弓箭士徙边，以省更戍。复为殿中监，改吏部侍郎，迁工部尚书，加龙图阁学士，为大名尹，进延康殿学士，复为工部尚书，徙吏部，母丧，除知太原府，以提举上清宝箓宫卒。

**姚晔**（985—？）河南商水（今属河南）人。宋大中祥符元年（1008）状元。以成绩优异，真宗赐袍笏。官至著作郎。

**姚铉**字宝之，庐州（今安徽合

肥)人。宋太平兴国八年(983)进士甲科。至道初,擢至太常丞,充京西转运使,迁河东。咸平三年(1000),河决于郟州,注钜野,入淮、泗,积水坏庐舍,使知州事,徙州于汶阳之高原。工毕,加起居舍人、京东转运使,徙两浙路。善文辞,富藏书。大中祥符四年(1011),纂唐代诗文为一百卷,名《文粹》(即《唐文粹》)。崇尚韩、柳古文,与柳开、穆修等,开宋古文运动之先声。有文集。

**姚涣** 字虚舟,世家长安,徙普州。宋进士。监益州交子务,发奸隐万缗。知峡州。戒民徙储粮、迁高阜,会大江涨溢,及城没,无溺者。徙知涪州,终光禄卿。

**姚颖**(1149—1183) 字洪卿,庆元鄞县(今浙江鄞县)人。南宋淳熙五年(1178)戊戌科状元。授签书宁国军节度判官厅公事,召为秘书省校书郎,通判平江府,旋卒于任。博学多识,淡泊宽厚,文章俊秀。

**姚孝锡**(1099—1181) 字仲纯,安丰(今属安徽)人。宋宣和六年(1124)进士,历代州兵曹。入金,为五台主簿,寻称疾退隐。天资简淡,专以史书自娱。

**姚希得**(?—1269) 字逢原,一

字叔刚,潼川(治今四川三台)人。南宋嘉定十六年(1223)进士。知蒲江县,绥强扶弱,政声著闻,后通判太平州、福州,召为国子监丞,迁太府寺丞。疏陈外观形状,似若清明之朝;内察脉息,有类危亡之症。迁知大宗正丞兼权金部郎官,条救钱楮三策,请置惠民局,皆行。后擢江西提举常平,遂提点刑狱,加直秘阁,未几,加度支员外郎,寻直宝章阁,移治赣州。知庆元府、沿海制置使,广募水军,造战舰,蠲米一万二千石、旧逋一百万。以华文阁直学士、沿江制置使知建康府、江东安抚使、行宫留守,自建康、太平至池州,置屋二万余间,屯戍七千人,以强防务。度宗时,任参知政事、同知枢密院事,有《续言行录》、《奏稿》、《橘州文集》。

**胥偃** 字安道,潭州长沙(今属湖南)人。少力学,柳开赏其文。宋举进士甲科,授大理评事,迁至太常丞、知开封县。与御史高升试府进士,既封弥卷首,辄发视,择有名者居上,坐降。起通判邓州,复太常丞。累迁工部郎中,为翰林学士,权知开封府。爱欧阳修文,召之门下,妻以女。

## 十画

**秦观**(1049—1100) 字少游,

一字太虚,号淮海居士,扬州高邮

(今江苏高邮)人。宋元丰八年(1085)进士。尝任主簿、教授,元祐初,苏轼荐为太常博士、国史院编修官。绍圣初,章惇等新党执政,坐“党籍”,出为杭州通判,贬处州监酒税,又削职徙郴州、雷州。徽宗即位,放还,死于途。擅词,为婉约派之正宗。与黄庭坚、晁无咎、张耒并称“苏门四学士”。有《淮海集》。

**秦 桧**(1090—1155)字会元,江宁(今江苏南京)人。宋政和五年(1115)进士。初授密州教授,继中词学兼茂科,历任右司谏、御史中丞等职。靖康中,上书金帅反对立张邦昌,被俘至金,后为完颜昌(挾懒)所用。建炎四年(1130)随金国攻楚州,被挾懒纵归,诈称杀死监守金兵逃回。入朝,拜礼部尚书,专主与金议和。绍兴元年(1131)拜参知政事,进右仆射、同中书门下平章事兼知枢密院事。明年,以主议和被劾罢相,任观文殿学士提举江州太平观。八年再拜相,先后贬逐张浚、赵鼎,独相十七年。收韩世忠、岳飞、张浚兵权,以“莫须有”罪名杀害岳飞,主持订立“绍兴和议”,向金纳币称臣。两居相位,封秦、魏两国公,结死党,兴大狱,斥异己,深受高宗宠信。开禧二年(1206),追夺王爵,改谥谬丑。

**袁 甫**字广微,庆元鄞县(今浙江宁波)人,袁燮子。南宋嘉定七年(1214)甲戌科状元。授签书建康军节度判官,迁秘书省正字,疏言局势

严峻,应严守帅之选。迁秘书郎,再言边事之病,在内而不在外。改江东常平提举,遇大旱,赈灾恤民,问民疾苦。历本路提点刑狱、福建转运判官,所至均兴利除弊,创办书院,政声颇著。人为中书舍人,屡言边事当以上流为急,议和则误事。擢至权兵部尚书兼吏部尚书。著《蒙斋集》、《蒙斋中庸讲义》等。

**袁 抗**字立之,洪州南昌(今江西南昌)人。宋进士,得同学究出身,调阳朔县主簿,荐补桂州司法参军。参与平定抚水少数民族起义,以功擢衡州推官,改大理寺丞,迁国子学博士,知南安军,提点广南东路刑狱。后迁至益州路转运使。时三司岁市上供锦、鹿胎万二千匹,疏陈蜀民困急,请少纾其力,允蠲其半。累迁光禄少卿,分司南京,改少府监,卒。喜藏书,至万卷。

**袁 枢**(1131—1205)字机仲,建宁府建安(今福建建瓯)人。南宋隆兴元年(1163),试礼部,词赋第一。乾道七年(1171)为礼部试官,授太学录。耻与张说同朝,外补为严州教授,喜读《资治通鉴》,苦其浩博,乃区别其事,分类编纂,成《通鉴纪事本末》。迁太府丞,兼国史院编修官,分修国史传。光宗时,出知常德府。宁宗时,以右文殿撰撰知江陵府,寻被劾罢。闲居十载,潜心著述。

**袁 韶**字彦淳,庆元府(今浙江宁波)人。南宋淳熙十四年

(1187)进士。嘉泰中，为吴江丞。更定户籍，承徭赋，不阿权贵。迁桐庐知县，钱塘岸自此取石，求免。嘉定四年(1211)召为太常寺主簿，父老旗鼓蔽江以钱。十三年为临安府尹，理讼精简，道不拾遗，平反冤狱。绍定元年(1228)拜参知政事。李全叛，拜浙西制置使，仍治临安，攻讨李全。后以言罢。端平初，奉祠归。

**袁 燮**(1144—1224) 字和叔，人称斋先生，庆元鄞县(今浙江宁波)人。入太学，师事陆九渊。南宋淳熙进士。宁宗时，以太学正召，时韩侂胄兴庆元党禁，随朱熹、赵汝愚皆去。嘉定初，召主宗正簿，枢密院编修官，提举江西常平，知隆兴。召为都官郎官，累迁至礼部侍郎兼侍读。时史弥远主和，与之争，被劾罢。起知温州，奉祠以卒。潜心研究陆学，言人与天地一本。有《挈斋集》。

**真德秀**(1178—1235) 字景元，后改希元，号西山，建州浦城(今属福建)人。南宋庆元五年(1199)进士，开禧元年(1205)继试中博学宏词科，入闽帅幕，召为太学正。召试学士院，改秘书省正字兼检讨玉牒，历校书郎、秘书郎、著作佐郎，多有建言。兼礼部郎官，疏言金人可为中国忧。迁起居舍人，奏奸权误国，请“勤访问、广谋议、明黜陟”。理宗即位，召为中书舍人，寻迁礼部侍郎、直学士院，屡进鲠言，上皆虚心开纳，惟忤权相史弥远，落职。弥远

死，召为户部尚书，知贡举，拜参知政事，同编修敕令、《经武要略》。立朝不满十年，奏疏达数十万言，皆切当世要务，直声震朝。治理学。著有《西山甲乙稿》、《经筵讲义》、《江东救荒录》、《清源杂志》、《星沙集志》等。

**莫 侗**(1089—1164) 字寿朋，平江吴县(今江苏苏州)人。宋政和二年(1112)壬辰科状元。累迁国子司业，宣和中，召试中书舍人，靖康初，迁吏部尚书、翰林学士、知制诰。京城陷于金兵，首引金使检视府库，为金人传旨立张邦昌。任伪楚尚书右丞相。高宗立，责至全州安置，后死于潮州。著《真一居士集》、《内外制》、《四六集》等。

**耿南仲**(?—1129) 字堙道，开封(今河南开封)人，宋元丰五年(1082)进士。政和二年(1112)以礼部侍郎为太子右庶子，改侍读，在东宫十年。钦宗时，累迁尚书左丞、门下侍郎，力主割地议和。议事每与李纲等相左，故战守之备悉罢。偕金使往河东议和，为爱国乡兵所困，走卫，卫人不纳。走相州，投康王。高宗即位，降授别驾，安置南雄州，卒于途。有《周易新讲义》。

**聂冠卿**(988—1042) 字长孺，歙州新安(今安徽歙县)人。宋大中祥符进士。杨亿爱其文，大臣交荐，官大理寺丞，通判蕲州，坐校《十代兴亡论》谬误落职。再迁太常博士、开封府判官、三司盐铁度支判官，同修

起居注。嗜学好古，工诗，预撰《景祐广乐记》。著《蕲春集》，为辽主赏识，奉使契丹时，礼遇甚厚。

**贾同** 字希得，原名罔，字公疏，青州淄博（今山东淄博东北）人。宋真宗时同进士出身，命改名同。拒附权臣王钦若，闲居多年，补历城主簿，后通判兖州。天圣初，上书力陈丁谓伪造符瑞之非，论寇准不当贬黜。迁殿中丞，知棣州，卒。笃学好古，著《山东野录》七篇，今佚。

**贾易** 字明叔，无为（今属安徽）人。宋元祐中进士甲科，任常州司法参军，元祐初，为太常丞，兵部员外郎，迁左司谏。论吕陶不争张舜民事，与陶交攻，遂劾其党附苏轼兄弟，并及文彦博、范纯仁。屡擢至提点江东刑狱，召拜殿中侍御史。上书论天下大事，其言虽颇切直，然皆老生常谈，志于诋厄时事，无他奇画。又诋苏轼兄弟，议者由是薄之。出知宣州。徽宗时，召为太常少卿，进右谏议大夫，改权刑部侍郎。以宝文阁待制知邓州，寻入党籍。

**贾黼**（1022—1065）字直孺，邓州穰县（今河南邓县）人，一作河南南阳人。宋庆历六年（1046）丙戌科状元。累官左司郎，权知开封府。备位谏官，敢于言事，尝论韩琦、范仲淹可大用。以刚正为人称道。建言修起居注者参与录迹英阁、延义阁之君臣访对，纳为定制。然其言多在人事，遭吕海、司马光等劾，指为刚愎自用，罢为同提举，在京诸司

库务。英宗立，迁中书舍人，受诏撰《仁宗实录》。官至给事中、权御史中丞。后以翰林学士知陈州，未赴而卒。

**贾子坤** 字伯厚，潼川怀安军（今四川金堂南）人。南宋嘉定十三年（1220）进士。为西和推官，摄通判。蒙古兵南攻，与郡守陈寅誓死守城。城陷，与全家十三口同遇难，追赠承义郎。

**贾伟节** 开封（今属河南）人。宋进士。累擢两浙转运判官。条上民间利病，加直秘阁，为江、淮发运副使。蔡京专权时，坏东南转般法为直达纲，率先奉承，催诸道，造巨船，花石、海错之急切，自此而兴。擢户部侍郎，改刑部，岁余，以显谟阁直学士提举醴泉观。

**贾安宅**（1088—？）字居仁，乌程（今浙江吴兴）人。宋大观三年（1109）己丑科状元，少聪慧，年十八入太学，大魁年仅二十二。授秘书省正字，累官至户部侍郎。建炎间，任给事中，以正直名于朝。屡任考官，甚得人。工诗文，《宋诗纪事》录其作。

**贾纯孝**（？—1279）潼川怀安军（今四川金堂南）人，子坤次孙。南宋咸淳七年（1271），与兄昌忠同登进士。任扬州教授，受知帅李庭芝，调江、淮总幕。元兵下江南，二王在福州，以史馆检讨召，辞。会丞相文天祥辟佐其幕，寻授秘书丞，擢吏部郎中。丁母忧，起复为右司，转朝散



郎。祥兴二年(1279),兵败蟹山,与妻女蹈海死。

**贾昌期**(998—1065) 字子明,真定获鹿(今河北获鹿)人。宋天禧元年(1017)进士。累迁至权御史中丞兼判国子监。时因用兵西夏不利,乃上备边六事,极言恩幸弟子,坐取武爵,士不习战,将不得人,故战必败。又请罢不急之费。庆历三年(1043),拜参知政事,又任枢密使,进同中书门下平章事。七年,因与参知政事吴育意见不合,罢相,判大名府。嘉祐元年(1056),再任枢密使,三年,复罢为外官。英宗即位,进封魏公。博学善议论,有《群经音辨》等。

**贾昌衡** 字子平,真定获鹿(今属河北)人,昌朝弟。宋进士。任梓州路转运判官,迁提点淮南刑狱、广东转运使,徙两浙路。熙宁变法中,核吏治,数以利害闻,上嘉之。召为户部副使、提举市易司。后知河南府,历陈、郢、应天府、邓州。以正议大夫致仕。

**贾黄中**(941—996) 字娲民,沧州南皮(今属河北)人。宋进士。六岁举童子科,十五即登第。授校书郎、集贤校理,迁著作佐郎、直史馆。开宝八年(975),通判定州,判太常礼院。多识典故,每详定礼文,损益得中。岭南平,为采访使,廉直恕平,远人便之。还奏利害数十事,皆称旨。知宣州,岁饥,出己俸施粥,活者千计。太宗时,历礼部员外郎,

知昇州。太平兴国八年(983),知贡举,充翰林学士。雍熙二年(985)再知贡举,旋掌吏部选。淳化二年(991),与李沆并拜给事中、参知政事。后出知襄、澶州终礼部侍郎,以疾卒。有文集三十卷。

**索湘**(?—1001) 字巨川,汾州盐山(今河北盐山东北)人。宋开宝六年(973)进士。太平兴国九年(984),累迁至河北转运使,以调度有方著称。端拱初,因擅用库缗,降知相州。真宗时复职,以官马、兵卒代德州驿站民马及役夫,减轻民众负担。并请许商贾直接运茶去边郡贸易,以免道途损耗,增加税收。咸平二年(999),调户部使,详定三司编敕。因交相请托,擅易板籍,降将作少监。三年,复为右谏议大夫,知广州。卒于官。

**夏侯峤**(933—1004) 字峻极,济州巨野(今属山东)人。幼好学,以辞赋称。宋太平兴国初,举进士甲科。解褐大理评事、通判兴州,累迁右赞善大夫。从征太原,督刍粮于河朔。拜监察御史、通判兴元府,进秩殿中。雍熙间,任知州,人为翊善,直昭文馆,迁工部郎中,累擢至枢密院副使。咸平二年(999)始建讲读之职,任翰林院侍读学士。秋,江浙饥,命为江南巡抚使,所过疏理刑讼,存问耆老,务从宽简,人以为便。还,采病民二十余事上之,亟诏厘革。为官淳厚谨慎,无过失,真宗尤爱重,每以善人目之。善鼓琴,好

老庄书。有集十五卷。

**夏侯嘉正** 字会之，江陵（今属湖北）人。少有俊才，宋太平兴国进士。历官至著作郎。使于巴陵，作《洞庭赋》，人多传写。端拱初，召试辞赋，擢为右正言、直史馆兼直秘阁。旋卒，年三十七。

**柴中行** 字与之，饶州余干（今江西余干西北）人。南宋绍熙元年（1190）进士。授抚州军事推官。时禁道学，凡任官者必须申明学统所出，乃公然声称自幼宗程颐。其刚介不屈，时人称之。嘉定初，迁太常博士，请引先朝痛绳赃吏之法。知光州，迁监司，入为吏部郎官，极论士大夫风俗三弊。擢宗正少卿、兼国史编修。调秘书监、崇政殿说书，又论禁道学之误。后知赣州，以言者罢。讲学南溪，人称南溪先生。著《易系集传》、《书集传》、《诗讲义》，俱佚。

**柴成务**（934—1004）字宝臣，曹州济阴（今山东菏泽）人。宋乾德六年戊辰科状元。授峡州军事推官，改曹州、单州观察。历大理寺、太常寺，知果州、苏州，户部员外郎，入直史馆，户部判官，尝出使高丽。淳化二年（991），为京东路转运使时，河决于宋州，上书献策，蒙纳，召为司封郎中，知制诰。吕蒙正为相，因有姻亲关系，请辞，不允。真宗立，迁给事中，知梓州，迁青州。旋奉召与钱若水辑《太宗实录》。后任刑部尚书。坐杖责部属被劾，愤而辞官归。

博学多才，擅词。

**晏殊**（991或993—1055）字同叔，抚州临川（今江西抚州）人。宋景德初赐同进士出身，年仅十四。累迁至翰林学士。仁宗时，历任枢密副使、三司使。庆历二年（1042）拜宰相兼枢密使，起用范仲淹、韩琦、富弼等。未几，贬工部尚书，出知颖州、陈州、许州等。擅诗词，闲雅有情思。现存所著《珠玉集》及《晏元献遗文》

**晏敦复**（1071?—1141）字景初，抚州临川（今江西抚州）人，晏殊曾孙。宋大观间登进士第。历史部郎官、左司谏、权给事中，权吏部侍郎兼详定一司敕令。素刚严，居吏部，请谒不行，铨综平允，除给事中。官至权吏部尚书兼江淮等路经制使。立朝论事无所避。反对和议，不屈于权相秦桧。

**晁迥**（951—1034）字明远，澶州清丰（今河南清丰）人。宋太平兴国进士。历大理评事、太常丞、翰林学士、知审官院、刑、兵部侍郎，工部尚书等职。封禅泰山、祀祭汾阴时，会同太常详定仪注。朝廷诏令，多出其手。仁宗时，任礼部尚书，以太子少保致仕。通释老及儒学经传，好质正经史疑义，真宗称其为好学长者。著述颇多，有《法藏碎金录》等。

**晁公武** 字子止，济州钜野（今山东巨野）人。后迁居四川嘉定（今四川乐山）。南宋绍兴进士。历官侍

御史、四川安抚制置使、利州路安抚使、知府、州。乾道七年(1171),除临安府尹。富藏书,共二万四千五百多卷。编成《郡斋读书志》,为宋代目录学名著。

**晁补之**(1053—1110) 字无咎,号归来子,济州钜野(今山东巨野)人。宋元丰间进士。试开封及礼部别院,皆第一。官太学正,迁校书郎、著作佐郎。章惇执政,出知齐州,未几,因坐修《神宗实录》失实,被贬。徽宗立,拜吏部员外郎、郎中,兼国史编修、实录检讨官。旋以党籍贬知地方。善文章,工诗词,尤精于《楚辞》。为“苏门四学士”之一。有《鸡肋集》、《晁氏琴趣外篇》。

**晁咏之** 字之道,济州钜野(今山东巨野)人,补之弟。宋进士,又举宏词。其诗文得苏轼赏识。为河中教授,元符末,应诏上书论事,罢官。久之,为京兆府司录事,提点崇福宫。有《崇福集》五十卷。

**晁说之**(1059—1129) 字以道,一字伯以,因慕司马光,自号景迂生,济州钜野(今山东巨野)人。宋元丰进士。苏轼尝以文章典丽、可备著述荐之。元符中,知无极县,上书指斥王安石及绍述诸臣政事之非。靖康初人为秘书少监,进中书舍人兼太子詹事,力谏钦宗勿割三镇予金,反对弃汴京,被降提举崇福宫。高宗时,授徽猷阁待制兼侍读,不赴。博览群书,精《易》。工诗画。著述颇多,今存《儒言》、《晁氏客

语》、《景迂生集》。

**钱 即**(1054—1124) 字中道,临安(今浙江杭州)人,钱惟演孙。宋进士。为睦州推官。崇宁中,为陕西转运判官,除直龙图阁、知庆州。筑安边城、归德堡,包地万顷,岁得粟数十万。徙知延安府,加集贤殿修撰,又进徽猷阁待制、显谟阁直学士。以忤童贯,贬永州团练副使,旋还待制、知兴仁府,徙太原。后进龙图阁直学士,以正奉大夫致仕。

**钱 昆** 字裕之,临安(今浙江杭州)人,钱易兄。宋进士。累官右谏议大夫,以秘书监卒于家。为治宽简便民。能诗,善草隶书。

**钱 易** 字希白,临安(今浙江杭州)人。宋举进士。年仅十七,试崇政殿,三篇,日未中而就,言者恶其轻俊,特罢之,然才藻名于时,咸平二年(999)再试,登进士第二,自谓当第一,为有司所屈,乃上书言试《朽索之馭六马赋》,意涉讥讽,真宗恶其无行,降第三。通判蕲州,请废肉刑,上嘉纳之。景德中,举贤良方正科,除秘书丞、通判信州。东封泰山,献《殊详录》。后擢知制诰、判登闻鼓院、纠察在京刑狱。累迁左司郎中,为翰林学士。才思敏捷,善大书行草。喜观佛书,尝校《大藏经》,著《杀生戒》。另有《青云总录》、《青云新录》、《南部新书》、《洞微志》等。

**钱 熙**(953—1000) 字太雅,泉州南安(今福建丰州)人。宋进士。

补度州观察推官。寇准掌吏部选，试中书，迁殿中丞。著《四夷来王赋》以献，太宗嘉之，直史馆。淳化中，参知政事。坐事削职，通判朗、衡二州，改太常博士。真宗立，迁右司谏。寻通判杭州，徙越州。博览群书，善属文，精笔札。尝拟古乐府，著《杂言》及《措刑论》，为识者所许。有集。

**钱 通** (1050—1121) 字德循，婺州浦江(今浙江浦江)人。宋进士甲科。历洪州推官、通判越州、校书郎。徽宗立，擢侍御史。崇宁初，召为都官员外郎，殿中侍御史。劾曾布援元祐奸党，挤绍圣忠贤，布去。再历侍御史、中丞。蔡京谋取青唐，助成其议。迁工部尚书兼侍读。屡被言者所劾，夺职。久之，还故职，改述古殿直学士。屏居十五年，为方腊所杀。

**钱 藻** (1015—1071) 字醇老，临安(今浙江杭州)人。幼孤，刻厉为学。宋进士，又中贤良方正科，为秘阁校理。同修起居注，知制诰。加枢密学士、知开封府。居官守绳墨，为政简静有条理，不肯徇私取显。数求还，改翰林侍读学士、知审官东院。

**钱公辅** 字君倚，常州武进(今属江苏)人。宋进士甲科。少从胡翼之学，有名吴中。授越州通判，为集贤校理、同判吏部南曹。历开封府推官、户部判官、知明州。取酒场官鬻之，分轻重以给役者，不复调民。

同修起居注，进知制诰。英宗即位，陈《治平十议》，擢副枢密。神宗立，拜天章阁待制，知邓州，复知制诰。帝使录《十议》以进，命知谏院。与王安石雅善，后拂安石议，罢谏职，出知江宁府。明年，帝欲召还，安石言其助小人为异议，不宜在左右，但徙扬州。改提举崇福观。

**钱若水** (960—1003) 字澹成，一字长卿，河南新安(今河南新安)人。宋雍熙进士。淳化初，以文学召试，成绩最优，擢秘书丞、直史馆。历知制诰、屯田员外郎、翰林学士、知审官院、银台通进封驳司。至道初，同知枢密院事。真宗即位，加工部侍郎，改充集贤院学士、判院事。与修《太宗实录》、重修《太祖实录》。判吏部流内铨，上安边之策；知开封府，又上备边五要，主张“守在四夷，而常获静胜”为上策。出知天雄军兼兵马部署，还拜邓州观察使，并代经略使、知并州事。

**钱彦远** (994—1050) 字子高，临安(今浙江杭州)人，钱易长子。宋进士。历大理寺丞、殿中丞、御史台推官，通判明州，迁太常博士。举贤良方正能直言极谏科，擢尚书祠部员外郎、知润州。上疏言契丹、湖、广三方之急。时旱蝗，发常平仓赈饥民。迁起居舍人、直集贤院、知谏院。又上书言务农之策。性豪迈，其任言职，数有建言。卒于官。

**钱象先** (996—1076) 字资元，苏州(今属江苏)人。宋进士高第。吕

夷简荐为国子监直讲，历权大理少卿、度支判官、河北江东转运使，召兼天章阁侍讲。进待制，知审官院，加龙图阁直学士，出知蔡州。长于经术，待途英十余年，有所顾问，必依经以对，反复讽谕，遂及当世之务。徙知河南府、陈州、复兼侍讲、知审刑院。通法家说，故屡为刑官，条令多所裁定。又议先捕法。复知许、颍、陈三州，以吏部侍郎致仕。

**钱景谏** 临安(今浙江杭州)人，惟演孙。宋进士。初赴开封解试，王安石得其文，以为知道者，自是执弟子礼。任主簿。闻安石得政，来京谒之，言青苗、助役利少害多。安石为相，欲令治峡路役书，且委以戎、泸蛮事，固辞，安石大怒，遂与之绝。熙宁末，从张景宪辟知瀛州，终身为外官，仅至朝请郎而卒。

**徐范** 字彝父，福州侯官(今福建福州)人。南宋嘉定元年(1208)进士。少孤，与兄同举于乡，入太学，丞相赵汝愚被韩侂胄排挤去位，与太学诸生联名上书极谏，侂胄谓其鼓摇国是，被贬临海，禁锢十余年。登第后，授清江县尉，辟江、淮制置司准备差遣。历太学录，迁国子监主簿，人对，言“废无用之文，一意养民，以培国本”。后通判泽州，知邵武军，又应召建言国政。又迁国子监丞、实录检讨等职，以朝奉大夫致仕。

**徐侨** 字崇甫，婺州义乌(今属浙江)人。南宋淳熙十四年(1187)

进士。调上饶主簿，始登朱熹之门，熹称其明白刚直。人为秘书省正字、校书郎兼吴、益王府教授。直宝谟阁、江东提点刑狱，以忤丞相史弥远劾罢。端平初，召还，迁秘书少监、太常少卿。时贵妃阎氏有宠，内侍董宋臣用事，手疏数千言，极言“权幸用事，将帅非材”等朝政弊端，帝感之，遂罢边帅之无状，申傲群臣以朋党者。迁工部侍郎，以疾固辞，以宝谟阁待制奉祠。

**徐的** 字公准，建州建安(今福建建瓯)人。宋进士。补钦州军事推官，请徙州治濒水，以避瘴疠。历知州县、提点刑狱、转运使等，摄江陵府事，发太子洗马欧阳景猗横不法，使窜之岭外。以兵部员外郎为淮南、江浙、荆湖制置发运副使，奏通泰州海安、如皋县漕河，调兵浚治，出滞盐三百万，得钱八百万衍。遂为制置发运使。迁工部郎中，复治泰州西溪河，发积盐，加直昭文馆。招抚区希范、蒙赶，除度支前使、荆湖南路安抚使。卒于桂阳。

**徐俯**(?—1140) 字师川，号东湖居士，洪州分宁(今江西修水)人。徐禧子，累官至司门郎，宋靖康中，张邦昌建伪楚，遂致仕。建炎中，因荐授右谏议大夫。南宋绍兴二年(1132)赐进士出身，兼侍读，三年迁翰林学士，擢端明殿学士、签书枢密院事。四年，兼权参知政事。因与参政赵鼎议不合，去职。九年，知信州。有《东湖居士诗集》，佚。

徐勣 字元功，宣州南陵（今安徽南陵）人。宋进士。任桂州教授，随讨交趾，有功，人为诸王宫教授，通判通州，筑海堤，民益之。复教授广陵、申王府，改诸王府记室参军。徽宗立，擢宝文阁待制兼侍讲，迁中书舍人，修《神宗史》。诏与蔡京同校《五朝宝训》，固辞。迁给事中、翰林学士。上疏陈时要、任贤、求谏、选用、破朋党、明功罪六事。大观三年（1109），知太平州。召入，极论茶盐法为民病，加龙图阁直学士，留守南京。以疾，除显谟阁学士致仕。

徐起 字豫之，濮州鄄城（治今山东鄄城旧城集）人。宋进士，试秘书省校书郎，知隰川。擢知楚州。入判三司开拆司，历开封、三司度支判官。出为荆湖北路转运使，徙江西、知徐州，就为转运使，募富室得米十七万斛赈灾民，又移粟以贍河北、京西，凡三百万。后知洪、兖、湖三州。

徐铎 字振文，一字振甫，兴化莆田（今福建莆田）人。宋熙宁九年（1076）丙辰科状元。授镇东军判官，绍圣中，以给事中值学士院，参与主持编辑元祐党人言行。为官不正，贡院发科考夹带作弊者，开封府尹本欲从重处罚，铎力争不允，遂从轻发落。徽宗立，以龙图阁待制知青州，御史中丞劾其所编元祐党人言行，极尽诽谤，被贬知青州。崇宁中，拜礼部尚书，改吏部，卒于任。

徐谊 字子宜，一字宏父，温州

（今属浙江）人。南宋乾道八年（1172）进士。累官太常丞。光宗立，知徽州，平冤狱。提举浙西常平，守右司郎中，迁左司。孝宗病重。与吴玠议请嘉王为帝。宁宗即位，迁检正中书门下诸房公事兼权刑部侍郎，进权工部、知临安府。尝劝丞相赵汝愚早退，以避韩侂胄。侂胄使人劾罢之。后复官，提举崇道观，擢知建康府，兼江淮制置使，移知隆兴府。

徐筠 字孟坚，临江军清江（今属江西）人。南宋淳熙十一年（1184），与其父徐得之同登进士第。历攸县主簿，知分宁，判潭州，知全州。尝上疏请宽民五事，乞免本州和籴。著作甚丰，有《汉官考》、《周礼微言》、《姓氏源流》、《修水志》等，均佚。

徐兢（1091—1153）字明叔，号自信居士，和州历阳（今安徽和县）人。宋进士。年十八入太学，政和中和，知雍邱、原武县。宣和六年（1124）任国信所提辖官，随使高丽，撰《高丽图经》数十卷。徽宗时，擢知大宗正丞事兼掌书学，迁刑部员外郎，坐事降监池州永丰监。起为沿江制司参议，后奉祠归。工书画，善山水人物及篆书。

徐天麟 字仲祥，临江军清江（今属江西）人，梦莘从子。南宋开禧元年（1205）进士。历抚州、临安府教授，湖广总领所干办公事、宗学谕、武学博士，奉祠仙都观，通判惠、潭

二州、权知英德府。所至兴学校，育人才，有惠政。仿王溥《唐会要》，作《西汉会要》七十卷、《东汉会要》四十卷。另有《汉兵本末》、《西汉地理疏》、《山经》等，均佚。

**徐元杰**(?—1244) 字仁伯，人称天庸先生，信州上饶(今江西上饶)人。南宋绍定五年(1232)壬辰科状元，嘉熙初，擢任秘书省正字，迁校书郎。请为皇子箠置后，不报，力辞去。淳祐元年(1241)，知南剑州，有惠政。授侍左郎官，言敌国外患，乞以宗社为心。兼崇政殿说书，拜将作监，进杨雄《大匠箴》陈古节俭。丞相史嵩之丁父忧，有诏起复，力言不可。擢太常寺少卿兼给事中、权中书舍人，暴疾卒。擅诗文，有《梅堊集》。

**徐处仁**(?—1127) 字择元，应天谷熟(今河南商丘东南)人。宋元丰间中进士甲科，授永州东安县令。徽宗时，历任宗正寺丞、太常博士、监察御史，晋户部尚书、尚书右丞。与大臣童贯不合，落职知蕲州，召为醴泉观使。除侍读，进振兵裕民之法，蔡京不悦，出知扬州。又上《备边御戎》十策，进观文殿学士，升大学士。钦宗即位，上奏乞亲征，召为中书侍郎，旋拜太宰兼门下侍郎。未几罢职。高宗即位，起任大名尹、北道都总管，卒于任。

**徐休复**(939—991) 字广初，濮州鄆城(今属山东)人。宋太平兴国初举进士。解褐大理评事、通判。

六年(981)，充两浙东北路转运副使，移知明州。七年，授库部员外郎、知制诰。九年出知广州，加水部郎中。后迁比部郎中，充枢密直学士，仍知州事。端拱初，加左谏议大夫，召为户部使。再知青、潞二州。

**徐自明** 字诚甫，号衍堂，温州永嘉(今浙江温州)人。南宋淳熙进士。累擢太常博士。庆元中，言者劾其考校去取不公，放罢。嘉定八年(1215)，以朝散郎、太常博士转朝请郎，后知永州。工诗文。著《宋宰辅编年录》。

**徐次铎** 字文伯，婺州东阳(今属浙江)人。南宋绍熙进士。历山阴尉、衢州通判。有《中兴兵防事类》、《唐书传注补注意训》。

**徐应龙**(?—1224) 字允叔，建宁府浦城(今属福建)人。南宋淳熙二年(1175)进士。调衡州法曹、湖南检法官、善断狱。知瑞州高安，吕祖俭言事件韩侂胄，谪死高安，为之经纪其丧，且为文述之，不避权势。主淮西机宜文字，知南恩州。陈自强当国，乃旧同舍，亦不附。累擢至国子司业兼实录院检讨官、崇政殿说书、守秘书少监兼权工部侍郎。嘉定中，迁吏部侍郎，进刑部尚书兼侍读。其在讲筵，多指陈时政，宰相史弥远恶之，免侍读。未几，兼太子詹事。徙吏部。以焕章阁学士提举嵩山崇福宫终。

**徐宗仁**(?—1279) 字求心，信州永丰(今属江西)人。南宋淳祐十

年(1250)进士。历官国子监主簿。开庆元年(1259),伏阙上书,言宦官董宋臣误国当诛,又极论边事堪忧,请使有言责者皆得以尽其言。历迁国子监丞、秘书省著作佐郎、考功郎官兼崇政殿说书。太府少卿兼侍讲,太常少卿兼国史编修,知宁国府。被言者论罢。德祐初,起授吏部侍郎,权礼部尚书。卫益王走海上,暨山兵败。

**徐荣叟** 字茂翁,建宁浦城(今属福建)人,应龙子。南宋嘉定七年(1214)进士。历官临安府通判,迁太学博士兼崇政殿说书。嘉熙四年(1240),累擢右谏议大夫,入对,言楮币之弊及郡邑苛征,富家武断诸情形。迁权礼部尚书兼权吏部,拜端明殿学士、签书枢密院事。淳祐二年(1242)乞归,以资政殿大学士提举洞霄宫,六年致仕。

**徐伊夫** 字公望,号桃诸,温州永嘉(今属浙江)人。南宋淳祐元年(1241)辛丑科状元。历官校书郎、秘书郎、著作佐郎兼靖惠王府教授、礼部郎官、秘书丞等。性刚正,敢直言,忤丁大全,被革。景定中,起为礼部侍郎。以文章诗词名著于时。

**徐梦莘**(1126—1207) 字商老,临江军清江(今江西清江)人。南宋绍兴二十四年(1154)进士,历南安州教授,知湘阴县、宾州,以议盐法病民,罢归。每念生于靖康之乱,颠沛流离,遂有志究其始末,乃搜罗旧籍,考订史实,著《三朝北盟会编》二

百五十卷。记政和七年(1117)海上之盟迄绍兴三十一年(1161)完颜亮之死,凡四十五年间宋金媾和、用兵诸史事。书成,擢直秘阁。另著《北盟集补》、《会录》、《读书记忘》、《集仙集》等,已佚。

**徐得之** 字恩叔,临江军清江(今属江西)人,梦莘弟。南宋淳熙十年(1183)进士。部使者以廉吏荐,以通直郎致仕。安贫乐分,不贪不躁。著有《左氏国纪》、《史记年纪》、《具敝篋笔略》、《鼓吹词》、《郴江志》,均佚。

**徐鹿卿**(1189—1250) 字德夫,隆兴丰城人。博通经史,以文学名于乡,后进争师宗之。南宋嘉定十六年(1223)廷试进士,有司第其对居二,详定官以其直抑之,犹置第十。调南安军学教授,改福建安抚司干办公事,应诏上书,言朝廷三弊:惑嬖宠、溺燕私、用小人。端平元年(1234)知南安,废罢无名科敛,校对户籍,革除预借,邑大治。真德秀帅闽,疏其政以劝列邑。岁饥,处之有法,富者乐之,民无死徙。入为枢密院编修官,权右司。与右史方大琮及刘克庄、王迈等同被劾,太学诸生作《四贤诗》。知建昌军,抑豪强,恤寡弱,宽赋敛,训戍兵,后历太府少卿、宝章阁待制、知宁国府,以提举鸿禧观致仕。著《泉谷文集》、《盐楮议政稿》,后人辑有《清正存稿》。

**徐清叟** 字直翁,号德壹,建宁浦



城(今属福建)人,应龙子。南宋嘉定七年(1214)进士。累迁太学博士,奏请示正义、进人才。理宗亲政,奏请用真德秀、魏了翁。迁殿中侍御史兼侍讲、权工部侍郎、签书枢密院事、同知院事等。淳祐十二年(1252)拜参知政事,宝祐二年(1254)除知枢密院事,仍兼参知政事。三年被劾提举官观。景定三年(1262)致仕。

**倪思**(1147—1220)字正甫,湖州归安(今浙江吴兴)人。南宋乾道二年(1166)进士,中博学宏词科。累迁秘书郎,除著作郎兼翰林权直。光宗即位,典册与尤袤对掌。权侍立修注官。奏请增置谏官。迁将作少监兼权直学士院,兼权中书舍人,升中书舍人兼直学士院,寻兼侍讲。后历礼、吏部侍郎兼直学士院。韩侂胄当权,不肯依附,被劾奉祠。侂胄伏诛,除兵部尚书兼侍读,徙礼部。论史弥远专权,反对函送侂胄首级至金。力请去,以宝谟阁学士知镇江府,移福州。弥远拜相,罢职去。著《班马异同》。

**倪涛**字巨济,广德军(今安徽广德)人。宋进士。自幼博学强记,年十五,试太学第一,遂擢进士,调庐陵尉、信阳军教授。入为太学正,秘书省校书郎、著作佐郎,司勋、左司员外郎。朝廷议有事燕云,大臣争先决策,为固位计,皆心知不可,无敢言者,涛独言其非。遂被纠弹,贬监朝城县酒税,再徙荣陵船场,

卒,年仅三十九,有《云阳集》传世。

**留正**(1129—1206)字仲至,泉州永春(今福建永春)人。南宋绍兴十三年(1143)进士,历知循州、起居舍人、参知政事、同知枢密院事、右丞相。光宗绍熙元年(1190)进左丞相,引赵汝愚共执政。宁宗时,韩侂胄掌政,乃落职。自是弹劾无数。庆元以后,韩立伪学党禁,与赵汝愚、周必大被指为罪首。嘉泰元年(1201)复少师、观文殿大学士。

**留梦炎**(?—1295)字汉辅,浙江衢州(今浙江衢县)人。南宋淳祐四年(1244)甲辰科状元。历宗正少卿、福建提举、吏部右侍郎、宣奉大夫、端明殿学士。德祐元年(1275)拜右丞相兼枢密使,进左丞相,都督诸路军马。元军进逼临安,弃官逃归。衢州陷后投降。文天祥被俘后坚贞不屈,诸降元宋臣请释天祥为道士,梦炎坚阻之。仕元二十年,官终礼部尚书,翰林学士承旨。为人奸诈,浙人所不齿。

**高闾**字抑崇,明州鄞县(今浙江宁波)人。南宋绍兴元年(1131),以上舍选赐进士第,召为秘书省正字。少宗程颐之学,入太学,师从杨时。权礼部员外郎兼史馆校勘,寻迁著作佐郎,以言者论罢。主管崇道观,召为国子司业。时兴太学,奏宜先经术,诗赋为次,从之。并建言太学课试之法:以《六经》、《语》、《孟》义为一场,其下为诗赋、子史论、时务策。太学课试及郡国科举,

尽依此法。新学成，奏补试者六千人。除礼部侍郎，以忤秦桧被劾，出知筠州，不赴，卒。著《春秋集传》行世。

**高 覲** 字会之，宿州蕲（今安徽宿州蕲县集）人。宋进士。为嘉定主簿，以孙汝荐，改秘书省著作郎，累迁尚书屯田员外郎，通判泗州。诏定淮南场茶法，陈说利害，不报。累擢益州转运使。王蒙正恃章献太后亲，多占田嘉州，诏勿收赋，极论其不可。坐失察，徙知福州。人为三司盐铁判官，累擢至判尚书刑部，进给事中、知单州。

**高 赋**（1009—1092）字正臣，中山（今江苏溧水）人。宋进士。授奉礼郎，四迁至太常博士，历知州县。徙唐州，州田经百年旷不耕，继前守开垦，辟田三万多顷，户增一千三百八十，帝褒之。擢提点河东刑狱，加直龙图阁，历知沧、蔡、潞三州，入同判太常寺，进集贤院学士，多所建言，请置检法官，专司平谏，使民不冤。以通议大夫致仕，退居襄阳。

**高 稼** 字叔，邳州蒲江（今属四川）人。南宋嘉定七年（1214）进士。授成都尉，历知绵谷，岁大饥，捐资市粟以食，全活甚众。被劾罢。宝庆三年（1227），桂如渊镇蜀，辟通判沔州，寻兼幕职。蒙古兵入蜀，改知洋州，兼权兴元府，后改知沔州兼关外四川安抚司公事，措置西路屯田。率部坚守沔州，城陷，遇害。

**高文虎** 字炳如，明州（今浙江宁波）人，高闲从子。南宋绍兴三十年（1160）进士。授吴兴主簿，在吴从曾几游，闻见博洽，多识典故。屡擢至太学博士，兼国史院编修官，与修《四朝国史》。出知建昌军，擢将作丞兼实录院检讨官，修《高宗实录》，又兼玉牒所检讨官，修《神宗玉牒》。又修《徽宗玉牒》，考订宣和、崇宁、大观以来尤为详审。宁宗即位，迁国子司业兼学士院权直。升实录院同修撰、同修国史。后韩侂胄用事，逐赵汝愚、朱熹，与胡纘攻击朱熹道学，且久司学校，专困遏天下事。再历知建宁府、提举太平兴国宫。终被夺职。

**高似孙** 字续古，号疏寮，绍兴余姚（今属浙江）人。南宋淳熙进士。历校书郎、会稽主簿、知处州。为官贪鄙，谄附韩侂胄。后退居姚江著述。有《疏寮小集》，并辑本多种，今存《郑录》、《史略》、《唐科名记》、《唐乐曲谱》等。

**高若讷** 字敏之，原并州榆次（今属山西）人，徙卫州。宋进士。授彰德军节度推官，累擢至起居舍人、知谏院。时范仲淹坐事夺职，知睦州，欧阳修致书责不能谏止。若讷忿，以其书奏，贬修夷陵令。又谏阻王蒙正知蔡州。擢天章阁待制，知永兴军，留判吏部流内铨，出为河东路都转运使。召还，兼侍读、权判尚书刑部，后加龙图阁直学士、史馆修撰，以右谏议大夫权御史中丞。劾

宰相贾昌期、参知政事吴育，二人皆罢。再以工部侍郎、参知政事为枢密使。皇祐五年(1053)罢观文殿学士等职，止命舍人草词，卒。强学善记，自秦汉以来诸传记无不通晓，尤喜申、韩、管子之书，明历学，通医书，考校张仲景《伤寒论诀》、孙思邈《方书》及《外台秘要》，世始知有是书。有集二十卷。

**高定子**(1177—1247) 字瞻叔，邛州蒲江(今属四川)人。南宋嘉泰二年(1202)进士。授郫县主簿。后知夹江，创同仁书院，有治绩。知绵州，以平文、龙二州溃兵有功，进直宝章阁，召对，极言时弊。曾修孝宗、宁宗《日历》。累擢至端明殿学士、签书枢密院事兼权参知政事。著述甚丰，有《存著斋文集》、《北门类稿》、《薇垣类稿》、《经说》、《历官表奏》等。

**高斯得** 字不妄，邛州蒲江(今属四川)人。南宋绍定二年(1229)进士。助李心传修纂《四朝会要》及《四朝中兴国史》，迁史馆检阅，分修光、宁二帝纪，再迁史馆校勘。因言事忤宰相史嵩之，出为绍兴通判。杜范为相，召为太常博士。淳祐六年(1258)，复以论史嵩之事劾罢。宝祐间，为秘书监，被宰相丁大全之党诬劾，夺职降官，大全罢，始得白。仍杜门不出，撰《孝宗系年要录》。度宗立，召为秘书监。德祐元年(1275)，拜参知政事，再被宰相留梦炎排挤而去。著《耻堂存稿》。

**郭贄**(935—1010) 字仲仪，开封襄仪(今河南睢县)人。宋乾德间进士。历任著作郎、兼皇子侍讲。太平兴国三年(978)后，历任中书舍人、参知政事，为宰相赵普所重，迁秘书少监，知荆南府，有政绩，超拜工部侍郎。淳化中，知澶州，因河决被免官。后起为给事中，复工部侍郎，知审官院、通进银台封驳司。真宗时，历任刑部侍郎，出知天雄军，入判太常寺、加集贤院学士、判院事。出知河南府，入进吏部侍郎兼秘书监。特拜工部尚书、翰林侍读学士，迁礼部尚书。有《文懿集》。

**郭稹** 字仲微，开封祥符(今河南开封)人。宋进士甲科。授河南主簿，除国子监直讲。后召试学士院，为集贤校理，累迁尚书刑部员外郎，同修起居注。仁宗康定元年(1040)出使契丹，既还，转兵部，知制造，判刑部流内铨，擢龙图阁直学士、权知开封府，暴疾卒。文思敏捷，喜藏书画。

**郭忠孝** 字立之，河南府(今河南洛阳)人。宋进士。授将作监主簿。宣和间，为河东路提举，以治盐事忤宰相王黼，坐免。靖康初，召为军器少监，入对，反对和议，又陈战守利害、士马分合之策，以主和者众，不用其策。改任永兴路提点刑狱，措置保甲。于关陕募得胜兵三万，以援京师。率军三千至猗氏，破金兵。金兵犯永兴，城中兵少不能敌，或劝其出巡以避祸，坚不去，城破，战死。

**郭知章** 字明叔，吉州龙泉（今江西遂川）人。宋进士。知州县，擢监察御史。哲宗亲政，疏请增谏官，迁御史、侍御史。绍圣间复制科，任校试，疏请罢之，从。进权工部侍郎，为中书舍人。辽使来为夏人请还河西地，命报聘。归未至，坐降集贤殿修撰知和州。徽宗立，任工部侍郎，加宝文阁直学士、知太原府，召拜刑部尚书、知开封府，为翰林学士。言者又论河事，罢知邓州，旋入党籍。数年，复显谟阁直学士。政和初。

**郭祥正** 字功父，太平州当涂（今属安徽）人。少有诗名。宋进士。熙宁中，知武冈，签书保信军节度判官。王安石变法时，奏请国事专听安石处画，有异议者，虽大臣亦当屏黜。为安石不满，遂以殿中丞致仕。后复出，通判汀州，知端州，又弃去。隐于青山县。工诗，其作豪壮，为安石称许。有《青山集》、《续集》、《钱塘西湖百咏》。

**席旦** 字晋仲，河南府（今河南洛阳）人。宋元丰进士。礼部不奏名，时方求边功，遂诣阙上书，陈战守，神宗嘉纳，令廷试赐策。历齐州司法参军、郑州河阳教授、敕令所删定官。徽宗召对，擢右正言，迁右司谏，累擢御史中丞兼侍讲。内侍郝随骄纵，劾罢之，都人诵其直。历户、吏部侍郎，迁显谟阁直学士知成都府。屡上疏言事，忤宰相。卒于长安。

**唐介**（1010—1069）字子方，

江陵（今湖北江陵）人。宋天圣进士，累迁殿中侍御史，因劾宰相文彦博，贬英州别驾，直声大著。嘉祐四年（1059）知谏院，以论罢陈升之，出知洪、瀛二州。神宗立，召为三司使。熙宁元年（1068）拜参知政事，反对重用王安石。及安石入相，又数与争辩。神宗支持安石，遂忧愤死。

**唐炯** 字林夫，钱塘（今浙江杭州）人。宋进士。支持王安石青苗法，除钱塘知县。将用为谏官，安石疑其轻脱，将背己立名，不除取，以本官知谏院。怒安石易己，上二十疏，论时事，皆留中。叩陛请对，凡六十条，言安石专作威福，王珪曲事安石等。阁门纠其渎乱朝仪，贬潮州别驾，邓綰申救之，改监广州军资库，后徙吉州酒税，卒于官。

**唐庚**（1071—1121）字子西，眉州丹棱（今四川丹棱）人。宋绍圣进士，宰相张商英荐为提举京畿常平。张罢相，亦被贬置惠州。后复官承议郎，提举上清太平宫。与苏轼相善，工诗。有《三国杂事》、《唐子西集》、《唐子西文录》。

**唐询**（1005—1064）字献猷，杭州钱塘（今浙江杭州）人。以父荫为将作监主簿，宋天圣间应诏献文章，赐进士及第。历知长兴、庐州。与翰林学士吴育有嫌，附宰相贾昌朝，昌朝雅不善育，询奏请罢秘阁之试，育奏不可，仁宗是育言，诏礼部：自今制科随进士贡举，其著为令。

后历任知州、转运使及三司户部判官。曾奉使契丹。进翰林侍读学士，累迁右谏议大夫。召还，勾当三班院，判太常寺，进给事中，卒。有集三十卷。喜藏砚，有《砚录》三卷。

**唐肃** 字叔元，杭州钱塘（今浙江杭州）人。宋进士。授瓊县主簿，徙泰州司理参军。历知州、通判，召拜监察御史，提点梓州路刑狱。迁殿中侍御史，入为三司户部判官，出知舒州。擢至三司度支副使，奉使契丹，还，迁刑部，为龙图阁待制、登闻检院，知审判院。

**唐重** 字圣任，眉州彭山（今属四川）人。宋大观三年（1109）进士。授蜀州司理参军，累擢至吏部员外郎、左司郎官、起居舍人。靖康初，金兵围京师，请斩童贯之首送金，为缓兵之计。擢右谏议大夫，反对向金人献金帛。又累疏乞斩蔡京父子以谢天下，迁中书舍人。以言与宰执不合，落职知同州。高宗立，上疏论今之急务有四、大患有五。命以天章阁直学士知京兆府，兼京兆府路经略制置使，守关中。累疏请帝移关中，俱不报。金兵围京兆，固守旬日，外援不至，城陷，率百人血战，中流矢死。

**唐恪**（？—1127）字钦叟，杭州钱塘（今浙江杭州）人。宋元祐九年（1094）进士。历任判官、都转运使、知州等。尝治沧州及京师水灾，多善政。靖康中，拜中书侍郎，进少宰。金兵南下，主和议，割三镇，止

各地勤王兵。金兵攻京师，主钦宗西迁洛阳，据秦、雍，图复兴。旋被京师市民殴打，复遭弹劾，罢相。汴京陷，被迫书名推戴张邦昌，寻服毒自尽。

**唐震**（？—1275）字景实，会稽（今浙江绍兴）人。南宋进士。任官地方，以公廉称，杨栋、叶梦鼎交荐其贤。咸淳中，由大理司直通判临安府。六年（1270），江东大旱，擢知信州，奏减纲运米，蠲其租赋，并各项善政，所活无算。擢浙西提刑，执法严正，忤权臣贾似道，劾去。十年起知饶州，元人陷江东诸郡，独治兵守御。城破，不屈死。

**唐璘** 字伯玉，福州古田（今属福建）人。尝游太学。南宋嘉定十年（1217）举进士。授吴县尉，以直闻。调瑞州学教授，用白鹿洞教法，崇礼让，后文艺。辟淮东运司催纲运官。楚州之战，将士尽瘁，反以捷奏，愤而著《说论》，直书其事上之。擢监察御史，疏论朝政弊端，上为改容，又纠弹郑清之等误国之臣，弹击无所避，不报，请外任，授广西通判，改知嘉兴府，寻改江东运判。以筹江防有功，升直华文阁、知广州、广东经略安抚使，擢太常少卿，以疾卒。

**唐文若**（1106—1165）字立夫，一字仲懿，晚号遁庵，梅州丹棱（今属四川）人，唐庚子。南宋绍兴进士。通判洋州、遂宁府，会大水，賑灾救之，并筑长堤，以绝水患。二十

六年(1156),召为光禄丞,改秘书郎,为《文思箴》以献,请居安思危,以兵休兵。迁起居郎,劝高宗起用西北人才,以固根本,纳之。知邵州、饶州,兴学宫,减田租奇耗,平剧盗。移知温州。三十一年,召为宗正少卿。金人犯边,求对,首建大臣节制江上之议。迁中书舍人。孝宗立,除敷文阁待制,知汉州,寻改都督府参赞军事。改知江州,请减和余什之三,以解民劳。

**唐仲友**(1136—1188)字与政,婺州金华(今属浙江)人。南宋绍兴进士,三十年(1160)中宏词科,授建康通判。孝宗时,上万言书论时政。历秘书省著作郎,知信、台二州。为朱熹劾罢。有《六经解》、《帝王经世图谱》、《说斋文集》。

**唐淑问**字士宪,江陵(今属湖北)人,唐介子。宋进士。官至殿中丞,擢监察御史里行。河北饥,流人就食京师,条三策上之。滕甫为中丞,疏陈其短,帝以为邀名,命出判通州,后知真州,提点湖北刑狱,言新法不便,乞解使事,黜知信州。起知宣州,徙湖州,人为吏部员外郎,降监抚州酒税。哲宗立,召为左司谏,以病致仕。

**家愿**字处厚,眉州眉山(今属四川)人。宋绍圣元年(1094),以广文馆登进士第。元符三年(1100),任普州乐至知县时,日食,应诏上言,极论时政十事。不报。崇宁元年(1102),诏籍元祐、元符上书人姓

名,愿以选人籍入邪下等,滴监华州西岳庙。禁锢达十年。大观四年(1110),党禁解,调知双流,历通判。靖康初,改开封府工曹,京城失守,不克赴。南渡后,知阆州,以举张浚用兵获罪,移知彭州。明年乞归。有论边防书《罪言》。

**家铉翁**眉州(今四川眉山)人。南宋赐进士出身。以荫补官,累官知常州,有政声,历浙东提点刑狱,人为大理少卿,直文华殿,再历知府、转运使,拜端明殿学士、签书枢密院事。德祐二年(1276),元兵至临安近郊,丞相吴坚、贾余庆檄告天下守令以城降,铉翁独不署名。南宋亡,坚不受元官。文天祥妹被拘为奴,倾资赎归。状貌奇伟,被服俨然。其学精于《春秋》,自号则堂。改馆河间,乃以《春秋》课弟子,数为诸生谈宋故事及宋兴亡之故。元成宗时放归,赐号处士。

**凌策**(957—1018)字子奇,宣州涇(今安徽涇县)人。宋雍熙二年(985)进士。授广安军推官,改四川节度判官,以强干称。历光禄寺丞、左赞善大夫、通判定州等。李顺起义,自请赴川,知蜀州,徙绵州。后人为户部判官,迁都官。岭南输香药,陆运,置邮卒万人,请改水运,止役卒八百。知广州,开英州至曲江山道,以便行旅。后历知青、扬、益等州,领淮南东路安抚使。拜给事中、权御史中丞。勤于吏职,处事精审,有治迹。病卒。

**凌唐佐**(?—1130?) 字公弼，徽州休宁(今属安徽)人。宋元符三年(1100)进士。建炎初，提点京畿刑狱，加直秘阁，知南京。南京为金兵攻陷，刘豫因使为命，唐佐与宋汝为密疏其虚实，遣人持蜡书告于朝，事泄，遇害。诏赠徽猷阁待制。

**陶节夫** 字子礼，饶州鄱阳(今江西波阳)人，晋陶侃后裔。宋进士。授广州录事参军。知新会。崇宁

中，擢知延安府，以招降羌人有功，加集贤殿修撰，筑石堡等四城，以拒西夏。连擢显谟阁待制、龙图阁直学士。复遣将驱银州，固守备，西夏不得入。进枢密直学士。会朝廷罢经制司，且弃所城地，乃求内任，历知州、府。坐上疏乞留本道兵勿移戍，降为待制知永兴军，卒。追复龙图阁学士。

## 十一画

**黄友**(1080—1126) 字龙友，温州平阳(今属浙江)人。宋崇宁五年(1106)登进士第。少不羁，十五入太学。登第后调永嘉、瑞安二县主簿，知华阴县。钦宗时进直徽猷阁制置司参谋官，死于兵战中。

**黄中**(1096—1180) 字通老，邵武(今福建建安)人。南宋绍兴五年(1135)廷试，言孝弟，动上心，擢进士第二人。任保宁军节度推官二十余年，秦桧死，召为校书郎，累迁权礼部侍郎。孝宗时官至龙图阁学士。

**黄申**(1221—1291) 字酉卿，井研(今属四川)人。南宋开庆元年(1259)进士。授德安尉，摄主簿，兼提点江西刑狱司签厅狱事，升从事郎。后隐巴山以终。

**黄由** 字子由，自号盘野居士，

平江长州(今江苏苏州)人。南宋淳熙八年(1181)辛丑科状元。幼好学，年二十入太学。夺魁后，任绍兴府通判，以赈灾有功，擢秘书省正字，迁著作佐郎。尝使金，还，升将作监、嘉王府赞读。绍兴中，助宁宗即位，权礼部尚书兼吏部尚书，旋忤旨，劾贬知成都，以学士奉祠。嘉定初，知绍兴。擢至正奉大夫、刑部尚书兼直学士院。擅诗文。

**黄朴** 字成父，福州侯官(今福建闽侯)人。南宋绍定二年(1229)己丑科状元。历著作郎、吏部郎中，终广东漕司。

**黄庠** 字长善，洪州分宁(今江西修水)人。宋进士。博学强记，超敏过人。初至京师就举，国子监、开封府、礼部均为第一，比引试崇政殿，以疾不得入。名动京师，所作程

文传诵天下，闻于外夷，近世布衣罕比。后以病卒。

**黄度** (1138—1213) 字文叔，绍兴新昌(今属浙江)人。南宋隆兴元年(1163)进士。好学读书。知嘉兴县，入监登闻鼓院。宁宗即位，召为御史，改右正言，官至以焕章阁学士知隆兴府。

**黄洽** (1122—1200) 字德润，福州侯官(今福建福州)人。南宋隆兴元年(1163)以太学生试春官第二，诏循故事，临轩赐第二人及第。授绍兴府观察判官，除国子博士，由秘书郎迁著作郎，官至知枢密院事。

**黄定** (1133—?) 字泰之，号龙屿，福州永福(今福建永泰)人。南宋乾道八年(1172)壬辰科状元。历任秘书省校书郎、工部员外郎、国子监司业。淳熙十年(1183)擢显谟阁学士、国子监祭酒。后出知温州，终广东提举。为政清廉，多惠政。工诗文，有文集行世。

**黄寔** 字师是，陈州(今属河南)人。宋进士。历司农主簿。神宗元丰末，提点梓州路、两浙刑狱，京东、河北转运副使。哲宗时召为监司，终以宝文阁待制知瀛州，徙定州，卒于官。

**黄鉴** (?—1034) 字唐卿，建州浦城(今属福建)人。宋大中祥符中举进士。补桂阳监判官，为国子监直讲，累迁太常博士。为国史编修官，擢直集贤院。以母老出通判苏州。

**黄廉** (1034—1092) 字夷仲，洪州分宁(今江西修水)人。宋嘉祐六年(1061)第进士，历州县。神宗时除司农丞，为监察御史里行，加集贤校理、提点河东刑狱。哲宗元祐初召为户部郎中，终拜给事中。

**黄裳** 字冕仲，号演山，剑浦(今福建南平)人。宋元丰五年(1082)壬戌科状元。少有夺魁之志，诗文俱佳，为神宗钟爱，殿试，亲擢第一。历知福州、礼部侍郎、尚书。为官清正。时行三舍法，认为“宜近不宜远，宜少不宜老，宜富不宜贫，不如遵祖宗科举之制”。有《演山集》。

**黄震** (1213—1280) 字东发，庆元慈溪(今浙江慈溪)人。南宋宝祐进士，任吴县尉，摄长洲、华亭，辟提领镇江转般仓分司，所至抑豪强、劾贪官。擢史馆检阅，与修宁宗、理宗两朝国史、实录。言时病犯上，通判广德军，改绍兴府，升提举常平司，改提点刑狱。因屡平冤狱，贵家怨，被劾去。尝考订经史子集，成《黄氏日钞》一百卷。

**黄苗** (1147—1212) 字子耕，号复斋，隆兴分宁(今江西修水)人。南宋进士。尝从朱熹学，以道自任。为瑞昌主簿兼文思院，知卢阳县，通判处州，主官告院、大理寺簿，军器监丞。因疾卒。

**黄履** (?—1101) 字安中，邵武(今福建建安)人。少游太学，宋嘉祐二年(1057)举进士，调南京法



曹，为馆阁校勘。神宗时同修起居注，进知制诰，同修国史，召为礼部尚书。哲宗即位，徙为翰林学士，拜尚书右丞。徽宗立，召为资政殿学士兼侍读，未逾年求去。

**黄黼** 字元章，临安余杭（今浙江杭州）人。少游太学，南宋乾道五年（1169）第进士，累迁太常博士。行太常丞，进秘书郎、提举江东常平，召为户部员外郎，除殿中侍御史兼侍讲，迁侍御史、行起居郎兼权刑部侍郎，以劾奏祠而卒。

**黄灏** 字商伯、景夷，号西坡，南康军都昌（今江西都昌）人。南宋进士，历任隆兴府教授、知德化县。光宗时，迁太常寺簿，请恢礼教。除太府寺丞，出知常州，提举本路常平。秀州海盐民饥谨，时有旨停交复税，奏乞并停秋苗，不俟报即行，被劾归里，隐居庐山。朱熹守南康时，执弟子礼，质难问疑。有《西坡集》，佚。

**黄公度**（1109—1156）字师宪，号知稼翁，莆田（今属福建）人。南宋绍兴二十六年（1156）状元。授承事郎，历签书平海军节度判官，秘书省正字，与赵鼎评议时政，为秦桧所忌，贬为肇庆府通判达十年。桧死，召还任考功员外郎，入府，请总乾纲，厚风俗，蒙嘉纳。卒于任。工诗文，著《知稼翁集》。

**黄公绍** 字直翁，邵武（今福建建安）人。南宋咸淳元年（1265）进士。入元不仕，隐居樵溪。

**黄师雍** 字子敬，福州（今属福建）人。南宋宝庆二年（1226）举进士。少从黄蘧学，入太学。诏为楚州宫属，调婺州教授学政，拜监察御史，擢左司谏，为江西转运使，迁礼部侍郎，命下而卒于江西。

**黄伯恩**（1079—1118）字长睿，别字霄宾，号云林子，绍武（今福建绍武）人。宋元符三年（1100）进士。历任磁州司法参军、通州司户、河南府户曹参军、校书郎、秘书郎等职。好古文奇字，能辨正商周秦汉彝器款识，纠正王著续正帖，作《刊误》二卷。善书，篆、隶、楷、行、草、章草、飞白，诸体具备，皆至绝妙。有《东观余论》、《法帖刊误》。

**黄龟年** 字德邵，永福（今福建永泰）人。宋崇宁五年（1106）进士。吕颐浩荐为太常博士。靖康元年（1126）任监察御史，南宋绍兴二年（1132）任殿中侍御史，劾秦桧专主和议、植党专权，致桧落职。后升起居舍人、中书舍人兼给事中。十四年，桧使人劾其“阴结大臣，致身要地”，遂罢官返籍。

**黄庭坚**（1045—1105）字鲁直，自号山谷道人，晚号涪翁，洪州分宁（今江西修水）人。宋治平进士。历任叶县尉、太和知县，哲宗时，晋秘书丞兼国史编修官。绍圣初，知宣州、鄂州。章惇、蔡卞劾其所修实录多诬，遭贬谪。徽宗时起用，后又屡贬。精研文学，论诗推崇杜甫，但只强调读书查据，以故为新，倡言“无

一字无来处”。讲求修辞装饰，用工深刻，开创“江西诗派”。能词，工书，善行、草、楷法亦自成一派，宋代四大书法家（苏、黄、米、蔡）之一。师从苏轼，为“苏门四学士”之一。著《山谷精华录》、《山谷琴趣外篇》。书迹有《华严疏》、《枯风阁诗》，草书《廉颇蔺相如列传》。

**黄祖舜** 福州福清（今属福建）人。宋宣和六年（1124）登进士第，累任至军器监丞。权守尚书屯田员外郎，徙吏部员外郎，出通判泉州。入为侍讲，迁同知枢密院事。卒于官。

**黄葆光** 字元晖，徽州黟（今属安徽）人。宋进士。初应举不第，以从使高丽得官。试吏部，铨第一，赐进士出身。由徐州司理参军为太学博士，迁秘书省校书郎，擢监察御史左司谏。蔡京秉政，贬知昭州立山县，官至直秘阁。卒年五十八。

**黄畴若**（1154—1222）字伯庸，号竹坡，隆兴丰城（今江西丰城）人。南宋淳熙五年（1178）进士。官知县，在庐陵时，以任内县用钱为民代输畸零税两年。累迁监察御史。韩侂胄败，疏劾其党。迁殿中侍御史兼侍读。金人欲得韩侂胄首级，遂奏“乞枭首，然后函送敌国”。人讥其有失国体。进华文阁待制、知成都府，至则蠲积欠、罢冗员、足仓储，民力稍宽。入为权兵部尚书。以焕章阁学士致仕。有《竹坡词》，佚。

**曹勛**（1098—1174）字公显，

号松隐，阳翟（今河南禹县）人。以父恩补承信郎，宋宣和五年（1123）特命赴进士，廷试，赐甲科。钦宗靖康初为阁门宣赞舍人，除武义大夫。从徽宗北迁，后自燕山遁归。高宗绍兴时历官江西兵马副都监，成州团练副使，迁忠州防御使。孝宗朝加太尉，提举皇城司、开府仪同三司。

**曹辅**（1069—1127）字戴德，南剑州沙县（今福建沙县）人。宋元符进士，任通仕郎，政和二年（1112），中词学兼茂科。累迁至秘书省正字，因疏谏徽宗微行，令赴都堂受审，又面折太宰余深、少宰王黼等，遂编管郴州。靖康初，历监察御史、签书枢密院事。金人围汴京，奉使粘罕军。后随徽、钦二帝留金军中。建炎元年（1127），受张邦昌遣赴南京，高宗授以旧职。有《籁鸣集》、《南行集》。

**曹琦**字应瑞，潼川飞乌（今属四川）人。南宋宝祐四年（1256）举进士。知南平军，辟为主管机宜文字。元兵来攻，闻都统赵安以城降，就守御地自经死。

**曹鹵**（1170—1249）字西士，号东亩，又号东圃，温州瑞安（今属浙江）人。南宋嘉泰二年（1202）登进士第。少从钱文子学。登第后授安吉州教授，调重庆府司法参军，擢秘书丞兼仓部郎官，召为左司谏，官至宝章阁待制致仕。

**曹友闻**（？—1236）字允叔，同

庆栗亭(今属甘肃)人。南宋宝庆二年(1226)登进士第,授绵竹尉,改尉天水军,授眉州防御使,权知沔州,后战死。

**曹叔远** 字器远,温州瑞安(今属浙江)人。南宋绍熙元年(1190)进士第。少学于陈傅良。为国子学录,通判涪州,人为工部郎,出知袁州,召权礼部侍郎,终徽猷阁待制。

**曹彦约**(1157—1228) 字简甫,号昌谷,都昌(今属江西)人。南宋淳熙八年(1181)进士。尝从朱熹讲学。历建平尉、桂阳司录、辰溪令,知澧州。宁宗时提举湖北常平、权知鄂州,人为户部侍郎。理宗即位,擢兵部侍郎,兼国史院同修撰,以华文阁学士转通议大夫致仕。

**曹颖叔** 字秀之,亳州谯(今属安徽)人。宋进士及第。历威胜军判官、渭州军事推官,改大理寺丞,提点陕西路刑狱,除直史馆,知凤翔府,官至龙图阁直学士知永兴军,卒于官。

**萧注**(1013—1073) 字岩夫,临江军新喻(今江西新余)人。宋庆历间举进士。磊落有大志,尤喜言兵。摄广州番禺令,知邕州。坐事罢为荆南钤辖,复贬秦州团练副使。神宗熙宁初以礼宾使知宁州环庆。

**萧服**(1059—1114) 字昭甫,庐陵(今江西吉安)人。宋元丰五年(1082)进士,调望江令,知康州,提举淮西常平。召为将作少监。徽宗时擢监察御史,为吏部员外郎,终知

蕲州。

**萧贯** 字贯之,临江军新喻(今江西新余)人。宋大中祥符二年(1009)举进士甲科。俊迈能文,尚气概。为大理评事,通判安、宿二州,迁太子中允,直史馆。仁宗即位,进太常丞,同判礼院,累迁尚书刑部员外郎,终试知制诰。

**萧振**(1086—1157) 字德起,温州平阳(今属浙江)人。宋政和八年(1118)进士。幼好学,未冠游郡庠,既冠,升太学,登第后调信州仪曹,以执政荐召对,拜监察御史,为宗正少卿,擢待御史。高宗绍兴时知成都府,卒于任。

**萧常** 字季韶,人称晦斋先生,吉州(今江西吉安)人。宋乡贡进士。自幼钻研史学,承父志,撰成《续后汉书》,义例精审,为后人所称。

**萧燧**(1117—1193) 字照邻,临江军(今江西樟树清江)人。南宋绍兴十八年(1148)擢进士高第,授平江府观察推官,调静江府。孝宗初,除诸王宫大小学教授,累迁国子司业、兼权起居舍人,进起居郎,除参知政事。

**萧明哲** 字元甫,太和(今江西泰和)人。宋进士。文天祥开府汀州,辟充督干架阁监军,出岭,明哲以民拒守,兵败被执,不屈,死于隆兴。

**萧国梁** 字挺之,闽(今福建闽侯)人,一说永福(今福建永泰)人。南宋乾道二年(1166)丙戌科状元。

授左宣义郎，历著作郎、太子侍讲兼礼部郎中等。是科廷试赵汝愚第一，国梁第二，缘以汝愚为宗亲并有官职，故改擢国梁第一。

**萧雷龙** 字显辰，建昌新城（今属江西）人。南宋景定三年（1262）进士。调临安府学教授，通判衢州，元兵围城，死于乱军中。

**梅询**（964—1041）字昌言，宣州宣城（今属安徽）人。宋端拱二年（989）进士及第。少好学，有辞辨。为利丰监判官，后以秘书省著作佐郎、御史台推勘官预考进士于崇政殿，真宗奇其占对详敏，召试中书，除集贤院。以病足出知许州。

**梅挚** 字公仪，成都新繁（今属四川）人。宋天圣年间进士，为大理评事，通判苏州。仁宗庆历中擢殿中侍御史，徙开封府推官，迁判官，以龙图阁学士知滑州，累迁右谏议大夫，徙江宁府，又徙河中府。

**梅执礼**（1079—1127）字和胜，婺州浦江（今属浙江）人。宋崇宁五年（1106）第进士，调常山尉，未赴。以荐为敕令删定官，武学博士，改度支吏部，进国子司业，擢中书舍人，召为翰林学士，除吏部尚书。卒赠资政殿学士。

**梅尧臣**（1002—1060）字圣鲁，世称宛陵先生，宣城（今安徽宣城）人。宋皇祐间赐进士出身。任国子监直讲，累迁尚书都官员外郎。官河南主簿时，与欧阳修为同僚，切磋诗文，推动古文运动。仁宗时曾与

修《新唐书》。善诗，其作平淡朴素，含蓄深刻，欧阳修评为“覃思精致，以深远闲淡为意”。因与苏舜钦齐名，人称“苏梅”。有《宛陵先生文集》。注《孙子》。

**龚夬**（1057—1111）字彦和，瀛州（今河北河间）人。宋进士第三。清介自守。签书河阳判官。哲宗绍圣初擢监察御史。徽宗立，拜殿中侍御史，后编管房州，继徙象州，又徙化州。

**龚原** 字深之，处州遂昌（今属浙江）人。宋嘉祐时进士高第。少与陆佃同事师王安石。神宗元丰中为国子直讲。哲宗即位，为国子丞，太常博士，绍圣初，拜国子司业，旋兼侍讲。徽宗初入为秘书监，进给事中，以宝文阁待制知庐州，卒年六十七。

**龚茂良**（1121—1178）字实之，兴化军（今福建莆田）人。南宋绍兴八年（1138）进士，为南安簿、邵武司法，召试馆职，除秘书省正字，累迁吏部郎官。

**龚鼎臣**（1010—1087）字辅之，号东原。郓州须城（今山东东平）人。宋景祐元年（1034）第进士，为平阴主簿，调孟州司法参军，为秘书省著作佐郎、太常博士。神宗即位，判吏部流内铨太常寺，拜谏议大夫，以正议大夫致仕。

**盛度**（968—1041）字公量，杭州余杭（今浙江杭州西）人。宋端拱进士。累迁尚书屯田员外郎。契丹

南犯，从幸大名，屡疏论边事。奉使陕西，绘《西域图》，又绘酒泉、张掖等五郡东南山川形势为《河西陇右图》。景祐二年（1035），拜参知政事。后王曾、吕夷简罢相，迁知枢密院事。以坐事出知扬州。曾奉诏与修《续通典》、《文苑英华》。

**盛陶** 字仲叔，郑州（今属河南）人。宋进士。神宗熙宁中为监察御史，出任签书随州判官，入为太学博士、至侍御史。出知汝州，徙晋州，召为太常少卿，权礼部侍郎、中书舍人。哲宗元符中夺职，卒年六十七。

**戚纶**（954—1021）字仲言，应天楚丘（今山东曹县）人。宋太平兴国八年（983）进士，授沂水主簿，累迁大理评事、知永嘉县。真宗即位，召为秘阁校理，受命考校司天台职官，制定州县职田条例。景德元年（1004），任龙图阁待制。以熟悉州县事，屡被召对，多所建言，颇获赞赏。次年，与晁迥等同知贡举，并上言取士之法。累迁兵部员外郎、户部郎中，擢枢密直学士。后出知杭、扬、青、徐等州。均有建树。笃于古学，善谈名理。预修《册府元龟》。有《论思集》等。

**常同**（1090—1150）字子政，号虚闲居士，邛州临邛（今四川邛崃）人。宋政和八年（1118）登进士第。钦宗靖康初除大理司直，为太常博士。高宗南渡，辟浙江机幕，绍兴中除起居郎、中书居人，官至以显

谟阁直学士知湖州，请祠，诏提举江州太平观。

**常挺**（？—1268）字方叔，号东轩。福州（今属福建）人。南宋嘉熙二年（1238）进士，历官太学录。召试官职，迁秘书省正字，出知衡州，拜监察御史、兼崇政殿说书。度宗时授同知枢密院事、兼权参知政事，卒赠少保。

**常楙**（？—1282）字长孺，邛州临邛（今四川邛崃）人。入太学，南宋淳祐七年（1247）举进士，调常熟尉，迁婺州推官，度宗时迁司农卿，寻为两浙转运使，迁户部侍郎。恭帝德祐初拜吏部尚书，终拜参知政事。

**常安民**（1049—1118）字希古，邛州（今四川邛崃）人。宋熙宁六年（1073）举进士。年十四入太学，有俊名。神宗熙宁年间，以经取士，学者宗王氏之说，安民独不为变，春试考第一，主司启封，见其年少，欲下之，判监常秩不可，曰：“糊名较艺，岂容辄易。”具以白王安石，安石称其文，命学者视以为准，由是名益盛。神宗爱其策，欲魁多士，执政谓其不熟经学，列为第十。授应天府军巡判官，选成都府教授。哲宗元祐初擢大理鸿胪丞，历太常博士。徽宗时提点永兴军路刑狱，入元祐党籍，流落二十年。

**崔立**（970—1043）字本之，开封鄆陵（今属河南）人。宋进士。为果州团练推官。真宗时改大理寺

丞，知安丰县，进殿中丞，以右谏议大夫知耀州，改知豪州，迁给事中。告老，进尚书工部侍郎致仕。

**崔纵** 字元矩，抚州临川（今江西抚州）人。宋政和五年（1115）登进士第。历确山主簿，仙居丞，累迁承议郎。徽、钦二帝北行，高宗欲遣使通问，纵毅然请行，至金，责以大义，请还二帝，金人怒，徙之穷荒，不屈，握节以死。

**崔昞** 字文炳，河南偃师（今属河南）人。宋雍熙二年（986）进士。累为屯田员外郎，开封三司。户部判官，迁都官员外郎、兵部郎中，出知河中府，转太常少卿、将作监。

**崔鹞**（1058—1128）字德符，号婆娑，雍丘（今河南杞县）人。宋元祐年间登进士第，调凤州司户参军，筠州推官。徽宗宣和间通判宁化军，召为殿中侍御史。钦宗即位，授右正言，官至以龙图阁直学士主管嵩山崇福宫，命下而卒。

**崔与之**（1158—1239）字正子，广州增城（今广东增城）人。南宋绍兴进士。擢至广西提点刑狱，浮海巡朱崖，免赋税，去酷刑，惩贪吏，琼人作《海上澄清录》记其政绩。嘉定中，权发遣扬州事、主管淮安安抚司事，与滁县联结，创五寨，结忠义民兵，金兵不敢深入。山东李全来归，移书宰相，谓“必有后忧”，不听。后历秘书少监、秘书监兼太子侍讲、权工部侍郎、知成都府、本路安抚使，至则协和诸师，军政始立。授广东

经略使兼知广州，蜀人思之，绘其像于成都仙游阁，以配张衡、赵抃，名三贤祠。端平二年（1235）除参知政事，明年拜右丞相兼枢密使。嘉熙三年（1139）致仕。有《崔清献公集》。

**崔台符** 字平反，蒲阴（今河北祁县）人。宋进士。中明法科，为大理评断官，校试殿帷，仁宗赐以“尽美”二字。神宗熙宁中官大理寺，拜右谏议大夫，迁刑部侍郎，官至光禄大夫。哲宗元祐初出知潞州，卒年六十四。

**崔僮**（928—1006）开封封丘（今属河南）人。宋进士。太宗淳化中历福建连江尉，为国子直讲。真宗咸平中幸国学，召说《尚书》等，特赐绯。撰《帝王手鉴》等。

**崔颐正**（922—1000）开封封丘（今属河南）人。宋进士，明经术。太宗雍熙中为高密尉，国子祭酒，国子直讲，迁殿中丞。真宗朝以年老致仕。

**崔敦诗**（1139—1182）字大雅，通州静海（今属河北）人。南宋绍兴三十年（1160）进士。孝宗朝历崇政殿说书、中书舍人等，仕至侍讲直学士院。

**崔遵度**（954—1020）字坚白，本江陵（今湖北荆州）人，后徙淄川（今山东淄博）。宋太平兴国八年（983）举进士。纯介好学。释褐和州主簿，擢著作佐郎，出知忠州。真宗时为太子中允，累至吏部员外郎，礼部

郎中、判司农寺等。

**章甫** (1045—1106) 字端叔，建州浦城(今福建浦城)人。宋熙宁三年(1070)进士，授山阴令。哲宗朝通判宿州，除开封府提举常平。徽宗即位，知虔州，坐降知泰州。

**章谊** (1078—1138) 字宜叟，建州浦城(今福建浦城)人。宋崇宁四年(1105)进士。历漳、台二州教授，杭州通判。南宋建炎三年(1129)为殿中侍御史，献战守四策，及保民、生财等策。绍兴二年(1132)除大理卿，迁徽猷阁直学士、枢密都承旨。四年使金，与粘罕、兀室论事，不少屈。后历刑、户部尚书、龙图阁学士、知温州、端明殿学士、江南东路安抚大使、知建康府兼行宫留守。一生奏疏达百篇，皆经国济时之论。

**章惇** (1035—1105) 字子厚，原籍建州浦城(今福建浦城)，后迁苏州(今江苏苏州)。宋进士。熙宁初，王安石为相，以其博学善文，授编修三司条例官。两湖少数民族内部不和，出任湖南北察访使，镇压少数民族。元丰三年(1080)晋参知政事。旋罢，知蔡州。高宗时，任知枢密院事。高太后用司马光等反对变法，欲废免役法，他起而争辩，遭贬知汝州。哲宗亲政，意图恢复新法，起用为相，遂于“绍述熙(宁)、(元)丰”名义下，凡“元祐更化”时所革青苗、免役等新法均予恢复，并用蔡卞、林希诸人，打击守旧派，并请发

司马光、吕公著之墓，劈其棺。徽宗即位，屡遭贬黜，死于睦州。

**章绾** (1062—1125) 建州浦城(今福建浦城)人。宋进士。历陕西转运判官，入为户部员外郎、中书侍郎。徽宗时出知湖州，历通判常州，进直龙图阁知越州。

**章颖** (1141—1218) 字茂猷，临江军(今江西樟树清江)人。宋进士。以兼经中乡荐，孝宗嗣服，下诏求言，颖为万言书附驿以闻，礼部奏名第一，孝宗称其文似陆贽，调道州教授。召对除太学录，礼部正奏第一人，迁太学博士。宁宗即位，除侍御史兼侍讲，官至尚书、升侍读。

**章频** 字简之，建州浦城(今福建浦城)人。宋进士。与弟颀皆以进士试礼部，预选，会诏兄弟不能并举，频即推弟，弃去，后六年擢第。试秘书省校书郎，知南昌县，改大理丞。真宗天禧初擢监察御史，为三司度支判官，累迁刑部郎中。

**章焘** (1027—1102) 字质夫，建州浦城(今福建浦城)人。宋治平二年(1065)进士。以叔父荫为孟州司户参军。应举入京，闻父对狱于魏，弃不就试，驰往直其冤，还，试礼部第。知陈留县，人为考功、吏部员外郎。哲宗元祐初，以直龙图阁知庆州，累擢龙图阁端明殿学士，进阶大中大夫。徽宗时拜同知枢密院事。

**章鉴** 字公乘，分宁(今江西修水)人，南宋淳祐四年(1244)以别院

省试及第。累官中书舍人，侍左郎，官崇政殿说书，进签书枢密院事，并权参知政事，迁同知枢密院事。度宗咸淳末拜右丞相并兼枢密使。

**章衡**（1025—1099）字子平，建州浦城（今福建浦城）人。宋嘉祐二年（1057）丁酉科状元。通判湖州，召试除校书郎，迁太常寺丞，改盐铁判官。因建言财政事，贬知汝、颍二州。熙宁初，还判太常寺丞，知审官西院。建言编《厚陵集礼》，被纳之。尝使辽。又编历代帝系，为《编年通载》，神宗称善。判吏部铨内流，论人才铨选制度之利弊，名大振。旋知通进银台司、直舍人院，拜宝文阁待制、知澧州，徙知成德军。元丰中，坐事落职，提举洞霄宫。元祐中，历知秀、襄、曹、苏等州。

**章樵**字升道，号桐麓，临安吉化（今浙江临安）人。南宋嘉定元年（1208）进士。历海州、高邮、山阴教官，知吴县，通判常州，知处州。

**章元振**字时举，建州崇安（今属福建）人。宋政和五年（1115）进士。历知新乡、长沙、休宁诸县，知潮州、肇庆府，迁谏议大夫，终广东提举。

**章如愚**字俊卿，号山堂，金华（今属浙江）人。南宋庆元二年（1196）进士。自幼聪慧，负才尚气。授国子博士，出知贵州。开禧初被召回，上疏言时政，忤韩侂胄，罢归，结草山堂，与士子讲学。

**章良能**（？—1214）字达之，丽水（今属浙江）人。南宋淳熙五年

（1178）进士。除著作佐郎，为宗正少卿，累官起居舍人、礼部侍郎，官至同知枢密院事，参知政事。

**章得象**（978—1048）字希言，建州浦城（今福建浦城）人。宋咸平进士。历知州县，累迁至尚书刑部郎中，出使契丹，以兵部郎中知制诰。后居翰林十二年，以独立自守为仁宗赏识。宝元元年（1038），擢同知枢密院事，旋拜相。在位八年，对庆历新政不置可否，庆历五年（1045）被劾罢相，出判河南府。旋致仕卒。

**商飞卿**字翠仲，台州临海（今属浙江）人。南宋淳熙五年（1178）由太学登进士第。任无为军教授，累官至工部郎官，擢监察御史，以言事忤韩侂胄罢为奉常。宁宗开禧中擢户部侍郎，金兵至，以忧卒。

**阎询**字议道，凤翔天兴（今属陕西）人。宋进士。少以学问著闻，又中书判拔萃科。累迁秘书丞，为监察御史里行，累迁为盐铁判官。神宗时转谏议大夫，改知栲、同二州，提举上清太平宫，卒年七十九。

**寇准**（961—1023）字平仲，华州下邽（今陕西渭南）人，宋太平兴国四年（979）进士。性刚直，勇直谏，为人所重，太宗时擢至参知政事。真宗时，任职工、刑、兵部，又为三司使。景德三年（1004）与参知政事华士安并任宰相。是年冬，契丹南犯，围瀛州，进逼贝、魏，朝野震骇，力主真宗亲征，反对南迁。真宗抵澶州，军心遂稳，射杀辽军主帅挾



览，订“澶渊之盟”。二年，加中书侍郎兼工部尚书。三年，受王钦若等排挤，罢相。天禧元年(1017)复相。后因参与宫廷权力斗争，被丁谓等排挤，贬雷州、衡州，病卒。有《寇莱公集》。

**寇 瓌**(?—1031?) 字次公，汝州临汝(今河南临汝)人。宋太宗进士，授蓬州军事推官，镇压李顺余部谢才顺等，迁开封推官。累擢梓州路转运使，以镇压少数民族起事有功，召为盐铁三司判官，出为河北转运使。建议实行入中、凿头、便余三法，以充实边塞粮储。入为三司度支副使。仁宗时，迁给事中。素与丁谓友善，丁败，几经贬迁，秘书丞彭齐赋“丧家狗”讥之。官终权知开封府。

**梁 固**(987—1019) 字仲坚，郓州须城(今山东东平)人，梁颙子。宋大中祥符二年(1009)己酉科状元。幼勤学，十三岁著《汉春秋》。以父荫赐进士出身。成年后上书辞恩荫，年二十二服勤词学科，得第一。历将作监丞、直史馆、户部判官、户部勾院等。为人慷慨好义，且明于吏道。尝奉诏查刑狱，明察暗访，决断公平，颇受褒奖。学识渊博，工文辞。有文集行世。

**梁 鼎**(955—1006) 字凝正，益州华阳(今四川成都)人。宋太平兴国八年(983)进士。累迁至转运副使、起居舍人，以强干得太宗赏识。曾奏请定州县长吏考绩之法，又建

议兴修三白渠及陈、许、邓诸州水利。真宗时，任三司度支使。因改解池盐为官卖，又以陈腐官粟易民户新粟，被劾，罢官。景德初，出知凤翔府。居官严厉，有治绩。好学，工书，善篆、籀、八分。

**梁 焘**(1034—1097) 字况之，郓州须城(今山东东平)人。宋进士。以父荫任为太庙斋郎。中第，编校秘书书籍，迁集贤校理。哲宗立，召为工部郎中，迁太常少卿、右谏议大夫，拜尚书右丞，转左丞，以疾罢为资政殿学士。

**梁 颙**(963—1004) 字太素，郓州须城(今山东东平)人。宋雍熙二年(985)乙酉科状元。太宗时，任大名府观察推官、虢州司户参军、开封府推官等职。真宗咸平元年(998)，参与重修《太祖实录》，又修起居注。二年，契丹来犯，上疏极论用兵赏罚不明之弊，请严惩握兵畏战之傅潜，为时论称道。后任峡路安抚使、权知开封府等。博学多识，长于治史。有文集行世。

**梁成大** 字谦之，福州(今属福建)人。南宋开禧元年(1205)进士。通判扬州，迁宗正寺簿。理宗宝庆时拜监察御史，权刑部侍郎，为言者所论，徙潮州。

**梁师成**(?—1126) 字守道，开封(今属河南)人。宋进士。为宦官，徽宗政和间得君贵幸，至窜名进士籍中，积迁晋州观察使，拜太尉、开府仪同三司。钦宗时，迫于公议，

贬为彰化军节度副使，被缢杀于途中。

**梁克家**（1128—1187）字叔子，泉州晋江（今属福建）人。南宋绍兴三十年（1160）庚辰科状元。授平江通判，历秘书省正字、中书舍人、给事中，倡用实才，不喜空谈。乾道六年（1170）任参知政事，次年兼知枢密院事，因与主战派政见不协，上疏

请辞，不允。论用兵当以财用为先，用度不足，不可对金用兵。八年，任右丞相兼枢密使。因与张说议使金事不合，以观文殿学士出知建宁府。淳熙八年，知福州，有治绩。九年，拜右丞相，封仪国公。十三年以内祠兼侍读。病卒。工文词，编《淳熙三山志》。

## 十二画

**彭乘**（985—1049）字利建，益州华阳（今四川成都）人。宋大中祥符进士。天禧初，寇准荐为馆阁校勘，预校《南史》、《北史》、《隋书》，改集贤校理。出知普州，兴办学校。召修起居注，擢知制诰。喜藏书，聚书万余卷，均手自校刊，蜀中所传书，多出其家。

**彭大雅**字子文，鄱阳（今江西波阳）人。南宋嘉定进士，官朝请郎。理宗绍定中出使蒙古，为四川制置副使，重庆守。

**彭汝砺**（1047—1095）字器资，饶州鄱阳（今江西波阳）人。宋治平二年（1065）乙巳科状元。历保信军推官，武安军掌书记，潭州军事推官。王安石善其《诗义》，荐其为国子直讲。召为监察御史里行，陈十事，言他人之不敢言。又言宦官王中正等不当主兵。元丰初，出为江

西转运判官，徙提点京西刑狱。元祐二年（1087），召为起居舍人，迁中书舍人。在蔡确案中，被诬为同党，落职徐州。后累迁吏部尚书。哲宗时权吏部。元祐八年（1094），被诬与刘挚有牵连，降知江州，另著《易义》、《鄱阳集》。

**彭汝霖**字岩老，饶州鄱阳（今江西波阳）人。宋进士。为秘书丞，擢殿中侍御史，迁侍御史，拜谏议大夫，终以显谟阁待制。

**彭龟年**（1142—1206）字子寿，号止堂，临江军清江（今江西樟树清江）人。尝从朱熹、张栻学。南宋乾道五年（1169）进士，授袁州宜春尉，荐除太常博士，兼魏王府教授，迁国子监丞，改司农寺丞，进秘书郎兼嘉王府直讲。以讲述祖宗之法之《内治圣体》进。宁宗即位，除侍讲，迁吏部侍郎，升兼侍读。与朱熹共劾

韩侂胄用事，被追官、勒停。嘉泰三年(1203)除集英殿修撰，开禧二年(1206)以宝谟阁致仕。学识渊博，著作甚丰，有《止堂集》。

**彭思永**(1000—1070) 字季长，庐陵(今江西吉安)人。宋进士。知南海分宁县，通判睦州、台州，知潮州、常州。仁宗时人为侍御史，加直史馆，为益州路转运使。真宗治平中召为御史中丞。神宗熙宁三年(1070)以户部侍郎致仕。

**蒋 芾** 字子礼，常州宜兴(今江苏宜兴)人。南宋绍兴二十一年(1151)进士，累迁起居郎兼直学士院。签书枢密院事，奏“拔将士行伍间”，用北人为将，令深入山东、荆襄。除权参知政事、同知国用事。疏请暂停招兵一年半，俟财用足时再招。乾道四年(1168)，拜右仆射、同中书门下平章事兼枢密使。时廷臣议和战，建言“天时人事未至”而不可大举。遂出知绍兴府，落职。

**蒋 捷** 字胜欲，号竹山。阳羨(今江苏宜兴)人。南宋咸淳十年(1274)进士，或云德祐进士。宋亡，隐居太湖竹山，因以为号。元成宗大德年间曾荐其才，卒不就。

**蒋 堂**(980—1054) 号遂翁，常州宜兴(今江苏宜兴)人。宋大中祥符进士。历官知县、通判、知州，两召入朝，任监察御史，判刑部、户部度支盐铁副使等。复历江南东路、淮南转运使、江淮制置发运使等。知越州时，奏复豪右所占之鉴湖，溉

田八千顷，为发运使，不赂京师权贵；庆历初，知益州，建学舍，选属官以教诸生。好学，工文辞，有《吴门集》。

**蒋 偕**(?—1052) 字齐贤，华州郑县(今陕西华县)人。宋进士。补韶州司理参军，以秘书省著作佐郎为大理寺详断官，历官至韶州团练使、广南东西路钤辖。

**蒋 猷**(1065—1130) 字仲远，润州金坛(今属江苏)人。宋进士。徽宗政和四年(1114)拜御史中丞、兼侍读，迁兵部尚书，宣和末召为刑部尚书。钦宗靖康初移兵部尚书，官至徽猷阁直学士。

**蒋 静** 字叔明，常州宜兴(今属江苏)人。宋进士。调安仁令。徽宗初立，擢职方员外郎、中书舍人，迁国子司业，官至知洪州。卒年七十一。

**蒋之奇**(1031—1104) 字颖叔，常州宜兴(今属江苏)人。宋进士。以伯父蒋堂荫得官。擢进士第，中《春秋三传》科，至太常博士。又举贤良方正，试六论中选，及对策，失书问目，报罢。英宗览而善之，擢监察御史。神宗立，转殿中侍御史。哲宗元祐初，进天章阁待制、知潭州。徽宗立，拜同知枢密院事，崇宁中以疾告归。

**蒋重珍** 字良贵，无锡(今属江苏)人。南宋嘉定十六年(1223)癸未科状元。历签判建康军、奉国军。绍定中，召入京言事，上疏指斥宰相

史弥远揽权，请理宗防止大权旁落。擢宝章阁直学士。进《为君难》六箴，迁秘书郎兼庄文府教授。端平初，力荐真德秀、魏了翁。于边事，则建言荐选将帅，审时度势，力戒轻敌。曾三请辞官，皆不允，终以刑部侍郎致仕。

**葛邲**（1131?—1196?）字楚辅，丹阳（今江苏丹阳）人，徙吴兴（今浙江吴兴）。南宋隆兴元年（1163）进士，除国子博士。历正言、侍御史、中书舍人、给事中、刑部尚书。为东宫僚属凡八年，与孝宗亲近。光宗时，除参知政事。劝光宗专法孝宗。除知枢密院事。绍熙四年（1193），拜右丞相，仍专守祖宗法度。明年，拜观文殿大学士、知建康府。宁宗即位。判绍兴府。

**葛洪**（?—1237）字容父，婺州东阳（今浙江东阳）人。早从吕祖谦学，南宋淳熙十一年（1184）进士。嘉定间，任枢密院编修官兼国史院编修官、实录院检讨官。迁守尚书工部员外郎兼枢密院检详诸房文学。疏发将帅腐败，请严饬整顿。累迁工部尚书兼祭酒、侍读。宝庆元年（1225），进端明殿学士、同签书枢密院事。三年，迁签书枢密院事，明年拜参知政事。端平二年（1235），以资政殿大学士提举洞霄宫。寻致仕。

**葛官**（992—1172）字公雅，江阴（今属江苏）人。宋进士。授中正军掌书记，善属文。真宗时召试学

士院，出知滁、秀二州，积官秘书监、太子宾客。英宗治平中，转工部侍郎。

**葛密**字子发，号草堂逸老，江阴（今属江苏）人。宋进士。为光州推官，仕至太常博士。天性恬静，年五十上章致仕，卒年八十四。

**葛书思**（1032—1104）字叔进，号虚游子，江阴（今属江苏）人。宋熙宁六年（1073）登进士第，调建德主簿。以亲老归养十年余。监新市镇，历封丘主簿，仕至朝奉郎。

**葛胜仲**（1072—1144）字鲁卿，丹阳（今属江苏）人。哲宗绍圣四年（1097）登进士第，调杭州司理参军。林希荐试学官及词科俱第一，除兖州教授，入为太学正，迁礼部员外郎，仕至知湖州。高宗绍兴元年（1131）丐祠。

**董必**字子衡，宣州南陵（今属安徽）人。宋进士。哲宗绍圣中，提举湖南常平，除工部员外郎、中书舍人。权给事中，仕至集贤殿修撰、显谟阁待制。卒年八十六。

**董俨**字望之，河南洛阳人。宋太平兴国三年（978）进士，释褐大理评事，通判饶州，知光州。真宗景德年间为工部侍郎，出知青州，终知郢州。病疽，卒年五十四。

**董槐**（?—1262）字庭植，濠州定远（今安徽定远）人。南宋嘉定元年（1208）进士，历靖安主簿。绍定间，历任镇江观察推官，权礼、兵部架阁，权通判镇江府。嘉熙间，任

知府。淳祐间，迁左司郎官、进秘阁修撰、权户部侍郎、权广西运判兼提点刑狱、迁工部侍郎兼转运使、升给事中、同知枢密院事。在广西，曾与交趾约无犯边等五事。宝祐二年(1254)，进参知政事，明年拜右丞相兼枢密使。丁大全遣客私结，被斥。次年罢相。后封许国公。

**韩 亿**(972—1044) 字宗魏，开封雍丘(今河南杞县)人。宋咸平进士，历任州、县、府官，善决疑狱，赈灾民，兴水利，有政声。仁宗初，判大理寺丞，执法不避权贵。尝奉使契丹，应对得体。景祐二年(1035)，同知枢密院事，以武备不修，建言选试将帅，并授以兵书。四年，进参知政事，明年被韩琦劾罢，出知应天府等州军，以太子少师致仕。

**韩 川** 字元伯，陕(今河南陕县)人。宋进士上第。历开封府推官。哲宗元祐初为监察御史，迁殿中侍御史，以龙图阁待制知颍州。徽宗立，知青、襄二州。

**韩 丕**(?—1009) 字太简，华州郑(今属陕西)人。宋太平兴国三年(978)举进士。幼孤贫，有志操，读书于骊山嵩阳，通《周易》、《礼记》，年长，始学文。释褐大理评事，通判衡州。端拱初，拜右谏议大夫，为翰林学士，仕至知滁州。

**韩 驹**(?—1135) 字子苍，仙井监(今四川仁寿)人。宋政和初，赐进士出身，除秘书省正字。因从苏辙、苏轼学，被谪，后召为著作郎，

曾作祠事乐曲五十余章。宣和间，任秘书少监，兼权直学士院。南宋初，知江州，卒于抚州。擅诗，苏辙评为“恍然重见储光羲”，遂得名。有《陵阳先生集》。

**韩 绛**(1012—1088) 字子华，开封雍丘(今河南杞县)人。宋庆历进士。初任通判，累擢至翰林学士、御史中丞。坐事被劾，出知蔡州、庆州、成都府，后知开封府，为三司使。神宗熙宁初，因韩琦荐，拜枢密副使，代陈升之同制置三司条例。三年(1071)，任参知政事。以陕西宣抚使御西夏，拜同中书门下平章事，以守边失职，罢知邓州等地。七年，代王安石为相，谨守新法，唯与吕惠卿不合，请复安石相；又不合，出知许州。元丰时，知定州、河南府。元祐初任北京留守，明年致仕。

**韩 贽** 字献臣，齐州长山(今山东济南)人。宋进士。至殿中侍御史，迁龙图阁直学士、河北都转运使。神宗时，知审刑院，纠察在京刑狱，以吏部侍郎致仕。退休十五年，谢绝人事，读书赋诗自娱。卒年八十五。

**韩 琦** 字君玉，卫州汲(今属河南)人。宋进士。知定州安喜县。神宗熙宁初为梓州路转运使，以正议大夫致仕。卒年七十七。

**韩 综**(1009—1053) 字仲文，开封雍丘(今河南杞县)人。宋天圣八年(1030)举进士。以荫补将作监主簿，迁大理评事。中第后通判邓

州、天雄军，累迁刑部员外郎知制诰。

**韩琦**（1008—1075）字稚圭，号赣叟，相州安阳（今河南安阳）人。宋天圣间，举进士第二，年仅二十。任右司谏，上疏抨击宰相王随、陈尧佐、参知政事韩亿、石中立，四人同罢相。宝元三年（1040）出任陕西安抚使，元昊反宋，遂赴前线督战。庆历三年（1043），元昊称臣。人为枢密使，与范仲淹、富弼等同时登用。越明年，出知扬州等地。嘉祐元年（1056），复为枢密使，三年，任宰相，英宗时，继续为相。熙宁初，出判相州、大名等地。竭力反对王安石变法，为相时，认为王安石虽有盛名，仍不可用；去相后，则说：“安石为翰林学士则有余，处辅弼之地则不可”。有《安阳集》。

**韩缜**（1019—1097）字玉汝，开封雍丘（今河南杞县）人，韩亿子。宋庆历进士。历两浙、淮南等地转运使，后知泰州，因捶杀部属，削职，分司南京。再知瀛州，熙宁七年（1074），宋辽划界，令持图牒去河东，与辽使萧禧分画疆界。元丰五年（1082）任同知枢密，进知院事。哲宗立，拜相。元祐元年（1086），谏官孙觉、苏辙等劾其“才鄙望轻”，割地以遣契丹，罢相。出知颍昌府。仕终奉宁军节度使，以太子太保致仕。

**韩肖胄**（1075—1150）字似夫，相州安阳（今属河南）人。宋进士。

以荫补承务郎，历开封府司录。徽宗时赐同上舍出身，除卫尉少卿。高宗建炎中入为祠部郎，擢工部侍郎，绍兴时历吏部侍郎，同签书枢密院事，终以资政殿学士知绍兴府。

**韩国华**（957—1011）字光弼，相州安阳（今属河南）人。宋太平兴国二年（977）举进士。解褐大理评事，通判泸州。真宗景德中假秘书监使契丹，人为太常少卿，大中祥符初迁右谏议大夫，卒赠太傅。

**韩宗武** 开封雍丘（今河南杞县）人。宋进士。为河间令。徽宗即位，为秘书丞，累官大中大夫，卒年八十二。

**韩宗彦**（1038—1109）字师朴，相州安阳（今属河南）人。宋进士。历将作监簿，以秘书丞召试馆职，除校理。哲宗元祐中召为户部尚书。徽宗即位，召拜门下侍郎，拜尚书右仆射，兼中书侍郎，以宣奉大夫致仕。

**韩宗彦** 字钦圣，开封雍丘（今河南杞县）人。宋进士甲科。以荫补将作监主簿，累迁太常博士，召试为集贤校理，以尚书兵部员外郎判三司盐铁勾院。

**韩彦直**（1131—？）字子温，延安（今属陕西）人。南宋绍兴十七年（1147）中两浙转运司试，十八年登进士第。以父任补右承奉郎，登科后，调太社令。累至工部侍郎。孝宗乾道二年（1166）迁户部郎官。光宗朝以龙图阁学士提举万寿观、转

光禄大夫致仕。

**掌禹锡**(992—1068) 字唐卿,许州郾城(今河南郾城)人。宋天禧进士。历任道州司理参军、并州通判。丁度荐为侍御史,疏请严备西羌,并建言增步卒,省骑兵,更荐举边吏、贪赃同坐之法。英宗时,自秘书监迁太子宾客,以尚书工部侍郎致仕。博学,著作颇丰。尝预修《皇祐方域图志》、《地理新书》,校注《神农本草》,将药物名状,著为《图经》。

**景泰** 字周卿,晋州(今属山西)人。宋进士。补访州军事推官,以尚书屯田员外郎通判庆州,官至秦凤路马步军总管。

**喻樗**(?—1180) 字子才,号湍石,一号玉泉,祖籍南昌(今江西南昌),徙严州(今浙江建德东北)。南宋建炎三年(1129)进士,赵鼎都督川陕、荆襄,引为幕僚。绍兴初,献北伐之策,遂授秘书省正字兼史馆校勘。时秦桧主和,出知舒州怀宁、通判衡州,致仕归。桧死,起为大宗正丞,转工部员外郎,出知蕲州。孝宗时,提举浙东常平。尝受业于杨时,著《中庸大学论语解》、《玉泉语录》等,均佚。

**喻汝砺**(?—1143) 字迪孺,仁寿(今属四川)人。宋崇宁五年(1106)赐学究出身,知阆中县,迁祠部员外郎。高宗绍兴初知果州,移知普州,召除驾部员外郎,以直秘阁知遂宁。

**喻良能** 字叔奇,号香山,义乌

(今属浙江)人。南宋绍兴二十七年(1157)进士,补广德尉。历工部郎中、太常寺丞,出知处州,以朝请大夫致仕。

**程松** 字冬老,池州青阳(今属安徽)人。宋进士。调湖州长兴尉。韩侂胄当国,谄事之,迁监察御史,擢右正言谏议大夫,为资政殿大学士,坐罪安置宾州死。

**程迥** 字可久,号沙随,应天府宁陵(今河南宁陵东南)人,徙居绍兴余姚(今浙江余姚)。南宋隆兴进士。尝任进贤、上饶知县。后寓居鄱阳之萧寺。尝从王葆、闻人茂德、喻樗习经学,好学博闻,释经订史,著作甚丰,有《古易考》、《周易古占法》、《论语传》、《孟子章句》、《医经正本书》、《三器图义》等。

**程瑛**(1164—1242) 字怀古,号洛水遗民。徽州休宁(今属安徽)人。南宋绍熙四年(1193)进士,授昌化主簿。宁宗时迁秘书丞,升秘书省著作郎等,以端明殿学士致仕。

**程振**(1071—1127) 字伯起,饶州东平(今属江西)人。宋进士。少有轶才,入太学,一时名辈多从之游。徽宗幸学,以诸生右职高第,除官为辟雍录,升博士,迁太常博士。钦宗靖康元年(1126)进吏部侍郎,金兵围京城,死于难。

**程宿** 衢州(今属浙江)人。宋端拱元年(988)戊子科状元。是科考官礼部侍郎宋白,仅取宿等二十八人,遭物议。太宗两次命落第者

补试，再录一百三十人。宿尝权知簿尉，仕至职方员外郎。

**程 勣**(990或997—1066) 字胜之，许州阳翟(今河南禹县)人。宋天禧举进士甲科，补泾州观察推官，通判许州，后判蕲州。宝元初，迁兵部员外郎兼侍御知杂事，出知成都府，坐事夺职。皇祐末，传闻蜀中将乱，命知益州。召拜参知政事、鄜延路经略安抚使，判延州。久任边帅，熟悉边事，无甚智略，且交通宦官，为人所讥。

**程 颢**(1032—1085) 字伯淳，世称明道先生，洛阳(今河南洛阳)人。宋嘉祐进士。熙宁初，吕公著荐为太子中允、监察御史里行。王安石变法时，退居洛阳十年，参与司马光等反对新法活动。元祐初，召为宗正丞，未赴卒。尝就学于周敦颐，与弟颐世称“二程”，为理学之奠基人。以“天理”为哲学最高范畴，是自然界和社会之最高原则，此乃典型的唯心主义世界观。其社会观，从“大小有定”观点出发，竭力维护“三纲五常”。著有《定性书》、《识江篇》、后人编为《遗书》、《文集》、《经说》等。收入《二程全书》。

**程大昌**(1123—1195) 字泰之，徽州休宁(今属安徽)人。南宋绍兴二十一年(1151)登进士第，主吴县簿，为太学正，试馆职，为秘书省正字。孝宗即位，迁著作佐郎，再迁国子司业，兼礼部侍郎直学士院。光宗即位，知明州，以龙图阁学士致

仕。

**程元凤**(1200—1269) 字瑞甫，一字申甫，徽州歙县(今安徽歙县)人。南宋绍定元年(1228)进士。任江陵府教授，后知饶州，访民疾苦，修城池，置义阡，宽诛求，察诬证，有政绩。历监察御史、殿中侍御史、尚书吏部侍郎兼中书舍人、权工部尚书。宝祐四年(1256)，自签书枢密院事除参知政事。寻拜右丞相兼枢密使。六年辞职。咸淳三年(1267)再任原职，进封吉国公。不逾月以言罢，明年致仕，有《纳斋文集》，佚。

**程公许** 字季与，一字希颖，号沧州。叙州宣化(今四川宜宾)人。南宋嘉定四年(1211)举进士，调温江尉，通判简州。理宗淳祐初年迁秘书少监，兼权中书舍人，以宝章阁待制知建宁府。

**程师孟**(1009—1086) 字公辟，苏州人。宋景祐元年(1034)登进士甲科。累知南康军、夔路刑狱，为给事中、集贤殿修撰，仕至知越州、青州，致仕，以光禄大夫卒。

**稽 颖**(996—1050) 字公实，应天宋城(今属河南)人。宋天圣五年(1027)进士及第。授蔡州团练判官，太子中允，为集贤校理，入翰林，为学士，未及谢。

**焦 蹈**(?—1085) 字悦道，无为(今属安徽)人。宋元丰八年(1085)乙丑科状元，少读经史，四列乡荐，均落第，乃力学。元丰八年，户部尚书权知贡举，蹈等皆寓贡院，



夜火起，幸免于难。择地另考，中进士第一。榜发六日后即卒。

**傅求**（1003—1073）字命之，考城（今属河南）人。宋天圣二年（1024）进士甲科，通判泗州，徙大名府，知宿州。召为户部副使，进天章阁待制、陕西都转运使，加龙图阁直学士知庆州。

**傅楫**（1042—1102）字元通，兴化军仙游（今属福建）人。宋治平四年（1067）登进士第。少自刻厉，从孙觉、陈襄学。调扬州司户参军，摄天长令，除太学博士。徽宗即位，召为司封员外郎，历监察御史、中书舍人等，以龙图阁待制知亳州。

**傅尧俞**（1024—1091）字钦之，郓州须城（今山东东平）人。宋进士。十岁能为文，未冠登第。监西京院事，知新息县，累迁太常博士。英宗即位，转殿中侍御史，迁起居舍人。神宗即位，知庐州，徙许、徐等州。哲宗立，召为秘书少监兼侍讲，擢御史中丞，拜中书侍郎。

**傅行简**字敬父，一字居敬，庆元府鄞县（今属浙江）人。南宋嘉泰二年（1202）壬戌科状元。是科因宁宗居丧，不亲试，命省试第一者擢魁首，行简遂成状元。授承事郎，历秘书郎、校书郎、著作佐郎等。后辞官归里。

**傅伯成**（1143—1226）字景初，号竹隐，晋江（今属福建）人。南宋隆兴元年（1163）进士。少从朱熹学。登第后调连江尉。授明州教

授。宁宗庆元初召为将作监，进太府寺丞。理宗即位，升直学士，加宝文阁学士，提举佑神观。

**傅慎微**字几先，秦州（今甘肃天水）人，迁长安（今陕西西安）。宋进士。累官河东路经制使，兵败降金。为陕西经略使，权同州节度使事。值大旱，任京兆、鄜延、环庆三路经制使，募民入粟，立养济院，全活甚众。改同知京兆尹，权陕西诸路转运使，修渠溉田，募民屯种。转中京留守，以廉，改忻州刺史。累迁太常卿，除武定军节度使，移靖难军。世宗大定元年（1161），复为太常卿，迁礼部尚书，卒于官。

**舒亶**（1041—1103）字信道，号懒堂，明州慈溪（今属浙江）人。宋治平二年（1065）试礼部第一，调临海尉。神宗时擢太子中允、提举两浙常平，权监察御史里行，加集贤校理，同注起居注，为御史中丞，由直龙图阁进待制。

**舒璘**（1136—1199）字元质，或字元宾，号广平，奉化（今属浙江）人。补入太学，南宋乾道八年（1173）进士第。两授郡教授，不赴，知平阳县，通判宜州。

**鲁宗道**（966—1029）字贯之，亳州樵（今属安徽）人。宋咸平二年（999）登进士第。少孤，奋厉读书。为濠州定远尉，再调海盐令，迁秘书丞。仁宗即位，迁户部郎中，拜右谏议大夫，参知政事。

**曾几**（1084—1166）字吉甫，

自号茶山居士。其先赣州(今属江西)人,徙河南府(今河南洛阳)。宋进士。幼有识度,入太学,有声。以兄弼特命为将仕郎,试吏部,考官异其文,置优等,赐上舍出身。擢国子正,迁辟雍博士,除校书郎。高宗时历集贤殿修撰等。孝宗受禅,请老,以通奉大夫致仕。

**曾开** 字天游,其先赣州(今属江西)人,徙河南府(今河南洛阳)。宋崇宁二年(1103)登进士第。少好学,善属文。调真州司户,累迁国子司业、中书舍人。高宗建炎初知潭州、湖南安抚使,官至秘阁修撰。卒年七十一。

**曾布** (1036—1107) 字子宣,南丰(今江西南丰)人。宋嘉祐二年(1057)进士。熙宁二年(1069)以韩维、王安石荐,渐受拔用。与吕惠卿协助王安石制定青苗、免役、保甲、农田等法,为翰林学士兼三司使。七年,因反对市易法,贬为地方官。元丰末,复翰林学士。绍圣元年(1094)章惇为相,任知枢密院事。徽宗即位,任宰相,以“绍述”旗号,恢复新法。未几,被蔡京排斥,贬任外官,卒于润州。

**曾巩** (1019—1083) 字子固,建昌军南丰(今江西南丰)人。宋嘉祐二年(1057)进士,任实录检讨官。后历知州,有政声。迁史馆修撰,拜中书舍人。善文,抒发对时政因循苟且之不满,提出“法者所以适变也,不必尽同;道者所以立本也,不

可不一”,主张在“合乎先王之意”前提下以作更改。为“唐宋八大家”之一。少与王安石交好,后不满变法,评安石为“勇于有为,吝于改过”有《元丰类稿》。

**曾悟** (1095—1127) 字蒙伯,南丰(今属江西)人。宋宣和二年(1120)进士。钦宗靖康间为亳州士曹,金人破亳州,被执,抗辞谩骂,遇害。

**曾肇** (1047—1107) 字子开,建昌军南丰(今江西南丰)人。宋治平四年(1067)进士,调黄岩簿,擢崇文校书、馆阁校勘,兼国子监直讲。神宗时进吏部郎中,哲宗元祐初擢起居舍人,徽宗即位,召为中书舍人。

**曾三复** 字无玷,临江(今属江西)人。宋乾道六年(1170)进士,淳熙末为主管官告院,迁太府寺主簿。光宗绍熙初知池州,召为监察御史,官至刑部侍郎。以疾告老,诏守本官致仕。

**曾三聘** (1144—1210) 字无逸,临江新淦(今属江西)人。南宋乾道二年(1166)进士,调赣州司户参军,迁秘书郎。宁宗立,兼考功郎,知郢州。

**曾公亮** (999—1078) 字明仲,泉州晋江(今福建泉州)人。宋天圣间举进士甲科。知会稽时,镜湖泛溢,立斗门,泄水入曹娥江。历官翰林学士、参知政事、枢密使。嘉祐六年(1061)与韩琦共任宰相,熙宁三年

(1070)以老避位,荐王安石为相并暗助其变法。曾主修《武经总要》。

**曾从龙** 字君锡,泉州晋江(今属福建)人。南宋庆元元年(1199)己未科状元,初名一龙,其廷对旁证博引,辞采飞扬,得宁宗赏识,亲擢第一,并赐名从龙。历官签书奉国军节度判官厅公事、兵部员外郎、起居舍人等。尝使金。开禧间自请外任,任信州知州,捕扰民戍卒,平息民愤。还京,擢礼部侍郎兼中书舍人,晋刑部尚书。嘉定中,屡疏言时政,多被纳。七年(1314),知贡举,反对抄袭、模仿,以正文风。进端明殿学士,签书枢密院,参知政事。因弹劾胡榘,贬建宁府。后起为湖南安抚使。严明吏治,兴学教士。端平元年(1234)拜资政殿大学士兼知枢密院事,进参知政事,督视江淮、荆襄兵马。

**曾致尧**(947—1012) 字正臣,抚州南丰(今属江西)人。宋太平兴国八年(983)进士,释褐符离主簿,迁著作佐郎、直史馆,改秘书丞。真宗即位,迁主客员外郎,官至户部郎中。

**温益**(1037—1102) 字禹弼,泉州(今属福建)人。宋进士。历太宗正丞、工部员外郎等。哲宗绍圣中出知福州。徽宗建中靖国初拜尚书左丞,进中书侍郎。

**温仲舒**(944—1010) 字乘阳,河南(今河南洛阳)人。宋太平兴国二年(977)进士。初授大理评事,端拱

元年(988)屡擢至右正言、直史馆、判户部凭由司,三年拜工部郎中、枢密直学士,知三班院。建言大赦河北,太宗嘉纳之。淳化二年(991)拜枢密副使,改同知枢密院事。四年知秦州,至则率兵历按诸砦,抚定羌人,沿边得以安宁。至道三年(997)召为户部侍郎,寻拜参知政事。咸平元年(998)罢知河阳,徙开封府。五年以本官兼御史中丞,迁刑部尚书,知天雄军,徙河南。复知审官院。大中祥符中,晋户部尚书。

**游似**(?—1252) 字景仁,号克斋。果州南充(今属四川)人。南宋嘉定十四年(1221)进士,历官大理司直、秘书丞等,迁吏部尚书。理宗嘉熙中拜端明殿学士、同签书枢密院事,拜参知政事。卒赠少师。

**游酢**(1053—1123) 字定夫,一字子通,建州建阳(今福建建阳)人。宋元丰进士。人称荐山先生、广平先生,与兄醇以文行知名。尝官萧山尉、太学录、博士,晚年任监察御史,历知汉阳军、和、舒、濠三州。师从程颐,与杨时、吕大临、谢良佐称“程门四大弟子”。为学有禅学倾向。有《易说》、《中庸义》、《论语孟子杂解》、《诗二南义》、《游荐山集》。

**游师雄**(1038—1097) 字景叔,京兆武功(今属陕西)人。宋治平二年(1065)登进士第。为仪州司户参军。哲宗元祐初为宗正寺主簿,出知枋州,改河中府。

**游仲鸿** (1138—1215) 字子正, 果州南充(今四川南充)人。南宋淳熙二年(1175)进士。官至制置司干办公事。绍熙四年(1193), 知院赵汝愚召问四川利病。光宗不朝, 孝宗卒, 力促汝愚率百官哭殿廷。宁宗即位, 朱熹论事罢官, 他上疏抗争。庆元元年(1195), 汝愚被劾罢, 出知洋州。后擢利州路转运判官, 与吴曦相忤, 曦叛被诛后, 除利州路提点刑狱。请辞归。

**富直柔** (?—1156) 字季申, 洛阳(今属河南)人。宋进士。以父任补官, 少敏悟, 有才名。钦宗靖康初, 晁说之奇其文, 荐于朝, 召赐同进士出身, 除秘书省正字。高宗朝历著作佐郎、起居舍人、给事中、同知枢密院事等, 官至端明殿学士, 以寿终。

**谢炎** 字化南, 苏州嘉兴(今属浙江)人。宋端拱初举进士, 调补昭应主簿, 知华容、公安二县。

**谢泌** (950—1012) 字宗源, 歙州(今属安徽)人。宋太平兴国五年(980)进士。少好学, 有志操。解褐大理评事, 知清川县, 端拱初为殿中丞。真宗初知同州、知贡举, 官至右谏议大夫判吏部铨。

**谢绛** (994—1039) 字希深, 杭州富阳(今浙江富阳)人。宋大中祥符举进士甲科。累迁太常博士, 通判常州。仁宗天圣中, 天下水旱、蝗灾, 河决滑州, 上疏讥切时弊, 主张罢不急之务, 省无名之敛, 以息天

下, 得上嘉赏。后出知邓州, 修六门堰故迹, 以灌溉农田, 未就而卒。以文学知名, 所至, 建学舍, 兴儒学, 曾预修真宗朝国史。

**谢谔** (1121—1194) 字昌国, 人称艮斋先生。临江军新喻(今江西新余)人。南宋绍兴二十七年(1157)中进士第。调峡州夷陵县主簿, 改吉州录事参军, 迁国子监簿, 擢监察御史, 终以焕章阁直学士知泉州。

**谢麟** (?—1094) 字应之, 建州瓯宁(今福建建瓯)人。宋嘉祐进士, 调会昌令, 通判辰州, 由太常博士改西上阁门副使, 为果州刺史。哲宗元祐初以朝议大夫、直秘阁知潭州。

**谢文瑾** 字圣藻, 陈州(今属河南)人。宋进士甲科。教授大名府。哲宗时除秘书省正字。徽宗立, 擢起居舍人、给事中, 以集英殿修撰知济州。

**谢方叔** (?—1272) 字德方, 威州(今四川汶川)人。南宋嘉定十六年(1207)进士, 历官监察御史, 除宗正少卿。理宗淳祐中拜参知政事。度宗时致仕, 卒赠少师。

**谢良佐** (1050—1103) 字显道, 上蔡(今河南上蔡)人。宋元丰进士。建中靖国初, 曾官京师, 因召对忤旨, 令监西京竹木场, 又坐口语系狱, 废为民。为二程门人, “程门四大弟子”之一。为学主“敬是常惺惺(时时警觉)法”, 为后世学者称道。

有《论语说》、《上蔡先生语录》。

**谢枋得** (1226—1289) 字君直，号叠山，信州弋阳(今江西弋阳)人。南宋宝祐四年(1256)进士。五年任建康考官，出题以贾似道政事为问，获罪贬逐。德祐元年(1275)，以江东提刑、江西招谕使知信州，抗击元军，城陷，流亡建宁，以卖卜教书为生。元至元二十三年(1286)，程钜夫荐宋臣，为第一人，辞不就。二十五年，留梦炎亦荐，又不就。福建行省参政魏天祐迫其北行，至京师不食而亡。工诗，沉痛苍凉、悲愤感伤，辑为《叠山集》。编有《文章轨范》。

**谢深甫** 字子肃，台州临海(今属浙江)人。南宋乾道二年(1166)进士。少颖悟，立志为学。调嵯县尉。光宗即位，以左曹郎官兼礼部尚书为贺金生辰使，迁起居郎、兼权给事

中。宁宗庆元初除端明殿学士，迁参知政事，拜右丞相。

**谢景初** (1020—1084) 字师厚，号今是翁。富阳(今属浙江)人。宋庆历六年(1046)进士。知余姚县，迁司封郎中，历通判秀州、唐海等州，至屯田郎。

**谢景温** 字师直，富阳(今属浙江)人。宋进士。通判汝、莫二州。神宗初知谏院，擢为侍御史知杂事，出知邓州。哲宗元祐初进宝文阁直学士、知开封府，徙知河阳。卒年七十七。

**强渊明** 字隐季，杭州钱塘(今属浙江)人。宋元丰八年(1085)中进士第，调海州司法参军。历济、杭二州教授，入为国子司业，迁中书舍人。徽宗时官至延康殿学士、兼侍读。

## 十三画

**楚建中** 字正叔，洛阳(今属河南)人。宋进士。知莱河县，民苦盐税不平，约田多寡以为轻重。主管鄜延经略机宜文字，请筑安定、黑水八堡以阻西夏兵。夏兵闻有备，不敢入。累迁提点京东刑狱、盐铁判官。昭陵建，命裁定调度，省数十万。后进度支副使，出知沧州，久之，为天章阁待制、陕西都转运使，

知庆州、江宁、成德军，以正议大夫致仕。元祐初，文彦博荐为户部侍郎，不拜，卒，年八十一。

**蒲亶** 字君锡，阆州(今四川阆中)人。宋进士。历司户参军、知县等。通判文州，提举湖北、京西常平。崇宁时，于田亩、赋税多建言，上是其议。提点湖南刑狱，知鼎、辽、陇、宁四州，复提举潼川路刑狱。

有议榷酤于泸、叙间，言不可，乃止。累官中大夫。

**蒲宗孟**（1028—1093）字传正，阆州新井（今四川南都县西）人。宋进士。熙宁元年（1068）任著作郎，历提举三司帐司，主张行手实法。再历同修起居注、直舍人院、知制诰。又修两朝国史，为翰林学士兼侍读。元丰五年（1082）拜尚书左丞，明年以奢侈被劾，罢知汝州、亳州等。又以酷刑杀戮被劾，夺职知虢州。寻还，知河中府，徙永兴军、大名府。

**楼异**字试可，明州奉化（今浙江奉化）人。宋进士。累迁至度支员外郎，再擢至直秘阁、知秀州。政和末，知随州，请于明州置高丽一司。垦广德湖为田，收租以用。帝纳其说。改知明州，治湖田七百余顷。加直龙图阁、秘阁修撰，至徽猷阁待制。进徽猷阁直学士、知平江府。

**楼钥**（1137—1213）字大防，号攻媿主人，明州鄞县（今浙江宁波）人。南宋隆兴元年（1163）进士。历任知州等职。光宗时，任考功郎兼礼部，改国子司业，擢起居郎兼中书舍人，兼直学士院，迁给事中。为光宗起草内禅诏书；朱熹受韩侂胄排挤，为熹辩护。宁宗时，因不附侂胄，出知婺州，移宁国府，旋罢职。开禧北伐后，侂胄被诛，起为翰林学士，迁吏部尚书兼翰林侍讲。时和战未定，提出以侂胄之首送金。嘉

定元年（1208），以吏部尚书、端明殿学士、签书枢密院事，进同知枢密院事。二年，除参知政事。位两府者五年。有《攻媿集》。

**楼炤**（1088—1160）字仲晖，婺州永康（今浙江永康）人。宋政和五年（1115）进士。历官考功员外郎，高宗即位，擢右司郎中。绍兴中，历左司员外郎、殿中侍御史、起居郎、中书舍人、给事中兼直学士院。九年（1139）兼侍读，除端明殿学士、签书枢密院事。奉命宣抚陕西，妄自尊大，大失将士之心。十四年，以资政殿学士知绍兴府，除签书枢密院事兼参知政事，被劾罢，知宣州。

**虞策**字经臣，杭州钱塘（今浙江杭州）人。宋进士。任台州推官，擢至提举利州路常平、湖南转运判官。元祐五年（1090）召为监察御史，进右正言。数上书论事，谓人主纳谏乃有福，治道以清静为本。又乞诏内而省曹、寺监，外而监司、守令，各得以其职陈朝政阙失，百姓疾苦。哲宗纳后，上《正始要言》，迁左司谏。累擢至刑、户部尚书，拜枢密直学士，知永兴军、成都府。入为吏部尚书，疏请均节财用。加龙图阁学士，知润州，卒于道。

**虞允文**（1110—1174）字彬甫，隆州仁寿（今四川仁寿）人。南宋绍兴二十四年（1154）进士。累迁至礼部郎官。三十年使金，见其造舟运粮，返宋后即请加强战备。明年，金

兵南侵，两淮守将南逃，至采石犒师，值金兵来攻，宋军因易将无主帅，毅然督战，大破金兵。又至京口防守，金兵见宋军有备，退至扬州。三十二年，出任川陕宣谕使，与吴玠配合收复陕西许多州郡。隆兴元年(1163)任兵部尚书、湖北京东制置使，反对割唐、邓、海、泗四州议和。乾道元年(1165)，拜参知政事兼知枢密院事，三年任四川宣抚使，五年拜右仆射兼枢密使。注重选拔人才，起用胡铨、周必大、李焘等。八年晋左丞相。旋以四川宣抚使入蜀，越一年病卒。

**路振**(957—1014) 字子发，永州祁阳(今湖南祁阳)人。宋淳化中进士甲科。历大理评事，知滨州。契丹来犯，守城抚民有功，诏褒奖。累迁太常博士，擢知制诰。与修《两朝国史》，为编修官。大中祥符初，使契丹，归修《乘轺录》。七年(1014)同修起居注。尝采五代九国君臣行事，作世家、列传，为《九国志》，书未成而卒。

**路昌衡** 字持正，开封祥符(今河南开封)人。宋进士。官至太常博士，参鞠陈世儒狱，逮治苛峻。迁右司员外郎，累迁知广、潭、庆等州，加直龙图阁。绍圣中，召为卫尉、大理卿，迁工部侍郎，旋以宝文阁待制知开封府。后进直学士，知成都，俄坐清臣狱事，降职，明年起知滁、定二州，复直学士，知开封府。乞严告捕虚妄之法，以靖讦诉。徙南京留守，

又坐前上书事落职，入党籍，卒。宣和五年(1123)，赠龙图阁学士。

**詹驥**(1145—?) 字晋卿，会稽(今浙江绍兴)人。南宋淳熙二年(1175)乙未科状元。授校书郎，历秘书郎、著作佐郎、著作郎。十年任将作少监少丞、宁国知府等。官至中书舍人、龙图阁学士。有政声，尤以诗名于世。

**詹体仁**(1143—1206) 字元善，建宁浦城(今属福建)人。南宋隆兴元年(1163)进士。以宰相梁克家荐，召为太学录。光宗时，历提举浙西常平、湖广总领，升司农少卿，奏蠲诸郡赋输积欠百余万。宁宗即位，除太常卿，以直龙图阁知福州，后除司农卿。时韩侂胄议北伐，上言不可轻动，宜遵养俟时。少从朱熹学，以存诚慎独为主。尝荐三十余人，皆名士。著《詹元善先生遗集》。

**鲍由** 字钦止，处州龙泉(今浙江龙泉)人。宋进士。尝从王安石学，又亲炙苏轼，故其文汪洋宏肆，诗尤高妙。徽宗召对，除工部员外郎，居无何，以不合去，责监四州转般仓。历河东福建路常平、广西淮南转运判官，复召为郎。以言者罢，提点元封观。起知明州、海州，复奉祠。尝注杜甫诗，有文集五十卷。

**鲍彪** 字文虎，处州缙云人，一说处州龙泉(今均属浙江)人。南宋进士。外选调二十年。历常州州学教授、太常博士，守尚书司封员外

郎。绍兴中，以左奉议郎守尚书司封员外郎致仕。有《战国策注》。

**窦卞** 字彦法，曹州冤句（今山东曹县）人。宋进士。通判汝州。历知太常院、绛州，开封府推官。出知深州，熙宁初，河决溁沱，水及郡

城，地大震，流民相接，卞发常平粟食之。还为户部判官、同修起居注，进天章阁待制，判昭文馆、将作监。后以殿直王永年案牵连，夺职，提举灵仙观。

## 十四画

**蔡崇礼**（1083—1142）字叔厚，潍州北海（今山东潍县）人。宋政和八年（1118）进士。累迁至工部员外郎，以起居郎摄给事中。南渡初，任中书舍人，与汪藻同试尚书吏部侍郎，寻兼直学士院，进翰林学士，兼侍读、史馆修撰，与修神宗、哲宗国史。在翰苑凡五年，撰诏命数百篇，文简意明，颇有令名。历仕州郡，后以宝文阁直学士出知绍兴府，值刘豫引金人南侵，遂主持浙东防务，厉甲兵，输送钱帛以供大军，练舟师以防海道。后退居台州。著《北海集》。

**蔡卞**（1058—1117）字元度，兴化军仙游（今福建仙游）人，蔡京弟，王安石婿。宋熙宁三年（1070）进士。历擢至侍御史，因安石执政避嫌，遂辞官。拜中书舍人兼侍讲，进给事中。哲宗立，迁礼部侍郎。绍圣元年（1094）为中书舍人兼国史修撰，任翰林学士。四年拜尚书左丞，以“绍述”名义，推行新法，排斥

异己。徽宗时，劾贬至池州，年余，起知大名府，徙扬州，擢知枢密院。时蔡京居相，政见常不合，以资政殿大学士知河南，后拜昭庆军节度使，人为侍读，移镇东军节度使。

**蔡齐**（988—1039）字子思，莱州胶水（今山东胶州）人。宋大中祥符八年（1015）乙卯科状元。授将作监丞，历兖、维州通判，免苛政，慎损济，平讼狱，止盗掠，政声颇佳。仁宗初，以起居舍人人知制造，人为翰林学士。时丁谓当权，曾笼络之，不从。寇准罢相，愤而上疏为之辩诬。后擢龙图阁学士，权三司使，拜枢密副使。尝劝仁宗勿强行遣返交趾百姓，又谏勿以恩废法。景祐元年（1034），任礼部侍郎、参知政事。与王曾友善，王罢相，随之以户部侍郎归班。知颍州，卒于任。待人谦逊，推贤举能，为一时称道。

**蔡抗**（1008—1067）字子直，应天宋城（今河南商丘）人，蔡挺兄。宋景祐进士。调太平府推官，稍迁



睦亲、广亲宅讲书。英宗在宫邸，与之游，甚重之。历秦州通判、秘阁校理、知苏州，筑长堤八十里，抗风潮，大利于民。擢广东转运使，有治声。英宗立，召为三司判官，历史馆修撰同知谏院、知制诰、知定州，神宗时知秦州。

**蔡抗**（1193—1259）字仲节，建州建阳（今属福建）人。南宋绍定二年（1229）进士。授秘书省正字。淳祐间，任诸王宫大小学教授，上书理宗，反对用权奸史嵩之，又请早立太子以定国本。累进同签枢密院事，兼同提举编修《经武要略》。官至同知枢密院事、参知政事。

**蔡攸**（1077—1126）字居安，兴化军仙游（今福建仙游）人，蔡京长子。宋崇宁三年（1104）进士。徽宗立，封枢密直学士，改淮康军节度使。后与其父相倾轧，勾结宰相王黼常出入宫中，与徽宗终日腐化享乐。宣和四年（1122），随童贯攻燕，任副宣抚使。还，领枢密院、进太保。靖康元年（1126），随徽宗南下，被钦宗贬于岭南，遣使杀之。

**蔡京**（1047—1126）字元长，兴化军仙游（今福建仙游）人。宋熙宁三年（1070）进士。任龙图阁待制，知开封府。“元祐更化”时，司马光废免役法，限各地五天改为差役法，他如期完成，大受赞赏，绍圣初，任户部尚书，又竭力支持章惇变行免役法。徽宗立，被劾削职，居杭州，适童贯以供奉官访书画奇巧来

杭，竭力逢迎，贯力助其入相。崇宁元年（1102）任尚书右仆射兼中书侍郎，以“绍述”名义恢复新法，搜刮天下，打击异己；挑起边衅，镇压湖南裨民；重用童贯，定司马光、文彦博等百二十人为“元祐奸党”，由徽宗书写刻石立党人碑于文德殿门，又将元符大臣范柔中以下定为邪等，两籍共三百零九人，刻石朝党；章惇等变法派亦贬逐。又大兴工役，挥霍浪费。五年，被罢。大观元年（1107）复相位，加太尉、太师。四年，劾贬杭州。政和二年（1112）又复相，宣和二年（1120）再罢，六年旋复相，事皆决于季子蔡攸。因窃弄权柄，恣为奸利，徽宗罢其父子官爵。金兵南下，合家南逃。钦宗贬其至岭南，行至潭州，死。

**蔡挺**字子正，应天宋城（今河南商丘）人。宋进士。历知县、知州，进开封府推官。嘉祐初，以塞黄河商胡北流，引水入六塔河失事，被贬。起知庆州，西夏军数万攻大顺城，坚守，伤夏主谅祚，夏兵遂退。神宗时，知渭州，建整武堂，教习兵卒，又召义勇固边防，括田储军需。于胡卢河迎击夏军，平庆州兵变，以功进龙图阁直学士，熙宁五年（1072）拜枢密副使。以疾卒。

**蔡确**（1037—1093）字持正，泉州晋江（今福建晋江）人。宋进士，尝任邠州司理参军，王安石荐为三班主簿，邓绾又荐为监察御史里行。善观人意，知神宗已厌安石，即

勃安石，遂擢直集贤院；附文彦博，又劾沈括，自知制诰升御史中丞、参知政事，皆夺人位而居。元丰五年（1082）拜尚书右仆射兼中书侍郎。屡兴罗织之狱。哲宗立，转左仆射。御史刘摯、王岩叟连劾其罪，元祐初，出知陈、安、邓州因在安州赋诗讥朝政等事，贬至新州。

**蔡肇**（？—1119）字天启，润州丹阳（今属江苏）人。宋元丰进士。善诗文，尝从王安石学于钟山，又从苏轼游。元祐中为太学正，通判常州，提举永兴军路常平。徽宗时人为户部、吏部员外郎，兼编修国史。后拜中书舍人。坐失误罢为显谟阁待制，知明州。言者劾之，夺官。著《丹阳集》。

**蔡薤**（1067—1124）字文饶，河南开封（今河南开封）人。宋崇宁五年（1106）丙戌科状元。授秘书省正字，擢至给事中，仅历九月。善附权贵，尊蔡京为叔父，仇视元祐党人。坐事被劾，贬知和州，改杭州。升翰林学士，因妄议时政再贬。起知建宁府。召为学士承旨、礼部尚书。又以阴附权柄，贬为单州团练副使。宣和中，起为龙图阁学士，再知杭州，为政不仁，再被罢。明年卒。

**蔡襄**（1012—1067）字君谟，兴化军仙游（今福建仙游）人。宋天圣进士。庆历三年（1043），知谏院，上疏称：“任谏非难，听谏为难；听谏非难，用谏为难。”拥护“庆历新政”，

任职论事，从不委随。历任知制诰，翰林学士等职，出知福、泉、杭等州。官福建时，兴修水利，奏减丁口税，兴教育，禁随俗，又建泉州万安桥，长三百六十丈，于道旁植松，庇荫七百里。善词章；尤工书，为当时第一。有《茶录》、《荔枝谱》、《蔡忠惠集》。

**蔡幼学**（1154—1217）字行之，温州瑞安（今浙江瑞安）人。南宋乾道七年（1171）举礼部试第一，因对策时指责外戚张说、宰相虞允文等，遂得下第，教授广德军。光宗立，以太学录召，改武学博士，累迁校书郎。宁宗即位，疏言为君之道有三：事亲、任贤、宽民，以讲学为本。时韩侂胄用事，请外补，除提举福建常平，与朱熹往来甚密，为御史刘德秀劾罢，奉祠八年。后召为吏部员外郎，迁国子司业，兼权中书舍人兼侍讲。嘉定中，除刑部侍郎，改吏部。以龙图阁待制知泉州，徙建康府、福州，进福建安抚使。召权兵部尚书兼修玉牒官，兼太子詹事。中年后述作本朝历史，有《国朝编年政要》、《国朝列传举要》等，今存《育德堂奏议》。

**蔡延庆**字仲远，莱州胶水（今山东平度）人，蔡齐从子。宋进士，通判明州。神宗初，以集贤校理历开封府推官，加直史馆、知河中府。旋同修起居注，直舍人院、判流内铨，拜天章阁待制、秦凤等路都转运使，以应办熙河军需功，进龙图阁直学

士。王韶进师河州，羌人断其后路，遂檄师赴救，韶师全还。韶入朝，延庆摄熙帅。徙知成都府兼兵马都铃辖，坐事被劾，徙知渭州，降为天章阁待制。后知开封府，拜翰林学士。元祐中，人为工部、吏部侍郎。居官能白是非，有惠政。

**蔡居厚**(?—1125) 字宽夫，莱州胶水(今山东平度)人，一说临安(今浙江杭州)人。宋进士。累官吏部员外郎。徽宗大观初，拜右正言，进右谏议大夫，极论东南兵政七弊，又言学官书局皆为要途，宜公选实学多闻之士充之。改户部侍郎，坐事削职。政和间复职，终知东平府。著《诗史》、《诗话》。

**臧丙**(940—992) 字梦寿，大名(今属河北)人。宋太平兴国初举进士。历大理评事、通判大宁监，兼盐事，岁盐致有羨余。进右赞善大夫、知辽州，有吏干，改著作郎，迁右拾遗、直史馆。淳化二年(991)，拜右谏议大夫，出知江陵府，岁余病卒。

**管师仁**(1045—1109) 字元善，处州龙泉(今浙江龙泉)人。宋熙宁进士。累擢右正言、左司谏。论苏轼、苏辙毁熙宁之政，并奏逐其徒吏部员外郎晁补之。河北滨、棣等州遭水灾，建言减免租赋，以召流民复业。累迁工部侍郎，严惩奸吏。进刑部尚书，复以枢密直学士知扬州，调定州。修城浚河，整饬武备。官至同知枢密院。

**鲜于侁**(1019—1087) 字子骏，阆州(治今四川阆中)人。宋景祐进士。历仕州县，熙宁初，任利州路转运判官，擢副使。初行助役法，定缗钱四十万，以利州民贫地瘠，请减半，神宗允之，又以民不自愿而拒散青苗钱。逮治贪吏，不私姻戚，苏轼称其“上不害法，中不废亲，下不伤民”，以为“三难”。元丰二年(1079)，上召对，命知扬州。以举吏不当，罢其主管西京御史台。哲宗立，召为京东路转运使，拜左谏议大夫，建言复制举、罢大理狱、严出官之法等，多蒙采纳。以疾出知陈州。通经术，著文学，尤长于《楚辞》，得苏轼等推崇。著《诗传》、《易断》等，今佚。

**廖刚**(1070—1143) 字用中，号高峰，南剑州顺昌(今福建顺昌)人。宋崇宁五年(1106)进士。少从陈慥、杨时学。宣和初，擢至监察御史，出知兴化军。钦宗立，入为右正言，未几，辞归。绍兴元年(1131)召为吏部员外郎，迁起居舍人，权礼部侍郎兼侍讲，七年拜御史中丞。金人叛盟，因乞起旧相之有德望者，为秦桧所衔。改工部尚书。后以徽猷阁直学士、提举亳州明道宫致仕。有《高峰文集》。

**廖莹中**(?—1275) 字群玉，邵武军邵武(今属福建)人。南宋进士。初为贾似道幕，开庆初，贾私向忽必烈乞和，撰文颂之。度宗时，贾擅权，居西湖，凡事均决于莹中。德

祐元年(1275),以贾革职放逐,自杀死。善书,尝刊《韩昌黎先生集》。

**廖德明** 字子晦,南剑州(治今福建南平)人。宋乾道进士。少学释氏,及得龟山杨时书,读之大悟,遂受业朱熹。知莆田县,民有奉淫祠者,罪之,沉像于江。累官知涪州,有政声。选广东提举刑狱,弹劾不避权要。徙知广州,迁吏部左选郎官,奉祠,卒。尝刻朱熹《家礼》及程氏诸书。有《槎溪集》行世。

**谭世勣**(1074—1127) 字彦成,潭州长沙(今属湖南)人。宋元符进士,又中词学兼茂科,除秘书省正字,不附蔡京,不喜王安石之学。累擢中书舍人,上书言事,为当权者所嫉。靖康元年(1126),与李熙靖同主龙德宫。进给事中兼侍读,改礼部侍郎。金兵南下,力主守边,以巡幸江淮为下策。二年,汴京失,拒受张邦昌伪命,忧愤卒。

**熊本**(?—1091) 字伯通,饶州鄱阳(今江西波阳)人。宋进士。调抚州军事推官,知建德县。熙宁初,上书赞成变法,除提举淮南常平、检正中书礼房事,改户房,六年(1073),泸州蛮叛,时为梓夔路察访使,击降之。迁刑部员外郎、同判司

农寺,出为秦凤路都转运使,渝州南川叛乱,招降之。进知制诰,知滁、广、桂等州,抚平宜州蛮,人为吏部侍郎。出知洪、杭等州。

**熊克** 字子复,建宁建阳(今属福建)人。南宋绍兴进士。知诸暨县,有政声,被荐入朝,为校书郎,累迁起居舍人兼直学士院,有政声。孝宗时,时有论奏,言和议不可恃,宜以和为守,以守为攻。后出知台州。淳熙十二年(1185),以纵容军人盗贩私盐放罢。博闻强记,尤熟习本朝政事。著《九朝通略》、《诸子精华》等,有《中兴小记》存世。

**翟汝文**(1076—1141) 字公巽。润州丹阳(今镇江丹阳)人。宋元符进士。徽宗时,任议礼局编修官,历秘书郎、起居郎、中书舍人,知州,至给事中。因劾内侍梁师成强市百姓墓田,广其园圃,被黜,守宣州。后召为吏部侍郎,出知庐、密二州。钦宗召为翰林学士,改显谟阁学士、知越州兼浙东安抚使。绍兴元年(1131),召为翰林学士兼侍讲,除参知政事。因受秦桧排斥,去职。工书画,精篆籀,有《忠惠集》。

## 十五画

**滕康**(1085—1132) 字子济,应天宋城(今河南商丘)人。宋崇宁

五年(1106)进士第,又中词学兼茂科。授秘书省正字。靖康初,在济

州劝进康王赵构，除太常少卿，定登极礼仪。旋官中书舍人。建炎初，高宗称其有谏臣之风，授左谏议大夫，屢上封章，擢翰林学士、同签书枢密院事。三年(1129)，力阻吕颐浩弃中原、迁都武昌之议。后扈从隆祐太后往江西，台官论其卫护不周，贬秘书少监，分司南京、谪居永州。未几，复左朝请大夫，提举明道宫，卒。有文集二十卷。

**滕元发**(1020—1090) 初名甫，字元发，后改字为名，而字达道。东阳(今属浙江)人。宋进士。授大理评事、湖州通判，历开封府推官等。神宗初，进知制诰、知谏院。河北地震，为安抚使往治。除翰林学士，知浑、定二州，累言新法害民。坐妻党犯法，黜池州，哲宗立，徙苏、扬二州，复知鄂州。值岁饥，赈流民，全活五万。又徙真定、太原，治边凜然，号称名帅。著《孙威敏征南录》。

**滕茂实**(?—1128) 字秀颖，杭州临安(今属浙江)人。宋政和八年(1118)进士。靖康元年(1126)，以工部员外郎假工部侍郎副路允迪出使，为金人所拘，徙之代州。自篆书“宋工部侍郎滕茂实墓”，以示不屈。钦宗北迁，过城郊，具宋官幘以迎，金人命其易服，不从。忧愤卒于云中。

**滕宗谅**(991?—1047) 字子京，河南(今河南洛阳)人。宋大中祥符进士。与范仲淹同科，仲淹称其才，以泰州军事推官召试学士院，累迁

殿中丞。曾建言请章献太后还政，仁宗亲政后擢左正言，迁左司谏。坐言官禁事，贬知信州，后徙湖州。西夏攻宋，调刑部员外郎、直集贤院，出知泾州。因部署防务有方，范仲淹荐擢天章阁待制，徙庆州。旋因在泾州用公使钱逾制被劾，降知虢州，再迁岳州、苏州、卒。在诸州多建学，于湖州最盛。

**颜复** 字长道，鲁(今山东)人，颜子裔。宋嘉祐中赐进士。为校书郎，知永宁县。熙宁中，为国子直讲。元祐初，召为太常博士，迁礼部员外郎。兼崇政殿直讲，进起居舍人兼侍讲，转起居郎。请择经行之儒，补诸县教官，凡学者考其志业，不由教官荐，不得与贡举，升太学。拜中书舍人兼国子监祭酒，改天章阁待制，未拜而卒。

**颜太初** 字醇之，号鬼绎处士，徐州彭城(今江苏徐州)人。宋进士。少博学，喜诗，所作多讥切时事。初为莒南尉，因忤转运使，劾去。补闾中主簿，官至南京国子监说书。博学有才，仗义敢言。有《鬼绎先生集》，佚。

**颜师鲁**(1119—1193) 字几圣，漳州龙溪(今福建漳州)人。南宋绍兴进士。历莆田、福清知县，有政声。郑伯熊等荐，召入，历国子丞、监察御史，遇事尽言，无所避忌。淳熙十年(1183)任国子监祭酒，请讲明理学，使士知廉耻。迁礼部侍郎，改吏部。十四年，高宗丧制及典礼，

多所裁定，并以遗留礼信使使金。进吏部尚书兼侍讲，寻以龙图阁直学士知泉州，为政恤民，商贾服其清。

**潘方** (?—1275) 温州平阳(今属浙江)人。南宋宝祐四年(1256)进士。德祐初，调监庆元府市舶。元军至，守城官降，方不屈自溺死。

**潘枋** 字庭坚，福州闽县(今福建福州)人。南宋端平二年(1235)进士。对策峻直，为殿中侍御史蒋岷所劾，调镇南军节度判官、衢州推

官，历浙西提举常平司。迁太学正，旬日，出通判潭州。丞相游似将收用之。

**潘阆** 字逍遥，一说号逍遥子，大名(今河北大名东)人。宋太宗赐进士及第，寻以其狂妄追不诏命。坐王继恩事，亡命逃逸，后被捕。真宗时被释，除滁州参军。卒于泗州。有诗名，其作寒苦清奇，有贾、孟之风，为苏轼所赞赏。性情狂放。有《逍遥集》。

## 十六画

**薛极** 字会之，常州武进(今属江苏)人。南宋嘉定十五年(1220)赐同进士出身。初任上元主簿，中词科，为大理评事、通判温州，知广德军。以参知政事楼钥荐，迁大理正、刑部郎官，累擢拜司农卿兼权兵部侍郎，寻为真。嘉定八年疏言时事，迁权刑部尚书，寻试户部尚书兼权吏部，寻为真，暂兼权户部。及第后，拜端明殿学士、签书枢密院事。绍定元年(1228)，知枢密院兼参知政事。封毗陵公。以观文殿大学士知绍兴府兼浙东安抚使。端平元年(1234)，加少保、和国公，致仕。

**薛奎** (967—1034) 字宿艺，绛州正平(今山西新绛)人。宋淳化举进士，为州第一。历推官、转运使

等。任江淮制置发运使期间，疏漕河、废三堰，以利饷运。尝奉使契丹，还，权御史中丞，疏论择人求治、崇节俭、屏声色等十余事。出知秦州，谨商算，检隐田，一岁积粟三百万。人为三司使，再迁参知政事。明道二年(1033)以疾归。

**薛映** 字景阳，蜀(今四川)人。宋进士。授大理评事，累迁太常丞。王化基荐为监察御史，知开封县。累迁尚书礼部郎中，擢知制诰，权判度支。再以右谏议大夫知杭州。临决果断，庭无留事。有治绩，赐御书嘉奖。迁尚书工部侍郎、集贤院学士、判尚书都省，进枢密直学士、知昇州。后拜工部尚书兼御史中丞。仁宗即位，迁礼部，再为集贤院学

士、判院事、知曹州，分司南京。好学善文，章奏尺牍，下笔立成。为治严明，吏不能欺。

**薛弼**（1088—1150）字直老，温州永嘉（今浙江温州）人。调怀州刑曹、杭州教授。监左曹东库。靖康初，金兵攻汴京，力主李纲坚守之意，围解，迁光禄寺丞。后主管明道宫，提举淮东盐事，改湖南运判，助岳飞镇压杨么起义，进直秘阁，除岳飞参谋官。累知虔、黄、广诸州，擢敷文阁待制。与秦桧、万俟卨有交游，岳飞死，与飞谋议者，皆夺职，惟弼得免。

**薛良显**字贵勤，温州瑞安（今属浙江）人。宋崇宁二年（1103）进士。累官大宗正丞，出为江东转运使。江宁军校周德叛乱，率众与战，力不胜，死之。

**薛徽言**（？—1138）字德老，温州（今属浙江）人。宋进士。为枢密院计议官。南宋绍兴二年（1132），以权监察御史宣谕湖南，时郴、道、桂阳旱饥，请于朝，不待报即谕漕臣发米赈之，而以经制银市米偿之。使还，宰相吕颐浩劾以擅易守臣，而移用经制银，出知兴国军。入为郎，迁右司，擢起居舍人。八年，秦桧与金人议和，与礼部侍郎晏敦复等七人同拜疏争之。寻病卒。

**霍端友**字仁仲，常州武进（今属江苏）人。宋崇宁二年（1103）癸未科状元。历官宣义郎，屡擢至中书舍人。建言内外侍从更迭出入，身

体力行，自请外任，以显谏阁待制知平江，改陈州。治事宽仁，有政声，在陈州浚河治水患。内侍传诏，索瑞香花，不从，劾罢。后召入京，官至通议大夫，病卒。

**燕肃**（？—1040）字穆之，青州益都（今山东益都）人。宋进士。知临邛、考城，通判河南府，再知越、明二州，所至有政声。擢龙图阁待制、权知审院，判太常寺兼大理寺，历知毫、青等州，晋至礼部侍郎，致仕。学识渊博，曾制指南车、莲花漏。工画，善山水、寒林，师法李成，有《寒岩积雪图》传世。

**燕度**字唐卿，青州益都（今属山东）人，燕肃子。宋进士。知陈留县。京东蝗灾，年饥盗发，劝邑豪出粟六万以济民，又行保伍法以察盗，善状日闻。通判永兴军。出知滑，治河不溃，迁户部判官。权河北转运副使，坐贬知蔡州，徙福州。入为户部副使，以右谏议大夫知潭州。

**穆衍**（1033—1095）字昌叔，河中（今山西永济）人。宋进士。任华池令，知淳化。熙宁中，从韩绛宣抚陕西。元丰中，从种谔击西夏。元祐初，大臣司马光等议弃熙、河、兰与西夏，与孙路力阻，议遂止。绍圣初，任陕西转运使。历知庆州、延安府，徙秦州，未行而卒。

**穆修**（970—1032）字伯长，郓州汶阳（今山东汶上）人。宋大中祥符进士。历泰州司理参军，颍州、蔡州文学参军。性耿介，尝议时弊，诋

斥权贵。反对西昆体靡丽文风，力主恢复韩、柳文学传统，印韩柳集，于开封相国寺亲薰之。其文对苏舜

钦、欧阳修等均有影响。著《穆参军集》。

## 十七画

**戴 栩** 字文子，一作立子，温州永嘉（今浙江温州）人。南宋嘉定进士。历太学博士、秘书郎等职，终太常博士。史弥远当权时，尝献诗谏颂。从叶适学，通儒，精于文。有《浣川集》。

**戴庆河** 字彦可，温州永嘉（今浙江温州）人。南宋淳祐十年（1250）进士。历官差主管户部架阁文字，召试馆职，迁秘书省正字兼史馆校勘。累擢侍御史。开庆元年（1259），拜右谏议大夫，寻加端明殿学士、签书枢密院事兼权参知政事，同知枢密院事兼参知政事。未几，守本官致仕。卒，赠特进、资政殿大学士。

**鞠 咏**（？—1031）字衡之，自号深宁子。开封（今河南开封）人。宋进士。历任知县，仁宗立，擢监察御史，遭宰相王钦若排斥，出判信州。钦若卒，为三司盐铁判官。天圣时，河北、京师旱，奏请出太仓米十万石以赈饥民。遇事敢言，对阿附丁谓、曹利用等权臣者，多所抨击。有《道释杂言》。

**魏 杞**（？—1184）字南夫，寿春（今安徽寿县）人。南宋绍兴十

二年（1142）进士。知泾县，以钱端礼荐，擢太府寺丞，从端礼宣谕淮东，为参议官，迁宗正少卿。出使金，遂成“隆兴和议”。乾道二年（1166）迁给事中、同知枢密院事、进参知政事、右仆射兼枢密使。因使金不辱命，自庶官一岁而至相位。三年罢相，六年授观文殿学士、知平江府，旋被劾罢。起复资政殿大学士。

**魏 玘** 字邦达，和州历阳（今安徽和县）人。宋宣和三年（1121）进士。建炎四年（1130），诏改宣教郎，除详定一司敕令所删定官。绍兴元年（1131），迁枢密院计议官，迁考功郎。擢监察御史，迁殿中侍御史。累官权吏部侍郎，屡上书言得失，多所建明。四年，金兵与伪齐兵合力南侵，受命赴江上，协调刘光世、韩世忠、张俊三大将关系，使协力御敌。八年，金遣使议和，拒任馆伴使，力言“屈己就和”之非，与秦桧辩。又谏高宗询缙绅、大将，以知下情。后提举太平兴国宫。

**魏了翁**（1178—1237）字华父，号鹤山，邛州蒲江（今四川蒲江）人。南宋庆元进士。授签书剑南



西川节度判官，在蜀十七年，入为兵部郎中，累官至权工部侍郎。因与史弥远不合，被劾降。绍定四年(1231)复职。弥远死，以权礼部尚书还朝，入对，发弥远失政。旋以端明殿学士同签枢密院事督视京湖兵马。其后，知潭州、绍兴、福州，以资政殿大学士致仕。为学崇朱熹，倡“正心、养心”。有《鹤山集》、《九经要义》。

**魏廷式(951—999)** 字君宪，大名宗城(今河北威县)人。宋太平兴国五年(980)进士。历知桃源县，端拱初，改著作佐郎、通判颍州。淳化二年(991)，迁详议官，屡进对，太宗悦其明辨，迁太子左赞善大夫。迁户部员外郎、知利州。屡迁至工部郎中。真宗即位，改刑部。以善治狱知审官院、知审刑院、出知泾州。执法严明，刚果敢言，然性倾险，士君子惮其口而鄙其行。

**魏谔之** 字子实，建州建阳(今属福建)人。南宋乾道中，赐同进士出身。幼有大志，师胡宪，与朱熹游，两以乡举试礼部不第。闽帅汪应辰等知其贤，荐之，不果召。乾道中，诏举遗逸，特召之，力辞。宰相陈俊卿招之甚力，乃以布衣入见，极陈当

时之务，劝上以修德业、正人心、养士气为恢复之本。上嘉纳之，遂赐第，守太学录。请废王安石父子从祠，追爵二程，列于祀典，不报。后罢为台州教授。寻归里，读书讲学，创社仓法。

**蹇彝(?—1236)** 潼川通泉(今四川射洪西南)人。南宋嘉定二年(1209)进士。累官通判金州。端平三年(1236)，蒙古兵攻城，率军坚守，战不能敌，被执，不屈死。

**蹇周辅(1021—1096)** 字礞翁，成都双流(今属四川)人。宋进士。历知县、通判，为御史台推直官，善鞠狱，以治李逢狱，神宗称其能，擢开封府推官，出为淮南转运副使。改使福建，镇压廖恩起义。后迁三司度支副使，改福建官卖盐为商卖，减盐价，严保伍，增巡防兵，以禁私盐。元丰初，迁大理少卿。后历河北都转运使、户部侍郎、知开封府。元祐初，言者劾其盐法，负公扰民，罢知和州，徙庐州。

**蹇维之(?—1236)** 潼川通泉(今四川射洪西南)人，蹇彝弟。南宋绍定五年(1232)进士。利州都统王宣辟行参军事。端平三年(1236)，与蒙古兵战，死之。

## 辽金西夏

### 二画

**丁全** 孟津(今属河南)人。金章宗时,以才干举,官河南路同知。

**丁勳** 中都万全(今属河北)人。金进士。章宗泰和三年(1203),与县令刘从谦共谋重修文庙。

**丁玮仁(?—1181)** 字藏用,大兴府宛平(今属北京)人。金熙宗皇统二年(1142)进士。任武清县丞,兴

学教邑中俊秀子弟,民德之。调磁州军事判官,以廉称,迁和川令。申明法禁,群小越法干禁者皆屏息。迁大理司直。世宗大定三年(1163),除武定军节度使,改大理丞,转户部郎中。改同知西京留守事,迁陕西西路转运使,卒于官。

### 三画

**兀颜讹出虎(?—1219)** 隆安府女真人。金世宗大定二十八年(1188)进士。补尚书省令史,除顺天军节度使。召为治书侍御史、刑部员外郎,历官单州刺史、户部郎中、河东北路按察副使、同知大兴府事、春州防御使。历泗州防御使,武宁、河平军节度使,兼都水监。降沂州防御使,迁汾阳军节度使,兼经略使。城破死之。

**大公鼎(1043—1121)** 渤海人,祖籍辽阳率宾县,辽圣宗统和间,徙中京(今内蒙古赤峰宁城)。道宗咸雍十年(1084)进士。调沈州观察判官,改良乡令。累迁兴国军节度副使。在官省徭役、务农桑、兴学校、抑豪贵,迁大理正。天祚帝即位,历长宁军节度使、南京副留守,改东京户部使。逢高永昌之乱,留守萧保先被杀,单骑至郡,陈以祸福,使居民安

辑如故。拜中京留守，赐贞亮功臣。时政局混乱，人心反侧，以符约安抚居民，使之还业，加赐保节功臣。累表请致仕，不许。因无力挽回辽末危局，忧愤成疾，卒。

**广处仁** 济州(今山东济宁)人，金进士。章宗明昌元年(1190)，官兖州学正，撰《重修炳灵王庙碑》。

**女奚烈守愚** 字仲晦，本名胡里改门，真定路(今河北正定)女真人。金章宗明昌二年(1191)进士。调深泽主簿，迁怀仁、临沂县令，改秘书郎，除同知登闻检院，改著作郎、永定军节度副使。卫绍王大安元年(1209)，除修起居注，转刑部员外郎、户部郎中、太子左谕德。宣宗贞祐元年(1213)，除户部侍郎，拜谏议大夫，提点近侍局。二年，除保大军节度使，改翰林学士。孜孜于公，忠实无华。

**卫文仲** 襄城(今属河南)人。金章宗承安间进士。以孝友淳直称于乡里，官至文登令。

**马 讽** 字良弼，大兴溧阴(今北京通州)人。登宋徽宗宣和六年(1124)进士第，又登金进士第。调蔚州广灵令，迁雄州归信令。治八尺河有功，召为尚书省令史，除献州刺史。海陵王天德初，改宁州。再迁南京副留守，入为大理寺少卿、大理卿，出为顺天军节度使。世宗大定二年(1162)，复为大理卿，迁刑部尚

书，改忠顺军节度使。卒于官。

**马 俸** 燕(今北京)人。金熙宗天眷二年(1139)进士。海陵王时，为御史中丞。世宗立，为御史大夫。

**马 淇**(?—1197) 一作马琪，字德玉，大兴宝坻(今属天津)人。金海陵王正隆五年(1160)进士。调清源主簿，三迁永清令。以治闻，补尚书省令史，授同知定武军节度使事、兴中府治中，召为户部员外郎，改侍御史。转左司员外郎，迁右司郎中，移左司。使宋还，授吏部侍郎，改户部。章宗即位，除中都路都转运使，擢户部尚书。明昌四年(1193)，拜参知政事。承安二年(1197)，出镇安武军，致仕，卒。

**马 骧** 禹城(今属河南)人。金进士。宣宗贞祐三年(1215)，为曹州济阴令。蒙古军克曹州，被俘，不屈而死。赠朝列大夫、泰定军节度使。

**马人望** 字俨叔，医巫闾山(其主峰望海山在今辽宁北镇西北)人。辽道宗咸雍年间进士。历任松山县令、知涿州新城县、中京度支司盐铁判官、南京三司度支判官、警巡使、上京留守、南京诸宫提辖司制置、保静军节度使、中京度支使、枢密直学士、参知政事、判南京三司使事。为政清简，理财有方，断狱公允，有操守，能自警自律。以守司徒兼侍中致仕。

**马大中** 宛平(今北京)人。金初

进士,官金、锦二州节度使。

**马天采 (1172—1232)** 或作天来,字云章,介休(今属山西)人。金卫绍王崇庆二年(1212)进士。在太学十余年。大安元年(1209),调颍州司侯、灵璧主簿。宣宗南迁,召为国史院编修官。为金后期三辩士之一,画亦入神品。

**马百禄 (? —1199)** 字天锡,通州三河(今属天津)人。金世宗大定三年(1163)词赋进士。调武清主簿,由龙山令召补尚书令史,不就。改榷货副使、平阳府判官,入为国子博士。以政绩升同知北京路转运使,所至无冤。召为户部员外郎,为中都路推排使。章宗明昌初,迁耀州刺史,吏民畏爱。授韩王傅、同知安武军节度使事,不久改兼同知兴平军。以举廉,升孟州防御使,再迁南京路提刑使。以刚直能干,转知河中府。

**马成宜** 又作成谊,字宜之,宛平

(今北京)人。金章宗明昌五年(1194)进士。仕至京兆府路统军司判官。

**马柔德** 字周卿,通州三河(今属天津;一说为广陵,今属山西)人,百禄父。金熙宗皇统二年(1142)词赋进士。官至翰林修撰。坐田穀党犹免官,废为庶人。世宗立,复官刑部员外郎,后官至刑部尚书。

**马恭回** 辽天祚帝乾统三年(1103)进士第一。此榜取士一百零三人。

**马惠迪 (? —1190)** 字吉甫,溧阴(今北京通州)人。金海陵王天德三年(1151)进士。为昌邑令,察廉第一,补尚书省令史。世宗大定中,出为西京留守。治最,擢同知崇义军节度使事。累迁左司郎中。超授御史中丞,拜参知政事。章宗明昌元年(1190),为南京留守,致仕。卒。

## 四画

**王扩 (? —1218)** 字充之,定州永平(今河北完县)人。金章宗明昌五年(1194)进士甲科及第。累迁同知德州防御使。泰和八年(1208),为监察御史。卫绍王大安三年

(1211),同知横海军节度使事。崇庆元年(1212),金河东北路按察使。宣宗贞祐二年(1214),召为户部侍郎,迁南京路转运使,行六部侍郎事。权陕西东路转运使,行六部尚书。致

仕。

**王 权** 字士衡，真定（今河北正定）人。金卫绍王大安元年（1209）进士。仕宦不达，晚年召为部勾当官，辟为县令，不赴。家鲁山，为县吏所辱，愤愧而死。

**王 刚** 一作王纲，字振之，洪洞（今属山西）人。金卫绍王大安元年（1209）词赋状元。官至翰林修撰。撰忠孝歌传于时。

**王 全** 一作王今，黄龙（今吉林农安）人。金熙宗皇统二年（1142）词赋进士。海陵王时，为右司郎中。世宗时，授左司郎中。

**王 观** 南京（今北京）人。博学有辩才。辽兴宗重熙七年（1038）中进士乙科。兴宗崩，为夏国报丧使。归授给事中。道宗咸雍元年（1065），任翰林学士。五年，兼乾文阁学士。七年，改南院枢密院副使，赐国姓，任参知政事兼知南院枢密使事。因矫制修私第，削职为民。

**王 贲** 字安之，利州龙山（今辽宁建昌北）人。金朝进士。宣宗南迁，居鄆。操行纯谨，不仕。

**王 启** 字希毕，大兴（今北京）人。金海陵王正隆二年（1157）进士。累迁户部员外郎，通州刺史，权右司郎中。章宗明昌元年（1190），迁工部侍郎。以河南北路提刑使拜吏部尚书，使宋。还，出为绛阳军节度使。

**王 玠** 鹿泉人。金进士。少孤，赖叔杰抚育得成。

**王 枢** 字子慎，良乡（今属河北）人。辽朝进士。入金，官直史馆。

**王 枢** 益都（今山东青州）人。金章宗明昌三年（1192），为益都府举人，尚书省奏其博学善书，事亲至孝。章宗特赐王泽榜同进士出身。

**王 质** 字敬叔，宛平（今北京）人。金世宗大定二十五年（1185）进士。累官吏部主事，以才干迁昭义军节度副使。以礼部尚书致仕。

**王 泽** 太原（今属河北）人。金章宗明昌二年（1191）词赋状元。官翰林应奉。因金朝取士只重词赋，故知识贫乏，至不识枇杷为何物，使士林蒙羞。

**王 贲** 字文儒，宛平（今北京）人。金朝进士。由复州军事判官补尚书省令史，擢右三部检法司正。以廉擢河北东西路、大名府路按察使。卒，以敦厚尚义，不营产业，遂厚恤其家，赠朝列大夫。

**王 革** 一名著，字德新，临潢（今内蒙古赤峰林东）人。以荫补官，历管库三十余年。金哀宗正大间，以六赴殿试，赐进士出身。调宣君主簿，与吏员出身人王京同补开封警巡判官，违制。被讼。免官。

**王 说** 金哀宗正大元年（1224）登第。幼从麻九畴学。哀宗以其年幼，怪而问之，遂赐其师九畴及第。

**王 绘** 字质夫，济南（今属山东）人。金太宗天会二年（1124）进士。仕至太常卿。有自注太白诗行于

世。

**王珣** 字汝玉，太原（今属山西）人。金熙宗皇统九年（1149）进士，与兄王珙同榜。长兄琇为天眷二年（1139）进士。故其家称“三桂王氏”。详见“王琇”。

**王珙** 字器玉，太原（今属山西）人。金熙宗皇统九年（1149）进士，与弟王珣同榜。长兄琇为天眷二年（1139）进士。故其家号称“三桂王氏”。详见“王琇”。

**王彧** 字子文，洛州（今属陕西；一说为泚州，治今河北永年东南）人。金章宗承安间进士。为尚书省掾，与郎官不和，弃官去。剃发为僧，自号照了居士。改名知非，字无咎。世号王隐居。十余年后还家，官洛阳行省参议。

**王础**（1096—1177）字镇之，大名莘县（今属河北）人。辽天祚帝保大二年（1122）进士。补宏文馆校书郎，奉圣州寺判，调忻州秀容县丞。金太宗天会五年（1127），降金，迁太子洗马，知县事。擢海州析木令，移知真定府平山县。授定州唐县令，建庙兴学，亲为检责。历官中、西、南京，平阳、京兆转运判官。后辞官闲居，自号“退翁”。

**王竞**（？—1164）字无竞，安阳（今属河南）人。宋末登科。仕金至礼部尚书，兼翰林学士承旨。善作大字，广长或可丈余。京都宫殿题榜皆其手笔。赵秉文誉之为古今第一手。

**王宾**（？—1232）字德卿，亳州（今属安徽）人。金宣宗贞祐二年（1214）进士。初调兰陵主簿，辟虹县令，入为尚书省令史，坐事罢归乡里。哀宗天兴元年（1232），亳州兵变，降蒙古。与城中军民约收复。授同知节度使事。奉迎哀宗于高安，擢行六部尚书事。兵变被杀。

**王彪** 字武叔，大兴（今北京）人。金宣宗兴定二年（1218）经义科魁首。初宣宗喜其文，特授太子副司经，国史院编修官，进司经。后入翰林院为应奉，迁修撰。出为平凉府治中，入为翰林待制。出为州刺史。蒙古军围南京，服药自尽。

**王辅** 金哀宗天兴二年（1233），以进士终场赐进士出身。同时赐出身者十六人。

**王寂** 字元老，大名莘县（今属河北；一说蓟州玉田，亦属河北）人。金海陵王天德二年（1150）进士。世宗大定二年（1162）为祁县令。十八年，为真定少尹兼河北西路兵马副都总管。迁通州刺史兼知军事，又迁中都副留守。二十六年，由户部郎中出守蔡州。章宗明昌元年（1190），召还。官终中都路转运使。有诗文集《拙轩集》传世。

**王晦** 字子明，泽州高平（今山西晋城）人。金章宗明昌二年（1191）进士。调长葛主簿，察廉，除辽东路转运司都勾判官，以能转北京转运户籍判官，迁安阳令。累除金陕西

路按察司事,改平凉治中,召为少府少监,迁户部郎中。宣宗贞祐元年(1213),迁霍王傅,以部兵守顺州。迁翰林侍读学士,加劝农使。蒙古军破顺州,不屈死。

**王璘** 字君玉,太原(今属山西)人。金熙宗天眷二年(1138)进士。仕至汾阳节度使,行尚书省左右司郎中。弟珙、珣皇统九年(1149)登第,乡人荣之,号“三桂王氏”。

**王堪** 棣州(今山东惠民)人。金熙宗时,中经义进士。世宗时,官翰林修撰。

**王棠** 涿州新城(今河北新城县旧城)人。才华出众,辽兴宗重熙十五年(1046)进士。乡试、会试、殿试皆第一。历任上京留守、盐铁使、东京户部使。道宗大安三年(1087),人为枢密副使,拜南府宰相。练达朝政,临事不怠,法度修明,颇有政声。

**王渥** 字仲泽,以字行,太原(今属山西)人。金宣宗兴定二年(1218)进士。历寿、商、武胜三州、军经历官。辟宁陵令,人为尚书省令史。哀宗正大七年(1230),使宋还,为太学助教,转枢密院经历官,迁右司都事。以左、右司员外郎从内族完颜思烈行省邓州,思烈兵败,殁于阵。

**王鞏** 辽天祚帝天庆八年(1118)进士第一。此榜共取一百零三人。

**王鼎**(?—1106) 字虚中,涿州(今河北涿县)人。辽道宗清宁八

年(1062,一说五年)登进士第一。授易州观察判官,改涑水县令,累迁翰林学士、观书殿学士。因事流放镇州,后召还复旧职。著《焚椒录》记道宗宣懿皇后被诬事,为辽史研究重要参考文献。此榜取士九十三人。

**王寔** 辽道宗重熙十一年(1042)进士第一。此榜共取六十四人。

**王瑀** 东平(今属山东)人。金海陵王正隆五年(1160)进士。官奉训大夫。

**王楫** 太原(今属山西)人。金进士。监察御史孙德秀女婿。

**王磐**(1202—1293) 字文炳,广平永年(今河北永年东南)人。金哀宗正大四年(1227)经义进士。授归德府录事判官,不赴。避难江淮间,宋荆湖制置司辟为议事官。元太宗八年(1236),为东平府严实聘为师。世祖中统元年(1260),为益都、济南等路宣抚副使。入为翰林学士,参与制定礼仪,对时事多所进谏。卒谥“文忠”,追封洺国公。

**王鹗**(1190—1273) 字百一,曹州东明(今属山东)人。金哀宗正大元年(1224)词赋状元。授应奉翰林文字。六年,授归德府判官。七年,同知申州事。天兴二年(1233),授尚书省右司都事,升左右司郎中。金亡,张柔纳贤,馆于保州。元太宗后乃马真氏三年(1244),忽必烈召入潜邸,进讲经史。世祖中统元年(1260),选为翰林学士承旨。制诰典

章,多所裁定。建言置局纂修辽、金二史,设十路提举学校官。

**王 脩**(1133—1207) 字脩然,涿州(今属河北)人。金熙宗皇统二年(1142)进士。由尚书省令史除同知霸州事,累迁刑部员外郎、泰定军节度使。世宗大定中,历大兴府治中、户部侍郎、辽东转运使、显德军节度使、郑州防御使。章宗即位,擢同知大兴府事,迁礼部尚书兼大理卿。明昌二年(1191),改知大兴府事。三年,为定海军节度使。刚直廉洁。临事果决,豪右不敢犯。

**王 蔚**(?—1190) 字叔文,香河(今属河北)人。金熙宗皇统二年(1142)进士。初调良乡丞,补尚书省令史。授都事,行左司员外郎,迁郎中。世宗大定二年(1162),超受河东北路转运使,以廉察第一,授中都路转运使,改吏部尚书,出知河南府事,迁南京留守。十五年,拜参知政事。章宗明昌元年(1190),拜尚书右丞,致仕。

**王 震** 宁海文登县(今属山东)人。以居乡里有孝行,并尝业进士,蒙有司奏陈,章宗明昌三年(1192),特赐同进士出身,注教授一等职任。

**王 毅**(?—1214) 大兴(今北京)人。金经义进士。累官东明令。宣宗贞祐二年(1214),东明为蒙古军所围,率民兵拒守,城破不屈,死,赠曹州刺史。

**王 穰** 字巨川,凤翔鞏县(今陕西宝鸡)人。弱冠举进士,不第,人

终南山读书。金章宗泰和中,复下第。诣阙上书,令给事缙山元帅府。卫绍王时,用术虎高琪荐,特赐进士出身。授副都统,守涿鹿隘。宣宗贞祐元年(1213),为蒙古军所俘,受命经略华北,从征西夏,掌诸色工匠事。元太宗元年(1229),创燕京庙学。前后五次奉命使南宋,卒于宋。

**王元节** 字子元,弘州(今河北阳原)人。金海陵王天德三年(1151)词赋进士。幼聪颖,从学甚谨。浑源刘撝爱其才俊,以女妻之,传其赋学。雅尚气节,不能随时俯仰,仕途不显。稍后迁密州观察判官,既罢,逍遥乡里,以诗酒自娱。号“遁斋”。年五十卒,有诗集行世。

**王元德** 弘州(今河北阳原)人。元节弟。金朝进士。曾官大理卿,有能名于时,终南京路提刑使。

**王中安** 宛平(今北京)人。金朝进士。熙宗皇统七年(1147),坐田穀党事,流放终身。章宗时,禁解,官终沂州防御使。

**王从龙** 一作黄从龙,字云卿。密州(今山东诸城)人。金熙宗皇统九年经义状元。世宗时,除太常少卿。

**王公玉** 佚名,字公玉,临潢(今内蒙古赤峰市林东)人。金朝进士。人仕以能称。金卫绍王大安末,为左司员外郎,累迁青州防御使。与宰相不协,左迁刺州。南渡,以病免,居蔡州,卒。

**王文统** 字以德,益都府(今山东青州)人。金朝经义进士。金末,入李



璿幕府。元世祖即位，立中书省，为平章政事。世祖初，立国规模法度，多出其谋划。中统三年(1262)，与李璿共谋反叛，被杀。

**王世昌** 字长庆，宁州(今陕西宁县)人。金宣宗贞祐三年(1215)同进士出身，以信都丞致仕。

**王世赏** 字彦功，汴(今河南开封)人。金章宗明昌中，以保举才能德行，赐进士出身。释褐巩州教授，终于鹿邑主簿。

**王用极** 辽圣宗统和十三年(995)进士第一。此榜共取二人。

**王仲元** 字清卿，平阴(今属山西)人。金章宗承安间中进士。以能书名天下，官京兆转运司幕官。

**王仲通** 字达夫，长庆(今辽宁北镇西南；一说中京，今内蒙古宁城)人。金熙宗天眷二年(1139)词赋进士。熙宗皇统间，陷田穀党狱，编配五国部，会赦还。世宗大定初，复官任礼部郎中，官终永定军节度使。

**王汝梅** 字大用，大名(今河北大名东北)人，律学出身。为伊阳主簿，秩满遂不仕。性嗜读书，动有礼法，以律经学教授生徒，安贫自适。友朋接济，谢不受。

**王好问** 金朝中都(今北京)人，习经，以明经三赴廷试，不中。试补御史台掾，有能名。

**王良臣** 字大用，潞州(今山西长治)人。金章宗承安五年(1200)进士，入翰林。宣宗兴定元年(1217)，从李天英北征，歿于军中。

**王若虚(1174—1243)** 字从之，号慵夫，藁城(今属河北)人。金章宗承安二年(1197)经义进士，调鄜州录事，历管城、门山二县令，皆有惠政。由荐人为国史院编修官，累迁应奉翰林文字。奉使西夏，还授同知泗州军州事，留为著作佐郎。哀宗正大初年，预修《宣宗实录》成，迁平凉府判官。召为右司谏，转延州刺史，入为翰林直学士。崔立之变，逼为之草功德碑稿，力辞。金亡，北归真定。有《慵夫集》、《滹南遗老集》。

**王尚智** 东平(今属山东)人。金初进士。官朝散大夫。

**王明道** 平阴(今属山东)人。金世宗大定间，经医应试，为第一人，入翰林。

**王采苓** 麻九畴学生。金哀宗正大元年(1224)登第，哀宗怪其年幼，问之，遂赐九畴及第。

**王彦潜** 又作颜潜，河间(今属河北)人。金海陵王天德三年(1151)经义状元。该科赋题为“以足言行而远”。世宗时，除翰林待制。父宝文，为洺州刺史，有德于民。

**王庭筠(1156—1202)** 字子端，号黄华山主，辽东熊岳(今辽宁盖县西南)渤海人。金世宗大定十六年(1176)进士。任恩州军事判官，再调馆陶主簿，被劾致仕。耕读于黄华山寺。章宗明昌三年(1192)，召为应奉翰林文字。五年，迁翰林修撰。承安元年(1196)，受赵秉文上书论宰相胥持国事牵连，解职，寻复官。历郑

州防御使、应奉翰林文字、翰林修撰。诗、书、画俱佳，并称“三绝”。书学米芾，画功山水墨竹，与父遵古、兄庭玉、庭坚、弟庭琰俱有名于时，交游与荐举者皆一时名士。

**王特起** 字正之，代州崞县（今属山西）人。少工词赋，诗亦佳。金章宗泰和三年（1203），年四十余登进士甲科。调真定府录事参军，有惠政。改沁源令，迁司竹监使。

**王维翰** 字之翰，利州（今吉林农安）人。金世宗大定二十八年（1188）进士。调贵德州军事判官，历永霸、弘政、获嘉令，改北京转运户籍判官，入补尚书省令史。除同知保静军节度使事，改中都转运副使，摄侍御史，除侍御史，改左右司员外郎，转右司郎中。章宗泰和八年（1208），迁大理卿，兼谏王傅，通式审官院事。卫绍王大安元年（1209），权右谏议大夫，转御史中丞，迁工部尚书，兼大理卿，改刑部尚书，拜参政知事。宣宗贞祐元年（1213），罢为定海军节度使。被蒙古军所俘，不降，与妻俱死。赠中奉大夫，妻姚氏追封芮国夫人，谥贞洁。

**王熙载** 辽圣宗统和十一年（993）进士第一。此榜共取二人。

**王德元** 邢台（今属河北）人，金卫绍王大安间，举经童，为第二人。河北战乱，避于许，许人以为师，出其门者数百人。为人恺悌敦厚，忠而有信，许人化之。为立祠于学而祀之。

**王德辅** 字良臣，陈州（今河南淮阳）人。金朝经童出身。元世祖中统元年（1260），立行中书省于燕，辟为都事。

**王德璋** 字公正，辽阳（今属辽宁）人。金朝进士，连中甲乙科之选。职任所居，有能名。曾为夏邑县令，民讼既平，则致力于学。世宗大定二十六年（1186），重修庙学。

**王遵古** 字仲元，一作元仲，熊岳（今属辽宁）人。金海陵王正隆五年（1160）进士。仕为翰林直学士。好学，被称为“辽东夫子”。世宗大定二十一年（1181），自太子司经为博州倅，以文庙年久失修，遂重修庙学，养育人才。详见“王庭筠”。

**王藏器** 金世宗大定二十二年（1182），进士及第。济源县创建石桥，作《济源县创建石桥碑》记其功。

**元好问（1190—1257）** 字裕之，号遗山，太原秀容（今山西忻县）人，鲜卑拓跋氏后裔。金宣宗兴定五年（1221）进士。历内乡、南阳令。哀宗天兴元年（1231），擢尚书省令史，除左司员外郎，转行尚书省左司员外郎。金亡，不仕。晚年以著作自任。为保存金朝典章制度与群臣行事，筑野史亭，记金朝史事百余万言。元修《金史》，所多参稽。为文质朴沉郁，尤工于诗，五言、乐府俱臻上乘，名重金、元两代，被称为金、元之际文学宗师。有《遗山先生集》、《中州集》传世。

**巨 构（？—1200）** 字子成，蓟

州平谷(今属北京)人。年二十登金朝进士第。任信都丞,察廉升石城令,补尚书省令史,授振武军节度副使,改同提举解盐司事,入为少府监丞,再迁知登闻检院,兼都水少监。世宗大定二十五年(1185),除南京副留守。章宗即位,擢横海军节度使。章宗承安五年(1200),致仕。

**巨仲嘉** 平谷(今属北京)人。金章宗明昌间进士。官永寿县令。

**牛温舒** 字海邻,范阳(今河北涿州)人。辽道宗咸雍年间进士。大安中,历官户部使、给事中、知三司事、户部侍郎、三司使。寿昌年间,拜参政知事,兼同知枢密院事,摄中京留守,改中京留守、三司使。天祚帝乾统元年(1101),再任参政知事,知南院枢密使事。为人刚正,重操守,有政绩。五年,宋攻夏,奉命使宋调停,不辱使命。使还,加中书令。卒于官。

**毛评** 临清(今属山东)人。金初进士。仕为泗水令。官散朝大夫。

**毛询** 临清(今属山东)人,毛评兄。金初与评同登进士第。

**毛矩(1154—1211)** 字仲万,彭城(今江苏徐州)人。金章宗承安元年(1196),由州掾随朝吏试进士,中甲首。二年,补礼部令史,转贴黄房长。泰和二年(1202),授忠勇校尉,博州防御判官。四年,改永丰库使。六年,转辽阳县丞。卫绍王大安二年(1210),特授桓州军事判官。城为蒙古军攻陷,自缢死。

**毛魔** 字牧达,平阳(今山西临汾)人。金世宗大定十六年(1176),举举行,特赐进士出身。授校书郎,入教官掖,历太常博士。官终同知沁州军州事。

**毛端卿** 字飞卿,彭城(今江苏徐州)人。父欲其以荫补官,不就。从名士刘蟠学,初试东平,为经义解魁。再试益都。登金章宗泰和三年(1203)进士第。调崞县主簿,处事公允。宣宗贞祐三年(1215),入为尚书省令史,选注河南府录事判官。召为户部勾当官,以荐授同提举南京路榷货兼户部员外郎。被诬,降郑州司侯,改孟津丞,病死。

**乌延锐** 隆州(治今吉林农安)人。弱冠登金朝进士第。临政刚明果决,所至以治最称。自刑部员外郎为单州守,劝农桑,兴学校。授户部郎中。

**乌古论仲温** 本名胡刺,盖州(今辽宁盖县)按春猛安女真人。金世宗大定二十五年(1185)进士。累官太学助教、应奉翰林文字、河东路提刑判官,改河北东路转运副使。迁同知顺天军节度使,东胜州刺史,不称职,降镇宁军节度使,改滑州刺史,历河东南路按察副使、寿州防御使。宣宗贞祐元年(1213),迁镇西军节度使。中都包围,与同僚约,以乡兵救中都,不能进而还平阳,蒙古兵至,城破,不屈而死,谥忠毅。

**乌古论荣祖** 本名福兴,河间(今属河北)女真人。金章宗明昌二年

(1191)进士。历官补尚书省令史、除都转运司都勾判官，转弘文校理，升中都总管府判官，累迁户部员外郎、宁海州刺史。宣宗贞祐二年(1214)，城为蒙古军攻破，力战死。赠安武军节度使，谥毅勇。

**乌古论德升(?—1218)** 本名六斤，益都路猛安人。金章宗明昌二年(1191)进士。历官吏部主事、绛阳军节度使、太常博士、东平府治中。卫绍王大安元年(1209)，知弘文院，改侍御史，迁肇州防御使。宣宗南迁，进翰林侍读学士兼户部侍郎，寻以翰林侍读学士权参知政事，与同僚论时局，出为集庆军节度使，改汾阳军节度使、河东北路宣抚副使，知太原府事、权元帅左监军。宣宗兴定二年(1218)，授元帅左监军，行元帅府事。蒙古军围太原，城破，自缢死。

**乌古孙仲端** 又作吾古孙仲端，本名卜吉，字子正。金章宗承安二年(1197)策论进士。宣宗兴定四年(1220)七月，以礼部尚书出使蒙古，逾葱岭，至西域，进见成吉思汗。次年二月还，以功进官两阶，历裕州刺史。哀宗正大元年(1224)，召为御史中丞，奉诏安抚陕西，及归，权参知政事，人望日隆。因言事涉及亡家败国之语，贬为同州节度使。哀宗将迁归德，召为翰林学士承旨，兼同签大睦亲府事，留守汴京。蒙古兵围汴，自度汴京将有不测，与妻自缢。次日，崔立政变，以汴京降蒙。

**乌林荅乞住(?—1215)** 大名路

(治今河北大名东北)女真人。金世宗大定二十八年(1188)进士，累官补尚书令史。除山东提刑判官、英王府司马，改太原府治中。迁陕西按察司事，历汝州、沁州刺史，北京、临潢按察副使。迁蒲与路节度使。以罪降德昌军节度副使。卫绍王崇庆元年(1212)，转利州刺史。宣宗贞祐初，改同知咸平府事，迁归德军节度使，改兴平军，为东面经略使、元帅右都监。三年，率兵复中都，兵变被杀。

**文充** 辽道宗大安六年(1090)进士第一。此榜共取七十二人。

**文商** 蔡州(今河南汝南；一说为武安，今属河北)人。金章宗明昌三年(1192)，前中都路转运使王寂荐其经明行修，足备顾问，且曾三举终场，章宗特赐同进士出身，授国子教授。

**尹莘** 字致君。金朝登进士乙科，世宗大定十三年(1173)为章丘县丞，以宣圣庙经兵火，廊庑门庭萧然一空，乃于政事空暇重修。三年事成，刻石记其事。

**邓俨** 字子威，懿州宣民(今辽宁阜新)人。金海陵王天德三年(1151)进士。世宗时，累官左司郎中，掌机务数年，明事机，有心力。擢户部侍郎，累迁中都路都转运使。章宗明昌初，为户部尚书，寻知归德府，致仕。复求进，众论“以谋身为心”，不复用。

**孔固** 曲阜(今属山东)人，字德元，一作德远，孔子四十七世孙。

金朝初年进士及第。世宗时，除宣徽判官。

**孔端甫** 曲阜(今属山东)人，孔子第四十八世孙。金章宗明昌三年(1192)，翰林侍讲学士党怀英举其年德俱高，该通古学，章宗特赐同进

士出身。

**孔祖汤** 金章宗泰和三年(1203)进士。宣宗兴定间，为宝昌军节度副使。四年，蒙古军攻霍州，与刺史移刺阿里合同被俘，不屈，死。赠资善大夫、同知平阳府事。

## 五画

**古里甲石伦** 金朝隆安女真人。武举进士。刚愎自用，多与人不合，金宣宗以其英勇善战而重用。贞祐二年(1214)，累迁副提控、太原府判官、同知太原府事。四年，迁河东宣抚副使。兴定元年(1217)七月，改河平军节度使，兼卫州管内观察使。十一月，迁镇西军节度使，兼岚州内观察使，行帅府事于葭州，因罪除名。元光元年(1222)，起为郑州同知防御使，与同僚不睦，除名。哀宗正大八年(1231)，起为昌武军节度使，许州城为蒙古军攻破，投井死。

**左企弓(1051—1123)** 字君才，燕(今北京)人。辽朝进士。历官来州刺史、御史知杂事、中京留守、知三司使事。天祚帝天庆末，拜广陵军节度使、同中书门下平章事、知枢密院落事。耶律淳立，官守司徒，封燕国公。德妃摄政，加侍中。金太祖天辅六年(1122)，金兵入燕，降。官守太傅、中书令。太祖与宋约归燕地，上书谏称“君王莫听捐燕议，一寸山河一寸金”。太宗天会元年(1123)，率燕地

富民北徙，为平州守将张毅所杀，谥恭烈。海陵王正隆二年(1157)，改赠特进、济国公。

**左貽庆** 中都(今北京)人，左企弓次子渊之子。金世宗即位于东京时，渊任燕京副留守，遣其至东京上表，致拥戴意。海陵王正隆五年(1160)，特赐三甲进士，授从仕郎。

**石玠** 字子坚，河中(今山西永济)人。金卫绍王崇庆二年(1213)进士。赵秉文女婿。哀宗天兴二年(1233)，以汝州防御使行六部侍郎。在武仙军中，谋归蔡州，为武仙所杀。

**石瑀(1111—1182)** 字子美，定州(今属河北)人，幼聪敏好学，七岁读书，过目成诵，稍长博通经史，工诗文词章。金熙宗天眷二年(1139)词赋状元。调弘政、邢台县令。以廉，改秀容令。复擢行台礼部主事，召为左司都事，累迁吏部郎中。世宗大定二年(1162)，擢为左谏议大夫，奉诏详定制度，上书言六事，世宗嘉纳之。迁吏部尚书，居吏

部十年。选官制度条格，多由其定制。拜参知政事、尚书右丞，进拜左丞，兼太子少师，后解少师职。十七年拜平章政事，封莘国公。次年拜为右丞相，以年老衰病固辞，世宗以知人善举相许。

**石用中** 辽圣宗统和九年(991)进士第一。开泰中历任翰林学士、顺义军节度使、汉人行宫都部署、参知政事。

**石抹嵩** 咸平府(治今辽宁开原)契丹人，金宣宗兴定二年(1218)经义进士。官翰林应奉。

**石抹世勳(?—1234)** 字景略，一字晋卿，契丹人。金章宗承安五年(1200)，登词赋、经义两科进士。宣宗贞祐三年(1215)，累官太常丞，迁同知金安军节度使。兴定二年(1218)，选为华州元帅府参议官。寻人为尚书省左司郎中。元光元年(1223)，解职。后起为礼部侍郎，转司农，改太常卿。哀宗正大间，为礼部尚书，兼翰林侍讲学士。天兴元年(1232)，从哀宗出京，蔡州城为蒙古军攻破，死。

**卢元** 字子达，玉田(今属河北)人。年未二十，试于长安，为策论魁。擢第后，又中策魁。金章宗明昌元年(1190)，设宏词科，又中选。遂入翰苑。累迁至待制。

**卢元** 金朝进士。宣宗兴定五年(1221)与廷试，为文谬误，被滥放及第。廷试读卷官赵秉文、翰林待制崔禧、归德治中时戡、应奉翰林文字

程嘉善夺三官降职，监试李复亨夺二官。秉文请致仕，宣宗怜其老，降二阶，以礼部尚书致仕；复亨罢为定国军节度使。

**卢长玉** 田(今属河北)人。金朝进士。弟庸、元、曾皆名进士。

**卢亚** 金哀宗正大四年(1227)词赋状元。

**卢洵** 字仁甫，高平(今属山东)人。李晏见其文，勉使就举，时年六十一。金章宗承安二年(1197)登第。历河南府教授、河阳丞、宜阳令。

**卢曾** 玉田(今属河北)人。金朝进士。卢长弟。

**卢庸(?—1219)** 字子宪，玉田(今属河北)人。金世宗大定二十八年(1188)进士。调唐州军事判官，迁定平县令，引泾水灌田，民赖其利。历官尚书省令史、南京转运副使、中都户籍判官、礼部主事、凤翔治中。卫绍王大安三年(1211)，征陕西屯田军卫中都，签三司事，负责军食。后改乾州刺史，人为吏部郎中。至宁元年(1213)，改陕西按察副使。宣宗贞祐二年(1214)，迁按察转运使。后改定远军节度使，以病致仕。

**卢翔** 字仲升，玉田(今属河北)人，卢元子。金哀宗正大七年(1230)进士。

**卢孝俭** 宣德州(今河北宣化)人。金熙宗天眷二年(1139)进士。历任宪州军事判官、尚书省令史、太原少尹。世宗大定二年(1162)，以廉进官二阶，迁同知广宁尹。岁饥，借僧

粟平抑市价。累迁山东东路转运使。后改任河北西路转运使，以子私用官帑被逮，自缢死。

**卢启臣** 玉田(今属河北)人。金朝进士，仕宦亦达。

**申万全** 字百胜，高平(今属山西)人。金宣宗贞祐二年(1214)进士乙科。官郑县令，爱民慎狱。召入史馆，摄监察御史、应奉翰林文字。哀宗正大末，为南伐行台掌书檄，至淮上，大雨，溺水死。

**申无夷** 字百福，高平(今属山西)人。金卫绍王崇庆二年(1213)进士。

**田芝** 京兆醴泉(今属陕西)人。金宣宗贞祐二年(1214)进士。官至嘉议大夫、镇南军节度副使。

**田谷** 广陵(今属山西)人。金熙宗天眷二年(1139)进士。坐田毅党祸，贬为庶人。世宗时，复官，除工部员外郎，历大理卿。累官同知中京留守，终得涉军节度使。

**田琢** 字器之，蔚州(今河北蔚县)人。金章宗明昌五年(1194)进士。历官宁边、在平主簿，潞州观察判官、中都商税副使、尚书省令史。宣宗贞祐二年(1214)，蒙古军围中都，求以乡兵守卫，擢同知蔚州节度使，加河北西路宣抚副使。兴定元年(1217)，迁山东西路转运使。二年，改山东东路转运使，权知益都府事，行六部尚书宣差便宜招讨使。后因张林之变，被逐。朝廷召之。疽发背死。

**田赐** 字永锡，宛平(今北京)人。金宣宗兴定五年(1221)进士。调新蔡主簿，诗作甚多。

**田确** 安阳(今属河南)人。金熙宗天眷间进士。官吏部尚书。

**田颢** 字默之，兴中(今辽宁朝阳)人。辽天祚帝天庆八年(1118)进士。历官金部员外郎，权归德军节度使。金太祖攻燕时，举四州版图降，加都官郎中、权节度使事，四迁知真定府事，后迁行台左丞、彰德军节度使，为政宽简，轻徭薄赋，徙同知河北东路都总管，改同签燕京留守司事、河东南路转运使，寻改绛阳军节度使。以疾请谢事，不允，移镇振武军，人为刑部尚书，卒于家。

**田世英** 字用之，河中(治今山西永济)人。金宣宗兴定二年(1218)经义进士。任绛州教授，迁虞乡主簿、县尹，寻退居乡里，教授生徒。

**田永锡** 义州(今辽宁义县)人。金宣宗兴定末进士。

**田思敬** 字耀卿，义州(今辽宁义县)人。金进士。

**田特秀(1155—1209)** 字彦实，易县(今属河北)人。金世宗大定十九年(1179)进士。仕至太原转运使。以行五，五月五日生，小名五儿，二十五岁乡、府、省、御试俱中第五。年五十五，八月十五卒，故所居里名“半十”。

**史元(1182—1238)** 字邦直，武陟(今属河南)人。金宣宗兴定五年(1221)词赋乙科进士。释褐武陟

主簿，以材选管勾三白渠，人为尚书省令史。河南被兵，授彭城令，转充观察判官。危急之际，多所建白，右丞完颜仲德甚倚重之。

**史旭** 字景阳。金朝进士。历临真、秀容县令。

**史学** 字学优，河南（今河南洛阳；一说为延安人）人。年五十，擢金南省魁，后中廷策。为武阳主簿，有政声。再辟卢氏令，病卒。

**史肃** 字舜元，京兆（今陕西西安）人，侨居北京。金朝进士。幼孤，养于外家，业科举为名进士。立朝为才大夫。历赤县及幕官，人为监察御史，迁治书，出刺通州。卫绍王大安初，召为中都路转运副使，超擢户部侍郎，后降同知汾州事，卒官。

**史简** 辽圣宗开泰元年（1012）进士第一。

**史激** 荥泽（今属河南）人。金熙宗天眷二年（1139）进士。官神山令。

**史公奕** 字季宏（一说为宏父），自号岁寒堂主人，大名（今属河北）人。金世宗大定二十八年（1188）进士，再中博学宏词科。累迁著作郎、翰林修撰、同知集贤院。后以直学士致仕，年七十三卒。

**史克忠** 辽圣宗统和二十六年（1008）进士第一。太平二年（1022），以贺宋正旦副使使宋。该榜取士一十三人。

**史绍鱼** 金世宗大定十年（1170）状元。

**白华** 字文举，隰州（治今山西河曲旧县城）人。金宣宗贞祐三年（1215）进士。历尚书省令史、应奉翰林文字。哀宗正大元年（1224），累迁枢密院经历官。七年，授枢密院判官。天兴元年（1132），建议哀宗出京就外兵，起为右司郎中。二年，降宋，后再降蒙古。

**白贲** 字君举，隰州（治今山西河曲旧县城）人。博闻强记，尤精于左氏，至于禅学、道书、岐黄之说，无不精诣。金章宗泰和三年（1203）词赋进士。历怀宁主簿，官至岐山令。

**瓜乐佳图喇（1166—1238）** 又作土刺，字大用，海兰路（今黑龙江爱辉）女真人。弱冠始知读，三举策论进士，金章宗泰和三年（1203）登第。历抚宁、海滨主簿。宣宗贞祐元年（1213），入补尚书省令史。除武宁军节度副使。五年，充京东总帅府经历。兴定四年（1220），召为户部员外郎，转刑部，迁郎中。元光元年（1222），授京南路少卿兼郎中。哀宗正大元年（1224），擢裕州刺史，改睢州。三年，召为户部郎中。次年，授同知中京留守事兼知金昌府事。寻改汝州防御使，又改陈州。请致仕，不许，超授同知开封府事。六年，授武宁军节度使、徐州管内观察使兼提举河防使。

**全周** 本姓粘葛，名晖，字子阳，女真人。金朝策论进士。宣宗兴定间，为徐州行枢密院参议官。曾上书言授官太滥。哀宗天兴元年



(1232),许州兵变,蒙古兵入城,自缢死。

**冯立(1005?—1065?)** 辽兴宗重熙五年(1036)丙子科状元。该年十月,兴宗亲御元和殿,以《日射三十六熊赋》及《幸燕诗》为题殿试,取四十九人。辽朝殿试自此始。立超授右补阙,第二名赵徽以下皆为太子中舍人,赐绯衣、银鱼,并举行盛大宴会。

**冯辰** 字驾之,临潼(今属陕西)人。金宣宗贞祐三年(1215)进士。辟泾阳令。

**冯璧(1162—1240)** 字叔献,别字天粹,真定(今河北正定)人。金章宗承安二年(1197)经义进士,制策复优等。调莒州军事判官。泰和四年(1204),调鄜州录事。召为尚书省令史,授应奉翰林文字,转太学博士。宣宗贞祐三年(1215),迁翰林修撰,改大理丞,摄监察御史。兴定四年(1220),改礼部员外郎,权右司谏、治书侍御史,迁刑部郎中。与台官行关中,劾奏奸赃之尤者十数人。累官集庆军节度使。致仕。为学长于《春秋》,能诗善书,有《松庵集》。金亡后,家居。

**冯子翼** 字士美,大定(今内蒙赤峰宁城)人。金海陵王正隆二年(1157)进士。性刚果,多忤帝意,仕宦不进,以同知临海军节度使事致仕。有诗乐府传世。

**冯延登(1176—1233)** 字子俊,号横溪翁,吉州吉乡(今山西吉县)

人。金章宗承安二年(1197)词赋进士。调临真主簿。泰和元年(1201),转宁边令,累迁国子祭酒。宣宗贞祐二年(1214),补尚书省令史,寻授河中府判官,兼行尚书省左右司员外郎。兴定五年(1221),入为国史院编修官,改太常博士。元光二年(1223),知登闻鼓院,兼翰林修撰。哀宗正大七年(1230),迁国子祭酒,假翰林学士承旨,使蒙古,被扣留。命招风翔帅,不从。以刀截其须,岸然不动。后放还,复为祭酒。历礼、吏二部侍郎,权刑部尚书。汴京被蒙古军围困,仓猝逃难,为骑兵所缉,不屈,投井死。

**尼庞古鉴** 本名外留,隆州(今吉林农安)人。女真策论进士,金世宗大定十三年(1173)登第。调隆安教授,改即墨主簿,授国子助教,擢近侍直长。改太子侍丞,迁应奉翰林文字,兼右三部司正。章宗立,累迁尚书户部侍郎,兼翰林直学士。改知大兴府事。明昌五年(1194),拜参知政事。

**尼庞古蒲鲁虎(?—1216)** 中都路(今北京)女真人。金章宗明昌五年(1194)进士。累官补尚书省令史,除同知崇义军节度使事。察廉,改东平府治中。历环州、裕州刺史,翰林待制开封府治中,大理卿。擢知河南府事,兼河南路副统军。宣宗贞祐四年(1216),为陕西宣抚使,兼西安军节度使。蒙古军攻潼关,兵败而死。

**边□** 字邦杰。金朝律科出身。

元世祖中统元年(1260),立行中书省于燕,辟为省理问官。

**边□**字正卿,德兴(今河北宣化)人。金朝经童出身。元世祖中统元年(1160),立行中书省于燕,辟为右房省掾。

**边元忠**陈留(今河南开封东南)人。金世宗大定间进士。李晏门生。

**边元勋**字辅臣,丰州(今内蒙古呼和浩特丰州区)人。金太宗天会十一年(1133)进士。终河间路转运使。

**边元鼎**字德举,丰州(今内蒙古呼和浩特丰州区)人。金海陵王天德三年(1151)进士。世宗时为供奉翰

林,出为邢州幕官,因事被诬,不复仕进。与兄元勋、元恕皆有名,时号称“三边”。

**边贯道(1020?—1080?)**祖籍丰州(今内蒙古呼和浩特丰州区),后迁云州。辽兴宗重熙十九年(1050)庚寅科进士第一。

**司马朴**字文季,宋朝夏县(今属山西)人。宋钦宗靖康元年(1126),为虞部、右司员外郎。金军围汴,奉命出使,为金人所重。北宋亡,随金军北归,为行台左丞。熙宗天眷二年(1139),主持科举考试于燕,取状元石琚。

## 六画

**邢祥**辽圣宗统和二十年(1002)进士第一。开泰元年(1012),知贡举,处事不公,为人所论。论者被处杖徒。明年,授给事中。太平七年(1027),再知贡举。

**邢彭年**辽朝进士。重熙七年(1038),辽兴宗御清凉殿亲试进士,赐第一名及第。此榜共取士五十五人。

**邢具瞻**字岩夫,辽西(今辽宁北镇)人。金太宗天会二年(1124)及第。仕至翰林待制。熙宗皇统七年(1147),为蔡松年等构陷,入田穀党案,被杀。

**吉状元**佚名,临县人,金朝状

元。墓在吉家庄。

**夹谷衡(1149—1199)**本名阿里木,山东西路三土猛安益打把谋克人。金世宗大定十三年(1173)女真进士。补东平府教授。调范阳簿,选充国史院编修官,改应奉翰林文字,修起居注。章宗时,为侍御史,转右司员外郎,敷奏称旨,升左司郎中。明昌二年(1191)擢御史中丞,拜参知政事。承安二年(1197),出为上京留守,寻改枢密副使、行院事,规划边事。四年,拜平章政事,封英国公。卒谥“贞献”。

**夹谷土刺(1166—1238)**字大用,合懒路(治今朝鲜吉州)人。金章

宗泰和三年(1203)策论进士。历抚宁、始滨主簿,入补省掾,荐充京东总帅府经历司。宣宗兴定四年(1220),召为户部员外郎,转刑部,迁郎中。元光初,授京南路少卿兼郎中。哀宗正大初,擢裕州刺史,改睢州。三年,召为户部郎中,授同知中京留守兼同知金昌府事。改汝州防御使。诏授同知开封府事。六年,授武宁军节度使,徐州管内观察使兼提举河防使。积官资善大夫、金源郡开国侯。

**夹谷守中(?—1213)** 咸平(今辽宁开原)女真人,本名阿土古。金世宗大定二十二年(1182)进士。历清池、闻喜主簿,补尚书省令史,除刑部主事、监察御史,修起居注。转礼部员外郎、大名治中,嵩琢、北京、临洮路按察副使,同知曷懒路兵马都总管事、韩州刺史、同知平凉府事。卫绍王大安二年(1210),为秦州防御使,迁通远军节度使。至宁(1213)末,西夏军入巩州,城陷被俘,西夏兵逼令招降平凉,不从,被杀。

**夹谷石里哥(?—1217)** 上京路(治今黑龙江阿城)女真人。金章宗明昌五年(1194)进士。历任泰州防御判官、尚书令史,历临潢、婆速路都总管判官,除刑部主事,蓟州副提控、宿州提控、洛阳防御使、山东路副统军。宣宗兴定元年(1217),破宋兵于宿州,以功遥授安化军节度使,移定海军。

**师安石(?—1225)** 字子安,清州(今河北青县)人,本姓尹氏,避国讳改姓师。金章宗承安五年(1200)词赋进士。轻财尚义,初补尚书省令史。适宣宗南迁,从平章完颜承晖守燕都,承晖以遗表相托,间道走汴以闻。擢为枢密院经历官。宣宗元光二年(1223),累迁御史中丞,上书言备御二事。哀宗正大元年(1224),擢为同签枢密院事。次年,复御史中丞。三年,迁工部尚书、权左参政。四年,进尚书右丞。因事被责,脑疽发而卒。

**吕慥** 又作吕造,金章宗承安二年(1197)词赋状元。不会作诗,重阳节,章宗命翰林院官员赋诗,勉强拼凑“佳节近重阳,微臣喜欲狂”两句。为人讥讽,称“王泽不识枇杷子,吕造能吟喜欲狂。”累迁为右司谏。宣宗兴定二年(1218)上书:乞诏内外百官各上封事,直言得失,博采兼听,以尽群情。权臣术虎高琪忌之。哀宗正大四年(1227)为待制,上《尚书要略》。

**吕子羽** 字唐卿,大兴(今北京)人。金世宗大定未进士。宣宗南迁后,任左司郎中,坐事免官。后同知开封府,迁陈州防御使。为人谤讪,自缢死。吕氏昆弟中第者凡六人,故以“六桂”名其堂。

**吕忠翰** 又作宗翰,字周卿,燕(今北京)人。金海陵王贞元二年(1154)词赋状元。世宗时,官翰林修撰。因金朝科举重词赋,士子趋尚成

风而不及其余,草《海陵庶人诏》,点窜再四,终不成文。

**吕宗礼** 辽进士。官至辽州司户。

**吕德懋(?—1031)** 辽圣宗统和十二年(994)进士第一,该榜取士二人。圣宗时,历任三司使、枢密副使、知吏部尚书。

**朱盖** 或作朱槩。金朝进士。宣宗兴定元年(1217),以上书言事可取,诏给八贯石俸,任为集贤院咨议官。哀宗天兴元年(1232),奉诏使宋借粮,以妄言降宋,为武仙所杀。

**朱澜(1129—?)** 字巨观。金世宗大定二十八年(1188)登进士第,时年六十。官诸王府文学,应奉翰林文字,终翰林待制。

**朱文伯** 汴梁(今河南开封)人。金进士。官河北西路盐铁判官。

**朱德昌** 一作牛德昌,字彦钦,蔚州(今属河北)人。金熙宗皇统二年(1142)进士。调樊山簿,迁万泉。岁饥,救民有方。累官刑部、吏部侍郎,中都路都转运使,广宁、太原尹。卒,赠中奉大夫。

**乔宇** 字德容,洪洞(今属山西)人,乔宸子。金世宗时入东宫,太子允恭称其不凡。大定十六年(1176)登进士第。宣宗贞祐元年(1213),为益都按察转运使。后歿于兵。

**乔松** 金宣宗兴定五年(1221)经义状元。该科省试官于常额外多放十余人,有司奏请驳放,宣宗已准。旋以时艰,恐伤士人之心,又令

人谕旨,特恩放及第。

**乔康** 字君章,初名逢辰,洪洞(今属山西)人。金海陵王天德三年(1151)进士。自号莲峰真逸,诗、乐府俱有名。

**任侗** 燕(今北京)人。金熙宗天眷二年(1139)进士。世宗大定初,官都水使者。

**任询** 字君谟,易州(今河北易县)人。金海陵王正隆二年(1157)进士。历尚书省令史、大名府幕官,益都都勾判官、北京盐使。能诗善画,评者称画高于书,书高于诗,诗高于文。年六十四致仕,家藏法书名画数百轴。

**任侗** 字子美,燕(今北京)人,任侗弟。金海陵王天德三年(1151)词赋进士。世宗时,官秘书少监。

**任才珍** 金太宗天会六年(1128)进士,由洪洞县令人为尚书省令史。熙宗皇统七年(1147),受田穀党祸牵连,被贬致死。

**任天宠(?—1215)** 字清叔,曹州定陶(今属山东)人。金章宗明昌二年(1191)进士。调考城主簿,再迁威戎县令。建文庙,兴教化。调泰定军、崇义军节度判官,补尚书省令史,右三部检法司正。迁监察御史。改右司都事,迁员外郎。改左司谏,迁国子祭酒。宣宗贞祐元年(1213),转秘书监兼吏部郎中,改中都路都转运使。曲尽劳瘁,出家资济饥者。迁户部尚书,死于兵。

**任忠杰** 山西天成县(今山西天

镇)人。金海陵王正隆五年(1160)词赋状元。授翰林应奉文字,同知制诰。

**任熊祥** 字子仁,燕(今北京)人。辽天祚帝天庆八年(1118)进士。为枢密院令史。金兵攻燕,迁至汴,宋授武当丞。金兵下河南,归金。复为枢密院令史。历深、磁州刺史,开封少尹,行台工部郎中,同知汴京留守事。海陵王天德元年(1149),为山东路转运使,改镇西军节度使。受诏为会试考官,以“事不避难臣之职”为赋题;御试复以“赏罚之令如四时”为题,帝喜,以为翰林侍讲学士。世宗大定元年(1161),起为太子少师。七年致仕。

**刘中** 字正夫,渔阳(今天津蓟县)人。金章宗明昌五年(1194)词赋、经义进士。擢第后以省掾从军南下,改授应奉翰林文字。军还,授右司都事,寻卒。

**刘玘**(1116—1197) 又作刘机,字仲璋,益都(今属山东)人。幼年为金兵所俘,为金世宗家奴。世宗父潞王宗尧放免从良。海陵王天德三年(1151)进士。世宗大定初,为太常博士,改左拾遗,兼许王府文学。为人多智略,性温粹,世宗遇事多听其谋,士子多归之。累除同知漕运司事,授户部员外郎,擢潍州刺史,徙知济州。未几,迁同知北京留守事,坐曲法放免奴婢诉良者,降管州刺史。章宗明昌二年(1191),入为国子司业,转国子祭酒,寻擢太常卿,以

昏耄不任职为御史台所劾,罢。

**刘似** 字稚章,浑源(今属山西)人。力学能文,四试于廷,不第。用恩赐第。授承事郎,华州教授,再仕承直郎,除沂水县主簿。

**刘伸**(?—1086) 又作刘洗,字济时,宛平(今北京)人。辽兴宗重熙五年(1036)进士。历彰武军节度掌书记、大理正。擢枢密都承旨,权中京副留守。迁大理少卿、大理卿。改西京副留守三司副使,加谏议大夫,提点大理寺。明法而恕,案冤狱,所活者众。徙南京副留守,改崇义军节度使。南院枢密副使、汉从行宫副部署,拜参知政事。为政简静,鞠狱公允,不畏权势,惠及下民。被奸臣耶律乙辛排挤出朝,任保静军节度使,又被迫致仕。燕蓟饥馑,与赵徽、韩髓等联袂施舍粥米,全活者众。

**刘汲** 字西岩,又字伯深,晚年自号西岩老人,浑源(今属山西)人。金初状元刘挈子。海陵王天德三年(1151)进士。释褐庆州军事判官,入为翰林供奉。

**刘祁** 字京叔。金哀宗天兴二年(1233),蒙古军围汴,崔立以城降,讽百官为之立碑,以布衣被胁迫撰稿。崔立专权,特赐进士出身。入蒙元,赴戊戌选,为西京魁。有《归潜志》传世。

**刘迎**(?—1180) 字无党,自号无净居士,东莱(今属山东)人。金世宗大定十四年(1174)进士。初以荫试部掾,大定十三年用荐书对策

第一，次年登第。除幽王府记室，改太子司经，显宗特重之。二十年从驾凉陁，以疾卒。有诗文集《山林长语》，诏国学刊行。

**刘 撝** 字仲谦，晚号南山翁，浑源（今属山西）人。金太宗天会元年（1123）词赋状元。释褐右拾遗，转知大城、阳曲、怀仁三县，擢大理正，迁平阳府判官、安东节度副使，再为大理正，出刺石州。议狱主恕，不屈权贵，多所平反。长治于民，条理简便，能兴利除弊。子孙多为科第出身。

**刘 玮**（？—1193）字德玉，咸平（今辽宁开原）人。祖仕辽，知咸州，官至平章政事。父官同知宣徽院事。玮业进士举，金熙宗录其旧，特赐及第。调安次丞。由遵化县令补尚书省令史，历户部主事、监察御史，累转尚书省都事、户部尚书，疏浚河防有功。章宗明昌三年（1192），入拜尚书右丞，议论靠课法。次年六月卒。

**刘 枢**（？—1164）字居中，通州三河（今属天津）人。金熙宗天眷二年（1139）进士。少以良家子从军，屯河间，刻意经史。登第后调唐山主簿，改飞狐令，蔚州刺史暴贪无厌，以不与俱为所构陷，几致死。会廉察使至，以清廉迁奉直大夫，累迁至尚书刑部员外郎，转工部郎中，进本部侍郎。世宗大定初，为南京路转运使。迁山东路转运使，改中都路转运使。卒于官。

**刘 昂** 字之昂，兴州人。金世宗

大定十九年（1179）进士，高、曾祖以下七世登科。天资聪颖，律赋自成一派，诗文得晚唐体，尤工绝句。年三十三为尚书省掾，授平凉路转运副使。以丁母忧去职，连蹇十年，卜居洛阳。章宗泰和元年（1201），自国子司业擢左司郎中。受贾铉漏言事牵连，降上京留守判官，道卒。

**刘 肃**（1188—1263）字才卿，威州涪州（今河北巨鹿东北）人。金宣宗兴定二年（1218）词赋进士。初为省令史，调新蔡令。金亡，为东平严实辟为行尚书省左司员外郎，改行军万户府经历。后为邢州安抚使。元世祖中统元年（1260），擢真定路宣抚使，吏、户、礼三部尚书。

**刘 俞** 字彬叔，陵川（今属山西）人。金章宗明昌二年（1197）进士。官至承发司管勾。

**刘 俨**（？—1232）字稚昂，浑源（今属山西）人。金章宗承安二年（1197）进士。累官中奉大夫、秘书少监。哀宗天兴二年（1223），汴京陷于蒙古，投水死。

**刘 炳** 葛城（今河北安新西南）人。金宣宗贞祐三年（1215）进士。少读书时，见古忠臣烈士为国家万世平安进言上书，辄叹息景慕不已。登第后第二天，即上书言十事：任诸王以镇社稷，结人心以固根本，收人才以备国用，选守令以安百姓，褒忠义以励臣节，务农力以广积蓄，崇节俭以省财用，去冗食以助军费，修军政以习守战，修城池以备守御。宣宗不

能用，补御史台令史。

**刘晋** 字德新，通州（今属北京）人。金朝进士。

**刘楨** 辽天祚帝乾统九年（1109）进士第一，此榜取九十人。

**刘彧** 字公茂，自号香岩居士，安阳（今属河南）人。金熙宗天眷二年（1139）经义状元。历官京兆总幕，终翰林修撰。

**刘晏** 字平甫，严州（今浙江建德）人。入辽，举进士。为尚书郎。宋徽宗宣和四年（1122），帅数百人来归，授通直郎。高宗建炎初迁朝散郎，进直龙图阁，后追贼遇害。

**刘铎**（？—1233）字文仲，自号柳溪先生，冀州枣强（今属河北）人，金章宗承安五年（1200）进士。宣宗元光二年（1223），入为太常博士。哀宗正大元年（1224），改兵部员外郎。以武昌军节度副使致仕。病歿于京师。

**刘摯** 云中（今山西大同）人，金章宗明昌五年（1194），诏各路举德行才能之士。应举，赐同进士出身。

**刘涛** 字及之，夏津（今属山东）人。金章宗明昌二年（1191）同进士。被举荐入翰林院，历太原转运副使、同知汾州事。入为太子赞善，以彰德治中致仕，寻卒。

**刘海** 山西合河人，一说山西兴州（今河北滦平）人。金状元。官至河南府尹，死于国难。子孙遂家河南。

**刘著** 字鹏南，晚号玉照老人，

舒州皖城人。宋徽宗宣和末年进士，归金，历任州县官。年六十，始入翰林，充修撰。出守武遂，终忻州刺史。

**刘侃** 字稚川，浑源（今属山西）人。金世宗大定十年（1170）进士。官奉直大夫、丰王府文学兼记室参军。

**刘焕** 字德文，中山（今河北正定）人。金海陵王天德二年（1150）进士。少学刻苦，天寒拥篝火读书不息，擢第调任丘尉，县令贪，常规劝之，以故得任满。调中都市令。以廉升京兆推官，再迁北京警巡使。召为监察御史，摄户部员外郎，再迁管州刺史。以廉升郑州防御使，转同知北京留守事。世宗幸上京，所过郡郡大发民夫治桥梁驰道，以希冀恩赏，所部惟平治端好。帝嘉之，迁辽东路转运使。为官清正廉明，所治有惠政。

**刘辉** 辽道宗大康五年（1079）进士。大安末年，任太子洗马。累上书言事，建议汉户耕田于盐泊，储粮充西北边用；以宋朝开国史附于国史之末，甚受道宗赞赏。擢礼部郎中。又以贤良对策，切中时弊，擢史馆修撰，卒于官。

**刘遇** 字鼎臣，真定（今河北正定）人。金宣宗兴定五年（1221）词赋状元。官应奉翰林文字，出为鄆州府经历。蒙古军破城，不知所终。

**刘箬**（1094—1151）刘彦宗次子。幼时入太学。辽末入选为扈从，授左承制。天祚西奔，萧德妃摄政，

赐进士第，授尚书左司员外郎。金太祖天辅七年(1123)，随父兄降金，迁尚书左司郎中，次年授殿中少监。太宗天会二年(1124)，迁太常少卿，从宗翰伐宋。后历任权中书省枢密院事、左谏议大夫、礼部侍郎、彰信军节度使、左宣徽使。熙宗皇统六年(1149)，为行台右丞相，兼判左宣徽使事。九年，拜司空、平章政事，封吴国公，行台右丞相。海陵王天德元年(1149)，封滕王。次年，拜尚书右丞相兼中书令，进封郑王。未几，以疾求解政务，罢相，授燕京留守，封曹王。为海陵王所鄙，惭惧而死。

**刘渭** 字仲清，号龙泉，浑源(今属山西)人。与兄汲同登海陵王天德三年(1151)进士第。授承德郎，知秦州陇城寨事，调隰州军事判官，终朝列大夫，岢岚州刺史。

**刘微** 字伯祥，益都(今山东青州)人。七岁能文，金章宗召入宫，赐经童出身。系籍太学，登宣宗贞祐二年(1214)进士第。

**刘霄** 辽朝人，道宗咸雍十年(1074)进士第一。

**刘瞻** 字岩老，亳州(今安徽亳县)人。金海陵王天德三年(1151)南榜进士。世宗大定元年(1161)，召为史馆编修。

**刘瑾** 辽道宗大康五年(1079)进士第一。

**刘二宜** 辽圣宗统和二十七年(1009)进士。圣宗御前引试三人，以第一登第。

**刘三赧** 河间(今属河北)人。辽北府宰相刘晟第三子，进士。娶圣宗第九女八哥，为驸马都尉。尝献圣宗《一矢毙双鹿赋》，以赡丽见称。兴宗重熙九年(1140)，为贺宋帝生辰副使使宋。因与公主不谐，奔宋。复归，被杀。

**刘元规** 字元正，咸平(今辽宁开原)人。金进士。宣宗南迁后，为侍御使，术虎高琪擅权，数抗言事，争于殿上。出同知昌武军节度使事，后为户部郎中。行部河中，坐事斥，致仕。哀宗天兴元年(1232)，奉诏出使蒙古。

**刘六符** (?—1055) 河间(今属河北)人。辽进士。北府宰相刘晟第六子。有志操，善为文。辽兴宗重熙初，迁政事舍人，擢翰林学士。十一年，与宣徽南院事萧特末使宋，索要关南十县地。还，为汉人行宫副部署。九月，与北院枢密副使耶律仁先再使宋，议定宋增岁币二十万两，名为“进贡”。还，加同中书门下平章事。因事出为长宁军节度使，寻召为三司使。

**刘从益** 字云卿，浑源(今属山西)人。金卫绍王大安元年(1209)进士乙科。累官监察御史，坐与当道辨曲直，得罪去。后起为叶县令，修学励俗，起孔子庙，集诸生肄学，有古良吏风，课为河南最，民为之立德政碑。入授应奉翰林文字。逾月以疾卒，年四十四。御史雷渊志其墓，翰林赵秉文勒铭，称其学可以辅政教，



才足以济世难，壮年以歿，士论惜之。有《蓬门集》。子刘祁、刘郁俱有名文坛。

**刘从谦** 字光甫，安邑（今山西解州）人。金明经进士，为中甲魁。章宗泰和元年（1196），任万全县令，为政宽猛相济，举措有法。三年，以己俸重修宣圣庙，兴学养士。

**刘文龙** 内乡（今属河南）人。金哀宗正大间经义状元。

**刘四端** 河间（今属河北）人。辽进士，辽北府宰相刘晟第四子。娶辽圣宗第十一女擘失，为驸马都尉。圣宗太平五年（1025），以卫尉少卿为贺宋帝生辰副使。席间，宋方大张女乐，竟席不曾顾，人惮其严。归拜枢密直学士。九年，权知宣徽南院事。

**刘光谦** 字达卿，沈州（今辽宁沈阳）人。金章宗泰和三年（1203）进士。累官司农少卿。

**刘仲山** 字山甫，中京（今内蒙古宁城）人。金熙宗、海陵王、世宗时人。特赐进士及第，官礼部侍郎。

**刘仲尹** 字致君，号龙山，盖州（今辽宁盖县）人。金海陵王正隆二年（1157）进士。尝官潞州节度使、都水监丞。外孙李献能，名进士。

**刘仲洙（1134—1208）** 字师鲁，大兴宛平（今属北京）人。金世宗大定三年（1163）进士。历龙门主簿、香河酒税使，调深泽令，疏浚河道、捕捉盗贼，全县大治，以廉能进官一阶。升河北西路转运司支度判官，入为刑部主事，六迁右司员外郎，俄转

吏部。世宗赞其才行，二十九年出为祁州刺史。章宗即位，除中都、西京等路提刑副使。力辨田穀党狱之冤，卒复穀官，除党禁。明昌二年（1191），授并王傅，兼同知大同府事，寻改平阳，移德州防御使，升定海军节度使。岁饥，表请开仓，未报先为赈贷，有司劾之，罪以赎论。年老乞致仕，累表方听。性刚直，果于从政，尤长于治民，为一时之能吏。

**刘仲询** 大兴宛平（今北京）人，刘箐侄。金海陵王天德三年（1151），赐进士及第。

**刘仲海（？—1179）** 字子忠，大兴宛平（今属北京）人，刘箐子。金熙宗皇统初年，以宰相子授忠勇校尉，除应奉翰林文字。九年（1149），赐进士第。海陵王时，为翰林修撰。世宗大定二年（1162）迁待制，寻兼修起居注、左补阙、太子右谕德，迁翰林直学士，改棣州防御使，为政宽简，人为礼部侍郎兼左谕德，迁太子詹事兼左谏议大夫。十四年出使南宋，回朝复为太子詹事，迁吏部尚书，转太子少师兼御史中丞。在东宫为官十五年，多进规戒之言。

**刘仲渊** 字介石，大兴宛平（今北京）人，刘仲洙兄，金熙宗皇统二年（1142）词赋状元，海陵王时，为翰林待制。世宗大定间，历官礼部侍郎、详读官、石州刺史、刑部侍郎、同修国史。与修《太宗实录》。大定五年，使宋贺正旦。

**刘师贞** 或作刘贞。辽兴宗重熙

元年(1032)进士第一。此榜取士五十七人。

**刘汝翼(1187—1252)** 字舜卿,淄川邹平(今属山东)人。金宣宗贞祐三年(1215)经义状元。诗传三题超群,古文亦在优等,继赵承元之后,号称“金字品”。夺魁后特授儒林郎,调兖州录事。除卢氏主簿,入为尚书省掾,迁同知嵩州军州事兼阳翟县令。均赋敛,抑豪强,多有惠政,百姓为之立生祠,召为户部主事。正大八年(1231),起授同知汝州防御使事,留为户部员外郎,官太中大夫,蒙古军入河南,被掳北归,居镇阳,入史天泽幕府,任行部郎中,后辟为尚书省参佐,擢行六部侍郎、廉访使。

**刘时昌** 淄川邹平(今属山东)人。金世宗大定初,律学出身。历孟州军事判官,终左三部检法。用法详慎,多所平反。以子贵累赠太中大夫。

**刘住儿** 金宣宗明昌元年(1190)以经童赐进士出身。十一岁能诗赋,诵大小六经,所书行草颇有法,素有孝行。宣宗亲于内殿试《凤凰来仪赋》、《鱼在藻》诗,又令赋旱诗,上嘉之,赐本科出身,给钱粟官舍,令肄业太学。

**刘国枢** 东莱(今属山东)人,刘迎子。迎曾为显宗傅,为所亲近。章宗即位,以父旧劳绩,特赐进士及第。

**刘茂孙** 金进士。商衡女婿。

**刘昂霄(1188—1225)** 字景玄,陵川(今属山西)人。学识渊博,读书过目不忘,六经、百氏外,世谱、官制、地理、兵家之所以成败者最详,文章自有奇趣。金章宗承安、泰和间,号称多士,而独兼诸人之所长。与人交不立崖岸,然善恶太明,黑白太分,亦因之而不见容于世。初举进士不中,以荫补官,非其所愿,期以再试,竟郁郁而卒。

**刘秉忠** 容城(今属河北)人。金进士。登第后,兄秉善常戒其不可弃学,认为:科举为无用之学,国家设此,仅为取人。有志于学者,当自奋发而不仅以登第为终极目标。

**刘秉德(1185—1232)** 改名国宝,字长卿,小名寿郎,小字延庆,容城(今属河北)人。金宣宗兴定二年(1218)进士。释褐涇阳县主簿,改滕县尹,入为尚书省令史。改司农主事,授枢密院经历,终郑州防御判官。

**刘彦宗** 字鲁开,大兴宛平(今属北京)人。辽末擢进士乙科。耶律淳立于燕,擢留守判官。萧德妃摄政,迁签书枢密院事。金太祖天辅七年(1123),降金,迁左仆射,佩金牌。迁同中书门下平章事,知枢密院事,加侍中。太宗天会二年(1124),伐宋,上书献十策,诏兼领汉军都统。六年(1128),薨,追封郢王。海陵王正隆二年(1157),例降封开府仪同三司。世宗大定十五年(1175),追封爱国公,谥英敏。

**刘祖谦** 字光甫，安邑（今山西运城东北）人。金章宗承安五年（1200）进士。历官州县，有政绩，召为大理司直，拜监察御史，出为河南府判官。哀宗正大初，为右司都事。除武胜军节度副使，召为翰林修撰。金末丧乱，为兵士所杀。

**刘敏行** 平州（今河北卢龙）人。金太宗天会三年（1125）进士。除太子校书郎，累迁肥乡令。转高平令，官至河北东路转运使。

**刘德基** 大兴（今北京）人。金宣宗贞祐元年（1213）特赐同进士出身。镇守边邑，夏兵攻城，被执，不屈。夏人壮其义，系狱，冀其改图，终不降，被杀。赐朝列大夫，同知通远军节度使事。

**刘震亨** 蔚州（今河北蔚县）人。金章宗特赐明昌二年（1191）王泽榜同进士出身。三年（1192），尚书省奏其学行俱优，尝充举首。

**刘器博** 涿州（今属河北）人。金章宗明昌三年（1192），以提刑司举，特赐同进士出身。

**刘徽柔** 字君美，大兴安次（今属天津）人。金熙宗天眷二年（1139）进士。初为真定栾城主簿，转开远军节度掌书记，迁洪洞令。海陵王正隆二年（1157），人为大理评事，迁司直。世宗大定二年（1162），同知河东南路转运使事，以廉第一，改知平定军，人为答礼少卿。七年知磁州，改同知南京留守事。十年迁中都路转运使，卒于官。

**齐椿** 字寿之，夏津（今属河南）人。金朝进士。宣宗南迁后，历监察御史、右司都事、司农丞、司农少卿、申州刺史。

**齐文乙** 锦州（今属辽宁）人。金章宗明昌四年（1193），以德行、才能为有司举荐，特赐同进士出身。

**安滔**（1199—1276）又作安涛，字巨源，真定蒿城（今河北正定）人。金末登经童第。元世祖至元三年（1266），举为真定儒学正。

**许古**（1157—1230）字道真，献州交河（今属河北）人。金章宗明昌五年（1194）进士。宣宗贞祐初，自左拾遗拜监察御史，以直言敢谏著称。屡进恢复失地之策。寻迁尚书左司员外郎，兼起居注，转右司谏。四年，以右司谏兼侍御史，领招贤所。兴定元年（1217），以诤误解职。三年正月，拜左补阙。八月，再解职。哀宗即位，召为补阙，迁为左司谏。未几，致仕。

**许必** 金太宗天会六年（1128）戊申科状元。该年，金将斡离不破宋真定，拘籍境内进士，考试于安国寺，得七十二人，为魁首，任为郎官。不久，出左掖门，墮马中阊门死。

**许国** 字至忠，怀州（今河南沁阳）人。金进士。不乐仕进，不赴调。数年后，召为南京丰衍库使，倾家资市书，告归。

**许琇** 曲沃（今属山西）人，金世宗大定间进士。

**许安仁**（1129—1205）字子靖，

献州交河(今属河北)人。金世宗大定七年(1167)进士。调河间县主簿。累迁太常博士,兼国史院编修官。充东宫讲官,教授皇太孙璟。转左补阙、应奉翰林文字。章宗即位,改国子丞,兼补阙,徙翰林修撰,同知制诰,兼职如故。以端恣纯正,超授礼部郎中,兼左补阙。出为泽州刺史,作《无隐论》上之。徙同知河南府,升汾阳军节度使,致仕。

**孙 铎**(?—1215) 字振之,恩州(今山东武城东)人,金世宗大定十三年(1173)进士。历海州军事判官、卫县丞、尚书省令史。章宗即位,除同知登闻检院,参与刊定旧律,奏《名例》一篇。承安元年(1196),迁左谏议大夫,改河东南路转运使,召为中都路都转运使。首选为讲议钱谷官。四年,迁户部尚书。泰和三年(1203),降同知河南府事,改彰化军节度使,复中都路都转运使。七年,拜参知政事。卫绍王大安初,迁尚书左丞,兼修国史。以议钞法忤旨,降职。宣宗即位,除太子太师。

**孙 铉** 字安道,绛州(今山西新绛)人。与二兄镇、铨同登金章宗承安二年(1197)进士第。官潘原令。详见“孙镇”。

**孙 铨** 字安世,绛州(今山西新绛)人。与兄镇、弟铉同登金章宗承安二年(1197)进士第。官宁州刺史。详见“孙镇”。

**孙 镇** 字安常,绛州(今山西新绛)人。高才博学,尝中省试魁。金章

宗承安二年(1197),以五赴廷试赐第,与二弟铨、铉同榜,乡人荣之,号其家为“三桂孙氏”。以陕令致仕,年八十四卒。有《注东坡乐府》、《历代登科记》行于世,今佚。

**孙九亿** 一作孙亿,忻州定襄(今属山西)人。金太宗天会七年(1129)进士。

**孙九畴** 忻州定襄(今属山西)人。金太宗天会七年(1129)进士。

**孙九鼎** 字国镇,忻州定襄(今属山西)人。金太宗天会七年(1129)经义状元。弟九畴、九亿俱有时名,三人同榜登科。

**孙可久** 大名(治今河北大名东)人。金章宗明昌四年(1193),以德行、才能为有司举荐,特赐同进士出身。

**孙必福** 金朝诸科五经出身。世宗时,为武安丞。以廉洁向公,无所顾避,为太常卿黄久约举荐,任警巡使。后以办事迟缓,不谙吏事得罪。

**孙用康** 字游古,燕(今北京)人。金熙宗皇统六年(1146)词赋状元。世宗时,官翰林修撰。

**孙即康**(?—1211) 字安伯,大兴(今北京)人。金世宗大定十年(1170)进士。世宗时尝官尚书省令史,为皇孙璟所知。章宗即位,累迁户部员外郎,除耀州刺史,入为吏部左司郎中,迁御史中丞。鞫镐王永中狱,时论以为冤。迁泰宁军节度使,改知延安府事。章宗承安五年

(1200)，再为御史中丞。泰和三年(1203)，除参知政事。次年，进尚书右丞。卫绍王即位，进平章政事，封崇国公。大安三年(1211)，致仕。

**孙德秀(1184—1233)** 字伯华，文水(今属山西)人。金卫绍王至宁元年(1213)，以三赴廷试，试补御史掾。宣宗兴定六年(1222，八月改元元光)，中开封府解试魁，升尚书省掾。元光初，选充丰备仓监支纳官。哀宗正大元年(1224)，登词赋进士第。授奉进大夫。三年，辟云阳令。六年，权行省左右司员外郎。七年，拜监察御史，改授太府监丞。崔立之变后，客居大名。

**孙德渊** 字资深，兴中府(治今辽宁朝阳)人。金世宗大定十六年(1176)进士。调石州军事判官、涑水丞。察廉，迁沙河令。选尚书省令史，不就。以察廉，起复北京转运司都勾判官，以累荐迁中都左警巡使、监察御史、山东东路转运副使，累官大理丞兼左拾遗。历官恩州刺史、右司郎中、滕州刺史、同知河间府事、大兴治中、同知大兴府事。卫绍王大安元年(1209)，迁盘安军节度使，改河北西路按察转运使，改昭义军节度使。为蒙古军所俘，由百姓密护得脱。宣宗贞祐二年(1214)，拜工部尚书，摄御史中丞，致仕。历官多处，皆有善政。名谏官许古以“忠亮明敏”相许。

**毕逢吉** 沈州(今辽宁沈阳)人，金熙宗天眷二年(1139)进士。世宗

大定初，官太府少卿。

**纥石烈德(?—1221)** 字广之，真定路山春猛安(今属河北正定)女真人。金章宗明昌二年(1191)进士。调南京教授。察廉能，迁厌次令，补尚书省令史，除同知泗州防御事、监察御史、大名治中，安、曹、裕三州刺史，历同知临潢、大兴府事。宣宗贞祐二年(1214)，迁肇州防御使。肇州升为武兴军，任节度使，宣抚司署提控。改辽东路转运使。后迁东京留守，历保静、武胜军节度使。兴定二年(1218)，以本官行六部事。三年，以节度权元帅右都监，与左都监完颜仲元俱行元帅府于宿州。四年，迁工部尚书。五年，召还中都，卒。

**纥石烈鹤寿** 河北西路山春猛安(今属河北正定)女真人。金章宗泰和三年(1203)，武举中第。历襄信县巡检、同知息州军州事、万宁宫同提举。卫绍王大安三年(1211)，充西南路马军万户，与西夏战有功，迁尚方署令，充行军副都统，升行省右翼都统，转武卫军都统，充马军副提控。后改武宁军节度副使，因罪改同知河平军节度使事。宣宗兴定元年(1217)，充马军都提控，与宋军战，迁金紫光禄大夫，权元帅左都监，行元帅府于鄜州。五年(1221)闰十二月，鄜州为蒙古军攻破，战死。

**纥石烈胡失门(?—1223)** 金上京路(今黑龙江阿城)女真人。金章宗明昌五年(1194)进士。补尚书省令史，除中都路度支判官，调河北东

路都勾判官，累官翰林直学士、大理卿、右谏议大夫。宣宗兴定初攻宋，充元帅左都监纥石烈牙吾塔参议

官。后改同知彰德府事，五迁吏部尚书。五年，拜御史大夫。元光元年(1222)，兼大司农，死于任。

## 七画

**赤盏晖** 金来州(今辽宁锦州西南)人。曾知宋州，属县民家奴王夔，尝业进士，为使之卒业，遂以钱五十万为之赎身，后其人竟至显官。

**赤盏师直** 来州(今辽宁锦州西南)人。赤盏晖子，金朝进士。

**赤盏尉忻(?—1233)** 字大用，上京路(治今黑龙江阿城)女真人。当袭父谋克，不愿就。金章宗明昌五年(1194)，登策论进士第。初为尚书令史、吏部主事、监察御史。后迁镇南军节度副使、息州刺史，改丹州，迁郑州防御使，权许州统军使。宣宗元光二年(1223)正月，以丞相高汝砺荐，召为户部侍郎。二月为户部尚书。三月拜参知政事，兼修国史。哀宗正大元年(1224)，拜尚书右丞。五年致仕。崔立之变后，以弓弦自缢死。

**杜 佺** 字真卿，武功(今属陕西)人。刘齐阜昌元年(1130)登科。能诗，为官亦有声。

**杜 防** 涿州归义(今属河北)人。辽圣宗开泰五年(1016)，中进士甲科。累迁起居郎、知制诰。太平年间，为政事舍人，拜枢密副使，知匭院事。兴宗时，任参知政事、南府宰

相、武定军节度使。道宗时，为右丞相。卒赠中书令。

**杜 瑛** 字子玉，杜时升子，金室南迁，避地缙氏山中，教授汾晋间。元世祖召见，命从伐宋，以疾辞。屡征不就。卒赠魏国公。

**杜时升** 金朝霸州信安(今属河北)人，博学，知天文，不肯仕进。宰相数荐其才可大用。宣宗南迁，隐居嵩山，以儒学教授子弟。

**李 山** 字夏卿，一字安仁，号松风老人，大名(今河北大名东)人。金朝进士。宣宗南迁后，官同知开封府，迁陈州防御使。为人所陷，罢官闲居南京，因事投井死。

**李 元** 字唐卿，河南缙氏(今属河南)人。金哀宗正大元年(1224)进士。元世祖中统元年(1160)，立行中书省于燕，辟为元宝总库官。

**李 节** 字正臣，初名守节，金哀宗即位，避讳，单名节，涇州(今甘肃涇川)人。金章宗承安二年(1197)进士。历威戎、扶风令。临事以干局称，为诗亦能斥时政。

**李 石** 又名安弼。辽天祚帝乾统七年(1107)进士第一，此榜取士一百人。官为翰林学士。金军破燕，

降。天辅七年(1123),金军迫燕地富民东迁,至平州,节度使张毅与诸将议,拟截杀前辽宰相左企弓等,使燕民复业,以平州归宋。以其足智多谋,乃召与议。议合,遂杀左企弓等,燕民得归。次年六月,改名安弼。与辽前三司使高党往燕山见宋将王安中,宋以之为徽猷阁待制。

**李 玘** 字君美,河中(治今山西永济)人。金朝进士。宣宗南迁后,为参知政事,出镇平阳,蒙古军陷城,自杀。

**李 芳** 字执刚,大兴(今属北京)人。金章宗承安二年(1197)进士。历乾、坊两州刺史,同知都转运使事。敬贤士,精于吏道,累以廉能进秩。宣宗正大未致仕。歿于洛阳之难。

**李 夷** 字子迁,后名猷,字季武,陈郡(今河南淮阳)人。出于兵家,喜史书、武事。金朝时,累举词赋不中。改试经义,仍不中。后将以武举进身,值陈郡陷于蒙古,不果。年四十二,死。

**李 贞** 字彦祥,黎阳(今河南浚县)人。金卫绍王大安元年(1209)进士。尝为尚书户部令史。

**李 冶**(1192—1279)字仁卿,号敬斋,真定藁城(今属河北)人。金末进士。调高陵簿,未赴,辟知钧州事。金亡,流落沂、崞间。忽必烈召入潜邸,问以治道,以立法度、正纲纪、选贤任能对,荐魏璠、王鹗等数人。晚年家居,教授为业。著有《测圆海

镜》、《益古衍段》等。

**李 完**(?—1197)字全道,朔州马邑(今属山西)人。八岁,中金朝神童科,复登词赋进士第。调澄城主簿,抚民以恩,使民以信,兴建学校,崇尚儒雅。迁定襄令,召补尚书令史。章宗明昌初,为监察御史,擢尚书省都事,出为同知横海军节度使事、河间府治中。政绩突出,升沁州刺史,同知广宁府,改北京临潢路提刑副使。承安二年(1197),迁陕西西路转运使,寻授南京路按察使,卒于官。

**李 汾** 字长源,金太原平晋(今属山西)人。为人尚气,跌宕不羁。性格偏燥,多为人所恶。诗文称于时。避乱入关,京兆尹子容招于门下。留二年去,至泾州,左丞张行信以上客礼之。宣宗元光间,游大梁,举进士不中,用荐为史馆书写,以轻慢无礼罢,入关。次年复至京师,上书言事,不合,客唐、邓间。恒山公武仙署行尚书省讲议官。以敢言为武仙惧,将除之,遁至泌阳,为仙追及,囚系,绝食而死,年未四十。

**李 勃** 字谦甫,泽州(今山西晋城)人。金朝进士甲科及第。

**李 英**(?—1215)字子贤,其先辽阳(今属辽宁)人,徙益都(今山东青州)。金宣宗明昌五年(1194)进士。布衣时以气节闻。擢第后调淳化主簿、登州军事判官、封丘令,补尚书省令史。卫绍王大安三年(1211),因上书议兵事除吏部主事。宣宗贞

祐元年(1213),摄左司都事,迁监察御史。除尚书工部员外郎,充宣差都提控。宣宗南迁,为御前经历官、国子祭酒,充宣差提控陇右边事。未几,召为御史中丞。中都蒙古军围困,督粮运,救中都。三年三月十六日,被酒,与蒙古兵遇于霸州北,大败,运粮尽失。

**李经** 字天英,锦州(今属辽宁)人。有文采,作诗极刻苦,不蹈袭前人,金李纯甫誉之为“今世太白”。两举不第,不再赴试。宣宗南迁后,其乡帅有表至朝廷,识者辨其为“天英笔”,朝议以其为同知本州事,后不知所终。

**李革(?—1218)** 一作李华,字君美,河津(今属山西)人。金世宗大定二十五年(1185)进士。调真定主簿。察廉,迁韩城令,历任河北东路转运都勾判官、太原推官、大兴县令、中都左警巡使、南京提刑判官、监察御史、同知昭义节度使事、签南京按察事。章宗泰和年间,改刑部员外郎,调观州刺史兼提举漕运、陕西西路按察副使、大兴府治中。宣宗贞祐二年(1214),迁户部侍郎。宣宗迁汴,行河北西路六部事,迁知开封府事,河南劝农使,户部、吏部尚书,陕西行省参议官。四年,拜参知政事,蒙古兵破潼关,罢为绛阳军节度使。兴定元年(1217),知平阳府事,权参知政事,代胥鼎为河东行省。二年十月,平阳城陷于蒙古,自杀,赠尚书右丞。

**李修** 陕西人,金世宗大定二十八年(1188)词赋状元。

**李奖** 庆阳府(治今甘肃庆阳)人。金进士。章宗明昌五年(1194),前河北西路转运使李扬奏其纯德博学,为乡曲所称誉。章宗命给主簿半俸终身。

**李昶(1203—1289)** 字士都,东平须城(今山东东平)人。世弼子。金宣宗兴定二年(1218)进士,与父同年登科。授征事郎、孟州温县丞。哀宗正大元年(1224),超授儒林郎。三年,召试省掾,再调漕运提举。金末丧乱,奉亲回乡,东平严实辟授都事。改行军万户府知事、经历。后去官家居,杜门教授。元世祖中统间,特授翰林侍讲学士。至元五年(1267),为吏部尚书,品条格式、选举礼文,多所裁定。八年,授山东东西道提刑按察使。详见“李世弼”。

**李炯** 辽圣宗太平四年(1024)进士第一。此榜取士四十七人。

**李晏(1123—1197)** 字致美,自号游仙野人,泽州高平(今属山西)人。金进士。世为名儒,未冠,与同乡举子三十余人将赴都,途中遇一道者,称诸生中惟其当享富贵寿考,且有治水功。熙宗皇统二年(1142,一说为皇统六年)中经义进士。历岳阳丞、辽阳府推官、中牟令。世宗即位,召为应奉翰林文字,五迁秘书少监,兼礼部郎中,除西京副留守,规划修建上党西韩村石闸,治水省功而效著。后召为翰林直学士。读



新进士所对策，论县令阙员，认为取士数少，致使县令阙员。世宗诏此后取士，不限人数。擢吏部侍郎、中都路推排使，迁翰林侍讲学士，兼御史中丞。奏放免二税户六百余人。章宗即位，上书十事，皆被采纳，因年老改授礼部尚书，兼翰林学士承旨。明昌六年(1195)归老。

**李球** 北辽进士。德兴元年(1122)，耶律淳死，妻萧德妃称制，放进士一百零八人，球位居第一。

**李爽** 辽天祚帝保大二年(1122)，帝入夹山，辽朝南京官员谋立秦晋国王耶律淳为帝，建北辽。与陈祕等十余人共议，同赐进士及第，授以官职。

**李曼** 高平(今属山西)人，金世宗大定三年(1163)进士。任隰州军事判官，政尚平易，以循良见称。

**李铎** 平晋(今山西太原南)人，金进士。

**李著** 字彦明，真定(今河北正定)人。金章宗承安二年(1197)经义进士魁。在翰林七年，出副定州，召为户部员外郎。泰和二年(1202)，坐私议朝政，谪临洮府判官，移西京路按察司判官，迁彰德府治中。蒙古军破城，避于塔上，招降，不从，塔为兵掘倒，死。

**李偲** 字子友，定州安喜(今属河北)人。金熙宗天眷二年(1139)进士。擢第后调辽山主簿，历官户部主事、同知河东南路转运使。世宗大定元年(1161)，同知中都路都转运使

事。三年，权知登闻检院，再迁户部侍郎，深为右丞石琚赏识，改同知北京留守、沂州防御使。有善政，民便之。卒于陕西西路转运使任。

**李愈** (1135—1206) 字景韩，绛州正平(今山西新绛)人。金海陵王正隆五年(1160)词赋进士。为河南澠池主簿，察廉优等，为平阳路副使，迁冀氏令、解州刺史。章宗即位，召授同知中都路都转运使事，改同知河南府。章宗明昌二年(1191)授曹王傅，兼同知定武军节度使事。迁同知西京留守、棣州防御使、大兴府中、河南路提刑使、河平军节度使。承安二年(1197)，徙顺义军。四年，召为刑部尚书。泰和元年(1201)授河平军节度使，改知河中府事，致仕。著《狂愚集》二十卷。

**李楫** 字济川，淄川(在今山东淄博境内；一说为大定府，在今内蒙古赤峰宁城)人。金进士。年十六，以荫补转运司押递官，三历酒官，迁忠武校尉。三赴省试，皆入优等。世宗大定十九年(1179)登词赋进士第，换承务郎。调历城主簿，改积石州军事判官，抚治有方。调范阳令，补尚书省令史。章宗明昌间，官吏部主事、太府监丞、山东东西路劝农副使、中都路转运使、沁州刺史兼知军事。辞官侍亲。

**李演** (1184—1213) 字臣川，任城(今山东济宁)人。金章宗泰和六年(1206)词赋状元。除应奉翰林文字。宣宗贞祐初年，为济州刺史，

与蒙古军战，兵败被执。不屈被杀，时年三十岁。赠济州刺史。

**李 邈** 字平甫，号寄庵，栾城（今属河北）人。祖避乱徙镇州，侨寓一名医家。父祖皆从名医学。初亦承家学从医，后弃医学律，又以法家少恩，而学六经、文章。登金章宗明昌二年（1191）词赋进士第。释褐薰城丞，历宜风、卢龙、涉县令。涉缺水，民多病，行视得泉，修渠引水，民德之。授大兴府推官，转河北东路转运使司都勾判官，迁辽东路盐使。为同官累，降太常丞兼秘书省校书郎。卫绍王至宁元年（1213），迁同知静难军节度使事，改同知许昌军节度使事、山东西路兵马都总管、东平府治中。胡沙虎杀卫绍王，专制除拜，以疾告归阳翟，筑屋颖水上。

**李 蹊**（？—1223）字贯之，大兴（今属北京）人。少擢进士第，通吏事。金宣宗南迁后，为左司郎中、吏部侍郎、大司农。哀宗正大初，拜参知政事，进左右丞，专掌财赋。蒙古兵围南京，以粮储不给坐罪除名。后起为工部侍郎，权参知政事，复左丞。从末帝东征，至睢阳，官奴之变被杀。

**李 瞻** 蓟州玉田（今属河北）人。辽天祚帝天庆二年（1112）进士。为平州望云令。入金为兴平府判官。太宗天会三年（1125），迁大理少卿，从宗望南伐，为汉军粮料使。四年，金兵围汴，宋人请割河北三镇，与礼部侍郎李天翼安抚河北东、西两路，

略定怀、浚、卫等州，卫、汤阴等县。七年，知宁州，累迁德州防御使。为政宽平，民怀其惠。海陵王贞元三年（1155），迁济州路转运使，改忠顺军节度使。世宗大定初，卒于官。

**李 □** 涿之定兴（今属河北）人。金世宗大定（1161—1189）间进士，官终兰州刺史。

**李元忠** 字献可，武州（今山西神池西）人。金朝进士。宣宗南迁后，为工部尚书。审决河南冤狱，多所平反。寻坐督修京城工不谨，出为泰宁军节度使。致仕后居陈州。每朝廷有政事不合，或民间利害，屡上言。

**李无党** 庆阳（今属甘肃）人。金宣宗元光二年（1223）进士。官京东道司农丞。

**李天吉** 燕（今北京）人。金太宗天会十年（1132）进士。海陵王时，知雍州，复为大兴尹。世宗时，除刑部侍郎。

**李天祺** 绛州（今山西新绛）人。金章宗明昌三年（1192），前河北西路转运使李扬荐其有才德，且屡赴廷试。章宗特命赐同进士出身。

**李天翼** 字辅之，固安（今属河北）人。金宣宗贞祐二年（1214）进士。历荣阳、长社、开封三县令，迁右警巡使。入蒙古，为济南漕司从事，被诬致死。

**李可封** 辽圣宗统和二十二年（1004）甲辰科状元。景福元年（1031），以崇禄卿与工部尚书高德顺使宋，颁圣宗遗物于宋。

**李世弼** 东平须城(今山东东平)人。从外家受孙明复《春秋》。金宣宗贞祐初,三赴廷试,不第。推恩授彭城主簿。郁郁不乐,求复试。时子李昶已能程文。兴定二年(1218),与子同赴廷试,中第三甲第三名,子中第二甲第二名。时人比之为汉朝刘向、刘歆。后不复仕进,晚年授东平教授。所著《登科记序》,存金朝科举取士之大略。

**李过庭**(?—1242) 字庭训,武亭(今陕西武功西北)人。金宣宗贞祐二年(1214)进士。历宜阳、永宁、茌阳三县令,人为右曹掾。哀宗正大中,擢右三部司正,终昌武军节度副使。

**李邦乂** 金进士。章宗明昌二年(1191),上封事,论世俗侈靡,语涉世宗,有司议其罪,赖参知政事张万公言,免罪,殿三举。

**李师孟** 涿之定兴(今属河北)人。金章宗明昌间进士。祖为世宗大定间进士,父亦儒者,而以医济世。

**李仲略**(?—1205) 字简之,号丹源钓徒,泽州高平(今属山西)人。金世宗大定十九年(1179)词赋进士。历任代州五台主簿、韩州军事判官、尚书省令史、翰林修撰,兼太常博士。改授左司都事,为立夏国王读册官。任户部郎中时上书谏言立制度、禁奢僭、宠力农、抑游堕。迁授翰林直学士,充经义读卷官。上书建议以经义进士为读卷官,多被采纳。迁吏部郎中、侍郎。授山东东、西路按

察使。卒,赠朝列大夫。

**李仲熊** 金进士。世宗大定十四年(1174),倡修济阳孔庙。二十四年落成,并请陈大举为文记其事。

**李安上** 弘州襄阴(今河北阳原)人,李纯甫祖父。金朝时尝为西京进士魁。

**李庆嗣** 金朝洺州(治今河北永年东南)人,少举进士,不第,遂弃而学医。海陵王天德间,大疫,以米、药分遗贫民,全活者众。著有《伤寒纂要》、《伤寒论》、《针经》等。

**李好复** 字仲通,安喜(今河北定县)人。金章宗明昌二年(1191)进士。官榆次令,有能声。人为警巡使,出为历城令。终滑州刺史。

**李君裕** 辽道宗大康九年(1083)进士第一。此榜取士五十一人。

**李纯甫** 字之纯,弘州襄阴(今河北阳原)人。初业词赋,及读《左氏春秋》,甚爱之,遂更为经义学。金章宗承安二年(1197)经义进士(一说为宣宗兴定五年)。为文法庄周、列御寇、左氏、《战国策》,又喜谈兵。宰执爱其文,荐入翰林。章宗、宣宗两朝俱任职翰林。宣宗南迁,宰相术虎高琪任事,擢为左司都事,预料高琪必败,遂以母老辞。高琪被诛,复入翰林,连知贡举。哀宗正大末,坐取人逾新格,出为同知坊州事,未赴,改京兆府判官。历官京兆长安令、南京右警巡使、镇南军节度副使、尚书户部员外郎。卒于汴,年四十七。为人聪敏,自负其才,谓功名可俯拾。中

年后，料其道不行，乃无意仕进。日与禅僧士子游，晚年喜佛。有《中庸集解》、《鸣道集解》。号“中国心学，西方文教”。

**李国维** 大定府（今内蒙赤峰宁城）人，后徙宛丘。金宣宗兴定五年（1221）进士。官符离令。

**李宝信** 北辽建福元年（1122），耶律淳称帝，放进士十九人，位居第一。

**李俊民** 字用章，泽州晋城（今属山西；一说菏泽，今属山东）人。金章宗承安五年（1200）经义状元。授应奉翰林文字，后弃官教授生徒，从学者甚众。南迁后，隐居嵩州鸣皋山，自称鹤鸣道人。北渡怀州，入山西。忽必烈以藩王召见，屡乞还山，归，年八十余卒。有诗文集《庄靖集》十卷传于世。

**李复亨（1177—1222）** 字仲修，荣州河津（今属山西）人。金章宗明昌五年（1194）进士。复中书判优等，调临晋主簿。以提刑荐迁南和令。察廉，迁临洮府判官，改陕西东路户籍判官，转河东北路支度判官。泰和中，伐宋，充宣抚司经历官，迁解盐副使，历保大、震武军同知节度事。宣宗贞祐间，历左司员外郎、郎中，迁翰林直学士，行三司，摄西路，治中京实河南府，掌劝农催租、军需科差及盐铁酒榷等事。以劝农有功，同年迁兵部尚书，转吏部尚书，权参知政事。四年，拜参知政事，兼修国史。五年，廷试进士，为监考官。以滥放

卢元及第，罢为定国军节度使。元光元年（1222）十一月，同州城被蒙古军攻破，被杀。

**李惟寅** 字舜臣，西京（今山西大同）人。金朝进士。元世祖中统元年（1260），立行尚书于燕，为提控令史。

**李景道** 金章宗承安二年（1197）进士。宣宗贞祐元年（1213），为栖霞县令，与主簿、尉捐俸修建学宫。

**李晞颜** 一作希颜，献州（今河北献县）人，一说为中山人。金熙宗时，以省元赴殿试，特赐及第。授翰林应奉文字，同知制诰。

**李献可** 字仲和，辽阳（今属北京）人。金世宗大定十年（1170）进士。因系太后之侄，世宗甚喜。历官州县，入翰林院，累迁户部员外郎。坐事降清水令，召为大兴少尹，迁户部侍郎，累迁山东提刑使，卒。卫绍王即位，以元舅赠特进，追封道国公。

**李献甫（1195—1234）** 字钦用，河中府（治今山西永济西）人。金宣宗兴定五年（1221）进士。兴定二年（1218）词赋状元李献能从弟。历咸阳令、行台令史。正大初，与夏议和有功，授庆阳总帅府经历官。寻辟长安令，入为尚书省令史。天兴元年（1232），充行六部员外郎，守备之策皆倚任之，以功迁镇南军节度使，兼右警巡使，死于蔡州之难。

**李献诚** 金朝河中（治今山西永济）人。宣宗兴定五年（1221）进士。

尝官汝州郟城令。

**李献能(1189—1232)** 字钦叔，河中(治今山西永济)人。金宣宗贞祐三年(1215)词赋进士第一，宏词优等。授应奉翰林文字，在翰林院凡十年，出为郟州判官。被举荐复为应奉，迁翰林修撰。哀宗正大末，以镇南军节度副使充河中帅府经历官，元军破河中，奔陕州，权行省左右司郎中，赵伟军变遇害。苦学博览，长于四六文；善谈论，作诗有志于风雅，刻意乐章；以机变敏捷著称，被许为“今世翰苑才”。先世有为金吾卫上将军者，时号其家为“李金吾家”。从兄献卿、献诚，从弟献甫相继擢进士第，故其家有“四桂堂”。参见“赵秉文”。

**李献卿** 金章宗泰和三年(1203)进士。释褐华阴主簿，佐坊州幕官。除正义大夫。宣差规措解盐司，充盐部郎中，行部事。

**李遵瑱(1162—1226)** 西夏拓跋氏宗室，齐王彥宗子。年少力学，博通群书，西夏桓宗天庆十年(1203)廷试第一。袭封齐王，擢升大都督府主。襄宗皇建二年(1211)，废襄宗自立。改襄宗附金抗蒙国策为附蒙攻金。光定七年(1217)十二月，中兴府被蒙古军包围，出奔西凉。转而求联金抗蒙，不果，又联宋攻金，复为金所败。十三年，废坚持联金的太子德任，传位于次子德旺。谥英文皇帝，庙号神宗。

**杨朴(?—1132)** 辽东铁州

(今辽宁营口东南)渤海人，辽进士，仕辽累官校书郎。天祚帝天庆六年(1116)降女真，建议阿骨打建国称帝，任知枢密院事。辅阿骨打制朝仪，建典章，制定礼制。对金朝建国起了重要推动作用。

**杨果** 字正卿，蒲阴(今河北安国)人。金词赋进士。历为剧县令，有能声。拜参知政事，终怀孟路都管。

**杨佖** 字正叔，南京(今北京)人。辽圣宗统和二十四年(1006)进士第一，此榜取士二十三人。任校书郎、大理正。开泰六年(1017)，转仪曹郎，加谏议大夫。不久，出知易州。入为大理少卿，累迁翰林学士。八年，同知南京留守事。发仓赈贫，救民饥疫。兴宗重熙元年(1032)，升翰林学士承旨、工部尚书。历官忠顺军、天德军节度使。加特进检校太师、同政事门下平章事，拜参知正事兼知南院枢密使。十五年，出为武定军度使。入为吏部尚书，兼门下侍郎，同中书门下平章事。为政清简，言而有信，深得爱民治国之要。有文集《登瀛集》。

**杨炳** 乾州(今陕西乾县)人。金进士。

**杨祜** 一作杨贞，字正夫，吉州人。金章宗明昌五年(1194)进士。宣宗南迁后，为左司员外郎，后为户部侍郎。官至河东南路安抚使，城将被蒙古军攻陷，与妻子俱投黄河而死。

**杨恕** 字诚之，皋落(今山西垣

曲)人。金哀宗正大四年(1227)经义进士。元世祖中统二年(1261),任行中书省左司都事。

**杨绩** 又作杨哲、杨皙,字昌时,良乡(今属北京)人,一说为安次人。辽圣宗太平十一年(1031,六月兴宗改元景福)进士。为著作佐郎。兴宗重熙十二年(1043),迁枢密都承旨,权度支使,进枢密副使。十九年,因事降长宁军节度使、山西路转运使、知涿州。道宗清宁元年(1055),为参知政事兼同知枢密院事,南府宰相,封赵国公。十年,知兴中府。咸雍二年(1066),封齐国公,为南院枢密使。后改封晋国公。八年,封赵王。大康五年(1079),依例改封辽西郡王。

**杨皙** 见“杨绩”。

**杨慥** 字叔玉,代州五台(今属山西)人。金章宗承安五年(1200)进士。历州县,人为尚书省令史。宣宗南迁后,历监察御史、侍御史、京西大农司丞、京南司农卿、户部侍郎。哀宗正大末,权尚书、参知政事,守户部。

**杨勛** 定兴(今属河北)人,金朝进士。

**杨蟠** 字子飞,中京(今内蒙古宁城)人。金海陵王天德三年(1151)进士。世宗即位,除宣徽判官。

**杨又玄** 辽圣宗统和十六年(998)进士第一。此榜取士二人。开泰七年(1018),知详覆院。太平二年(1022),为枢密副使。五年,为吏部

尚书、参知政事兼南院枢密使。七年,知贡举,同知者邢详曾因处事不公遭非议。

**杨云翼(1170—1228)** 字之美,平定(今属山西)人。金章宗明昌五年(1194)经义状元,词赋中乙科。特授承务郎,应奉翰林文字。承安四年(1199),出任陕西东路兵马都总管判官。泰和元年(1201),召为太学博士,迁太常寺丞,兼翰林修撰。七年,签上京、东京等路按察司事。卫绍王大安元年(1209),提点司天台,兼翰林修撰、礼部郎中,以病归。宣宗贞祐二年(1214),起授前职,兼吏部郎中。三年,转礼部侍郎。兴定元年(1217),迁翰林侍讲学士,兼修国史,知集贤院事,改御史中丞。哀宗即位,摄太常卿,拜翰林学士。为人天性雅重,自律甚严,待人则宽。通天文、历法、医卜之学。南迁后,与赵秉文同掌文坛,时称“杨、赵”。著有《周礼辨》、《续通鉴》、《勾股机要》、《象数杂说》等。

**杨邦基(?—1181)** 字德懋,华阴(今属陕西)人。金熙宗天眷二年(1139)进士。调滦州军事判官,转太原交城令。以廉为河东第一,召为礼部主事。坐事除宜君主簿,转高密令。世宗大定初,为刑部郎中,迁翰林直学士,再迁秘书监兼左谏议大夫,修起居注。坐事出为同知西京留守事,徙山东东路转运使,以永定军节度使致仕。能属文,善画山水人物,以画名当世。

**杨达夫** 字晋卿，耀州（今属陕西）人。金章宗泰和三年（1203）进士。补尚书省令史，降为平凉府判官。尝为鄠县主簿，事一从简，吏民乐之。又喜其山水，因家焉。奉诏入关，为游骑所虏。被杀。

**杨伯元**（？—1203）字长卿，开封尉氏（今属河南）人。金世宗大定三年（1163）进士。调鄆城主簿，升榆次令，召为大理评事，累除定海军节度副使。以廉，超授同知河东北路转运使，入为刑部员外郎。章宗明昌元年（1190），为涿州刺史。后擢工部侍郎，四迁武安军节度使。处事公允，有才干，善决疑狱。

**杨伯仁**（？—1187）初名伯英，避海陵太子光英讳改，字安道，伯雄弟。金熙宗皇统九年（1149）进士，一说为王颜潜（海陵王天德三年，1151）榜进士。事亲不求调，海陵王天德二年（1150），除应奉翰林文字，改左拾遗，转翰林修撰，改著作郎，调镇西军节度副使。入为起居注兼左拾遗，改大兴少尹。受府尹赃罪累，降南京留守判官，改同知安化军节度使，召为太子右谕德、兼侍御史，改翰林待制，复兼右谕德。历滨州刺史、礼部侍郎、翰林直学士、吏部侍郎、侍讲兼礼部侍郎、左谏议大夫、太常卿。为人慎密，知文，预言状元吕忠翰，乡、府、省、廷四试魁孟忠献文词当居优等。

**杨伯通**（？—1199）字吉甫，弘州（今河北阳原）人。金世宗大定三

年（1163）进士。由尚书省令吏为吏部主事、顺义军节度副使。召为尚书省都事，授同知定武军节度使。章宗明昌元年（1190），擢左司员外郎，转郎中，累迁吏部尚书，寻移户部。承安二年（1197），拜参知政事。四年，进尚书左丞，致仕。

**杨伯渊**（？—1163）字宗之，临潢（今内蒙古赤峰林东）人。金太宗天会元年（1123）初，补尚书省令史。熙宗天会十四年（1136），赐进士第。历吏、礼二部主事、御前承应文字、同知永定军节度使事、司计郎中、知平定军，迁平州路转运使。知泰安军，有惠政，民为之刻石纪其事。四迁山东东路转运使。大定三年（1163），致仕。

**杨伯雄**字希云，祖籍真定藁城（今属河北），八世祖时，随晋帝北迁临潢（今内蒙赤峰林东），遂世为辽官。金熙宗皇统二年（1142）进士。任韩州军事判官，迁应奉翰林文字。海陵王立，迁右补阙，改修起居注。历官兵部员外郎、翰林待制、直学士、右谏议大夫、著作郎，应对不忘规谏。世宗时，历官大兴少尹、少詹事、左谏议大夫、翰林直学士，迁礼部尚书。大定十二年（1162），改沁南军节度使，召为翰林学士承旨。后官定武军节度使。改平阳尹，与前任张浩皆有惠政，百姓称之：“前有张，后有杨”。

**杨居仁**（？—1234）字行之，大兴（今北京）人。金章宗泰和三年

(1203)进士。入仕以能称,尝官监察御史。哀宗正大四年(1227),为吏部郎中,上封事,言宰相应择人。改太常少卿,两使蒙古。坐事罢官。天兴元年(1232),为户部侍郎、左司郎中。四年,北渡,举家投黄河死。

**杨思义** 金崞县(今属山西)人。年十四登进士第。授文水簿,调孟县。政绩显著,升太谷令。

**杨遵勳** 一名兴工,字益诚,又作益戒,涿州范阳(今河北涿县)人。辽兴宗重熙十九年(1050)进士。调儒州(今北京延庆)军事判官,累迁枢密院副承旨。道宗咸雍三年(1067),迁都承旨。历枢密直学士、枢密副使。大康中,历任参知政事、知枢密院事兼门下侍郎、平章事,南、北府宰相。卒赠守司空。

**苏京** 云中天成(今山西天镇)人。辽进士。为西京留守。天祚帝保大二年(1122),以城降金。有子保衡,仕金熙宗、海陵、世宗朝。

**苏仲文** 真定(今河北正定)人。金太宗天会十年(1132)进士。历朝奉大夫,潞州黎城令。

**苏保衡(1112—1166)** 字宗尹,云中天成(今山西天镇)人。金赐进士出身。补太子洗马,调解州(今山西永济)军事判官。熙宗时,为撒离喝幕府,参议军事。海陵王时,督工修建中都,迁工部尚书。海陵王南伐,为浙东道水军都统制,率兵趋临安。世宗大定二年(1162),安抚山东,除刑部尚书。三年,拜参知政事,

参与同宋议和事。

**李术论长河(1190—1250)** 又作李术里长河,女真人。金哀宗正大元年(1224)甲申科策论进士第一。

**折元礼** 字安上,忻(今山西忻县)人。金章宗明昌五年(1194)词赋、经义两科进士。仕至延安治中。死于葭州之难。

**吴昊** 原名已佚,是为入夏后所更之名。宋仁宗时人,屡经会试,而殿试屡遭黜落,愤而投奔党项,助元昊称帝,为宋西北之患。宋群臣将元昊兴起为患归咎于殿试黜落举人,自嘉祐二年(1057)起,宋仁宗下诏殿试不再黜落。参见“张元”。

**吴章** 石州(今属山西)人,吴希尹子。金进士。仕至翰林学士。元好问尝从之学。

**吴微** 字公妙,咸平平郭(今辽宁开原)人。金章宗承安二年(1197)进士。始任建州军事判官,以廉升宁晋县令,为政宽简、平恕,民德之。

**吴希尹** 石州(今属山西)人。家多藏书,力学知名。金世宗大定间登进士第。官至同知陕西东路转运使。

**时戡** 字天宝,后改多福,自号拙庵,沧州(今属河北)人。金进士。少为人奴,后读书为学,其主遂放其为良。宣宗南迁后,为监察御史。

**时立爱** 字昌寿,涿州新城(今河北新城东南)人。辽道宗大康元年(1083)进士。初为泰州幕官,迁同知春州事、云内县令、文德令。历枢密



院吏房副都承旨、都承旨、御史中丞。官至燕京副留守、辽兴军节度使兼汉军都统。金兵入燕，回故里。宋得燕、薊，累诏不赴。金兵再取燕，诣宗望幕府，拜同中书门下平章事。从宗望于军中数年，谋划居多。封陈国公。太宗天会九年(1131)，为侍中、知枢密院事。后加中书令。十五年，致仕，加开府仪同三司、郑国公。

**郇谷(?—1213)** 字应仲，密州诸城(今属山东)人。金世宗大定十三年(1173)进士。累官沈王府文学，改同知曹州军州事，召为刑部主事。转北京、临潢提刑判官，入为大理寺丞。历济南、彰德府治中，吏部郎中，河东按察使，沂州防御使，定海、泰宁军节度使。章宗泰和六年(1206)致仕。

**初锡** 辽圣宗统和十七年(999)己亥科状元。该科共取士四人。

**沈侃** 字和卿，大名(治今河北大名东)人。金朝律科出身。元世祖中统元年(1160)，立行中书省于燕，辟为检法兼堂掾。

**沈宣中** 奉圣州(今河北怀来)人。金海陵王天德三年(1151)，以父功，授进士及第。

**完颜匡(1152—1209)** 本名撒速，又名弼，金宗室始祖函普九世孙。世宗时为太子侍读，通女真、汉文。世宗大定二十五年(1185)，中礼部策论进士。是年，世宗在上京，显宗完颜允恭监国。御试前一日，读卷

官李晏、把内刺、夹古衡、尼庞古鉴以策问题目《契敷五教，皋陶明五刑，是以刑措不用，比屋可封。今欲兴教化，措刑罚，振纪纲，施之万世，何术可致》进呈。显宗命删去“振纪纲”一句，李晏坚执不可。匡竟以不详“振纪纲”一句下第，显宗惜之。六月，世宗太子允恭死，皇孙完颜璟判大兴尹，匡仍为侍读。二十八年，试诗赋，以漏写诗题下注字，不取，特赐及第，除中都路教授，侍读知故。章宗即位，除近侍局直长，历本局副使、局使，提点太医院，迁翰林学士。使宋，避宋讳，更名弼。迁秘书监，仍兼太医院、近侍局，并兼大理少卿。再迁签书枢密院事，兼职如故。承安五年(1200)，守尚书左丞，兼修国史，主持修《世宗实录》。改枢密副使，授世袭谋克。泰和六年(1206)，以右副元帥辅佐仆散揆伐宋。七年，为平章政事，兼左副元帥，封定国公，代宗浩总诸军，行省事于汴京。八年，与李元妃受章宗遗诏立卫绍王为帝。为专定策功，构杀李氏。拜尚书令，封申王。

**完颜寓(?—1217)** 本名讹出，西南路女真人。金世宗大定二十八年(1288)进士。累调河东北路提刑司知事，改同知辽州军州事，召为国史院编修官，迁应奉翰林文字、南京转运副使、太府监丞，改吏部员外郎。卫绍王大安中，除知登闻检院，迁右司郎中、翰林待制，兼侍御史。宣宗贞祐中，为礼部侍郎，改东京副

留守、陇州防御使。迁安化军节度使，兼山东路统军副使。兴定元年(1217)，以本官权元帅左都监，行元帅府事。密州为蒙古所破，为乱军所杀。

**完颜璋** 金朝女真人，完颜希尹曾孙，世宗时尚书左丞相完颜守道次子。世宗大定二十五年(1185)，以父故，赐进士第。

**完颜从郁** 字文卿，本名瑀，字子玉，卫绍王改赐今名。金朝宗室，初以父任为符宝郎，有文名，章宗亲试之，一日成百篇，赐进士第。仕至安肃刺史。

**完颜奴申(?—1233)** 一作完颜讷申，字正甫，素兰弟。女真策论进士。金哀宗正大三年(1226)，由翰林直学士充益政殿说书。五年，转吏部侍郎，改侍讲学士。五年、七年，两度出使蒙古。还为吏部尚书、参知政事。天兴元年(1232)，奉命至蒙古军中议和。以参知政事兼枢密副使，留守京师。二年正月，崔立之变中，被杀。

**完颜仲平(?—1233)** 金女真人。策论进士。哀宗天兴二年(1233)，崔立以汴京降蒙，自缢死。

**完颜仲德(?—1234)** 本名忽斜虎，合懒路(治今朝鲜吉州)人。金章宗泰和三年(1203)进士。历仕州县。宣宗贞祐中，充军职，为蒙古军所俘，遂通蒙古语。寻率降人万余归金。授邳州刺史，兼从宜。哀宗即位，遥授同知归德府事，同签枢密院事，

行院于徐州。元正大五年(1228)，为关陕以南行元帅府事。六年，移知巩昌府，兼行总帅府事。八年，领巩昌行省。天兴元年(1232)，拜工部尚书、参知政事，行尚书省事于陕州。进拜尚书省右丞、兼枢密副使。二年，行尚书省事于徐州。所至设防安民，多有功。后从哀宗至蔡州，领省院。治军理民，以图恢复。三年正月，蔡州为蒙古军攻陷，哀宗自缢后，赴水死。

**完颜伯嘉(?—1223)** 字辅之，北京路(治今内蒙古赤峰宁城)讹鲁古必刺女真人。金章宗明昌二年(1191)进士。调中都左警巡判官，改宝坻丞，补尚书省令史，除太学助教、监察御史，累官莒州刺史。卫绍王大安中，三迁同知西京留守，权本路安抚使。宣宗贞祐初，历顺义、震武军节度使，兼宣抚副使。改元帅左监军，知太原府事，河东北路宣抚使，签书枢密院事。二年，为御史中丞、权参知政事、元帅左监军，行尚书省、元帅府于河中，控制河南北路便宜从事。兴定三年(1220)，召还。四年，充宣慰副使，按行京东。五年，起为彰化军节度使，改翰林侍讲学士。为人纯直，不畏权势，所在豪右屏迹。不能与时俯仰，常忤宰执意。元光元年(1222)，以言事过切，遥授同知归德府事。二年，遥授集庆军节度使，权参知政事，行尚书省于河中。卒于官。

**完颜闾山(?—1220)** 盖州(今

辽宁盖县)女真人。金章宗明昌二年(1191)进士。累调观察判官,补尚书省令史。授都转运都勾判官,改河东南路转运都勾判官、南京警巡使。历南京按察判官、沁南军节度使,入为工部尚书。宣宗贞祐三年(1215),知京兆府事,充行省参议官。四年,知凤翔府。兴定元年(1217),伐宋,为权元帅右都监,参议诸军事,改知平凉府。三年,为吏部尚书,改知晋安行元帅府事。卒于位。

**完颜素兰** 又作速兰,一名冀,字伯阳。金卫绍王至宁元年(1213)女真策论状元。宣宗贞祐元年(1213),累迁应奉翰林文字,权监察御史。二年,宣宗迁汴,数上书,宣宗以其直言,擢内侍局直长,迁谏议大夫,进侍御史。三年,为监察御史。四年,为内侍局直长,寻迁谏议大夫,进侍御史。屡进直言,劾奸臣术虎高琪。兴定二年(1218),蒲鲜万奴以辽东叛,上平叛策,授翰林待制。哀宗正大元年(1224),转刑部郎中,旋权户部侍郎。次年三月,授京西司农卿,寻改司天卿,转御史中丞。七月,权元帅右都监、参知政事,行省于京兆。未几,迁金安军节度使,兼同、华安抚使,奉召还朝,行至陕西被蒙古军包围,遇害。莅官修谨。

**完颜珠颖** 字仲平,辽东(治今辽宁辽阳)女真人。金进士。后哀宗天兴元年(1232)为转运使、户部尚书。哀宗出奔归德,以户部尚书兼汴京里城四面都总领。二年,崔立之变次

日,与御史大夫等留守官皆自缢死。

**完颜阿里不孙(?—1217)** 字彦成,曷懒路(治今朝鲜吉州)女真人。金章宗明昌五年(1194)进士。调易州、忻州军事判官、安丰县令。补尚书省令史,除兴平军节度副使,应奉翰林文字,转修撰。卫绍王大安初,改户部员外郎、钧州刺史。宣宗贞祐间,累迁国子祭酒,历越王、濮王傅,改同知平阳府事,兼本路宣抚副使。召为兵部侍郎,迁翰林侍讲学士。历陕西路宣抚副使,迁元帅左都监,改河平军节度使、河北西路宣抚副使、御史中丞、辽东宣抚副使,权右副元帅、参知政事、辽东行尚书省事。兴定元年(1217),拜参知政事,权右副元帅,行尚书省、元帅府于婆速路,约束心怀二志欲应蒲鲜万奴的官员海奴、温迪罕青狗、伯德胡土等,为伯德胡土所杀。赠平章政事、芮国公。

**宋 宸(?—1214)** 中都宛平(今北京)人。金海陵王正隆五年(1160)进士。历辰州、宁化军事判官,曹王府记室,陕西西路转运都勾判官,补尚书省令史,除武定军节度副使、中都路警巡使。降广宁府推官,改辽东路盐使,起复吏部员外郎,历蓟、曹、景州刺史,同知中都路转运使事,迁北京、临潢等路按察使。改安国军节度使、河东南路转运使。宣宗贞祐二年(1214),改沁南军节度使。怀州城为蒙古军攻破,

死。

**宋楫** 长子(今属山西)人。金海陵王天德年间进士。除著作郎,官至孟州防御使。

**宋九嘉(?—1233)** 字飞卿,夏津(今属河南)人。金卫绍王至宁元年(1213)进士。为人刚直豪迈,少游太学,有能赋声,长从李纯甫学,为文有奇气。官蓝田、高陵、扶风、三水县令,咸有能称。人为翰林应奉。哀宗正大中,经疾去官。死于崔立之变。

**宋子贞(1186—1266)** 字周臣,潞州长子(今属山西)人。金(文献载海陵王天德三年—1151年)进士,与生卒年不符;疑为卫绍王时及第)进士。金末,为宋将彭义斌安抚司计议官,义斌败死,投蒙古军帅严实,为详议官,兼提举学校。于战乱中,赈救饥民,保护儒士,为严实收揽人才。为行台立纲纪,纠察官吏,黜贪惰,奖廉勤,放免将校强占部曲。元太宗七年(1135),为行台左司郎中。后奉命参议东平路事,兼提举太常礼乐。作新庙学,请进士为教官,兴齐鲁儒风。世祖中统元年(1160),授益都路宣抚使,拜左三部尚书。典章制度,多所裁定。请建国学教贵族子弟,敕州县提学课试诸生,三年一贡举。三年,授翰林学士,参议中书省事,拜中书平章政事。

**宋景萧** 字望之,金哀宗正大六年(1229)进士。辟秦安令,未赴。

**张元** 一作张源,北宋华阴(今

属陕西;一说华州,今华阴西)人。宋仁宗天圣时举人,殿试屡被黜,遂投奔西夏,助元昊建国称帝。宋曾遣人招抚,不听,遂徙其族百余口于虜州。至西夏为宋患,群臣归咎于殿试黜落举人。自嘉祐二年(1057)起,宋仁宗下诏:进士与殿试者,不再黜落。

**张介** 金哀宗正大元年(1224)经义状元。官参议。

**张本** 字敏之,观津(今河北武邑东)人。金宣宗贞祐二年(1214)进士第一。哀宗正大九年(1232),以翰林学士随曹王出质于蒙古军前。客居燕京长春宫近十年,后游济南,病卒。善大篆及八分书。

**张价** 林县(今属河南)人,金宣宗兴定九年(按:兴定只有四年,或为哀宗正大元年,1224)进士。为尚书省令史。

**张亨(1125—1202)** 字彦通。大兴灤阴(今北京通州)人。金熙宗皇统六年(1146)进士。调樊山丞,以廉干称,授弘州军事判官,历钜鹿、宣川令。世宗大定二年(1162),补尚书省令史,除大理司直,累迁尚书左司郎中,授户部侍郎,移吏部。二十五年,出为绛阳军节度使,有政声。擢中都路都转运使。章宗即位,为河东南、北路提劝农采访使,以知归德府事致仕。

**张沉** 易州易县(今属河北)人,张通古子。金海陵王素重其父德行、政绩,特赐其天德三年(1151)杨

建中榜进士。

**张 纬** 太原阳曲(今太原)人。金进士。叔公著、兄经皆进士。其家号“河东文章宗”。详见“张公著”。

**张 杰** 辽圣宗开泰五年(1016)进士第一,该科取士四十八人。尝官沈州节度副使,太平九年(1029),大延琳反辽时,以缓兵之计保卫沈州有功。

**张 晞** 字明仲,莒州日照(今属山东)人。金海陵王正隆五年(1160)进士。历官主簿、县令,补尚书省令史,除太常博士兼国子助教。世宗大定二十六年(1186),为皇太孙左赞善,转左谕德。使宋还,以知礼迁右谏议大夫,兼礼部侍郎。章宗明昌二年(1191),拜礼部尚书。承安三年(1198),为御史大夫。居太常、礼部二十余年,最明古今礼学,对礼制多所参议,家法为士族仪表。

**张 炜**(?—1216) 字子明,涪州永年(治今河北永年东南)人。金世宗大定二十五年(1185)进士。调葭州军事判官,再迁中都左警巡使。累官户部员外郎。章宗承安五年(1200),出为同知镇西军节度使事,转同知西京转运使事。充宣差西北路军储。改户部郎中,迁翰林学士。泰和六年(1206),除签三司事。以散失钱物系狱。海陵王大安三年(1211),起为同签三司事。宣宗贞祐元年(1213),迁河北西路安抚转运使。二年,同知都转运使事,改河北东路转运使。降孟州防御使,迁安国

军节度使,致仕。

**张 经** 太原阳曲(今山西太原)人。金进士。叔张公著,弟张纬。

**张 昱** 辽圣宗太平五年(1025)进士第一。此榜取士七十二人。圣宗命赋诗,第其工拙,昱等十四人授太子校书郎,另五十八人为崇文馆校书郎。

**张 俭**(963—1053) 字仲宝,宛平(今北京西南)人。辽圣宗统和十四年(996)进士第一,此榜取士三人。任云中幕僚,由节度使荐,蒙圣宗问对,并试之以事。廉洁奉公,精明干练。历范阳令、监察御史。统和二十九年(1011),授礼部郎中、知制诰、直枢密院。开泰元年(1012),迁政事舍人,二年任枢密院直学士。四年,任参知政事,同知枢密院事,参与军国政务。七年,加政事令。太平五年(1025),兼武定军节度使。六年,为南院枢密使,左丞相兼政事令,监修国史。累封鲁国公、秦国公、韩王、陈王。赐翊圣佐理、贞亮弘靖保义守节耆德等功臣称号。生活俭朴,居相位二十余年,裨益为多。兴宗重熙四年(1035)致仕,军国大事咨询问策,多从之。五年,兴宗至礼部贡院并亲试进士,乃从其所议。有弟五人,兴宗欲皆赐进士及第,固辞。

**张 宥** 辽圣宗太平八年进士第一。此榜取士五十七人。兴宗时曾任徽州刺史。

**张 浹** 景州阜城(今属河北)

人。宋末(或金初)进士。金欲立刘豫或张孝杰为齐帝,问于军民百姓,浹越次应之,曰:“愿立豫”。议遂定。

**张 铉** 字鼎臣,河中(治今山西永济西)人。金世宗大定中进士。官至同知定国军节度使。

**张 浩(?—1163)** 字浩然,金辽阳(今属辽宁)人。本姓高,渤海贵族。曾祖事辽,改姓张。金太祖定辽东,为承奉御前文字。太宗天会八年(1130),赐进士及第,授秘书郎。提点修缮东京宫阙,迁卫尉卿,权签宣徽院事,初定朝仪。熙宗即位,任大理卿,详定内外仪式。天眷二年(1139),任户、工、礼三部侍郎,迁礼部尚书。海陵王即位,召为户部尚书,拜参知政事,进尚书右丞。天德三年(1151),扩建燕京城,营造宫室。贞元元年(1153),进拜平章政事、尚书右丞兼侍中,封潞王。寻改封蜀王,进丞相。正隆三年(1158),受命营建汴京宫室。海陵王迁汴,任太傅、尚书令。屡谏海陵王勿轻举兵,不从。世宗即位,上贺表,官拜太师、尚书令,封南阳郡王。力主行科举,所举荐多为名臣。历事五朝,图像衍庆宫。

**张 埜** 沁水(今属山西)人。金熙宗天眷间进士。历榆次、阳城、繁峙、解县令。操履练达,留心抚民,卓有政声。

**张 渐** 辽太平二年(1022)进士第一。此榜取士四十七人。

**张 瑄** 中都万全(今属河北)

人,一说为河中府(治今山西永济西)人。金世宗大定中进士。金章宗泰和三年(1203),与县令刘从益共谋复修文庙。仕至同知定国军节度使事。

**张 毅(?—1217)** 字伯英,许州临颖(今属河南)人。金世宗大定二十八年(1188)进士。调宁陵主簿,历泰定军节度判官,同州观察判官。补尚书省令史,除同知郑州防御使事,改北京盐使,再迁监察御史。宣宗贞祐二年(1214),改惠民司令,历河南治中、隰州刺史、刑部郎中、同知河南府事,迁河东南路转运使,权行六部尚书事、安抚使。

**张 温** 字元佐,上党(今属山西)人,一说潞州(今山西长治)人。宋末登科。金又登第,为词赋或经义状元。仕至屯田员外郎。

**张 翔** 字茂进,太原(今属山西)人。金进士。为南京榷货司勾当官,迁南京鞠使,出为太康令。为官清苦,有治声。金末丧乱,饥饿而死。

**张 脩** 字飞卿,秀容(今属山西)人。金章宗承安五年(1200)进士。官同知河东北路兵马都总管事。

**张 锡** 一作孙锡,字永山,燕山灤阴人(今北京通州)人,一说为燕山武康人。金熙宗皇统六年(1146)词赋进士。世宗大定初,除左司员外郎。

**张 毅** 辽道宗大安二年(1086)进士第一。此榜取士二十六人。

**张 翥** 字雄飞，汝州（今河南临汝）人。金进士。天资颖悟，日诵万言，同郡弋润以甥女妻之，且助其学业，遂登进士第。

**张 毅**（？—1123）一作张觉，平州义丰（今河北滦县）人。辽朝进士。辽天祚时为辽兴军节度副使。保大二年（1122），在平州募兵万人。燕京被金兵所破，与节度使时立爱降金。为南京留守，次年，截杀燕京降官左企弓等，叛金降宋。为宋平州泰宁军节度使。兵败逃往燕京，在金人压力下，被宋将王安中杀之，函首献于金。

**张 臻** 辽道宗咸雍二年（1066）进士第一。此榜取士一百零一人。

**张 履** 金进士，赵秉文女婿。曾在尚书省任职。

**张 翰**（1160—1214）字林卿，忻州秀容（今属山西）人。金世宗大定二十八年（1188）进士。历任东胜、义丰、会川令，补尚书省令史，除户部主事，迁监察御史，调山东路盐使、尚书省都事、户部员外郎。海陵王大安间，充左右司郎中，宰执议论不相协，处置乖方，屡争不效，改知登闻鼓院，兼前职，迁侍御史。宣宗贞祐元年（1213）初，为翰林直学士，充元帅府经历官、户部侍郎。宣宗迁汴后，迁河平军节度使、都水监、提控军马使，寻改户部尚书，不久卒。

**张 翱** 字子翔，博学有才识，有名于时，登金世宗大定十三年（1173）进士第。释褐授单州军事判

官，寻迁狄道、高陵、北海三县令，东京留守推官，解盐司副使。治高陵时，勤政爱民，廉能夙著，去任后三迁，高陵人仍怀念不已，为之筑祠，朝夕瞻望。

**张 楫** 一作张楫，字巨济，先世泰州长春（一说在吉林洮南，一说在吉林前郭尔罗斯）人，后有官山阴者，遂为山阴人。金章宗明昌五年（1194）词赋状元。仕至镇戎州刺史。

**张 口**（1176—1243）字公理，荡阴人。金章宗泰和二年（1202）进士。释褐徐州录事判官，调许州郟城、寿张主簿，创首尾簿，差役得均。调林虑令。宣宗贞祐元年（1213），除谷熟令。召为尚书省令史，转知管差除房。兴定三年（1219），授陕西东路转运副使，辟为左右司郎中，发封建九公之策。辞官养亲。五年，关中受兵，行台命招兵保塞，有功。元光二年（1223），行尚书省六部事。哀宗正大元年（1224），授京东路司农少卿，总二路事。授吏部尚书。汴京降蒙古，北归，于洹水结庐而居。

**张人纪** 辽进士。圣宗太平九年（1129），大延琳反辽，攻沈州，随节度副使张杰同力守城，有功。入朝，试以诗赋，赐进士。

**张大节**（1121—1200）字信之，代州五台（今属山西）人。金海陵王天德三年（1151，一说为熙宗天眷）进士。调崞县丞，改东京市令。世宗立，补尚书省令史，擢秘书郎、大理寺直。授左警巡使、同知洺州防御使

事。入为太常丞、工部员外郎。进工部郎中，改户部。章宗即位，擢中都路转运使。章宗明昌二年(1191)，出为太原尹，以宣布教条，淬励风俗为己任，重修太原府学、文庙。知大兴府，治有能名。移知广宁府，授震武军节度使，致仕。在职治河、论铸钱、银冶等，皆有益于时。

**张万公(?—1207)** 字良辅，东平东阿(今属山东)人。父梦至一室，榜名“张万相公读书堂”，万公生，遂以是为名。聪悟喜读书，登金海陵王正隆二年(1157)进士第。为新郑、费县主簿。历官长山令、尚书省令史、大理司直、侍御史、尚书右司郎中、刑部侍郎。章宗即位，为南京路提刑使、御史中丞、彰国军节度使。明昌二年(1191)，知大兴府事，拜参知政事，参与谋画界壕事。四年，知东平府，有善政，民为建“去思堂”。泰和三年(1203)，致仕。六年，特起知济南府、山东路安抚使，上言纳粟换僧、尼度牒，经给国用。复致仕。卒赠开府仪同三司。

**张天佐** 乐亭(今属河北)人。金海陵王正隆间进士，官侍郎。

**张天佑** 乐亭(今属河北)人。金海陵王正隆间进士，官中奉大夫。

**张天纲** 字正卿，霸州益津(今属河北)人。金卫绍王至宁元年(1213)词赋进士。累官咸宁、临潼令，入补尚书省令史，拜监察御史，升户部郎中，权左右司员外郎。哀宗天兴元年(1232)，从哀宗出走，迁左右司郎

中，改吏部侍郎。二年，转御史中丞，仍权参政。蔡州破，为宋人所俘，后不知所终。

**张元素** 字洁古，易州(今河北易县)人。八岁，试童子举。二十七岁，试经义进士，以犯庙讳下第。弃举业，学医，为易州学派创始人。治病不用古方，用药依四时阴阳增损，颇著效验。创“脏腑辨证说”、“遣药制方论”，有相当系统的医学理论。著有《病机气宜保命集》。

**张云卿** 金进士。师从翰林应奉刘中。

**张公著(1165—1214)** 字廷俊，初名宁，太原阳曲(今山西太原)人。金章宗明昌二年(1191)进士。释褐平遥丞，历洛郊、云川二县令，补尚书省令史。授都转运使司户籍判官，拜监察御史。泰和四年(1204)，迁同知振武军节度使事。起复都转运副使，改签南京路按察司事。卫绍王大安元年(1209)，任管州刺史，改景州刺史兼漕运使，改陕西西路按察转运副使。宣宗贞祐二年(1214)，同知河北东路兵马都总管兼河间府事。城为蒙古军攻陷，死于阵。

**张用行** 辽圣宗开泰三年(1014)，进士第一。此榜取士三十一人。

**张用直** 临潢府(治今内蒙古林东)人。金熙宗天眷二年(1139)赐进士及第。官至太常卿。

**张邦彦** 字彦才，平阳(今山西临汾)人。金章宗明昌五年(1194)进士。以当川令致仕。



**张邦宪** 字正叔，秦州（今甘肃天水）人。金哀宗正大二年（1225）中进士。为永固令。天兴二年（1233），避兵徐州。被执，将驱之北行，不屈，被害。

**张仲可** 东阿（今属山东）人，金朝进士。

**张仲安** 字晋臣，燕山（今北京）人。金宣宗兴定二年（1218）词赋状元。官翰林学士，秩未滿，卒。

**张仲举** 辽圣宗开泰九年（1020）进士第一。此榜取士四十五人。

**张行信（1163—1231）** 字信甫。初名行忠，避庄献太子讳，改今名。莒州日照（今属山东）人，行简弟。金世宗大定二十八年（1188）进士。累官铜山令。章宗明昌元年（1190），以廉擢授监察御史。泰和三年（1198），同知山东西路转运使，签河北路按察司事。卫绍王崇庆二年（1213），为左谏议大夫。宣宗贞祐二年（1214），改武安军节度使，兼冀州管内观察使。寻召为吏部尚书，改户部，转礼部。四年，为太子少保，兼前职。兴定元年（1217），拜参知政事。二年，出为彰化军节度使，兼涇州管内观察使。元光元年（1222），迁保大军节度使，兼鄆州管内观察使，改静难军节度使，邠州管内观察使。致仕。哀宗即位（1223），起为尚书左丞，寻复致仕，于汴城东筑亭，号“静隐”。

**张行简（？—1215）** 字敬甫，莒州日照（今属山东）人。金世宗大定十九年（1179）进士第一。除应奉翰

林文字。章宗即位，转翰林修撰，摄太常博士。累迁为礼部郎中，对礼仪制度多所修正。兼同修国史，改礼部侍郎，提点司天台，直学士。章宗承安五年（1200），迁侍讲学士。泰和五年（1205），改顺天军节度使。次年召为礼部尚书，兼侍讲、同修国史。校《太乙新历》。累迁为太子太保，翰林学士承旨。屡知贡举，苛责律赋格式甚严。宣宗贞祐元年（1213），转太子太傅。卒赠银青荣禄大夫，谥文正。所著文章十五卷，《礼例纂》一百十二卷，均佚。

**张汝为** 字仲宣，辽阳（今属辽宁）渤海人，金太师张浩之子，张汝霖兄。金熙宗天眷二年（1139）进士。官河北东路转运使。

**张汝明（1175—1250）** 字子玉，汶上（今属山东）人。金卫绍王大安元年（1209）经义进士。释褐将仕郎，历泰和、武陟主簿。宣宗贞祐四年（1216），入为尚书省掾。哀宗正大元年（1224），历官同知嵩州军州事、长葛令、太常博士权监察御史、户部员外郎、治书侍御史、礼部员外郎兼修起居注，升归德治中兼提举河防学校常平漕司事。天兴元年（1232），领嵩州刺史。二年，改申州。刚介有守，议论纯正。

**张汝弼（？—1187）** 字仲佐，辽阳（今属辽宁）渤海人。金海陵王正隆二年（1157）进士。调沈州乐郊县主簿。世宗即位，擢应奉翰林文字。历官右司员外郎、吏部郎中、吏部尚

书,拜参知政事、尚书右丞,封莘国公。

**张汝霖(?—1190)** 字仲泽,辽阳(今属辽宁)渤海人,张浩次子。金海陵王贞元二年(1154),赐吕忠翰榜进士第。特授左补阙,擢大兴尹,迁礼部员外郎、翰林待制。世宗时,历官太子左谕德兼礼部郎中,中都路转运使,太子少师兼礼部尚书,御史大夫,尚书左、右丞。大定二十八年(1188),任平章政事,封芮国公。与右丞相完颜襄等受顾命,立章宗,进封莘国公。

**张汝翼(1174—1233)** 字季云,河内(今山西沁阳)人,金章宗泰和三年(1203)经义进士。释褐河阳主簿,调厌次丞。卫绍王崇庆二年(1213),任西宁主簿。宣宗贞祐四年(1216),人为尚书省令史。兴定二年(1218),授同知泗州防御使事,军前行户、工部事。寻改刑部,又改灵璧军前措置使充便宜总帅府经历官。元光元年(1222),改充唐邓裕帅府经历官,擢秘书少监,兼行户部郎中。二年,迁同知保静军节度使事。哀宗天兴元年(1232),为归德总帅府经历。次年,改吏部郎中。

**张汝翼** 辽阳(今属辽宁)渤海人,张汝霖弟。金进士。仕不达。

**张安行** 博州(今山东聊城)人。金章宗明昌三年(1192),以提刑司举,特赐同进士出身。

**张克恭** 辽圣宗开泰七年(1018)进士第一,此榜取士三十七人。太平

二年(1022),以堂后官充贺夏国王李德明(《辽史》避景宗耶律贤小字明宸讳,改李德昭)生日使。兴宗重熙中,官至宰臣,守司空。

**张孝杰** 建州永霸(今辽宁朝阳西)人。辽道宗清宁元年(1055)进士第一,此榜取士四十四人。清宁间累迁枢密直学士。咸雍元年(1065),以直学士兼知户部司事。三年,为参知政事、同知枢密院事,加工部侍郎。八年,封陈国公,任北府宰相。大康元年(1075),赐姓耶律。助耶律乙辛陷害太子耶律濬。五年,被道宗比为唐狄仁杰,遂赐名仁杰。六年,出为武定军节度使。次年,削爵,又贬知安肃州。大安中,死于乡。

**张伯豪** 金朝进士,早卒。妻聂舜英归母家,崔立之变,父聂天骥负伤,舜英割股杂以他肉食之。父死,葬后自刎死。

**张谷英** 字仲杰,自号无著道人,赵州(今河北赵县)人。金卫绍王大安元年(1209)经义进士。尝官南顿令,人为大理司直。

**张岩叟** 字梦弼,代州五台(今属山西)人。金世宗大定十九年(1179)进士。调葭州军事判官,再除雄州观察判官,补尚书省令史,除大理评事,再迁监察御史、同知河东北路转运使事、中都路都转运副使、刑部员外郎、忻州刺史。累迁刑部侍郎,兼夔王傅,太常卿兼国子祭酒。卫绍王大安三年(1211),除镇西军节度使,移定国军。宣宗贞祐三年(1215),改

昭义，寻移沁南。

**张国纲** 高平(今属山西)人。金朝进士。外柔内刚，事不避难。官濮州刺史，死于国事。

**张迪祿** 字仲英，平阳(今山西临汾)人。金章宗明昌中进士。历岐山、上党二县令，卒于尚书省令史。

**张厚之** 字茂弘，滕阳人。金章宗承安二年(1197)进士。

**张俊民** 字用章，延安(今属陕西)人。金朝进士。尝官户部郎中，进侍郎。

**张复亨** 字仲淹。金进士。少登进士第，又中宏词科。为文有体，且长于吏事，为章宗所知。登第不十年，位居三品，擢中都路都转运使。然以附胥持国得进，为清论所鄙。

**张恭愿** 字师韩，广宁府(今辽宁北镇)人。金熙宗皇统六年(1146)第二人及第。海陵王南伐时，为谋主，主持修船，造军器。官户部侍郎。

**张特立(1179—1253)** 字文举，曹州东明(今属山东)人。金章宗泰和三年(1203)进士。调宣德州司侯，郡多皇族世室，皆律以法。调莱州节度判官，不赴，耕读自乐。哀宗正大元年(1224)，以宰执荐，授洛阳令。四年，拜监察御史。上章请解镐、厉王府禁。以言直，为当路者忌。金亡，研程氏《易》，授诸生。元忽必烈赐号中庸先生。著《易集说》、《历年系事记》。

**张通古(1088—1156)** 字乐之，易州易县(今属河北)人。辽天祚帝

天庆二年(1112)进士。补枢密院令史，后隐居兴平。金兵得燕，召为枢密院主奏，改兵刑房承旨。太宗天会四年(1126)，除工部侍郎，兼六部事。历官中京副留守、参知行台尚书省事。海陵王天德年间，迁行台左丞，进拜平章政事，封谭王，改封郢王。拜司徒，封沈王。以司徒致仕，进封曹王。两使宋，皆有功。决狱公允，不妄杀人。以儒立身，不惑于佛。位居宰相，自奉如寒素。

**张继祖** 山西临晋人。金状元。官至保静军节度副使。

**张景仁(?—1181)** 字寿甫(一作受甫)，广宁(今辽宁北镇)人，金初状元刘撝婿。初试进士，赋甚佳，为临坐所割，与之俱黜落。三年后，再试，登金熙宗皇统二年(1142)刘仲渊榜进士第。累官翰林待制。金海陵王贞元二年(1154)，与翟永固同知贡举，以“尊祖配天”为赋题，忤海陵王旨。世宗大定二年(1162)，与南宋议和，撰写往复文书凡七篇，指事达意辨而裁，世宗称其为“能文之士”。五年，入为翰林直学士。七年，迁侍讲。八年，为详读官，翰林学士兼同修国史。十年，兼太常卿。二十一年，为御史大夫，仍兼翰林学士承旨、修国史。以上书言事著称当朝，屡次弹劾朝中重臣。

**张德直** 一作张伯直，平阳(今山西临汾)人。金宣宗贞祐三年(1215)进士。释褐新平主簿，辟蓝田令，入补尚书省令史，选授右警巡使，终于

同知武胜军节度使事。

**陈 崱** 一作陈苛，字和之，沧州（今属河北）人。金卫绍王大安元年（1209）进士。哀宗天兴间，为右司谏，遇事敢言，切中时弊，然为时相赤盏合喜所沮，策为不行，识者惜之。

**陈 规**（1171—1228）字正叔，绛州稷山（今属山西）人。金章宗明昌五年（1194）甲寅科词赋进士。历下邳、临汾二县主簿，有政绩。改潞州观察判官，迁和州令。知恩州历亭县，民力以苏。转京兆府路按察从事，召入为开封府判官。南渡后为监察御史，以上书言事著称。宣宗贞祐四年（1216），以言事忤宗室、宰执，出为徐州帅府经历官。哀宗正大元年（1224），召为右司谏，仍数上书论事，改吏部郎中。未几，坐事解职。再为右补阙，复拜司谏，以诤引为己任，排斥权倖，不为身计。两典贡举，得人最多。为金末谏官之著者。历十六官，爵颖川郡开国伯。

**陈 载**（1165？—1225？）金章宗明昌二年（1191）辛亥科经义状元，授应奉翰林文字。承安四年（1199），因天旱，上书陈时，被章宗采纳。

**陈 祕** 辽保大二年，天祚帝入夹山（今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西北阴山中），南京官员谋立秦晋国王耶律淳为帝，建北辽。与李爽等十余人与议，同赐进士及第。

**陈 赓** 字子随，别号默轩，临晋

（今属山西）人，明经出身。累官河东山西道行中书省参议。有才名，与元好问等游，以诗文相赠遗。大同儒学教授房祺纂麻革、张宇、房皞、段克己、段成己、曹之谦及赓、庾兄弟八人诗，号《河汾诸老诗集》。

**陈 鼎**（965？—1025？）辽圣宗统和十五年（997）丁酉科状元及第。该科共取二人。

**陈 □** 雷渊女婿。金朝进士。

**陈克基** 临晋（今山西临猗西南）人。金海陵王天德三年（1151）进士，官国子监丞。

**陈信仁** 大名（治今河北大名东）人。金章宗明昌四年（1193），以德行、才能为有司举荐，特赐同进士出身。

**陈维良** 安肃（今属河北）人。金朝进士，张景贤女婿。

**陈衡甫**（1065？—1125？）辽道宗寿昌元年（1095）乙亥科进士第一名。该科取士一百三十人。

**陀满胡土门**（？—1228）字子秀。金朝策论进士。累官翰林侍制。金宣宗贞祐二年（1214）迁知中山府，次年改知临洮府，兼本路兵马都总管。四年，知河中府事，权河东南路宣抚副使。十月进元帅右监军，兼前职。兴定二年（1218），为绛阳军节度使，兼绛州管内观察使。十月，迁元帅左监军，行元帅府事，兼知晋安府、河东南路兵马都总管。修城池，缮甲兵，积储粮，以备战守。三年八月，改太常卿、权签枢密院事、知归

德府事。元光二年(1223),坐上书不实,削一官。哀宗正大三年(1226)七月,起复临洮府总管。四年五月,蒙古军破临洮,被执,不降被杀。诏赠中京留守。

**纳坦谋嘉** 女真人。金进士。以有名行,教授世宗子鄂王琮。

**纳兰胡鲁刺** 又作胡里刺,大名路(治今河北大名北)女真人。金章宗承安二年(1197)进士第一。除应奉翰林文字,转修撰。迁同知顺天军节度使事,加朝议大夫,改礼部员外郎、曹州刺史、沃州刺史、南京路按察副使。宣宗贞祐二年(1214),改泗州防御使。召为吏部侍郎,迁绛阳军

节度使,权河东南路宣抚副使。居官廉洁,不畏权势,治民防御皆有方。

**纳合蒲刺都(?—1218)** 金大名路(治今河北大名东北)女真人。章宗明昌二年(1191)进士。调大名教授,累除双阳令,补尚书省令史,除彰武军节度副使。宣宗贞祐二年(1214),调同知西安军节度使事,历同知临洮、平凉府事,河州防御使。四年,为平西军节度使。改知平凉府事,人为户部尚书。改元帅右监军,兼昭义军节度使,行元帅府事。兴定三年(1219),潞州城为蒙古军攻破,力战而死,赠御史大夫。

## 八画

**武白** 初为宋国子博士,为辽军所俘,授上京国子博士。改临潢县令,迁广德军节度副使,权中京留守。因事忤权贵,降官。后升尚书右丞,知枢密事,拜辽兴军节度使。

**武都(?—1217)** 字文伯,真定路(治今河北正定;一说为东胜州,今内蒙古托克托)女真人。金世宗大定二十二年(1182,一说二十八年)进士。调阳谷主簿,迁商水令。历官南京路转运度支判官、中都路都转运副使。太原治中、滦州刺史。人为户部郎中,权右司郎中。所治有政声,善理财。三迁中都、西京按察副使。卫绍王大安三年(1211),充宣差行六部侍郎,行西南路六部尚书。备

御西京有功,人为户部尚书。蒙古军围中都,知大兴府,佩虎符便宜行事。围解,为河东路宣抚使。以疾卒。

**耶律俨(?—1113)** 字若思,本姓李,析津(今北京)汉人。父仲禧,辽道宗咸雍六年(1070)赐契丹姓,遂为耶律氏。咸雍间进士。守著作佐郎。太康中,为将作少监,改少府少监,迁大理少卿、大理卿。大安元年(1085),为景州刺史。二年,改御史中丞、同知宣徽院事、提点大理寺。六年,改山西路转运使。所至皆有政声。寿昌初,授枢密直学士,拜参知政事,迁知枢密院事,封越国公。修《皇朝实录》七十卷。天祚帝乾统三

年(1103),徙封秦国公,六年,封漆水郡王。

**耶律大石(1094—1143)** 字重德,辽太祖八世孙。辽天祚帝天庆间进士,为辽朝仅见的契丹进士。通契丹、汉文字。任翰林承旨,称大石林牙。历任泰州、祥州刺史,辽兴军节度使。保大二年(1122),与萧干等在南京拥立耶律淳为帝。与金人战于居庸关,被俘。后逃出,于夹山见天祚,与之意见不和,率军北走。金天会八年(1130),率众西迁。十年,在叶密立称帝,重建辽政权,史称“西辽”,都八剌沙衮。契丹称号“菊儿汗”,汉号“天佑皇帝”。在位十三年,庙号德宗。

**耶律浦鲁** 字乃展,契丹人,都林牙耶律庶箴子。聪悟好学,通契丹、汉字,博通经史。辽兴宗重熙中应进士举。辽朝不许契丹人应进士举,故为主文者所劾。

**耶律庶箴** 契丹人,善属文。辽兴宗重熙中,为本族将军,以擅令子浦鲁参加科举考试,为人所劾,被处以鞭刑二百。道宗咸雍中,历官同知东京留守事、乌衍突厥部节度使、知蓟州事、都林牙。太康八年(1082),致仕。

**耶律楚材(1190—1244)** 字晋卿,中都(今北京)契丹人。以父荫可补省令史,不愿就,欲试进士科。金章宗令与十六人同试,问以决狱数事,所对独优,中进士乙科。辟为尚书省令史,仕至开州同知。金室南

迁,闲居燕京。宣宗兴定二年(1218),奉蒙古成吉思汗之召,随蒙古军西征,为随军必阇赤。元太宗窝阔台时,主管汉文文书,参与制定礼仪。建议设立燕京等十路征收课税所,推行赋税制。考试儒生,力主以汉法治理汉地。设经籍所、编修所,整理、编印儒家典籍。汉人称之为中书令、中书相公。太宗死后,乃马真氏称制,被渐疏远,愤懑而卒。所著《西游录》,记随军西征见闻。有诗文集《湛然居士集》传世。

**苗彥实** 平阳(今山西临汾)人。弱冠应明经举,三赴廷试。而以善琴知名,金章宗时待诏翰林,遂废举业。

**昔宝赤也不干** 金元之际女真人。金进士。元太宗灭金,归蒙古。

**苑中(1176—1232)** 字极之,大兴(今北京)人。金章宗承安中进士。累官京西路司农少卿,滑州刺史。

**范炜** 上党(今属山西)人。金进士。章宗明昌二年(1191),李晏镇昭义,修上党西韩村石闸,便行旅,止水患,参与其事,且请郝长卿撰文记其事。

**范承吉** 字庞之。辽天祚帝天庆八年(1118)进士。授秘书省校书郎,官至大定府金源令。入金,为御前承应文字。太宗天会初,迁殿中丞。尝从攻宋太原,为完颜宗翰掌管所得金珠。及还,轶车所载,已物惟书史

而已。四年，迁少府监。五年，迁昭文馆直学士，知绛州。六年，改河东北路转运使。历官知平阳尹、西京副留守、河东南路转运使、同签燕京留守事、顺天军节度使、镇西军节度使、行台礼部尚书、秦宁军节度使。海陵王贞元二年(1154)，以光禄大夫致仕。

**林正国** 字德将，卫（今河南汲县）人。金世宗大定十六年(1176)进士。官少中大夫，北京监使。

**抹撚尽忠** 本名彖多，上京路（治今黑龙江阿城）女真人。金世宗大定二十八年(1188)进士。调高阳、朝城主簿，北京、临潢提刑司知事，迁顺义军节度使。历翰林修撰、刺史、按察副使、吏部郎中、按察使。海陵王时，拜尚书右丞，行省西京。宣宗贞祐元年(1213)，拜尚书左丞。二年，封申国公，进拜都元帅。宣宗迁汴，留守中都，拜平章政事。中都危急，弃城南奔，至南京，仍为平章政事。与术虎高琪不协，有怨言。被尚书省诬告谋叛，被杀。

**罗诱** 海州（治今江苏连云港）人，刘齐阜昌四年(1133)状元，曾上《南征策》。

**和速嘉安礼** 字子敬，本名酌，大名路（今河北大名）女真人。颖悟博学，淹贯经史。金世宗大定二十八年(1188)进士。卫绍王至宁(1213)末，为泰安州刺史。宣宗贞祐初，城为蒙古军攻陷，被执，不屈，死。诏赠泰定军节度使。

**周昂**（？—1211）字德卿，真定（今河北正定）人。金世宗大定初。年二十四（一说二十一）中进士，任南和主簿、良乡县令。拜监察御史，以诗涉谤讪，谪东海上十余年。后以边功召为三司官。卫绍王大安三年(1211)，蒙古南攻，权行六部员外郎，从参知政事完颜承裕行省事备边。会河堡战败，走易州，城陷，死于难。有《常山集》，已佚。

**周伯禄** 字天锡，真定（今河北正定）人。金世宗大定时进士。仕至同知沁南军节度使。子周昂，外孙王若虚。

**周嗣明** 字晦之，真定（今河北正定）人。金卫绍王大安元年(1209)进士。周昂侄，与昂同死于易州之难。

**郑恪**（1034—1090）白霭北原（今辽宁建平）人。通契丹语，识契丹小字。辽道宗清宁八年(1062)三甲进士，选授秘书省校书郎。九年，授松山军事判官。历官至贵德州节度副使，差授东京供贍都监，迁尚书虞部郎中。改度支户部判官，迁尚书都官郎中。四迁至少府少监，知上京盐铁副使。卒于官。

**郑子聃**（1125—1180）字景纯，大定府（治今内蒙古宁城西）人。少有文名。金海陵王天德三年(1151)举进士，为一甲三名，自以为屈。调翼城丞，行赞皇令，召为书画直长。以才敏自负，常愧不能为第一甲第一人。正隆二年(1157)会试毕，海陵王示以第一人程文，颇轻之，称作赋

甚易。海陵王不悦，令其与翰林修撰、应奉翰林文字及进士等七人杂试，先将赋题“天赐通智正万国”付于七人，将视其中否赏责之。及开卷，果为第一。海陵王奇之，进官三阶，除翰林修撰，改侍御史。累迁待制、吏部郎中、秘书少监、翰林学士、太子左谕德，补外为沂州防御使。召还，为左谏议大夫，兼直学士，改吏部侍郎，同修国史。

**郑云从** 辽圣宗统和八年(890)进士第一名。该榜取士二人。

**郑时昌** 字仲康，山西洪洞人。金世宗大定间状元。八岁晓《周易》，过目成诵，寒暑不辍。官至汾州教授。后抵西河，访求子夏遗迹，推衍河汾之传，由是，河汾一带理学大兴。辑有《韵类忠节事》及《群书会要》两书传世。

**宗端修** 字平叔，一字伯正，汝州(今河南临汝)人。避金讳，在金称“姬”姓。世宗大定二十二年(1182)进士。章宗明昌时，为尚书省令史。承安元年(1196)，为监察御史。上书指斥章宗宠妃李氏族人干政，改大理司直。泰和四年(1204)，迁大理丞。卒于节度副使任。以直，不得志，自守愈笃。

**庞汉** 字茂弘，平晋(今山西太原南)人。金哀宗正大七年(1230)进士。兵乱遇害。

**庞铸** 字才卿，自号默翁，辽东(一说为大兴，今属北京)人。金章宗明昌五年(1194)进士。少擢第，仕有

能名。宣宗南迁后，为翰林待制，迁户部侍郎。坐游贵戚家，出知东平府，改京兆路转运使，卒。博学能文，工于诗文，造语奇健不凡。

**房维楨** 字周卿，济南(今属山东)人。金进士。官左司都事、司农少卿、申州刺史、刑部郎中。

**郎思孝** 辽进士。历官州县。后落发为僧，居觉华岛，法号海山。后住持缙云山，为当时名僧。辽兴宗以之为师友，时有酬酢与诗文唱和。赐崇禄大夫，守司空。号辅国大师。有《海山文集》，已佚。

**孟兴** 字子昌，保州(今河北保定)人。金世宗大定十九年(1179)进士。历官郡县，有政绩。官终振武军节度使。

**孟浩** 字浩然，滦州(今河北滦县)人。辽末登进士第。金太宗天会三年(1125)，为枢密院令史，除平州观察判官。熙宗天眷中，除归德少尹。充行台吏、礼部郎中，人为户部员外郎、郎中。皇统七年(1147)，为蔡松年等构陷，入田穀冤案，徙海上。

**孟奎** 字元秀，辽阳(今属辽宁)人。金世宗大定二十一年(1181)进士。调黎阳主簿、淄州军事判官，迁汲县令。察廉，改定兴令。补尚书省令史，历官中都左警巡使、上京等路提刑判官、同知西京转运使事、签河东南、北路按察司事、武州刺史。再调同知中都路都转运使事，审中都路冤狱，多平反。卫绍王大安元年



(1209),除博州防御史,改山东东、西路安抚副使,迁北京、临潢等路中都路按察转运使,以本官行六部侍郎。为平章政事完颜守贞“冷岩十俊”之一。

**孟鹤** 字寿父,云中(今山西大同)人,孟彦甫子。金同进士出身。官汾州西河主簿、宣宁县令。

**孟□** 保州(今河北保定)人。金进士。官终顺天军节度使事。

**孟□(1176—1224)** 字升卿,保州(今河北保定)人。金时三赴廷试,特赐进士第,不就。以任子补保州录事,摄顺天军节度判官。河北被兵,与州学生食菜、野果,而讲学不辍。历官滕州司侯、东平府元帅机察、须城令,累官怀远大将军。以国运不振,不复仕。

**孟宗献** 字友之,开封(今属河南)人。金世宗大定三年(1163)进士第一,乡、府、会、殿试皆夺魁。被誉为“孟四元”。乡试赋题为“建官惟贤天下治”;府试题“立政惟人为惟官”;省试题“夙夜求贤务在官民”;殿试题“所以临制则臣民畏服”。授翰林应奉文字,同知制诰。寻除右赞

善大夫。世宗时,为曹王府文学,兼记室参军。久之,授同知单州军事。母卒,哀毁过甚,卒。

**孟彦甫** 字仲山,云中(今山西大同)人,孟唐牧子。金初以明法中选,知西北路招讨司事。以明断狱,得招讨使赏识。徙宣德州司侯、登州军事判官。

**孟泽民(?—1232)** 初名仁,字安宅,云中(今山西大同)人,孟鹤子。居乡里以孝闻,不以资荫补官。年逾三十,折节读书。金卫绍王崇庆元年(1212),为大同府试魁首。宣宗兴定五年(1221),登进士第。调河昌、福昌主簿,以廉能称。以时局混乱,辞官,避地于陆浑南山,以诗酒自娱,号“云岩老人”。

**孟唐牧** 字尧臣,云中(今山西大同)人。辽进士。官太子洗马。

**孟攀鳞** 初名璘,字驾之,云中(今山西大同)人,泽民子。金哀宗正大七年(1230)进士。历陕州通判,进灵台令,入补省掾。元太宗五年(1233),平阳行台委任管理印刷籍事。

## 九画

**郝侯** 字子玉,自号虚舟道士,太原(今属山西)人。金海陵王正隆二年(1157)进士。仕至河东北路转运使。

**郝天挺** 字晋卿,陵川(今属山西)人。金朝进士。不乐仕进,以教授生徒为业。常患时人为求功名,学词赋利其速成。于六经、百氏,但记字

句,章节,不求其详,难以作养人才。故教授生徒重道德品质培养,且以诗文陶冶品行。弟子元好问、孙郝经皆为金、元之际名儒。

**赵元** 字善长,涿州(今属河北)人。辽天祚帝天庆八年(1118)进士。仕至尚书金部员外郎。金初,为枢密院令史。熙宗天眷初,授行兵部郎中,摄行台户部事,为行台右司员外郎,改左司,摄吏部事。在行台十年,吏事明敏,见重于宗弼。历官同签汴京留守事,同知大名尹,河北西路转运使,彰德、武胜等军节度使。

**赵可** 字献之,高平(今属山西)人。博学高才,卓犖不羁。金海陵王天德、贞元间,有声场屋。贞元二年(1254)赴试,御试赋题为《王业艰难》。程文毕,于席屋上戏题小词“赵可可,肚里文章可可。三场捱了两场过,只有这番解火。恰如合眼跳黄河,知他是过也不过。试官道王业艰难,好交你知我。”海陵王见,谕考官,此人中否当奏。已而得中。意若不中,海陵王亦当有异恩。世宗时为翰林待制,撰章宗为皇太孙册文,人皆称之。章宗即位,问及册文作者,擢翰林直学士。当时诏诰多出其手。尤工诗歌乐府,有诗文集《玉峰散人集》,已佚。

**赵宇** 金朝经义省元,尝官兴平令。李献甫姊夫。

**赵颀** 字文孺,自号“黄山”,东平(今属山东)人。金世宗大定二十二年(1182)进士。仕至礼部尚书。性

冲澹,学道有所得。尤工书法,正书体兼颜、苏,行草备诸家体,其超放又似杨凝式、党怀英小篆,李阳冰以来鲜有及者,时人以泐配之,号称“党、赵”。有《黄山集》,已佚。

**赵纲** 金朝管城(今属河南)人,三赴迁试,不第。以荫补官,终于永寿令。

**赵直** 莱阳(今属山东)人。金章宗明昌间进士。累迁宁昌军节度使。

**赵质**(1118—1202) 字景道,燕(今北京)人,辽初重臣思温之后。金世宗大定末,举进士不第,隐居燕南,教授为业。章宗赏其志趣不凡,任以官,不赴。遂赐田千亩,复其终身。

**赵洵** 字子都,管城(今属河南)人。金世宗大定二十年(1180)进士。官真定路总管判官。

**赵洞** 金太宗天会七年(1129)癸丑科词赋状元。后历承德郎。

**赵绘** 大定(今内蒙古宁城)人。金名进士,早卒。

**赵格** 莱阳(今属山东)人。金章宗明昌间进士。官汾州观察使。

**赵慝** 字叔通,东平(今属山东)人,赵颀父。金初进士。仕宋曾为学正。入金,官至同知南京路转运使事。

**赵楠** 字子美,高平(今属山西)人。金进士。哀宗天兴元年(1232),任尚书省刑部郎中。仆散端之孙忙押门与亲朋聚饮,乘隙投奔

蒙古。受命审其家属与同饮诸人，群小欲借此致人以罪，楠力排众议，忙押门家属与同饮人得以保全。

**赵鉴** 字择善，济南章丘（今属山东）人。宋高宗建炎二年（1128）进士。调卢州司理参军。刘豫建齐，历官历城丞、长清令，直秘阁，政绩著。齐废，除知城阳军，改山东东路转运副使，摄行台左司郎中。金海陵王天德元年（1149），起为济州刺史，移涿州。世宗大定元年（1161），起知宁海军。再迁镇西军节度使，改河北西路转运使，致仕。

**赵鹏（1168—1230）** 字搏霄。金宣宗贞祐三年（1215）词赋进士。历尚书省承发司管勾、芮城主簿、同州澄城令、尚书省令史，补泌阳县令。修水利，兴教化。迁丰衍库使。金亡，以教授生徒为业。

**赵徽** 南京（今北京）人。辽兴宗重熙五年（1036），中进士甲科。官大理正，历烦剧，以能名。累迁翰林学士承旨。道宗咸雍元年（1065），为度支使。三年，拜参知政事。出为武定军节度使，得民心。及迁，民请留。历官同知枢密院事，兼南府宰相、门下侍郎、平章事。致仕家居，遭燕蓟饥馑，与刘伸等施舍粥米，所全活者众。

**赵璧（1188—1234）** 字敏之，冀州（今河北冀县）人。金宣宗兴定五年（1221）进士。释褐泗州司侯，累迁朝列大夫、尚书省令史，权尚书户部主事。哀宗天兴元年（1232），扈跸

入蔡，三年，城为蒙古军所陷，死之。

**赵之杰** 本名宗杰，避金讳改，字伯英，大定（今内蒙古宁城）人。金世宗大定十六年（1166）进士。历西京提刑副使，棣州防御使，终太常卿。

**赵子翼** 字士美，大定（今内蒙古宁城）人。金海陵王正隆二年（1157）进士。性刚果，与人多忤，仕宦不进，以同知临海军节度使事致仕。有诗、乐府传于时。

**赵文昌** 字公权，平阳（今山西临汾）人。金章宗明昌二年（1191）进士。仕至辽东路盐使。

**赵去非** 本名珩，以父梦道士语改，永平（今河北完县）人。金进士。章宗明昌五年（1194），与兄思文同登第，乡里荣之，号“双飞赵家”。

**赵守忠** 蒲阴（今河北安国）人。金哀宗正大间策论进士。仕至承德郎。

**赵安世** 高唐（今属山东）人。金宣宗贞祐二年（1214）词赋进士。哀宗正大间，拜监察御史。入蒙元，召授参议京兆宣抚司事，改佐河平军储。

**赵安时** 山西陵川人。金海陵王正隆五年（1160）经义状元。官至永安军节度使。

**赵安荣** 山西陵川人。金熙宗天眷三年（1140）状元。安时弟，为金唯一兄弟状元。

**赵孝选** 中山府无极县（今属河北）人。金进士。宣宗兴定元年（1217），家奴李维岳以草泽身份上

书言事，得为集贤院咨议官。次年，为御史告发，宣宗以用人之际，不分良贱，用官银五十两为之赎身，任使如故。

**赵伯成** 字子文，宛平（今北京）人。金章宗明昌五年（1194）经义、词赋两科进士。累迁侍御史，拜中丞，历陕西西路转运使，静难军节度使。宣宗即位，召为吏部尚书。为蜚语所中，罢。卒于崧山中。

**赵承元** 字善长，汴（今河南开封）人。金世宗大定十三年（1173）词赋状元，御试题“周德莫若文王赋”。除应奉翰林文字，兼曹王府文学。以疏俊少检，得罪王府。世宗以为无士行，令此后取士，先查其乡行，可取则授以应奉，否则常调。

**赵素文**（1159—1232）字周臣，磁州滏阳（今河北磁县）人。晚号闲闲老人。金世宗大定二十五年（1185）进士。调安塞主簿，课最，迁邯郸令，再迁唐山。章宗明昌六年（1195），入为应奉翰林文字，同知制诰。以上书论宰相得罪免官。寻起复同知岢岚军州事，转北京路转运司度支判官。泰和二年（1202），召为户部主事，迁翰林修撰，出为宁边州刺史。三年，改平定州。卫绍王大安元年（1209），为兵部郎中，兼翰林修撰，转翰林直学士。泰和、大安以来，取士惟守格法，稍涉奇峭，即被絀落。宣宗贞祐元年（1213），为省试官，以李献能赋格律虽疏而词藻颇丽，擢为第一，举人大哗。后献能复中宏

词，入翰林，而秉文竟以是得罪。四年（1216），拜翰林侍讲学士。兴定元年（1217），转侍读学士，拜礼部尚书，同修国史，知集贤院事。五年，知贡举，以滥放进士卢元及第，请致仕。复为礼部尚书。哀宗即位，改翰林学士，兼益政院说书官。哀宗正大间，同杨云翼作《龟鉴万年录》，集《君臣政要》以进。有词藻，工翰墨，且敢言。每闻一事之便，一士可擢用，大则拜章，小则为当路者言。为文长于辨析，不以绳墨自拘，律诗壮丽，小诗精绝，字画则草书尤遒劲。事五朝，官六卿，自养如寒士。著有《易丛说》、《中庸说》、《扬子发微》、《太玄笺赞》等，有《闲闲老人滏水文集》传世。与杨云翼掌金末文坛二十年，时号“杨、赵”。

**赵思文**（1165—1232）初名璜，以父梦道士语改，字庭玉，永平（今河北完县）人。金章宗明昌五年（1194），与弟去非同登第，乡里荣之，号“双飞赵家”。释褐德顺州军事判官，调凤翔录事判官，权虢略县事，转莱州观察判官。泰和八年（1208），补尚书省令史，升安化军节度副使。城为蒙古军所陷，还乡。宣宗贞祐三年（1215）至汴，特授太府监丞。兴定二年（1218），升同知西安军节度使事，兼行六部郎中。四年，除右司谏兼治书侍御史。五年，出知虢州军州事兼刺史。六年（八月改元元光），召为吏部郎中，兼翰林修撰，升同知南京路都转运使事。哀宗正大

元年(1224),同知中京留守事,四年,改同知开封府事。五年,改汝州防御使,擢集庆军节度使兼亳州管内观察使。八年,入为礼部尚书。天兴元年(1232),兼摄户部尚书。临政宽厚,吏民畏爱。

**赵庭睦** 辽道宗咸雍六年(1070)进士第一。此榜取士一百三十八人。大安中,历枢密学士、参知政事兼同知南院枢密使事。寿昌中,进南府宰相,出知兴中府事。

**赵雄飞(1158—1204)** 字真卿,高唐(今属山东)人。金章宗承安二年(1197)乙科进士。历长垣、南乐主簿,兴学劝农,颇有时誉。调懿州顺安令,未至官而卒。

**赵端卿(1179—1232)** 字正之,通许(今属河南)人。金宣宗兴定五年(1221)春,省试魁首,遂登进士乙科。释褐征事郎,守解州安邑丞。闭门读书,教授子弟,无意仕进。哀宗正大初,修《宣宗实录》,杨云翼、赵秉文连章奏举为编修官,辞不就。避乱居汴,卒于家。

**胡 励(?—1234)** 济州钜野(在今山东)人。金进士。自应奉翰林文字,官至礼部侍郎。金哀宗天兴三年(1234),蔡州城陷,死之。

**胡 砺(1107—1161)** 字元化,磁州武安(今河北武安)人。少被金兵俘虏,韩昉放使从良。金太宗天会十年(1132)壬子科词赋状元。授右拾遗,权翰林修撰。后改定州观察判官。熙宗皇统初年,为河北西路转运

都勾判官,改同知深州军州事,加朝奉大夫。补翰林修撰,迁礼部郎中。海陵王天德初,迁侍讲学士,同修国史。再迁翰林学士,刑部尚书。世宗即位,改翰林承旨。在定州,督教不倦,其程文被誉为“元化格”。

**胡 珪** 字国瑞,武安(今属河北武安)人。金词赋进士。

**胡光谦(1110—?)** 河内府(今山西永济)人。金章宗明昌三年(1192),年八十三,有司上奏其可用,特赐明昌二年进士第三甲及第。授将士郎、太常寺奉礼郎。

**胡仲溶** 威州(今河北井陘)人。金世宗大定初,两赴廷试,不中,即以诗酒自娱。然亦以是成疾,甫三十而歿。

**胡景崧(1155—1213)** 字彦高,祖籍威州(今河北井陘),后迁武安。金世宗大定二十五年(1185)词赋甲科及第。历上京等路提刑司判官,超授西京路转运副使,国子监丞兼户部员外郎,改同知辽东路转运使事。章宗泰和六年(1206)以选为上京、东京等按察司,改同知镇西军节度使。卫绍王大安元年(1209),擢坊州刺史,改解州,迁同知东平府路兵马都总管事。卒于雒阳之传舍。

**胡德珪** 金哀宗正大四年(1227)进士,官儒林郎、耀州富平县主簿。

**郦 权** 临漳(今属河南)人。金进士。世宗大定时为著作佐郎。

**郦复亨** 临漳(今属河南)人,郦权子。金章宗泰和六年(1206)进士,

官国史院编修。

**南承保** 辽圣宗统和十八(1000)年进士第一。此榜取士三人。

**侯 肇(?—1233?)** 字莘卿,初名师尹,东平东阿(今属山东)人。金章宗明昌二年(1191)进士。承安间,积迁山东路盐使司判官。泰和八年(1208),降授长武县令。宣宗贞祐元年(1213),为中都鞠使,擢右补阙。二年,宣宗南迁,为太常卿,行尚书六部事。四年,筹措诸军粮饷,拜参知政事,行尚书省于河北,迁尚书右丞,行省事于东平,致仕。兴定元年(1217),起复为平章政事。封萧国公。三年,掌汴京行三司。四年,致仕。汴京陷于蒙古,为乱兵所杀。

**侯公佐** 金进士。郝天挺女婿。

**段 恒(1166—?)** 字元贞,金稷山(今属山西)人。素以德谊才学闻,应词赋进士举,省试屡中而御试则黜。贞祐二年(1214),宣宗南迁,诏曾三赴廷试不中年五十者赐同进士及第,人多冒滥。时恒年四十九,以求人仕不可欺君,遂不自陈。

**段 铎** 字文仲,与兄钧同登词赋进士第。调长安簿,升兵部主事,审决河北路刑狱。授曹州刺史,华州防御使。上疏求退,封武威郡开国侯。

**段成己** 字诚之,号菊轩。河东稷山(今属山西)人,金哀宗正大七年(1130)进士。官宜阳主簿。蒙元时,起为平阳路提举学校事,不赴。时人称其文在班、马间,得圣贤正气。有

诗《菊轩集》。参见“段克己”。

**段克己** 字复之,河东稷山(今属山西)人,金哀宗正大七年(1230)进士。与弟成己并以才名。礼部尚书赵秉文目为“二妙”,大书“双飞”二字名其所居里。后避于龙门山二十年,号遯斋先生。与弟诗文合集,号《二妙集》。

**室 昉(920?—994?)** 字梦奇,南京(今北京)人。辽太宗会同间进士。初为卢龙巡捕官。大同元年(947),太宗入汴,任知制诰,总礼仪式。世宗天禄中,任南京留守判官。穆宗应历中,累迁翰林学士。景宗保宁中,兼政事舍人,改南京副留守,迁工部尚书,改枢密副使,参知政事。寻拜枢密使,兼北府宰相,加同政事门下平章事。乾亨初,监修国史,圣宗统和初,与韩德让、耶律斜轸等同心辅政,革除时弊,法度修明。八年,自请致仕,封郑国公。与邢抱朴纂修《实录》二十卷。书成上进,加政事令。十二年,授南京留守。卒赠尚书令。恐人过誉,自志其墓。

**冠尊文** 辽道宗大安八年(1092)壬申科状元。该科取士五十三人。

**晋 鼎(?—1226)** 字和之,代州繁峙(今属山西)人。金世宗大定二十八年(1188)进士。入官以能称,累迁大理丞。承安四年(1199),起复著作郎,迁右司郎中,转工部侍郎。海陵王至宁(1212)初,由户部尚书拜参知政事。宣宗贞祐元年(1213),改知大兴府,兼中都路兵马都总管。

二年，拜尚书右丞。宣宗南迁，留为汾阳军节度使，兼汾州管内观察使。改知平阳府，兼河东南路兵马都总管，权宣抚使。三年，拜本路宣抚使，兼前职。四年，拜枢密副使，权尚书左丞，行省于平阳。兴定元年(1217)，拜平章政事，封莘国公。四年，进封温国公，致仕。哀宗正大二年(1225)，起复，拜平章政事，进封英国公，行尚书省于卫州。屡请致仕，不许，卒于官。

**胥持国** 字秉钧，代州繁峙(今属山西)人，胥鼎子，经童出身。金世宗时，调博野县丞，太子司仓。章宗即位，除官籍副监，改同签宣徽院事、工部侍郎，迁尚书。明昌四年(1193)，拜参知政事，赐熙宗皇统六年(1146)孙用康榜进士及第。五年，进尚书右丞。与李妃结纳干政，时讥称“经童作相，监婢为妃”。附其门下得进者号“胥门十哲”。承安三年(1197)，为御史弹劾，以通奉大夫致仕。寻起为枢密副使，佐枢密使完颜襄治军北京。死于军中。

**姚孝锡(1099—1181)** 字仲纯，安丰(今属安徽)人。宋徽宗宣和六

年(1124)进士，调代州兵曹。入金，为五台主簿，寻称疾退隐。天资简淡，专以书史自娱。

**姚景行** 初名景禧。辽兴宗重熙五年(1036)进士。为将作监，改燕赵国王教授。数年后，官至翰林学士、枢密副使、参政知事。道宗即位，为北府宰相。咸雍元年(1065)，为武定军节度使。次年，拜南院枢密使兼中书令。历知兴中府、朔方军节度使。太康元年(1075)，为上京留守，加守太师。重元之乱，造舌假省亲，闻讯，即募骑兵前往平乱。性敦厚廉直，在官平反冤狱，释放无辜，力主与宋和好，人户归之。卒封柳城郡王。

**贺扬庭** 字公叟，曹州济阴(今山东曹县)人。金海陵王天德三年(1151)经义进士。调范县主簿兼县尉，有治声。世宗大定十三年(1173)，由安肃令补尚书省令史，授沁南军节度副使，入为监察御史，历右司都事、户部员外郎、侍御史、右司员外郎。后授左司郎中，改刑部侍郎、山东东路转运使。章宗即位，授山东东、西路提刑使。除洺州防御使，改陕西西路转运使。致仕。

## 十画

**耿昌** 泰安(今属山东)人。金进士(一说状元)。尝官翰林。

**耿端义(?—1214)** 字忠嗣，博

州博平(今属山东)人。金世宗大定二十八年(1288)进士。历官滑州军事判官、上洛县令、尚书省令史、太

常丞兼秘书郎、户部郎中、山东安抚使。宣宗贞祐元年(1213),迁翰林侍讲学士兼户部侍郎,拜参政知事。二年,建议迁都。

**聂天骥** 字元吉,五台(今属山西)人。金卫绍王崇庆二年(1213)进士。释褐汝阴簿,转睢州司侯,察廉举封邱令,人为尚书省令史。授户部主事,权监察御史。以弹劾外戚忤太后,出为同知汝州防御使事。未赴,陕西行台用为行尚书省都事。人为右司员外郎。授京兆府治中,再为右司员外郎,汴京被围,崔立以城降蒙古,杀二相,受伤不治而死。

**贾 焯** 东平(今属山西)人。金章宗明昌五年(1194)经义进士。官山东东路按察司知事。

**贾 益**(?—1222) 字损之,通州(今属北京)人。金世宗大定十九年(1179)进士。调河间主簿,历樊山令、尚书省令史、定海军节度副使、监察御史、侍御史、知登闻鼓院、礼部郎中、吏部侍郎。章宗明昌初,为吏部尚书,改安国、横海、定国军节度使。宣宗贞祐二年(1214),召为太常卿。

**贾 铉**(?—1213) 字鼎臣,博州博平(今属山东)人。金世宗大定十三年(1173)进士。历任滕州军事判官、单州司侯,补尚书省令史,为皇孙、右丞相完颜璟所器重,除陕西东路转运副使。人为刑部主事,迁监察御史、侍御史、右司谏。上疏论边戍利害,迁左谏议大夫兼工部侍郎,与

党怀英同刊修《辽史》。章宗承安四年(1199),迁礼部尚书。泰和三年(1203),拜参政知事。六年,为御试监试官。后出为安武军节度使,改知济南府,致仕。

**贾 铎** 平定(今属山西)人。金进士。白华姊夫。

**贾士勋(1032—1096)** 一作贾师训。其先燕(今北京)人,后移辽滨县(今辽宁新民东北)。辽道宗咸雍二年(1066)进士。历官著作郎、军事判官、县令、大理寺正。大安中任枢密直学士、枢密副使、礼部侍郎、参政知事、刑部尚书、中京留守。所至抑权贵,恤民困,有政声。卒赠侍中。

**贾少冲** 字若虚,通州(今属北京)人。金熙宗天眷二年(1139)进士。少年勤学,登科后调营州军事判官,迁定安令。守正不阿,不畏权贵,以廉进官一阶,再迁吏部主事、定武军节度副使、河中府判官。世宗大定二年(1162),调御史台典事,累迁刑部郎中,除同知河间尹,人为秘书少监,兼起居注、左补阙。十七年,除卫州防御使,迁河东南路转运使,召为太常卿,兼秘书少监。卒于顺天军节度使。

**贾邦献(?—1220)** 霍州霍邑陈村(今属山西)人。金进士。质直有勇略。蒙古军攻河东,集军民守御。宣宗兴定四年(1220),蒙古兵复至,因病被执,自刭。赠奉直大夫、本县令。

**贾益谦(1147—1226)** 字彦亨,本名守谦,避金哀宗讳改,沃州(今



河北赵县)人。金世宗大定十年(1170)词赋进士。历官州郡。章宗明昌间,人为尚书省令史,累迁左司郎中。五年,为右谏议大夫,进兼尚书吏部侍郎,直言极谏,忤帝意,解职,削官二阶。承安元年(1196),降为宁化州刺史。五年,改授山东路按察使,转河北西路转运使。泰和三年(1203),召为御史中丞,次年出为武定军节度使。八年,复为御史中丞,改吏部尚书,知济南府,移镇河中。卫绍王大安末,拜参政知事。宣宗贞祐二年(1124),改河东南路安抚使,寻知彰德州。四年正月致仕。

**晁会** 字公锡,高平(今属山西)人。宋徽宗宣和末,中武举,仕为太子洗马。入金,登熙宗天眷二年(1139)经义进士第。历虞乡、猗氏、临晋县令,以兴平军节度副使致仕。

**党怀英(1134—1211)** 字世杰,号竹溪,泰安奉符(今山东泰安)人。金进士。工诗文,文章宗欧阳修。善书法,尤精篆书。应举下第,曾游徂徕山,宿于天封司,梦有人扶掖者三,老僧告以此为神警,激其自勉。后登世宗大定十年(1170)进士第。调莒州军事判官,累除汝阴县令、国史院编修官、应奉翰林文字、翰林待制兼同修国史。章宗明昌元年(1190),迁国子祭酒。二年,迁侍讲学士。三年,迁翰林学士。承安二年(1197),改泰宁军节度使。三年,召为翰林学士承旨。大定二十九年、章宗泰和元年(1201),两度为《辽史》

刊修官。为大定、明昌间文坛盟主。

**徒单镒(?—1214)** 本名按出,金上京路(治今黑龙江阿城)女真人。通女真字、契丹大小字和汉字,习经史。金世宗大定十三年(1173),首开女直进士科,以第一名登第。授中路都教授。十五年,为国子助教。后为国史院编修官,兼修起居注,累迁翰林待制,兼吏部侍郎。章宗即位,迁左谏议大夫,兼吏部侍郎。章宗明昌元年(1190),为御史大夫,拜参政知事,兼修国史。多次上书言政事之弊,进尚书右丞。三年,罢为外任。承安三年(1198),改上京留守。五年,拜平章政事,封济国公。泰和四年(1204),罢知咸平府。次年,改南京留守。徙知河中府,兼陕西安抚使。改革驿递制度,设急递铺以通军情。五年,拜平章政事,封济国公。泰和四年(1205),以谏元妃李氏隆宠过盛,罢知咸平府。五年,改南京留守。六年,知河中府,兼陕西安抚使。改知京兆府,充宣抚使。八年,迁特进,改知真定府。卫绍王大安初,加仪同三司,封濮国公,改东京留守。三年,改上京留守,拜尚书右丞相。至宁元年(1213),纥石烈执中杀卫绍王,建策立宣宗。拜左丞相,封广平郡王。有《弘道集》六卷。

**徒单公理** 字云甫,辽海女真人。金经义进士。官至侍讲学士。

**徐甦** 沧州(今属河北)人。金进士。沧州久无登科者,横海节度使张大节莅任,督课儒业,修建学宫,

作养人才,以是夺魁。

**徐之方** 燕山玉田(今属河北)人。金熙宗皇统二年(1142)进士。大定初,除太少监。

**徐世隆** 字威卿,陈州西华(今河南淮阳)人。金哀宗正大四年(1227)进士。辟为县令,辞不就。天兴二年(1233),严实招为东平府掌书记、东平行台经历,助严忠济兴学养士。元宪宗二年(1252),忽必烈征大理,召见于日月山,以不嗜杀谏。世祖中统元年(1260),擢燕京等路宣抚使。三年,以太常卿掌乐,兼提举东平学校事。至元元年(1264),迁翰林侍讲学士兼太常卿,诏典册多出其手。历官户部侍郎、吏部尚书、东昌路总管、山东提刑按察使等。

**高正(955?—1016)** 辽圣宗统和七年(989)状元。是年八月,辽第二次开科,录取二人。二十三年十一月,以政事舍人(一说为宗正卿)为贺宋来年正旦副使。二十八年九月,以枢密直学士出使高丽。二十九年三月,迁工部侍郎,拜北院枢密副使。开泰二年(1013)二月,奉命按察诸道刑狱。五年卒。

**高岩** 字士瞻,遂城(今河北徐水西)人,高有邻子。金进士。

**高衍(?—1167)** 字穆仲,辽阳(今属辽宁)渤海人。金进士。少以能赋有声,年二十六,登进士第。海陵王召为尚书省令史,除右司都事。因事降清水县主簿,调大理寺直,迁户部员外郎,同知中都路都转运使,

历太常少卿、吏部郎中。世宗时,累迁吏部尚书,铨事修理,选人便之。后为贺宋生日使。因疾去职,卒。

**高宪** 渤海人。金章宗泰和三年(1198)进士。官至博州防御判官。

**高举(995?—1015?)** 辽朝进士。圣宗统和六年(988),首次正式开科取士,本科仅录取其一人。

**高桢(1091—1159)** 辽阳(今属辽宁辽阳)渤海人。少好学,尝业进士。金太宗时,累官尚书左仆射,判广宁尹。在镇八年,政令清肃,吏畏而人安之。历中京留守,警夜严肃,近侍夜饮犯禁,杖之濒死。由是权贵皆震慑。拜司空,封代王,行御史大夫。

**高逸(?—1209)** 西夏仁宗天盛、乾祐间进士第一。官大都督府令公。应天四年(1209),成吉思汗攻夏,襄宗令世子李承祜为帅,高逸为副帅迎战,兵败被俘,不屈而死。

**高铸** 遂城(今河北徐水西)人,高有邻从子。金进士。与从兄弟嵩同年登科。

**高嵩** 遂城(今河北徐水西)人,高有邻子。金承安五年(1200)进士。

**高瑒** 字子玉,隆州利涉(今吉林农安)人。金章宗明昌五年(1194)词赋进士。

**高霖(?—1215)** 字子约,东平(今山东东平)人。金世宗大定二十五年(1185)进士。调符离主簿,召为国史院编修官。论黄河之决,当开

鸡爪河以杀水势。并广种榆柳护堤，朝廷从之。迁监察御史、都水监丞、少监、工部侍郎。宣宗贞祐间，任河平军节度使兼都水少监、兵部尚书、知大兴府事，权参政知事，寻改中都留守，兼本路兵马都总管。中都陷于蒙古，病死。

**高夔** 字唐卿，保州永平（今属河北）人。金进士。历官有才誉。宣宗南迁后，历官户部员外郎、户部尚书。哀宗天兴元年（1232），为翰林学士。

**高公振** 字特夫。金海陵王正隆初进士。历南京留守司幕官，终密州刺史。

**高可约** 金进士。赵秉文女婿，官汝州推官。

**高有邻** 字德卿，遂城（今河北徐水西）人。金世宗大定三年（1163）进士。历州县，入为尚书省令史，时相议科举绌词赋，专明经。独以赋有谲诡义，反复诘难，得不罢。后擢第者廷试时务策，皆由其发之。章宗明昌元年（1190），累迁安国军节度使。泰和中，使宋。还拜工部尚书。所至兴学校，敦风化，著旧称之。

**高守约** 字从简，辽阳（今属辽宁）人。金世宗大定二十八年（1188）进士。累官观州刺史。蒙古兵徇地河朔，同僚郭邦猷降，并从蒙古兵至城下招降，不从。城破被执，不屈而死，赠崇义军节度使。

**高汝砺**（1154—1224）字岩夫，应州金城（今山西应县）人。金世宗

大定十九年（1179）进士。为官有能声。章宗明昌五年（1194），自同知绛阳军节度使事起为石州刺史。承安元年（1196），入为左司郎中，擢左谏议大夫，历同知大兴尹、陕西东路转运使。泰和元年（1201），改西京路转运使。二年，为北京、临潢路按察使。四年，迁河北西路转运使，进中都路都转运使。六年，拜户部尚书。宣宗时，历参政知事、尚书右丞、左丞、平章政事，与右丞相术虎高琪相结，掌握财权，排斥异己。官至尚书右丞相，封寿国公。

**高怀正** 大定（今内蒙古宁城）人。特赐进士及第。金世宗时，官国子监祭酒。

**高怀忠** 大定（今内蒙古宁城）人。高怀正兄。特赐进士及第。世宗时，为吏部侍郎。

**高昌福** 中都宛平（今北京）人。金太宗天会十年（1132）进士。补枢密院令史。十一年，辟元帥府令史。海陵王罢行台，改绛阳军节度副使。皇统初入为兵部员外郎，改河间少尹。世宗即位，三除同知东京留守事。治最，迁山东西路转运使、工部尚书，改彰德军节度使，累迁河中尹，致仕。

**高承颜**（980？—1040？）辽状元。圣宗统和二十九年（1011）辛亥科及第。本科取士二人。

**高庭玉** 字献忠，恩州（在今内蒙古赤峰境内）人（一说为辽东人）。金世宗大定末进士。豪爽尚节气，有时

名，名士多归之。卫绍王大安中，为左右司郎官。宣宗贞祐元年(1213)，出为河南府治中，与知府完颜福兴不协，被诬谋逆，瘐死洛阳狱中。

**高斯诚(1180?—1240?)** 字法随，号惟庵，大兴(今北京大兴)人。金卫绍王至宁元年(1213)癸酉科经义魁首。授翰林应奉，调凤翔府录事。因事忤大吏，被构陷下狱。后得赦免，病终。一生读书不辍，学问该博，与王若虚、李纯甫等交往，更与刘从益为至交。为诗文，恬淡自得。颇喜佛学。

**高德基(1119—1172)** 字元履，辽阳(今属辽宁)渤海人。金熙宗皇统二年(1142)进士。六年，为尚书省令史。海陵王立，命摄燕京行台都事，改右司员外郎，除户部员外郎，改中都路都转运使，迁户部郎中。正隆三年(1158)，提点营造南京，转知开封尹。世宗大定初，为同知北京路都转运使事，迁刑部侍郎。七年，改中都转运使。历刑部尚书、户部尚书，坐事降兰州刺史，卒。

**高德裔** 字曼卿，鹤野(今辽宁鞍山)人。金进士。累迁登闻检院同知。开州刺史、丰王傅。卒于西京路转运使。工于文，字画有法。

**郭岐** 大兴(今北京)人。金世宗大定十九年(1179)进士。释褐蓟州军事判官。上欲擢为朝官，以避亲，换宛平令。累迁监察御史、户部员外郎，历解、深、单州刺史，终大名等路按察副使。

**郭侯(?—1223)** 字伯有，泽州(今属山西)人。金世宗大定二十二年(1182)进士。调长子主簿。历太常博士、左司都事。御史台举才干可用，迁平阳府治中。宣宗时，积官河北西路转运使，致仕。

**郭子通** 洪洞(今属山西)人。年二十八，登词赋高第。初擢陕西西路转运司都勾判官。后为绛阳军节度副使，抚民有方，民为绘像天宁寺，立石颂德。官终清河防御使。

**郭元徽** 临潢长泰(在今内蒙古巴林左旗境内)人。金词赋甲科进士。未仕而终。

**郭长倩** 字曼卿，文登(今属山东)人。金熙宗皇统六年(1146)经义乙科进士。仕至秘书少监，兼礼部郎中，修起居注。所撰《石决明传》为时辈所称。有《昆崙集》行于世。

**郭文振** 字拯之，太原(今属山西)人。金章宗承安二年(1198)进士。累官辽州刺史。宣宗贞祐四年(1216)，迁宣差从宜都提控。兴定三年(1219)，权元帅府左都监，行河东北路元帅府事。四年，受封晋阳公，为金末九公中唯一出身进士者。哀宗正大间，寓于卫。

**郭用中** 字仲正，平阳(今山西临汾)人。金世宗大定七年(1167)进士。历浮山主簿，陕州录事。卒年三十一。

**郭邦彦** 字平叔，本鄆县(今属陕西)人，侨居阳翟，遂占籍河南。金宣宗兴定五年(1221)进士。调永城主

簿。生于乱世，抑郁无聊，年未四十而卒。

**郭仲南** 岢岚(今属山西)人。金进士。

**郭仲彧** 岢岚(今属山西)人。金进士。

**郭伯英** 字伯诚，上党(今山西长治)人。金进士。为南顿四平令，有治

绩。哀宗正大中，由应奉翰林文字迁翰林修撰，以风疾暴终。为人质厚不苟合。喜读书为文，词有《香山赋》。

**郭愿诚** 长泰(在今内蒙古巴林左旗境)人。辽进士。由左班殿直仕至侍御史。

**唐璠** 林县(今属河南)人。金宣宗兴定间进士。官怀州招抚使。

## 十一画

**黄裳**(1185?—1245?) 字吉甫，山西(今太行山以西)人。金卫绍王崇庆二年(1213)癸酉科词赋状元。著名文人雷渊、宋九嘉、康锡之与之同榜。

**黄久约**(?—1191) 字弥大，东平(今属山东)人。金进士。调郛城主簿，三迁曹州军事判官。累擢礼部员外郎，兼翰林修撰，升待制，授磁州刺史。复入翰林为直学士，寻授左谏议大夫，兼礼部侍郎，迁太常卿，仍兼谏职。章宗即位，授横海军节度使。

**萧贡**(?—1222) 字真卿，京兆咸阳(今属陕西)人。金世宗大定二十二年(1182)进士。初为泾阳令，擢监察御史，迁北京转运副使，除翰林修撰。上书论时政得失，改治书侍御史，迁国子祭酒，兼太常少卿。历官刑部侍郎、同知大兴府事、德州防御使、河东北路按察转运使。卫绍王大

安间，改彰德军节度使，降同知通远军节度使事，官至户部尚书。好学，有注《史记》一百卷，预修《泰和律令》，又与陈大任刊修《辽史》。

**萧廉** 一作萧兼，字和丹，金朝契丹人。金熙宗时，特赐进士及第。海陵王时，官翰林学士。世宗即位，除刑部侍郎。

**曹珏** 字子玉，金朝磁州滏阳(今河北滏阳)人。生数月而孤，养于祖母史氏。少长教之读书，学性颖悟，有成人之量。及就举选，即有声场屋间，以两赴廷试移籍太学，时辈翕然推重之，资稟厚重，接物诚实。居方城二十年，教授为业，仅有中人之产。

**曹之谦** 应州(今山西应县)人。金宣宗兴定间进士。文名著于金、元间，寓居平阳三十余年，教授儒学，从之游者众多。

**曹勇义** 广宁(今河北昌黎)人。

辽进士。除长春令。历官枢府令史、副都承旨、权燕京三司使、给事中、枢密副使，加太子少保。天祚帝保大二年(1122)，秦晋国王耶律淳被拥为帝，升中书侍郎平章事、枢密使，封燕国公。金太祖天辅六年，金兵入燕，降。次年，率燕地富民北徙，至平州，为守将张毅所杀。金太宗谥文庄。天会七年(1128)，赠守太保。海陵王正隆二年(1157)，改赠特进、定国公。

**曹望之** 字景萧，宣德(今属河北宣化)人。金太宗天会年间，以秀民子选充女真字学生，十四岁，除西京教授。为元帥府令史，转行台省令史。除右司员外郎，改行台吏部员外郎，参与蔡松年等构陷田穀。海陵王天德元年(1149)，调同知石州军州事。历官降州节度副使、户部员外郎，特赐进士及第。世宗时，参与镇压移刺窝斡，供应军食有功，官户部侍郎、尚书。以怨望，出为德州防御使，改同知西京留守事，有政绩，复召为户部尚书。

**崔宪(1138—1189)** 字子真，涿州良乡(今属北京)人。金进士。初赴廷试，得一甲，而被误黜。再试，中乙选。官仅至县丞。

**崔禧** 字伯善，卫州(今河南汲县)人。金章宗承安二年(1197)进士。尝官翰林待制、永州刺史。

**崔秉仁** 安州(今河北安新)人。金章宗明昌四年(1193)，以德行、才能为有司举荐，特赐同进士出身。

**崔建昌** 字曼卿，燕(今北京)人。金世宗大定二十五年(1185)进士。官至同知武安军节度使事。

**常大荣(1125?—1185?)** 金熙宗时状元。曾任沈州观察推官。

**移刺履(1130—1190)** 又作耶律履，字履道，辽太祖长子东丹王倍七世孙。仕金，占籍中都。通六经百家之书，尤邃于《易》。至于历象、推步、方技之说，无不洞究。曾赴乡试，有司检索严苛，以露索为耻，遂拂袖而去，不复赴试。以荫补内供奉班，寻辟国史院书写。善契丹大小字，译经润文，辞旨达理。曾以契丹小字译《唐书》，再译为女真字。擢国史院编修官兼笔砚直长。力赞女真策论进士得人。金世宗大定十五年(1175)，授应奉翰林文字兼前职，撰写《乙未元历》。十九年，迁修撰。二十年，诏提控衍庆宫，转尚书礼部员外郎。二十六年，进郎中，兼同修国史、翰林修撰。授蓟州刺史，有惠政。二十九年，擢礼部侍郎兼翰林直学士。章宗即位，进礼部尚书兼直学士，同修国史。特赐金世宗大定三年(1163)孟宗献榜进士及第，拜参政知事。明昌元年(1190)，进尚书右丞。卒于官，谥文献。子耶律楚材，为蒙元时名臣。

**斜卯爱实** 字正之。金策论进士。以敢言直谏著称。哀宗正大间，累官翰林直学士，兼左司郎中。上言对镐、厉二王宅解禁。天兴元年(1231)，括京城粟，民众怨声载道，

上奏请罢括粟，改虐政为仁政，散怨气为和气，不报。又屡次劾近侍弄权干政，为近侍构害，出为中京留守，后不知所终。

**麻九畴(1182—1231)** 字知几，易州(今河北易县)人，三岁识字，七岁能草书，作大字有及数尺者，时人目为神童。博通《五经》，尤长于《易》、《春秋》。金宣宗兴定末，府、会试经义魁首，词赋第二，虽妇人小儿皆知其名，而廷试竟以脱误被黜，遂隐居不为科举计。哀宗正大元年(1224)，门人王锐、王采苓俱以年幼中第，颇为哀宗注意。平章政事侯挚、翰林学士赵秉文连章举荐，特赐哀宗正大四年卢亚榜(1227)第二甲第一人及第。以病，未拜官而告归。再授太常寺太祝，权博士，寻迁应奉翰林文字。性野逸，自度终不能与世合，复谢病去。博通经义、算数、卜筮、射覆之术，晚年喜医，尽传名医张子和之学。天兴元年(1231)，蒙古兵入河南，携家北走，为兵士所俘，病死。

**麻秉彝(1130—1178)** 字仲常，金熙宗皇统九年(1149)进士。调河中府市丞，西京都市令，革旧弊，折豪强。后为留守司幕官。世宗大定初，除大兴府推官。十一年，调平阳府岳阳县令，处理邻县争水讼，民称公允。十三年，调右三部司正。十六年，以尚书兵部郎中馆伴夏国使。十七年，改兵部主事。次年，摄行宫六部主事。为政主仁，济以强明。性敏

悟，诗类杜牧。有《貽藻集》二十卷行于时。

**康 瑀** 金宣宗兴定五年(1221)，以武阶乞赴廷试，特赐文进士及第。官林州行元帅府经历。

**康 斌** 辽阳(今属辽宁)人。金太宗天会中进士。官咸平路转运副使。有孙德璋，历盐、酒、河防诸官，有善政。

**康 锡** 又作康熙，字伯禄，宁晋(今属河北)人。幼孤，养于外祖家，师与诸生共周给之。金卫绍王至宁元年(1213)进士。宣宗时，历官栢阳主簿，警巡判官，彭原令。哀宗正大间，人为尚书省掾，迁开封府判官，拜监察御史，选授右司都事，迁京南路大司农丞。以弹劾黜吏为蜚语中伤，出为河中府治中，行尚书六部郎中，河中为蒙古军攻破，济河北渡。船破，溺水死。

**康 璿** 辽阳(今属辽宁)人。金宣宗兴定五年(1221)进士。历官钧州刺史、权沁南军节度使兼怀州招抚使。

**康元弼(?—1198)** 字辅之，大同云中(今属山西)人。金海陵王正隆二年(1157)进士。历汝阳主簿、崇义军节度使判官、垣曲令、尚书省令史，累迁同知河北西路转运使事，召为大理丞。世宗大定二十七年(1187)，出为弘州刺史，授大理少卿，转秘书少监，兼著作郎，改通州刺史，兼领漕事。金章宗即位，再转大理卿，起复刑部侍郎，兼郛王傅，

迁南京路转运使。承安三年(1198),致仕。

**康公弼** 字伯迪,先祖为应州(今山西应县)人,后迁于宛平(今北京)。二十三岁中金朝进士,除著作郎、武州军事判官。出为宁远令。体恤百姓,为政宽简。监平州钱帛库,权乾州节度使。金太祖天辅六年(1122),金兵入燕,降。率燕地富人北徙。次年,为平州守将张穀所杀。天会七年(1129),赠侍中。海陵王正隆二年(1157),改赠特进、道国公。

**康文诏** 辽进士。辽圣宗开泰元年(1012)秋,以论知贡举裴玄感、邢祥处事不公获罪,杖而徙之。

**康秉俭** 辽道宗寿昌六年(1100)进士第一。此榜取士八十七人。

**康晋侯** 应州(今山西应县)人。金章宗明昌三年(1192),前河北西路转运使李扬荐其具有才德,且屡赴廷试。章宗特赐同进士出身。

**商衡(1187—1232)** 字平叔,曹(今山东菏泽)人。父驹,两赴廷试,不第,教授乡里。家贫,赖乡先生李昉贻济,得卒業。金卫绍王崇庆间进士及第。释褐为洛郊主簿,以廉能换郟县。宣宗兴定三年(1219),为威戎令,有惠政。再辟原武令。入为尚书省令史,转户部主事,擢监察御史。以正立朝,弹劾权贵。历右司都事、同知河平军节度使事,改枢密院经历官。以左右司员外郎佩金符佐丞相完颜赛不主陕西行台事。哀宗正大八年(1231),充秦蓝总帅府经

历官。天兴元年(1232),奉诏入援京师,途中为蒙古军所虏,自刭死。

**阎咏** 字子秀,避金讳,改名长言。济南长清(今属山东)人。金章宗承安五年(1200)词赋状元。在翰苑十年,出为河南府治中。道阻不前,卒于亳州。著有《复轩集》,今佚。

**阎俊** 济南长清(今属山东)人。金初,行台南榜进士。

**阎公贞** 字正之,大兴宛平人。世宗大定七年(1167)进士。历朝邑主簿、普润令、尚书省令史。升同知亳州防御事、中都左巡警使。以政绩迁同知武定军节度使。明昌初为大理卿。承安元年(1196),为翰林侍读学士,兼前职。执法十余年,详慎周密,未尝有过举。受命校定律令,多所是正。

**阎时升** 济南长清(今属山东)人。金海陵王正隆五年(1160)任忠杰榜进士。

**粘割贞(?—1219)** 本名抄合,西南路招讨司(今内蒙古呼和浩特)女真人。金世宗大定二十八年(1188)进士。历教授、主簿,除河北大名提刑司知事。察廉,迁都转运户籍判官,累官泰定军节度副使。宣宗贞祐元年(1213),以礼部郎中摄国子祭酒。二年,以与蒙古议和成,改户部侍郎,历沁南、河平、镇南、集庆、汾阳军节度使。四年,改昭义军节度使,充潞州经略使。兴定二年(1218),入为工部尚书,权元帥左都监,守晋安府。三年,城为蒙古军所



破,死之。

**粘葛奴申** 女真人。金朝策论进士(一说以任子入官)。哀宗天兴元年(1232),为开封府少尹,擢陈州防御使。二年,为节度使。寻拜参政知事行尚书省事于陈。陈州兵变,被杀。

**梁 扑** 中京宜州(今辽宁义县)人。梁援弟。辽登进士第,官长庆令。早卒。

**梁 拣** 中京宜州(今辽宁义县)人。辽登进士第,授秘书省校书郎。早卒。详见“梁援”。

**梁 肃(?—1188)** 字孟容,奉圣州(今河北涿鹿)人。金熙宗天眷二年(1139)擢进士第。调平遥县主簿,迁望都、绛县令。以廉入为尚书省令史。除定海军节度副使,改中都警巡使,迁山东西路转运副使,为政宽简。后改大理卿,有政绩,迁中都都转运使,转吏部尚书、刑部尚书、济南尹、彰德军节度使,拜参政知事,上书论生财舒用八事,世宗甚为赞赏。大定二十三年(1183)致仕。世宗谓宰臣曰:“梁肃知无不言,正人也。”

**梁 球** 广宁府(今辽宁北镇)人。金熙宗天眷二年(1139)进士。海陵王时,官户部尚书。世宗即位,复为户部,极有才干。

**梁 援(1033—1100)** 字辅臣,祖籍定州(今河北定县),祖父时移居巫闾山近地,遂为中京宜州(今辽宁义县)人。五岁读《孝经》、《论语》、《尔雅》,十一岁通五经大义。始弱

冠,与兄史拣同应进士举,因有所得,遂以试卷易名奉其兄。辽道宗清宁五年(1059),再中进士甲科第一。初为儒林郎、守右拾遗、直史馆,历左补阙、起居郎,充史馆修撰。旋加将作少监、秘书少监、应奉阁下文字。咸雍五年(1069),改尉卫卿,兼吏房承旨,加乾文阁直学士、知制诰。太康元年(1075),拜翰林学士,权诸行宫副部署,兼判三班院。五年,改宁昌军节度使。六年,授户部使。十年,再授翰林学士。大安间,历官诸行宫副部署、兴中尹、诸行宫都部署、上京留守。寿昌元年(1095),知武定军节度使事。三年,加尚书左仆射。五年,赐号忠亮功臣,特进检样太尉,同中书门下平章事,判辽兴军节度使。六年,拜枢密副使,加同德功臣号,封韩国公。同年,授中书侍郎、同中书门下平章事、监修国史、知枢密院事,加开府仪同三司,进封赵国公。历任朝官、官官、京官和州县,六次提按刑狱,所至皆有政声。铨读考试典掌贡举者十次。接送、馆伴宋使和出使小国多次。并曾冒死上书揭露奸臣耶律乙辛。

**梁 璿** 一作梁塘,字国宝,别字莹中,范阳(今河北涿州)人。金世宗大定十六年(1176)进士。历州县,稍迁警巡使,由中都路转运使拜户部尚书,寻拜参知政事。

**梁 襄** 字公赞,绛州(今山西新绛)人。金世宗大定三年(1163)擢进士第。历任耀州同官主簿、邠州淳化

令，有善政，察廉升庆阳府推官，召为薛王府掾。以直言极谏著称，擢礼部主事、太子司经、监察御史、中都路都转运户籍判官、通远军节度副使、安国军节度副使，同知定武军节度使事，后转同知顺义军节度使事、东胜州刺史、保大军节度使。

**梁斗南** 字拱辰，良乡（今属北京）人。早年攻读于闾山，金后期状元。官至河南都转运使。长于吏事，能理繁剧。元太宗时，元好问一次向耶律楚材推荐三十余人，为其中之一。

**梁仲新** 字良辅，朝城（今山东阳谷西）人。金章宗明昌五年（1194）进士。卒于许州录事。

**梁庆先** 中京宜州（今辽宁义县）人，梁援长子。善属文，四预奏籍，辽特赐进士及第。守太子洗马直史馆、权应奉阁下文字。

**梁庆诒** 中京宜州（今辽宁义县）人。梁拣子，梁援侄。辽举进士，三赴御试，未第而卒。

**梁持胜** 字经甫，本名询谊（又作洵义），避金宣宗讳改今名，绛州（今山西新绛）人。金章宗泰和六年（1206）中进士，复中宏词科。累官太常博士，迁咸平路宣抚司经历官。金宣宗兴定元年（1217），宣抚使蒲鲜万奴欲叛乱，密谋讨伐，事情泄露，被害。诏赠中顺大夫、韩州刺史。

## 十二画

**彭悦** 字子升，真定（今河北正定）人。金章宗承安五年（1200）经义进士。调冀州录事判官，改滨州盐司管勾，徙知邓州穰县事。有仁政，年三十四以疾卒。

**董戮** 应州（今山西应县）人。以德行、才能为有司举荐。金章宗明昌四年（1193）特赐同进士出身。

**董文甫** 字国华，号无事道人，潞州（今山西长治）人。金章宗承安间进士。历金昌府判官、礼部员外郎、昌武军节度使。宣宗南迁后，为大理司直，出为河南府治中。

**董民誉** 字端卿，阳夏（今河南泰康）人。金词赋进士。宣宗南迁后，尝预江汉都督府事，为人浑厚。

**董师中**（1129—1202）一作时中，字绍祖，洺州（今河北永年）人。金熙宗皇统九年（1149）进士。调泽州军事判官，改平遥丞，迁绵上令，补尚书省令史。擢监察御史，迁尚书省都事。章宗明昌二年（1191），迁为陕西路提刑司副使。历大理卿、御史中丞、知大兴府、吏部尚书、陕西西路转运使、御史大夫。承安间，累拜参知政事，进尚书左丞。通古今，善

敷奏，练达典宪，处事精敏。

**董师俭** 洺州（今河北永年）人。金朝进士。师中弟，初业进士，师中贵，欲藉其荫。师中暗以堂帖令其卒業，遂力学，登进士第。

**董积躬** 字师道，青城人，金海陵王天德间进士。历县尹，知海州。治京兆三白渠，民得灌溉之利。累官山东东路转运司判官兼提举学校事。

**韩玉**（？—1211）字温甫，蓟州渔阳（今天津蓟县）人。金章宗明昌五年（1194）经义、词赋两科进士。入翰林为应奉。泰和中，建言开通州潞水漕渠，船运至都。授同知陕西东路转运使事。卫绍王大安三年（1211），与西夏战有功，为人所忌，诬以私通西夏，适河平军节度副使。又诬以谋反，囚死于郡学，士论惜之。尝作《元勋传》，章宗叹曰：“勋臣何幸，得此家作传耶。”

**韩昉**（1082—1149）字公美，燕京（今北京）人。辽天祚帝天庆二年（1112）壬辰科状元。仕辽为右拾遗，转史馆修撰，累迁少府少监、乾文阁待制。入金后，为卫尉卿、知制诰。太宗天会四年（1126），使高丽。五年，加官昭文馆直学士，兼堂后官。再加谏议大夫，迁翰林侍讲学士，改礼部尚书，迁翰林学士，兼太常卿、修国史。熙宗时，与耶律绍文等编修国史，预修《先朝实录》。十二年，为礼部尚书，迁翰林学士，兼太常卿、修国史。在礼部七年，朝廷礼制，多所裁定。熙宗皇统元年

（1141），除济南尹，拜参知政事。六年，除汴京留守，封郟国公，致仕。海陵王天德元年（1149），加开府仪同三司。

**韩栾** 辽圣宗太平五年（1025）进士。此榜取士七十二人。圣宗命赋诗，第其工拙，以韩栾等五十八人为崇文馆校书郎，另十四人为太子校书郎。

**韩铎** 字振文，燕京（今北京）人，韩企先次子。金进士。金熙宗皇统末，以大臣子授武义将军。熙宗闻其有儒学，赐进士第，除宣徽判官。再迁刑部员外郎，能决疑狱。海陵王伐宋，改兵部员外郎。世宗大定初，迁本部郎中，累官河州防御使，求养亲，解去。召为左谏议大夫，迁中都路都转运使。后改顺天节度使，卒。

**韩渤** 卫（今河南汲县）人。金初登进士第。有文采，终获嘉令。

**韩锡**（1112—1194）字难老，其先自析津（今北京）徙蓟之渔阳（今河北蓟县）。以荫补阁门祗候。金太宗天会中，南伐，从军掌礼仪，后授神锐军都指挥使，入为宫苑使。海陵王天德元年（1149），擢尚书工部员外郎，兼燕都营缮。特赐天会十年（1132）胡砺榜进士及第，四迁尚书户部侍郎。世宗大定二年（1162），授同知河间府事。迁孟州防御使，以知济南府事，告老。

**韩贲** 霸州益津县（今属河北霸州）人。金擢律科第，授宪部检法。

决狱平允，海陵王正隆末年，迁司理参军。

**韩天和** 金朝诸科出身，为监察御史。论者以诸科不当居监察纠弹之司，遂改天和获嘉令。

**韩企先 (1082—1146)** 兴中府(今辽宁朝阳)人，辽开国功臣韩知古九世孙。辽天祚帝乾统间进士。入金，擢枢密副都承旨。累官尚书仆射兼侍中，掌汉地行政。金太宗天会十二年(1134)，为尚书右丞相，被召至上京议礼。博通经史，知前代故事，或因或革，咸取折衷。封濮王。

**韩汝嘉** 字公度，燕(今北京)人，韩昉子。金熙宗皇统二年(1142)进士。累迁真定路转运使，清州防御使，召为翰林侍讲学士。

**敬铉** 易州(今属河北)人。金进士。金元之际，曾为张柔馆于门下。

**敬嗣晖(?—1170)** 字唐臣，易州(今属河北)人。金熙宗天眷二年(1139)进士。历任怀安令、弘政令、尚书省令史。海陵王时擢为起居注，历谏议大夫、吏部侍郎、左宣徽使、参知政事。正隆六年(1161)伐宋，留守南京，治尚书省事。金世宗即位，降通议大夫，后放归乡里。复起丹州刺史、左宣徽使。世宗大定十年(1170)，拜参知政事，卒于官。

**程霖 (1087—1148)** 字公弼，析津府(今北京)人。祖冀与子六人皆登辽朝进士第。士族号其家为“程一举”。霖亦笃学，中辽进士甲科，累

迁殿中丞。金太祖天辅七年(1123)，任金尚书都官员外郎、锦州安昌令。累加起居郎，史馆修撰，加少府少监。熙宗时，历翰林待制，兼右谏议大夫。上疏言立纲纪、严宫禁等事，为熙宗所赞赏。皇统八年(1148)，由翰林侍讲学士为横海军节度使，移彰德军节度使。

**程辉 (1114—1196)** 一作程晖，字日新，蔚州灵仙(今河北蔚县)人。金熙宗皇统二年(1142)进士。由尚书省令史升左司都事。历南京路转运使、磁州刺史、陕西东路转运使，迁户部尚书。世宗大定二十三年(1163)，拜参知政事。二十六年，致仕。次年，复起知河南府事。章宗立，给参知政事半俸致仕。喜杂学，尤好论医。

**程鼎** 东胜(今内蒙古托克托)人，程震兄。金进士。以六赴廷试，赐进士及第。调濮州司侯判官。

**程震 (1181—1224)** 字威卿，东胜(今属内蒙古托克托)人。金章宗明昌二年(1191)经童出身，补将仕佐郎。泰和中，授临洮府司狱，忻州司侯判官。擢卫绍王大安元年(1209)王刚榜词赋进士乙科。授偃师主簿。宣宗南迁，入为尚书省令史。授南京警巡副使。用荐为陈留令，政绩天下第一。拜监察御史，劾奏皇子荆王不法事，权贵震慑。特旨摄治书侍御史，兼户部员外郎。为权贵构陷，去官。岁余，呕血卒。

**程冀** 辽析津(今北京)人，与

其六子先后登第，士族号其家为“程一举”。孙窠亦登进士第，仕于金。

**程思温** 程震子。金进士。

**程嘉善(1190—1250)** 金宣宗贞祐四年(1216)丙子科词赋状元。授应奉翰林文字。兴定五年(1221)，知贡举，以滥放及第，夺三官。

**傅霖** 字汝济，玉田(今属河北)人。金章宗明昌五年(1194)词赋进士。卫绍王大安二年(1210)，授崇义军节度副使。行部临潢，遇敌，战歿。

**傅辅之** 玉田(今属河北)人，金进士。授莱阳知县。蒙古军至，抗节不屈，死之。

**焦旭** 字明锐，沃州栢乡(今属河北)人。金进士。历任安喜、大兴令，报左巡警事，以杖亲军改良乡令。召为右警巡使。为人刚果，不畏权势，屡获罪于权贵。出为大名府推官，授右三部检法司正，授监察御史。章宗明昌元年(1190)，改侍御史。四迁都水监，以治河防功，进官一阶，授西京路转运使。

**奥屯忠孝** 字全道，本名牙哥，懿州(今辽宁彰武西)女真人。金世宗大定二十二年(1182)进士。三迁礼部员外郎。迁翰林侍制，权户部侍郎，佐参知政事胥持国治决河(今黄河)。除河平军节度使，兼都水益。坐事降为宁海州刺史。入为太子少傅兼礼部尚书。宣宗贞祐元年(1213)，

拜参加政事。蒙古军围中都，重复括民粮以为己功，受劾，罢为太子太保，出知济宁府事，改知中山府。

**谢芝** 金进士，刘汝翼女婿。

**温迪罕达** 字子达，本名谋古鲁，盖州(今辽宁盖县)女真人。金章宗明昌五年(1194)进士。调固安主簿、信州判官，改顺州刺史，补尚书省令史，除南京警巡使。卫绍王大安元年(1209)，迁德兴府判官，再迁监察御史。宣宗贞祐二年(1214)，转户部员外郎，左司郎中。起复太常少卿，充陕西元帅府经历官。兴定元年(1217)，摄侍御史。二年，召为户部侍郎，改刑部，兼左司谏，同知集院，改大理卿。寻迁河南统军使，昌武军节度使，行六部，摄同签枢密院，行院许州，改集庆军节度使。因奏事失误，感愧而卒。

**温迪罕缔达** 女真人，以女真字学出身，累官国史院编修。女真文字创制之初，习之，后转学经史，号为精深，教授女真生员。金世宗大定十二年(1172)，诏所教生员习诗、策。十三年，设女真进士科，初试徒单猛等二十七人登第。十五年，迁著作佐郎，译解经书。累迁秘书丞。十九年，改左赞善。后转翰林侍制，卒。章宗明昌五年(1194)，赠翰林学士承旨。

**温迪罕缔住** 女真人，金宣宗兴定二年(1218)武进士第一名。该科取武进士一百四十人。

## 十三画

**靳师扬** 字子玄，相州永和（今属河南安阳）人。金进士。诗赋声动场屋间，以恩例赐进士第。授彰德府教官。金百余年，邺下论人文之选者，皆以为称首。

**雷志** 字尚仲，应州浑源（今属山西）人，雷思弟。金进士。仕至永定军节度使。

**雷思**（？—1188）字西仲，应州浑源（今属山西）人。金海陵王天德三年（1151）进士。世宗大定中，官大理司直，仕至同知北京路转运使。注《易》行于当世。

**雷渊**（1186—1231）字希颜，又字季默，应州浑源（今属山西）人。三岁丧父，养于诸兄。年十四五，家贫无以为资，以胄子入国学。卫绍王崇庆二年（1213），登进士乙科。至宁元年（1213，五月改），再中词赋进士甲科。释褐为东平府录事，遥领东阿县令。宣宗时，历官徐州观察判官、英王府文学兼记室参军。转应奉翰林文字，同知制诰，兼国史院编修官。哀宗正大元年（1224），拜监察御史，不畏权贵，号称“雷千斤”（一说至蔡州，杖杀五百人，号“雷半千”）。居官自律甚严，抑豪右，发奸伏，得民心，称为神明，然亦以此失官。后起为太学博士，患病暴卒。

**雷秀实** 字季书，初字君泽，中山（今河北正定）人。金朝进士。

**蒲察元衡** 字君平，女真贵族，迁入中原，为真定（今河北正定）人。年十一，登童子科。移籍太学，弱冠，擢金章宗泰和三年（1203）策论进士。释褐，为永年县丞，继佐三县，皆有能名。宣宗贞祐初，拜监察御史，累迁左司谏，庆阳府治中。人为刑部郎中，治狱不畏权贵，平反冤狱，所活者众。哀宗正大四年（1227），迁户部侍郎。五年，授西京路大司农兼采访提举刑狱事。七年，改集庆军节度使、亳州管内观察使。

**蒲察世达** 字正夫。金章宗泰和三年（1203）进士。哀宗正大四年（1227），为直学士。历官左司郎中、同签枢密院事、益政院官。天兴元年（1232），为司农大卿，改集庆军节度使，行六部侍郎。二年，为吏部侍郎，权行六部尚书。与哀宗同守蔡州。

**蒲察思忠**（？—1214）本名畏也，隆安路（今吉林农安）女真人。金世宗大定二十五年（1185）进士。历官文德、溧阴主簿，国子助教，应奉翰林文字，太学博士，吏部郎中，大理卿，左司谏，同修国史。章宗泰和六年（1206），迁翰林侍讲学士兼左谏议大夫，大理卿、同修国史如故。

宣宗贞祐元年(1213,九月改),迁太子太保兼侍读、修国史。二年,迁太尉。

**蒲察娄室** 金东北路按出虎割里罕猛安(在今黑龙江阿城境)女真人。章宗泰和三年(1203)进士。调庆都、牟平主簿,迁中都路警巡副使,补尚书省令史。宣宗贞祐元年(1213),除吏部主事、监察御史。兴定二年(1218),除丹州刺史。再迁同知河中府事,权元帅右都监、河东路安抚使。将兵援救鄆州,城为蒙古军所破,死之。赠资德大夫、定国军节度使。

**蒲察郑留(?—1216)** 字文叔,东京路(治今辽宁辽阳)女真人。金世宗大定二十二年(1182)进士。调高苑主簿、浚州司侯,补尚书省令史,除监察御史,累迁北京、临潢按察副使、户部侍郎,转陕西路按察使,改顺义军节度使。卫绍王大安元年(1209),徙安国军。二年,知庆阳府事。至宁元年(1212),改知平凉府。宣宗贞祐二年(1214),改东京留守。所至有惠政。

**蒙古纲** 本名胡里纲,又作王立纲、和立纲,咸平府(治辽宁开原北)女真人。金章宗承安五年(1200)进士。宣宗贞祐元年(1213),自请招集西山兵民,有功,迁同知大兴府事。三年,知河间府事,改山东统军使,兼知益都府事。四年,行元帅府事。兴定元年(1217),知东平府事,迁元帅右监军,拜右副元帅权参知政事,

行尚书省。元光二年(1223),为部将杀害。

**虞仲文(1069—1123)** 字质夫,武州宁元(今山西神池境)人。辽朝进士。仕辽历州县,以廉能称。举贤良方正,对策优等。擢起居郎、史馆修撰,三迁至太常少卿。以宰相荐,权知制诰,除中书舍人,拜枢密直学士,权翰林学士,为翰林侍讲学士。金太祖天辅六年(1122),金兵入燕,降。次年,率燕地富人北徙,为平州守将张穀所杀。金太宗谥文庄,天会七年(1128),赠兼中书令。海陵王正隆二年(1157),改赠特进、濮国公。

**路忱** 字子诚,平郭(今辽宁开原)人。金世宗大定二十二年(1182)进士。累迁监察御史,官终河东北路转运副使。

**路钧** 字和叔,冀州(今属河北冀县)人。金世宗大定二十五年(1185)进士。终莱州观察判官。

**路仲显** 字伯达,冀州(今河北冀县)人。金海陵王正隆五年(1160)进士。调诸城主簿,补尚书省令史,除兴平军节度副使,入为大理司直。世宗大定二十一年(1181),改秘书郎,兼太子司经。以文行知名,选为侍读,教授皇孙璟。后同知西京路转运使事,召为尚书礼部员外郎,兼翰林修撰。累迁刑部郎中、侍郎、太常卿,安国、武安军节度使,尝修冀州学。使宋还,表乞致仕,未及上而卒,赠太中大夫。其妻傅氏市私田贍学,世宗贤之,赐“成德夫人”。

**解器之** 金进士，为翰林待制、承德郎签江北淮西道肃政廉访司事。

**窦景庸**(?—1073) 中京(今内蒙古宁城西大明城)人。辽道宗清宁间进士。授秘书省校书郎，累迁少府少监。咸雍六年(1070)，授枢密直学士，寻知汉人行宫副部署事。大安初，迁南院枢密使、监修国史、知枢密院事，赐同德功臣号，封陈国公。七年，拜中京留守。

**褚承亮** 字茂先，真定(今河北正定)人。宋徽宗宣和六年(1124)擢

第。金军破真定，入金。太宗天会六年(1128)，搜罗士人考试于安国寺，名在其中，匿而不出，押赴考场。试题“上皇无道，少帝失信”，以臣子不可诋毁君父为由，长揖而出。考官重其节，荐知藁城，不赴。七十而卒，门人私谥玄贞先生。参见“七十二贤榜”。

**褚席珍** 真定(今河北正定)人，褚承亮子。金海陵王正隆二年(1257)进士。官州县，有政声。

## 十四画—十七画

**蔡珪**(?—1174) 字正甫，金真定(今河北正定)人，蔡松年子。通习经史，博学多才。金海陵王天德三年(1151)进士。除澄州军事判官。历翰林修撰、同知制诰、太常丞，累迁礼部郎中，封真定县男，改潍州刺史，致仕。号辨博，凡朝廷制度损益，多所裁定。著有《两燕王墓辩》、《补正水经》、《晋阳志》等，多佚，惟《中州集》存其诗。

**蔡璋** 字特甫，金朝真定(今河北正定)人，松年子，珪弟。海陵王正隆四年(1159)，父死，赐进士第。书名、笔法与珪如出一手。

**蔚祚** 字天禄。金朝律科出身。元世祖中统元年(1260)，建行中书省于燕，为理问官。

**綦戡** 字天锡，山东胶东人。少被金兵俘虏。海陵王时，特赐进士及第。授应奉翰林文字。世宗即位，迁翰林待制。

**幹勒业德** 女真人。金宣宗兴定五年(1221)策论状元。该科取士二十八人。宣宗怪其数少，因知瞻学费用减少，遂增为每人给地四十亩，以谋克内不隶军籍者为学学生，并增府学人数。

**裴玄感** 辽圣宗开泰元年(1012)，知贡举，处事不公，曾为人议论。明年，任翰林承旨。

**裴满亨** 字仲通，本名河西，临潢府(治今内蒙古巴林左旗)女真人。金世宗大定二十八年(1188)进士。初充奉职，擢第后升奉御。章宗即



位，擢监察御史。迁镐王府尉，出为定国军节度使。三迁同知大名府事。章宗承安四年(1199)，改河南路按察副使，本军副统军，中都、西京等路按察使。泰和五年(1205)，改安武军节度使，转河南北路按察使。弹劾内侍梁道儿，约束豪强，输己俸并劝僚属出物济贫，善政良多。出入宫禁数年，谏议忠言，多所裨益。

**裴满思忠** 金女真人。本名蒲刺笃，又名正之。章宗承安二年(1197)策论进士。哀宗天兴间，为汝州防御使。

**裴满阿虎带** (?—1233) 字仲宁，女真人。金策论进士。尝官陈州防御使，累迁御史大夫。曾出使蒙古。因崔立之变，自谥死。

**鲜于仲权** 乐亭(今属河北)人。金章宗明昌间进士。

**鲜于茂昭** 辽圣宗开泰二年(1013)进士第一。此榜取士六人。

**翟驹** 以德行、才能为有司举荐。金章宗明昌四年(1193)，特赐同进士出身。

**翟永固** (?—1166) 字仲坚，中都良乡(今北京)人。北宋末以经义和策取士，中第一甲。授开德府仪曹参军。金破宋，北归。金太宗天会六年(1128)词赋进士。授怀安丞，迁望云令，补枢密院令史，辟左副元帅宗翰府掾，累至工部员外郎、礼部郎中、翰林直学士。海陵王立，迁太常卿。贞元二年(1154)，知贡举，以“遵祖配天”为题，海陵王以为猜度己

意，与知贡举官张景仁各被杖二十，改御试题为“王业艰难赋”。迁礼部尚书，赐笏头文金带，改永定军节度使。正隆二年(1157)，迁翰林学士，因劝阻海陵王伐宋，致仕。世宗大定二年(1162)，起拜尚书左丞，后罢为真定令。五年，致仕。

**潘希孟** 字仲明，磁州(今河北磁县)人。金进士。宣宗南迁后，尝官吏部主事，迁翰林修撰。宣宗哀册、玉册皆其手笔。

**冀禹锡** (1191—1233) 字京父，惠州龙山(今内蒙古赤峰境内)人。金进士。年十九擢大兴魁，入太学。卫绍王崇庆二年(1213)登进士第。调沈丘簿，受县令诬，坐废十年，居襄邑。哀宗正大间，调扶风丞，补省掾，不就。扶风城被蒙古军攻破，走归德。为经历官，献守城之策，授左右司都事，兼应奉翰林文字。天兴二年(1233)，为行院都事。官奴之变时投水死，年四十三。

**穆昌世** 金进士，曾撰写《曲阜重修兖国公庙碑》。

**魏玉** 浑源(今属山西)人。金进士。年十八，首与会试，不中。入太学，国子监试屡为第一。七赴殿试，皆不中。宣宗贞祐三年(1215)，恩赐及第。

**魏玠** 浑源(今属山西)人。金神童及第。官终延安府司狱，散官朝列大夫。

**魏选** 金进士。海陵王正隆间，与其主簿高元共建庙学。

**魏璠** 字邦彦，浑源（今属山西）人。金宣宗贞祐二年（1214）进士。官仪封令。哀宗天兴元年（1232），擢翰林修撰。哀宗走归德，奉命招武仙。适仙败，遂招溃兵，劝仙勤王。为仙所疑，奏请诛杀。哀宗不听，以为归德元帅府经历官。元定宗五年（1250），为忽必烈召至潜邸，条陈三十余事，荐中原士人六七十人。

**魏琦**（？—1216）字民英，宏州顺圣（今河北原阳东）人。少工诗、赋，擢金高第。为鄆阳令，有治行。金宣宗南迁，为南京留守判官，迁户部员外郎、郎中。以才干称。贞祐末，蒙古兵犯潼关，行部军前，至洛阳，被杀。

**魏璟** 易州人，辽景宗保宁九年（977）进士。

**魏口** 易县（今属河北）人。辽天祚帝天庆中进士。入金，官兵部郎中。子上达、元真、元化、元道，俱第进士。

**魏上达** 佚名，字上达，易县（今属河北）人，魏道明兄。金进士。能诗。

**魏子平**（？—1186）字仲均，弘州（今河北原阳）人。金进士。历官五台主簿、尚书省令史、大理丞、左司都事、同知中都转运使、太府监。海陵王正隆三年（1158），使宋，尝谏止海陵王南伐。世宗即位，除户部侍郎。

大定二年（1162），进户部尚书。后拜参知政事，于赋税、用人、和宋等方面，多所建策。十一年（1171），罢为南京留守。未几，致仕。十五年，起为平阳尹。复致仕。海陵王、世宗时，两使南宋，颇知其情，奏对以实，所献策多见用。

**魏元化** 佚名，字元化，易县（今属河北）人，魏道明兄。辽圣宗统和间进士。

**魏元真** 佚名，字元真，易县（今属河北）人，魏道明兄。辽圣宗开泰间进士。

**魏汝翼** 济南（今属山东）人。金章宗明昌三年（1192）济南府举人，以有文章德谊，苦学三十余年，四举终场，章宗特赐明昌二年（1191）王泽榜进士及第。

**魏道明** 字元道，易县（今属河北）人。辽圣宗开泰间进士。仕至安国军节度使。暮年居雷溪，自号雷溪子。

**魏搏霄** 字飞卿。金进士。初以荫补官，以荐任职史馆。金章宗明昌间，登宏词科。授应奉翰林文字。诗以富艳称。

**魏履元** 奉圣州（今河北涿鹿）人。金熙宗天眷二年（1139）进士。世宗即位，拜参知政事。

**魏大中** 金进士。曾参与修建上党石桥。

## 元

## 二画

**丁宜孙** 醴陵(今湖南醴陵)人。元至正五年(1345)进士。

**丁哈八石 (1284—1330)** 字文苑,回回人。其先居于阆,后徙大都宛平县(治今北京西南),居永州。父马刺丁仕至广海盐课提举。登元延祐二年(1315)第二甲第二十三名进士,任固安州判官。在固安期间,除吏弊,折强暴,筑堤堰,御河患。历中书左司掾、礼部主事。至治二年(1322),改秘书监著作郎。拜监察御史,迁户部员外郎,历浙西道金宪、

山北道金宪等职,终两淮转运使。其古诗清粹,歌行豪宕。子慕冈为元统元年(1333)进士。

**八刺** 蒙古人。元泰定元年(1324)右榜状元。

**八儿思不花** 字元凯,蒙古人。出身世胄,由国子生参加廷试,登元延祐五年(1318)右榜第二名进士,赐进士出身,授承事郎,官秘书监著作佐郎。至顺二年(1331),累迁浦江县达鲁花赤。尝修月泉书院。

## 三画

**三宝** 元右榜进士。曾任职于福建路崇安县。

**三宝住** 元至正二十年(1360)进士。性廉介,所至搏贪猾,无所贷,以江浙行省郎中为徐州兵马司指挥。

**三宝柱** 字廷珪,色目人,畏兀氏。居平江(今江苏苏州)。元至治辛

酉(1321)进士。历瑞安知州、兵部员外郎、江浙行省郎中。至顺三年(1332),任浙西廉访副使。后至元六年(1340),任庆元司舶司提举。迁温州路达鲁花赤。攻方国珍。后历海南廉访使、浙东道宣慰司都元帅、江西廉访使、湖北廉访使等职,所至皆有

廉名。

**干文传(1266—1343)** 字寿道，号止斋，平江(治今江苏苏州)人。父雷龙为宋乡贡进士，慈湖书院山长。少嗜学，十岁能属文，未及弱冠，已有文名。用荐为吴及金坛两县县学教谕、饶州慈湖书院山长。元仁宗诏行科举，首中江浙乡贡第十九名，延祐二年(1315)会试为第三十一名，廷试登二甲进士，赐进士出身，授承事郎、同知昌国州事，迁承务郎、长洲县尹，后任乌程县尹、婺州及吴江两州知州。在州县任职期间，不私亲旧，治顽犷之民，减州民之役，行助役之法，辨疑狱，清吏弊，改风俗，治行常为各州县最。至正初，除翰林待制。三年(1343)，修辽、宋、金三史。召为集贤待制，人居《宋史》前局，书成，进礼部尚书，旋致仕。喜接引后进，同考江浙、江西乡闈者三，主文衡者四，所取士后多知名。其为文雅正，有《春秋谏议》及《仁里漫稿》若干卷藏于家。

**于及(1307—?)** 字企贤，贯益都路录事司(治今山东青州市)，军户。父饮止，岳州教授。中山东乡试，会试为第三名，以《易》登元元统元年(1333)进士。

**于凯** 字舜道，临海(今浙江临海)人。元天历二年(1329)，以《春秋》中江浙乡试第二名，至顺元年(1330)登进士。元统中为嵎县丞。

**大吉心** 字有仁，贯山东军户，哈刺鲁氏，居真定路(治今河北正定

县)。与燕南乡试，元元统元年(1333)二甲进士，授霸州某官。

**万清** 字仕廉，建昌南城(今江西南城)人。元进士。历官至枢密院使。至正二十一年(1361)还守建昌路。元亡，窜入闽地。明太祖屡征不就，使人求得之，贬和州知州，不就，密旨赐死。

**兀刺赤** 字文献，澧州(今湖南澧县)人。元至正五年(1345)进士。曾任四川行省都事。

**义昌** 出身高昌名族，元至顺元年(1330)右榜进士。

**也先不花** 字仲实，元进士。曾任侍仪通事舍人。

**也先溥化(1306—?)** 字西英，弘吉刺氏，贯太平县军户。祖德正，州同知。元元统元年(1333)三甲进士。

**马翼** 元至正十一年(1351)二甲进士。明洪武三年(1370)，朱元璋尝召之，咨政事之得失。

**马元德** 回回人。丁鹤年弟。元至正八年(1348)进士。授江南行台掾，后历任定海、奉化、昌国州达鲁花赤，皆有善政。

**马世德** 字元臣，自号清风道人。先世为汪古部人，马祖常从弟。祖天明曾任太平、江州等路达鲁花赤。父保禄赐，官南安路同知。登元至正二年(1342)进士。历翰林应奉文字、枢密院都事、中书检校、庸田金事。十一年，任淮南金宪。十九年，任晋宁路达鲁花赤。官至刑部尚书。工诗。

**马合木** 隆兴(今江西南昌)人。元进士,授应奉翰林文字。后任新建县达鲁花赤。

**马合末** 元进士。至正十年(1350),除正定路新乐达鲁花赤。为政不尚虚文。礼请名儒,劝子弟从学。诣乡村劝农桑,建常平仓,丰余凶糶,贫民咸被其赐。

**马合谋** 由国子生登进士第,授进贤县达鲁花赤。

**马合谟沙(1305—?)** 一作“答谟沙”,字文显,西域人,居常州(今江苏常州)。乡试为江浙第十三名,登元元统年(1333)二甲进士。

**马仲达** 元进士。尝任常州路录事司达鲁花赤。

**马时宪** 西域人。由国子生登元进士第。授翰林修撰,不就。

**马彦鞏** 西域人。出身世胄。寓金陵(今江苏南京)。入太学。中大都路乡试。元至正二年(1342)进士。四年,授江西行省管勾。历参议、翰林承旨。明洪武四年(1371),与洪保保谋杀指挥同知刘益,被杀。

**马祖孝** 光州(今河南潢川)人。先世为汪古部人。礼部尚书月合乃曾孙,漳州路同知马润之子,马祖常之弟。历河垛盐场管勾。登元延祐二年(1315)进士,授将仕郎、陈州判官。

**马祖常(1285—1344)** 字伯庸,

光州(今河南潢川)人。先世为汪古部人。高祖锡里吉思,金季为凤翔兵马判官,子孙因号马氏。曾祖月合乃仕蒙元为礼部尚书,父润为漳州路同知。祖常七岁知学,得钱即以购书。元延祐初,科举法行,乡贡、会试皆第一,廷试第二,中延祐二年(1315)进士,授承事郎、应奉翰林文字、同知制诰兼国史院编修官,拜监察御史。曾劾丞相铁木迭儿。后擢翰林待制、礼部尚书。天历初,两次主持贡举,一次为读卷官,时称得人。后任治书侍御史、江南行台中丞、枢密副使等职。文章法先秦、两汉,宏赡而精核,自成一言之言。尤工于诗,圆密而清丽。曾译润《皇图大训》、《承华事略》,编《列后金鉴》、《千秋记》、《风宪宏纲》若干卷,预修《英宗实录》等书。有《石田文集》。卒谥文贞。

**马祖善** 元延祐二年(1315)进士马祖常从弟。登元进士。官河东宣慰司经历。

**马速忽** 字子英,回回诗人丁鹤年族兄。寓吉水(今江西吉水)。元至正八年(1348)进士。曾任福建行省员外郎。晚年寓漳州。

**马颜超** 泌阳(今河南泌阳)人。元至正间进士,官至翰林学士、中书左丞。

## 四画

**木寅** 真定人。元进士。官至翰林侍讲学士。

**扎刺里丁** 字彦才，嘉兴路崇德州(治今浙江桐乡县西南崇福镇)人。元天历二年(1329)，中江浙乡试第五名，会试为第四十六名，登元统元年(1333)进士，授嘉兴路嘉兴县丞。

**支渭兴** 字文举，号龙溪，长宁(治今四川长宁县西双河镇)人(或谓邵阳人)。元至顺元年(1330)左榜二甲进士，授承事郎、成都路汉州同知。历四川儒学提举、嘉定路总管府判官、长宁州知州。同考试四川行省乡试者三，主考陕西乡试者一。至正二十九年(1369)为云南行省考试官。历云南省宪、权中庆路总管，又历临安、元江、车里等处宣慰司副都元帅、云南诸路肃政廉访司佥事及副使等职，终中奉大夫、四川行省参政。有《龙溪诗集》。

**元本** 武陟(今河南武陟)人。元至正间进士。除邠州判官，摄褒城、安塞二县尹。明洪武初，有司以其粹于经学，举任怀庆府儒学教授，复授察言司令，累升吏部郎中，致仕。

**元光祖** 字起崇，号南山，河南人，徙居桃源(今属湖南)。元至治辛

酉(1321)第二甲进士。曾任常宁州同知。至正五年(1345)，官静江路总管。

**天祐** 唐兀氏，元泰定元年(1324)右榜进士。曾任新城县达鲁花赤。

**开均祥** 兰阳县(今河南兰考)人。元至治元年(1321)进士。授监察御史。

**王□** 封丘(今河南封丘)人。元至正间第进士。明洪武间，任鸿胪寺卿，终都御史。

**王弁** 字君冕，西安府奉元路(治今陕西西安)人。受学于李术鲁翀，任齐鲁书院山长。元延祐二年(1315)进士，授三原县尹，被诬去职。

**王汇** 字并君，邵阳(今湖南邵阳)人。元至正初进士。历贵州行省参政。以直谏内廷之非谪泉州，遂家焉。明初，朝野交荐，固辞不起。

**王均**(或作“王钧”)世为晋州安平(今属山西)人。少学于燕。元至顺元年(1330)进士。终沈丘县尹。

**王时** 字本中，大宁人。父克敬，官至江浙行省参政。时登元泰定元年(1324)进士。累官礼部尚书。至正十九年(1359)，由详定使拜中书参政。二十五年，升中书左丞，以翰林学士承旨致仕。明洪武二年(1369)，

以元故官授翰林侍讲学士，次年授弘文馆学士。

王沂字师鲁，真定（今河北正定）人。寓居汴梁（今河南开封）。出身宦家，祖振仕至江南浙西道提刑按察司经历，父宗仁仕为监黄池税务。沂元延祐二年（1315）会试为第三名，廷试登进士。历伊阳县尹、临淮县尹、嵩州同知。后迁翰林编修、国子博士、翰林待制。至正三年（1343），以翰林直学士预修《辽史》，五年任礼部尚书，至正中卒。有《伊滨集》二十四卷、《陶集注》三卷。

王茂字伯昌，晚号东村老人。山东曹县人，后徙建康（今江苏南京）。元至正中进士，累官户部尚书，出为福建省左丞。明兵下福州，因返江宁，授刑部尚书，力辞。后被置于安庆。以老病放还。有《东村野老诗稿》。

王贤元城（今河北大名）人。登元至正五年（1345）进士。历官福建盐运同知，累官浙东廉访使。清介端谨，为世所称。以引年致仕。寿百有十岁。

王相（1296—1361）字吾素，号玉宇，吉水（今江西吉水）人。充耘从兄。元至治元年（1321）进士，授桂阳平阳丞，历上犹尹、泾县尹、国子助教，终翰林修撰、国子博士。至正二十一年（1361）卒，有《春秋主意》十卷。存《新城县城隍感应碑铭》。

王勉元进士。曾作《松云轩赋》。

王钝字士鲁，河南太康（今河南太康）人。出身仕宦之家。父某曾任同知。元至正二十五年（1365），钝以《易经》中河南乡举，次年登进士，授猗氏县尹。元亡，退隐龙门教授，号野庄。明洪武六年（1373）征至京师，十年，以秀才举，授礼部主客司主事，迁长沙府通判，坐事免官。十六年，应明经，授大明府通判，后历史部郎中、福建左参议、右参政、浙江左布政使、户部尚书。以布政使致仕。莅政勤敏，胥吏慑服。尝伐石捍江涛，民免垫溺。年七十一卒。有《野庄集》六卷。

王显字彦达，号雪岩。元进士。至正元年（1340），任安仁县令。

王理字伯循，兴元南郑（今陕西南郑）人。居大都，为国子生。元泰定元年（1324），中会试第八名，廷试登进士。至顺二年（1331），授翰林国史院编修官，后历深州同知。三年，迁南台御史。元统二年（1334），升广东肃政廉访司佾事，后历江东道肃政廉访司佾事。至正三年（1343），官翰林待制。存《元观澜亭记》。

王铨字伯衡，安仁（治今江西余江）人。元至正二年（1342）由国学积分登第，为国子进士。历太常丞、丽水令、分省员外郎，累官温州路总管。值温州受兵，被执，不屈而死。

王楫字汝舟，昆明（今云南昆明）人。元至治元年（1321）三甲进士，赐同进士出身，授将仕郎、晋宁州判

官。终美县尹。

**王 廓** 字元举，徐州(今江苏徐州)人。乡试为燕南第一名。登元至正二年(1342)进士，授湖州路经历。

**王 彰** 字伯远，金溪(今江西金溪)人。少从吴澄学。登元至正二十年(1360)进士第。除国子助教，升博士。元亡归隐。

**王 毅** 字栗夫，汶上人。元进士。累官翰林学士承旨。元英宗欲幸寿安山，谏止之。尝论铁木迭儿逞私蠹政，因受中伤而免官。后御史台荐，复召用。

**王 懋** 字昭甫，潞州(治今山西长治)人。元进士，授晋宁路稷山知县。

**王 瓚** 字在中，奉元(治今陕西西安)人。元泰定元年(1324)进士，历翰林国史院编修官、太常博士、河东廉访司佾事等职，仕至御史中丞。

**王士元** 字普甫，号拙庵，自号具川道人，临汾(今陕西临汾)人。元延祐二年(1315)进士。至正九年(1349)任吉州知州。历官于宪司，迁国子司业，以崇文少监致仕。持身廉正，文章政事皆可师法。有《拙庵稿》。

**王士元** 字尧佐，东昌府恩州(今属山东)人。元泰定四年(1327)，以《诗》中会试第二十五名，廷试登进士。由棣州判官累迁知磁州。值军兴，需索日繁，民不堪命，力为区画，至为将士所凌辱而弗避。至正四年(1344)，任吉州知州。后改知浚州。十

七年，贼迫浚州，州兵悉散，仍坐堂居职，与子并死之。士元雄才博学，援笔成章，三为河东主文，时称得人。存文《汉昭烈皇帝庙碑》、《加封孔重制诏并记》、《平原县重修宣圣庙碑》等。

**王仁卿** 贵池(今安徽贵池)人。元至顺元年(1330)进士。

**王文焯** 字章甫，邹平(今山东邹平)人。矢志勤业，博学能文，登元至顺元年庚午(1330)科左榜状元，赐进士及第，授承务郎、翰林修撰。累官枢密院判官。文章政事为世所称。撰《邹平县创建崇经阁碑》等。

**王幼学** 字行可，祥符(治今河南开封)人。元至正二十六年(1366)进士。明洪武初，任开封府学训导，以疾辞。后复为训导。

**王充耘(1304—?)** 字与耕(一说“耕野”)，吉安路吉水州(今江西吉水县)人。元至顺三年(1332)，以《书》经中江西乡试第二名，元统元年(1333)，会试为第四名，廷试登二甲进士。官同知永新州事。有《书义矜式》六卷、《读书管见》二卷、《四书经疑贯通》八卷、《书义主意》六卷。从兄相，元至治元年(1321)进士。

**王守诚(1296—1349)** 字君实，太原阳曲(今山西阳曲)人。性好学，从邓文原、虞集游，文辞日进。元泰定元年(1324)，以《书》经试礼部第一，廷试登左榜二甲进士，赐进士出身，授秘书郎。迁太常博士，续编《太常集礼》若干卷以进。转艺林库使，



与修《经世大典》。又拜陕西行台监察御史、奎章阁鉴书博士、监察御史、山东金宪，改户部员外郎、中书右司郎中，累官礼部尚书。与修辽、宋、金三史。擢参议中书省事，调燕南廉访使。至正五年(1345)，元顺帝遣使宣抚四方，乃除河南行省参政，详谏争讼，平反冤狱，黜除贪官，厘正职田，多有建树。进河南左丞，未上，丁忧归。至正九年(1349)卒，谥文昭。有《续太常集礼》三十一卷及文集若干卷。

**王克敏** 元至正八年(1348)进士，曾任安丰路及成都路录事。

**王伯大** 涿州房山(今北京房山)人。元进士。至正十年(1350)知威州。

**王伯恂** 闽南人。中元至正八年(1348)进士，因误下第。

**王明嗣(1304—?)** 字伯昌，真定路赞皇县人，居南阳府舞阳(今河南舞阳)。乡试为燕南第一名，会试为第三十七名，元元统元年(1333)，以《书》经登二甲进士，授翰林国史院编修官，迁国子司业。博学多才，声誉卓著。

**王宗哲** 字元举，中山无极(今河北无极)人。(一说字君彰，遂州人)乡试、会试皆第一，登元至正八年(1348)左榜进士第一名，为元代唯一的“三元状元”，授翰林修撰、同知制诰。历湖广金宪。以诗文名。

**王宗嗣** 元至正十七年(1357)左榜进士第一名。

**王思诚(1291—1357)** 字致道，兖州磁阳(今山东兖州)人。从汶阳曹元用游学，因家汶上县。天资过人，七岁能诵《孝经》、《论语》。元至治元年(1321)，登三甲进士，授管州判官，召为国子助教，改翰林国史院编修官，寻升应奉翰林文字，再转待制。至正元年(1341)，迁国子司业。二年，拜监察御史，疏革伯颜遗弊，雪冤者之罪；请依囚犯瘐死多寡，定狱吏之罪；又执贪官，释冤囚，息海寇，多有所成。出金河南山小道肃政廉访司事。诏修辽、金、宋三史，调秘书监丞。后历河间路总管、国子祭酒、礼部尚书、知贡举、集贤侍讲学士等职，其间筑河堤，劝农桑；寝兵役，御红巾。卒，谥献肃。

**王晋卿** 武昌(今湖北武汉市武昌)人。元进士。至正七年(1347)，由进士任知县。政绩卓著。

**王朝臣** 字熊翁，盛泽(今江苏吴江市盛泽镇)人。元泰定元年(1324)进士。官太子经历。

**王得贞** (“得”一作“德”)字义方，霍州(今山西霍州)人。元进士。工诗，能草书。至正间为安福知州，迁怀庆路总管。为贼所执，不屈而死。

**王遵道** 垣曲(今山西垣曲)人。中元至正间乡举，任高平教谕。至正十四年(1354)登进士。官至翰林编修。有文名。

**太禧奴** 康里氏。元至正十四年(1354)进士。官太常太祝。

**戈毅** 字唐佐，梁县(治今河南

汝州市东)人。元进士。官太康路学提举。

**月鲁不花 (1308—1366)** 字彦明,号芝轩。蒙古逊都台氏,贯南阳府郟县,居绍兴(今浙江绍兴)。出身世胄,赤老温五世孙。父脱贴穆尔尝以上千户所达鲁花赤分镇于越,仕至东平等处管军上千户所达鲁花赤。不花乡试为江浙第一名,会试为第十五名,登元元统元年(1333)三甲第二十五名进士,授台州路录事司达鲁花赤。曾任穰县达鲁花赤、都水监经历。后历集贤待制、吏部员外郎、侍郎、户部及工部侍郎、保定路达鲁花赤、大都路达鲁花赤、吏部尚书。至正二十五年(1365),任江南行台中丞,寓居四明。后历浙西廉访使、山南廉访使。至正二十六(1366),浮海遇倭贼,死之,年五十九。谥忠肃。诗存于蒲庵禅师《来复澹游集》中。

**毛元庆** 字文在,庐陵(今江西吉安)人。元至正元年(1341),以《春秋》中江西乡试,二年(1342)登进士。初任南安县丞。十年,任从事郎、翰林国史院典籍。后历国子助教、国子监丞,官至翰林学士。曾编《上都分学书目》。

**牛继志** 真定府武强(今河北武强)人。元至正十四年(1354)左榜进士第一。授翰林修撰、同知制诰兼国史院编修官。

**长吉彦中** 见“张长吉。”

**乌马儿(1307—?)** 字希说,回回

人。原籍阿力麻里(今新疆克干山南霍城镇东北),居大名路襄阳。曾祖阿散,达鲁花赤。祖木八刺沙,官至忠翊校尉。乌马儿乡试为河南第四名,会试为第六名,元元统元年(1333)二甲进士,授翰林国史院编修官,累迁翰林待制。至正十年(1350),改为将作院判官。

**文允中** 成都(今四川成都)人。初为嘉定路学正,元至正十一年(1351)登左榜进士第一,授翰林修撰,出为四川儒学提举,死于兵难。

**文礼恺** 字梦得,遂宁(今四川遂宁)人。元皇庆中为奉元路学正,登延祐二年(1315)二甲进士,授兴元路洋州同知。有《元横渠祠堂记》。

**文如玉** 顺庆府南充(今四川南充)人。少嗜学,多著作,登元进士,官至东路太守,政平讼简,禁暴戢奸,吏民畏之。

**方回孙** 字仲钧,弋阳(今江西弋阳)人。治《春秋》,元泰定四年(1327)进士。授贵溪县丞。

**方均玉** 浮梁(今江西浮梁)人。元延祐七年(1320),以《易》经中江浙乡试第五名。至治元年(1321),以《易》经中会试第二十四名,廷试登三甲进士,授将仕郎、绍兴路余姚州判官。

**方叔高** 名积,以字行,湖口县(今江西湖口)人。元泰定三年(1326),中江浙乡试第八名,四年,以《春秋》中会试第十四名,廷试登进士。

**方景章** 兴化府莆田(今福建莆

田)人。元至正二十六年(1366)进士,授兴化县尹。

**方道觀** 字以愚,号愚泉,淳安(治今浙江淳安)人。宋名进士方梦魁曾孙。从同里吴曦游,以《春秋》名当世。元至顺元年(1330)进士,授翰林编修。撰后妃、功臣诸列传。历嘉兴推官、杭州判官,臧狱有方。除江西行省员外郎。明洪武初,再召不赴。所著有《春秋集解释》十卷、《玉堂视草》若干卷、《愚泉诗稿》十卷、《诗说》一卷、《文说》二卷、《选唐诗》一卷。

**方德至** 初名临生,字遂初,莆田县(今福建莆田)人。出身仕宦名族,世事儒业。高祖大东、曾祖澄孙、祖公权皆宋进士。德至幼承家学,元至正七年(1347)任漳州郡学训导,十一年(1351)登三甲进士,授永嘉县丞。家贫,授徒以养亲。

**邓 顺** 鲁山(今河南鲁山)人。倜傥刚方,博通经术,有治事之才、廉洁之行。登元进士第。仕至礼部侍郎。

**邓 梓** 字文若,龙兴路奉新县(今江西奉新)人。乡试为江西行省第三名,会试第二十八名,元元统元年(1333),以《诗》登三甲进士,授南丰州判官。

**邓世纶(1307—?)** 字君理,高唐州武城(今山东武城)人。军户。乡试为东平第五名,会试为第四十一名,元元统元年(1333),以《诗》登三甲进士,授东昌府录事。

**邓用斌** 建昌(治今江西永修县西北)人。元至治元年(1321)进士。历奉化州判官。

**孔 昉(1304—1382)** 字子升,号洁庵,平阳(今浙江平阳)人。祖士璘,永嘉县学教谕。父崑,会稽县尹。昉好学强记,经、史、子、集,莫不该贯。以《春秋》中元统乙亥(1335)乡荐。会科举废,受荐为永嘉书院山长,未上任而科举复。至正元年(1341)再荐于乡,二年(1342)登三甲进士,赐将仕郎,擢衢州路录事。九年,转从事郎、处州路庆元县尹,修废桥,御寇乱;又以田定赋,以赋定役,除民之困患。十九年,任同知平阳州事。至正末,方国珍据台、庆、温,延之而不赴。明初征之,亦辞而不起。洪武十五年(1382)卒,年七十九。有《洁庵集》十二卷。

**孔 涛(1286—1342)** 字世平,衢州西安(今浙江衢县)人。幼有异质,五岁知读书,八岁能属文,二十举茂材异等。用察举署宁国路儒学。元延祐元年(1314)举乡荐,所对不合主司,用特恩补溧阳州儒学教授。七年,再贡于东平,未赴,江浙行省辟为掾。至治三年(1323)复试,为东平第一,泰定元年(1324)登二甲进士,赐进士出身,因有官超授平江路昆山州判官,后历吴江州判官、桂阳州判官,终潮州路总管府知事。任职期间,除浙东诸仓积弊,杖遣饥民剽掠者,收溺痿,赈饥民,安獠人。其为人笃于师友之谊,急

人之患难困厄，尚气不阿，有过必面折之。

**孔克表** 字正夫，平阳(今浙江平阳)人。孔子后裔。博学笃行，尤精史学。以明经登元至正八年(1348)三甲进士，授将仕郎、建德录事，三迁至永嘉县尹。明洪武六年(1373)，荐为翰林修撰，承诏注释群经，赐名为《群经类要》。又著《通鉴纲目附释》。

**尹安之** 高丽人。元至正八年(1348)进士，授大宁路锦州判官。归国后任左正言。

**丑 阎** 元泰定四年(1327)进士，

官滑州白马县丞。

**丑 阎(1305—?)** 字时中，唐兀氏，贯昔宝赤身役。元天历二年(1329)，中上都乡试第一名。元统元年(1333)，会试为第三十二名，廷试登进士，授崇福司管勾。历京畿漕运副使、西台照磨，出知安陆府。至正十二年(1352)，农民军陷安陆，不屈而死。

**丑 阎** 字益谦，哈刺鲁氏，贯河南淮北蒙古军户。乡试为河南第五名，登元元统元年(1333)三甲进士，授保定路遂州判官。

## 五画

**艾云中(1308—?)** 字翼□，贯龙兴路录事司(治今江西南昌)。乡试为江西行省第九名，会试为第三十六名，元元统元年(1333)，以《易》登三甲进士，授赣州路录事。

**正宗** 先世为回纥人，居偃辇河上，因以为姓。曾祖合刺普华，至元间曾任广东都转运盐使。祖越伦质。父偃善著，元泰定四年(1327)进士。正宗登元至正五年(1345)进士。从兄弟偃伯僚逊亦为至正五年进士。

**古从善** 字遵道，襄城(今属河南)人。元进士，初授翰林编修，后升翰林学士。

**古奉宁** 字敬先，襄城(今属河南)人。元进士。仕至兵部尚书。

**龙元同** 庐陵(今江西吉安)人。元至正八年(1348)进士。授吉安路录事，权万安尹，寻卒。

**布景范** 新都(今四川新都)人。元泰定元年(1324)进士。曾任芒都路益凉州同知，时李璘骄侵掠，乃举义兵拒之，力战终日，矢尽而死。

**石普(?—1353)** 字元周，徐州(今江苏徐州)人。元至正五年(1345)进士，授国史院编修官，改经正监经历。淮东、西农民军起，从丞相脱脱讨徐州，以功迁兵部主事，寻升枢密院都事，守淮安。时张士诚据高邮，

乃建破敌之策，丞相脱脱命权山东义兵万户府事，招义兵，克宝应，旋会他军攻高邮，城将破，蒙古军争功，进而复退，普军乱，力战而死。

**东阿不花** 元进士。曾任乐清县达鲁花赤。

**归 昶(1305—1367)** 字彦温，汴梁(今河南开封)人。元至顺元年(1330)进士。授同知颍州事。任职期间，锄奸击强，不屈于权势。转大都路儒学提举，未上。后至元六年(1340)，转国子博士、监察御史。至正五年(1345)，除金河南廉访司事，行部西京，绳贪暴，谳疑狱。六年，转金淮安廉访司事，改宣文阁鉴书博士兼经筵译文官。七年，迁右司都事，多所建白，处事得宜。八年，迁左司员外郎、参议枢密院事，其间损盐引以裕百姓，寝出币易银之议。九年，转河西廉访使，未上，改礼部尚书。旋为太子赞善。未几，迁翰林直学士同修国史，仍兼前职。十年，迁四川行省参政。十二年，除刑部尚书。十七年，授集贤学士兼国子祭酒。二十七年卒，年六十三。所著有《鸡肋集》。

**叶 现** 字有道，处州青田人。元泰定元年(1328)，以《易》中会试第三十一名，廷试登进士。终承务郎，杭州路临安县尹。

**叶 绩** 龙兴路(治今江西南昌)人。元延祐元年(1314)，以《礼》经中江西乡试第十四名，登延祐进士。终宁州判官。

**叶荆材** 龙溪(今福建龙溪)人。幼

时丰采特异，丞相伯颜遇之于道，命载后车归，长登元进士，累官至总管。

**卢 旭** 保定(今河北保定)人。元至正八年(1348)进士。有《深泽县安济桥记》。

**卢 琦(1305—1362)** 字希韩，号立斋，惠安(今福建惠安)人。少从余子贤学，该贯经学，元至正元年(1341)，以《诗》中江浙乡试第十二名。二年(1342)登三甲进士，授将仕郎、台州录事。十二年(1352)，迁永春县尹，赈饥谨，止横敛，均赋役，减盐引之额，蠲包银榷铁之无征者。已而新学宫，延师儒，课子弟，文风翕然。时兵革四起，列郡汹汹，恃其御寇有力，永春晏然。十六年，改调宁德县尹，迁盐司提举。又迁行省照磨、盐课司提举。以近臣荐，辟平阳州知州，命下而卒。有《圭峰集》。

**卢希古** 襄陵(今山西临汾市东南)人。元至正二十年(1360)进士。授太常太祝，历尹乡宁、蒲县，征为国子助教。

**卢明理** 磁州(治今河北磁县)人。元进士。授冀州录事，调成安县尹，终保定路推官。

**卢智端** 字可及，常州(今江苏常州)人。元泰定四年(1327)进士。至顺二年(1331)，任兴化路知事。

**申如鲁** 陵川(今山西陵川)人。元进士，官庐州路推官。

**冉 庸** 字克常，保定蠡县人。元至正二十六年(1366)进士。有《尚书精萃》。

**史嗣孙** 字东父(或作“东甫”),鄞县(今浙江宁波)人。元至治三年(1323),以《礼》经中江浙乡试第九名,泰定元年(1324),中会试第十一名,廷试登二甲进士,授承事郎,后任国子助教。

**丘堂** 武昌人。元廷祐五年(1318)进士。至治间任石门县尹。仕至平江州判官。

**白锁柱** 中牟(今河南中牟)人。元进士。曾任河南行省平章政事。至正间领兵平寇乱,守益都,复守京师,屡建功勋。

**冯勉** 字彦思,池州(今安徽贵池)建德人。从学于程端礼,元天历二年(1329),以《易》冠江浙乡试左榜,登元至顺元年(1330)三甲进士,赐同进士出身,授将仕郎、清江县尹,历常州录事,累迁韶州路推官。

**冯三奇** 字子美,怀宁(治今安徽安庆)人。性嗜学,元至顺元年(1330),以《易》中会试第二名,廷试登进士,授光山县尹。历翰林编修。与修辽、宋、金三史。迁国子助教。

**冯文举** 成都府什邡(今四川什邡)人。元至正八年(1348)进士(参见“燮理翰”条)。

**冯福可** 字景仲,醴陵(今湖南醴陵)人。元延祐四年(1317),中湖广乡试第十八名,五年登进士。历武当县尹。至正三年(1343),以国子助教纂修《宋史》,官至中奉大夫、江西儒学提举。历任清慎,士庶称之。有《存拙稿》。

**冯翼翁(1292—1354)** 字子羽,一字敬修,吉安永新(今江西永新)璜塘查林人。元延祐科兴,治《春秋》,破百家传注,发新义数十。七年(1320)与乡试,赋为考官所叹服,以《春秋》中江浙乡试第十五名。会试礼部,以不专胡注遭斥。至治三年(1323)再贡。泰定元年(1324),省试为第十五名,廷试登左榜第三甲进士,授汉阳县丞,遇事不避权贵,老奸宿黠侧目。后同知岳阳、兴国,分修省署,任富民,司出纳,事半功倍。迁湖广行省照磨、上犹县尹,与议盐、茶之法,直伪楮牵连之狱。官至高州路同知。至正十四年(1354)卒。所著有《春秋集解》、《春秋大义》、《士礼考证》、《正统五德类要》、《异政录》、《理性群书参索类要》等,尝编总集《文章要旨》,有《冯翼翁文集》。父鲁山、弟某皆以文学称,世谓“永新三冯”。

**司庠** 字公序,号立斋,恩州(今其地分属山东平原、夏津、武城)人。元延祐二年(1315)进士。尝任西台御史。耿直而无所顾忌。累官礼部尚书。后历任江浙行省参政、左丞、四川行省左丞。弟司虞为至治元年(1321)进士。

**司虞** 字彦恭,恩州(其地今分属山东平原、夏津、武城)人。有才行,登元至治元年(1321)进士。至正元年(1341),由国子监丞出任廉访金事。六年,任国子司业,仕至礼部尚书。兄庠亦为进士。

## 六画

**吉雅谟丁** 字元德，回回人。丁鹤年从兄。元至正十七年(1357)进士，授定海县尹。后历摄奉化州事、昌国知州，终浙东金都元帅事。

**百嘉纳(1306—?)** 字若思，蒙古人，河南路洛阳县(治今河南洛阳)人。乡试为河南第五名，会试为第四十五名。元元统元年(1333)三甲进士，授襄阳路录事司达鲁花赤。

**达海** 元右榜三甲进士，赐同进士出身，授温州路永嘉县丞。

**成遵(1304—1359)** 字谊叔，南阳府穰县(治今河南邓州)人。军户。幼敏悟，读书日记数千言。年十五失怙，勤苦而不废学问。二十能文章。时郡中先辈无治进士业者，乃以四书、五经为师，《史》、《汉》、韩、柳为式，作数十篇，进士杨惠见曰：“以此取科第，如拾芥耳”。元至顺辛未(1331)至京师，受《春秋》业于夏镇，遂入成均为国子生。会试为第二十二名(一说第二十三名)，以《春秋》登元统元年(1333)三甲进士，授将仕郎、翰林国史院编修官。至正初，擢太常博士、监察御史，谏顺帝节嗜欲以安宗社，治台察以振台纲。一岁中言事并举劾，凡七十事，皆指时弊，执政者恶之，遂出为陕西行省员外

郎。后历金淮东肃政廉访司事、中书右司郎中、工部尚书、参议中书省事、中书左丞等职，进循良，黜贪懦；清刑部积久之狱，夺罪人买官之敕；又反对贾鲁开河，余粟赈济饥民。至正十九年(1359)，皇太子以为其乃丞相太平之党，唆人诬其受赃，杖死之。有奏议《塞责稿》、《成中丞诗》并文集传于世。

**迈里古思** 汉姓吴氏，字善卿，武威(今甘肃武威)人(或谓宁夏人)，寓吴，有才名，登元至正十四年(1354)第十九名进士，授绍兴路录事司达鲁花赤，以直道得士庶心。时远近骚动，乃练民为兵，平乱有功。苗军讨方国珍，其部曲强夺人马，乃依法擒斩之，苗军不敢复至其境。后任江南行台镇抚，募兵守御。时浙东、浙西郡县多残破，独绍兴境内晏然，民爱之如父母。历江东道肃政廉访司经历，迁行枢密院判官。会方国珍遣兵侵据绍兴属县，乃欲遣兵问罪。而御史大夫拜住哥与方国珍素通贿赂，情好甚笃，又愤其擅举兵，乃召其至私第，以铁锤挝死之。

**迈赫磨德** 元至顺元年三甲进士，赐同进士出身，授将仕郎、庆元路录事司达鲁花赤。

**师亨罗** 一名朵列克,字敬之,其祖宁夏人,后徙濮阳(今河南濮阳西南)。元泰定元年(1324),登右榜进士第,授承事郎、同知浚州事,累迁兵部侍郎。

**吕诚** 字诚孚,婺源州(今江西婺源)澧水人。元至正十年(1350),以明经中江浙行省乡试,主文林知府泉生批其《角端赋》甲场屋。十一年,登三甲进士,授将仕郎、绍兴路诸暨州判官以归。十二年,农民军犯婺源,败之。同年,江浙行省行科举,召为廉内掌卷官。检踏旱灾,分毫不爽。后历福建行省掾、兴化县尹,终延平路推官。

**吕思诚(1293—1357)** 字仲实,平定州(今山西平定)人。父允为平定知州。长从萧燾学治经,已而入国子学为陪堂生,试国子伴读,中其选。登元泰定元年(1324)二甲进士,授同知辽州事,丁忧,改景州蓟县尹。均徭役,祀孔子,劝农耕,斗奸猾。又赎奴为良,迎养丐瞽,拆毁淫祠。历翰林国史院检阅官、编修、国子监丞、国子司业、监察御史,谏元文宗毋观国史,劾中书平章变乱朝政,惩土官鱼肉百姓,疏行省平章贪墨不法。迁中书左右司员外郎,升左司郎中、右司郎中,拜刑部尚书。至正初,科举复行,任御试读卷官。改礼部尚书,总裁辽、金、宋三史。人为侍御史,奏罢不法之平章。后历河东廉访使、集贤待讲学士兼国子祭酒,出为湖广参政,寻人为中书参政、中书左丞、

御史中丞、知经筵事、翰林学士承旨、知制诰兼修国史、枢密副使等职,其间释冤狱,劾不法,总裁《后妃传》、《功臣传》,会粹《六条政类》。又止更钞之议,退苗军之掠。至正十七年(1357)卒,年六十五。谥忠肃。有《介轩集》、《两汉通纪》、《正学举要》若干卷。

**曲出** 元泰定元年(1324)右榜进士。曾任沂州同知、定海县达鲁花赤。

**同同(1302—?)** 字同初,贯真定路录事司(今河北正定),侍卫军户,蒙古人。乡试为大都第四名,会试为第二十三名,元元统元年(1333)九月,廷试为右榜第一名,赐进士及第,授承务郎、集贤修撰,迁翰林待制,未几卒。存《祀中岳记》等。

**乔林** 临城(今河北临城)人。后至元四年(1338)任考功员外郎。元至正年间进士。

**乔世纲** 灵石(今山西灵石)人。登元至正二十三年(1363)进士。托疾告归,绝意仕途。

**朱倬(?—1352)** 字孟章,建昌新城(今江西黎川)人。从兄彬,元元统元年(1333)进士。倬从朱升学。至正元年(1341),以《诗》中江西乡试第二十名,二年(1342)登进士,赐进士出身,授某州同知。丁忧服除,授建德路遂安尹。兴学诵诗,御寇安民。十年,同考浙江乡试。十二年,农民军至,坐公所以待,廨舍被焚,乃赴水死。有《诗疑问》七卷(或谓六



卷)。

**朱彬**(1308—?) 字仲文,建昌路新城(今江西黎川)人,儒户。乡试为江西第十九名,会试为第二十四名,元元统元年(1333),以《诗》登三甲进士,授翰林国史院编修官。工古文,诗尤为时所称。

**朱嶷** 字山甫,湖州路安吉(今浙江安吉县)人。师胡长儒。中江浙乡试第九名,元延祐二年(1315),中会试第二十六名,廷试登进士,授长洲县丞,仕至浙东总管知事。入明,仕至都御史。

**朱文震**(1295—1363) 字原道,莆田(今福建莆田)人。祖治安为河南等处医学提举。至治三年(1323),中乡试第七名,至顺三年(1332),以《尚书》举进士,为江浙乡试第七名。次年会试为第八名,以《书》经登元元统元年(1333)二甲进士,授同知瑞安州事。历汀州路总管府推官、瓯宁县尹、福建宣慰司都事、知瑞安州、福建儒学提举,累迁泉州路同知,进总管,致仕。至正二十三年(1363)卒,年六十九。其文言醇而理彰,有《朱葵山文集》。

**朱克正** 字平仲,休宁(今安徽休宁)人。师陈栎。元至正十一年(1351),以《书》登三甲进士,授婺源州判官。

**朱显文** 字子仪,睢阳(治今河南商丘南)人。元泰定四年(1327)进士。官公安县尹。

**朱梦炎**(?—1380) 字仲雅,进贤(今江西进贤)朱方里人。父尚质,明

《春秋》,工诗文。梦炎少嗜学。登元至正十一年(1351)三甲进士。历抚州路金溪县丞。元末兵起,避居南昌之蜀溪。二十六年,应朱元璋召,授国子博士,修《公子书》及务农技艺商贾书。吴元年(1367),迁翰林修撰,左迁浙江按察司经历。明洪武二年(1369),转山西行省员外郎,升侍郎。十一年,迁礼部尚书,十三年,卒于官。通历代文献之学,礼乐家赖之。

**件躁** 凤阳太和(今属安徽)人。元至正二十六年(1366)进士。明洪武初,应求贤,举为英山令。寻取南京翰林学士,官至大学士。

**任昂** 字仲升,汤阴(今河南汤阴)人。元末第进士。授晋宁县尹,不受。隐居,日以经史自娱。明洪武中,以儒士召,授襄垣县学训导,十一年(1378),擢监察御史,累官至礼部尚书。

**任环** 上党(治今山西长治)复庵人。元进士。曾任知滑县事。

**任登** 字子升,济南(今山东济南)人。乡试为山东第五名,会试为第三十九名,元元统元年(1333),以《书》登三甲进士,授淮安路盱眙县丞。

**合珊沙** 字可学,汉名沙可学。永嘉(今浙江温州)人。元至正二年(1342)进士。曾任江浙行省掾、江浙行枢密院都事。

**朵列图** 字仲容,蒙古人,居济宁(今山东济宁)。家世管纓。父某累官御史。兄虎笃达尔,元至正十一年

(1351)释褐第一。朵列图登至正十一年(1351)右榜进士第一,赐进士及第,授承务郎、集贤修撰。十七年,由翰林待制擢兵部郎中,仕至某部尚书。

**朵列图** (1307—?) 字希贤,乞失里黑氏。曹州济阴县(治今山东菏泽)人。祖贴木儿为昭信校尉,父完者都为忠显校尉。乡试为东平第一名,会试为第四十三名,登元统元年(1333)三甲进士,授太常礼仪院太祝。

**危於** 金溪(今江西金溪)人。危素子。元至正二十年(1360)进士。累官承直郎、大都路同知薊州事。入明,为安庆路儒学教授。

**刘让**(?—1344) 字敬修,一字敬先,桐城(今安徽桐城)人。元至顺元年(1330)进士。任翰林典籍,累官顺州知州。

**刘汶** 字师鲁,酈州(治今陕西富县)人。宋酈王琦六世孙。父始占籍钱塘。自幼从父学,擢元进士高科,由端本堂司经拜西台监察御史,纠劾不避权贵,因左迁。累官户部尚书。至正二十三年(1363),以东南漕事浮海而出。其诗豪迈激昂,有《师鲁集》。

**刘沂** 字彦潜,河间(今河北河间)人。元泰定四年(1327)进士。后至元年间(1335—1340),历官襄垣县尹、河间府推官。至正十一年(1351),由国子助教、奉议大夫除秘书监典簿。存诗《栢林》、文《南皮县浚川记》

等。

**刘性**(?—1344) 字粹衷,庐陵安成(今江西安福)人。有学术,能词章,泰定三年(1326),以《诗》中江西乡试第二名,元至顺元年(1330),会试、御试皆第二,登进士。官旌德县尹。廉明有威。入为翰林应奉文字、儒林郎、同知制诰兼国史院编修官,与修《宋史》。

**刘杰**(?—1390) 字良辅,金溪(今江西金溪)人。元至正元年(1341),以《易》中江西乡试第十三名,二年(1342)登三甲进士,赐同进士出身,授新建县丞。历宜阳县尹,以才能、政事迁延安路总管,左迁知嵩州,寻入为中书舍人。至正二十三年时,任金岭南广西道肃政廉访司事,二十五年迁秘书卿,改西台监察御史,累升工部尚书、资政大夫集贤院学士。时四方兵起,乃上疏,极言得失,忤旨,令致仕。有《刘学士文集》。

**刘泽** 昌乐(今山东昌乐)人。元进士。任怀远将军、昌乐知县。

**刘闻** 字文廷,安成(今江西安福)人。蒙正子,八岁能举子业,号曰奇童。元天历二年(1329),以《春秋》中江西乡试第十二名,至顺元年(1330),中会试第二十二名,廷试登进士,授临江路录事。转清江路录事,有善政。历国子助教、太常博士。至正二年(1342),任江西儒学提举。迁翰林编修,与修《宋史》,史成,进修撰,出知沔阳府。有《春秋通旨》及《容窗集》十卷。

**刘 楨(?—1369)** 字维周,本昌州人,避兵居庐州(治今安徽合肥)。世业《春秋》学,元至顺元年(1330)进士。官大名路经历。元末乱,隐居方山。至正十八年(1358),受明玉珍之邀,入红巾军,拜理问官、参谋。二十二年,劝明玉珍登帝位于重庆,建大夏国。次年任宗伯,诏令多其代制。二十六年,明玉珍死,明升继位,任中书右丞相。

**刘 健** 魏县(今河北魏县)人。博学能文,通五经,尤长于《易》,元延祐中登进士,授彰德府录事。远近推其学行,从游者云集,一时名士,多出其门。

**刘 祥** 字孝先,桐城(今安徽桐城)人。登元至正二年(1342)进士。历官江西廉访司知事。

**刘 埜** 上饶(今江西上饶)人。元泰定甲子(1324)进士。曾任江浙行省郎中。

**刘 基(1311—1375)** 字伯温,处州路青田县(今浙江青田)人,儒户。出身儒学世家。年十四入郡庠,从师受《春秋经》,习举子业,为文有奇气,决疑义,皆出人意。得濂洛心法,郑复初先生深器之。乡试为江浙行省第十四名,会试为第二十六名(一说第二十五名),元元统元年(1333),以《春秋》登三甲进士,授瑞州路高安县丞,发奸撻伏,不避强御,为政严而有惠爱。辟江西省掾,投劾去。隐居。力学而道益明。后历江浙儒学副提举,为行省考试官。后

任浙东帅府都事,御方国珍。国珍降,乃放浪山水于绍兴,以诗文自娱。明太祖定处州,征之,与议军国事,遂助成帝业,拜御史中丞兼太史令。洪武三年(1370),授弘文馆学士,进封诚意伯。四年(1371)致仕,八年遇毒死,年六十五。谥文成。有《郁离子》、《国初礼贤录》一卷、《春秋明经》四卷、《诚意伯文集》二十卷。

**刘 铸** 字禹鼎,其先蜀之眉州(今四川眉山)人,以父宦,家南陵(今安徽南陵),任平江书院山长。以《书经》登省试第三十四名,中元至治辛酉(1321)第二甲进士。历安庆路推官,除知南丰州,多惠政。

**刘 简** 字敬仲,茶陵州(今湖南茶陵)人。元天历二年(1329),以《书》中湖广乡试第三名。至顺元年(1330)登进士。官澧州录事。

**刘 震** 字更震,吉水(今江西吉水)人。《书》学世家。以《书》经登省试第四十一名。元至治元年(1321)进士。以赵州知州致仕。至正兵乱,尝奉檄举兵。世称苍莨先生。有《仓颉骈骊》、《书经卓跃》。

**刘文□(1299—?)** 贯大都,警巡院附籍儒户,居济南。祖得昭,刑部同知令史。父某,儒学教授。元天历二年(1329),中乡试第五名,又中至顺三年(1332)乡试,会试为第二十七名。以《诗》登元统元年(1333)三甲进士。授上都路奉圣州判官。

**刘文德** 庐陵(今属江西)人。元泰定四年(1327),中会试第四十二名,

廷试登进士。

**刘汝翼** 邹平(今山东邹平)人。博观六籍，登元延祐进士。授刑部侍郎、行省左右司郎中。

**刘志行** 号梅南，江西人。元进士，历藤州潭津县尹。

**刘尚质** 字仲殷，曲沃(今属山西)人。元泰定四年(1327)二甲进士，授稷山县尹。迁翰林编修、国子助教。拜内台御史。以潞州知州致仕。至正十八年(1358)，又受命为冀宁路总管。在职期间，忠直敢言，克举其职。与学士靳荣饮酒赋诗，胥负文名，时人艳称之。存《大元绛州知州彭侯去思碑》、《退思堂记》等。

**刘承直** 字崇弼，赣县(今江西赣州)人。大父、伯父皆世以儒学名。治《易》。元至正十一年(1351)三甲进士。二十六年，朱元璋召之，奇其才识，除国子博士。吴元年(1367)，拜国子司业。明洪武二年(1369)，任浙江按察僉事。次年以疾辞归。家空同山阳，自号“空同雪樵”。其诗体工，有《雪樵诗集》。

**刘环翁(1303—1345)** 台州海宁(今浙江海宁)人，寓杭州。出身仕宦。幼敏悟好学，弱冠从名师受《春秋》，取元元统乡荐，会科举事废，执其业，不少懈。科举复，至正四年(1344)再荐于乡，五年(1345)登三甲进士，授将仕郎、建德录事。寻染疫而卒，年四十三。

**刘秉中** 高邮(今江苏高邮)人。元进士。拜两浙行台御史。时方国珍

叛，乃怀印走大都，遇害。

**刘复亨** 字遂初，厌次(治所在今山东惠民东南)人。以明经登元延祐五年(1318)进士，延祐庚申(1320)，授泽州同知，政绩彰著。迁元城县尹。至顺三年(1332)，调晋宁路推官。

**刘思诚** 济南(今山东济南)人。元泰定四年(1327)左榜第二名进士，赐进士出身，授承事郎。存《沂山代祀碑》等。

**刘耕孙(1296—1355)** 字存吾，其先居永新，后徙茶陵州(今湖南茶陵)。元泰定三年(1326)，中湖广乡试第七名。天历二年(1329)，再以《书》经中湖广乡试第八名。至顺元年(1330)登进士，授承事郎、桂阳路临武县尹。建学校，兴礼教，劝民孝悌力田，三年而文化大兴。又上书言于朝，除额外茶课。历建德、徽州、瑞州三路推官，所至详谏疑狱，政绩卓然。至正十五年(1355)，转儒林郎、宁国路推官，岁饥賑民，活者万计。已而农民军破宁国，死之。存文《登灵台赋》等。

**刘彭寿(1273—1336)** 字寿翁，其先为蜀人。祖父蕃卿登宋淳祐丁未(1247)第。父渊，曾以《春秋》冠全蜀，南宋末避地岭南，后寓衡山(在今湖南衡阳)。彭寿幼颖悟，承家学，弱冠以才俊辟衡山县教谕，再调武冈路儒学正，元延祐元年(1314)，以《春秋》中湖广乡试第六名，次年登第，赐同进士出身，授将仕郎、桂阳路平阳县丞，转岳州路行用库使，官至建

德路淳安县尹。其为政，勤于治民，疏于奉上。有《四书提要》、《春秋泽存》、《春秋正经句释》、《易诗说》等。

**刘朝英** 霸州(今河北霸县)人。元进士。官至内台御史。

**刘德渊** 内黄县(今河南内黄)人。元进士。历翰林侍讲、同知制诰兼国史院编修官。存《重修内黄文庙》诗。

**齐子昌** 任丘(今河北任丘)人。元进士。官至翰林修撰。

**齐天祥** 澄城(今陕西澄城)人。元进士。官至参政。

**亦速歹** 字鼎安，蒙古札只刺歹氏，居龙兴路录事司(治今江西南昌)。乡试为江西第一名。登元元统元年(1333)二甲进士。授瑞州路同知新昌州事。

**庄谷** 福清(今福建福清)人。中元至正十九年(1359)乡试第一名，二十年登进士。

**庄文昭(1307—?)** 字子麟，号“涇溪”，彰德路安阳县(今属河南)人。出身宦家。父思诚，林县主簿。乡试为燕南第五名，会试为第十三名，元元统元年(1333)，以《春秋》登二甲第九名进士。授南阳府尹。任职期间，劝耕兴学，通水利，置义仓，教行民富。后授晋宁路潞州同知。历中书右曹掾、工部主事、保定路总管、刑部尚书，仕至陕西行省参政。

**江文彬(1298—?)** 字质甫，建宁路(治今福建建瓯)人，儒户。乡试为江浙行省第十八名，会试为第三十名，元元统元年(1333)，以《书》登三

甲进士，授泉州路录事。

**江存礼** 字学庭，南城(今属江西)人。寓蒲圻。泰定三年(1326)，中乡试第十八名，登元泰定四年(1327)进士。官至国子祭酒。其文章、事业，并为时所推重。卒谥文正。存《大别山赋》等。

**汤荧** 号箕山，浏阳(今湖南浏阳)人。元至正元年(1341)，以《诗》中湖广乡试第二名。二年(1342)登进士。曾任武冈县丞。善篆书。

**汤源** 湘乡(今属湖南)人。元泰定四年(1327)丁卯科二甲进士。累官信州路总管。陈友谅兵至，不屈，赴井死。存《登瀛洲赋》等。

**宇文公谅(1292—?)** 字子贞，先世居成都路双流县，籍湖州路归安县(治今浙江吴兴)人，儒户，宋时成都名族。父徙吴兴，遂为吴兴人。通经史百氏，弱冠有操行，嘉兴富民延为子弟师。乡试为江浙行省第二十二名，会试为第十六名，元元统元年(1333)，以《易》登二甲进士，授同知婺源州事，改余姚州同知，理冤滞、请免海涂田之科。迁高邮府推官，除国子助教，日与诸生辨析诸经，六馆之士资其陶甄者往往出为名臣。后历应奉翰林文字、同知制诰兼国史院编修官，以疾归。后召为国子监丞，除江浙儒学提举，终岭南廉访僉事。门人私谥曰“纯节先生”。其诗文典雅，有《折桂集》、《观光集》、《辟水集》、《以斋诗稿》、《玉堂漫稿》、《越中行稿》凡若干卷。

**安住** 唐兀氏，居汴之鄢陵。父赞，吏员出身，授奉训大夫，中卫千户所知事。安住少喜读书，弱冠游太学，访问名士，学有渊源。元泰定元年(1324)，擢进士高第，授承事郎、内黄县达鲁花赤，有善政。

**安轴**(1247—1348) 字富之，号谨斋。高丽国福州兴宁县人。出身高丽学术仕宦世家竹溪安氏，为高丽名儒安珣族裔。幼颖悟好学，工文辞，中成均试，擢高丽进士。调金州司录，选艺文春秋馆检阅、修撰。再中乡试，拜司宪纠正。元至治三年(1323)，中乡试第一。泰定元年(1324)，会试大都，中式，廷试登第三甲第七名进士，授盖州判官，超拜成均乐正，转典法、版图、军簿、典理四总郎，迁右司议大夫。后历判典校、知典法事、监察大夫、密直副使、政堂文学、金议评理，累官金议赞成事、右文馆大提学、监春秋馆事。至正八年(1348)，封兴宁君。卒年六十二，谥文贞。有文集《关东瓦注》。弟辅，元至正五年(1345)进士。

**安辅**(1302—1357) 字员之，高丽国福州兴宁县人。元泰定元年(1324)进士安轴之弟。出身于高丽学术仕宦世家竹溪安氏。年十九登本国第，授广州录司，选补《春秋》修撰，升编修官。元至正五年(1345)登进士，授辽阳行省照磨。旋东归，历任艺文供奉、门下注书、典法判书等职。恭愍王立，授密直提学兼监察大夫。恭愍王四年(1355)，拜政堂文学。

以母老乞归养，授东京留守。六年(1357)卒，谥文定。

**安震** 高丽国人。于忠宣王五年(1313)登本国进士第，任艺文检阅。后中元延祐五年(1318)三甲第十五名进士。归本国。忠肃王五年(1318)，升艺文应教总部直郎。忠惠王后五年(1344)，以密直副使兼御书筵。忠穆王二年(1346)封安山君，四年任检校金议参理、艺文馆大提举、知春秋馆事。恭愍王元年(1352)，任政堂文学。卒于恭愍王九年(1360)。曾参与增修闵渍《编年纲目》，撰修忠烈、忠宣、忠肃三朝实录。

**安笃刺**(1308—?) 唐兀氏，贯滕州邹县(今山东邹县)。乡试为山东第一名，会试为第二十二名，登元元统元年(1333)三甲进士，授卫辉路辉州判官。

**安鲁丁** 北庭人。元进士。官贵溪县丞。

**关宝** 字国用，北庭人。元至正间进士，授海安县丞。

**关国用** 元泰定四年(1327)进士关德流之子。以明经擢元进士。尝任临安达鲁花赤。

**关德流** 北庭人，元泰定四年(1327)进士。至正中官安庆路同知。

**许寅**(1304—?) 字可宾，晋宁路临汾(治今山西临汾)人，军籍。乡试为大都第十名，会试为第三十五名。元元统元年(1333)，以《诗》登三甲进士，授翰林国史院检阅官。历中书照磨、中书掾等职。

许广大(1309—?) 字具瞻,台州路天台县(今浙江天台)人。乡试为江浙行省第二十名,会试为第十八名,元元统元年(1333),以《书》登三甲进士,授将仕郎、庆元路昌国州判官,历行宣政院掾、武义县尹。至正九年(1349),任鄞县尹,累迁江浙行省郎中。在职期间,平差役,办诉讼,礼遇耆德,奖拔后进,民颂之。

许云翰 字图南,保定府人。元延祐元年(1314),以《易》中燕南乡试第一名,二年登进士。

许有壬(1287—1364) 字可用,先世居颍,后迁汤阴(今河南汤阴)。幼颖悟,读书一目五行,过目成诵。历开宁路学正、教授、山北廉访司书吏。元延祐二年(1315),登进士第,授同知辽州事。治胥吏、惩贪虐、平冤狱,州大治。至治二年(1322),任江南行台监察御史,劾贪者,治不法,部内肃然。泰定间(1324—1327),仕至左司郎中,曾上正始十事,赈饥馑之民,除积滞之狱。天历三年(1330),擢两淮都转运盐司使,究弊端,立法禁,税入大增。后任中书参知政事、枢密副使等职,共历七朝,近五十年。遇大事,知无不言。对权臣,毫不避忌。文章雄浑阔隼,渊靓深实。有《至正集》、《圭塘小稿》、《圭塘欵乃集》。弟有孚为元至顺元年(1330)进士。

许有孚 字可行,汤阴(今河南汤阴)人,有壬弟。国子学上舍生。元至顺元年(1330),以《书》经中会试第二

十七名,廷试登进士。授湖广儒学副提举。历湖广行省检校、南台御史、太常礼仪院同金等职。与兄有壬等唱和,成《圭塘欵乃集》二卷。

许汝霖(1309—?) 字时用,绍兴路嵊县(今浙江嵊县)人。元至正十一年(1351),以《礼经》登三甲进士,赐同进士出身,授绍兴路诸暨州判官,入南台。累官至翰林国史院编修官。张士诚居淮、浙,罗致士大夫,乃遁去。元亡,归隐于嵊。明洪武初征至京师,未几乞归。有《嵊志》十八卷及《东冈集》、《礼庭遗稿》。

许昌言 岳州府平江(今湖南平江)人。元至正八年(1348)进士。终录事。

许晋孙(1288—1332) 字伯昭,建昌(今江西南城)人。出身宦家,父炎仕为郁林州儒学教授。年弱冠游大都,以荐补国子生。延祐二年(1315),以诸生擢进士第,初授建昌南城县丞,后历赣州录事、长兴及茶陵州判官等职。在职期间,不阿权贵;能平争讼,断疑案,去邪教,除吏弊,处事精敏而果决。其为文无蔓词诡辩,多骨鲠之言,诗尚蕴籍。至顺三年(1332)卒,年四十五。

祁君璧 汴梁(今河南开封)人。元延祐五年(1318)进士。官至监察御史。

寻适 元至正十一年(1351)三甲进士。明洪武元年(1368),拜黄州知府,三年,升户部左侍郎,调殿中侍御史,后出为广西按察使。

**那木罕** 字从善，蒙古逊都思氏，元泰定元年甲子(1324)右榜二甲进士，赐进士出身，授秘书郎等职。

**观音奴** 字志能，唐兀氏，居新州(治今广东新兴)。元泰定四年(1327)进士。任户部主事，历广西宪司经历。后至元五年(1339)任南台御史，再转知归德府，廉明刚断，发擿如神。民有衔冤不直者，虽数十年前事，皆千里奔走来诉，旬日悉清。历应奉翰林文字，累迁都水监官。

**孙抑** 洪洞(今山西洪洞)人。元进士。仕至刑部郎中。有孝行。

**孙撝** 字自谦(一作“子谦”)，曹州(治今山东菏泽)人。元至正二年(1342)进士，授济宁路录事。张士诚据高邮，元廷遣其招谕，为士诚所拘，拒降。及士诚徙平江，乃与士诚部将谋复高邮，事泄被杀。溢忠烈。

**孙士敏** 字士道。元进士。至顺二年(1331)，任奉政大夫、中书省检校官。

**孙子初** 富州(在今江西丰城)人。元进士。任翰林修撰。明洪武元年(1368)领荐，授太常博士。

**孙贝济** 临潼(今陕西临潼)人。元进士。官至翰林学士。

**孙以忠** 字叔厚，郿县(今陕西郿县)人，后徙常德路龙阳州(治今湖南汉寿)。元延祐元年(1314)，以《春秋》中湖广乡试第三名，二年(1315)会试

为第十一名(或谓第十名)，廷试登进士。历浏阳县尹、沅江知县、安陆知州、监察御史等职。

**孙自强** 名刚中，以字行，广信府玉山(今江西玉山)人。以《诗》中省试第五名，登元至治元年(1321)进士。尝任鄂州判官。

**孙具济** 临潼(今陕西临潼)人。元进士。历官翰林学士。

**孙景益** 济阳(今山东济阳)人。元至正八年(1348)进士。至正二十七年(1367)，任中书参政。次年，升中书左丞，分省太原。

**买住** 字翰臣，西域人。元进士。至正二十二年(1362)，以通事舍人迁秘书监丞。

**买住(1307—?)** 字从道，唐兀氏，贯广平路，居成安县(今河北成安)。曾祖某，县达鲁花赤。父哈达儿，县达鲁花赤。买住中燕南乡试第六名，会试第四十二名，登元统元年(1333)二甲进士，授保定路同知安州事，转松江(一作“松阳”)达鲁花赤。

**买住** 元至正二十年(1360)右榜状元。

**买闰(1308—?)** 字世杰，斡罗台氏，贯濮州(治今山东鄄城县北旧城集)，蒙古军户。乡试为大都第三名，会试为第十七名，元统元年(1333)三甲进士，授太常礼仪院太祝。



## 七画

**寿同**(1306—?) 字仲举,达鲁乃蛮氏,贯汴梁路开封县(治今河南开封)。乡试为上都第四名。登元元统元年(1333)三甲进士,授濠州判官。

**寿同海涯**(1306—?) 字弘毅,自号清冰玉壶。贯绍兴路(今浙江绍兴县),籍别失八里(今新疆吉木萨尔),畏兀儿氏。会试为第三十六名,登元元统元年(1333)右榜一甲进士,赐进士及第,授翰林应奉文字、同知制诰兼国史院编修官。尝任兴国路经历。

**苏有陵川**(今山西陵川)人。元至正十一年(1351)以明经登进士第,累官监察御史,翰林直学士、知制诰、同修国史。

**苏万初** 陵川人。元至正间以明经登进士第,累官至礼部尚书。孙有,至正十一年进士。

**杜翱** 上都(一说大都)人。元至正八年(1348)二甲进士。历长山县尹,人为翰林应奉。累官中书参政。

**杜彦礼**(1303—?) 字仁□,贯陕西兴元路录事司,奥鲁军户,平阳襄陵(今山西襄汾县)人,蒲道源之婿。乡试为陕西第三名,会试为第三十三名。登元元统元年(1333)二甲进士,授奉元路同知潞州事。尝任彰德路总管府推官。

**杨舟** 字梓人,慈利县(今湖南慈利县)人。居弥勒山读书,饱饫经史。登元至治元年(1321)进士,历华容县尹,迁茶陵同知,继升保定总管,抚学周悉,劝学兴礼,民甚戴之。后待制翰林,多所启沃,为时所重。明初隐居,建聚奎书院,讲学其中。有文名,尤邃于《易》,著《鸡肋集》。又尝注《水经》。

**杨观** 上饶(今江西上饶)人。元至顺元年(1330)进士,授饶州路录事,历翰林检阅,天历二年(1329)任清远县尹。

**杨勃** 字谦则,吉水(今江西吉水县)人。元至顺元年(1330),以《书》经中会试第二十六名,廷试登进士。

**杨载**(1271—1323) 字仲弘,号百战健儿。其先为浦城(今福建浦城县)人。父起潜补京学诸生,因家于杭,故又为杭州人。少孤,年四十不仕,因荐入朝,以布衣擢翰林国史院编修官,与修《武宗实录》,未几,调管领系官海船万户府照磨兼提控案牍。及元仁宗以科目取士,登延祐二年(1315)进士乙科,用有官恩,例视第一人,授承务郎、饶州路同知浮梁州事,终宁国路总管府推官。其文章一以气为主,博而敏,直而不肆,自成一家的言。诗气象宏朗,一洗宋季

之陋，与虞集、范梈、揭傒斯齐名，号虞、杨、范、揭，有《杨仲弘诗集》八卷。

**杨惠** 字子宣，汴梁（今河南开封）人。元泰定四年（1327）进士，授穰县尹。后至元间迁郟城县尹。至正十三年（1353），累官济宁路总管。仕至浙东廉访使。至正十八年，死于朱元璋军。存《清平县重修庙学碑》、《杞县谯楼记》等。

**杨植** 渝城（治今陕西澄城）人。元进士。任监察御史，官至金事。

**杨轶穰**（治今河南邓州）人。元至正二十三年（1363）左榜进士第一。官翰林修撰。

**杨彝** 字彦常，号西亭，钱塘（今浙江杭州）人。元至治元年（1321）进士，历任儒学副提举、吴县尹、翰林编修，官至翰林学士。以诗、古文重台阁，工篆、隶、真楷。

**杨子春** 蜀人，元三甲进士，赐同进士出身。至正二十一年（1361）时任将仕郎清湘县丞。曾撰《桂林修城碑阴记》。

**杨文郁** 济阳人。元进士。官至翰林学士。

**杨升云** 字云衢（或谓名杨衢，字升云），太和（今江西泰和）人。延祐二年（1315）进士杨景行从孙。至治初荐授瑞州路学正，以《易》中至治三年（1323）江西乡试，登元泰定元年（1324）进士，赐同进士出身，授贵溪县丞，改陕西钞库官，再调新喻州判官，以病归。尝撰《瑞阳志》。

**杨宗瑞** 字廷镇，醴陵（今湖南醴陵）人。元延祐二年（1315）进士。任翰林修撰。泰定元年（1324），尝使安南。天历间为国子司业，领修《经世大典》。至正五年（1345），以崇文太监考试国子生。累迁翰林侍讲、侍读。

**杨俊民** 字士杰，真定（今河北正定县）人。出身宦家，父仕为灵寿县尹。从学于安熙。元至顺元年（1330）进士，授翰林应奉、编修，出为山西宪金、监察御史。历礼部郎中、国子司业、集贤直学士，官至国子祭酒。文学、政事著闻于时。有《溇川文集》。

**杨晋孙** 字南叟，临江（今江西樟树市西南临江镇）人。元延祐元年（1315），以《书》经中江西乡试第一名，二年会试为第十五名，廷试登进士。

**杨维桢（1296—1370）** 字廉夫，号铁崖，晚号东维子，尝自称杨夫子。又因进《正统辨》，人咸称铁史先生。善吹铁笛，故又自称铁笛道人。诸暨（今浙江诸暨市）人。少时日记数千言，父宏筑楼铁崖山中，聚书数万卷，取其梯，俾诵读楼上者五年，因自号铁崖。稍长，从师受《春秋》说。以《春秋》登元泰定三年（1326）江浙乡试第十二名，四年会试中第三十二名，廷试登二甲进士，授承事郎、天台县尹，改钱清盐场司令，谪直忤物，十年不调。转建德路总管府推官，擢江西儒学提举，未上，会兵乱，先后避居富春山、钱塘、苏州等地，

与诸儒饮酒舟游，而南北弟子受业者以百数。洪武二年(1369)，明太祖朱元璋召诸儒撰礼乐书，遣人奉币诣门，不起。次年复延之，所撰叙例略定，乞归，抵家卒，年七十五。其为文拟先秦、两汉，诗法汉魏而出入少陵、二李之间，瑰崛而险怪，号“铁崖体”。有《春秋合题著说》三卷，《史义拾遗》二卷，《东维子文集》三十卷，《铁崖古乐府》十卷，《乐府补》六卷，《复古诗》六卷，《雨侧遗音》四卷，《铁崖赋稿》二卷，《四书一贯录》、《五经铃键》、《春秋透天关》、《礼经约》、《君子议》、《历代史笺》、《补正三史纲目》、《富春人物志》、《历代史衿补》、《平鸣集》、《璃台集》、《洞庭集》、《云间集》、《祁上集》等数百卷。

**杨景行** 字贤可，号吟窗，吉安路泰和州(今江西泰和)人。以《易》登元延祐二年(1315)进士，授赣州路会昌州判官，历永新州判官、江西行省照磨、宜黄县尹、归安县尹，以翰林待制、朝列大夫致仕。在职期间，教民穿井以饮，陶瓦以代茅茨，民始免疾病火灾。又创学舍，礼师儒，核田租，理冤狱，痛绳豪猾，良民获安。年七十四卒。有诗集若干卷。

**李罗** 元进士，曾任淳安县达鲁花赤。

**李罗** 元泰定元年(1324)右榜进士，授承务郎、同知浚州事。

**李颜忽都(?—1355)** 字元卿，蒙古伯牙吾台氏。出身世胄，父千奴官至中书平章。登元泰定四年(1327)进

士，赐进士出身，授知郑州，以治行第一入为翰林国史院经历。曾任翰林学士、河南宪使。约至正六年，任江浙行省宣政院判，十二年，总制浙之三关，后以谤失官。其为人有气节，在官以廉直称，遇事善持论裁，人以为平。又能博极群书。十五年卒。

**李永** 字可久，济宁(今山东济宁)人。元泰定四年(1327)三甲进士。致和元年(1328)，任秘书监辨验书画直长。

**李让** 字伯温，襄垣(今山西襄垣)人。元进士。授兵部主事，升河中知府。

**李吉** 字思迪，济南(今山东济南)人。元至正十四年(1354)进士。历官河间路录事。明洪武初为吏部侍郎，出为晋王傅。卒年66。有《海滨集》。

**李祁(1299—?)** 字一初，号希遽，又号危行翁、不二老人，岭北湖南道茶陵州(今湖南茶陵)人。乡试为湖广第五名，会试为第十四名，廷试时，参议张起岩、尚书宋诚夫、监丞揭硕曼读其策文，拟甲是科，启缄，则南士也，遂改次李齐，登元统元年(1333)左榜第一甲进士，授应奉翰林文字、同知制诰兼国史院编修。以母老就养江南，改婺源县同知，迁江浙儒学副提举、南台御史，未几归茶陵，值元季乱，不复出。后以荐，金湖南宪，道梗未赴。入明，力辞征辟，隐永新山中以终，有《云阳集》十卷。

**李齐**(1301—1353) 字公平，祁州蒲阴县(今河北安国)匠户。父揖，温州路夏税库官。家甚贫，幼学读书，善属文，工辞章，下笔有神。乡试为燕南第六名，会试为第十一名，以《春秋》登元。元统元年(1333)左榜状元，赐进士及第，授承务郎、翰林修撰、同知制诰兼国史院编修官。历南台御史、金河南淮西廉访司事，移知高邮府，所至皆有政声。至正十三年(1353)，张士诚破泰州，招降被执，久而得释。已而诏释叛逆者，诏至高邮，不得入，行省强使往，入，为士诚副杀。存《御香碑》等。

**李毕** 鄱阳(今江西波阳)人。元延祐五年(1318)进士，官淞江判官。

**李亨** 萧县(今安徽萧县)人。元至正十一年(1351)进士。官高唐知州。

**李运** 字叔将，吉安(今江西吉安)人。元至治三年(1323)，以《礼》中江西乡试第三名，泰定元年(1324)，以《礼》中会试第四十三名，廷试登进士。

**李岳** 又名梓材，河间(今河北河间)人。尝受学于吴澄，以治《周易》应举。元延祐五年(1318)进士。

**李质**(1291—1337) 字仲美，号竹操，金坛(今江苏金坛)人。生于文章世家，濡染问学，少有俊声。比壮，负书远游，析微言，核众理，筑依绿书院。以《诗》经中元泰定三年(1326)江浙乡试第四名，四年，以《诗》中会试第四十名，廷试登三甲

进士，授将仕郎、绍兴路诸暨州判官。后迁邵武路知事，再迁福州路经历。后至元三年(1337)卒，年四十七。存《戴处士重修五岳崇楼记》等文。

**李郁** 昆明(今云南昆明)人。元至正八年(1348)三甲进士，赐同进士出身，授将仕郎、晋宁州判官。历理问所知事，官至云南行省都事。

**李洞** 滕县(今山东滕州)人。元进士。官至翰林学士。

**李济** 安肃(今河北徐水)人。元至正八年(1348)进士。历翰林修撰。

**李炳**(1305—?) 字炳文，龙兴路新建县(治今江西南昌)人。元天历二年(1329)，中江西乡试第二十名，元统元年(1333)，以《易》中会试第二名，廷试登二甲进士，授常德路同知龙阳州事。

**李哲**(1300—?) 字公毅，贯保定路博野县(治今河北蠡县)，军户。会试为第一名，以《春秋》登元。元统元年(1333)三甲进士。

**李绣** 字正卿，颍州(今安徽阜阳)人。元泰定丁卯科状元李黼之弟。登元三甲进士，赐同进士出身，授将仕郎、翰林国史院编修官。至正八年(1348)前后，授应奉翰林文字。

**李殖** 河间(今河北河间)人。元至正二十六年(1366)国子中选生，为国子进士，赐正七品出身，授承事郎。

**李裕**(1294—1338) 字公饶，婺之东阳(今属浙江)人。幼失怙，鞠于嫂，砺志承家学，诗中绳尺。甫冠，

推明濂洛、关闽之学，以明体适用为宗，乃游京师，宿卫禁中。诸翰林奏为国子生。天历己巳(1329)就试，领开平府荐，擢元至顺元年(1330)二甲进士，授承事郎。任同知汴梁路陈州事，缓科徭，修圯桥，捕倡优；变尚鬼之俗，祛狙佞之奸；又修学舍，聘贤师，民大悦。至元四年(1338)卒，年四十五。卒后一月，中书始改承务郎、道州路总管府推官，命虽下而未拜。其诗篇秀丽，尤工七言，乐府出入二李之间。所著有《中行斋稿》。

**李谦** 字德润，罗田(湖北罗田)人。元泰定四年(1327)进士。授行人。

**李廉** 字行简，吉安安福(今江西安福)人。从朱升学。登第前，曾任辽山县尹。以《春秋》两魁江西乡荐。登元至正二年(1342)进士，授隆兴路录事，改信丰县尹，教民习射立保，死于寇乱。有《春秋诸传会通》二十四卷(或谓二十卷)行于世。

**李粲** 字粲然，号綱斋，永丰(今江西永丰)人。元延祐四年(1317)，中江浙乡试第十八名，五年登三甲进士，授崇仁县丞。后历通山县尹、建德推官。官至集贤待制。

**李路** 字遵道，瑞州府上高(今江西上高)人。元延祐二年(1315)，以《易》中会试第三十二名，廷试登进士。授新昌州判官。

**李僎** 絳州(今山西新绛)人。元至正二十年(1360)进士。历官陇北金宪。

**李榦(1303—?)** 字维桢，汴梁路襄邑县(治今河南睢)人，居大都。祖伟，将仕郎、总管府知事。父世杰，白石湖大使。乡试为大都第七名，会试为第四十五名，元元统元年(1333)，以《诗》登进士，授河南府录事。

**李睿** 字景明，穰(治今河南邓州)人。元进士。历詹事院都事。至正间尹上虞，复租税，严湖禁，重兵防，民赖以定。

**李毅(1298—1351)** 字仲父，初名芸白，高丽国杨广道韩州人。元延祐四年(1317)中高丽举子科，七年(1320)登高丽秀才科第二名，历福州司录参军事、艺文检阅。泰定三年(1326)乡试，为征东行省第三名，泰定四年(1327)会试京师，不第。至顺二年(1331)，拜艺文检阅。至顺三年(1332)乡试为第一名，次年会试为第五十名，以《易》登元统元年(1333)二甲进士，赐进士出身，授承事郎、翰林国史院检阅官。次年，诏天下兴学校，奉制书东还。此后，元廷先后授徽政院管勾、征东行中书省左右司员外郎、中瑞司典簿、中书差监仓、征东行省左右司郎中。高丽先后授试典仪副令、直宝文阁、成均祭酒、判典校寺事、知密直司事、政堂文学、进贤馆提学、知春秋馆事、艺文馆大提学、都金议赞成事、右文馆大提学、监春秋馆事等，封韩山君。有《稼亭集》二十卷。谥文孝公。子李穡，元至正十四年(1354)进士。

**李 稷(1304—1364)** 字孟幽，滕州(今山东滕县)人。出身宦家，父希颜仕至太常大乐署令。八岁能诵经史，尝师名进士夏镇、方回孙，兼得《春秋》之传。元泰定四年(1327)，登左榜第三甲进士，授淇州判官，理剧务，賑饥民，治政有能声。调海陵县丞。入为翰林国史院编修官、御史台照磨。至正初，任江南行台监察御史、都事、内台监察御史，劾阍宦，止工役，又建言防壅蔽，擢言官，慎守令之选，多被采纳。约至正十年(1350)，累迁户部尚书，次年任参议中书省事、治书侍御史。后迁中书参政、枢密副使。至正十九年任陕西行省左丞、枢密副使，后任大都路总管兼大兴府尹。至正二十四年，迁陕西行台中丞，改山东廉访使等职。旋卒，谥文穆。

**李 毅(1304—?)** 字弘略，吉安路庐陵县(治今江西吉安)延福乡人，儒户。祖省中，万安县儒学教谕。父以明，播州儒学正。毅中江西乡试第十三名，会试为第四十九名，元统元年(1333)，以《书》登二甲进士，授瑞州路同知新昌州事。

**李 穰(1328—1396)** 字颖叔，号牧隐，高丽忠清道韩州人。父毅，元统元年(1333)进士。至正元年(1340)，穰年甫十四，中本国成均试。八年，以朝官子补国子监生员。十三年，高丽恭愍王开科试士，擢魁科。授肃雍府丞。同年中征东行省解元，充书状官。十四年，会试中式，廷试

登第二甲第二名进士，授应奉翰林文字、承事郎、同知制诰兼国史院编修官。旋东归，高丽恭愍王授通直郎、典理正郎、艺文应教、知制教兼春秋馆编修官。十六年，改吏部侍郎、翰林直学士、知制诰兼春秋馆编修官，兼兵部郎中，掌文武之选。十七年，试国子祭酒、知阁门，为知印尚书、必阁赤之长。十八年，拜枢密院右副丞宣、知工部事。参掌机密凡七年，陈谏启沃，裨益良多。二十三年，授征东行省儒学提举。拜本国端诚辅理大臣、密直提学、同知春秋馆事。二十五年，授征东行省左右司郎中，以本国判成均兼成均大司成。为读卷官。洪武元年(1368)，同知贡举，高丽始用中朝科举《易》、《书》通考之法。后又两知贡举，历领艺文春秋馆事、门下侍中。二十九年(1396)卒，年六十九。尝与李仁复等合撰《增修金镜录》及《本朝金镜录》。其诗格律高古，有《牧隐文集》五十卷流传至今。

**李 懋** 字子才，江宁(今属南京)人，桓兄。元至顺元年(1330)进士，官鄱阳县丞。

**李 黼(1288—1342)** 字子威，颍州(今安徽阜阳)人。出身宦家，父守中仕至两浙都转运盐使司副使。黼初补国子生，泰定三年(1326)乡试魁上都，以明经登元泰定四年(1327)左榜状元，授翰林修撰。历河南行省检校官、礼部主事、监察御史、江西行省郎中、国子监丞、宣文阁鉴书博

士兼经筵官、秘书太监、礼部侍郎等职，每以圣贤心法为言，又建言依故迹修浚蔡河，奉旨详定中外封事。至正十年(1350)，任江州路总管，守九江。十二年，大败农民军，以功拜江西行省参政，江州、南康等路军民都总管。已而死于农民军，年五十五。谥忠文。存《新蔡县创建钟楼记》、《勤斋集序》等。

**李士良** 字仲举，溧阳(今江苏溧阳)人。元延祐七年(1320)江浙乡试第六名，登至治元年(1321)三甲第二十七名进士，赐同进士出身，授将仕郎、绍兴路余姚判官。

**李士瞻** 字彦闻(一作彦文)，顺天府东安(治今河北廊坊市西旧州)人。元至正十一年(1351)三甲进士。历户部侍郎，擢福建、辽阳行省左丞。官至翰林学士承旨，酋赛甫丁据福州，使闽招降之，全活甚众，闽人祀之。有《经济集》。子继本为至正十七年(1357)进士，有《一山文集》。

**李之英(1300—1335)** 字允达，女真蒲察氏，贯益都路滕州邹县(今山东邹县)。父俨，以醇儒名著于邹鲁，官至总管高丽女直汉军万户府儒学正。之英天历二年(1329)乡试为辽阳第二名，会试为第二十五名。登元统元年(1333)二甲进士，授大宁路同知锦州事未上，以至元元年初卒于家，年三十六。

**李仁复(1308—1374)** 字克礼，号樵隐，高丽京山府龙山里人。祖兆年，官至政堂文学。父褒，位密直副

使。仁复年十九登本国第，授福州司录、典仪直长、艺文修撰，选补春秋供奉。忠惠王时，除起居舍人。中征东乡试第二名，登元至正二年(1342)进士，授大宁路锦州判官。旋东还，初任右献纳，迁起居注。官至检校侍中、艺文馆大提举、知春秋馆事。元授征东省都事、左右司郎中。恭愍王二十三年(1374)卒，年六十七。谥文忠。尝修《编年纲目》，忠烈、忠宣、忠肃三朝实录及《古今金镜二录》。有《樵隐集》二卷传世。

**李仁益** 建德(今浙江建德)人。元进士，曾任东流县尹。

**李元奎** 字文远，茶陵(今湖南茶陵)人。元延祐五年(1318)进士。官湘阴州判官。

**李天佑** 字元吉，昆明(今云南昆明)人。元至正二十年(1360)三甲进士，赐同进士出身，授将仕郎，历嵩明州判官、云南行省都事。

**李文辉** 元进士。明洪武元年(1368)任朐县知县。

**李则昌** 仪封(今河南兰考)人。元末第进士。明洪武初，仕至礼部尚书。文章政事并称于时。

**李延兴** 初名守成，字继本，晚号一山先生，贯河南。山身世家，为元至正十一年(1351)进士、翰林承旨李士瞻之子。早年有诗名，未几，中原抗攘，遂隐居，占籍北平。登元正十七年(1357)三甲进士。授太常奉礼兼翰林检讨。元末隐居雄邑，所至辄有题咏。入明，河朔诸地郡邑聘为教

授。其文“丰而实，直而通，引物连类，据经援史，铿锵振发，曲折宥如，抑扬收纵，变化多端，卒于仁义道德之归而规矩不逾也。”有《一山文集》九卷。

**李好文** 字惟中，大名东明（今山东东明）人。世居单州。祖庭玉尝任郛城令，父凤尝任国子助教、临朐主簿。幼力学，以《诗》中会试第一名，登元至治元年（1321）进士第，授大名路濬州判官。入为翰林国史院编修官、国子助教。又任国子监丞、监察御史。反对复以至元纪元，置怙势杀人者以死地。后任礼部尚书、湖北道廉访使、太常礼仪院使等职，与修辽、宋、金三史、《长安图志》，撰《太常集礼》、《端本堂经训要义》、《经训要式》、《大宝录》、《大宝龟鉴》以谕太子，深受礼敬。以翰林承旨致仕。有《河滨苦窳集》。

**李克允** 南皮（今河北南皮）人。元至正五年（1345）进士，授翰林应奉文字、同知制诰兼国史院编修官。以文行著名。

**李克成** 庆都（今河北望都县）人。元进士。赐进士出身，授保定录事。

**李希白** 蕲水县（今湖北浠水）黎山人。治《春秋》，登元至正八年（1348）进士。曾任参军。

**李希贤** 李希白弟。元进士。历大都路濬州判官，累升荣禄大夫、中书左丞。

**李国凤（？—1367）** 字景仪，济南（今山东济南）人。出身宦家。受业于

金华理学家许谦。元至正十年（1350）山东乡试第一，十一年会试为左榜第一，廷试登第三甲进士，赐同进士出身，授将仕郎、翰林国史院编修官。累迁治书侍御史。至正十八年（1358），与普颜不花经略江南。二十四年，拜中书参政。二十六年，升中书左丞。次年，以詹事院同知任大抚军院同知。

**李拥皋** 元进士。曾任成州判官。

**李武毅** 字伯强，兰阳（今河南兰考）人。元延祐二年（1315），以《书》经中会试第九名，廷试登进士。历官云南行省左右司都事、监察御史等职。

**李易源** 字伯海，上党（治今山西长治市）人。元进士，授将仕郎、陕西鄜州判官，升中政院长史。

**李贯道** 字师曾，东阳（今浙江东阳）人。元至顺元年（1330）进士李裕之子。登至正十四年（1354）三甲进士，授将仕郎、饶州路鄱阳县丞。辟詹事院掾史。明洪武六年（1373）卒。有《敝帚编》。

**李思齐** 东阳（今浙江东阳）人。中元至正四年（1344）江浙乡试，五年登进士。官河南佾事。

**李政茂** 建昌路新城（今江西黎川）人。居潭州。元延祐二年（1315），中会试第二十七名。廷试登进士。

**李炳奎** 山东堂邑（今河北聊城西北堂邑）人。元至正八年（1348）进士。为翰林国史院编修官。元末避兵于山西翼城县，遂居于此。洪武三年（1370），礼聘授徒。



**李敬仁** 字德元，昆明(今云南昆明)人。元至顺元年(1330)左榜三甲进士，赐同进士出身，授将仕郎、四川云阳州判官，终大理宣慰司副使。

**李景明** 河间县(今河北河间)天官店人。元进士，任永清知县。

**李朝瑞** 字秋堂，茶陵(今湖南茶陵)人。元延祐元年(1314)，中湖广乡试第十四名，二年登进士。官新宁县尹。

**李道济** 字道济，名不详。元进士。登第后，以文学署掾。后任官于夷陵。

**李虞宾** 陵川(今山西陵川)人。元至正十四年(1354)，以明经登进士第。官至监察御史。

**严瑄** 字国珍，溧阳(今江苏溧阳)人。元至正十一年(1351)三甲进士。授分宜县丞，历官至江浙省掾。工诗，雅健秀润，有游览诸作，辄传于时。

**护都不花(1308—?)** 字茂实，蒙古人，贯河南府，居衡州路录事司(治今湖南衡阳市)。中湖广乡试第一名，元元统元年(1333)，中会试第四十一名，廷试登三甲进士，授通政院照磨。

**护都沓儿** 元延祐二年(1315)右榜状元，赐进士及第。延祐五年，官翰林待制。

**吴彤(1317—1373)** 字仲先(或谓字文明)，临川(今江西抚州)人。师事虞集、危素。登元至正八年(1248)三甲进士，授将仕郎、赣州路录事，

转郡治中。二十五年，受荐于朱元璋，任国子博士。次年任同知严州事，明洪武元年(1368)，任湖广提刑按察僉事，二年迁山东提刑按察僉事，三年转北平等处提刑按察副使。六年卒，年五十七。有《弱龄》、《壮游》、《南游》、《山居》、《金兰》五稿。

**吴裕(1322—1361)** 字伯雍，金溪(今江西金溪)新田人。出身科第世家。幼有异质。元至正四年(1344)，以明经同父俨领乡荐，七年，再中乡试。十年又中乡试。登第前历瑞州路儒学录，调袁州路宜春县儒学教谕。十一年登左榜进士第二名，授吉安路同知永新州。“壬辰兵乱”，乃建策以克敌。永新破，寄治庐陵境上，抚绥供给，咸得其宜。十六年归，避兵迁居隆兴。二十一年卒，年四十。

**吴颙** 字伯璋，归德府(治今河南商丘)人。元至正十一年(1351)三甲进士。二十年，任河南江北行省儒学提举。明洪武十四年(1381)任国子祭酒，十六年免官还乡。卒于家。

**吴暎** 字朝阳，淳安(今浙江淳安)人。八岁能诗文，不属稿而成。极意于性理之学。元泰定元年(1324)，以《礼》中会试第七名，廷试登进士，授鄱阳县丞。时邑赋金，非云南叶金则不堪，民患之，乃言于朝，始得输常金，民赖以苏。升镇平尹兼诸军事，凡理军治民，咸得其宜。转峡州路经历，旋解印绶归，授徒讲学，从者云集。著有《齐城集》、《麟经赋》、《吴修撰集》。

吴从彦 永新(今江西永新)人。元至正八年(1348)进士吴师尹从父。以《易》经魁江西乡试,至正五年(1345)登进士。

吴师尹(1303—1366) 字莘乐,号桂江。永新(今江西永新)人。元至正五年(1345)进士吴从彦从侄。至正七年(1347)领乡荐,八年(1348)登进士,授将仕郎、永丰县丞。十四年,岁饥,余粟以賑民,活者甚众。后摄庐陵政,又为江西省掾,鞫死狱,活良民。预考湖广、江西乡贡,所得多佳士,深受礼敬。以乡间多故,遂隐庐陵山谷间。以居连理之桂冈,学者称之为“桂冈先生”。十六年卒。

吴师道(1281—1344) 字正传,婺州兰溪(今浙江兰溪)人。少时即知学,善记览。工词章,才思涌溢,发为歌诗,清丽俊逸。弱冠,因读宋儒真德秀遗书,乃幡然有志于为己之学。又以持敬致知之说质于同郡许谦,谦复之以理一分殊之旨,因此心志愈广,造履益深,大抵务在发挥义理,而以辟异端为先务。登元至治元年(1321)进士第,授将仕郎,高邮县丞,集工筑堤,明达文法,吏不敢欺。调宁国路录事,会大旱民饥,致力于賑济,三十余万人赖以存活。后至元元年(1335),迁池州建德县尹,新孔庙,广学舍,又夺豪民所占学田,减茶之榷税。后因荐召为国子助教,寻升博士,终奉议大夫、礼部郎中。至正四年(1344)卒,年六十四。有《易诗书杂说》、《春秋胡传附辨》、《战国策

校注》、《礼部集》、《敬乡录》、《绛守居园池记校注》及《吴正传先生文集》等。

吴成夫 字浩然,瑞安(今浙江瑞安)人。幼颖悟,博览群书,通《易》、《书》、《诗》三经,以经学教授乡里,学者翕然从之。登元至治元年(1321)进士第,授永嘉县丞。有《四书图》行于世。

吴志可 增城(今广东增城)人。以明经登元进士,授惠州路博罗县尹。

吴德新 建昌府(治今江西南城)人。元进士。不仕。号梅曜先生。

别罗沙(1308—?) 字彦诚,贯别失八里(今新疆吉木萨尔县北破城子),回回人,居龙兴(今江西南昌)。祖别鲁沙,管领织匠户计。父苦思丁,官至兵部尚书。兄穆理契沙,元泰定元年(1324)进士。中江西乡试第六名,会试第二十二名。元元统元年(1333)二甲进士,授吉安路同知某州事。仕至光州达鲁花赤。

岑士贵 字尚周,余姚(今浙江余姚)人,元延祐五年(1318)进士岑良卿之从弟。乡试为江浙第九名,至治元年(1321)会试为第九名,廷试登进士。任官黄岩,以揭大姓李某不法事遇毒死。

岑良卿 字易直,余姚(今浙江余姚)人,父翔龙为江陵儒学教授。会试以《诗》义得第二名,元延祐五年(1318)进士。历建宁路松溪县尹、东平知府、奎章阁学士。

**何水** 字思洁，丹徒人（今江苏丹徒）。元至顺元年（1330）进士。官河南洛阳知县，以廉洁著。又精医学，时灾疫盛行，施药活数万人。至元间，伯颜罢科举，元政乱，知天下将变，遂致仕归，累征不出。

**何城** 元至正二年（1342），以《诗》中省试，廷试登进士。八年，任六安州同知。

**何元同** 浏阳（今湖南浏阳）人。元延祐四年（1317），以《易》经中湖广乡试第六名，五年登三甲进士。历常州州判官，转梧州推官。

**何贞立** 浏阳（今湖南浏阳）人。元至治元年（1321）进士。历南康知县。后至元五年（1339）任湖州路总管。

**何克明** 号初庵，衡山（今湖南衡山）人。元延祐四年（1317），以《春秋》中湖广乡试第一，与武昌邱堂同试《云梦赋》，文辞赡丽，时称邱、何。廷试复第一，因是南人，不得为状元。登元延祐五年（1318）二甲进士。历衡州路推官、国子监丞。

**何淑成** 字伯善，自号螭庵，乐安（今江西乐安）人。元至正十一年（1351）三甲进士，授武冈丞。明洪武四年（1371）召至京，以老疾辞归。有《螭庵集》。

**何槐孙** 字德孕，蒲圻（今属湖北）人。元泰定四年（1327），以《书》中会试第二十六名，廷试登进士。天历二年（1329）任宜黄县尹。吏事精敏，人不敢欺。岁饥，劝振有方。再推德安、云梦，政声益茂。至正二年（1342）迁

庆元路推官。有善政。著《善政指南》，梓行《书经义》，存《太常赋》等。

**伯颜**（1317—？）字鲁卿，唐兀氏，贯成都路温江县（今四川温江），蒙古军户。乡试中四川第三名，会试中第四十八名。元元统元年（1333）二甲进士，授成都路同知崇庆州事。

**伯颜** 元泰定元年（1324）右榜进士。曾任大乐署令。

**伯颜** 元泰定元年（1324）右榜进士。曾任滨州同知。

**伯笃鲁丁** 字至道，伊斯兰教士，汉名鲁至道。上元（今江苏南京）人。元至治辛酉（1321）第二甲进士。后至元二年（1336），任浙东廉访副使。三年，改岭南广西道肃政廉访副使。至正元年（1340），由礼部侍郎除秘书太监。后历任赣州路、建德路及绍兴路达鲁花赤。十二年，任潭州路总管。有诗名。

**伯颜帖木儿** 字元臣，大都（今北京）人。元进士，赐进士出身。至正二十七年（1367）任中书平章。

**彻台**（1308—？）字文德，乃蛮氏。贯平路曲周县（今河北曲周县东北），军籍。祖忽都贴智儿，敦武校尉。父那海，忠显校尉。元元统元年（1333），彻台中会试第七名，廷试登三甲进士。授官于归德。

**余贞** 字复卿，宁州（今属江西）人。元泰定三年（1326），中湖广乡试第五名，四年登进士。授上海县丞、枣阳尹，所至有善政。居乡，四方来学者不断。后至元六年（1340），召为

翰林修撰，与修宋、辽、金三史。书成归。存《冯祐墓志铭》等。

**余观(1308—?)** 字嘉宾，岳州路平江州(今湖南平江)人。儒户。会试为第三十四名，以《书》登元统元年(1333)三甲进士，授常宁州判官。历承事郎太常礼仪院判官、江东建康道肃政廉访使等职。

**余阙(1303—1358)** 字廷心，一字天心，唐兀氏，世家河西武威。父沙刺臧卜官庐州，遂为庐州(治今安徽合肥)人。少丧父，授徒以养母，与吴澄弟子张恒游，文学日进。至顺三年(1332)，乡试为河南第二名。元统元年(1333)，廷试为第一甲第二名，赐进士及第，授同知泗州事。为政严明，宿吏惮之。俄召为应奉翰林文字，转中书刑部主事，以不阿权贵弃官归。寻以修辽、金、宋三史，召复入翰林，为修撰。后迁翰林待制，又出金浙东道廉访司事。盗起河南，陷郡县。至正十二年(12520)，以淮东宣慰副使、金都元帅府事守安庆。时南北隔绝，兵食俱乏，乃环筑寨堡，选精甲兵外捍，耕稼于其中。俄升都元帅，御广西猫军。以功拜江淮行省参政，通道江左，商旅四集。至正十七年，拜淮南行省参政、左丞，十八年，与陈友谅军战，死之，年五十六。谥忠宣。阙号令严明，能与下同甘苦。稍暇，即注《周易》，帅诸生诣郡学会讲，立军士门外以听，使知尊君亲上之义，有古良将之风。篆隶古雅可传。又留意经术，五经皆有传注。为

文有气魄，能达其所欲言。诗体尚江左，高视鲍、谢，徐、庾以下不论也。有《五经传注》、《易说》、《青阳文集》(有《四部丛刊》本)行于世。

**邹成** 饶州府乐平(今江西济阳)人。元至正四年(1344)中江浙乡贡，五年登进士。

**邹奕** 字弘道，吴江(今江苏吴江)人。十岁能诗，议论英发，文词高古。至正元年(1341)举乡试，为第四，刻《诗义》、《诗疑》、《天府赋》各一道。登元至正八年(1348)进士。曾任江西行省掾史。调饶州路录事。洪武初为御史，出知赣州府，坐事谪甘肃二十余年，永乐初召还。有《吴樵稿》。

**邹大观** 字光伯，门州(今越南谅山同登)清流人。元至正间进士。历官刑部，谏狱多所平反。明兵入大都，被执不屈。洪武八年(1375)放归。

**邹惟新** 益都(今山东青州)人。元延祐二年(1315)进士。累官太常礼仪院同金。

**忻都(?—1335)** 杭州人。胡长孺弟子，江浙乡试右榜第一。登元延祐二年(1315)进士。元统元年(1333)任庆元市舶提举。后至元元年(1335)卒。

**忻都** 元至正二十三年(1363)进士。曾官杭州。

**冷和叔** 字颀孙，宁州(今江西武宁)人。元至正二年(1342)进士，历官辰溪主簿、苍梧县尹。

**沙班** 字子中，西域人，居杭

州,元泰定四年(1327)进士。历建康、建宁路经历、某县达鲁花赤。

沙可学 见“合珊沙”。

沙善庆 字即之,色目人。父沙班,进士,官至县达鲁花赤。善庆登元至正十一年(1351)右榜三甲进士。与善材是兄弟。

沙善材 字元之,色目人。父沙班,进士,官至县达鲁花赤。善材登元至正十一年(1351)右榜第二名进士。

汪英 其先为汝宁信阳人,迁孝感县(今湖北孝感)横乐乡。元泰定四年(1327)进士,赐进士出身,除新昌州同知。约在后至元六年(1340)前后,任抚州路经历,迁建昌路推官。

汪文璟 字良辰,衢州常山(今浙江常山)人。性嗜学,十一通四书、《尚书》诸经大义。年十八以《书》中江浙乡举第二。元泰定元年(1324),以《书》中会试第十九名,廷试登进士,授余姚判官。治猫首之罪,修庠序之教,百姓安堵。升太常礼仪院太祝,寻升翰林编修,累官岭南广西道肃政廉访副使。以国难忧愤不食,卒。有《居朝稿》、《明农稿》行于世。

汪华玉 字华玉,名不详。元泰定四年(1327)进士。官溧州知州。

汪汝懋 严州府淳安(今浙江淳安)人。元至正二十年(1360)进士。官至翰林待制兼国史院编修官。有《山居四要》行于世。

汪泽民(1273—1355) 字淑志,

婺源州(今江西婺源)人。元延祐元年(1314),以《春秋》中江浙乡试第十五名,会试下第,授宁国儒学正。四年,中江浙乡试第二名,五年登二甲进士,授承事郎、岳州路平江州同知。转承务郎、南安路总管府推官,捕悍吏,谳疑案,人服其明。迁承德郎、平江路总管府推官、兖州知州兼分管州诸军奥鲁劝农事,判疑案,尊孔子之后。至正三年(1343),诏修辽、金、宋三史,拜朝列大夫、国子司业,已而除大中大夫、集贤直学士,旋以礼部尚书归。自号勘老真逸。十五年,长枪叛帅陷宣城,为所执,不屈而死,年八十三。谥文节。其文尚义理,诗亦清婉,有魏晋风,尤以善书名。所著有《巢深稿》、《燕山稿》、《宛陵稿》,传之于学者。

完连也先(1305—?) 字进道,蒙古忙兀台氏,贯沔阳府景陵县(今湖北天门)。元至治三年(1323),中河南乡试第三名,授陈州学正。又中河南乡试第四名,元统元年(1333),会试为第十一名,廷试登二甲进士,授南阳府同知邓州事。兄完连溥化,元进士。

完连不花 字元道,蒙古忙古台氏,完连也先兄。元泰定元年(1324)右榜进士,赐进士出身,授承事郎,历秘书监著作佐郎等职。

完泽溥化 汉名沙德润,色目哈刺鲁氏。祖抄儿赤为松江万户府达鲁花赤。登元泰定元年(1324)右榜进士第三十六名。五年,任归安县丞。

完颜光祖 字显卿，开元人。元进士。累官给事中。元统间以忤旨滴永宁主簿，遂家永宁。

宋 □ 字子明。元进士。曾任崇福司照磨。

宋 本(1281—1334) 字诚夫(或谓“诚甫”)，初名克信，世为燕大都(今北京)人。幼从何天麟学，后补江陵路儒学弟子员，学业精熟。父死孤贫，乃兴学授童。皇庆二年(1313)，充馆伴陪安南国使。延祐七年(1320)，魁大都乡贡。至治元年，策天下士，为左榜第一，赐进士及第，授承务郎、翰林修撰、同知制诰兼国史院编修官，预修《仁宗实录》，辞直而不佞。泰定元年(1324)，除监察御史，乞正铁失党阿散之罪，罢太常失守之官。寻调国子监丞，乞治宿卫剽略之罪，伸民女遭夺之冤，置军官纳妾兵败者于法，辞气激奋。左丞相倒剌沙当国，欲酬西域商贾累朝所献之值，擢英宗后宪台所褫之官，乃正色抗言，略不少怵。泰定四年(1327)春，当会试天下进士，中书强起之为考试官，旋改礼部郎中。天历元年(1328)，升吏部侍郎，掌铨选之事，禁吏之奸弊。二年，授礼部郎中，旋拜艺文监太監兼检校书籍事。至顺元年(1330)，进奎章阁学士院供奉学士，撰《经世大典》“夏官政典”若干卷。二年，出为河东山西道肃政廉访副使，改礼部尚书。元统元年(1333)二月，当会试天下进士，中书命权停以俟新君即位，乃力请，遂于三月一日

开试。又言前知举官止凭会试数三中取一，故累举中选者恒不及百，乃持论坚请取中选者百人，从之。又，自科举之兴，左右两榜第一甲只放一人，乃举前代典故，遂于两榜第一甲中放三人，为该科廷试阅卷官。任奎章阁学士院承制学士、知经筵，三年，改集贤直学士、国子祭酒、经筵官，至正二年卒，谥正献。其文以气为主，贵立论，尚微词，词语典丽而丰硕，温厚而峭健。有《至治集》。

宋 讷(1311—1390) 字仲敏，号西隐，本为卫之山阳人，后徙滑县(今河南滑县)。父崇禄，官至行台御史。讷承家学，学问该博。登元至正二十三年(1363)进士，授盐山尹。值兵乱，弃官归隐。明洪武二年(1369)，征编礼乐书，事竣不仕。十三年，用荐授国子助教，以说经为学者所宗。十五年，超拜翰林学士，改文渊阁大学士。未几，迁祭酒。严立学规，终日讲解，太学生中进士者占天下三之二。年八十卒，谥文恪。曾裒集《先世碑铭》一集、《纪德录》一集，有《西隐集》二十卷传世。

宋 峦 字仲山，建阳(今浙江建瓯)人。元至正七年(1347)，以《诗》赴江浙乡试，七百人取十人，魁其首。至正八年(1348)登进士。授浦城县尹。

宋 𣎵(1294—1346) 字显夫，大都(今北京)人，宋本弟。幼从兄本师事王奎，敏悟好学，出语惊人。延祐中，挟其所作诗歌从其兄入京师，

一时名流，争慰荐之。元泰定元年(1324)，会试为第十八名，廷试登二甲进士，赐进士出身，授秘书监校书郎，历翰林国史馆编修官、詹事院照磨、御史台掾等职，后至元初，擢监察御史。直冤狱，罪猾吏；遇事敢言，于朝廷政事，多所建明。出金山南廉访司事，改陕西行台都事，寻拜翰林待制，迁国子司业，与修宋、辽、金三史。累官至翰林直学士、经筵官。至正六年(1346)卒，年五十三，谥文靖。其诗精深幽雅，长于讽谕，其文清新秀伟，温润完洁，自成一家之言。与兄宋本齐名，人称“二宋”。有《燕石集》。

**宋克笃** 长白人。元泰定甲子(1324)进士。曾任奉政大夫、晋宁路绛州知州兼本州诸军奥鲁、劝农事、知渠堰事。存《绛州知州彭仲德去思碑》等。

**宋绍昌** 泽州高平(今山西高平)人。祖景仰，翰林编修，官至南漳宰。父翼，官至同金太常礼仪院事。绍昌登元至正二年(1342)进士，授崇福司照磨，以病家居十余年。十七年，起为翰林编修。存《高平县郭先生祠堂记》、《高平县新修庙学记》等文。

**宋梦鼎(1301—?)** 字仲翔，号静斋，建德路淳安(今浙江淳安县)人。与弟武俱明《春秋》。元至顺三年(1332)，中江浙乡试第三(或谓第二)名，元统元年(1333)会试为第十二名，以《春秋》登二甲进士，授徽州路同知婺源州事，后转奉议大夫、奉化

州同知。弟武中至正乙科。

**穷闾律** 字绍祖，后改荣祖，其先蒙古人，勋臣忻都之后，附籍濠州钟离(治今安徽凤阳县)。好学能文，登元进士，赐进士出身，授安庆路达鲁花赤，将之官，病卒。

**张冈** 字子高。蜀人。元至顺元年(1330)进士。官邛州判官。

**张文** 孟县(今山西孟县)人。元延祐五年(1318)进士。官至海南廉访副使。父士完，元延祐二年(1315)进士，官至徽州同知。

**张本(1298—?)** 字在中，延平路将乐县(今福建将乐)人。儒户。锐志苦学，与杨岩居、陈惟和读书于池湖君子峰。以《礼》中江浙乡试第十一名，会试以《蒲轮车赋》得第三十八名，元元统元年(1333)，以《礼》登三甲进士，授赣州路宁都州判官，终延平路提举。

**张兑(1304—?)** 字文说，号溪堂，贯四川普州安岳县(治今四川合川县)，居澧州路慈利州(今属湖南)人。布衣出身。富学问，善属文。乡试为湖广行省第十五名，会试为第十二名，元元统元年(1333)，以《书》登二甲第十二名进士，授茶陵县丞，历当涂县尹、翰林编修，元末累官至辰州路总管。入明，仕终翰林编修。有诗文集传于时。

**张昌** 临汾(今山西临汾)人。元末进士。不就显职，乞为晋山书院山长。明洪武初，聘至礼部，讲究礼仪，深受嘉纳。除国子助教，授皇太子

经，致仕。甲子(1384)、丁卯(1387)、庚午(1390)三科，主考本布政司乡试。曾修《平阳郡志》，著《存斋稿》。

**张周** 真定(今河北正定)人。元进士，授安州判官，转安平县令，振兴儒教，卓有政声。

**张泽** 字泽之，长洲(今江苏苏州)人。元进士。仕至平江路海道万户总管。至正间卒，年八十。

**张观** 抚州路(今江西临川)人。元泰定元年(1324)，会试为第十三名，廷试登进士。

**张复** 字伯阳，建安(今福建建阳)人。从郑仪孙学《易》，得丘氏之传。元泰定元年(1324)，以《易》中会试第四十五名，廷试登进士。官建宁路知事。尝辑诸儒论议，编《理性遗书》十四卷。

**张栋** 元至正二十六年(1366)左榜进士第一。

**张洪** 曲江(今广州曲江)人。元至正五年(1345)进士。曾任监察御史。

**张楨(1305—1368)** 字约中，汴(今河南开封)人。侍卫军户。祖鼎，将仕郎。父道渊，将仕郎。汴梁路经历。幼刻苦读书，乡试为河南行省第三名，会试为第五，元元统元年(1333)，以《春秋》登三甲进士，授彰德路录事，辟河南行省掾。逾年，除高邮县尹，罪豪民，洗沉怨，门无私谒。又立三等九甲之法，重轻适宜，民力稍苏。至正八年(1348)，拜监察御史，劾权臣，陈除十祸之疏，诤直

不阿。二十一年，除金山南道肃政廉访司事，累劾大臣弄权误国之罪，皆不报，遂辞官隐居。二十四年，扩廓帖木儿遣使访以时事，复之，而其说为所纳，事克有成。二十八年卒，年六十四。有《春秋经说》。

**张泰** 般阳路莱州(今山东莱州)人。中元至正十年(1350)山东乡试汉人第五名，十一年登三甲进士。

**张益** 字彦谦，河东冀宁路汾州西河县(治今山西汾阳)人。受学于王祺。元泰定元年(1324)，中左榜第一名进士。历翰林修撰、监察御史、国子司业。至顺中，中书钦察台以罪罢之。后复起为四川平章。子大猷，字进道，亦举进士，官儒学提举。存《元元贞观碑》。

**张祥** 字彦楨，真定(今河北正定)人。元至正二年(1342)进士，授邵武尹。持冰檠之操，苞苴请托，不及其门。庭无留讼，徭役均平，民甚戴之。

**张敏** 字叔重，富平(治今宁夏吴忠市西南)人。元泰定四年(1327)进士，初授解州判官，拯恤荒饥之民。调闻喜县尹。改平陆县尹，锄狡桀，平怨狱，讼简赋均，户增息，又兴灌溉，辞馈送，有惠政，历官陕西行省左司郎中。所至以廉谨著称。所著有《月山集》，遂自号月山人，又尝同编《长安志》。存《昭勇大将军万户八撒儿德政之碑》、《闻喜县汤王庙记》、《重修姜嫄圣母庙记》等。

**张琪** 字廷玉，易州(今河北易



县)人。元末第进士,隐于洪崖山,不复仕进,号洪崖处士。有诗文传于世。

**张翔** 字雄飞,唐兀氏,河西人。元延祐二年(1315)进士。登第后,益砺其学,尤工于诗。拜西台御史,按治巴蜀、越嶲,足迹殆尽西南。后至元元年(1337),改南台御史,二年,迁都事,行岭海,穷极幽险。历浙东道、湖南道金宪等职。

**张箒** 字惟中,锡山人。元进士。明初,用命上铨曹,以经学对,列首选,擢翰林应奉,后授礼部主事,又兼晋相府录事。

**张颐**(1303—?) 字以养,恩州(今其地分属山东平原、夏津、武城)人。乐户。出身宦家,祖衍为承务郎、吏部主事。父友谅仕为某州知府。元天历二年(1329),乡试为东平第四名,至顺三年(1332)乡试为第二名,次年会试为第二十一名,以《诗》登元统元年(1333)第二甲第十三名进士,授太常礼仪院太祝。仕至国子祭酒。

**张澌** 河汾(今属山西)人。元进士。迪功郎。明洪武中,因事迁寓潞江,以文学名。

**张翱** 字云翔,中原人。元至正十七年(1357)进士。至正二十六年(1366),以吏部尚书经营岭南,次年死于梧州。

**张璩** 字公弁,易州(治今河北易县)人。元进士。历山西廉访副使,仕至集贤大学士。

**张一龙** 增城(今属广东)人。元至治元年(1321)进士。官至西台御史中丞。

**张士元**(1266—1329) 字弘道,山阴(今浙江绍兴)人。出身仕宦。少学毛氏《诗》,元延祐初,诏行贡举法,有司使就试,中江浙乡试第十一名,延祐二年(1315),中会试第十三名,廷试登三甲进士,授将仕郎、庆元路鄞县丞,历贵池县尹、太平路经历,终承直郎、同知松山州事。为人内秀朗而外朴疏,所学务平实,居官有乐易之誉。

**张士坚** 字师允,大名(今河北大名)人。中燕南乡试,登元至正五年(1345)左榜进士第一名。授翰林修撰。转任太常官职。至正十一年,任内台监察御史。迁户部郎中。善篆书。

**张士完** 孟县(今山西孟县)人。元延祐二年(1315)进士,官至徽州同知。子文,元延祐五年(1318)进士。官至海南廉访副使。

**张从道** 景陵(今属湖北)人。元泰定四年(1327)进士。官武昌路通城县达鲁花赤。

**张公太** 攸(今湖南攸县)人。元泰定元年(1324)廷试第三名进士。

**张长吉** 字彦忠(一作“中”),西夏人,居江浙。元至正间进士,授宣城录事。因乱弃官,授学奉母。

**张文渊**(1305—?) 字希颜,汴梁路尉氏县(今河南尉氏县)人。寓居武昌录事司。乡试为河南第五名,元元

统元年(1333),会试为第十九名,以《易》登三甲进士,授襄阳路均州判官。

**张以宁(1301—1370)** 字志道,号翠屏,古田(今属福建)人。布衣出身。年十五受学于宁德韩古遗,学业大进。以《春秋》中元泰定四年(1327)进士。后至元三年(1336),初授黄岩州判官,以计擒海寇殆尽,民赖以安。升六合县尹。值乱,教授淮南十余年,后复征至国子助教,累官至翰林侍讲学士、中奉大夫知制诰兼修国史。博闻强志,人呼小张学士。明师取元都,复拜翰林侍读学士。洪武二年(1369),征至京师,拜翰林侍读学士,朝列大夫知制诰兼修国史。寻奉命使安南,及还,道卒,年七十。所学长于经,尤专《春秋》,有《春秋尊王发微》八卷(佚)、《春秋春王正月考》一卷、《辨疑》一卷(存)、《春秋论断》三卷(佚)、《翠屏集》四卷(存)、《张翰讲集》一卷(存)、《淮南集》二卷(佚)、《南归日记》一卷(佚)、《张以宁诗》二卷(存)。

**张廷玉** 字子荣,易(今河北易县)人。元进士,日赋百篇。有诗集板行于世。

**张守正** 字以中(一作“以忠”),真定(今河北正定)人。元至正十一年(1351)二甲进士,授诸暨州同知。后家居讲学十余年,起为河南行省都事。

**张伯道** 平谷(今北京平谷)人。元至顺元年(1330)进士。官元帅府经

历。

**张时髦** 潞城(治今山西长治)人。元进士,授吉州判官,升壶关县尹,充河南江北等处行中书省儒学副提举,终秘书监丞。

**张纯仁** 字景范,弋阳(今江西弋阳)人。元延祐七年(1320),以《易》经中江浙乡试第三名。至治元年(1321),以《易》经中会试第二名,廷试登进士,授鄞县丞,历繁昌县尹、江浙行省左右司郎中等职。

**张国榘(1306—?)** 字国桢,贯真定路录事司,寓扬州路。祖天祐,庐州知事。父让,崇明州吏目。中燕南乡试第九名,会试第十五名,以《诗》登元元统元年(1333)三甲进士,授保定路安州判官。至正间累迁安平县尹。有政声。

**张宗元(1292—?)** 字仲亨,衢州路开化县(今浙江开化)人。高古博雅,以文辞名。中江浙行省乡试第二十六名,会试第十名,以《诗》登元元统元年(1333)三甲进士,授台州路黄岩州判官。至正初历徽州路知事。累迁秘书少监。

**张绍祖** 字可久,宣城(今安徽宣州)人。元至顺元年(1330)左榜进士第五名,授江阴州尹。不受私谒,剖案如流。

**张思讷** 濮州(治今河南西南旧濮)人。元进士,授新昌县尹。

**张起元** 孟县(今山西孟县)人。元至正二年(1342)进士。历官平原县尹。以孝友称。

**张起岩(1285—1353)** 字梦臣, 自号华峰真逸。其先章邱人, 后徙历城(今山东济南), 遂为济南人。祖铎为东昌路录事判官, 父范为四川行省儒学副提举。幼从父学, 年弱冠, 以察举为福山县学教谕。元仁宗诏设科取士, 及廷试, 中延祐二年(1315)左榜进士第一, 除同知登州事, 特旨改集贤修撰。转国子博士, 升国子监丞, 进翰林待制, 兼国史院编修官。后为监察御史。中书参政杨廷玉以贪墨败, 台臣奉旨在庙堂逮之, 丞相倒刺沙根台臣摧折同列, 诬蔑台臣罔上, 欲置之重罪, 起岩抗章廷争, 坐免还乡。后历中书左司郎中、太子右赞善、御史中丞、翰林学士承旨、知制诰兼修国史、知经筵事等职。其论事剴切, 无所顾忌, 与上官多不合。诏修辽、宋、金三史, 充总裁官, 谙熟金源典故及宋儒道学原委, 史官每立言不当, 即据理审定。史成乞归。其面如紫琼, 美髯方颐, 眉目清扬。性格外和而中刚, 临政决议, 能坚持己见, 不可回夺, 甚至当面折人, 毫不宽恕, 庙堂悼之。善篆隶。卒年六十五, 谥文穆。有《华峰漫稿》、《华峰类稿》、《金陵集》若干卷。

**张敏行** 长安(今陕西西安)人。元至正二十三年(1363)进士。入明, 受荐任翰林典籍, 后出为甘肃卫经历等职。

**张敏修** 河南林虑(今河南林县)人。元泰定进士。历户部主事、郎中。

**张渊道** 景陵(今属湖北)人。元泰定四年(1327)进士。官至秘书监都事。

**张崇智(1297—?)** 字惠贞, 贯邓州, 后迁襄阳路均州郧县, 居武昌(今湖北武汉)。为国子伴读。乡试为大都第六名, 会试为第十三名, 以《易》登元元统元年(1333)三甲进士, 授淮安路盐城县丞。

**张惟薰** 永福(今广西永福)人。元进士。明洪武初召入京师, 擢金广东提刑按察司事。逾年, 移知大名原城。工于诗, 以杜甫为师, 有《纪行程诗》若干卷。

**张德昭** 字彦明, 邢台(今河北邢台)人。元至正二年(1342)进士。历官长清县尹、华亭县尹。

**张鹤龄** 太平人。元至正十七年(1357)登进士第。官涪州知州。

**陆以道(1317—?)** 字士弘, 无锡(今江苏无锡)人。明《易》, 溯程朱之源, 独得《象》外旨。元至正元年(1341), 以《易》中江浙乡试第七名, 二年(1342)登进士, 授校官, 累迁翰林待制。著《宋鉴提纲》。

**阿虎歹(1306—?)** 字士杰, 蒙古人。贯大名路滑州内黄县(今河南内黄), 左翊侍卫军户。乡试中燕南第五名, 会试中第三十五名, 元元统元年(1333)二甲进士, 授益都路同知莒州事。

**阿都刺(1308—?)** 字子俞, 昔马里回回氏, 贯中兴路录事司(治今湖北江陵县)。乡试为河南第三名, 会试

为第十名，登元元统元年(1333)三甲进士，授湖广行省照磨。

**阿察赤** 或作阿登赤，大名路清河县(今河北清河)人。尝肄业国子学，元泰定四年(1327)右榜状元。

**阿儿思兰** 畏兀氏，出身高昌偃氏世家，元泰定四年(1327)进士偃善著之子，至正五年(1345)进士正宗之弟。登至正八年(1348)进士。曾任湖广行省理问所知事。

**阿鲁辉帖木儿** 蒙古人，贯郴州(今湖南郴州)，元至正八年(1348)右榜进士第一名。

**陈介** 字彦硕，金溪(今江西金溪)人。元至正五年进士陈异之子，异被杀后，诣阙诉冤，时岁当大比，乃留京师就试，登至正二十三年(1363)进士，授漳州同知，治有能声。尝筑堤以捍水灾，民号“障公堤”。明兵破大都，南归。明洪武初征之，易姓名以避。卒年四十六。有文集。

**陈异(?—1345)** 金溪(今江西金溪)人。登元至正五年(1345)进士，授抚州路经历。同年被火你赤斩杀。

**陈奎** 字伯奎，茶陵(今湖南茶陵)人。元延祐二年(1315)进士。官湘乡州判官。

**陈高(1315—1367)** 字子尚，别号“不系舟渔者”。温州平阳人。元至正十四年(1354)三甲进士，赐同进士出身，授将仕郎、庆元路录事。明敏刚决，吏民不敢欺。未三年，忽自免去，往来闽浙间。方国珍招之而不果。再授慈溪县尹，不起。至正二十

六年(1366)，浮海谒河南王扩阔铁木儿，论江南虚实，陈弭兵之策。王欲官之，不从。未几卒。年五十三。有《陈子上存稿》。

**陈善** 元至正二年(1342)，以《春秋》中省试，廷试登进士。

**陈植** 字本强，富州(今江西丰城)人。元进士。官上高令。

**陈植(1293—?)** 字中吉，号中山，吉安路永丰县(今江西永丰)人。通五经，元泰定三年(1326)，以《春秋》中江西乡试第一。天历二年(1329)，乡试为第九名(或谓第二十一名)，至顺三年(1332)乡试，以《金马门赋》仍为江西第一，次年会试为第六名，以《春秋》登元统元年(1333)三甲进士，授南康路录事。累迁翰林待制，谪尹博罗，归建中山书院。精于《春秋》，所注名《玉锁匙》。

**陈毓** 字元□，贯不祥。乡试为湖广行省第一名，会试为第六名，以《春秋》登元元统元年(1333)进士，授瑞州路新昌州判官。

**陈麟(1312—1368)** 字文昭，其先闽人，后徙永嘉(今浙江温州)。少贫为小吏，年三十始刻志读书。两试浙江乡闈，不中。因留吴，教授吴中子弟。元至正十四年(1354)，以《易》贡春官，廷对斥时弊，因登二甲进士，授承事郎、庆元路慈溪县尹。在职期间，延贤者，慑贪吏；去岁贡春茶之弊，筑堤捍鄞水之患；又以司马法练兵，境中晏然。与绍兴迈里古思、余姚秃坚帖木儿号“浙东三杰”。

后抗方国珍，为方氏所拘，置海岛中，兴岱山书院。出，累除行户部主事、应奉翰林文字、温州路瑞安知州。累迁至中顺大夫、秘书监丞，不赴。洪武元年(1368)游闽中，感瘴而卒，年五十七。

**陈子齐** 字义甫，昆山(今江苏昆山)人。元进士。官至太中大夫。

**陈天锡** 秦川(今属甘肃)人。元进士。勤公事，修庙学，文学优赡。

**陈元明** 元三甲进士，赐同进士出身，授将仕郎、天临路长沙县丞。

**陈世昌** 字子方，浚仪人。元进士。曾为某署博士。

**陈光裕** 字南宾，茶陵(今湖南茶陵)人。元进士。明初，曾任无棣县尹、蜀府左长史。

**陈绎曾** 字伯敷，湖州归安(今浙江吴兴县)人。元进士，授翰林编修，官至国子助教。口吃而精敏异常，诸经注疏多能成诵，文词汪洋浩博，尤善真草篆书。所著有《行文小谱》。

**陈肯堂** 满城(今河北满城)人。博学能文，尤长于史学，登元进士，授河间路青城县尹。以治行超卓，升翰林国史院典文署稽书、兵部员外郎。存《保定路监郡为蝗祈禳先圣大成王感应记》。

**陈彦伦** 字汝锡，茶陵州(今湖南茶陵)人。元延祐五年(1318)进士。官湘潭州判官。

**陈思谦** 滕县(今山东滕州)人。元进士。官中丞。

**陈祖仁** 字子山，汴(今河南开封)

人。出身宦家，父安国仕为常州晋陵县尹。性嗜学，早年从师南方，有文名。至正元年(1341)，科举复行，以《春秋》中河南乡贡。次年会试，位居前列。及对策大廷，遂魁多士，赐进士及第，授翰林修撰、同知制诰兼国史院编修官。后历翰林待制、监察御史、翰林侍讲学士、参议中书省事等职。至正二十年(1360)，元顺帝欲兴役修上都宫阙，上疏谏止之。二十三年，拜治书侍御史。诸御史忤皇太子意，劾朴不花、囊欢不法，皆外除。仍两次上书皇太子，责其诘台臣，庇奸佞之过。又上书元顺帝，弹劾奸竖，遂左迁甘肃行省参政。二十四年，除山北道肃政廉访使，后历枢密副使、翰林直学士、中书参政、太常礼仪院使等职，累上书言军政利害，与时宰议论数不合。二十八年，明兵攻入大都，为乱军所害，年五十五。其一目眇，貌寝，身短瘠而语音清亮，议论伟然，负气刚正，似不可犯者。其学博而精，自天文、地理、律历、兵科、术数、百家之说，皆通其要。为文简质，诗清丽，世多称传之。今存《采葑六器言》等。

**陈继贤** 广安(今四川广安)人。元延祐五年(1318)进士。任怀远府判官。置文庙，藏万卷书，廉能公正。

**邵公任** 武昌(今湖北武昌)人。元至正二年(1341)，以《书》中省试，廷试登进士。授武冈路录事。

**邵宪祖** 字文度，上饶贵溪(今江西贵溪)人。先世累擢儒科，为《易》学

世家。中元延祐四年(1317)乡试,所作《明堂赋》甚佳。会试不利。归后仕于广东宪府。至正十四年(1354)登进士。

**纳沁** 元进士,任庆元、绍兴等处海运千户所达鲁化赤。

**纳失理** 畏吾儿人,居岳州(今湖南岳阳)。元进士。为元统元年进士普

达识理之兄。

**纳璘不花** 字文粲,号綱斋,北庭人。元泰定四年(1327)进士。授湘阴判官。后至元四年(1339),累迁盱眙县达鲁花赤。曾任江浙行省都事、员外郎、四川行省理问。尝兴书院以训诸子,制雅乐以祀夫子。

## 八画

**林隼** 字伯聪,福清(今福建福清)人。元至正二年(1342)进士。授潭州路录事。

**林温**(1317—?) 初名荣祖,十二岁更名为林温,字伯恭,永嘉(今浙江温州)人。元至正元年(1341),以《春秋》魁江浙乡闈,会试不利,以恩例,置奉化州学正,七年始之官。十四年(1354)登进士,授休宁县尹,补南台掾,改福建行省管勾,进郎中、江浙行院都事。明初,官秦王府长史。曾与孔克表、刘基等释群经。有《林伯恭文集》。

**林冈孙** 字于高,号慎斋,莆田(今福建莆田)人。其曾祖汝大、祖应成、父栋皆为宋进士。冈孙元延祐四年(1317),以《书》经中江浙乡试第四名,五年登进士。官征事郎、福清州判官,终奉训大夫温州路瑞安州同知。

**林以顺** 字子睦(或作“子木”),莆

田(今福建莆田)人。元至治元年(1321)进士,授庆元县尹,改浦江尹,升台州路推官,治狱有声。后历江西儒学提举、福清知州,以福州路同知致仕。卒年八十一。

**林仲节** 字景和,福宁州(今福建霞浦)在坊东隅人。少聪敏,书一览成诵。元至治三年(1323),以《书》经中江浙乡试第一,登泰定元年(1324)进士,授州判,以酒后恃才,降句容县尹。后转华亭尹,迁知吴江州。有《书经义》、《四灵赋》、《□载程文》。

**林兴祖** 字宗起,号木轩先生。福州罗源(今福建罗源)人。元至治元年(1321)第二甲进士,授承事郎、同知黄岩州事,三迁而知铅山州,兴学校,进贤德,又将造伪钞者绳之以法。至正八年(1348),迁道州路总管,退僮贼,赈贫乏,轻徭薄赋,郡中大治。元之循吏,号称第一。尝为三省考试官。以年老致仕,终于家。存《闽

海道廉访使宝哥去思碑》、《黄岩州常寂净土塔院记》等。

**林定老(1276—?)** 字君则,丽水(今浙江丽水)人。元延祐元年(1314),科举法行,中江浙乡试第七名。至治元年(1321)登进士,赐进士出身,授承事郎。至治二年,任奉化路同知。仕至新州知州,子彬祖为至正五年(1345)进士。

**林泉生(1299—1361)** 字清源,先世居莆田,后徙永福(今福建永泰)。出身宦家,父士霆仕为兴化路录事判官。初治《易》,后治《春秋》,元至顺元年(1330),以《春秋》中会试第六名,廷试登进士,授承事郎、福清州同知,除海陆之盗,境内大安。除泉州路经历,出负酒榷之民,令舶商、私酿者代偿。迁承务郎、温州路永嘉县尹,正猾民之罪,置局鬻盐。又核隐田,修水利。迁福清知州,绝请托,擒劫酋,判疑狱,却红巾。除翰林待制、行省郎中。终翰林直学士、知制造。至正二十一年(1361)卒,年六十三,谥文敏。邃于《春秋》,工诗文,多权略,有将才。为文宏健雅肆,诗豪宕迥逸,著有《诗义矜式》十卷、《觉是集》二十卷、《春秋论断》。

**林彬祖** 字彦文,丽水(今浙江丽水)人。元至治元年(1321)进士林定老之子。登元至正五年(1345)左榜三甲进士。十九年为永嘉县丞,历青阳县尹,迁江浙行省都事,改福建行省检校。存《重建灵应庙记》、《重修温州路谯楼记》等。

**范济祥符**(治今河南开封)人。元至正二十六年(1366)进士。隐居不仕。明洪武十四年(1381)以文学举,为广信知府。后坐事谪成兴州。宣宗时用为儒学训导。

**欧阳玄(1274—1358)** 字原功,号圭斋。宋欧阳修族裔。祖籍庐陵,至其曾大父新迁居浏阳,故为浏阳(今湖南浏阳)人。父龙生为文靖书院山长、道州路儒学教授。幼时,母李氏亲授《孝经》、《论语》、小学诸书,八岁能成诵。从乡先生学,日记数千言,已能属文。有部使者行县,玄以诸生见,命赋梅花诗,立成十首,晚归,增至百首,见者骇异。年十四,从宋故老学词章,下笔成章。弱冠,下帷数年,终日不出,经史百家,莫不研究,伊、洛诸儒源委,靡不淹贯。元延祐元年(1314),诏设科取士,以《尚书》举贡,以《天马赋》中湖广乡试第一名,二年,会试为第二十六名,廷试中第一甲第二名进士,赐进士及第,授承事郎、岳州路平江州同知。后任芜湖、武冈县尹,平翻疑狱,断奴从良,安定獠人,民谓之清官。天历元年(1328),迁翰林待制兼国史院编修官,日值内廷,参决机务,制诏书檄,遴选清望。至顺元年(1330),奉诏修《经世大典》。元统元年(1333),拜翰林直学士,编修四朝实录。不久拜翰林学士,兼国子祭酒,力争恢复科举。有诏修辽、宋、金三史,为总裁官,论、赞、表、奏皆所属笔。终翰林学士承旨、湖广行省右丞。玄性度雍

容,处己俭约,历官四十余年,累主文衡,两知贡举及读卷官,朝廷文册、制诰,多出玄手。名山大川、释老之官、贵人墓碑,皆以玄文辞为荣。其文意雄而辞贍,奇伟不凡。尝撰《至正河防记》,有《圭斋集》传世。

**欧阳南** 建昌(今江西南城)人。元延祐五年(1318)进士。官兴国路录事。

**欧阳朝** 字泰初,万载(今江西万载)人。元天历二年(1329),中江西乡试第十四名。至顺元年(1330),中会试第十二名,廷试登进士。授瑞州路录事。历通山、龙南二县尹。

**虎里翰(1306—?)** 字仲桓,贯奉元(治今陕西西安),弘吉刺氏。曾祖伯连迺官至潞州达鲁花赤,父伯家奴官至宣抚司同知。尝两举乡贡。元至顺三年(1332),乡试为大都第六名,元统元年(1333),会试为第四十九名,廷试为右榜第二甲第十三名,赐进士出身,授承事郎、应奉翰林文字、同知制造兼国史院编修。后转光禄寺主事。

**虎都帖木儿 穰** (治今河南邓州市)人。元进士。官至翰林编修。

**尚克和** 字子正,保定路祁州深泽(今河北深泽)人。世居保定。元至治元年(1321)进士。泰定间,尝任曹州判官。天历二年(1329),任南台御史。至正初,由宝源库提举转至国子监任职,旋卒。

**呼延自起 榆社**(今山西榆社)人。元进士。官至翰林学士。

**帖哥 捏古氏**,燕山人,后徙永丰。族兄笃列图(字敬夫)为至顺元年(1330)进士。两举江西乡试,登元至正五年(1345)进士。官朔州同知。

**帖谟补化** 中元至正元年(1341)江西乡试,二年登进士,授龙兴路录事,转瑞昌达鲁花赤。累官淮西都元帅府都事,从余阙守安庆。至正十八年,农民军克安庆,死之。

**帖木儿溥化** 元进士。至顺元年(1330)任清河县达鲁花赤。

**帖睦迩补化** 元国子进士。曾任承事郎、晋宁路同知辽州事。

**明里尊(1302—?)** 贯山东河北蒙古军大都督府,军户。乡试为第三名,会试为第三十一名,登元元统元年(1333)二甲进士,授扬州路秦兴县丞。

**明安达耳(1304—?)** 字士元,唐兀氏,贯左(一作“右”)朔蒙古侍卫军户,居曹州(治今山东菏泽)。乡试为东平第八名,会试为第三十名,登元元统元年(1333)二甲进士,授宿州判官,后转潜江县达鲁花赤。农民军至,战死。

**易光祖** 巴陵(治今湖南岳阳)人。元延祐二年(1315)进士。官通城县尹。

**易炎正** 攸州(今湖北攸县)人。会试为第二十五名,登元至治元年(1321)进士。曾任宁乡县丞。

**昂吉** 字启文,本唐兀氏,世居西夏,寓永嘉(今浙江温州)。中元至正七年乡荐,八年(1348)登进士,授



翰林编修，历绍兴路录事司达鲁花赤、池州录事。有《启文集》。

**罗朋(1297—1332)** 字友道，崇仁(今江西崇仁)人。天历二年(1329)，以《诗》中江西乡试第二名，至顺元年(1330)，会试为第四十八名，御试中第七名进士，授承事郎、吉安路太和州同知，以疾不赴。至顺三年(1332)卒，年三十六。

**罗涓** 彭州崇宁(治今四川郫县西北)人。元至正二年(1342)，以《礼记》中省试，廷试登进士。历任合州、剑州、眉州知州。元末守节死。

**罗曾(1283—1327)** 字求师，庐陵(今江西吉安)新安里人，元延祐元年(1314)，中江西乡试第十一名，二年登进士，授将仕郎、宁都州判官，再调临江州录事。在职期间，夙夜勤恪，事无留难；抚摩百姓，芟削强梁，薙去宿蠹，民乃安堵。一日，闻亲有疾，遂弃官去，至死不复出仕。

**罗谦(1308—?)** 字林亨，邓州穰县(治今河南邓州)人。父天贤，南台察院书吏。谦乡试为河南第二名，会试为第十七名，以《书》经登元统元年(1333)左榜第三名进士，赐进士及第，授承务郎、归德路同知亳州事。

**罗允登** 元泰定四年(1327)进士。历从事郎南阳府梁县尹。存《叶县重修庙学记》等。

**罗如箴** 字宗仲，吉安庐陵人。曾从刘诩学，登元二甲进士，赐进士出

身。历官录事。

**罗学升** 浮光人。元泰定四年(1327)进士。曾任藁城县尹。其文汪洋温粹，词博而意深。有《罗学升文稿》。

**国维** 淄川(治今山东淄博市西南淄川镇)人。元进士。历淮、莱二县令，以清谨著称。

**岳至** 字齐高，东平(今山东东平)人。元至治元年(1321)进士。天历二年(1329)任南台御史。至顺三年(1332)，任国子司业。仕至南雄路总管。

**金镇** 徽州(治今安徽歙县)人。元进士，任新昌县尹。

**金哈刺** 字元素，赐姓金氏。出身世宦。元至顺元年(1330)右榜进士，授钟离县达鲁花赤。能平反冤狱，政为诸邑最。历刑部主事，后任海道防御都元帅，负责与方国珍协调海运并监督之。又迁福建行省参政、江浙行省参政，同时兼海道防御之职。终中政院使(或谓枢密院使)。至正二十八年(1368)，随元顺帝遁入漠北，不知所终。其深受汉文化之浸润，凡诗歌、散曲、书翰无不精擅，有《南游寓兴诗集》传世。

**单守阳** 元至正五年(1345)进士。任翰林学士。

**单元阳** 元至正十一年(1351)进士。任翰林学士。

**忽都达儿(1296—1349)** 又作护都答儿，字通叟，蒙古捏古罽氏，居云中。其父占籍金陵，后徙湖北，卜

居澧阳(今湖南澧县)人。幼警敏笃孝,及长,雅好儒术,游学于湖、湘间,从名师受经史。延祐四年充赋有司,为湖广乡试第一。次年会试京师,登元延祐五年(1318)右榜状元,赐进士及第,授承务郎、秘书监著作郎。尝奉诏祀五岳,后除湖广行省左右司员外郎,参与平定蛮徭之乱。又擢奉训大夫、江南行台监察御史、江浙行省左右司员外郎、都水庸田副使,筑海堤,捍风涛,息水患。改荆湖北道宣慰副使,授同知饶州路总管府事,治站赤以通使命,革乡司以正税籍,造浮梁以免民病;又缉大盗,复贤祠,聘名儒,文治日洽。后授大中大夫、济南路总管。除婺州路总管,未任而病卒。

**周环** 建昌(治今江西永修县西北)(或谓汴梁人)人。元至治元年(1321)进士。历梅州同知。

**周泰** 东平州(治今山东东平)人。元进士。至正间任潞州同知。政有可称,尤长于词翰,庙学碑铭多出其手。

**周瞰** 字子振(或作“子正”、“子震”),鄱阳(今江西波阳)人。出身儒学世家,父朴晓《尚书》,精数学。瞰以荐为国子生,登元至治元年(1321)进士,授翰林应奉。

**周镗** 字以声,浏阳州(治今湖南浏阳县东北)人。笃学通《春秋》,元至治三年(1323),以《诗》中湖广乡试第四名,泰定三年(1326),中乡试第二名,四年登进士,授衡阳县丞,再

调大冶县尹,抑豪强,惠贫民,治行为诸县最。累迁国子助教。会修《功臣列传》,擢翰林国史院编修官。后出为四川行省儒学提举,便道还家。未几,农民军陷湖南浏阳,被获,欲推以为主,大骂之,因遇害。

**周璿**(1305—?) 字子衡,真定(今河北正定)人。父思义,廉访司知事。乡试为真定路第五名,会试为第七名,以《书》登元元统元年(1333)三甲进士,授太常礼仪院郊祀署太祝。

**周仔肩** 字本道,台州临海(今浙江临海)人。仁荣弟。以《春秋》登元延祐五年(1318)三甲进士,赐同进士出身,授将仕郎、鄞县丞。历长兴州判官、婺州路录事,终奉议大夫、惠州路总管府判官,与其兄俱以文学名。

**周存霄** 元进士,至正时任判官。

**周尚之**(1268—1328) 字东阳,富州(今江西丰城)人。熊朋来门生。元延祐四年(1317),以《春秋》领江西乡荐,不第。七年,以乡试第四名举礼部,省试为第二十四名,以《礼》经登元至治元年(1321)三甲进士,授将仕郎、永州零陵县丞。致和元年(1328),调南安路上犹县尹。同年卒,年六十一。有《礼记集义》若干卷及《过言》、《穀音》、《厄言》若干卷藏于家。

**周尚文** 颍州(治今安徽阜阳)人。元至正五年(1345)进士。由翰林编修权国子助教,后至元间任梁县尹。在梁县期间,建学校,表忠节,绘农桑图,教民耕种,民怀慕之。存《医学

讲堂记》等。

**郑禧** 字宗鲁，号天趣，温州平阳(今浙江平阳)人。元延祐间馆于洪氏，与城西吴氏女唱和，女卒后以往来诗词书翰编为《春梦录》一卷。泰定元年(1324)二甲进士，赐进士出身，授承事郎，台州路同知黄岩事。有《三湘集》。

**郑合升** 浮梁(今江西浮梁)人。尝从吴仲迂受经。元延祐二年(1315)进士，授兰溪县尹，迁婺源录事，转汉阳尹，政皆可观。

**郑元善** 字复初，玉山(今安徽玉山)人。性颖悟不群，慕洛建之学，一时学者多宗之。元延祐五年(1318)三甲进士，授德兴县丞。尝任某州录事。刘基为其门人。有文集。

**郑宗礼** (一作郑宗祖)开封府封丘(今河南封丘)人。元至正八年(1348)进士。明洪武初，任浙江参政。后升广东左布政使。

**郑顾中** 字德修，广信府玉山(今江西玉山)人。元天历二年(1329)，以

《书》中江浙乡试第四名，至顺元年(1330)登进士。

**定住** 字子静(“静”或作“敬”)，元至正二年(1324)进士。临江守将。为陈友谅守临江，为明军所杀。

**宝宝** 元至正二十三年(1363)右榜状元。曾任职宪台。

**孟泌**(1295—1339) 字道源，陵州(今山东德州)人。幼从父学，后从御史中丞许师敬游京师，补国子员，以积分中高等生，补国子学录。以《诗》中会试第十二名(或谓第二十一名)，登元至治元年(1321)进士。除冠州判官，入为翰林编修，为翰林应奉文字、修撰，删定《条格》。后至元五年(1339)，擢监察御史。

**练鲁** 字希鲁，号控侗子，松阳(今浙江松阳)人。少博学，凡经史子集，莫不精究，为诗文有逸思，元至正五年(1345)登进士。人明不仕，佯狂而隐于武陵。有《控侗子文集》行于世。

## 九画

**项仲升** 永嘉(今浙江温州)人。元泰定元年(1324)，以《书》经中省试第九名，廷试登三甲进士，赐同进士出身。终池州路贵池县尹。

**项棣孙**(1296—1366) 字子华，丽水(今浙江丽水)人。少嗜学，及冠，

用荐为本州青田县学教授，登元至顺元年(1330)二甲进士，赐进士出身，授承事郎、奉化州同知。历福州路推官、莆田县尹、泉州司舶司提举，累官延平路总管兼防御事。至正二十六年(1366)卒，年七十一。存《松

阳县儒学复泮记》。

**柯本深** 彭泽县(今江西彭泽)人。元至正五年(1345)进士。官至侍读学士。

**胡善** 字子纯,婺源(今江西婺源)人。元至正五年(1345)进士。授古田县丞。历松江府学训导。时苗贼陷松江,欲毁孔子庙,骂贼而死。

**胡鉴** 字贵明,奉新(今江西奉新)人。元延祐七年(1320)中江西行省乡试,次年登至治元年(1321)进士。任刑部员外郎,权吏部尚书。

**胡一中** 字允文,诸暨(今浙江诸暨)人。父渭,有《鸡肋集》。一中于元泰定三年(1326),中江浙乡试第二十三名,中四年会试第十六名,廷试登进士,授绍兴路录事,转邵武路录事。有《童子问序》、《四书集笺》、《三益稿》、《定正洪范》二卷。

**胡巨源** 榆次(今山西榆次)人。元进士,仕高丽军民总管府儒学教授,博学,多所著述,蔚有文称。

**胡行简** 字居敬,新喻(今江西新余)人。元至正二年(1342)进士,授国子助教,历翰林修撰、江南道御史、江西廉访司经历。世乱乞归,教授乡里。明洪武二年(1369),召至京师修礼书,欲官之,以老疾辞归。有《樵隐集》六卷。

**胡志人** (或作胡志仁) 余干(今江西余干)人,元延祐五年(1318)进士。以乐平州判致仕,后教授生徒,世称弋溪先生。

**胡季安** 南昌(今江西南昌)人。元

至正十七年(1357)进士。入明,官国子祭酒。

**胡炳南** 容城(今河北容城)人。以五经登元末进士。隐居自乐,屡征不就,与杨九万等讲道林尖山,卒。

**封履孙** 字道坦,容县(今广西容县)人。延祐初为藤州学正。元至顺元年(1330)进士,授邕州知州。

**荣僧** 字子仁,回纥人。父歪头,舅达识帖木儿为丞相。元至正十一年(1351)右榜三甲进士,历翰林国史院检阅官,官至江浙行枢密院经历。工楷书。

**刺马丹(1302—?)** 字德方,回回人。贯冀宁路,居绍兴路新昌县(今江西宜丰)人。祖马合谋,亦思八撒刺儿监榷官。父哈里丁,官新昌主簿。天历二年(1329)乡试为江浙第十二名,会试为第十八名,登元元统元年(1333)三甲进士,授温州路录事司达鲁花赤。

**郝聚** 字景文。元进士。任大名路总管府达鲁花赤。

**赵谊** 字名长。父悦道,官至浙东宣慰元帅府经历。谊以文学名,登元三甲进士,赐同进士出身,授泰州判官。

**赵珪(?—1352)** 字伯器,临颖(今河南临颖)人。出身仕宦。尝师许谦。元至治元年(1321)廷试第二名进士,授嵩州判官,历祥符县尹、国子助教。至正间,由刑部主事迁湖广行省左右司郎中,后历杭州路总管、礼部尚书、参议中书省事,终淮南江北

行省参知政事。为人强毅开敏，精力绝人，处事明决，吏不敢欺。浙右病于徭役，民充坊里正者，皆破其家。珪献议以属县坊正为雇役，里正用田赋以均之，民咸以为便。又有群盗斫人以索金，乃掩捕以戮之。至正十二年(1352)，任淮南江北行省参知政事，镇泰州，会张士诚起兵，战死。

**赵廉** 字鲁直，高丽淳昌人。在忠肃朝登本国第。后中元朝制科，授辽阳路总管府知事。任本国典理佐郎、正言、左司议大夫等职。累官密直副使。忠惠王后四年(1343)卒，年五十四。

**赵毅**(1303—?) 字近仁，贯陕西奉元路录事司(治今陕西西安)，军户。祖仲容，葭州知州。父鉴，兴平税使。毅中陕西乡试第一名，元元统元年(1333)，中会试第二十六名，以《书》登三甲进士，授陕西行省管勾。

**赵翱** 灵宝(今河北灵宝)人。博通五经，登元进士。值元末兵兴，遂隐弗仕。明初，陕西聘之为考官。

**赵麟** 徐沟(今山西清徐县东南徐沟镇)人。元至正初进士，授翰林编修，仕至监察御史。

**赵麟** 字彦徽，湖州(今浙江湖州)人。以国子生登进士。元至正十九年(1359)，任江浙行省检校。

**赵公谅** 字允升，栎阳(今陕西临潼县东北栎阳镇)人。元泰定元年(1324)进士，授宁州判官，迁三原县尹，仕至工部尚书。曾作居善书院。

**赵文中** 元至顺元年(1330)进士，

曾为赞皇县南孤山村仙女洞作记。

**赵正伦** 汤阴(今属河南)人。元泰定四年(1327)进士。长于诗赋。仕至吏部尚书。

**赵用晦** 临城(今河北临城)人。元至正年间进士。

**赵由钦** 其先为宋宗室，世为汴人，后以官迁台州黄岩县，因家焉。初补从事郎、台州路宁(临)海县尹，调汝宁府颍上县尹。元至正二年(1342)，复行科举，以国子上舍生为左榜释褐第一，为国子进士。

**赵时敏** 字可学，睢州(今河南睢县)人。元泰定元年(1324)，登进士乙科，授均州同知，天历元年(1328)迁尹偃师，累转安阳县尹。人为著作郎，拜监察御史。遣差事都事、江东道廉访副使，未行，改崇文少监。累官至翰林学士。

**赵宜中** 字心道，其先汴人，后徙家婺源(今江西婺源)。父为通儒。宜中受过庭之教，以《易》试进士科。元泰定元年(1324)登三甲进士，赐同进士出身，授如皋县丞，仕至番禺县尹。

**赵宜浩** 绍兴(今浙江绍兴)人。元泰定四年(1327)进士，赐同进士出身，授将仕郎、昌国州判官，调庆元县尹。至正三年(1343)，迁松江府推官。至正四年，除江西行省管勾。十四年知黄岩州。存《觉苑寺兴造记》等。

**赵居仁** 清苑县(治今河北保定)人。元进士，授应奉翰林文字、同知

制诰兼国史院编修官。

**赵承禧** (1296—1366) 字宗吉，晋宁(治今山西临汾)人。元至顺元年(1330)三甲进士，授翰林编修。辟御史掾。后至元四年(1338)迁南台御史。累官河间路总管。存《句容县学大乐礼器之碑》等。

**赵庭芝** 字德瑞，华亭(今上海松江)人。元至治元年(1321)，以《易》登第十五名进士，授归安县丞。

**赵期颐** 字子期，宛丘(今河南淮阳)人。出身宦家，父祐仕至江浙财赋总管府副总管。期颐登元泰定四年(1327)进士。曾任陕西行台治书侍御史、同金太常礼仪院事、国子祭酒。后历参议中书省事、礼部尚书、河南行省参政，仕至中书参政。工篆书。存文《扶风郡伯万德墓碑》等。

**赵笈翁** 字继清，本绛州闻喜人。宋末徙淮，遂为山阳(今江苏淮安)人。元朝始设科取士，以《书》经膺乡贡第二名，延祐二年(1315)，会试为第五名，廷试登三甲进士，赐同进士出身，授泗州判官。调湖广行省照磨，入为国子博士。每念故祖鼎谪潮，为秦桧所害，潮人立祠礼祀之，乃愿入广访求遗祠。朝廷可其请，授潮州路推官，后历安陆府尹、蕲州路总管。又补制雅乐。卒于杭。有《覆瓿集》行于世。

**哈刺台** 哈儿柳温台氏，世家朔漠，其先人从蒙古军破汴，始家许县长葛县(今河南长葛)。元泰定四年(1327)第二甲第一名进士，赐进士出

身，授同知徐州事。历监方城县，曾官儒林郎、汉阳府判官。

**咬住** 元右榜二甲进士，赐进士出身。曾任杭州路总管府同知，存《海宁州安民碑》。

**钜出举台** 元至正五年(1345)进士。授翰林编修。

**钟黎献** 宁海州(治今山东牟平)人。元至正十九年(1359)中河东乡试，二十三年登进士。历官福建按察僉事。

**拜住** 字明善，蒙古逊都思氏，居大都(今北京)。出身宦家，肄业于国子学。元后至元元年(1335)及至正元年(1341)两中大都乡试。至正二年(1342)，登右榜进士第一名。历兵部员外郎、南台御史。至正十年(1350)，任山东廉访僉事。官至枢密副使。明初入居高丽，高丽恭愍王赐姓名为韩复，任判司农寺事，累迁大匡西原君、进贤馆大提举。善书。

**笃列图** (1312—1348) 字敬夫，蒙古捏古氏，初为燕山人，居道州路录事司(今湖南道县)。元初，大父官信州，遂居永丰(今江西广丰)。父官至靖州路总管。年甫冠，登元至顺庚午(1330)科右榜状元，赐进士及第，授承务郎、集贤修撰，迁太医院都事。后至元二年(1336)，累迁南台御史。按治湖广、江浙，升福建廉访司官，以诬劾去职。寻除湖广行省副理问，不赴。拜内台御史。年三十七卒。善书法，妻马伯雍之妹，后以揭为姓，子揭毅夫为至正进士。

**笃列图** 字克成，元泰定四年(1327)进士。元统元年(1333)，以登仕郎累迁秘书监校书郎。

**笃列图** 字彦诚，逊都思氏。原贯南阳郑县，后徙绍兴(今浙江绍兴)。祖忽纳，官至江东廉访使。父脱贴木儿，上千户所达鲁花赤。兄月鲁不花，元统元年(1333)进士。师从韩性。至正元年(1341)、四年两中大都乡试，五年(1345)登三甲进士，授将仕郎、衡阳县丞，未赴，改绍兴路录事司达鲁花赤、南台照磨。

**倪征** 元至正十七年(1357)右榜状元。

**段天祐** 字吉辅，汴梁兰阳(今河南兰考)人。元泰定元年(1324)第三甲进士，赐同进士出身，授静海县丞。历江浙行省照磨、常熟州判，擢国子助教，迁翰林应奉文字，除江浙儒学提举。

**段天祥** 昆明(今云南昆明)人。元至正十四年(1354)三甲进士，赐同进士出身，授将仕郎、甘肃行省管勾，终云南行省都事。

**皇甫本** 字以初，安阳(今河南安阳)人。元末进士，授洪洞县尹，改中书检校，除同知贺州事，政治有声。

**皇甫玠** 字子锡，博平人。元进士。曾任刑部主事。

**禹倬** 高丽人。元进士。调宁海录事。毁淫祠。后退老于福州礼安县。通经史，尤邃于《易》学。官至成均祭酒。

**俞拱** 永康(今浙江永康)人。魁省试。登元至正八年(1348)进士。仕至翰林院国史修撰。

**俞焯** 字元明，号吾翁，一号越来子，福州长乐人。元泰定四年(1327)进士，赐同进士出身，授将仕郎、台州仙居县丞。至正间，官德兴县尹。有《诗词余话》一卷。

**俞端** 温之平阳(今浙江平阳)人。元至正十七年(1357)进士。官同知龙庆州事。

**俞元膺** 字元应，婺源(今江西婺源)人。治春秋，元至正间登高第，授翰林学士。

**施霖** 字伯济，宣城(今安徽宣州)人。元延祐四年(1317)，以《诗经》中江浙乡试第三名，次年登进士。任瑞安县丞。

**彦文** 色目人。其先西北人。父为临川同知。比长，能属文。元泰定甲子(1324)右榜进士，赐进士出身，授华亭县丞。

**彦明** 元进士。官至辽阳行省平章。

**彦智杰** 字惟周，元泰定四年(1327)进士。历水城县达鲁花赤。后至元四年(1338)，任秘书监校书郎。

**阎卜花** 泾州(治今甘肃镇原)人。元至正间进士，任西台御史。

**美里吉台** 字洪范，唐兀氏。元至顺元年(1330)右榜进士。四年(1333)年任秘书监校书郎。

**姜天麟**(1288—1329) 字国祥，湘潭(今湖南湘潭)人。元至治二年

(1322),补国子学内舍生。次年中大都乡举,泰定元年(1324)登三甲进士,赐同进士出身,授将仕郎、翰林国史院检阅官。预修《英宗实录》。

**祝尧** 字君泽,号佐溪子,上饶(今江西上饶)人。博学能文。元延祐五年(1318),以《易》经中会试第七名,廷试登进士,授南城丞,勤政抚民,兴学劝农,清狱革奸,号称良吏。改江山令,升萍乡州同知、无锡州同知,著有《大易演义》、《策学提纲》、《四书明辨》及《古赋辨体》八卷《外集》二卷。

**祝彬** 字文夫,宁州(今江西修水)人。元延祐四年(1317),以《诗》中江西乡试第八名,五年,以《诗》登三甲进士,授将仕郎、抚州路崇仁县丞。至顺三年(1332),迁应奉翰林文字、征事郎、同知制诰兼国史院编修官。

**祝应美** 彭泽县(今江西彭泽)人。元至正十四年(1354)进士。官至山西行省参政。

**费著** 字克昭,成都(今四川成都)人。元泰定元年(1324)进士,授国子助教,改太史院都事、翰林待制、中顺大夫兼国史院编修官,累迁翰林直学士,后历汉中廉访使,调重庆路总管。明玉珍来攻,遁居犍为而卒。尝追述蜀中旧事,集为《岁华记丽谱》一卷,附《笺纸谱》、《蜀锦谱》。又著《成都志》、《成都氏族谱》、《钱币谱》及《器物谱》。

**贺据德(1209—1331)** 字天爵,太原清源人。初试国子伴读,元泰定四年(1327),以《春秋》中会试第一名,廷试登三甲进士,授将仕郎、翰林国史院编修官。至顺二年(1331)卒,年三十三。

## 十画

**秦惟质** 穰(治今河南邓州)人。元至正十一年(1351)三甲进士,授湖州判官。

**秦裕伯** 字景容,从父仕大都,就学胄监。登元进士,累官至福建省郎中。会世乱,弃官养母,闭户力学。张士诚、朱元璋皆招之,俱不出。洪武元年(1368),朱元璋手书诏之,乃拜书入朝,授侍读学士。二年,降待

制。四年,出知陇州。卒于官。

**秦不华(1304—1352)** 字兼善,号白野,蒙古伯牙吾台氏。初名达普化,元文宗赐以今名。世居白野山。父塔不台,历仕台州录事判官,遂居于台(今浙江临海)。好读书,年十七,江浙乡试第一。至治元年(1321),廷试以右榜第一及第,授集贤修撰,转秘书监著作郎,拜江南行台监察御



史。时御史大夫脱欢怙势贪暴，劾罢之。转江浙左右司郎中。时浙西大水，乃入朝，力言免租，民德之。至正元年(1341)，除绍兴路总管。革吏弊，除没官牛租，令民自实田以均赋役。行乡饮酒礼，教兴民让，越俗大化。十年，累官至翰林侍读学士、中奉大夫知制诰、同修国史，与修辽、宋、金三史。升礼部尚书。十一年，迁浙东道宣慰使、都元帅、台州路达鲁花赤。时方国珍降而复叛，乃乘船搏杀，死之，年四十九。谥忠介。其善篆书，师徐铉、张有，稍变其格而自成一家。诗清标雅韵，蔚有晋唐风度。有《玉篇》若干卷、《重类复古篇》、《顾北集》(已佚)。

**桓壻帖木儿** 居平江(今江苏苏州)。登元至正五年(1345)进士第，授吴江州判官。

**栢延乌台(1281—?)** 字仲纪，贯河南登封县(今河南登封)，军籍。乡试为河南第一名，会试为第二十九名，登元元统元年(1333)三甲进士，授高邮路宝应县丞。

**索元岱** 字士岩，大名(今河北大名)人。元泰定四年(1327)进士。历翰林编修、御史台掾兼经筵检讨，出为燕南宪司经历。至正二十年(1360)迁南台御史，次年进都事，调浙东佥宪。有《南台备记》二十九卷。

**袁焕** 丰县(今属江苏)人。少游虞集之门。登元进士。曾任国子祭酒，迁吏部尚书。至正二十年(1360)，拜中书参政。二十三年，升中书左

丞。二十五年，迁河南省右丞。二十六，复为中书左丞。至正末，退居华山之阳，号山友居士。

**袁州海牙** 字伯源，高昌(今新疆吐鲁番市东南高昌废墟)。祖任袁州税务大使，因家于宜春。以《诗经》登元至正五年(1345)进士第，授承事郎、进贤县达鲁花赤。增公廨，新学校，士民仰戴。亦善属文。

**获独步丁** (或作护都布丁)字成之，回回人。元至顺元年(1330)右榜进士。授镇江路录事司达鲁花赤，累官广东廉访佥事，闲居福州。明兵陷城，投井死。其兄穆鲁丁、海鲁丁亦进士。

**聂炳(1302—1352)** 字韞夫，贯龙兴路，籍武昌路江夏县(治今湖北武汉武昌)。元泰定三年(1326)，以《诗》中湖广乡试第十三名。天历二年(1329)，中湖广乡试第十二名，次年会试为第四十名，以《诗经》登元统元年(1333)二甲进士，赐进士出身，授承事郎、同知平昌州事。后历同知平江州事，转宝庆路推官。峒徭犯边，湖广行省以为分省理问官，释放无验徭民数千人。至正十二年(1352)，迁知荆门州，农民军克荆门，死之。年五十一。存文《大别山赋》等。

**聂洪衷** 临江(今江西樟树市西南临江镇)人。元至正十年(1350)中江西乡试，十一年，登二甲进士。

**晋鹏** 字雄飞，潞州(治今山西长治市)人。元至正二十六年(1366)进

士，仕至冀宁路平遥县知县。

**贾彝** 房山(今北京市房山区西南)人。元至顺元年(1330)三甲进士，赐同进士出身，授将仕郎、太常太祝。后至元间，历官至翰林编修。

**夏镇** 字定远，号果斋。元延祐甲寅(1314)，以《春秋》中江西乡试第三，至治元年(1321)，会试为第八名，以《春秋》经登进士第，任茶陵州判官，终奉训大夫。学行端饬，为文简古有法，学者多宗之。

**夏日孜** 字仲善，吉水(今江西吉水)人。元天历二年(1329)，中江西乡试第一名。至顺元年(1330)，以《易》中会试第二十四名，廷试登进士。授建昌州判官。历兴国路录事。至正四年(1344)任职于会稽县。善楷书。

**原捷** 字献之，潞州(治今山西长治)人。元进士。曾任河间路献州判官。

**哲理野台** 字子正，蒙古人。元至顺元年(1330)右榜讲士。官丹徒县达鲁花赤。

**钱宰(1299—1396)** 字子予，一字伯均，绍兴路会稽(今浙江绍兴)人。初为绍兴儒学教谕。元至正十一年(1351)，登三甲进士。以亲老辞归，教授乡里。明洪武二年(1369)，征修礼乐书，寻以病还。六年，授国子助教。十年进博士，乞归。二十七年，奉诏参修《书传会选》，同年遣归。二十九年卒，年九十八。有《临安集》传世。

**钱用壬** 初名治，字成夫(或谓诚夫)，桐川(今安徽广德)人。邃于《春秋》。元至正十四年(1354)进士，授翰林编修。后历南台掾、浙省郎中等职，约至正二十三年(1363)，张士诚用为淮南行省参政。降明。历御史台经历，预定律令。洪武元年(1368)，拜礼部尚书，与议冠服诸式，考证详确。旋致仕。

**铁闾** 字充之，哈刺鲁人。居鄞县(今浙江宁波)。元至治元年(1321)进士，授余姚州同知。泰定二年(1325)，任象山县达鲁花赤。天历二年(1329)，任义乌县达鲁花赤。

**铁毅** 元进士。屡迁通显大夫。元末隐居，教授海上。

**铎护伦(1302—?)** 字振远，畏兀氏，贯临江路录事司(今江西樟树西南临江镇)。祖曲列，按察使。父燕只哥，宣使。元泰定三年(1326)，中江西乡试第六名，天历二年(1329)乡试为第一名，至顺三年(1332)，中江西乡试第三名，元统元年(1333)，中会试第三十八名，廷试登三甲进士，授袁州路录事司达鲁花赤。

**倚南海牙** 色目人。元进士，曾任集贤院学士，承德郎、兴和路判官。存《道林堂记》。

**倪中** 字德中，华亭(今上海松江)人。曾从杨维桢学。至正二十二年(1362)中浙省乡试，明年会试，以病不行。至正二十六年复与会试，为淮南第一人。廷试登进士。

**徐业** 抚州路(治今江西临川)

人。元至正元年(1341),以《礼记》中江西乡试。二年登进士。

**徐观** 玉山(今江西玉山)人。元至正五年(1345)三甲进士,官绍兴路录事、浦城知县。存《元重建旌忠庙碑》、《元铜陵县尊贤堂记》等。

**徐宏** 福州府闽县(今福建福州)人。元至正二十三年(1363)进士。明洪武中,任儒学教授。

**徐恢** 字伯弘,元末某科进士第八名(一说泰定元年进士),授永新令。时陈友谅犯南昌,吴王朱元璋往援。会友谅征粮于郡县,乃以粮归吴王,拜都御史。累迁户部尚书,忤旨致仕。

**徐曷** 字彦琛,安阳(今属河南)人。元至顺元年(1330)进士。曾任监察御史、礼部尚书。历国子祭酒,仕至翰林学士承旨。存文《知林州张孝则去思碑》等。

**徐容** 字仲容,信州(治今江西上饶市西北)人。元泰定四年(1327),以《易》中会试第二名,廷试登左榜第三名进士。历官新昌县尹、余姚州同知。存《雨泽斋说》等。

**徐一清** 字永之,兰溪(今浙江兰溪)人。元至治元年(1321)进士。历官江浙儒学副提举,迁本省郎中。

**徐用宏** 江浙人,元泰定四年(1327),以《易》中会试第四十二名,廷试登进士。

**徐邦宪(1302—?)** 贯龙兴路富州(治今江西丰城)。父某,儒学教谕。中江西乡试,会试为第四十二名,以

《书》登元元统元年(1333)三甲进士,授袁州路分宜县丞。

**徐祖德(1308—?)** 字景熙,处州路青田(今浙江青田)人。儒户。祖梦奇,大中大夫、宣慰副使。父泉孙,延平教授。祖德中江浙行省乡试第四名,中会试为第二十二名,以《诗》登元元统元年(1333)三甲进士,授江浙行省管勾。

**爱理沙** 字允中,回回人,居武昌(今湖北武汉武昌),丁鹤年兄。元至正间进士。官应奉翰林文字。

**翁复古** 仙居(今浙江仙居)人。元至正十一年(1351)三甲进士。授黄岩州判官。

**託本(1303—?)** 字公翼,哈刺鲁氏,贯大名路濮阳县(今河南濮阳),军籍。祖唆即呵歹为百户,父那海为忠显校尉。托本中燕南乡试第二名,中会试第四十名,登元元统元年(1333)三甲进士,授将作院照磨。

**郭庸** 字允中,蒙古人,由国子生登元进士。累官中书参政,民兵入大都,不屈而死。

**郭嘉(?—1358)** 字元礼,林州人(今河南林县),徙濮阳(今河南濮阳)。出身显宦之家,祖昂仕至广东宣慰使,父惠仕至江西廉访军事。慷慨有大志。由国子生登元泰定四年(1327)三甲进士,授彰德路林州判官。累迁翰林国史院编修官。历监察御史、礼部员外郎等职,终广宁路总管兼诸奥鲁劝农防御。在广宁期间,号令齐一,赏罚分明,能除百姓和采

之苦。至正十八年(1358),帅师抗御农民军,死之。谥忠烈。存《重建怀圣寺记》、《林州城西月门堤记》等。

**郭 鏜** 榆次(今山西榆次)人。元至正二十六年(1366)进士,授芮城县尹。

**郭文焕**(1301—?) 字质方,成都(今四川成都)人,儒户。中四川乡试第三名,中会试第四十七名,以《春秋》登元元统元年(1333)三甲进士,授重庆路录事。

**郭孝基** 曹州(今山东菏泽)人。元延祐二年(1315)进士。至治三年(1323),任归德府推官,至顺元年任南台御史。后至元三年(1337),任工部侍郎。至正二年(1342),任集贤直学士。

**郭性存** 诸暨(今浙江诸暨)人。元天历二年(1329),以《礼》中江浙乡试第八名,至顺元年(1330),以《礼》中会试第四十名,廷试登进士,授嵯县丞。

**郭德浚** 元进士,历絳州判官。有《文庙记》。

**高 升** 邱县(今河北邱县)人。元进士,知元衰,隐居不仕,终于家。

**高 明** 字则诚,又字晦叔,自号柔克,又号菜根道人。瑞安(今浙江瑞安)人(或谓永嘉平阳人)。性聪明,自少以博学称。通《春秋》,中元至正四年(1344)江浙乡试,五年登三甲进士,授处州录事,后历江浙行省掾史、浙东阉幕都事。十二年,任绍兴府判官,改庆元路推官。十六

年,任江南行台掾,迁福建省都事。在职期间,鬻租米,释冤狱,有能声。方国珍强留置幕下,不从。又礼延为师,不就。明太祖闻其名,召之,以老疾辞。其词章斐然,学博而深,才高而贍,有《柔克斋集》、《琵琶记》行于世。

**高若凤** 字在翁,号灞雪,吉水(今江西吉水)人。元至治元年(1321)进士,授建昌州判官。泰定三年(1326),迁江西儒学副提举。累校文江南三省。元统二年(1334),任大庾县尹。历平江路推官、福建帅府经历、广东路推官,终知封州。

**唐元嘉** 字显德,金华府兰溪(今浙江兰溪)人。元至正十四年(1354)进士,授仁和县丞,升江浙省掾,后从左丞答剌罕节制金陵,兵败被执,不屈而死。

**凌 说** 字孟傅,安吉州(今浙江湖州)铜山乡人。元至正八年(1348)进士。明初召为卷帘使,累官至都御史。性峭直,因谏忤上意,籍其家。所著有《六经疏义》百卷。

**凌懋翁** 字师德,安吉州(今浙江湖州)人。元至正八年(1348),由国子生登进士,为国子进士。初授安吉尹,改知连州,招谕广西诸峒蛮酋。尝典文两浙,号称得人。历官集贤院学士、通议大夫、秘书监官。

**海 直** 右千户达鲁花赤佛奴之子。元至治元年(1321)右榜进士。

**海鲁丁** 回回人,居龙阳(今湖南汉寿)。元进士。至顺元年(1330)进士

获独步丁之兄。曾任官于信州。元末死于农民战争。

**陶仲** 华容(今湖南华容)人。元进士,官翰林学士。

**陶和一** 彭泽县(今江西彭泽)人。元至正十四年(1354)进士。官至都盐运司副使。

## 十一画

**教化** 西夏人,居浚州(今河南浚县)。父哈刺哈孙,以汉阳知府致仕。教化登元泰定四年(1327)二甲进士,授承事郎、江州路瑞昌县达鲁花赤兼劝农事。

**萧颀**(1283—1325) 字汉西,临江路新喻(今江西新余)人,元延祐五年(1318)进士第八名,授同知唐州事。泰定二年(1325)卒,年四十三,丧归数月,方有南康路推官之命。

**萧飞凤** 吉安路吉水州(今江西吉水)人。元至正十一年(1351)二甲进士。朱元璋吴元年(1367),征至金陵,以老疾辞归。

**萧立夫**(1284—1315) 字兴吾,吉安路吉水(今江西吉水)人。《诗》学世家。以《诗》中江西乡试第十二名。登元延祐二年(1315)进士,授将仕郎、南丰州判官。同年卒,年三十二。

**萧受益** 吉安路吉水州(今江西吉水)人。元至正十年(1350)中江西乡试,十一年登三甲进士,授新建县丞。

**萨都刺** 字天锡,别号直斋,本答失蛮氏,祖、父皆世勋,镇云、代,居雁门,遂为雁门人。幼岐嶷不群,长愈颖敏,遍结豪俊,文辞雄健倜傥,登元泰定四年(1327)进士。天历元年(1328),除镇江录事司达鲁花赤,后转丹徒县达鲁花赤,设闾闾,制权衡,俾市物者各得其平。岁大侵,白太守发仓以赈民,全活八十万。职满,入为翰林应奉文字。元统三年(1335),任闽海廉访司知事。后至元三年(1337),迁河北廉访司经历,再擢翰林应奉、江浙行省郎中。至正六年(1346),擢江南行台侍御史,以劾权贵左迁淮西北道廉访司经历,未几致仕。其擅才,善楷书,工诗歌而长于情,流丽而清婉,为虞集等人所推服。性好游,至得意处,必留题咏。遇乱,避地结庐安庆,年八十余卒。有《雁门集》等。

**黄绍**(?—1352) 字仲先,临川(今江西临川)人。元至正八年(1348)进士。官靖安县尹。十二年,与农民军战,败死。

**黄昭** 字观澜,抚州乐安(今江

西乐安)人,常任。承家学,元至顺元年(1330)进士,赐同进士出身,授新会县尹。历国子助教。至正十年(1350),任山东乡试考官。十五年,官兵部尚书,与江西廉访使吴当率师攻农民军。江西参政朵歹忌其功,乃解兵柄。除临江路总管。江西平章火你赤忌之,罢官除名。至正十八年,诏拜湖广行省参政,未就。

**黄常** 字养源,乐安(今江西乐安)人。以《诗》举延祐四年(1317)乡荐,礼部奏名第七,登元延祐五年(1318)进士。任江州录事,历江西省掾、湖南道元帥府都事、梧州判官。尝使安南。终江西行省参政。有《黄养源诗》。

**黄潘**(1277—1357) 字文晋、晋卿,婺州义乌(今浙江义乌)人。童年时,能诵书诗。及长,有文名。元大德五年(1301)举教官,七年(1303)举宪吏,皆中选,已而复隐退于家。延祐元年(1314),贡举之法行,县大夫强起之,充贡乡闾,所作古赋以楚声为之,绰然有古风,以《诗》中江浙乡试第三名。二年(1315)会试,以《诗》中第十六名。廷试时言辞剀切,读卷官以其颇涉于激,缀之末第,赐同进士出身,授将仕郎、台州路宁海县丞,未久,授绍兴路诸暨州判官,其间绳治豪民奸吏,平反冤狱,撙节浮蠹,颇有政绩。后任翰林直学士、知制诰、同修国史、同知经筵事等职。在朝任职期间,掌述帝制,劝讲经纬。视弟子如朋友,不以师道自

尊,诸弟子皆学有所成,闻达于世。其为人清风高介,文辞温醇而笔札峻逸,朝廷诏令,多出其手,京人呼为“玺书学士”。卒谥文献。有《金华黄先生文集》四十三卷、《笔记》一卷、《义乌志》一卷。

**黄师郟** 兴宁(今湖南资兴)人。父雷孙,至治元年(1321)进士。师郟博学工词,以《书》中湖广乡试,冠省试。登元至正五年(1345)进士。未仕而卒,年三十一。

**黄清老** 字子肃,邵武(今福建邵武)人。天资颖悟,五岁时,日记数千言。七岁学属文,稍长,日从闽地硕老讲求文献之传、理性之学。弱冠,荐为建阳学官,泰定三年(1326)浙省乡试,以《春秋》擢第一,登元泰定四年(1327)进士,赐同进士出身,除翰林国史院典籍官,旋升检阅官。迁应奉翰林文字、同知制诰兼国史院编修官,修元英宗朝大典四十卷、《明庙实录》。至正初复科举,任湖广儒学提举,选拔人才甚众,时重其学行,称樵水先生。为文雅顺,诗有盛唐风,存者二千五百篇。有《黄子肃诗集》、《春秋经旨》、《四书一贯》数十卷。

**黄鸿荐** 号菊庄,宁州(今江西修水)人。元延祐二年(1315)进士。尝官吏部侍郎。

**黄雷孙** 兴宁(今湖南资兴)人。元至治元年(1321)进士,官至同知。子师郟为至正五年(1345)进士。

**曹敏中**(1265—1334) 字子讷,

衢州龙游(今浙江龙游)人。以察举补儒学官,历龙泉、永嘉两县教谕。延祐初,行贡举法,首取江浙行省乡荐,登元延祐二年(1315)二甲进士,赐进士出身,授承事郎、庆元路同知奉化州事。至治二年(1322),任定海县尹,后历宁国路总管府推官等职。在任期间,减去虚增包买食盐之额,鞠问系囚而皆得其平,开仓救荒,活饥民六万六千余人。

**埜仙普化** 字有恒,唐兀氏,右都卫探马赤军户,居德州(今山东德州)。乡试为东平第二名,会试为第四十四名,元元统元年(1333)二甲进士,授大名路滑州判官。

**龚友福** 字伯达,号淮南夫子。光山(今河南光山)人。颖敏强记,日夜读书寸余。以明经中乡荐,元至正十七年(1357),廷试膺首选,然时居第一者皆蒙古、色目人,朝廷不欲以汉人压之,故屈居其次。乡人莫不以状元称之。官翰林学士,仕至中书参政兼丞相事。明兵逼大都,随元顺帝北去。

**龚善翁** 字舜元(一说“善元”),新城(今属江西)人。以德行、文学知名于当时,由县而路,贡于行省,元泰定三年(1326),以《易》中江西乡试第八名,四年,中会试第十二名,廷试登三甲进士,赐同进士出身,授将仕郎、瑞州路录事。

**盛景年** 字修龄,绍兴路新昌州(治今江西宜丰)人。早年为吏。登元至正十一年(1351)三甲进士,授奉

化州判官,辟江浙行省掾,除福建行省管勾,迁检校官,又除儒学提举,不赴,隐龙泉山中。有诗集若干卷。

**野仙** 贯济南路(今山东济南),中元至正十年(1350)山东乡试蒙古、色目榜第七名,十一年,登右榜三甲进士。曾任从仕郎、晋宁路解县达鲁花亦兼本县诸军奥鲁、劝农事、知渠堰事。

**野仙脱因**(1303—?) 字友贤,蒙古人,贯河中府河东县(治今山西永济县西南蒲州镇),军户。祖火六台,昭信校尉。父哈刺不花,武略将军。元天历二年(1329)乡试,脱因中大都第五名。至顺三年(1332)乡试,中第十三名。登元统元年(1333)三甲进士,授太常礼仪院太祝。

**崔灏**(1287—1340) 字彦明,一字寿翁,自号拙翁,高丽鸡林(庆州)人。出身仕宦之家。父伯伦,本国忠烈王八年(1282)文科第一,官至民部议郎,元朝授高丽王京儒学教授。灏于忠烈王二十九年(1303)登本国第,补成均学官,迁艺文春秋馆检阅,以事贬长沙务,复选注簿艺文春秋馆。拜长兴库使,迁成均馆丞等职。忠肃王八年(1321),应举于元,登元至治元年(1321)进士,授辽阳盖州判官,旋东归,官至检校成均大司成、艺文馆提学、同知春秋馆事。才高志奇,不容于时。后居南狮山下,称“猊山农”。至元六年(1340)卒,年五十四。尝编《东人之文》二十

五卷，有《拙稿千百》二卷流传至今。

**崔景嵩** 字巨镇，潞州（治今山西长治市）人。元进士。任临州判官。

**敏安达尔** 字达夫，亦乞列思氏，贯真定路灵寿县（今河北灵寿）。曾祖抄合官至某县达鲁花赤，祖燕帖木儿，官至省宣使。父唐兀歹，官至人匠达鲁花赤。乡试为燕南第七名，会试为第五名。登元统元年（1333）二甲进士，授河间路同知冀州事。

**倪元鲁** 以经学第元进士。曾任翰林应奉。

**倪玉立** 字世玉，号止堂，又号止庵。先世为回纥人，居倪鞞河上，因以为姓。祖合刺普华，曾任广东都转运盐使。父倪文质，寓深阳。元延祐五年（1318），以江西龙兴籍登右榜二甲进士，授朝请大夫、翰林待制兼国史院编修官。历秘书监著作佐郎、河东山西道金宪、泉州路达鲁花赤、湖广金事、金福建闽海道肃政廉访司事，终北海南道肃政廉访使。在泉州期间，兴学校，赈贫乏，续修郡志，郡人皆劝于文学。有《世玉集》。

**倪列簏** 字世德，其先世为回纥人，居倪鞞河上，因以为姓。祖合刺普华，尝任江西宣使，子孙因居江西。父倪文质。列簏以江西龙兴籍登元至顺元年（1330）右榜三甲进士，授将仕郎、湖广行省管勾，迁潮阳县达鲁花赤。后历从事郎、河南府经

历。告归南昌旧寓，值红巾军来犯，城陷，投井死。

**倪直坚** 先世为回纥人，居倪鞞河上，因以为姓。祖合刺普华，至元间曾任广东都转运盐使。父倪文质，官至吉安路达鲁花赤，寓深阳。元泰定年（1324），以江西龙兴籍登右榜进士，授从仕郎、淮安路清河县达鲁花赤，后调任承务郎、宿松县达鲁花赤。

**倪哲笃** 字世南，回鹘人，贯龙兴路。曾祖岳璘帖穆尔仕蒙古，官至河南都达鲁花赤。祖合刺普华官至广东都转运盐使。父倪文质仕至吉安路达鲁花赤，家龙兴。登元延祐二年（1315）进士，授高邮知州，历陕西行台御史、江南行台御史、广东道肃政廉访司金事，被劾罢，徙家深阳，买田宅，延师教子有法，为色目本族之首。后历工部尚书、同金枢密院事、江浙行省参知政事、吏部尚书、淮南行省左丞。存《重修（句容）县学记》。

**倪朝吾** 字世则，高昌（今新疆吐鲁番东南）人。贯龙兴（今江西南昌）。父倪文质曾任江西行省理问，遂家焉。朝吾登元至治元年（1321）进士。历枝江县达鲁花赤，元统三年（1335）任济州同知。至正九年（1349）任循州同知。兄倪哲笃为延祐二年（1315）进士，倪玉立为延祐五年（1318）进士。

**倪善著** 字世文，先世为回纥人，居倪鞞河上，因以为姓。祖合刺普华，至元间曾任广东都转运盐使。父



越伦质。善著登元泰定四年(1327)进士。官承务郎、江西行省检校。后历翰林编修、巩昌府经历、湘潭州同知。

**偃伯僚逊 (1319—1360)** 字公远,初名百僚,汉名偃焘,其先世为回纥人,家溧阳。曾祖合刺普华,官至广东都转运盐使。祖偃文质,官至吉安路达鲁花赤。父偃哲笃,延祐二年(1315)进士。伯僚逊登第前为御位下速古儿赤。元至正五年(1345)登进士,授承事郎、翰林应奉、同知制诰。迁宣政院断事官、经历,选为端本堂正字,出守单州,后避兵寓高丽。高丽恭愍王封之为高昌伯,改富原侯,更名偃逊。至正二十年卒。子孙先后仕高丽、朝鲜。有《近思斋逸稿》。

**脱欢** 字元鼎,出身勋阀世胄,折节讲学江汉间,擢元进士。由州县历郎署,积官至江西行省参政。

**脱颖** 字用宾,穆速鲁蛮氏,贯南康路(治今江西星子)。乡试为江西第二名,会试为第二十四名,登元元统元年(1333)三甲进士,授临川县丞。

**脱颖(1308—?)** 字尚宾,札刺亦儿氏,贯晋宁路高平县(今山西高平),军户。乡试为河东第八名,会试为第三十七名,登元元统元年(1333)三甲进士,授大都路通州判官。

**脱因普化(或作“脱因普华”)** 元至正十一年(1351)会试右榜第一

名,廷试登右榜三甲进士。

**脱脱木儿** 号松轩,高昌(今新疆吐鲁番市东南高昌废墟)人。元进士。至正十七年(1357),由户部侍郎出为奉元路达鲁花赤。存《帅正堂漫成》诗。

**章毅** 浮梁(今江西浮梁)人。元泰定元年(1324)进士,官都事。

**章爽** 青阳(今安徽青阳)人。元进士,至顺元年(1330)任观察使。

**康若泰** 字鲁瞻,益都(今山东青州)人。元泰定四年(1327)进士。授濬州判官,累迁庸田副使,人为国子司业。存文《会仙山平阴县子龚秀神道碑》等。

**盖苗(1290—1347)** 字耘夫,大名(今河北大名县)元城人。元延祐五年(1318)二甲进士,授同知唐州事,后授济宁路判官,疏决系囚,泣请赈灾,代民贯粟,省民之力,多有惠政。历御史台掾、山东廉访司经历、礼部主事、江南行台监察御史、太禧宗禋院都事、监察御史,建策切于时务,又谏免修寺之役。至元初任亳州知州,修学宫,完州廨,治豪民。至正二年(1342),任户部郎中、御史台都事,出为山东廉访副使,罢山东输金之政。三年人为户部侍郎,四年迁刑部尚书,上救荒弭盗之策,劾贪残不法之官。五年出为陕西行台侍御史,迁陕西行省参知政事,六年拜中书参知政事、同知经筵事,后出为

甘肃行省左丞、陕西行台御史中丞，次年卒，年五十八，追封魏国公，谥文献。其遇事敢言，虽遇挫折，无少回挠，有古遗直之风。

**寇靖** 字伯衡，元进士。由乾州同知迁鄠县令。勤于抚治。既去任，民思之。

**梁宜** 字彦中，号颐斋，在平（今山东在平）人。由国子伴读教授开平路，登元延祐二年（1315）进士第，授邳州同知，入为国子助教。寻知峰州。移顺州，创蒙古字学，置惠民药局。尝任江西行省员外郎。至正二年（1342），除河南路总管，俱有治声。至正十年（1350），官礼部尚书。

**梁举** 平遥（今山西平遥）人。元至正十一年（1351）三甲进士，授云州判官。

**梁日新** 汾州平遥（今山西平遥）人。元进士，历官工部侍郎。

**梁斗南** 良乡人。元进士。官至河南都运。

**梁国标** 汝宁（今河南汝宁）人。

元进士。官至广东廉访使。

**谯都乐** 元泰定元年（1324）右榜进士。曾任大司农司照磨、某署典籍。

**屠申駟** 字子迪，东平（今山东东平）人。父致远，累官淮西金宪，晚年爱高邮山水，因家焉。申駟登元进士，擢监察御史，仕至福建廉访金事。尝奏毁天下淫祠，毁曹操庙。一时名士，多与之唱和。

**遯旺** 榆次（今山西榆次）人。元至正二十六年（1366）进士，授交城县尹。

**遯永贞** 怀庆（治今河南沁阳）人。元至顺元年（1330）右榜进士。至正初任光山尹，后迁平江路经历。

**遯鲁曾**（？—1342）字善止，修武（今属河南）人。元至顺元年（1330）右榜三甲进士。授翰林编修。历御史台掾、太常博士、监察御史、枢密院都事、刑部员外郎、宗正府郎中、辽阳行省郎中、礼部郎中等职。曾任海道万户。至正十二年（1352），除淮南宣慰使，率师抗御农民军，死之。

## 十二画

**博颜歹**（1297—？）字士贞，札刺亦儿人氏，贯济宁路金乡县（今属山东），军户。乡试为东平第三名，会试为第四十七名，登元元统元年（1333）三甲进士，授益州路莒州判

官。

**博颜达**（1308—？）字孝友，札刺亦儿人氏。贯大名路，居江州路录事司（治今江西九江）。曾祖曲帖儿，大名路达鲁花赤。父也先为务使。达乡

试为江西第二名，会试第二十五名，登元元统元年(1333)三甲进士，授徽州路婺源州判官。

**塔海** 字仲良，合鲁氏。贯汝州郑县(今属河南)，居浙江庆元(今浙江宁波)。迺贤之兄。元延祐五年(1318)进士。官嘉定路同知，有善政。天历中，永宁夷獠弗靖，驿传废弛，使命阻绝，乃奉蜀省檄谕诸酋，不阅两月，驿骑云集，传舍一新。后升罗斯宣慰司同知。

**塔不台** 元泰定元年(1324)右榜进士。曾任翰林应奉文字。

**塔不台(1308—?)** 字彦辉，唐兀氏，贯东昌路聊城县(今山东聊城)。祖朱沙，敦武校尉。父认领你，忠翊校尉。中大都乡试第八名，会试为第十四名，登元元统元年(1333)三甲进士，授太祝。迁襄阳录事司达鲁花赤。尝至汝、亳，供饷于魏王。魏王嗜酒无备，为农民军所劫，乃驰救之，亦为所执，死之。

**韩准(1299—1371)** 字公衡，沛县(今江苏沛县)人。出身布衣，年二十登元延祐五年(1318)二甲进士，授承事郎、同知孟州事，擢河南儒学提举，调儒林郎、德安府推官，选太常博士，拜监察御史、奉训大夫、金南北道廉访司事、江西湖南道僉事。至正中累官至南康路总管，又任江西廉访使、江西行省参政，抗御薪黄农民军。后历江南行台治书侍御史、江浙行省左丞、福建廉访使、江南行台侍御史。元亡，寓居于闽。

洪武四年(1371)卒，年七十三。有《小学书阙疑》、《水利通编》藏于家。

**韩涣** 字叔亨，汴梁(今河南开封)人。元初由开封徙山阳(今江苏淮安)。才力警敏。登元延祐二年(1315)进士。授御史，累官刑部尚书。后历江浙行省参政、左丞，四川行省左丞、参政。

**韩镛** 字伯高，济南(今山东济南)人。元延祐五年(1318)三甲进士，授将仕郎、国史院编修官，寻迁集贤都事。泰定元年(1324)任秘书监典簿，四年转国子博士，俄拜监察御史。天历元年(1328)，除金浙西廉访司事，击奸暴，黜贪墨，郡县肃然。二年转江浙财赋副总管。至顺元年(1330)，除国子司业，寻迁南台治书侍御史。顺帝初，历金宣徽院及枢密院事。至正二年(1342)，除翰林侍讲学士，旋拜侍御史。五年，起为参议中书省事。七年，授饶州路总管，撤淫祠以变风俗，选宿儒以教俊秀。十年，任中书参政。十一年，任甘肃行省参政，终官陕西行台中丞。

**韩璵(1298—?)** 字廷玉，贯大都路(治今北京)南警巡院西开阳坊，儒户。父慈，宣慰司奏差。璵曾任江东宪司书史。元泰定三年(1326)，中大都乡试第十名，至顺三年(1332)中乡试第三名，次年中会试第九名，以《易》登元元统元年(1333)二甲进士，授秘书监典簿。曾任襄阳路总管府推路官。存《重修嘉

兴路总管府治碑》。

**韩复生** 浏阳(今湖南浏阳)人。元至正五年(1345)进士。任吉州同知。平盗贼,为政有声。

**彭士奇(1266—1331)** 初名庭琦,字士奇,入官后改字。字琦初,号冲所,庐陵(今江西吉安)人。元延祐四年(1317)魁乡贡。泰定元年(1324),以《诗经》中省试第二十一名,廷试登三甲第十名进士,授南昌县丞,调建昌路经历,以诬罢。后荐为广东盐官。在职期间,摧折横吏,平反盗狱;增学廩,广学校,贷官帑,造兵器,事办而民不知。至顺二年(1331)卒。年六十六。其文如春江晴澜,滔滔顺流,疾风过之,奔怒千尺。遗稿数十卷,有《闻见录》、《杜注参同》、《理学意录》、《庐陵九贤事实录》。

**彭幼元** 名幼元,字不详,广信(今属浙江)人。元延祐二年(1315)进士,官德兴县丞。

**彭廷坚(1312—1354)** 字允诚,一字舜臣,丽水(今浙江丽水)人。登元至正五年(1345)进士第,授承事郎、同知沂州事,毁神祠,驱马贼,免横急征敛,民甚安之。俄以平反狱囚忤上官意,遂弃官去。至正十年(1350),诏选守令,起为建德路崇安县尹,次年升同知建宁路总管府事。十二年,摄金福建都元帅府事,御农民军有方。十四年,麾下镇抚万户岳焕纵卒为暴,惧受绳治,诈为贼兵,突入交锋,遂遇害,年四十三。谥忠

愍。

**彭宗复** 浏阳(今湖南浏阳)人。元泰定元年(1324),以《诗》中省试第五名,廷试登进士。

**彭所存** 安福(今江西安福)人。元至正元年(1341),以《春秋》中江西乡试第十二名。二年登进士。

**葛元哲** 字廷哲,金溪(今江西金溪)人。性敏颖,师吴澄,弱冠有文名。乡贡为第一。元至正八年(1348)登进士第,授福建行省掾,辟江浙省掾,迁兴化路录事。十四年,荐授金溪县尹。入福建,为行省经历。后北上,卒于大都。其博学工文,居官以善绩称。门人私谥曰“文贞先生”。有诗文遗稿十卷及《经义传》传世。

**董珪(1295—1363)** 字君章,祁州(今河北安国)人。幼读书,日记数千言,有过目不忘之能。元至治元年(1321)进士,授定州同知,迁知颍州。曾任汝宁府息州知州,存《封崇寺住持圆明了性大师行业碑》。

**董彝(1313—?)** 字宗文,乐平(今江西乐平)人。元至正元年(1341),以《易》中江浙乡试第四。五年再中乡试。八年(1348)登进士。官瑞州路录事。明初,尝任国子监学录。有《四书经疑问对》八卷、《二戴辨》及《平桥诗文集》。

**董守中** 字君庸,东昌府(治今山东聊城)人。元泰定四年(1327),以《礼》中会试第十七名,廷试登进士。尝任即墨知县。存《修归德府庙学记》。

**董朝宗**(1312—?) 余干(今江西余干)人。元至正元年(1341),以《礼》中江浙乡试第五。七年,又以《春秋》中乡试第五。八年(1348)登进士。

**蒋允汶** 字彬夫,永嘉(今浙江温州)人。元末避地闽中,就试中流寓榜第一。登元至正二十三年(1363)进士,辞官不仕。洪武初归故里,官府学教授,著有《四书纂类》、《中庸详说》、《尚书通考》及《苍崖文集》。

**辜中** 字德中,号易窗。龙兴(今江西南昌)人。元至正八年(1348)二甲进士,授永丰县尹,有善政。官至知州。

**揭毅夫** 捏古台氏,贯信州路永丰县(今江西广丰),元至顺元年(1330)进士笃列图之子。祖卜里雅秃思官至靖州路总管,父笃列图官至内台御史。毅夫中元至正二年(1342)进士。曾任江西行省郎中。

**覃怀遯** 参见“遯永贞”条。

**雅理** 贯龙兴(今江西南昌)人。元至正五年(1345)进士。授翰林典籍。

**雅琥** 字正卿,原名雅古,元文宗改为此名。也里可温人(即基督教徒),尝家于衡、鄂,后徙高邮(今江苏高邮)。元泰定元年(1324)右榜进士,赐进士出身,授著作佐郎,后任奎章阁参书。后至元间,调广西静江府同知,比上其名,中书奏授高邮。值广西多寇,乃移家归武昌。累官至

福建盐运司同知。为元朝中期名诗人,有《正卿集》。

**锁铸** 元至正十四年(1354)进士。曾任枢密院佾院,仕至中书平章。

**程徐** 字仲能,庆元(今浙江宁波)人。元进士。以明《春秋》知名。仕元至兵部尚书。明洪武初借危素等自北平至京,历升刑部尚书。精勤通敏,工诗文,有诗文集。

**程益**(1300—?) 字光道,济南路章丘(今山东章丘)人,军户。父恭,承务郎、南陵县尹。元天历二年(1329),乡试为山东第四名,亦中至顺三年(1332)山东乡试,元统元年(1333),会试为第三十一名,以《春秋》登三甲进士,为国子博士、翰林国史院检阅官,与修宋、辽、金史,迁监察御史。劾宰相,不报,即解官归。后复起为廉访司僉事。存《重修龙祠记》等文。

**程国儒** 字邦民,徽州(治今安徽歙县)人,寓鄱阳(今江西波阳)。精于《诗》。元至正十一年(1351)三甲进士。十三年,任余姚州判官,十九年任衢州路都事。明兵至,被执至京,授内省都事,除洪都太守。坐事被系,自尽死。有《雪厓文集》。

**程养全** 字子正,饶州府德兴(今江西德兴)人。元至正二年(1342),以《诗》中省试,廷试登进士。仕至铅山州判官。有《白粥集》。

**程端学**(1280—1336) 字时叔,号积斋,鄞县(今浙江宁波)人,端礼

弟。通《春秋》，会试为第二，登元泰定元年(1324)三甲进士，授将仕郎、仙居县丞，寻改国子助教，迁翰林编修，出为瑞州路经历。后至元二年(1336)，迁太常博士，命未下而卒，年五十七。有《春秋本义》二十卷、《三传辨疑》二十卷、《春秋或问》十卷、《积斋集》。

**答合谟沙** 字文显，□□蛮氏，居常州路录事司。曾中乡试第三、第十三名。登元元统元年(1333)右榜二甲进士。

**答禄守礼** 乃蛮人。居陈州(今属河南)。天历三年(1330)进士答禄守恭之弟。元泰定四年(1327)进士。历官武州达鲁花赤。

**答禄与权** 字道夫，号洛上翁，乃蛮人，贯汴梁路陈州(今河南淮阳)。乃蛮塔阳罕屈出律六世孙。元泰定四年(1327)进士守礼、至顺元年(1330)进士守恭之侄。父孛兰奚为宣城县达鲁花赤。与权登至正二年(1342)进士，历秘书郎、秘书监管勾、翰林院经历，累迁河南北道廉访司佥事。元亡，寓河南永宁。明洪武六年(1373)，用荐授秦王府纪善。七年，出为广西按察佥事，未行，复为御史，改翰林修撰。坐事降典籍，进应奉。十一年致仕。长于诗文，有文集十卷及《窥豹管》，相传著《庚申君大事记》。

**答禄守恭** 乃蛮人，居陈州(今属河南)。元至顺元年(1330)右榜进士。历曹州判官。

**傅亨** 字子通，大都(今北京)人。出身宦家，父仕至金玉人匠总管府同知。亨为太学生。元科举既罢，以元统三年(1335)乡贡进士授御史，受荐出掾山北。至正二年(1342)，以《易》中省试，廷试登进士。历应奉翰林文字、承事郎、同知制诰兼国史院编修官。二十年，曾任太常博士兼会试考官。累官翰林学士。

**傅常** 字仲常，铅山人。元三甲进士，赐同进士出身。调余姚州判官，吏民爱之。宣闾檄，侦贼定海，死之。

**傅箕** 字拱辰，南昌府进贤(今江西进贤)人。元至正八年(1348)进士。授延平路录事、进贤县尹，为政有声。明洪武三年(1370)，任江西乡试考官。

**傅公让** 字子敬，益都(今山东青州)人。元至正十七年(1357)二甲进士。累陟要阶，拜监察御史。因劾权宦，左迁松江知府，又谪官吐蕃。权宦死，调金山北道肃政廉访司，未上，改中书左司都事。明洪武二年(1369)，授中书左司郎中，后历浙西按察副使。

**傅应全(1302—?)** 一作贵全，字子初，饶州路德兴县(今江西德兴)人。元至正元年(1341)，以《易》中江浙乡试第十六名。二年(1342)登三甲进士，授绍兴路录事，升某府判官。

**储礻** 石埭(今安徽石台县东

北)人,元至治元年(1321)进士。授赣州路判官,著有《东樵吟稿》。

**储企苑** 字天章,新泰(治今山东新泰)人。元进士。历泰安州同知、沂州同知,仕至两浙都转运司同知。

**粤鲁不花** 怀庆路武陟县(今河南武陟)人。元泰定元年(1324)右榜进士。曾任许州判官。

**焦鼎** 字德元,单父(今山东单县)人。元延祐元年(1314),中东平乡试第六名,二年会试为第十四名,廷试登进士。历工部员外郎、常州路治中。至正十年(1350),官台州路总管。

**舒泰** 字尚翁,南昌府奉新(今江西奉新)人。元至正五年(1345)进士。十年(1350)任分宜县丞,尝浚治章湖。

**鲁渊** 字道源(一说字“道振”),淳安县(今浙江淳安)人(或谓建德人)。元至正十一年(1351)三甲进士。初任华亭县丞,未几,徽地农民军兴,守新安江豪岭,已而被执,农民军败,得脱,抵华亭。清介自持,仍以《春秋》启迪士子。起为浙江儒学副提举。洪武初征之,固辞,学者称为岐山先生。有《春秋节传》、《策府枢要》及《青溪鲁源诗》行于世。

**董梓** 字仲良,金华府兰溪(今浙江兰溪)人。元至正二十年(1360)二甲进士。历官绮源库提举、通州同知、河间治中,以母老乞归终养。

**曾仰** 南丰(今江西南丰)人。

元至正十四年(1354)进士曾坚之子。登元至正二十三年(1363)进士。尝官经历。

**曾坚(?—1369)** 字子白,南丰(今属江西南丰)人。祖、父皆宋进士。承家学,习《诗》、《书》,从程钜夫游,师吴澄。元至正元年(1341)中乡试,二年,试于礼部,报罢。十四年(1354),登二甲进士,赐进士出身,历国子助教,出为江西行省员外郎,人为国子监丞、司业、详定副使,拜监察御史,仕至翰林直学士。入明,授礼部员外郎,次年被诛。有《望周山》、《金石斋》、《清华》、《闽海》、《昭回》、《从政》、《丙午》、《居贤》、《前后编》凡九稿、《诗疑大鸣录》、《四明洞天丹山图咏集》、《答策秘诀》及《逾海》、《逾辽》二志。

**曾炳** 字仲明,茶陵州(今湖南茶陵)人。元至治三年(1323),中湖广乡试第三名,泰定元年(1324)登进士。官澧州录事。

**曾策** 字敏中,茶陵州(今湖南茶陵)人。元天历二年(1329),以《春秋》中湖广乡试第一名,至顺元年(1330),中会试第四十二名,廷试登进士。官婺源州同知。

**曾翰** 原名曾仲巽,吉安永丰(今江西永丰)人。曾师从熊朋来。元至治三年(1323),以《易》中江西乡试第十七名。泰定元年(1324),中左榜进士第三名。尝任承事郎,同知太和州事。

**普颜** 元进士。曾任海道盐运

千户。

**普达世理(1308—?)** 字原理,畏兀氏,贯别失八里(今新疆吉木萨尔县北破城子),居岳州(今湖南岳阳)(或谓居公安)。布衣出身。乡试为湖广第三名,元元统元年(1333),会试为第二十六名,登三甲第二名进士,授常德路龙阳州判官,历南台御史、江浙行省都事。仕至行省参政。至正中征兵于湖南,讨伐农民军,败死。有《普达世理诗集》。兄纳失里,元进士。

**普颜不花(?—1367)** 字希古,蒙古人,居益都(今山东青州)。出身宦家,肄业于国子学。元至正五年(1335),登右榜进士第一,授翰林修撰。至正十一年,迁江西行省左右司郎中。蕲黄徐寿辉来寇,守战之功为多。后历江西廉访使、益都路达鲁花赤、山东廉访使、中书参政。至正十八年经略江南,败江西陈友谅。次年,授山东宣慰使,转知枢密院事、

平章山东行省,守御益都。二十七年,明兵破城,不屈而死。

**道同(1305—?)** 字文卿,畏兀氏。贯别失八里(今新疆吉木萨尔县北破城子),居池州路录事司(治今安徽贵池)。元天历二年(1329),中江浙乡试第五名。后中江浙乡试第十一名,元统元年(1333),中会试第二十八名,廷试登三甲进士,授江州路录事司达鲁花赤。

**谢端(1279—1340)** 字敬德,号杞齐。其先为遂州青石人,后徙江夏(治今湖北武汉武昌)。中延祐元年(1314)河南乡试,以内艰未赴会试。登元延祐五年(1318)二甲进士,赐进士出身,授湘阴州同知。历国子博士、太常博士、翰林修撰、同知制诰兼国史院编修官,迁翰林待制、国子司业,累官翰林直学士。

**谢升孙** 元泰定四年(1327)进士。官翰林修撰。

## 十三画

**靳荣** 字时昌,曲沃(今山西曲沃)人。元进士。博学能文,历崇文太監、监察御史,转奎章阁承制学士,致仕。存诗八首及《文庙碑记》。

**靳柱** 字天石,襄陵(治今山西襄汾)人。元至正二十六年(1366)进士。初授正平尹,寻拜监察御史。善

属文,工韩柳体。

**靳遂火** 以《春秋》中元至正二年(1342)省试,廷试中进士。曾任广平路录事。存《王任政绩碑记》等。

**蒲机** 字思度,兴元(今陕西汉中)人。出身宦家。父道源仕至国子博士,有《闲居丛稿》。蒲机登元延祐



五年(1318)三甲进士。至顺间历芮城县尹,改文水尹、孟州判官、陕西行台掾、御史。至正十六年(1356)除云南廉访使。

**蒲庸** 甘泉(今陕西甘泉)人。元至正间进士,历固城县尹,累迁察罕脑儿元帅。

**蒲里翰** 字文苑,西域人,居广东。元泰定四年(1327)进士。累迁郑州同知。至正四年(1344),由漕运副使除溧阳知州,在任三年。升云南廉访僉事。

**楚均昂** 杞县(今河南杞县)人。元末第进士。明洪武初,任直隶完州判官。有古循良风。

**雷机(1294—1351)** 字子枢,建宁建安(今福建建瓯)人。年二十五登元延祐五年(1318)三甲进士,授将仕郎、古田县丞。自元行科举以来,闽人登进士者,自其始。后迁延平路总管府推官,改邵武路总管府经历,调兴化路兴化县尹,转湖广等处儒学提举、延平及汀州两路总管府推官,官至朝散大夫翰林待制。有《梅易斋稿》、《黄鹤矶稿》、《碧玉环稿》、《龙川稿》、《龙津稿》、《鄞川稿》、《环中稿》凡五十卷。至正十一年(1351)卒于官,年五十八。

**雷杭(1302—?)** 字彦舟,建安(今福建建瓯)人,儒户。出身儒学世家。与兄机、拱以《易》鸣于时,尝著《周易注解》。时称雷氏《易》。元至顺三年(1332),举江浙乡试第一,元统元年(1333),中会试第四十八名,以

《易》登三甲进士,授彰州路录事,后迁儒学提举、潮阳县尹,死于农民军。有《周易注解》行于世。

**雷埏** 建宁府建安(今福建建瓯)人。元至正二十六年(1366)进士。官盐运司知事。

**雷燧** 字景旸,建安(今福建建瓯)人。元延祐五年(1318)进士雷机之子。元至正二十三年(1363)三甲进士,赐同进士出身,授将仕郎、大都路香河县尹。明洪武中,授翰林编修并起居注,累被顾问,歿于官。

**虞槃(1274—1327)** 字仲常,小字曰常,号贞白,临川崇仁(今江西崇仁)人,虞集之弟。幼时师事大儒吴澄。尝署湖广行省龙阳州儒学正,历全州清湘书院山长、辰州路儒学教授。元延祐五年(1318)登三甲进士,赐同进士出身,授吉安永丰县丞。旋丁忧家居,究《诗》、《书》及诸传,而尤粹于《春秋》,皆有著述。泰定元年(1324),除湘阴州判官,卒官于嘉鱼县尹。年五十四。有《非非国语》。

**虞执中** 字伯叔,望江(今安徽望江)人。元至正二年(1342),以《易》中省试,廷试登进士,授中兴路录事,历石泉县尹、榆社县尹。

**暗都刺哈蛮** 字彦举,元进士。至正二十四年(1364),由大都路总管出为西台侍御史。

**解观** 江西吉水人。以《易》经中进士第。任蕲州录事,执法不挠。

**解子元** 字真我，吉安府吉水（今江西吉水）人。由国子生登元至正五年（1345）进士，任安福州判官，官至太史院校书郎。至正间募兵保乡，力战而死。

**鲍云龙** 贵池（今安徽贵池）人。元进士。官至占州路总管。

**廉方** 畏兀儿氏。曾祖布鲁海牙为元初名臣，曾任燕南道肃政廉访使。父廉甫，将仕郎。乡试为上都第一，会试为第三十四名，登元统元年（1333）三甲进士，授翰林国史院检阅官。

**廉充** 元国子进士。官至浙西宪司照磨。

**廉忠若** 元进士，官平州倅。

**廉信若** 元进士，官监察御史。

**廉惠山海牙** 字公亮，畏兀儿人，出身高昌廉氏世家。祖布鲁海牙官至顺德等路宣慰使。父阿鲁浑海牙官至广德路达鲁花赤。年弱冠，入国学积分。元至治元年（1321），登第二甲进士，授承事郎、同知顺州事。有弓匠提举怙势夺州民田，至即治之。

二年（1322），用荐入史馆，预修英宗、仁宗《实录》。寻拜监察御史，有中书省大臣贪猥狼藉，即抗章劾之。又疏言迎佛费财蠹俗，时论韪之。历秘书监丞、会福总管府治中、淮东廉访金事、江浙行省左右司员外郎、河东道及江西道廉访金事、江西行台经历。至正三年（1343），拜侍仪使，后历崇文太监、湖广及江西行省右丞、金江浙行枢密院事、行宣政院使、兵部尚书等职，终翰林学士承旨、知制造兼修国史。其间曾预修辽、宋、金三史，督赋税由海道供京师，朝廷赖之。卒年七十一。

**溥仲渊** 元进士。有《笙鹤清音》。

**褚不华** 字君实，石楼（今山西石楼县）人。以廷试第二登元泰定四年（1327）进士。补中瑞司驿使，授海道副千户，转嘉兴路治中。后历南台御史、西台御史、河西道廉访副使等职。汝、颍农民军反，守淮安，以功升廉访使。至正十六年（1356），淮安城陷，死之。谥忠肃。

## 十四画

**赫德尔** 字本初，元至顺元年（1330）右榜进士，赐进士出身，授承事郎，至顺二年任奉化州同知。至正六年（1346）迁江浙行省员外郎，除

福建廉访司金事，累官江浙行省参政。

**赫德普化** 元至正二十六年（1366）右榜进士第一。

**斡玉伦徒** 字克庄，号海樵，宁州（今属江西）人。元进士。历奎章阁典籤、淮西廉访金事。后至元六年（1340），除南台经历，次年擢福建廉访副使，入为工部侍郎。预修《宋史》。后历山南廉访使、侍御史。

**慕离**（1308—？）字仲伦，回回于阗人，贯大都路宛平县（今北京丰台），居杭州。曾祖迷儿阿里，官大名宣课提领。父哈八石，元延祐二年（1315）进士，官至两淮转运使。慕离中江浙行省乡试第八名，中会试第十六名，登元元统元年（1333）二甲进士。授天临路同知湘阴州事。

**裴梦霆** 字应祥，清江县（治今湖北恩施）人。性孤洁，筑室南郊，储书数千卷。日与郡人彭声之、杨仲弘辈讲学赋诗，人称“三凤”。登元至正十一年（1351）三甲进士。任江浙儒学副提举，未行。次年兵兴，集议备御。未几卒。有《鸣秋稿》。

**管祎** 光山人。元进士，官翰林

学士。

**察伋**（1305—？）字士安，蒙古塔塔儿氏，居掖县（今属山东）。布衣出身。乡试为大都第十名，会试为第三十三名，元元统元年（1333）三甲第十五名进士。授翰林国史院编修官。历官浙东海右道廉访副使、南台御史、江西湖东道廉访使、福建廉访使、侍御史等职。

**谭圭** 天临路攸州（今湖南攸县）人。元至正元年（1341），以《易》中湖广乡试第一名。元至正二年（1342）登进士。

**谭景云** 增城（今广东增城）人。元进士，授国子助教。

**熊燿**（1300—？）字成举，龙兴路富州（今江西丰城）人。乡试为江西第二十二名，元元统元年（1333），会试为第四十四名，以《诗》登三甲进士，授赣州路会昌州判官，历番禺尹，终泗州知州。

## 十五画

**撒台** 字文德，元至正八年（1348）右榜进士，曾任鲁山达鲁花赤。

**黎应物** 字伯让，临江新喻（今江西新余）人。中元至正四年（1344）乡试第四名，五年登进士第，授将仕

郎、南康路录事，历江浙行省掾史、漳浦县尹。闻父丧，辞归建昌，适红巾乱，卒于南城。

**黎颜叔** 醴陵（今湖南醴陵）人。博学多闻，尤邃于《春秋》。登元至顺元年（1330）进士。历官大冶县尹，学

者多游其门。

**滕克恭** 字安卿，初号耕学，晚年更号谦斋。祥符（治今河南开封）人。出身宦家，父敬甫仕为翰林院经历。登元至正二年（1342）第三甲进士。历江陵录事，迁翰林院经历，累官至翰林院直学士。明洪武初，两为河南乡试考官。寿百余岁而终。其诗清婉。著有《春秋要旨》、《谦斋稿》、《宗谱图说》。

**滕叔颜** 祥符（治今河南开封）人。元至正二年进士滕克恭之兄。登至正八年（1348）进士。登第前任泗水县学教谕。官至员外郎。

**颜旒** 字景义，乌程（今属浙

江）人。元泰定四年（1327）进士。历官江西行省员外郎，后辞归。有《归闲稿》。

**潘炎** 字光大，扶沟（今河南扶沟）人。元进士，再迁襄城县尹，免官归。刘大保陷扶沟，遣人辟之为学士，炎大骂，以首触庭柱而死。

**潘从善** 字择可，台州府黄岩州（今浙江黄岩）人。元至正十一年（1351）三甲进士。授翰林编修。历官歙县尹，累迁福建儒学提举。工诗文，善小楷。有《松溪集》。

**潘省中** 元进士。至正十三年（1353），方国珍以兵据台州，执之，不屈而死。

## 十六画

**燕质杰**（1302—？）字道亨，怯烈歹氏，贯陵州（治今山东德州）。祖妥桓，本投下孛可孙，为专治乌粟之官。杰乡试为大都第七名，会试为第三十九名，登元元统元年（1333）三甲进士，授益都路密州判官。

**薛澍** 字时卿，修武（今河南修武）人。元进士，历江西榷茶都转运使，终吏部尚书。

**薛大猷** 字嘉甫，汤阴（今河南汤阴）人。早中元甲科，弃而不仕。隐居，学者多宗之。有《四书讲义》。

**薛弥允** 字文羨，兴化府莆田（今福建莆田）人。元至正二十三年

（1363）三甲进士，赐同进士出身，授将仕郎、上都路兴州判官，历翰林国史院编修官。作文典雅而明洁。明初以闲良官留京师。

**薛朝吾** 字子颢，蒙古人，籍南昌县（治今江西南昌）。元至正十四年（1354）右榜进士第一。

**霍希贤** 东平（今山东东平）人。元延祐五年（1318）左榜状元。至顺间，以翰林修撰知郑州，有善政。

**霍时雨** 字季安，柘城（今河南柘城）人。元进士，至正九年（1349）任温州路录事，有惠政，迁霍丘县尹。

**默理契沙** 回回人，贯西域别失八里，居龙兴路录事司。登元泰定元年(1324)进士。弟别罗沙为元元统元年(1333)进士。

**穆鲁丁** 回回人，居龙阳(今湖南汉寿)。元进士，至顺元年(1330)进士获独步丁之兄。曾任官于建康。元末死于农民战争。

**穆古必立(1296—?)** 字进道(或谓永初、永叔)，回回人氏，贯大都(今北京)鹰房总管府。祖忻都，奉议大夫。元延祐七年(1320)乡试，为湖广第三名。至治三年(1323)乡试为第八名。又中乡试第五名，元统元年(1333)会试为右榜第一名，廷试登二甲进士。授秘书监校书郎。

## 十七画—二十二画

**鞠志元(1294—?)** 字希仁，先世居吉安路吉水州(治今江西吉水)，籍岳州路巴陵县(今湖南岳阳市)。曾祖三复，宋进士。祖子端，宋进士。志元中湖广行省乡试第十六名，中会试第三十二名，所作《蒲轮车赋》传于今。元元统元年(1333)，以《诗》登三甲进士，授宝庆路邵阳县丞，旋为宜都尹。

**勲渊** 浏阳(今湖南浏阳)人。元至正五年(1345)进士。授湘阴州判官。

**鞠元礼** 字廷训，河间府肃宁(今河北肃宁)人。笃信好学。元至正二十年(1360)左榜进士第一，时元纲不振，日务吏事，后隐居。明太祖访遗贤，征为翰林修撰，升礼部侍郎。

**鞠俊民** 平江路(今江苏苏州)人。元至正十四年(1354)三甲进士，授将仕郎、临海县丞。存《宫墙记》等。

**爨理翰** 字文轨，一说汉名叫冯文举，蒙古人，居汉州什邡县(今四川什邡)。元进士。任云南儒学提举。至正二十三年(1363)，明玉珍攻云南，昆明城陷，死之。

**爨理普化** 字玄圃，一作元溥，蒙古斡罗氏。元泰定四年(1327)第二甲进士。历舒城县达鲁花赤。至顺二年(1331)任乐安县达鲁花赤。尝修县学，捐己俸以复龙眠书院。后至元四年(1338)，除南台御史，仕至省左丞。

**瞿文昌** 字必大，澧州(今湖南澧县)人，元泰定元年(1324)进士，授兴国军录事，历官至忠州知州。

**囊加歹(1308—?)** 字逢原，汪古人。贯济南路济阳县(今山东济阳)。乡试为山东第一名，会试为第十三名。登元元统元年(1333)三甲进士，授河间路陵州判官。

**囊加台** 字秉彝，蒙古人，寓居澧

州(今湖南澧县)。受学于瞿炳中,乡试为湖广第一,登元至正五年

(1345)进士,授蕲州录事。官至河南行省参政。

## 明

### 二画

**丁显**(1367—?) 字彦伟,建阳(今属福建)人。明洪武十八年乙丑科(1385)状元,授翰林修撰。博通经史,才思敏捷,能援笔立就。后因上疏言事,词语激烈,触怒太祖遭贬谪,病死任所。相传乙丑二月会试得四百七十二人,黄子澄第一,练子宁第二,花纶第三。三月廷试,太祖亲制策问,阅卷官拟以花为第一,练为第二,黄为第三。故京城有“黄练花,花练黄”之谣。花纶被选,时人皆知,同榜亦呼之“花状元”。练子宁曾写有《送花状元诏许归娶》诗。但因太祖夜梦殿前有一巨钉,下缀白丝数缕,悠扬于日下。及拆首卷为花纶,太祖以其年仅十八,有意予以压制。阅得丁显卷,因丁与钉谐音,显(“顯”)字为日下双丝,正与梦合,遂擢为第一。时年二十八。有《建阳集》。

**丁铉**(1392—1449) 字用济,丰城(今属江西)人。明永乐十三年乙未科(1415)进士,授太常博士。历工、

刑、吏部员外郎,进刑部郎中。正统三年(1438)超拜刑部侍郎。九年出理四川茶课,奏减茶税以俟丰年增补。曾赈饥江淮及山东、河南,民多受惠爱。后扈驾北征,殁于土木之难,赠刑部尚书,谥襄愍。

**丁积**(1446—1486) 字彦诚,号三江渔樵,宁都(今属江西)人。明成化十四年戊戌科(1478)进士,授广东新会知县。为政以敦风化为本,爱民为主。能抑制权豪,革除弊政陋习,颇得民心。卒于任上。

**丁寔**(1545?—1633) 字礼原,号改亨,嘉善(今属浙江)人。明隆庆五年辛未科(1571)进士,授句容知县。任内能清赋额、减杂徭、课农桑、治渠路,百废俱举,擢御史。因忤张居正意,去官。万历十九年(1591)起督操江,部内晏然,擢南京工部尚书。任官南都三十年,每遇旱涝,辄请赈贷,并出家财助赈,颇有清誉。致仕后加太子太保。有《丁清惠公遗集》。